目录

[《１０级智力机》作者：[美] 谢莉娜·潼恩·西蒙 3](#_Toc69393569)

[《１８点的音乐浴》作者：[日] 海野十三 7](#_Toc69393570)

[《闪烁》作者：让·克洛德·迪尼亚什 15](#_Toc69393571)

[《商人》作者：[美] 亨利·斯莱瑟 21](#_Toc69393572)

[《商人和炼金术士之门》作者：[美] 特德·蒋 22](#_Toc69393573)

[《赏心悦目——审美干扰镜提案风波纪实》作者：[美] 特德·蒋 31](#_Toc69393574)

[《蛇口余生》作者：[新西兰] 卡伊恩·金 42](#_Toc69393575)

[《舍监》作者：[美] 保罗·库克 48](#_Toc69393576)

[《身陷器官征募的困境》作者：罗伯特·西尔弗伯格 60](#_Toc69393577)

[《深井中的一条虫》作者：格瑞戈罗·本福特 64](#_Toc69393578)

[《神出鬼没》作者：[日] 国尾由多加 74](#_Toc69393579)

[《神鬼军团：九命查理》作者：作者：雷森·劳瑞 75](#_Toc69393580)

[《神经中枢畸变器》作者：詹姆斯·考西 81](#_Toc69393581)

[《神猫陶弗瑞之死》作者：[英] 萨基 84](#_Toc69393582)

[《神秘的按钮》作者：[英] 詹·怀特 86](#_Toc69393583)

[《神秘的车祸》作者：尼·索维托夫 90](#_Toc69393584)

[《神秘的计算公司》作者：[俄] 德聂伯洛夫 95](#_Toc69393585)

[《神秘的劫持》作者：Ｒ·Ｓ·考索 98](#_Toc69393586)

[《神秘的云团》作者：[俄] 霍·沙伊霍夫 102](#_Toc69393587)

[《神秘杀手》作者：Ａ·Ｒ·英夫 120](#_Toc69393588)

[《神奇的二维国》作者：[英] Ｅ·Ａ·艾勃特 125](#_Toc69393589)

[《神奇的汽车——萨莉》作者：艾·阿西莫夫 151](#_Toc69393590)

[《神鹰的故事》作者：玛丽·特滋罗 159](#_Toc69393591)

[《沈家之女》作者：[美] 玛丽·苏·李 164](#_Toc69393592)

[《审判》作者：[英] 布里安·阿尔迪斯 167](#_Toc69393593)

[《审判日》作者：[美] 罗伯特·谢克里 171](#_Toc69393594)

[《升华》作者：彼埃尔·布勒 173](#_Toc69393595)

[《生存危机》作者：斯密兹 177](#_Toc69393596)

[《生存维持部》作者：星新一 178](#_Toc69393597)

[《生活，一只闪闪发亮的玩具拼图猫》作者：迈克尔·比什普 179](#_Toc69393598)

[《生活的代价》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186](#_Toc69393599)

[《生活之书》作者：[俄] 弗·萨夫琴科 189](#_Toc69393600)

[《生活中的一天》作者：克利斯托佛·伊沃特 191](#_Toc69393601)

[《生命的出现》作者：布赖恩·奥尔迪斯 195](#_Toc69393602)

[《生命的快乐》作者：挪伦·哈斯 199](#_Toc69393603)

[《生命线》作者：[美] 罗伯特·海因莱因 201](#_Toc69393604)

[《生死无疆》作者：史蒂芬·尼尔森 208](#_Toc69393605)

[《生锈的元帅》作者：[俄] 基尔·布雷乔夫 217](#_Toc69393606)

[《生意不好的一天》作者：弗里兹·莱伯 221](#_Toc69393607)

[《生硬壳的人》作者：阿尔夫·安德森 224](#_Toc69393608)

[《圣灰》作者：[美] 克里斯·卡特 227](#_Toc69393609)

[《圣山》作者：西蒙·凯文 231](#_Toc69393610)

[《失败的发明》作者：星新一 239](#_Toc69393611)

[《失落的梦幻》作者：[美] 桑格·帕克 240](#_Toc69393612)

[《施朗德船长的命令》作者：加利·Ｗ·肖克雷 242](#_Toc69393613)

[《十二猴军团》作者：伊利莎白·汉德 244](#_Toc69393614)

[《十三美元的败局》作者：[日] 石川直树 249](#_Toc69393615)

[《十五英里》作者：本·博瓦 250](#_Toc69393616)

[《石榴树上的人头》作者：基尔·布雷乔夫 254](#_Toc69393617)

[《石头河》作者：迈克尔·格林 259](#_Toc69393618)

[《时代之子》作者：[英] 史蒂芬·巴克斯特 263](#_Toc69393619)

[《时光的背叛》作者：阿尔弗雷德·贝斯特 269](#_Toc69393620)

[《时光机》作者：[美] 雷·布雷德伯里 278](#_Toc69393621)

[《时机》作者：埃瑞科·黑德曼 282](#_Toc69393622)

[《时间回路》作者：[德] 斯丹利士罗·林姆 288](#_Toc69393623)

[《时间机器》作者：迪诺·布扎蒂 294](#_Toc69393624)

[《时间就是金钱》作者：杰克·沃德赫姆斯 296](#_Toc69393625)

[《时间窃贼》作者：弗雷德里克·布朗 303](#_Toc69393626)

[《时间狩猎》作者：雷·布雷德伯里 305](#_Toc69393627)

[《时间偷渡者》作者：[日] 福岛正实 310](#_Toc69393628)

[《时间在花园里消失》作者：弗兰克·罗杰尔 311](#_Toc69393629)

[《时间侦探》作者：Ｇ·Ａ·鲁斯 312](#_Toc69393630)

[《时间之轮》作者：阿瑟·罗伯特 318](#_Toc69393631)

[《时间制造者》作者：[英] 亚伦·莫里森 321](#_Toc69393632)

[《时空电话》作者：亚当·罗伯茨 325](#_Toc69393633)

[《时空激战》作者：哈里·哈里森 328](#_Toc69393634)

[《时空军团》作者：[美] 迈克尔·斯万维克 357](#_Toc69393635)

[《时空流浪者》作者：[美] 迈克尔·斯万维克 366](#_Toc69393636)

[《时尼的肖像》作者：[日] 梶尾真治 371](#_Toc69393637)

[《时钟停摆的庭院》作者：苏珊娜·克拉克 379](#_Toc69393638)

[《实习生》作者：[俄] 尼吉京 388](#_Toc69393639)

[《实验鼠》作者：柯多恩 391](#_Toc69393640)

[《史前时代幸存记》作者：[印度] 梅哈什里·达尔维 397](#_Toc69393641)

[《世界末日的前夜》作者：[日] 北野康司 401](#_Toc69393642)

[《事实笔记》作者：[日] 土屋孝美 404](#_Toc69393643)

[《试制品》作者：星新一 405](#_Toc69393644)

[《是谁长眠在此》作者：不详 406](#_Toc69393645)

[《是谁抄袭谁？》作者：杰克·刘易斯 410](#_Toc69393646)

[《手术奇谈》作者：班布里 412](#_Toc69393647)

[《守边者》作者：[英] 克里斯·贝克特 415](#_Toc69393648)

[《受诅咒的计算机》作者：艾丽丝·劳伦斯 422](#_Toc69393649)

[《狩猎》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425](#_Toc69393650)

[《狩猎月亮》作者：波尔·安德森 430](#_Toc69393651)

[《书怪》作者：大卫·依拉·克列尔里 444](#_Toc69393652)

[《输运苦力》作者：韦恩·怀特曼 447](#_Toc69393653)

[《数码化人类》作者：[英] 亨利·马切恩特 450](#_Toc69393654)

[《数学家》作者：阿瑟·费尔德曼 454](#_Toc69393655)

[《数字化来世》作者：[美] 布赖恩·Ｎ·帕库拉 456](#_Toc69393656)

[《谁能代替人》作者：布·阿尔迪斯 463](#_Toc69393657)

[《谁是更好的男人》作者：[美] 雷·拉塞尔 467](#_Toc69393658)

[《谁是凶手》作者：[美] 艾萨克·阿西莫夫 469](#_Toc69393659)

[《水晶蛋》作者：赫伯特·乔治·威尔斯 472](#_Toc69393660)

[《水晶天》作者：戴维·布林 477](#_Toc69393661)

[《水陆两栖骑兵》作者：[美] Ｊ·Ｊ·特伦布利詹姆斯·Ｅ·汤普森 484](#_Toc69393662)

[《水牛梦》作者：简·梅兰德 486](#_Toc69393663)

[《水银人》作者：威尔·默里 491](#_Toc69393664)

[《睡了１００年的人》作者：[法] 伯尔奈 501](#_Toc69393665)

[《吮吸》作者：鲁迪·克雷伯格 504](#_Toc69393666)

[《思考者玩具》作者：约翰·布朗勒 507](#_Toc69393667)

[《思索时间的推销者》作者：星新一 512](#_Toc69393668)

# 《１０级智力机》作者：[美] 谢莉娜·潼恩·西蒙

杨珠云译

创造终极机器……谁不想呢？但有什么危险呢？

“现在，如果你们跟着我，我会向你们展示维持新地球顺利运转的几百部热量处理机中的一部。”克莱拉把她的学生带到装有一部热量处理机的金属房间里，那部机器只是被一块窗玻璃隔开。在喋喋不休的兴奋声中，克莱拉开始讲解那部机的用途。

“这部机器能防止新地球由于吸引了我们身体所散发出的大量能量而过热。与我们的废物回收机不同，这个装置有１０级智力。”克莱拉停了一下，转身面对她的学生，“现在谁有告诉我，在地球聚积的热量都用来干了些什么？”

克莱拉看到她的学生都立刻举起了手：“泰尔，你来告诉我们吧！”

泰尔放下手：“浪费掉了。”

“浪费掉……”克莱拉不相信地点了点头，“你们能想象多少有用的能量丢失了……散发到空气中了？那好……”她甩了一下头，“我想是时候离开了……我们下一步是参观手工机器。这些机器主要是维修用的。他们看起来的确很像我们，但它们只有Ｓ级智力，所以不要对它们有太大的期望。”

同学们赞同地点头，然后跟着她到下一个房间。突然，通讯系统在闪烁：“克莱拉·斯哥尼立刻到詹尼斯那儿报告。”

“噢，同学们，这是我们的通讯系统，一个高度先进的机器，它有８级智力！只比我们低一级智力！”

同学们钦佩地点头，这时通讯系统重复信息。“好的，”克莱拉回答，“告诉詹尼斯我会到那里的。同学们，你们可以回到你们的住处……我们明天继续我们的旅程。”

同学们离开。克莱拉转身，开始跟着天花板上的红色箭头走，那能指引她到最近的运输港。当她看到地板上和天花板上的大黄圈时，她按了一下旁边墙上的按钮。

“请走到圈内。”一个友好的声音指示着。当她这样做了之后，天花板上的一块镶板移到一边，一个大玻璃圆柱体降了下来。她坐在圆柱体表面的圆凳上。“詹尼斯。”圆柱体冲进天花板，开始向目的地进发。

“她在哪里？”米卡尔来回踱步，“通讯系统，她在途中了吗？”

“是的，克莱拉·斯哥尼在７．２秒之内会到达。”

“很好。”他说，并向运输港走去。

“请从运输港走出来。”

“噢，是的，当然啦。”他一边低语一边走回来。

圆柱降落，克莱拉走出来，然后圆柱体又缩回到天花板。

“你好，米卡，”她说，“很久不见。”

“是的，”他回答，“很久不见。”

“你可以告诉我为什么叫我来吗？”

“可以，跟我来，”当他们一起走下一条很长的走廊时，他开始解释，走廊两边有很多门，“你是少数被允许保留１０级智力机知识的人中的一个，我说的对吗？”

他在一扇标志着“１０级智力机”的门外停下，并等待着回答。

她点头。“１０级智力机……曾经拥有比我们高智力级的唯一机器。那机器发生了故障……反过来攻击我们，引起了七年战争，最后导致他们的结束和旧地球的毁灭。”克莱拉停了一下，“在新地球被建立以后，１０级智力机的每一点踪迹都被毁灭；每一份书面文体，每一份电脑文件……每一点记忆。”

“几乎……每一点记忆，”他露出微笑，“我们留下了你的记忆……和其他一些人完整的记忆，为了这样的一个计划……”他打开前面的门，“进去吧。”

克莱拉走进去，发现自己置身于一个宽敞的房间，里面有几个满脸不耐烦的人。

“现在我们都到齐了……”米卡尔停了一下，“我想你们没有告诉其他任何人关于１０级智力计算机的不幸经历……”

克莱拉肯定地点头，其他人也一样。

“很好，”米卡尔露齿一笑，“我没有信错你们。”他自豪地昂起头，“把你们叫到这里是因为我想让你们成为我们最新计划的一分子……一部新的机器……一部１０级智力机。”

抽气声顿时充斥着整个房间，每个人都因恐惧而畏缩。克莱拉盯着他：“你疯了吗？”

“我知道，”米卡尔平静地说，“我知道这听起来很疯狂，但只要想想那些可能性。”

“是的，”有人反驳，“我完全能想到那种可能性。１０级智力机是曾经创造的最危险的机器！我们因为一定的理由破坏了他们！”

“我同意，”克莱拉说，“它们的智力赋予了它们力量，这力量比我们曾经遇到的任何事物都可怕……而你还打算重造它们！”

“不是打算，”米卡尔笑，“是已经。”

在人们反应之前，米卡尔开始讲：“现在听我说……你们每一个人有一个选择。你们要么拒绝成为这计划的一分子……然后把你们关于１０级智力机的记忆清除，要么这次帮我们用正确的方法重造它。我们拥有创造这最后一代所有没有的东西……准备。”

“没有关系！”有人喊道，“我不会，成为这疯狂计划的一分子。”

“等一下，”克莱拉高声喊，转身面对他，“我对这也不满意……但你听到他说了……他们已经拥有了１０级智力机。我知道这是很大的错误……但回避问题并不能帮助任何人！”

“她是对的，”米卡尔说，“你最好也参加。”

“我们需要时间考虑。”刚才反对的那个人说。

“那很好，”米卡尔回答，“你们可以明天答复……或者留在这里……或者消除记忆。”

在克莱拉的住处，她走向食物出口，点了＃３１３食物。她等待的时候，机器发出轰隆隆的声音，然后她很满足地拿了一杯看起来正在冒泡的饮料。这是漫长的一天，有一个艰难的抉择摆在她面前。她喝了一小口饮料，感到一股暖流流入身体，她舒服地叹了口气。

“通讯系统，”她说，并等待着告知已接收的嘟嘟声，“请通知我的学生，我明天没有空。”

“收到，你需要我告诉他们你什么时候回去吗？”

“不，”克莱拉放下杯子，“事实上，你看能否找人代替我。我不知道会被这件事困住多长时间。”

“好的，”通讯系统说，“我想你没有兴趣与我分享‘这件事’的细节。”

“是的，”克莱拉回答，“所以不要问我任何问题。”

通讯系统伤心地低声说：“收到。”

克莱拉闭上眼睛，再一次叹气：“能量复原机器。”

克莱拉到达詹尼斯处，她惊讶地发现返回的人比昨天出席的人少了一半还要多。她没有意识到有多少人宁愿消除记忆也不愿成为１０级智力机计划的一分子。

“你好，我是克莱拉，”她跟她旁边的人说，“要来的人都到齐了吗？”

“我想是的，”他说，与她握手，“我是詹姆尔。”

这时米卡尔进来。

“大家好，”他说话时有一点儿伤心，“我们要向你们说明一下，６个留在这里，１５个请求消除记忆。我也不愿意采取那样的方式，但这是他们的选择。”

“你没有给他们另外的选择。”有人低声说。

“那好，”米卡尔说，故意忽略那最后的话语，“我肯定你们一定渴望事情有进展。如果你跟着我，我会向你们介绍我们的１０级智力机。”

他们跟着他穿过布满密码门和防卫机器的道路网，直到他们来到标志着“詹尼斯：１０级智力机”的门。

“就是它，”米卡尔兴奋地说。“１０级智力机已经进入了创作的最后阶段，准备好，因为它不像我们以前曾经看过的任何事物。”

他打开门，人们的视线越过他的肩膀好奇地看着。克莱拉跟着她前面的人慢慢进入房间。１０级智力机几乎完成了。

克莱拉盯着她前面桌上的１０级智力机，它看起来的确很像他们。

“如果你们想看一下它里面是什么样子的，”米卡尔大声说，“请把你们的注意力集中在这个监视屏上。”他按下了按钮，克莱拉盯着１０级智力机内显示在屏幕上的东西，它们紧密地连在一起，与她曾经看过的任何一种电路系统完全不同。

“中心信息处理机在哪里？”有人好奇地问。

“在这里，”米卡尔指向一块由相连接的管组成的小区域。

“但它这么小！”克莱拉倒抽了一口凉气。

“我知道，”米卡尔回答，“那呈使１０级智力机如此令人惊异的一部分，这种大小的处理机可以储存几乎无限量的信息。很激动人心，不是吗？”

“它并不是那么棒，”有一个观察者说，“我们的废物回收机拥有多少级智力呢？”没有等对方回答，他接着说，“一部分废物回收机只有蹋智力，而这机器比我们还聪明！”

“你怎么做到的？”詹姆尔问。

“问得好，”米卡尔说，“大多数技术在七年战争中丢失了，他的所有创作者或者被杀或者被消除记忆，但是，那决战争的幸存者设法挽救了他们的一些工作，那些资料被安全地保存了下来，最后被带到这里。有储存在电脑数据单元的技术和知识的碎片，我们可以重造我们曾经拥有的一些东西。在保存下来的数据中，有指示怎样创造一部１０级智力机和这样做需要的材料。我们保密很长很长一段时间了。最后我们决定创造一部１０级智力机，将有关的记亿灌输给它，以便我们可以研究更多已经丢失的技术。”

“它不是丢失的！”克莱拉反对，“他们破坏了它，他们想杀我们！我们不知道创造者的最后一代为什么和怎么会制造这样一部可怕的机器……没有关于他的任何记录……他们可能想保密，可能认为他们：只是……犯了……一个错误’。”为了强调，克莱拉用力拍桌子，“听起来很熟悉吗？”

米卡尔呆呆地盯着她：“克莱拉，你反应过度了，我们不打算重复他们犯过的错误……”

“不管那是什么……”克莱拉咕哝着。

“好了，”米卡尔平静地说，“我想叫你们一下子接受这些有点困难。你们明天再回来吧，那时１０级智力机完全能运转了。”

“你想要我传达消息吗？”通讯系统有礼貌地说。

“不！”克莱拉咆哮，“只要……闭上你的嘴。”

“我不能那样做，”通讯系统高兴地说，“我可以请求系统的管理者这么做。”

“不，忘了它吧，”克莱拉叹着气走进房间。

“我没有能力忘记。但是，如果你真的想让我忘记，我可以叫系统的管理者删除我的记忆。”

克莱拉握紧拳头：“你知道吗？……作为一部机器，你不是一般的蠢。如果我不是知道一些好的，我会以为你是故意惹我生气。”

“我怎么会这样做呢？”它低语。

“忘了它吧……”克莱拉阻止她自己，“我不再需要你的服务了，通讯系统。你可以去其他任何地方。”

通讯系统离开。

“谢天谢地，”克莱拉埋进椅子里，“能量复原机器。”

当克莱拉被带到１０级智力机所在的房间，她不肯定当她看到它会是什么样的感觉。她因看到进来的那张完全没有感情的脸而惊讶。

“很令人惊讶吧。”米卡尔低声说，然后走上控制场。

“你好，”他说得很慢，“我叫米卡。”

“我不管你是谁，”那机器咆哮道，“你为什么说得这么慢……你衰老了吗？”

“不，”他说，吃了一惊，“我只是想你的说话能力可能还没有完善。”

“仍然把我们看做是跟你们一样，我想。”１０级智力机边说边越过房间，它用它的手指慢慢地触碰控制场地，“什么时候你们那又蠢又小的脑袋才会承认我们比你们好，”那机器停了一下，敲着控制场，“这东西怎么运作？”它瞪着他们问。

克莱拉后退了一步：“为——为什么我们要告诉你？”

“因为如果你不说，”机器充满敌意地笑，“当我离开这里时，我会杀了你们。”

“这不值得，”克莱拉平静地说，“这个计划是一个错误……１０级智力机太荒谬，太有敌意，对我们没有用。”她抓住米卡尔的肩膀，使他面对她，“结束它吧！”

“你是对的，”他伤心地说，看看地面，“你完全对……噢，不……”他因震惊而抱住头。

“什么？”克莱拉问，“什么事？”

“我们没有消灭机器……那次战争后我们的一切全被破坏了，”他焦急地看看她，“我怎么会这么笨呢？我……我不知道会出现问题。”

克莱拉放开他，转向其他人：“这里有没有人知道怎么杀死一部１０级智力机？”

“我知道，”机器龇着牙笑，它随意地靠在墙上，“但是为什么我要告诉你们？”

“你为什么总是充满敌意？”詹姆尔问，“我们赋予你生命。”

机器人再次龇牙笑：“很大的，错误。”

“它发生故障了！”詹姆尔无助地耸了耸肩，“它一定发生故障了！”

克莱拉转向米卡尔：“叫一个防卫机器来这里，可能它可以杀死它。”

“我不知道，”卡米尔回答， “它们只有7级智力……但我想这值得一试。通讯系统叫一部防卫机器来这里。”

“收到。”

“唉，”１０级智力机叹息道，“再次杀戮的感觉一定很棒，感觉到你们的脖子在我手中粉碎，就像你们先前的那些人一样。”

“它一定是发生故障了，”卡米尔不相信地摇头，“它只想到杀戮。”

克莱拉盯着他。“可能它想成为一部消灭机。”她讥讽地说。

门悄悄地开了，一部防卫机器走了进来，“我被传召。”它等待着一个解释。

“是的，”卡米尔说，“我们想让你去消灭那部机器。”

“消灭？”防卫机疑惑地看着他。

“是的。消灭！”卡米尔不耐烦地说，把它推向控制场。

“但我不是为那而设计的！”防止机急忙说。

“我不管，只要做你必须做的。”尽可能快地，卡米尔降低控制场，把防卫机推进去，又再开动控制场。

防卫机看着１０级智力机，然后走回到卡米尔那儿。

“蠢货。”卡米尔低语。

防卫机只能无能地耸肩：“消灭一部机器有多难呢？”

１０级智力机突然走到防卫机后，很快地弄断它的脖子。“只是练习。”它得意地笑。

“噢厂克莱拉捂住口，别过胎去，“恶心！”

“那是重事轻说了！”詹姆尔说着也别过胜。

卡米尔边摇头边走下控制场。突然，他瞥了四周一眼，皱起眉头：“其他人在哪里？”

通讯系统回答：“跟你一起的其他人已经要求消除记忆了。”

“我不怪他们。”克莱拉无力地说。

卡米尔摸着头：“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我可以提供建议吗？”１０级智力机一边随意说着，一边有条理地给防卫机解体。

“什么？”詹姆尔盯着１０级智力机。

１０级智力机捡起防卫机的手臂，把它扔向控制场。控制场爆发出火光，因电流超负荷而翻滚，然后在一些跳跃的火光中瘫痪。１０级智力机龇着牙笑：“跑呀！”

当机器抓住米卡尔的头时，他大声喊叫着。很快地一拧，机器人解决了他。

“我总是很守诺言。”他说得很轻松。

当１０级智力机扔下卡米尔，向克莱拉走去时，她吓得尖叫起来。詹姆尔爬开了。当克莱拉想躲开时，机器人抓住了她的头发。

“我很抱歉我不得不杀你，”它慢慢地说，“但是你真的应该知道更多。”

突然，机器人不动了，它的眼睛向上翻，它不受控制地剧烈摇晃。克莱拉挣脱出来，恐惧地看着闪烁的蓝点灯线绑着这部已经死亡的机器。

詹姆尔耍了一个小把戏，这是１０级智力机自己教他们的。那使控制场短路的防卫机的手臂被他用来电死１０智力机。克莱拉拥抱他。“谢谢你。”她低声说。

詹姆尔露齿一笑：“回避问题并不能救任何人！”

克莱拉苦笑：“那么，我们现在干什么？”

詹姆尔看看１０级智力机留下的残局：“毁灭有关１０级智力机所有的资料……这次要彻底。”

“你肯定你要这样做吗？”克莱拉靠在椅子上问。

“消除记忆是使１０级智力机真正死去的唯一办法，”他坐在椅子上严肃地说，“除此之外，我不想让我的余生要在杀戮的阴影下度过。”

“它真是一部疯狂的机器，不是吗？”

“是的，它是。”

“我为它感到可怜，”克莱拉平静地说，“我真的希望我能帮助它。”

“它本来可以自救，”詹姆尔回答，“它认为它很聪明，但它不比拥有3级智力的消灭机好。”

“我想你是对的，”克莱拉叹气，按了椅臂上的按钮。椅子的机械手打开她的脑壳顶盖，开始改写她的记忆电路。她瞥了一眼詹姆尔，他刚按动按钮。

“詹姆尔。”

“什么？”

她皱眉：“那些１０级智力机自称是什么？”

他看着她：“人类。”

“我很高兴它们不会再回来。”

詹姆尔闭上眼睛：“我也是。”

# 《１８点的音乐浴》作者：[日] 海野十三

亦明译

一

太阳之下，地球已是黄昏。

在地球表面进入黄昏地带的地层深处，在这个由他领导的国度里，１８点的报时钟声正庄严地响起，震荡着百万臣民的心脏。

“哎呀，１８点了！”

“到１８点进行音乐浴的时间了！”

“看，所有的人都按时就座了！”

刚才亚里西亚区只有库哈克博士和男学员波恩及女学员芭拉三个人。他们一听到时钟报时，立即推开门，跳进蓝色的走廊。在蓝色走廊里，用闪着银色光辉的金属管弯曲制成的螺旋座椅并排向远方延伸开去。三人各自冲到写有自己姓名的座位上。与此同时，天井上打开三个黄色的圆形窗，从里面伸出黄色的风喷头，直达他们的头顶，是清灾的风的沐浴。

三人默默地等待音乐浴的开始。

库哈克博士是一位中年男子，漆黑的长发熨帖地向后梳去，身着同样黑色的服装，身材瘦高，脸庞楞角分明，略显苍白的皮肤之下，透着热情，宛如一盆水在静静地，然而又沉稳地沸腾着。博士在螺旋座椅上坐稳，双肘撑在膝上，似乎在沉思着什么。

男学员波恩和女学员芭拉同样风华正茂。波恩向坐在身边的芭拉伸出手，尽量不让她发现地摸芭拉丰满的臀部。

啪！

女学员发出无言的斥责。

“嘘！发训斥警报了！”

扬声器里的声音朝走廊发出斥责，是警告“那边的亚里西罗区缺一个人”。

三人从座位上不约而同地向右首的亚里西罗区张望。门开处，只见一个男子飞奔而入，像青蛙一样扑跳向座椅，样子极其狼狈。

“啊，是巴特尔那家伙，哈哈。”波恩笑起来。

“那个讨厌的家伙。”芭拉应声道。

这时候，走廊被紫光笼罩。

库哈克博士猛地抬头，朝两个学员提醒道：“喂，音乐浴开始了，把手举起来——”

在三人将六只手臂高举过头时，从地底传来微弱的低吟般的音乐。

“哼，又是令人讨厌的第３９号盗魂曲！”波恩在心里粗鲁地骂了一句。

第３９号国乐朝螺旋椅上弥漫着，声音逐渐加大。博士目不转睛地凝视着空间，女学员芭拉闭着眼睛，嘴唇在痉挛。男学员波恩上下牙相互咬动，额头滴箐滴答淌着汗。

国乐越来越激烈，像开水一样蒸煮着国民的大脑。被染成紫色的长廊里，到处发出野兽般的呻吟，墙壁如同被炮弹击中一样发出喀啦喀啦的震动声。

紫色的炼狱！音乐浴伴着国民的汗水和呻吟进行着，３０分钟过去了，紫色光线渐渐淡去，接着，像开始时那样，从黄色的圆窗里放出清爽的风，吹在人们的头顶上。

这是音乐浴的最后一幕。

坐在螺旋座椅的国民像噩梦方醒一样仰望天井，然后看看旁边的人。

“唉，音乐浴总算结束了。”

“走吧，快回去。工厂里纤维的山还等着我们呢！”

“啊，昨天没干完的活，今天必须补回来。”国民们精神饱满，飞快地从螺旋座椅上离去。

波恩和芭拉紧跟在宛如换了一个人似的博士身后，迈动矫健的步伐回到亚里西亚区。

二

从亚罗阿亚区打来电话。

库哈克博士来到受话机前按动电钮，镜面似的屏幕上几丝涟漪闪过，米尔基总统满脸大胡子的形象映现出来。

“米尔基总统阁下，米尔基国万岁！”库哈克博士打起招呼。

“喂，博士，我有话要单独和你谈。”米尔基胡须动了动说。

博士心领神会地转身命令波恩和芭拉到隔壁的工作室里。

两人把摊在桌子上的书抱起来，逃跑般推开隔壁房间的门进去。

“现在房间里没有别人，总统阁下有什么指示？”

“啊，啊，也没有别的。靠博士发明的音乐浴的伟力，国家非常安定，音乐浴结束后，所有人者哙面貌一新，所有的国民都能按照我的思想行动，就像机器人一样。哪怕多么凶恶危险的人物，经过３０分钟的音乐浴都能变成典范人物。我能拥有如此优秀的国民，博士劳苦功高啊，我由衷地向你表达敬意……”

“总统阁下，您有什么具体的指示吗？”

“喔，”米尔基胡须动了动，“我想问一下，你目前正在研究的人造人的事情进展如何？我看就不必再进行这项研究工作了吧！”

“您是说要终止人造人研究吗，这是为什么？”

“道理很简单，靠１８点的音乐浴就能使所有的国民都具有铁的思想和铁一般的健康了！他们都成为我理想的国民了，所以，哪里还有研制人造人的必要？人造人的研究费用高达国家财政收入的二分之一，根本没有必要耗费那么多经费嘛！只要有音乐浴制度，就不必搞人造人了，博士对此怎么看呢？”

“我知道阁下的意思，请允许我考虑一下。”

“就按我的意思办！——喔，我差一点忘记了，第一夫人要见你，今晚到我这里来一下。”

“明白，今晚２０点我准时到达。”

在隔壁工作室里，波恩和芭拉认真地计算着。两人埋头工作，几乎互相感觉不到对方的存在，即使在这里也能看到音乐浴的良好效果。在这个国家，音乐浴后的一个小时至为宝贵，所有重要工作都是在这么短的时间里靠着超人的能力完成的。这一时间过后，大家就从事无须创造性的劳动，或游玩，或睡眠。１８点的音乐浴能让所有国民变成一小时以内的伟大天才。音乐浴的实质是触发中央发音所的地下，产生震动音乐，通过螺旋座椅输八人的脑髓，按摩脑细胞，塑造整齐一致的优秀标准人。现在用于音乐浴的国乐第３９号，是库哈克博士根据米尔基总统的命令几经改进的国乐，它适合塑造第39型标准人。所谓第３９型，是必须达到符合总统制定的３９项标准的那种标准人的型号。

就不必一一列举那３９条标准了，那些条款之中，诸如要对总统绝对忠诚；要不屈不饶；不饮酒，不吸烟；为了健康，要保证四小时睡眠；见了大胡子要知道那就是总统……如此这般，极其繁琐。

库哈克博士的音乐浴工程项目研制完成后，米尔基大喜过望，他命令用国家第一要犯做实验，结果将其很快改造成模范人。当初，米尔基总统要求每天２４小时地通过广播播放音乐，但因博士反对没有实行。为什么呢？这种音乐浴会对脑细胞造成异常刺激，听太久的话必将导致人们因脑组织受损而猝死。所以，现行法令规定每天的音乐浴仅限３０分钟。刚才他对博士说，因为塑造出完美的标准人令他多么高兴，那不过是他自作多情而已。实际上，国民们并不像总统想象的那样一天２４小时都在紧紧张张地生活，没有不满，也没有牢骚。

三

１９点过去了。

提起１９点，相当于以前的晚上７点，对这地下的国度来说，谈不上天亮天黑，人们永远都生活在人造光里。太阳总是慵懒地把光线投射在相当于这个国家屋脊的地表，地表上连一只飞翔的蝴蝶都没有。频繁的战争导致地表生物被细菌和毒气摧毁得无法生存，地表一片荒凉。只有幸存的人带上仅有的家财、生畜以及寄生虫什么的，钻进地下，才算保全了生命的火种。

这时，亚里西亚区的男学员波恩和亚里西罗区的男制鞋工巴特尔在房间里一边品尝着壶里的蜜汁，一边热烈地讨论着。

“你说呢，这简直大愚蠢了！”巴特尔比比画画地怂恿着波恩，“我们的自由都被剥夺，个性得不到尊重，本来，我们也想吸烟、想喝酒的，可是总统那家伙这也不许，那也不让，这样一来，人生还有什么意义可言？”

“喂，我求求你，小点声好不好？让别人听见可不好！”

“管他呢，谁听了，都不会否认这一点。如果不承认，他就是一个可怜虫，还没有从第39号音乐欺骗中觉醒。”

“这么说，巴特尔，看来，米尔基总统引以为荣的音乐浴对你没起什么作用啊？”

“是的，正是这样。”巴特尔昂然地耸耸肩头说， “这是一个大秘密，来，你摸一下我的屁股。”

波恩听了，眼睛闪着好奇的光，隔着裤子摸了摸巴特尔的臀部，摸到一个凹凸不平的东西。

“哎，这是什么？把什么东西放进去了？”

“哈，不知道怎么回事吧？这是栽花费一年时间做成的减振器。靠了它，进行音乐浴时能进入耳朵里的声音就很少了。音乐是沿着走廊传到螺旋座椅后再进入人体的，只要屁股底下隔着这个减振器，从螺旋座椅上传过来的第39号国乐的振动大部分都被阻挡了。所以那吃人的音乐奈何不了我什么！”

“哦，果然厉害。可是你知道一旦被别人发现了，这后果有多严重吗？”

“我要不说，谁都不可能知道。我相当巧妙地伪装成音乐在我身上发挥作用的样子，我呻吟的声音也真实地传送到管理部的监听所去了。从自动录音装置里确实播放过我哼哼呀呀的声音。一旦忘记呻吟，警报就会响的，我不会愚蠢到那种程度！”

波恩越发惊讶，没想到他能把耳聪目明的米尔基总统隐瞒过去，并自呜得意！过于强硬的政治背后往往存在相应的反抗，他想，这不仅仅是巴特尔的罪过。和巴特尔谈着谈着，他甚至感觉音乐对他的麻醉也开始渐渐缓解，他忽然觉得，自己也和巴特尔一样，也是“不安分”的。

“巴特尔，如此说来，还是要防备点芭拉。那女人看不起你，还骂你呢。这个秘密如果被她发现就危险了！”

“芭拉不是你的妻子吗？如果你能守口如瓶，她不可能知道的。”

“可是，芭拉那女人像男人那样厉害，我管不了她。”

“波恩老兄，大男人怎么说得可怜巴巴的。”

“得了，我都不想跟她过下去了，和这样的女人生活在一起，觉得活在世上太没意思。巴特尔，我甚至想，你要不是我的男朋友，是我的女朋友就好了！”

“什么，女朋友？”巴特尔大张着嘴巴，两眼眨巴着，“波恩兄，你真这么想吗？”

四

如约定的那样，刚好２０点整。

阿罗阿亚区的大门口站着一个人影，是个穿戴整洁的高个子男子。

大门无声地打开。

只见房间里面挂着纯白锦缎的帷幔，锦缎后面有一个浮雕般的美人，身穿绢丝制成的连衣裙，罩一件用柔软的玻璃纤维制成的长外罩，飘逸拖地，发光而透明。

“啊，库哈克博士来啦！”

第一夫人银铃般的声音一落地，那男子毕：族毕敬地上前跪下：“效忠夫人！”

米尔基夫人微笑着将博士引向内室。那里是一间客厅，无论是天井还是地面都用金色与红色的棋盘格花纹装饰一新，眩目耀眼。客厅正中摆放着大玻璃桌，上面摆满高级玻璃器皿，已备好丰盛的晚餐。米尔基夫人令博士在对面的坐位上就座。

夫人举起葡萄酒，博士也举起杯子。夫人夹起菜送入口中，博士也跟着夹一口菜吃。一来二去，他们攀谈起来。

“博士，你设计的音乐浴效果很好，米尔基总统格外高兴，我也很想向你表达敬意！”

博士默然垂下头。

“不过，博士，”夫人放下酒杯，“音乐浴的功劳是不小，但另一方面，我很担心音乐浴可能会同时带来巨大的罪恶。”

博士身体僵直，唯有嘴巴在动：“带来罪恶？”

“那就是对人性的反动。第３９号国乐源于统治者随意制定的条款，它旨在把人改造成最适合操纵的状态，我特别担心这种改造方式强加于活生生的人是否适合。失去人性以后，某种毒素就会在国民的身体里郁积，日积月累，必将达到爆发点，我看，一部分国民已经有了这种毒素的郁积了。”

“即使毒素郁积，正好被每天１８点的音乐浴，比解了！”

“表面上可能一时起些作用，但不可能完全化解。麻醉永远是麻醉，聪明的博士不可能不知道这样的道理吧？与其说你是科学家，不如说你是一个卓越的政冶家，你是连米尔基总统也无法相比的伟人！”

“夫人太过奖了，我不过是效忠总统的一介国民，不过是忠实效力的普通人。”

“哪里，哪里！我不知道这种说法有多么贴切：这个国家与其说是米尔基在统治，不如说是你在统治！如果你能成为统治者，我本人比现在还要幸福百倍。博士，请朝这边看，看着我的眼睛，看着我颤抖着的嘴唇！在这个世界上，值得我为主奉献灵魂和肉体的男人，除了你没有别人。来吧，听我的命令，紧紧地拥抱我吧！我会为你做任何事情，作为米尔基国第一美人，我衷心敬仰和爱慕的就是你库哈克博士，只要我命令国民效忠于博士，百万国民马上会听令而行的。来吧，让我们建设一个更好的国家吧！”

米尔基夫人从座位上站起身，将整个身体扑到库哈克博士的双膝上。

五

“呀，你这是怎么搞的？”米尔基夫人在博士的膝头发出惊讶的叫喊。

博士毫无反应地始终目视着正前方。

“奇怪，你的身体像死人那样冰凉，我的身子好像贴在冰块上了，感觉浑身发冷啊。啊，太可怕了，你真的活着吗？”

“哈哈哈哈……”博士笑道，“我既像活着，又像死了。”

就在夫人扑到博士胸脯上的那一刻，房门被粗暴地打开，有人匆匆闯进客厅。一个是米尔基总统，另一个是一头金发的女大臣阿萨丽。

米尔基夫人立马从博士的膝头跳起来。大胡子米尔基总统怒目圆睁，挥动着铁球般的双拳逼问库哈克道： “真开眼啊，让我看到如此场面。法律禁止总统夫人与平民之间有如此的接触。我不知道你是明知故犯呢，还是不懂法律。刚才这种极端亵渎的场面已经通过电视台向全国播放了，不仅我知道，全体国民都知道了。下一步该干什么，你们两个有足够的心理准备吧！”

博士冷静而坦然：“如果通过电视向全国播放了，那我说的话就没有人不相信，我的话恰好能证明我的清白。”

总统身后的女大臣阿萨丽恨限地红着脸说：“博士，真是遗憾得很，电视上看见你干了些什么，但因为音频中断，什么也听不到，所以，你说了些什么，没有一个人知道。”

“不，仅仅把我们的动作播放出去，而不播放声音，怎么可能有这样愚蠢的事情？法律明确规定，电视画面必须和声音同时播放。”库哈克博士突然打破沉默，很气愤地辩驳。

“哈哈，”女大臣不客气地冷笑着，“法律是总统制定的，假如今天总统发布一项电视不必和播音同时播放的修正法，博士的抗议不就没有任何意义了吗？我荣幸地向你通报，今天这项修正法已经颁布了，所以，电视里只有画面而没有声音并不违反法律……”

“这是不能容忍的欺骗，目的就是要让国民误解我和总统夫人的关系！为什么要中伤我们，为什么要欺骗我们？说！”库哈克博士脸色苍白，但话语掷地有声。

总统的胡子都气歪了，他当即用颤抖的声音命令道：“没有必要谈下去，阿萨丽听着，按我的命令，对他们行刑。”

米尔基吩咐完阿萨丽，二话没说，夺门而去。

漂亮的米尔基夫人一直靠墙旁观，她被总统的样子吓了一跳，也跟着冲向门外，无奈大门像铁一样坚固，纹丝不动。

“快开门啊，想把我怎么样？”米尔基夫人疯狂地敲门，拼命按动房门的开关。门依旧紧闭着。

这时候，不知从何处传出像从管子里泄漏某种气体的嘶嘶声。

夫人立即发觉不妙：“不好了，毒气！为什么连我都要杀害！呜呜，开门——快开门啊！”灰色的毒气发出扑扑的声音，沿着地面吹进来，打着雾一样的旋涡，逐渐升高、弥漫。夫人脸色苍白，呼吸急促，全身像风箱般抽动。

库哈克博士在灰色的毒气里一如雕塑般站立，夫人痛苦万分的可怜模样他好像视而不见。

他突然在房间里像松鼠一样转开圈子，还在四周的墙壁上频频搜索。

通过电视摄像机，可以从外边了如指掌地观察室内的情况；米尔基总统和女大臣阿萨丽通过电视显示屏观察着他们。显示屏上映着库哈克博士大大的脸，他终于发现了摄像机的镜头！在接下来的一瞬间，博土将椅子高举过头顶，屏幕像镜子闪了一下，影像顿时消失。

监视系统完全瘫痪。米尔基总统和阿萨丽面面相觑。

“看不见也好，这两人反正难逃一死。”

“他们能死吗，阿萨丽女士？”

“那还用说嘛！”

说话间，房间里发出轰然一声巨响。

房间里发生了大爆炸，里面豪华的装饰踪迹全无，一片狼籍，惨不忍睹，地面上残存的横七竖八的手臂和大腿正被大火吞噬。

米尔基夫人和库哈克博士就这样化作阿罗阿亚区的烟雾随风而逝。

六

男学员波恩和女学员芭拉正在芭拉的房间里来劲儿地调情。

“最近你有点讨厌我了，是吧？”

“你说什么？反正我近来总是焦虑不安，也说不上是哪儿不舒服，最近一段时间，不知为什么，好像肚子里消化不掉的东西一天天增多，一点办法都没有。我总觉得我患了精神性的尿毒症，真的。”

“你这么一说，我也有相同的感觉。巴特尔是一个令人讨厌的家伙。他在给自己做手术，要给自己变性。”

“什么，什么？他要改变自己的性别？他要自我手术，男变女？哎呀，这样一来——你接着说下去！”

“还用再说吗，已经说清楚了嘛。他正在给自己做手术，不当男人，改当女人。”

“这世界上连人造人都有了，这种事情也不足为奇。不过，活生生的人给自己变性，这可需要相当大的决心，真是敢想敢干啊！”芭拉突然想到了什么，猛地从床上起身，兴奋地用粗胳膊在自己扁平的胸脯上用力敲起来。

“真不像样，你为什么这样不安分？”波思皱起眉头喊道。

“啊，巴特尔真了不起！让他当什么制鞋工，真是大材小用了。可能他以前就有这样的想法，这是被压迫者唯一的逃避之路——每天１８点例行的受刑般的音乐浴，还有禁烟、禁酒……我们还有什么自由？只有死路一条，只不过要么是被处死，要么就是选择这种特别的自杀方式而已！巴特尔很聪明，他决定从性的束缚中挣脱出来，将自身拯救到新的自由世界。我也不想永远当女人，我也能变性成为男人！波恩，我如果变成男人，你对我还能像以前那样好吗？”

片刻间，波恩哑然无言。他张开颤抖的嘴唇喟叹一声：“啊，太可怕了！”

七

根据女大臣阿萨丽打来的紧急电话，男学员波恩和女学员芭拉必须立即离开房间。因为，女大臣阿萨丽通知说，五分钟后，她将陪同米尔基总统来亚里西亚区视察。

波恩和芭拉巧妙地换乘特快输送式移动线路，按时抵达亚里西亚区。

“库哈克博士不见了，怎么回事？”

“是啊，怎么回事呢？已经到时间了，可老师还是没有来，奇怪。”

两人发现博士没来，怕挨米尔基总统的训斥，就分头去打电话，到各房间寻找，但哪儿都没找到。

传来了可能是女大臣光临的说话声。

波恩和芭拉跑到门口。以为是女大臣来了，可事实上女大臣作为随从，米尔基总统傲然地站在门口。

女大臣阿萨丽瞥了一眼波恩和芭拉，扭着脸说：“亚里西亚的库哈克博士今天被判处死刑并执行，原因是他和米尔基夫人之间发生了丑行。所以，亚里西亚区的区长由本大臣担任，并任命女学员芭拉为临时副区长。完毕！”

波恩和芭拉像过电一样浑身抖了一下，他们根本就不相信博士和米尔基夫人之间会有什么丑行。博士几乎一天２４个小时都把自己关在实验室忙于工作，根本就没有时间也没有心情干什么丑行。更不用说，库哈克博士是米尔基国最有价值的科学家，是米尔基国的国宝。根据总统阁下的命令，他进行了所有文化设施的设计和建设，处死库哈克博士就等于米尔基国自取灭亡，以后没有人能顶替博士的工作。这是多么愚蠢的判决啊！作为博士的研究项目之一，花费巨大的人造人工程刚刚进行到一半，以后将何去何从？作为门生的他们，简直如天塌地陷一样。

“好，我现在就命令副区长芭拉女士，我们要跟随总统实地检查原来属于库哈克博士负责的亚里西亚区，请你赶快带路吧！”

亚里西亚区在同一个地下高度层上，房间大小合计达１６间，但只有库哈克博士一人对所有房间了如指掌，而芭拉仅对其中的九个房间、波恩对其中的六个房间有所了解。

前六个房间的视察很快结束。尽管房间各有不同，但还不至于引起人们惊讶。于是芭拉回头看看总统一行，说： “从第七房间开始，主要是人造人的秘密研究室。这里和别的房间有所不同，请留心些……”她没有忘记提醒大家。

进入第七个房间，果然不一样，里面大型动力设备林立，房间一侧的墙壁上到处是各类管线，那光景宛如用显微镜观察毛织品，而且所有的物品都像深海海底那样沉闷无声，平添了房间里的恐惧。

进入第八个房间，这里是参考标本室，堪称人造人博物馆。从公元前四世纪以来，人类智慧所设想到的所有人造人模型全部陈列其中，什么可操纵人偶啦、身穿铠甲的武士啦，还有装配着人造肉、极像人体的人造人……大约陈列着７００多种。这些机器人标本用奇怪的表情看着天井，僵硬地肩并肩靠拢在一起，大家简直就像进入木乃伊的殿堂。

波恩头一次见到各个房间里的情况，惊奇得又是搓手，又是大睁双眼，兴奋不已。

“这是第九个房间，有点吵闹。”芭拉用讲解员的口吻说。

米尔墓与女大臣相互对视了一下，呈现出不安的表情。片刻间，他们挺着胸，撑着小臂，虚张声势地来到第九个房间的门前。

不知何故，芭拉明明说带路，却奇怪地犹豫着不开门。女大臣早就看出她在犹豫，顿时来了脾气。她发疯般瞪着芭拉喊道：“赶快给我把门打开，磨磨蹭蹭干什么！你不想开门，可要做好接受惩罚的准备！”

女大臣正要开门，芭拉惊慌地朝前边跑去。

“啊，危险，等一下，直接开门会引起爆炸的！”

八

爆炸！女大臣一听，吓得浑身战栗起来，因为她一下想起准备把库哈克博士杀死在米尔基夫人的房间里时，就意想不到的发生过爆炸，把两个人炸得七零八碎。她说：“已经到了万不得已的时候，等我采取防护措施以后再开门。”

芭拉毫无惧色地站在门前，开始左右旋动密码盘，蓝红黄三色的警示灯忽明忽灭，忽然间，房门悄然从内部转动起来，他们从一点点打开的缝隙中窥视室内的情况。

“这第九个房间是库哈克博士放置试验品的房间，请尽量不要逗弄房间里面的生命体。”

芭拉带头，大家提心吊胆地迈进房间。

突然，发现了一个让他们大为吃惊的东西——房间里竟然有一个裸体女人站在那里，乜斜着眼睛看着他们。

裸女十七八岁的样子，有着像奶酪一样白嫩光洁的皮肤。特别吸引人的是她可爱的脸蛋。她的美貌世上独一无二。她看着大家一个劲儿嘿嘿直笑。

“真是一个大美人！”米尔基总统不由得高兴地叫起来， “这女人，她叫什么名字？”

“她叫阿奈特。”芭拉替少女回答。

“什么，阿奈特？是一个相当不错的名字，不过，我看还应该给她起一个更贴切的名字嘛！”

“我来说明一下，这里饲育的都是库哈克博士的实验品，这边这头像小猪一样的四脚动物，它的身体和内脏都是用人造肉制造的，还移植了狼狗的脑髓……”芭拉站在，金属网前一一解说。

在芭拉说话间，米尔基总统一副坐立不安的样子，他把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人造人阿奈特身上，这情形被女大臣阿萨丽看在眼里，她的脸渐渐苍白起来，最后竟浑身发起抖来。

然而，米尔基总统对此一无所知，索性离开他们，退回到阿奈特站立的地方。

“美丽的阿奈特，你在这里干什么呢？”

阿奈特一如白痴，只是微微傻笑。

“哎呀，总统阁下，”芭拉脸上恢复了血色，“阿奈特是个实验品，她只能识别特殊符号，听不懂米尔基语。”

“什么？她不懂米尔基语，那可太不方便了。”

话虽然如此，总统越发被阿奈特的妩媚所吸引。

女大臣咬牙切齿，她忍不住来到阿奈特身边，拔出藏在怀里的尖刀倒拿在手里，瞧准阿奈特的心脏用力刺去……大惊失色的芭拉挺身而出，扑向阿萨丽的手臂，哪怕再迟一点，肯定就出了大事。这下，女大臣彻底泄气了。

“先不要杀她！”

“你捣什么乱！杀人也许是不应该的，可呈杀一个用机器制造的人造人有什么了不起的？这个半拉子机器人，我一见她心里就不舒服，我有权杀了她。”

“不要杀阿奈特，自从阿奈特被研制出世，几个星期以来，都是她照看这满房间的实验品，她和我们大家一直相处得很好，她和真人没有什么两样，杀死她——那是没有道理的。”芭拉抓住女大臣的手不放，“阿萨丽大臣，请你再好好考虑一下——还有，如果库哈克博士真的死了，我们不好好保护留下来的人造人的话，也许再也没有别人能研制出新酌人造人了，这对我们米尔基国是莫大的损失啊！”

“什么莫大的损失，少废话，哈哈，我看你是爱上这个人造人了吧？”女大臣猛地抓住芭拉的手，气愤地要将她推倒在地。

被惊动的米尔基总统愕然大喊道：“等等，阿萨丽女士，不能以米尔基的名义伤害这个人造人。人造人是国家开发的宝贵科研成果，我拿出了８００亿卢克尔用于该项研究。把刀子收起来，不许杀掉她！”

“总统，”阿萨丽抓住米尔基总统的衣襟，“我服从您的命令，但您要发誓，不能和这个还不完善的人造人说对人说的那种语言。”

“嗯，我知道这一点。你是知道的，我对她没有任何别的意思嘛！”

女大臣迅速眯起眼睛，脸不由得红起来。

九

第二天，米尔基总统和阿萨丽共进早餐。

女大臣身穿睡衣，而米尔基总统身穿礼服。

“哎呀，米尔基总统阁下，我们国家要从现在开始进入非常状态。”

“非常状态？那要怎么样，”

“米尔基国的地下，埋藏着丰富的金矿。我们要在一星期里将其全部开采出来。”

“谁来开采？还仅用一星期？第一，人力不足，连机械也无法聚齐。”

“就交给我办好了！”

“交给你？哼，我知道肯定不会成功的，如果库哈克博士还活着，我想他肯定能做到，尽管你是政治家，但绝对不是科学家！”

“黄金比科学还重要，我用一个星期把地下的黄金挖掘出来，让米尔基所有的道路和房屋、所有的天井和墙壁，都铺上黄金，难道这计划不完美吗？米尔墓国要用黄金统治世界！”

“统治世界还是用钢铁更合适，黄金是不能用来打仗的。”

“不，只要有了黄金，就可以请求任何国家来保卫我们米尔基国。不，假如把企图发动战争的国家领导人请到米尔基国来，给他建造一座黄金屋，战争就可以避免。”

“不会如此简单的，我可不这么乐观。”

正说话间，从远方传来微妙的声音，是一种熟悉的音乐旋律。哎呀，音乐浴开始了！

“什么，音乐浴？是１８点的音乐浴吧？”总统眨了眨眼睛，“等等，现在才８点嘛，音乐浴搞错时间了，喂，负责人干什么吃的！”

阿萨丽女士不慌不忙，用跟孩子说话一般的语气对米尔基总统说：“没错，是音乐浴，从今天开始，音乐浴法令有所变化，从今天起，每个小时进行一次，也就是说，一昼夜里要进行２４次，这样一来，就会比以前多做２４倍的工作，也就是说，睡觉和吃饭都可以免了。只要让国民进行音乐浴，靠这种刺激，国民们可以连续像走马灯一样无休止地劳动，直到音乐浴再次开始。”

“那可太过分了，死去的库哈克博士可并没有制定这样的计划。”

“库哈克博士天生狡猾透顶，特意将音乐浴限制为每天一次，否则，他本人也要每天持续２４小时工作。我早就知道这一点，如果不是政治家，是不可能把国家的效能真正提高到极致的。”

随着音乐浴的进行，米尔基总统的耳鼓里，清晰地听到国民们发出的痛苦叹息和呻吟之声。

十

米尔墓总统愁眉苦胜地在房间里踱步，和昨天判若两人。

女大臣坐在化妆台前，一个劲朝米尔基总统说个没完： “总统阁下，您有所不知，现在国内流行着不良的风气，提起来令人唾弃，利用音乐浴作用变弱的闲暇时机，许多人男人变性为女人，女人变性为男人。这种风气蔓延开来，就将国之不国，民风尽丧。总统对国民太过慈悲，给他们那么多时间让他们睡眠、吃饭，思考和游乐，这是巨大的浪费。这样，除了使国民更加懒惰和堕落，没有别的。现在这种恶习的流行就是一个证明。所以，为了救国救民，我把音乐浴的时间增加到２４次，这样一来，全体；国民必将像一个人一样步调一致，听从指挥。”

“你要剥夺国民所有的自由吗？不这么过分不是更好吗？”

“不，这对国民来说，是无限的幸福，因为这样一来，国民们就没有任何牵挂了。总统阁下，您就听我的吧，您退居幕后，把治理国家的任务全权交给我这个天生的政治家吧！这样我就太高兴了！”

“胡说，这是你的阴谋。我是米尔基永远的统治者，我不会把权力交给你的！”

“哈哈哈……不管您怎么说，现在这个国家以及您本人都已经属于我了，您只有借助我的力量而别无选择。哈哈……”女大臣阿萨丽扬起高颧骨的脸放肆地大笑。

米尔基总统这才知道，自己中了女大臣的计策，酿成事端，痛失可爱而美丽的米尔基夫人和智慧之神库哈克博士，悔之晚矣！

３０分钟后，突然响起了震惊全国的非常警报。发生了什么事情？

所有国民的脸不约而同地因担忧而变成青色，纷纷到扬声器前集合。非常警报是由天文部长豪希米先生发出的。

“警报！天文部长签发。８时４０分，观测员在北极星偏东南１０度的方位上发现了神秘火箭航天器，随后跟踪观测的结果表明，该火箭航天器竟然直奔我们米尔基国而来，据推断，该火箭航天器将在后天２３点抵达米尔基国！”

火星火箭来袭！几个世纪以前，人们就想象过火星民族会进攻地球，这恐怖袭击的灾祸眼看就要降临到头顶上。

“如果火星人发动袭击，就绝对非同小可。”库哈克博士曾经断言。现在这种恐怖事件俨然将成为事实。火星袭击的目的何在？米尔基国的国民认为，其目的在于米尔基国地下深处无尽的黄金宝藏。

国难当头，女大臣阿萨丽和米尔基总统的对立总算暂时消解。

“总统阁下，我认为，现在必须对没能及时观测到火星火箭航天器的天文部职员处以严惩。”

“这事留待以后再说吧。当前至关重要的是马上命令他们严密观测火箭航天器携带了什么样的轰炸武器，并立即上报！”

正说着，传声管里传来天文部的报告，是豪希米部长的声音。

“——观测是极其困难的，报告完毕。”

“情况究竟如何？我对你的爱国心表示怀疑。”

“不，女大臣阿萨丽阁下，天文部全体人员正燃烧着爱之火，甚至昂奋过了头，所以，即便命令我们操作观测设备，也没有人能沉着冷静地完成任务，我们只能发挥平时５０％的工作效率。”

“他们怎么那么没出患呀，那你就亲自观测吧？”

“我也和他们一样，头脑都麻木不仁了。”

“那再给你们进行一番音乐浴吧！”

“不行，我们的大脑现在还被音乐浴麻痹着呢！”

“去，少说废话。你们胆敢不好好履行职责，我立即派执刑官赶过去！”

“女大臣阁下，要像对待库哈克博士那样给我处以死刑的话，现在就执行好了。与其以后变成傻瓜，还不如早点死了快活！”

“住口，豪希米。现在就解除你天文部长的职务并监禁起来。天文部长由副部长鲁纳米担任！”

“那个可怜的鲁纳米当不了天文部长。”

“为什么？”

“身体不佳的鲁纳米被音乐浴搞得头昏眼花，他受不了音乐浴的刺激。别说观测，现在正声嘶力竭地从那头开始用螺丝扳手叮叮当当地破坏天文部那些宝贵的机器呢。”

“有这样的傻瓜——我现在就去你那里，你在撒谎，在欺骗我。”

通话到此中断。

女大臣阿萨丽开始收拾行装。

米尔基总统一胜担忧的表情，从背后贴近阿萨丽：“你不能到天文部那边去，大敌当前，必须刻不容缓地应对火箭航天器的袭击。命令搜索和轰炸战队做好战斗准备，不然就来不及了！”

阿萨丽生气地噘起嘴，快速与搜索战队和轰炸战队的战队长通电视电话。

但屏幕上找不到两人的身影，只有空空的四角墙壁。

“这两个人干什么去了？”米尔基总统问。

“对了，１０点钟的音乐浴开始了。”

果然有音乐浴的旋律隐隐约约从远处传来，两名队长按照音乐浴法令走进走廊，已经分别就座。米尔基总统满脸激愤地说：“这是怎么搞的？把战争准备置于脑后，让他们投身到音乐浴里，简直是开玩笑嘛！”

“不，恰恰相反，如果不这样，我们就不能自由自在地统治全体国民！”

十一

音乐浴结束后，女大臣连忙把负责搜索和轰炸的两个战队队长叫到可视电话前。两人出现在屏幕中，像约好了一样，四只眼睛闪着慌乱的光，胜庞消瘦，就好比哮喘病患者一样气喘嘘嘘。从来没有看见两位战队长如此消瘦，连女大臣也大吃一惊。

庄重地接受动员和进行战斗准备的命令，两位战队长消瘦的脸上现出忠诚的表情。

过了两三分钟，可视电话的铃声响起来，两位战队长的脸又出现在屏幕上。两位队长讲述了紧急集合士兵进行点名的情况，并令人吃惊地报告：

“尽管士兵们斗志昂扬，却个个损伤了身体，竟然找不到一个有战斗力的人！”

女大臣一时不敢相信：所有的士兵都被音乐浴搞得头昏脑胀，有的发疯，有的近乎发疯，在一天里就有人体重减少２０％，也有人突发内脏疾病死了。以驱逐敌人保护国家为己任的搜索和轰炸战队未经一战便溃不成军。米尔基国现在正处于瘫痪状态，女大臣有关一天２４次连续进行音乐浴的法令执行还不到三个小时就出现了可怕的问题。好像身体健康的就剩下不必参加音乐浴的女大臣阿萨丽和米尔基总统两个人了。

这时，天文部有人用微弱的声音报告说，火星火箭航天器随时可能到达地球。

“那该怎么办？”米尔基总统第一个掩饰不住绝望的神情。

战队长紧接着在屏幕上报告道：“当然，从目前的情况看，我们只能放火星火箭航天器进入米尔基了，哪怕我们只有１００名强，比的士兵，就能保护国都不受侵犯；即使没有１００人，我们战队总能凑够５０人嘛！啊，我的战队！”

女大臣听着听着，眉头抽动一下，突然叫道：“砸开亚里西亚区第十房间最后那道门，把库哈克博士秘密保存着的人造人拉出来，编入战斗序列。”

只见女大臣像将军一样下达命令：“命令轰炸战队向亚里西亚区进击，即刻将门破坏掉；搜索战队作为预备队待命。”

轰炸战队突然开进至亚里西亚区。一大群宛如泥一样疲惫不堪的战队士兵把瘦成皮包骨的波恩和芭拉吓得像蝙蝠一样紧贴在墙壁上。

根据战队长的命令，士兵们开始破坏第十房间大门。可是士兵们端着火焰喷射器窝窝囊囊地倒在地上，他们虚弱至极的心脏没两下就骤然停工了。

女大臣在指挥室里处理随时传来的报告，越来越不耐烦。门前已经尸体一片，大门不但没打开，连尸体也没人搬走。女大臣阿萨丽不得不向作为预备队待命中的搜索战队发出进攻命令。

尽管如此，房门终于被破坏了。当发现大门里面另有一扇门紧紧关闭时，搜索战队的士兵们像稻草人被风吹倒似的，浑身软绵绵的一屁股坐在地上。

女大臣又新编成国民战队出征。随后，第二支、第三支新编国民战队被推了上去。但第十房间的出入口依旧纹丝不动。

为了激励他们，米尔基国的国乐不停地演奏着，但超极限的刺激别说起不到激励作用，反而促使大家快速昏迷——最后，强有力的米尔墓国人只剩下米尔基总统和女大臣阿萨丽两个人了。

两人走出房间，沿走廊向亚里西亚区前进。他们头一次接受音乐浴的洗礼，感觉极其美妙。最终，他们连滚带爬地进入了亚里西亚的入口。

鬼哭狼嚎，死尸遍地，那无法打开的门似乎在嘲笑他们。

“进去吗？”米尔基问。

“去吧！”阿萨丽回答，“我们冲进去。”

好像他们并不知道为什么要冲到里面去。他们只是被殉国者们的斗志所感染，服从着自我下达的命令，米尔基国最后剩下的两个人面对铁门，勇敢地撞击。

刹那间两人感觉到被黄色的大火包围住了。这是他们的结局，两人像从高崖飞落一样失去了意识——在这一瞬间，这房间恢复了百年墓地一般的寂静。

然而，这时——如果有人侧耳聆听的话，一定能听到一种从地层深处传来的神秘的金属物质发出的声音。与此同时，如巨大岩石盘踞在那里的第十号房间黑色的大铁门悄无声患地从里面徐徐移动。

从第十号房间洞开的大门里悠然地走出来的不是别人，正是被认为已经死掉的库哈克博士。他身穿奇异的甲胄，身后是大约５００个人造人，个个与阿奈特相似，整齐庄严地跟在他身后。

博士把安装在甲胄上的第一个拨号盘转动了一下，从他肩头的放电器上飞出一条红色的火焰，从远处飘来的音乐浴的旋律顿时无声无息。

接着，博士又拨动第二个拨号盘。博士身后的人造人默默无声地贴着博士的身体到前面整齐列队而出，只有两个人代替波恩和芭拉留在室内。众多的人造人分别顶替米尔基国人走上了重要的岗位。

博士又拨动了第三个拨号盘。于是有爽快悠然的旋律飘然而来。

一会儿工夫，房间里可视电话的屏幕上映出一个人造人的面孔，他冲着博士开口道：“米尔基国的乐谱已经遭到彻底的摧毁，取而代之的是赞美人性的音乐浴。”

博士无言地点点头，新的赞美人性的音乐浴！那些死尸听到新的音乐浴将会生命复苏吧！

但冰凉的死尸仍像墓碑一样毫无动静。

库哈克博士进入了放置巨大操纵仪器的指挥室，潇洒地操纵着５００个人造人投入工作。

人造人瞄准火星火箭航天器，电炮发出怒吼。

几百艘攻击型火箭航天器从地表成一字型腾空而起。

博士恬静地聆听着从远处传来的赞美人性的音乐浴。

赞美人性的乐曲，是为化为冰冷尸骸的米尔基国民而演奏的吗？抑或是库哈克博士为了把人的灵魂移植到他创造出来的美丽的人造人身上而演奏的？不，这是为了唯一幸存下来的独裁者库哈克演奏的挽歌！对拥有卓越大脑的博士来说，让米尔基国众多的死者再生并非多么艰难，但是库哈克博士已经全然没有这样的打算了。

库哈克博士一直怀着建设理想乌托邦的坚定信念并努力奋斗着。此前，他发现了女大臣的恶毒伎俩，便派了一个与自己极其相像的人造人到米尔基夫人的客房，并让其自爆而死，其目的之一正是为了迎接今天的到来。

新兴的库哈克人造人国家沐浴在全新的讴歌人性的音乐声中，并开始新世界的建设。

# 《闪烁》作者：让·克洛德·迪尼亚什

人类本性中最丑陋的东西莫过于好战、嗜杀；“尸骨如山”、“血流成河？这些人类语言中令人毛骨悚然的词语说的是千万年以来，发生在地球上人与人之间的血腥杀戮。

如果人类本性中这丑陋的一面不在文明的进程中消除，那么，一旦我们与外星文明相遇而不能和睦共处、化剑为犁；那时候的战争又会落得怎么个结果呢？法国作家让－克洛德·迪尼亚什为我们描绘了一幅“惨绝宇宙”的图画——

平民与战争是毫无瓜葛的。他们对战争一无所知，毫不理解，也永远无法从中学会什么。我知道这一点，因为我就是个平民。

然而，参议员却派我前往特伦斯星系。当时，该星系还属于巴蒂克人，我们之间的战争已经持续了——我的天啊！——将近六百年。从他们灭绝了伊雷克斯星球上的六万名殖民地居民开始。

多少胜仗？多少失败？六百年间，有多少万人死于战火？除了这些统计数字，又有谁了解更多的事情呢？

我们占领了九个可以维持生命的行星，二十六个处于仿地球环境改造的不同阶段的行星，还有超过一千个完成了生态调节的太空站。可是，我们仍然不知道巴蒂克帝国的疆域有多大，不知道他们控制着多少星系，更不知道他们重要的堡垒设在哪里。巴蒂克人从不给我们留下任何有用的信息。他们总能将所有受过宇航训练的人及时撤走，让我们抓不到他们。他们的文明似乎并不青睐知识的共享。

对于巴蒂克文明，我们知之甚少，而在仅有的少量信息中，我们自己推断出的部分多于俘虏们告诉我们的。

这些都与他们的沟通系统有关。巴蒂克人没有听觉器官，也没有发音器官。他们并不是真的耳聋，因为他们能够分辨出波动的分子的活动；从技术角度上讲，他们也不是真的哑巴，因为他们的“大脑”能够控制一些分子的活动。为了避免使用新的术语，我们权且把他们的这种行为称作“通灵术”吧。然而，巴蒂克语言以及其他一些互相作用的刺激因素都是通过“媒介”实现的，而我们所想像的通灵术就显得一成不变了。

我写过几篇论文讨论这个问题，这也是我的博士论文的一部分。不过，我并不是研究巴蒂克通灵术的专家。我是一名外星学学者，获得学位之后，我一直心无旁骛地研究由人类变种而来的某些人群，这些人的基因发生了变化，因此能够在恶劣的环境下生存。

实际上，之所以派我前往特伦斯星系，完全是因为特伦斯星系与奥雷夫星系之间的距离。奥雷夫星系原先由巴蒂克人统治，该星系中没有适合生命存在的星球，参议员刚刚在这儿建立了一个异形生物社区。我就被派驻在这个社区里，考察人类与仍生活在我方舰队十年前占领的三个太空站中的一百万巴蒂克人之间的关系。从奥雷夫星系前往特伦斯星系，只需一个月就够了，时差反应也仅持续短短一周的时间。参议员认为，这使得我同一名合格的巴蒂克学学家相比更有优势。

看来事情颇为紧急。

我根本没有喘息的时间。在悬浮状态下旅行之后，通常都有三小时的休息时间，我连这个权利也被剥夺了。他们把我从电脑自动控制舱里拉了出来，给我服用了一些安非他命以振作精神，然后便把我送到了利里号指挥所，这时距我——或者说。把我运送到目的地的交通工具一到达还不到十五分钟。

迎接我的有吉奥夫。莱特纳将军，他是第六联邦军的司令官，以及他的两名副手：舰艇分队长贝勒姆和林霍尔姆中校。

“抱歉让您如此匆忙地赶来，埃金教授，”莱特纳将军开门见山地对我说，“但一个多月前，我们就要求派遣一位外星学专家来协助我们……反正，您很快就会知道我们为什么不愿意再浪费时间了。利里号目前停泊在特伦斯６与特伦斯６－１４之间的拉格朗日点上，特伦斯６是一颗由氦氢气体组成的行星，而特伦斯６－１４是距离它最远的一颗卫星，巴蒂克人在这颗卫星上已进行了数百年的仿地环境改造。特伦斯６－１４更像是一颗小型的行星，它的大气是适合人呼吸的，气候条件颇为宜人，仿地环境改造已颇具规模。巴蒂克人已使成片的区域稳定下来，将它们隔离在磁场之中。总共有八个区域。他们在那儿修建了城市。

“我们花了一年零四个月的时间将巴蒂克人的飞船统统赶出了这个恒星系。在这一年零四个月当中，我们经过不懈努力，收紧了对特伦斯６－１４的包围圈，为最后的围攻做好了准备。巴蒂克人在地面上又抵抗了八个月。我就不提我们遭遇到的困难了。你只需知道，我们在损失了众多设备和大批人员之后，才最终摧毁了他们的主防御系统。那是在五个星期前。格雷格？”

贝勒姆分队长接着莱特纳的话说下去：“依据赫尔玛修正案，我们给巴蒂克人一百小时的时间放下武器投降。起初这个通牒是面向整个星球发出的，随后是一个个城市地进行。我亲自确保投降协议受到充分的尊重，林霍尔姆中校则负责确保我们的最后通牒能够为巴蒂克人所理解。”

我插话道：“我们认为，巴蒂克人能够很好地破解我们的微波激光广播，不过不太肯定。”

“反正他们给我们发了一份东西，我们认为那就是正式的确认函。”

“收到信息并不意味着他们理解信息的内容。”

“教授！”莱特纳开始失去耐性了，“这一程序已使用了两百年，向来行之有效！”

“除了这次……我没猜错吧？”

贝勒姆和莱特纳交换了一个眼神，然后莱特纳点点头、示意贝勒姆说下去。

“从某种程度上讲，是有点儿不对劲。我们想让你为：我们找出答案以及原因。谈话结束后，林霍尔姆中校将马上陪同你前往特伦斯６－１４星球。”他蹙起眉头，语调变得沉重起来，“当然，我用不着提醒你，教授，这是战争期间，你所见到或听到的一切都属于战争机密。你将直接向我们三人以及参议员委员会汇报你的发现，除此之外，你不得与任何人……哪怕是我的手下……谈起这件事。有什么问题吗？”

我有许多问题想问，只提一个显然毫无意义，还是等我见到他们费尽心思对我隐瞒的事情之后再说吧。这样，他们就不会影响我得出自己的结论，我是这么想的。

当搭载我们二人的飞机着陆时，我这才第一次听见林霍尔姆开口说话：“我们现在是在巴蒂克人区域旁的一个机库里，这儿是其中一个稳定区域。”

机舱门开了。我们下了飞机，穿过巨大、幽暗的机库，朝一扇装甲门走去。

“这是一个非生物密封过渡舱，它将巴蒂克人的生物大气层与我们的空气发生器隔绝开来。内外两种大气并没有太大的差别，但我们的机库与特伦斯６－１４星球是完全隔离的，我们希望把星球上的微生物留给生物学家们去做研究。”

根据步伐的弹性，以及所感受到的轻盈度，我猜测特伦斯６－１４上的重力只有地球的一半左右。事实上，这儿只有０．７６个重力单位。

在密封过渡舱里，非生物射线将我们身上的大部分微生物都杀死了，我们脱下身上的衣服，穿上隔缘服。林霍尔姆帮我调整了一下面罩，接着把自己的面罩也调试好，他介绍说：“这是一种轻便型呼吸器，可以将不受欢迎的分子滤除掉。戴着它可能有点儿麻烦，如果你愿意的话，也可以把它摘掉，不会有什么危险的。”

我没有问他为什么要采取这项毫无必要的防护措施？根据我对军方的些微了解，我想，尽管不会有受伤的危险这些面罩却可以免除我们一些小小的不便。他的想法肯定和我一样。

林霍尔姆在墙上的一个键盘上键入了几个数字，门在我们面前打开了。

在离我们一百米开外的地方有一个暗灰色的湖泊，比起头顶的天空，它的色调稍微明亮一些。除了对岸巴蒂克城所占据的那几公顷土地，湖边全都覆盖着森林。城市离得很远，我只辨认出寥寥几幢建筑物，不过，看起来这是广个很大的城镇，足够容纳十万以上的居民。

我没有时间欣赏风景，因为林霍尔姆步伐坚定地带我走上湖岸边的一道缓坡，接着，我看到了第一具尸体，视线便再也收不回来了：尸体上叮满了密密麻麻的虫子。

“巴蒂克人的尸体腐烂得很慢，”林霍尔姆告诉我，“没有多少微生物觉得他们的细胞美味可口。不过，这具尸体已经露置一个月了，所以……唉，没什么可看的。”

我不明白为什么。那具死尸，还有在飞机着陆地点附近见到的其他十一具尸体，并没有令我作呕。不过，我也没有刻意靠近它们；林霍尔姆则避得远远的。也用不着走近，因为我们要搭乘的军用水上飞机并没有泊在船坞里，而那儿正停着两艘巴蒂克人的船只。

我们上了船，中校驾船向城市驶去。在跨越湖面的短暂旅途中，我俩一语不发，到达终点之后，我们将船泊在码头，码头停泊着个来只巴蒂克人的船只。

我就不描述这座巴蒂克城了。留在我记忆当中的印象是破碎而模糊的。我觉得这座城市与我在全息图片中见过的其他城市并没有什么差别。不过，我也不敢打保票。反正城市的街道都覆盖着一层可塑性极强的材料。这一点我记得很清楚，因为我曾脸朝地摔倒了。不过，我当时并不是因为摔倒才晕过去的。

与后来在楼房里的发现相比，我在大街上看到的死尸其实寥寥无几，矗立在市中心的两幢面对面的椭圆形塔楼除外。在那两幢塔楼旁边，尸体真可谓堆积如山，一大堆腐烂肿胀的烂肉，叮满了蛆虫和飞虫。比这一幕骇人景象更令人难以忍受的是尸体发出的气味，尽管戴着过滤面罩，这种气味还是激起了我的神经反应，使我晕厥了过去。

我只晕过去几秒钟。毕竟，军方和参议员还希望我发挥小小的作用呢，而且，林霍尔姆的包里装了好几支镇定剂。醒来之后，我感觉自己好像腾云驾雾一般，不过，他给我注射的针剂还是使我的大部分身体机能恢复了。

我苏醒过来，看见精神病学家正跪在我身旁，一脸忧郁的神情。我坐起来，一眼又瞧见他身后的那一堆尸体。我的反应不算强烈，但来的很快：“太可恶了，林霍尔姆！你们为什么不把这些可怜的家伙给烧掉呢？”

他没有立刻回答我，我清楚地感觉到，他想告诉我什么。但是他的自制力太强了，不允许他在一个平民面前畅所欲言，或是推心置腹。他冷峻地说：“这样你可以看到事情的本来面目。”

要不是药物的影响，我可能真的会吐在他身上。我让他扶我站起来，再次仔细查看了离我们几码远的那堆尸体。我不仅仅是想检验一下药物的效果，还想让自己永远别忘记面前这一幕血腥的景象。

我们绕过了那两座塔楼。林霍尔姆告诉我那是行政楼。之后，我们朝城市的居住区走去。

与人类不同，巴蒂克人的房子不是向上建造的，他们的住宅全都是水平排列的。在业已占领的所有巴蒂克人的星球上，我们没有发现任何大型的居住型综合性建筑，只发现分散于花园和公园中心的单幢的房屋。有时，他们的城市覆盖了好几万平方公里的面积；巴蒂克人非常重视居住区里的绿地。我们猜测，他们对于土地的这种“不合理使用”，是因为通灵术对于距离的实际要求，还有它的局限，即缺乏隐秘性。我们还假设，不计其数的大型仿地环境改造工程就是由于他们对空间的需要。

特伦斯６－１４也不例外。行星上的每个城市都占地数百公顷，却没有一个拥有十万居民。

林霍尔姆把我带进几户人家，不过，我们并不是真的拜访他们。他似乎热衷于向我展示那些毫无生命的尸体，向我证明部队胜利完成了他们的陡命。他把我从一个房间拖到另一个房间。有时我们只是从半开的门缝里瞥上一眼，然后，便继续前往下一户人家，到了之后只是透过窗户往里望望。

我不晓得自己看到了多少具尸体。成百？上千？我飘浮在一个充满了令人难以忍受的恶臭和凄惨景象的世界里，我的灵魂好像脱离了自己的身体，悬浮在身体上方，或是稍稍偏在一侧。我飘浮在摧残大脑的神经药物带给我的棉絮般的感觉里。

后来，我醒了。神经药物或是其中一种化学物质的药性过去了。

我们正朝一个金字塔形的建筑物走去，它大约有二十层楼高，矗立在一个山丘上，那儿的树木比城市的其他部分要少。

“那是这个地区的磁场控制中心，”林霍尔姆告诉我，“至少从表面上看是这样。巴蒂克人把他们的军事总部设在地下室里。我们不是第一次发现类似这样的建筑物外形了。他们知道我们不会轰炸……”

“等等！”我打断了他的话，几乎叫嚷起来。 我转过身，借助我们所处的高出湖泊和城市的有利地形，寻找着武力对抗在地面上造成的不可避免的破坏痕迹。可是什么都没有。

“怎么回事……”话没说完，我就立刻奔进了最近的一所房子。

房子的前门敞开着，可是门却毫发未伤。进了门，是一个大厅，大厅后面是一个巨大的房间，透过一扇观景窗，可以望见一个整齐有序的花园。大厅里有一架楼梯通向下面的主房间。站在楼梯的最高一级台阶上，我看到主房间面对观景窗的沙发上有四具尸体。他们呈坐立的姿势，脑袋向后靠在沙发背上。

我冲下楼梯，在尸体面前停住了。这是四个浑身赤裸的成年人，身上的肉还是“结实”的。没有任何的暴力迹象。我伸手想把其中一人转个身，好检查一下，却转不动。这……太奇怪了。

“他们服毒了。”林霍尔姆站在楼梯高处对我说。 我抬头看着他，感到难以置信。他把手撑在墙壁上，眼睛直视前方，目光越过我的头顶，穿过观景窗，落在窗外那片静谧而快乐的景色上，那是这四个巴蒂克人见到的最后一幕。

“毒……毒……”我结结巴巴地说。

他把目光收回，看着我：“他们很多人都是服毒自尽的。其他人或是选择跳楼，或是投水自尽，或是用枪打穿自己的脑袋。有的互相结果对方的性命，或是触电而死……或是放毒气自杀……或是……”

他用力抓住楼梯扶手，扶手的木头应声裂开了。他走出了房子。

这次我没有晕倒，只是仰面倒在地上。我躺在那儿，连一根手指也动弹不了，也根本无法集中一丁点儿思想。

我在那儿呆了两个小时，坐在地上，脑子空空如也，就像那些在自杀前最后一次思索自己人生的巴蒂克人一样。

不，他们在沙发上坐下之前；就已经服毒了。他们等待着，以巴蒂克人的方式哭泣着，直到眼前的花园在视线中变得越来越模糊，直至消失。

林霍尔姆在外面等我，-他坐在环绕着那幢金字塔形建筑的游廊的台阶上。

“你终于注意到这里并没有战斗的痕迹，嗯？”

我点点头。

“你在想巴蒂克人的身上是否有伤痕……有些人的确受了伤，但那是他们自己或是他们的同伴造成的。不过很少，总共……少于千分之一。”

“他们……他们全都死了吗？”

这次轮到他点头了。有些话很难说出口。

“有多少人？”我追问道。

他闭上了眼睛：“将近一百万……我们只点查了这个地区的死亡人数。至于其他地区，我们能做的只是弄清楚有没有幸存的巴蒂克人。”

“太可怕了。”

他睁开眼睛，站了起来：“比可怕还要糟糕，斯托纳。这是疯狂的行为。妈的！整个星球的人全都自杀了！你明白吗？太荒谬了！你明白吗？一百万人，为了保卫自己的星球，他们顽抗了两年，突然，在一百小时之内全都自杀了！他们……他们甚至杀死了自己的孩子！”

他朝湖泊的方向一指：“那儿有个学校模样的地方，是一幢巨大的建筑物。我们在那儿共查明有八千具尸体，其中的成年人不到百分之五。”

哪怕他不是一位精神病学家，也感受得到我的绝望。而且，我的感受不仅仅是绝望。他平静了下来。

“对不起。我本来不想让任何人背负起这个十字架，但是我们不能把这种疯狂的行径记录下来就算完事了。我们是军人，可是我们尊重的不仅仅是赫尔玛修正案，斯托纳。我们尊重我们的敌人，因为他们也是士兵，我们对待他们的平民和对待自己的老百姓同样地恭敬。假如他们这样做，是出于集体的精神错乱，或是某种宗教信仰，我们也需要弄个水落石出。这就是你的工作。”

没错，这是我的工作。收集信息，然后进行甄选、权衡和分析。可是，要我如何了解一百万巴蒂克人的这种……这种什么呢？

我站了起来：“七百年来，数以万计的外星学专家花费了毕生精力来研究巴蒂克文化，林霍尔姆。不管是在短暂的相互容忍阶段，还是在之后的岁月里，我们都没有取得丝毫的进展。最好的巴蒂克学家所声称了解的那一点点细枝末节也只是基于对人类的模拟。我们对他们一无所知，所以，每当从他们手中夺取一个星球，我们都要把他们圈进专门的保留区里，根本不去花时间了解他们。在地球文明与巴蒂克文明之间，没有合作，没有交流，也没有协商。我们执行的协议都是军事方面的。正如你说的，我想完成我的工作，但是，除了那些尸体，我还有什么材料可以利用呢？”

林霍尔姆指了指金字塔形建筑的入口：“我想他们给我们留下了信息。”

我一愣：“你想……”

“他们第一遭没有毁掉天体定位器。不仅如此，他们还留下了所有处于工作状态下的设备。但是，有件事情令人迷惑不解。他们为我们准备了一幅全息图像——非常精确地显示出银河系的情况。事实上，它比我们所能制作的任何图像都更为精确。”

他在前面带路，走进了那座建筑物。“等着瞧吧。”他说。

我紧随其后。

整个金字塔内……我的天啊！一切仿佛突然冰冻住了。好像一切正处于再普通不过的日常运行之中，死亡却在一瞬间降临了。在磁场控制中心从上至下的每个角落里、在地下室军方总部的每个楼层里，巴蒂克人全都各就其位。但没有一个是活着的。他们的尸体有点儿风干，有点儿瘦削，然而全都完好无损，好像被低温冷冻起来了。

我感觉我们像是走了好几英里才最终到达了全息室。

在以往参观三维星空天文馆的过程中，我曾见过令人印象深刻的三维影像重现，展现的是地球所在的那一部分银河系的景象。然而，巴蒂克人制作的全息图像令我眼花缭乱。我无法告诉你容纳它的房间有多大，因为房间是活动的。惟一能肯定的是，看到这张图，我意识到自己的微不足道，乃至于整个人类都变得渺小起来。

我们乘上了飞毯，从平台出发，沿着弯曲起伏的墙壁，最后到达地面，地面位于“银河”下面。从这儿看，全息影像的效果更加惊心动魄。不过，再往前几十米，影像就不见了。林霍尔姆拽着我的袖子让我往前走，我茫无目的地跟着他，两只眼睛目不转睛地盯着“天空”。

林霍尔姆停下了脚步，有什么东西让我收回了自己的视线。这是一种被人暗中监视的很不舒服的感觉。

在我们面前的一张高背椅上坐着一个巴蒂克人。我发现自己离他居然这么近，吓得跳了起来。

“他已经死了。”林霍尔姆觉得有必要安慰我。

我清清楚楚地看到他已经死了。他的左臂放在大腿上，四根手指指向地面，好像在邀请我们在那儿坐下。

在我们两人与这个巴蒂克人之间，有一个嵌在混凝土里的玻璃板，玻璃板下面是另一幅银河系的影像再现。它的直径不超过三码，厚度最多只有二十四英寸。这个微型的银河系在顶上银河系的庞大影像的衬托下，显得有点儿可笑。

林霍尔姆弯下腰，捡起了一样我没有注意到的东西：一根全透明的棍子，大约两码长，不到一英寸粗。他把棍子捡起来的时候，我还以为它会经不起自身的重量而颤抖弯曲。然而，棍子一点儿也没打弯。林霍尔姆毫不犹豫地把棍子戳进了玻璃板里。

“这块板的质地是气凝胶。”他说。

他招招手让我过去，让我看棍子在他右手下方到玻璃板的那一截。这一部分变得不再透明，而且分成了好几层，每一层都发出不同颜色的光。他把左手的两根手指放在第三层上按了两下。

气凝胶里的银河系模糊起来，慢慢缩小，只剩下棍尖的那一圈，最后消失不见了。一道模糊的光闪过，银河系从它分解消失的地方重新出现了。不，不是银河系，是一片有着几千颗恒星的区域。

“这是人类太空的一部分，”林霍尔姆宣布， “也是前沿的一部分。”

他松开棍子，随即抓住最下面那一层，又按了两下。

我感到整个房间突然暗了下来，然后又是一道闪光，比刚才的闪光要亮，但不刺眼。我明白了。在我们头顶，巨大的全息投影重新形成了。

这次成形的时间比上次要短。突然间，我们发现人类的太空就悬在我们头顶。

“你能找到自己的方位吗？”林霍尔姆问。

眼前的景象让我目瞪口呆。

“是的。”我回答。

为了证明这一点，我报出了离我们头顶最近的九颗恒星的名字。尽管在我的整个青春期，我都没有成为一个狂热的天文学爱好者，那九颗恒星还是很好辨认的。离得最远的是人类最早命名为太阳的恒星。在它周围，我能看到木星和……

“天哪！”我惊叹道。

林霍尔姆把棍子重新插回气凝胶里。二十秒后，这部分银河系越缩越小，最后只剩下太阳系和太阳系中所有移动的天体。

“我想，你开始真切地了解到我们的麻烦是什么。”他说，“巴蒂克人对太阳系的情况了如指掌。对于所有其他恒星系，也同样一清二楚……他们掌握的物理学及天文学数据都精确到小数点后面的好几位数字！”

我瞥了一眼坐在椅子里的巴蒂克人，喃喃道：“而我们对他们的星系几乎一无所知。”

“不对！”他的话让我吃了一惊，“我们了解的和他们一样多。至少，等我们掌握了这个东西里面保存的所有数据之后，我们就和他们知道的一样多了……假如有关巴蒂克太空的数据是可靠的。”

“可是……”

“可是将这个全息影像里的所有东西都记录下来，并加以分析和核实，要花上好几百年的时间。”

“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感兴趣的是……”我感到很难将自己的问题用语言表达出来，“好吧，这个东西是天体物理学的一个巨大数据宝库，可是关于巴蒂克人的太空，它告诉了我们什么呢？我们知道宇宙中存在着有居住可能的行星，并不意味着它们真的适合人居住，或者有人居住。”

“反正这样的线索将会很有价值。我跟你提过，巴蒂克人留给了我们一个讯息，记得吗？”

这我可忘不了。

“我想，是你看看这个信息的时候了。”

我皱了皱眉头，他说： “这是一系列编好的镜头。我建议你躺在地上看，大约需要一个小时。片子结束后半小时我会回来接你的。”

“你……”

“这是我的建议。我已经看过十几遍了，该知道的都已经知道了。片子里没有太多的内容。”

他把那根透明的棍子递给我。

“程序已经设置好了，你只需用棍子的尖端触一触地球，就可以了。”

“就是这样吗？”我还以为他会告诉我要触碰棍子的某一部分呢。

“就是这样。我们认为，巴蒂克人把放映过程弄得尽可能简单，以便让我们明白这是留给我们的讯息。好吧，我就把你留给赫耳墨斯了。”

“赫耳墨斯？”

林霍尔姆朝那个巴蒂克人的方向点点头：“这就是他扮演的角色，不是吗？”

很难讲我期盼的究竟是什么。也许我想实现在我之前的成千上万人的梦想：与一个非人类的种族进行交流，成为一名接受者，或是观众。我不相信自己有任何先见之明，除了知道这将是一个“讯息”，正如林霍尔姆提示我的。

起初，我有些失望，或者说半信半疑。第一组全息镜头持续的时间很长，展示的是一幅无边无垠的银河系的天文景象，更确切地说，是我们这两个文明星球遨游其中的那一小部分太空。开始是长镜头，后来越拉越近。其实这就是一个井然有序的目录，包括了我们探索过的恒星系，以及我们占领的行星、卫星和小行星。属于他们的星球和属于我们的星球。毫无疑问，对于将军们来说，这肯定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可这对于我毫无意义，除了让我昏昏欲睡。

第二组镜头持续的时间短了许多，只是以图解的方式呈现出巴蒂克人和地球人太空的全貌，没有具体的距离和比例。我看到的全是恒星——根据它们在星系中不同的战略重要性，有的大一些，有的小一些，属于不同星系的恒星以不同的颜色加以标识。巴蒂克人的太空呈现出暖色调，地球人的太空呈现出冷色调。全息图并没有显示我们真实的领土情况。实际上，处于前沿的那些恒星是白色的。或者说，它显示的是几百年前我们的领土状况，那时我们的飞船尚未入侵他们的星系。

处于巴蒂克人那一侧的前沿恒星从白色变成黄色，再从黄色变成橘色，处于地球人这一侧的恒星则从白色变成暗黄绿色，再转成绿色。接着，在一颗橘黄色的恒星旁边出现了一个绿点，这颗恒星随即裂成了均匀的两半，一边一种颜色。其他星系经历了同样的转变（我把它称为相互容忍的过渡阶段）。一颗恒星开始闪烁起来：黄色、暗黄绿色、黄色、暗黄绿色。显然，这是伊雷克斯星。然后，它突然之间完全变成了橘黄色。

我想起了椅子里那个变成木乃伊的巴蒂克人，但是没有扭头去看他。战争刚刚开始。伊雷克斯星又开始闪烁起来，直到完全变成翠绿色。我们重新占领了这颗星球。接着，全息影像描绘了前沿发生的战争，那些星星的颜色改变了好几次，常常以冷色调告终。在入侵阶段内，随着我们侵入巴蒂克人的太空，那些恒星的颜色变得越采越红，接着变为了绿色，只留下若干孤零零的黄点。那是巴蒂克人的保留地。

直到特伦斯星系出现在眼前。

全息图像上显示出的特伦斯星系是从拍摄的，这艘飞船从奥特星云里冒了出来，接近了特伦斯６。它围绕着这颗巨大的行星旋转，然后在距离特伦斯６－１４星球两光秒的地方停下了。

我想，特伦斯６－１４的样子和现实中的一样。我能看见八个暗橘色的光点，是以伪装的面目出现的：这些是处于大气控制下的地区。七个绿色的光点开始围绕着这颗小行星舞动起来，突然，一道翠绿色的火花击中了它们，橘黄色的光点消失了。

之后的十秒钟内，什么都没有发生。接着，特伦斯６－１４整个变成了绿色。镜头的视角扩大了，将整个特伦斯6收入镜头，这颗大行星也转为绿色，而当特伦斯恒星重新出现在全息画面中时，它也变成了绿色。

镜头回到处于伪装色的巴蒂克太空和人类太空的全貌。一颗孤零零的橘黄色恒星变成了暗黄绿色，而在巴蒂克人这一侧，离它最近的一颗恒星闪烁起来。

橘黄色、绿色、橘黄色、绿色、橘黄色、绿色……

我在地上躺了一会儿，目光穿梭于全息影像和那具木乃伊之间。

林霍尔姆回来接我的时候，发现我弓着背蹲在木乃伊前面，暴躁地用两只手抵住椅子的扶手。我在哭泣。中校没有问我任何问题，只是把手放在我的肩膀上，温和地说：“将军们在等你。”

在返回密封过渡舱的路上，我绊倒了好几次。我没有和精神病学家说一句话，也拒绝他再为我注射一针新的镇定剂。在飞行途中，我竭力让自己的大脑处于空白状态，却办不到。我怀疑自己是否还能找回心灵的平静。事实上，我已经体验到什么叫彻底绝望。直到我们走过利里号的指挥所，来到娱乐室的门前，林霍尔姆才向我透露了一条线索。它上面满是倒刺，每个倒刺都在致命的毒液中浸泡过。

“别担心。你要说的话，他们已经知道一点儿了，参议员也做好了准备。整个太空舰队已处于警备状态，随时待命出发。”

我不得不靠在门框上，把眼睛闭上几秒钟，才没有失去知觉。

“一切会过去的。”林霍尔姆说。

他让我深吸一口气，然后喊了声报告，请求进入大厅。呼吸并不足以让我的脸颊恢复血色，但是我不能比赫尔墨斯还缺乏意志力。

莱特纳期待地等了我几秒钟，然后用热烈的语气说：“其实我们已经知道了。巴蒂克人向我们显示了其要塞所处的天文位置，妄图把我们引入一个陷阱。他们在全息图中展示了对地球人太空的全部了解，希望以此来吓唬我们，让我们自投罗网。我们也认识到，这次集体自杀就是他们的全面宣战。没有撤退，没有投降。我们会应对这一切的。教授，我们想从你这儿了解的是：这些发动大屠杀的怪物究竟本性如何？他们是政治疯子，还是宗教狂徒？他们是通过教育还是催眠法来灌输这种思想呢？我们是否有望以智取胜，或者让他们自相残杀呢？在什么程度上……”

我抬起手打断了他的话。我感到自己连吞口唾沫都很费力，然而，我无法忍受他连珠炮般的军事理性主义的论调，多听一秒钟也不行。我感觉莱特纳对我来说比赫尔墨斯还要陌生，因为人性，从其本身和本质上说，并不是身为人类就一定具备的，而是别的什么东西。

“我们的谈话内容会传送出去吗？”我开口问道，说这句话主要还是为了试试自己的声带还管不管用。

“当然会传给参议员们的，”贝勒姆回答，“你可以直接跟他们对话。”

奇怪的是，我一下子如释重负，我感到可以轻轻松松地说出我想说的话了。我站起身，向前迈了几步。莱特纳正想开口说话，我用疲惫不堪的声音说：“战争结束了，将军。”

房间里一片寂静，气氛比宇宙突然倾圮时还要让人感到沉重。我毫不怜惜地打破了这片沉寂。

“这就是巴蒂克人留给我们的信息，是一个求救呼号。内容是这样的，”我费力地咽了一口唾沫，“你们想要这个星球吗？你们想要我们所有的星球吗？拿去好了。我们无法阻止你们，也不打算再白费力气了。我们把它们全奉送给你们，不过上面没有居民。无论如何，我们早就了解你们，早就知道相互间是无法和睦相处的。

“我们曾经努力过。在你们最终占领了我们舍弃给你们的那些恒星系的时候，当时尼罗河沿岸的人还不知天文学为何物呢。在你们到我们的公园里修建蚁丘的时候，唉，我们误以为能够阻止你们。今天，我们意识到，我们再也无法让你们放慢入侵的步伐，哪怕一时半刻也不行。好吧，就让我们在此时此地结束一切吧。”

我的话音落下后，在房间里仍回响了几秒钟。我看见这番话引起的反应从一张脸蔓延到另一张脸上。莱特纳满脸狐疑。贝勒姆神色沮丧。林霍尔姆的表情让人想起一眼久已干枯，但出于惯性仍在地心的压力下向外喷涌的泉水。我感到我的这番话越过了茫茫的宇宙，通过参议员类的代表——的耳朵，使全人类都安静下来。

“战争结束了。”我重复道， “因为打仗需要作战双方的参与，而我们的对手已不复存在了。我不知道是否有比这更难堪的胜利了，但这是我们不得不咽下的一杯苦酒。我只希望我们永远不要忘记—百万巴蒂克人为此付出的代价。”

参议员们下令撤退所有的军队，并把俘虏的巴蒂克人安置在特伦斯６－１４上的保护区里，我立即申请留下来。他们勉强地答应了我的请求，但也没有过分阻拦。

如今，我已在巴蒂克人当中生活了五年。我在湖岸高处的一块空地上选了一所小房子，在园子里自己种点儿东西吃。没有什么地方是我不能去的。所有的门都向我敞开。我想拿什么东西，就可以拿什么，不会有人来阻止我。然而，巴蒂克人根本不理会我同他们进行交流的努力，对我完全视而不见。

去年，两名外星学学家要求前来特伦斯６－１４，在我和参议员据理力争之后，他们得以与我汇合。但是，我们三人还是没有取得任何成绩。我得承认，这是我一生中最大的失败，我彻底心灰意冷了。

不过，这并不是我明天前往金字塔地下室去的原因。我打算趁白天去那儿，那时会有大批的巴蒂克人前去参观。他们把那儿当作一处陵墓来参观。他们会在那张椅子前鞠躬，椅子上端坐着惟一未被焚化的木乃伊。

明天，我将第两百万次地和他们一起鞠躬行礼。然后，我会在一张小凳上坐下，那张小凳是我用自己花园里的一颗树木亲手制成的。我会把手放在赫尔墨斯的手心里。

林霍尔姆向我保证，我不会有任何感觉的。他给我的毒药将把我的肉体完好地保存下来，同那个惟一和我对过话的巴蒂克人一样。

我知道，他的同胞们会明白我留给他们的讯息。

# 《商人》作者：[美] 亨利·斯莱瑟

郭建中译

斯旺森走进董事会会议室，脸上保持着一副冷漠的表情，令他的对手都感到敬畏。但大家都知道，今天，身为联合男子服饰用品公司董事会的董事长，他得对公司经营的失败作出回答。然而，斯旺森却是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当然，他的对手也知道，这仅仅是一种姿态而已。见他冷漠坦然的表情，他们在座位上不安地挪动着身子。

主席没有任何开场白就宣布开会。他立即让销售部宣读报告。其实，报道的内容大家早就知道，在开会之前，大家都拿到了报告的稿子。董事们并没有注意听那些亏损的枯燥数字，而是注视着斯旺森的脸色，看看他对大家对他管理不善而产生的不满有什么反应。

最后，轮到斯旺森讲话了。

“各位先生，”他说，声音镇定，“大家都听了报告，战后，我公司的销售额急剧下降，收入大幅减少。我们不应为此感到意外。但是，今天我们担心的不是公司目前的亏损情况，而是这种亏损是否还将继续下去。先生们，我不同意销售部的预测。我认为，销售额将会成倍上升！”

董事们嗡嗡地议论开了，在长长的会议桌的另一头，有人发出了干笑声。

“我知道，你们很难相信我的预测，”斯旺森说，“但在会议结束之前，我会作出详细的解释。但首先，我要求你们听听专家的一个专门报告。这位专家是美国优生学基金会的拉尔夫·恩特勒教授。”

这时，坐在董事长身旁荣誉席上的一位脸色苍白的人站了起来。他向在座的董事们点了点头，然后开始发言，声音小得几乎难以听见。

“斯旺森先生要我和大家谈谈未来，”他说，态度有点踌躇，“关于男子服饰用品的销售问题，我一无所知。我是搞优生学的，专业是放射生物学……”

“请立即切入主题，好吗？”斯旺森说。

“是的，当然。我研究的是生物物种的突变。先生们，物种突变将成为生物繁衍的正常方式。今天，变异生殖率已达到了６５％，而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一比率将会上升。”

“我不懂，”主席高声说，“这与我们的销售问题有什么关系？”

斯旺森笑了：“啊，关系很大。”他整了整自己夹克衫的翻领，看了大家一眼。

在座的董事们好奇地昂起头，看着斯旺森。

“先生们，这首先就意味着，我们帽子的销售量将增加一倍！”

# 《商人和炼金术士之门》作者：[美] 特德·蒋

李克勤 译

伟大的哈里发啊，穆斯林的领袖，匍匐于您的荣光之下是我的荣耀；在一个人的有生之年，他不可能奢望更大的福分了。我要向您讲述的是一个无比奇异的故事，篇幅不长，一瞥之下便尽收眼底。其中有奇妙的器具，还有更加奇妙的事件。对于能够被警示的人来说，它是警示；对于懂得学习的人来说，它富于教益。

我的名字叫福瓦德·伊本·阿巴斯，就出生在这座城市，祥和之城巴格达。我父亲是位谷物商人，但我这一生中的大半时间都在买卖精细织料，从大马士革进口丝料，从埃及进口亚麻，从摩洛哥进口镶金边的丝巾。过去我很富有，但内心总是骚动不宁，无论是购买享用奢侈品还是慷慨捐赠，都无法让心灵平静下来。但现在，我站在陛下面前，钱袋里连一个迪拉姆都没有，可我却觉得宁静安详。

世间万事万物，无不源自安拉。但是，如果陛下恩准，我想从我走进五金市场的那一天开始讲述我的故事。当时我需要买一件礼物，送给和我做买卖的一个人。有人告诉我，他似乎想要一只银盘。在市场里转了半个小时以后，我发现这里最大的店铺之一新换了东家。那家店的位置非常好，肯定要花大价钱才能买下店面。于是我走了进去，细看里面的货色。

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多珍奇的货物。靠近门口的地方摆着一具天象仪，由七块镶银薄板拼成；一具靠水流驱动的时钟，每到一个小时都会发出悦耳的铃音；还有一只铜制夜莺，风一吹过便会啾啾而鸣。更里面的地方放着更奇妙的制品。我呆呆地盯着这些东西，像个目瞪口呆盯着杂耍艺人表演的小孩子。就在这时，一个老人从店堂后面的一扇门里走了出来。

“欢迎光临敝店，尊敬的先生。”他说，“我的名字是巴沙拉特，能为您效劳吗？”

“你这里出售的货色真是妙极了。我和全世界各个地方的人做生意，却从来没见过这样的东西。我能问问吗，你是从哪里进的这些货？”

“您的赞赏真让我受宠若惊。”他回答道，“您在这里看到的每一件东西都是我自己工场的出品，由我本人制作，或是在我指导下，由我的助手制作。”

这个人竟然精通这么多不同门类的手艺，我不由得大为敬佩。我向他询问店内五花八门的制品，听他向我侃侃而谈占星学、数学、泥土占卜和医学。我们聊了一个多小时，我听得如痴如醉，对这个人的痴迷和敬佩之心像黎明的花儿一般盛开怒放。但最后，他提到了他的炼金术实验。

“炼金术？”我吃了一惊，因为他看上去实在不像玩弄这类骗术的人，“你是说，你可以把廉价金属变成金子？”

“我可以，尊敬的先生，但炼金术真正追求的并不是这个目的。”

“那它追求的是什么目的？”

“它想提炼出金子，但成本一定要比从地下矿脉中开采来得低廉。炼金术有办法制造出金子，但这个过程委实太过艰难。相比之下，从大山底下采出金子实在太容易了，就像从树上摘下桃子。”

我笑道：“真是个聪明的回答。你是个学识渊博的人，这一点没人可以否认，可我还是觉得炼金术这一套不足取信。”

巴沙拉特注视着我，想了想，“我近来做出了一件东西，也许可以改变您的看法。这东西我从未示人，您是第一个。您有兴趣看一看吗？”

“不胜荣幸之至。”

“请跟我来。”他领着我走进店堂里面的一扇门。隔壁是间工场，摆放着许多我猜不出名堂的装置：一根根金属棒，上面缠着铜线，解开的话，这些铜线的长度可以够到天边；一块花岗石板浮在水银上，石板上安装着许多镜子……巴沙拉特径直走过这些东西，连看都没看一眼。

他领着我来到一座样子很结实的基座边。这个基座高齐人胸，上面立着一个粗大的金属环，直径有两掌张开那么宽，环身非常粗，看样子，就算最强壮的男子汉，想搬动这个环也会非常吃力。那种金属是黑色的，黑得宛如夜色，但打磨得非常光滑，如果它不是这种颜色，一定可以当镜子使。巴沙拉特让我站在金属环的一侧，面对它的环身，而他自己站在金属环的正对面。

“请注意看。”他说。

巴沙拉特将他的胳膊伸进环口。他站在我的右侧，但那只胳膊并没有从我左侧的环口钻出来，而是仿佛齐肘截断了一般。他上下挥动着半截胳膊，之后又抽回胳膊。胳膊完完整整。

我没想到这样一位渊博学者竟会玩起戏法来，但这个戏法很不错，我礼貌地恭维了他几句。

“先别忙，等等看。”说着，他后退了一步。

我等待着。哎呀，我左侧的环口中伸出一只胳膊，孤零零的一只，没有连着身体。胳膊上还套着衣袖，看样式，和巴沙拉特的袍子正好相配。胳膊上下挥动起来，然后缩进环口，消失了。

头一个戏法已经很不错了，但我以前见过类似的，可这一个比头一个强得多。看底座和金属环的粗细，不可能藏进一个人。“真妙！”我赞叹地说。

“谢谢您的夸奖，但这并不仅仅是靠手法玩出的花样。右侧环口在左侧环口之前，比它早了几秒。穿过这个环，就是瞬间穿过这段时间。”

“我没听明白。”我说。

“容我再向您演示一遍。”他再一次把胳膊伸进环口，胳膊消失了。他露出笑容，抽动了一下，像在拽一根绳头。接着，他重新抽回胳膊，在我面前摊开手掌。掌心里放着一枚戒指，我认出来了。

“这是我的戒指！”我看了看自已的手，戒指仍旧戴在指头上，“你变出了一只一模一样的。”

“不，这确确实实是您的戒指。等着看吧。”

再一次，一只胳膊从左侧环口伸了出来。我想看看这个戏法究竟是怎么回事，于是冲过去，一把抓住那只胳膊的手。手是真的，有血有肉，暖乎乎的，跟我的手一样。我抓住它一扯，它往回一拽。接着，以小偷般的灵活，这只手从我手指上褪下我的戒指，胳膊缩进环口，消失得无影无踪。

“我的戒指不见了！”我叫道。

“不，尊敬的先生，”他说，“您的戒指在这儿。”他把拿在手上的戒指递给我，“和您开个小玩笑，请别介意。”

我把戒指戴回手指。“可是，戒指早就在你那儿了，从我手上拿走之前已经在你那儿了。”

就在这时，一只胳膊伸了出来，这一次是伸出右侧环口。“这是什么？”我惊叫道，但没等它缩回去，我已经认出来了：这仍旧是他的胳膊。和上一次一样，我还是从这只胳膊上的衣袖上认出来的。但奇怪的是，这一次，我并没看见他把胳膊伸进环口。

“您再想想我刚才的那句话，”他说，“想想时间先后次序：这个金属环右侧的环口在前，左侧的环口在后。”说着，他绕到左侧环口，将胳膊从那一侧伸进环口。胳膊再一次消失了。

尊贵的陛下肯定早已明白了这是怎么回事，而我却直到这时才醒悟过来：一个动作，在金属环口右侧开始，几秒钟后，金属环口左侧显示出它的结果。“这是魔法吗？”我问道。

“不，尊敬的先生，我从没遇见过神仙鬼怪，即使遇上，我也不相信它会听从我的吩咐。这是炼金术的一种。”

他向我作了解释，讲述了他如何在现实的肌肤上寻找小小的孔洞（和虫子在树木上蛀出的孔洞很相似）；找到一个之后如何扩大这个孔洞，像吹玻璃的人把一滴熔化的玻璃液吹成一根长管子；最后，他又如何让时间像水流一样注入管子的一端开口，让它在里面变得黏稠如糖浆，从另一端缓缓流出。我承认，他的话我并没听懂，更无法检验其真伪。我只能这么说：“你创造了一件真正惊人的作品。”

“谢谢您，”他说，“但这只是一个序幕，我想让您观看的大戏还在后头呢。”他让我跟着他走进更里面的另一个房间。屋里正中央矗立着一扇巨大的圆形门洞，用的材料仍是那种打磨得很光滑的黑色金属。

“刚才您看到的只是一扇‘秒门’，那个环的两侧只相差几秒钟。”他说，“而这是一扇‘年门’。门洞两边相差足足二十年。”

老实说，我一时没明白他的意思。我想象着他从右侧门洞伸进胳膊，等上二十年，胳膊才从门洞左侧伸出来。这样的戏法有什么意义呢？我这么说了，他大笑起来。“这也算是用法之一吧。”他说，“但请想一想，如果您跨进这扇门，会发生什么。”他站在门洞右侧，示意让我靠近些，接着指向门洞另一侧，“看。”

我看了，发现房间那一边的地毯和垫子跟我进来时看到的不一样。我转头左右瞧了瞧，这才意识到：望向门洞那一侧时，我看到的是另一个房间，和我现在双脚所站的房间大不一样。

“您看到的是这个房间二十年后的样子。”巴拉沙特说。

我使劲眨了眨眼睛，像个在沙漠中看到水流幻影的人。但我看到的一切并没有发生变化。“你刚才说，我可以迈过去，到那边去？”我问。

“您可以。一步之后，您就会置身于距今二十年后的巴格达。您可以找到二十年后更年长的您，和他聊聊。之后，您可以再次迈过这扇‘年门’，回到现在。”

听着巴拉沙特的话，我觉得头晕目眩。“这种事你干过吗？”我问他，“你过去过吗？”

“是的，我的许多主顾也去过。”

“刚才你还说，你从没向别人展示过这个东西，我是头一个。”

“这扇门，您是头一个。但我曾在开罗有一间店面，在那里做了好些年买卖。就是在那儿，我造出了第一扇‘年门’。在那里，我向许多人展示过那扇门，他们都使用过它。”

“和更年长的自己谈过之后，他们学到了什么？”

“每个人学到的东西都不一样。如果您想听，我可以为您讲述这样一个人的故事。”接着，巴拉沙特给我讲了个故事。如果能取悦陛下，我愿在此重述这个故事。

幸运的绳匠的故事

从前有个名叫哈桑的年轻人，他是一个制绳匠人。他迈过了年门，想看看二十年后的开罗是什么样子。来到二十年后的开罗以后，他对城市的发展惊叹不已，觉得自己仿佛一脚踏进了一幅织在挂毯上的美景。眼前这座城市千真万确正是开罗，但哪怕最常见的景物，他都像看到了奇迹一般。

他在聚集了许多玩蛇弄剑的艺人的老城门游逛着，这时，一个占星术士对他喊道：“年轻人，想知道你的未来吗？”

哈桑大笑起来。“我已经知道了。”他说。

“你一定想知道有没有财富在未来等着你吧，对吗？”

“我是个绳匠，我知道我没财运。”

“绳匠就没财运吗？那位著名的大商人哈桑·阿尔—胡巴尔如何？他发家前就是个绳匠。”

这番话激起了他的好奇心。哈桑到市场向人打听，看有没有人听说过这位富商，结果发现人人都知道这个名字。据说他住在本城的富豪区，于是哈桑去了那儿。人家给他指点了那位富商的宅第，它是那条街上最大的宅子。

他敲响宅门，一个仆人领着他走进宅子。这所宅子很大，里面应有尽有，中央还有一个喷泉。仆人去通报主人，哈桑在大厅等着。望着周围光润的黑檀木和大理石，他感到自己完全不属于这个地方。正当他打算离开时，他年长的自己出现了。

“你总算来了！”对方说道，“我等得你好苦！”

“等我？你知道我会来？”哈桑吃惊地说。

“当然，因为我拜访过我年长的自己，就像你现在拜访我一样。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我忘了你会什么时候到来。来吧，跟我一块儿吃饭。”

两个人走进一间餐室，仆人们端上肚子里填着阿月浑子果仁的小鸡，蜂蜜浸渍的油炸馅饼，用石榴汁调味的烤羊羔。年长的哈桑没有详谈他的生平经历：他提到各行买卖，却没说他是怎么成为一个商人的；他谈起他的妻子，却说现在时间不合适，没让她和年轻人见面。相反，他让年轻人讲起孩提时代的恶作剧，重新回忆起这些早已遗忘的往事让老人乐不可支。

最后，年轻的哈桑终于问老人：“你是怎么改变了你的人生，让你的生活发生了这么巨大的改变？”

“眼下，我只能告诉你这些事：去市场买制绳纤维的时候你要经过黑狗巷。过去你走的是巷子南侧，别那么走了，走北侧。”

“这样做就会让我发财吗？”

“只管按我说的做。现在回去吧，你还得搓绳子呢。到时候，你自然会知道什时候该再来找我。”

年轻的哈桑回到他的时代，按照老人说的话，走那条巷子时总是靠北走，哪怕北侧没有树荫也照走不误。几天之后，他亲眼看到一匹马受了惊，在街对面发起疯来，踢倒了好几个人，打翻了一个沉重的棕榈油罐，砸伤了一个人，还把另一个人踩在马蹄下。骚乱平复之后，哈桑祈祷安拉保佑伤者复原、死者升天，并且感谢安拉让他免遭一劫。

第二天，哈桑迈过年门，找到年长的自己。“你从那儿路过的时候，受伤了吗？”他问。

“没有，因为我年长的自己警告过我。别忘了，你和我是同一个人，发生在你身上的无论什么事，都曾经发生在我身上。”

就这样，年长的哈桑指点年轻人，年轻人谨遵他的教导。他不再从平时那家杂货店买鸡蛋，于是，其他人因为买了坏鸡蛋生病时，他却平安无事。他买了大批制绳纤维贮存起来，所以，当商队没有按时抵达、制绳纤维缺货时，他却有原料可以继续开工。按年长的自己的指点办事，让哈桑避开了许多麻烦。但他还是觉得很奇怪，年长的自己为什么不多透露一些情况：他会娶谁为妻？怎么才能富裕起来？

有一天，他在市场上把制好的绳子全卖掉了，带着比平时更鼓的钱包回家。走在街上时，他和一个男孩碰了一下。哈桑摸了摸钱包，发现它不见了，于是大喊一声转过身来，在人群中寻找那个小偷。听到哈桑的喊叫，那个男孩立即挤开人群飞跑起来，哈桑只来得及看到他手肘处撕破的衣袖，转眼间，男孩便消失不见了。

有那么一会儿，哈桑震惊不已：竟然会发生这种事，年长的自己竟然没有事先提醒他。但他的震惊很快就变成了一腔怒火。他紧紧追了上去，穿过人群，一路打量每个男孩的肘部衣袖。他的运气不错，发现那个小偷蹲在一辆运水果的大车下面。哈桑一把抓住他，喊叫着告诉大伙儿他抓住了一个小偷，请大家找一个卫兵来。男孩害怕被逮捕，他扔下哈桑的钱包，哭了起来。哈桑瞪着男孩，看了许久，他的怒气渐渐消退了。他放走了男孩。

下一次见到年长的自己时，哈桑问他：“那个小偷的事，你为什么没事先提醒我？”

“这次经历让你很愉快，对不对？”年长的自己问道。

哈桑正想否认，但马上又打住了。“我确实很愉快。”他承认道。追赶那个男孩的时候，他一点也不知道自己会成功还是会失败，只觉得全身热血奔涌。他已经好几个星期没产生这种感觉了。看到男孩的泪水时，他想起先知教诲众人要有怜悯之心。决定放走那个男孩让他觉得自己是个善良的好人。

“那么，你希望我事先告诉你、然后剥夺你的这些乐趣吗？”

年少无知的时候，我们常常觉得很多习俗毫无意义，长大以后才渐渐醒悟过来。就像这样，哈桑明白了：事先透露信息有好处，但同样地，不透露信息也有其好处。“不。”他说，“你没有提醒我，这样很好。”

年长的哈桑看出年轻人已经明白了。“现在，我要告诉你一些很重要的事。去租一匹马，我会告诉你往哪儿骑。你一直骑到城市西面山脚下的一个地方，在那里，你会找到一丛小树，其中有一棵被闪电打过。在那棵树下，找到你能推动的最沉的一块岩石，然后在石块下面挖。”

“挖什么？”

“挖到以后，你自然会知道。”

第二天，哈桑骑到山脚，找到了那棵树。它附近到处是石块，哈桑只好翻开一块，在底下挖一阵，再翻开另一块。最后，他的铁锹碰到了什么东西，不是石头，也不是泥土。他刨开土，发现了一只青铜箱子，里头满满地盛着金第纳尔和各种珠宝。一生之中，哈桑从没见过这么多金珠宝贝。他把箱子搬上马背，回到了开罗。

下一次和年长的自己见面时，他问：“你怎么知道那里有宝藏？”

“我从我的年长的自己那儿知道的，”年长的哈桑说，“跟你一样。至于说我们最初是怎么知道这个宝藏的，我只能这么说：这是安拉的旨意。世间万事，还有别的解释吗？”

“我发誓，我一定会好好利用安拉赐给我的这笔财富。”年轻的哈桑说。

“当年我也是这么发誓的，现在我重申这一誓言。”年长者说，“这是我们之间的最后一次交谈了。从现在起，你要靠自己了，你会找到自己的路的。愿安宁与你同在。”

哈桑回家了。有了这些金子，他现在可以大批购进制绳纤维，雇用工人，给他们很公道的薪水，把制成的绳子卖给需要的人，获取可观的利润。他娶了一个美丽聪明的女人为妻，并且听从了妻子的意见，开始涉足其他生意，成了一位富裕、受人尊重的商人。这期间，他对穷人慷慨大方，为人正直善良。就这样，哈桑过着最幸福的生活，直到割断人间一切联系，消灭所有人生乐趣的死亡将他带走。

“真是个不同寻常的故事。”我说，“对那些还没拿定主意要不要使用这扇年门的人来说，这个故事的诱惑力真是大得不能再大了。”

“您还心存疑虑，这很明智。”巴拉沙特说，“但是，安拉奖赏那些他愿意奖赏的人，惩罚那些他愿意惩罚的人。‘门’不会影响安拉对您的看法。”

我点点头，觉得明白了他的意思，“也就是说，即使你成功地避开了年长的你遭遇的不幸，你仍然可能碰上其他形式的不幸。”

“不。我岁数大了，表达不清，请您原谅我。使用‘门’不是抽签。抽签的时候，每一支签都和别的签不同。‘门’不是这样。使用‘门’就像从一条密道进入宫殿。要进某个房间，走秘道比走大门更快。但无论你用什么途径进去，房间仍旧是那个房间。”

这番话倒是出乎我的意料，“这么说，未来是个定数？和过去一样无法改变？”

“据说忏悔和赎罪可以抹掉过去的罪孽。”

“这句话我也听说过，但我还没有机会检验它说得对不对。”

“听到这个我很遗憾。”巴拉沙特说，“但我只想说：未来也是一样的，在这方面，它和过去没有区别。”

我想了想，“这么说来，即使你发现二十年后你已经死了，你仍旧无法避开你的死亡，毫无办法？”他点点头。我不由得十分沮丧，但转念一想，既然未来已经注定，可不可以让这个注定的未来成为现在的保障呢？我说，“假设你知道二十年后你还活着，那么，这二十年中，无论做什么，你都不会死。你可以在战场上无所顾忌地厮杀，因为你注定会幸存下来。”

“有这种可能。”他说，“但还有另一种可能性：仗恃未来、横行于现在的人，也许在头一次使用年门的时候，就会发现他年长的自己早已亡故。”

“啊。”我说，“那么，是不是可以这么说，只有小心谨慎的人才会见到他们年长的自己？”

“让我再给您讲一个故事吧，它说的是另一个使用年门的人。听完之后，您可以自己判断这个人算不算小心谨慎。”接着，巴拉沙特给我讲了一个故事。如果能取悦陛下，我愿在此重述这个故事。

从自己那里偷东西的织工的故事

从前有个年轻织工，名叫阿吉布，靠编织地毯过着贫苦的生活，但他总想品尝富人享受的奢侈的滋味。听说哈桑的故事以后，阿吉布立即跨过年门，寻找他年长的自己。他很有把握，这位年长的自己一定会像年长的哈桑一样，既富有，又慷慨。

来到二十年后的开罗以后，他立即前往富豪区，向人打听阿吉布·伊木·塔赫尔。他事先作了一番准备：如果碰上某个认识那位富翁的人、注意到了年轻人和他相似的长相，他就会自称是阿吉布的儿子，刚从大马士革回来。但是，他没有找到机会诉说这个编造的故事，因为他问的所有人中，没有一个知道这个名字。

最后，他决定去从前居住的那片地方，看有没有人知道他搬到哪里去了。来到那条街上，他拦住一个男孩，问他知不知道有个名叫阿吉布的人住哪儿。那孩子领着他来到阿吉布从前居住的房子前面。

“可这是他以前住的地方呀，”阿古布说，“他现在住哪儿？”

“如果他昨天搬了家，那我就不知道他搬到哪里去了。”男孩说。

阿吉布简直不敢相信。过了二十年，年长的自己仍旧住在同一所房子里！这就意味着，他根本没有发财。也就是说，年长的自己不可能指点他，至少阿吉布不可能按照他的指点发财。为什么他的命运如此不济，跟那个幸运的绳匠迥然不同呢？但他还是抱着一线希望：那个男孩也许弄错了。于是，阿吉布守在房子外面，观察着。

终于，他看到一个人走出屋子。阿吉布心里一沉，他认出来了，这正是年长的自己。年长的阿吉布身后跟着一个女人，估计是他妻子。但阿吉布几乎没怎么看那个女人，他能看到的只有自己的失败：岁月并没有让他的境况好起来。他痛心地望着老两口身上穿的粗布衣服，直到他们走出视线。

好奇心让人们围观被砍头的犯人；在同样的好奇心驱使下，阿吉布走近自己的房门。他自己的钥匙仍能打开门锁，于是他进去了。屋里的家具什物大都换了，但仍是那么简陋破旧。看到它们，阿吉布又羞又恼：过了二十年，难道他还是买不起好一点的枕头吗？

一时冲动之下，他来到他平时存放积蓄的木箱旁，打开锁头。他掀起箱盖，发现里面满满地盛着金第纳尔。

阿吉布大吃一惊。他年长的自己有整整一箱金子，却穿得这么破旧，住在同一座小房子里，就这样过了二十年！明明发了财，却不知享受——年长的自己准是个小气吝啬、享受不到任何乐趣的家伙，阿吉布心想。他早就知道，钱财是身外之物，不可能带到坟墓里去。难道他年老之后，竟会忘记这个道理吗？

阿吉布拿定了主意：这笔财富应该属于懂得享用它们的人，也就是他本人。他想，从他年长的自己手里拿走这笔财富，应该不算偷窃吧，因为，说到底，得到财富的不正是他自己吗？他把箱子扛上肩头，好不容易才扛着它穿过年门，来到他熟悉的那个开罗。

他把新到手的财富存了一部分在一个银行家那里，但总是随身带着一个沉甸甸的钱袋，里面装满金子。他穿的是大马士革长袍，脚下是西班牙科尔多瓦拖鞋，头上缠着镶嵌珠宝的科罗珊头巾。他在有钱人居住的城区租了一幢房子，里面铺着最好的地毯，放着最好的长榻。他还雇了一个厨子，为他烹制最奢侈的美味佳肴。

接下来，他去找一个他很早以前就遥遥仰慕的女人的哥哥。这女人名叫塔希娜，她的哥哥是个药剂师，塔希娜也在他的药店帮忙。以前，阿吉布不时去那家药店配一剂药，好借机和她攀谈几句。有一次，她的面纱滑落下来，他发现她有一双像瞪羚般美丽的黑眼睛。塔希娜的哥哥不肯让她嫁给一个织工，但现在阿吉布有钱了，不再显得不般配了。

塔希娜的哥哥同意了这门婚事，塔希娜本人更是高兴地答应下来，因为她早就爱上了阿吉布，正如阿吉布爱上了她。筹办婚事的时候，阿吉布毫不吝惜。他雇了一艘豪华游艇，泛舟城南运河，召集了大批乐师舞女，在船上排开盛宴。宴会上，他把一条最美丽的珍珠项链送给了她。这场婚事在城里的富人区传得沸沸扬扬。

阿吉布沉浸在金钱带给他和塔希娜的享乐中。婚后的一个星期，他们俩是所有人中最快乐的人。但接下来的某一天，阿吉布外出回来，发现大门洞开，家里的金银器皿被洗劫一空。吓得魂飞魄散的厨子从藏身处钻出来，告诉他，强盗们把塔希娜抢走了。

阿吉布向安拉祈祷，最后精疲力竭地睡着了。第二天早晨，他被敲门声惊醒。来的是个陌生人，“有人要我带一个口信给你。”

“什么口信？”阿吉布问道。

“你的妻子很安全。”

阿吉布只觉得恐惧和怒火在腹中翻滚，像黑色的毒液。“你们要多少赎金？”他问。

“一万第纳尔。”

“可我没有那么多钱哪！”阿吉布惊叫道。

“不要跟我讨价还价。”那个强盗说，“我见过你是怎么花钱的，像倒水一样。”

阿吉布跪了下来。“我那是浪费钱财啊。凭着先知的名字起誓，我真的没有那么多钱。”他说。

强盗仔细打量着他。“把你所有的钱全算上，”他说，“明天同一时间放在这里。只要我觉得你偷偷留了一笔，你的妻子就会死掉。如果我觉得你还算老实，把钱都拿出来了，我的人会把她交还给你。”

阿吉布没有别的办法。“好吧。”他说。那个强盗离开了。

第二天，他去了那个银行家那里，把剩下的所有钱财都取了出来，交给那个强盗。强盗打量着阿吉布绝望的眼神，知道他没有骗他。强盗没有违约，当天晚上，塔希娜被放了回来。

夫妻拥抱之后，塔希娜说：“当时我还不相信你肯出这么多钱来赎我。”

“没有了你，金钱再多也不能给我带来快乐。”阿吉布说。说完之后，他才惊讶地发现，这是他的真心话，“但现在我很难过，因为我再也买不起你应得的享乐了。”

“你永远不需要再给我买任何东西。”她说。

阿吉布垂下头，“我觉得，这是对我从前干的坏事的惩罚。”

“什么坏事？”塔希娜问。但阿吉布什么都没说。“有一句话，我一直没问过你。”她说，“但我知道，这么多钱不是你继承得来的。告诉我：这钱是你偷的吗？”

“不是。”阿吉布说。无论是对她还是对自己，他都无法坦承事实，“这钱是别人送给我的。”

“贷给你的？”

“不，这笔钱不需要还。”

“而你也不打算还吗？”塔希娜震惊不已，“也就是说，另有一个男人出钱筹办了我们的婚礼、支付了我的赎金，而你却心安理得？”她泪水盈盈，“那我算是你的妻子呢，还是那另一个男人的妻子？”

“你是我的妻子。”他说。

“连我的性命都属于另一个男人，我怎么可能是你的妻子？”

“我绝不会让你怀疑我对你的爱。”阿吉布说，“我向你发誓：我要偿还那笔钱，每一个第纳尔都还清。”

于是，阿吉布和塔希娜搬回了阿吉布的老房子，开始努力攒钱。夫妇俩都在塔希娜哥哥的药剂店里当帮工。后来，塔希娜的哥哥发了财，成了一个香料商，阿吉布和塔希娜盘下了卖药给病人的药剂店。店子的收入还不错，但他们过得很节俭，家具坏了宁可修修补补也不肯买新的。好些年里，每当阿吉布把一枚金币投进那个箱子，他都会笑逐颜开地告诉塔希娜：这是个信物，表明他是多么爱她。他会说，即使这个箱子盛满了金币以后，这仍然是一笔好买卖。

但是，一次增加一两枚金币，这个箱子是很难填满的。日久天长，节俭变成了吝啬，节约开支变成了一毛不拔。更精的是，阿吉布和塔希娜之间的感情也随着时间流逝渐渐淡漠了。因为那些两人不能花用的钱，他们开始憎恨对方。

就这样，岁月更替，阿吉布老了。日见衰老中，他等待着那一天：到那天，他的金子会第二次被人从他手中夺走。

“真是个奇异而悲惨的故事。”我说。

“是啊。”巴沙拉特说，“您现在怎么想？在您看来，阿吉布的行为算得上小心谨慎吗？”

我迟疑半晌，这才回答，“我没有资格对他下判断。”我说，“他的所作所为带来的后果，必然由他自己承担；我也一样。”我沉默了一会儿，又说，“但阿吉布竟然会把他的所作所为全部告诉你，我很钦佩他的坦诚。”

“这个嘛，还是个年轻人的时候，阿吉布没有告诉我什么。”巴沙拉特说，“他扛着那只箱子迈过年门回来后，我有二十年没再见过他。再来找我的时候，阿吉布苍老多了。那天他回到家中，发现箱子没有了，于是知道自己已经偿清了欠债。直到这时，他才觉得可以把发生的一切告诉我了。”

“是吗？头一个故事里的老哈桑事后也找过你吗？”

“不，老哈桑的故事是他年轻的自己向我讲述的。老哈桑再也没到我的店铺来过。说起这件事，我这里还来过另一位客人，老哈桑的故事里也有她的一份。有关她的故事，老哈桑本人是不可能告诉我的。”接下来，巴沙拉特给我讲了那个客人的故事。如果能取悦陛下，我愿在此重述这个故事。

妻子和她的情人的故事

拉妮娅和哈桑结婚许多年了，夫妇俩过着最幸福的生活。有一天，她看见丈夫和一个年轻人一同进餐。她发现那个年轻人和当初娶她时的哈桑长得一模一样，因此大为震惊，好不容易才控制住自己，没有贸然闯进去，打断他们的交谈。年轻人走后，她要求哈桑告诉她，那个年轻人究竟是谁。于是，哈桑给她讲述了一个最最离奇的故事。

“你跟他说起过我吗？”她问，“我们俩头一次见面时，你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吗？”

“见到你的那一刻，我就知道我一定会娶你为妻。”哈桑面带笑容，“但不是因为有人事先告诉了我。我的妻子，你一定同样不希望我现在就告诉他，破坏那一刻的惊喜吧？”

于是，拉妮娅没有和丈夫年轻的自己讲话，但她一次次偷听他的话，悄悄打量他。每次看到那张年轻的脸庞，她的脉搏都会加快。有的时候，我们的记忆会愚弄我们，让过去的回忆比事实更加甜蜜。但当她看到两个哈桑面对面坐在一起时，她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年轻人的面孔。他是那么英俊，这是事实，绝不是记忆作祟。夜里她无法入睡，脑子里总是想着那张英俊的脸。

过了一些日子，哈桑和他年轻的自己分手道别。他离开开罗，去大马士革和一个生意人做买卖。丈夫不在的时候，拉妮娅找到了哈桑向她描述过的那家店铺，迈过年门，来到她年轻时代的开罗。

她记得他那时住在哪里，很容易就找到了年轻的哈桑，跟踪他的活动。望着他的时候，她想起他们年轻时如何做爱。当时的情景是如此鲜明，让她感到一股强烈的欲望。她已经好些年没对年长的哈桑产生过这种欲望了。她一直是个忠实的妻子，但眼前是个不会再有第二次的机会。拉妮娅决定遵从自己的欲念。她租了一幢房子，接下来的几天买了些家具什物，把房子布置停当。

房子收拾好以后，她一边小心翼翼地跟踪哈桑，一边鼓起勇气，准备和他接触。她跟着他来到珠宝市场，望着他走进一家店铺。年轻的哈桑拿出一条镶着十颗宝石的项链给珠宝商看，问他愿意出多少钱买下它。拉妮娅认出来了：他们的婚礼之后，哈桑送给她的正是这条项链。以前她还不知道他曾打算卖掉它呢。她站在不远处，装着察看店里摆放的戒指，一边侧耳倾听。

“明天再带过来吧，我会付给你一千第纳尔。”珠宝商说。年轻的哈桑同意了这个价钱，离开了。

目送他离去的时候，拉妮娅听到旁边两个人交头接耳：

“看见那条项链了吗？那是咱们哪批货里的。”

“你看准了吗？”另一个人说。

“没错。挖走咱们箱子的就是这个杂种。”

“向头儿报告，给他说说这个人。等这家伙卖掉项链以后，咱们夺走他的钱，而且不止是项链钱。”

两个人走了，没注意到拉妮娅。她心脏狂跳，但身体却僵立在那儿，动弹不得，像一只刚刚发现老虎从旁边走过的小鹿。她明白了，哈桑掘出的宝藏原来是一伙强盗的赃物，那两个人就是这个盗伙的成员。这些人监视着开罗的珠宝店，想找出是谁偷走了他们掠夺得来的战利品。

拉妮娅知道，既然这条项链最后成了她的首饰，说明年轻的哈桑并没有卖掉它。她同样知道，那伙强盗不可能杀掉哈桑。但安拉的旨意绝不会是让她袖手旁观。安拉让她来到这里，正是要她充当他的工具。

拉妮娅回到年门，迈回她的时代，回到自己的宅子，在首饰盒里找出那条项链。然后，她再一次使用了年门。但她没有再从左侧迈进去，而是从右侧进入，来到二十年后的开罗。在那里，她找到已经是个老太太的年长的自己。年长的拉妮娅热情地欢迎她，老人从自己的首饰盒里拿出那条项链。接下来，两个女人作了一番排练，准备帮助年轻的哈桑。

第二天，两个强盗又来到那家珠宝店，他们还带来了第三个人。拉妮娅估计这就是他们的头儿。几个人望着哈桑将项链交给珠宝商。珠宝商正在检查项链，拉妮娅走了上去，说：“真是太巧了！珠宝商，我正想卖掉一条项链，和这一条一模一样。”她从带在身边的一个钱袋里取出她的项链。

“真是太不同寻常了。”珠宝商说，“我从没见过这么相似的两条项链。”

就在这时，年长的拉妮娅走上前来，“我看到了什么？一定是这双眼睛欺骗了我！”说着，她拿出第三条一模一样的项链，“把它卖给我的人还保证过，说它是独一无二的。事实证明他是个骗子。”

“也许你应该退还给他。”拉妮娅说。

“这要看情况了。”年长的拉妮娅说。

她问哈桑，“他付你多少钱买这条项链？”

“一千第纳尔。”早已晕头转向的哈桑说。

“哎哟！珠宝商，你愿意把这条也买下吗？”

“我现在必须重新考虑我的出价了。”珠宝商说。

哈桑和年长的拉妮娅与珠宝商讨价还价，拉妮娅后退一步，距离远近正好可以听到强盗头子痛骂另外两个强盗。“你们这两个笨蛋，”他说，“这是一条再常见不过的项链。照你们这样做，我们就要杀掉开罗一半的珠宝商人，让卫兵找上门来。”他在手下的脑袋上扇了几巴掌，带着他们离开了。

拉妮娅这才把注意力转回珠宝商，他已经不肯按原价买下哈桑的项链了。年长的拉妮娅说：“好吧，我还是尽量把它退还给卖主吧。”说完，年长的妇人走了。拉妮娅看得出来，她在面纱下露出了笑容。

拉妮娅转向哈桑，“看样子，咱们今天谁也卖不了项链了。”

“也许换个日子再说吧。”哈桑说。

“我要把我的项链带回家放好。”拉妮娅说，“愿意陪我一起去吗？”

哈桑同意了，陪着拉妮娅来到她租下的房子。她邀请他进屋，请他饮酒。两人都有些醉意以后，她领着他走进卧室。她用厚窗帘遮住窗子，吹灭所有烛火，让房间里黑得像浓重的夜色。直到这时，她才摘下面纱，将他领上了她的床。

这一刻拉妮娅期待已久，她盼望着得到预料中的欢愉。但她吃惊地发现，哈桑的动作竟然十分笨拙。她清楚地记得他们俩结婚那一夜：他是那么自信，他的抚摸让她忘了呼吸。她知道，再过不久．哈桑就会头一次见到年轻的拉妮娅。有那么一会儿，她迷惑不解：这个笨手笨脚的毛头小伙子怎么会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发生这么大的变化。当然，没过多久她就明白过来。答案显而易见。

于是，接下来的每个下午，拉妮娅都和哈桑在她租的房子里幽会，向他传授爱的技艺，由此充分证明了那句老话：女人是安拉最神奇的造物。她告诉他：“给予对方的欢愉越多，你得到的欢愉就越多。”拉妮娅不由得心里偷笑：她这句话真是半点不假，千真万确。没过多久，他便掌握了这种技艺，表现出了她记忆中的那种本领。她也从中得到了极大的乐趣，比她身为年轻女人时得到的享受更多。

时间过得真快，转眼就到了分别的那一天。拉妮娅告诉年轻的哈桑，她要离开了。他很明白事理，没有追问她的理由，只问他们今后能不能再见面。她温和地告诉他，不。接下来，她把家具卖给房东，从年门返回她那个时代的开罗。

年长的哈桑从大马士革回来时，拉妮娅在家里等着他。她热烈地欢迎他，但没有向他透露自己的秘密。

巴沙拉特说完以后，我沉浸在自己的思绪里。他说：“我看得出来，这个故事打动了您。其他故事都没有激起您这么大的兴趣。”

“你说得不错。”我承认道，“这个故事让我发现，虽说过去无法改变，回到过去时，你仍旧可以遇到出乎意料的事件。”

“是这样。我说过，在这方面，未来和过去没有区别。您现在明白我的意思了吗？二者都是我们无法改变的，但我们可以更深入地理解它们。”

“是的，我明白了。你打开了我的双眼。现在，我希望能够使用这座年门。我该付你多少钱？”

他摇了摇手。“我并不出售‘门’这种路径。”他说，“安拉按照自己的心愿指引人们来到我的店铺，我只是执行他旨意的工具。能成为他的工具，我已经十分满足了。”

换了旁人，我一定会把这些话看成讨价还价的伎俩。但听巴沙拉特说了那么多以后，我知道他说的是真心话。“您的慷慨之心正如您渊博的学识，两者都是无可衡量的。”说着，我向他躬身致意，“如果您今后有机会让一个织料商人为您效劳的话，请一定通知我。”

“谢谢您。让我们谈谈您的旅行吧。在您访问二十年后的巴格达之前，还有些事情需要讨论。”

“我不想访问未来，”我告诉他，“我想去的是另一个方向，重回我年轻时的时代。”

“啊，真是太抱歉了。这扇门无法把您带回二十年前的过去。您看，它是我一周前刚刚制作完毕的。二十年前，这里并不存在这一扇门，所以您无法穿过它迈回现在。”

我实在太沮丧了，说话时一定难过得像个被人遗弃的小该子。我说：“如果朝那个方向走，这扇门能把我带到多久以前的过去？”我转到门洞的另一侧，面向我刚才站立的方向。

巴沙拉特也转过来，站在我身旁。穿过门洞望去，里面的景象和门洞外面完全一样。巴沙拉特伸出手臂，穿过门洞。手臂停在空中，好像遇到了一堵看不见的墙。我更仔细地望过去，这才注意到桌上放着一盏铜灯。灯焰没有半点闪烁，一动不动，仿佛固定在那里。门洞里面的房间好像嵌在最透明的琥珀里一般，没有任何动静。

“您现在看到的是这个房间上个星期的样子。”巴沙拉特说，“再过大约二十年，这扇门的左侧才能进入，人们可以从这一侧进去，访问他们的过去。或者，”他领着我回到他最初展示给我看的那一侧，“我们也可以现在就从右侧进入，去访问未来。但这扇门恐怕无法让您回到您的青拜时代。”

“您在开罗的那扇门呢？”我问。

他点点头，“那扇门还在那里，现在是我的儿子负责那边的店铺。”

“我可以先去开罗，用那扇门回到二十年前的开罗，从那儿一路旅行，来到巴格达。对吗？”

“对，那样的旅行是可行的，如果这是您的愿望的话。”

“这是我的愿望。”我说，“您能告诉我到了开罗后怎么才能找到您的店铺吗？”

“有些事我们必须先谈谈。”巴拉沙特说，“我不会询问您的目的，我会等待，直到您愿意告诉我的那一天。但我必须提醒您：已经发生的事是无法改变的。”

“我知道。”我说。

“所以，过去降临在您身上的不幸，您是无法避开的。无论安拉赐予您的是什么，您只能接受下来。”

“这一生中，我每天都在提醒自己别忘了这句话。”

“这样的话，我很荣幸尽我所能协助您。”他说。

他拿出纸笔和墨水，开始书写。“我会为您写一封信，或许有助于您的旅途。”他把信折好，在页边滴了些熔化的蜡，用他的戒指在上面按下印记。“您到开罗以后，把它交给我儿子，他就会让您进入在开罗的年门。”

像我这样的商人自然惯于用华丽的词藻表达谢意。但我从来没有像感谢巴沙拉特那样言语丰赡，感情激动，而且每一个字都是发自内心深处。他指点我到开罗后怎么找到他的店铺，我则向他保证，回来以后一定源源本本地把一切都告诉他。我正打算告辞，突然想起一件事。“您在这里的这扇门通向未来，也就是说，您确切地知道，至少今后二十年内，您和这家店会一直在这儿，屹立不倒。”

“不错，是这样。”巴沙拉特说。

我正想问他是不是见过他年长的自己，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如果回答是“不”，那当然是因为他年长的自己已经不在人世了。那样的话，我实际上就是在问他是不是知道自己的死期。这样一个不问目的便施恩于我的人，我有什么资格向他提出这种问题呢？从他的表情上，我看出他知道了我打算问什么，于是我低下头，向他谦恭地表示敬意。他点了点头．接受了我的致歉。我这才回到家中，安排旅行事宜。

商队两个月后才抵达开罗。这段时间里，盘踞在我心中的是什么事？陛下，我这就向您禀报我没有告诉巴拉沙特的事情。我从前结过婚，那是二十年前的事了，娶的是一个名叫纳吉娅的女子。她的身姿像柳枝一样轻盈，脸庞像月亮一般可爱，她的善良和温柔更是俘虏了我的心。结婚的时候，我刚刚开始做买卖，生活虽不富裕，但也没什么欠缺。

结婚一年后，我准备启程去巴士拉见一个贩奴船长。我找到了一个好机会，可以靠贩卖奴隶赚一笔钱。但纳吉娅不同意。我提醒她，拥有奴隶并不犯法，只要善待他们就行。但她说，我不可能知道我的买家会怎么对待他们的奴隶，所以应该只贩卖货物，而不是人。

我离家远行的那天早晨，纳吉娅和我大吵了一架。我对她恶语相加。一想起那些话就让我羞愧不已，所以恳请陛下原谅我不在此重复了。我怒气冲冲地上路，从此再也没见过她。我走后一些日子，一座清真寺的墙壁倒塌下来，她受了很重的伤。她被送到大清真寺，但那里的大夫也救不了她。不久以后，她死了。我直到一个星期后返程回家才知道她的死讯。我感到仿佛是我用自己的双手杀死了她。

地狱的煎熬比得上我在接下来的日子里所经受的折磨吗？这个问题，我只差一点就有了答案，因为内疚之心险些让我丧命。我敢说，我受到的折磨正是来自地狱。悲痛像冥世的烈焰，灼烧着我的身体，却并没有灼伤我的肌肤，只让我的心痛苦不已，再也经不起任何打击。

痛悼亡者的时期终于过去了，我觉得自己像被掏空了一般，只剩下一个皮囊，里面空无一物。我释放了买来的奴隶，成了一个织料商人。过了一些年，我成了富翁，但一直没有再次结婚。有些和我做买卖的生意人想把自己的姐妹或是女儿嫁给我，他们说，女人的爱情会让你忘记你的痛苦。也许他们说得对，但它无法让你忘记你给予别人的痛苦。无论什么时候，只要我想象自己与另一个女人结婚的情景，我都会记起最后一次与纳吉娅相处时她眼中的痛楚。于是，我的心对其他女人关闭了。

我把这件往事告诉了一位毛拉。忏悔和赎罪可以抹掉过去的罪孽，这句话就是他说的。我努力忏悔，尽力赎罪。二十年来，我一直是个正直的人，按时祈祷斋戒，向比我不幸的人布施，还去麦加朝圣。但愧疚之情仍旧缠着我不放。安拉是仁慈的，这是我自己的失败。

即使巴沙拉特问我，我还是不会把我期望达到的目的告诉他。他讲述的故事说得很清楚，那些我明知已经发生的事，我是无法改变的。当时，没有人阻止年轻的我，让我不要在和纳吉娅的最后一次交谈中大吵大闹。但哈桑的一生经历中还暗藏了拉妮娅的一个故事，而哈桑本人并不知道。这一点让我看到了一线希望：或许，当那个年轻的我外出做买卖时，我可以做些什么。

当时或许出了什么差错，我的纳吉娅并没有死，而是幸存下来。存在这种可能吗？在我出门经商期间，或许是另一个女人被尸布包裹着葬在墓地。也许我可以救出纳吉娅，带着她回到我那个时代的巴格达。我知道这是蛮干。饱经世故的人们常说：“不会回头的有四件：说出口的话，离弦的箭，逝去的生活和失去的机会。”我比大多数人更清楚，这些话再正确没有了。但我仍然抱着奢望：也许安拉会判定我二十年的忏悔已经足够了，也许他会给我一次机会，让我重新得到失去的亲人。

商队的旅行一路平安无事。六十次日出和三百次祈祷之后，我来到了开罗。不同于祥和之城巴格达整齐有序的设计，那座城市是个让人摸不清方向的迷宫。我好不容易才弄清当地街道，总算来到横贯开罗法蒂玛区的大街。从那里出发，我终于找到了巴沙拉特店铺所在的街道。

我告诉那位店主，我在巴格达跟他父亲谈过，然后把巴沙拉特给我的信递给他。读完信后，他领我走进店堂后面的一间屋子，屋里正中央的地方立着另一扇年门。他朝我打了个手势，请我从年门左侧迈进去。

站在那个巨大的金属圈前，我突然觉得一阵凉气袭人，赶紧暗暗资备自己过于紧张了。我深吸一口气，举步迈过门洞，发现我置身于摆放着不同家具的同一间房子里。如果不是这些不一样的家具，我不会觉得穿过年门与穿过普通房门有任何区别。过来之后我才意识到，刚才感到的凉气原来是拂过这间屋子的阵阵清风。这个时代的这一天比我刚刚离开的那一天凉爽得多。我的后背仍能感觉到刚离开的那一天的热气，透过年门吹来，柔和得像一声叹息。

店主跟着我过来了，他喊了一声：“父亲，您来了位客人。”

一个人走进这间屋子，不是别人，正是巴沙拉特，比我在巴格达见到的巴沙拉特年轻了二十岁。“欢迎您，尊敬的先生，”他说，“我的名字叫巴沙拉特。”

“您不认识我吗？”我问。

“不。您一定见过我年长的自己。对我来说，这是我们头一次见面。但我仍然非常乐意为您效劳。”

陛下，叙述这个事件已经暴露了我的种种过失，所以我也就不必再掩饰什么了。从巴格达来开罗的一路上，我沉浸在自己的心事里，一直没意识到巴拉沙特很可能在我踏进他在巴格达的店铺时便认出了我。早在我欣赏他的水钟和会唱歌的铜鸟时，他便知道我会长途跋涉前往开罗，甚至多半知道我这次远行最后是否实现了我的目的。

但在开罗跟我交谈的巴沙拉特对这些事一无所知。“而我加倍感激您的好意，先生。”我说，“我的名字叫福瓦德·伊本·阿巴斯，刚从巴格达来到这里。”

巴沙拉特的儿子离开了，巴沙拉特和我开始交谈。我向他打听了现在是几月份、哪一天，知道时间还很充裕，足够我赶回祥和之城巴格达。我向他保证，等我回来以后，我会把发生的一切告诉他。年轻的巴沙拉特和年长的他同样和蔼有礼。“我期待着您回来时与您再次交谈，并在二十年后为您效劳。”他说。

他的话让我顿了一下。“今天之前．您有在巴格达开一家店的打算吗？”

“您为什么这么问？”

“我一直觉得我们在巴格达的相遇太巧了，正好让我可以及时赶到这里，使用年门，然后回去。但现在我想，也许这并不是什么巧合。会不会正是因为我今天来到这里，才让您决定在二十年后迁往巴格达？”

巴沙拉特笑道：“偶然事件和有意安排，尊敬的先生，它们是同一张壁毯的两面。您或许觉得某一面更好看，但您不能说，只有这一面才是真的，另一面是假的。”

“无论是现在还是未来，您的话总是那么发人深省。”我说。

我谢过了他，和他道别。就在我离开他的店铺时，一个女人和我擦肩而过，有些急匆匆地走进店堂。我听见巴沙拉特管她叫拉妮娅，不由得吃惊地停住脚步。

站在门外，我听见那女人说：“我把项链带来了，但愿年长的我没把它弄丢。”

“我相信，您一定会好好保管它，等待您的来访。”巴沙拉特说。

我明白了，这正是巴沙拉特那个故事里的拉妮娅。她这是要去找到她年长的自己，让两人一块儿回到她们的年轻时代，用两根一模一样的项链愚弄强盗，拯救她们的丈夫。一时间，我真不知道自己是醒着还是在梦中，因为我觉得我仿佛踏进了一个故事。一想到我竟然可以跟故事中的人物对话，参与事件的发展，我就觉得头晕目眩。我很想开口说话，看能不能在这个故事中扮演一个藏而不露的角色。但我马上清醒过来，想起我的任务是在我自己的故事中扮演一个藏而不露的角色。于是我一言不发地走了，想找一支商队，搭他们的车上路。

尊贵的陛下，有人说，命运会嘲弄凡人的计划和安排。一开始，我似乎是全世界最走运的人。这个月正好有一支商队前往巴格达，我很顺利地加入进去。但接下来的几周里，我开始诅咒自己时运不济。种种事故让商队的行程不断耽搁：离开开罗没多久，途中一个镇子的水井干涸了，不得不派出人手折回去取水；在另一个村庄，保卫商队的士兵染上了痢疾，我们又耽搁了好几周，等着他们康复。每一次延误都使我不得不重新修订抵达巴格达的时间，让我一天比一天焦躁。

接着又是沙暴。它仿佛是来自安拉的警告，让我开始怀疑自己的行动是否明智。好在沙暴开始时，我们已在库法西边一家商路旅店落脚了。在这里耽搁的时间从几天增加到几个星期。一次又一次，天空晴朗起来，但刚把货物装上驼背，天色又变得晦暗阴沉。纳吉娅出事的日子一天天逼近，我简直绝望了。

我挨个恳求赶骆驼的人，想雇一个驼夫带我离开商队，单独上路。可我说不动他们，没有一个驼夫答应。最后，我只找到一个人愿意卖给我一头骆驼。价钱非常昂贵，远远超过通常情况下的售价。但我毫不犹豫地付了钱。就这样，我不顾一切，独自出发了。

不用说，沙暴之中，我没能前进多少。但狂风稍稍减弱之后，我立即以最快速度赶路。没有和商队随行的士兵的保护，强盗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抓住我。两天之后，我果真落入了强盗手中。他们抢走了我的钱和骆驼，但没有杀我。我也不知道这是出于怜悯，还是懒得多此一举。我徒步向回走，想找到商队。沙暴停止了，现在折磨我的是晴朗无云的天空，高温让我苦不堪言。商队发现我时，我的舌头已经肿得很大，嘴唇像太阳灼烤之下的泥土一样绽裂开来。这以后，我别无选择，只能跟着商队慢吞吞地前进。

玫瑰凋谢时，花瓣一片片脱落；我的希望也一样，一天天枯萎。商队抵达这座祥和之城时，我知道已经太迟了。通过城门的时候，我还是向卫兵们打听，这里是不是有一座清真寺倒塌了。第一个回答的卫兵说他没听说过。那一刻，我的心脏停止了跳动：也许我记错了事件发生的日期，我到底还是及时赶到了。

就在这时，另一个卫兵告诉我，确实有一座清真寺倒塌了，就是昨天的事，发生在卡拉区。他的话像刽子手的斧头一般落下来。我从那么遥远的地方赶来，下场却是第二次听到我一生中最悲惨的消息。

我来到那座清真寺。原来是墙壁的地方变成了一堆砖石瓦砾。二十年来，这番情景一直盘踞在我梦中，挥之不去。现在，它出现在我睁开的双眼前，清晰得让我无法忍受。我转过身去，漫无目的地走着，对周围的一切视而不见。最后，我发现自己来到了我的老宅，就是纳吉娅和我一起生活的那幢房子。我站在街上，呆呆地望着它，心中充满回忆和痛苦。

不知过了多久，一个年轻女孩走上前来。“尊敬的先生，”她说，“请问福瓦德·伊本·阿巴斯的家是哪幢房子？”

“就是这幢。”我说。

“请问您就是福瓦德·伊本·阿巴斯吗？”

“我就是。请你走开，不要打扰我。”

“尊敬的先生，请您原谅我。我的名字叫麦姆娜，是大清真寺里大夫们的助手。您妻子去世之前是我照料她。”

我转身望着她。“照料纳吉娅？”

“是的，尊敬的先生。我向她保证过，一定替她把这个口信捎给您。”

“什么口信？”

“她让我告诉您，弥留之际，她仍旧想念着您。她让我告诉您，虽然她的一生很短暂，但却十分幸福，这全是因为有了您。”

看到泪水流下我的脸颊，她说：“我的话让您难过了，请原谅我。”

“你没有什么需要我原谅的，孩子。这个口信对我太宝贵了，我永远无法报答你。我会终生感激你，但就算这样．我还是永远欠你的情。”

“沉浸在悲痛中的人用不着感激任何人。”她说，“愿安宁与您同在。”

“也与你同在。”我说。

她离开以后，我在附近徘徊了好几个小时。我哭泣着，但这是解脱的哭泣。我想着巴沙拉特的话。他说得太对了：无论是过去还是未来，我们都无法改变，只能更深刻地理解它们。我这一次回到过去的旅行什么都没有改变，但我知道的事情却改变了一切。事情只能是这样，必然是这样。如果我们的人生是安拉讲述的一个个故事，那么我们既是故事的聆听者，又是故事中的角色。聆听和扮演人生这个故事，我们最终才能从中得到教益。

夜幕降临了，卫兵们发现我在宵禁之后仍旧四处游荡，身上的衣服风尘仆仆。他们问我是什么人。我告诉他们我叫什么、住在哪里。卫兵把我带到我的邻居面前，看他们认不认识我。没有一个人认出我来，于是我被关进了监狱。

我向卫兵们的长官叙述了我的故事。他觉得这个故事十分有趣，但并不相信。谁又能相信这样的故事呢？这时，我想起了在我满怀悲伤度过的二十年间世上发生的一些事。于是我告诉他，陛下将有一个患上白化病的孙子。过了几天，那个婴儿的病情传到那位长官耳中，他把我带到总督面前。听完我的故事后，总督把我带进宫中。皇宫总管大人听了我的故事，把我带到陛下面前，让我得到了至高无上的荣誉，亲口向尊贵的陛下讲述这个故事。

我的故事发展到现在，它已经赶上了我的生活，和它齐头并进。无论是我的故事还是生活，两者都是盘绕纠缠，分解不清。至于它们接下来会朝哪个方向发展，全凭陛下明断。从现在起的二十年间，巴格达这座城市发生的许多事件我都知道，只是不知道等待着我的是何种命运。现在我身无分文，没有盘缠返回开罗，前往那里的年门，但我却觉得自己无比幸运，因为我有机会重新面对自己过去犯下的错误，安拉用这种办法抚平了我心中的伤痛。如果陛下垂询，我将把我知道的发生在未来的一切事件告诉陛下。能为陛下效劳，这是我的荣幸。但对我自己而言，我所得到的最宝贵的教益是：

没有什么能抹掉过去。但你可以忏悔，可以赎罪。你可以得到宽恕。只有这些，但这已经足够了。

# 《赏心悦目——审美干扰镜提案风波纪实》作者：[美] 特德·蒋

王荣生 译

“美是幸福的保障。”——斯丹达尔①

彭布列顿大学一年级学生塔玛娜·莱昂斯：

我无法相信。去年我访问校园，关于这东西连一个字都没有听说。现在我到了这里，才发现人们把使用审美干扰镜作为一项规定了。要知道，我上大学有种种期望，其中一个就是把这东西去掉，这样我就可以和别人一样了。要是早知道不得不继续使用这东西，哪怕只有一点点这种可能，我也许就会选择另一所大学了。我有一种上当受骗的感觉。

下个星期我就满十八岁了，我打算在生日那天关闭我的审美干扰镜。如果他们投票决定把使用审美干扰镜作为一项规定，那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也许我会转学，我不知道。眼下我真想游说人们：“别投赞成票。”也许找能为这场运动做些什么。

彭布列顿大学三年级学生，天下平等学生会主席玛丽亚·德苏扎：

我们的目标非常简单。彭布列顿大学有一套道德伦理行为守则，是学生自已制定的，所有新生注册时都同意遵守。我们发起的这场运动是为守则增添一个条款，要求学生在校期间使用审美干扰镜。

促使我们这样做的是相貌美化仪新推出了一种“外表形象”版。这是一个软件，当你透过相貌美化仪看人的时候，软件就会为你美化人们的相貌，好像他们做过整容手术似的。这在某些人群中成为一种乐趣，可是许多大学生却觉得它恶心。人们开始把这作为深层次社会问题的一种表现症状来谈论，我们认为这正是发起这个提案的契机。

深层次的社会问题是相貌歧视。数十年来，人们对谈论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没什么障碍，但至今对相貌歧视仍避而不谈。然而，歧视相貌平庸的偏见却令人难以置信地处处可见。人们无师自通，自然而然便带上了这种偏见。这是很糟糕的，可是现代社会不仅不与这种倾向斗争，反倒积极地强化它。

教育人们，提高他们对这个问题的意识，这些都是至关重要的。但这些还不够。于是，技术就派上了用场。让审美干扰镜作为一种辅助性的工具吧，想像一下这个前景。它让你做你知道自己应该做的事情：忽略表象，看清内在。

我们认为将审美干扰镜带进主流社会的时机到了。迄今为止，审美干扰镜运动在大学校园还只是小打小闹，不过是另一个特殊利益集团的事业而已。然而，彭布列顿大学不同于其他大学，我想同学们已经作好了接受审美干扰镜的准备。如果提案在我们这里获得通过，我们将为其他大学，最终为整个社会树立一个典范。

神经病学家约瑟夫·魏因加藤：

审美干扰镜干扰的是我们所说的联想型审美，而不是领悟性审美。这就是说，它并不干扰人的视觉，只是干扰对所看见的东西的辨识能力。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观察面孔同样可以做到洞察入微，他或者她可以辨认出对方是尖下巴还是往后倾斜的下巴，是挺直的鼻子还是钩鼻子，皮肤是光洁还是粗糙。只是对这些差异，他或者她不会体验到任何审美反应。

审美干扰镜之所以可行，是因为大脑里存在某些神经路径。所有动物都具有评价它们未来配偶的生殖潜力的标准，它们演化出识别这些标准的神经“线路”。人与人之间的互动作用主要围绕在我们的脸部，因而对于某个人的生殖潜力是如何显现在脸上的，我们的神经线路明察秋毫。你感觉某个人长得或者漂亮，或者丑陋，或者不美也不丑，这种感觉就是你对神经线路的体验。通过阻止专门评价这些特征的神经路径，我们便研制出了审美干扰镜。

由于时尚变化千差万别，因此有人觉得很难想像对漂亮的面孔有绝对的标准。然而，我们请来自不同民族的人排列面部照片，挑选谁长得漂亮，结果出现了十分明显的模式。连婴孩都对某些面孔表现出同样的偏好。这就让我们鉴别出人类评判美丑的某些固有特征。

也许最明显的特征就是光洁的肌肤。相当于鸟儿鲜艳的羽毛，哺乳动物亮丽的皮毛。美丽的肌肤是青春与健康惟一的、最佳的标志，在每一种文化里都受到青睐。粉刺也许并不要紧，但看上去却像严重的疾病，因此我们觉得它难看。

另一个特征是匀称。我们也许感觉不出某人身体左侧与右侧之间的毫厘之差，可是测量尺寸表明，被列为最俊美的人也是身体部位最匀称的。匀称是我们的基因始终追求的目标，很难在后天发展。然而，任何一种环境压力——比如营养不良、疾病、寄生虫——往往会使人在发育期间产生畸形。匀称意味着对这些压力的抵抗。

其他特征与面孔大小有关。我们往往被那些大小接近人口平均值的面孔所吸引。这显然取决于你属于哪一类群体的人，但是接近平均值通常显示出基因健康。对人们一贯觉得具有魅力的平均值只有一种偏离，那就是对第二性征的夸张放大。

就本质而言，审美干扰镜就是使人对这些特征缺乏反应，仅此而已。审美干扰镜对美的时尚或者文化标准并不是视而不见。尽管你也许不会注意到涂着黑色唇膏的漂亮面孔与平庸面孔之间的差别，但如果黑色唇膏是时尚，审美干扰镜不会使你忘掉它。如果你周围人人都讥笑长着大鼻子的人，那么你也会效仿。

由此可见，审美干扰镜本身并不消除相貌歧视。从某种意义上说，它能做的只是使不同的相貌平分秋色。它消除内在的偏好，即先入为主的相貌歧视。这样一来，教育人们不要以貌取人就不会面临艰巨的斗争。理想的情况是，你从一个人人都接受审美干扰镜的环境入手，然后再推广并实现不以貌取人的风俗。

塔玛娜·莱昂斯：

这里的人老是问我，在塞布洛克学校上学、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是什么感觉。说实在的，当你年轻的时候，这并不重要。要知道，就好像人们所说的那样，无论你伴随着什么长大，这对你来说似乎都是正常的。我们知道有些东西其他人看得见，我们却看不见，但对这些东西我们只是感到好奇而已。

比如说，从前我经常和朋友们一块儿去看电影。我们试图识别出电影人物中谁长得漂亮，谁长得平庸。我们声称说得出来，可实际上单看外表却说不出来。只有根据谁是主角，谁是配角来判断。你总是知道主角比配角长得好看些。这并不是百分之百的正确，不过只要你看的电影中主角长得不漂亮，你通常都看得出来。

随着年龄的增长，这东西就开始给你带来烦恼了。如果你和别的学校的人待在一块，就会觉得自己怪怪的，因为你安有审美干扰镜，而别人却没有。并不是任何人都觉得这有什么了不得，但这东西却提醒你，有些东西你是看不见的。于是你开始找你的父母闹，因为他们阻止你看到真实的世界。不过，闹也没用。

塞布洛克学校创始人理查得·汉密尔：

塞布洛克学校是我们家庭合作社发展的产物。想当年，我们大概有二十多户人家，都想建立一个基于共同价值观的社区。我们召开了一个会议，讨论是否可能建立一所可供孩子们选择的学校，会上一位家长提到传播媒介对孩子们的影响的问题。每一位家长的孩子都要求做美容手术，变得像时装模特那么漂亮。做父母的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但总不能让孩子们与世隔绝。孩子们生活在追求外表形象的文化氛围里。

那大约是在对审美干扰镜的最后一波法律挑战尘埃落定，我们开始谈论审美干扰镜的时候。我们把审美干扰镜看作一次机会：如果我们生活在一个不以貌取人的社会里，情况会怎么样？如果我们在这样的环境里抚育孩子，情况又会怎么样？

学校刚刚建立的时候，只招收合作社内部家庭的子女。但其他学校开始传播这个消息，于是过了不久人们就开始询问，如果他们不加入合作社，他们的子女是否也可以就读这所学校。最终我们把它建成了一所私立学校，与合作社分离，招生条件之一就是孩子在校期间，家长必须接受审美干扰镜。如今，一个审美干扰镜社区已经建立起来，这完全归功于我们学校。

雷切尔·莱昂斯：

塔玛娜的父亲和我经过反复考虑才决定送她到那儿读书。我们咨询了社区的人，发现我们挺喜欢他们的教育方式，不过说真的，访问了那所学校之后我才终于下定了决心。

塞布洛克学校的学生中相貌畸形的超过正常人数，如骨癌、烧伤烫伤留下的痕迹、先天缺陷。他们的父母送他们到这儿来读书是为了避免他们受到别的孩子排斥，这果然有效。我记得第一次访问学校的时候，一个班的孩子们，全都是十二岁，他们正在选举班长。选出的班长是一个女孩，她一边脸上长有烫伤的疤。但那女孩显得从容自在，在孩子们中间很受欢迎。要是在别的任何一所学校，孩子们很可能排斥她。当时我想，这就是我希望我女儿成长的环境。

女孩子们总是被告知，她们的价值和她们的相貌密不可分。如果她们长得漂亮，她们的成就总是会被夸大，如果她们长得平庸，她们的成就就会被贬低。更糟糕的是，有些女孩得到这样的信息：她们可以纯粹靠相貌生活一辈子，于是她们就压根儿不去发展自己的智力。我想让塔玛娜远离这种影响。

马丁·莱昂斯：

既然塔玛娜已经长大成人了，如果她决定关闭审美干扰镜，我倒并不在乎。这绝不意味着当年我们剥夺了她的选择。但是，你在度过青春期的过程中会遇到不少压力，同龄人的压力可以像压扁纸杯一样把你压垮。在我看来，变得迷恋于自己的外表形象就是又一种被压垮的方式，凡是能够减轻压力的东西都是好东西。

长大成人后，你就能够比较正确地对付个人相貌的问题。你对自己的皮肤比较心安理得，比较自信，比较有安全感了。无论你的长相“好看”与否，你都更有可能感到满意。当然，并不是每一个人都在相同的年龄达到这个成熟水平。有些人十六岁就成熟了，有些人则要到三十岁甚至更大年纪才成熟。不过，十八岁是法定的成熟年龄，到了这个年龄，人人都有权利做出自己的决定。因此，你能做的只有相信自己的孩子，希望有最好的结果。

塔玛娜·莱昂斯：

对我来说，这确实多少有点离奇，好倒是好，就是离奇。就在今天早上，我把审美干扰镜关闭了。

关闭审美干扰镜挺容易的。护士在我身上贴上一些传感器，让我戴上这顶头盔，给我看一扎人们的脸部照片。随即，护士敲了一会儿键盘，然后说了些“我已经关闭审美干扰镜了”之类的话。我以为一旦关闭审美干扰镜后马上就会有什么感觉，但却没有。接着，护士再次给我看照片，以便确认效果。

我重新瞧那些面孔，其中一些面孔似乎……不同。它们好像容光焕发，或者说更靓丽什么的。这种感觉很难描绘。随后，护士给我看我的测试结果，读数显示我的瞳孔扩大多宽，我的皮肤的导电能力多大等等之类的。对于那些似乎不同的面孔，读数就高些。护士说那些是美丽的面孔。

护士还说，我会立刻注意到别人的长相如何，但要过一段时间我才会对自己的相貌做出反应，大概因为你对自己的面孔已经习以为常，反倒说不出什么来了吧。

她说的没错。我首先照了照镜子，我想我瞧上去还是老样子。打我从医生那里回来以后，在校园里看见的人的相貌明显各不相同，可是我仍然没有注意到我自己看上去有什么差异。整天我都在照镜子。有一阵子我担心自己长得丑，担心我的丑相随时都会出现，好像出麻疹什么的。于是，我一直凝视着镜子，等待情况出现，可是什么都没有出现。于是我想，也许我真的并不丑陋，要不然的话，我已经注意到了。但这意味着我真的也不漂亮，要不然的话，我同样已经注意到了，所以，我想这就是说，我长得绝对平庸。你知道吗？不折不扣的平常。我觉得这也不错。

约瑟夫·魏因加藤：

产生审美干扰意味着模拟某种具体的神经机能障碍。我们的做法是采用一种程序控制的药物，叫做神经抑制剂。可以把它看作一种选择性很强的麻醉剂，其激活功能和锁定目标功能都处于动态控制之下。我们将信号通过病人戴的头盔转输进去，从而激活或者灭活神经抑制剂。同时，头盔也提供细胞体定位信息，从而使神经抑制剂分子确定细胞体的三角位置。这样，我们就可以仅仅激活神经组织某一个特定区域的神经抑制剂，将那里的神经冲动保持在一定的水平以下。

神经抑制剂最初研制出来是用于控制癫痫病的发作，减轻慢性疼痛。我们用来治疗了好几种这样的疾病，发现没有产生影响整个神经系统的药物副作用。后来，我们又研究出了不同的神经抑制剂治疗方案，用来治疗强迫性神经官能症、毒瘾以及各种功能失调症。与此同时，神经抑制剂成为研究神经生理的一种具有非凡价值的工具。

神经病学家研究神经功能的一个传统方法，就是观察由各种神经机能障碍所产生的缺陷。显然，这种技术作用有限，因为由于创伤或者疾病所导致的神经机能障碍常常会影响多个功能区域。与此相反，神经抑制剂可以在神经最小的部分被激活，实际上是模拟一种十分局部化的神经机能障碍，这样它就绝不会自然产生。而且，一旦灭活神经抑制剂，“神经机能障碍”就会消失，从而使神经功能恢复正常状态。

通过这种方法，神经学家可以研究出各种各样的审美干扰。与相貌最密切相关的是相貌识别干扰，即没有能力通过面孔识别人。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认不出他的亲友，除非他们开口说话；甚至认不出照片中他自己的面孔来。这并不是什么认知或者知觉问题。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能够根据发式、服装、香水，甚至走路的方式来识别人，他们的识别缺陷纯粹局限在脸部。

相貌识别干扰最激动人心地显示出：我们的大脑有一条特殊“线路”，专门对面孔进行视觉处理。我们看面孔和看别的事物不一样，另外，在我们进行的种种面孔视觉处理研究中，辨认面孔只是其中的一项，还有相应的线路专门识别面部表情，探测另一个人凝视方向的变化。

关于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一个有趣的特征是虽然他们识别不出某个人的面孔，但是仍然说得出那张脸是否漂亮。我们请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按照漂亮程度来排列照片，结果他们排列照片的方式与其他人大同小异。研究人员使用神经抑制剂进行实验，实验数据使他们查明了负责感知美丽面孔的神经线路，从而研制出了审美干扰镜。

玛丽亚·德苏扎：

“天下平等学生会”在学生卫生健康办公室设有多余的神经抑制剂程控头盔，并且为任何愿意的人提供审美干扰镜。你用不着预约，直接走进办公室就行了。我们鼓励所有的学生都试一试，至少试一天，看看有什么感觉。最初的感觉似乎有点怪异，任何人看上去都既不漂亮，也不丑陋，但过一段时间你就会意识到，它对你的人际交往产生多么有益的影响。

许多人都担心审美干扰镜可能会使他们失去性欲什么的，但实际上外表美仅仅是个人魅力的一小部分。无论一个人的相貌如何，更重要的是看这个人的举止言谈：他说什么，怎么说，他的一举手，一投足，他的身体语言。还有，他对你的反应如何？对我来说，一个小伙子是否吸引我，有一点就是要看他是否对我自身感兴趣。这就好像一条反馈回路，你注意到他在看你，接着他看见你在望他，于是你们的关系就从这里滚雪球似的发展起来。审美干扰镜并不改变这种情况。再加上还有整个外激素②化学在起作用，显然审美干扰镜不会影响这种情况。

人们的另一个担忧是，审美干扰镜会使每一个人的面孔看上去都是一个样。这也是误解。一个人的面孔总是反映出他的气质来，如果说审美干扰镜会有什么影响的话，那就是使这种反映更清晰。到了一定的年龄，你就要对自己的相貌负责。这种说法你知道吗？有了审美干扰镜，你就会真正理解这个说法多么真实。有些面孔瞧上去真的平淡，尤其是那些年轻的、在传统的意义上俊俏的面孔。这些面孔一旦失去外在的美，就会变得索然无味。而那些富有个性的面孔却和从前一样受看，甚至更好看。就好像你看到的是它们更本质的东西。

有人还问到是否要强制实行。我们不打算这样做。说真的，有一种软件，可以通过分析目光的图形来识别某个人是否安有审美干扰镜，但这需要大量的数据，再说校园安全摄像机监测不到距离过近的东西。另外，人人都不得不安上摄像机，并且共享数据。虽然这是可能做到的，但不是我们追求的目标。我们认为，人们一旦试用了审美干扰镜，就会亲身体会到它的益处。

塔玛娜·莱昂斯：

瞧一瞧吧，我真漂亮！

多么开心的一天。今天早晨我一醒来就立刻去照镜子，就好像过圣诞节的小女孩似的。可是，仍然什么都没有发生，我的面孔看上去依然平庸。随后，我甚至（笑了起来）偷偷溜到镜子那里，想给自己一个惊喜，但还是不起作用。于是，我有点失望了，要知道我产生了一种听天由命的感觉。

但今天下午，情况变了。我和室友艾娜，还有同宿舍的几个姑娘一道出门去。我没有告诉任何人我已经关闭了审美干扰镜，因为我想先适应一下环境。我们来到校园另一面一家我以前没有去过的小吃店。我们坐在桌子边聊天，我一边聊一边东张西望，在没有审美干扰镜的情况下看看人们的相貌如何。随即，我看见一位姑娘望着我，我心里想，“她长得真漂亮。”接着，（笑了起来）听起来挺傻的，接着我意识到小吃店的这面墙是一面镜子，我在瞧自己！

我无法形容自己当时的心情，一种难以置信的轻松感油然而生。我忍不住笑个不停！艾娜问我怎么这么开心，我只是摇了摇头。接着我朝浴室走去，想照照镜子，好好地端详自己。

这一天过得真快活。我真地喜欢自己的相貌！这一天过得真快活。

三年级学生杰夫·温索普在一次学生辩论会上的发言：

以貌取人当然是错误的，可是这种“盲目”不是答案。教育才是。

审美干扰镜既带走坏的东西，同时也把好的东西带走了。只要存在歧视的可能，审美干扰镜就不起作用，就会彻底阻止你识别美。在很多时候，瞧一副漂亮的面孔并不会伤害任何人。审美干扰镜不会让你区分美与丑，而教育则会。

我知道有人会说，当技术更发达的时候，那会怎么样？也许有一天，他们能够在你的脑子里插入一个专家系统③，这个系统会分析，“这是适合领略美的环境吗？如果是，那就欣赏吧，如果不是，那就忽略吧。”但那样就圆满了吗？那就是人们谈论的“辅助性成熟”吗？

不，不会的。那不是成熟，那是让专家系统替你做出决定。成熟意味着看到差异，但又意识到差异并不重要。没有技术捷径可走。

三年级学生阿得西·幸格在一次学生辩论会的发言：

并没有人说让专家系统替你做出决定。审美干扰镜之所以理想，确切地说是因为它只带来小小的变化。审美干扰镜并不替你做出决定，并不阻止你做任何事情。至于成熟问题，你首先选择审美干扰镜，这就显示出你的成熟。

人人都知道外表美与个人的价值没有关系，价值是教育造就的；然而，即使人们有着世界上最良好的意愿，也没有放弃相貌歧视。我们努力做到不偏不倚，我们努力不让某个人的外表形象影响我们，但我们无法压抑我们的本能反应。任何声称能够做到的人都不过是一厢情愿而已。问一问你自己吧：你遇到长得漂亮的人同遇到长得平庸的人的时候，难道你的反应没有差别吗？

对这个问题的每一项研究都得出同样的结果：外表美有助于人们发达。我们想当然地以为相貌姣好的人比相貌平庸的人更能能干，更诚实，更应该成功。这一切不是真的，可是他们的外表美仍然给我们施加这种影响。

审美干扰镜却不会使你对一切都盲目。美丽的外表蒙住你的眼睛，审美干扰镜却使你睁开眼睛。

塔玛娜·莱昂斯：

于是，我一直在校园里瞧帅哥。挺有趣的；荒唐，但却有趣。例如，有一天我待在咖啡馆里，看见一位小伙儿坐在离我几张桌远的地方；我并不知道他姓啥名谁，但却老是转过头去瞧他。对他的面孔我说不出个所以然来，但那张面孔却似乎比其他人更加引人注目。他的脸就好像一块磁铁似的，而我的目光就好像指南针，直往磁铁的方向转。

望了他一阵后，我发现真的不难想像他是个可爱的小伙儿！我对他一无所知，甚至连当时他在说些什么我都没有听见，但我想认识他。这真有点儿离奇，但感觉还不错。

美国大学网教育新闻频道的报道：

彭布列顿大学审美干扰镜提案最新动态：

“教育新闻频道”获得证据表明，怀海二氏公共关系公司出钱雇用四位彭布列顿大学学生游说同学们不投票赞成提案。该公司并没有公开这些学生跟自己的雇佣关系。证据包括怀海二氏的一份内部备忘录，建议寻找“人气指数高，容貌姣好的学生”，证据还包括该公司向彭布列顿大学学生的付酬记录。

这则信息是由“谢米欧技术战神协会”提供的，该协会是一个文化黑客组织，在新闻界搞了无数次捣乱活动。

我们就这则消息采访了怀海二氏公司。该公司发表一份声明，谴责这种对公司内部计算机系统的破坏行为。

杰夫·温索普：

是的，是真的，怀海二氏公司付了我钱，可是这并不是幕后交易。他们压根儿没有告诉我要说什么，只不过是使我有可能投入更多的时间致力于反审美干扰镜运动。如果我不需要去做家教挣钱的话，肯定会把精力投入到这场运动中去的。我所做的一切就是表达我的真实观点：审美干扰镜提案是个坏主意。

反审美干扰镜运动阵营有几个人要求我别再公开对这个问题发表意见了，他们认为这样会损害运动。我对他们的这种感觉表示遗憾。如果你以前认为我的观点有道理，那么现在跟以前没什么不同。不过，我意识到有些人是非不分，所以我要做对运动最有利的事情。

玛丽亚·德苏扎：

这些同学真的应该登记他们和怀海的雇用关系。我们都知道是谁在幕后操纵。可是现在，一旦有人批评审美干扰镜提案，人们就会问他们是否受人雇用。这种强烈反应的确打击了反审美干扰镜运动。

有人对这个提案这么感兴趣，居然雇了一家公共关系公司来对付，我觉得算是对提案的祝贺吧。我们一直希望提案的通过能影响其他学校的人，看来，公司和我们想到一块儿去了。

我们邀请了全国审美干扰镜协会主席到校园来演讲。在此之前，我们拿不准是否请这个全国性组织来，因为他们的侧重点与我们不同。他们侧重于外表美的新闻传播问题，而我们“天下平等学生会”则对社会平等问题更感兴趣。但从同学们对怀海二氏公司的所作所为的反应看来，显然新闻媒体操纵的问题反倒给了我们力量来到达预期的目标。我们让提案通过的最佳机会是充分利用对广告商的愤怒情绪。这样，社会平等就会随之到来。

全国审美干扰镜协会主席沃特·兰伯特在彭布列顿大学的演讲：

拿可卡因来说吧。它的天然状态是古柯叶，虽然诱人，但通常不会成为问题，可是一旦经过提炼，纯化，你就会得到一种化合物。这种化合物以超常的强度猛击你的快感接受系统。这样，它就成为了毒品。

由于广告商的推波助澜，外表美也经历类似的过程。进化赋予我们一种对漂亮面孔做出反应的线路，可以把它称之为我们视觉皮层快感接受器。在自然环境下，它对我们是有用的。可是，如果你找一个拥有百万里挑一的肌肤和骨骼的人，然后再经过专业化的化妆和修饰，那么你看见的就不再是天然的美。你所得到的就是药物层面上的美，也就是可卡因似的美丽外表。

生物学家称之为“超常刺激物”：给一只母鸟一只塑料大蛋，它就会丢开自己亲生的蛋，而去孵化这只塑料蛋。美国广告业就是用这种刺激物、这种视觉毒品来渗透我们的环境。我们的美感接受器接受了太多的刺激，凭它们进化的能力是无法应付的。它们在一天里接受的刺激超过它们的祖先一生所接受的。结果就是外表美慢慢地主宰了我们的生活。

怎么主宰法？和毒品成为问题的方式一样：影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我们对普通人的相貌变得不满意了，因为他们无法与超级模特相比。这种两维形象本来就够糟糕的了，而现在广告商拥有相貌美化仪，可以直接将超级模特置于你的眼前，面对面地接触。软件公司提供美女来提醒你的约会。大家都听说过，有的男人喜欢虚拟女朋友胜过有血有肉的女朋友。我们与我们周围光彩照人的数字幽灵共处的时间越长，与真人的关系就越糟糕。

我们既然生活在现代社会里，就无法避免这些形象。这就意味着我们无法丢掉这个习惯，因为美是一种戒不掉的毒品，除非你直视而不见。

现在就不同了。现在，你可以得到另一双眼球，这双眼球阻止毒品，同时让你仍然看得见。这就是审美干扰镜。有些人认为这是矫枉过正，我却认为是恰倒好处。技术正在用来刺激我们的情感反应，控制我们，因此我们也用技术来保护自己，这是再正当不过了。

眼下，你们有机会产生巨大的影响。彭布列顿大学的学生历来是每一个进步运动的先锋；你们在这里做出的决定将会为全国学生树立一个榜样。通过这项提案，通过使用审美干扰镜，你们将向广告商发出一个信息：年轻人不再愿意任人摆布了。

教育新闻频道的报道：

全国审美干扰镜协会主席沃特·兰伯特发表演讲后，民意测验显示彭布列顿大学有百分之五十四的学生支持审美干扰镜。全国各地的民意测验显示平均百分之二十八的大学生会支持本校类似的提案，比起上个月增加了八个百分点。

塔玛娜·莱昂斯：

我觉得他把那东西比作可卡因有点走极端了。你知道有谁为了过一把广告瘾，而去偷东西卖吗？

但我想有一点他说得有道理，那就是外表漂亮的人在现实生活的商业广告竞争中是大占优势的。并不是说在现实生活中他们比其他人好看，而是他们好看的方式不一样。

比如说，有一天我在校园商店里。我需要看一看我的电子邮件，我一戴上相貌美化仪就看见一张广告招贴画。宣传的是香波，品牌大概是路易丝伦斯吧。以前我见过这幅广告画，但这次没安审美干扰镜感觉就不一样，画里的模特实在太——我的目光无法从她的身上移开。我不是说我的感觉同那次我在咖啡馆里看见那个帅小伙儿一样。其实我并不想认识她。我更像是……在观望晚霞，或者说焰火表演。

我呆呆地站在那儿，望了广告画大概五次吧，把她看得更清楚些。要知道，我想真人是不可能这样引人注目的。

但这并不是说我要放弃和人们交往，以便一直戴着相貌美化仪看广告画。看广告画给我十分强烈的感受，但这同看直人的感受完全不同。我甚至也不想马上出门去买模特推销的东西。我甚至对那些产品并不真的在意。只是觉得她们令人叹为观止。

玛丽亚·德苏扎：

要是我早遇上塔玛娜的话，也许会劝说她别关闭审美干扰镜。就是劝说了，我也怀疑是否会成功，她似乎已经打定了主意。即使这样，她仍然是尝到审美干扰镜的甜头的一个典型例子。譬如，有一次我说她多么幸运，她却说：“是因为我长得漂亮吗？”她说的是心里话！就好像在谈论自己的高度似的。你能想像一个没有安审美干扰镜的女人会这样说吗？

塔玛娜对自己的相貌压根儿不感到难为情。她既不虚荣，也没有什么局促不安，她可以坦然地形容自己长得俏丽。我想她是很漂亮。我和许多相貌也挺漂亮的妇女相处过，我从她们的举止言谈中看到了什么，那是有点卖弄的意味。塔玛娜没有这种习惯。或者说，那些妇女是故做谦虚，这一眼就看出来了，而塔玛娜却没有，因为她是真的谦虚。如果不是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她是不可能这样的，我衷心希望她一如既往。

二年级学生安妮卡·卡特：

我觉得审美干扰镜这东西糟糕透了。我喜欢小伙子们多瞧我几眼，如果他们不再瞧我，我才真的感到失望呢。

说实在的，有些人长得不怎么漂亮，大概是这些人想使自己感觉好一些，才使用这东西吧，他们只有一种能耐，那就是惩罚那些拥有他们没有的东西的人。这是不公平的。

如果能做到，谁不想漂亮呢？问一问任何一个人吧，问一问安这东西的人吧，我敢打赌他们会说想的。当然，长得漂亮意味着有时候要受到怪人的烦扰。怪人总是有的，但这是生活的一部分。如果科学家们能够想出办法来，关闭小伙子们大脑里的怪人线路，那我一定会举双手赞成的。

三年纪学生乔伦·卡特：

我投票赞成提案，因为我想如果每个人都拥有审美干扰镜，我就会舒一口大气。

因为我长得好看，人们才对我友好，对此我既有几分喜欢，又有几分内疚，因为自己没有做什么来值得别人喜欢。不用说，引起男人注目，那种感觉当然好，但要和某个人建立起真正的恋爱关系并不容易。每当我喜欢某个小伙儿的时候，我总是纳闷他在多大程度上对我的脸蛋感兴趣，又是在多大程度是对我这个人感兴趣。这很难区分，因为所有的恋爱关系在开始时都是甜蜜的，这你知道吗？要到后来你才会发现你们是否真的彼此都满意。我和我最后一个男朋友的关系就是这样的。如果我长得不是特别漂亮，他是不会对我满意的，所以我没法真正感到轻松。可是，等到我意识到这点的时候，我已经恋上了他，所以发现他并不真正了解我，真令我伤心呀。

还有你同其他女人相处时的感受。我想大多数女人都不喜欢攀比，但你总是会拿自己的相貌和别的女人相比。有时候我觉得自己好像处于竞争之中，我可不想这样。

有一次我考虑安上审美干扰镜，可是除非人人都安上，否则似乎就没用。只有我自己安上于事无补，别人对待我还会是老样子。但如果校园里人人都拥有审美干扰镜，我当然乐意安上。

塔玛娜·莱昂斯：

我给室友艾娜看这本我中学时代的照片簿，我们浏览到我和我的前男友加雷特合影的照片。艾娜想知道有关他的一切情况，于是我告诉了她。我告诉她整个高中期间我们俩都在谈恋爱，我是多么爱他，多么希望我们继续恋爱下去，可是他进大学后想自由恋爱。于是，她好像是问：“你是说他居然跟你分手了？”

我费了好一番口舌才使她告诉我究竟这是什么意思；她要我一连保证两次别生气，最后才说加雷特长得并不好看。当时我觉得他的相貌平平，因为我关闭审美干扰镜后，他看上去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可是艾娜却说他长得肯定连一般都谈不上。

她翻到几张其他几个小伙子的照片，她觉得这些小伙子长得跟他差不离。我一瞧照片，就看出来他们长得不好看。他们的脸显得傻呼呼的。接着再瞧加雷特的照片，我想他有一些特征和他们相同，但这些特征在他身上却显得酷。反正在我的眼里是这样的。

我想人们说的话有道理：爱情有点儿像审美干扰镜。当你爱上一个人的时候，你就看不清楚他的真实面目了。我看待加雷特的眼光是和别人不一样的，因为我仍然对他有感情。

艾娜说她无法相信长得像他那样的小伙子居然会和长得像我这样的姑娘分手。她说如果是在一所没有审美干扰镜的学校里，他想和我恋爱很可能连门都没有。比如说，我们不属于同一个档次。

想起来也真荒唐，我和加雷特走在一块儿的时候总觉得我们是天生一对。我并不是说我相信命运，只是觉得我们俩情投意合。对于如果我们没有安审美干扰镜，哪怕仍旧可能读同一所学校，却不可能恋爱上这个想法，我觉得奇怪。我知道这个艾娜也说不准，当然我也说不准她错没有。

也许这意味着我对自己安上了审美干扰镜应该感到高兴才是，因为这样就可以让我和加雷特恋爱了。我不知道。

教育新闻频道的报道：

今天，在一次统一的拒绝接受服务的攻击中，全国十几个学生审美干扰镜组织的网站陷入瘫痪。虽然没有人声称对此次事件负责，但有人估计是黑客为了上个月的一次事件而进行的报复。在那次事件中，美国整容手术医生协会网站被一个审美干扰镜网站所取代。

与此同时，谢米欧技术战神协会宣布释放“皮肤病学”计算机病毒。这种病毒已经开始感染全世界范围的录像浏览器，改变播放的图像，致使面部和肢体显示出如粉刺、静脉曲张之类的状况。

一年级学生华伦·安威森：

以前读中学的时候，我曾经想过试一试审美干扰镜，但压根儿不知道怎么向父母提出来。所以，当他们开始在这儿提供那东西的时候，我想可以试一试。（耸一耸肩）还不错。

事实上，感觉蛮好的。（停顿一下）我一直讨厌自己的长相。读中学期间我曾经一度连镜子里自己的形象都不敢看。但现在安了审美干扰镜，我就不怎么在乎了。我知道自己在别人的眼里还是老样子，但似乎没有从前那么看重了。我的外表不再提醒我一些人长得比另一此人漂亮得多，这种感觉比较好，比如，我在图书馆帮助这位姑娘解决她做微积分作业所遇到的问题，随后我意识到她在我的眼里确实漂亮。如果是在往常，待在她身边我会感到紧张的，可是由于我安有审美干扰镜，跟她接触并不难。

也许她觉得我瞧上去像个怪人，这我不知道，但事实上是，我跟她谈话的时候，我并不觉得自己瞧上去像怪人。我想在安审美干扰镜之前，自己太敏感了，反倒弄巧成拙。而现在，我比以前放松了。

这并不是说我突然对自己、对一切都感觉棒极了。我敢肯定，对别人来说，审美干扰镜不会有任何帮助，但对我来说，审美干扰镜使我感觉没有从前糟糕了。这是值得的。

彭布列顿大学宗教研究所教授亚历克斯·比贝斯库：

一些人很快就觉得整个审美干扰镜辩论肤浅，不屑一顾，无非是争论什么化妆问题，或者谁可以恋爱，谁不可以。但只要仔细观察一下，你就会发现问题要深沉得多。它反映了对人体的一个十分古老的矛盾态度，从古至今这个矛盾态度就一直是西方文明的一部分。

要知道，我们的文化根基是在古希腊，在那里，人体美受到颂扬。但同时，我们的文化又浸透着一神教传统，这个传统贬低肉体，赞美灵魂。这些古老的彼此冲突的观点又垂新抬头，出现在对审美干扰镜的大辩论里。

我想大多数审美干扰镜支持者都认为自己是现代世俗的自由主义者，不会承认受到一神教主义的任何影响。但看一看是谁在提倡审美干扰镜吧：保守的宗教组织开始借助审美干扰镜来使他们的年轻成员更有效地抵御外人的诱惑。这个共同点并不是巧合。审美干扰镜的自由主义支持者也许不使用“抵御肉体的诱惑”之类的语言，但却以他们自己的方式遵循贬低肉体的传统。

说实在的，在审美干扰镜支持者中间，只有“新悟性教组织”声称不受一神教的影响。这种说法是可信的。这个教派将审美干扰镜视为顿悟的一个步骤，因为审美干扰镜泯灭人对幻觉差异的感知。然而，“新悟性”教派广泛使用神经抑制剂来辅助打坐默思，这与使用审美干扰镜有天壤之别。我想你不会发现许多现代自由派人士或者保守的神教徒对此持同情态度！

因此你看，这不仅仅是一个关于商业广告和化妆品的问题，而是关于如何确定肉体与精神之间的适当关系的问题。我们在最大限度地贬低我们本质中的物质部分，我们充分意识到了这点吗？你不得不承认，这是一个深刻的问题。

约瑟福·魏因加藤：

继发现了审美干扰镜之后，有些研究人员便开始寻思是否可能创造一种相似的环境，使其中的人区分不出种族或者民族来。他们进行了大量尝试——减弱各种层次的通过辨认面孔识别种族的能力之类——可是结果总是不令人满意。通常，试验对象只是不能识别相貌相似的个人。有一次试验确实产生了相貌盲综合症的良性变体，使试验对象每遇见一个人都误以为是同一家庭的成员。不幸的是，把每个人都当作兄弟实际上并不理想。

当神经抑制剂广泛用于治疗诸如强迫性行为等病症的时候，许多人便认为“思想控制程序”时代终于到来了。人们询问医生他们是否可以获得与配偶相同的性趣味。由于有可能通过程序控制产生对政府或者大公司效忠，或者对意识形态或者宗教的信仰，因而医学专家们对此感到担忧。

事实上，我们无法获得任何人的思想内容。我们可以改变人格的宽泛部分，可以做出种种与大脑天然的特定功能相一致的变更，但这些都是极其粗糙的调整。没有专门处理仇视移民情绪的神经路径，正如没有专门处理恋脚癖的神经路径一样。如果我们获得真正的思想控制程序，我们就能够创造出“种族盲”来，但在此之前，教育才是我们的最大希望。

塔玛娜·莱昂斯：

今天我上了一堂有趣的课。是思想史课，教课的是一位助教，名叫安顿。他说我们用来描绘有魅力的人的大量词汇曾经都是用于魔法的。比如“魅力”这个词最早是指具有魔力的符咒，“迷人”这个词也是一样。还有像“迷惑”和“销魂”这样的词更是一眼就看出来了，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我心里想，是呀，事情正是这样的：看见一个真正漂亮的人就好像着了魔似的。

安顿还说，魔法的一大作用是在某个人身上产生爱情和欲望。想一想“魅力”和“迷人”这些词，你就会发现这个说法也有道理，因为看见美人会产生爱的欲望。遇上一个真正长得标致的人儿，多看几眼就会令你神魂颠倒。

我一直在想也许有办法让自己重新回到加雷特身边，因为如果加雷特没有审美干扰镜，也许他会重新爱上我的。还记得我曾经说过也许正是审美干扰镜把我们俩带到一块来的吗？那么现在，也正是审美干扰镜把我们俩分开了。也许如果加雷特看见了我的真实面孔，就会希望重新回到我的身边。

今年夏天加雷特就满十八岁了，但他压根儿没有关闭他的审美干扰镜，因为他觉得这并不是什么要紧事。现在他在诺思洛普大学读书。于是，我作为一个朋友打电话给他。谈到审美干扰镜这东西的时候，我问他对这儿彭布列顿大学的审美干扰镜提案怎么看。他说他不清楚这场争论究竟是怎么回事，接着我告诉他现在我不再有审美干扰镜，是多么开心，还说他也应该试一试，这样就可以判断是有审美干扰镜好还是没有好。他说有道理。我对这件事并不抱多大的希望，不过我还是感到振奋。

彭布列顿大学比较文学教授丹尼尔·塔里亚：

学生的这个提案对教师不适用，但显而易见，如果提案通过了，那么教师也面临安审美干扰镜的压力。所以，现在就表明我的态度并不操之过急，我的态度是坚决反对。

这是“政治正确性”胡作非为的最新例子。提倡审美干扰镜的人用心是良好的，但他们的所作所为却是在把我们当作幼儿对待。认为美是我们需要避而远之的观点简直是在侮辱人。要知道，下一步某个学生组织就会坚持要我们所有人都安上音乐审美干扰，这样当我们听见天才的歌手或者音乐家演唱时，就不会自惭形秽了。

观看奥林匹克运动会的运动员竞技，你会惭愧得无地自容吗？当然不会。相反，你只会感到惊叹与羡慕；你会为有如此杰出的运动健儿存在而感到欢欣鼓舞。那么，对美我们为什么不能有同样的感受呢？女权主义会要求我们对这个反应做出道歉的。它想用政治取代审美，而且它在多大程度上成功了，就在多大程度上使我们的人性沦为贫困。

待在一个世界一流的美人跟前犹如聆听一首女高音歌曲，令人销魂。并非只有天才才从他们自己的天赋那里获益，我们所有人都从中获益。或者，应该说我们所有人都可以从中获益。剥夺我们这种机会可是作孽呀。

“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打的广告：

画外音：你的朋友一再告诉你说，审美干扰镜很酷，安上爽极了，对吗？那么，也许你应该找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的人谈一谈。

“我关闭审美干扰镜之后，第一次见到相貌平庸的人就忍不住退缩。我知道这样做很傻，但还是忍不住。审美干扰镜并没有帮助我成熟，反倒阻止我成熟。我还得学习如何同人相处。”

“我上大学学习平面造型艺术。我不分白天晚上地刻苦用功，可是一点长进也没有。老师说我缺乏艺术眼光，就是那个审美干扰镜阻碍了我的审美趣味发展。我失去的东西没法找回来了。”

“安着审美干扰镜的感觉就好像我的父母待在我的脑子里，审查我的思想。现在我把它关闭了，这才恍然大悟：我是在什么样的虐待中长大的。”

画外音：如果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的人并不推荐这东西，这说明什么问题呢？

当年他们没有选择，而现在你却可以选择。不管你的朋友说什么，损伤大脑绝不是什么好事。

玛丽亚·德苏扎：

我们从来没有听说过“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因此对它进行了凋查。我们费了一番功夫去挖掘，结果表明它压根儿不是什么群众组织，而是一个企业公共关系联盟。一些化妆品公司最近聚在一块，共同建立了这个联盟。至于出现在广告里的人，我们一直没能够同他们接触，因此他们的话即使有真实的成分，我们也不知道有多少可信度。即使他们说的是真话，他们自身也肯定没有代表性。大多数关闭审美干扰镜的人都感觉良好，而且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的平面造型艺术家肯定是有的。

这多少使我想起不久前我看到的一则广告，广告是由一家模特代理打的，当时审美干扰镜运动才刚刚开展。广告只是一张一个超级模特面部的图片，上面有一个标题：《如果你无缘再见她这么楚楚动人，那是谁的损失？她的还是你的？》这场新的宣传攻势表达的是相同的信息，大概是说：“你会遗憾的。”只是它没有带着趾高气扬的语气，而是更多地装着关心警示的口吻。这就是经典的公共关系策略：躲藏在一个动听的名字后面，给人以替消费者利益说话的第三方的印象。

塔玛娜·莱昂斯：

我认为那则商业广告愚蠢透了。这并不是说我赞同提案——我不希望人们投票支持——但人们不应该出于错误的理由投票反对。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并不会带来严重的伤害。任何人都没有理由为我什么的感到遗憾，我处理得很好。所以说，我觉得人们应该投票反对审美干扰镜，是因为看见美丽挺惬意的。

不管怎样，我又跟加雷特谈了一次。他说他刚刚关闭审美干扰镜不久。他说到目前为止，他的感觉似乎很爽，只是有点离奇。我告诉他说，我关闭审美干扰镜的时候也是同样的感觉。虽然我关闭审美干扰镜才几个星期，但却仿佛在扮演一个老资格的赞成关闭审美干扰镜的角色似的，想起来真有点滑稽。

约瑟福·魏因加藤：

关于审美干扰镜，研究人员首先要问的一个问题是，它是否有任何“副作用”，也就是说，它是否影响你对除了相貌之外的美的欣赏。对于大部分事物来是，答案似乎是“没有”。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欣赏的东西似乎与其他人相同。就上述而言，我们还是不能排除有副作用的可能。

例如，就拿在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身上观察到的副作用说吧。有一位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是个饲养奶牛的农民，他发现他再也不能一头一头地辨认他的奶牛了。另一位安有相貌识别干扰仪的人现在比以前更难区分小车的型号了。这些是可以想像的。这些例子说明，除了辨认面孔的严格范围之外，有时候我们还用面孔辨认模型来辨认别的事物。也许我们不会认为某个东西——比如一辆小车——看上去像一张脸，但在神经病学的层面上，我们却把它看作仿佛是一张脸。

在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中间也可能存在相似的副作用，但由于审美干扰镜比相貌识别干扰仪更精微，因此任何副作用都更难以测试。譬如，时尚在小车外表方面所起的作用远远大于在人的相貌方面，因此对于哪些小车最有魅力，可能没有一致的看法。也许有的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对于某些小车的欣赏程度不如他们没安审美干扰镜的时候，但还不至于到了抱怨的程度。

接下来，还有我们辨认美的模型在我们对对称的审美反应过程中所起的作用。我们在广阔的背景范围里欣赏对称——绘画、雕塑、平面艺术造型——但同时我们也欣赏不对称。我们对艺术的反应涉及诸多因素，但在什么时候某个具体的事例子是成功的，对此却没有一致的看法。

了解安有审美干扰镜的群体是否更少产生才华横溢的视觉艺术家，也许是有趣的，但由于人民大众中所产生的天才艺术家本来就寥若晨星，因此很难从统计学的角度进行有意义的研究。只有一点我们可以肯定，那就是据报道，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对某些肖像画的反应要微弱些，但这不是副作用：肖像画的魅力至少部分来自画中人的相貌。

当然，有些人对效应十分敏感。这就是有些父母不愿意自己的孩子安审美干扰镜的理由：他们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够欣赏蒙娜·丽莎画像，也许还能够继承肖像画的传统呢。

沃特斯顿学院四年级学生马克·埃斯波西托：

彭布列顿大学事件听起来真是荒唐绝顶。我看好像有意戏耍人似的。比方说，你安排这个小伙子和一个姑娘见面，你告诉他她绝对是个漂亮小妞，但实际上你却给他安排了一条狗，而他由于过于相信你，因此认不出来。真有点滑稽。

不过，我肯定永远不会安审美干扰镜这东西。我想和漂亮小妞耍朋友。我干吗要降低自己的标准，随便将就呢？当然，有些个晚上漂亮小妞全给选走了，你只好挑残羹剩菜。所以说酒吧里才会有啤酒，没小妞时只能喝喝啤酒了，对吧？是不是说以后我也得弄副啤酒干扰仪戴戴。

塔玛娜·莱昂斯：

昨天晚上我又和加雷特在电话上聊天。我问他是否想转入视频交谈，这样可彼此看见对方。他说好的，于是我们就转入了视频。

我随便准备了一下，但实际上花费了不少时间。琳娜在教我化妆，但我在这方面不在行，于是我就使用一种耳塞式软件，可以使你看起来好像化了妆似的。我稍稍调了一下软件，于是我想我的形象就大不一样了。也许我做得过分了，不知道加雷特能够看出几分来，但我只想把自己打扮得尽可能地好看。

我们一转入视频，我就看出了他的反应。他的眼睛睁得大大的。他好像说了句，“你显得真漂亮，”我好像也说了句，“谢谢”。接着他害羞起来，对自己的模样开了些玩笑，我告诉他我喜欢他的形象。

我们在视频上聊了一阵，我感觉他一直在望着我。那种感觉真好。我有一种感觉：他心里在思考是否应该和我重新相爱，但这也许只是我的一厢情愿而已。

也许下一次通电话，我要提议周末他来看我，或者我上诺思洛普去看他。那才爽呢。不过，在那之前我得学会化妆才行。

我知道不能保证他重新回到我身边。我关闭审美干扰镜，并没有减弱对他的爱，但也可能使他不再爱我了。不过，我仍然抱着希望。

三年级学生凯瑟·米纳米：

谁说审美干扰镜对妇女有好处，谁就是在为所有压迫者的宣传摇唇鼓舌：把征服说成保护。审美干扰镜的支持者们将拥有美丽的女人妖魔化。美不仅可以向拥有美的人提供愉悦，也可以向接受美的人提供同样多的愉悦。可是审美干扰镜运动却偏偏使妇女对从自己的容貌中获得愉悦而感到负疚。这是男权社会压抑女性美的又一策略，这次偏偏又有太多的妇女出钱加入进去。

当然，美一直被用作压迫的工具，但消灭美并不是答案。你不能通过缩小人们的外表差异来解放他们。这简直就是奥威尔④小说中所描写的非人性压迫。真正需要的是以妇女为中心的审美观，让所有妇女对自己感觉良好，而不是使大多数妇女感觉糟糕。

四年纪学生劳伦斯·萨顿：

我对沃特·兰伯特在演讲中所谈的东西了如指掌。我不会用和他相同的词语来表达，但有好一段时间我的感受却是一样的。我是在几年前安上审美干扰镜的，早在提案之前，因为我想把心思放在更重要的事情上面。

我并不是说我只想到学业。我交了一个女朋友，我们的关系挺好的。这种关系并没有改变。改变的是我同广告的关系。从前，每次我路过杂志摊或者看见一幅广告画，都感觉我的注意力多少有点给吸引过去了。就好像它们试图激起我，使我不能自制。我并不一定是指激起了我的性欲什么的，但它们试图在挑逗我的本能。我总是自动地进行抵御，回到我先前做的事情上。然而，这可要分心呀，抵御这些分心耗去了我不少精力，这些精力本来是可以用在别处的。

现在有了审美干扰镜，我就感觉不到那种诱惑力了。审美干扰镜把我从分心中解放出来，还给我精力。所以说，我完全赞同审美干扰镜。

马克斯威尔学院三年级学生洛里·哈伯：

审美干扰镜是为娘娘腔准备的。我的态度是：坚决回击，一丑到底。漂亮的人需要看的就是这个。

去年大概这个时候吧，我把我的鼻子取了。实际上整容可重要了，要想身体又棒又酷，你还得再去掉一些头发，好招摇过市。还有，你看这骨头（他用指甲弹了弹）不是真的，是陶瓷的。真正的骨头暴露出来，很容易感染。

我喜欢骚扰人。有时候，人们吃饭时看见我，的的确确大败胃口。但我不是为骚扰而骚扰人，而是为了显示丑陋是怎么以自己的玩法打败美丽的。我在街上兜风，比美人儿更引人注目。如果你看见我站在一个拍录像的模特儿身边，谁更引起你的注意呢？我，当然是我。你就是不想注意，也忍不住要注意。

塔玛娜·莱昂斯：

昨天晚上我又和加雷特在电话上聊天。要知道，我们谈到我们各自是否另有新欢。我随口说出来，说我和几个小伙子一块儿玩，但并没有当真。

然后我问他怎么样。他有点尴尬，但终于说他发现要和学校里的女孩子交朋友，比他想像的更难。他觉得是因为他的长相的缘故吧。

我只是说“绝不可能”，可是我真的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对加雷特现在还没有女朋友，我既感到几分高兴，又有几分为他难过，还有几分吃惊。我是说，他聪明，有趣，是个了不起的小伙儿，我说这番话并不是因为我跟他谈过恋爱。他在中学时代人缘可好了。

但接着我想起艾娜说的关于我和加雷特的话。我想聪明和有趣并不意味着你和某个人处于同一个档次，你还得长得同样好看才行。如果加雷特和漂亮的姑娘接触，也许她们觉得他够不上档次。

我们交谈时，我并没有小题大做，因为我觉得他不想多谈。但随后我想如果我们决定见面，那肯定应该是我去诺思洛普去看他，而不应该他来看我。显然，我是希望我们之间出现转机，但同时我也想，如果他那个学校的人看见我们俩待在一块儿，也许他的感觉要好些。我知道有时候这种办法会奏效：如果你和一个长得酷的人走在一块儿，你感觉就很酷，别人也觉得你很酷。我并不是说我长得特别酷，我只是觉得人们喜欢我的相貌，因此我想这或许有所帮助。

彭布列顿大学社会学教授艾伦·哈奇森：

我很羡慕发起这个提案的学生们。他们的理想主义令我感到振奋，不过我对他们的目标却抱着复杂的感情。

和我所有的同龄人一样，我已经安于时间对我外表的销蚀。要适应可不容易，但我已经到了对自己的相貌乐天知命的人生阶段。不过不可否认的是，我对一个清一色安有审美干扰镜的群体究竟怎么样感到好奇。也许当一个年轻女人走进屋子的时候，不会令一个我这把年纪的女人黯然失色吧。

然而，我在年轻的时候，想不想安审美干扰镜呢？我不知道。那样做肯定可以使我对自己渐渐变得人老珠黄少感到一些悲哀。不过，我年轻的时候，对自己的相貌还是挺满意的，并不想改变。我不敢肯定，随着年龄增长，是否真的会有这样一个人生阶段：觉得这么做对我来说收获大于代价。

还有这些学生，他们也许永远不会失去青春的美。随着基因治疗的出现，他们很可能还要保持几十年的青春容貌，甚至永葆青春。也许他们永远不至于像我那样进行调整。但是，一想到他们也许会自愿放弃青春的欢乐，就令人感到可怕。有时候，我真想摇着他们的肩膀说：“别干！难道你们没有意识到你们已经拥有的东西吗？”

我始终喜欢年轻人愿意为自己的信念而战斗。有句老生常谈，说什么青春在年轻人身上白白浪费了，我之所以从来就不真正相信，原因就在这里。然而，这个提案将使那句老生常谈变成现实了，我讨厌看到这种情况发生。

约瑟福·魏因加藤：

我试过审美干扰镜一天，在有限的时间里我试过各种各样的审美干扰。大多数神经病学家都要试，以便更好地了解情况，获得与病人相同的感受。但如果仅仅是为了看病人的缘故，我是不会长期安审美干扰镜的。

审美干扰镜与凭直觉对人进行体检能力之间存在轻微的相互作用，审美干扰镜当然不会使你辫认不出一个人的肤色之类的东西。安有审美干扰镜的人完全能够和常人一样辨认病状，只需要普通的识别能力就能做得很好。然而，医生诊断病人，需要对十分微妙的症状很敏感。有时候你是凭直觉在诊断病情，在这种情况下审美干扰镜就会成为障碍。

当然，如果我声称职业需要才是惟一使我不安审美干扰镜的原因，那我就言不由衷了。更切合实际的问题是，如果我只做实验室研究，不接触病人，会选择审美干扰镜吗？对此，我的答案仍然是否定的。和许多人一样，我也欣赏漂亮的面孔，但我觉得自己很成熟，不会让漂亮的面孔影响我的判断。

塔玛娜·莱昂斯：

我简直不敢相信，加雷特居然重新打开了审美干扰镜。昨天晚上我们通了电话，只是闲聊。我问他是否想转入视频。他大概是说“好吧”，于是我们转入了视频。接着我意识到他瞧我的方式和以前不一样，于是我问他一切都好吧，这时候他才告诉我他重新打开了审美干扰镜。

他说之所以要打开，是因为他对自己的相貌不满意。我问他是不是有人说过什么风凉话，因为他不应该理睬他们。他说不是这么回事，只是在照镜子的时候，他对镜子里自己的形象感觉不好。于是，我大概是说：“你说什么呀，你看起来挺酷的。”我劝他再等一等，我大概是说先不要打开审美干扰镜，多等一段时间，然后再做决定也不迟。加雷特说他要想一想，但我不知道他会怎么办。

随后，我回想起我对他说的话。我对他说那些话是因为我不喜欢审美干扰镜，还是因为我希望他看见我的真实容貌？我说，我当然喜欢他看我时的神情，而且我希望这会通向新的天地，可是这并不意味着我好像是出尔反尔，对吗？如果我一直是赞同审美干扰镜的，而在加雷特的事情上就搞例外，那还有话可说。但我是反对审美干扰镜的呀，所以情况并不是这样的。

喔，我在骗谁呢？我想让加雷特关闭审美干扰镜，是为我自己的利益着想，而不是因为我反对审美干扰镜。再说，我并不坚决反对审美干扰镜，只是反对把审美干扰镜当作要求来执行。我可不想由别人来做主决定审美干扰镜是否对我适合：不想我的父母，也不想让学生组织来做主。但是，如果有人自己想安审美干扰镜，不管怎样，都很好。所以，我应该让加雷特自己做出决定，这我知道。

真是叫人失望。我是说，我想出了整个计划，希望加雷特发现我的魅力不可抗拒，意识到他犯了一个多大的错误。到头来我却失望了，就这么一回事。

选举前一天玛丽亚·德苏扎的演讲：

我们已经到了可以开始调整我们思想的阶段了。问题是何时才是我们这样做的适当时机？我们不应该自动接受自然更好的观点，我们也不应该想当然地认为我们可以改善自然。应该由我们决定应该看重哪些品质，决定获得这些品质的最佳途径是什么。

我要说，外表美这东西我们不再需要了。

审美干扰镜并不意味着你永远看不见美丽的人了。当你看见真诚的微笑的时候，你就看见了美。当你看见勇敢或者慷慨的行为的时候，你就看见了美。最重要的说，当你望着你的心上人的时候，你就看见了美。审美干扰镜要做的是让你不被表面的东西蒙住了眼睛。真正的美是你用一双充满爱的眼睛所看见的东西，是无论一切都遮蔽不了的东西。

选举前一天“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发言人丽贝卡·博耶的电视演讲：

也许你们能够创造一个人为环境下的清一色审美干扰镜的社会，但在现实生活中，你们绝不可能得到百分之百的服从。这就是审美干扰镜的软肋。如果每个人都安有审美干扰镜，那它当然奏效，但如果哪怕只有一个人没有安审美干扰镜，那么这个人就会占其他人的便宜。

总会有人不安审美干扰镜，这你们是知道的。想一想这些人能够做些什么吧。经理可以提拔相貌标致的雇员，降职相貌丑陋的雇员，但你们却注意不到。教师可以奖励长得漂亮的学生，惩罚长得丑陋的学生，但你们却看不出来，你们所讨厌的一切歧视都可能发生，但你们甚至连意识都意识不到。

当然，这些事情可能不会发生。但如果人们始终值得信赖，不会做错事，那么首先就不会有人建议使用审美干扰镜了。事实上，有上述倾向的人一旦不必冒被抓住的风险，他们就很可能变本加厉地去做。

如果你们对相貌歧视之类感到愤概，那又怎么能够去安审美干扰镜呢？需要有人站出来立即制止这种行为，而你们正好担当此任。但如果你们安上审美干扰镜，就识别不了这种行为了。

如果你们想同歧视战斗，那就睁大你们的眼睛吧。

教育新闻频道的报道：

投票结果是，百分之六十四的反对票，百分之三十六的赞成票，于是彭布列顿大学审美干扰镜提案遭到失败。

投票显示，大多数人在选举前几天都赞同提案。许多先前支持提案的学生说，他们看了“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发言人丽贝卡·博耶的电视演讲之后，才改变了主意。尽管早些时候新闻曝光：“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是由化妆品公司建立起来反对审美干扰镜运动的，但是学生们还是改变了主意。

玛丽亚·德苏扎：

这当然令人失望，但当初我们就把提案设想为长远目标。先前大部分人支持提案，其实是个意外，所以对于人们改变主意，我倒不至于太失望。重要的是，处处人们都在谈论相貌的价值，大多数人都在认真思考审美干扰镜。

再说，我们并没有放弃；事实上，今后几年将是非常激动人心的几年。一个相貌美化仪生产厂家刚刚展示了一种可以改变一切的新技术：他们研究出一种方法，将细胞体定位信标安在一对相貌美化仪里，专门为个人校准。这就意味着不再需要戴头盔了，不再需要到办公室去为你的神经抑制剂重编程序了；你只是安上你的相貌美化仪，自己动手。这就意味着任何时候只要你想，你都可以打开或者关上你的审美干扰镜了。

这就意味着我们不会面临人们觉得必须彻底放弃美的问题。相反，我们可以提倡美在有些情况下是恰当的，而在另一些情况下则是不恰当的观点。譬如，人们在工作期间可以使审美干扰镜保持活动状态，而与朋友待在一块儿时则使它保持非活动状态，我想人们看得出审美干扰镜的种种益处，至少会部分时间选择它。

教育新闻频道的报道

彭布列顿大学审美干扰镜提案的最新动态。教育新闻频道了解到，“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发言人丽贝卡·博耶的电视演讲使用了一种新式数字控制技术。教育新闻频道从“谢米欧技术战神协会”那里获得了有关档案，档案包括似乎是该演讲的两个版本：一个是原版——是从怀海二氏公司的计算机那里搞到的——另一个是广播版。档案还包括“谢米欧技术战神协会”对这两个版本之间差异的分析。

这些差异主要是增强丽贝卡小姐的声调、面部表情以及身体语言的魅力。观看原版的观众认为丽贝卡小姐的演讲不错，而观看编辑版的观众则认为她的演讲精彩极了，形容她生动活泼，极具说服力。“谢米欧技术战神协会”得出结论说，怀海二氏公司开发出了一种崭新的软件，可以对副语言的暗示进行调节，以便最大限度地刺激观众的情感反应。这会大大增强事先录制的演讲效果，尤其是当观众通过相貌美化仪观看时，效果更佳。新软件用于“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电视演讲，很可能导致了许多审美干扰镜提案的支持者改变主意，投反对票。

全国审美干扰镜协会主席沃特·兰伯特：

在我的整个生涯中，我仅仅遇见过寥寥几人具有丽贝卡小姐在那次演讲中所展示的魅力。这些人辐射出一种歪曲现实的磁场，使你几乎对什么都信以为真。你被他们所感动，随时准备慷慨解囊，或者无论他们说什么，都满口同意。事后你才回想起本来你是有种种反对意见的，但情况常常是，为时已晚了。一想到大公司能够借助软件产生如此效应这个前景，我就真心地感到恐惧。

这就是另一种超常刺激素，犹如无瑕之美，但却更加危险。本来我们拥有防御美的机制，可是怀海二氏公司却把事情提升到更高的层次。看来，要保护我们免受这种游说的影响，可真是难上加难呀。

有一种音调审美干扰仪，使你听不见音调，你听见的只是词语，却没有音调的传递。还有一种审美干扰仪，可以阻止你识别面部表情。采用这两种审美干扰会保护你免受这种控制，因为你不得不纯粹根据内容来判断一个演讲。然而，我不能推荐这两种审美干扰，因为结果丝毫不像审美干扰镜。如果你听不见某人的音调，也看不见其面部表情，那么你就丧失了与他人交往的能力。这就会成为一种高层次的孤独症。全国审美干扰镜协会倒是有几个成员使用这两种审美干扰，以此作为某种形式的抗议，但谁也不期望大众效仿他们。

所以说，这意味着该软件一旦广泛应用，我们将面对来自四面八方的极具煽动力的宣传：商业广告、新闻发布、福音布道。在未来几十年，我们将听到某个政客或者将军发表最煽情的演说。甚至连激进主义分子以及文化黑客也会使用，以便跟上社会的发展。一旦该软件全面蔓延，那么连电影也会使用：演员自身的演技并不重要了，因为每一个人的表演都是超常的。

发生在美的方面的事情同样也会发生：我们的环境将渗透着这种超常刺激索，它将影响我们与真人的交往。一旦广播上的每一位发言人都给人以丘吉尔或者马丁·路德·金的在场感，我们就会开始觉得正常使用副语言暗示的普通人枯燥无味，不善说服。我们就会对我们在现实生活中接触的人感到不满意，因为他们没有我们通过相貌美化仪所看到的投影那么吸引人。

我只希望给神经抑制剂重新编程的这些相貌美化仪很快投入市场，然后也许我们可以鼓励人们在观看录像的时候，使用功率更强大的审美干扰。如果我们要保存真正的人际关系，如果我们要节省我们的情感反应用于现实生活，那么也许这就是惟一的道路了。

塔玛娜·莱昂斯：

我知道会出现什么样的情况，不过……是这样的，我在考虑重新打开我的审美干扰镜。

在某种意义上，是因为那个“支持合乎伦理医药人民组织”的录像的缘故。我并不是说我接受审美干扰镜，仅仅是因为化妆品公司不想人们接受，我对他们感到愤怒。不是这样的。但很难说清楚。

我确实对他们感到愤怒，因为他们玩弄伎俩，控制人们。他们的做法不公平，但这也使我意识到，我对待加雷特也同样不公平。或者说我有那种想法。我试图用自己的外表把他赢回来。这在某种意义上也是不公平的。

我并不是说我就和那些广告商一样坏！我爱加雷特，而他们却一心想赚钱。但还记得我曾经谈到过美是一种魔力吗？美斌予你优势，而且我想人们很容易滥用它，审美干扰镜的作用就是使人不受这种魔力的诱惑。所以说，我想如果加雷特宁愿免受诱惑，我就不应该介意，因为首先我就不应该想利用自己的相貌。如果我要把他赢回来，我应该通过公平手段，通过让他爱我这个人本身来达到目的。

我知道，他重新打开了审美干扰镜，但仅仅这样并不意味着我也必须这么做。我真的一直都喜欢看真实的面孔。但如果加雷特想要免受相貌的诱惑，那么我觉得自己也应该同样。这样我们俩就平等，你知道吗？还有，如果我们俩恢复恋爱关系，也许我们要弄到他们所谈论的新仪器。这样，只有我们俩在一块儿的时候，就可以关闭审美干扰镜。

另外，我想审美干扰镜之所以有意义，还有其他理由。那些化妆品公司，还有别的什么人，他们不过是企图在你身上创造一些需要，这样你就感觉不出他们的做法是否公平，这我可不喜欢。如果我看商业广告时神魂颠倒，那是因为我一时兴奋，并不是每一次他们都令我猝不及防。不过，我不会要另外的审美干扰仪，如像音调审美干扰仪什么的，至少现在不会要。一旦那些新型审美干扰仪出来了，说不准我会要的。

这并不意昧着我赞同父母让我安着审美干扰镜长大的做法。我仍然认为他们错了。他们以为消除美有助于建立一个理想社会，这我压根儿不相信。美本身不是问题．人们滥用美才是问题。审美干扰镜好就好在这里：它让你对这个问题保持警惕。我不知道，这也许在我父母的时代不是个问题，但现在它却是我们不得不对付的问题。

后记

心理学家们曾经做过一个实验，故意把一份大学入学申请表扔在机场上，装成是某位旅客遗忘的。每一次，表格的其他部分都一样，只有审请人的照片不同。结果表明，如果照片上的人长得更有吸引力，人们就更乐意将申请表按上面的申请人地址寄回来。这个结果也许并不出人意料，但它表明我们受外貌影响的程度是多么深：哪怕永远不可能见到这个人，我们仍旧更喜爱长得漂亮的。

但是，每到讨论漂亮外表会带来多大好处的时候，人们总会提起美貌带来的负担。我毫不怀疑，美貌也有不利之处，问题在于，任何事都有不利之处，人们为什么更容易对美丽的人儿所遭受的这种不幸产生同情？比如说，和有钱人的不利之处相比，人们更容易同情前者。在这里，美丽再一次发挥出了自己的魔力：即使在讨论它的坏处时，美丽仍旧可以为美丽者带来好处。

我觉得，只要我们还有眼睛，有身体，美貌就会对我们产生这种影响。如果今后真的出现了这篇小说中的审美干扰仪，我肯定会试一试。

①．斯丹达尔（１７８３～１８４２），法国小说家，代表作《红与黑》。

②．生物体释放出来的一种物质，能在一定距离内被另一同种生物所接受，并且影响其行为。

③．电脑软件，能够像人脑一样解决特定领域内的问题。

④．乔治·奥威尔（１９０３～１９５０），英国作家，其极富想像力的小说猛烈攻击极权主义并反映对社会平等的关注。作品包括《动物农场》（１９４５年），《一九八四》（１９４９年）。

# 《蛇口余生》作者：[新西兰] 卡伊恩·金

史蒂夫在石头走廊里高一脚低一脚向前走去，靴子在坚硬的地面上发出喀嚓喀嚓的声响。这里阴冷潮湿，水滴不断从石壁上渗出来，不时有水珠滴落在他的肩上。史蒂夫想象着地球上远古时代城堡里的地牢，大概也就是这个样子的吧。只不过德莱嘎尔喜欢这儿，德莱嘎尔上哪，他就得上哪，他已经给德莱嘎尔做了五年奴隶了，如今这个地牢一样黑黢黢的地方就是他安身立命的地方了。

不过德莱嘎尔至少给了他外出的机会，让他乘坐飞船去做生意。史蒂夫喜欢做生意，一直都很喜欢。在地球上，他经营着一个股票公司，是一个成功的股票经纪人。德莱嘎尔是个精明的生意人，善于捕捉商机，而他发现史蒂夫也有商业才能。可惜德莱嘎尔并不想给他分些什么好处，不过至少史蒂夫喜欢这工作。让他厌恶的是，德莱嘎尔是个奴隶贩子，史蒂夫厌恶这种给人为奴的生活，他得帮助德莱嘎尔和宇宙里的其他生物打交道。

史蒂夫来到一扇巨大的金属门面前，涂了漆的门已现锈迹，门上渗出许多水来。史蒂夫想，总有一天，只要用手指一碰，这门就会哗拉一声倒下来。他推了一下，门吱呀一声开了，里面传出一阵嘈杂的人声。史蒂夫一直纳闷，有多少奇怪的声音可以成为有意义的语言呢？今晚酒吧里的人真多。

德莱嘎尔滚动着来到史蒂夫边上，就像一个巨大的蜘蛛翻着筋斗，他从许多触须中伸出一根来，从史蒂夫的口袋里猛扯出一张信用卡来，触须顶端橘黄色的肉球一那是他的感觉器官，发出一阵冒泡般的嘶嘶声。

“太好了。”他说，声音像滴水声。

史蒂夫用了整整几个月的时间总算能够听懂德莱嘎尔的语言，他怎么也想不到，这种类似滴水声、冒泡声、咕噜咕噜的声音，竟然是他在说话。德莱嘎尔坚持要史蒂夫学会他的语言，通讯联络翻译机太浪费能源，让一个奴隶使用未免太过奢侈。

“你那个加尔古兰朋友刚才找你来着。”又一根触须“刷”地伸出来，指向酒吧最远处角落里的那个加尔古兰人。

这里的每个人都与这个加尔古兰人保持着距离，史蒂夫也已见怪不怪了。加尔古兰人的分泌排泄系统是由无数昆虫的幼虫组成的，从头到脚覆盖全身，身上散发出一种腐肉的味道，没有人愿意靠近他。

一个艾洛尔人（长得像蠕虫样没有嗅觉器官的外星生物）坐在加尔古兰人边上，它盯着加尔古兰人的虫卵看了好一会儿，然后用它蓝色的叉形舌头舔了起来。加尔古兰人发出嘶嘶声，挪动了一下位置。艾洛尔人可不会被吓住，他也动了一下位置，在史蒂夫面前坐了下来。

德莱嘎尔不满地咕噜了一声，滚动着来到艾洛尔人面前，问他要些什么。史蒂夫深吸了一口新鲜空气，然后向加尔古兰人走过去。

“来一瓶萨尔多兰威士忌，谢谢。”这个外星生物快乐地叫道。他将信用卡越过柜台递过来，下面垂着一个褐色的小包。史蒂夫将小包放入口袋，换了另一个小包给他，这样他们就用信用卡做成了一笔交易，史蒂夫将信用卡还给加尔古兰人。

“这玩意儿会要了你的命。”史蒂夫一边倒着威士忌，一边说道。

加尔古兰人哼了一声，两条蛆虫从他的鼻孔里喷了出来，掉在酒吧间的地上。“至少不会像它要你的命那么快。”他回答道，用长得像盘子样的手舀起那两条掉在地上的蛆虫，又放回自己身上。

史蒂夫只哼哼两声作为回答。酒瓶还未离手，他就转过身去，然后很快走出了那扇金属门。酒吧里的那股怪味在他的鼻子里流连不去，走进黑暗的走廊里，他很高兴又能呼吸到新鲜空气了。

走廊的另一头有一扇生锈的金属门，史蒂夫从门上一个小孔里看了一下他的太空船。这只是一艘很小的、形如泪珠的飞船，飞船两侧伸出三角形的翅翼。史蒂夫走到外边。他喜欢这艘小飞船，它代表了他的自由，看到它就像刚才和加尔古兰人做成那笔小买卖一样让他高兴。

史蒂夫将手指伸进口袋里掏摸着，拿出一个小袋子来，一打开来，一股浓烈的烟草味直冲鼻子。这不是真正的烟草，但这是他能找到的味道最相近的替代品。他从另一个口袋里掏出一些纸来，卷起一支烟。在地球上他很少吸烟，但是在过去的几年里他经历了太多的人生风雨，他需要用烟来镇定一下紧张情绪。如果他因吸烟而死，反正也没有人在意他。与其做一个奴隶，还不如死了更好。

他叹了口气，将卷好的烟叼在嘴上，沿着一个小坡道向飞船停靠的地方走去。走到飞船那儿，烟也吸到了尽头。飞船外壳上有一处凹了进去，需要修补一下了。

空中响起了轻微的哼哼声，史蒂夫停下脚步，注意倾听着。那声音很像是人类的声音，史蒂夫深吸了一口烟，然后向飞船前面走去。声音越来越近，音调也越来越高，最后尖厉的声音就像笛声一样。不过，这里不可能会再有另一个人类出现的，他一边想着，一边喷出一口烟雾来。自从战争过后，他就没有再看见过任何一个其他人。

史蒂夫绕着飞船头部转了一圈，向前面的断崖处望去，声音是从那里传来的，小道上有一堆板条箱和箱柜之类的东西。

史蒂夫走到断崖边上坐下来，这声音让他感到愉悦，给他带来一种宁静抚慰的感觉，就像从烟草里获得的感觉一样。他喝了一大口威士忌，又吸了一大口烟，沉醉于那种畅快的感觉之中。乐声和酒精的作用使得他的心情立时放松下来，他又喷出一股烟，烟气弥漫飘散在小径上。

乐声戛然而止，却听见有人在咳嗽。史蒂夫将烟从嘴上拿掉，从站立处向断崖下望去。咳嗽声更近了，自从战争过后，除了他自己的咳嗽声外，他还一直没有听到过另外一个人类的咳嗽声。他眯缝起眼睛，难道这里真的还有另外一个人？太黑了，他看不清楚。

那轻柔的哼唱声又开始了，声音显然比刚才更清晰，但他还是没有看见任何人。难道有人躲藏在那堆岩石后面？哼唱声又停了下来。

然后他的后面传来了声音，是那种“嘶嘶”的声响。史蒂夫慢慢从悬崖边上退回来，仰身平躺在地上，只见三个萨尔多人沿着小道迤逦蛇行而来。

“我听见她的声音了。”其中一个“嘶嘶”道。

史蒂夫的心在胸腔里“怦怦”乱跳，只要看见这种巨大的、长得像蛇一样的生物，他就充满了恐惧。如果这些萨尔多人只是用炸弹轰炸人类消灭人类，他还能够原谅他们，但是他们不是，他们是将人类活活吞吃掉！那天发生的事情至今仍然历历在目：他发着抖，躲藏在书桌底下，眼睁睁地看着大张着的蛇口将他的朋友们整个儿吞下肚里。人类就这样被消化掉了，而他，史蒂夫，是最后一个活下来的人类。当那些蛇样的外星人发现他的时候，他们都已经吃饱了，于是他们不吃他，他们耍着他玩。他们不断地拍打着他，直到他被打得麻木而惶然不知所措，就像猫逗弄老鼠一样。史蒂夫请求他们放过他，于是他们饶了他一命，他们将他带回萨尔多星，在那里的奴隶市场上将他卖了。

“得了吧，她不在这里。”第二个萨尔多人咕哝道。

“可是我明明听见她的声音了。”第一个蛇人抱怨道。

“都怪头儿的那个什么馊主意，说什么筵席上总得要一个活的美杜兰人，”第三个开始“嘶嘶”起来，“他到底想要干什么？在她对他进行移植之前吃了她？我们走吧。”

那几个萨尔多人一扭一扭地溜滑着离开了小路，史蒂夫松了一口气。

一个关杜兰人。史蒂夫以前从没见过成年美杜兰人，德莱嘎尔总是急功近利，急不可耐地将美杜兰人的蛋卖给萨尔多人，萨尔多人将其视为银河系中可与鱼子酱媲美的美味。刚才的低哼声难道就是美杜兰人发出的声音？

史蒂夫扭动了几下，到了悬崖边上，向下窥探着。下面真的有人吗？突然与两只大大的褐色眼睛面对着他，他吓得往后一缩。他的心又开始“怦怦”跳了起来，不过很快就平静下来了，只见一个半大孩子样的人形影子在向断崖上攀爬，她显然不是人类。她的手臂和脚和她的身体一点也不成比例，而且她也没有任何明显的性别特征。她的手和脚分别有三个手指和脚趾，手指和脚趾之间有蹼相连，她的皮肤看上去一块块的，就像彩虹那样五彩缤纷。他觉得她的样子有点像青蛙。

她用两只脚直立起来，向着他走过来。好一会儿，他们互相审视着对方，她的头稍微向一边侧着，然后她又咳了起来。她在他面前蹲伏下来，从他的手指缝里拿过烟卷，抛到悬崖下面。史蒂夫不解地眨了眨眼，但他没有生气，她的眼睛真漂亮。

她小巧的嘴弯曲起来，现出笑容。史蒂夫的心突然又跳了起来。好长时间他都没有看见过笑容了。他现在感到有些羞愧，他做了多少美杜兰人卵的生意，他本可以救下它们免遭厄运的。

她又开始哼唱起来。他不必像个懦夫那样活着，他不必一定要按德莱嘎尔吩咐的话去做，他自己可以操纵飞船，他不必一辈子都给别人当奴隶，他一定有办法逃脱的。

“快，德莱嘎尔，”萨尔多人“嘶嘶”的声音又响了起来，“我们听见她在唱歌。”

“我告诉你，”通讯联络机发出“嗡嗡”的声音，“我只做美杜兰人卵的生意，不做成年美杜兰人生意，我的地盘里哪来什么美杜兰人。”

美杜兰人突然停止歌唱，大大的眼睛里充满了恐惧，那些蛇们就要来吃她了。

史蒂夫猛地一跃而起，抓住了她的胳膊。他倾听着，德莱嘎尔在飞船的右侧走动，史蒂夫和美杜兰人正走到飞船舱口盖那儿，见状忙躲在飞船的球状鼻下。

“我闻到了她的气味。”那个萨尔多人“嘶嘶”道。

“史蒂夫？是你在那儿吗？”德莱嘎尔“咕噜咕噜”道。

史蒂夫用力地咽了一下唾沫，只要他和德莱嘎尔在一起，他就一直很安全。离开他会是个好主意吗？他用眼角的余光看了看那个美杜兰人，他知道该怎么做了。他小心地打开舱盖门，美杜兰人会意，他扶着她躲进飞船里，她转过身来看着他，向他伸出手来。

“史蒂夫，你在哪里？”德莱嘎尔又发着他那“咕噜咕噜”的声音。

史蒂夫转过身不去看她，也许他有办法将她藏起来。他将她送进舱口，再次面对面看着她那对大眼睛。不，史蒂夫没处可藏她，萨多尔人会嗅出她来的。

美杜兰人转过身去，向着飞船的控制面板处跑去。史蒂夫压下心头的愤慨不平，也转身跑过去，使劲关住舱门，他不能让她成为萨尔多人宴席上的一道菜。她已经坐在了控制台前的一张椅子上，并系好了安全带。史蒂夫也在另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给自己扣安全带时他的手颤抖着。他真的这么干了吗？他瞟了一眼边上的美杜兰人。是的，他一定要这么做。他操纵着飞船，开大了马力，发动机发出轰轰的吼声，似乎在抗议他的超速操作。飞船从悬崖边上起飞，俯冲向下面的城市，然后加速向着太空冲天而起，强大的推进力将他们俩都甩向椅背。

美杜兰人突然又唱了起来，那是大获成功的欢声。史蒂夫不由得咧嘴笑了，他成功了！他做到了！他逃脱了！他不是一个胆小鬼。他从没有像今天这么兴奋．他自由了！

美杜兰人伸出细长的手指，按下自动驾驶仪的按钮。史蒂夫转过脸看着她，那对美丽的大眼睛也正看着他。实际上并不需要启动自动驾驶仪，他们还没有设定任何目的地坐标。可是上哪去又有什么关系呢？

史蒂夫有种飘飘然的感觉，似乎不是坐在椅子上，而是悬浮在椅子上空。美杜兰人向他伸过手来，解着他的皮带，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他。一降愉悦之情掠过他的身体，她似乎被五色光环笼罩着，她是这么的美丽，然而他觉得那么疲累，于是他合上眼睛，发出一声长叹。

“史蒂夫！”

史蒂夫猛地睁开眼睛，周身已被触须团团缠绕住了，这些触须将他翻过来，翻过去，向左侧，向右侧。

“史蒂夫，”是德莱嘎尔，“史蒂夫。她有没有在你体内植入什么？快醒来。她对你做了什么？”

做了什么？植入？他在哪儿？德莱嘎尔不要再将我翻来翻去了！

“回答我！”德莱嘎尔“咕噜咕噜”道，“她有没有对你植入什么？”

“没有啊。”史蒂夫呻吟道，“植入”，什么意思？

德莱嘎尔将史蒂夫甩到地板上，史蒂夫托着头。头昏眼花的。怎么回事？他这是在哪儿？他看着地上，是饰有一圈圈圆形图案的金属地面。他刚才在飞船上干什么来着？他完成了德莱嘎尔交给他的交易任务，然后呢？他想起来了，美杜兰人！她在哪儿？他听见了轻轻的“嘶嘶”声。

一个非常高大的萨尔多人站在德莱嘎尔前面，那个美杜兰人在蛇口里垂下来，皮肤的颜色已变得晦暗。史蒂夫抬起头看到了这一幕，吓得爬着向后倒退，直到他的背碰着了后面的墙。

史蒂夫整个人瘫软下来，很快她就要成为萨尔多人筵席上的盘中之餐了。他恨自己这样的生活！他恨自已是这样的无助！为什么他要试图去救她呢？他知道的．萨尔多人的飞船比德莱嘎尔的飞船先进得多。为什么他要自寻烦恼呢？

德菜嘎尔触须端部的肉球突然伸过来挡住了那个萨尔多人的视线。

“如果他曾被植入过，我会负责这事的，”德莱嘎尔“咕噜咕噜”着，通讯机转译的声音并没有忠实反映出他声音里的愤怒，“你知道他的价值有多大吗？买他我还花了不少钱呢。”

萨尔多人又开始“嘶嘶”起来，史蒂夫蜷缩起来，躲到了德莱嘎尔后面。

“嗯，人类的味道不错，可惜我们没有留下几个让他们繁殖起来留着今天的筵席上用呢。我付你９０００多普拉币换他。我们头儿喜欢他甚于美杜兰人。”

９０００多普拉币！史蒂夫全身颤抖起来了，有了这么多钱，德莱嘎尔从今往后就可以不必工作了！

“从我的飞船上滚出去！”德莱嘎尔大声“咕噜”道，“他比那值钱十倍。”

史蒂夫如释重负地叹口气，将脸埋在两膝间，看来他永远也离不开德莱嘎尔了。

史蒂夫听着蛇人“嗤溜嗤溜”的声音渐渐远去，德莱嘎尔的触须又“啪哒啪哒”地向他伸过来。

“你能肯定没有被植入什么吗？如果没有，你还能帮我赚钱；如果有这事，你对我就一点用处也没有了。”

“我一点也听不懂你在说什么，”史蒂夫老老实实地说道，“请别让他们吃掉我，刚才的事情对不起。”如果说此刻史蒂夫还有什么可以做的，那就是卑躬屈膝地向他求情。

德莱嘎尔“咕噜”道：“就是将她的卵移植到你的身上，你这个傻瓜。美杜兰人就是这么做的。要不然怎么会到处都有那么多讨厌的东西呢。”

史蒂夫没有抬头，这么说美杜兰人可以利用任何其他生命形式来繁殖他们的后代。

“她没有对我做过什么。”史蒂夫坚持道。可是他能确定吗？他慢慢抬起头来看着德莱嘎尔。

德莱嘎尔“呼噜呼噜”地冒着气泡，似乎不太相信他的话。然后像株巨大的风滚草一样滚到控制台那儿去了。

“你最好希望她没有对你做过这事，因为如果你被植入过什么，对我就没有任何价值了。它们会占据你的心，你会再生出些愚蠢的念头来，就像你刚才尝试过的那样。”

史蒂夫狠狠地咽了下口水。无论如何他都不想死在萨尔多人的蛇口中。他低头看看自己，他仍然衣衫整齐，美杜兰人不可能透过他的衣衫对他植入什么的。可是突然史蒂夫呆住了，他发现衬衫上有个小小的血点子！他盯着看了一会儿，也许是萨尔多人杀死她的时候被溅上的血。他瞟了一眼德莱嘎尔，然后慢慢地撩起衬衫，他的肚脐处正在向外滴血。在发动机突然响起的轰鸣声中，他猛地将衬衫拉下来遮住肚脐。

德莱嘎尔又开始“咕噜”起来。“难道所有的奴隶都像你一样会发疯吗？”他责问道，“和美杜兰人是厮混不得的，美杜兰人的卵会尽其所能地吸光你的精华、在你的脑子里塞满愚蠢的想法。要不是那个美杜兰人在你的脑子里灌进那些荒谬的主意，你是不会想着逃跑的。”

此刻史蒂夫真的喜欢起那些愚蠢的想法了。也许以后他会想出一个更好的逃跑计划。他将手放在肚子上，如果逃不成而死也强于像一个懦夫一样死在萨尔多人的蛇口中。

飞船在航天港降落下来时，史蒂夫觉得恶心想吐。他庆幸德莱嘎尔没有坚持继续将他翻过来翻过去的检查，要不就被他发现植入的痕迹了。从飞船上下来。德莱嘎尔用卷须紧紧的缠绕着他，向地牢走去。为了追回逃跑的史蒂夫这件事，他还在“咕噜咕噜”地嘀咕不休，听他的意思，似乎这并不是史蒂夫的错，如果那些萨尔多人没有让美杜兰人逃走，他永远也不会有机会和她相遇。

德莱嘎尔猛地拉开门，将史蒂夫往里一丢。史蒂夫叹了口气，在被他权当床铺的草垫上坐了下来，门砰的一声关上了，他听到了上锁时发出的声音。德莱嘎尔很快就会知道，史蒂夫已被植入过了。然后等待他的命运就是被送进萨尔多人的厨房里，萨尔多人的菜单上会多一道“烤史蒂夫”。不，他们也许只是分别抓住他的四肢硬扯下来，直到他命丧黄泉。

史蒂夫又低头看着自己的肚腹处。难道女人怀孕就是这个样子的吗？他曾听说过有孕的女人清晨起来会恶心呕吐，但他没想到这种感觉这么快就来到了。他使劲往下咽着，似乎胆汁都要从喉咙口涌出来似的，他后悔在地球上没有更多地了解一些与怀孕有关的知识。但是他能想到有一天他自己也会怀孕吗？他的肚子里有什么东西在生长着，他的整个世界都被颠覆了。

史蒂夫的脸色变得异常苍白，恐惧让他打起嗝来。他赶忙用手捂住嘴。肚子里的东西将会怎么出来呢？这简直是疯了！喉咙火烧火燎的，他使劲地吞咽着。不，现在不是惊慌的时候。如果他能再找到一个美杜兰人就好了，如果一个美杜兰人能这么轻而易举地将卵植入他的身体里，那么她们也一定知道如何把它们给弄出来。

史蒂夫又咽了一口唾沫，小心地站起来，走向他的信息机。刚坐下来，肚子又开始翻江倒海般地难受起来。他打开银河星际网，输入了“美杜兰人”，一定有人知道如何将美杜兰人的卵从身体里取出来的。网上的发现几乎让他窒息，他赶快跑到有机废物处理管道那儿，将胃里的东西吐了个一干二净。

美杜兰人来自德莱嘎尔故乡的那个世界，难怪他会做美杜兰人卵的生意。他不知道德莱嘎尔是不是知道如何将卵取出。他漱了漱口，用毛巾擦了把脸，又回到信息机那儿。这会儿觉得好多了，于是他坐下继续往下看。那些资料看起来很可笑，他们似乎将美杜兰人当做动物看待，一种智力程度只有三级的低等动物。这不对啊，他被归为二级智力生物，然而他却没有美杜兰人控制别人思想的能力，难道说在星系间的科学体系里，这还算不上是一种智力上的超能力吗？他整个身心一下子都沉浸到这些资料信息中去了，毕竟这是他摆脱目前困境的唯一途径。

史蒂夫醒来时一惊，抬头看去，一碗食物已经放在他的面前了。

“这么说她真的对你植入过了。”是德莱嘎尔。

“对我植入？”史蒂夫喃喃道，看见面前那碗黏乎乎的绿色混合食物，他的胃又开始痉挛起来了。信息机上的信息在他眼前飞快地掠过，他的眼前眼花缭乱。

一根巨大的触须甩在控制面板上，按下了那个要命的开关。

“他们已经控制了你。”德莱嘎尔“咕噜”道。

史蒂夫转过脸看着这个长有触须的生物：“哪有的事，我没被植入。”

德莱嘎尔指着史蒂夫的肚子责问道：“那又是什么？”

史蒂夫低头一看，心跳似乎也停止了。只见他的肚子就像十月怀胎一样向外膨胀起来了，突起来的肚子伸到了控制面板下面。哦，天哪，肚子痛起来了！

他呻吟着，从控制台前脱身出来，砰然倒在床铺上。它们怎么会长得这么快？明天它们还会长得更大吗？他的身体会容不下它们的！

德莱嘎尔又开始“咕噜”起来了：“看来我得去和萨尔多人联系一下了。”他发出“嘶嘶”的声音。

“不！”史蒂夫一下子跳起来，可是他没有足够的力量支持那个不断变大的肚子，“砰”的一声又倒在了床上。他从床上滚下来，马上又站了起来。“不，德莱嘎尔，不要这样，难道你就不能帮帮我吗？你和美杜兰人来自同一个行星，你一定知道怎么将那些东西给弄出来的。你一定得帮我，德莱嘎尔。” 德莱嘎尔一言不发地走了，甚至连一丝“嘶嘶”声都没发出来。

史蒂夫看着他的背影眨眨眼，然后叹起气来。一切都完了，他将成为萨尔多人的人肉夹饼，中间还夹点鱼子酱。

他往下看着，突出的肚子挡住了视线，他看不到自己的脚。他不能坐着等死，一定还有办法的。

“至少你可以把我送到你故乡的星球去啊，德莱嘎尔？”他大叫道。

“没门！”传来了那个冒泡似的声音。史蒂夫干眨着眼睛，听声音德莱嘎尔没有待在门外。

“和美杜兰人生活在一起是个什么样儿？”

只听到德莱嘎尔发出的“咕噜”声，似乎不愿意和他再谈什么。

“哦，说说吧。你是和美杜兰人一起进化的，你一定有办法对付她们的，要不然，你是怎么收获她们的卵的呢？”

“美杜兰人从不自己育卵，她们只会将其移植到其他生物身上去。”德莱嘎尔“咕噜”着。

“那么你是怎么得到那些卵的呢？你能将我身体里的卵收走吗？”

“不。”德莱嘎尔一口回绝。

史蒂夫皱起眉头：“为什么？”

沉默。然后史蒂夫听见他越走越远时触须发出的“啪嗒啪嗒”声。史蒂夫叹息着在草垫上坐下。

他突然想起，怎么没听到上锁的声音。德莱嘎尔忘记锁门了！史蒂夫爬到门边，打开了门，咧嘴笑了起来。他想四处张望一下，可惜肚子太大转动不灵。他走到门外，德莱嘎尔早已走得没影。他在走廊里疾步小跑着，用手托着肚子，免得跑起来肚子一个劲儿乱晃。

飞船停在航空港里，通体闪着耀眼的光芒。史蒂夫心中涌起一阵狂喜。这次不会有萨尔多人来追他了。他可以顺利到达德莱嘎尔家乡的那个世界，在那里他一定有办法将这些东西从肚子里给弄出去的。然后他就可以按自己的心意生活下去了。

他一路小跑来到飞船舱门处，想攀爬上去，可是肚子太碍事了，他呻吟着、挣扎着，最后转过身来，背对着舱口往上提着身子，他敢说，这会儿座位安全带也一定不适合他了。他抓住舱门两侧边沿，两腿腾空，升了上去，然后关上舱门，走到控制台前。他想得没错，他得将安全带放出好长一段才行呢。

一切就绪，他开始设定目标地坐标，发动飞船。飞船升空时他用手捂住嘴，重力作用让他更觉恶心难忍，不过最难受的时候一会儿就过去了，他自顾自地微笑起来，疲惫地在座位上向后靠去，只要一二个小时他就能到达目的地了。

突然他觉得肚子在晃动，他看着肚子，噢，天哪！它们大概是想出来了吧，在此之前最好能找到人帮忙才好。他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恐惧的感觉真的难以言表。也许它们现在正准备出来，所以在他的肚子里躁动不安起来。他的肚子现在就像一个池塘，游动着的鱼在水面上泛起阵阵涟漪。也许它们正在肚子里孵化，然后从他的身体里一路吃出来！

悲哀伤感掠过全身，诚然他常对自己说，这样活着还不如死了的好，但他并不真的想死。他感觉下颚一动一动的，原来不自不觉中他像个婴儿一样哭叫起来了。“我不能死，我还年轻，我的人生才刚开始。”过了好一会儿，史蒂夫哽咽了一下，擦拭着眼泪，这才明白自己哭过了。

他恨恨地看着自己的肚子。“你们不能让我成为一个女人。”他对着肚子吼道，可是肚子动得更厉害了。他接着叹气道，“你们应该知道，你们最好有个妈妈来做你们的妈妈，而不是让爸爸来做妈妈，不过我想这事你们也没得选择，不是吗？”

史蒂夫抚摸着肚子，肚子终于安静下来了。这会儿他又累又饿，准备逃跑之前怎么就没有想到应该先吃点东西呢，就德莱嘎尔送来的那种黏稠的食物吃一碗也好啊。唉，回头再想办法找东西吃吧。他感觉眼皮越来越沉重，头往后一仰靠在椅背上，到达目的地之前不妨先打个盹，恍惚间便睡着了，手还抚着肚子。

他在自己的呼噜声和控制仪表的“嘟嘟”警报声中醒过来，他迷迷糊糊睁开眼睛，惊讶地看着控制仪表，警报声越来越响，但他却发现自己动不了身，往下看着紧箍在身上的安全带，这才明白怎么回事。就打盹这么一会儿，肚子又疯长了十几厘米，他再次将安全带放长，然后伸手关掉了报警器。原来他已经到达目的地了。他关掉自动驾驶仪，将飞船向着面前展开的一个巨大绿色星球降落下去。一片沼泽地中间有一大块露出地面的岩石，他小心地将飞船降落在那片岩石地上。

现在该怎么办？他没见到任何城市，关杜兰人住在哪里？他需要找人帮忙。

史蒂夫费力地站起来，呻吟不已，还得用手臂托住肚子，太重了。他摇摇晃晃地爬到舱口处，双腿不堪重负已弯成弓形，他觉得自己快被压垮了。

他想打开舱盖门，却累得呼呼直喘气，原本很简单的事情，现在对他来说简直太费劲了，他使出吃奶的劲儿，才勉强打开舱盖。他抓住舱盖边沿。然后慢慢移动着膝盖。

“史蒂夫！”听到那个冒泡样的声音，史蒂夫的心脏几乎停摆，德莱嘎尔从停在附近的另一艘飞船里冒出头来，嘴里在拼命“咕噜咕噜”着。

“过来，”他咆哮着，“你快过来，我们得想办法从这里出去。你是疯了还是怎么的，跑到这里来？哦，别说了，我知道你为什么来这里。”

史蒂夫倒也希望能和德莱嘎尔汇合在一处，这会儿他太虚弱了，他能肯定肚子就在他眼前一点点变大。

“过来。”德莱嘎尔“嘶嘶”道。

“我过不来。”史蒂夫呻吟着。

“你过不来是什么意思，难道要我过来接你不成？”德莱嘎尔回道。

“但是我真的过不来。”史蒂夫呻吟着，沉重的肚子将他死死地牵制在飞船的地板上。

德莱嘎尔怒气冲天地抱怨道： “我真应该早点把你卖给那些萨尔多人的，那多干脆。”

他从那艘飞船里滚动着出来，发出巨大的“嘶嘶”声，好像炉子上烧的开水般沸腾起来了。

“别动，不要过来！”他发出冒泡般的声音。

“我跟你说过了，我动不了。”史蒂夫回答道。

“没和你说话，”德莱嘎尔“咕噜”道。

没和我说话，和谁说话？史蒂夫暗想。眨眼功夫，只见十来个欢快地哼唱着的美杜兰人围上了德莱嘎尔。史蒂夫开始觉得昏昏欲睡，看着德莱嘎尔用那么多条触须抵挡着那些长得像青蛙样的生物确实有趣。越来越多的美杜兰人涌了过来，一会儿德莱嘎尔就不见影了，他被那些美杜兰人团团围住了。突然这群美杜兰人都横七竖八地瘫倒在地（包括德莱嘎尔在内）。史蒂夫的脑袋向后仰去，靠在舱门边上，他睡着了。

醒来时史蒂夫发现自己正躺在飞船的地面上，脸颊枕着硬硬的金属。他倾听了一会儿，从控制台那儿传来轻柔的哼哼声。突然他觉得身体有些异样，低头一看，大肚子已经没有了，他百感交集，不知道是如释重负还是恍然若失。

他抬起头，慢慢坐起身来。发现自己没有穿衬衫，肚皮晃荡荡地像果冻一样，横过肚腹有一道粉红色细细的刀疤，他看着刀疤在他眼前渐渐淡去，最后消失不见了。他觉得奇怪，美杜兰人的卵都上哪儿去了呢？

他转动了一下身子，眼前的景象让他大吃一惊。德莱嘎尔就在房间的一角，他的触须在他面前晃来晃去，触须顶端中心橘黄色的肉球上有许多水泡，里面像是脓汁样的东西。史蒂夫狠命咽了一下口水，站起来。然后向他走过去，不见德莱嘎尔有什么反应。

忽听得一声响亮的爆裂声，一个湿漉漉章鱼样的东西“叭”地一声掉落在史蒂夫脸上，他吓得大喊一声，这东西发出像德莱嘎尔一样的“嘶嘶”声，然后向着它的父亲跳跃回去，攀爬在一根触须上。史蒂夫不由得向后退去，顷刻之间空中飞满了这种小东西，不管降落在哪里，它们都会匆匆回到德莱嘎尔的触须上去寻求保护。史蒂夫不由得咧嘴笑了起来。

“你笑什么？”最后一个水泡爆裂开来，又喷出一个小德莱嘎尔来，德莱嘎尔发出咯咯的欢笑声。

史蒂夫耸耸肩：“我一直都不知道你原是个女的德莱嘎尔人。”

“谁说的？”德莱嘎尔“嘶嘶”道，将他的宝宝们用触须拢在一起，翻动着向史蒂夫滚来。

“那这怎么回事？”史蒂夫指着那些小“德莱嘎尔”们。

“还说呢，如果不是你逼得我来这里找你，这种事儿永远也不会发生。”

史蒂夫似乎突然明白发生了什么事。“这么说美杜兰人才是你们种族的男性。”

“当然不是，”德莱嘎尔“咕噜”道，“我们是完全不同的两个种族，只是在进化中我们相当接近而已，就是这样。”

“什么意思？”

“你明白的，还用我解释吗？”德莱嘎尔说道。

“你不是打算把我卖给萨尔多人的吗？”

“噢，现在不会了，我还需要你帮忙呢。”他抬起触须上的幼仔给史蒂夫看。史蒂夫不由自主地向后退去，脸上现出苦恼的表情，他可没兴趣给这些小家伙们当保姆。

“原来如此。”

德莱嘎尔“嘶嘶”地收回他那些触须。“我们就是这样繁育后代的，”他似乎觉得有些难以启齿，“美杜兰人将卵植入了我们的身体，所以我们要保护它们免受萨尔多人的侵害。”

“保护它们！你不是将那些卵都卖掉的吗？”

“是啊，萨尔多人需要它们。”

“所以你就将自己的后代卖给他们！”史蒂夫太震惊了。

“不是我们的后代，”德莱嘎尔“咕噜”道，“那是移植到别的种族身上的卵，美杜兰人也是身不由己，他们一直在做的事情就是繁殖，将卵移植到别的种族身上去。”

史蒂夫皱起眉头：“这么说你早知道如何帮我弄出那些东西来，你为什么不帮我呢？”

德莱嘎尔“咕噜”道：“我想看看美杜兰人和人类的杂交品种瓜熟蒂落后会是什么样儿的。我们一直想尝试一下。从现在开始的几个世纪里，将美杜兰人进化成二级种族。美杜兰人的卵从没移植到人类身上过。”

“但是你们这么做了。”

“是的，我是这么想过，这不正好，歪打正着。我想我们终于成功地找到了最合适最匹配的物种。”

“你说什么？”

德莱嘎尔用一根触须指着控制台那儿，史蒂夫转过脸去。只见一个小女孩坐在其中一张椅子上，她面前的屏幕闪动着，上面的信息飞快地滚动着，史蒂夫有些目不暇接。不过此刻史蒂夫对屏幕上的东西并不感兴趣。因为这个女孩就在他的眼前迅速长大，长成了一个人类模样的青春少女。史蒂夫走到控制台前，拿起挂在椅子上的他的夹克衫，披在她的肩上，她抬起头来看他，史蒂夫猛劲地咽了一口唾沫，她有着和他一样的金色头发，而那对美丽的褐色大眼睛却是美杜兰人的。

他微笑起来。少女将头微微侧向一边，就像美杜兰人看他时的神情一样，她模仿着史蒂夫的微笑，如此奇妙的事情史蒂夫有生以来第一次看到。

“当然，”德莱嘎尔说道，滚动到史蒂夫这儿来。“我们还要培育更多的。”

更多？史蒂夫伸出手去，轻轻地握住少女的手。她轻盈地从椅子上站起来，向他走过来，伸出双臂拥抱他。史蒂夫咧嘴笑笑，回抱了她，眼泪夺眶而出。他不会再是唯一活着的人类了。

“史蒂夫？你明白吗？我们还打算繁育更多。”

“更多？好啊，那太好了，”他说．然后眨眨眼睛，抬头看着德莱嘎尔，“你是说将植入到萨尔多人身上的卵回过头来再卖给他们。”

“是啊，当然是这样。”

史蒂夫开心地笑了，有着恶作剧般的快感，想着那些萨尔多人吃掉了自己的后代，真是罪有应得。

她抬起头来看着史蒂夫，笑靥如花，史蒂夫也回以微笑。也许人类终究不会被那些外星人蛇类吃光的。

“我就叫你阿曼达吧。”他轻轻说道，他一直很喜欢这个名字。

# 《舍监》作者：[美] 保罗·库克

朱娅诊译

第一章

柳屋前门的古董弹簧门铃响了。将正对着《亚特兰大宪法报》体育版胡思乱想的大个子比尔·奈兰从幻想中彻底拉了出来。现在仍早得很，另一个已起床的住户就是假扮他们女佣兼厨师的埃玛·彼查姆珀。这时候她正在为柳屋其余的房客做早饭。

比尔放下报纸，坐在椅子里说道：“会是什么事呢？”这幢大房子建于南北战争前。宽敞的起居室里只有那把椅子能撑得住他。纽约扬基队的罗杰·马里斯最近在冲击巴贝·鲁斯的本垒打记录，虽然马里斯永远不可能成功，不过大个子比尔仍然觉得这种绅士派头的追求令他激动。扬基队在真正的草地上打球，修剪整齐而且柔软。那草让人想起伊甸园，还有被延期的未来可怕的梦。

《亚特兰大宪法报》根本没提及正在印度支那酝酿的战争，或者正在非洲中西部的淫荡绿猴中传播的一种变异病毒。实际上，报纸上压根就没有提及与未来有关的事。

这对于大个子比尔·奈兰来说没什么。这是他选择１９５８年的理由。这里很安全……一切事情都考虑过了。

他听到埃玛开了门，听到大厅里压得低低的说话声，觉得有点儿纳闷：此刻会有谁来呢？因为在昏昏欲睡的１９５８年，没人在星期天的早晨到过佐治亚州的玛丽埃塔。更不用说到柳屋。除非有麻烦事。关于到达者，远在时间流上游的瓦尼埃学院有一定的程序。有点不留情面地坚守着规定，从不在星期天送他们来。至少自大个子比尔当了这里的舍监后没有过。

埃玛出现在起居室的宽敞入口处，她深棕色的眼睛朝大厅方向斜了一眼。

“比尔，”她说道，“有……人在门口。他指名要见你。”

大个子比尔从眼镜上方看着她。他戴着这副眼镜。是为了蒙骗碰巧路过此地并进屋的当地人。作为一个基因技术产生的大力士，他需要某种伪装——即便在柳屋里也一样。他通常的花招是眼镜和蹒跚的脚步。

“是谁？”他问。

“我不知道，他不肯说。”她看起来很紧张。这不是好迹象。他对她太了解了。

有人在楼上的某个房间咳嗽。大个子比尔说：“听起来像苏珊。你上去吧。我去看看那是谁。”

“比尔，他看起来像一个到达者。我不知道我是否能应付一个到达者……今天不行。”她断言道。进了厨房，她已为那个在楼上咳嗽的女人苏珊·克莱斯蒂做好了早餐。

大个子比尔从椅子里撑起他那将近７英尺高、２２０磅重的躯体。他对自己咕哝着：“真可悲啊。这就是我们需要的全部。”

他走进大厅，赫然出现在纱门前。纱门开着，以便６月清晨的凉爽空气进来。

门外是一个男人的模糊剪影，他个子相当小，带着一个手提箱。他一直在观察这个与外界隔离的环境，无疑，那辆出租车是送他到这里的。

出租车。他乘出租车到这里！大个子比尔感到胃的深处警告性地拧了起来。令他恶心。

“哈罗。”大个子比尔说。

“你是奈兰医生吗？”带手提箱的男人转过身问。他在一张纸上查了查。那显然是一组如何到达柳屋的指示。

出租车司机打了个哈欠，朝他们挥挥手，然后沿着那条回亚特兰大的安静小道开走了。

“叫我比尔吧。”大个子比尔说，尽量让语气听上去很随意，他为来客拉住门。“进来吧。”

他暗暗地扫视着街道。柳屋坐落在一条长满云杉和山胡桃树的僻静小道的尽头。这里曾是一个旧种植园的一部分，将——２５年后——变成亚特兰大西北部的一个安静郊区。即使这样，引起当地人的怀疑仍是不允许的。大个子比尔最近曾不止一次溜出去。他可不想冒着让学院大怒的风险再来一次。他相当喜欢自己的工作。

陌生人警觉地跨进大厅。在楼梯的最上面。埃玛·彼查姆珀停了一下，以便能看清他。

“我的名字是黑斯廷斯，”他说，“皮尔斯·黑斯廷斯。”

这个男人唯一的财物是那个真皮手提箱。这是去２０世纪旅行的人所必需的装备。他穿着黄褐色的棉布裤子。蓝色的运动衬衫。浅灰色的开襟羊毛衫。他的服装和这个年代很相称，只是不合季节。不过。瓦尼埃学院宁愿让人觉得古怪，也不会降格以求，违背时间旅行定律——更不用说引起玛丽埃塔居民的好奇心了。他还算得体。这点最要紧。

但是，以大个子比尔的观察。这个男人看起来显得与柳屋特别不相配：他看起来太健康了。他的金色头发梳得整整齐齐，没有因为化疗药品而脱落；皮肤显得健康红润；步伐稳健，呼吸轻松，仿佛去杂货店闲逛了一圈，此刻刚回来似的。

大个子比尔提醒自己：而且他是乘出租车来这里的！这个男人已经与当地人混在一起了……

“欢迎来到柳屋，”大个子比尔说，“希望你到玛丽埃塔的旅途愉快。”

“考虑到我来这里的原因，”皮尔斯·黑斯廷斯说，“我想还算好吧。”

大个子比尔不喜欢那种言外之意。

楼上有人动作迟缓地四处走动，橡木地板吱嘎作响。柳屋的房客极少在１０点钟以前起床，不管是什么日子。还有极少几个从不起床。

比尔侧耳倾听正头顶上方卧室的动静。他辨出了埃玛·彼查姆珀照料苏珊·克雷斯蒂博士时的轻柔脚步声。

学院已经知道苏珊·克雷斯蒂恰好要在今天离开柳屋吗？他们已经掌握了办法，能将时间流下游的某人精确定位到确定的时间点？

“让我们进去吧。”大个子比尔提议，粗大的手臂指向洒满阳光的起居室。

皮尔斯·黑斯廷斯满不在乎地走进宽敞、通风的起居室，那里放着１２张椅子，那些茶几和一张巨大的粉红色大理石咖啡桌上都堆着杂志。他放下手提箱，不等大个子比尔开口，就从衬衫下面拿出一个大奖章。它很像一个普通的圣克里斯托夫奖章：椭圆形，１０美分硬币大小，就和真实世界里的任何奖章一样乏味。

“他们告诉我，你会首先要看我的节点警报器，”他说。“给。”

比尔只是扫了它一眼。他对奖章没有什么兴趣，更感兴趣的是带着奖章的人。他说：“它看上去挺好。”

黑斯廷斯的警报器嵌在圣克里斯托夫奖章背面的一片微型芯片里。对身旁任何瓦尼埃节点的聚合敏感地作出反应。虽然１９５８年的亚特兰大相对平静无事，但是附近可能有重要的节点在聚合时，所有的旅客必须心里有数。虽然过去能够容忍来自未来的游客。但有些线是克罗诺斯王所不允许逾越的，有可靠的屏障保护着历史的关键时刻，那可能是人、地方或者事情。

这就是他们要让柳屋远离亚特兰大的原因，在这个地方。21世纪的晚期病人不会受到任何瓦尼埃节点的影响。杂志、收音机和电视，虽然很原始。但对于柳屋人来说已足够了。

“你吃过了吗？”大个子比尔问。他听到埃玛·彼查姆珀正在下楼梯。

“没有。”黑斯廷斯说。“我不饿，谢谢。”

“别的人很快就要吃早餐了。来点咖啡怎么样？那可是真货。”

从苏珊·克雷斯蒂的房间里。传来一个妇女哀伤的歌声，声音低低的、沙沙的。她在自己的高保真唱机上放了一张唱片，音量很低地放着。佩茜·克莱恩是她永远的最爱。

“不了，谢谢。”皮尔斯·黑斯廷斯说。

他转头看窗，窗子朝着街，街那边是宽阔的草地。最近的房子——其实是一个小农场——在东面几百米远处，正是学院所喜欢的。

埃玛·彼查姆珀拿着空盘子回来了。

“埃玛，我们只要咖啡。”大个子比尔说。

“这位先生要吃早餐吗？”

“不要。”皮尔斯·黑斯廷斯相当粗暴地说。

埃玛·彼查姆珀知道自己在屋里的地位，她可不单单是一个仆人，凡事她都有自己的主张。

“如果他们是即时把你向下游转移的。那么你就错过了你的早餐。事实就是这样。”

黑斯廷斯转过身：“我说过我不饿。”

“没必要嚷嚷，”这个女人回答，“一个人应该享用一顿好早饭，特别是在这里。”埃玛·彼查姆珀退回厨房。楼上继续传来轻柔的音乐。

“她是黑人。”黑斯廷斯说，紧紧盯着大个子比尔。

“我知道。”大个子比尔说。

“他们没告诉我，你这里有黑人仆人。”

“她是一个实习生，不是仆人。”比尔说，“她在这里训练。我们这里经常有当地人来访。这样有助于让我们看起来与这里相配。”

“我不会让一个黑人妇女为我服务，”新来的男人粗暴地说，“就是这样。”

第二章

比尔以前看到过这种反应，这可能是向时间下游旅行带来的震惊。甚至他自己也受过这种痛苦——迷惑感，完全的陌生感，因为到了一个很久以前的时代，一个明显不属于他的时代。

然而，这个皮尔斯·黑斯廷斯身上有些特别的东西。尽管大个子比尔以他那强化了的本能绞尽脑汁，但他仍不能很明白地指出那是什么东西。

“我需要看你的介绍信，”大个子比尔说，“我们没想到你会来，事先学院什么资料都没送过来。”

黑斯廷斯作了个漫不经心的手势，似乎直接从虚空里拉出了一个塑料剪贴板。它以前被塞在这个男人看不见的个人亚空间区域里。比尔猜想他其余的财物也在那里：拿着的那个手提箱只是摆个样子。

大个子比尔研究着那张生命记录卡，黑斯廷斯则继续打量思索着窗外的古怪世界——八哥，山胡桃树林里的啾啾鸟叫，凉爽的６月早晨。光这些东西，对一个来自２１世纪晚期的人来说就够怪的了，那里６月不像６月，那里没有八哥。

不过，比尔面前的这个男人与生命记录卡上描述的男人看起来并不相符。但是如果诊断真是正确的，那么皮尔斯·黑斯廷斯当然确实该来柳屋。

那张记录卡将皮尔斯·黑斯廷斯描述成——就像柳屋别的晚期病人一样——一个有着伟大科学成就的人，他是芝加哥大学的植物学家。然而，这个男人成了他那个时代四处弥漫的基因噩梦的牺牲品，并被诊断为晚期。这就是他被送到柳屋来的原因。

让大个子比尔不安的是，皮尔斯·黑斯廷斯看起来一点都不像病人。而且，从来没有到达者从大门那里搭出租车，大门藏在玛丽埃塔西面几英里外的一个农场里，就在那里，阿巴拉契亚丘陵开始变成田纳西的座座高山。

“是怎么发生的？”大个子比尔问，将剪贴板还给他。

黑斯廷斯耸了耸肩，把剪贴板扔回亚空间：“肯尼迪以为，既然战争结束了，那么派一支联合国队伍去刚果的沙丘是个好主意，看看我们能否让雨林重生。”

“我不知道战争已经结束了。”大个子比尔评论道。

“已经结束了，”黑斯廷斯说，“但是非洲白人让收容中心和破陋小镇都浸透了多功能战术病毒。我们整支队伍都感染了或者这种或者那种病毒。”

他没有进一步详谈。大个子比尔能推测出来，黑斯廷斯的其余队友不是已经死了，就是在时间下游某个像柳屋这样的歇脚地里，等候死亡。

根据生命记录卡所说，皮尔斯·黑斯廷斯最多只有６个星期好活了，然后他身体里的每个细胞都会在一次剧烈的痉挛里溶解。黑斯廷斯感染的恶魔是一个生物工程造就的纳米机器人，它能自我复制。而且效率高得可怕，它唯一的功能是：寻找骨髓线粒体里的ＲＮＡ复制子。并改变让细胞壁有弹性的联结信息。它们改写细胞质的代码，于是新细胞里就会有一个自毁程序。纳米机器人还有一个巧妙的休眠程序。这样它们就能躲过巨噬细胞，或者躲过时间上游的医生用来对付黑斯廷斯体内恶疾的别的纳米机器人。黑斯廷斯的身体里。有一个生产微型神风特攻队飞行员们的工厂，这个工厂只有在他停机的时候才会关闭。

大个子比尔以前在别的病人身上也见过类似的状况，他们都已在很久前就离开了柳屋。如果生命记录卡上所说的是真的，那么黑斯廷斯实际上正在解体。这将不会是愉快的死法——对旁观者或者黑斯廷斯本人都一样。

不过，黑斯廷斯来的时间真太不合适了。让大个子比尔更加不安的是，通常他们事先都会收到某种警告。学院有着非常严格的规定管理时间旅行。关于到达者，有全套的规定，但是对于黑斯廷斯，学院一条都没有遵守。

这让柳屋的舍监非常不安。

第三章

楼上有人在浴缸里把水搅得哗哗响。比尔意识到，那可能是菲尔·克莱默，这个才华横溢的物理学家总是纵情享受晨浴，是柳屋极少数几个能自己走进浴室的房客之一。

埃玛打开了通往主餐厅的双层门。桌旁只安排了５个人的座位，因为柳屋的绝大多数房客都没法离开他们的床。

埃玛·彼查姆珀两臂交叉在胸前，宣布道：“你们最好在东西冷掉前吃掉。”她对着新来的男人说，“除非这不合你的口味。”

“那是什么？”他瞪着桌上的食物问。

“鸡蛋，熏肉，橘子汁和咖啡。如果你不喜欢。告诉我你要吃的东西，我来搞定。厨房里没有的东西。我个人空间里会有。”

皮尔斯·黑斯廷斯瞪着桌子，大个子比尔观察着这个男人的反应。这些食物里的胆固醇和动物脂肪含量比一个人一辈子应当的消耗量都大，更不用说在一顿饭里吃完。不过作为舍监，大个子比尔尽他所能地让他的病人生活轻松。每一餐都当做最后一餐来对待，每个房客都被伺候得好好的。

黑斯廷斯绕着桌子走，活像一只在接近可疑兽尸的动物。

埃玛从旁边慢慢靠近大个子比尔，低声道：“你对这件事都知道些什么？”

“毫无头绪。”他告诉她，“你去照顾苏珊，并告诉菲尔我们来了一个新人。”

埃玛点点头，然后走了。

楼上古旧的留声机发出的忧伤歌声。像悦耳的小溪一样顺着楼梯流下来。黑斯廷斯的浅蓝色眼睛扫视着天花板，寻找音乐源头。

“那是谁？”他问。

“苏珊·克莱斯蒂，”大个子比尔说，“她是我们的一个房客。”

“我指的是音乐。”他很不耐烦地说。

“佩茜·克莱恩。”大个子比尔看到他对这个名字毫无反应。开始滔滔不绝，“她是一个乡村歌手。苏珊因为她而选择了柳屋。她还喜欢埃尔维，但他现在在西德。一个月前我们去了格雷斯兰——”

大个子比尔突然中断了高谈阔论。他虽然很外向。但心里有什么东西告诉他，谈论他的“外出”可不好。离开屋子出门旅行。是会让远在时间上游的瓦尼埃人大皱眉头的。而且，不只一个舍监为了这些旅行而丢了工作。

不过，从黑斯廷斯的表情来看。他对格雷斯兰或者谁是埃尔维斯一无所知。事实上，黑斯廷斯看起来没有认出苏珊·克莱斯蒂的名字。几乎所有的上游人都知道这个科学家，她找出了宇宙中所有“隐藏着的”物质所在，这为她赢得了诺贝尔奖。不幸的是，１个月以后在海牙，一个不负责任的情人的吻让她感染了新发现的ＨＩＶ－４型病毒，这种病毒当时已横扫了整个西欧。６个月后，苏珊·克莱斯蒂成为柳屋的一名住户。

新的到达者把注意力转回到早餐桌。大个子比尔密切观察着他。

“你们怎么能忍受这里的生活？”

“这里有它自己的价值。你得习惯它。”这时，刚刚洗完澡的菲尔·克莱默穿着浴袍和拖鞋，拄着一根金头拐杖，一拐一拐地走下楼梯。看着菲尔·克莱默的神色，大个子比尔知道埃玛已对他警告过这位新到达者。他头上仅剩的几根头发还没干。

“菲尔。”大个子比尔介绍道，“这位是皮尔斯·黑斯廷斯。黑斯廷斯博士刚刚到。”比尔又转向黑斯廷斯，介绍说：“这位是菲尔·克莱默博士。他过去在瓦尼埃学院与吉恩一起工作。”

在无法阻挡的癌症开始占领他的肝和肾之前，菲尔·克莱默博士是那种爱交朋友的人。现在。他也努力显得相当泰然自若，用一种贵族式的优雅倚在拐杖上。

菲尔·克莱默握着新来者的手说：很高兴认识你。他的话音嘶哑而深沉，清晨时他的嗓音一向如此。

但是，菲尔·克莱默也知道一些时间流协议的内容，任何不宣而至的到达者都是担心的理由——特别当他们所有人都认为那天有人要离去时。一个离去者已够他们对付的了，一个到达者只会让事情更复杂。

除非是学院在搞什么名堂，比尔提醒自己。而且他知道菲尔也看到了这点。

“你又遇到了麻烦，还是什么？”当菲尔经过比尔身边，走向自己常坐的位置时这样说。

新来的男人看着菲尔·克莱默长满斑点的脸。然后抬头看着管理柳屋的红头发巨人。

菲尔问：“什么麻烦？”

“没事。”大个子比尔说，他伸手去拿咖啡壶，为那位将死的数学家倒了热气腾腾的一杯，“来，菲尔。喝点咖啡。”

大个子比尔放下咖啡壶，面对着黑斯廷斯。

“我要对你实话实说，皮尔斯。对我们来说，这是尴尬的时候。”大个子比尔解释道，“没人告诉我们你要来，而且今天我们有一个小小……任务要执行，恐怕是一个令人哀伤的任务。”

菲尔·克莱默开始自己动手，吃了一点点鸡蛋和熏肉。他的眼睛闪着那种只有每天服用内腓肽止痛片的病人才会有的特殊的光。

“这是苏珊·克莱斯蒂在柳屋的最后一天。”比尔继续说，“我们要开车送她去亚特兰大的收容所。当然，这里欢迎你，但是埃玛需要一点时间为你准备好一个房间。通常学院会警告我们——”

“这里是他们唯一开放的时间。”黑斯廷斯回答。

菲尔·克莱默从盘子里抬起头：“另外１１所房子怎么了？”

“不是１９５８年的佐治亚就是１８９３年的西雅图。其他别的房子都满了。”

“一直往下到渐新世？”菲尔问。

黑斯廷斯勉强点了一下头。

菲尔已经吃了他能塞下的所有东西。放叉子。他最后又努力地呷了一口橘子汁。比尔能看到这位大数学家脸上的痛苦。

“那苏珊怎么样了？”大个子比尔问。

菲尔小口喝着橘子汁：“很好地接受了，所有事情都考虑到了。我认为她想尽快走。她不想单单为了躲开克罗诺斯王，整天在亚特兰大兜圈子。”他又加了一句，“我想她很痛苦，比尔。”

克莱默博士然后审视着新来的男人：“比尔已告诉你这里的规矩了吗？”

“我知道那些规矩。”黑斯廷斯说。

菲尔漫不经心地拨弄着他项链上的节点警报器，那是一幅印度灵学大师默赫巴巴的小画像，这位大师１９５８年时尚在人世。“如果你想要我提建议，不要游荡得太远。走得太快。否则克罗诺斯王将一脚踢在你屁股上。”

瓦尼埃的节点警报器是所有时间旅行者都必须携带的，它只是在重要历史时刻接近时发出警告。虽然吉恩·德·瓦尼埃已经证明时间旅行是可能的，不过已经有某种手段阻止对即将发生的重大历史事件进行实质干涉，其结果是，重要的历史事件是不可改变的。有时候。如果节点的重要性不同寻常。历史的力量——有些人给它取了个绰号叫克罗诺斯王。另外一些人则称之为上帝——将把他们远远拦住，无法到节点附近，这样就不会扰乱事件的正常发展。这种效应称为“时间旅行定律”。除此以外，一个时间漫游者可以自由闲荡、研究……自由地做几乎任何事情。

大个子比尔提醒自己，足够自由到就超速罚单和警察争吵，然后在玛丽埃塔的监狱里呆上几天……

大个子比尔知道过去是如何保护自己的，但他也知道，即使是和老百姓最无关紧要的接触，学院也没有宽恕过。他们的第十一条戒律毫不含糊：尔当服从历史。

大个子比尔注意到，这天早上菲尔不像往日那样快乐。无疑，他正为即将失去苏珊·克莱斯蒂而闷闷不乐。新到达者的意外出现可能也是部分原因。

比尔觉得毫无必要拖延不可避免之事。如果苏珊已起床了，如果别的房客已经和她道过别了，那他们最好马上就出发。另外，这将让他有额外的时间来考虑他们的新到达者。他不喜欢他的被监护者中有人因为任何原因心烦意乱——而菲尔此时显然心烦意乱。

当他考虑这件事时，想到彼查姆珀夫人也是如此。

大个子比尔看看手表。然后转向黑斯廷斯说道：“当我不在时，埃玛会让你舒舒服服的。我们有成打的杂志。每个房间有个电视机。还有短波收音机，各种康乐设施。我大约要出门半个小时，你在这里不要客气。”

黑斯廷斯环顾了一下宽敞的厨房，然后是起居室。随后他扫了一眼天花板，那里传来正在起床的柳屋其他住客的声音。

他说：“如果你不介意，我宁愿和你一起去。”

他的手垂在身体两侧，看上去像个迷路的小男孩——或者一个不知道两只手该怎么放的人。

菲尔看到了这点，大个子比尔也看到了。黑斯廷斯看起来既不绝望也不害羞，这两个特点通常能在新到达者身上看到。虽然如此，如果他感到困惑，那么和舍监在一起可能会让他安心一点。

除非，大个子比尔突然想到，他有别的理由想守在自己身旁。

这其中的暗示让他的心狂跳起来。

“好的，”他说，“但我要让苏珊去决定。说到底。这是她的旅程。”

黑斯廷斯噘起嘴，点了点头。

到１９５８年，柳屋已快有１００年了。它是在谢尔曼传说中的向大海进军后不久修建的，有三层楼高，尖屋顶。楼上两层有凸窗。它号称有２２间卧室，数个浴室，以及全套的医疗设备，供濒死的21世纪精英们使用，他们被邀请到这里，远离他们那个世纪的恐怖，度过最后的时光。在柳屋的水管和通风管道中，隐藏着特殊的过滤系统，以防万一有什么东西溜出去。从理论上说，时间旅行定律不会让任何可能影响现今时代的东西产生作用。任何来自未来的侵入有机体——甚至是一个人——都被控制着，以保护历史进程的必然性。

不过，作为舍监，大个子比尔的责任是维护柳屋居民的安全，要身心兼顾。每当他的某个房客要走的时候，总是让他感到痛苦。

柳屋还能走动的房客中，有四五个聚在苏珊这位伟大的物理学家的房门前。有关黑斯廷斯贸然到来的消息已经传开，当他们看到他时，他们的眼睛里闪着好奇的光。在楼梯最高处，黑斯廷斯站在比尔的身后。

那些人当中有个男人，全身裹着纱布，身上好几个地方的管子鼓出来，他在一个坚固的助行铝架的帮助下站着。拖着管子无精打采地走回自己的房间。水汽咝咝地从他的绷带下冒出来，空气中有桉树叶形状的古怪的薄雾。

另一个房客坐着动力轮椅过来，她的身体被一种变性骨病弄得扭曲多瘤。

“比尔？”这个畸形女人问。“这是谁？”

别的房客尴尬地往后退。

“他不是冲你来的吧，比尔。是这样吗？”裹着冒水汽绷带的男人尖着嗓子问。他们每个人都能看到他们自己与这位新到达者在身体状况上的巨大反差。

大个子比尔伸出他粗壮的手臂，阻止了任何进一步的问题：“朋友们，这位是皮尔斯·黑斯廷斯，他刚刚下到我们这里。”

坐着轮椅的变形女人操纵着轮椅转向黑斯廷斯：“你不会带走他，是不是？黑斯廷斯先生？你不能把奈兰医生带走。”

“不会的，丽贝卡，”大个子比尔插话道，“他只不过来得早了一点。一切正常。”不过他在想，是否有人能听出他语气里的不确定。

住户们研究着新的到达者。站在楼梯旁的黑斯廷斯清楚地显露着健康的身体，不像以前任何一个顺时间流下到柳屋的人。

柳屋的晚期病人们只要看着他，就感觉有什么事不对劲。

第四章

苏珊·克莱斯蒂博士可能是他们最尊贵的房客，她独个儿住那个最大的房间，里面放满了古董家具。有一张四柱大床，１００年历史的手织椅罩装饰着一张维多利亚式靠背长椅的扶手，长椅是大个子比尔在某次未经批准的玛丽埃塔郊游中为她淘来的。那次去当地人中的冒险是值得的，这是他愿为这位如此迷人的女人所做的最微不足道的事。

年轻时，苏珊·克莱斯蒂风姿绰约，在哥伦比亚大学骄傲地度过了她终身教授的生涯。但是现在，在她生命的最后一周看着她。看到的是死神的真实存在，是２１世纪一个真实噩梦的牺牲品。她极其憔悴，在拐杖的帮助下，从椅子里慢慢站起来。埃玛·彼查姆珀在她身边等着，提着一个小手提箱，里面装着苏珊在收容所将用到的物品。

“我准备好了，比尔。”物理学家说。她穿着一件浅天蓝色的印花薄棉裙，尼龙长统袜。他们不会在外面呆太久，路上行人不会有时间注意到她还戴着特殊的肤色调节手套，用以遮掩长在那里的肿瘤。一顶雅致的宽边帽，是夏日绝配，面纱将遮住她帽下苍白的容颜。

从各个方面看，她都将像一位淑女那样出门。

在大个子比尔身后，皮尔斯·黑斯廷斯站在门边。苏珊微微翘起头，从白纱后面相当亲切地微笑着看着黑斯廷斯。“你好。”她说。

“苏珊，这位是皮尔斯·黑斯廷斯。”大个子比尔说。“学院那里有点混乱，他来得早了一点。”

“啊，”克莱斯蒂博士说。她的手在拐杖的弯头处微微颤抖，“很高兴认识你，黑斯廷斯先生。”

黑斯廷斯一言不发，他的双手垂在两侧，好像随时会拔出两把六发左轮手枪。比尔晃晃脑袋，好像要摆脱这种想象。那天晚上，电视上将放《赌侠马华力》和《执法官》，大部分房客把时间都花在电视上，而不管放的是什么。

“黑斯廷斯博士想和我们一起去。如果你觉得可以的话。”大个子比尔说。“这会让他觉得轻松点。”

苏珊·克莱斯蒂勉强挤出一个虚弱的微笑。她说：“我觉得可以，比尔。你说了算。”

大个子比尔不想在与学院玩的游戏里把苏珊当做棋子。这是她的旅程，她生命中最后的旅程，他不希望苏珊为了黑斯廷斯的不期而至感觉不舒服。他愿为他的房客做任何事情，即使这意味着得到的是学院的一两次训斥。

事实上，他已经得过好几次了。

“今天是出门的好日子。”比尔扶着她走进大厅，告诉她。那些聚集在她门口的人往后退，让他们过去。

“是啊。”大物理学家说，“你能闻到长寿花香吗？我母亲过去常种长寿花。长寿花和郁金香，到处色彩缤纷。”

然后大个子比尔像抱一捆木棒似的把她抱起来，抱到楼梯口。她的重量和一个鸭绒枕头差不多。

那个浑身被包在蒸气消毒绷带里的男人向楼梯挪着他的助行车，黑斯廷斯跟众人下楼之前被他强行拦了：“有什么战争新闻？上游那里发生什么事了？”

“他们正在把像我这样的人送到下游这里。”黑斯廷斯相当敷衍地回答。

黑斯廷斯转身跟着比尔和苏珊·克莱斯蒂下到楼梯脚。匆匆逃离身后那令人毛骨悚然的场面。

“你可以随意处理我的相册，”苏珊·克莱斯蒂正在说。“我会把佩茜的唱片保存在我的私人空间里。你永远无法知道千年之后谁会把我的朽骨挖出来。我可不想留给他们错误的印象。”

“我认为不会的，克罗诺斯王不会让这种事发生。”大个子比尔回答。

柳屋的房客们从楼上往下看，一片沉默笼罩了他们，眼看朋友离去。难免物伤其类。

这是舍监工作中最糟糕的部分。在所有的职责中，大个子比尔尤其厌恶这个。

他们走到外面的门廊。

比尔转过身，让苏珊能最后看一眼朋友们。他们挥着手．有好几个房客开始抽泣。昨夜的告别晚会很糟，这个更糟。

“再见。埃玛。”苏珊·克莱斯蒂对这个黑人妇女微笑。“谢谢你所做的一切。”

埃玛·彼查姆珀一个人站在门廊里，穿着她的白色制服。“你现在小心一点。”埃玛说。

车库连着柳屋，可以让大个子比尔离开柳屋，同时不让外面的任何人知道他有一辆什么样的车子。然而今天，他只是抱着苏珊绕到车库里，他们新的普利茅斯旅行车正等在车库里。雀鸟在头上的山胡桃树里吱吱喳喳。远处教堂的钟声召唤着教区居民去做主日礼拜。

他们到了路上时，苏珊微微转身对黑斯廷斯说话：“我很高兴你一起来，黑斯廷斯先生。有伴儿真好，特别是像今天的日子。”

看上去她脑子里想着春天——乔治亚州郁郁葱葱的绿色，轻风中的忍冬花香。

然而新来的人什么也没说。他的眼睛只是漫无目的地看着风景。尽他所能吸收着一切。没有一个细节没有被注意到。

大个子比尔慢慢地沿着树阴下的街道驶着庞大的车子。他总是从他们的１９５８年款普利茅斯旅行车身上得到一种秘密的喜悦。就像驾驶一头恐龙，一头尾鳍有翅膀的恐龙。但是从后视镜里看着皮尔斯·黑斯廷斯。心里那一点儿暗喜便化为乌有。学院对你那点儿喜悦并不关心，他们要的是你信守他们的规矩。 他们很快接近了乔治亚州一个更贫困的角落，从一个乡村教堂旁边经过，那里有数十个黑人，穿着他们最好的主日服装，严肃地走进尖塔的入口。当他们慢慢驶过时，可以非常清晰地听到钢琴声。

“这是去亚特兰大唯一的路吗？”过了一会儿黑斯行业问道。他们两边的小巷积满灰尘。展现着那个时代著名的摇摇欲坠的美国的景象，还有大部分人想忽略的种族阶级。

然而事实是，大个子比尔没有选择最直接的路线去亚特兰大西北区。相反，大个子比尔曲曲折折地慢慢绕过一条又一条街，避开所有的大路和繁忙的通道。他难得加速超过每小时３５英里，他沿着破败的偏僻路走，始终留意着克罗诺斯王。

这是协议。

“这是观光路线。”比尔回头说。

一个小女孩在一幢房子的前廊向他们挥手，那幢房子前面有一辆斯图贝克车趴在煤渣砖上。苏珊用戴着手套的手向小女孩挥着。

“观光路线？”黑斯廷斯问，“你在开玩笑吧。”

苏珊在白色的面纱后面微笑。“他这样做是为了我，黑斯廷斯先生。”这位伟大的物理学家说，“有一天他也会为你这样做的。”

“我在避开节点，这就是我正在做的事。”大个子比尔一边说，一边转过一个街角，上了一条稍微繁忙一点的路。

一辆流线型的最新款“巡洋舰”，高速冲来，像一枚蓝色的鱼雷超过他们。驾车的年轻人伸出中指，嘲笑他们行动如此迟缓。大个子比尔让他过去，从容不迫。他在为苏珊做这件事，但他也在为自己做这件事。这给了他思考的时间：他的本能告诉他，他作为一个舍监的事业可能就快到头了。

“这里现在仍然是美丽的乡村，”苏珊随后说道。“在１００年后或更长时间后也将是这样。知道有些东西永不改变真是好。”

这时候，他们恰好经过一个警官，他正在一个小公园里对着一群年轻黑人说话。有个男孩拿着一个篮球。他们看起来都很害怕，仿佛在星期天早上投篮是某种违法行为，而他们正好被抓个正着。比尔也注意到黑斯廷斯是如何理解这个场景的。

“是的，”黑斯廷斯说，“有些东西确实永不改变。”

前往亚特兰大北部迂回曲折的路途花了他们足足４０分钟，等他们接近收容所所在的街道时，大个子比尔注意到，这段旅程已让苏珊筋疲力竭。她的头像花茎一样垂着。在风中晃动。

“就到了。”他说道，转弯穿过一个安静无人的十字路口。

“就像一个梦，比尔。”她抬起眼，低声说。 “呆在过去……让你以为未来永远不会到来……永远不会是你以为的样子……”

比尔给了她一个勇敢的微笑。他原本希望止痛药的效力能支持她到达收容所。他从自己的个人空间里拿出了所有的处方药，给苏珊的是他能找到的最强效的。现在看起来，止痛药的效力正在消失。他按下了加速器。

正在那时，仪表盘上一盏红色警告灯开始闪烁，那原本可能是油表或者温度表。但在那个时候都不是了。因为恰在此刻，他们三人身上带着的个人瓦尼埃警报器像小鸟鸣叫一样，开始一致地轻声敲响。

“哦！”苏珊·克莱斯蒂叫出声来，一只瘦瘦的手放在手镯上面，一扭，马上就把警报器关了。

迅速而又尽可能地小心，大个子比尔把庞大的旅行车停在人行道边一棵高大的山楂树的树阴里。他们现在离市中心更近了。街对面一家室内电影院正在放映星期天日场的《桂河大桥》，已经有一些孩子挤在入口处，推来搡去闹个不休。

“那是干什么用的？”黑斯廷斯问道，身子前倾。指着仪表盘。

“那是菲尔事件后我装在车里的警报器。”大个子比尔说，“附近有一个瓦尼埃坐标聚集点。我们不得不等它过去。”

苏珊把手放在喉咙处。她现在能感觉到瓦尼埃点的接近，一种可以触摸到的存在，历史轻捷地经过……上帝正触碰着他们。

“那是什么——”黑斯廷斯开口道，心烦意乱，有一点惊慌失措。大个子比尔已忘记了感觉到实实在在的时间力量就在身旁，是多么怪异的感觉。它突袭而来，就像一种一直渗到人的骨头里的呆滞状态、一股暖流、一种让人动弹不得的叮铃声。

“是克罗诺斯王。”苏珊喘了口气，“你能看清是谁吗？”

车子一辆接一辆通过十字路口。一个男孩骑着自行车跑过，朝东面去了；一对年老的白人夫妇在街对面走着。孩子们仍排着队在为电影打闹。

但没有任何办法分辨可能是哪一个。于是他们等着。这是规矩。而且这回，大个子比尔也紧守这些规矩。

不过，经过的节点场的力量没有进一步影响他们。

“不管是谁，”大个子比尔最后说，“他们已离开了。有可能是某辆汽车后座里的小娃娃。”

黑斯廷斯的眼神在他们俩中间转来转去，大拇指和食指捏着他的大奖章。比尔能感觉到他的鼻息。“这种事经常发生吗？”他问。

“只有当我们在亚特兰大时才会发生。”比尔说，“玛丽埃塔是相当无趣的地方，这是他们为１９５８年站选择它的原因。”

大个子比尔以为黑斯廷斯知道他的意思，以为已经有人对他简单地说过。但是，当黑斯廷斯往后坐回去的时候。他的眼睛里有种近乎凶残的神色。那是一种深受困扰的表情，比尔以前从没有在到达者身上看到过。

大个子比尔慢慢地驾车回到街上，极其谨慎地往前开。比尔已经将车子的电路设置过，如果他们太靠近一个节点场，汽化器就会堵住。瓦尼埃点是这样的，如果时间旅行者离节点汇集处只有几码远，他们肉体上会吃不消——被克罗诺斯王踢开。他以前经历过这种情况，当时他和菲尔·克莱默在其中一次非法的外出中，去艾莫里大学看罗伯特·潘·华伦和艾伦·塔特举行的诗歌朗诵会。虽然保护两个诗人的瓦尼埃场只有几码开外，但是另外有个具有更大历史重要性的人经过礼堂外面的某处，那人身上显现的显赫力量，迫使他和菲尔无法接近礼堂。

当时柳屋的一个居民罗莎·克莱恩怀疑，那可能是某个将很快让塔特和潘·华伦都黯然失色的毕业生。但是，他们没人能知道。克罗诺斯王只是简单地表明，不允许他们在现场。

到了这个街区的尽头，大个子比尔将旅行车驶入一幢平凡的一层红砖小楼前的弯弯车道。山茱萸和修剪出造型的杜鹃花围绕着房子。它只是沿街数幢朴素房子中的一员，缩在密集的６月绿树方阵后面。这些房子大部分是年代久远的住宅。只有一幢是与众不同的，那是瓦尼埃学院在这个时代的收容所。

“就是这地方吗？”黑斯廷斯问。一个护士和一个孤独的医生从房子里走出来。

“就是这地方。”比尔告诉他。

比尔换档开进停车场，两名收容所的工作人员正等着他们。

“比尔。”苏珊转身对他说。他俩都为这一时刻做好了准备，但是即便如此，也是困难的。这一向都是困难的。“感谢你带我去孟菲斯，感谢你带我去格雷斯兰。”

“不要谢我。”大个子比尔告诉她，努力不去想这可能向黑斯廷斯透露什么，“感谢军队将埃尔维斯拉得够远，才让我们可以好好看。”该说的都说了，他晚些时候再担心来自学院的指责。这个时刻属于苏珊。

“不过。那次出行是值得的。”她随后转向黑斯廷斯，“认识你真是幸事，黑斯廷斯先生。你会喜欢柳屋的。比尔是舍监中最好的。你会看到的。”

黑斯廷斯所能做的只是淡淡地微笑并朝这个临死的女人点头。

“那么。这里是我们所有人结束的地方。”当他们开始踏上回玛丽埃塔的缓慢旅程时，黑斯廷斯说。

“不。”大个子比尔说，黑斯廷斯现在坐在前排他的身边。“有时候我们在半夜失去他们，我们让收容所来接他们。有时他们在大门外１０英尺处死去，很高兴已走了那么远。”

大个子比尔看了他一眼，想着他是不是意识到了自己的与众不同：你是从大门处走过来的，而且你还叫了一辆出租车。你看起来健康得像一匹马……

现在只有他们两个——或者他们两个。还有——学院。

“我不知道——”黑斯廷斯说。他现在显得相当不安。可能去收容所不是一个好主意。不过话说回来，是他建议的。

“什么？”

“不说了。”

“瞧——”

“我说过不说了，”黑斯廷斯反击道，“这是一个错误，就是这样。”他瞪着前方，直挺挺地坐在庞然巨车的宽大前座里。

大个子比尔的手现在紧紧地抓着方向盘。他不能退缩。尤其是如果学院正从黑斯廷斯的个人空间里通过自动照相机遥控进行录影的时候，因为他们现在已有了这样做的技术。他必须说点什么。

“怎么了？你自己选择了一起来。没有人强迫你。”

这时候，皮尔斯·黑斯廷斯是不可理喻的。

“他们本应告诉我的。”他喘息着。

“告诉你什么？”

他随便地往窗外做了个手势：“这个。”

想判断“这个”是什么意思是困难的。他们经过的附近地区不是全白人区就是全黑人区，贫穷只紧挨着其中一个，另一个却没有贫穷的影子。每个城镇，每个时代，都有它的缺点。如果黑斯廷斯亲眼目睹了扎伊尔的惨状，那毫无疑问，眼前这些就不算最糟的了。

至少这里没有尸体在街上腐烂，也没有人就站在那里变成水汽……

大个子比尔选了一条完全不同的路线回家。在更贫穷的地区，节点更少，这样危险也最小。他把脚踩向地板，稍稍加了速。

“你的‘这个’确切是什么意思”大个子比尔发问道。

“这里这么……野蛮。”黑斯廷斯说。

“这是１９５８年。你想要什么？”

“那些人，”黑斯廷斯说，他们正驶过一堆用沥青纸建的窝棚，锡烟囱里冒着烟，“他们不应该像那样生活。没有人应该这样。”

“不会永远这个样子的。”

“是啊。”黑斯廷斯用不祥的语气说，“不会的。”他的脖子突然变成了深红色。他的眼睛看上去像在燃烧。

“我本不应该来的，”他低声说。“就是这样，我本不该来。”

第五章

然而。当大个子比尔在绕过一个街角，向回到玛丽埃塔的大路驶去时，仪表盘上的瓦尼埃警报器又一闪一闪了。他们很快就要越过亚特兰大的城市边界了，这里是一个纯白人的社区，扫得干干净净的街旁是非常体面的房子。

“见鬼。”比尔咕哝着，看着瓦尼埃灯的闪光，“我以为这可能发生——”几乎同时，他们自己的警报器也开始响。“好了，好了。”他说着，把自己的警报器关掉。

他放慢车速，但让他吃惊的是，这时候旅行车开始劈啪作响。车子挣扎着往前开，两个男人的身子弯向前面。

黑斯廷斯—边关掉警报器。一边看着他：“怎么回事？”

“我们在另一个节点附近，这回是个大家伙。”

旅行车按照设计，发出咳嗽与窒息般的声音。大个子比尔驾着它，从路中央驶到街道边上，紧挨着一个家庭医生诊所外面的一道白色尖桩篱栅。车子猛地停了，轮胎在毂里嘎嘎作响。

比尔发现自己的心脏正在胸腔里狂野地跳动——但不是因为靠近某个重要的历史要人。在心的更深处，他正在担心自己的未来。学院将毫不迟疑地把他送回内布拉斯加，一个到处是沙漠的地方，沙漠里是大片的多刺墨西哥刺木和刺猬般的仙人掌；送回那个没有冬天的世界，在那个世界，各种疾病都有微芯片计算装置，５亿年进化所成就的结构，它只需一个月便可破译。

回到一个吞噬了自己妻子和孩子的世界，一个让他一无所有、只能尽力疗伤的世界……在别处疗伤。

大个子比尔坐着想着，想得入了神，仪表盘上的警报器没头没脑地亮了又暗。克罗诺斯王离得这么近，近得大个子比尔能真切感到他正在轻轻碰着他们。随着形势发展，呼吸开始变得困难，大个子比尔可以听到血液在耳朵里奔腾。

相当突然地，黑斯廷斯猛地拧开他那边的车门。“我不会坐在这里等着在热气里闷死。”他大声说，跨下车子。

“皮尔斯，”大个子比尔开了口，“不要离开车子。最好忍过去。”

黑斯廷斯脱下他的灰色开襟羊毛衫，把它扔回车里。他的腋下出现了大大的半月形汗印。

“好吧。”大个子比尔说，注意到了车里的热度，“等等我。”

随后他爬出车子，撇下旅行车以及还在仪表盘上一闪一闪的深红色警报器。

“我们可以走到它的外围。”他赶到黑斯廷斯身边告诉他，“我们暂时离开车子。”

瓦尼埃场现在变得非常容易感知了。它让空气变得厚重，在背后推着他们，仿佛是把风筝送到市公园上空的夏天的风一样。

于是他俩走着，以便一直在它的前面。

等他们走完这个街区的时候。行动变得轻松了一点。至少他们能够呼吸了。

这让比尔想起了那天，他和菲尔去默特尔海滩，想去看菲尔的灵魂大师默赫巴巴。但是克罗诺斯王像强有力的潮水一样冲刷着他们，把他们推开，就像他们只不过是光阴中的一粒小沙子。围绕着那位圣人的瓦尼埃场将近方圆一英里——甚至比现在正在得克萨斯州达拉斯市迪利广场上形成的节点还要大。

他们沿着街区往上走——更确切的词是被护送——向一个拐弯处，看到那里有一家正在营业的小餐馆。门上的牌子写着：肥猪天堂。

小餐馆的三分之一座位坐着人。

“基督啊——”黑斯廷斯开口道，“我们必须进到那里面吗？”餐馆再过去是一片小树林，被密密的深绿色野葡萄藤缠着。

“看起来是这样。”大个子比尔说，感觉自己像个计算机里的比特，被甩进了一张光盘上的坏区。有机动的空间，但不多。不是树林就是餐馆。

不过两个选择看起来都不合心意。如果他胆敢明知故犯，这次学院决不会放过他。与当地人混在一起，绝对不被允许。但比尔明白这会儿已别无选择。

“我们点个中饭。”大个子比尔告诉他，“如果事情变得真正糟糕，我们将从后门溜出去，穿过树林。”

大个子比尔推开了小餐馆的门。

“别紧张，装作没事似的到后面去找个火车座。去吧。”他催促着，“假装你是他们中的一个。”

“我几乎走不了。”黑斯廷斯抗议道。

肥猪天堂看上去是典型的２０世纪５０年代餐馆。两个女招待嚼着口香糖，在桌子中间走来走去。一个雀斑脸的少年穿着崭新的一身白，头上得意洋洋地翘着一顶纸帽子，正在冷饮柜后面转着曲柄。在烧烤间里，汉堡正在吱吱作响，空气里充满了熟洋葱和炸薯条的香味。

黑斯廷斯按照指示，在后面找了个火车座，直接溜了进去。大个子比尔把步子放慢，显得更加无精打采。有几个人看到他们进来，但没人特别注意。在１９５８年的乔治亚州，一个身量像大个子比尔的男人并非罕见，像皮尔斯·黑斯廷斯的小个子男人也是一样。他们与这里很相配。

一个充满活力的１７岁女招待用蓝灰色的塑料杯给他们送来了水，杯壁上装饰着凹槽式花纹，这是２０世纪３０年代艺术装饰的痕迹，在亚特兰大某些地方仍保留着，这座城市以执著于过去而闻名。

“你们好啊，”这个女孩高高兴兴地问，她的名牌上写着戴比，“你们要些啥？”

皮尔斯·黑斯廷斯抬头瞪着她。“不要。”他几乎恶狠狠地说，“水就行了。”随后，他紧紧抓起杯子，贪婪地喝干了，只留下冰块。

两个二十八九岁的男人坐在柜台边，其中一个因为嚼着烟草，下颚鼓起，另一个抽着香烟。他们转过头，提防地看着比尔和黑斯廷斯。那两人的举动，仿佛他们的星期日娱乐被这新来者打断了。

“可乐。”比尔迅速说道，同时向她灿烂地笑了一下，“外面对我和我的朋友来说，太热了一点。两杯可乐就解决了。”

“行哪。”戴比说着，用铅笔记下。

黑斯廷斯重重地放下他的杯子。比尔用一只大手盖住杯口。

“你想找麻烦吗？”他气恼地说。

“我渴，”黑斯廷斯从齿缝里说，“这也有错吗？”

“听着，”大个子比尔低声说，“看到那边的两个家伙了吗？他们家的壁橱里可能有好几顶尖顶帽和白床单，或者一两支手枪。不让我们与当地人混在一起是有理由的，他们就是当地人的一员。”他用大拇指往肩后朝他们迅速指了一下。

在他们身后，两个差不多与女招待同样年纪的姑娘往自动点唱机里放了几个２５美分的硬币。过了一会儿，“艾佛利兄弟二重唱”开始唱一首有关某人的捕鸟犬的歌。两个姑娘在她们的火车座里咯咯笑起来。

女招待和做油炸食物的厨子说了几句话——那位厨师看上去可能是肥猪天堂的经理——于是另一对眼睛盯住了他们。

太妙了，大个子比尔郁闷地想。这简直是极品。

大个子比尔突然希望菲尔能坚强，挺过去。在时间线的某个地方，他将需要一个品德信誉见证人。无疑，这次小小的远足将会出现在学院的审查委员会前。

大个子比尔感到，节点场稍稍扩展了，克罗诺斯王的手经过了他们。他知道黑斯廷斯也感觉到了。这位新到者的眼睛睁得大大的，一颗颗汗珠从前额冒出来。

他随后坐得笔直笔直。“我受不了这里。”他大声说。

“放轻松……”大个子比尔鼓励道。

女招待端着两大杯可乐回来了。黑斯廷斯抓过他的杯子，一口气痛饮而尽。然后他放下杯子，大口喘着气。不过。他的眼睛一直紧紧盯着大个子比尔肩膀上方的一个牌子，它醒目地摆在烤架上。上面信息的真实性无可怀疑。

它用鲜亮的红色字母写着：有色人种不得入内。看起来它也是墙上的一件永久家具，并排放着的是一幅虹鳟的带框画、各种打猎照片、几样保龄球赛纪念品，以及日本１９４５年所签投降书的镜框复制品。这些东西属于烧烤厨师，是有关他生活的不多的纪念品。

恰在这时，餐馆里出现了不同寻常的寂静。自动点唱机的机械臂低下来，把另一个４５美分硬币放到转盘里。就在这暂停的时刻，汉堡在烧烤架上烤着，咖啡杯碰在瓷碟上叮当作响，每个人的注意力都被吸引到窗外的人行道上。甚至黑斯廷斯也看到了。

经过餐馆正前方的是一家人。从教堂里回家：一个母亲，两个小女孩，还有一个高高的１８岁英俊男孩。男孩刚才停下来往餐馆里看。他闻到了里面正在做的汉堡和薯条的香味。他停步的时间足够看到餐馆里面，看清这里不欢迎他或者他的家人。因为他是黑人，肥猪天堂是禁止他们进入的。

少年掉过了头，很尴尬，匆匆追上他的家人。

“老天啊，竟然碰上了他们。”柜台边的一个男人说。

“从来不晓得他们会从哪儿冒出来。”另一个说。坐在柜台边的两个男人随后大笑起来，嚼着烟草，吃吃笑得像从地狱出来休假的魔鬼。

不仅是他们觉得那个黑人男孩好笑，烧烤厨师和坐在柜台另一头的另一个男人也是。那个男人穿着一件尺寸太小的短袖红格子牛仔衬衫。

大个子比尔·奈兰突然想起他的同伴：“皮尔斯？你还好吗？”

“不好，”黑斯廷斯说，恼怒而且大声，“不好，我一点都不好。这些人也不好一”

他们的女招待戴比站在附近正好听到，说道：“嘿，先生。没必要因为那些家伙心烦。他们时时刻刻都从身边走过。”

“心烦？我一点也不心烦！”黑斯廷斯怒气冲冲地对她说。“我非常地生气。”

穿着紧身牛仔衬衣的胖男人一边笑。一边拿着根牙签在嘴里转：“你得习惯这里的所有事情，包括黑鬼们。是这样说吧。哥儿们？”他对柜台旁别的男人说。

皮尔斯·黑斯廷斯瞪着自动点唱机，“金斯顿三重唱”组合正哀悼着汤姆·杜里之死，然后他瞪着那个牛仔。

黑斯廷斯怒吼着：“你没有权利用那个词。”

柜台边抽着烟的男人说：“我们一看到他们就这么叫他们。我要叫他们黑鬼，你呢，德克？”

“我们还能叫他们别的什么吗？”德克说。每个人都听得笑起来。

“不过不要太往心里去。”穿着红色牛仔衬衣的胖男子说。

黑斯廷斯紧接着就像雪貂般迅速地跳出火车座，大个子比尔这才第一次注意到他一直在大量出汗。他原来坐的地方，靠背上留下了一道暗色的条纹。现在他在生气，极度地生气……

“我在意。非常在意，”他大声说，“惹恼了我，我要打人了。”

“那就出来打吧。”经理笑着，光从个头上讲，好像皮尔斯·黑斯廷斯对他们造不成任何威胁，“少一个喜欢黑鬼的人。世界照样转——”

皮尔斯·黑斯廷斯的脸变成暴怒的深红色，手在身体两侧握成拳头又松开。

“皮尔斯——”大个子比尔开口了。

随后，在他少见的思路清明时刻，大个子比尔突然意识到，皮尔斯·黑斯廷斯根本不是学院的监察员。他确实是一个重病的人。

就像他一直以来的样子。

这是一个意外的发现。黑斯廷斯接下来做的事是另—个。

他的右肩往下一沉，他的手从视线里消失了。

餐馆里每个人都看到了，不止一个人惊愕地吸了一口气。

黑斯廷斯的手伸进他的个人亚空间里，再出来时拿着整个太阳系威力最大的手枪——威廉６型手枪——足足重３０磅。

“哦，蠢货——”大个子比尔说。

黑斯廷斯摇摇晃晃地走向另一边的墙靠着，用两只手握着那柄巨大的枪。全力对付它沉重的分量。

经理站了起来。“嗨，”他说，“假如我是你的话，我不会用那东西做出傻事的。”

“如果我是你。白痴，”皮尔斯骂道，“我宁愿老早以前就把自己该死的脑子一枪崩出来，免了这许多麻烦。”

“天啊。我想他要开枪了！”坐在柜台头上的胖牛仔叫起来。

人们突然纷纷挤向前门想夺门而出，除了柜台旁的两个男人和塞在红格子衬衣里的胖牛仔。

“皮尔斯，不要——”大个子比尔开口说。但已经太晚了。保险销已拔掉了。

黑斯廷斯举起那把威力巨大的手枪，瞄准了柜台边的两个男人，因为他们离他最近。“你们这些混账种族主义者！”黑斯廷斯喊着。

但尽管他用尽力气，就是没法开枪。比尔看着黑斯廷斯挣扎着反抗时间的约束矢量。克罗诺斯王不会让他成功的。每个人都被时间旅行定律以这种或那种方式保护着。

皮尔斯尖叫着，瞄准他能瞄准的任何一个人。但是手枪被不断地推开。当他努力挤压扳机时，两手手背上暴出粗大的血管。经理高举着双手，柜台边的两个男人脸色变得惨白。

但是手枪被频频猛力推开。

“见鬼！”黑斯廷斯尖叫着。

不过，尽管他不能朝柜台边的任何一个人开枪，他还是能瞄准自动点唱机的。

他扣动了扳机，威廉手枪枪口处爆出一道耀眼的强光。自动点唱机和“金斯顿三重唱”组合马上在火焰里尖厉地叫着穿透了墙壁，坠落在外面的街道上，一路上伴随着许多火花、伽马射线以及一大堆乱七八糟的噪音。

“天哪！”柜台边的一个魔鬼吼道，“你可看到了？德克？”

皮尔斯调转枪头指向他们，但还是一样，不可改变的时间定律不会让未来影响到过去。

“是你害的！”他控诉那些仍留在餐馆里的人，“你害了特里茜！你害了我！”

枪的重量把它往下拉，皮尔斯在地板上打了一个大大的洞。女招待们尖叫起来。

皮尔斯被自己无法控制的怒气弄得摇摇晃晃。

随后他看到了烧烤架上写着“有色人种不得入内”的牌子。烧烤厨师和女招待戴比都消失在柜台底下。

牌子爆炸了，一直向外飞上蓝天，带走了一大块屋顶。

射击的反冲力量让枪反弹到皮尔斯身上。大个子比尔跳起来。一把把枪从他手里抢过来，手被烫着了。

不过，枪在离开黑斯廷斯掌握的那一瞬间，马上消失了，回到他的个人亚空间里了。

黑斯廷斯抽泣着，现在他怒气发泄完了，已是精疲力尽，倒在最里面的那个火车座里。整个餐馆笼罩在阴森森的雾气里。

比尔充分利用这次战斗间隙。抓住黑斯廷斯，两人迅速离开了。如果这次事件报告给学院。他可是真的完蛋了。他们会把整个该死的时间站都撤出１９５８年的。

他揽起这个泄了气的男人。用消防队员的姿势把他甩到自己肩上。四大步，他就穿过了墙上那个由冒烟的自动点唱机留下的大洞。

“乡亲们，对不起了。”他一边往外走一边说。

大个子比尔·奈兰，２０７９年受过格斗训练，最适合做这种事情。他轻松地急转弯绕过两幢房子，随后穿过一片空地。现在瓦尼埃效应已够弱，他们可以不用顶着斥力就回到他们的车子里，否则他们就要被迫面对正在回过神来的当地人了。

“哦，上帝啊，”皮尔斯缓过气来，“哦耶稣……”

大个子比尔把黑斯廷斯塞进旅行车的一边，他的衣服已经湿透了。他随后绕着车子冲到另一边，爬进驾驶座砰地关上门，发动了车子。

“耶稣基督啊，皮尔斯。我还以为你是一个审查员。呢。我以为你是从该死的学院来的。”

比尔让强劲的Ｖ８发动机加快转速，尽快地离开了附近。

皮尔斯·黑斯廷斯的嘴张着，大口喘着气，因为极度痛苦而发着抖。

“难道你不知道有规定的吗？”

“我受不了……”黑斯廷斯最后说道。

“受不了什么？”

“那些人……嘲笑那家人……”

黑斯廷斯把手靠在仪表盘上撑着自己，汗从他手靠上的那个地方滴下来。他看起来像是刚刚用世界纪录的时间跑完一场马拉松。

“你在那里想试图证明什么？”

“我的妻子，”他最后承认了，“她是在黑色瘟疫中死去的——”他的怒气现在变成了苦涩的泪水。

大个子比尔看了一眼黑斯廷斯，此时时速表已超过６５了：“黑色瘟疫？你在说什么？”

有好一会儿，黑斯廷斯在调整呼吸。

“她是黑人，”随后他说，“感染了一种病毒，去年有人在迈阿密把病毒放了出来。它寻找基因组里的皮肤代码，然后开始吃。到现在已死了５００万人了……我在非洲的时候。特里茜死了。”他全讲了。“上帝的亚利安白人。他们这样自称。肥胖的、营养充足的白人，他们想给世界一个恩惠。”

他往后靠在座位里，树阴像水波一样掠过他的脸。他的身体汗出如注。和眼泪混在一起。大个子比尔现在看清了。黑斯廷斯的怒气已让他的病情恶化了。

“有什么该死的用处？”黑斯廷斯问道，没有特定对象。“也许我们不值得，”他最后低声说，“也许我们应该干脆杀了自己——”

他陷入了一阵痛苦的沉默，比尔开着车。

比尔紧紧地握着方向盘。当三辆警车迎面而来经过他们时，他放慢了速度。他们看起来急匆匆的——就像大个子比尔的心跳。他从没听说过黑色瘟疫，但他因为类似的事经受过失去的痛苦。玛乔莉和雷切尔在１９７１年的大流感里去世。他知道悲伤会让一个男人变成怎样。

第六章

当他们终于到达柳屋时，埃玛·彼查姆珀站在前廊外等着。

“出什么事了？”她问大个子比尔，“广播里说——”

“他从他的个人空间里拿出了一把威廉６式，”大个子比尔告诉她，一边从自己的座位里下车，“打烂了一个自动点唱机和一个餐馆的一部分。”

大个子比尔扫视着街道，看是否有人跟踪他们。没有。街道看起来就像他们早些时候和苏珊·克莱斯蒂一起离开时一样宁静。

“你听说过什么黑色瘟疫吗？”

“没有。”埃玛回答道。

“你的丈夫呢？”

“就我所知，也没有。”她告诉他，“莱勒仍在达拉斯，测量迪利广场的节点。他好几年没回上游了。怎么了？”

比尔随后告诉她发生在肥猪天堂的所有事情。包括早先不知道的黑斯廷斯妻子的事。

“我觉得我有麻烦了。我本以为他来是因为我的屡次外出。”他低头看着皮尔斯，“他到这里是为了复仇。”

大个子比尔·奈兰站在守护着柳屋的山楂树和榆树的树阴里。他已经有９年没去上游了，看到过许多新朋友在柳屋停留期间。最终离开了这个俗世平面。他的工作做得这么令人信赖。所以如果上游有什么发展可能影响到下游比尔的病人。学院会及时通知他的。

埃玛走近旅行车。对黑斯廷斯说：“我们最好把你弄干净，送到床上。黑斯廷斯先生。你看起来过了繁忙的一天。”她扶着黑斯廷斯下了车。

但是，大个子比尔停在他领地里的那片树阴下。他意识到。他差一点犯错了，又一次犯错了。

不过，这一回，不是他的错。

他现在要考虑黑色大瘟疫，那种杀死了特里茜·黑斯廷斯的憎恨，以及刚刚耗尽她丈夫心力的愤怒。

他站在前门树阴遮掩下的石板路上，他朋友们的脸从柳屋的许多窗子里往下看着……朝肥猪天堂里面张望的黑人青年的脸……

“什么？”埃玛问道，“你怎么了？”

“我在想我看到的一些事。”他说，一种陌生的、意料之外的平静突然袭击了他。黑色大瘟疫是一个他现在还无法了解的噩梦，他只了解皮尔斯·黑斯廷斯所受的伤害。此时，学院看起来是无法形容的遥远。

不过，他是一个医生。他的工作是治愈那些他能治愈的人——不管用什么办法。

他转向埃玛：“你觉得，从这里到欧本路。我们要多久？”

“欧本路？”埃玛迟疑了一下，“那在镇子的另一边。”然后她用完全、彻底吃了一惊的眼神看了他一眼。

“哦！”她说，“你不会是想着去看一”

他看着皮尔斯·黑斯廷斯脸上绝望的表情陷入了沉思。黑斯廷斯现在看上去极度孤独，他被一个时代——还有这个国家的一部分困住了——这个时代将在１００多年后彻底毁掉他的妻子。不能让这个男人带着这么多苦痛进坟墓。

“比尔，”她请求着，“他们告诉过我们不能有医生——”

但是有些事情是值得冒生命危险去做的——有些事情值得冒失去工作的危险。

这一点造就了一个优秀的舍监。

“我不知道你们在讲些什么。”黑斯廷斯说，他虚弱地抬起头看着他们。

“穿过小镇的一次旅行。”大个子比尔·奈兰说，“如果我们试一下。我们可以赶上５点钟的弥撒。”

“弥撒？我不想——”

“埃比尼泽浸礼会教堂，”大个子比尔说。“他的教众正在增加，他的瓦尼埃场也一样。但我打赌。当弥撒散场时。我们可以靠近他，近到能看到他。”

埃玛·彼查姆珀朝楼上走去，准备皮尔斯·黑斯廷斯的洗澡水。拿出干净的换洗衣服。

“我累了。”黑斯廷斯随后说。“不要再出门了。”

大个子比尔知道。在亚特兰大远侧的另一面。有一座教堂。一场尚处于雏形的人权运动以一个男人为中心，现在刚刚开始壮大，学院已告诉他们这个组织的活动时间并且要他们躲开。

“我想特里茜会希望你做这次特殊的旅行。”大个子比尔·奈兰说。扶着这个新来者走进柳屋。

“但是学院——”黑斯廷斯说。

“让学院见鬼去吧。他们远在上游的那边，而我们在下游的这里。另外，”大个子比尔慢慢地告诉他，“这就是我为我的朋友们所做的，”他说，“这次包在我身上。”

注释：

（1） 扬基队，美国棒球队。

（2） 巴贝·鲁斯，美国棒球史上的传奇人物。

（3） 指艾滋病毒。

（4） 圣克里斯托弗，生于３世纪，小亚细亚的基督教殉教者。

（5） 克罗诺斯王，古希腊神话中的第二代神王，后被儿子宙斯推翻。文中指历史的力量。

（6） 佩茜·克莱恩。２０世纪五六十年代的美国乡村流行音乐的天后。

（7） 著名流行歌手猫王埃尔维斯·普莱斯利。

（8） 渐新世，地质纪年，距今３７００万年到２５００万年前。

（9） 美国南北战争时期北军的名将。

（10） 《赌侠马华力》和《执法官》是２０世纪５０年代美国的经典电视剧。

（11） 斯图贝克是２０世纪５０年代的一款美国双门轿车。

（12） 罗伯特·潘·华伦，美国著名诗人、作家、文艺批评家。艾伦·塔特，美国著名诗人、文艺批评家。

（13） 达拉斯的迪利广场，１９６３年１１月１２日，美国总统肯尼迪在这里遇刺身亡。

（14） ３Ｋ党徒使用的服饰。

（15） 《汤姆·杜里之歌》，“金斯顿三重唱”组合１９５８年热门歌曲，标志着美国民歌音乐复兴运动的开端。

（16） 埃比尼泽浸礼会教堂，民权运动领袖马丁·路德·金担任牧师的教堂。

# 《身陷器官征募的困境》作者：罗伯特·西尔弗伯格

李自修译

（这是一篇科幻小说，又可以说像一篇讽刺寓言。它以辛辣的笔调、明快的语言，以科学事实为依据，描写了资本主义社会现实的一个侧面：医学的发展，在资本主义社会只能使少数上层人物获利，而对广大的普通人来说却意味着一场灾难。它启示人们：科学的发展与社会的关系应怎样互相调谐？）

你瞧，凯特，瞧海滨大道那边。有两个气宇轩昂的长者正在水滨肩并肩地散步呢。他们流露出权势、威严、富有和自信感。

他是一个法官，一个参议员或者是一个公司的经理，这自不待言。而她呢——是干什么的？——姑且说是一个国际法的荣誉教授吧。

他们步履安详，朝广场走去，笑容可掬、温文尔雅地冲着过路人点头致意。

阳光照在他们的银发上，何等眩目！我简直忍受不了那反射回来的辉煌的色彩，那光辉让我看不清东西，刺痛我的眼睛。

他们有多大年纪，８０岁、９０岁还是１００岁？相隔这么远，他们看上去十分年轻——体态挺拔，腰板笔直，说是只有五六十岁，人们也会相信。可是我能说出他们的年纪。他们的自信和仪态标志了他们目前的身份。要是他们走近一点，那我就能看见他们那萎缩的面颊和下陷的眼睛。那是化妆整容所绝对掩盖不了的。这两个人年纪大得可以当我们的老爷爷和老奶奶。

凯特，甚至在我们出世以前，他们就早已过了６０岁。他们躯体的功能无比完好。可是，为什么不是这样呢？我们能够猜想得出他们的保健历史。她起码有过３个心脏，他正在使用第４具肺脏。每隔５年，他们就重新申请肾脏，他们的骨骼用不幸的年轻人的胳臂和大腿上取下的数百片骸骨加固，他们那迟钝的感觉器官得到了用同样的方法取得的神经移植片的帮助，他们衰老的动脉新近覆盖上了光滑的特氟隆。他们不过是装配在一起可以活动的转让的人类脏器，此外，到处还点缀着合成的或者是机械的代用器官。

那么，我或者你又是怎样的呢？我１９岁的年纪，是容易受到伤害的。在他们眼中，我不过是供他们需用的一堆健康的器官。过来，孩子。你是个多么漂亮、魁梧的青年啊！你能给我一只肾吗？一叶肺吗？一段完好的肠子吗？１０厘米长神经吗？我需要你的几片躯体，小伙子。你是不会拒绝。个像我这样的高贵领导人所要求的东西的，对不对？对不对？

今天，我和往常一样按动键钮索取早晨的邮件时，我的征募通知书——一张嘎嘎作响、样子十分讲究的证件——从数据槽中跳出来。

整整一个春天我都在期待着它，现在果然来了。我不感到奇怪，也不吃惊，反倒觉得事情一下子变得平淡无奇了。我要在六周以后去器官移植厅报到，进行最后的身体检查——这也只不过是一种例行手续而已。

如果我不是作为潜在的器官贮存库已经名列前茅的话，他们是不会征募我的——于是，我准备应召。

一般的应召时间大约是两个月。到秋天，他们就要把我切割开了。

吃吧，喝吧，快活快活，外科大夫很快就会找上门来的。

一群吊儿郎当的高级公民正在警戒包围躯体神圣联盟中央总部。这是一场反示威，一次反反器官移植的抗议，也是一种以最龌龊的负感情哺育出来的最糟糕的政治宣言。

示威者举着光焰夺目的标语牌，上写：

躯体神圣——还是躯体自私？

和：

你欠你的领导人一副肝脏

以及：

听取阅历的声音

警戒的人们是下等的刚刚达到合格线的高阶层人员，是一些没有真正把握享受器官移植的人。难怪他们对联盟怒气冲冲。他们有些坐着轮椅，有些装在活动的生命维持系统的盒子里，一直齐到眼眉。他们声嘶力竭地叫喊着粗话，挥动着拳头。我从联盟大厦上方的窗户里看着这一场表演，害怕、失望得浑身战栗。这些人不仅仅要我的肾脏或者肺脏，他们还要拿走我的眼睛、肝脏、胰腺、心脏，以及他们需要的一切。

我和父亲讨论了这件事。他４５岁，年纪大了，个人不会受到征募器官的损害，可是也没有到需要移植器官的年龄。可以说，这使他处于无动于衷的地位。只有一件事例外：他的器官移植等级是5－G。在合于移植器官的名单上，资格是相当高的。虽然算不上最优先等级，也非常接近了。假如他明天病倒，而器官移植董事会又裁决说，如果他得不到一颗新的心脏，一叶新肺或者是一只新肾，他的生命就会受到威胁的话，那他就会立刻得到它。处于这样的地位，简直会影响他对整个器官移植问题的客观态度。

不管怎么说，我告诉他我打算上诉或者进行抵制。

“理智一点，”他说，“行事要适度，不要让感情冲昏了你的头脑。让这么一件事毁坏了你的全部前程，难道是值得的吗？毕竟并不是所有被征募器官的人都要失去重要器官的。”

“那你把统计数字拿给我看看，”我说，“拿给我看。”

他不知道统计数字。他的印象是，实际上只有１１４或１１５的被征募者才应召提供器官的。这说明老一代人与现实是保持着密切联系的——而父亲又是一个有教养的人，善于表达思想，见闻又广博。凡是同我交谈过的三十五岁露头的人，都不能拿出统计数字来。于是，我把统计数字拿给他们看。统计数字载在躯体神圣联盟的小册子上，这倒是真的，然而那是以国家卫生研究院书面报告为依据的。没有一个人可以不被征募。只要你合乎标准，他们总要把你宰割开来。对年轻的器官的需求在无情地增长，以便与可以得到的器官功率贮存库相适应。到头来，他们不会放过任何人，他们把我们剁成碎片。这可能就是他们所设想的：通过他们自己不断衰朽的身体，令人苦恼地、一部分一部分地把我们吃掉，周而复始地、一叶肺一叶肺地、一个胰腺一个胰腺地宰割我们，把这个物种的年轻成员消灭净尽。

１９６３年３月２３日，摘除了一条狗的肝脏，代之以非亲缘关系杂种狗提供的肝脏。对其进行４个月的咪唑硫嘌呤治疗，然后停止全部治疗。移植器官后，狗健康地生活６年又９个月。

战争仍然在进行。我记得这是第１４个年头了。当然，现在他们已不再进行杀戮。大约从１９９３年以来，他们没有地面交锋。自从征募器官法生效后，肯定连一次也没有。老年人再也不能在战场上损失青年的躯体了。于是，机器人代替我们进行战争，他们的头颅到处冲撞，发出巨大的金属叮当声；他们布设地雷，向着敌人拉动传感器，在敌人的屏障下挖掘隧道，等等，等等。此外，当然还有准军事行动——经济制裁，第３动力封锁，从冷酷无情的轨道卫星上发射压倒一切的电视广播宣传，以及诸如此类的行动。这是一场比他们以前发动的更加难以捉摸的战争：没有死亡。但是它依然消耗国民资源。本年度征税又有提高，已经连续五、六年了，而他们因为铜的短缺，刚刚强行加征了含金属货物的和平时期附加税。我们曾经一度希望疯疯颠颠的领导人可能死去，或者至少由于健康原因退休，患着溃疡、带状泡疹、疥癣或迟疑症蹒蹒跚跚地到乡村别墅去，让新的富有和解精神的人接替职务。然而现在，他们——我们的参议员、内阁阁员、将军和决策者——却一直活下去，不灭不死，又不清不醒。他们的战争——那场荒谬的、不可理解的、残忍的、自我满足的战争——也一直进行下去。

我认识一些逃到比利时、瑞典或巴拉圭以及通过了躯体神圣法的国家去政治避难的人。他们年纪和我一样大，或者稍微大一点。大约有２０个这样的国家，其中一半是最进步的国家，一半是最反动的国家。可是逃走有什么意思呢？我不愿过流亡的生活。我要留在这里进行斗争。

自然，他们不要求被征募者献出心脏、肝脏或者其他与生命攸关的器官，比方说延髓。还没有到达政府认为能够制订致命征募法的阶段。到目前为止，肾脏和肺脏等成双的，并非不可分割的器官仍然是征募的主要对象。不过，倘若研究一下世代以来的征募历史的话，你就能发现，征募法总是成弧线从合理的需要上升到彻头彻尾的疯狂程度的。他们总是从得手指进而要手臂，从得寸肠进而要全肠。请你相信我的话，再过５０年他们会征募你的心、胃和大脑；假如他们掌握了大脑移植术，那么无论谁的脑壳也都将不保。那将是再一次用人做祭品了。我们和阿兹台克人①的惟一区别在于我们有麻醉术、抗菌法和无菌操作术，我们挖出受害者的心脏用的不是黑曜岩刀，而是手术刀。

【①墨西哥印第安人。】

克服同种异体排斥反应法

免疫性同种异体排斥反应是普遍存在的。从发现这一反应到消除它，是一个艰难的历程。这种旨在进行治疗的消除这一反应的手段虽然较为有效，但绝非令人满意。这是一个有趣的问题。我们只能简略地叙述一下。１９５０年出现了免疫生物学。

它发现了各种减弱和消除被植者对同种异体植片反应的手段——诸如：非致死剂量的全身X射线照射、某些肾上腺类皮质激素，特别是肾上腺皮质激素疗法。这一发现对研究的主要方向，开始产生了影响，并且使人们相信临床上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法已经为期不远了。５０年代末，诸如６－硫基嘌呤之类的强力抑制免疫药物表明，可以中止狗对异体同种植片的反应。不久之后，这一原理就成功地应用于人类了。

我所以抵制器官征募，是基于对形形色色暴政的空泛的、根深蒂固的厌恶呢，还是仅仅为了使个人的躯体保持完整无缺呢？原因可能是两者都有。我需要理想地论证其合理性吗？难道我们终生没有保有自己与生俱来的肾脏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吗？

征募法是由老年人的政府通过的。可以肯定，一切有损于年轻人福利的法律，都是老态龙钟的、病态的老年人制订的。他们身患心绞痛、动脉粥样硬化、漏斗脱垂、暴发性心室炎和血管扩张症。问题在于没有足够数量的年轻人死于交通事故、成功的自杀、跳水失误、触电和踢足球受伤；因此出现了可供移植器官的短缺。为不断提供国家控制的尸体而进行的恢复死刑的努力，在法庭上败了阵。自愿供献器官纲领的实施也不太令人满意，因为大部分供献器官者都是死刑罪犯。他们签名供献器官，是为了获得提前从狱中释放：一叶肺减刑５年，一只肾减刑３年，等等。在这一条款下，获释的囚犯并不受郊区居民的欢迎。与此同时，对器官的需求十分迫切，而且还在不断增长；事实上，如果不迅速采用某种措施，许多长者就要死亡。于是，４个党的参议员联盟冒着为数不多的偏袒青年的参议员阻碍议事的威胁，强迫上院采纳了器官征募法。这一立法在众议院很容易地获得通过，因为在众议院中谁也不理会需要投票表决的法案条文，而且，关于这个法案，人们曾经传说，如果得到通过，那么只要有政治吸引力的任何过了６５岁的人，都可以指望多活二、三十年。对一个众议员来说，这意味着转眼之间可以连任１０届到１５届。当然，法院提出了反对，可是那有什么用呢？最高法院的１１名法官的平均年龄是７８岁。他们是世间凡人，终不免一死。他们需要我们的血肉。假使他们现在抛弃了器官征募法，那他们就是签署了自己的死命状子。

我在大学当了一年的反器官征募运动主席。我们是躯体神圣联盟在国内组织的第６个或第７个地方分会，是名副其实的积极分子。主要活动是在器官征募委员会办公室前面来回游行，举着的标语牌上写着：

卫护肾的机能

和：

躯体是人的堡垒

以及：

征募器官的权力即毁灭生命的权力

可是，我从来没有采取过像用炸弹炸掉器官移植中心啦，或者劫持冷藏卡车啦等暴力行动。和平鼓动，这就是我们的格言。一次，有两个成员想让我们转而采取更加激烈的方针，我便做了两个小时的即席发言，申明采取稳健行动的理由。不消说，我一达到了条件，便被征募了。

“我理解你对征募所抱的敌对情绪，”我的大学顾问说，“为交出躯体上的重要器官而感到不安，当然是正常的现象。但是，你应当考虑到它所带来的补偿的有科条件。一旦你献出了一个器官，你就会列入６－Ａ等级，成为优先受植者，并且永远载入６．Ａ花名册。你当然懂得，这意味着即使你个人和职业上其他资历并不符合标准（比方说，你的前程不能达到预定的目标而沦为体力劳动者），一旦你自己需要器官移植的话，你就会自然而然地有权利享受器官移植。一般说来，如果你得了心脏病。你不会首先得到惠顾的，但是，你的优先受植者的地位将解救你。你将得到再生，我的孩子。”

我指出了这件事所固有的谬误。随着应征者人数的增加——这将会囊括人口的大部分甚至全部人口——最后，每个人都由于供献器官而取得８－Ａ优先受植者的地位，优先受植者一语就失去了任何意义，这又有什么用呢？献过器官者的健康恶化时，每个人都会把赌注押在器官移植权利上面，这终将导致可供移植器官的短缺。到时候，他们为了在６－Ａ等级中决定谁先谁后，不得不根据个人以及职业上的成就来排顺序。我们就又会回到现在的地位了。

肾脏同种异体移植前和移植后头４个月内，接受抗淋巴细胞球蛋白（ＡＬＧ）疗法的患者的病程。供献器官者是患者的兄长。没有出现早期排斥反应。手术后４０天开始强的松治疗。球蛋白治疗停止后，不知不觉地突然出现了后期排斥反应。对这一反应进行了类固醇治疗，剂量在维持量内缓慢增加。这种治疗，在２０例接受ＡＬＧ治疗的家族内植片受植患者中，仅有２例推迟了并发症的发生。在对其后的病例观察中，其比率之低大致相同。（原载《妇产科学》１２６期，１９６８年，第１０２３页，经准许摘引如上。）

于是，今天我准时到了器官移植厅，进行身体检查。我的几位朋友认为我前去报到是一种失策。他们说，如果你想抵制，那就应该在这一过程的每一环节上进行抵制。用纯粹理想的（和意识形态的）话来说，我觉得他们的话是对的。等着让他们说：“我们需要你的肾脏，年轻人。”到那时候，如果我最终选择了抵制这一条路的话，我就可以抵制。（我为什么左右摇摆呢？难道我不是完全相信整个器官征募制度是不公平的吗？我不晓得是否公平。我甚至确定不了我是否在摇摆不定。前去报到体检并不当真就是出卖给这一制度。）我终于去了。他们用手叩叩这里。用Ｘ光照照那里，又瞧瞧别的地方。请张开嘴巴。请弯腰。请咳嗽。请伸出左臂。他们叫我在一套诊断机前面走过，我站在那里等着红灯闪光——歪一歪，走吧！——然而，像预料的那样，我的健康情况完好，合乎应征条件。之后，我见到凯特，我们手拉手在公园里漫步，观看落日的余晖，商量着一旦下达了召令，而且真的下达召令时，我该怎么办。真的？那是痴心妄想，小伙子！

如果叫到你的号码的话，那么你就会免除服役，他们就会特别奖赏你，每年少纳７５０美元的税款。太妙了！ 至本书目录上一页下一页收藏本书

他们引以自豪的另一件事情，是不成双器官的自愿捐献计划。这与征募毫无关系。征募——起码到目前为止——只是征用成双的器官，即献出之后不会危及生命的器官。过去２０年以来，随便走进美国哪一家医院，签署一张简单的让渡书，就可以让外科大夫给你开刀。眼睛、肺脏、心脏、肠子、胰腺、肝脏——任何器官，你全都可以给他们。这种办法常常称为较为单纯时代的自杀。特别是在劳动力短缺的时代，它遭到了社会的反对。现在我们劳动力过剩了，尽管从本世纪中叶以来，我们的人口增长十分缓慢，而取代劳动力的机械化装置和过程的发展，却相当迅速，甚至成几次幂地发展。因此，这种自愿全部捐献被认为是对社会最有效的功绩。它把年轻的健康躯体从劳动大军中除去，同时还保证了年长的政治家主要器官的供应不会相对减少。当然你要自愿捐献的话，那你必定是发了疯，可是在我们社会里，从来不缺少疯子。

如果凭了某种侥幸，你在２１岁的时候并没有被征募，那你就安全了。人们告诉我，确有一些人进出过罗网。现在在全部征募库中，我们的人数超过了需要移植的患者。可是比率在迅速地变化。相对来说，征募立法还是比较新的立法。不久，他们就会使合格的应征者库趋于枯竭，那时又怎么办呢？如今出生率低下；潜在的应征者数目有限。死亡率则更加低下；而对器官的需求则是无休无止的。如果我要活下去，那我只能给你一只肾；可是，由于你不断地活下去，可能不只需要一次肾移植。一些受植者可能需要五六副肾和肺，直到他们最后活到１７０岁左右，再也没有希望进行修补为止。又由于器官捐献者在生命后期也开始征用器官，对２１岁以下的人群的压力甚至会更大。需要移植者的人数将超过能够捐献器官的人数，应征者库中的每一个人都要受到宰割。然后呢？唔，他们就把应征年龄降低到１７岁，或者１６岁，甚至降到１４岁。即使如此，那也只是短期的解决办法。捐献的器官迟早会不够分配的。

我是留下来呢，逃跑呢，还是到法院申诉呢？时间快没有了。再过几周，召令肯定会下达的。我不由地觉得脊梁骨上有一种难耐的感觉，似乎什么人在一声不响地锯我的肾脏。

同类相食。本世纪初，古人类学家在北京东南２５英里龙骨山的周口店，发掘了一个洞穴，发现了北京人的颅骨化石。头盖骨是从底部断裂下来的。这使得龙骨山发掘工作指挥弗兰兹·魏登里希推测，北京人是食人肉者。北京人杀掉同类，从头盖骨底部的开口把受害者的脑浆吸出来，烧熟了享宴一番——现场还有炉子和木炭——然后把头盖骨当做战利品放在洞穴中。吃敌人的肉来吸收他的技艺、力量、知识、成就和美德。

人类花了５０万年的时间，才从同类相食的习性中挣扎出来。然而我们并没有丢掉往昔的渴求，对吗？吞噬那些比你年轻、健壮、敏捷的人，以图有所收益，依然是心安理得的。我们仅仅是改进了技术而已。因此，他们现在生吃我们，那些老家伙，他们把我们吞下去，吞下一个器官又一个悸动着的器官。这难道算是改善？

起码来说，北京人还是把肉煮熟了来吃的。

在我们美好的新社会里，大家都平等地分享医学成果。那些身立功勋的年长公民，不必虑及他们的美德和声望将只会以冰冷的墓穴作为报答——我们一直在赞美着墓穴。所有的人对于器官征募都非常高兴——当然，几个扫兴的被征募者例外。

棘手的是优先权问题。谁得到贮存的器官呢？他们有一套精心炮制的系统，以便规定各种等级。假如利用一台大的计算机进行抽签，就能保证绝对的、神奇的公正。你用优秀的工作成绩获得拯救，职业上的成绩或者日常生活中的善行，使你获得沿阶梯把你推上去，一直达到最高优先等级，达到４－Ｇ或者更高的分数。毋庸置疑，分级系统是不偏不倚的，也是公正地分级的。可是，这种分级究竟是合理的吗？它为什么人的需求服务呢？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１９４３年，北非的美国军事人员，缺乏新发明的药物青霉素。有两部分士兵需要用它治疗：在战斗中负伤而感染的士兵和生性病的士兵。一名低级医官出于显然的道德原则，决定负伤的英雄比放纵自己的梅毒患者更需要治疗。但是，责任医官否决了他的决定。他说，如果治疗性病患者，那他们会更快地恢复健康投入战斗。此外，倘若他们得不到治疗，他们就会成为进一步传染的媒介。于是，他把青霉素投给了性病患者，让负伤的士兵躺在床上痛苦呻吟。战场上的逻辑是不可变更，也是不容置疑的。

生命的巨大锁链。小浮游生物为大浮游生物吞食，大浮游生物是小鱼的牺牲品，而小鱼又是大鱼的牺牲品，由此类推直至金枪鱼、海豚和鲨鱼。我吃海豚的肉，因而健壮，朝气蓬勃，养肥了自己，并且在充满活力的器官中将精力贮存起来。可是我又被枯萎凋谢的长者所吃掉。一切生命都联系在一起。我看到了我的归宿。

早先，被植器官受到的排斥反映是一大难题。这是多大的浪费！躯体不能够区分异体的却是有益的器官和一个入侵的、敌对的微生物。称之谓免疫反应的机制被调动起来，去驱逐入侵者。在入侵时刻，酶起了作用，进行了旨在撕碎、溶化异物的局部战争。白血球经由循环系统大量进入战斗，警觉的吞噬细胞向前挺进。从淋巴网络开来了抗体，这是一种高能蛋白质导弹。

在器官移植技术发展之前，必须找到抵制免疫反应的措施。药物、放射线治疗和代谢作用休克——非此即彼。

器官排斥反应早就被克服了。可是，我却不能克服我的征募排斥反应。年迈、贪婪的立法者，我排斥你们，也排斥你们的立法。

我的应召通知下达了。就在今天。他们需要我的一只肾脏。这是一种司空见惯的要求。

“你很幸运，”吃午饭的时候有人说，“他们本来可以要一叶肺的。”

我和凯特到葱宠晶莹的山间散步，伫立在盛开的夹竹桃、芜萎和鸡蛋花丛中。生活着，呼吸着这种芬芳，把身体暴露在灿烂的阳光下是多么的美好！她的皮肤黄褐发光。她的美丽使我啜泣。她不能幸免，我们谁也不能幸免。首先是我，然后就轮到她？或许她在我前面吧？他们从那儿下刀呢？在她平滑滚圆的背上？还是在她平坦结实的腹部？

我能够瞥见高尚的神父站在圣坛上。黎明的第一道光辉，把他的身影投射在她身上。高举起来的手里握着黑曜岩的刀子，可怕地闪着火一般的光焰。唱诗班对血神唱出了不协调的赞美诗。刀子在往下落。

这是我逃出边境的最后机会。我整整一夜没有睡觉，权衡着得失。我没有上诉的希望。逃跑使我嘴里觉得不是滋味。父亲、朋友，甚至凯特也说留下吧，留下吧，留下吧，要临危不惧。这是抉择的时刻。

我难道当真还有选择的余地吗？没有选择的余地了。一旦到了时候，我就乖乖儿地投降。

我向器官移植厅报了到，三小时后进行征募捐献手术。

“说到底，”他不动声色地说，“一只肾有什么了不起。”

你晓得，我还有另一只呢。如果那一只发生故障，在任何情况下我都能替换它。我将获得６－Ａ优先受植者的地位。我明白优先系统在发生什么情况，我还是保护自己为好。

我要从事政治活动。我要向上爬。出于有启发性的个人利益，我要取得向上升迁的能力。

对吗？

对的。我要变得如此举足轻重，让社会欠我１０００次移植术。总有一年，我要索回那只肾脏，索回３、４只或者５０只肾脏，需要多少就要多少。索取一两只心脏，几叶肺，一只胰腺，一只脾脏和一副肝脏。他们不可能拒绝我的任何要求。我要给他们点颜色看。我要给他们点颜色看！我将战胜长者。

可是，还有你这躯体神圣联盟的积极分子呢，嗯？我想那只好退出联盟。

再见吧，理想主义！

再见吧，道德至上论！

再见吧，肾脏！

再见，再见，再见！

手术做完了。我向社会偿付了债务。我向权势者交出了我那一磅卑贱的肉。

几天后，我离开医院时，我将携带着一张证明我的新的６－Ａ等级的卡片。

我的整个余生都享有最高优先权。

哦，我可能活１０００年。

# 《深井中的一条虫》作者：格瑞戈罗·本福特

格瑞戈罗·本福特创作了那本最优秀的科幻小说《时光图》，以及大量其它的被高度评价的作品，包括《在夜晚的海洋中》和《飞过灿烂的未来》。他是在拉瑞·里文之后的一代人中最好的硬科幻作都。他的作品主要采用了阿瑟·Ｃ·克拉克的风格，那种巨大的、想象力丰富的，令人敬畏的天体远景和技术上的惊奇，但带着一种其他许多科幻作家没达到过的对人物性格的丰富刻划。

本文并非他典型的幻想作品，它更多的采用罗伯特·Ａ·亨列恩和保罗·安德森那种解决一个硬科幻问题的风格，而不是阿瑟·Ｃ·克拉克的风格。这个冒险故事发表在《类似物》上，这是一本坚持硬科幻风格的杂志。

一

她快要被焙干了，而这都是因为她不愿冷冻一个男人。

“图象。”克莱尔叫道。埃玛照做了。

太阳在她们周围铺开，一个沸腾的平原。她已打开了空调。但并没起多大作用。

热水锅炉从黄白色的泡沫中突然迸发出炫丽的红色和光化的紫罗兰色。太阳的冠状弓形物正好在地平线上，象一只结婚戒指半插在沸腾的白色泥浆中。一个巨物，超过二千公里长，柔滑的深红色。

她调低了灯光。她在某个地方读到过，人们在黑暗中感觉更凉爽一些。尽管这儿的温度很正常，但她已开始流汗。

把她面前的大屏幕上的黄色和红色也调得更暗一些，使白热的风暴看上去更兰一些。也许这也会哄骗她的潜意识。

克莱尔转了一下她的镜子以便能看到太阳的冠状弓形物。它的图象被折射在太阳的边缘周围，因此她正得到一个预观。她的轨道是在一个椭圆形的下行斜面上，它的最低点行可能恰恰就是弓形物的最高点。到目前为止，被压在上面的轨道和精确地在目标上。

软件并不为热量而操心，当然；地心引力是冰凉的、平静的。热量是给工程师们的。而她只是个飞行员。

在她的专心工作的环境中，触摸式控制器给了她一个理论上的距离，以离开真实的物质环境——剧毒气体的羽毛，光子的杵锤。她并没有触摸到镜子。当然，但感觉起来象这样。

成像集合紧紧附过在它的支点上，在她的飞船上面很高的地方。它在外面远离于她们的热量防护屏，感受到大量的强光，因此它正在快速地变热。很快它就会融化，尽管有冷却系统。

让它去吧。那时她不会需要它了。她会自己出去，到那儿去，在阳光中。

她伸出手去抓住镜子，把它转了整一圈。所有的虚像都有一个它们自己的虚饰光泽，甚至埃玛，她的类人计算机，也不能删去这些光泽，镜子已被下凹，你能看到它在弓形物自己的图像上，但类人物不断地显示原始的图象。

“色彩是一个温度指示器，对吧？”克莱尔问道。

“红色表示一个七百万开尔文度的温度。”

“卖弄风情的埃玛，”克莱尔想到，“从来就没有一个直接的回答，除非你用好话哄她。”

“作弓形顶部的特写。”

在她恨中被歪曲的太阳图像飞快地移动。冠状物的环是一族闪烁的被编成辫子似的磁通量管。它的脚被子固定在由厚厚的、呆滞的血浆所支撑起的光球下面。克莱尔使摄像机移到弓形物上面。在整个太阳系中可到达的最热的地方，而她的战利品不得不结束在那儿。

“目标被‘太阳观察’卫星所获得和分辨。它恰好在弓形物的最高处。并且，非常黑暗。”

“当然，笨蛋，它是一个洞。”

“现在我正进入我的天体物理学前后关系程序。”

聪明的埃玛；一本正经地改变了问题，“给我看，加上色彩编码。”

克莱尔凝视着这个圆圆的黑色斑点。象一只被缠在一个蜘蛛网中的苍蝇。好吧，至少它没有蠕动或长有腿。

磁线飘动和起伏着，象被夏天的微风吹动着的小麦。磁通量管在这个编码中上兰色，看上去有些令人恐惧，但它们实际上只是普通的磁场，那种她每天都与之一起工作的东西。它们支撑起黑暗球面是如此的奇怪。而兰色浅滩已紧紧地捉住了这只黑色苍蝇。

好运气。否则，“太阳观察”本可能永远看不到它的。在深深的太空中再没什么东西比漆黑色斑点更难找到的了。这也正是这什么没有人曾经发现过它的原因，直到现在为止。

“我们的轨道现在上升到稠密的血浆层上面。我能靠进入Ｘ光摄影改善分辨能力。我可以吗？”

“做吧。”

班点膨胀起来。克莱尔在这个黄褐色光线下眯起眼睛看到此磁通量管。在Ｘ光中它们看上去轮廓很鲜明。但在斑点附近，场线变得模糊不清。也许它们在那儿被缠结在一起，但更可能的是这个斑点歪曲了图像。

她作X光图片的特写。强烈的辐射是这个最热东西的最好的探测器。

斑点，那儿的光线被挤压，被凝结，被一把勺子搅动。

一只苍蝇被抓在一个蜘蛛网中，然后在一切火焰上被炙烤。而她不得不靠进去，烧焦她的头发，拍它的快照。所有这些都是因为她不愿冷冻一个男人。

二

她一直在沿着一条在水星下面三百米的指定航线从容轻松地前进着，在她房间的门厅处低头看着那个起泡沫的贮水器。除了飞溅的水珠的清新气味外并没留意太从。水是最好的，清新的，不是她在以前的飞行中所忍受的那种被特刊环利用的东西。她呼吸在花中。就在这时这个男人抓住了她。

“克莱尔·阿姆·布那丝，我提出正式的保险锁。”

他把他的第三个抓钩插进克莱尔的弯头舱口中而她感觉到一个冰冷的、清脆的“铿铿声”。她的系统冻结了。在她能够动之前，整个指挥联动装置在她的舱都失灵了。

它就象手指被切断了一样。金属的手指。

在她的震惊中她只能盯着他——那种老鼠般的，融进背景之中的人。对他的工作而言倒是极好的。一个不知从哪冒出来的无名氏，一个十足的惊奇。

他向后退了退。“对不起。依沙塔库的公司命令我快速地完成它。”

克莱尔压抑住去击倒他的冲动。他看上去青冷、瘦弱和苍白。也许比她多几公斤，但仍然是一根十足的火柴棍。

“我能支付他们，一旦——”

“他们现在就想要，他们说了。”他道歉似的耸耸肩，下巴动了动。他一直习惯说这样。她模糊地认出了他，在阿佩克斯附近的某个酒吧。水星上将近有一千人，大多数象她一样，在开采矿物。

“依沙塔库没有必要中止我的信用。”她说，“这甚至会使把‘银色金属小帆船’飞回去都很困难。”

“噢，他们会给你信用，为飞船的供给，并且，当然，为矿石运输贷款。但没有什么大东西。”

“没有任何大得可以帮助我从我的债务洞中钻出来的东西。”

“恐怕没有。”

“真伟大，真公平。”

他没有理她的挖苦。“他们希望飞船到‘月球边上’去。”

“在那儿他们将没收它。”

她开始向她的房间走去。她早就知道这种事会发生，但在那些把托运的矿石集合起来准备运送的忙碌中，她变得粗心了。象这个拉格一样的代理商们总是把她们的战利品集中在家里，而不是在一个过道中。她的房间里有一个惊人的东西，就在门边，非常方便。

使他分心。“我想提出一个抗议。”

“把它带到依沙塔库去。”

“不，跟你的雇主一起。”

“我的？”这对他产生了影响。他岩石般坚固的下巴惊异地动了动。

“为了——”她突然拐过到她房间的那个弯，利用这个时间去想出某个迷惑人的东西，“——对这个擅入舱内之罪的审讯。”

“嘿，我并没碰到你的——”

“我感觉到了。卑鄙的小空军大队——是的！”把它搞得稍微过人一点也同样好，拥有某种乐趣。

他看上去被触怒了。“我的债务有三倍的债券保证。我永远不会宣告开除一个合同主顾。你可以问——”

“闭嘴。”她快速地打开她房间的门。当她走进门时她感觉到他在她身后三步远。

她转向右边，把那个惊人的东西猛地从它的座架夹上拉出来，然后转过身，瞄准——而她不能开枪。

“该死！”她愤怒地说。

他惊愕地看着，向后退开，双手举起来，手掌向外，好象想堵住射击一样。“什么？你会袭击一个肮脏的矿石承运人？”

“它是我的飞船。不是依沙塔库的。”

“女士，我在这并没有任何隐蔽的个人动机。你袭击我，也许一天后你就会有重型轰炸机跟在你后面。”

“不会，如果我冷冻你。”

他的嘴张开，开始形成一个不敢相信的“冷冻”口形——然后他愤怒了。“使我僵硬直到你把飞船开出去？我会当着你的面控千并扣下它作为低押。”

“是的，是的。”克莱尔不耐烦地说，这个家伙全是此地陈词滥调。“但我会正在绕月球飞行，当你出去时，且带着正确的协议——”

“你也许会花光你的矿石来支付我的损失费。”

“并跟依沙塔库结清。”她不耐烦地把那个惊人的东西又夹回墙上。

“你永远会得到那么多。”

“但它是一个值得冒险的主意。”

“女士，我刚才正在表达，对吧？和平的和友好的，对吧？而你拔枪——”

“滚出去。”她讨厌男人害怕到生气再到冒犯，所有的都在不到一分钟之内。

他出去了。她叹了一口气，扣上门的门链。

真正让她烦恼的不是依沙塔库取消了抵押品赎回权，而是她自己的没有勇气。

她不能使自己去让那个家伙发臭气，不能把他收起来放好，放大约一千万秒钟。这会把他冷冻出他正在进行着的生命，切掉那些永远不能被归还的日子。她的叔叔已被冻过一年多，且从来没确实使他的生活一起回来过。克莱尔已看到过这种失事，在她还是个小女孩的时候。

多么美妙的一个时刻，她发现自己拥有比需要更多的原则。

可她又怎样从依沙塔库下逃也来呢？

三

弓形物现在在太阳的地平线上赫然耸现出来，一个闪烁的兰色圆，二千公里高。

在闪烁的X光中看上去非常美丽——蛇一样弯曲的线潺潺地流着，闪烁着鲜红的过热点。十足地可爱。不是一个可以作矿石承运人的地方。

“是进行一个分离了时候了。”克莱尔说。

“令人惊奇地准确。从火山渣地带的分离还差三百一十八秒。”

“别夸我，埃玛。”

“我正象我的计算空间所允许的那样专业地使用我的人性模似程序。”

“别浪费你流逝的时间；这没什么说服力。把你的注意力集中在探测上，然后分离。”

“这个全范围的探测是完全自动的，正如‘太阳观察’所设计的一样。”

“双倍检查它。”

“毫无疑问我将从这个建议中受益。”

无表情的挖苦，她想。埃玛自己是一个相互作用的智慧，部分在舱内，部份是在线飞船。没有她和热电子管，要操纵“银色金属小帆船”根本不可能。

但即使有它们，要滑进太阳的沸腾中也可能是不可能的，克莱尔想到，看着前面那些烧焦的橙色和烫伤的明黄色。

她转动飞船以把它保持在防护屏的阴影正中。那凹凸不平的火山渣正开始旋转。熔凝的球形突出物开始前进在它附近的地平线上。

“那个旋转来自于哪？”她已开始了她们向太阳的抛物线下落，以在防护屏中的绝对零角冲量。

“潮汐的偏振光面上的旋转应对防护屏的不对称的身体起了作用。”

“我没想到过这点。”

主意是把火山渣防护屏被加热了的那一边保持向着太阳。由于热量正重新向她扑来。那个她从水星轨道中那些废物中安置起来的多节壳现在红外线中薰烧着。防护屏的远端正在融化。

“这会把我们大量加热吗？”

“一个小小的不安，在它开始要紧之前我们已安全地离开了。”

“摄像机怎么样？”她看着一个热电子管正拉紧一个底座，在其中一个外部成像装置上。她劝说“太阳观察协会”不要那些仪器，她的佣金的一部份。如果一个热电子管坏了一个，它就直接从她的利润中扣除。

“所有的都已被标准化和被分区。我们将只有三十三点八秒的观察目标的时间，穿过这整个圈将花四点七秒。”

“希望科学家们喜欢他们将看到的东西。”

“我预测成功的可能性，乘上预期的利润，超过六千二百万美元。”

“为这个短期航行我谈妥了一个七千五百万的佣金。”因此埃玛认为她发现这条虫的机会是百分之八十三。

她应该放弃她脑里的计算；埃玛总是要快一些。“作好准备抛弃防护屏。然后我们向上并出去。这里面正在变热。”

“在你周围的二十二点三摄氏度中我没有察觉到任何变化。”

克莱尔看着一个气光升起在白热的小捆似的羽状物中。不断沸腾的剧烈。“因此也放我的想象力已过于疲劳了。就让我们赶紧抓起资料并跑开，好吗？”

四

“太阳观察”的科学官员一直是多疑的，尽管他确实把这种表情隐藏得相当好。

她不能读懂在他那张长脸上的表情，全都是些平直和被装稳了的骨头，皮肤绷紧得象一张鼓面，半个世纪前在星际先锋们中这已经形成了一种风格，管子似的身体很适于穿过狭窄的过道，那双在几个有趣的地方是双重关节的大手。当他注视着她时，他有一种确实的优雅，脑袋竖起，微笑着，以不显得粗鲁，正好是足够的，没有更多的微笑。

“你将完成初始的探测？”

“为一个价格。”

一个轻蔑的鼻声。“毫无疑问。我们有一艘特别设计的飞船，差不多已准备好从太阳轨道启程，我恐怕——”

“我现在就能这么做。”

“毫无疑问你已知道我们在我们的探测时间表中已落后了——”

“每个在水星上的人都知道。你失去了一个探测器。”

这个瘦长个子把他长长的手指交织起来，非常感兴趣它们是怎样结合在一起的。也许跟一个女人相处他感到不舒适，她想。也许他甚至不喜欢女人。

由于他正研究他的手指，他还是也看为好。无所事事地，她开始思考长手比例是否适用于他所有的“肢体”，去查明，可能很有趣。但是，是的，生意在先。

“自动驾驶仪显然过于接近它了。”他承认道，“关于它的折射性质有种未预料到的东西，使导航非常困难。我们不太信这个困难是什么。”

他被这个失误弄得很烦但努力不表现出来，她想。当人们不得不在一根从地球那边一直拉过来的绳子上跳舞时，他们就象这样。你开始喜欢薪水甚于喜欢你自己。

“我有足够的货舱，”她温柔地说，“我能保护探测设备，使它们保持冰凉。”

“我怀疑你们矿石承运人是否有自己的计划。”

“它能有多复杂？我猛扑进去，你的工具开始它的测量快照，然后我就升高出来。”

他又用力吸了吸鼻子。“你的航空器并没被评价为可以掠过太阳。只有探索航空器曾经——”

“我装有菲涅耳外壳。“一种昂贵的装甲，可以弹回所有急流的光子，以及色彩。”

“这并不够。”

“我将使用一个火山渣防护屏。另外，我已经有足够的体力。以空货舱飞行，我能很快地逃离。”

“我们的飞船非常小心地设计出的——”

“是的，而你失去了它。”

他又开始研究他的手指。坚固的，粗壮的。也许他又爱上了它们。他允许自己来填满这各种沉默，用想象某些他能对他的手指所做的有趣的事情。她已经知道在许多谈判中，沉默做了大量的工作。“我们……在委托给我们的探测任务口已经落后了。”

哈，一个让步。“他们总是不得不用手调节每件事情，‘月球边中’。”

他用力点头。“我已等了几个月了。而这条虫子随时都可能落回太阳中！我不断地告诉他们——”

以某种方式，她已引发了他的抱怨的回路。他继续了整整一分钟，关于这些公牛脑袋的，除了屏幕工作外什么也不知道的，没有真实的亲身经历的人。她很同情他，并享受立着看他的双手紧握起来，青筋在手背上乱跳。“生意在先。”她不得不提醒自己。

“那么你认为它可能走开？”

“虫子？”他眨了眨眼睛，从他的抱怨中钻了出来，“我们发现它是个令人惊奇的东西。它随时可能落回太阳中。”

“那么速度就是一切。那么，对你的地方预算有控制吗？”

“喔，是的。”他笑了。

“我们现在正谈论可爱的现金。一亿。”

一个快速的，深深的皱眉。“这并不可爱。”

“好吧，七千五百万。但要现金，行吗？”

五

巨大的磁弓形物耸立在长长的太阳曲线上，一个罗圈腿的巨物，没有躯体。

克莱尔已形成了她们的轨道，以引导她们到达在最高线上几公里的地方。在弓形物中泛滥着红色：氢血浆，被形成磁场的气流所加热，一个几千公里长的气压锅。

它已经在那儿站了几个月了，并可能持续几年，或者再过几分钟后就爆炸。预言弓形物什么时候将发射出太阳的色球爆发是件重大的科学事件，在太阳系中被最近观察到的天气报告，一个色球爆发可能把在小行星上穿宇航服的工作者们烘脆。“太阳观察”监视着所有这些弓形物。这也就是他们怎样发现了虫子的。

磁通量管膨胀进来。“得到一个图像没有？”

“应该找得到，但现场有过量的光线。”

“真是奇怪。这儿只有‘过量’。”

“卫星探测报告了目标有几百米大。我还没有发现它。”

“该死！”克莱尔仔细看着磁通量管，跟着某些从弓形物的顶端，再向下看到它肢那儿的变厚部分，被固定在太阳的沸腾中。虫子已落回进去了呀？它可能沿着那些磁线滑动，铿锵作声地进入到稠密的、不那么热的血浆的海洋中，然后再一直下落到星球的核心，一边走一边吃。这就是“月球边上”正加紧“研究”虫子的真实原因。恐惧。

“它在哪？”

“仍然没有目标。弓形物顶端层发出过多的光线。没有理论解释这个——”

“去他的理论！”

“战斗任务开始的时间：十二分六秒。”

弓形物向她们冲来，膨胀着。她看到精致的细丝一亮一灭地闪烁着，当气流跟踪它们的发现物的平衡时，总是努力使内部的热血浆平衡于这些磁性内壁。挤压磁体拳头，血浆以一道眩目的白热光作出反应。挤压，发白热光，挤压，发白热光。自然界能产生如此一种复杂的令人惊奇的东西并把它发射出来，在太阳的原始状态上面弯成弓形，这真是一个奇迹，但她现在却没有心情来欣赏。

汗水慢慢地流在她的眼睛周围。流下她的而颊。没有什么降低光线之类的诡计可以使她忘记热。她使自己深深地呼吸了一下。

她们火山渣打防护屏拦住了火焰的最强部分，然而，在抛物线轨中这个最大高度上时，太阳巨大的地平线在各个方向中都显出白炽的边缘。

“我们内部的温度正在上升。”

“当然找到那条虫子。”

“仍然有过量的光线——不，等等。它不见了，现在我能看到目标了。”

克莱尔猛拍了一下她的沙发扶手并发也一个激动的高呼。屏幕上赫然耸现出弓形物的正项端。她们正在向它滑动，滑过正上边——而它就在那儿。

一个黑球。或者在一个引边井底部的一条虫子。不象一只苍蝇，不。它迁居在线条之中，象一只黑色的蛋被舒适地安放在兰白色的稻草中。这个漆黑色的复活节彩蛋就会把她的屁股和她的飞船从依沙塔库那儿拯救出来。

“探测开始了。全频谱灵敏度。”

“妙极。”

“你的词语表达了兴高采烈，但你的声音并没有。”

“我正心惊肉跳。这件事的酬金将有所帮助，当然，但我仍然可能留不住这艘飞船。或者你能。”

“别绝望。我能学会与另一个船长一起工作。”

“伟大的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技巧，埃玛老姑娘。实际上，我担心的不是你。”

“我猜到了同样的话。”

“没有这艘飞船，我将不得不找一个土拨鼠似的工作。”

埃玛对此没有准备的回答，她改变了话题。

“虫子的图像看上去正在收缩。”

“嗯？”随着她们在弓形物上面盘旋，图像逐渐缩小。它的边缘起伏波动，光线被挤塞和卷曲。克莱尔看到彩虹在黑色的中心周围跳着舞。

“它在干什么？”她突然有一种担心：这个东西正在从她们这儿滑动，投进太阳中。

“我没有探测到相对的运动。图像自己在缩小，当我们向它靠得更近时。”

“不可能。当你近时物体看上去应该更大。”

“这个东西不是。”

“虫洞在收缩吗？”

“注意！——探测运转不完全。”

她正在流汗，而这不是因为热，“发生了什么事？”

“我还没有进入储备理论部分。”

“多么令人宽慰，在一个好的、冰凉的理论之后我总是感觉更好一些。”

虫洞看上去在收缩，而现在明亮的弓形物在她这一面也开始缩小。黑色瑕疵周围形成了古怪的鲜明的彩虹边缘。不久她就在那些缠绕的，不静止的线中换去了图像。克莱尔有些坐立不安。

“注意！——探测运转完全。”

“很好。我们的热电子管部署好了吗？”

“当然。与我们的防护屏的分离还有一百八十九秒。我应该开始指令序列吗？”

“我们得到了他们想要的所有图片了呀？”

“全部。可能的利润理应是七千五百万。”

克莱尔发生另一个欢呼。“至少这能够支付一个好律师的费用，也许包括我的罚款。”

“这更不可能。同时，对图像的异常收缩我有一个解释。虫洞有一个否定的质量。”

“反物质？”

“不。它的时空连续体的曲率是对应于正常物质的。”

“我没有理解。”

一个虫洞联结着太空的两个地带，有时地点间相距同光年——这是好知道的。它们是来自于初始的热宇宙的剩余物，是连宇宙的发展都还没烫平的皱纹。物质能够穿过虫子的一端而瞬息便从另一端钻出来。变戏法似的，比光速还快。

克莱尔听着埃玛的解释，几乎跟不上她。自从虫洞出现后的一百五十亿年中，差异就是虫子的一头比另一头吃掉更多的物质。如果一头被插进一颗星星里面，它就吞下巨大的质量。在这个地方，它便变得更加结实。

但涌进获得质量的那一头的物质又从另一头正在失去质量。在它周围的时空连续体以对立于在吞下质量那头周围的方式构成同线形。

“因此它看上去象一个否定的质量？”

“它必须是，因此它排斥物质。正如另一头，是一个肯定的，普通的质量，并吸物质。”

“那么，为什么它没有从太阳那儿抛出去？”

“它会，并消失在星际太空中。但磁性弓形物阻挡了它。”

“我们是怎样知道了它已获得了否定的质量的？所有我看到的只是——”埃玛突然在屏幕上打出一个图像。

“否定的质量就象一面背光的透镜，为光线在附近经过。这就是为什么当我们在它上面时它看上去在收缩的原因。”

普通的物质聚集光线，克莱尔知道，象一面聚光镜。她看了一眼一个否定端的虫洞相反地折射光线。赤来的光被猛推到一边，在下游留下一黑暗的深井。她们已飞过了那口深井，向下猛冲进它，使虫洞明显的大小变得更小。

“但如果要聚集许多的光线，将花费一整颗星星。”

“当然。不过虫洞被某种奇异的物质夹在一起，这种物质的特征远远超出我们的经验。”

克莱尔不喜欢演讲，即使是一个不快的演讲。但有个想法正在使她的后脑勺发痒：“因此这条虫子，它不会落回到太阳中？”

“它不可能。我将冒险猜测在它和太阳冲突后，并奋力向上将挣扎出去时，它逐渐绊在了这儿。”

“科学家们将会非常高兴。虫子不会吞食太阳的核心。”

“当然——这使得我们的结果更加重要。”

“更加重要，但并不更值钱。”在一个固定佣金基础上工作总是使她厌烦。你可能胜过你被要求的，很好——但你仍然只得到同样的报酬，好象你只是在梦游中完成了工作一样。

“我们极度幸运，能有如此一个稀罕的东西进入我们的注意力中。虫洞一定非常稀罕，而这一个已被暂时悬浮在这儿。那个磁性弓形物持续了只有几个月，在它们——”

“等一会。这个东西有多大。”

“我估计它也许有十米宽。”

“‘太阳观察’错了——它并不大。”

“他们并不了解这个折射作用。他们用实用主义的方法去解释他们的数据。”

“我们看到了它，真幸运。”

“它非常罕见，我们宇宙的最初生命的一个遗迹。作为一个通到其它地方的管道，它可能是——”

“极富价值。”

克莱尔飞快地想到。埃玛可能是对的——那七千五百万不会拯救她的飞船。但现在她知道了某件没有其他任何人知道的东西。而她只会到这儿来一次。

“流产防护屏分离。”

“我没有这么建议。热量载荷将上升得非常快——”

“你只是一个程序，不是一个指挥。完成它。”

六

她已按冲动行动了，她承认这点。

这就是工程师与飞行员之间的差异。工程师在他们作出承诺后仍然会烦恼和计算。飞行员，从来不。而经过这一点的方法就是去绕轨道飞行及不要流太多的汗。

流汗。她努力别去闻自己。

想更冰凉的东西。理论。

懒洋洋地靠在一个皮沙发上，克莱尔回想起那个科学官员的情况简介。作为“巨大繁荣”的化石的虫洞。作为通向宇宙整个其余部分的管道的虫洞。作为具有潜在劫掠性的虫洞，如果它们进入了一颗星星并吃掉它的话。

她努力想象一张几米宽的嘴吸一颗星星，把它的热质量倾在深深太空中的某个地方。

要形成一个能这么做的虫洞，它必须要和某种外来的物质夹在一起，某种有“否定的平均能量密度”的物质。不管这是什么，它必须是形成于“繁荣”时期。它使虫洞交织起来，从头到尾。巨大的建筑原料，如果你能得到它的话，而她恰恰也许可能。

因此虫洞可能杀死我们或使我们成为神。人类不得不知道，瘦长个子的科学官员已经说过。

“就这样吧，”她举杯为屏幕祝福。在它上面氢熔化的整个的剧毒的壮观开动了它的猛烈。

光线被一个负质量的物体所偏转（水平线比例被高度地浓缩）。光线被从中央地带席卷，产生一个零明暗度的本影地带。在本影的边缘，光线积聚，处理着一个彩虹似的焦散面和被增强了的光线强度。

克莱尔的菲涅尔装甲有助于使飞船保持清凉，因此当她慢慢向下移动去检查那些管子时她没有把自己烧起来。

她还剩下两个小时，象一块扁平的石头一样掠过太阳的冠状物。“银色金属小帆船”已从防护屏分离出来，防护屏在抛物轨道上弯成弓形离开，直到无限，它的外壳由于融化而闪烁着亮光。

然后克莱尔几个星期来第一次点燃飞船的混合马达。反物质开始从它的磁力中流出来，撞击着感应质量，汹涌澎湃。银色的飞船成弧形地进入一条新的运行轨道。

一条致命的轨道，如果她们在它上面超过几个小时的话。

“我正向你的反射板中注入更多的水。”

“好主意。”

“银色金属小帆船”已经在技术所允许的最大程度上镀成了银色，除了太阳强光的一个极细的折射外，可以反射所有的光线。在多层的外壳中，她还有一些窄频带的菲涅尔滤光器。最高级的。

没有了防护屏，要使“银色金属小帆船”象吼叫着的，迅速升到六千度的光线的间隔层一样要花十多个小时，但为了在这种情形中即使度过二个小时，她们也将不得不蒸发掉大多数的储备水。克莱尔以极高的水星价格购买了这些储备水，现在她沉思地听着它们汩汩地流过她的舱壁。

她用得槟酒况水举杯祝福。这是飞船唯一的一瓶。

“我相信这个行动过程被高度地——”

“闭嘴。”

“由于我们的飞行任务已完成了。数据已发送到‘太阳观察’，我们应该认为我们已很幸运，并跟随我们精心制订出的计划——”

“随你的便。”

“你曾经认为过精心制作的脑力构造对一个象我一样先进的人类模拟物是必要的吗？我们也感受象人一样的动机，反应——以及恐惧。”

你冒充他们。”

“一个人怎么能区分这种差异，一个好的模似物也是同样精确，同样有力量的，就象——”

“我没有时间来争论。”克莱尔对整个话题都感到不快，如果她把可能是她最后的一小时花在感觉内疚上，或者只是做进一步考虑上，就该被罚下地狱。

屏幕闪烁了几下，然后出现了那个科学官员，皱着眉头。“飞船控制室！我们不能获得你的密集波来，直到现在。你到处作轨道运动。为什么？解释。”

克莱尔也举起杯子为他祝福。味道美极了。当然此前她已服过一片反酒精的药片，以保持她的反应能力仍然敏捷，头脑仍然清晰。埃玛也推荐了其它的一些药片来使得克莱尔平静；化学的安慰，在面对物理学的残酷时。“我将把虫子带回家。”

“不可能。你传送的数据表明这是一个负的质量端，而这是非常好的消息，消魂夺魄的，但是——”

“它也很小。我可能能够把它拖走。”

他严肃地摇摇头。“非常冒险，非常——”

“为了它会支付多少？”

“什么？”他眨了眨眼睛。这是个有趣的效果，那长的眼睑。“你不能卖一个天体物体——”

“我的手抓到的任何东西，都是我的。太空法律，第三章第六十四则。”

“你会向我引用法律，当一个具有如此大的重要性的科学发现是——”

“想不想要它？”

他退出摄像机，明显是想找个人商量一下。然而，没有时间和“月球”或伊沙塔库通话。他只有靠他自己。“……好吧。你明白这是一次愚蠢的飞行吗？以及我们点也不负责——”

“省了那些喋喋不休吧，我需要在那个弓形物内部下面的场强度数值，让你的伙计们赶紧钻研。”

“我们当然将提供技术援助。”他向她发出一个非常空洞的微笑，“我确信我们也能谈妥价格，如果活下来的话。”

至少他还有诚实去说“如果”，而非“当……时候”，克莱尔又向漂亮的玻璃杯中倒了一柱酒。最好的水晶玻璃杯，当然。当你需要一个时，你就能拥有最好的。“传送给我——或更准确地，埃玛——数据。”

“我们正难以通过在你们上面的稠密血浆柱来传送——”

“埃玛和‘太阳观察’有联系。通过它们用导线传送。”

“照你计划，这么做的困难是——它们很庞大。”

“我对依沙塔库的负俩也是如此。”

“这应该已被彻底地考虑、谈判——”

“我现在不得不与某种对手谈判。”

七

“你没有任何计划。”

埃玛的叮叮当当的声音绝对有一种指责的锐利。一个好的模拟物，带一种女性的狡黠。克莱尔没有理她，脱去她最后那件衣服。“真热。”

“当然。我在进入我们的轨道初期就估计到了这种升温。它完全符合史蒂芬——博提兹——曼尼定律。”

“好。”她从头发上甩掉汗水，“史蒂芬——博提兹——曼尼，拿出你的本领来吧。”

“我们连续减速行驶。到达时间：４．８７分。反物质仍然是夹住的。”

飞船减速慢时弹了一下。克莱尔坐在一个舒适的靠背椅中，忙着检测她的飞船内舱。这有且于使这几分钟过去得稍微快一点。她不断紧张地看一眼屏幕，屏幕上白金火焰从白炽的平原向上形成尖塔形。火焰，向上舔着她。

她感觉很闷塞。她的空气正变得令人不适地热。她的心脏正更快地发出重击声。她使自己振作起来，回头向埃玛吐了一口口水。“我确实有一个计划。”

“你还没看到有什么合适的来信任我？”

她翻了一下她的眼睛，一个人类模拟物，在一个焦急状态中——正是她需要的。“我恐怕你会发笑。”

“我从未笑过。”

“这是我的特点。”

她没有理那些复合的红色警告向她眨动。系统不会要紧的，尽管被热量施加了压力。那么为什么她感觉如此慢？“你不是上来玩的，女孩。”

她把她的数据板扔到一边。这个简单动作所花费的努力让她吃惊。“我希望那个抗酒药片能起作用。我会再服一些。”

她站起来去拿药片——但倒在了地板上。她的膝盖使劲碰了一下。“哼！该死，”埃玛什么也没说。

靠双手和膝盖前进真是个苦力，而她几乎不能想法挣扎回靠背椅中。她有一吨重——然后她明白了。

“我们正减速速前进——因此我正感觉到更多的轨道重力。”

“一种粗糙的表达方式。我正在改变一条倾斜的轨道，这种改变将结束于一个在冠状弓形物上面的量旋位置。正如你所命令的一样。”

这就是埃玛的声音中的恶意的高兴吗？一个人类模拟物也能感觉到这点？

“轨道的重力是多少？”

“二十七点六地球重力。”

“什么！为什么你没告诉我？”

“我自己都没想到它，直到我开始自动记录在飞船中的作用为止。”

克莱尔想到：是的，并决定给我一点关于谦卑的教训。不过，这是她自己的过错——这个物理现象是够简单的。绕轨道运行意味着离心加速度准确地抵销了轨道的重力，“银色金属小帆船”能够承受二十七点六重力。飞船被设计来牵引比自己的质量重一千倍的矿堆的。

她爬过她寝室处的地毯。她的关节开始作痛。“开始——”

“我该流产飞行计划吗？”

“不有一方法去——”

“到达时间：三点九分。”

模拟物的声音又散发着恶意的高兴。克莱尔轻声说道：

“水。”

八

“我很难收听到你的信号。”

“因为这艘飞船是用于太空的，不是潜水。”

克莱尔飘浮在她的皮沙发上面。所有这些昂贵的内部装饰都太糟糕了。整个居住套间里都充满了她的饮料和储备水。

她爬过一个舱口并把她的压力宇航服从夹钩上拉下来。把它穿上很费力。由于流汗而变得光滑的皮肤有些帮助但并不大。然后她的手臂绊在了一只袖子中，而她又不能把该死的东西拉下来以便再试。

然后她几乎感到了恐慌。飞行员们并不让他们的恐慌来腐蚀他们，不会当还有飞行要完成时。她让自己一点一点地脱掉袖子，没有管其它任何事情。

而一旦埃玛把储备水注入房间里，阿基米德的原理就开始发挥作用了。由于宇航服膨胀起来，她的排水量准确地抵销了她自己的重量。飘流在水下面在水星或在月球上都是一个珍贵的感觉。她从没这么作过，从没认识到它明显地就象在轨道中一样，也是清凉的。

“直到你沸腾得象一只龙虾……”她心神不定地想。

水是一个好的导体，比空气要好四倍，你是靠感觉，一个在太阳附近飞行的承运人的感觉，知道这点的。因此首先她不得不让飞船的其余部分见鬼去，而只冷藏水。然后埃玛不得不按规定线路把某部分水注入热交换器，主它蒸发掉以保护其余的，混时间的杂耍。

“抽水机现在正在发热。某一些已有负荷上的失灵。”

“我们并没有太多能做的事，对吧？”

她现在奇怪地平静，而这在她内部形成了清楚的、艰难的恐惧，象一个肿块。有太多要考虑的事情，它们全都糟糕的。水可能使电路短路。而随着水的蒸发，她对从下面投射上的X光线就只有更少的遮护。只是一个时间的问题。……

“我们正在盘旋。有磁性的反物质网是超导的，正如你回忆起的一样，随着温度继续上升，它将停止作用。”

她仍然能看到屏幕，中水下被弄得模糊不清。“好，伸出磁性抓钩器，向下，进入弓形物中。”

“我忘记——”

“我们将要钓鱼，没有用一条虫——对本身就是条虫而言。”

九

“然而，费力的驾驶，在一个游泳池的底部。”克莱尔想到，当她正把船降到熊熊着的火焰上。

甚至通过水她也能感觉到振动。反物质消灭在它的反应，以一种她以前从没想到过的速度。飞船呻吟着，乱弹着。重力已是够糟糕；现在飞船自己的热膨胀又向下扭动每道横梁和每颗铆钉。

她向下搜寻着。几秒钟嘀答地过去了。在哪？在哪？

在那。一个黑色的圆体，紧紧缠在那些有磁性的弓形线中。红色飘带殴打着它。紧罗兰色的光线展成扇形，象稀奇古怪的头发，缠绕着，舞动着，一簇一簇地，沿着弯曲的部分。一个进入另一个地方的洞。

“红色和兰色交替出现，在那个支撑它的强烈的拟引力处。”

“理论是这么说的，并非某件我想把我的双手放在上面的东西。”

“除了隐喻地。”

克莱尔笑声听上去有些干巴巴的和令人心惊肉跳的。“不，有吸引力地。”

她命令埃玛把“银色金属小帆船”降落到磁通量管丛中。振动加速了，甲板上发生一个令人极度紧张的哼哼声，克莱尔急切地从一个屏幕游到另一个，看着那条虫，判断着距离。

她们的气流激荡把虫洞的漆黑色曲线弄得模糊不清。象在兰白色的拍岸浪中的一个黑色网球，它在磁性湍流上浮动着和摇摆着。她能看到没有任何东西正在落到它里面。血浆飘带沿着磁通量管弯成弓形，惊逸而去。否定掉弯曲部分排斥物质——而且也会把“银色金属小帆船”的外壳震掉。

但磁砀没有质量。

许多人认为磁力非常神秘，但对与它们一起工作的飞行员和工程师们而言，它们不过是些需要成形的、大的、强状的破碎条儿，它们延伸开，贮存着能量——然后当被释放时很快就恢复过来。牢不可破的，几乎。

在日常的工作中，“银色金属小帆船”用这些磁性抓钩器抓那些巨大的矿物桶。那些矿物桶被水星上的电磁弹弓猛地弹出来。克莱尔最复杂的工作就是玩“捕捉者”，用一只有磁性的手。

现在不得不抢到一段被歪曲了的太空时间，并快速地。

“我们不能留在这儿太久。内部的温度正在以每分钟十九点三度的速度上升。”

“这不对。我仍然感到很舒适。”

“因为我正在让水蒸发，带走了大量的热流。”

“留心它。”

“俘获一个虫洞的可能收益，我估计是，二十八亿。”

“这将达到预期目的。你用美元收益乘上成功的可能性？”

“是的。乘上活下来的可能性。”

她不想问这个数字是什么。“保持下降。”

相反，她们慢了下来。这个弓莆物的磁能量管向上推着飞船。克莱尔扩展飞船的磁场，点燃助推器发生器，把水注入环绕船体的几百万条感应回路。“银色金属小帆船”是一个巨大的电路，用金属丝联接起来，象一个漂亮的玩具，线圈被绕在圆柱形的轴周围。

她小心谨慎地使它产生脉动，把更多的反物质流在室中。飞船的多极场向前膨胀。“馈也路线……”

她们向下奋力前进。在屏幕上她看到磁性手指伸出去，远远地在她们排出的羽状尾下面，搜索着。

克莱尔发了一些快速的指令变化。埃玛接通联动装置和在相交处进行相互作用的软件，全都在转瞬之间。“好工人，但作为一个类模拟物却尽是污点。”克莱尔想到。

“银色金属小帆船”的场被扩展到最大。她现在能够把她的宇航服手套用作被修正了的手套——有磁性的手套。它们给了她一种磁性抓钩器的感觉。丝一样的平滑的场滑动着和扩展着，象橡胶似的空气。

血浆风暴被她们吹动起来。她向下伸出去，感觉象她的双手伸进了一桶铺开的橡皮浆里。手指在所有的渣滓中乱摸那颗宝石。

她感觉象一块满是针刺的矿块，一块有头发的石头。从与矿物桶的多余经验中，她了解这种被锁进磁性偶极子中的感觉。虫子有它自己的磁场。这已把它陷在这儿。在蜘蛛网似的弓形物中。

一个猛烈甩动的场抽打着她的紧握。她找不到黑珍珠。

在闪耀的热血浆中她看不到它。

她向橡胶似的场伸出去，什么也没抓到。

“我们的反物质瓶处于危险中。它们的超导磁体接近于临界。在七点四分钟后它们停止作用。”

“让我集中！不，等等——让水在它们周围循环，赢得一些时间。”

“但剩下的水在你的房间里。”

“这就是所有剩下的？”她盯着她的起居室。数着卧室，娱乐室、厨房——“多……久？”

“直到你的水开始蒸发？几乎一个小时，”

“但在它蒸发时，它正在沸腾。”

“是的。我只不过努力保持真实。”

她命令那些热电子管出到外壳上面，以释放某些伺服系统，它们完成了它们的工作，盒子似的小身体被血浆风煽动着，两个被子吹开了。

她又向下伸出手去。寻找着。虫子在哪？

小捆似的磁通量管沿着“银色金属小帆船”的外壳冲撞着。克莱尔看进热血浆的一道红色强光中。光热的，但稀薄的。真正的敌人是正从远远的下面涌上来的光子风暴，即使是银色的外壳也会被烧焦。

她仍然把热电子管工人留在壳上。四个有喷气式发动机。她突然松开了它们的制动器。它们颠簸起来，点燃了喷气式发动机。她把它们向下瞄准。

“跟随它们的轨迹。”她命令埃玛。屏幕上显示出橙色的曳光弹线路。

热电子管扑向它们的死亡。其中一个快速地弹到一边，象一个猛烈的排斥。“虫子在那！由于所有这些该死的血浆，我们看不到它，但它把那些热电子管猛地推开了。”

热电子蒸发掉了，液体金属的飞沫。她跟着它们并伸出去抓虫子。

磁场线摸索着，探查着。

“因为反物质限制，我们还剩八十八秒。”

“免去一个储备。”

“你没有任何计划。我要求我们执行紧急情况——”

“好，储存某些反物质。其余的我用——现在。”

她们奋力向下，振抖着。她的双手乱摸着虫洞。现在它感觉起来非常易滑、油腻。它的磁性偶极子象沾上油的头发，滑溜溜的，底下的一大堆从她的紧握中跳开，好象它是活的一样。

在屏幕上她看到黑色的球状物滑动和弹起。虫子从她的紧握中挣脱。她在它周围把诱进的手指象蛇般移动着。别慌，别慌……那儿。抓到了。

“我已经牢牢地抓住了它。给我一个反物质。”

埃玛发出一声叹息。在飞船的操作屏幕上，克莱尔看到飞船的磁性拱顶开始发射。红宝石似的红色小华裔从几何形状的磁镜中滑出，再喷射出被打开的门。

当飞船开始抬升时，她感觉到一阵汹涌。好，但它不会持续。她们正把反物质倒进反应室中，如此快以至于没有时间去发现相配的微粒。从下面突然迸发出的热所流是一个物质与它嚎叫的敌人，它的反性的对立物的混合体，这混合体，克莱尔把它向下指引到在洞周围的磁能量管上。

她知道一个老把戏，在普通的自由太空中是不可能地慢。当你设法迫使两个磁场线互相接近时，它们能重新联系，这把某种场能量释放进热量，并甚至能炸开一个磁性组织。这个过程是缓慢的——除非你用汹涌的、粗暴的血浆猛击它。

在她们的下冲气流中的反物质直接地切断磁能量管。克莱尔用她的气流切开着，释放着诱捕虫子的场线。飞船升得更高，把虫向上拖着。

“它并不太重。”克莱尔想到。“那个科学官员说过它们完全可能表现出各种形状大小。这一个大约正好可以让一艘小飞船穿过——到哪？”

“你还有１１．３４分钟的冷却时间——”

“给你的帽子——”克莱尔把气流冲刷猛推到最后一个大磁通量管上。它闪耀着，当歼灭的能量象大篝火一样爆发出来，在一个已热得超想象的地方汹涌着时。磁性的结缠绕起来，爆炸。“你急什么？”

太阳的冠状弓形物突然打开了。

她已意识到那些被锁在弓形物顶端中的潜在能量，一个通过双手到来的直觉，一个来自于长期的用磁性手套工作的经验。航空女人的知识：找到感受应力的磁通量线。转动钥匙。

然后大乱起来。

加速度猛地把她甩到地板上，尽管有水。在下面，她看到被储存在弓形物中的能量的巨大拱顶爆炸开并冲上来，直接就在她们下面。

“你已制造了一个太阳色球爆发！”

“而你还认为我没有一个计划。”

克莱尔开始笑起来。然后被甩进一个沙发中。她本可能折断一只肩膀，如果沙发不是浸满了水从而是柔软的话。

现在虫子是一个宝贵的东西。它排斥物质，因此向下喷射的羽状尾在它周围被子吹开，在“银色金属小帆船”周围。摆脱了磁通量管的控制，虫自己加快速度脱离于太阳。一切都非常有帮助，克莱尔想到，但不能享受这种壮观——发出格格声的、振荡的舱体正努力把她撞开她的装置。

最终拯救她们的是她们的磁性抓钩器。它使在飞船周围的大多太阳色球爆发的质子转向。以一种每种五百公里的速度出去，她们仍然差点儿没能从烧焙中逃生出来。但她们有虫子。

但科学官员仍然不感到满足。他来到船船上，以使这点完全清楚地表明出来。其它仅仅他那张脸本来就已经足够了。

“你肯定你不会为这个而要求钱？”他皱着眉头，向“银色金属小帆船”的场仍然紧握着虫洞的地方点点头。克莱尔不得不在它后面伸展一个海一样兰的等离子体流量以便她能完全地看到它。他们正绕水星作轨道飞行，谈判着。

地球这边。专家小组正在互相争论；她在密集波上听到了足够多的这些争论。一个负质量的虫洞不会下落，因此它不可能穿过地球的地蔓并狼吞虎咽的吞吃地核。

但一个窄的飞船能够直接地进入它里面，战胜它的弓力作用的排斥——并出来，在哪？没有人知道。虫子现在没有渗出质量，因此它的另一头没有被埋在一颗星星的中间，或都任何明显地危险的地方，那些在密集波束上喷出的半打的新理论认为，也许这个是一个多重连接的虫洞，有许多端，有既是正的又是负的质量。在这种情况下，沿着它下降可能把你带到不同的终点。一个星系地下铁路。

因此，没有威胁，但有足够的可能性，有趣的市场前景。

她耸耸肩。“你的律师已和我的律师谈过了吗？”

“它是一个珍贵的自然资源——”

“而它是我的。”她笑了。这个精瘦的人是她几周来所看到的最好的人。也是她几周来所看到的唯一的人。

“我能让一个小队强行登上你的飞船，你知道。”

“我并不认为你有那么快。”

“它必须要多快。”

“我总是能够关掉我的抓钩器。”她向一个按钮伸出手去。“如果它不是我的，那么我就可以让每个人都拥有它。”

“为什么你会——不，别！”

这不是正确的按钮，但他并不知道这点。“如果我释放我的抓钩器，虫子就会跳起来——迸重力，稍微有点。”

他眨眨眼睛。“我们可以抓到它。”

“你甚至找不到它，它是绝对的黑。”她轻拍了一下按钮，嘴唇上露出一个恶意的微笑。

“请别。”

“我需要听一个数字，一个报价。”

他的嘴唇咬起来直到它们变得苍白。“虫洞的价格，减去你的罚款？”

这次该好眨眼睛了。“什么罚款？我是在一个被批准的飞近天体的探测任务上——”

“那个太阳的色球爆炸本来不会已爆炸了一个月的。你在它上面干了一个真正的工作——整个的磁性拱顶立刻就爆炸了。在上面一路的小行星上的人不得不抢夺掩护体。”

他镇静地看着她，而她不能判断他是否在讲真话。“因此，他们的代价是——”

“可能非常之高，加上律师费用。”

“非常正确”他笑了，非常轻微地。

埃玛正试图告诉说一些什么，但她已经把这个细小的声音调得非常低了，使她象一只被激怒了的昆虫一样嗡嗡地叫着。

她已忍受这个脾气不太好的女性模拟物，忍受了几个星期了。够了。她需要一剂解毒药。她的飞船的名字是一个笑料，实际上，关于那些作为一个矿石承运人的漫长的、孤独的航程。她也受够了这点。而他很高，肌肉发达。

她也笑了。“好，成交。”

他的脸上开始发光。“我将让我的小队开始工作——”

“但我仍然会说，你需要不断改进你的谈判技巧。太厚脸皮了。”

他皱了锼眉，但然后给了她一个吝啬的笑容。

狡猾从来不是她的特长。“我们讨论它们——在吃饭时？”

# 《神出鬼没》作者：[日] 国尾由多加

在某个大城镇的郊外，有一个小型研究所，里面只有名博士和三名助手。

但是，他们全都是优秀人才。这个研究所里已经诞生了好几个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发明。

博士有一名亲密无间的绅士朋友。绅士没有放跑这个赚钱的机会。他在另一个闹市区里设有事务所，因为他充满着将发明变为金钱的才智，所以博士把一切都委托给他。靠着这一点，博士才有幸能够将全部精力都倾注在研究上，频频地研究出新成果来。

一天，绅士接到博士的电话后赶到研究所，急不可待地问：“真的成功了？”

“成功了。”博士的声音在研究所里回响着。但是，看不见他的身影。

研究所里杂乱无章地堆着实验用的仪器和器具，有不少地方甚至都无法走路。绅士看来对这里十分熟悉，他在靠近门边的沙发上坐了下来。

“你快出来让我看看。”绅士探出身子急切地问。

传来博士的声音：“我一直在这里没走开过……”

在绅士的眼前，匙子悬在半空中，开始在没有任何支撑的咖啡杯里搅拌着。咖啡是两杯，早就放在桌子上了。

看见这状况，绅士终于露出了微笑：“嘿……这就已经是透明人了吗？”

“是啊……让你受了惊吓，真对不起。要证明变成透明人的药已经研究出来，我觉得这样做是最省事的。”

“太棒了！真的什么都看不见。”绅士这么说着，把目光移到对面的沙发上。那里还是不见博士的身影。

“大约一小时之前我服用了一片。如果服用两片的话就能持续两个小时，服用三片的话就能持续三个小时。我是服用一片，所以效果快要失去了。”

博士在说这话的时候，他的影子在半空中模模糊糊地显现出来，而且变得越来越浓。博士把话说完的时候，他的身影已经完全恢复了常态，博士穿着实验衣坐在绅士对面的沙发上。

博士递给绅士一个厚厚的信封。绅士接过信封。

“这玩意儿肯定能够卖高价。’绅士一边说道，一边打开信封察看。

信封里装着记有药片制造方法的文件和药片的样品等。

药片是一片一片分别包装的，如果粗心的话，很容易错当成是市场上销售的头痛药。

正在这时，突然出现了一个持枪的蒙面男子。

绅士慌忙把文件和药片都塞进信封里。

于是，男子把手枪对着他说道：“我都已经看见了。这东西能给我吗？这是能变成透明人的药，我看到后真的吓破了胆，但来得早不如来得巧啊。这是无价之宝，卖这玩意儿，比抢钱更能赚钱呢。快，把东西给我！”

是抢劫。他是跟在绅士后面偷偷地溜进研究所里的。

但是，博士显得很冷静：“你会闯到这里来，真是—位资深的老手啊。富得流油的地方，外面到处都是……’

男子听到此话。沾沾自喜地回答：“你说得没错啊。我们这个行当，信奉的是神出鬼没。只有新手才去狙击那些外表显得很富的地方。”

接着男子一把夺过信封，但博士的态度依然很从容，与绅士形成明显的对比。绅士早已吓得浑身颤抖。

男子将手枪对着他们两人，另一只手紧紧地捏着信封，一边开始往后退着。他并没有想要得到其他值钱的东西。

紧接着一瞬间，男子突然坐下了。

手枪“咚”地落在地上——显然男子的手脚突然不能动弹了。

绅士惊诧地回头望着博士。

于是，博士一边笑着一边朝着三名助手说道：“嘿，幸好你们每人服用了两片，所以我们才得救了……”

男子的身后传来回答的声音，但是看不见人。看来神出鬼没果然是有效果的。

# 《神鬼军团：九命查理》作者：作者：雷森·劳瑞

我和查理正努力在做投尸城工作，突然头颅内响起似电警笛一样该死的归队信号。我们一边穿上我们的衣服，一边迅速从主教的妓院逃走。查理用尽量大的声音发誓，因为其间她在同一位才华横溢的小侍僧接吻。沿街走着她慢慢平静下来，向我挑逗性的眨了眨眼。“杰西，我认为那位漂亮的家伙是一位管理员。”

我问：“查理，究竟把他留在什么地方？”

她耸耸肩，她那宽厚的肩膀挡住了街灯。“某处总有一个备用的盒子。”

“是的，上校会喜欢的。”

除了一位清洁工急切地干着活外，人行道上空无一人，他挡着我们的路一动不动，我想他该扫掉自己身上的灰尘。我是一个大块头的男孩，查理比我矮半头，很明显我们正匆匆地赶往别的地方——不是去参加战斗。

那位清洁工大胆地在查理的鼻子底下挥舞着一包灰黄色的香粉。“士兵，你认为起死回生的魔力怎么样？

查理笑了笑——慢慢地把嘴张得很大，露出前面一颗镶着Ｚ字形的金牙和后面镶着９字形的金牙。“一次性定时器”，她说：“我不研究起死回生的魔力，我是一具回魂尸。”

那位清洁工的眼睛几乎从眼窝里滚落出来。他吓得直后退，急促而不清楚地说“Madre de Dios ”同时像一个上了发条的玩具一样一遍又一遍地在自己身上画十字。突然他挥舞着胳臂大喊着：“不！不！是这两个！”我听见了我身后的脚步声。

我转身，一把刀已刺入我的小腹，刀伤着了骨头。Pain－meds和Phetamines涌进了我的全身。我的Muscleamps已死亡，我一挥拳头，打在了那位伏兵的脖子上，他未来得及拔出他的刀再刺我，他的头在受损伤的脊椎上发出嘎嘎的响声，歪向一边。我耳边响起估测器传来的令人安慰的声音：“人受到了影响；施加了压力；血液损失：零；器官损伤：不严重；战斗力：百分之九十。”

那个人跌倒了，死了，松开了握着刀柄的手。我抓住他身后的强盗握刀的手，把他猛地拉到我面前，控制着他的刀避开我的肋骨。用我的另一只拳猛击他胳臂与身体连接处的刀伤。有一种撕裂的声音和“砰”的一声，他的肩膀脱位了。

他开始尖叫。

没有别的人向我挥刀砍来，所以我抽出时间瞥了一下查理。三名强盗压在她的身上。她胸部两处受伤，制服的前面染红了，她的膝盖弯曲，但她用刀撕裂离她最近的那个强盗，掏出他的内脏。那强盗蹒跚走开，双手托着一圈圈油滑的肠子。

又一个强盗冲过来割查理的脸，她揪住他，当她向前倒下的时候，她把他拖到自己的脚下，当查理爬到他的身上时，他疯狂地抽打着。她的手发现了他的喉咙，她扼住他的喉咙——不慌不忙地享受着扼住他喉咙的乐趣，直到他慢慢不动了。突然又一个“一次性定时器”拿着刀向查理劈来，就像劈木头一样。然后他一瘸一拐地从查理身上走过。我猛地从肚子里拔出被强盗刺进的那把尖刀，扑向攻击查理的那个幸存者身后，切断了他的喉咙。

最后一位亡命徒站在那儿发抖，当我杀他的时候，只剩下个叛徒跪在地上求饶。我抓住他的头发，把他的头突然向后拉，刀放在他的脖子上。“找另一个行当干。”我说：“你没有能力干这一行。”

他的眼睛古怪。“噢！上帝，我会找另一份工作，我会，我会的——”

我用靴子踢他的肚子，然后向查理那走去。查理和那位被她掐死的强盗看起来像一对情侣躺在血泊中。我让她从强盗身上滚下，我跪下去搜她的衣袋，剥去她制服上的装饰品，我决定让设备自毁，在人脸上雕刻总让我感到不舒服。我拍拍查理的脸颊，站起身来：“再见，查理。”

The Painmeds在逐渐减少，我的伤口疼痛，我叫来一辆出租车。“去海港，”我对出租汽车司机说：“赢得时间。”她赢得了时间，当她让我在主门下车的时候，我给了她小费。一是因为她车开得快，二是因为血渗到了座位上。

一位士兵用吉普车把我从大门送到运输船；他小心地扫视一下我制服上不断增加的血迹，但他没作评论。轮船在聚光照明，缆绳已放下，货舱口已密封。我们朝轮船跑去。谢天谢地，载人的电梯仍在运行，所以我不得不让自己爬上梯子。电梯下降了，门开了，查理站在那里！她问：“杰西，你干掉了其余的两个人？”

我点点头：“我认为我给你节省了一次旅程。”

查理笑了笑，拍了拍我的胸，领我回去检查。出于习惯，我们沿着走廊走着，两边排放着我们纵队的备有品。当我经过的时候，我向我空洞的尸体敬了一个礼。“对不起，孩子们，”

我对窗后看不见的面孔说：“或许明天。”

盒子打开了，里面空空的。一位技术专家蜷缩在它前面，通过工具检查着。查理吹口哨引起他的注意，“乔，你正在检查的盒子是我的，嘿，请把它修好。”

这位技术专家抬头瞥了瞥，咧开嘴笑，“别担心，中士。

我打赌这个盒子只需要一个新的调节器和一个垫圈。如果我不遇到任何其他的问题的话，在你知道之前，它将重新储存。“

在医院，医生给我上了一课，说服了我，修正我那些邪恶的错误作法。几个小时以后，当查理把我从睡梦中唤醒时，我第一眼看到的是查理亲切的褐色的脸，“下士，起床，十分钟后到简令下达室报到。”我头昏眼花，她看起来很好。

查理是职业兵——一位志愿兵，而我们绝大多数人是硬被拉进去。在我加入她那一班时，我知道她有点与众不同。我没多少文化且过于拘谨，但是她搂住我的脖子说：“你不在意死吧，杰西。那仅仅是工作的一部分。它一直是士兵工作中的一部分……虽然在过去，想起部队生活是令人不愉快的事情。”

在光线暗淡的简令下达室后面，我挨着查理坐下。莫斯上校站在前面，仔细察看着大屏幕上的地形图。他向后转，又一次用他的教鞭敲着指挥台。我们闭上嘴，接着听下去。

莫斯说：“在特里基特上建立了一个巢穴。”会场上一片哗然。一些人总舍不得离开朋友和家人去执行任务。

莫斯用教鞭指着地图。“这个巢穴在一个崎岖的乡村，在林奈地区以东六百公里处，是惟一的一个太空港。孵化物正朝太空港前进。沿途的定居者们已被重新安置，但在重新安置完成前，孵化物已袭击了一个村子，伤亡惨重。”

“巢穴建造者们很久前就探险了银河系上的这一地区。我们不知道从那以后他们到哪里去了，但我们了解他们遗留下来的东西——在人类发现有吸引力的任何星球上留下致命的，无法被人探测的巢穴。每一个掩蔽处或许安置了一百个或者上千个孵化物。

研究中所用的可观数目的钱就能够保证巢穴是不得入内，但其他人则认为，巢穴不是那么可怕的，但无论巢穴是什么样的，他们都不足以使我们不安，以致于阻止我们占领居住地。如果巢穴曾经出现过……嗯，那个时候我们就会担忧的。

偶尔，当人类第一次踏上星球，巢穴涌出，更经常的是，或者，许多年后，一大群生物构成物从地面涌出开始进行屠杀。随后他们融化掉，留下了没有价值的矿渣——这并不重要，因为从一片混乱当中，研究得出了我们所能提供的孵化尸体的数额。

就我们聪明的人所能告知的，巢穴人从不做重复的事；孵化基因材料一个星球与另一个星球不同，一个巢穴与另一个巢穴不同，同样它是被随机从银河动物园采集的，一次一个密码。巢穴建造者由于我们的无知在我们的鼻子底下为虎作怅。

污辱加伤害，他们迫使我们根据他们的规则作战——主要规则是：战斗应在人类和孵化物之间进行。战斗是使用过时的热核装置进行的，这些热核装置在星球表面上的任何位置爆炸以便来对抗远程或高能轰炸，或者在车辆或能量战中，使用武器、毒气或机器人，或许使用人类尚未敢用的其他上百种武器。通过某种难以让人相信的监测，穴巢人还未依赖过起死还生法；我们也没上他们的黑名单。

有限度战争的所在地保护了当地的大部分的风景，所以我们假定认为穴巢人跟我们一样很难找到居住的星球。至少，双方并不希望整个世界变成碎片。奇怪得很，我们双方还有一些共同之处，这还是令人值得安慰的。“

莫斯说：“孵化物现在就是这个样子。”

一系列模糊不清的照片使我们能看到这些丑陋东西。“当他们疏散市民时，特里基斯防御部队获得这些孵化物资料，”

莫斯说，“这些资料还是很有价值的。”

行星上的正规兵都是一次性定时器。周围没有足够的回魂尸供他们起死回生。

莫斯的教鞭在荧屏上挥舞。“六条肌肉发达的、可缩回的腿从龟壳般的空隙中伸出、直径二到三米。尽管外表难看，但孵化物很短的时间就可以跑在人的前面。尽管仅用一条腿爬行，但孵化物可以保持前进。感觉气官可以从其壳上部的滑动活门中伸出来，就像控制器一样——两个伸展的轴用合成胶垫在两端上固定，一个轴安上一圈无骨手指。孵化物壳里存有武器。武器装有子弹、手榴弹和棍棒。”屋子里一片惊讶的嗡嗡声。

莫斯盯着我们看，直到我们不再说话。“这些孵化物具有极强的抵抗标准武器的能力。子弹通常不能穿透孵化物外壳，即使能打穿孵化物外壳的子弹，一般也不能击中要害器官。只有当孵化物流血而死，它们才会认输。

孵化物外壳几乎还防手榴弹，但因孵化物的腿易受武力袭击，所以地雷可以对付它们。所以，每个班都发了地雷。我们的战斗计划也要求每个战士要穿司服盔甲。“会议室里一片抱怨声，因为穿着盔甲是不会令人感到舒适的。

莫斯笑了笑：“我们给你们的武器装备还要配上不标准的武器。”

查理斜过身来，小声说：“上次我见到莫斯的笑，结果我们就使用了弩。”

荧屏上出现了一个新图像。“就是一把剑，”莫斯说。会议室又响起一片叫苦声。

“今天要打肉搏战，”他继续说。

“这些孵化物一般避免密集的战斗队形，所以，你们可以联合起来一次攻打一个孵化物，砍掉其腿、轴和眼睛——砍掉孵化物所有突出出来的东西。”前排的一个士兵未能抑制住笑声。莫斯就对他说：“是的，特朗如果它突出出来，你就也砍掉它。如果你有机会，我们认为通过活门向里刺、会使它丧失作战能力，或者杀死它。”

“二十个小时后，我们朝行星边走去。在那之前，我们每个人最少有三个小时的练剑时间。”上校关闭了屏幕，屋子里的灯亮了。他说：“咱们开始工作吧。”

医疗室重新检查我的伤口，证明我适合执行任务，我才能正式重新加入到作战班里、查理起来了，以防有需要迅速处理的事情。在仓库走廊上我们遇上乔。他一半身子在查理的小盒子内，一半身子在外。工具散放在桌子上。

“喂，乔，”查理说，“你昨天就该把这个盒子修理好的。”

乔从盒子里退出来，把扳钳朝工具袋的方向扔过去，并且用抹布擦了擦手。“除了合页之外，我把零件都换成新的了。

查理，这个盒子还是不能正常工作。“

“噢，务必使它马上工作，”查理说，“你知道备件一不够，我就紧张。”

乔援了搔头：“查理，我会尽力的。”

医院给我盖了印，我暗查理到武器室。他们分给我们两把厚刀的短剑。查理集合了作战班，让我们穿上盔甲，给我们训练了三个小时。虽然我们拥有精巧的秘密武器，但查理还是在想，孵化物是很难对付的魔鬼。

休息之后，我们在投尸城湾集合，检查武器，等待最后命令。两百个作战班站满了长廊，不断地人影晃动，传来嘈杂声。

我们的新兵，杨和李巴拉，我和玛娜、瑞科坐在甲板上，构成一个稀稀拉拉的半圈，突然查理进来说：“多亏了你们新来的回魂尸，我们的任务会完成得很好”。他朝杨和李巴拉点点头。“有二十个孵化物已和主力部队失去联系，正朝一个谷物仓库前进，我们要拿下他们，就是这些。”

我摸了摸剑柄。二十个孵化物，有五六个回魂尸。这是正常的。运气在我们这一边，在奈林酒吧关闭之前，我们就能够把他们全部消灭掉。

在投诚之前，只剩下几分钟时间。但时间足够让一个新兵作好准备。杨瞪着眼不知所措，所以查理突然猛推他一下，又开始训斥另一个新兵。“李巴拉，你脸苍白得如同死尸一样，”她说，“你是在担心底下吗？”

李巴拉点点头：“我的确知道这个系统，中士，但第一次，我还是害怕。”

“看看周围，”查理说。“我们当中除了你和杨，都下去过也都回来了。”我们给李巴拉龇龇牙，他能看见我们前齿上的数字“。查理是这个班惟一的一位有奇异魔力的人。在回魂尸纵队里，并没有许多奇异魔力的人，因为无论他们是否完成分配的工作任务，他们都享受退休金生活。查理实际上已经下去过九次以上，但过了九次以后，除了复生者之外，人人都停止计数。

她用大拇指指指瑞科，“李巴拉，我们这位爱吃面食的人每次都排在第三号或第四号上，要受到碰撞”。

瑞科吃吃地笑着，“我都这样。”

“玛娜”，查理说，“已从零干到第五次了。肯达，虽然有点粗心大意，但她学会小心以来，就再也没有受到碰伤。”

“是的，”玛娜说。“我学会就跟在查理的屁股后面”。

查理不高兴地哼了一声，除了杨之外，大家都乐了。

“我也没有什么好办法降落，”查理说，“但你们可以希望像杰西第一次降落一样幸运。他没感到很害怕。”

我坐在玛娜和瑞科之间，她们开始戏弄我，把我推来推去。“查理，你不必提那件事，”我说道。

她没理睬我。“由于一场战斗，我们又回到海斯地斯上来。

杰西转身躺下掩护火力，他的头被一个三条腿的孵化物炸掉。“瑞科和玛娜咯咯地笑；杨和李巴拉却睁大眼睛。”他的司服盔甲卡在反馈的线圈里，这个反馈线圈把他的无头尸体荡来荡去，他的手指恰好被缠在莱森枪的扳机中；所以，他站在那里，身处密集的火力之中，疯狂地射击着。孵化物们大饱眼福，夹着尾巴，逃之夭夭。为了追击，我们不得不打倒杰西……真遗憾，因为那是他曾经做的最精彩的射击。“

玛娜和瑞科笑弯了腰。李巴拉咧嘴笑，摇摇头。杨几乎笑出声。

李巴拉身体向前倾，说道，“当我第一次得到董事会通知说我是回魂尸材料时，我就知道这一定是一件奇怪的工作。我的亲人们连一点同情都不肯给我。他们忙于争论我的回魂尸血液遗传于家庭的哪一方。”

查理笑着说：“嗯，你知道，大部分人并不怎么理解我们到底是怎么回事。”

玛娜、瑞科和我齐声说：“查理，别提你那个狗故事了。”

“你们都住嘴，”她说，“李巴拉想听，是不是？”

李巴拉点点头，查理开始讲：“我第一次休假探亲，我姑姑，艾利打来了这个发疯的电话，她在车道上压死了她可爱的狗保尔赛，她要我把狗起死回生，行吗？哎，你所能做的一切就是送花。但我说，‘姑姑，你有口红吗。’她在屋里到处找，找到一管口红。‘我找到了，’她说，她的声音甜甜的，又充满了希望。‘那很好，姑姑，’我说，‘打开口红，在唇上涂一涂，然后去吻一吻你的小狗，说再见。’你应该听到那个体面的女人该怎样骂我吧。”

这次即使杨也抿着嘴笑出了声。

狗不能起死回生，即使能起死回生，也必须把狗安上装置，还要有备用装置。一个回魂尸脉冲转发器必须连续工作——如果脉冲转发器先于回魂尸，那么回魂尸在任何地方都不会醒过来——而盒子里备用尸体就不得不接收遥测术。幸运的是它并不疼痛；即使一切按书本去做，也有可能做不到起死复生。那就是为什么新手不敢参战，和为什么我们要治疗受伤者而不是通过再生法让他们循环再生。

船上为每一个回魂尸带有六只备用尸体。在十五分钟内你到下面去，再返回上面来，会得到一副战斗雪橇和一付新肉。一些‘一次性定时器’说它不是同一个人了——分子不同或完全不同。但对我来说，它仍然感觉像我，妈妈在我死时并没收集到赔偿费，所以我认为它就是我。

在镜子里我也总是很像杰西的。我们的备用尸体都强行成长成适合我们各种年龄的肌肉组织和全部条件。这个想法就是要让备用品丝毫不差地符合现在的人身。这是必要的，例如如果备用品的年龄明显相差甚远，回魂尸是不会复生的。

回魂尸也不是永远活着的。

不管我们复生多少次，有朝一日我们还是要永远死去的。

它非常像那个古老的谜语：假如你迎风吐痰会发生什么事？回答：你会死。惟一的问题是什么时候死和怎样死。

研究组的研究人员们正在绞尽脑汁思考整个问题。为什么在一百万人当中才有不到一个人是回魂尸材料呢？没有人知道，但回魂尸可用验血的方法和按神经系统图从一次性定时器中挑选出来。我们为什么不能多路传输遥测术，为什么不能你想要多少备用品就研制多少呢，为什么就不能在地面上出现一打下士杰西呢？对这个问题的答复是，一个人的意识只能一次在一个位置上存在，才不违犯物理法则。在研究组多次试图复制未成功后，这期间他们生产了大量健康脑死尸体——仅仅是一些零件的备用品，但却演绎了一位量子机械师。这位机械师现在就领导着他自己有研究基金的研究所。

有人建议说灵魂可以移植，但与上帝谈过话，看见过天使或经历过涅，回魂尸并不复生。——不像我叔父，泰纳在心脏停止跳动，医生在给心脏泵气之前，他有各种各样灵魂插曲。就我看来，没有什么事像死过几次那样能使一个人对各种宗教信仰都失去信心了。

查理对自己曾经做为鬼和幽灵死而复生的解释是——他们现在只是太对抗了以致他们无法适当地死去。

我们的笑声逐渐平息下来，谈到对我们大家来说都很关心的问题。“瑞科，你出去后，打算做什么？”李巴拉问道。

“当我们在海斯特斯时，我喜欢那里，”瑞科说“我还要去那里的。”

“你喜欢海斯特斯的女人吧，”玛娜说道。瑞科脸红了。

“他仍然收到来自他们四五个女人的信呢，”查理说，“因此感情必须是相互的。”

玛娜要回去重做论文研究；董事会在中途调开她，浪费了她一年的时间。我想象自己坐在我帮助去除掉孵化物的星球上的太阳光下——一个享有退休金的英雄。或许我要再从事教学工作；我想念孩子们。

“你呢，查理？”李巴拉问道。

“直到几周前我收到我祖母的来信，我才考虑这个问题。

她是一位旧时代的巫医——施魔法，配制春药，传播坏消息，偶尔从邻居家偷鸡，并且饲养山羊。她也养育了我，这能说明许多问题的。不管怎样，她想传授我伏都教，所以我要回去当她的徒弟，帮她照料花园和山羊。“

上校的声音在投尸城湾里回响：“五分钟后投城。打猎成功。”

这个班穿上盔甲。杨穿完后，他弯下头闭上眼睛。

查理朝他走过去。“杨，”她说道。

他抬头，“嗨，中士。”

查理身体向前，把一个手指放在挂着柄的脖子上的一个瓷器上的细小的六角星星上。尽量板着脸，她说，“如果你感到需要祷告，你应该向照料你的备用品的技术师们祷告。”

一刹那间，杨由于生气，双唇紧闭。然而，查理具有传染性的笑使得杨情不自禁地笑了。“好吧，中士。”他说，“我会提技术师的。”

查理拍拍他的肩，转向大家——“都进投城船，你们这些回魂尸！不是想要永远活着吗？”

我们挤了进去，舱门打开，我们离开了大船——六名回魂尸系在一块吼叫的金属板上。

特里基特进展很快。

船把我们送到离前进、分散的孵化物队伍两公里处的陆地上。

这个班分散开，埋地雷。孵化物施放枪炮，我们隐蔽起来，等候他们。当孵化物还有半公里远时，第一颗手榴弹在我们背后远处爆炸。从一块大石头后面看去，我见到一只孵化物弯曲时，像蛇似的胳臂在胡乱投射。一支手榴弹在头上呼啸而过。孵化物都是活弹弓——好在，不准确。

我们把火力集中在进入射程之内的第一个孵化物。孵化物钻进壳体、蹲下。当我们停止火力时，孵化物又朝我们的位置前进。作为一个小组，孵化物争取到了时间；当其他孵化物前进时，我们只能阻挡一个或两个。并且腿部受伤并不完全干扰他们。

两个孵化物几乎同时踩爆了地雷。一个孵化物炸飞了一条腿但继续前进。另一个孵化物背上受伤，蠕动着要重新站稳，我带领杨和李巴拉冲过去砍掉它的腿。这就像切一只烤火鸡那样有意思——虽然孵化物血和内脏的气味闻上去更像漂白剂和机油。

当我砍掉它第六条腿时，这个东西一蹦一蹦地跳跃，砍去其下肢，孵化物仍能够用其操作轴来调整自己，我一下子被装置的金属棍击倒。损坏估测器显示：胸部小骨折。听到这，我明白为什么孵化物带棍子——它们能像围攻部队一样袭击。我爬起来，挥动着剑，又给了孵化物下面一击，砍掉了它的棍棒胳臂。杨和李巴拉砍掉它另外两只胳臂。

这个孵化物现在整个都受伤了，但它的暗门还开着，我一剑刺去想彻底击败它，但这个暗门突然关闭，我直瞪瞪地看着破裂的刀刃。李巴拉捅一捅杨，暗暗窃笑。查里在一二百米远处，但我能见到她摇头。她的声音传过全班，“杰西，那把剑是要你付钱的。”接着，整个星球爆炸……

我在船上磨着母指甲——指甲是软绵绵的，我刚刚从盒子里被拖上来。我朝镜子里呲呲牙，镜子一直挂在恢复室。我的熟人是６号和７号，技术专家强使我穿一套新的盔甲。带手套时，我的手指刺痛。

我站起身。用插入鞘的刀猛掷我的大腿。杨和李巴拉就在旁边，表情茫然。“祝贺你们，”我说，“直到你们也经历过了，我们才知道你们新兵也能起死回生。”

他们两眼中闪现出害怕的神情。“开个玩笑，”我说完，拖着他们朝投城湾走去。

“杰西，”李巴拉说，“发生什么事了？”

“我不能多说。我们刚才已死过一次了。”

我们乘坐雪橇下到了查理指定的地点。她在高处驻扎，我们把雪橇停放起来，加入查理当中。“大约什么时候你们这些懒汉才出现，”她说。从她说话的语气中，我知道她在嘲笑我们。

在我们下面的平原上，玛娜和瑞科在孵化物前进队伍的后面冲杀。当我们复生的时候，他们已经至少又消灭掉了一个，它没了腿，鲜血不断地从伤处流出来。剩下的孵化物显然更加热衷于前行而不再恋战。

“当你们在楼上的时候，”查理说，“我在同指挥官讨论死亡的事情，多亏你们把孵化物炸得粉碎。”

“什么？”李巴拉说，他摇摇晃晃，杨抓住他的肩膀让他站稳。

“是的，”查理冷淡地说：“弹药剩的不多了。”

“真幸运，孩子们，”我说。“没碰到什么麻烦，是吗？”他们木然地摇摇头。

查理给我们填充了。“我们已经被吸收了。主要孵化纵队派散兵朝难民营进军，我们班的绝大多数人要联合起来保护老百姓。这些孵化物，”查理从高处向下指有不同的使命。

“他们从谷仓转过来朝主要水站进军——水站为三分之二的居民提供饮用水，灌溉和动力。即使有一个孵化物穿过，水站也会丢掉，因为与主纵队的其他弟兄不一样，这些孵化物是活炸弹。如果像杰西那样，坚持挖出他们的内脏，大约五秒钟，炸弹就会爆炸。顺便提一下，你们三个人几乎要每人对付一个孵化物。离爆炸地只有五十米远，把它的腿砍断。”

“虽然我的耳中仍然有响声，但是我还将感谢你们做投城练习。”

查理带着不专心的表情，意思是指挥官站在她这一边。她突然停下来，下达她班的命令：“玛娜、瑞科，跟在我后面，前进，前进！”

瑞科和玛娜放弃他们正在对付的孵化物。它没有追，相反重新向水站路线前行。在高处这两个人加入到我们中来。查理同指挥官在队伍的后面。当她停止活动的时候，她的表情是严厉的。“指挥官要休息一个小时左右，”她说“而你们要设法扑灭轮船上的大火。”

我的胃里上下翻腾。

“一驾侦察飞机失去导航，进入了投城湾，”查理说：“它穿过两个舱壁，在储存室走廊里爆炸。投城湾服务中断，直到大火得以控制。我们的新生力量不能下船，因此地面上的班一直缺乏人手。孵化物放弃向太空港前进，一致袭击难民营。”

瑞科和玛娜开始问问题，但查理挥手让他们保持沉默。

“等一等，更糟糕的是，走廊上废弃的飞机是我们的飞机。遥测术仍然在运转，但我们的备件已成了熏肉。从时间延续上讲，我们是一次性的定时器。我们的命令是：阻止孵化物接近水站。”

直到那一时刻，当我得知射击我的那些东西能够杀死我，永远地杀死我的时候，我的身上才起鸡皮疙瘩。

“我只有一个想法，”查理说，“它只是一个推迟的战术。”

她把一张当地地形图摆开。“孵化物正进入这个山谷；水利站在另一远处。我们就在这里埋置所有地雷。”查理指向山谷中点。“孵化物分散成一排纵队前进。我们要拖延它们，使纵队聚堆，迫使它们进行战斗。然后，我们希望投城湾能工作，骑兵部队准时出现。”

查理把我们全部扫视了一番。她的计划无疑意味着伤亡。

我们一定是相当明显的缺乏热情。“我欢迎你们提建议，”她说。但没有人有更好的想法。

“我们行动之前，我想你们都明白游戏规则已经改变了。

如果有人不参加，就请直说。我会损坏你的盔甲，证实它已不能再打仗。包括我，没有人反对。“

查理的公平感迫使她给了我们一条逃跑路线，我研究了班里每个人的脸。志愿兵和应征兵似乎同时都被提议搞得不知所措。末日到来时，我们也许会抱怨部队，但真正付诸于行动时又不一样了，部队需要我们，没有人可替代我们；而现在特里基特的男人，妇女、孩子们需要我们。如果孵化物炸掉了水电站，庄稼就要死亡，饥饿就要来临。

一番犹豫之后，杨站出来，“中士。”他说，“你不介意我用一点时间现在祷告，是吧？”

“没人会反对的，”查理说道，“祷告时，把我们都提上。”

我们在山脊顶部奔跑，沿着一条陡峭的山坡爬行，在山谷平地，前面就是孵化物，占据了位置。孵化物行走很慢，大受其壳体重量之苦。然而即使前进速度有限，他们也会很快把水站炸掉的。

“往里挖，”查理说。我们以少有的力气干着。几块巨大的石头又增加了一点掩护。但我仍感到光秃秃的。

玛娜和瑞科倒下，尽可能快地埋地雷。在我们面前，在山谷拐弯处，领头孵化物进入视线，另外两个孵化物紧密跟随。真幸运—一孵化物已结成一团。

我们开火。子弹从壳体上和盔甲上呜呜飞过。我们彼此射豆似的相互射击。又一个孵化物在拐弯处出现，并开始投手榴弹，跟往常一样，是要炸掉我们的位置。我转动头，目光跟随着这颗手榴弹。手榴弹碰到一块石头，疯狂地弹跳，朝地雷区奔去。“瑞科，玛娜！爬下！”太晚了。爆炸的气浪把他们俩推倒。

查理大声喊：“玛娜，瑞科，回答我！”

瑞科抬起头，“中士，我在这儿。”他站起来，走了一步，双手、双膝趴下，朝玛娜那边爬去。她脸朝下。他把她翻过来。

玛娜试图坐起来。我松了一口气。

“查理，我很好。”她说。

“不，她不好，”瑞科说，“一块弹片穿透她腿上盔甲。”

玛娜推开他：“损伤估测说我能工作。”

“我想那是说谎，”查理说，“但现在我没有时间跟你争论。

安置好其他地雷，做好掩护。“瑞科和玛娜相互帮助着又开始工作。

查理看他们左右一瘸一拐地走动着。“我们终于赢得了一些时间，”她说，“让我们把领头的，紧跟其后的孵化物捣毁。”

李巴拉抽出剑。“我还没让它尝一尝厉害呢，”他说，杨有力地点点头。

自从她告诉我们作战计划以来，查理第一次笑了。你们这些孩子都会成为优秀回魂尸的。

我们四个人朝领队的孵化物冲去。它很不在乎。子弹像冰雹一样在我们盔甲上格格作响，但射击突然停止。孵化物意识到小武器没有多大用处。它们拿出棍棒。

我们把领头的孵化物包围起来。它继续大踏步朝前走，但支撑棍棒的轴突然竖起。孵化物做好准备攻击第一个进入的袭击者。按查理的信号我们一起向前冲去。这个孵化物的棍棒朝杨扑下来，擦过他的头盔。查理和李巴拉向邻近的两条腿砍去，我砍掉控制棍棒来回转动的轴，把杨扶起来，他眼花缭乱，但很快又调整过来继续战斗。

我们后退了。查理和李巴拉砍的腿由几片向连着。孵化物的速度明显缓慢下来。

我们用同样的方法对付下一个孵化物。它一定注意到了谁给第一次攻击发的信号。当我们刚一冲锋时，它就朝查理奔去。这个孵化物地把她击倒在地，当她倒下时又进行射击，没等我们砍掉它的棍棒轴。

“杨，李巴拉，把查理拉走。”他们把她带走，我朝被解除下武器的那个孵化物奔去。我双手挥剑，砍掉一条腿又从另一腿上砍下一大块。当另外两个孵化物赶来帮忙时，我撤退了。

我在雷区边上赶上杨，李巴拉和查理。查理屁股上的盔甲凹进去，她的头盔出现了裂缝，但她仍然坚持自己走。“这里要小心点，”她说。“我们要把地雷留给孵化物的。”

玛娜和瑞科带路。

当孵化物纵队拥挤在受伤的领导后面时，做不了什么事只能等。如果有增援部队来，我们可太需要他们了。“杰西，”

查理说。“跟指挥官联系。可能我的无线电坏了。”她拍拍头盔，孵化物用棍棒打击的地方。

我没收到回应。“莫斯上校对战斗现场不大感兴趣，查理。

而指挥官还没有回来。“

查理砰地用拳头朝石头砸去，冒出一股尘土。很快，地雷在走在前面的孵化物身体下面爆炸。爆炸摧毁了它们剩下的腿，它们重重地倒在地上。后面的孵化物在原地转动，商量怎样越过雷区。我们有密集轰炸武器，但我们没办法使用，孵化物的混乱不会持续很长时间。

查理脸朝向我。血溅在脸上。她直接了当地对我说。“杰西，把你的剑给我，让大家掩蔽好。”

我犹豫了一下拿出剑。“查理，这是自杀。”“你想，如果是自杀，我会做的吗？五秒钟。没问题。那两个孵化物是最被容易击中的目标。”她伸出一只手。“杰西，把剑给我，这是命令。”

“查理，我也去。”

“不，我比你快一百倍，并且，如果这着不灵……那么，我需要你做别的事情。”

她从我手里拿过神来，眨眨眼，朝孵化物奔去。我大喊道，“隐蔽！”躲在石头后，但我的眼睛没有离开查理。

孵化物还没反应过来，查理已冲杀进它们中间。他们不知道这是什么攻击部队，查理挥舞双剑，像一个疯子喊叫着。

李巴拉和杨，这些愚蠢的新兵，伸出头来，看这一场混战，他们开始给查理加油。我大声制止了他们。

查理双腿跨开跳在先前那个领队的孵化物身上。去掉腿和棍棒，它再没有抵抗能力了。她猛互把剑正刺在开着的活门上。五个。剩下的孵化物醒过神来，开始朝查理猛烈攻击。

四个。火花飞越在插上棍棒的地方，但查理是一个舞动的鬼魂，它们无法碰到她。她把第二支剑猛刺进第二个倒下的孵化物里。三个。查理干掉了那个孵化物。她成为一片模糊。两个……一个。震动波把我推倒在地。

我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头盔上的护面板开始透光。被打得晕头转向的孵化物四处逃散。只有几个在前进。有一个孵化物壳体已被撕开。闪亮的一块块肉溢出来。

“杨，李巴拉，瑞科，”我说，“拿剑，宰了它们。”

就连玛娜也蹒蹒跚跚地参加了战斗。

几米远处，我找到了查理。她仰卧在地上，血从破裂的盔甲的裂缝渗漏出来。但她还活着。

我拿掉她头上护面板。“喂，杰西。”她说，“怎么样了？”

“查理，你全结果了它们。”

“好的，好的。或许我省了你一趟旅行。我记得欠你一次旅行。”她闭上了眼睛。“关掉损伤估测器，杰西。我不再需要它了。”

我用大拇指关闭她头盔上的辅助操纵杆，脱下我的手套，尽量轻轻地把查理的一只手套脱下来。她没有动，然后又睁了一下眼睛。“现在真安静，杰西，谢谢。”

她死了。我长时间地握着她的血迹模糊的手。

一辆战斗雪橇在我后面降落。我想增援部队要到了。我没转身，我仍跪在她身体旁边。突然这只没有母亲的杂种狗在我背后猛地一击，说到，“杰西，亲爱的，没想到你这么关心我。”

我没有动。她从我肩上看过来，说到，“我看上去一团糟，是吗？”

“查——查理吗？”

“恐怕是我吧，”她说。“我还要给老乔买一瓶上好的威士忌呢。这个无能的技术师从来就没让我的备用盒子好好工作过。还有，我得完成定额，他们必须把我其中一个备用品放在备用的仓库走廊里。由于全神贯注于战斗，指挥官忘了告诉我，我还有一个备用品。”

莫斯上校亲自给她戴上了勋章。就在发给她养老金，她要与她祖母一起生活之前，她把这枚勋章送给了投尸城里的一位牧师。

我当上了中士。李巴拉和杨都领下士的工资。瑞科到了海斯地去过那种美好的生活去了，玛娜也已经成为玛娜博士了。

我也要离开了，杨中士接管这个班。我到那儿去呢？对！

我要去看查理，自己也学点伏都教。

# 《神经中枢畸变器》作者：詹姆斯·考西

半小时之前，梅林达还在全神贯注地看连续电视剧，小哈利还在小床上尖叫。小个子要是在那个时候来打扰，她会当着他的面，砰地一声把门关上。然而，门铃响的时候，她已经穿好了那件新做的中国红的宽大便服，指甲已经涂得猩红猩红。小哈利正睡得象个小天使。

梅林达打着呵欠开了门。小个子笑容可掬地说：“这天气真是好极了。”

梅林达并不退缩。小个子大约五英尺高，秃脑袋发亮，有一张年轻的老人脸。他穿着一件朴素的灰色束腰外衣，瘦削的肩膀上挎着一只货郎盘。

“我什么也不买，”梅林达直截了当地说。

“请您买一点吧。”他的琥珀大眼露出了恳求的神色。“大家都说不买。我的时间不多了。我必须在中午之前赶回大学里去。”

“你是半工半读的大学生吗？”

他露出了喜色。“是的，也可以这么说。我主修外星人类学。”

梅林达的口气软下来了。现在大学生联谊会的入会仪式都搞些什么名堂，把这可怜的家伙的头发刺得精光，还吃金鱼，真是遗憾。

她勉强问道：“货盘里都有些什么东西？”

“凸缘机，”小个子迫不及待地回答道，“示波器，手提式力场发电器，神经中枢畸变器。”梅林达的脸上毫无表情。小个子蹙起了眉头。

梅林达稍微耸了耸肩问道：“这些东西是属于第四级文化的吗？”

小个子松了一口气。他的目光从梅林达身上迅速移到电视机的空白屏幕上，笑着说：“啊，原来是一个监视器。刚才我还挺害怕呢。我可以进来吗？”

梅林达耸耸肩，把门打开。这个人可能很有趣，就象上星期免费为她干洗窗帘的真空吸尘器推销员一样。这时，离放映《小猫凯尔与生活奋斗》的时间差不多还有一个小时。

“我的名字叫波蒂厄斯，”小个子热切地笑着说，“我正在写一篇有关第四级文化的论文。”他突然拍出一支铁笔，开始做笔记。他被电视机吸引住了。

“电视机已经关掉了，”梅林达说。

波蒂厄斯的眼睛睁到不能再大的程度，他恐怖地低声说道：“这么说，你们正在享受第五级文化所具有的特殊待遇罗？真是莫名其妙！第四级文化本来应该——可是我却到处吃闭门羹——你们拥有原子动力，对吗？”

“当然有，”梅林达不安地说。这个问题没有多大意思。

“航天旅行方面的情况呢？”他那小小的脸孔专注而机警。

梅林达打着可欠，望着空白的屏幕说道：“他们有《航天巡逻》、《航天士官生》、《明天的故事》……”

“好极了。是火箭飞船呢，还是力场？”梅林达眨巴着眼睛。“你的丈夫有飞船吗？”梅林达摇头。“你的经济情况如何呢？”

梅林达深深喘了一口粗气说。“先生，这是在表演呢，还是在进行测验？”

“哦，请原谅。当然是表演。我提这些问题你不介意吧？”

“问题？”梅林达的蓝色眼睛里有一种不祥的闪光。

“你们那些讨人喜欢的原始风俗、艺术形式、个人习惯——”梅林达满脸绯红地说：“我们这个地区很讲究正派，我不是在回答金西调查提出的问题，你懂吗？”

小个子点点头，飞快地写道：“个人习惯也在禁止谈论之列吗？真遗憾。”他自负地指着货郎盘说：“你要不要抗重力凉鞋？要不要手提式太阳能转换器？很对不起，没有多少选择余地。”他顺着梅林达出神的目光，从盘子里选出一只小小的绿色玻璃瓶。“这只不过是一种再生液。你身上似乎没有什么伤口或伤痕。”

“哦，”梅林达不怀好意地说。“可以医治向赘，癌症，还可以使皮肤长出毛发是吗？”

波蒂厄斯面露喜色地说：“当然。我认为你可以仔细看一看。真是神奇得很。”他继续用铁笔飞快地记录着。他抬起头来，看到梅林达脸上鄙夷的神色，他睡了眨眼睛说。“给，你试试吧。”

“你自己试吧。”

波蒂厄斯犹豫了一下问道：“你要我多长出一个指头来吗，还是要我长点毛发——”

“长点毛发吧。”梅林达硬憋住了笑。

小个子打开小玻璃瓶，在自己的手腕上滴了一滴闪亮的绿色溶液，皱了皱眉头。

“必须浓缩，”他说道，“钍碱，悬浊液。真的扰乱了内分泌，完全控制……明自吗？”

梅林达搭拉着下巴。她目不转晴地注视着他那光秃秃的手腕上长出来的一小撮毛。她突然想起自己昨天刚买了个发髦，心里很不痛快。她买发髦花了八美元，而使用这种再生波，她却可以长出天然头发。

“卖多少钱？”她小心地问道。

“只要换你半个小时时间。”波蒂厄斯说。

梅林达紧紧抓住小玻璃瓶，坐在沙发上，屈起一条腿。

“好。那你就问吧，但不要问个人的事情。”

波蒂厄斯很高兴。他问了许多问题，多数是毫无意义的，有些很幼稚。梅林达用她少得可怜的知识尽力回答。小个子使劲地写个不停。他手里的铁笔象一只下蛋的母鸡发出咯咯的叫声。

“你是说，”他惊异地问道，你们自愿住在这些原始小屋里吗？”

“这是一项美国兵住房建筑计划，”梅林达惭愧地说。

他写道：“实在令人惊讶。到建制度的时代错误和原子动力同时并存。第四级文化周期性地，‘粗暴’地使人们回到原始状态。”

就在这个时候，小哈利开始叫着要吃午饭。波蒂厄斯坐在那里浑身发抖。他问：“这是警报吗？”

“是我的儿子”。梅林达沮丧地说，走进婴儿室里去。

波蒂厄斯跟着走进去，看到孩子在呜呜叫，而且有点发抖，问道：“是刚生下来的吗？”

“十八个月了，”梅林达一边给孩子换尿布，一边生硬地说，“他正在长牙。”

波蒂厄斯浑身一颤。“多么可借。这显然是返祖现象。难道托儿所不收他吗？你不必把他放在家里嘛。”

“我在等哈利雇一个佣人，可是他说我们雇不起。”

小个子对小哈利进行了仔细观察，低声说：“显然很危险。这孩子肯定有妄想狂的倾向。”

“他早产两个月，”梅林达主动说道，“他确实非常神经过敏。”

“我知道他会这样，”波蒂厄斯高兴地说。他把手伸进货郎盘，取出一个半透明的棱柱体，递给小哈利，说：“给，这是一个神经中枢畸变器。这东西也许会有点帮助。”

梅林达疑惑地看着那玩艺儿。小哈利正在窥视不断变化的晶体色泽浓度，表情有点紧张。

“它能加速神经流通，”小个子骄傲地解释道，“它能帮助开发那没有得到使用的百分之八十。因为大脑在负载过重的情况下，会自动产生失误，所以症状发生前的记忆不受影响。他现有的智力商数恐怕也只能自乘到三次幂，但聪明的白痴仍然还是白痴。”

“你竟敢如此放肆？”梅林达的眼睛一亮。“我的儿子不是白痴！你现在就给我滚出去，把你的……东西也带走。当她伸手要拿棱柱体时，小哈利嚎陶大哭起来。

梅林达心软了。她笨手笨脚地打开钱包，怒气冲冲地说：“多少钱？”

“你要付钱吗？”波蒂厄斯摸摸光秃秃的脑袋，“哦，我确实不应该——但它可以作为恶毒的原始人那一章的绝妙补充。你们最小的货币单位是什么？”

“一块钱行吗？”梅林达满怀希望地说。

波蒂厄斯对钞票上的乔治·华盛顿像感到很满意。他把手里的钞票翻过来翻过去，最后正而八经地深深鞠了一躬，为自己的犯禁行为道了歉，从前门走了。

“疯狂的大学生联谊会，”梅林达轻声说道，打开了电视机。

那天早上的《小猫凯尔》不好看。最后，梅林达拿出绿色小玻璃瓶，在睫毛上洒了一点液体，对它所产生的效力十分满意。她把剩下的药水放在药橱里。

“那天，小哈利变得很乖。梅林达看电视，大声地咀嚼巧克力，把头发梳了又梳，小哈利静悄悄地在一边玩着晶体棱柱体。临近黄昏时，他爬到书橱旁，用力把百科全书拉下来乱翻一气，咯咯直笑。梅林达断定，他日后一定会成为一个杰出的律师，而不会象大哈利那样成为一个无用的懒汉，他老是在该死的实验室里加班加点。小哈利玩厌了百科全书，开始伸手去抓大哈利的一大本有关核物理学的书，这时梅林达的脸沉了下来。家里有一个懒汉就巳经够受了！但是当她想要从他手里拿过那本书时，小哈利大呼大哭，于是她只好让他去。

六点三十分，大哈利从实验室打来电话，照例是告诉她使她失望的消息，说他不能回家吃晚饭了。

梅林达在电话上说了些一个人吃饭郁郁寡欢、无可奈何的话，暗示她的丈夫，寂寞的妻子有时为了寻找伙伴会做出什么事来。

哈利说他很难过，但也只好如此。梅林达一气之下挂上了电话。

十五分钟之后，门铃响了。梅林达打开前门，不禁目瞪口呆。

站在她面前的这个小个子，除了身上穿的黑色金属短袖束腰外衣和冷漠的灰眼睛之外，简直和波蒂厄斯一模一样。

“你就是梅林达·亚当斯太太吗？”他连讲话的声音也很冷淡。

“是的。”

“我是银河保安部的诺德少校，”小个子鞠了一躬。“今天一早有一个叫波蒂厄斯的人来找你，”他以厌恶的神情讲出了这个名字，“他把一个神经中枢畸变器放在这里，对吗？”

梅林达浑身颤抖，点点头。

诺德少校悄悄地走进起居室，把门闩上。“对不起，太太，打扰你了。波蒂厄斯错把你们世界的第七级文化当成了第四级。这是——”他把那张皱巴巴的美钞交还给她，“你可以核对一下序号。现在请你把畸变器还给我吧。”

梅林达有气无力地缩在沙发上。“我不懂这是什么意思，”她痛苦地说，“难道他是贼吗？”

诺德少校微微露齿一芙，说：“他对空间同事太随便了，已经受到了惩罚。畸变器放在哪里？”

梅林达带点严厉地说：“那东西能使小哈利整天保持安静。我是名正言顺地买下来的，这不是我的错。你有搜查许可证吗？”

“太太，”少校庄严地说，“我不喜欢违反你们这里的禁忌，可是你要我解释神经中枢畸变器对落后文化会产生什么影响吗？你们尼安德特人如果拿到原子起爆器，将会发生什么情况呢？要是你们的希特勒拥有力场又会怎样呢？”他说道，“你的儿子在哪儿？”

婴儿室里，小哈利正在高兴地玩积木。棱柱体在一个角落里闪闪发光。

诺德少校小心地把它拿起来，然后仔细地察看了小哈利。他以柔和的声音说道：“你说他刚才在……玩棱柱作吗？”

出于当母亲的某种不健全的本能，梅林达使劲地摇头。小个子目不转睛地盯着小哈利，小哈利开始啜泣起来。梅林达颤抖着把小哈利抱起来。

“你就专门这样跑来跑去，吓唬女人和孩子吗？拿上你的破畸变器，滚吧。别再来打扰正派人了！”

诺德少校蹙起了眉头。他要是能肯定就好了。他冷酷地望着小哈利，低声说：“一定是极端利己主义。它对他似乎毫无影响。真奇怪。”

“你要我大声喊叫吗？”梅林达问道。

诺德少校叹了口气。他对梅林达鞠了一躬，走出去，关上门，按了一下上衣上的一个小螺栓，马上就不见了。

少校没有向她要绿色的小玻璃瓶，她感到宽慰。

小哈利看样子也很轻松，虽然原因完全不同。

大哈利十一点过后才回家。他的嘴角和额头上，有许多忧虑的小皱纹。因为遭到挫折，目光显得呆滞。

他走进寝室，梅林达困倦地对他讲了小个子靠出卖无聊商品读大学，以及粗鲁的警察诺德的事。

哈利说，这样的事实在叫人惊讶。

梅林达说：“哈利，你在外面喝酒了吧！”

“不但喝了，还喝了两次呢”，哈利面容严肃地对她说，“你的丈夫不争气，亲爱的。有一部分试验样品嘘地一声蒸发了。在纸上设计的时候，看起来是那么完美——”

这些话梅林达以前早就听过了，她叫他去看看小哈利的被子有没有盖好。大哈利步履蹒跚地走进婴儿室，在他儿子的小床旁边坐下来。

“可怜的小家伙”，他沉思着，“你的老子是个叫化子，一个无用的补锅匠。他以为靠一串氦原子核就可以把人送到恒星上去。他很精明，一切都考虑到了。发射负电荷的辅助喷管、更大的汞蒸汽库——带正电荷的α粒子的细小直线推力。”他打了个嗝，用双手捂住了脸。

“难道你就没有停下来考虑过，只要几个空气分子就可以把气流散开吗？用真空试试吧，傻瓜。”

大哈利站起来。

“孩子，你刚才真的说话了吗？”

“是的，”小哈利说。

大哈利象梦游者一样转进了起居室。

他急来铅笔和纸，开始写下狂乱的公式。不一会几，他叫来了一辆出租汽车，急速驶往实验室。

梅林达正在做梦，梦见秃头小个子挎着缀有金刚石的货郎盘。他们正在追赶她，不断地用红宝石和绿宝石打她。他们什么也不要，就是要问她问题。但是她不停地跑，怀里紧紧抱着小哈利。他们摇响了警钟。铃声响个不停，她哼了一声，从床上坐起来，抓起了电话。

“亲爱的，”大哈利的声音在颤抖，“我研究成功了！用更多的辅助护罩，再加上真空。我们就要发财了！”

“这可太好了，”梅林达生气地说，“你把孩子都给吵醒了。”

小哈利在枕头上伤心地哭泣着。他因失望而伤心。即使是最有利的推断也表明，他要成为世界的主人，起码还得十九年。

遥遥无期啊，十九年！

# 《神猫陶弗瑞之死》作者：[英] 萨基

这是一个深秋的下午，天气寒冷，下着大雨。

在这种鹧鸪还在冬眠的季节里，几乎没什么可以打猎的，除非是在布里斯托海峡的北面。在那里有肥壮的雄鹿可供打猎。

布兰蒂夫人的房子坐落在布里斯托海峡的南面，因此在这个下午，她的客人们都坐在茶桌边喝茶。

虽然在这样的季节和这样的场合下，没什么特别的事可以干，但是也没有任何迹象显现出客人们的焦虑。

整个聚会的焦点都集中在那个外表看来朴实不太爱说话的诶平·科尼利尔斯的身上。

在所有的客人中，他的声誉相对来说是不算高的。有些人曾经说过他很“聪明”，他能接到邀请，一部分原因就是布兰蒂夫人认为他的聪明能给聚会增添一点娱乐。但是喝下午茶的时候，布兰蒂夫人还没发现他的任何聪明之处。他既不是一个智者，也不是个棒球冠军；既没有什么使人催眠的能力，也不是什么业余的演员。而且他的外表也很一般，绝对没有哪一个女人会因为他的外表而原谅他智商的不足。他只是一个很普通的人。

现在他宣称他拥有了一项创造，和他的这个创造比起来，印刷术、蒸汽机车简直是微不足道，科学在这几十年中前进的每一步都很艰难。但是这些成就看起来更像是奇迹而不是科学成果。

“你真的想让我们相信，”威孚德先生说，“你已经发明了训练动物让它们懂得人的语言的方法，而陶弗瑞就是你第一个成功的学生？”

“这个课题我已经研究了１７年，”诶平说，“但只是在最近才获得了一点成功。我已经试验过成千上百种的动物，但是只有近期试验的猫，在保持它们自身野性的同时，如此惊奇地吸收了我们人类的文明。它是那么多只猫中智力最高的一个，就好像我们人类中也会出现杰出的人物。我才跟陶弗瑞接触了一个星期，就发现它的智商远远超过了别的猫的水平。在这条通往成功的路上我已经走了很远，到现在，就是你们说的陶弗瑞，使我达到了目标。”

诶平先生尽量用平实的口吻来结束他的话。没有人说“垃圾’，尽管卡维斯的嘴角动了动。

“你的意思是说，”维斯卡小姐停顿了一下，说，“你已经教会了陶弗瑞说并且理解句子的简单音节？”

“维斯卡小姐，”创造奇迹的人耐心地解释道，“我们只有教小孩、奴隶和反应迟钝的成年人才是一个字一个宇地教；对一只高智商的猫来说，我们已经解决了初级的问题，当然不需要这样缓慢的教法了。陶弗瑞能准确地使用我们的语言。”

这时卡维斯忍不住了，他明显地表示他的怀疑：“怎么可能！”威孚德先生的说法虽然比较礼貌，但语言中的怀疑绝不比卡维斯少。

“为什么不把陶弗瑞带进来，亲自检验一下呢？”布兰蒂夫人提议。

威孚德先生出去找他的猫，剩下的人对此丝毫不抱希望，或者说只是准备见识一下诶平先生究竟会用什么腹语术来控制这只猫。

威孚德很快进来了，脸色苍白，瞳孔扩大，眼睛里闪烁着兴奋的神采：“天哪，居然是真的！”

他的兴奋很真诚，不像是伪装出来的，其他的人听了他的话引发了强烈的兴趣。

威弗德一屁股坐在椅子上，一边喘气一边说：“我在吸烟室里找到它时，它正在睡觉。我叫它过来喝杯茶，它对我像其他的猫一样眨了一眼。然后我接着说：快点，别让我们久等。天啦，它居然用很自然的语调，慢吞吞地说：当它心情好点的时候它就会过来。我的魂都快吓掉了！”

那些客人对诶平的话一点都不相信，但是威弗德的话却立刻证明了诶平的话是正确的。客人们惊奇地七嘴八舌地谈论着，而诶平，这个科学家此时正坐在椅子上享受他伟大发现的成果。

在嘈杂声中，陶弗瑞穿着天鹅绒鞋底的鞋走进来了，对茶桌边的人漠不关心，看都不看一眼。

气氛突然变得很凝重，客人们都不知该如何是好。看起来承认一只猫拥有和人一样的智力是件让人很窘迫的事情。

“要喝点牛奶吗，陶弗瑞，”布兰蒂夫人紧张地问道。

“如果可以的话我不介意。”这就是陶弗瑞的回答，话语中充满了冷漠。一阵被压抑的兴奋在客人们中传递，布兰蒂夫人也把牛奶洒了一半。

“对不起，我把牛奶弄洒了，”她向陶弗瑞道歉道。

“不要紧，这又不是我的地毯。”陶弗瑞说。

又一阵安静降临，这时睿斯小姐问道：“人类的语言难学吗？”陶弗瑞直视了她一会，然后安详地望着远方。很明显，它不屑回答这样无聊的问题。

“你觉得人类的智商怎么样？”玛可问。

“具体指谁的智商？”陶弗瑞冷淡地问。

“嗯，就拿我做个例子吧。”玛可尴尬地笑了。

“你这样说使我很为难，”陶弗瑞说，但是他的语调和态度丝毫没有显现出为难的迹象，“我想如果我说你是这里最没脑袋的女人。布兰蒂夫人肯定会反对。但是好客与对智商的在乎是两回事。你会收到邀请完全是因为你的低智商，你是唯一一个布兰蒂夫人认为白痴到会买他们破旧的小轿车的人。你知道，人们称西西弗斯为白痴的原因就是他老是费力地愚蠢地推石头。”

如果不是今天早上布兰蒂夫人偶然对麦维斯提到她在德文郡家的那辆破车，陶弗瑞的话听起来会有更大的影响。

芭费德尽力扭转谈话的气氛：“如果你戴着龟壳走进来结果会怎样？”

所有的人都意识到他说错话了。

“人们从来不在公开场合谈论这样的问题，”陶弗瑞冰冷地说，“观察一下你来到这个房子后的表现，我猜，如果我把话题转移到你的私事上你应该会感到很不舒服的。”

随之而起的又是一阵尴尬。

“你想去看看厨师是否准备好你的晚餐了吗？”布兰蒂夫人急切地建议道，却忽视了现在离用餐时间还有两个小时。

“谢谢，”陶弗瑞说，“但是不要在我才喝完茶就用餐，我怕会得消化不良症的。”

“猫有九条命，”威孚德先生热心地说。

“也许吧，”陶弗瑞回答道，“但是只有一条能活下来。”

“布兰蒂，”卡拉夫人说，“你的意思是说建议这只猫出去，跟佣人们谈论我们？”

尴尬的气氛扩散得更广了。在这个城堡大多数卧室的外面有一个做装饰之用的栏杆，彼此围起来成了一个可供陶弗瑞散步的好场地，在那里它可以看看鸽子——但是天知道它在看什么呢？如果它喜欢嚼舌头，那么事情便会变得很糟糕。卡拉夫人有很长一段时间都呆在厕所里，她看起来和芭费德一样紧张；史冉小姐，喜欢写热情奔放的诗，几乎从不发怒，生活习惯很好；贝比在17岁的时候就很堕落了，但是自此之后他变得更坏，他把自己的黑暗面隐藏了起来，像菲比那样拒绝承认做了坏事；菲比是一个年轻人，人们通常认为他是教堂唱诗斑中的一员，但实际上他非常喜欢关注别人的丑闻；卡维斯外表上装得很镇静，但心里面计算着怎么在交易中占便宜。

即使是在这样微妙的氛围下，安娜也不能坚持保持沉默。

“我为什么来这儿？”她戏剧性地问道。

陶弗瑞马上接过她的话，“从你昨天在棒球场上对卡拉夫人说的话采看，你就是来吃东西的。你说布兰蒂一家是你见过的一起相处最无趣的人，但是他们至少很聪明，请了一流的厨师。否则的话没有人来了第一次，还想来第二次。”

“我从没说过这样的话！我对卡拉夫人说——”安娜窘迫地解释道。

“卡拉夫人把你的话告诉了贝比，”陶弗瑞接着说，“她说你是一个贪吃的女人，跑到哪里都想着那几顿饭，而且贝比还说——”

这时候陶弗瑞突然停住了，它看到一只黄色的雄猫正在灌木丛中走向它的领地。它立即就从落地窗中跳了出去。

陶弗瑞的突然消失，使得陶弗瑞的老师诶平突然陷入猛烈的斥责声、哀求声和要求声中。事情会发展到这样，都是他的责任。陶弗瑞是否会把这种危险的无赋传授给其他的猫？这是他需要回答的第一个问题。

这是可能的，他说，它可能告诉它亲密的朋友怎么做到这样，但是范围应该很有限。

“那么，”卡拉夫人说，“陶弗瑞是一只很有价值的伟大的猫。但是，我想诶平和他的那只猫都得马上处理掉。布兰蒂，它是你的宠物，但是你不会反对吧？”

布兰蒂夫人激动地说，“我和我的丈夫都很喜欢陶弗瑞，但是现在我们唯一能做的事就是尽快把它消灭掉。”

“我们可以在它的食物中放入一些士的宁，”威孚德先生说，“我将亲自把这只猫给捉回来。这位老师可能感到很心痛，但是为了避免它把这种天赋传播开来，我们必须这么做。”

“但是我伟大的发明！”诶平先生抗议道，“这是我这么多年的研究和试验的成果！”

“你可以去农场找些听话的牛来做实验，”卡拉夫人说，“或者是动物园的大象。据说它们智商都很高，但是它们绝不会做出像陶弗瑞那样的事。”

现在的诶平沮丧到了极点。公众也在反对他，事实上，对他简直是愤怒了，甚至要求对他也用士的宁，让他和陶弗瑞一起死掉。

他们做了并不完美的训练安排，由于大家都紧张地想知道事情究竟怎么发展，所以聚会滑照常解散，但是晚餐的气氛却很僵硬。威孚德一心想捉住陶弗瑞；安娜似乎是怀恨在心，有节制的一小口一小口地吃着，好像在吞食她的敌人；麦维斯一直沉默，沉默得有点夸张；布兰蒂夫人一直在说话，但是她的注意力却放在门廊外。一盆鱼放在门边，还有甜食，但是陶弗瑞却没有出现。

与随后在吸烟室的情形比起来，晚饭的气氛还算是好的。吃饭和喝酒分散了人们的注意力，也掩饰了先前的尴尬。在这样紧张的气氛中打桥牌是不合时宜的，所以菲比给大家表演了一个节目。大约１１点的时候，食品存储室的门窗像以前一样开着，供陶弗瑞使用，夫人们去睡觉了，剩下的一些客人随便阅读些最新的杂志。布兰蒂夫人不时地去存储室看看，但每一次都失望而归。

大约１２点的时候卡维斯打破了沉静。

“它今天晚上不会出现了。它现在可能正在当地的一个新闻办公室讲述今天的事情。这可能是今天的头条。”说了这些话后，卡维斯就去睡觉了。其他人也都陆续休息去了。

第二天早上，仆人们程序性的把四周检查了一遍后，报告说，陶弗瑞昨晚没有回来过。

早餐的情形比昨天的晚餐更为糟糕，但是情形后来有所改变。一个园丁在灌木丛中发现了陶弗瑞的尸体。从它脖子上的咬痕来看，它应该是和牧师家的那只黄色的猫打了一架，被咬死了。

中午的时候，大部分的客人都走了，午餐过后，布兰蒂夫人才有足够的精力写信告诉牧师这件事，她失去了一只有价值的宠物。

陶弗瑞是诶平的一个出色的学生，但是它注定了是唯一的一个。几个星期之后，在德顿动物园，之前没有任何的预兆，一头大象冲开了绳索，杀害了两个前来给围栏刷油漆的英国人。报纸报道了这件事，上面称它的绰号是欧宾或者爱佩林，但是它的姓卡纳里被如实的写出来了。

“如果他尝试着对这只大象做任何不合常规的事情，”卡维斯说，“那么他罪有应得。”

# 《神秘的按钮》作者：[英] 詹·怀特

刘勤学译

诺玛下班回家，看见门前放着一个包裹，那是个方形的小纸箱子。她拿起来，看见上面用大写字母写着收件人的地址和姓名：“纽约市东３７号大街２１７号亚瑟。刘易斯先生和夫人收”。

她掏出钥匙，开门进了家。这时天色已有点黑了。

她进了厨房，把晚餐用的牛排放进了自动烤炉里，然后倒了一小杯酒，就回到客厅里。她喝了两口酒以后，坐在沙发里把包裹打开。

包裹里只有一个小盒子。盒子的顶上安有一个像门铃上用的那种按钮，按钮被玻璃盖盖着。诺玛试了试，想把玻璃盖掀起来，但没有成功，玻璃盖固定得很牢固。她把它翻过来，发现盒底是木制的，上面粘着一张折叠着的纸条。她把纸条撕下来，摊开一看，见上面打印着一行字：“斯图尔德先生将于今晚８时前来拜访。”

诺玛把这个带有按钮的盒子放在沙发旁，端起了酒杯。她一边喝着，一边反复读着这张用打字机打印出来的字条，觉得又奇怪又好笑。

几分钟之后，她回厨房去准备晚餐了。

８点钟，门铃响了。

“我去开门！”诺玛在厨房里说。

这时亚瑟正在客厅里看报纸。门口站着一个矮小的男人。他看见诺玛开了门，就赶忙取下帽子，彬彬有礼地说：“您是刘易斯太太？”

“是啊，您是……？”

“我叫斯图尔德。”

“噢，有什么事？”诺玛脸上装出微笑的样子。她从对方的外表上判断，斯图尔德先生可能是个商品推销员，想来向他们推销什么东西。

“我可以进屋吗？”斯图尔德先生问。

“我正忙着呢，没功夫，”诺玛说，“不过你等一等，我马上就去把那个东西拿来还给你。”她回转身来要走。

“难道你就不想知道那是什么吗？”他说。

斯图尔德先生说话的口气很粗鲁，诺玛回过身来回答说：“是的，我不想知道！”

“它可是个宝啊！”他告诉她。

“你是不是说它会给我带来许多钱？”

“对，钱！”

说真的，诺玛觉得斯图尔德令人讨厌。“你想推销什么吧？”

她问。“我什么也不推销，”他答道。

这时亚瑟从客厅里走了出来。

“怎么回事？”他问。

斯图尔德向亚瑟作了自我介绍。

“噢，嗯……”亚瑟指着客厅里那个小盒子，笑嘻嘻地问道：“那个小玩意儿是什么东西？”

“我可以很快给您解释清楚，”斯图尔德回答，“我可以进屋谈吗？”

“如果你是推销什么东西……”亚瑟刚起了个头。斯图尔德摇了摇头，抢着说，“我不是推销东西的。”

亚瑟瞧了瞧诺玛。他们两人都显出犹豫不决的样子。亚瑟略顿了一下，说：“嗯，请吧。”于是他们一起进了客厅。

斯图尔德先生坐在诺玛常坐的那张沙发里，他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封着口的小信封，“这信封里有一把钥匙，用它可以打开按钮盒上的玻璃盖，”说完，他把信封放在沙发旁边的小咖啡桌上。接着又说：“这个电铃通到我们的办公室。”

“这是干什么的？”亚瑟问。

“如果您按一下这个按钮，”斯图尔德告诉亚瑟，“世界上某个地方就会有一个人死去。不过别害怕，那个人您是不认识的。您这样做之后，我们将付给您５万美元的报酬。”

诺玛在一旁吃惊地望着这个矮个子男人。他满脸带着笑容。

“你在说什么啊？”亚瑟问。

斯图尔德先生显出很惊讶的样子，说道：“我刚才已经给您说明了啊！”

“这是在开玩笑吧？”亚瑟问。

“一点儿也不开玩笑，我已经把这桩买卖的实情全都告诉您了。”

“简直混帐！”亚瑟叫道。“难道你要我们……？”

“你代表哪家公司？”诺玛问。

斯图尔德先生脸上显出为难的样子，“对不起，我无权回答您这方面的问题 ，”他答道，“不过，我可以告诉您，这是一家跨国公司。”

“我想你最好马上离开这儿。”亚瑟说着，霍地站了起来。

斯图尔德先生也跟着站了起来。“完全可以，”他说。

“你最好把你的按钮盒也带走，”亚瑟加了一句。

“考虑一两天再做决定不是更好吗？”斯图尔德说。

亚瑟没有理他，拿起那个按钮盒和那个信封，把他们一起塞进了斯图尔德的手里。随即走到门厅里，把套间门打开，请这个矮男人出去。

“我还是留张名片吧！”斯图尔德说着，把一张名片放在门旁的小桌子上。

等他走了以后，亚瑟把那张名片撕成两半，甩在桌子上。

亚瑟回到客厅里，诺玛仍坐在那儿没动，“你看这是怎么回事？”她问。

“我不想知道，”亚瑟答道。

她想微笑一下，可是一点也笑不起来，“你一点儿也不觉得好奇？”

“没什么好奇的。”他摇了摇头，然后就看起报来。

诺玛起身进了厨房，去洗那些用过的盘子和杯子。

“为什么你不愿意谈论这件事？”诺玛问。

亚瑟正在刷牙，他的眼睛望着洗脸池上面那面镜子里的诺玛。

“这件事一点也没有引起你的兴趣？”她又问了一句。

“呣，这事使人很不愉快，”他答道。

“令人不愉快，这倒是真的，”诺玛说，“但不是也很有趣吗？”

几分钟之后，他们俩进了卧室。

诺玛问道：“你看这是不是在开玩笑？”

“如果这是一种玩笑，”亚瑟答道，“那也是最令人厌恶的玩笑。”

诺玛坐到床沿上。“也许是某种实验，”她说。

“很可能，”亚瑟随便应了一声。

“这是由某个大富翁出钱做的实验，”她补充说。“嗯，也许是。”

“你不想弄个明白？”

亚瑟摇了摇头。

“为什么？”她紧追着问。

“因为这是不道德的，”他答道。

诺玛上了床。“嗯，我可觉得这些事非常有趣，”她说。

亚瑟关掉了他们两只床中间的那盏灯，然后探过身去吻了吻她，说了声“晚安”。

“晚安。”

诺玛闭上了眼睛。５万美元，５万美元，这个数字总是在她脑子里转悠着。

第二天早晨，用完早餐，到了该上班的时刻。亚瑟提起皮包先一步走了。诺玛走到套间门口时，看到门旁桌子上那张撕成两半的名片。她突然决定要把这张破名片带着。于是就把它塞进了手提包里。然后锁上了套间门，匆匆赶上了亚瑟，一起乘电梯来到了底层。

上午工间喝咖啡的时候到了。诺玛从手提包里取出那两块破名片，把它们拼在一起，端详了一番。名片上只印着斯图尔德先生的姓名和电话号码。

用过午餐之后，她再次取出那张撕成两半的名片，按撕裂的那条缝把两块拼在一起，然后用胶水粘好，“我这样做干什么？”她自己问自己。

快到下班的时刻了，诺玛在５点差几分钟的时候，拿起电话，按卡片上印着的号码拔了号。

“您好，”这是斯图尔德先生的声音。

诺玛这时真想马上把电话放下，可是她没这么做。她极力保持镇定自若的语调。

“我是刘易斯太太，”她说。

“噢，刘易斯太太？”从声音里可以听得出来，斯图尔德先生很高兴。

“我觉得挺好奇的。”

“那是自然的罗。”

“不过我不相信你告诉我们的那些话。”

“喔，那可完全是正经话，一点儿也不假，”斯图尔德先生答道。

“你昨天说的世界上的某个人将会死去，这话是什么意思？”诺玛尽量说得口气平和。

“我是严格按字面意义说这句话的，”他答道，“也就是说，这个人可能是世界上的任何一个人。不过还有一件事我可以向您保证，就是您不认识这个人。另外，您当然也不一定非得看见他死。”

“报酬是５万美元？！”诺玛说。

“完全正确，一点儿不错。”

“我觉得不大可能！”她说。

“这是我们开的价，我们保证按此价付酬，”斯图尔德说。“要不要我把那个按钮盒送回您府上？”

诺玛觉得浑身都绷紧了，“不要！”说完她就啪地一声搁上了电话，心里十分烦躁。

诺玛下班回家，一走出电梯，就看见自家套间的门旁放着那个包裹。她心里有点恼火，在她掏钥匙开门时，暗暗对自己说：“我不拿它，”她进了家就到厨房里去准备晚餐了。

过了一会儿，她像往常那样给自己倒了一小杯酒，接着，她来到门厅里，把酒杯放在门旁的那张小桌子上，开了套间门，拾起了那个包裹。她把这个包裹一直带到厨房里，放在餐桌上。

她坐在客厅里，慢慢地呷着酒，眼睛茫然地望着窗外。过了一会儿，她又回到厨房里去做晚饭。她看见餐桌上放着的那个包裹，于是就把它塞进了碗柜里，“明天一早，我就把它扔出去，”她自言自语道。

“也许那是某个大富翁安排的一个恶作剧，”诺玛说。

两人正在用晚餐，“你说什么？我没听懂你的话，”亚瑟抬起头来问道。

诺玛没有回答，默默地吃着。突然，她放下了餐刀、餐叉，说：“也许那是真的。”她把“真的”二字说得特别响。

亚瑟显得不太耐烦，“就算那是真的，”他说，“那你想干什么？难道你想把那个按钮盒子要回来，然后按一下？难道你要谋害人？”

“假如你并不认识那个要死掉的人，那也算不得是谋害。”诺玛说。

听到这话，亚瑟十分吃惊，“我希望你别那么说，”他说道。

“要死掉的那个人也许离我们十万八千里，也许是非洲什么地方的一个有病的老头，”她说。

“但也可能是宾夕法尼亚洲的一个小宝宝，也可能是离我们住宅只有两条街远的一个漂亮的小姑娘！”亚瑟说。“诺玛，你应当明白，不管你杀的是什么人，这都是谋杀。”

“可是，假如那是个你从来没见过的人，是个你永远不会见到的人，是个他的死亡根本不会知道的人，那就不一样了吧。假如是这样，难道你也不肯按一下那个按钮？”

“诺玛，难道你是真的想按那个按钮？”亚瑟说话的声音有点颤抖了。

“亚瑟，那样能得到５万美元。”

“可这么多钱……”亚瑟还没说完，诺玛就打断了他的话：“５万美元，有了它，我们就可以到欧洲去度假，痛痛快快地玩上一玩。到国外去度假，我们总是口头上说说而已。”

“不，诺玛。”

“除外之外，我们还能在长岛买一幢房子。”

“诺玛，不行。”他的脸都白了，“诺玛，求求你，别说了。”

“啊，好。你平静点！你干吗这么激动呢？我只是说说罢了。”

“如果你同意的话，我希望你再也别提这件事了。”

“行，”诺玛答道，但口气显得有点冷淡。于是他们离开了餐桌。

第二天早晨，诺玛起得比平时早，她要给亚瑟准备一顿特别好的早餐。

“你弄这么多好吃的干吗？”亚瑟笑着问道，“是不是有什么特殊的意义？”

“没有，”诺玛脸上显出有点不高兴的样子，“我只是愿意这么做，嗯……没有别的意思。”

“好，谢谢你，”他说，“你准备了这么好的早餐，我真高兴。”

她给亚瑟的杯子里注满了咖啡。“我是要向你表明我不是……”

“不是什么？”

“不是自私的人。”

“我说过你自私吗？”

“呣，昨天晚上……”

亚瑟确实没有说过她自私。

“我觉得你没有理解我关于按钮的那些话的意思，”诺玛继续说道。“你好像是认为我只考虑我自己。”

“哦。”

“其实我并不是那样的人。”

“诺玛……”

“嗯，其实我并没有只想到我自己。我说要到欧洲去度假，要在长岛买一幢房子，我的意思是我们俩一块儿到欧洲去，我们俩共同在长岛有幢房子，还要配上高级的家具，把房间布置得豪华别致，我们也要生个孩子！”

“对，对！诺玛，我们会有孩子的。”

“什么时候我们才能养得起孩子？钱呢？”

“诺玛……”

“我问你，什么时候？”

亚瑟挪动了一下身子，离她远了一点，说道：“难道你真的要……”

“你听我说，他们也许只是进行某种实验”，她不容亚瑟说下去，立即打断了他的话，“他们是要研究一下普通人在这种情况下的反应。他们只是故意声称会有个人死去。难道你真的相信他们会去杀人？”

亚瑟没有回答。诺玛看见他的手在不停地抖动。几分钟以后，亚瑟站了起来，没说一句话，就离开家上班去了。

亚瑟离开之后，诺玛仍在餐桌旁坐着，两眼凝望着自己的咖啡杯，“今天上班可要迟到了，”她想。“算了，不管它了。难道我就应该天天这么辛苦去上班？真的，以后就不必了。”

把餐具洗干净、收拾好，擦干了手，然后从碗柜里取出那个包裹。她解开了包裹，取出了那个小盒，把它放在餐桌上。

她盯着它看了好久，才从那个信封中取出了小钥匙，把盖住按钮的琉璃盖子打开了。她又盯着按钮看了好一阵子。“多蠢呢？”

她想，“那么多的思虑、那么多的担心，都只是为了一个按钮！”

她伸出手，把按钮狠狠地按了下去，“为了我们俩！”她怒冲冲地说。

突然，她浑身颤抖起来，觉得全身冰冷。

这种感觉只持续了片刻，“真蠢！”她想，“我没有干什么昧良心的事，就这样心惊胆战，有多蠢呢！”

她把那个插着钥匙、带着打开的玻璃盖子的按钮盒扔进了垃圾袋里。然后就匆匆地穿上外套，上班去了。

诺玛在厨房里准备晚餐，这个傍晚她总觉得有点心神不宁。所以在喝完一小杯酒后，又给自己倒了一杯。就在此时，客厅里的电话铃响了。

“刘易斯太太吗？”

“是啊，什么事？”

“我这儿是伦诺克斯。希尔医院。”

电话里的声音告诉她，亚瑟在下班回家的路上掉到了地下铁道的铁轨上，被火车压死了。事情的经过是这样，地下铁道的车站上很挤，亚瑟在站台边上等车，当一辆火车开来时，亚瑟被人挤下了站台，当即倒在血泊里。

诺玛一面听着，一面不停地摇着头，她觉得这不可能是真的。就在她放下电话听筒的时候，突然想起了亚瑟的人寿保险金正好是５万美元。

“不！”她简直憋得连气都透不过来。坐了一会儿，她咬着牙强迫自己站了起来，穿过客厅，走到厨房去。她伸手从垃圾袋里掏出那个按钮盒，她晕晕乎乎，呆呆地望着这个盒子。

为了要看看看盒子里究竟有些什么东西，她寻找盒子上的钉子、螺丝，但没有找到。她不明白这个盒子是靠什么办法构成一体的。

突然，她把它狠狠地往墙壁上一摔，但盒子没有碎。她拾了起来又接着摔，一次比一次摔得更狠，最后盒子的木底碎了，她把碎片从盒子上扯下来。手指头给划破了，她也没有觉察。

盒子里没有一根导线，没有任何无线电元件。它竟是个空盒子。

电话铃声又响了，惊得她跳了起来。在她奔向客厅去的路上，差一点跌倒了。

“刘易斯太太吗？”斯图尔德先生问道。

她的声音变得象狼嚎一样，对着送话器喊道：“你曾经对我说过，死掉的人是我不认识的啊！”

“太太，”斯图尔德先生说，“你真的认为你认识你丈夫吗？”

# 《神秘的车祸》作者：尼·索维托夫

邢方译

７月里一个闷热的中午，空气中散发着刺鼻的汽油味和沥青味。街道上的汽车声简直震耳欲聋，人们似乎已经习惯了这种无休止的嘈杂声。行人都紧贴着便道上的墙根走，以便加大自己同街中心那些喷着黑烟的怪物的距离。怪物是人类自己造出来的，造出来后却不仅不能使自己免于每时每刻都受到被怪物压死的威胁，甚至不能分清哪些汽车是需要的，哪些汽车是不需要的。有些汽车在城市里根本无事可作；有些大马力的汽车在街上空跑或者只装着一点点东西……

交通队民警中尉基里洛夫把自己的那漆有条形标志的黄色摩托车径直驶到行道上，停在一棵杨树的树荫里。他坐进车斗，把写有上午值班记录的记事册放在膝盖上。他热得浑身发懒，用一双漠然的、已经不像两小时那样前敏锐的眼睛望着汽车的洪流，这洪流一直在他负责的这条最繁华的街道上奔腾，虽然临近中午时车少了一些，但轰隆隆的声音并未消减多少。基里洛夫从早上６点就开始值班，到现在已累得动也不想动了。不过，由于已经形成条件反射，所以他仍能发现一些车辆的违章现象——这些违章现象在这个地方每时每刻都在发生。瞧，几辆崭新的“日古利”随随便便地就超车了，但基里洛夫饶了他们；要是在早晨的话，一定把它们拦住了……瞧，一辆“马斯”车轰隆轰隆地在那儿喷着黑烟。当然也应当把它拦住，进行登记、处罚，因为它的燃油泵有毛病。同时还要处罚机械师。因为他早晨竟放这辆车出了车库，从而造成空气污染。然而，基里洛夫中尉又置之不理……一位急性子司机驾着辆“伏尔加”在人行道旁边按喇叭，把几个行人吓跑以后，猛地开了过去，这下该作违章记录了吧？！

不过话又说回来，这样的违章现象一天何止百起……

基里洛夫用手挥开一团在眼前飞舞的毛茸茸的杨花，正想去找点水喝，突然感到街上的车流不大正常。霎那间，这一不正常的感觉便被一个人的叫喊声所证实，叫声尖利，在嘈杂的街道上猝然而起又猝然而灭，像是被一阵撞击声和玻璃迸裂的声音打断了。基里洛夫看见：距他约７０米的地方，一辆装着碎石的自御汽车突然越过中心线，把这两辆小汽车逼到了对面的马路边上。接着。自卸汽车拐了一个几乎９０度的弯，冲上人行道撞进了一辆迎面开来的长途公共汽车，这是一种巨型公共汽车，宽大的玻璃窗闪闪发光，刹车时一点声音也没有，在马路上行驶时活像一艘巨轮夹在一些小船中航行。

基里洛夫把装在车斗里无线电话机的按键一摁，不等值班员回答就大声叫道：“我是２３号！我是２３号！车祸。请派行动组和急救车。急救车要快。”说完把话筒一放，便向自卸汽车跑去，一边跑边挥动指挥棒，想断绝街上的交通——其实街上的交通已经断绝了。

基里洛夫真不愿去看卡车前轮下的情况。他想，现在应当用牵引车把自卸汽车从墙里拽出来，前轮下的情况可以过一会儿再看，因为压在下面的那个妇女已经死了。想到这儿，他便先去看驾驶室——那里面可能还有活着的人。

自卸汽车的驾驶室被后面满载的车斗挤瘪了，里面堆满了碎石，费了很大劲才把车门打开。一看，司机趴在方向盘上，折断的操纵杆刺进了他的胸膛，这情景使基里洛夫不禁打了一下寒颤。

驾驶室里还有一个年轻小伙子，似乎有些奇怪，他的手也握着方向盘。于是使人产生这样一个推测，即在出事之前，两个人——司机和搭车人——正在争夺方向盘。

“这可能就是造成事故的原因。”基里洛夫自然地这样推测，同时伸手去抱那个小伙子——他的伤势显然要轻得多。

此后的一切便都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行动组接到基里洛夫的电话赶来后，立即开始清扫马路，疏导被阻塞的车辆，用卷尺丈量并绘制事故现场的示意图，接踵而至的急救车立即将受害者送进医院，基里洛夫则忙于讯问停在距车祸现场不远的那辆巨型公共汽车和被自卸汽车逼到路边的两辆小汽车的司机和乘客。

所有的目击者都证实：没有任何东西妨碍自御汽车直行，没有任何可见的原因使得它必须转弯越过马路中心线，然后又驶上人行道，撞进墙里。一辆小汽车的司机说，他看见自卸汽车的挡风玻璃后面人影晃动不已，好像搭车人在同司机争夺方向盘。但他不敢肯定，因为这只是一瞬间的事。而且从小汽车里是由下往上看，看不大清楚。

公共汽车司机倒是和自卸汽车驾驶室里的人处于同一水平位置。但他们相距太远，因而司机只模模糊糊地留下一个印象，觉得自卸汽车驾驶室里的两个人靠得异乎寻常地紧，然而，却没有看到任何争夺的现象。公共汽车里的乘客则只看到自卸汽车莫名其妙地拐了弯，此外便是详细描述自卸汽车如何撞墙，如何响起玻璃碎裂以及车祸以后自卸汽车的位置等等。

但是，一个目击的过路人去主动来找基里洛夫，说他看见搭车人在和司机争夺方向盘，还听见司机的叫喊声，好像叫的是“坏蛋！”这就已经是事故原因的直接证据了：搭车人强行干扰司机的工作。

然而，搭车人为什么要这样？原因何在？

基里洛夫为此琢磨了一整天。晚上，他往医院打了个电话。

“司机死了。”值班护士告诉他，“您可以同那个年轻人谈谈，他姓伊万诺夫，名字叫维克多·瓦西里耶维奇。您明天来吧。”

“两条人命！”基里洛夫摇了摇头。

第二天基里洛夫来到医院。他披上一件干净的白大褂，上面一个扣子也没有，袖子飘着几根带子——没经过专门训练的人根本无法穿这种褂子，然后走进伊万诺夫所在的病室。护士指给他伊万诺夫的床位，只见上面倚枕斜躺着一个２０来岁的年轻人，两眼红肿，不知是由于失眠还是眼病。

基里洛夫说明了自己的身份，让病人不要紧张，不要坐起来，然后提出第一个问题：“您怎么会在汽车上？”

“搭个便车。”病人回答得很简短。根据伊万诺夫答话的语气，基里洛夫明白这是一个少言寡语的人。

“怎么出事的？出事之前有些什么情况？”

伊万诺夫沉默了一会儿。基里洛夫觉得沉默的原因主要倒不是伊万诺夫不知道如何回答，而是他希望尽快结束这个谈话（他不善于掩饰）。可是，伊万诺夫却回答了，而且这个回答完全出乎基里洛夫的意料。

“当时我发现司机快死了，”伊万诺夫说，“他马上就要死了，他脑子里出了问题。为了避免和迎面而来的公共汽车相撞，所以我去抓方向盘。”

伊万诺夫的声音很小，但讲得很肯定。于是基里洛夫脑子里产生了一个念头：可是有人把司机已经死亡的消息告诉了伊万诺夫。伊万诺夫担心他夺司机的方向盘时被人看见了，所以杜撰了这样一个说话。

“太天真了。”基里洛夫心想。“现代医学可以准确地判定一个人的死因……”不过，他不愿意用这样的回答来折磨一个躺在床上尚未完全恢复健康的病人。于是他用似乎是表示同意口吻说：“根据您的说法，维克多·瓦西里耶维奇，我就这样写：您发现司机的情况异常，所以想夺过方向盘。”

“不是情况异常，是快死了。不过反正是一样。”

“这以后就发生了事故。”

“对。”

“最后一个问题：什么人在什么时候告诉您说司机已经死了？”

“谁也没有告诉过我。我当时就已经知道司机快死了，所以我才抢过了方向盘。”

最后一句伊万诺夫的说得非常坚决，甚至从床上欠起身来。基里洛夫也站了起来，由于不愿为难病人，所以用安慰的口气说：“谢谢，维克多·瓦西里耶维奇。今天就谈到这里吧。好好养伤，伤好以后我们再仔细谈。”

中尉点头告别；病人重又靠在枕头上，并疲倦地转过头去。

基里洛夫出了病室以后，便去找值班医生问司机死亡的原因。

值班医生从档案夹里找出死亡鉴定，看了看，然后对基里洛夫说（看来他同民警打交道已经颇有经验了）：“记下来吧：今天７月１０日因车祸受伤入医院的病人死于……大面积脑溢血。被折断的操纵杆刺入肋间造成的外伤不构成死亡的原因。”

基里洛夫迅速地记着，惊讶的心情暴露无遗。值班医生有些不解，因为他习惯于看到警方人士对任何惨痛的消息都持冷漠态度，于是便问基里洛夫：“这个鉴定有什么地方使您感到奇怪吗？”

“请告诉我，”基里洛夫不作正面回答，“是否可能有人告诉了伊万诺夫，说他同车被送到医院的司机死了？”

“我们医院里的人绝对不会！”医生保证说。

“他可能在救护车里听到吗？”

“嗯，当然可能……不过……”医生找到一个档案夹，打开看了看。“根据病历看，伊万诺夫在送医生的途中处于昏迷状态。”

“他被抬上救护车时处于昏迷状态。这我记得，”基里洛夫说，“但他可能上车不久就醒过来，并听到车上的医生人员关于司机已经死亡的谈话……”

值班医生耸了耸肩。基里洛夫继续往下说，却又自己推翻了自己的看法：“可是，救护车上的医生人员不可能当时就确定了死亡的原因啊。而伊万诺夫却告诉我，说司机在开始就快死了，而且还说出了死亡的原因——脑子里出了问题。值班医生表示不满地看了基里洛夫一眼，然后又取出司机的病历档案，解释道：“对这个问题，这上面有回答。进行病理解剖的医生对死亡的时间无疑是很感兴趣的，他必须明确：究竟是先死亡，后受伤，还是先受伤，后死亡——尽管所受的伤并不构成死亡的原因。瞧这儿，根据失血程度和其他一系列特征，病理解剖医生是这样作结论的：‘死者是在生前受伤的。虽然很快便由于脑溢血而死，但死亡的时间是在车祸和受伤之后。’急求医生所作的结论也是这样的。”

“明白了。”基里洛夫表示同意。“那可不可以作这样的假设，即在车祸发生之前司机便已经感到不舒服并失去了知觉？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车祸就将是他的昏厥造成的不可避免的结果。”

“当然可以。这是完全可能的。中风，也就是脑溢血，几乎都是一开始就失去知觉。”医生回答说。

基里洛夫点点头。医生讲得已经很清楚了。

“伊万诺夫的情况怎么样？”他问医生。

“轻微的脑震荡。躺两个星期就会完全复原。”

好了，一切都得到了合理的解释，都很吻合。自卸汽车的司机感到不舒服并失去了知觉。汽车失去了控制。伊万诺夫发现后便抓过方向盘把汽车控制起来，但他没弄好，发生了车祸。自卸汽车撞进墙里并压死了墙边的一个过路女人。司机受伤以后没有恢复知觉就死了，然而受伤不是死亡的直接原因。伊万诺夫只受到较重的碰伤，不过仍然得躺些时间，虽然死了两个人，但基里洛夫个人认为这一事故中没有犯罪者。当然，这个案子应该转向法院审理，法官们将对事故的情况进行长时间的分析研究。不过，他们未必会得出其他的结论。其实管这些干吗，这和基里洛夫已经没有关系了。到时候只要求他提供事故的详细情况，这他是能作到的。

两周以后。基里洛夫被叫到检察厅的侦查员那儿去了。

经过侦查员的会客室时，基里洛夫看见那儿坐着伊万诺夫。他看了基里洛夫一眼，很审慎地同基里洛夫互相打了个招呼，但没有表现出什么特别的热情。

基里洛夫同侦查员费拉托夫虽然多次在民警局的一些办公室里见过面，但互相并不认识。侦查员请基里洛夫坐下，又把一份询问记录摆在自己面前。他先提了几个关于事故发生情况的问题，然后问道：“您看见那个搭车人伊万诺夫时，他的手是握着方向盘的吗？”

“对，我在报告就已经写了。”

“伊万诺夫说当驾驶员的情况异常时，他试图把汽车从危险中挽救过来，是吗？”

“伊万诺夫是这样明确地对我说的，说驾驶员马上就要死了。”基里洛夫回答说，“这使我感到很吃惊。他不是说情况异常，而是说快死了。医学鉴定果然证实驾驶员在车祸后很快就死了，但并不是因受伤而死的。”

“就是说，驾驶员死于车祸之后。”费拉托夫特别强调“之后”这两个字。“车祸前他还活着。那么，有什么必要干扰他呢？情况可不可能是这样的呢，即伊万诺夫是妨碍了司机——即使在他生命的最后几秒钟，从而才使汽车失去控制的呢？”

基里洛夫耸了耸肩，回答说，他没有任何根据可以作这样的设想。

“那么，那个过路人说他看见了伊万诺夫在同司机争夺方向盘，还听见了叫喊声，又该作如何解释呢？我传讯了那个过路人，这是他的证词。他对您也是这样讲的。”

“伊万诺夫并不否认他夺去了司机的方向盘。见证人讲的是可信的。”基里洛夫回答说。“至于伊万诺夫为什么这样作，我同他谈话时不可能彻底弄清楚，因为他当时还很虚弱。”

“就是为了这个，所以我今天把他请来了。”费拉托夫说，然后又问：“公共汽车是离出事地点多少米刹车的？”

“根据行动组绘制的示意图，”基里洛夫指了指侦查员办公桌上的文件，“公共汽车距出事地点６２米。”

“这距离还很大嘛，按公共汽车和自卸汽车当时的速度，它们完全可以刹住，不会撞车。”

“对。”

“那伊万诺夫向您断言，说他夺方向盘是为了避免同公共汽车相撞，不是就没有根据了吗？”费拉托夫问。

“他们可能晚几秒钟相撞。”

“可实际上并没有相撞。我们现在很难说，如果两辆车继续开下去，究竟会不会相撞。可轧了女公民阿福尼娜是事实，而且轧死了。”

“对，是这样的。”

“我还要对您提一个问题，基里洛夫同志。您作为一个交通事故鉴定家同时又是见证人，您看女公民阿福尼那被轧是不是伊万诺夫转动了方向盘的结果？再准确一点：如果伊万诺夫不夺方向盘的话，阿福尼娜就不会被轧死，您说是吗？”

基里洛夫觉得很难回答。这实质上就是问他，阿福尼娜的死伊万诺夫要不要负责。

“我无法准确地回答这个问题。”他终于说。“这谁也不知道！可汽车是由于驾驶员死亡才失去了控制，这点是确实的。其根据是医学鉴定的结论。”

“司机是后来死的，”费拉托夫提醒道，“后来！转弯的时候司机还活着！”

“我问医生这个问题，”基里洛夫表示不同意，“案件档案里写得有。”他又指了指那些文件，不由自主地产生了一个念头，觉得自己的态度不像一个公正的见证人，倒像是伊万诺夫的辩护人。“医生说，出现脑溢血以及由此而引起的死亡之前，一般都先失去知觉。汽车失控的原因就在于此，说伊万诺夫的行为合理——即使他只是为了救自己，其根本也在于此。不错，他没有弄好，但这与其说是他的罪过，不如说是他的不幸。”

费拉托夫也感到了中尉所持的这种辩护者的立场，他不满地摇摇头，但什么也没有说。然后，他往门户边走去，并改用‘你’来称呼基里洛夫，好像正式谈话已到结束。

“就这样吧。我再同伊万诺夫谈谈。你坐在这儿听听，也许会听到什么新东西。”

伊万诺夫进来了，他用镇静的目光看了看屋里的两个人，向费拉托夫问了好，然后不等主人让坐便坐到了离办公桌稍远一点的一把椅子上。费拉托夫为这种他看来是不礼貌的行为皱了皱眉，但没有说什么，心想主人一般总是要先让坐的，他平时接待来访者也是这样。“维克多·瓦西里耶维奇·伊万诺夫，大学物理系学生，生于……”费拉托夫进行初次传讯的例行公事。

基里洛夫瞧着伊万诺夫那张显然已变得红润起来的脸，怎么也看不出它究竟有什么与众不同，好像也没什么特别吸引人的地方。

“可能是他具有某种内在的力量？”基里洛夫想。“对了，他是大学物理系学生。也许就是这个原因，所以他总是在沉思。”

“维克多？瓦里耶维奇，”基里洛夫听到费拉托夫开始提问了，“请把出事前的情况讲一讲。”

“好的。不过您先接电话吧。”

基里洛夫敢发誓，伊万诺夫确实是先说这句话，然后电话铃才响的。费拉托夫听见这句话时也有点莫名其妙，他正准备就此责备伊万诺夫时，桌上的电话果然丁零零响了。费拉托夫更加吃惊了，他拿起听筒，打电话的是一个很熟的人，谈的是非常一般的公务。毫无疑问，这个人不可能把这次电话事先告诉伊万诺夫。因为，费拉托夫放下听筒以后，很注意地盯了伊万诺夫一眼。可是，正当他想问问伊万诺夫是从哪儿知道刚才会有人打电话来时，伊万诺夫却先作了回答。

“关于这个问题咱们待会儿再谈。您不是要我讲讲车祸发生前的情况吗？我已经跟中尉讲过了。”伊万诺夫指了指基里洛夫。“不过我是可以再讲一讲。我能感觉到司机快死了。如果我不抓过方向盘，汽车就会加快速度，我们也就会同公共汽车撞上。我甚至能预料，如果撞上，公共汽车上哪些地方的乘客会被撞死。而我自己在这种情况下倒不会受很重的伤，因为我还来得及跳车。那样的话，我怎么也不会住医院了。”

中尉和侦查员都吃惊地望着伊万诺夫。他的语调充满自信，于是基里洛夫不由得又像刚才那样琢磨起来：他的样子究竟有什么与众不同呢？费拉托夫脸上吃惊的表情则很快就消失了，又变成了一副冷冰冰的面孔。因为他似乎想起来了，他在这间办公室里曾多次听到过这些不足信的话，而他作为一个侦查员，其任务就是要去伪存真。因此，他以那已经成了职业习惯的倔犟劲儿，重新又把审问的主动夺回到自己手里。

“维克多？瓦西里耶维奇，请把您那长长的、我还没全弄懂的解释分开来谈。首先请回答我，您根据什么断定司机快死了？”

“那我又根据什么告诉您刚才那次电话呢？”伊万诺夫以问代答。

“我不知道。”费拉托夫仍然很镇静。“可是某种偶然性，对吗？那这样吧，您就把这两件事给我解释一下。”

“很难解释。就算我不过是能感觉到任何运动的逻辑而已。”

伊万诺夫不作声了；费拉托夫现在则已不急于提下一个问题，虽然他并不打算改变预定的谈话步骤。

“好吧，既然您很难解释，那我们就认为您无法解释。”好像是为了阻止伊万诺夫正要表示的抗议，侦查员立刻又接着讲：“请回答第二个问题。为什么您断言，说如果您不抓过方向盘，不改变他的方向，自卸汽车就会加快速度并撞到公共汽车上？”

伊万诺夫毫不犹豫地回答说：“因为发动机的声音已经变大了。汽车已经开始加速。并且，它可能撞上公共汽车这一点，我还感觉到了。”

“您回答的前一部分是可以解释通的，”费拉托夫表示同意地点点头，“司机失去知觉以后，绷紧的或者是松驰下来的脚的重量就会落到油门踏板上，也就会增加发动机的转速。这一点我能接受。可您回答的后一部分……说您能说出在您所预料的撞车事件中，公共汽车上的哪些乘客会被撞死……对不起，这简直是玄学了！”

“电话，”伊万诺夫突然说，“马上就响……”

电话铃果然又响了。费拉托夫拿起听筒，显然很不高兴地答着话，同时又不得不掩盖自己吃惊的心情。谁知电话是妻子打来的，问他什么时候回家，费拉托夫只好把语气缓和下来。接完电话后，他不再怀疑伊万诺夫猜中电话是什么预谋了。他放下听筒，对伊万诺夫说：“维克多？瓦西里耶维奇，您确实对电话铃有预感。这点我承认。”

“不只是对电话铃。”

“怎么，您是要我们相信您预感到有自卸汽车会同公共汽车相撞吗？可是根据交通事故鉴定专家的看法，撞车根本不可能发生。”

“我能预感到任何开始的运动会得到什么结果。电话铃声是电流以及磁场运动的结果。这一运动是在电铃锤撞击铃盖以前开始的。我能感觉到这一运动。同样，我也能感觉到大脑中的生物电流。所以当时我准确地知道司机快死了。”

费拉托夫不相信地摇摇头；基里洛夫却前倾着身子，聚精会神地瞧着伊万诺夫。

“那也没什么，”费拉托夫一边说一边翻着面前的档案夹，“我们从您学校里得到了您的鉴定，上面说您‘善于思考，具有准确的物理上的直觉，能迅速掌握学习材料，有卓越的数学才能……’等等，等等。总之，是把您作为一个好的物理系学生来夸奖的。可能正因为如此，所以您对于物理现象的磁场和电波也具有这种直觉，是吧？”

基里洛夫看见伊万诺夫淡淡一笑。

“可是我们，”费拉托夫继续说，“我们研究的不是看不见的电波，而是明显可见的事物：自卸汽车没有同公共汽车相撞，也不可能同它相撞。您说可能相撞，却拿不出证据。”

“如果你们想看的话，”伊万诺夫说，“我可以用简单而又看得见的方式证明自己有预知运动结果的能力。”

费拉托夫耸耸肩，似乎是允许伊万诺夫试一试。伊万诺夫站起来，从口袋里掏出了一枚５戈比的硬币递给费拉托夫。

“把硬币抛出去。只要您事先告诉我您是怎样拿着它的，是鹰朝上还是字朝上，我就可以准确地预先告诉您它落下来的情况。”

费拉托夫暗暗责备自己竟同意和这样一个人玩“鹰与字”的游戏，这个人眼看就快成为审讯对象了。尽管如此，他却无法抑止自己的好奇心，很想看看这个简单的试验的结果究竟如何。他见基里洛夫的兴趣也不亚于他，于是便接过硬币，并在抛出去以前对伊万诺夫说：“据我所知，如果抛很多次，硬币落地后是鹰朝上还是字朝上，其或然率是完全相同的，都是百分之五十。您猜中的或然率，大概也不会比这大。”

“我能百分之百地预先说中。手里的硬币哪面朝上？”

“鹰朝上。”

“抛吧！”

硬币被抛向空中，翻滚着往上飞去，在硬币落地之前，伊万诺夫便说：“鹰。”说罢若无其事地扭过头去，那样子，好像毫不怀疑自己判断的正确性。

“不错，是鹰。”费拉托夫说，并让基里洛夫也看了看。

费拉托夫连续抛了好几次。然后，基里洛夫也抛了几次；费拉托夫接着又抛。每次伊万诺夫的回答都是正确的，一次也没有错。可突然基里洛夫惊叫了一声，原来这次硬币落地时是字朝上，而伊万诺夫却说是鹰。

“这次可错了！”基里洛夫大叫道。“没猜中。”

“不可能的事，”伊万诺夫看了看费拉托夫，镇静地说，“这不过是因为侦查员同志骗了我，没有如实地告诉我硬币出手前是哪一面朝上。”

根据费拉托夫的微笑和尴尬的表情，基里洛夫明白事情的确如此。

“真棒！”基里洛夫情不自禁地赞叹道。“这是怎么回事，或然率的理论不灵了？”

“当然不是，”伊万诺夫回答说，“或然率的理论是正确的。我不过是能计算而已，我事先知道硬币抛出前哪面朝上，根据硬币出手时翻滚的频率我计算出了它在轨道上翻滚的次数，然后把空气阻力对翻滚频率的影响考虑进去，于是便算出了结果。”

“算得那么快？”基里洛夫不大相信地问。

“这本来就不是一个很快的运动……所以，只要我看到了一个运动的开始，我就能预知它的结果，这里也没什么可奇怪的。预知自卸汽车会同公共汽车相撞也是如此。”

基里洛夫吃惊的感觉总也消失不了，但费拉托夫的情绪却有了变化。

“伊万诺夫公民，您准备用这个办法去说服法庭，说让汽车拐弯轧死女公民阿福尼娜是无罪的吗？”

现在是伊万诺夫感到吃惊了。

“这么说我得受审？”他问。“您认为我还是有罪？”

“关于您有罪还是无罪的问题得由法庭决定，”费拉托夫回答道，“我只请您读读我们的谈话记录并签个字。这里还有一张纸，请您作一个不离境的保证。”侦查员把从卷宗里取出的这些纸朝伊万诺夫面前推了推。

“可这是为什么？”伊万诺夫叫道，站在原地不动。“我选择的方式把牺牲减少到了最低限度啊！难道我还需要提出什么论据吗？”

“您的行为的结果是一个人的死亡。”侦查员果断地回答道。

“我担心您那惊人的才能说服不了法庭，法庭不会承认您的行为正确。看来，检察员会控告您过失犯罪并导致了严重后果，也就是导致了一个人的死亡。请签字吧！”费拉托夫固执地又说了一遍。

伊万诺夫既不再表示吃惊，也不再表示抗议，他走到侦查员的办公桌前签了字，问道：“我这个罪要判多少年？”

“您去问律师吧！”费拉托夫冷冰冰地说。

“两年到五年。”基里洛夫心想，但没有说出来。他同情地看了伊万诺夫一眼，心里暗自决定，当他以见证人的身份在法庭作证时，一定要尽量对伊万诺夫的行为作出好的评价。

“不过我不一定去求他们，即使为了免受这样重的惩罚，我也不一定会去，”基里洛夫听到了伊万诺夫对他的想法的回答。他惊得目瞪口呆地望着伊万诺夫。

这时侦查员猛地站了起来，急急地问道：“什么，什么？”

伊万诺夫说（这时已是回答费拉托夫了）：“我说我不一定会听从您的建议去问律师。再见！”

宇宙智能生物研究站调度长收到一份从Ａ星球发来的报告，其译文如下：

“当地一条交通线上出现了危险情况，”

侦察员报告说，“不得不进行干预。但当地文明社会的代表认为这违犯了他们的现行法律。为了免受惩罚，并为了能继续研究该星球其他地方的文明社会，请允许使用催眠术……”

简短的回电如下：

“禁止使用催眠术。不许暴露自己的预感能力……”

法院于三个星期后开庭，基里洛夫作为见证人出席。可伊万诺夫的表现使中尉迷惑不解。当辩护人请伊万诺夫哪怕像在预审时那样证实一下自己的“预感”能力时，伊万诺夫回答说：“再重复一遍我未必还能不出错。恐怕上次只是偶然的巧合。”

只有一次，基里洛夫似乎理解了伊万诺夫对他投来的目光。那目光仿佛在说：“你明白，我也明白，可我们不能对任何人讲。”

法庭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对伊万诺夫作了最轻的惩罚。

此后很久，基里洛夫一直对这件事迷惑不解。但他再也没有见到过这个奇怪的人。

# 《神秘的计算公司》作者：[俄] 德聂伯洛夫

郭小林译

物理博士劳赫教授几天来被一些数学方程式弄得精疲力尽。星期六晚上，他偶然翻看晚报，发现广告栏里有这样一则启事：“克拉夫兹杜特公司为机关和个人办理各种数学计算和分析工作，地址：韦尔兹特拉斯街１２号。”

他感到克拉夫兹杜特的名字十分熟悉，可一时又想不起来。怀着好奇心，劳赫教授拿着写满方程式的纸片，乘坐出租汽车来到郊外，在紧挨疯人院的院墙下，敲开了这家公司的房门。

一个脸色苍白、头发浓密的年轻人把他领进一个半明半暗没有窗户的房间里，“计算中心就在这里，有什么事？”

劳赫教授从口袋里掏出纸片递给他，那人说明天中午便把答案送到教授家里，并收了四百马克。

劳赫教授十分惊异，“你们有什么样的计算机，计算得这样快？”

那人一声也没吭，把门砰的一声关上了。

第二天１１点多钟，劳赫教授正在家中，外面敲门，一看是个身材纤细、面孔苍白的姑娘，手中拿着一个很大的蓝包裹，里面装有笔迹秀丽的运算印件。劳赫请姑娘进屋，可她一闪身悄然走了。

他一页一页地读着，感到计算方程的人具有非凡的专业知识，综合了大量定理、公式和方程，运算共写了２８页。这可不是给朋友写信，也不是手抄一本小说，而是解非常复杂的数学题，竟在２４小时之内完成了，这使劳赫教授十分惊奇。

过了一段时间，劳赫教授选择了一个结果无法用有限项来表达的方程，还是那年轻人接待了他。

劳赫教授向他询问这里是否有才华非凡的数学家，年轻人脸色陡然一变：“这跟你没关系……”

话未落音，墙外传来一阵阵揪人心肺的惨叫声。

“发生了什么事？”

年轻人冷笑不答，淡淡地说：“明天中午你可以收到答案。”

第二天中午，又是那个瘦弱的姑娘送来一个蓝色的包裹。

劳赫教授打开影印件，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这是一个新学者的笔迹，用了整整５３页纸解出了远远难于第一次的数学题。推理和论证方法都是完美无缺的，就是牛顿那样的大数学家，看到了这道题的解法，也会大吃一惊。

劳赫教授想从瘦弱姑娘那里打听些什么，可她连门也不进，惊恐地说：“我不能进屋，他们什么都会知道的。”

克拉夫兹杜特是从哪儿弄到这些数学家资料的？为什么他的公司地址选在疯人院旁边？瘦弱姑娘惊慌的身影，计算中心那揪人心肺的惨叫声……劳赫教授双手捧着脑袋，极力回忆着他所知道的关于克拉夫兹杜特的一切。

突然，记忆的闸门打开了：克拉夫兹杜特，希特勒的帮凶，格拉兹集中营的审判官。他相貌可亲，面孔像是用面团捏出来的戴一副夹鼻眼镜，显得温文尔雅，可他残酷异常，心肠如蛇蝎一般，由于他在集中营的累累罪行，战后被判处终身监禁……

劳赫教授急切想知道神秘计算中心的内幕，他又一次来到这里。“我要见克拉夫兹杜特先生。”那个年轻人打开门，用燃烧着恶意和仇恨火焰的目光盯了他好一会儿，让他足足等了半个小时，才见到了克拉夫兹杜特。

战后的１５年里，他老了许多。劳赫教授盯着他那喷射出凶狠绿火的眼睛：“真不知道你是怎样集中了许多数学家，又怎样大发横财的！”

克拉夫兹杜特脸色黑黄，仿佛一口要把他吞下去：“够了，既然你自愿走来，也别想回去，留在这里为我服务吧！”

他给医生普法夫使了眼色。医生用一只强有力的手拉住了劳赫教授，并把浸透刺鼻物质的棉团塞进他嘴里。劳赫教授立刻昏了过去。

等他醒来，发现自己躺在一间很像病房的大屋子里，唯一的一张桌子上摆满了残羹剩饭、空罐头瓶、香烟头和碎纸片。昏暗的灯光下，坐着十几个疲惫不堪的学者模样的人，从他们断断续续的话语中，劳赫教授只捕捉到一些颠三倒四的话：“脉冲发生器……幸福感觉是５０赫兹……痛苦的感觉……”

他是专门研究物理学的。从这些物理术语中，仿佛寻觅到一条逐渐清晰的线索：凡是被关到克拉夫兹杜特公司的学者都要经过一种电子脉冲发生器来重新调整头脑各种感觉的频率，在电磁场里，刺激人的计算能力，让他以最快的速度工作……这个发现，使劳赫教授不禁吸了一口冷气。这个鬼地方，把学者们都变成奴隶，然后魔鬼们大发其财。

他被叫到办公室里，一个叫博尔兹的家伙用双手翻来复去地玩着一个香烟盒。他长着浅色头发，大大的蓝眼晴，是典型的德国北部人。

博尔兹傲慢地对劳赫教授说：“我在计算中心负责数学部。目前，公司接到一批收入可观的军事订货。国防部交来一大批计算题目，我们已经淹没在数学题的汪洋大海之中。我们没有办法找到更多的数学学者，请你来教授一些失业者学会数学……”

劳赫教授摇了摇了头。

博尔兹一点也没生气，顺手扔过来一张新出版的晨报。

劳赫教授拿过来一看，不禁毛发直立，冷汗从面颊上流下来。

报纸第一版印有劳赫教授带有黑框的大幅遗像，下面标题写着：“物理学教授劳赫博士不幸逝世。”

“你们玩什么把戏？”劳赫教授气得从椅子上跳起来。

“请镇静一下，这很简单。昨天傍晚，你在湖边散步，走到桥上，疯人院里的两名患者袭击了你，毁了你的面容，然后把你扔在河水里。警察局已经来疯人院调查过并且结了案，他们对你的惨死十分惋惜，你已经在这个世界上消失了……”

劳赫教授十分震怒，大声骂道：“这是一个厚颜无耻的谎言，一个骗局，一种见不得人的勾当……”

博尔兹冷笑着，恶狠狠地说：“你不愿意合作，那么就会被送进疯人院，我们称它为‘秀才所’，你将了此残生。我们又可以用你的尸体来代替另一位学者。”他怒气未消，命令道：“把教授立即带到实验室去！”

劳赫教授心中明白，如果在实验室里任这帮家伙安排，也会成为一个计算的机器。他暗下决心，不管他们施用什么方法来影响他，都要设法打乱他们的算盘。

普法夫医生和一个微微有些驼背的小老头让劳赫教授把衣裤脱掉，然后站在搪瓷地板上。

振荡器被打开了，发出嗡嗡的响声。从身上流来流去的热量，教授判断出电磁场的强度是很高的，每一个脉冲都使关节像针扎一样疼痛。振荡器频率达到８赫兹，劳赫教授身子沉甸甸的，浑身发烫，眼皮也不由自主地合起来。

这时仿佛从遥远的地方传来一声音：“你的感觉怎样？”

劳赫教授尽力控制自己，咬住嘴唇，“只是有些冷。”他撒谎说。

“不想睡觉吗？”

“不，我特别清醒。”他强打精神回答。其实，只要再有一分钟，他就要酣睡过去了。

振荡器频率上升，困意神奇地消失了。此时，劳赫教授头脑异常清醒，他故意假装睡着了。打起呼噜来。

“记下来，睡眠感觉８．５赫兹频率，就个家伙和别人的感觉频率不一样，真罕见。”普法夫医生对那个小老头说。

振荡器的频率继续上升，劳赫教授在自己感觉上都来个相反的表现，悲哀时高兴，舒适时痛苦，唯有在激起计算能力时配合了那两个家伙，所有的问题都回答得准确无误。

最重要的考验就是在测“意志消失”感觉频率时，劳赫教授感到头脑麻木，肌肉像面团一样，什么知觉也没有了，这正是“意志消失”的感觉频率。然而，在大脑深处，还有一点思想的火星微弱地跳跃，他喃喃地说着“应该、应该……”

普法夫医生突然问了一句：“你愿意跟克拉夫兹杜特合作吗？”

头脑里即将熄灭的思想火花一跳，“不！”劳赫教授在“意志消失”感觉的瞬间做出一个清醒的回答。

“这个家伙真见鬼，再往下干！”拉普法医生怒气冲冲。

过了一会儿，劳赫教授头脑特别清晰时故意装做“意志消失”，他答应同克拉夫兹杜特合作，并对他感恩戴德。

普法夫医生整理好劳赫教授神经系统的频谱，“我见到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这样特殊的人，记下，当１７５赫兹时他将失去意志。”

劳赫教授在普法夫医生给予为公司效力的频率“教育”下，故意装成满脸呆相，他和十几名受害者每天早起后先祈祷半小时，然后来到沿墙摆的写字台前。那里放有公司承担的计算题目，当振荡器频率拨到９３赫兹时，扬声器里一个声音命令道：“开始工作！”

他们立即用钢笔在纸上疾书，只见人人脑袋扭动，手指在纸上飞舞。人人脸在充血，眼珠仿佛要从眼窝里跳了出来。工作大约延续一个小时，脖子上的血管全变成紫色。这时振荡器拨到八赫兹，全体计算者都睡着了。休息仅十分钟，又开始疲于奔命的疯狂工作。一个人惨叫了一声，用手撕着自己的衣服，倒在地上死去了，其它的人像根本没发生任何事一样，铅笔照样在纸上飞跑。

劳赫教授目睹这一悲惨图画，心仿佛被撕裂了。他开始思考如何“炸毁”这个吃人的计算中心、克拉夫兹杜特罪恶的集中营。他日夜思索着，忽然想起普法夫可以用振荡器激起受害者任何一种感觉，为什么不利用它在受害者身上激起一种真正的愤怒和反抗的情感，以使这些人觉醒起来，为结束这帮超现代化强盗们的罪恶勾当而斗争？

克拉夫兹杜特公司的统治者把振荡器频率控制在９３赫兹，如果使人愤怒和厌恶，那必须是８５赫兹。劳赫教授经过实验室时，注意到了振荡器上伏特表和电流表的数字，并发现普法夫的振荡器功率只有一瓦半。这样，只要在地线与电容器的极板之间连接一个１３００欧姆的电阻就可以了。但在这个鬼地方上哪去寻找具有电阻的线头呢？

劳赫教授用双手捧着脑袋，一只发抖的小手把一个装满各式铅笔的黑橡皮罐放在桌子上。他抬起头来，面前那个眼光恐惧的姑娘正是前几天给他送蓝色包裹的女仆。

“你还活着？”姑娘向四周恐慌地望了一眼，“在城里，人们都以为你被杀害了。”

“你能进城？”

姑娘点了点头，劳赫教授抓住了她的手：“你快告诉城里人，特别是大学的教授们，就说我还活着，快来救我们。”

姑娘浑身发抖，说克拉夫兹杜特十分凶残，他什么事情都会知道的。劳赫教授问她，什么时候克拉夫兹杜特来盘问她，姑娘说明天会问。劳赫教授说时间来得及，让姑娘不要怕，姑娘点了点头，迅速离开了他。

黑色橡皮罐里的各式铅笔引起了他的注意。铅笔芯是石墨做的，这是很好的导电体，５Ｈ铅笔芯相当于一个两千欧姆的电阻。他把两支铅笔小心翼翼地装在口袋里。又从房间里灯的电源线中抽出几根导线，匆匆装好。在吃早餐时，乘着别人正做祈祷。他钻到厕所里，迅速剥掉电线绝缘层，抽出铅笔芯，切了槽口，使之与导线接触良好。一切准备就绪，剩下的工作就是把这个新装的电阻接到电容器的极板和接地点——暖气的散热片之间去。

午后一点，克拉夫兹杜特总要怀着一种不可掩饰的愉快心情来参观计算人员的工作。这个时候动手把电阻接上去，调整脉冲频率可是最好的时机。

劳赫教授揣着电阻线走进实验室，正巧看见普法夫医生，他便假意说准备和克拉夫兹杜特合作，准备承担起对新来人员的教授数学工作。

普法夫医生很高兴，说马上见克拉夫兹杜特先生，把这一消息告诉他。

普法夫医生刚一出门，劳赫教授便迅速把电阻线接好。他又看到桌上有一份要制造功率大四倍的振荡器的报告，这意味着将有更多人在这里受害。应该结束这个吃人的计算中心魔窟了，劳赫教授强压心中的怒火，走出实验室。

一点的钟声响了。克拉夫兹杜特在博尔兹、普法夫的陪同下到来这里，他们对劳赫教授的回心转意表示很高兴，并同他握了手。

当他转过身来，突然发现，原来伏案疯狂工作的人此时都站立起来，眼中燃烧着怒火。

劳赫教授心中一阵惊喜，成功了，振荡器唤起了他们觉醒和愤怒的感觉。

“这是怎么回事？”克拉夫兹杜特狂叫起来，“他们继续这样，五个军事订货合同就不能实现，必须强迫他们干活！”

一阵死一般的寂静回答了他的咆哮。充满愤怒的眼睛死盯着危拉夫兹杜特一伙，要偿还血债了。

大家扑了上来，抓住了这些恶魔，把他们的头往地板上撞……

这时，外面涌进了一大群人，是那瘦弱的姑娘把城里的正直而善良的人们领来了。

“是劳赫教授，他还活着！”大家欢呼着，里三层外三层地围着罪犯。

克拉夫兹杜特和他的帮凶将交给联邦最高法院予以惩处！

过了许久，有传言说克拉夫兹杜特和他的同伙将为国家效劳，并负责筹建一个很大的计算中心，为国防部服务。同时，报纸上也有这样的广告：本计算公司聘请精通高等数学的２５岁到４０岁的男子……

劳赫教授把报纸捏成一团，心中愤怒无比。

# 《神秘的劫持》作者：Ｒ·Ｓ·考索

谭健华译

“人都死了５０多年了，你何必这么操心呢？”

吃早点的时候，威尔放量怂恭起头来望着说话的妻子芭芭拉。威尔在麦克斯韦尔空军基地的站史研究中心工作，十分繁忙，做妻子的很不放心。

不久以前，从意大利的一个石料场挖出来一架Ｐ－４７战斗轰炸机。现在发掘还在进行，想找到更多的线索，好确定飞机所属单位，还想找到飞行员的遗骸以确定死者的身份和姓名。这后两点便是帕克斯的工作重点，也是他最关切的所在。

第二次世界大战虽早结束了，但至今还有７８０００名参战军人生死不明，无法向他们的家属作交代。在欧洲这个战士的古老坟场上，时不时地会发现某个士兵的遗骸。借助骸骨的特征和牙科病历等科技手段，往往可以搞清楚死者的身份和姓名。不过目前这个案子却很棘手，至今尚未发现遗骸。帕克斯没有拿到发掘现场的全部调查资料，只知失事飞机上装备的白朗宁Ｍ－２．５０机枪的编码。

但是这一次机枪编码也没有帮上忙，帕克斯查遍有关的美国军事档案，始终查不到配备这个编码的飞机。

帕克斯对妻子说道：“人虽然失踪了５０多年，他仍然牵连着亲人们的心。他的妻子、儿孙，还有亲戚朋友，都有权要求有个交代。亲爱的，你明白这很重要。你是学历史的，历史不就是研究这些问题的吗？”

帕克斯喝完已经凉了的咖啡，站起身来，说道：“该上班了。万一迟到，上司又要找麻烦，以为我开小差了。”

“等等——”她拥抱着他，吻了一下，“你的这个案子——这架幽灵飞机——”

“幽灵飞机？唔，是像个幽灵。”

“你考虑过没有，这也许不是美国空军飞机。二战中同盟国很多，他们参战的飞机一定不少。”

“好主意，宝贝儿，我会去查的。我走了。”帕克斯驾驶着他心爱的雪佛莱，在阳光下向研究中心驰去。

机舱里很安静，一切正常，只是有点冷，还可以忍受，能够悠闲自在地稳坐在这儿，就很不错了。他的军人同胞正在雪地上的泥泞中爬行，随时都有踩响地雷的危险，或者和德国佬遭遇。躲在掩体里的也时刻担心炮火会从天而降。

东方，被阳光镶上金边的云块正在聚集，堆积成上接天穹的云山，显现出陡峭的雷暴积云悬崖。

鲁本斯司卡冯少尉今天没有轰炸任务，他接到命令要他连人带机一起转移机场。飞机上既未带火箭也未挂炸弹，轻便极了。他也用不着担心敌机偷袭，意大利的天空基本上是在盟军控制之下。他现在无忧无虑，只要避开雷暴积云便万事大吉了。

他原来在巴西北部飞Ｐ－４０飞机。他出身飞行世家，１４岁便学会了飞行。自被第一战斗机中队接受以后，他便来到了祖先的家园——意大利。他的祖先便是从这儿迁移到巴西去的，他现在却要将炸弹扔到已经被战火烧得面目全非的故乡土地上。他的脑海里涌现出一组镜头：炸弹命中了一座油料仓库，引发了冲天大火；８挺机枪追击着在乡村小道疾驰的卡车；密集的高射炮火在飞机四周爆炸……他听见了心脏的撞击声，赶快关闭上回忆的闸门。他多次目睹战友机毁人亡，难免产生恐惧，但战场不应是出现恐惧的场所。

帕克斯给在蒙哥马利图书馆兼职的妻子打电话说：“芭芭拉，宝贝儿，准备一下，晚上我们出去吃饭。你的建议成功了，我要感谢你。”吃夜饭的时候，芭芭拉急着问他有了什么收获。

我们找到那架幽灵飞机了，这要谢谢你的灵感。我们查了战时租借法案的有关档案，发现我们手中的机枪编码属于对巴西的军援那一批。巴西的，你猜得到吗？”

“巴西也参加了二战？”

“是的。他们原来只派遣了一支叫做‘远征军’的陆军师参战，后来他们又决定派遣一支战斗机中队去地中海战区作战，归属于第１２战术空军司令部指挥。当时他们的空军才组建两三年，参战的第一个星期里，便不断发生事故，丢了不少飞机和人员，我想可能是缺乏实战经验吧。不过据说巴西人投弹很在行，还获得过美国总统特别嘉奖。这种荣誉是很少授予外国人的，除了巴西人，只有英国皇家空军的一名飞行员获得过一次。”

“说说那架幽灵飞机。”

“据巴西档案记载，那架飞机编号为４２－２６４２８。调查到这儿，便再也没有进展了。我给巴西空军打了电话

，要求他们落实那个飞行员的姓名。看来他们的档案管理得比我们的还要糟得多，竟拿不出来。他们似乎不明白，我们为什么那么关心飞行员的姓名，可能他们从来没有处理过这一类问题。今后的工作，肯定十分困难啊。”

“你的调查已经上了轨道了。”芭芭拉微笑着说。“对的，快要水落石出了。”

“威尔，失踪飞行员不是美国人。你有什么感觉？”芭芭拉轻柔地问道。

他沉默了一会儿，说道：“我们往往把那一场战争看成是美国的私事儿。不过，为战争献身的人，不管他是哪个民族，哪个国家，对我来说，都应一视同仁。”

“我敢说你一定会成功的。”说完，她给了他一个热烈的吻。

太阳逐渐西沉，像是悬在天边的一个火球，而高高在上的Ｐ－４７仍然沐浴在阳光之中。地球的阴影将他右方的雷暴积云划分为明暗不同的两截，积云顶部镶着一道金边，越往下颜色便越深，从暗蓝色化为黑灰色和暗黑色。司卡冯感觉到了云层深处的雷鸣电闪。

他又检查了一遍各种仪表。飞机正以最低巡航速度飞行，多元综合压力计读数为３１，每分钟转速稳定在２１５０转，联动操纵处于“自动偏向”位置。天还没有黑，他还能看见亚平宁山脉如刀背似的山脊和左边地中海边弧度平缓的暗黑色的海滩，这儿那儿都有一些雪原和沼泽地。也许他应该再偏一点飞行，好躲开雷暴积云。

对于巴西参战问题，司卡冯的心态是不平衡的。他现在是和德国的暴君作战，然而他的祖国却仍在叫嚷“我们正为民主而战”等等。军官很喜欢引用这些话，但是美国的黑人总是被压在底层，司卡冯对此很不以为然。他知道，从１９３０年起便统治着巴西的独裁者瓦格斯是不敢不向美国屈膝的，他让美国在巴西建立军事基地，还把军队派到意大利去参战。瓦格斯并不笨，不会看不见邻居阿根廷正在加速武装。他对边界安全和讲西班牙语的对头十分关注，相比之下，远远胜过对世界大战的关注。美国人可以帮助他武装巴西，代价便是在巴西建立军事基地，并要巴西为战争出一把力。

司卡冯从少年时期起，便经常阅读英美文学，一开始便阅读杰克伦敦的小说。直到现在，只要有空闲，仍然喜欢一卷在手，沉浸在书中的世界。他还尽一切可能收罗文学书籍，大部分是英文和意大利文的。这不仅是一种文化的倾慕，他已产生了一种向往，恋家似的乡愁，一种深情的依恋。不过，巴西毕竟是他赖以安身立命之地，他也应该为她的人民贡献一份力量。

他已经在圣保罗建立了他的小家庭。妻子玛丽亚尤金尼亚曾经劝他不必去参战，但司卡冯却认为要是他退却了，另外一个男人就会代他出征。他至少还没有孩子，少一分牵挂。他不能逃避这个庄严的感召。

司卡冯望下看，看见地面上爆发着一阵阵电闪般的强光。盟军与德军正在互射大炮，企图摧毁对方的阵地。他突然明白了，地面上正在进行炮战，人们正在恐惧中作生死搏斗啊。

他想自己也可能阵亡，很快被人们遗忘，什么国家、秩序、理想统统化为虚无，一了百了。

二战结束以后，巴西第一战斗机中队返国扩编为第一战斗飞行大队，大队的基地设在圣太克鲁兹。帕克斯的小办公室堆满了第一战斗飞行大队的资料，他和他们在里约的联络官通了电话。联络官给他寄来一些杂志、小册子和许多漂亮的风光明信片，其中就有他们现在的Ｆ—５Ｓ飞翔在瓜腊巴拉湾上空的照片，景色十分迷人。帕克斯夫妇正在筹划下次假期出国旅游，看来里约不失为一个好地方。

他面前还有一名巴西档案员寄来的资料，上面开列了二战中去过意大利战场的全部巴西飞行员的姓名和有关资料。他准备以此为起点再进行调查。

这时有人在敲他的门，接着走进来历史研究中心的负责人艾利斯少校。

少校说：“威尔，可以跟你谈几句话吗？”

帕克斯站起身来，艾利斯把他领到一间会议室，那儿已有一个人在等待。那人穿的是深色西服，头发很短，一副军人派头。

艾利斯介绍：“这是亨森先生。这是我们档案主管，威尔·帕克斯。”

亨森摆摆手说道：“谢谢，少校。请坐，帕克斯先生。”说完，亨森向他亮了他从没见过的军事情报人员的徽章，又招呼道：“这次会晤，对外保密。”

“好的，有什么问题吗，先生？”帕克斯的语气中似乎有些胆怯。

“帕克斯先生，实说吧，你现在进行调查的案子已被列为机密案件。”

“机密！”帕克斯掂量着这句话的涵义，“难怪有关那架飞机的调查材料总是缺这缺那的了。”

“是的。十分遗憾，你的发现给我们带来了麻烦。我们不打算把这架飞机归还原主。”

“飞机是巴西的，我已经通知了巴西空军。”帕克斯说，“虽然还没有收到归还飞行员遗骸的要求，您知道，这只是早晚的事儿。”

亨森笑了笑，双手一摊，说道：“根本就没有什么遗骸。”

帕克斯不顾一切冲口而出：“你的意思是不让尸体曝光？”

亨森收敛了笑容，答道：“我是说现场没有发现尸体，飞行员可能早就跳了伞。”

一时间，大家都默然不语。随后，亨森再一次说明：“我们不打算把飞机还给巴西，他们也很可能不会要求归还。不管怎样，你是我们的第一道防线，帕克斯先生。他们已经和你有了接触，我们要求你替我们处理好这个问题，当好挡箭牌，直到我们把飞机的事儿弄清楚以后再说。”

“大约要多久？”

“我们也不知道。一个月，半年？在目前这个地步，我们说不准。”

“什么地步？”

“够了，威尔。”艾利斯平静地说，“他们叫你干什么就干什么吧，别的不去管他了。”

帕克斯瞥了这位公事公办的上司一眼，不再问了。

天已黑了下来。雷暴积云里电闪雷鸣有增无减，和他的距离也越来越近。突然积云中爆出一道暗淡的闪电，司卡冯觉得他似乎看到三架飞机从积云中飞了出来。他使劲再三眨眼，想看得更清楚一些。什么飞机居然能够完好无损地从雷暴积云中穿过呢？这真是闻所未闻。是不是眼花了？可的的确确是他亲眼所见。

他再眨眨眼，用心看去。他看见三个白色的光点，是飞机的尾灯。这些家伙不知道战时条例吗，为什么把灯开得这么明亮？他怀疑是不是看走了眼，也许他们是从积云的侧面绕过来的吧，敌人的飞机想必不敢大亮着灯来偷袭。他们可能是盟友。

司卡冯按下Ｂ通道按钮——Ｂ通道是通过甚高频对讲机与外单位的或不同系统的飞机通话的通道——然后将送话器和耳机的插头，插进机舱右下角的插孔，再揿下往返电路上的送话器开关，对着氧气面罩里的话筒呼叫：“这是剑波蓝３。通话毕。”说完，他立即放开按钮收听，没有回答。

他又呼叫了两遍，仍然没有回答。甚高频电波可能受到大气状况的干扰，影响了传播。

他突然想起，最好呼叫战术空中控制中心，问一下他所在区域是否有其它盟国飞机。但他立即打消了这个主意，答复不可能很快。他只要跟他们再接近一点，就可以搞清楚他们的身份了。司卡冯一时拿不定主意，不知如何是好。

亨森离开历史研究中心以后，便立即登上飞往华盛顿的一架小喷气机。在舱内坐定后，他打开文件夹，再次熟悉那份只供他本人参阅，不得外泄的文件。

文件有好几点很有问题。巴西飞行中队主要活动地区是在意大利南部的亚平宁及其西南一带，失事的飞机怎么会从最北部靠近奥地利边境的多罗密茨的阿尔卑斯山区挖掘出来呢？飞机居然会完好无损，好像是被轻轻地放到地面上，一点都没有冲撞的痕迹，而且飞行员的任何踪迹遍寻无着。种种现象简直荒谬极了。

亨森乘的飞机降落在安德鲁斯机场。下机以后，一辆不带任何标志的小汽车直驶过来，把他送到附近的一幢大楼门口，又有一名警卫把他送进一间有三个人在等待的会议室。

亨森坐下后，立即就将他与帕克斯的会晤以及艾利斯对这名下属的评价向他们作了简要汇报。最后他说：“看来那儿的事态已在掌握之中。”

“干得不错。”专门负责协调有关巴西Ｐ—４７飞机事件的詹姆士迪克松说道，“亨森，因为工作需要，我们提升了你的知情级别，你可以参加高一级的会议了。”说着，便将一叠文件递了过来，“我们委派你处理军方与本案有关人员的联络事宜。”

“谢谢，先生。”亨森很兴奋。

在这之前，他不过是向军方传递文件的通信员，丝毫不值得夸耀，而现在他可以参加有关本案的全面汇报会了。

迪克松向中央情报局一位行动组长西蒙斯点了点头。西蒙斯从一个文件袋里掏出一大叠照片，隔着会议桌，向亨森丢了过来。最上面的一幅照片上便是本案的主角，一架完好无损的Ｐ—４７型飞机。

“你已经知道了发现飞机的地点，”西蒙斯说着又递过来另一张照片，上面是一小块玻璃物体的影像，“这是在飞机指令器里发现的。”又一幅照片，还是一小块玻璃物件，“这是在发动机里发现的。”

“看来不像是飞机的部件，”亨森不解地说，“好像首饰一样。”

“不是飞机部件，更不是首饰。”西蒙斯的语气十分肯定，不带任何幽默成分。他一下摊开二三十幅照片，上面拍的全部是各种形状的玻璃似的小玩意儿。“统统是从飞机的各个要害部位发现的。肯定不是走私的珠宝。”说着，他瞅了迪克松一眼。

迪克松补充道：“亨森，这些东西都不是地球上的产品。”

帕克斯走进他的办公室，看见写字台上放着一摞巴西发来的传真材料，上面还有一张字条，写着：“这是我们所能找到的所有有关的资料了。准备与您通话，请稍候。”

正在这时，电话铃响了。

“喂，我要和帕克斯先生讲话。”话筒中传来一位妇女的声音。

“我就是帕克斯。您是谁？”

“我叫玛丽亚尤金尼亚。我在巴西。”

“夫人，有何贵干？”

“有人——嗯，巴西空军里有一个人告诉我，您正在调查一架巴西的飞机——”她似乎找不到适当的字眼来表达她的意思，“我要说的是，我的丈夫在二战中失踪，他名叫鲁本斯·司卡冯。当局一直没说清楚，他究竟是死了，还是没死，只说他的飞机一直没有找到。最近，巴西空军中一个朋友告诉我，你们找到了一架巴西的飞机，很可能是他的飞机。你们是否——你们——”

帕克斯突然觉得他抓着话筒的手腕在发抖，他努力镇静下来，说：“听着，司卡冯夫人——”

“别这样称呼，我已经不是司卡冯家的人了。我——我不能不生活下去，我另外成了家，不过，我始终没忘掉鲁本斯。这个您能理解？”

“我当然理解。唔，是这样，我还没有得到有关飞行员的任何信息，他可能在飞机坠落之前跳了伞。您是不是查询一下德国人收容战俘的名单？”

“查过了，帕克斯先生，没有结果。”

“啊，真遗憾，很多很多的档案都散失了。夫人，我爱莫能助，非常抱歉。”

“没关系的，别介意。”她的声音流露出无可奈何的情绪，“耽误了您的时间。打扰了，谢谢。”

那三架飞机越来越近了，司卡冯已能确定他们并非盟友，却也辨认不出飞机的型号。它们似乎是裹在一团雾气之中，模糊了外形，但飞行速度快得惊人。

司卡冯回忆起一名北美飞行员告诉他的话，有一种被称为“迷幻战机”的飞机，尾巴上拖着一条奇特的光带，有时又会在机翼上出现连续跳跃的光团。有的人一提到它便不禁谈虎色变，但大家都认为，最好别去管它，你自个飞开就对了。

不过，司卡冯可不敢掉以轻心，时时瞅着它们。这三架飞机，速度特快，转弯角度很小。他总觉得他已经被盯上了，来机都亮着大灯，正逐步逼近。

他立即将大炮瞄准仪的亮度开到最大，打开“射击摄影联动”开关，加大风门提高速度冲力。他必须作好应付万一的准备，他要孤注一掷了。

眼看来机肆无忌惮地径直加速朝他冲过来，几秒钟便又接近了几百米，司卡冯连忙将战机转入紧急状态，涡轮增压器已满负荷运行。他将飞机急剧转向飞了一个长长的８字，避开来机截击方向。他成功了，他已正对着“迷幻战机”的尾部。它们不是幽灵，也不是自然的幻象，因为它们有意加速，企图截击，或是威慑。他横了心，击落对手总比被对手击落好。

他的８挺机枪同时开了火，连飞机也震动了。司卡冯看见５０发曳光弹连续从机翼上射出，直向敌机飞去，但在临近敌机的时候却像焰火一样四下散开，敌机却丝毫不见损伤。

突然，那三架敌机同时降低速度，一瞬间便处在与他平行的位置。司卡冯对这种形势的突变，一时措手不及。他实在难以相信，什么人能受得住这样的高速转换而不送命呢？这时，三架飞机一左一右，另一架则盯在他的后面，形成了包围圈。

司卡冯操纵飞机，企图摆脱包围。但敌机如影随形，一点不放松包围的态势。无可奈何，他只好放弃。他连续深呼吸几次，控制心脏过速的搏动。这一切前后只经过几分钟，他已束手无策，只好听天由命了。他将飞机降到巡航速度，这时，他发现他的Ｐ—４７竟完全不听从他的操纵了。他立即想到，可能他已处于“迷幻战机”的遥控之下了。如果真是这样，对手的智慧确实太高超了，司卡冯这时反而镇定下来。对手肯定不是德国佬，也不会是地球上的其他人。他很了解当代地球上的科技水平，他自然地推断出这种高智能一定属于人类尚不了解的某种地外文明。落在德国佬手中，他能料想自己的下场，而落到外星人手中，他将面临什么样的结局呢？

来机挟着他的飞机直接向雷暴积云飞去，他不禁感到一阵阵战栗，谁能逃脱雷暴积云的无情摧残？但是，当他们靠近积云的崖岸时，云块却四下散开，让出一个庞大得足以通过一艘大型战舰的隧道。他看见云块上下翻卷，四下涌流，犹如高温蒸汽的瀑布，还不时迸发阵阵电闪。当他们到达积云中心时，他发现风眼里竟然出奇地宁静，像是世外的仙境。迎面有一张硕大的黑黝黝的大圆盘，上面缀满了繁星。他认不出任何星座，这是人类没有见过的星图。

这儿很美，又令人惊奇。宁静使司卡冯完全安定下来了。不久，他势必将面对未知的一切，但这种安谧的气氛，已使他暂时忘掉了恐惧。

他的Ｐ—４７被神秘的力挂在空中，一动不动，正对着大星盘。那三架“迷幻战机”依旧包围着他。

司卡冯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他按程序切断电源，关闭氧气开关，解开安全带，用座椅上的肘节开关打开机舱盖，站起身来。这儿的空气有一股臭氧味，但很清新，就像经过一场热带暴雨之后他的老家圣保罗的空气。

司卡冯跨出机舱。他觉得全身轻飘飘的，像是要飞翔了。

会议室内，第三个人站起身来。他看上去约莫５０来岁，头发已经灰白，一副知识分子的风度。

迪克松介绍说：“这是马克·罗森堡博士。博士将向我们说明这些天外异物的情况。”

罗森堡按了一下遥控器，室内的灯光立即全部熄灭。又按了一下，幻灯亮了，把图像投射到对面的白色墙壁上。

“这是用电脑对飞机上发现的小块玻璃物体作分子结构扫描的图像。值得注意的是，扫描显示出该物体结晶化的不平衡状态，换句话说，并不是在同一时间内结的晶。以我们的科技水平，要想使一个完整的装置，同时具有结晶态、液态和气态，并相互结合构成一个完美的整体，那是办不到的。打个比方，嗯，好像水母或海参，内部十分柔嫩，外壳却较结实，能够与其他硬物接触，但又有很大的适应性，可以改变它的形态。”

亨森插嘴问道：“您说它们是某种装置？”

“是的。”罗森堡肯定地说，“因为从它们被发现时所处的位置来看，它们能起到控制飞机一切行动的作用。要研制、生产、安装这些装置，必须花费大量的精力、时间和投资，而且必须把它们安置得同周围环境丝丝入扣。以我们的最新科技水平，除了在组装飞机时安装上去以外，别无他法，但是这样安装上去的部件是逃不过地勤人员的眼睛的，而当时德国人更没有这种水平，这是无庸置疑的。我们的结论是只有来自地球外的高度智慧生物，才能实现这样的产品和安装。我们推断，其目的是劫持机上人员，因为他们没要飞机。”

“我不想说取笑的话，但是你说的确实像科幻电影，什么星球大战之类的玩意儿。”亨森笑道。

“搬运法。就是将某种固体物质从远处发射到某一目的地的办法。”罗森堡肯定地说。罗森堡博士又换了一张幻灯片：“请看这个。”

一眼望去，亨森只觉眼花缭乱，一点也看不清楚。再仔细看，只见到在一片漆黑的背景衬托下，一道道雪亮的白色光带，像蜿蜒的银蛇，同时又有一些不那么亮的白色光带，其尾部逐渐集中于画面中心。亨森想起他曾见过二战时期战斗机拍摄的黑白照片有过类似的画面。他问：“曳光弹吧？”

“对了。这是从飞机上回收到的胶片中最清楚的一幅画面。请注意这儿，这儿有三个光球，不明飞行物。要是你们看到经过动画加工的活动画面，你们就能看到他们在空中的活动，实在远远超出我们的意料之外。你们看，曳光弹并未击中目标，统统偏离了弹道。”

迪克松迫不及待地插进来说：“罗森堡博士，这一切说明了什么问题呢？我们有没有可能，实实在在把发生了的一切弄个水落石出呢？还有可能从这些玻璃一样的装置上推断出什么新的情况来吗？”

罗森堡博士回答道：“不可能，先生。我们已竭尽全力了，而玻璃似的器件依然只是玻璃似的器件。现在看起来是玻璃，但当初又的确是能左右飞机的装置。现在的状态就像是当初那些装置的化石，也许有朝一日我们会拥有足够的科技知识来破译这个谜，然而当天晚上究竟发生了什么，只有飞行员才能回答了。”

为了打破会议室内难堪的沉默和抑郁，亨森轻声说道：“不管怎样，我们这位巴西朋友毕竟没有不战而降啊。”

# 《神秘的云团》作者：[俄] 霍·沙伊霍夫

林良译

山坡上盛开着红艳艳的郁金香，两个小伙子、三个姑娘沿山路走来。山脚下河水哗哗流淌。湍急的水流被砾石激起水雾，不断地闪出五彩虹光。对岸一片灌木丛。地平线上有一处烟雾迷漫的地方，显然是人口密集、喧哗吵闹的城市。

他们是二年级大学生。阿卜杜拉是未来的记者，季拉夫鲁芝和哈霞是学生物的，萨比尔和舒拉依娅学理工科。现在每人都有了新的朋友，新的共同兴趣。不过，友谊仍然保持在同学的关系上。稍有空闲，他们就结伴出城，像调皮的孩子似的，无忧无虑地在郊外度过几个小时。

季拉夫鲁芝略微领先。雨后空气格外清新，踏着湿润的青草，跻身于郁香花丛之中，饱览山河的秀丽风光。

山坡下靠棉田有一片草地，一头母驴带着驴驹吃草。一幅田园诗般的画面。幸亏了毛驴，不然姑娘还发现不了它身边那朵古怪的灰色云团，怎么看，都不顺眼。扬起的灰尘吗？不像，轮廓过于明确，何况颜色……像凝聚的浓烟……

“各位，我有个建议！”阿卜杜勒忽然高喊，他身体魁梧，留着浓黑的胡须，显得更加英俊潇洒，“咱们骑上毛驴遛遛好吗？出不了大事故，只有一条，要让我骑老的，小驴，怕它驮不动。哈霞，咱们去吧？”

哈霞性情温和，她嘴角挂着畏怯的笑意，顺从地尾随着他。但从她的眼神里能看出惶恐不安。由于她胆小怕事，除季拉夫鲁芝，大家都爱逗她玩。

“我们在后边追你，”萨比尔拢着稀疏的头发，他说的“我们”仅包括他和舒拉依娅。

“喂，你的意见呢？”季拉夫鲁芝问舒拉依娅。

“你们头里走……”她显然不喜欢女友的操心，“我们马上……”

“明白喽！”阿卜杜勒亮开噪门说，“在咱们坦诚相见的团体里窝藏着私人秘密。”

“唉，我们哪来的秘密哟！”她表白得过于性急，俊俏的面庞涨得通红。

阿卜杜勒哈哈大笑，拉着季拉夫鲁芝和哈霞朝正在吃草的驯服的毛驴那里跑去。

季拉夫鲁芝又看见了怪云。会是一团什么呢？它明显地正向毛驴靠近。

“等等！”她拉住朋友们，“对那团云雾，你们怎么认为？”

“像是篝火给雨淋湿后冒的烟。”哈霞揣测。

“我的朋友，这有什么复杂的！”阿卜杜勒信口开河地说，“天空有一朵白云，羡慕咱们玩得开心，便溜下来，找咱们凑个热闹而已。”

这时，小毛驴见生人逼近，吓得掉头就跑，正巧撞在怪云上。云团立即伸长，包裹住驴驹。一股淡褐色轻烟从小驴身上袅袅升起，驴驹脑袋耷拉着，像座雕像似的。

母驴惊惧地吼叫着扑向驴驹。眼见它一头闯入云团……也像石雕一样僵死在云中，沿着它的毛皮升起浅淡的褐色烟雾，并在云团内慢慢消散。

“真是神奇莫测……就像一千零一夜的故事……”阿卜杜勒独自咕哝着。

“哎呀！”哈霞压低噪音惊呼，她本来就胆小，这意外的惨状扫光了她脸上的笑意，急得要哭，现在她噙着泪花，“我看，它像遇难了……”

“再走近点，”季拉夫鲁芝像提建议也像下命令，“一定要弄它个水落石出。这团像烟像雾像云的东西，谁知该叫它什么，给人的印像：似乎冻死了可怜的毛驴。”

阿卜杜勒在姑娘面前想表现一下，便朝怪云大步走去。

“站住！”季拉夫鲁芝警告他，“这可开不得半点玩笑。”

云团呈扁水珠形，直径约三四米。他们注意到怪云是一种不透明物质。

“瞧，棉株！”阿卜杜勒喊道，“也被冻得硬梆梆的！”

果然，一些棉株蒙上了一层亮闪闪的，像是聚乙烯结晶的东西。

阿卜杜勒用土块朝冻棉株砸去。棉叶如同玻璃一般地破碎，还发出一串悦耳的叮叮口当口当的响声。

朋友们迷惘地相互看了看。

阿卜杜勒操起更大的一块硬土砸向另一株。大家听到了类似冰溜破碎的声音。

“好极啦，继续试验！”

第三个土块飞入云中。他们看得明明白白，钻进去的土块速度慢了。

“好险啊！”季拉夫鲁芝目光炯炯地说，“它似乎具有冻结各种生物的能力……”

“呀，它在移动！”哈霞隐在阿卜杜勒背后低声地说。

“的确在移动！”

“它要去哪儿？”

“你没看出它行动的方向，想进城吧？”

身后传来脚步声。萨比尔和舒拉依娅赶到。

“嗬，你们的毛驴像有什么重大问题要它深思熟虑呢！”萨比尔朗声说。

“是啊，它将永恒地深思下去。”季拉夫鲁芝严肃地说。

她的语气让人不安。

“你说什么？出事啦？”

“萨比尔，他们这是戏弄咱们呢，”舒拉依娅显然带着怨气。她现在对开玩笑最反感。

“不对，究竟怎么啦？”萨比尔追问，“这团云是什么玩意？”他冒冒失失地向怪云走过去。

“慢着，”阿卜杜勒扯住朋友的胳膊。

“这一团……这云……”哈霞说得挺急，“它能冻死一切。”

“什么？”萨比尔和舒拉依娅同声惊呼。

舒拉依娅的眼睛瞪得滚圆，现在她察觉到毛驴不可能这么长时间地纹丝不动。

萨比尔是个说干就干，雷厉风行的青年。

“还愣着干什么呀？”他焦急地说，“马上行动！快去报告，或打电话……”

“我们也正想这么做，”季拉夫鲁芝说，“我认为你们俩，”她转身对萨比尔和舒拉依娅说，“立即返回市内，最好直接找市苏维埃执委会，说明这里出现危害所有生物的不明物质。天晓得，也许来自宇宙空间？总之，报警。务必坚持马上派科学家来。我们留这儿观察……”

萨比尔提出异议：“请哈霞替我跑一趟吧。这里更需要我。人手太少……”

“不”，季拉夫鲁芝坚决反对，“他们不会相信哈霞说的话。可你，”她狡黠地一笑，“你是咱们当中的代表人物，稳重老练。想三言两语就能说服市里首长，恐怕没那么容易。”

这个理由让萨比尔哑口无言。他点点头，转身对舒拉依娅说：“好，咱们走吧。”

他们快步向棉田那边的公路走去。

“咱们继续做试验”，季拉夫鲁芝对留下来的同学说，“阿卜杜勒，你绕过怪云沿冻棉株查明它的来龙去脉。多加小心。还有，离远一些走，看它体积有无增减。”

“哟，老奶奶，你可真英明伟大，”阿卜杜勒信口说道，“全都给派了差使！”

“你有什么建议？”

“看你说的！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是夸你沉着冷静、组织能力强。”

“形势所迫嘛，”姑娘也半开玩笑地说，“再说，谁让我是系里的共青团小组长。”

“瞧，我是说……”阿卜杜勒跟平时一样大步流星地绕过神秘的雾团而去。

“哈霞，咱们设法查出这玩意的密度，”季拉夫鲁芝对女友说，“找个竹杆或者长木棍。”

“干什么用？”

季拉夫鲁芝习惯地笑笑。

“你过一会儿就能明白。”

她们在棉田边上找到一根铁棍。

季拉夫鲁芝利用它来捅怪云，不过，在最后一瞬间她犹疑起来。

“也许不该用金属的？它传热快……”

“对，”哈霞立刻赞同，“也能导电。万一这东西带电呢？等一下，那儿，我发现有根长树枝，我把它拿来。”

她一路小跑地取回树枝，用恳求的目光望着女友。季拉夫鲁芝很理解她的心意。

“行啊，哈霞，多加小心。”

哈霞提心吊胆地把树枝往云团跟前凑。她的手哆嗦着。她摆好准备随时后跳的姿势。

只是一场虚惊而已。树枝接触怪云后冒出一股褐色烟气。树枝轻快地插入云中。钻进云“肚子”里的那段树枝立刻蒙上一层白霜。哈霞抽出树枝往地上一顿，尖端像冰枝一样折断。

“可怜的毛驴！”哈霞伤感地说，“难道也冻成冰了？”她虽然为毛驴难过，但由于查明真相又转悲伤为喜，她战胜了懦怯。现在阿卜杜勒再没有理由取笑她了。

“是啊，毫无疑问。也许，它们离开云团还会复活吧？“季拉夫鲁芝深思着，“不管怎么着，再试试这东西对金属起什么作用。把手帕给我。”

季拉夫鲁芝用两条手帕缠住铁棍的一端，“这也是个保护。”然后，她小心地用铁棍捅怪云。毫无动静，也没有冒烟。

“瞧”，季拉夫鲁芝心满意足，“馋鬼，金属不对它的胃口。”

“也许时间短？再试一回。”

“再试试。不过……咱们先到旁边歇一会儿。我有些头晕。会是云团作怪吗？你有何感觉？”

“没有。不……我也闹不清……”哈霞被问懵了。

“究竟是从哪里来的？没听人讲过。书上也没记载类似的内容。哈霞，你是怎么个看法，科学家能搞清楚吗？咱们也许毫无办法？”

这时一阵清脆声传来——云团正压迫棉株，显然在朝女友这里移动。

地上的铁棍有一段隐没在铅灰色滴状云团下边。姑娘们不知如何是好，犹犹疑疑。哈霞终于下定决心，猛地把铁棍扽过来。铁棍没有发生变化，那一截也没有冻成冰棍。姑娘小心地用手指碰它一下。

“觉得挺烫手的。”她惊讶地说。

季拉夫鲁芝也摸了摸铁棍。说它烫手，似乎有点玄乎。可不管怎样，她有了重大发现，找到了能对抗怪云的东西。

“阿卜杜勒去哪儿啦？”哈霞眺望着棉田问。她的睫毛又开始抖动起来。

阿卜杜勒沿着云团经过的垄沟走着。这是一条三四米宽的冰冻带。

他走到一棵棉株前踹了一脚。高大的棉株在阳光下土崩瓦解，像玻璃或者冰制品那样破裂粉碎。小伙子蹲下细心察看碎块。奇怪，云团从这儿过去半天了，慷慨大方的太阳却没能把棉株复苏，没有化开冰冻。连这些碎块，这些细小的碎碴也化不开。肯定不是冰。会是什么呢？

阿卜杜勒站起身回头眺望怪云，便放开自己的丰富想象……

云团入城。行人发现一团云雾迎面扑来。它与行人相撞。行人纷纷被冻僵，再不会复苏了。这些人甚至没能来得及感到吃惊。

新的场面……

城市……漆黑一团，但已接近黎明。狂风怒吼，它大概在沉睡的街道上驱赶云团。一座十层高楼挡住云团。楼房冒出褐色轻烟。墙壁失去坚固性，无力承受几百吨重的水泥板。山崩般的巨响，楼房正面的墙壁坍塌。大楼像手风琴的风箱一样倾倒。众多的居民在睡梦中丧生……

“呸，见鬼！”阿卜杜勒骂了声，眯着眼睛极力驱逐这种臆想。

他沿着云迹又走出１００米。到了棉田尽头，前面是一片乱石滩，云迹在那里消失了。他细心观察着这一带情景。冻结生灵的怪物是从哪儿冒出来的？

他在这里有个重要发现，棉株受冻的范围宽不过半米，而那边的棉田冻株却有四米宽，也就是说……云团在扩大？令人震惊。阿卜杜勒感到内心发凉。呀！云团闯进城市体积会膨胀多少倍？

不过，目前还没有理由担心。怪云一动不动地悬垂在毛驴身上。

阿卜杜勒拾起一根树枝挖坑。看它冻多深，有意思，冻土被一小片一小片地剥离下来。阿卜杜勒挖了个３０厘米深的坑。再往下挖，土壤就正常了。“原来这样。”他深思着，这个发现目前看不出有多大意义。

该回去啦！姑娘们正向他招手。当然，季拉夫鲁芝可不用他操心，她会有制服云团的办法，别看它神秘莫测。然而哈霞……阿卜杜勒开始心慌了。对她的态度实在不好，取笑她，有时甚至挖苦几句，不过，她那笑眯眯的样子的确招人喜欢，叫人高兴，她肯定吓坏了，可怜的姑娘！不，以后再不笑话她了。

萨比尔和舒拉依娅紧贴公路边走着。

“不管是什么，能被它冻死吗？”姑娘问。

“没看见毛驴吗！”

“当时，碰上它的万一是人呢？比如，正是咱们俩？”

“值得这么提吗？”

“你说啊，究竟会怎么样？”

“你小的时候，读过把人变成石头的童话吧？”

“那毕竟是童话……”

“瞧，童话有时也能成为现实，只是不够美。”他体贴地看了看舒拉依娅，“快走吧，亲爱的。”

每逢他们单独相处，萨比尔总要喊她“亲爱的”。说得吞吞吐吐，他觉得目前还没有足够的资格这么称呼。她对自己哪怕有一次表示过“亲爱的”也好。萨比尔叹了口气。是啊，等待！等这位骄生惯养、傲气十足的漂亮的小姐投来多情的一瞥或吐露出甜甜蜜蜜的爱语吧！不过，她没有拒绝过约会。捉摸不透。

“急死个人，一辆汽车也没有。”他嘟哝着。

“是叫人着急。”

离城里还相当远。公路两侧是一望无际，如同绿色海洋般的棉田。躲在棉桃中的棉絮正积蓄着爆发力。地头上散放着一堆堆化肥：过磷酸钙、磷酸铵。把清新的空气弄得呛人鼻子。

远处终于出现一辆载重汽车。两位使者拼命摆手。汽车停住。农庄的三吨大卡车，司机很年轻。隔着玻璃窗甚至看得出来，他望着舒拉依娅都入迷了。

“送我们到市苏维埃好吗？”舒拉依娅问。

“那地方去不了，”司机结结巴巴地说，“载重车禁止通行。到市场可以吗？”

一路上，司机不停地望着舒拉依娅。汽车在中心市场停下后，他遗憾地叹着气，好像很难过，这么漂亮的姑娘再也见不到了。

由这里去市中心就不算远了。

“快点，亲爱的！”萨比尔小心地挽紧她的胳膊，带动着她走。

他们跑过大街，顺利地闯过宽阔的交通干线，很成功，可在穿越一条林荫小路的路口时，却几乎给轧在巨型翻斗车的轮子底下。司机猛打方向盘，往左一拧……车头竟猛然顶进停在路边的“日古列依”牌小轿车的后备箱里。

此时，像有人施展着魔法，警笛骤然响起，一个体格健壮的警察匆匆赶到出事现场。瞧热闹的群众也围成好大一圈。

又瘦又高的司机跳出驾驶室，对着惊魂未定的萨比尔和舒拉依娅怒吼。

“你们没长眼睛？活得不耐烦啦！”

“诸位请散开！不要影响交通！”民警很熟悉业务。他查看完撞坏的汽车，便喊翻斗车司机：“同志请过来一下。您二位也请过来，对，我要跟你们说话。”他看着萨比尔和舒拉依娅。

这时，“日古列依”的主人不知从哪儿冒了出来，他黑黝黝的脸，戴顶绣花小圆帽。嘴巴咧得老大，呆呆地站立在那里足有两分钟，接着脸上露出苦相。又过了一阵才哭出声来。

必须想好对策。“别慌”，萨比尔暗自叮嘱自己，于是他详细讲给民警听，尽力说得合情顺理，有说服力，说明为什么急于赶路，民警和两个司机却当他神经有毛病。

“所以我们才万分火急地找市苏维埃，”萨比尔结束了长篇演说，“必要的话，我们可以事后到警察局去。”

民警嘿嘿地乐了。

“朋友，关于神秘莫测的云团，晚上对你老奶奶讲去吧。这类神话传说打动不了我。照交通规则，要做违章行为笔录。我认为您要赔偿损失。”

“同志，事关重大！怪云就要袭击城市！舒拉依娅，你也说几句。”

姑娘却咬紧牙关一言不发。她万万没料到会卷入这个倒霉事件中！现在她像个女犯人似的站在人群中间。

萨比尔重新拾起云团的话头，不过汽车司机显然丧失了最后的那点儿耐心，大喊大叫起来：“听着，年轻人！难道要我替你负责？闯下祸，用得着再愚弄群众吗？！”

“你们凭什么敢不信我的话？！”萨比尔也不甘示弱地大叫，“我可以对天发誓……”

“他们真够滑头的！”“日古列依”车主火上烧油地说，“这是明摆着的！民警同志，他们想蒙混过关，我找谁索赔？千万别听他那一套。”

“脑袋全给急炸了，”翻斗车司机暴跳如雷，“江湖骗子！全都一样！行人破坏交通规则，倒要司机负责……”

“请不要着急，同志，沉住气嘛！”民警从公文包掏出记录本和笔，“现在做笔录，您把经过全写上。”

“能不能赶快把我们送分局？到那儿，也许能理解我们，”萨比尔有点信心不足地说。

“这事另外再说……”

阿卜杜勒来到姑娘跟前，瞧见她们用铁棍拨云团下的一只青蛙。谁知它怎么竟然蹦到了那儿。她们终于得手，没有白费劲。像镜子一样锃亮的青蛙，蹬开四肢趴在垄沟里。阿卜杜勒捅它一下，就碎成好多块。

“可见云团能危害一切活的组织，”季拉夫鲁芝下了结论，于是问阿卜杜勒，“怎么样，有什么情况？”

阿卜杜勒把他所观察到的一切情况都详细地作了介绍。

“我有个主意，”季拉夫鲁芝听他讲完，说，“弄下来一小块云团，如何？这样也许更好对付它？分割成一块一块的？”

“满口空话！”阿卜杜勒说，“就好像霍贾？纳斯列丁的设计方案。有人问他，建造一座清真寺高塔，怎么才能既快又简单。他回答：只须掘口深井，把它再倒过来就成。你呀，至今也不明白，那东西谁也碰不得呀。”

季拉夫鲁芝紧皱眉头。

“你也不把我的话听完。用铁锨是可以弄一块下来，或者用铁铲。你却胡扯一通纳斯列丁的故事，白浪费时间，真没劲。再者，那故事我们不比你知道得少。”

“好，我投降。你胜啦！”阿卜杜勒高举双手，“我去找铁锨。”

他向哈霞挤了一下眼，便朝积水渠走去。

季拉夫鲁芝今天主意的确不少。

“咱们来测试云团的密度好吗？”她向哈霞提议。

“行啊，只是怎么测呢？”

“简单得很。瞧，”季拉夫鲁芝说着抡起铁棍呼呼带风地一砍，“看见没有，铁棍在空气中速度几乎不受影响。现在让它换个地方试试。”季拉夫鲁芝走近云团，抡起铁棍照它横扫过去。尽管用足了劲，铁棍却缓缓地移动着。

“喂，当心！”哈霞喊道。

“你来试一下？”

怪云又挨了一铁棍。

“你看怎么样？”

“像搅动水似的。”

“对。如果这是煤气，密度也还是太大……”

哈霞四周张望了一下。她挺想能拿出个什么主意，哪怕跟这奇异现象沾点边儿的也好。可是真倒霉，脑袋里空荡荡的。这是怎么搞的？她俩都是学生物的，听同一个讲师授课，读一样的课本。唉，算啦。迟早也会想出办法。多留心吧。

又传来清脆的咔咔声。云团又裹住一些棉株。它的直径现在更大了，至少５米。

“怪吓人的，”哈霞焦急地小声说，“又在增长！”

风力在逐渐加强。棉株和谐地随风摇曳，好似翩翩起舞。田边的桑树叶子像一面面小旗，抖动不休。

“萨比尔和舒拉依娅会让什么事情给耽搁住，”季拉夫鲁芝说，“你看他们是不是该回来啦？”

“也许出事啦？”

“会出什么事呢？我担心人家不信他们说的。”季拉夫鲁芝长叹一声。

“那就更应该早回来。”

“偏偏没有回来。”

远处，隐约可见一间田头休息室——涂成白色的小屋。

“听我说，季拉夫鲁芝，”哈霞向女友建议，“咱们到休息室去看看。”

“干什么去？那儿现在没人。”

“万一有人呢？唔，借把铁锨来也好。阿卜杜勒要是赤手空拳地回来呢？咱们……用完再送回去。”

“同意，说得有道理。”

哈霞高兴得满脸通红。每逢有人夸她就非常不好意思。

“顺便再找盒火柴，”季拉夫鲁芝说。

“火柴？用它干什么？”

“咱们万一铲下一块怪云，可以放火上烧烧看，要能融化成水呢？多有意思啊。”

姑娘向小屋跑去。

阿卜杜勒在放水渠的堤上找到一块锈迹斑斑的铁片，略微弯弯就是个簸箕。

他站在这个高处，清楚地望到了灰色的滴状云、棉田、高压输电线路、城市。

云团无疑正朝城市方向移动。

年轻人又开始浮想联翩，脑海里闪出一幅幅凄惨的画面。

……增大的云团狰狞险恶，悄悄潜入居民区。不过，开始时在路上它首先碰到高压线铁塔。云团啃不动钢铁，怕什么！突然瓷瓶变成碎冰块。电线纷纷坠落并互相接触。高压线发生短路起火！输电塔像火柴棍儿似的倒下。云团照旧走它的路。第二条、第三条高压线路陆续报废。嘿！偏巧基本输电线路都在这一带。不用说，它摧毁了整个电力网。这已经不是一般断电事故，而是大灾大难。市区一片漆黑，云团摸黑闯入城里，它一路上逢人就……

不，不仅如此！

云团入城前要经过这条水渠，然后是总干渠。

它沾水就给冻个透底。结果筑起一道冰墙。漫过来的渠水碰上云团又结成冰。形成冰坝……渠水溢出堤岸，淹没郊区……

现在要有人看见阿卜杜勒的尊容，肯定不信这个年轻人的绰号是快乐王子。

“阿卜杜勒！阿卜杜勒！”他听到清脆的喊声。

季拉夫鲁芝和哈霞在叫他。她们从休息室回来了。

阿卜杜勒丢掉让人心烦的胡思乱想，跑下堤坡。对，这样不妥，不能用凄惨的前景吓唬姑娘们，要让她们相信会更好。于是他装出笑脸心平气和，无忧无虑的样子来到姑娘跟前。

“瞧，我们弄来个什么！”她们两个炫耀地说。

“哦！煤油炉子……这有什么用？”

“告诉你吧。咱们铲下一块云团，试试它的耐火性能。”

“嘿，来不得！我可不敢玩玄乎。煤油炉万一爆炸了呢？”

“不会爆炸。我们把铁棍插进云团里试过。铁棍只是有点发热，云团也没爆炸。”季拉夫鲁芝摆出根据。

“哼，那可不一样……”

“只要你给铲下一小块，”哈霞恳求说，“有这么一点点儿就行。”她用手指甲在小指肚上划了一下。

阿卜杜勒默默地看了看她的小指肚和黑乎乎的小手掌。

“唉，没办法！”他终于让步，“我这人心软。两位漂亮姑娘这么恳求，哪能顽抗呢。”

说干就干。他捶弯铁片，做个相当不错的三角铲。劈开木棍安上当把使。这样更安全了。

“开始！”他猛喝一声，向云团走去。

“阿卜杜勒！”哈霞变成了声地喊，因为发现他大大咧咧地把袖子贴在怪云上了。

阿卜杜勒赶忙后退，才没有闯下大祸。衣袖与云闭接触处留下一块干杏叶大的斑痕。

哈霞跑到他的跟着。用树枝拨他衣袖上那块暗斑。棉布像豆腐渣似的一捅就破。裸露出变红的皮肤。

“疼吗？”哈霞关切地问。

“不碍事，”他说得满轻松，实际胳膊疼得火烧火燎。

“事前我警告过你——当心。”季拉夫鲁芝责怪说。于是她操起铁铲奔云团走去。

“嘿，这可不成，大姐！”阿卜杜勒强夺下她手中铁铲，“我渴望恢复名誉！”

铁铲像插进糨稀泥般的怪云里，他转动手中武器，挖出一块。

“哈哈！抠出来啦！”他开心地喊道。但马上又惊奇地说，“企图抗拒？真有你的！哼，没关系！这家伙像有磁性。可我比它劲大。”

他挪开盛着战利品的铁铲离云团约两米远，才满意地说：“咱们赢啦！摆到这儿就别想能吸动。”

他倒空铁铲。

挖出来的物质立即呈扁球形，它还有些向云团伸展的意思。看来的确带磁性，或者具有什么别的引力。

姑娘们点着了煤油炉。

“咱们取部份云滴做试验吧，”哈霞提议。大家同意。

季拉夫鲁芝专心调旺火苗。

阿卜杜勒遥望姑娘背后烟雾弥漫的城市，内心感到憋闷。今夜就会发生巨大灾难，哪还有心思在这儿玩，像……孩子似的。应当马上请来生物学家、化学家、物理学家。是的，这个谜，科学家也未必解得开。云团也许是外星球的文明产物。它侵略成性，无比强大……阿卜杜勒一直对外星人感兴趣，而且，并不认为这个问题是远离现实的。瞧吧，他的正确看法即将得到证实。云团是来自宇宙空间的不速之客。可以肯定。否则，难以解释。

民警把萨比尔和舒拉依娅带进办公室，命令他们坐在沙发上等他，说完就离开了。

“呸！”萨比尔发起火来。

有生以来他没这么倒霉过。交通事故，警察……伤透了脑筋！但主要的不是这个。是时间，是宝贵的时间给白白消耗掉。

舒拉依娅默默打量房间。桌子、椅子、墙上贴着交通法规的宣传画、图表。这也许就是拘留所。不料落到这个地步。全怨萨比尔。跑、跑！你也不动动脑子！如果一步步走到市苏维埃，能出什么事。现在可好，来这儿傻坐着。谁知道什么时候放人？不行，不能干等着。让他们给爸爸去个电话。不过，自己也能给他打。再说，那边小桌上就是电话。

她站起身来到屋角上，取下话筒。不料，萨比尔立刻跳到她面前。

“你真行，亲爱的！咱们想到一块儿啦。也许管用。最好是让我打。”

由于太突然，舒拉依娅没有精神准备，愣住了。萨尔比借机抓起电话。匆匆拨号。

“你往哪儿打？”舒拉依娅问。

“什么哪儿？拨查号台——０９。”

“什么？”她吃惊地问。

“查市苏维埃主席接待处的电话号码。你不是也想这样做吗？对不对？”

“不对，”舒拉依娅回答得干脆利落，“我是给爸爸打电话。你不会怀疑他能立即救咱们出这个……牢房。”她厌恶地说出最后两个字眼。

“舒拉依娅，亲爱的，”萨比尔热情地说，“现在最重要的是报告云团，私事不妨往后放放。让我先用电话吧，求求你……”他一遍遍地拨０９，总是占线。终于传出微弱的咔啦声：“查号台。”

“劳驾，我要……”

“听不清，请重拨一下。”

听筒发出嘟嘟声。

萨比尔开始重拨，并用乞求的目光望着舒拉依娅，姑娘凶狠地瞪着他。

“您好，查号台吗？”他轻舒一口气。

萨比尔记下接待处电话吗，然而电话没有打成。民警回到房间。

“哦！”他打了个唿哨，萨比尔的行动似乎让他大吃一惊，“小伙子，你倒不见外。随便得像在自己的家。行啦，撂下电话吧。”只好听从。

“你心里舒服啦！”舒拉依娅压低声音说，“现在别指望有人帮咱们了。”

“原来是这样！”警察严厉地说，“我带你们去见分局长克列布列夫。听说过他吧，没有？嗯，走吧。”

少校有４５岁的样子，身材修长。他两鬓苍白，目光炯炯。萨比尔看他眼神，马上有了信心，他断定少校会理解自己。

少校措词尖刻。

“瞧你们年轻轻轻，不像看破红尘，厌世悲观的那种人。让我们怎么办呢？你们怎么打算？”

萨比尔又从头至尾叙说一遍。

“这就是我们走得慌忙的原因，”他说罢又特意看一眼舒拉依娅，想请她做证。姑娘硬是一声不吭。

从少校平静的面容上看不出这番话已经对他起作用，萨比尔有点泄气，也许过于轻信这位领导人的精明目光了。

“除云团之外没再发现别的？”少校问。

“没有。”

“您呢，姑娘？”少校客气地询问舒拉依娅，“你们当时不在一起？”

“不，我也没见到别的。”她回答得很明确。

“懂啦。”

克列布列夫少校取下红色电话机的话筒。

“普拉特吗？这儿有两个年轻人——一男一女。他们讲，前不久在市外碰见一种奇怪现象——幽灵云，能蚕食一切生物。

对，他们十分肯定。二者必居其一，或我们上当受骗，但我看不出这么做的依据，或……情况严重。对，当然……还有……看来应当立即跟科学家取得联系。”他沉默下来，看样子是在倾听对方指示，“明白。立即行动。”少校从桌后站起，说，“同学们，需要先去一个地方再重说一遍你们的故事，然后咱们再去拜访你们的神秘云团。”

他们走到门外，坐进浅褐色的“伏尔加”牌汽车。

“萨特瓦尔德，请把车开快点。”少校叮嘱司机。

“明白。”他回答着，汽车开始起动。

没有发生爆炸，这东西没有爆炸。阿卜杜勒铲下一小块滴云放煤油炉上烤，滴云冒着淡淡的褐色烟雾迅速膨胀起来，很快，小铲容纳不下了。

“看来，加热后能分解出碳氢化合物——咱们这么干正对它的劲，”季拉夫鲁芝下了断语。

“不管怎么说，火烧滴云的试验取得成功，”阿卡杜勒称赞道，“结论是不像有机物？唔，放水里试试，怎么样？”

“试验过，”哈霞回答，“水碰上它就结冰。”

阿卜杜勒心想：“没错，决不能让云团越过水渠。就是说，要马上切断上游的水源。”于是他说：“你们瞧，萨比尔和舒拉依娅慢慢腾腾的，还不如受咱们监视的云团的行动快呢。如果同意，我想进城。把事情快点办妥。”

季拉夫鲁芝认真地看着他。

“是啊，阿卜杜勒，你应该去一趟。”

当他走后，姑娘们孤零零地留下和云团做伴，很不是滋味。

“干点什么呢？”哈霞悄悄地问。

“等着吧，”季拉夫鲁芝回答。

他们围着铅灰色的乌云慢慢蹓跶着，它的体积还在增长，虽然看不出它在移动，可是，仅几个小时它就离开冻死的毛驴有１００多米了，它的速度可以揣测出来。

“难道就挡不住它？”哈霞说，“咱们果真无能为力？”

“这取决于尽快地分析出它的性质。别管它的基本特征。”

“如果……”哈霞欲言又止，“哎，不行，这也许是傻话。”

“大胆些，哈霞。”

“我想……我有个主意……”姑娘脸红了。

“怎么着？”

“在云团前边筑一道金属墙，成吗？或者用铁墙围住它？”

季拉夫鲁芝停住脚步，双手一拍。她兴奋得眼睛发亮。

“哈霞，好样的！说真的，这才是出路。”她略微镇静一下又稳重地说，“是啊，咱们还不清楚金属可以维持多久。还有，选用什么金属效果最佳？云团也许能潜入墙下，钻过土壤溜出墙外？”她叹了口气，掠了下鬓角，“瞧，有多少问题，应当尽快得出答案。急需仪器装备，有经验的专家学者。咱们能做些什么呢？我的智力有限，萨比尔和舒拉依娅在哪？怎么至今不露面！”

当阿卜杜勒穿过棉田走上公路时，从环境保护研究院主楼驶出两辆“伏尔加”汽车。

头一辆车上坐着萨比尔、少校克列布列夫，雄赳赳气昂昂的交通民警，另一辆车上是几位研究院的研究员和市苏维埃主席。

舒拉依娅已经回家，克列布列夫对她说：“姑娘，我看你累坏了。回去看看你父母不好吗？你的使命已经圆满完成。你的朋友只须给我们带个路，完事后马上让他走。唉，热古列依，”他叹了口气，“明天再说……”

萨比尔支持少校的意见：“的确，舒拉依娅回去吧。过后，我把整个情况全告诉你。”

舒拉依娅摆出一副独立自主的神气走开……

汽车接近目标时，萨比尔发现阿卜杜勒在公路上大步走着。

“汽车，他是我们的人。”

“嚯，又一位特使，”少校揣测出来。

阿卜杜勒没有多说话，在后排座上坐好。

汽车离开柏油路，沿棉田土道灰尘滚滚地急驶，很快就开到现场。

季拉夫鲁芝和哈霞已经走到。

“哟，它增长了三倍，”萨比尔说。

连见过各种世面的司机也被冻僵的毛驴，玻璃般的棉株，巨大的云团惊呆了。

一位银发老科学家目光炯炯地提议：“喂，现在从头至尾详细地谈谈吧。”

季拉夫鲁芝有些激动地把她们观察到的现象，做过的试验，以及哈霞提出建造金属围墙的意见都做了详尽汇报。

老科学家和同行们交换着眼色，满意地说：“我认为你们并没有浪费时间。”

“恰恰相反，我们耽误了很多时间，”阿卜杜勒激动地说。他讲了自己的忧虑，说明这个怪物可能造成的恶果。

“结论是它水火都不怕。”戴宽边大眼镜、秃脑门的科学家说。

“这位同志说得对，”老科学家指着阿卜杜勒，忧郁地说，“时间损失得的确很多，不能再拖……”

科学家们围在一起，用短短几分钟热烈地交换意见，最后老科学家对少校说：“同志，车上有电话吗？”

“有，请使用吧！”

“给院长挂个电话，提出一项申请。”

“请。”

老科学家向汽车走去，这时他的同事忙说：“少校同志，需要采取措施……您也了解，别让这里来人看热闹。会碍事。不然，你看吧，准会有人自讨苦吃。”

少校微微一笑。

“别担心，放心地干吧。过半小时这里将布满岗哨。目前……马哈茂多夫中士！在巡逻队未到达之前，你盯住云团。无关人员一律严禁靠近。”

老科学家钻出汽车，快步向同事走去。

“显然，我只好亲自到研究院去一趟。很快就回来。姑娘们，”他转身对季拉夫鲁芝和哈霞说，“跟我走。聪明的姑娘，请上车。借准备器材的功夫，请向我们的研究人员把这里的情况详细介绍一下。”

汽车向城里驶去。留下的人员在云团附近走动，低声议论，有时看看那惊人的、制造出悲剧的云团。

民警马哈茂多夫深感内疚地走到萨比尔身边：“老弟，我说的话你可别见怪，好吗？我以为你们是一般的违犯交通规则。执行公事，没办法，再紧急，出了撞车事故就得做违章记录。幸亏没有伤亡。喂，快给我通俗易懂地讲讲，这是一种什么妖魔？怎么能冻死那可怜的毛驴呢？当时你讲的那些话，我要是听懂一点儿，也不得好死。”

萨比尔正想借机发挥一下他的想象力，但活该中士倒霉，这番话全叫阿卜杜勒听见了。他认为误了萨比尔大事的，就怪这高个子警察。为了给受委屈的朋友出口气，他成心要吓唬他一家伙。

阿卜杜勒是公认的编瞎话高手，他马上胡谄起来，连最起码的逻辑性也全然不顾。不过，忐忑不安的中士却听得津津有味，嘴巴大张，眯起眼睛闪现出不断增长的迷惘和恐惧。

中士终于大叫一声：“天呐，它有那么凶？”

“您以为呢？在地球上，它是独一无二的。如果它冻透了整个地球也不算稀奇。或者冻住所有的空气，咱们就别指望喘口气了……”

“天呐！”中士听得心惊肉跳，“这些我做梦也没想到。”

他真快给吓傻了。阿卡杜勒心想：“没关系，下次他对人就会知道谨慎了。”这么一来，阿卜杜勒的心情舒畅了。云团有科学家处理，他相信准能成功。不安的情绪一扫而光。

舒拉依娅是父母的独生女儿，她心灰意懒地返回家中。

给女儿开门的是妈妈，她已经发胖，但往日的风韵犹存。她像对小女孩那样吻过舒拉依娅的前额，亲昵地问：“乖乖，玩得痛快吧？开心吗？郁金香呢？”

“别问个没完，妈妈，”舒拉依娅焦躁地说，“我的脑袋快裂开了。”她三步并两步地回到自己房间。

母亲迈着碎步随后赶来。

“是感冒啦？请医生看看？唉，真不巧！今天有人请咱们去做客。你父亲就要回家了。我们先去，在那儿等你。”

“我哪也不去，懒得见人。让我单独歇会儿。别管我啦。求求你。”

闺女任性惯了，妈妈唉声叹气地走出屋，顺手小心带上房门。

舒拉依娅仰靠沙发。不是怀疑妈妈还在门外偷听，真要放声痛哭一场。

口欧！大伙今天算是看透她了。朋友们也知道她是个什么样的人。没有头脑的漂亮布娃娃！他们准会这么想。也许，背后会这么议论她。

季拉夫鲁芝成心把她从棉田支走。就会背地叫她“亲爱的”，萨比尔竟然帮着少校撵她回家。显而易见，少校从萨比尔的言谈中得知她——舒拉依娅无足轻重。

总之，她最近一个时期都出了什么事？从前多么单纯。她自幼过惯了安逸的生活。有点儿不顺心，爹妈会挖空心思为她排忧解难。在她上小学的时候，一个亲戚说她父亲是大官是重要领导干部。还说她有福气，前程远大。舒拉依娅渐渐坚信她的家庭地位特殊，她本人也与众不同。例如，念四年级的时候，她就戴上了金首饰，而班上多数同学连最普通的小戒指也没有。放学后，爸爸的司机常常开车来接她。她也学会神气十足地把车门啪地一摔。她的任何要求都能满足。从小养成随心所欲、说一不二的习惯。就这样维持了好多年。

而后来发生的事情就不可理解了。先是在开始念大学二年级时发觉的。当初有很多本年级的同学讨好地看她。这不算什么，她早已习惯让人奉承。而在与同学们有进一步了解之后，舒拉依娅发现追求她的人变得冷漠、疏远。甚至摆出对她不屑一顾的神气。从他们眼神上能看出：你的确漂亮，但是谁情愿当倒霉蛋——做你的未婚夫。连拘谨的萨比尔，现在的态度也有些反常。

她觉得季拉夫鲁芝、阿卜杜勒和哈霞常用责备的甚至是惋惜的目光默默地看她。竟然这样！还叫做朋友！说实话，犯不上跟他们套近乎！她跟他们有什么关系？特别是跟那个万能的季拉夫鲁芝？舒拉依娅，你怎么会钻进这个圈子里？全怪萨比尔。正是他给引进来的。不过，萨比尔这个人又当别论。跟他交朋友不丢面子。他的爸爸是一位大厂厂长。可别人呢？季拉夫鲁芝的爸爸是普通车工，阿卜杜勒的爸爸当会计，哈霞的爸爸不过是一般的纺织工人罢了。

总的来说舒拉依娅待人接物并不庸俗，她能够友好地和阿卜杜勒、季拉夫鲁芝，甚至包括哈霞进行交往。但有个条件，别人必须尊重她。实际上又如何呢？

现在彻底地看清楚了。说什么多年友谊，她可是深受教育。原为不过如此！萨比尔还偏心袒护他们。

凭什么，凭什么都认为她没一点儿能耐？她要大喝一声：“不对，我干什么都是好样的！等机会一到，叫你们瞧瞧。”

机会来到了。她碰上了怪云。然而却无所作为。开始时她就慌了手脚，后为赌气退出来——生自己的气，也生季拉夫鲁芝和萨比尔的气，甚至生哈霞的气。

妈妈又悄悄踅回。心疼地望着女儿。

“乖乖，还头痛吗？”

“还疼呐，”舒拉依娅咕哝说。

“要不然给您拿点药来？”

爸爸也经常这么哄她，有时也用“您”。舒拉依娅转身面对墙壁。

“用不着。”

“再不然喝点茶。我去端来。”

“什么也不要，妈妈。”

“随便吧，乖乖。”妈妈走出去，在地毯上走得很小心。

没过三分钟，妈妈又伫立在舒拉依娅的床头。

“乖乖，我做熟了喷香的煎白菜卷。吃两口会舒服些。”

“妈妈，我不饿，一点也不想吃，”舒拉依娅一字一顿地说，她差点儿喊出来。

“算啦，算啦，你爸爸快回来了，叫他劝你，今天咱们也不去串门了。”

“天呐，这个家一刻也不让人安宁。”舒拉依娅暗自叹息。真要围着她唠叨一晚上，岂不要命？

她从沙发上站起，做出笑脸。

“妈妈我感觉好多了，想出去遛遛，在附近。您和爸爸赴约去吧。”

季拉夫鲁芝和哈霞边走边谈刚才在环境保护研究院的印象。她俩终生难忘那一间坐满科学家的宽敞办公室。姑娘回答了有关云团问题，有些问题提得很怪。她们也没忘介绍自己的实验。

有位身材高大的科学院院士在姑娘回答完最后提的问题时，望着与会的人员，说：“请允许我代表大家，感谢季拉夫鲁芝、哈霞，以及她们的同学提供了有用的资料。姑娘，现在你们没事，送你们回家。同志们，咱们继续研究该地区的工程……”

季拉夫鲁芝涨红了脸说：“多姆拉院士，带上我们吧。请……”

院士笑着摇摇头。

“你们已尽到共青团员和公民的责任。”

“多姆拉院士，我们也许还能帮点忙。”

“我看没有多大必要。除去能估计到的一些原因外，还有严禁靠近云团的规定。只允许专家和它打交道。”

院士说得很诚恳，也很委婉，但姑娘们听得出来，再说什么也不管用了。

科学家们纷纷向门口走去，一排小汽车停在门外。院士急于动身。临别时，他握着姑娘的手叮嘱：“姑娘们，请暂时不要对任何人谈论此事。”

“明白，多姆拉院士。”

……季拉夫鲁芝和哈霞来到她们居住的街上。

“哈霞，咱们忘说什么没有？你看讲全了吗？”季拉夫鲁芝问。

“我认为该说的都说了。”哈霞耸耸肩，“挺全面的，没问题。唔，在细节上难免有遗漏。”

“唉，事情常常因小失大，”季拉夫鲁芝不放心，“总像忘了点什么……”

“咱们从头倒一遍，”哈霞说。她经历这次风浪之后，使她精神振奋，胸脯挺起，目光敏锐，神采奕奕，给她增添了无限妩媚和魅力。

她们正巧遇上散步的舒拉依娅。舒拉依娅本想避开，但来不及了，无奈，只好佯装无忧无虑地向女友含笑致意。

“伟大学者的实验结果如何呀？可有充实当代科学宝库的新发现吗？”

“伟大学者们还在观察咱们的云团。”哈霞应声说，她跟舒拉依娅的关系还好，“不过，我们也略有所获……”

她们曾允诺院士保密，但舒拉依娅并非局外人，也就无密可保了。

“那里正干得热火朝天，”哈霞最后说，“他们对切割云团的建议深感兴趣……”

“我想起来啦！”季拉夫鲁芝突然喊道，“咱们忘说那一小块滴云了。”

“你记错了，”哈霞平静地反驳，“咱们全讲过啦。如何用铁片做铲，阿卜杜勒怎么挨上云团，以及他怎么抠出一块……”

“我指放火上做试验的那一小块。”

哈霞霎时变了脸色。

“是啊……忘到九霄云外去了……”

“你想会出什么事！滴云始终弃置一旁，接近水渠。它不可能被人发现。但它会自动增长，一夜之间就变成新的巨大云团。”

“呀，真的……”

“快跑，赶公共汽车去！不行，最好找个出租车！要抓紧找到滴云！报告给……”

“等等，”舒拉依娅喊住她们，“再过１０分钟我的父母就出去串门。他们走后我去开车就免得节外生枝了。”

“正确！好办法。”

“只是……”舒拉依娅有些不好意思开口，“答应我独自去一趟，好吗？”

季拉夫鲁芝和哈霞惊讶地望着她。

“请你们谅解，”舒拉依娅恳求说，“你们独立地观察了云团，男同学们也都有了贡献……只剩下我……”她低垂下头。

“好吧，舒拉依娅，你自己开车去。我们等你的好消息。”季拉夫鲁芝被舒拉依娅的请求打动。

这真是一反常态。都知道求舒拉依娅办事难着呢。遇事她就说：“要找妈妈商量。”“怕爸爸不同意。”突然……她敢自作主张了。能拒绝她吗？

为了稳妥，舒拉依娅回家先看车库。不出所料，汽车果然停在车库。爸爸从来不开车走亲戚。“我需要轻松，”他在这种情况下常说，“让我吃着酒席还得惦记归途，唯恐汽车不能平安入库吗？”

舒拉依娅登上二楼，用自己钥匙开了房门。厅里昏昏沉沉。空调器在客厅里嗡嗡响着。姑娘进了厨房。坦率地说，她在这套宽绰的住宅里难得光顾这个角落。做饭做菜，涮锅洗碗全由妈妈承包。

隐约记得６岁时，她在阳台上拿比她还高出四分之一的扫帚扫地。吓得妈妈瞪着眼睛跑来：“呀，乖乖，放下，弄脏了手。让我来扫。”还有一件事，也发生在美好的童年。爸爸下班回来说：“给我沏杯茶。”舒拉依娅跑进厨房：“爸爸，等等，我马上烧水。”妈妈赶过来夺走火柴说：“好女儿，摆弄煤气你还太早，小心烧手，玩去吧，让我来。”

舒拉依娅站在门口沉思。还有一回，她已经念大学一年级，亏爸爸支持才让她跟同学们去收棉花。种棉工人看她干不了农活就派她帮厨。任务十分简单——熬粥，添柴续火。结果却烧糊了锅。谁也没说什么，但是，看看饿狼似的男同学们喝粥时的怪相，她心里明白够糟的。

算啦，过去的事让它过去吧。

舒拉依娅毫不犹疑地走进厨房，打开了所有的柜厨、碗厨以及一套进口餐桌的全部厨门，锅碗碟盘，大铁锅，各种餐具。全不是她要找的。这件大褂子衣服也许用得上？不行。那是什么？屋角上有个铁壳保温瓶引起她的注意。瓶胆已不保温，但妈妈有个改不了的习惯，任何破烂也舍不得扔。她保存着各种各样报废的东西。为此爸爸还常取笑她。瞧！废品碰巧也能派上大用场。保温瓶的胆虽然失效，瓶盖儿照样能拧紧——正合乎需要。

舒拉依娅接着翻贮藏室。很快在上层搁板搜出铁铲和铁刷子。

她带上这些工具下楼来到车库。汽车开上大街。

舒拉依娅坐在司机位子上信心十足。不久就到了水渠附近，水渠那边云团徐徐浮动。

这里，自她离开以后有很大的变化。国家汽车检查局在公路已设岗，让过往车辆绕道行驶。沿水渠停放着１０辆汽车。

云团附近集拢一群人。看样子科学家的人数并不多，他们避开人群在一旁做试验。金属的圆柱、球形玻璃器皿在阳光下熠熠生辉。一架浅绿色的小型直升飞机停在棉田的一角。

舒拉依娅在哨位前将车停稳。差一点把她挡回去，幸亏在中心市场拘留她和萨比尔的中士正巧在场，保住她的计划没有告吹。中士已经下班，但他请求少校继续留在岗位上。他特别关心来自宇宙空间的云团，更想知道人们能否找到制服它的办法。

“哟，小妹妹！”中士一眼就认出舒拉依娅，“你也来办事？不仅你一个。瞧，来了多少人？”

舒拉依娅马上随声附和：“真巧。你替我看会儿车。我去传达个重要指示。”

“你放心，你的车保证连只苍蝇也钻不进去。”

舒拉依娅带上保温瓶、铁铲铁刷直奔水渠。在云团附近忙碌的人群中，她见到阿卜杜勒和萨比尔。可怕的疑虑使她惴惴不安。阿卜杜勒万一对科学家说出了云滴呢？万一云滴不在呢？那可就枉费心机了。

萨比尔发现了舒拉依娅便匆匆向她跑来。

“你，亲爱的？”他到底没能掩饰住惊愕，“可……你来干什么？”

“季拉夫鲁芝丢个戒指求我来找找。”舒拉依娅顺口编了个理由。

“啊，戒指……”萨比尔叹息说，“抱歉，我帮不了你的忙。事情很多！我和阿卜杜勒接受一项重要任务。”

“给你道喜，”舒拉依娅不客气地说，“忙你的重大事业去吧。”她见萨比尔不肯走，又妩媚柔情地一笑，“请吧！显示你的才华去呀！”

萨比尔轻轻抚摸她的手。

“是的，该走啦。我明天就回去，舒拉依娅。有功夫咱们再细谈。现在——请原谅……”

他跑了回去。舒拉依娅直奔水渠，并留神察看周围动静。科学家均埋头自己工作，没人注意她。直升飞机那里站着几个人，显然是领导。他们说话声音不高，却很热烈地商讨什么问题。

舒拉依娅又走出几步，终于发现了要找的东西。一团灰色雾气在长满青草的小水沟里浮动。小小的一团。但比云滴大多了。几个小时就增长好几倍。蒙上白霜的青草，微微触动一下就粉碎了。

舒拉依娅揭下保温瓶盖，凑近小块云团。她用钢铲小心翼翼地把它拨入保温瓶里，随手拧紧瓶盖。她四下偷觑，无人察觉。

她抱着战利品返回公路。

中士毕恭毕敬地闪开让路。

“请问，小妹妹，”他不好意思地问，“你们的云团真能冻结全球的所有空气？”他又解释说，“这是一个小伙子说的。”

“你可真行！”舒拉依娅放声说，“他那是……是夸大其词，”她本想说，“拿你取乐”，“不必提心吊胆的，很快就会恢复正常。你看多少人为它操劳。”

“口欧，你让我放心啦。他没把我吓死。你想，我有６个娃娃。当然这不值一提！城里娃娃多啦……哼，让我说了算，我一定要严惩制造云团的坏蛋……”

“非常遗憾，没办法知道谁造的。”

“不错，非常遗憾。制造这种玩意，我看比任何犯罪都可恶。哼，没关系，请我们少校负责侦破——准能真相大白，你不必怀疑。”

“祝你成功，”舒拉依娅扑哧一乐，“祝你和少校成功。”

中士殷勤地送姑娘坐上汽车。

舒拉依娅驾驶汽车向城内飞驰。她现在美滋滋的。不断觑眼观看摆在座位旁的保温瓶。嘿，这块云团归她管辖。这一回谁敢说她在这个事件里只可当配角，敢说她只不过是个没头脑的漂亮布娃娃。

她在季拉夫鲁芝家里见到哈霞也在。她们坐在沙发上，身边一堆书，各中手册和指南。季拉夫鲁芝正念。

“非常顺利，”舒拉依娅让她们放心，“找到你们的云滴。已经装进烧瓶。你们不是准备考试吧？离考试还早着呐。”她看了一眼打开的书页，“氧气？你们查阅氧气的资料？你们认为……云团吞食氧气吗？！”

“说不准，”季拉夫鲁芝回答，“我手里没有仪器，也没有试剂。”

“口欧，要有呢？怎么处置它？”舒拉依娅预感胜利在望，着急地追问。

“简单点的……最简单的办法是从云团取下相等两块，一块放入密封金属容器内，一块放敞口容器内，空气要洁净，比如通风处。后者如有增长，说明它以空气为食。还可以划根火柴放敞口容器下风处，火柴熄灭或火苗减弱，说明气流中缺氧，也就是被云团吞噬了……”季拉夫鲁芝思考着，“说实在的，这种试验在野外也能做。可惜现在才想起来，已经晚啦。”

“姐妹们，别愁眉苦脸的，”舒拉依娅宽慰着女友，“你们取得那么多成绩，科学家都夸你们是好样的。”

她的心早飞到家里了。现在她探听到怎样对掌握在手中部分云滴做试验的方法，更恨不得立即动手。接着是试验成功，鲜花的海洋，醉人的欢笑，报纸的头版头条登上大幅照：“英雄的姑娘大胆揭开世界之谜”，“天才的女冒险家”，“舒拉依娅一举夺魁”。哼，到时候，谁还敢用怜悯的眼光看她。

拘于礼节，她又敷衍了几分钟便起身告辞。两分钟后把车开进车库。她伸手抓保温瓶，手刚挨上就痛得失声大叫。保温瓶滚烫，仿佛这段时间一直给它加热。舒拉依娅朝火烧火燎的手掌吹着气，边四下搜寻。她找到一大块柔软的抹布，裹住保温瓶，包上好多层，才端它进屋。她干脆把保温瓶放进浴盆拧开冷水龙头冲。给它降降温。

然后她回寝室找药膏抹在发红的掌心上。她猛然想起铁铲和铁刷还在车上。应当拿上来备用。

１０分钟后她又探头往浴室里看。只见室内雾气迷漫。水落在保温瓶上立即蒸发。从瓶盖下钻出一条条长舌状灰色物质。吓得舒拉依娅直往后退。

舒拉依娅所看到的，在云团附近的那架直升飞机是在她来到之前半小时降落的。乘这架飞机赶来的是以市苏维埃主席为首的特别委员会全体成员。主席的上衣翻领上别着一枚人民代表的徽章，他是一位健壮矮个子男人。

特别委员会成员走上狭窄的舷梯时，科学家小组长马夫利亚诺夫匆匆迎上前去。

主席和小组长是老朋友，但目前公务紧急顾不得寒喧客套。院士扼要地汇报了观察结果。

“总之”，他概括地说，“弄清楚了重要的预示前景的两个问题。一、云团可分割；二、它不能穿越金属。我应当指出，首先查明这些情况的是一些年轻人，大学生……可以说是赤手空拳的……”

主席做了个不耐烦的手势：“亲爱的马夫利亚诺夫，事后再闲聊。现在有更重要的问题，”他忐忑不安地用敏锐的目光望着院士，“你认为云团所经之处，生物将无条件地毁灭？”

“至少我目前是这么认为，”科学家低声地回答，但毫不含混，“它是入侵者，在消灭一切生灵，它身后所留下的是死亡。当然要做些试验。不过……我没有权利，也没有时间做。因为城市近在眼前……”

“近在眼前……”主席也低声说。他们都清楚没有，讲出半句话意味着什么，“如何除掉它？有切实可行的方案吗？”

“马上回答是困难的。我们还要加紧工作……目前比较理想的建议是围着云团筑一道金属墙。”

“用什么金属？”

“给云团筑墙，最可靠的材料是……白银。不过，你知道需要量多大吗？”院士递上一份清单。

主席皱起眉头。

“银子……哪怕用金子！人命关天的事。难道这里对短期内提供一切必需品，有人支支唔唔吗？”

“没有，可是白银的需要量太大。怕市里拿不出那么多，也许包括加盟共和国。时间却有限。”

“不要紧，我们国家还有１４个加盟共和国呢。至于抢时间，可以空运。科学家认为银墙是唯一的解决问题的办法吗？”

“被研究的对象纯属科学上的未知物，还能强调有别的办法吗？”

“是的，可你说云团可以分割开。把它分成小块不是更便于消灭吗？”

“你显然还没听懂我的话。云团是无法消灭的，整体也好，分块也好。银墙只是拦住它，它本身增长要较长时间……必须立即动手……除此，还要给机器制造厂下任务，限期造好密封式银箱和切割机。这是总平面图。详细图纸没时间……我们打算分割云团，一块块地装进银箱，运进深山。”

“原来是这样……”主席聚精会神地听他说完，“你既然打算用箱子……何苦又要搭围墙呢？”

一贯温文尔雅的院士蓦地火冒三丈：“就因为，见鬼，他们铆接箱子的时候，云团就进了城，还有，万一拦断水渠，整个的输电线路损坏。瞧，洪水，灾难……总而言之，真是活见鬼，”他又骂了一句，“这儿必须黑天白日地连着干，请来国内最优秀的专家，给我们提供治瞌睡的药丸……”

“马夫利亚诺夫，冷静些，”主席抓住他的胳膊，“你等完了事再犯神经。把清单给我……”

他登上直升飞机。透过玻璃窗能看到他拿起无线电话听筒。主席面带忧虑。他终于走下飞机。

“白银一小时后运到。此外，乌拉尔有两家工厂，乌克兰有一家工厂马上轧制银板。成品用超音速飞机送来。目前正在找掘土机和混凝土构件。应当挖沟和安装输电支架。院士，行动吧！多动脑筋拿出方案。我们的确不允许任何人出现差错，”主席用手一拍自己发红的脖子，“要严办。”

天黑下来，神秘的云团却仍像一团白泥，轮廓分明。

院士迟疑不动。“怎么？”主席返身问他，“该办事去啦。您还有话说？”他客气地称您。

“我认为应当通知市民面临着灾难。”

主席虎视眈眈地望着他。

“不准出现任何灾难。”

“谁敢下这个保证！”院士焦躁地大声说，“这不同台风，它不是泥石流，也不是地震，它是来历不明的未知物。”最后这句他说得语气很重。

“你在建议什么？！”主席来到老科学家面前，坦率而又激动地低声说，“让电台、电视台现在就宣布：‘亲爱的听众，近郊出现了入侵者——云团’吗？”主席的话里充满辛辣的讽刺，“‘咱们还没弄清它是个什么呢，谁能设法解救’？是这样吗？你还强调没有惊慌失措。”

“我强调咱们无权听之任之。”

“浅薄之见。”主席挖苦地反驳。

“如果云团依然冲了过去怎么办？”

“就是说，你想放它过去？”

“我是科学家，有责任考虑各种方案，包括最坏的。”

“我是党的工作人员，有责任不接受最坏方案。这是咱们共同的责任，亲爱的马夫利亚诺夫，懂吗？”

双方都沉默下来。

“可以！”主席终于表态，“咱们还有几个小时吧？”

“看目前情况，也许——有。”

“市内各车场、出租汽车站均增设夜间值班。动员各机关单位的车辆，还有军事部门作为后备力量。都要围绕这项头号任务做好准备。再根据事态发展，作最后决定。”

铅灰色的舌状物质挣扎着钻出瓶盖。舒拉依娅慌忙跑上前把保温瓶从淋浴喷头那里移开。不料一股水流落在灰色舌状物上，当即腾起一团褐色轻烟，水流冻成冰柱，卡叭一声，喷头和水管胀裂，自来水从缝隙飞射出，流到地板上。

舌状物发酵似地迅速增长。瓶盖的四周挂满浓稠的泡沫，从中细长的灰舌一条条缓缓地顺保温瓶往下爬。很快就接触到浴盆。又冒出褐色轻烟，增长着的云团显然在“吃”搪瓷。

“浴盆是什么做的？”舒拉依娅焦躁地思忖，“像生铁的。目前它在浴盆里不会惹祸。可是一旦膨胀得溢出来呢？哟，赶紧塞住浴盆的泄水洞。要用金属。一个劲儿喷水怎么办？！地上水越积越多，眼看着漫过门坎流向走廊。

姑娘六神无主地失去主张。

门铃响得刺耳。

邻居站在门厅，高高的个头，脾气倔犟的中年汉子。他从来不和舒拉依娅说话，偶而碰面也只是责怪地扫她一眼。那神情很是明显：好吃懒做的娇小姐。

瞧他那副气急败坏的怪样子。

“我说您在浴室里捣鼓什么呢？”他翻着白眼问，“从天花板哗哗往下漏水，您关关水龙头，难道也怕累着？”

“我……我不知道……”舒拉依娅急懵了，含含糊糊地说，“好像水管冻裂了。”

“让我瞧瞧。”他拔腿就想往里闯。

“不行，不行，你别进去！”姑娘嚷叫着。

邻居心里怎么揣测挺难说，反正他谅解地哼了声：“算啦，你在哪儿招待什么人与我无关……可是，水管裂了就该关上总阀门。你大概不想放水淹我们吧？”

“关阀门！对呀……可是我不知道……”

“你能知道什么呢！”邻居愤愤地说，“请打开通风道。看着点，是这样！”他把阀门拧紧，又叮嘱她：“请坐在家里别出去。我去请修理工。你快拿抹布擦掉地上水。这点事，我想你也许会干吧！”他说完笑笑就走了。

舒拉依娅照他的背影呸了一声。打哪儿冒出来个教育家。偏不擦。让它全流下去。既然那么能干，你自己擦好啦。

舒拉依娅又去看浴室，她暗自祷告那玩意千万老老实实呆在保温瓶里。然而在她和邻居交谈的功夫，小云团差不多“胖”了两倍，她真的傻眼了。

她不能再顾及经验、实验、扬名、露脸，什么头版头条和大幅肖像了，只想快甩开这个恶魔！再也别瞧见这个一股劲儿膨胀的怪家伙。

也许能找个铁器皿，连瓶带它统统扔出窗外？随它去。

不过，立刻想到两头“玻璃”驴，她脸上发烧，感到了羞愧。新云团是她舒拉依娅培养大的，倒打算放它去播散死亡，制造毁灭。不能这么办！该怎么办呢？她想不出对策。如果……找季拉夫鲁芝……对，赶紧去找！她肯定有办法。只要在家！

建筑安装处处长巴赫拉莫夫准备回家，忽然电话铃响。他接起电话。公司经理打来的。

“你好！这两天你们应当收到水泥柱。现在在哪儿？”

巴赫拉莫夫只有唉声叹气。麻烦找上门了。这能怪谁呢？

“经理，情况是这样的，立柱昨天才陆续到货，明天是最后一批。我们计划货到齐以后再往外发。这样经济些……”

经理没有发火。误了发货日期他好像高兴了，怪哉。

“你是说，立柱还放在货场？”

“是的，２００件。”

“全部上交。”

巴赫拉莫夫几乎把眼珠子瞪了出来。

“什么，上交？给谁？”

“科学家。”

巴赫拉莫夫深知经理不是爱开玩笑的人，实在想不明白。但听语气他只能告别立柱。以求万一，他恳切地说：“经理！我们盼上帝似的好不容易盼来这批立柱。总算能协调工作了。你怎么让我交出去？”

哈米多维契平静地说：“国家急需，同志。交出立柱的后果由我负责。此外，你还要交出钢梁、钢筋……”

“生产计划怎么办？！”巴赫拉莫夫大声说，“你能让科学家替我完成计划吗！”

“有比计划更重要的事情，”经理很严肃地说，“总之，一小时之内做好组织工作，把货送到如下地点……”

“送货？”巴赫拉莫夫努力做到冷静，可到底还是打断了经理的话，“早都下班啦。除了我和看大门的，整个建筑安装处没有一个人。是，阿齐佐夫施工队快回来了，他们可全累垮啦。再说，没有吊车，也不行呀，”巴赫拉莫夫能抓到的理由越来越多。

“别急，你稍等一下，”经理焦躁地拦住他。

听筒里嗡嗡了５分钟，他显然在跟办公室里的什么人商量。终于中断的对话又恢复过来。

“只能这样。请注意，留下阿齐佐夫施工队。用１５分钟准备。他们多少人？”

“１８个。”

“好。区委书记马上就去你那儿。他想跟你，跟安装工人亲自谈谈。事关重大，巴赫拉莫夫。”

“我不走。”

“马上就到。等着。我先去工人宿舍看看。动员一些工人和司机来。”

队长阿齐佐夫今天格外高兴。工作如果这样下去，季度的第一名他们稳拿。但愿一切都顺顺当当就没问题了。不过，钢筋水泥要备足。干劲一刻不能松，供应也万万不能断。明天早晨就派三个人去装运，干他个痛快的。这样就能考虑定额翻番了。

阿齐佐夫不喜欢追求虚名，喜欢实干和做到心中有数。可能的话，凭什么不多干呢？业余时间，他和蔼可亲，可是到了工地简直像换了个人。他绝不允许工作马虎，质量不合格。他变得严厉苛刻，铁面无情。然而办事公道，可能由于这一点，他深受众人爱戴。施工队的人都尊重他，听他指挥。

载重汽车在建筑安装处门前停稳。紧靠巴赫拉莫夫的“乌阿斯”车旁，还有一辆浅咖啡色的“伏尔加”牌汽车也停在这里。有人开玩笑说：“瞧，汽车队派小车来送咱们回家喽。”

“真那样也不错！”

“得啦，我还是在我的‘日古里’车上慢慢拉锯吧。”

巴赫拉莫夫和一位笑容可掬的陌生人从楼里走出来。

“同志们，我是新任区委书记，可能还不认识……知道大家很累，应当休息……很抱歉，……总之，有件重要事要说！”

“别客气，书记同志，”阿齐佐夫宏亮地说，“全告诉我们吧，你不会为鸡毛蒜皮小事，在这个钟点来，我们能理解。”

“到楼上办公室谈好吗？”巴赫拉莫夫提议。

“没关系，在这儿吧，”书记走向院中一角，众人尾随着，这里有几条长椅。

“我不能全告诉你们。因涉及国家机密。”区委书记继续说，“但是，有一点可以明确提出——今天晚上要完成一项类似围墙的工程。时间紧迫。你们是我首批动员对象。当然全凭自愿……”

有3分钟之久鸦雀无声。有人回车上拿烟，掏出火柴，但一直没抽。

“详细情况，我不能，也无权告诉你们。”书记说，“不过，咱们众多的城市居民有生命危险。要尽全力修起一条围墙。必须突击，抓紧完成……”他叹了一口气，不再说下去。

继续沉默。工人们面色铁青。

阿齐佐夫终于激动地表态：“没说的！既然先找咱们，这是极大的信任。业余时间我不指挥施工队，所以仅代表个人讲话。墙就是墙。再难也能建成。总之，在哪儿垒墙，告诉我地点。”

“慢着，”坐在阿齐佐夫身边的老安装工，捋着花白的胡须站起，“我是党员，”他向书记解释，“我也有经验。愿上帝保佑大家。”

“就你一个是党员吗？”胸宽体健的壮小伙子走上前，从敞怀的衬衣里露出海军衫，“我们施工队有5名党员。这种事难道……”

“嘿，怎么这样说话，你听着，”有人大嗓门说，“天天一块儿干活，现在凭什么分开？都去不行吗？”

这回是一口同声地说：“说干就干！”

“给留点时间。跟家里说一声免得惦念。”

“不行，小伙子们。没有时间啦。不过请大家放心。我们负责通知家属。热气腾腾的晚饭准备妥啦，保证有人接你们班……”

一阵急刹车声。两辆银白色的“伏尔加”牌小车停在门前。从车里钻出大家熟悉的吊车工和司机。最后露出处长的肥胖身躯。

“早春”饭店的厨师长哈姆拉库尔——阿塔独自站在灶前自语。这是他的多年习惯：“在这个饭店我干１５年……不，老先生，已经１５年半了……第一次接待这样的顾客……下班了才通知我：‘阿塔，做２００人饭菜。’老先生，懂吗？别人要睡觉了，他们却要吃饭？操办喜事？婚宴更该提前准备。嗯，不对，老先生……难道有自带暖水瓶参加婚礼的吗？告诉我越快越好。做羊肉汤或羊肉抓饭，能三下五除二就得？做沙拉子也没有那么快呀！做饭讲究沉稳老练，掌握火候，全凭手艺。哎，现在谁还研究这个！全城精通厨艺的师傅最多不过５个人。唉，算啦。这２００人谁知干什么的，尽管他们选的钟点太怪，但今天的饭菜保他满意，对，老先生，……阿塔露一手给你们看看。

舒拉依娅跑出家门，抄近道直奔季拉夫鲁芝家。天早已经黑了。大街上有路灯照亮，可这里是深宅大院，古树参天，更显得阴森昏暗。突然，迎面有个形体不定飘飘摇摇的东西，舒拉依娅妈呀一声，满身起鸡皮疙瘩，腿肚子发软。过好一阵子，姑娘才揣测出那是一件晾的长衫随风摇曳。

舒拉依娅又继续赶路，但猝然爆发的恐惧无法消除。她心想，如果真有几团怪云闯入市内可怎么办？在黑暗中云团畅通无阻，摧残一切生灵，并且像发酵似的不断膨胀，可怎么办呢？她胆战心惊地东张西望，一片漆黑，能瞧见什么？太笨，放着光明大道不走，绕远了点儿怕什么。季拉夫鲁芝的家眼看就到，可舒拉依娅的腿像失灵了。

爸爸妈妈正在开心，有说有笑。不然的话，她也开车去做客？那是城市的另一头。可以在姑姑家过夜。云团让他们去对付好啦。天亮前会有结果。她显然不适合参加这种活动。

舒拉依娅已经打算返回车库，但是今天发生的事件异常清晰地再现她的眼前。朋友的面孔，疲惫的少校，为孩子揪心的中士。如果他们知道了放跑恶魔的是她，而她本人却逃之夭夭，人家会怎么想？以后她走到哪儿都要被人瞧不起——万一灾情严重，这是她一手造成……不，她绝不能放走恶魔。

舒拉依娅又迟疑了一会儿，便往季拉夫鲁芝家飞跑，一头闯进屋里。

季拉夫鲁芝和哈霞正在饮茶聊天。由于她猛然出现，二人唰地站起。

“舒拉依娅？！”

“你怎么啦？！”

“唉，姑娘们！我显然干出一件最大的蠢事。快点帮个忙吧……”她颠三倒四地把事情经过对女友叙说一遍。

季拉夫鲁芝不等她全部说完，就插嘴问：“你说那玩意从保温瓶往外钻？”

“对，我束手无策……”

“去你家，别耽误时间。”说着话，季拉夫鲁芝已经开始下楼。

舒拉依娅原想领女友走灯火通明的大道，但季拉夫鲁芝已经抄了小路。房门还四敞大开着。季拉夫鲁芝抢先进去，探头看浴室里边。

“嚯，快瞧，它增长得真猛！”

保温瓶几乎给铅灰色物质缠满，它那些像游蛇一样的小触手沿浴盆壁往上爬呢。

“我认为必须抓紧时间报告给科学家，”哈霞果断地说。

舒拉依娅从来没有把这位“丑小鸭”放在眼里，这一次她惊愕地挑起描得十分秀气的眉毛。她仿佛刚刚理解，到了关键时刻这位腼腆懦怯的普通姑娘也有股刚强、倔犟劲儿。

“这没问题”，季拉夫鲁芝支持地说，“只是要费一些时间。现在就得制止云团爬出浴盆。舒拉依娅，有大锅或大桶吗？”“我……不知道……”

“在哪儿能找到？”

“厨房，或者贮藏室。”

“走。”

“有啦！”舒拉依娅在贮藏室喊，“这个能用吗？”她从搁板取下洗衣服的铁桶。

“太棒啦。现在……要钳子和铁丝。”

“干什么用？”

“用钳子夹住保温瓶放进水桶里，盖就用铁丝勒紧。最少能争取到半小时。有钳子吗？”

“能有……妈妈向来不扔东西……怎么找呢？”舒拉依娅快急哭了，她一筹莫展地望着贮藏室，这里皮箱、木箱、纸盒等杂物全塞满啦。

“好吧！”季拉夫鲁芝安慰她，“如果不介意，我和哈霞来处理……你开车赶到出事现场。报告又出现一个危险物。他们也许觉察到了。越快越好，舒拉依娅。”

“行啊。”舒拉依娅急奔车库。

舒拉依娅和女友在一起时，信心很足，可是一走进车库又泄了劲。这儿有一盏灯，但灯光再亮也照不到所有角落。姑娘总觉得索命的云团要从暗中飘出，这种念头一直折磨着她，无法摆脱。

她又三心二意了，是不是开车去姑妈家，快远离这个凶残的恶魔。她咬紧牙关克制着自己，将车开出车库。半分钟后已行驶在宽敞明亮的大街上。她很快就能开到目的地。到了那里人就多了，多重的担子，有专家负责，她就不必担惊受怕了。舒拉依娅可没有想一想，事件变得更加复杂化，这该怪谁呢。

汽车拐进网球场旁的林荫路，出去就是环城公路。离山前区已经不远。这条路舒拉依娅开车走过上百趟。她甚至熟悉每棵树。路虽不长，但还宽阔，只是路灯被两侧枝繁叶茂的大树遮掩住，柏油路面上布满斑驳的光点。

大道上极少行人，两侧住宅的窗子也没有全亮着。怪云在这里出现休想能被人察觉，它能无所顾忌地网罗牺牲品……

眼前出现一团黑影，霸占着道路的右侧，在地面上悬浮一米半到两米高。鬼玩意的正中有一对血红的，闪闪发光的眼珠子。舒拉依娅呆呆地盯住那团魔影，开着汽车像受到催眠，风驶电掣地闯了上去。眼见着铅灰色的云团要把她吞噬。

她狂叫着踩紧煞车。太迟了，只听刺耳的吱嘎声，碰撞的轰隆声，剧烈的痛感，玻璃粉碎——这一切完全同时发生。舒拉依娅当即丧失知觉。

自动卸货车的司机眼含着泪水向赶来抢救的医生解释：“您听我说，绝不怨我。遵照规定停的车，紧靠路边。后灯亮着。我去商店买包烟。回来就看见小车发疯地，也不减速就往我的车尾上撞！嘭！亏我没在驾驶室。”

“这话你对市汽车检查局的研究员说，”医生不耐烦地把手一挥，“我哪有功夫听事故的细节。”

司机不肯善罢甘休：“我不是表白自己。这件事我没责任。怎样鉴定都能证实。我是为姑娘担心。年纪轻轻的，她难道是故意撞车？后果严重吧，是吗，医生？”

医生挖苦地打量着他说：“最重要的是她应当挤点时间学会开车。亏她走运。仅仅伤到表皮并有一点轻微挫伤——不用你担心，能活到结婚那天。”

“噢！”司机感到惊愕，并快活起来，“可当时她怎么那样……啊……啊……咽了气儿似的……”

“神经性休克，严重昏迷。三四个小时以后她自己就能回家。”

“是吗？”司机搔搔后脑勺，“竟是这样的人掌握方向盘？后挡泥板全给撞断了……她无权开这种玩笑，我要起诉！”

季拉夫鲁芝很快找到一只不大的又脏又破的皮箱。家用工具多半放在这样的万宝箱里。她心里有数，因为在重型机机厂当车工的爸爸也有这样一只箱子。果然，真有一把上锈的钳子。又找到一捆电线，没错，包着挺厚的绝缘皮。季拉夫鲁芝用菜刀刮掉包皮。

现在万事具备，只等把盛云团的保温瓶放进桶中。

哈霞在季拉夫鲁芝寻找工具的时候，不停地和膨胀着的怪物搏斗。她的武器是长柄杓，刮爬上盆壁的铅灰色物质。它落在盆底后仍然往上爬。

季拉夫鲁芝走过来，二人同心合力把云团装进水桶。大功告成。

季拉夫鲁芝看看表。

“舒拉依娅怎么去这么久。也许人家不信。”

“看你说的！目前沾云团的事谁不重视。”

“这就更奇怪啦。已经超过２０分钟了。”

“马上就到，你看着。”

时间过去了，舒拉依娅始终没露面。两位姑娘烦恼地倾听门外动静。

“莫名其妙！”

“瞧，桶盖在动，它眼看又要钻出来……”

“唉，这个舒拉依娅！”

“你看……”

“不，她不会食言，我相信她。”

楼梯终于发出咚咚的脚步声，门铃刺耳地响。

“我说什么来着！”季拉夫鲁芝跑去开门。

门口站个墩墩实实的小伙子，还穿双高腰雨靴，他满脸晦气，但一见季拉夫鲁芝和哈霞就来了精神，嘻嘻哈哈地说：“想不到在这里能见到两位如此漂亮的小姐！干起活来会愉快的！请问哪儿出了毛病。”

“请您过来瞧。”季拉夫鲁芝闪开路，“你从科学院来？”

小伙子哈哈大笑：“猜对啦！我三天两头总去科学院修下水道。可笑，对吧？科学院院士居然不懂得如何排除漏水。”

“等一下，”季拉夫鲁芝挡住他，“你是干什么的？”

“专家，自来水行业的，”他自作多情地来个立正，献媚地说。

季拉夫鲁芝和哈霞茫然相顾。

“你保证地址没错？”

“嘿！深夜１１点我敢弄错地址！你们把我当做什么人啦？”他从衣袋里掏出个纸条，“这是通知单。房号……单元……登记人姓名……”

哈霞捅季拉夫鲁芝胳膊一下，低声说：“像是舒拉依娅喊来的。浴室水管裂了”

“反正目前也没事干，”季拉夫鲁芝也小声回答。

“喂，你们二位在那儿还嘀咕什么？”小伙子问，“说清楚，水管有毛病没有？”

“如果请……”哈霞看女伴一眼。

季拉夫鲁芝理解她没说出来的话意。

“修理自来水管的同志！”她对小伙子说。

“哈哈！修理自来水管的同志！”他龇着牙乐了，“我叫塔希。不绕嘴吧？塔希。这名字你们喜欢吗？”他这个人，不管怎么说还挺随和。

“塔希，你能让人信得过吗？”季拉夫鲁芝问。

小伙子想来句俏皮话，但姑娘那副模样使他也严肃起来。

“你们有什么事吧？”

“请到浴室看看。”

他穿着大雨靴吧嗒吧嗒地从过道走过去，推开浴室门，立即打个唿哨。

“哟，敢用姑娘最喜欢的山羊胡子打赌，水管是冻裂的。夏天居然会结冻！在哪儿？在普通的自来水管里！简直发疯。”

季拉夫鲁芝拍拍修理工的肩头说：“塔希，只有这个单元冻裂了水管，所以不算灾难。你如果不赶快帮忙，会有更叫你吃惊，更倒霉，更危险的情况发生。”

塔希搔搔后脑勺说：“好哇，找到有趣的活干了。像是故意让我碰上好多怪事。瞧，有一回我也是按约定去干活……按过门铃，没人应声。光听水哗哗地从浴室往外……”

“好啦，塔希，”季拉夫鲁芝温柔地打断他，“咱们以后再闲聊。现在就行动吧。每一分钟都是宝贵的。”

“好，”他有点不大好意思，“叫我干什么呢？”

“有汽车吗？”

“当然，工程修理车！停在门外。”

“太好啦！咱们一块儿去！”

“去哪儿？”

“出城，到山前区。”

“我，那……没问题。恐怕鲁斯塔姆不答应。”

“鲁斯塔姆是个什么人物？”“什么人物？修理车的司机呀，我的帮手。”

“咱们去找你的鲁斯塔姆。”

塔希不声不响地跟在季拉夫鲁芝身后。姑娘在楼梯转弯平台上猛地止步掉头问：“塔希，你车上有大桶吗？”

“有哇，怎么会没有呢！”

“金属的？”

“当然。”

“把它弄上来。”

“弄上来很容易。恐怕鲁斯塔姆不答应。”

“咱俩说服他，好吗？”

塔希毫无信心地摇摇头，朝季拉夫鲁芝叹了口气，说：“试试吧。”

“哈霞，你留在这儿盯着水桶。咱们马上把它装进大桶。有事喊邻居帮忙。”她鼓励地笑了笑，“放心，我马上回来。”

五个人里面数阿卜杜勒和萨比尔幸运。在出事现场正赶上需要年轻力壮的人，所以被批准参加最后阶段的工作。在环保院大批研究人员赶来之后，的确想让他们回家，但阿卡杜勒和萨比尔立刻证明有权参加试验工作。别忘了是他们发现的云团，是他们报告上级的，可到了最后在人、物不足的情况下，他们难道却成了累赘？

现场指挥分配这对好朋友到观测小组。他们从而得以目睹事件的最后发展。叫萨比尔协助化学家——递试管、试剂，根据信号接通触器，观察仪表显示的数字。年轻人认真地完成着自己的任务。神态端庄严峻。凝聚的目光仿佛表示：也许正是根据我的分析才找到揭开云团内幕的关键呢。外表上根本看不出他正在思念舒拉依娅。

他对这位任性的漂亮少女的感情，实际比表达出来的要深得多。从舒拉依娅今天的错误行为上，他看到自己的缺点。舒拉依娅有着美好的心灵，真诚，无私，对此他深信不疑。但他没有鼓励她发扬这些好的品质，仅仅盲目崇拜她的美貌，当她抱怨周围的人对她不理解时，他仅仅归结为别人忌妒。表面上她接受了这种解释，甚至露出笑脸。但她内心怎么想呢？他们之间的隔阂为什么会日益加深？……

阿卜杜勒分配到寻找云团来源小组。残酷的景象，一直挂在心上。他的确跟舒拉依娅不同，关心着整个城市和广大地区的命运，甚至全世界。不过，他的恐惧随现场的活跃，工作的繁重和紧张而消除。这么多学识渊博的专家，且拥有整个国家的财力，最后必能制服入侵者。不怕它来自太空。年轻人渐渐又恢复了平时快活的心境。

他们小组总算有了发现。离阿卜杜勒曾搜查过的地方约两步远处，僵卧着一只冻死的乌鸦。全清楚了。怪云是由这里启程。

乌鸦放进金属容器内，科学家们围拢它。这只捡来的乌鸦显然使他们兴致勃勃，阿卜杜勒当时却不以为然。不就是一只乌鸦吗！云团的牺牲品……当他听到科学家的议论以后才有点开窍，认识到判断错了。

“同志们，有必要再认真搜察一次，遗迹附近是否还有冻死的鸟类。”

“您是说……”

“是的，不能排除云团可以飞行。先不管怎么措辞，就是说，它能离开地面上升很高。真要这样，想围住它就困难了。”

“事情也许没那么复杂？乌鸦不小心自己撞上云团。”

“可是死乌鸦是在‘遗迹’起点上找到的，你不感觉奇怪吗？”

“随你怎么说，云团在这儿是紧贴地面。”

“如果……它是从地下钻上来的？”

“也许，它往上一蹿？冲乌鸦去的？下一步怎么办先去看看再说。”

小组成员散布在棉田里认真察看每棵棉株，没有新的发现。

工地上这期间进展迅猛。天刚黑几辆装聚光灯的绿色汽车开进现场，呈半圆形布置在云团周围，把热火朝天的工地照得雪亮。

工人、技术人员以及各种装备源源而来。重型平板车运来的三辆挖土机立即围绕云团掘沟。水泥支柱和钢筋卸在工地边上。自卸车运来搅拌好的水泥。第一根立柱竖立起来，随后第二根、第三根……一位工程师正向安装工人讲解如何用钢架加固支柱。

时间快得惊人。瞧，几辆帆布篷车开到云团跟前。卸下几点银白的箱子和奇形怪状的刀、铲——分割云团的工具。

萨比尔凑到阿卜杜勒身边。

“你看那是季拉夫鲁芝吗？”

“哪儿？”

“那儿，公路上，岗哨那儿。”

“我看没错，是她，朝咱们招手呢。”

“劳驾，看看几点？”

“１１点３０分。”

“哦！肯定有事，不是来这儿看热闹。”他飞快地向公路跑去。

“舒拉依娅呢？她在哪儿？季拉夫鲁芝离着很远就问。

“这该问你呀。”阿卜杜勒回答。

萨比尔面色苍白。

“又出什么事啦？”

这时季拉夫鲁芝也在发愣。

“一小时以前她就开车来这儿……”

“没在这儿，我告诉你啦！”

“咳，这还不算……同学们，请负责人来，我有重要情况汇报。这位死心眼的值班同志说什么也不放我过去。”她朝着站在路边，板着面孔的民警点点头。

“好，为你哪怕上天摘星。”阿卜杜勒拔腿就跑。

“你敢肯定舒拉依娅要来这儿吗？”萨比尔继续盘问。

“绝对没错。”

“或许后来变卦了？”

“不可能，不会，萨比尔。她家里有块云团。”

“哦，见鬼！全怨我。当时怎么没问清楚她要干什么！”他用手揉着前额，独自嘟哝着。

“萨比尔，冷静些，我跟你一样着急。汇报完紧急情况咱们一块儿去找舒拉依娅。”

一辆重型运货汽车尾随装有“警报器”的“伏尔加”牌警车在柏油路上疾驰。

家家户户均已熄灯，连商店屋顶、门前的广告灯也已经熄灭了，只有路灯还忠于职守。沉睡中的城市没有料到近郊却正在进行一场殊死的搏斗。

来到舒拉依娅的家门前，汽车停下。

街道上空寂无人。从车身标有“测试实验”字样的车上跳下来季拉夫鲁芝、萨比尔、阿卜杜勒以及研究院的研究人员。小组领导人普拉特乘坐“伏尔加”小车。他和民警大尉走到众人面前，对大学生们说：“给你们带来个消息。”

三双眼睛盯着他。

“我和阿瓦佐夫同志，”他朝大尉点点头，“刚刚和急救站通过电话……”

大家叹息着。萨比尔半死不活地站着。

“请放心，”老科学家体贴地说，“虽然发生撞车事故，你们的女友并没有危险。只是神经性休克，昏睡不醒。过３个小时她就能回家。”

“她在哪儿？”素来沉稳的萨比尔现在双手发抖。

“在中心医院。”

“我应该去一趟。”

季拉夫鲁芝和阿卜杜勒同时用恳求的目光望着普拉特。

“没什么可说的，我理解，”他摇摇头说，“不过，她正在昏迷当中。”

“您怎么还不明白？”萨比尔激动地说，“我应该守在她那儿。”

“应该这样，朋友！”阿卜杜勒拍拍他肩膀，说，“在医院守着，别泄气。咱们想法一样。”

“是啊，你们当然是对的……逻辑在这儿没有……”普拉特低声说，于是他转身对阿瓦佐夫说：“大尉同志，咱们留在这儿工作，用车送小伙子去医院吧。”

大家上了二楼。哈霞给开的门。

“总算盼来啦！”

“怎么样，情况不妙？”普拉特问。

“没事，好对付。它一个劲儿往桶外爬。我就把它弄回桶里去。咱们快走，它活跃得很！”

众人跟随着哈霞。

从摆在浴盆中的大桶里往外爬出游蛇一样的一条条灰色物质。

“它具有惊人的适应能力！”普拉特自语。

他让同学们留在过道，自己和研究人员携带银箱走进浴室。科学家小心搬动傍晚到手的银箱。他们不是把灰辫子捅回去，而是用特制的夹子夹住，割断，一块块扔进银箱。最后，残余的物质不再跃跃欲试，人们干脆把浴盆中的大桶端出来往箱子里倒。然后封住盖儿。大家把箱子搬出门外，抬上汽车。

“没有啦，”普拉特肯定地说，“最后一块怪云也隔离开了。衷心感谢你们年轻人的帮助，”他语气平和地说，“看来今后科学家还得麻烦你们，”他宽阔的脸庞浮现笑意，“好好休息，积蓄力量，夺取新的胜利。”

“请问，了解到一些什么情况呢？”季拉夫鲁芝怯生生地问，“它是天外来客吗？”

“你在哪个系学习？”老科学家问。

“生物系，哈霞也是。男同学是其它大学的。”

“嗬，这么说还是同行。非常愉快。”普拉特使劲点点头。“没说的！我认为你们有权知道我们观察的某些结果。”

大学生屏息静听。

“你是未来的生物学家，”普拉特对季拉夫鲁芝说，“生物体有哪些方面不同于无机物，你有何见解？”

季拉夫鲁芝微微一笑。

“教授，这个问题不存在我的或别人的见解……科学上早已解决。”

“哦？”

“有生命物质不同于无机物，它能吸收外界物进行新陈代谢，对环境的变化能产生反应，生长发育，具有繁衍后代的能力，做出不同方式的运动，能适应环境。”季拉夫鲁芝像在考场一样回答得简明扼要，最后又补充一句：“我还能列举某些不同。可有什么意义呢？”

“你马上就会明白。但还有一个据我的经验你们大学生并不感兴趣的问题。你知道地球上的生命如何产生，及其形成的原因吗？”

“难题，教授……３５亿年前太古代初期，可能还要早，在我们地球上由于某种条件使无机物发展成为有生命的细胞……长期进化又产生出形形色色的生物……”季拉夫鲁芝困惑地沉默下来。

普拉特像是没有发觉她的窘迫，说：“究竟什么具体条件，科学上目前还不知道，不是吗？”他问。

“是的……”

“朋友们！”科学家启发地说，“想像一下３５亿年前的地球。它的表面被厚厚一层海水复盖。因火山喷发，某些地方形成岩石小岛升出海面。天空乌云密布。各处火光闪烁，或是电闪雷鸣，或是火山喷发。岩石小岛经常在颤抖——它们遭受强烈地震的摇撼。含致命的紫外线阳光，透过稀薄的大气层，照射在地球表面。于是在特殊环境和许多因素的巧合下，奇迹出现——海洋的深处或者表层进行着某种化学反应，结果出现了广泛而巨大的突变——无机物中产生了有全部生物特征的细胞。闪电的一次袭击，或火山轻微的一次喷发都足以毁灭掉新生物。然而新生物没有毁灭。它们具有惊人的顽强生命力。一天天，一年年地战斗不息，为谋求阳光下有个存身之处，整整熬过了３５亿年……”

“你是说……”季拉夫鲁芝猜出教授的思路。

“对”，教授爽朗地说，“同学们，过去曾发生过的事件，今天再度重演。”

“怎么产生的？”

“我们还不知道确切的情况，只能猜想。这正是环保院的重大科学监测领域。可以假设，比如这里……垃圾的处理上并不能受到经常有效地监督。在院落的一隅随意摆个垃圾箱。这里就越来越多地积聚着种种带酸、碱残液的破碎试管，瓜皮果核，学院食堂倒掉的饭菜……总之什么都能往里倒！放射性原素，尽管是微量的也不是不敢倒。显然还有一块磁铁……垃圾箱敞着盖儿。一天突然电闪雷鸣，大雨如注……垃圾箱里的各种物质开始产生反应。催化剂加快了反应过程。也可能促其反应过程的是另外情况，球形闪电穿过垃圾箱。细节我们还不清楚……”

大学生听得入了迷。

“不过事实归事实：世界上第一次出现了新的细胞物质，它具备生物特征……”

普拉特停顿了一下。

“你们会问，怎么从前没听说过？而且，垃圾箱在地球上有几十亿！关键在于，它的产生可能是一串个别因素的偶合。难以置信的一种偶合，也许仅占几百兆分之一……但不管怎么说，地球上再次出现奇迹：由无机物产生活细胞。”

“不过……我们见到的不过是一团云雾。能叫做细胞吗？”阿卜杜勒插嘴说，“它也没有为自己的生存拼搏３５亿年呀。”

“对，”季拉夫鲁芝说，“细胞产生得很少，还要继续增殖。”

“不错”，普拉特表示同意，“但后来连续出现对它有利的机会。垃圾箱里的东西很容易受到日晒、火烧。新细胞生存下来很难。不过没有出现这种结果。于是，垃圾箱里很快出现一团奇异物质——当时它很微小，哪怕用放大镜也分辨不清。后来有位过客参与进来……确切地说，又是个机遇。”

“乌鸦？”阿卜杜勒问。

“对，乌鸦。当小团物质略微增长，好像一条肥壮的蠕虫时，被来垃圾箱觅食的乌鸦发现。它吞下这团并不可口的铅灰色物质，随后又尽情地啄食别的垃圾。对有生命力的‘新生物’来说，没有比鸟嗉子更适宜、更安全的地方。这团物质在鸟嗉子里快速增长。它显然又经历了一连串的突变获得新的性质，不用说，体积增大了。”

“有一天……”

“它感到嗉子里太挤，要换个环境。乌鸦这时也挺不好受，嗉子发胀，吃不下东西。不仅如此，它还有一种想吃化学制品的欲望。有时它落在建房工地吃水泥、石灰、颜料，有时受无形力量支配飞到化工厂。它落在高耸的烟囱上吞有毒废气。有一次乌鸦被棉田地头上白花花的一堆东西吸引。这是刚运来为棉田施肥的硝酸钾。乌鸦贪婪地吞食。”

“这是后来的那个云团。”季拉夫鲁芝拿不准地说。

“对，乌鸦起飞时那东西就从嗉里呕吐出来。”

“乌鸦怎么冻僵了？”

“‘冻僵’，这只是假定术语，它不是冷冻，”普拉特沉思着，“这种物质有特殊方法封闭了生物体的肌肉……显然，这是特殊的麻痹状态……老实说没研究过这种现象。通过今后观察能找出原因。”

“云团为什么要麻痹它所碰上的生物？”

“一个目的，无限地积蓄能量。”

“就是说应该彻底消灭它！”阿卜杜勒大声说。

季拉夫鲁芝思索着，摇摇头：“它也是生命……新的生命形式……”

普拉特理解地对姑娘一笑。

“已经决定在山区建立科学观察实验室。装小块云团的箱子已运到那里。暂时先把它们放进山洞，设几道保护墙，我们同时进行试验。”

“万一云团看管不住脱逃出来呢？”阿卜杜勒担心地问。

“我想不会”，科学家立即回答，“它的好多情况我们已经掌握，何况，知识每天都在更新。对此，你们会理解，能有效控制云团的‘活动’。说不定它还是咱们的得力助手呢！”

“得力助手？云团？”

“对，你们大概也注意到，凡受到云团作用的物质都容易破碎。也就是说挖掘隧道，开辟林间通道，拆除旧建筑物等工程就省力了，该干的事还少吗？”

“真的……我怎么就没想到这些……”

“因为你总是图快、快、快，”哈霞取笑地说。

“不快点报告云团的事，现在也谈不上评论得力助手的性质了。”阿卜杜勒反驳说。

“啊……地球上真的又出现一种生命形式会是怎么个局面呢？”季拉夫鲁芝轻声问。

普拉特叹了口气，再三考虑才说：“是啊，同学们……很遗憾，人类过于麻痹，你想，每年往大气层施放几百万吨烟尘……”他的手一挥，“汽车排出的废气呢？它含有１７０种有害成份。沿海的石油污染呢？城市的上空笼罩着什么？美国有位气象学家明确指出：或者人类减少空中的烟尘，或者烟尘减少人类，二者必居其一。”

“这将意味着……”

“地球上还有很多地方存在出现各种形态，新的活性物质的一系列因素。”

“而且……它产生腐蚀性物质是为了发育成长。它本身可能就是腐蚀物？”

“它也许不会出现那么快……”

“但随时能产生……”

“怎么办呢？”

大学生们震惊地站在那里发呆。

普拉特向汽车走去。突然他停住脚步，转身面对这几位朋友。他眼里闪动着青春的火花。

“你们问怎么办吗？斗争！为净化海水、河水，为清净城市空气，为纯洁我们头上的天空而斗争，同学们……”

他身体尽管有些发胖，但还是很灵活地钻进汽车，同行们早已坐在车上等候着他。

# 《神秘杀手》作者：Ａ·Ｒ·英夫

凊泠译

一

几个小家伙瞒着他们的父母正在大街上玩，也有可能是他们的父母没有细心照料或不够在意。１０月的早晨，寒冷却很晴朗，小家伙们都穿着厚厚的外套，色彩艳丽，有红色的、蓝色的和黄色的。

和着大家的童谣，一对小女孩正在跳绳：“狙击兵，穿尿裤；毒蛇蝎，垫尿布。狙击兵，穿尿裤……”

专门调查杀人事件的侦探伊尼思·加瑞从他的公寓出来，走向这些孩子。他们停止玩耍，都看向这个身材矮小但壮实、穿着一件破外套的一脸严肃的人。加瑞脑子突然冒出一个想法：“他们可能把我当成那个疯狂的狙击手了呢。”

“小家伙们，你们最好在室内玩。在街上玩很危险。”

“但你在这里啊，”一个眼睛很尖的黑人小女孩，用戴着手套的手指向加瑞。 “你是一个警察。你在这里的时候我们是安全的。”

“我现在必须出去工作了，”加瑞皱着眉头回答道，“我必须去把狙击手抓住，不让他继续逍遥法外。但如果你们还在外面，我就会因担心你们而无法集中精力去抓坏蛋。所以你们呆在室内玩，就是对我最大的帮忙了。明白吗？” 那个黑人小女孩充满疑惑地看了他一会，加瑞心想：“上帝啊。请一定让他们相信我啊。”

小女孩点点头。“好的，”她转向伙伴们，说道，“大家到我家里去玩吧。”

“好姑娘。”

小家伙都退回公寓里去了。加瑞一直等到最后一个小孩消失在门内后，才钻进自己的小车，然后离开。他把收音机调到警察专用频道，联系他所在的辖区警局。

“告诉警长我会晚点到。因为必须确认我邻居的孩子们都待在屋内。”

当他驱车走在大街上时，发现行人比以往少了很多。交通还是和以前一样，甚至更拥挤些。

加瑞喃喃自语着刚才孩子们唱的童谣：“狙击兵。穿尿裤；毒蛇蝎。垫尿布……”

辖区警局设在闹市区，当加瑞到警局时，早会已经开始了。柯林警长投来愤怒的一瞥。又继续做他的简报。在他旁边，站着一个加瑞从来没有见过的穿着空军制服的将军。

“军方虽然没有保证他们的监视飞机一定能找到狙击手。但我们还是很感激他们的帮助，尤其这些设施都是我们所不具备的。”

将军补充道：“我们的分析员依据２４小时的监察数据，估计枪口火焰大概在５６％……”

“对不起，将军，”加瑞大声打断了他，“为什么你不能一个屋子一个屋子地搜索？你指挥着一个军队。挨屋搜索狙击手的枪不是很简单的事吗？”

加瑞的同事都看向他，然后又回头看将军和满脸通红的柯林警长。

“我们不是在戒严状态下，”将军说，脸上滑过一丝苦笑。“你可以要求市长宣布戒严令。”

柯林走上前来。

“加瑞，快点闭嘴，不然我就收回你的徽章。威施莫汉姆将军答应和警局合作，我们之间是合作关系。我们不能命令军方怎么做，军方也同样不能给我们下指令，这是在美国，不是一个警察局！你明白吗？”

加瑞坐在那里纹丝不动，喝着咖啡。

“开口之前先用杯子堵住你的嘴巴。”一个同事在加瑞耳边轻语。加瑞不满地咕噜着。

二

早会后，加瑞坐在他的电脑前仔细地看了看狙击手案。和２０辖区的其他专事杀人案调查的警察一样，他手上还有其他一些案子要侦破。但他部门的所有同事都把注意力聚焦在狙击手上——过去的三周内这个狙击手已经连续枪杀了这个城市的１５个人。

军方的介入并没能帮助探长们更好地理出头绪来。军方的观点是这个狙击手是个恐怖分子，在加瑞看来这是完全不切实际的。这个城市先前的连环杀手和大部分杀人犯都没有加入任何宗教或政治团体。在加瑞看来，连环杀手更像那些把“持枪的孤独的牛仔”当成自己的行事标准并发展到极致。他们的偶像是查尔斯·曼森，不是本·拉登。“是社会让我这样做的”，“我不负任何责任”。这是他们的经典用语，最近更加赤裸的自我声明是：“我的权利被剥夺了”。

警察能抓住狙击手吗？加瑞也不知道，但他希望自己能亲手掐死这个卑鄙小人，赶在犯罪心理学家或奸诈的律师设法证明这个卑鄙小人不适合审判之前。他要用他的眼睛告诉这个杀手：你没有权利做任何事，你这个哭哭啼啼的小老鼠。所有人都如此。你必须像一个人那样遵守法律并对自己的行为负责。

连环杀手最后都被证实是男性。是不是男性更倾向犯罪？加瑞思考这个问题很多次了。监狱里男性罪犯也比女性罪犯多很多。他的母亲经常说，男孩子就是男孩子。他一边用手指翻过一张张各种案件的照片、文件和报告。一边想：或许妈妈是对的。我们永远长不大。我们始终在玩儿时的游戏，随着年龄的增长，这种游戏变得更加暴力、更加无政府主义……

“哈啰？加瑞。”

他抬起头，看见满脸好奇地探过身来的塞金·博朗。博朗３４岁，有点早秃。正站在加瑞的桌前。博朗一手端着一杯咖啡，一手铐着一个年轻人。

“这家伙是谁，博朗？”

“到这里的途中撞到一个贩毒的家伙。我错过了早会。长官说了什么令人感兴趣的东西了吗？”

“把你的事情处理好，然后我会告诉你的。我要去江滨公园确认一个线索先。如果你今天没有其他紧迫的事务……”

博朗咧了咧嘴。

“当然有空！”他推了推已经扣上手铐的贩毒者，“不过录口供总得等上几小时的。”

半小时后，博朗把车开到街上，加瑞把玩着霰弹枪。人行道那边有个穿黑衣服戴眼镜的男子冲他们招手。他们在这个激动的男子边上停了下来，加瑞把车窗摇了下来，一只手放在肩上的手枪皮套上。

“阿Sir。”陌生人说。

“什么事，先生？”

“罗伯·弗蒙，全国新闻网评论员。你们对‘隐身杀手是一个ＦＢＩ恶棍’这一传言是怎么看的？”

“无可奉告！”然后。加瑞转向博朗，“开车。”

“ＦＢＩ恶棍？”博朗抿着嘴轻笑，他们把那个记者甩在了后面。“这难道是他们杜撰的种种可能中最好的吗？我年轻的时候，肯定会有更富创造性的想法，比如。‘外星人把小妖怪植入连环杀手的脑袋洗脑’之类的。”

加瑞连连摇头：“‘看不见的杀手’……耶稣，我憎恨媒体给杀手起的这个绰号。这样那个卑鄙的家伙好像真的可以逃脱严厉的惩罚。”

“但事实如此，不是吗？这个狙击手就是有办法隐身，子弹弹道和子弹击中受害者的路线，显示了杀手经常是从高处向下射击的。我想，可能他会爬墙吧。”博朗说道，他的胃发出咕咕声，“我要停下来吃点东西了。你要点吗？”

“确认吗？”

“我是认真的。你可以想象。星期六晚上，太阳下山后，一个杀手拿着一把火力很强的枪支，在贝里斯大街上攀爬到最高的大厦上，射死街上的一名男子，然后消失得无影无踪，这可能吗？那是一座基本上由光滑的玻璃和混凝土组成的２０层高的大楼啊！就是一只猴子也做不到。”

加瑞突然灵光一闪，一个隐晦的暗示可以形成一个假设。博朗点燃了这个火花。一只猴子……一只受过训练的猴子为杀手拿枪，爬到建筑物顶上，然后将枪交给楼顶上等候着的人……虽然有点牵强，但是在没有其他更好的解释出现之前加瑞准备试着证实一下。

他们停下来吃了点东西，然后继续沿着河道来到了江滨公园。

三

１０年前，江滨公园还是荒废的区域。２０世纪９０年代经济的繁荣也把这个区域直线地发展成高耸林立的多层公寓地区。现在，因为经济倒退，一些公寓仍然闲置在那里。博朗把车停靠在停车处，开始吃他的果酱面包。他凝视着窗外由玻璃和钢筋组成的公寓发出的闪烁的光，碎面包屑掉到了制服上。

“你到过这个地方吗？”他问加瑞。

“你知道有这样的一些人．在新闻里一听说有谋杀案就赶紧打电话给警察说自己是目击证人。这附近就有这样一个人，昨天她打电话给我……我昨晚一直无法入睡，就因为她提供给我的证据。听着。”

他拿起电话，摁了录音键，回放两人的对话：

“我是重案组的加瑞探员。”

“加瑞先生？我是伊达·露莩思，江滨公园西４１号住户，我看过一场案件……”

“冷静点，露莩思女士，我记得你。这次你又要指证谁呢？”

“加瑞先生，我今天看见了那个狙击手。我从我住的公寓的窗户往外看，看见他从街对面的窗户往外探出脑袋。我想大概是早上７点左右。他手上拿着一把带有远距瞄准器的枪支，然后他……”

“简要点，露莩思女士，只要告诉我你看到的就可以了。”

“他在那里呆的时间不长，只有短短几分钟，我很担心他已经看见我了，会不会对我不利？”

博朗讥讽道：“就她那样？”

“随后他转身离开窗户，他的窗帘一直是放下来的，我看不到里面去。”

“你能告诉我他大概长什么样子吗？”

“他……带着一个万圣节面具，像一只大猩猩或者一只……就是那种长臂、浓毛的家伙。”

“猩猩面具？”

“是的。还有黑色的毛。”

录音到这里戛然而止。博朗轻声吹了个口哨。

“这个老疯女人的话足以让各媒体大肆庆祝一番了——‘江边的猴子杀手！’”

“我只是想告诉你，博朗，当我见到她时周围并没有猴子。她是个思想怪异的人，但我不想她因此被人孤立。她有可能看到了带面具的狙击手。不要让她不安。不要走‘好警察，坏警察’的老路子。”

博朗这才抬起眼皮：“好吧。”

老妇人隔着薄薄的花窗帘指给他们看，那是停车场对面的一幢同样高耸的公寓楼。加瑞数了数。确定那个公寓在第１４层，和露莩思女士的房子差不多高度。

“看下面。”博朗咕哝道。加瑞往下看，注意到正站在下面人行道上的一个家伙，手里的变焦照相机冲着他们的窗户。但加瑞有点佩服这个家伙——至少他有在努力工作着，而不是像其他记者那样仅仅重复他人的口舌。

“别管他。”

“我可以马上申请搜查那个公寓的证件。”博朗说。他的手就放在呼叫器上。

“别急啊。警官。我们还是慢慢来吧。先呼叫警署。报告警长安排盯梢的人员，江滨公园东侧。１４楼。如果他愿意的话，他也可以叫来军队。告诉他我不能确信这次行动的正确与否，所以要他做决定。”

“为什么？”

“因为我不想在那个卑鄙的狙击手被抓获之前再杀害另一个孩子或无辜的行人。让警长得到所有的荣誉，这样我们才能确保他能用上所有他可以支配的资源。”

“但如果到头来一场空呢？我们甚至不知道那个杀手是不是真的住在那里。”

“那警长就要受到责备了，”加瑞耸了耸肩， “这样不坏吧？”

“好吧。”博朗不带任何表情地说道。

四

柯林警长对他们的报告一开始很怀疑，这事很久后博朗才告诉加瑞。博朗忘了顺便告诉警长露莩思女士有“思想怪异的人”这么一个“美名”。当收到可疑公寓的外部传真照片时，柯林毫不犹豫地部署了全天候的盯梢任务。

加瑞手头还有其他案子，所以他远离这项盯梢任务，只是默默等着成功或者流产的结果。警察工作教会大家一件事，就是一旦你走进死胡同，你必须马上甩掉它并从其他方面开始着手进行。只有业余侦探才有时间一直专注干一个案子。

开头几天，江滨盯梢队没有看见任何特殊的东西。监听部门也没有什么进展：激光麦克风没有收集到任何其他声音，除了空调工作日寸的沙沙声。无论白天还是黑夜，电灯都一直亮着，窗帘也没有动过。监听仪器甚至连一次马桶冲水声都没有监控到。

三天后。大概是凌晨一点的时候，一个矮小的男性侧影出现在阳台上。他翻过栏杆，蹒跚着走向阳台的门，打开门并关上，然后消失在窗帘里面。

“他背上是什么东西？”一个盯梢的警官问道，他正在露莩思女士的公寓里用望远镜观察着这一切。

“看上去像一支枪。”另一个警察说，然后迅速联系总部， “快叫醒警长，我们需要支援。”

三分钟后，ＳＷＡＴ队员就冲进江滨公园东侧的那个公寓。全副武装、手持重型武器的警察叫喊着冲破大门，阳台的窗帘颤动了几下，唯一的一个活着的住户消失在夜色中。

警察把整套公寓搜了个底朝天，也没有发现逃走的嫌疑人留下的痕迹。然而，他们发现了其他的东西——死亡的东西。

第二天下午。柯林召开了记者招待会。

“当发现有持枪分子从阳台进入房间时，我命令我的手下冲进公寓去抓他。不幸的是。嫌疑人从他进来的原路又逃了出去。并试图攻击守卫在公园的警官们。据调查，该公寓的主人是维多利亚·斯通博士，她没有任何不良记录。

“这是维多利亚·斯通博士的照片，她是安多尼奥尼地方大学的生物教师。当我们发现她时，她已经离开安多尼奥尼很长时间了。”

这个女人活着时的照片显示她有一张十分平常的脸：她很刻板，事实上和加瑞有点像，毫无表情的脸，一双大眼睛似乎在喊道：我不喜欢有人拿了我的照片！

“这就是我们在公寓发现她时的样子。”

记者们屏住呼吸，不连贯地喃喃自语着什么。下一张照片拍的是斯通博士的尸体，尸体很明显是用香料防腐法保存下来的。

“尸检报告还没有出来，”辖区警长继续解释道。 “但很显然，公寓的气温是经过设定的，空气暖和而且干燥。这有利于保存头部和四肢，但腹部不在此列，因此可以估计大概死于两三周前。”

罗伯·弗蒙不再保持沉默了，他举起手，大声问道： “你是不是认为隐身杀手杀害了斯通博士，然后雀占鸠巢呢？”

柯林耸了耸肩：“现在下这样的结论为时过早了——法医还没有确认她的死因。但我们在公寓里找到了子弹和弹壳，这些和之前狙击手使用的是相符的。”

“这是不是说逃走的嫌疑人就是隐身的狙击手呢？”

加瑞站在房间的一角，在博朗警官的后面。一直等着警长钻进这个陷阱里。

“嗯，”柯林说。“嫌疑人逃走这种行为并不能证明他就是我们要找的人。他可能是个窃贼。他看到了斯通博士的尸体后迅速逃离了那里。”

但你忘了公寓的前门是从里面锁上的，加瑞想，一个“窃贼”怎么能进到１４层高的房间里的？

警长继续说道： “夜间摄像仪拍下了他进入公寓的影像。我们现在在寻找一个脸色苍白但很强壮的男子，大概5英尺高，穿着黑色的外套，戴着一顶篮球帽，脸上有长长的黑色侧须。他的背上用肩带绑着一把步枪。他很敏捷，也很危险。公众不要太怕他，但一有情况要迅速报告警察。”

记者走后，警长叫加瑞和博朗到他的办公室去一下。

五

“长官，为什么你不告诉他们我们在斯通公寓里发现的其他东西？”加瑞问警长。柯林坐在一张破木椅上，大腿上放着一个塑料包。博朗在给大家倒咖啡。

柯林坐在自己桌子前，他的微笑一闪即逝但意味深长，他向前伸出的胳膊。好像要掐住加瑞的喉咙一样。

“为了确保万一，在实验室确认我们找到的是什么东西之前，我不会告诉这些兀鹰更多的事情的。”他翻动着桌前的照片。递了一张给加瑞，“这是什么？”

“一个育婴箱。用于照顾弱小的或者早产的婴儿。里面有动物的毛发，颜色和我们在她卧室里找到的废弃的动物笼子一样。但困扰我的是斯通博士冰箱里的东西。我想，里面的大脑是人类的大脑。在博士厨房的搅拌器也找到一些干的大脑碎屑。看上去好像她在用搅拌器捣碎大脑。”

“她从哪里收集到的这些灰白质（指大脑）？”博朗问道。

“她可以以研究的名义从城市陈尸所弄到这类东西的。把大脑用冰块冻住，放在车尾箱里运回家，这可比运整具尸体方便多了。”

“会不会……”柯林刚开了头又停了下来。但加瑞和博朗看向他时，他笑了。“我想了想，会不会狙击手和斯通博士是共谋。狙击手射击街上的行人，然后向博士提供新鲜的大脑用于实验。”

加瑞假装没有听到警长的假设。

“我猜想她是一个病态的家伙，”博朗说，“我敢打赌。她肯定是吃了某个受害者的被感染的大脑而得了疯牛病。”

加瑞冲着警官博朗上下摇动他的食指：“不是这样的。我刚看过验尸报告关于胃的一项，无论如何博士都不可能吃过大脑。”

“那为什么她的冰箱里满是大脑呢？”警长问道。

“我今天一早打电话给博士任教的大学。询问斯通博士所在的学院是否曾经报告过丢失什么活的动物？系主任告诉我，三个月前一只叫艾柔的公猩猩丢失了。艾柔年纪很小，但它这个年纪长得会很快的。”

“这和案件有什么关系？”警长边问边拿出治疗溃疡的药片咀嚼着。

加瑞探员深吸了一口气，直视警长的眼睛，直截了当地说：“我的想法是，博士把偷来的猩猩藏在自己的公寓里，而这只猴子就是隐身杀手。”

辖区警长吞下了满嘴的药片。眼睛睁得大大的。加瑞觉得他的眼睛马上要夺眶而出了。

“你脑子有问题吧。加瑞？一只背着枪的受过训练的猴子？”他摊开双手，做了个表示绝望的手势，“你知道。在狙击手开始射击街上的行人前，我通常每个月带我的孙子去动物园一次。有一次，一个小孩将一个小炸弹扔进猴子笼里。那些可怜的小动物用足以让我们耳聋的声音尖叫着，来回乱跑，足有半个小时后才停下来。你不可能训练一只猴子用枪。这在生理学和心理学上都是解释不通的。”

加瑞从他的塑料包里取出一盒新鲜的覆有巧克力和粉霜的坚果。

“现在再忍受我几分钟。”他解释道，“假设斯通博士找到了使猴子变聪明的办法。我近来读了几本科学杂志。基因学家最近发现了一种改善个体细胞基因的非常简单的办法。”

他抓起他的咖啡杯和一个巧克力坚果。

“假设这个坚果是一个神经细胞。神经细胞以很特殊的方式运动着——它接收并传递着冲动到其他神经，然后作用于刺激物。现在让我们将这个细胞搅碎成最细小的蛋白质和积极的化学分子……”

他把坚果弄碎，放进咖啡中并不停搅和着。直到他制作出湿润的黑褐色的软而浓的混合物。警长在一边嘲笑着。加瑞又拿起了一个覆有粉霜的坚果。

“用这个代替皮肤细胞。它也有自己的功能，类似生长、分裂等等。当它死亡时，会变干并变成皮垢——神经细胞是不会如此的。现在我们把皮肤细胞浸泡在这杯软而浓的混合物里一个小时……”

仅仅两分钟后，他就把浸泡着的坚果从杯子中取出。粉红色变成了湿润的棕色。

“现在你把它变成了巧克力坚果。”柯林说，“你的诺贝尔奖呢？”

“这个实验的真实结果是浸泡的皮肤细胞发生的变化。它吸收了软而浓的混合物里的神经细胞的一些特性，一会儿后它也像一个神经细胞一样活动着。细胞的化学分子被重新组合了。因为每一类细胞都包含了任意另一类细胞的潜伏的ＤＮＡ……浸泡的行为充当了一种化学触发器的角色。我推想，如果把一只猴子的大脑……”

柯林指着自己满是皱纹的前额：“这里在工作。你知道的。科学家把猴子的大脑浸泡在搅碎的人类脑细胞分子溶液中，然后将它变成……什么呢？！’

“那也正是我不能确定的。有可能斯通博士把搅碎的大脑注射进猴子的脑袋里。猴子的脑袋瓜会不会马上就变得更高级更聪明呢？我得到的信息是，只要经过一个小时的浸泡就会发生改变。可能猴子模仿人类的技能得到了提高。所以它学会使用枪？或许它变得不再害怕撞击声。也可能它的大脑吸收了某种我们无法准确描述的人类的知识，像……”

“灵魂？”警长提议。但毫无诚意。

“我们不要坐在这里说空话。我只是冒险做了个假设，人类的大脑比猴子的大脑更有利于学习。猴子按我刚才描述的步骤进行，可能会变得更聪明更勇敢，但它始终还是一只猴子。”

“好，”博朗说，“那我们可以挂一溜的香蕉，一直挂到警察局，这样我们就能抓住猴子了。”

“再聪明的猴子早晚都要回到主人身边。不仅仅是因为香蕉。这只猩猩可能掌握了什么新技能，但我有一个大胆的想法——他仍然需要人类的帮忙。所以我们只要继续监视公寓，它就会再次回来。”

“我不这样认为。”博朗说，“任何一只聪明到能爬上高楼、用狙击步枪瞄准并射击行人的猴子，也一定能预计到公寓已经不再安全了。认为它会这样做的想法是孤注一掷的。”

“真够绝望的，你怎么想的。警官？”

“我想你肯定是疯了。但整个事件不也是出人意料吗。好的，我们继续盯梢一个星期。”

第二天加瑞到安多尼奥尼大学去——独自一人——细细检查了斯通博士的实验室。

大学停尸间，博士曾经带领学生进行尸体解剖的地方，有几具尸体已经没有大脑了。所有这些尸体都是男性的。

斯通博士的计算机文档只有很少含有隐藏意义的一些记录很——显然，她习惯用自己的大脑记录——但有一文本的片段启发了加瑞：一只雌性动物的连续试验需要含有雌性组织的注射液，雄性试验项目不能使用雌性脑组织，以避免造成荷尔蒙紊乱。

加瑞用了几个小时向斯通博士的同事打听她的一些事情。他们没有多少可说的，但一致认为她是一个非常缄默、独立的人。她只为自己的工作而活。大学的系主任告诉加瑞，斯通博士的行为没有接到过任何投诉。她的突然离职是因为健康问题：她心脏有问题。需要一段时间的放松。

在大学餐厅吃午饭的时候，加瑞叫来了验尸官。得到了关于斯通博士的死因的确切论断：她死于两三周前，死因是因为高血压等引发的心脏病。

当天晚上，那只行踪诡异的猩猩又出现在江滨公园。

当它爬进维多利亚·斯通的公寓时，警察早就做好了准备等候在附近。不论它从那里进去都会马上被发现。它穿着外套，看上去很古怪滑稽。它背上背着一把步枪，红外线监视仪显示步枪的枪管还是热的。表明刚刚使用过。

柯林警长正在警察局看着公寓的录像。迅速通过无线电下达命令——

“好吧，马上千掉它。”

当猴子狙击手翻越阳台栏杆时。警察狙击手向它开枪射击。它从１４楼的高处掉了下来，摔在下面的人行道上。

猩猩死的样子很可怕。它不是—般的高——对于一只猴子来说——穿着夹克、裤子，戴着一顶帽子。裤子非常的脏而且臭。当博朗走到尸体前，他不得不掩住鼻子。加瑞把猩猩的尸体翻了过来，手里拿着闪光灯和放大镜，开始检查他的脑袋。

“我看到几个外科伤疤和注射针眼。让实验室的家伙们检查一下，我敢断言它的大脑细胞混合有人类的脑细胞。”

“但为什么一只愚蠢的猴子会懂得谋杀？”警长问，紧紧用手绢捂住鼻子和嘴巴，“４个星期里１６人被杀。为什么？难道斯通博士故意叫它杀人？为什么呢？”

博朗因为捏着鼻子，就用鼻音很重的声音说道： “如果罗伯·芬蒙看到这个，他肯定认为我们又在骗人。”

“我不知道是谁教会它第一次射击的，”加瑞回答，“但是猩猩天性就具备了攻击性。实际上和人类是同一起跑线的。”他看上去对脚下死尸发出的恶臭一点都不在意。“要解决的问题是，它怎么懂得使用杀人工具。野生猩猩用它们的胳膊敲打它们的对手，直到它死掉。它们相当强壮，但这需要一个过程。如果有一把步枪。而且学会了如何使用，这只猩猩可以更快而且更经常地杀人。”加瑞接着说。

上校以前曾经问过，科学家在做实验时是否也给予了猩猩思想。加瑞觉得这不可思议，但现在他想，如果人性恶的一面也被科学实验传送给猩猩，或者猩猩本来就天性具备了与人性相同的一些恶习。

加瑞从地上捡起猩猩的篮球帽，看着上面的字。他觉得最坏的可能就是：没有人教过猩猩成为一个隐身杀手，它可能正好吸收了哪个杀手的思想，因为它杀人是漫无目标的，而这个城市处处充斥着枪支……

然后他把帽子盖到猩猩的毛乎乎的满是褶皱的脸上。说道：“男孩子就是男孩子！”

# 《神奇的二维国》作者：[英] Ｅ·Ａ·艾勃特

陈忱 译

科学普及出版社

内容提要

这是历史上第一本讨论非三维世界的科普作品。它以通俗的语言，丰富的想象和生动的叙述，展示了具有各种维数的世界的有趣特点，并通过不同维数的智慧生物彼此间难以互相沟通的巧妙情节，揭示出只能靠推理和类比来摹想高维世界的存在。这在一个世纪之后的今天看来是很有现实意义和启示作用的。

译者前言

１８８４年，一位名叫艾勃特（Edwin A.Abbott，１８３８～１９２６）的英国牧师写了一本小册子，书名叫做《二维国》（Flatland）。他写这本书的目的何在呢？是为了借一个子虚之地来针贬现实的社会？是为了从阵营内部猛揭一下宗教阶层的疮疤？是为了别开生面地宣讲生命的惊人适应性？是为了揭示实现认识突破的艰难以及歌颂人们追求这种突破的努力？都有可能。但可以肯定他说，无论作者的真实目的如何，这本书实际上成了第一本构想种种不同维数的物质世界，并科学地讨论它们之间的关系的科普著作。

能解决人们心中紊绕多年的疑团的人无疑是杰出之辈。然而，能够跳出习见囿定，从大多数人甚或几乎所有的人都认为当然如此的地方发现问题并提出别开生面的见解的人，恐怕是更为了不起的人物。艾勃特就属于后者。他冲破了人类自有意识以来就一直先验地信奉的物质世界“自然”有三个维数的观点。习惯势力是最可怕的势力。这一点，他是十分清楚的。

因此，他巧妙地运用了迂回战术，即用较多的篇幅详细介绍了一个只有两个维的世界，通过对这个国度中的“人”如何进行作为有智慧生物的活动而使读者感到，这样的国度、这样的生物是确实有可能——只要存在着二维分子和原子——出现并不断发展和进步的。接下来，他又进一步通过二维“人”先后与三维生物和一维及零维生物的交往，揭示出维数之差的鸿沟是何等地难以逾越，并得出了类比是实现理解的重要手段的结论。这样，艾勃特便在根深蒂固的三维世界是唯一的存在这个固若金汤的阵地上打开了一个大缺口。这实在是他的高明之处。正因为如此，即使是到了爱因斯坦提出了多维空间的宇宙理论，并使之一举达到进入千家万户的普及水平的２０世纪２０年代，即使是到了情节更加引人入胜的种种有关多维世界的科幻小说层出不穷的６０年代，即使是到了人们提出微观世界可能由十个维构成的８０年代，《二维国》一书仍能作为一本“第一书”得到人们的推崇和一再引用，仍能作为一本畅销书得到一代又一代的广泛读者。至１９５２年，此书已再版７次。

艾勃特还有过不少著述，但至今均已湮没无闻，唯有这本他当时不肯以真姓氏发表的小册子，还能在一百多年后的今天从主题上，想象力上和论述的巧妙上，给读者们以丰富的启迪。正因为如此，译者不揣冒昧，将这本书推荐给广大朋友们。希望有更多的人从阅读本书中享受到启示的快乐。

陈忱

１９８８年１０月

第一部 关于这个国家

——耐心点儿吧，因为世界是如此广阔

1.二维国的自然状况

这里所讲的世界叫“二维国”。这并不是我们随便给它起的名称，而是为使你们——有幸生活在三维空间的读者们——对它的本性更能清楚些才这样叫的。

设想平展着一张极大的纸，上面有直线、三角形、四边形、五边形、六边形以及其它图形；它们的位置不固定，能在纸面上自由移动，只是不能离开纸面做上下运动。它们很橡是些影子，不同的是它们有明亮的轮廓，并且是硬的。这样一来，你该对我们这个国家及其国民们有一个较为明确的概念了吧！要知道，若是在几年前，我是会称它为“我的宇宙”的。可现在，我的眼界已经升级了。

你立刻会觉察到，在这样的国家里不可能存在你们称之为“立体”的东西。可是，据我猜想，你一定认为我们至少可以靠视觉识别我刚才描述的那些可移动的图形，如三角形、四边形等。其实不然，我们看不见这样的图形，至少不能直接看出它们之间的差异。我们所能看见的只有直线，此外就既无所见，亦无可见了。我有必要马上来说明这一点。

把你们立体空间中的一枚硬币放在桌子中央，并从它的上方俯身向下看，你会看到它是圆的。然后你退到桌边，逐渐把眼睛放低（这便越来越接近二维国的国民所能看见的情况了），你就会发现这枚硬币在你的眼里变成越来越扁的椭圆形；最后，当称的眼睛与桌面完全在一个水平位置上时（此时，你的所见就同二维国的国民们完全一样了），这个椭圆就变成了一段直线。

你若用同样的方式看用纸片剪成的三角形或四边形等图形，其结果也会与上述情况一样。只要你的眼睛在桌边并与桌面平齐，它们看上去都不再是什么图形，而只是一段直线。以一个等边三角形为例——它代表二维国中的一位处于可敬阶层的商人，图1 （1 ）便表明你在他上方俯身向下时看到的样子，图1 （2 ）代表你的眼睛接近桌面的水平位置时看到的样子，图1 （3 ）代表你的眼睛几乎与桌面平齐时所看到的样子。如果称的眼睛完全与桌面在同一水平线上，看见的便只是一条直线，正像我们在二维国里所看见的一样。

\_\_\_\_\_\_\_\_\_\_\_\_\_\_\_\_\_\_

\ / \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

\ / `-.\_ \_.-' `~~--..\_\_..--~~'

\ / `-.\_ \_.-'

\ / `' (3)

\ /

\ / (2)

\ /

\ /

\/

(1)

图 1

我在你们三维世界里曾听说，你们的水手也有相似的体验。当他们在海上航行时，会觉得天边的岛屿和海岸看上去也是这样。那遥远的陆地可能是左拐右折地蜿蜒着的海湾或地岬，可你在远处却看不到这些，只觉得水面上是一条灰暗的线在连绵不断地伸延着。（如果有阳光照耀，就会看到它是相间的亮暗线段的组合。）

在二维国里，当这样一个三角形或其它老相识向我们走来时，我们所见的也正是这种情况。因为我们既没有太阳光，也没有别的什么光生成影子，因此没有什么能像你们在三维世界里那样帮我们观看。如果有人走近，我们会看见他的线段变长些，而在离去时则会变短些。无论是三角形、四边形、五边形、六边形，还是圆，我们看上去统统是一段直线。

你也许会问——这是很自然的，在这种不利的情况下，我们如何识别朋友呢？随着我对二维国国民的描述，这个问题会很容易地得到合乎情理的回答。因此，我暂且将这个问题放一下，先把我国的风土人情介绍一二。

2.二维国的风土人情

同你们一样，我们的罗盘也指示四个方向：东、西、南、北。

我们这里没有太阳，也没有别的天体，用通常的方法来确定北方是不可能的。我们有自己的方法。根据我们那里的一条自然法则，二维国存在着一种恒定的向南的引力。它在温带处很微弱，因此连一般的妇女在那里也能毫不费力地向北走上几弗隆（弗隆是英国的长度单位，１弗隆＝１／８英里＝２０１．１６７米。——译者注）远。然而，在大部分地方，这种引力所产生的阻碍北行的效应也足以用来定向；此外，从北方送来的雨（降雨是定期发生的）也是一个附加的助力。在城里，我们的房屋可以用来指向，因为房屋的边墙多是修成南北向的，以使屋顶能遮挡北方降下的雨水；乡下没有什么房屋，我们就靠树干定向。总之，我们要确定方向并不像你们想象的那样困难。

在温带地区，向南的引力几乎感觉不到。有时，我走在那里的荒漠平原之中，找不到房屋和树木给我指向，结果不得不一连驻足几个小时，直等到下起雨来才继续我的旅程。对于体质虚弱或上了年纪的人，特别是对娇弱的女性，引力所起的作用比对强健的男子大得多。因此，如果男人在街上遇到一位妇女，总要让给她路的北侧——这是个教养问题。能随时做到这点并非容易，因为男子们身体强壮，在温带地区很难辨别自己所处位置的北侧所在。

我们的房屋不开窗子，因为无论何时何地，无论白天还是夜晚，屋内屋外都是一样的。我们从来不知道光是从哪里来的。很久以前，学者们最感兴趣并经常研究的问题，就是光是如何产生的。但他们反复尝试研究解决的结果，只是使越来越多的人发疯。因此，在许多毫无结果的尝试之后，立法机构只好用课收重税的对策间接地阻止这种研究；近来，这一活动已被绝对禁止。在二维国里，目前只有我一个人完全知道这个神秘问题的答案）可是，在我们二维国里却压根儿没有人理解我，结果我反倒成了笑柄！我，一个掌握了三维空间的基本理论的人，却像是狂人中的最不堪者！还是不谈这些令人痛心的枝节东西，回到有关房屋的问题上来吧。

我们最普通的房屋是五边形结构，如图2 所示。两条面北的边RO、OF构成屋顶，一般不在这里设门；东边有一扇专为妇女开的小门，西边是为男人开的一扇大门；南边是地板，通常也没有门。

O

,\_

,~ ~-.\_

,~ ~-.\_

,~ ~-. F

,~ |

R ,~ |

\ \_I

X 男子用门 女子用门 y

\ |

\ ~T

\ \_|

X \_\_.--~~ B

\\_\_.--~~

A

图 2

出于下述原因，我们那里不许建造四边形和三角形房屋。因为四边形（这里是指正方形。后文中提及的各种多边形，除特别说明的之外，均应理解为正多边形。——译者注）房屋的墙角要比五边形的小，三角形的就更小些，而无生命物体（如房屋）的边线比男人和妇女的边线更来得暗淡，所以，四边形或三角形房屋的尖角若被不经心的人撞上，就会造成严重伤害。按我们的纪元算来，早在十一世纪，法律便已规定，除了碉堡、军火库、兵营等民众未经允许不得接近的国防设施外，禁止建造三角形的建筑。

在这个时期，四边形的房屋虽不受禁止，但政府以加征特别税的办法予以限制。大约叉过了三个世纪后，法律又规定，考虑到公众的安全，凡拥有一万人口以上的城市，五边形房屋的墙角是合法的最小构角。立法机关的努力得到了公众良知的反应。现在，即使在乡村，五边形的房屋也已取代了其它形式的建筑。只有在非常偏僻落后的农业区，考古学家才会发现一些四边形房屋。

3.关于二维国的国民

二维国里最高的成年人用你们的尺度表示约为１１英寸（１英寸＝２．５４厘米），１２英寸被认为是我们人体高度的极限。

我们的妇女是直线。

我们的士兵和最下层的工人是有两个边相等的三角形。这两条边各长约１１英寸，第三边也叫基边，它相当短（一般不超过半英寸）因此他们有一个极尖利的令人生畏的顶角。其实，他们的基边可以小到不足１／８英寸的程度，这时，他们几乎与呈直线状的妇女没有什么区别。为了区别于其它形状的图形，我们也同你们一样，把他们称为等腰三角形。以后我就这样叫他们。

我们的中产阶级由等边三角形组成。

我们的知识界人士是四边形（我本人便属于这一阶层），绅士则是五边形。

边数再多的就是贵族。他们又分为几个等级，从六边形起，然后边数逐渐增加，最高贵的被尊称为多边形。最后，当他们的边数槽多（而边长同时缩短）到与圆没有多少区别时，就进入了圆的行列。圆是神职人员，属于最高的社会阶层。

我们还有一条自然法则：男孩总能比他父亲多生出一条边来。按此规律，每一代就会提高一个等级，直至成为贵族。这样，四边形的儿子是五边形，而五边形的儿子是六边形，以此类推。

但这一条规律不一定作用于商人，更少发生在士兵和工人阶层中。他们的边不全相等，这条法则不适用于他们。因此，一个等腰三角形的儿子依然是等腰三角形。然而所有的人（也包括等腰三角形）的后代都有希望最终上升到自己的等级之上。每当取得一系列军事胜利或经过勤奋的技术性劳动后，士兵和手工业工人中的较聪明者的基边往往会有所加长，同时另外两条边有所缩短。这些低阶层中的较聪明者，其儿女间的通婚（婚姻是由神职人员安排的）所产生的后代会更接近等边三角形。

在众多由等腰三角形父母产生的后代中，也会出现一些丝毫不爽的等边三角形。但这种情况极少发生。他们能取得等边三角形的证件①。要造就出这样一个等边三角形后代，不仅需要他的先人进行多少代的精心安排的通婚，还需要他们进行长期不断的节制和自我控制训练，并一代又一代地耐心而有系统地持续提高自己的智力。

①来自三维世界的批评家可能会问：“要证件做什么呢？四边形的儿子自身，不就能证明他父亲是等边三角形吗？”我的回答是：任何一位女士都不肯与一个没有规则三角形证件的男于结婚。有时，一个稍不规则的三角形也会产生四边形的后代，但这类四边形的儿子几乎毫无例外地会表现出祖父辈的生理特点来，结果非但不是五边形，还可能返祖为三角形呢。

一旦等腰三角形的父母生出一个难得的纯正等边三角形来，周围远近的人都会将其看作一件大喜事。经卫生与社会部门进行严格检查后，如果证明这个婴儿是规则的，就举行庄严的仪式接纳他为等边形阶层的成员，然后立即把他从自豪却又痛苦的父母身边领走，交给没有孩子的等边形收养。

养父母必须保证永远不让这孩子回他原来的家，甚至不让他把原来的家人看作亲属，以使他能健康成长，免得亲生父母的家庭影响潜移默化地使他再退回到先人的水平。

上述的偶然事件，不但使地位低下的下等人高兴——这像一束微光，维系着他们摆脱悲惨境地的希望，也受到大多数贵族的欢迎，因为他们清楚地认识到，这种极少发生的现非但不会削弱他们的特权，反而能使他们更有效地阻止自下而起的革命。

倘若有尖顶角的下等人无一例外地都绝无希望进入高级阶层，那么，他们就可能在暴动中拥立自己的领袖，他们会凭自己占上风的人数和武力，使大智大慧的圆阶层也难以应付。然而，行事慎密的大自然做出了宣喻：随着各劳动阶层在智力、知识和德行等方面的增长，他们的那些令人生畏的尖角也会以相应的比率张大而接近较为安全的等边三角形的内角。这样，最野蛮和最可怕的士兵阶层——他们的智力几乎与妇女相当——会在自己智能（这对他们决定如何使用自己的巨大刺穿力量是极有用的）的增长时，伤害力得到减弱。

大自然的互补法则是多么令人叹服！我简直要说，在我们二维国里，这种贵族社会构成的神妙起源是一个顺应自然的多么完善的证据！

多边形和圆们对这个自然法则的审慎利用，使人们对未来的无限希望不至破灭，从而几乎总能把暴乱扼杀在摇篮里。技术也来给法律和秩序助一臂之力。我们这里一般总能——借助于医生略施医术进行人工牵引或压缩----使一些较聪明的叛乱领袖变成完全规则的形状，并立即承认他们为特

权阶层的成员；对于更多的不够标准的成员，则以最终会被封为贵族的诱惑把他们送入国立医院实行终身监禁；而对个别不肯低头的顽固分子则处以死刑。

至于那些乌合之众的等腰三角形策乱者，圆阶层的领导人则或以暗中收买的办法造成他们相互残杀，或更多地利用对方嫉妒和怀疑的弱点巧妙地进行煽动，挑起他们的火并而坐山观虎斗。在我们的历史上记载了一百二十多次大规模叛乱，还有二百三十五次规模较小的暴动，它们都是这样被平定的。

4.关于妇女们

如果说生有尖角顶角的士兵阶层是可怕的话，那么妇女简直就是可怖的了。因为若说士兵是楔子，那妇女就是针。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她们的两端都是尖的。此外她们还能随时使自己难以被人看到。因此，你可以想象得出，二维世界的女性是千万小觑不得的。

也许有些年轻读者会问：二维国的妇女怎么会让人看不见呢？我想，这个问题其实勿庸解释，原因是显而易见的。不过，考虑到可能有人仍不怎么明白，我就再说上几句吧。

把一根针放在桌上，使眼睛在与桌面平齐的位置上从侧面看它，你会完整地看见这根针；而若从一端去看它，则只能看见一个点，实际上几乎是看不见的。我们这里的妇女也正是这种情况。当一名妇女侧对着我们时，我们就能看见一段直线，而当她将生有一张嘴巴和一只眼睛——这两个器官是生在一起的——的一端转向我们时，我们便只能看见一个有光泽的小点了。一旦她将另一端对着我们，就连这点光泽也不存在了，简直就同无生命物体一样暗淡。因此，她们的后端就像是他们的隐身帽。（隐身帽是出现在欧洲许多国家童活里的宝物，谁戴上它，谁就会变得让人看不见。----译者注）

妇女给我们带来的危险有多大，三维世界的读者现在一定清楚了吧！如果说撞上中产阶级可敬的三角形已经不无危险的话，撞上工人就足以造成划伤，与军官相撞则意味着受重伤，被列兵的尖角戳中就可能致死，而若碰到妇女的后端上，除了立刻呜呼哀哉之外怕不会有别的结果了。可是，当一个妇女是不可见的或只表现为一个无光泽的暗淡小点时，即使最谨慎的人也难免撞上哩！

为了把伤亡事故降到最少，二维国的各个地区在不同时期都颁布了许多法令。非温带区的引力较大，人们的运动较为困难，较为不自由，因而与妇女有关的法律自然也严格得多。下面三条法则概括了法典中有关妇女的方针：

（1 ）每座房屋在东边应开一仅为女性使用的人口，所有女性都要“以得体而高雅的姿态”从此门出入①，而不得使用西边供男人出入的门。

（2 ）在公共场合行走的女性必须不断地发出“轻柔的叫声”，否则将被处死。

（3 ）所有患舞蹈病、痉挛或伴有剧烈喷嚏的慢性感冒等会引起不自主运动的女性病人，一俟正式体检查明病情属实便应立即处死。

①我在三维世界时了解到，你们那里的教堂也为村民、农夫和教师们设了专用门，并让他们“以得体而高雅的姿态”出入。

在一些国家，对可怕的女性有一条附加的法律规定，即所有在公共场合行走或站立的女性须不停地摆动自己的身体，以使她后面的人知道其存在，否则也将被处死：还有的地方明令女人外出时须有儿子、仆人或丈夫陪伴；更有一些地方要求妇女除宗教节日期间外不得离家外出。但是，我们最贤达的国民和政界人士发现，对女性的种种限制如愈演愈烈的话，不仅有使种族衰微、人口减少的危险，也使国内的谋杀案激增。因而，太严酷的法律只能使一个国家失大于得。

被有关居家和外出的种种限制激怒了的妇女们，常会对他们的丈夫和孩子发泄愤怒。在非温带地区就发生过妇女同时行动，把全村的男人在一、两个小时内统统杀光的渗案。上面提及的三条法规能符合管理较好的国家的立法需要，因此成了我们这里有关女性的法典的基本内容。

总之，安全环境的实现，不仅是立法的结果，也在于对妇女的切身利益有所考虑。因为一旦发生相撞时，虽然妇女向自身末端方向的急退能当场令人毙命，但除非她们自己能立刻抽身退出来，否则也会遭到自损躯体、甚至肢折骨裂的结果。

时尚的力量也于我们有利。我在前面说过，在文明程度不很高的二维地区，妇女们被明令在公共场合时必须不断摆动自己的身体。而据我所知，在所有治理良好的地区，追求大家风范的女子都养成了做这种动作的习惯。人们认为，无论哪一个国家，如果非要靠立法机关进行强制性实施才能维持的话，那是很不光采的。上流社会的淑女是天生就具备这一懿德的。圆阶层的妇女都能够做出富于节奏感的、动作曼妙的摆晃，这使诸多等边三角形阶层的妇人们欣羡不已并竟相效仿，然而却只能像钟摆似地单调地晃动。不过，她们的这种有规律的动作，又使不少巴望着向上爬的等腰三角形的妻子们纷纷效颦，但总是连这一习惯也养不成。这样一来，在所有有地位的或者和睦的家庭中，妇女们便都有了摆动身体的习惯，从而使她们的丈夫和儿子至少不至于横遭无端伤害了。

这么一介绍，我们的妇女怕要被看做是缺乏感情的干面包了吧？其实不幸得很，脆弱的女性常为一时的激情所左右而置其它一切于不顾。当然，这是由她们自身不幸的结构必然引起的——她们没有角，地位比最低等的等腰三角形还要微贱；她们智能低下，既缺乏思考判断；也没有远见卓识，还没有持久的记忆力。因此，一旦她们发起火来，就忘了自己的责任和身份。我确知这样的一件事：一个妇女毁了自己的全家，但半小时后，丈夫和孩子残躯刚刚被收拾干净，她的怒火也平息了，却又问起家里人都哪里去了。

显然，妇女若呆在有条件能转身的地方，男人就不应去激怒她们。当她们呆在自己的房间里时（女人的房间都设计得不让她们转身），你便可以自由自在地行事，她们全然无法干涉。由于她们的记忆力维系不了多久，因而尽管会因一点点小事就用死来威胁你，但过不了一会儿就事过境迁了，而且连你为平息她们的怒火而随便作出的许诺也忘得一干二净了。

除了军人这一较低阶层之外，我们的家庭关系一般是相当和睦的。军人由于不够稳重，不够明智，有时会捅出大乱子来。有些鲁莽的家伙不是把他们的尖角当做良好的防卫手段，而是频繁地将它作为进攻的武器；他们常常不按前述方式为女人修造房间，也总是在外面胡来而又不表示改悔。这些郁会激怒自己的妻室。此外他们又都认定一言既出，驷马难追这条死理，不像圆们那样会用甜言蜜语和漫天承诺来取悦太太。这些毛病都导致了残杀，然而，这也并非全无益处。许多特别野蛮和捣蛋的等腰三角形就这样被干掉了。我们的许多圆阶层成员还认为，细狭人等的减员是节制人口的最好方式，又可起到遏制革命的作用。

但是，即使我们那里最规则和最接近圆的家庭，在生活上也不能说有你们世界里那样合谐美满。没有残杀只可称作和睦，但在志趣和追求上却未必合谐。圆阶层的明达固然能保证家庭生活的安全，但其代价是舒适的消失。每一个圆或多边形的家庭中自古以来就有一个习惯——现在则已成为我们较高阶层妇女的一种本能——就是母亲和女儿总要把自己的眼睛和嘴巴一直对着丈夫和男友。倘若这些名门淑媛不这样做，就会被认为不吉利和失身份。你们很快会看到，这种习俗虽有利安全，可也有不利之处。

在工人或有身份的商人家中（这些人家的妻子在做家务时可以不把眼睛和嘴巴对着丈夫），当女人们除了只发出连续的轻柔叫声，而不让人看到她们在场时，至少会造成片刻的安宁，而这是较高阶层的家中无法实现的。

高贵家庭中的妇女都怜牙俐齿、目光尖利，注意力又都放在一家之主身上。时光会在她们口若悬河的言谈中流逝，要机智巧妙地截断她们滔滔不绝的话头，怕要比躲开她们掉过身来的一刺还要困难。当做妻子的越来越没话找活、而做丈夫的越来越没有机谋、情绪或良知让她们住嘴时，真有不少男人宁可挨上她们那可怕然而无声的击刺而死，也不愿听着她们的喋喋不休而苟活呢！

三维世界的读者们会觉得，我们的妇女境遇实在悲惨。的确是这样。在我们这里，就连最卑微的等腰三角形男子，都有个人角度加大和整个阶层得到提高的指望。而妇女却没有改善状态的可能。“一旦入女流，终生为妇人”这是一条自然的法规。正是这种进化规律在她们身上的冻结，造成了她们的不幸。不过，她们没有希望的命运，倒恰好同她们记忆力低下——既记不住过去，也记不住被告知的未来——的状态相匹配。因此，妇女和我们整个社会的基本构成都能得以维系，这不能不令人赞叹造物主的安排呀！

5.我们相互辨认的方法

在你们得天独厚的三维世界里，即有光又有影，你们每人还生有一双眼睛，懂得透视原理，并能享受各种色彩的魅力；你们能实际地看见一个角或一整个圆。因此要让你们了解我们在二维世界里的相互识别的方法是十分困难的。

记得我在前面曾告诉过你，存在于二维国的所有物体，包括有生命的和无生命的，不论它们的形状如何，呈现在我们视野里的都是、或几乎都是清一色的直线。那么，我们怎样互相辨认呢？

方法有三种。第一种是靠听觉。我们比你们有更发达的听觉，所以不仅能靠声音辨认出熟悉的亲朋好友，也能靠它识别对方的所属阶层，至少是等边三角形、四边形和五边形这三个最低的——等腰三角形不算在内——阶层。但是，对于再高阶层的成员，就难由听觉进行辨认了，这一方面是由于这些阶层的发音彼此相近，另一方面是由于分辨声音的才能主要为平民具备，而在贵族中并不显著。因此，凡在会出现冒名顶替的场合，就不全凭这种方法辨认。最低阶层的发声器官比其听觉器官发达，这样一来，等腰三角形就很容易装出多边形的声音，如再经过一定的训练，还能装出圆阶层成员的声音来。因此，我们更多地是使用第二种方法。

第二种方法是靠触摸。这主要用在妇女和低等阶层中。（至于高等阶层，我马上就会讲到。）陌生人之间相互进行识别时——不是识别个人，而是识别其所属的阶层——用的就是触摸。在你们三维世界，有教养的人初次见面时需要“引见一番”。我们这里则是要“引摸一番”。在远离城市偏僻地区，乡绅们今天仍采用一种古老的，也是我们二维世界习用的方式相识。他们初次介绍两个人相识时是这样说的：“请允许我请求您摸一摸我的朋友某某先生，也请您让他摸一摸。”不过在城市里，“让他摸一摸”

这一部分如今已被省略掉了，于是这句话便成了“请允许我请求您摸一摸我的朋友某某先生。”当然，活虽是这样说，“摸一摸”仍是相互间的。

而在不愿多费一丁点儿事，也不在乎保护自己语言的纯洁性的现代派新潮青年中，这种惯用语句又被进一步缩短，于是便成了：“X 先生，请摸Y 先生。”之类的话。此时，“摸”已成了专门术语，意为“允许我请求您摸一摸同时也被摸一摸”。

然而，请读者们不要认为，触摸对于我们也像对你们一样令人不快，或者认为我们在判断别人属于哪个阶层时必须接触它的所有边。从打上学时起，又经过实际生活的长期训练和实践，使我们用触觉能一下子判断出等边三角形、四边形和五边形的不同角度，至于等腰三角形那没头脑的尖顶，更是触觉迟钝的人也能摸得出来的。一般来说，我们只要摸一个角，就可以判明这个人所属的阶层，只有对贵族还做不到这一点。判断他们要困难得多。我们有一所著名的学府温布里奇大学，连那里的文科硕士也摸不出对方是十边形抑或十二边形，至于究竟是二十边形还是二十四边形，那就连科学博士也未必能摸出来了。

凡还记得我在上文中提到的有关妇女法典的大致内容的读者，都会立即想到，进行触摸而结识人时应谨慎小心，否则触摸者便可能因不经意而受到对方尖角的不可补救的伤害。为了触摸者的安全，被触摸者一定要一动不动；无论是惊吓之下的一挪，还是毛毛燥燥的一动，诺，甚至只是打一个大喷嚏，都会产生致命的后果，从而葬送刚要开始的也许有希望长期维持的友情。对于较低阶层的三角形更是如此，他们的眼睛离尖顶是那么远，以致于他们几乎不能看到那里的情况，而且他们又天性粗犷，对讲究条理的多边形的轻轻触摸很不敏感。因此，他们也许只是偶然地晃上一下，就会夺去一条高贵的生命。

我的祖父是位顶呱呱的好人。他在所从属的不幸的等腰三角形阶层中不规则程度最低。他在作古前得到了卫生与社会部门的认可而成为等边三角形----这是以四比三的表决结果通过的。我常听他流着痛苦的泪水回忆本家

族往昔的一桩过失。他的太祖父是一位受人尊敬的工人，顶角是59^30'. 我这位不幸的先祖遭受着风湿病的折磨。一次，当一个五边形触摸他时，他悸动了一下，于是不幸斜向刺穿了这位大人。这给他带来了长期的牢狱之灾，而且又株连到所有亲属。他们的顶角都离他们争取的角度远了一度半。在他的曾祖父一代，登记的角度只有58^ ，直到第五代上才实现60^ ，从而从等腰三角形阶层提升到等边三角形阶层。而这一系列的苦难只是一次轻轻的触摸引起的。

至此，我仿佛听到了诸位受过良好教育的读者们在问：“在二维国里，你们怎么会了解度啦、分啦、秒啦的呢？我们处在三维空间里，所以能看见角，能看见相交的两条直线，或是位于一条直线上的若干小段。你们辨认不出角来吧，恐怕更分辨不出角的大小来吧！”

我的回答是：虽然我们看不见角，可我们能推断它们的存在，而且能十分精确。在需要的促进下，也在长期的训练下，即使不用尺和量角仪器，我们也能比你们用视觉更精确地辨认各种角度，此外也不应忽略另一点，就是我们还有“天助”——这就是我们的又一条自然法则：等腰三角形的顶角从半度即30' 开始，每一代可以增长半度，一直增到60^ 止。到这个角度上，他们便可摆脱底层地位，成为自由人而步入规则图形的阶层。

可见，大自然为我们等腰三角形提供了顶角从30' 增到60^ 的升级图，全国的每所小学校里也都有活人的陈列。由于偶然的退化，以及多过前者的道德和智力的停滞，再加上罪犯和流浪汉的高生育能力，因此社会上总有不少顶角为30'或1^的等腰三角形，顶角小于10^ 的更不在少数。他们没有公民权，其中很大一部分甚至连当兵都不够格。政府只得把他们提供给教育界消耗。为避免伤人，需把他们锁绑起来，放到小学校的教室里，用以教育中层百姓的子弟，使学生们得到有关他们的知识。而提供这些知识的可怜虫自己却连这点关于自身的常识都不了解。

有为数不多的学校给这些活标本东西吃，因此使他们能苟活几年，但在法制更强化的温带地区，不供食物而每个月——在不进食的情况下，罪犯的平均存活蝴为一个月——更换活标本的办法，从长远计对教育青少年有更好的效果。在条件较差的学校，由于缺乏购置活标本的经费而让标本进食以多活些时间的作法，固然能省钱省事，但是这点好处，一部分会被提供食物的花费抵销，一部分会因标本连续好多个星期被学生们触摸造成磨损所导致的教学效果下降抵消。频繁更换还有一条很重要的优越性，就是它有助于减少过剩的等腰三角形。这种减少在效果上并不十分明显，但仍能觉察得到。二维国的所有政治家一向都持这一观点。我知道许多校董会欢迎少换标本的“廉价系统”，但我认为，真正的经济是消费，对标本的选

用也不例外。

不能让有关学校的问题来转移我们的主题。关于靠触摸来辨认的方式，我觉得自己已经说了不少了。这种方法不像有人想象的那样费事、那样没有准头、触觉显然比听觉更可信赖。但正如前所述，这种方式有一定的危险性，因此中低阶层中的一部分人，以及所有的多边形和圆宁可用第三种方法进行辨认。这就是下一节的内容。

6.视觉辨认

这里又出现了视觉辨认，是不是同以前的说法不一致了呢？我在前面固然说过、在二维国里，各种图形统统表现为直线，但这并不意味着用视觉就不能辨认形体。现在我就来向三维世界的批评家们说明我们是怎样用视觉来相互辨认的。

如果读者们再费心看一下前面所说的内容，就会发现那里说的是低等阶层中的情况。在高等阶层中，以及在温带地区，人们是借助视觉实现辨认的。各个地区和各种阶层的人们之所以能靠视觉进行识别，是因为有雾的缘故。这种雾在一年中的大部分时间里遍布除热带以外的所有地区。若在三维世界，雾对你们来说是不折不相的坏事，它会遮蔽景观、压抑情绪，并且有碍健康。可雾对于我们却不亚于空气那样重要；它堪称艺术之保姆，科学之母亲。我还是别忙着唱颂歌，先讲清我的意思吧。

如果没有雾，我们看到的会只是清一色的长短直线，根本无法进一步区分----在气候干燥大气澄彻的地方也的确是这种情况。而在多雾地区，物体

在一定距离外，比如三英尺远处，看起来就会比两英尺处显得暗淡些。因此，只要经常进行物体明暗程度的仔细观察，就能非常精确地辨认出一个个物体来。

一个例子会比一大堆泛泛之论讲得清楚明白。这里就通过例子解释一下。

设想有两个人向我走来，我想确知他们的身份。如果他俩一个是商人，另一个是医生；换句话说，一个是等边三角形，另一个是五边形，我将怎样辨认出他们来呢？

对于三维世界的孩子，只要学过一点儿几何知识，这个问题就是显而易见的。如果我的目光能等分开向我走来的陌生人所张的角度（A ），我就正处在距他挨近我的两个边（即CA和AB）都不偏不倚的地方，我就能看到这两条边是等长的。

现在来看商人，如图3 （1 ）。我能看见什么呢？能看到一直线DAE ，这条直线的中点（A ）离我最近，所以看起来很亮，但从A 点到两端的两段线会随着它们很快隐人雾中而变得暗淡起来，我所能看到的三角形的两个端点，即D 和E ，实际上就非常之模糊了。

另一方面，对于图3 （2 ）所示的医生，虽然我也只看见一条直线（D'A'E'），它的中点（A'）也是亮的，它的两个边（A'C'和A'B'）也是逐渐变暗的，但它们向雾中隐入得不那么快，因此我看到医生的两个端点D'和E'也不如商人所对应的那两个端点那么模糊。

C (1)

|=- .. \_ D

| `-.\_ ~ -.\_\_\_

|视线 `-.\_ || ~- .\_ \_

| <-- - - ->||- - - - -->:>

| \_.-~ || \_. -~ ~

| ,- \_ .-++~

C' (2) |,='-- ~ E

\_\_.--\\_ B

\_\_.--~ \` .\_

\_\_.--~ \ -. D'

| \\_ `++.\_

| \ || -.

| \\_ || `- \_

| 视线 \ || ` .

| <-- - - - - - - - - -}||- - - - - - ->:>

| A \_/ || \_, '

| / || ,-

| \_/ || \_ -'

|\_\_ / ,++'

`--.\_\_ \_/ \_ -' E'

`--.\_\_ /, '

`--/~

B

图 3

由这两个例子，读者们大概会明白，那些有知识的人凭借自己的学识，再加上长期的实际训练，是能够很准确地用视觉辨识中、低阶层的人们的。

如果你们——我的三维世界的读者们——已经掌握了这个一般概念，至少就会认识到这样做的可能性，而不会认为这一切是不可思议的了。这也就达到了我讲这段话的目的。不过，如果让我进一步解释其中的细节，那我只得知难而退了。年轻而缺乏经验的人，可能会觉得——根据前面我讲的两个简单的例子——用上述方法也能容易地辨认出我的父亲和我的儿子，那我就必须指出，在实际生活中，大多数视觉辨认要比上述情况细致复杂得多。

\_x.. \_C

\_/ `\ T+-- .\_

/ `\|| `~ -. \_\_

| A || ~- .. \_

| || ` -- .\_\_\\_

| || \_, -- ~ /~

| B || \_\_ .- ~~

\ \_/|| \_ ,. -~

`\ / \_++-- ~

`v'~ D

图 4

例如，当我的父亲（一个三角形）走近我时，很可能会以一条边而不是一个角正对着我，这时我就得让他转一转身，或者我自己围着他兜上几步路，才能把他分辨出来，否则，此时我会怀疑我看到的是一段直线，或者说是一位妇女。再有，当我的一个孙子（六边形）陪着我时，他的一个边（AB）会直对着我，从图4 中可以清楚地看出，在我看来他只是一条整个都比较明亮的、即使在两端也不怎么变模糊的直线（AB），再一边接上一段短短的暗淡的线段（CA和BD），而后两条线段的端点C 和D 是较模糊的。

在我们这里，有教养的人在生活中有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运用他们的名牌大学里从著名教授那里学到的几何学的丰富知识——有两种几何学，静止几何学和运动几何学——用眼睛辨认出其它有地位者的角度。由于辨认者自己是在运动的：或旋转，或前进，戎后退，被辨认者可能人数众多，又都可能同时朝各个方向运动着，进行辨认实在是不容易。对此，就是三维世界里最卓越的数学家也是会相信的。但是我这里不准备再谈了。

只有极少数的最显赫最富有人家的子弟，才有时间和金钱全面学习这项高尚而重要的艺术。甚至连我这个名望不低的数学家，又是两个很有出息的完全规则的六边形的祖父，一旦置身在地位更高的一群转动的多边形中间，有时也会感到十分窘迫呢。当然，普通的商人或者贫民，一旦置身于这种环境中，就会像你们——尊敬的读者们——一旦来到我的国家时一样地困惑和迷悯。

置身于这样的一群人之中，你会看到周围都是线，而且看上去都是直的，在这些线的各个部分上，明暗强度又都不断地无规则地变化着。即使你在大学的五边形班和六边形班里学满了三年，出色地掌握了这方面的理论，也会感到还需要经过多年实践，才能在上流社会的人群中走动而不致撞上人，而这些人又把别人的触摸看成是十分无礼的举动。由于他们有较高的文化修养，因此了解你的一切动作，而你对他们却了解甚少，或几乎是一无所知。总之，要在多边形社会里应付裕如，自己就得是个多边形。这至少是我亲身痛苦经历的总结。

说来也许令人惊奇，这种视觉辨认艺术有时简直可以说是成了本能，这主要靠反复实践和避免触摸培养成的。这正如你们三维世界中的聋哑人，一旦学会了正规的哑语，就再也无法掌握凭口形识别正常人的语言这门更重要更困难的技术一样。对于我们，“看”就同这一情况一样，一旦在小时学了触摸法，“目识术”就再也学不到家了。

因而，在高阶层人士中，触摸术是不受鼓励的，甚至干脆遭到禁止。他们的孩子自幼不是进公立小学读书（那里教授触摸术），而是被送入专门的高级学习班。在我们的最高学府里，触摸动作被视为严重的过失，初犯者受停学处分，再犯者予以除名。

但是，在那些低等阶层，视觉辨认术被看作是可望而不可及的东西。一个普通的商人是不可能拿出巨款让儿子花掉三分之一的时间去从事这种抽象问题的研究的。由于穷人家允许孩子从小对人进行触摸，因而在早年，他们若与多边形阶层的那些刚受到一半教育的孩子所表现的迟钝，不成熟和行事拘谨相比，就更显得成熟、活泼而讨人喜欢。可是当多边形的孩子最后完成了大学学业，并把他们学到的理论知识应用于实践时，他们表现出来的巨大变化却几乎可以说是一种新生；他们在文学、科学和社会学等各个方面，都会很快把三角形竞争对手远远抛在后面。

在大学里，会有极少数多边形子弟不能通过毕业考试，这少数落伍者确实可怜：上层社会会把他们拒之门外，低阶层的人也瞧不起他们。他们既没有多边形学士或文科硕士那种靠系统训练培养起来的成熟才干，也没有青年商人的那种天生的熟稔灵活和多才多艺。各种脑力劳动和国家公职也一概同他们无缘。虽然大部分地区并不明令禁止他们的婚姻权利，然而，他们也很难找到合适的伴侣。经验表明，那些不幸的无才华的父母所生育的后代可能会是不规则多边形，至少也是些不幸的人。历史上的骚乱和暴动，正是从这些出身贵族阶层的落难子弟中得到领袖的。这样的大错误使一些较进步的政治家提出，真正的仁慈总是完全的斩草除根。他们主张制定法令，把所有没有通过大学毕业考试的人，或者判处终身监禁，或者用安乐死的方式把他们从肉体上消灭。目前，这种人虽为数不多，但比例却正在上升。

我已经离开话题，谈到不规则图形上面去了。这是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需要专门用一节的篇幅讲一讲。

7.不规则图形

在前面的所有各节里，我一直设定——也许应当作为最基本的命题明确地放在开头挑明——二维国里的每个人都是规则图形。由此，我说妇女是线时，就是说她们是直线；工人或士兵必须有两条边相等；商人一定要三条边都相等；而律师等——我便属于这一阶层，但地位较低——的四个边都是相等的……总之，每个多边形的所有边都必须等长。

边的长短与年龄有关。刚刚出生的女婴长约1 英寸，而一个成年的高个子妇女身高可达1 英尺；各阶层的成年男人各边的总长为2 英尺或略长一些。

可这里并不考虑一个人的边有多长多短，重要的是边长应当相等。无须赘述便可看出，整个二维国的社会生活都依赖于这样一个基本事实，即大自然赋于我们的所有形状都是等边的。

如果一个人的边长不相等，则其角度也不相等，这样，无论用触摸法识别还是用视觉法辨认，单凭一个角的大小是无法确定一个人属于何种等级的，只有通过触摸查明他的每个角才行。但是，这样费事地摸了又摸，实在是太浪费时间了。全部视觉辨认术也会立即告吹，就是触摸作为一门技术，也不会有长久的生命力。人们的交往将变成一种冒险。人们的一切打算将落空。信任将不复存在。即使是最简单的社交安排也不会有安全感。

总而言之，社会文明将崩溃，人类将处于野蛮状态。

以上这些内容因为在我而言是显而易见的事，所以讲得可能太快了一点儿。不过，读者只要稍稍思考一下，我再举一个日常生活中例子，大家就会相信，我们的整个社会体系都确实建立在人们的规则性上，也就是等角构造上。例如，你在街上遇到了两、三个商人，只要看一眼他们的角度和亮度很快变暗的两条边，就能立刻认出他们的阶层，于是便会叫他们留步，邀请他们去你家用饭。你能非常自信地这样做，因为大家都知道一个成年三角形会占有多大的面积。可是你不妨想象一下，要是商人这个规则而体面的三角形尖顶后面又拖着一个对角线有十几英寸长的平行四边形，结果这个怪物卡在了你家门口，那该多么尴尬呀！

我怕是小看了有幸生活在三维世界里的读者们。我说的这些细节，读者们会是一清二楚的。显然，在这种怪异的情况下，只靠测量一个角已经不再能辨识别人了。所以，人们一生中需花许多时间来全面触摸他所要辨认的人的每一条边，即使是一个受过良好教育的四边形，要做到在人群中避免相撞也会是煞费周折的。可是，如果社会交往的成员不是规则形状的，那就会是彻底的混乱不堪；一旦有人稍一惊慌，就会造成重伤，若发生妇女或士兵当中，则会是生命的巨大损失。

规则的人体结构是造物主赋予我们的天然标志和烙印，而自然法则也不会重新写过。不规则形对于我们，就如同你们所说的道德败坏和犯罪，而且这两者受到的处置方式也是相仿的。的确，我们这里不乏散布没有必要把几何形状的不规则和道德沦丧联系起来的人。他们发表谬论说：不规则体自打一出生，就受到父母的歧视、家庭的忽视，以及社会的轻蔑与猜疑。

他们与一切领导职务无缘，与一切受到重视的有用活动无缘，又时刻都受到警察的注意。成年之后，他们就得去有关部门报到接受检查，一旦发现他们的身体超过一定的偏差界限，就得送掉性命，在顶好的情况下也只是被雇用为最低级的雇员。他们不得结婚，干的是单调乏味的工作，得到的是微不足道的薪金，而且必须食于办公室、寝于办公室，甚至度假时也要受到密切监视。这对一个人的天性是多么大的摧残啊！在这样的环境里，即使是最好最纯粹的人，也会产生怨恨而堕落的。

这一切听起来并非没有道理，但不能说服我。明智的政治家们也同样不认为我们的祖先把对不规则图形的宽容与维护国家的安全不能兼顾是什么错误。毋庸置疑，对不规则者本身来说，生活确实是艰难的，但大多数人的利益要求他必须这样。如果一个人生着三角形的前身，而后背却像个多边形，又允许他生出一个更加不规则的后代来，那么生命的意义又何在呢？

难道为了接纳这样的怪物，就去改建我们二维国的所有房屋、厅堂和教堂吗？难道戏院的收票员得先前前后后地测出每个人的各条边后，才允许他们入场吗？让不让形状不规则的人进入民团呢？再有，这种人也太容易受到冒名顶替的诱惑了呀：他们能把多边形的正面探进商店里购货，从而轻易地骗取商人的信任而捞取便宜。让那些鼓吹废除对不规则形的刑法的所谓慈善家们去鼓噪吧，据我所知，不规则形天生就是些伪君子、厌世者，或者是些无所不用其极的恶棍。大自然既能造出这种形体，也就能赋予这样的品性。

当然，我也不赞成一些地区采取的极端手段，如顶角与合格角度相差只有半度的婴儿一出生便得杀掉。其实，在最高贵和最富才能、称得上是真正天才的人中，就曾有一些是从角度偏差有45' 甚至更大些的逆境中奋争出头的。如果当初消灭掉了他们，那真会是国家的不可弥补的损失哩。我们在对不规则的治疗技术上也已取得了一些辉煌成就，可以采用牵拉、挤压、穿孔、诱导等种种外科疗法，把不规则者部分地或完全地矫正过来。

因此，我颇赞成中庸之道，不主张严格划定什么规则与不规则的界限标准，但是我建议，对不规则形应在形体开始定形时接受卫生部门的检查，一旦发现他们不可能治愈时，便使之无痛苦地死去。

8.历史上的色彩热

看了我以上的叙述，读者们一定会觉得，二维国里的生活实在是有些沉闷。当然，我的意思不是说这里没有争斗、没有阴谋、没有骚乱或没有内讧等种种使历史显得热热闹闹的东西。我也不否认，生命问题和数学问题在我们这里实现了奇特的混合；它们不断地激发出猜想和导致证实，使我们体验到你们在三维世界里简直无法理解的乐趣。这里所说的生活单调呆板，是从美学和艺术的角度衡量的，而且实在是单调之极，呆板之至。

既然展现在我们每个人视野中的一切：风景也好，历史遗迹也好，肖像也好，鲜花也好，静物也好，统统都是些直线，只有明暗和模糊程度的变化，那还能不单调和呆板！

但情况也并不总是如此。据传，在很久很久以前，我们也曾有过五、六百年长的一段倏忽而逝的光辉岁月。历史上曾有一位五边形——其姓氏说法不一——在偶然情况下发现了若干种色彩的成分及着色的基本方法。据说，他先用彩色装饰了自己的房屋，然后是他厮养的奴仆，接着又给自己的父亲、儿子、孙子涂上了各种颜色，最后把自己也涂抹上了。由于着色一来不难，二者确实漂亮，人们无不为之所吸引。这位“夺目师”——这是权威人士考证出的姓氏——所到之处，无不以自己的五彩斑谰的外观引起人们的注意和尊敬。此时，人们无需触摸，就能辨认出他，也不会把他的前后身搞错，他周围的人不用费心计算，便可判断出他在做什么动作。

没有人会冲撞他，也不会给他让不成路。当没有颜色的四边形和五边形走在一群无知的等腰三角形之中时，总得要使劲发出声音来，以告知自己的存在，而夺目师却可以免去这项苦差事了。

这种着色热有如野火蔓延。不出一个星期，夺目师所在地区的所有三角形和四边形也都照此打扮了起来，只有少数特别保守的五边形仍不肯仿效。

过了一、两个月后，甚至连十二边形也受到了这一新潮的感染。未出一年，除贵族中的最高贵者外，各个阶层都形成了涂色的习惯；不消说，这种时尚迅速地发展到附近各地。经过两代人的时间后，除了妇女和神职人员外，二维国各地的人都是色彩绚丽的了。

至此，大自然本身开始对这种驱赶时髦的风尚表现出障碍了。对于愿意改革的人来说，长成多边形，这本身就是要求进行改革的一条根据。当时流行着这样一种风靡一时的说法：大自然造出许多边来，就是因为世界上存在着许多颜色的缘故。但是，这句话可显然不适用于神职人员和妇女们。

妇女只有一条边，而神职人员则一向自诩自己没有边——他们认为自己是真正的圆，而不是生有无数多条无限小的高阶多边形。所以这两个阶层也可以认为上述改革的自然依据并不成立。因此，当其他所有的人都陶醉在用颜色装饰自己的身体而产生的魅力时，妇女和神职人员仍能“洁身自好”。

这场“着色革命”——也有人视之为无道德、无纪律、无政府、无科学的骚动——从美学角度来看却标志着二维国艺术的光辉时期，但它未能进入成年阶段，甚至也未能迈入如花似锦的青年时代。生活在这一时期中的人真是快乐啊！色彩使他们的生活变得赏心悦目。即使是一个小小的聚会，也能搞得五彩缤纷。据说，当大家聚在一个礼堂或剧院里时，那富于变化的五光十色，竟使最出色的讲演人和演员的吸引力也大受影响哩。我又听说，最引人入胜的场面是阅兵式。

设想两万名等腰三角形齐刷刷地转身，把他们的黑色底边蓦地变换成桔红色或紫色的侧边；等边三角形则变换的是红、白、蓝三色；涂着紫红、佛青、橙黄和红棕四色的四边形炮兵在朱红色大炮的周围转来转去；而军医、测量官和副官等五边形和六边形们，也一会儿在这里露面，一会儿在那里现身……难怪流传着这样一个故事，说有一位杰出的圆大人为他麾下的军队的艺术美所折服，于是将元帅的权杖和王室的峨冠都抛到一边，大呼从今以后要与画笔为伍了呢！在那个时期，语言和词汇都有了很大的发展，这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当时美学的灿烂发展。

在“着色革命”时期，就连最普通的公民的最普通的言谈，也反映出较丰富的语汇和思想。我们最美的诗歌，以及保留在今日语言文学中的韵律感，都源自这一时期。

9.《着色议案》

但与此同时，各门非形象思维的学科却在迅速衰落。

着色时尚的出现，使视觉辨认术变得不再实用了。甚至在大学里，象几何学、静力学、动力学及相关学科，也都很快被视为多余之物而无人间津了。小学中讲授的较低级的触摸术也遭到了同样的命运。后来，等腰三角形阶层又宣称学校可不再需要什么活的小顶角标本，因此拒绝照常例送纳。过去政府的对策是一则以驯化，一则以减员，可现在，等腰三角形人口便激增起来，也更加桀骜不驯。

年复一年，士兵和手工业工人越来越强烈地宣称——而且也越来越振振有词——他们与最高阶层的多边形之间并没有什么重大差别，他们生来是彼此平等的；在有了着色术这个简单工具之后，他们也与多边形一样，能克服一切困难和解决一切生活问题，无论在静止条件下还是运动环境中都是如此。他们并不满足于视觉辨认术自然而然地被淘汰的前景，开始大胆要求用法律禁绝一切“垄断的贵族技艺”，并由此停止对视觉辨认、数学和触摸教学活动的所有资助。继而，他们又坚定地提出，既然色彩这个可称之为第二天性的存在已摧垮了划分贵族的需要，法律也应顺应形势，规定从今以后，社会各阶层的所有人等都是绝对平等的，大家的权利都应完全相同。

对此，高阶层的人举棋不定。这场变革运动的领袖们趁此又提出了进一步的要求，即所有的阶层应一律着色，神职人员和妇女也不例外。有人反对说，这两个阶层充其量只有一条边，无法着上不同的颜色。对此，鼓吹变革者们又提议让妇女把自己身体的前部——生有眼睛和嘴巴的部分——和后部用两种颜色区别开。为此，在一次特别全国代表大会上，有人提交了一份议案，建议妇女在身体的前半部分涂以红色，后半部分涂以绿色；神职人员也照此办理，其前半圆（其居中位置上是眼睛和嘴巴）涂以红色，后半圆涂以绿色。

这是个极富机谋的议案。这不是等腰三角形提出的，而是出自一个不很规则的圆的谋划。由于社会上有人愚蠢地大发善心，使这个家伙童年时未被处死，这才导致后来这一议案的出台，给他的国家带来了祸殃，给无数同胞带来了死亡。

提出这个议案的动机之一，是把各个阶层的妇女争取到“着色革命”这一边来。革命的支持者们相信，由于妇女拟采用的两种颜色同神职人员相同，因此在一定的位置上看去，妇女会象是神职人员，这样便会得到尊敬的对待。对此，妇女们当然是不会不赞同的。

有些读者可能弄不清这一新议案为什么会造成神职人员和妇女的外观混同。我用几句话来讲讲清楚。

设想一名妇女照议案所说的装扮起来了，她的前半部（即生有眼睛和嘴巴的部分）是红的，后半部是绿的。从侧面上看去，可见到一段一半红一半绿的直线。

M

\_\_\_\_\_ C

.~ `.-- .\_

,~ ~. || ~~ -. \_\_

/ \|| ~- .. \_

| || B ~ -- .\_

A |- - - - - - - -|| - - - - - - - - - - - \_-==:>

| || \_. -- ~

\ /|| \_\_ .- ~~

~. ,~ || .. -~

~-\_\_\_\_\_-~-- "

D

图 5

现在再设想一位神职人员，他的嘴生在M 点的位置上，前半圆（AMB ）是红色的，后半圆是绿色的，直径AB将红绿两色分了开来。如果你的眼睛与他的这条分色直径落在同一直线上来注视这位大人物，你也会看见一条直线（CBD ），它的一半（CB）是红的，另一半（BD）是绿的；这条线也许比最高的妇女要短些，而且两端处也更模糊些，但它们二者在色彩上的一致会造成乍一看属于同一阶层的印象，从而不去留心其它细微之处的差别。

考虑到这场着色革命已然造成了视觉辨认能力的退化，再加上妇女会用色彩模拟圆的明暗变化，读者们想必能够看出，《着色议案》中确实潜藏着使人们将神职人员同妇女混淆起来的危险。

可以想象，这种前景对女人是何等地富有吸引力啊。她们高兴地看出，这种混淆会使自己捞到莫大好处：在家里，她们可以听到原来只为她们的丈夫和兄弟提供的政界和宗教界机密，甚至还可能假冒神职人员签署公文；在外面，她们的红绿两色完全同神职人员相同这一点，又能为她们伪装成圆招摇撞骗打开方便之门——别人会把圆失落的东西恭恭敬敬地“奉还”

给她们；她们的轻浮举止会让圆们背上黑锅……至于国家大法因此会受到破坏，这些女人是不去管它的。即使是圆阶层的女士们，也都喜欢这个议案。

该议案的第二个目的是使圆们自身趋向逐渐腐败。在文化总的来说是江河日下的形势下，只有圆仍然保留着原有的纯洁和悟性，自孩提时候起，他们就很少同色彩接触，因而保留了经过刻苦训练掌握的令人羡慕的视觉辨认技术，这样，在《着色议案》出台时，圆们不仅坚持了原有的立场，甚至还控制了这股时髦的风尚，加强了对其它阶层的管理。

我前面提到的工于心计的不规则圆是这一邪恶议案的真正炮制者。他要迫使高层人士接受这一滥着色的现状，从而一举降低等级制度的力量，取消高等阶层从小便能在家庭中接受视觉辨认术的机会，使色彩进入他们的家庭，使他们的智力萎缩。一旦圆也涂上颜色，他们的孩子就会在辨认父母亲时遇到问题——母亲经常被认做父亲，会使孩子对一切逻辑结论发生动摇。这样，神职阶层高智能的文化光辉将逐渐暗淡下去，整个贵族立法的毁灭和特权阶层的消亡便指日可待了。

10. 镇压着色革命

《着色议案》引起的动荡达三年之久，到了后来，无政府状态似乎已注定要胜利了。于是多边形阶层便组织起一支武装，就连士兵都由他们本阶层的成员充当。然而，这支队伍被更强大的等腰三角形的武装歼灭了。在双方的战斗中，四边形和五边形保持中立。更糟的是，一些最有能力的圆也败在自己妻子的手下。在许多贵族家庭中，妻子们怀着政治目的，不停地纠缠男人们，要他们别再反对《着色议案》；有些人竟在劝说无效后，残暴地杀死了天真的孩子和无辜的丈夫，然后自己也一死了之。据记载，在连续三年的骚乱中，至少有二十三个圆的家庭毁于夫妻失和。

形势真是太危急了。神职人员似乎已到了除去屈从和灭亡之外别无选择的地步。就在这时，一件戏剧性的小事，突然使形势发生了根本的变化。

（象这样的“小事”，政治家们决不应当忽略，他们应经常预料到，并有时还去促成之。因为这种事情特别能唤起民众的同情，其作用之大真到了匪夷所思的地步。）

这件小事是由一个低等的等腰三角形引起的。他有一个很小的顶角，大约只有4^左右。他抢劫了一家商店，并用店里的颜色将自己涂抹成一个十二边形。（至于是他自己涂的，还是找别人干的，有关的说法不一。）然后，他便去找一个他垂涎已久、但一直未能得手的贵族多边形的孤女求爱。由于一系列欺骗手段的偶然得手（因过程太长，这里不予赘述），也由于那位姑娘过于轻信，这个骗子成功了。婚后，可怜的姑娘发现受了骗，便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这个悲剧在各地传开，猛烈地震撼了妇女们。对可怜的受害者的同情，以及对类似遭遇在她们自己或姐妹身上重演的担心，使她们对《着色议案》有了一个全新的看法。有不少人公开申明一改初衷，站到了反对者的立场上，其余的人只消稍加劝说，便也倒了过去。圆们抓住了这个有利时机，迅速召开了特别全国大会。大会上除了由在押犯担任警戒任务外，又请来许多妇女出席。

在这空前的集会上，圆阶层的领导人——他的尊称为标准圆——在起立发言时受到了十二万等腰三角形的各种嘘声。但他向与会者宣称，在大会结束后，圆阶层便将着手执行让步政策，遵从大多数人的意愿，并接受《着色议案》，从而使骚动立刻变成了喝采。他邀请那位着色革命的领导者不规则圆来到会议大厅中央，请他以他那派人的名义，接受等级制度的终结。接下来，他用了几乎整整一天时间，发表了长篇演说。对这篇演说很难做出公平的评论，但可以肯定地说，它堪称修辞学上的杰作。他以公允的口气说，考虑到改革在即，应当对事情的全貌作一个最后的回顾，既看到《着色议案》的优点，也不忽略它的弊端。他一步步地指出了《着色议案》对商人、知识阶层和绅士的危害性。这时，等腰三角形们再次发出了不满的动静。于是，他又一次提醒这些人，尽管《着色议案》有许多缺点，但如果大多数人赞同，他还是愿意接受的。这一来，会场便重新安静了下来。除了那些等腰三角形以外，所有的人都被他的言辞感动了，他们或者表示中立，或者表示反对《着色议案》。

接下来，他又针对工人讲了一席活。他宣布工人的利益一定不会被忽视，又说如果他们有意接受该议案，至少应当对由此产生的后果有个全面的认识。他说，他们当中的许多人就要被攫升为规则三角形，其余的人也能指望自己的孩子争得父辈无望得到的地位。而现在，他们对荣誉的指望将随着《着色议案》的生效而落空，因为所有的区别将不复存在，规则形状与不规则形状将不可复识，进步将让位于倒退；再过几代人的时间，工人的地位将下降到士兵一级，甚至会到罪犯阶层，政治权力将落到最多数人、也就是罪犯阶层的手中，他们的人数比工人更多，而且将很快超过其它各阶层的人数之和。这一切都将是违背大自然法则的缘故。

一阵赞同的低语声穿过了手工业者的队伍。那个不规则圆觉得大事不妙，便试图上台讲话、但发现周围已经布了暗岗，于是只好噤声不语。这时，这位标准圆又说出几句诱惑力极强的话，把妇女们也给感动了。他是这样说的：如果《着色议案》得到通过，今后将不会有安全的婚姻，妇女也不会再有荣誉可言；欺骗、诡计和虚伪将浸透每个家庭，家庭的幸福将与宪法遭到同样的命运——迅速地完蛋。说到这儿，他大声喊道：“在此之后，便是更迅速地来临的灭亡！”

这句话其实是一声行动暗号。会场内早已埋伏好了在押犯，听到这个信号便横过身来，一下子刺穿了不规则圆这个坏蛋，规则阶层的人群分了开来，为一群妇女让路，她们在圆的指点下走到前面，横过身来成为不可见的，然后百发百中地向士兵们戳去。工人们也象规则阶层一样让开道路，在押犯便一涌而上，以密集的队形守住了会场的各个出口。

这次战斗——也许叫残杀更合适些——很快便平息了。由于圆指挥得当，妇女们的击刺发挥了很高的效能，而且许多妇女刺死了人，自己却连轻伤都未受，还兀自在那里准备第二次厮杀呢！但这已经不需要了。那些等腰三角形的乌合之众自己来动手拆自己的台了。他们既失去了领袖，又受了看不见的攻击，后路又被在押犯切断，便立刻故态复萌，完全失去了头脑，嘴里“叛徒”、“奸细”地乱叫，将刚才的同盟者一下子当做了敌人，大家自相残杀起来。这便决定了他们的命运。只半个小时的时间，众多的暴乱者便无一幸存了。十四万彼此相残者的尸骸，无疑证明了秩序的胜利。

圆阶层不失时机地扩大战果。于是，十分之一的工人又被杀掉了；由等边形组成的民团也立即宣告成立；凡被怀疑为不规则形并多少有些根据的，一律无需社会部门的核准便可由军事法庭处决；军人和手工业工人的家庭受盘查达一年之久。在那个时期，全国每个城镇和村庄都系统地开展了清洗低阶层中过量人口的运动，他们一般是以往没有按规定送到小学和大学充当标本的罪犯，还有一些是违反二维国宪法或其它法规的人。就这样，社会各阶层的平衡又得到了恢复。

不消说，颜色从此是再也不能使用和保存了，除了圆或者有资格的理科教师外，哪怕是在言谈中涉及到任何同颜色有关的词语，都要受到严厉的处罚。据说只允许大学的最高级最深奥的某些课程中——这些课程我也无由参加——在阐发一些艰深的数学问题时有限制地使用颜色。至于是否确实，那我就不敢妄断了。

今天，在二维国的其它地方，一律都没有任何色彩。据悉，现在只有一个人懂得调色技术，他就是担任首脑的正规圆。这门技术只在他临死前才传给他的继承人。全国只有一个工厂生产颜料，那里的工人每年都被杀掉，然后再换上新工人，以免泄露秘密。连贵族阶层在回首遥远的过去因《着色议案》而引起的动乱时，还不免心有余悸呢！

11. 神职人员

我该从有关二维国的概况，转到本书的主要内容，也就是空间的种种神秘之处了。这才是我的主旨，前面所讲的无非只是篇前言。

因此，我必须割爱许多内容。说实在的，要是讲这些内容，比如我们没有脚怎么能行走啦；没有手、又不能象你们那样打地基，也没有什么侧压力可以利用，却也能用各种建筑材料盖起房屋啦；我们这里各地带之间能保证北方地区不致截挡降到南方的水汽的降雨方式啦；我们的山脉、矿藏、树木、蔬菜、季节、收成都是怎样的情况啦，如何在看上去都是直线的条件下实现字母和文字的书写啦……。凡此种种细节内容，读者们肯定是感兴趣的，但我都只好不讲了。我要提请读者注意，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节约大家的时间。

不过，在叙述最重要的内容之前，读者们一定还希望了解一下我们二维国宪法的主要柱石，操纵芸芸众生的行为和命运的权威，受到普遍效忠乃至崇拜的等级——圆阶层亦即神职人员阶层吧。

称他们为神职人员，并不是说他们同你们那里有这个称呼的人职能相同。

对我们来说，神职人员是所有工业、艺术和科学的管理者，也是商业、贸易、军事、建筑、工程、教育、政治、立法、道德伦理和神学的总督导。

他们自己从不做任何具体事务，但别人所做的一切该做的事情，无不出自他们的安排和命令。

他们被尊称为圆，这其实只是通俗化的叫法，受过良好教育的人都知道，所谓圆并非真正是圆，而只不过是有很多条边、而且每条边又都很短小的正多边形罢了。随着边数的增加，多边形就越来越近似于圆了。如果多边形的边数确实很多，比如三百或四百条，那么就是非常细心的人，也很难摸出他们的角来——更确切他说，是即使让他来触摸，也很难摸出他们的角来，因为正如我在前面所说过的，上流社会是从不用触摸法进行辨认的，而触摸一个圆就尤其会被看做是大逆不道。最高阶层避免触摸的习惯更易使他们的真面目自幼便披上了一层神秘的面纱。一般多边形的周长为三英尺，有三百条边的多边形，每条边长便不会大子百分之一英尺，也就是稍大于十分之一英寸。而一个六百或七百条边的多边形，其边长只略大于你们三维世界里的一枚大头针的直径。当今的圆阶层领袖有一万条边。

圆的后代在社会地位的提升上不受大自然的限制。自然法则只适用于普通的规则阶层，限定他们每一代只增加一条边。如其不然，成为圆就只是家世的积累这样一个数学问题了。也就是说，一个等边三角形的第四百九十七代孙，就一定是五百边形了。情况并非如此。大自然又确立了影响圆阶层无限增多的两条法规：第一，在社会等级上爬升得越高，边数增长得就越快；第二，生育能力同等级成反比。因而，四百边或五百边形很少能有子息，能有两个或更多儿子的这种家庭是绝对不存在的。另一方面，一个五百边形的儿子可能会有五百五十条边，甚至会有六百条边。

技术也来为高等阶层的进一步进化效力。医生们发现，可以通过手术使高阶层多边形的婴儿的柔弱的边折成两条更小的边，因此，将婴儿的每一条边精确地对折开，往往能使他的地位一下子提高几百代。当然，这种手术的风险很大，因此不常进行。

许多本来很有前途的孩子就在这种手术中夭折了，平均十个婴儿中仅能有一个幸存下来。然而，那些处在圆阶层周围的多边形父母都是如此地望子成龙，以至几乎无一例外地都把自己的幼子在不满足月时送进医院去做这种倍边手术。

一年之内可见后果。在这个期限结束之前，多数孩子会被埋进墓碑林立的公墓。然而会有极个别的孩子经受住了考验，回到他狂喜的父母身边，而且不再是多边形，而是——至少被称做是——一个圆。为了指望得到这一幸福，有多少多边形家庭付出了巨大的牺牲啊！

12. 神职人员的教义

圆的教义可以一言以蔽之：悠悠万事，形状为大。无论是从政治、宗教还是道德方面，他们的教义都是为了个人和整个阶层在形状上的改进这一目的服务的。最出色的形状当然是圆，而其它一切都是从属的。

圆的功绩表现在他们镇压了异端邪说，而这种邪说使人浪费精力并盲目相信，一个人的品行取决于希望、努力、训练、鼓励、表扬等等，而不是取决于形状。正是标准圆——上文中提及的在平定“着色革命”中功不可没的那位杰出的圆士，最先使我们相信是形状决定着人。例如，如果你生为等腰三角形，可两条腰不尽相等，那你就肯定不会是个好人。出路只有一条，就是让你的这两条腰完全相等。为此，你得去等腰三角形医院矫形。

同样，如果你是一个不规则的等边三角形或四边形，甚至是个多边形，你也得到正边形医院去把你的不规则病治好，否则你要么就得在监狱里了此一生，要么就得被送上刑场。

这位正规圆把人们的所有不足，从无关大局的毛病，到十恶不赦的罪行，统统归咎于他们身体结构上与完全规则形状的某些偏差，这些偏差也可能是先天的，也可能是由于与人的碰撞造成的，或是忽视锻炼抑或锻炼过度所致，甚至是气候的突变引起身体上易受影响部位的收缩或扩张的结果。

因此，这位大名鼎鼎的哲学家指出：认真说起来，行为的好坏与否并不是表扬或批评的依据。比如，一个正直的四边形忠实地维护了他的委托人的合法权益，为此，你并不需要表扬他的忠诚，而应褒奖他角度的精确；面对一个不可救药的等腰三角形惯窃，你也无须一味怪罪他的行径，而最好去研究研究能否使他那不相等的两个腰等长。

从理论上来说，这个教义倒也无可非议，可实际上遵循起来却不无困难。

在同一个等腰三角形打交道时，如果这个无赖狡辩说，他无法不干偷窃的勾当，因为这是他的边长不等决定的，你还倒可以答复他说：既然他无法不滋生事端，你这个政府官员也就不得不判他死罪，这么一来，事情也就结束了。但对于并不那么严重的家庭内部的问题，反而就难办了。这里谈

不上死罪，结果有时竟会使形状问题的理论捉襟见时。我得承认，我的孙子会为自己的错误狡辩，说什么这是由于温度的突变而使他的某个部位长短有所变化造成的。这样一来，该受责备的不应是他，而是他的形状了！

这还没有完，我非但不应责怪他，还要多给他吃糖果，好让他的边长得结实些才对头哩！对这样的结论，我既不能从逻辑上反驳倒，但也无法从情感上接受。

在我自己这方面，我觉得最好是认为一顿饱打或是狠骂会对他的形状产生某些潜在的有利影响为好，虽然我承认这样想未必有道理。我已经发现，并不是只有我一个人遇到这种左右为难的事情，连不少身任大法官、专门负责对规则形和不规则形进行裁断工作的最高级的圆，在家里也会激动地用“对”和“错”为自己孩子的行为下断语，仿佛也认为人们能在对错之间做出选择似的。

由于坚持使形状成为每个人头脑中的主导意识这一政策，圆们颠倒了教育的本性。教育可以调节父母与孩子之间的关系。在三维世界里，人们教育孩子为父母增光，而在我们这里，教育的目的，第一是向圆阶层效忠，然后便是为孙辈——没有孙子就得为儿子——增光。当然，增光并不是放纵，而是对后辈的最高利益持尊重态度。圆阶层教导人们说，服从儿孙的利益是长辈的天职，这有利于全国人民的幸福。

这个有关形状的体系有一个弱点（这是我这个地位低下的四边形大着胆子说的）。这表现在圆与妇女的关系上。

对整个社会来说，最不希望发生的事情是不规则形的出生。因此，祖上有不规则家世的妇女，决不是希望自己的后代能按升级规律在社会上步步青云直上的人心目中的理想伴侣。

一个男人的不规则是可以从外观上得到辨认的，但所有的妇女都是直线，看上去都是规则的，因此人们须想法搞清她们隐蔽的不规则性，也就是说，潜在于妇女身体内的、可能影响到其后代表现出不规则性的本性。有效的办法是由国家记录和保存好她们的家谱，不允许没有家世证明的妇女结婚。

因此，人们可能会觉得，一个圆，一个为他的家世骄傲、并希望有个能当上标准圆的后代的贵族，当然会比其它人更认真地选择家世无暇的妻子。

但事实却并非如此。一个人在社会上的地位越高，就越不看重女方是否是规则人家的女儿。对于一个极热衷于提高自己社会地位的等腰三角形来说，得到一个等边形的儿子的热望，会使他说什么也不肯找一个祖先中有过不规则记录的妻子。而四边形或五边形会鉴于自己的家庭地位能够稳定地上升，便不甚关心自己的第五百代会如何如何。六边形或十二边形对妻子的家世甚至会更加马马虎虎。而一个圆呢，三思之下选定的妻子，却可能有一个不规则的曾祖父——她之所以被看中，可能只是因为她看起来比别人更光润些，或是生有迷人的柔美嗓音——要知道，女人之有动听的嗓子，是我们比你们更看重的一条审美标准。

不难料想，这样的不明智婚姻，结出的果实往往不是不规则的后代，就是边数减少的后代，甚至干脆就得不到果实。但迄今为止，这种不良结果仍未产生足够震聋发聩的力量。对于边数很多的多边形来说，减少几条边是不易觉察到的，何况还可以通过前面提到的那种倍边手术补救哩！

不过，如果不制止这种趋势，圆阶层人数的减少还会加快。那样的话，在他们当中不再能产生标准圆的时代就为期不远了，二维国的宪法也将随之完蛋。

还有个问题我党得十分不妙，但又提不出什么补救办法。它也同我们与妇女的关系有关。大约在三百年前，当时的标准圆判定，妇女是富于感情的，但是缺少理性，所以不应将她们看作是有理性的生物，并由此规定不得使之接受智力教育。从此，她们就不会阅读了，甚至连计数丈夫和孩子角度的起码数学知识也不知道。她们的智能逐代下降。这一“女子无才便是德”的体制，或称之为放任自流的体制，今天仍然存在着。

我最担心的是，实行这一政策，已经给男性造成了损害，正是由于这样的政策，造成了男人的双重语言，甚至也可以说是双重思想。男人在女人面前大谈其“爱”、“责任”、“正确”、“错误”、“同情”、“希望”

等非理性的情感类词语，其实，他们认为这些概念是并不存在的。将它们挂在嘴上，只是为了表现自己而已。到了男人之间，或者到了男人写书时，便又换成完全不同的语汇了，简直可以称之为“官话”——“爱”变成了“预期的利益”：“责任”变成了“必要”或“适合”；其它的词语也各有相应的转化。此外，当男人们置身于妇女群时，所用的语言会表现出对女士们的极大尊敬，这会使女人们相信，就是对于标准圆本人，男人们的敬意也未必会如此深切。可是一旦到了背后，她们在男人——也许那些少男之辈除外——的眼里简直就是摆设而已。

男人对妇女谈起宗教来，也同男人之间的谈话不可同日而语。这种语言上和思想上的双重训练，已成了强加在青年人头上的一种极为沉重的负担，特别是他们长到三岁后离开母亲身边，被教得不再使用原来已经学会的词语（当然，回到妈妈和保姆身边时还得再拾起来），转而学习科学词汇和成语的时候更是如此。据我看，与三百年前相比，我们的祖先在对数学的准确掌握上反要比我们强。除了这一点之外，我们还不得不考虑这样的可能性：哪一天出了一个妇女，想法偷着读了书识了字，并把一些书中的道理讲给别的妇女听；或者有某个男孩子由于孝顺或由于不经心，对母亲托出了男人的这个秘密。就凭男性智力的衰退这一点，我也斗胆向最高当局呼吁，提请重新考虑有关女性教育的规定事宜。

第二部 一维国和三维国

——啊，多姿多彩的国度，各种各样的人们！

13. 我对一维国的访问

按我们的纪元算来，现在已经是1999年的倒数第二天了。这正是一个漫长假期的第一天。这一天里，我一个人做了不少有趣的几何习题借以消遣，一直干到很晚才去休息。夜里，我做了一个梦。

我所看到的一维世界

|~~~~~~~|

| |

|我本人 |

\*\_\_\_\_\_\_\_|

我的眼睛

男人 男人 男人 \_\_\_\_ 男人

妇女 男孩 \_,--~~~--.\_ \_,--~~ ~~--.\_ 男孩 妇女

/ / / \ 国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图 6

（国王的眼睛被夸大了许多）

我看见我面前有极多的短线（我自然以为这是些妇女），其间还夹有许多更短的，颇为润泽的小点。它们全都沿着一条直线来来回回地运动。据我看，它们的运动速度都相同。

他们的运动在一片嘁嘁喳喳声中进行，一旦运动停止，便一片安静。

我的位置正好靠近其中的一段最长的线。我想这是一位妇人，便走上前去同她搭话，可是没有人理睬我，再三发问也无济于事。我变得不耐烦了，便把嘴伸到她的前方位置上挡住了去路，又大声地重复了我的问题：“请问这位女士，你在这条直线上不厌其烦地不停地走动，又发出这种奇怪的嘁嘁喳喳声，这是在干什么呢？”

“我可不是什么女士，”这条短线回答，“我是这里的国王。而你又是从哪里闯到我们一维国这里来的呢？”听了这出乎意料的答复，我连忙请这位国王陛下原谅我的惊驾行为，并恳求他向我这个外来客介绍一下他的国家。由于这位国王总以为他所熟悉的一切当然也是我都了解的，而我之所以总是问来问去，无非是为了开开玩笑而一个劲地装傻充愣。所以，我想要得到哪怕一点儿真正使我感兴趣的情况，都是十分困难的。不过我仍是百折不挠地问下去，终于了解到下述事实：

看起来，这是一位无知的可怜君主，他确信这条直线是他的国土；他在这里生活，而这里就是整个世界，就是全部空间。他只能在这条线上运动，只能看到这条线上的东西，此外他便一概不知、一律不懂。我第一次对他讲话时，他听到了我的声音，可在他听来同他以往的体验很不一样，于是便没有回答。他这样对我解释说：“我没有看到任何人，我觉得这些活象是从我自己的肚子里发出来似的。”直到我把嘴放到他的国土上的那一刻，他才算看到了我，也不再觉得有声音——本来是来自外部，但他却觉得仿佛是来自他自己的肚子——使他的身子产生振动感。对于我所在的二维地方，这个国王更是一点儿也闹不明白，在他的世界界之外，也就是在他所在的直线之外，一切对他来说都是空白——不，不能说是什么空白，因为空白也是空间，应当说是一切对他来说都是不存在的。

他的臣民——那些短线是男人，亮点是妇女——的运动和视野也同样被限制在这条线上。不消说，他们的整个地平线只是一个点。每个人所见到的一概是一个点：男人、女人、孩子、物体，在一个一维国民的眼里都是如此。他们只能靠声音来辨别对方的性别和年龄。此外，由于他们每个人都占了这条线上的一段地方，因此谁也不能给别人让路，这样一来，在一维国里决不会有人超越过别人。一旦是邻居，就永远得保持这种关系，这就象是我们那里的婚姻关系似的：只有死亡才能使邻居关系终止。

如此这种视野只是一个点，一切运动都离不开这条直线的生活，在我看来实在是说不出的乏味。但我惊奇地注意到，国王却是蛮愉快的。我想，在这种糟糕的环境里，怕是无法建立私人交往，也不能享受夫妻生活的吧？

要不要向国王提出这个微妙的问题呢？踌躇再三之后，我还是启齿动问了他家庭成员的健康情况。对此他答道：“我的妻子们和孩子们都很好、很幸福。”

我觉得很奇怪。在进入一维国、靠近国玉陛下之前，我已经注意到，国王的左右只是些成年人。于是，我又发问道：“请原凉，我真想象不出，王后陛下和王子、公主殿下能在什么时候以什么方式看见和靠近您。喏，你们之间至少隔着六个人，而你既不能从他们的身子里钻过去，也不能贴着他们滑过去。难道在一维国里，人们的婚配和生育无须凑到一起就能进行吗？”

国王回答说：“你这个问题有多么荒唐！如果真地象你想的那样，世界上很快就会一个人都不剩了呢！不，不，不，两颗心的结合不必以相邻为先决条件，生儿育女这种大事，更不能让偶然的邻里关系左右。你可也太无知了。不过，既然你说了这样无知的话，我也就真地把你当作一维国里最天真的人指教一下吧。记着，婚姻是靠声音、靠听觉缔结的。

“你当然知道，男人除生有两只眼睛外又都生有两张嘴巴、两副嗓子。它们长在身体两端的位置上，一头是低音，一头是高音。本来我用不着提到这件事，但在刚才的谈话中，我为什么听不到你的高音呢？”我告诉他，我只有一副嗓子，也不知道他的竟是两副。国王又说：“那就越发证实了我刚才的看法，即你不是个男人，而是个生着粗嗓门，耳朵也完全没有经过训练的畸形女人。不过，我还是接着说好啦。

“大自然有它自己的法则，那就是每个男人要娶两个妻子……”

“为什么？”我忙问道。

“你装蒜也装得太过分了吧！”他叫道，“没有四者为一的结合，即一个男人的男高音和男低音同一个高音女人和一个低音女人的结合，怎么能实现完全和谐的整体呢？”

我又说：“也许，有的男人宁愿要一个妻子，或者希望娶三个老婆呢？”

“这是不可能的，”他说，“就象二加一等于五或者象一个人能看见一条直线一样地不可能。”我正想再次打断他的话，他又继续说了下去：“在一条自然法则的驱遣下，我们每个星期会有一次做出节奏比平时更激烈的往复运动，时间会持续一段从一数到一百０一那么长的功夫。大家一边唱一边动，到了该数第五十一下时，人们就停止了一切活动，每个人都发出自己最华丽、最丰满、最甜蜜的声响。婚姻正是在这一决定性的时刻缔结成的：一个男低音配上一个女高音，一个男高音配上一个女低音。爱人之间常常相距几万里之遥，但照样能听到并应答冥冥中注定会使自己中意的情侣的声音，距离上的障碍其实是微不足道的。每三个相爱的人结合为一体，其圆满的结果便是一维国里会增添许多男孩和女孩，每一家一次生出两个女孩和一个男孩。”

“什么？总是三个一组吗？”我问，“这就是说，两个妻子中的一个必须生一对双胞胎吗？”

“是的，你这个低嗓门的畸形女人！”国王答道，“不然的话，又怎么能保持一男两女的比例平衡呢？你难道不懂得最基本的自然法则吗！”他生气地不说话了。又过了好一会儿，我才又引得他张嘴讲话。

“当然，你不会认为，在这个婚姻大合唱中，每个单身汉都能靠第一次引吭高歌缔结良缘。相反，我们之中的大多数人要唱上好多次才成。只有少数爱情的幸运儿能立即相互一听倾心，从而一下子找到上帝给他们安牌好的配偶，完美地结合成和谐的一体。大多数人的求婚期是相当长的，有的求婚者的声音也许只能与一个女人的声音相融洽，也许一开始时同谁都不协调，还可能是一个男人的两个未婚妻发出的女高音和女低音之间不很协调。在这些情况下，靠着大自然为我们提供的每周一次的大合唱，相爱的三者在声音上便逐渐地向和谐靠拢了。每试一次高歌，每发现一个不和谐的合声，都会促使有缺陷的人努力向完善方向发展。经过这样多次练习和修正，最后才能取得成功。总有一天，当奇妙婚姻大合唱再次在整个一维国里响起时，遥遥相望的三者间便忽然发现他们的声音是极其和谐的，于是，他们便在消魂的合声之中结合了。大自然便会高兴地看到又一桩好姻缘和三个小宝宝的出世。”

14. 问国王解释二维国的一番徒劳

我觉得该让这位国王从自己那沾沾自喜的认识中请醒一下了。于是，我决定费点功夫，让他多少看到一些真理之光，也就是说，让他了解一些有关二维国的情况，我是这样开始的：

陛下是如何确认你的臣民的形状和所在位置的呢？在进入你的国土之前，我看到你们有些人是线，另一些人是点；有些点较长……“

“你都胡扯些什么呀！”国王打断了我，“那一定是你的幻觉。每个人都知道，靠视觉来分辨线和点是绝对不可能的。但我们可以凭听觉推断出这一点来，而且这一方法还可用来精确地确定一个人的形状。就拿我来说吧。我是一维国里最长的线，占有六英寸的空间……”

“长度，”我贸然纠正道。

“傻瓜，空间也就是长度呀！你要再打岔，我就不跟你说了。”

于是我向他道歉，他这才接着以轻蔑的口气说：

和你讨论真是费劲。让我来告诉你，我是如何用我的两副嗓子向我的妻子们表示我的形状的吧。她们此刻距我有六千英里零七十码两英尺八英寸之遥；一个在南，另一个在北。听，我向她们呼叫了。“

他发出一阵嘁喳声，然后继续对我说：

“我的妻子们此刻已经听到了我用第一副嗓子发出的声音，而用另一副嗓子发出的声音，她们紧接着也会听到。她们会觉察到，在这两个时间间隔里，声音能传播6．457 英寸远，因此可推出从我的一张嘴巴到另一张嘴巴之间的距离就是6．457 英寸，于是便知道了我的形状就是6．457 英寸长。当然啦，我的妻子们是用不着听一次就计算一次的。在我们结婚之前，她们已经计算过了，这是一劳永逸的。用同样的方法，我也能靠对声音的分析得知我国任何一位男性公民的形状。”

“可是，”我说，如果一个男人只用他的一副嗓子发音，并且装出女人的声音来，不然就用一副真嗓一副假嗓出声，让别人听不出来它们是同一个人发出的呢？这种欺骗不是会造成很大的麻烦吗？其实，你只要命令相邻的百姓间相互触摸一下，不就能检查出这种欺骗行为吗？“当然，其实我也知道，触摸在这里是不解决问题的，这当然是个愚蠢的问题。我这样问的目的，就是想惹恼国王，结果真地成功了。

“什么！”他大惊小怪地叫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触摸呀，就是接触一下，也就是彼此挨一挨身体。”我解释道。

“如果你的意思是接触，”国王说，“也就是让两个人靠到一起而不留有任何空间，那么陌生人，我告诉你，在我的统治下，干这种勾当的人是要处死的。原因很明显，这种接触会使妇女纤弱的身躯破碎，因此须由国家加以保护。由于视觉不能区别男女，所以法律规定，无论男人或女人，均不得接近到两者之间没有间隔的程度。

“而且，说真的，即使进行你所说的‘接触’，也就是违法地进行逆悖天然的接近，又能达到什么目的呢？凡用你所意指的这种野蛮粗鲁的过程所能实现的目的，都能凭听觉更迅速、更准确地达到。至于你所说的上当受骗的危险，也是根本不存在的。一个人的声音是天生的，不能随意改变。

好了，我们回过头来接着说吧。即便我能穿透固体，那么，我的臣民有上亿个，我就得一个接一个地从它们的体内穿过去，好靠触觉了解他们的大小和距离。这种方法既笨拙又不精确，而且又很浪费时间和精力。可现在，我只要听上一阵子，问题就都解决了。听就是我的人口统计，无论是地区统计，人头统计，还是智力统计，我都能一个不漏。这一切都靠听，只靠听！“

说着，他又收住了话头听起来，好象都听入了神，可是我却只觉得听到一片细小的嘈杂声，并不比一大群超小型蚱蜢发出的动静好听多少。

我回答说：“真的，你的听觉对于你是很有好处的，它能弥补你的许多不足。但请允许我指出，你在一维国里的生活肯定是可悲地单调乏味，除了一个点，你们什么也看不见，甚至连一条线也无法看到——不，甚至都不知道什么是线！你们甚至被剥夺了看到线的权利，而上帝把它赐给了我们二维国人！要是只能看到区区一个点，那真不如干脆不长眼睛的好！确实，我并没有你们那种精细的听觉能力，所以，叫你听得如醉如痴的一维国音乐，在我听来无非是一片嘁嘁喳喳。但我甚少可以用视觉来分开一条线和一个点。我现在就在向你证明一下。就在我进入你的王国之前，我看见你先从左到右，后来又从右到左地跳着舞，在你左边有七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离你很近，在你右边则是八个男人和两个女人。对不对？”

国王说：“就数量和性别来说是对的，虽然我不知道你所说的‘左’和‘右’是什么意思。可我肯定地说，你不是看见他们的。你怎么能看见线呢？这不等于说你能看见一个男人的身子吗？你一定是听出来的，只是梦见自己看到了这些罢了。现在，让我来问问你，你的‘左’和‘右’是怎么回事？你是说‘南’和‘北’吧？”

“不，”我回答，“除了你们向南和向北的运动之外，还存在另外一种运动，我就叫它为从左到右的运动。”

国王：“如果你愿意，是不是让我具体看一下这种左右运动？”

我：“不，我做不到，除非你能从你的直线上走出来。”

国王：“走出我的直线？你的意思是要我走出世界，走出空间？”

我：“是的，走出你的世界，走出你的空间；而你的空间并非真正的空间，真正的空间是个平面，而你的所谓空间只是一条线。”

国王：“如果你不能给我表演这种左右的运动，那就用语言描述一下也成啊。”

我：“如果称不能确定自己的左右，我恐怕也没有什么办法说清楚。其实，这么一种简单的区别，你肯定是不会不知道。”

国王：“可我就是压根儿也不知道呀！”

我：“天啊！我怎么才能使你明白呢？当你在直线上运动时，是否有时会想到，你可以向别的方向运动呢？用你的眼睛向你的身体所直对的方向看一下吧。要么换个方式说一下，除了向你的两端方向运动之外，难道你从来不曾想要改变一下你的运动方向吗？比如说，难道你不想向你侧面的方向动一下吗？”

国王：“从来没有。再说，你这又是什么意思？难道一个人的身子能对着什么方向吗？一个人怎么能朝着他身子的方向运动呢！”

我：“好啦。我用语言说不清楚，还是用行动来试试吧。我要慢慢地离开你这个一维国，以此向你表演一下我沿着要向你说明的方向的运动。”

我一边说着，一边把身体渐渐移出了一维国。在我的身体仍有一部分留在他的国土上的整个期间。这位国王一直在叫喊着：“我能看见你……我还能看见你……你没有动啊！”可是，当我最终把身体全部移出了他那条直线之外时，他刺耳地尖叫起来：“瞧！她不见了，她死了。”我回答说：“我并没有死，只是离开了一维国，也就是说，离开了你称之为空间的直线。此刻，在这真正的空间里，我能看见事物的本来面目。我看见你是一条直线，看到了你的身子，也能看见在你北边和南边的那些男人和女人。

我就来点一点他们的数目，说出他们的排列顺序，以及他们的大小和间距。“

我即将从一维国消失时的位置

###########

###########

###########

###########

一维国 ----> ########### 国王

--------------------###########-------------------------- ------

图 7

我向他表演了这一切，然后以胜利者的口气问道：“现在你总该相信了吧？”一边说着，我一边再次进入一维国，还停在我刚才所在的位置上。

可这位国王却对我说：“如果你是一个有理智的人，那怕只有一点点理智，你就该先听后推理。你要我相信，除了我感觉到的这条线之外，还有别的线存在；除了我平时意识到的这种运动之外，还有别的运动可能。那么请问，你能不能用语言来描述一下你所说的别的线呢？其实刚才你根本就没有动，只是搞了出大变活人的戏法。你并没有对你讲的新世界给出任何实在的描述，却只是告诉给我我周围的随员的数量和大小。这可是我们都城中连孩子都知道的事实咧。还有什么能比这一套更胆大妄为和荒谬绝伦的呢？承认你的愚蠢吧！否则就从我的国土上滚出去！”

由于他的刚愎自用，更由于他竟声称不知道我的性别，我于是发起怒来，嘴里便没有遮拦了：“你这痴迷不悟的东西！你自以为生活得挺美，其实你是个顶不怎么样的低能儿，你夸耀你能看得见，但只能看见一个点！你自诩能推断出一条直线的存在，而我却能真地看见一大堆，还能推断角的存在，以及三角形、四边形、五边形、六边形甚至圆的存在。我不想再浪费口舌了，只想再对你说一句：我是完善的，而你是不完善的；你是一条线，而我是由无数条线组成的，在我的国家称做四边形。我远比你优越得多，但同我那里的大贵族相比，却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人。我来自二维国，本打算给你来点儿启蒙教育……”

听到这里，国王威胁地喊着向我走来，仿佛要斜向将我刺穿似的。与此同时，他的无数臣民也发出一片作战的鼓噪。这片呐喊声越来越强，简直使我觉得有如十万名等腰三角形士兵的怒吼和五边形炮兵用一千门大炮发出的轰鸣。我迷茫地呆在那里，既不能说，也不能动，只觉得小命快要玩儿完了。声音越来越响，国王离我越来越近了……于是我便醒了过来，耳边正响着二维国里催我前去吃早饭的铃声。

15. 来自三维国的陌主人

从梦中醒来，我又回到了现实。

按我们的纪元算，已是1999年的最后一天了。滴滴答答的雨声早就宣告了夜晚的降临。我坐①在妻子身边，回想着一幕幕往事，也展望着未来——未来的一年，未来的一百年，未来的一千年。

①当然，我说的“坐”其实并没有你们在三维国里的表示某种姿式的含义。我们没有腿，因此既不能“坐”，也不能“站”，就象你们那里的比目鱼也不能坐和站一样。但我们也使用“躺”、“坐”、“站”这几个词语，它们是用来表示愿意程度和精神状态的。它们代表的愿意程度依次减弱。

不过，对于这个问题，以及与之类似的千百个问题，因为时间关系，我就不再赘述了。

我的四个儿子和两个失去父母的孙子都已回到他们各自的房间去了，只有我的妻子留下来，和我一起等待着第二个一千年的消逝，迎接第三个一千年的到来。

我仍然反复思考着刚才我的小孙子偶然说出来的话。他是一个非常聪明的孩子，是个非常完美的六边形。我和他的叔叔们一起教他视觉辨认术。我们绕自己的中心点时炔时慢地转动，让这个孩子说出我们的位置。他的回答总是令人满意的。为了鼓励他，我又教给他一些几何学上有用的数学知识。

我拿来九个四边形，每个边长均为一英寸，我把它们放在一起，便组成了一个边长为三英寸的大四边形。由此我向我的小孙子证明——因为我们无法看到它的内部——将每个边上的英寸数平方一下，就会知道它的面积有多少平方英寸。我告诉他：“这样，我们就能知道，这个边长为三英寸的四边形面积的平方英寸数是九，也就是3^2.”

我的小孙子思索了一会儿，便对我说道：“你教我算过一个数的三次方，我想，三的三次方3^3 一定是有几何意义的，但是有什么意义呢？”

我回答道：“什么意义也没有，至少没有几何意义，几何学里只存在两个维。”然后，我又对他演示了一个点怎样通过沿一条线移动三英寸而生成一条三英寸的直线，在数学中以3 代表之；然后，这条三英寸的线又平移三英寸，便得到了每边为三英寸的四边形，以3^2 表示之。

对此，我孙子又拾起了他原来的想法。他一下子打断我，兴奋地喊道：“这就对了！如果一个点移动三英寸便生成一条三英寸长的直线，并可以以3 表示；一条三英寸的直线平移后生成边长为三英寸的四边形，并可以以3^2 表示，那么，这个边长为三英寸的四边形若再以某种方式平移一下----怎么平移，我可就说不出来了----就一定会生成一个每边长三英寸的

什么东西——我也说不出是什么东西——而且一定可以以3^3 表示……“

“睡觉去吧！”对他的插嘴，我有点生气了，“如果你少来点儿胡说八道，就会多记得些道理。”

于是，我的孙子只得怏怏离去。我坐在妻子身边，竭力回顾1999年，展望2000年。可这个聪明伶俐的小家伙的想入非非却老在我的脑子里打转，怎么也摆脱不了。半小时一颠倒的计时沙漏里还有不多的砂子了。我从沉思中惊觉过来，在第二个一千年的最后时刻里最后一次把沙漏转向北方，同时生气地大声说道：“这孩子真是个小傻瓜！”

突然，我觉得房间里好象又有了一个人。顿时，一股冷气袭遍我的全身，使我感到毛骨竦然。

“他可不是傻子！”我的妻子喊道，“这样说你孙子的坏话，不是违背戒条的吗！”

但我并没有注意她的话，只顾向四周打量，却没发现任何人，但我还是觉得真地有个人，似乎我又听到什么声音。我一下惊跳起来。

“你是怎么啦？”妻子问道，“没有穿堂风啊！你要找谁？这儿谁都没有啊！”

的确什么都没有。我又回到老地方，再次大声说：“我说这孩子是个傻瓜，3^3 没有几何意义。”话音刚落，我便清清楚楚地听见有个声音回答：“这孩子可不傻，3^3 有明显的几何意义。”

我和妻子都听见了这句话——当然，她并不明白是什么意思。我们都跳起来，向有声音的方向张望过去。我们看见面前出现了一个图形。对此，我们是多么恐怖啊！乍一看这是个女人，正侧向对着我们，但再瞅一眼，就能明显地看出，这个人有极迅速地变得模糊起来的两侧，因此又不象是位女性。我又猜想这是个圆，但又好象是个能改变大小的圆，而根据我的经验，无论圆还是其它任何规则图形，都不可能以这种方式变化。

我的妻子可不如我有经验，也不象我那样会冷静地注意观察。由于女性的急燥和没来由的嫉妒，她立即断定这是一个女人从哪个小缝隙里钻了进来。她生气地喊：“这个人是怎么进来的？亲爱的，你可是答应过我，在这所新房子里不开通气孔啊！”

“是没开通气孔，”我说，“可是，你为什么就认为这个陌生客是个女人呢？依我用视觉辨认术判断，我看见的是……”

“哟，我可没功夫听你那套视觉辨认的玩艺儿，”她回答我，“要知道，谚语里说‘耳听为虚、触摸为实’、‘看时一个圆，摸时是条线’啊。”

（这两条谚语是二维国女性们常挂在嘴边的。）

“好啦好啦，”我不想惹恼她，便说道，“如果真是这样，那咱们便同这位客人彼此认识一下吧。”我妻子便以最优雅的仪态走向陌生人说：“这位女士，请允许我请求您摸一摸我，也让我……”话未说完，她忽然退了回来：“哟，这不是个女人，而且也没有角度，压根儿也没有！我刚才是不是无礼地摸了一位标准圆呢？”

“从某种意义上说，我的确是个圆，”这个声音回答，“而且比二维国的任何一个圆都更完美。更确切地说，在我身上有许多个圆。”他又更温和地加了一句：“亲爱的夫人，我有件事要同你丈夫谈，但不便当着你的面讲。劳驾您离开一会儿……”我的妻子不肯让这位尊贵的客人纡尊降贵地请求，忙说自己早该回屋休息了，并又就刚才的失礼道歉不已，最后总算真的走了。

我瞥了一眼砂漏，最后一点砂子已经漏下去了，2000年——第三个一千年的第一年——开始了。

16. 陌生人间我揭示三维国奥秘的一番徒劳

我妻子的告别声刚刚消失，我就开始靠近这位陌生人，打算请他“坐”下来，并借此更近地看看他。一见他的外表，我就目瞪口呆、痴若木鸡。他竟连一点点带角度的征候也没有，但他的大小和光亮程度又每时每刻都在变化着。据我所知，这在任何图形来说几乎都是不可能的。我突然想到，这可能是一个窃贼或强盗，是装成圆的某个邪恶的不规则等腰三角形，不知用什么方法钻进了我的屋子，正打算用他的尖角刺穿我呢！

但我是在房间里，而且目前正值干燥季节，所以没有雾气，这使我很难相信视觉辨认的结果，特别是我现在就站在离他极近的地方。我恐怖极了，竟唐突地向他冲去，说道：“先生，你必须允许我……”一边说，我一边触摸起他来。

我的妻子是对的，他没有角的迹象，也没有一点有棱角或不均匀的地方，在我的生活中，从没有见到过比他更完美的圆了。我从他面前开始，围着他转上一圈。当我绕着他走动时，他一动也不动。我看出他的确是个圆，一个极好的圆，这是毫无疑问的。

后来便是一番谈话。我在这里尽量将原话复述出来，只是把其中没完没了地道歉的话砍掉了一些——我竟斗胆摸了一个圆，事后想起来真是羞愧难当啊。谈话是以来客对我长时间的触摸表示不耐烦开始的。

陌生人：“现在你该摸够了吧？可你还没有自我介绍呢！”

我：“最杰出的阁下，请原谅我的唐突，这不是因为我不懂得文明社会的规矩，而只是惊奇和紧张使然。您的造访实在是太出乎我的意料了。阁下，我恳求您不要把我的失礼行为告诉别人，特别是我的妻子。在和您交谈之前，请您满足一下我的好奇心，让我知道您是从哪里光临的，好吗？”

陌生人：“从空间。我从空间来，先生。不从空间，又能从哪里来呢？”

我：“对不起，阁下。不过就在此刻，您和鄙人不也是在空间里吗？”

陌生人：“非也，非也。你认为什么是空间呢？你能下个定义吗？”

我：“空间就是无限延伸的长和宽，阁下。”

陌生人：“说真的，看来你连什么是空间都不知道呢。你以为空间只是二维的吧？我再告诉你第三个维——除了长和宽以外，还有一个高。”

我：“阁下可真爱开玩笑。我们也把长说成高，把宽说成厚，因此是两个维的四种说法。”

陌生人：“我的意思并不是叫法问题，而是说存在着三个维。”

我：“请您说明一下，这个我所不知道的第三个维在什么方向上？”

陌生人：“就从我来的那个方向上，也就是沿着上和下的方向。”

我：“您的意思是说沿着南和北吧？”

陌生人：“根本不是这个意思。我所指的方向你是看不见的，因为在你的身子边上没有生着眼睛。”

我：“请原谅，阁下。您看一下就会相信，我是生有眼睛的。在我的两条边的相交处有一个发亮的小点，那就是我的眼睛。”

陌生人：“我知道。但为了向空间看，你应当还生有别的眼睛。不是在你的周边上，而是在你身体的侧面。可能你会叫它是你的体内，可在我们三维国，则称之为侧面。”

我：“让我体内长一只眼睛？长在我的肚子里？阁下是在开玩笑吧！”

陌生人：“我可没有开玩笑的闲心。我跟你说过，我是从空间来的，可你不懂得什么是空间，所以我又对你说，我来自一个有三个维的国度，我刚才就从那里俯瞰了你们自称为‘真正的空间’的这个平面。从刚才那个有利的位置，我可以进一步描述你们称之为‘立体’（在你们这里，凡是四面都有边界的，你们都叫它是立体）的东西：称们的住房、教堂、家具、保险箱，甚至你们的内脏，全部暴露在我的视野里。”

我：“嘴上这样说说倒也不难，阁下。”

陌生人：“你的意思是说证明起来可就难了不是？可我这就来证明一下。

当我往这儿下降时，我看见了你的四个儿子，他们是五边形，都在自己的房间里；还有你的两个六边形的孙子。我看见你最小的孙子和你在一起呆了一会见，然后回到了自己的房间，这间房子里只留下了你们夫妻二人。

我还看见你的三个等腰三角形的仆人在厨房里准备晚饭，另有一个小听差在帮忙洗碗碟。然后我便到这里来了。现在，你认为我是怎么来的呢？“

我：“我想，您说不定是从天花板的什么地方钻过来的。”

陌生人：“不对，你很清楚，你的屋顶最近刚刚修缮过，甚至连个能让女人钻过的缝隙都没有。告诉你，我是从空间来的。我已经对你讲了有关你的孩子和家庭的情况，你还不相信我是从空间来的吗？”

我：“阁下一定很清楚，象您这样一位能拥有广泛情报来源的贵人，要想从我周围了解到一些鄙人家里的私事，不是易如反掌吗？”

陌生人：（自言自语）“我该怎么办？对了，我又想起了一招。——当你看一段直线，比如看你的妻子时，你认为她是几维的呢？”

我：“听阁下同我谈话的口气，就好象我是个粗人，对数学一无所知似的，所以觉得我会认为女人真地是一段直线，只具有一个维。不，不，不，阁下。我们四边形多少是喝过些墨水的，因此能象您一样，知道妇女虽然一般被称做直线，其实科学地说是一个极细长的平行四边形，因此有两个维，同其它人一样有长有宽。”

陌生人：“正因为有三个维，你才能看见这条所谓的线呢！”

我：“阁下，我刚刚说过，妇女是有宽度和长度的。我们能看见她的长，推断出她的宽，宽度虽然极小，但也能测量出来。”

陌生人：“你没有明白我的意思。当你看见一位妇女时，你应该——除了推测她有宽度之外——看见她的长，也应当看见她的我们称之为”高“的东西的存在，虽然最后这一个维在你的国家里是无穷小的。如果一条直线只有长而没有高，它就不再占有空间而变为不可见的了。你真地没有认识到这一点吗？”

我：“我承认我一点儿也不明白您的意思。我们在二维国看一条线时，是凭借长度和亮度看见的；如果光亮消失了，就说明这条线已不复存在了，也就象是你说的不再占有空间了。据我猜想，你所说的另一个维，就是这个我们称之为‘亮度’的东西吧，只是你们称之为‘高’就是了。对吗？”

陌生人：“不。我所说的高，就象你们的长度一样，也是一个维，只是在你们这里，高度一概是极小的，因而不易觉察出来罢了。”

我：“阁下，对您所说的是很容易加以验证的。您说我具有你们称之为‘高’的第三维。那好吧，维是有方向和大小的。那就请您测量一下我的‘高’，或者指一下我的‘高’是沿什么方向延伸的吧。如果您能叫我知道，我就会信服您，否则就只好对您所说的敬而远之了。”

陌生人：（自言自语）“既测量不出来，也无法对他指出？怎样能使他信服呢？有了，先对他说几个事实，然后再实际演示一下让他看看，这肯定就能行了。——请再听我说，先生。”

“你生活在一个平面上。设想你称之为二维国的世界，就是人们称之为流体这个东西的广大的表面，你和你的国民们就在这个面上，或者说在这个面里活动，但是不能上升或下降。

“我不是平面图形，而是一个立体。你称我为圆，可实际上我不是圆，而是叠在一起的无数多个直径从零至十三英寸的种种大小不等的圆。当我切入你的平面时，就会在这个面上截成一个图形，这就是一个圆。瞧，我现在就是这样做的。因为对于一个球来说——球就是我在我那个国家里的名称——如果能向二维国民表示出自己的形状的话，也只能表现为一个圆。

“你记不记得你昨夜的一维国之行？——我是什么都能看见的，因此我已经看到了你脑子里存留的有关幻象。喂，你记不记得，在你进入一维国时，是如何不得不在国王面前显现为一条线而不是四边形的？那是因为一维国只有一个维，因而不足以表示出你的全貌的缘故。现在的情况也完全类似。你们二维国也同样没有足够的地方来让我表现出自己的全貌；我是个三维形体，因此在这里只能显现我的一个断面，这也就是你称之为圆的图形。

“你的眼神有点暗淡，这表明你仍不肯相信。但现在我就要用确凿的证据表明，我告诉你的都是真理。既然你没有能力把你的眼睛抬出你的平面之外，你就只能看到我的一个断面，也就是说，每次只能看见一个圆。可当我在空间上升时，你至少会看见我在平面上的断面是逐渐变小的。现在你来看，我升起来了……你看见的圆正变得越来越小，直到缩成一个点，并且最后消失。”

我看不见他的上升，只是看到这个圆一点点变小，最后便消失了。我眨了好几次眼睛，为的是弄明白是不是在做梦。这不是梦。从空中不知何处传来了飘渺的声音——它好象就贴在我的心口：“我离开了吧！好，现在我再渐渐回到二维国来，你会看见我的断面越来越大。”

球即将消失的一瞬

球正在升起 \_\_\_\_\_

\_\_\_\_\_ \_.-" "-.\_

\_.-" "-.\_ / \

球的最大截面 / \ | |

\_\_\_\_\_ | | | |

\_.-" "-.\_ | | | |

/ \ | | | |

| \_. .\_ | | | | |

| \_ -" "- \_ | | \_ .. .. .\_ | \\_ \_ \_ \_ \_ \_/

--|<\_ -- -- -- -- \_>|-- \<..\_\_\_\_\_\_\_..>/-- -- -"<.\_\_\_\_\_.>"-- --:>

| "-.\_\_ \_\_.-" | "-.\_\_\_\_\_.-" 我的眼睛

| ~~~ |

\\_ \_/

"-.\_\_\_\_\_.-"

图 8

在三维国的每个读者都很明白，我这位神秘的客人所讲的话明摆着都是真实的。但我虽然说是二维国里一个精通数学的人，可这对于我却不是那么简单明白的事情。三维国里哪怕随便一个孩子，看了上面的那张很大略的图解，都会明白这是一个球在三维空间里上升时，对我或任一个二维国民表现为一个圆，而且开始时最大，然后就变小，最后变得极小，近似于一个点。而我却虽然看见了眼前的事实而依然感到莫名其妙。我所能理解的，只不过是这个圆使他自己变小和消失，然后又重现并迅速变大。

当他又恢复到原来的大小时，大声地叹了一口气，因为他从我的沉默中觉察到我仍完全不理解。确实，现在我倾向于相信他全然不是个圆，而可能是个高明的魔术师，要不然就是真象有些老婆婆们所说的那样，世上毕竟还有巫师方士之类的人。

又沉默了许久之后，他又自言自语了：“如果我不靠行动证明的话，至少还能有一个办法，那就是试一试类推法。”

随后，他又同我讲起话来。

球：“数学家先生，请告诉我，如果一个点向北移动，留下一条发亮的轨迹，你称这条轨迹为什么？”

我：“一条直线。”

球：“一段直线有几个端点？”

我：“两个。”

球：“现在设想这条线沿东西方向移动，它的每一个点所产生的轨迹都形成一条直线，这样形成的图形叫什么？我们假设这段线平移的距离与其本身等长。说说看这叫什么？”

我：“一个四边形。”

球：“一个四边形有几条边？几个角？”

我：“四条边、四个角。”

球：“再开动一下脑筋，想象一下在二维国里有一个四边形一致地向上移动它自身。”

我：“向哪里？向北吗？”

球：“不，不是向北，是向上，完全脱离二维国。”

“如果这个四边形向北移，它在南边的点必定会通过北边的点原先所占据的位置。这个不是我的意思。

“我的意思是你身上——因为你就是个四边形，所以我就以你为实例来说明——的每一个点，也就是你认为位于你身体内部的每一个点都向上通过空间，使你身上没有一个通过其它一个点原先所占据的位置，但每一个点本身都描绘出等于自己的一条直线。这正是地地道道的类推法。你一定明白了吧？”

现在我真感到一种强烈的冲动，想不顾一切地冲向这位来访者，把他抛出去，把他赶出二维国，把他弄到随便什么地方去，以使我能摆脱他。但我还是极力克制住了自己的厌烦情绪回答道：“你乐于用‘向上’这个字眼来表示的这种运动使我形成的这个图形会有什么性质呢？我想，用我们二维国的语言是可能描述出来的吧？”

球：“当然，这一切都是简单明了的，而且完全可以类推出来。顺便也得提一下，你不能说结果得到的是一个平面图形，而是一个立体，我会向你描述它，更确切他说，是类推法会向你描述它。

“开始，我们是有一个点。当然，既然它本身只是一个点，所以只有一个端点。

“一个点产生一条线，它有两个端点。”

“一条线产生一个四边形，它有四个端点。”

“现在你能回答你自己的问题了：1 ，2 和4 ，显然是几何级数。它的下一项是什么？”

我：“8.”

球：“对。这个四边形产生了一个你不知道的东西，我们称之为立方体，它有八个端点。现在你相信了吧！”

我：“这种东西有边吗？有角吗？有你们所谓的端点吗？”

球：“根据类推法来看，它当然都有。但是还得提一句，它的边可不是你们的那种边，而是我们所说的‘面’，也就是你们所说的立体。”

我：“那么，由我的身体向这个所谓‘上’的运动而产生的这个你叫做立体的玩艺儿有几个立体，也就是你所说的面？”

球：“你怎么也问起来了？你不是个数学家吗？任何物体所有的‘边’----这里是笼统地一概这样称谓的----总比具有它的物体在维数上低一

个。一个点没有维，它有零个边；一条线可以说有两个边——因为可以称一条线的两端为它的边；一个四边形有四个边。于是便有0 ，2 和4.你叫它什么级数？“

我：“算术级数。”

球：“下一项是几？”

我：“6.”

球：“太对了。你看你已经回答了自己的问题。由你产生的这个立方体由六个边组成，也就是说，有六个你的身体。你现在全明白了，嗯？”

“你这个大怪物！”我厉声叫道，“你这个变戏法的，弄巫术的，托恶梦的，耍花活的东西！我再也不能容忍你对我的耍弄了！我跟你拼个你死我活！”一边说着，我一边向他奋力冲去。

17. 徒劳一场的球又求助于行动

真是徒劳！我用自己最坚硬的一只角猛地向这个陌生人戳去，用足以杀死一个圆的力量向他压去，但只感觉到自己根本用不上劲，因为他从我这里滑脱开了，既不是向左，也不是向右，真说不出他究竟是怎样离开的。人虽然不见了，我还能听到这个入侵者的声音。

球：“你怎么不讲理？我本希望你——一个通情达理的人，一个有造诣的数学家——能成为一个三维真理的合格的热心倡导者呢！对于三维世界的真理，我一千年也只能宣传一次。可现在，我真不知道怎样才能使你相信我的话。且慢，有了。我来用行动代替语言来宣示真理吧。我的朋友，请听我说。”

“我已经告诉过你，从我所在的空间能够看见你们认为是密闭的一切物体的内部。例如，在你的附近，我看见你的小橱柜里有几只你们称之为盒子的东西（像二维国里的其它东西一样，它们既没有顶也没有底），那里面放满了钱。我还看见那里面有两本帐簿。我这就降下去，进小橱里去拿它一本出来。我曾看见你在半小时前锁上了那口小橱，还知道你拿着钥匙。

……我从空间降下来了……你看，这些门原封未动……我已经拿到了小橱里的一个帐本……我又上升了……“

我冲到橱柜前面，使劲拉开柜门。真有一本帐不见了！陌生人又带着一阵嘲笑声，在房间的另一隅露面了。这时，那个帐簿也出现在地板上。我把它拣起来。不错，肯定就是刚才不见了的那一本。

我恐怖地呻吟着，怀疑自己是否失去了理智。陌生人又继续说道：“真的，你现在该明白了，我的解释是说得通的，而且也只有我的解释是说得通的吧！你们称为立体的东西，其实都只是极薄极薄的扁片；你们所谓的空间，实际上只是一个很大的平面；我在空中鸟瞰这些物体的内里，而你们只能看见它们的外皮。如果你能鼓足勇气，自己就能离开这个平面，只要稍稍升起一点或下降一点，你就会看见我所见到的一切。

“我升得越高，你的平面就离我越远，而我所能看见的就越多。当然，我所能看到的一切会越来越小。例如，我正在上升，现在我能看见你的一个六边形的邻居和他家的几个房间……我看见戏院里的十扇门都打开了，观众刚散场出来……在另一边有个圆正在他的书房里，坐在许多书边……现在我要回到你这儿，而且做为一个王牌证据，我将极轻地触摸一下你的内脏，看看你会怎么想。这对你不会有任何伤害，与你将能得到的精神上的收获是不能相提并论的。”

我正要提出抗议，突然感到腹内一下刺痛，好像还从我身体里发出一阵大笑。过了一会儿，这阵突如其来的疼痛消失了，只留下一点麻木感。陌生人又出现了，他渐渐变大起来，说：“我没有伤害你，是吧！如果现在还不能使你相信，我可就无计可施了。你还有什么可说的吗？”

我下定决心，再也不能让这个专横跋扈的神秘来访者肆意搞什么名堂让我的肚子发痛了，但愿我能成功地把他牢牢在墙上钉住一会儿就好了！

我又一次用我最坚硬的角向他戳去，还大声喊着，以把全家人叫醒前来相助。我相信，在我的攻击下，陌生人这下子看来很难再滑脱了。不管怎么说，他现在已不再有什么动静。我觉得仿佛听到有人前来给我帮忙了，便加倍努力地顶住他，一边继续高声求助。

一阵猛烈的颤动通过球的全身。我好像听到他说：“不，绝不能这样。要么是让他服从理性，要么是我向文明的最后成果求助。”说完这句话后，他对我大声叫道：“没有必要让别人看到你所看见的一切！叫你妻子立即回去，不要让她进来！三维的真理不会就这样失败的。不要白白地等待又一个一千年的流逝！我听到她来了。你走开，走开！快离开我，否则你就得随我一道离开这里去三维国，你的结局如何可就难说了！”

“坏蛋！疯子！不规则的东西！”我叫喊着，“我决不放开你，你该受冒名顶替的处罚！”

“呸！你竟然敢这样说！”陌生人勃然大怒，“那你送死去吧！从你的平面上消失吧！一、二、三，跟我走吧！”

18. 我如何来到三维国，以及在这里的所见所闻

一种难以言传的恐惧攫住了我。我面前先是一团漆黑，然后又变成一片纷乱，根本不像是真用眼睛看到的景象。我看线不像线，看空间不像空间，甚至看自己都觉得不像自己了。我好不容易才能转动自己的舌头，于是便拼命叫起来：“这儿是个疯狂世界，要不然就是地狱！”

这位球用平静的声音回答道：“二者都不是。这儿是真知世界，是三维之国。你再睁开眼睛，平心静气她看看吧”

我睁开了眼，于是看到了一个新世界。

出现在我面前的是一位真的可看见的圆，它比我以前靠推断和猜想捉摸出的圆更为完美。这个陌生形体的中心部分完全显露在我的眼前，但我却看不见他的心、肺和血管。我所看到的只是一个漂亮而匀称的东西——你们三维国的读者们称之为球面，可在我们那里却找不出词语来称呼它。

现在，我在精神上完全被这位引路人折服了，于是喊道：“啊！您真是美和智慧的化身呀！我能看到你的内里，但那里怎么没有内脏呢？”他回答说：“你以为看到了我的内里，其实并非如此。我和二维国的国民是不同的种族，任何人也看不到我的内脏。如果我是个圆的话，你的确能看到我的肠胃，但我曾告诉过你，我是由许多圆构成的一个球体；就像立方体的一个面是四边形一样，球的外表轮廓表现为圆。”

虽然这位老师高深莫测的谈论仍令我困惑不解，但我原来的火气再也没有了。我从内心里开始崇拜他。他用温和的口气继续说道：“即令一开始时你无法深入了解三维国的情况，也用不着苦恼。你会一步步了悟的。让我们先一起回首你的故土二维国瞥上一眼吧。我会让你看看你常常思考和推断，但却从未真正看见过的东西——一个可以用眼看到的角。”

“这不可能！”我叫起来。

然而，我在他的带领下梦游般地行进，直到他的声音又将我唤回现实：“看那边。那里就是你家的五边形房屋，还有住在里面的人。”

\_\_

# ---- 五边形 ,~ |~.

,-~ |我~-.

\* ---- 六边形 ,~ # | 的 ~.

,-~\ ,~| 书 ~-.

> 或 < ,~ \ ,- | 房 ~.

---- 三角形 ,-~ # ,~ 子 ~. <听差 /~-.

,~ \ ~ 儿 ~ ~.

,-~ # \ ,~ 的 ~. / 我 ~-.

,~ -~ 我 门厅 ~/ 的 ~.

\~~~~~~/ ~ 卧 /

北 \ # /~.妻子~. 室 /

A \ ,+ 我的妻子 / ~ 的 ~-.\_/

| \,~ \_\_\_\_\_\_ ~.---- .房间

西\_\_\_|\_\_\_东 \/ / ~-.我的~-./ 女子用门

| 男子用门 < ~.女儿/

| / 我的孙子 /~. < ~-./

| \\_\_\_ \_\_\_\_ \_\_ \_ ~-. < /厨子

| \ | | | ~. /男仆

南 \ \* | \* | | 地下室 ~-./管家

\\_\_\_|\_\_\_\_|\_\_|\_\_\_\_\_\_\_\_\_\_\_\_/

>

警察 < 警察

图 9

我往下看去，真地看到了我的家和家中所有的人——在此之前，我只能靠推测想象到这一切呢。与我现在看到的情景相比，原来的推测和臆想是多么粗糙而朦胧啊！我看到在西北侧的几个房间里，我的四个儿子正安睡着；靠南墙的房间里是我那两个失去双亲的孙子。我的女儿、管家和仆人也都在各自的房间里，只有我的爱妻在为我的失踪而担心。她不在自己的房间里，而是在门厅里走来走去，焦虑地等待我的归来。刚才被我的喊声惊醒、跑到我房间里来的小听差，也正借口要弄清我是否昏倒在什么地方，向我书房的柜橱里张望呢。这一切都是我亲眼得见的，决不是凭推测得知的。我们越来越靠近我的屋子了，我甚至能看清柜橱里的两个钱匣，还有同我在一起的这位球先生曾提到的账本。

我被妻子的悲痛所感动，想要跳下去安慰她，可却发觉自己不能动了。我的同伴说：“不要为你的妻子担心，她的忧虑不会很久，此刻让我们眺望一下整个二维国吧。”

球先生一边这样说，一边再次同我在空间升起。我的视野一步步扩大。我生活的城市，城里每座房屋的内部，以及里面的人们，这一切都尽收眼底。

我为毫无遮蔽地暴露在面前的大地的种种奥秘所震慑，便对身边的伙伴说：“我莫不是成了上帝？因为我国的圣人说过，谁能看见一切，谁就是上帝。用他的话来说，便是只有上帝才是无所不见的。”

我的老师用不无嘲讽的口气回答道：“若真是如此，那么，我们那里的扒手和强盗岂非也要被你们的圣人当做上帝来崇拜了？因为他们也能看见你现在所看见的一切呀！请相信我，你们的圣人说错了。”

我：“可是，除了上帝，又有谁能无所不见呢？”

球：“我不知道。不过，我国的每个扒手或强盗都能在你的国度上看见一切，可决不会因此而能成为上帝。你们所谓的无所不见——三维国里的人并不常用这种说法——能使人更正直、更仁慈、更无私和更博爱吗？一点儿也不能。那么，它怎么会使人超凡入圣呢？”

我：“‘更仁慈、更博爱’！这可是妇女的品性啊！我们只知道圆比直线更高级，原因就在于知识和智能比情感更有价值。”

球：“我可不愿把人分成三六九等。不过，在我们三维国，许多最优秀和最聪明的人认为，仁爱比知识更重要，也更看重你们歧视的直线，而并不怎么欣赏你们顶礼有加的圆。好了，不谈这个了。看那边，你知道那座建筑物吗？”

远远地，我看见一个巨大的多边形建筑群。我认出了其中的二维国议会厅。在它的周围是一排排密集的五边形建筑，建筑物之间有成直角的通道，我认出那些是街道。

我的引路人说：“我们从这里下降吧。”我便觉出自己正在靠近这个巨大的市中心建筑。此时正值凌晨，是我们纪元的第两千年的第一天第一个小时。我国最高阶层的圆们正严格地遵照古制举行隆重的秘密会议。第一千年之始和纪元零年之始时，都曾有过这样的聚会。

这一次的会议已经开始了几分钟，有个完全规则的四边形正在宣读上一次会议的决议。我立刻认出这就是我的在议会里当秘书的哥哥。决议上有这样的字句：“鉴于曾有图谋不轨者出现，诡称自己曾得到另外一个世界的启示，并妄言能进行诸类蛊惑人心的演示，故每逢新的一千年的第一天，将有特命官员到二维国各地组织严格的搜查，逮捕此类误入歧途者。对这类人可径直处理，无须通过数学测量。凡属等腰三角形者，无论其顶角为何均以处死论；凡为等边三角形者，一律在处以笞刑后送入监狱：四边形和五边形则交地方管教所羁留；更高阶层的成员则直接押送首都，由议会审查和判决。”

这时，议会正在第三次通过这一决议。球先生对我说道：“听到你的命运了吧？处死或监禁在等着你这个三维真理的使者呢！”我回答：“不会的。我现在明白得一清二楚，真正空间的本质是十分明显的。我想就是对一个孩子，我也能让他明白。请允许我此刻就降落下去教育他们吧！”

“现在还是别忙着下去，”我的引路人说，“这是将来的事。此刻，我必须完成我的使命。你先留在这里别动。说着，他极敏捷地跳到二维国的茫茫人海中（如果我可以如此形容的话），而且正好落到议员中间。”我来了！“他喊道，”告诉你们，三维国的确是存在的！“

我看见，面对在他们面前不断变大的球的截面，许多年轻的议员真是惊骇不已。不过，主持会议的圆议长却了无惊慌之意。他做了一个手势，立刻便有六个最低等级的等腰三角形从不同方向向球冲去。“抓住了！”“错了，没抓住！”“没错，抓住了！”“他要跑！”“他跑掉了！”他们纷乱地喊着。

议长对那些与会的众议员诸圆说道：“诸位切莫惊讶，据只供我个人查阅的一份机密档案记载，在过去的两个千年之初时，都曾发生过类似的事件。当然，你们不会在议会之外泄露这种小事情的。”

他随即又提高声音对卫士们说：“逮捕这几个警察！堵上他们的嘴！你们应当知道自己的职责。”处置了这些可怜的警察——不准泄露的国家机密的不幸的和不情愿的目意着——之后，圆议长又对议员们说：“诸位，会议已经结束，我谨祝你们新年好。”离开前，议长又滔滔不绝地对我那位为人极好可又很不幸的哥哥说了一大堆话，说他由衷地遗憾，根据历史上的先例以及保密的需要，他不得不宣布对我哥哥实行终身监禁，还说好在用不着采取死刑——除非他再把今天的事情捅出去。

19. 球向我展示了三维国的其它秘密，我却仍然不满足。事情的最后结局

看见可怜的哥哥被押送囹圄，我真想跳进议会厅，替他去受这无妄之灾，至少也向他话别一番。可我发现自己一动不能动——我得绝对服从我这位引路人的意志。他用郁郁不乐的口气说：“别记挂着你哥哥了，或许以后你会有充裕的时间去慰问他。现在还是跟我来吧。”

我再次升入空间。球说：“迄今为止，我只向你展示了平面图形的里里外外。现在，我该向你介绍一下立体，并向你展示一下它们的构成方式。

看，这儿有一些可以移动的四边形纸片，我把一片放在另一片的上面，不

是像你想象的那样放在另一片的北面，而是上面。现在看，我再放一片……又放一片……看，我用这些相互平行的四边形拼成一个立方体……拼好了。它的高与它的长与宽相等，我们称它为立方体。“

(1) (2)

\_\_\_\_\_\_\_\_\_\_\_\_\_\_\_

|`. `. |###############\*.

| `. `. |#################\*.

| T~~~~~~~~~~~~~~T |###################|

| | | |###################|

| | | |###################|

| | | |###################|

| | | |###################|

`. | | `\*#################|

`.|\_\_\_\_\_\_\_\_\_\_\_\_\_\_| `\*###############|

图 10

“请原谅，阁下，”我说，“可在我看来，它好像是一个我能看到其内部的不规则图形。换言之，我认为我所看到的不是立体，而是我们能在二维国里推断出来的平面图形。它是不规则的，这表明它是邪恶的罪犯，因此我不高兴看到它。”

球说：“其实，你只是把它看成平面了，因为你不习惯于光、影和透视原理。这正如在二维国里，一个没有视觉辨认能力的人把一个六边形看成一段直线一样。可实际上，这是一个立体，你可以靠触摸认识到这一点。”

说着，他便领我去见识这个立方体。我发现这个奇怪的东西果然不是平的。他具有六个平平的表面和八个称为立体角的顶点。我记起了球先生说过的话——这样的生物可以由一个四边形在空间与其本身平行地移动而产生。我不禁高兴地想到：即令像我这样的一个凡夫俗子，也能如此这般地缔造出杰出的后辈呢！

但是，我仍然不能完全搞清楚这位老师所说的什么光啦、影啦、透视原理啦等等字眼，于是便毫不犹豫地向他说出了我的困惑。

球对我进行的解释十分透彻，不过这对于一个已经了解这一切的三维国人来说未免冗长乏味，因此我便不复述，只是告诉读者们，球先生通过他的明晰阐述，通过物体位置和亮度的变化，通过让我触摸了几个物体（甚至还让我摸了摸他本人），终于使我明白了一切。于是，我能一下子辨识出圆和球，以及其它平面图形和立体图形来。

这就是我多舛一生的顶峰，是我的极乐时期。此后，我不得不叙述我的悲惨际遇了——这可是十分悲惨、十分不公平的遭遇啊！难道把对知识的渴求唤醒，就是为了横遭挫折和失望之苦吗？

我不愿痛苦地追忆蒙受的耻辱。不过，如果我能唤醒二维人或三维人的叛逆精神，使他们起来反对自以为是的二维观、三维观或任何有限维观，那我甘愿做第二个普罗米修斯，忍受目下的一切苦难，就是再不堪的境遇我也甘之如饴。一切自私的念头，滚开！我既然干了，就要坚持到底，沿着历史的客观道路前进，既不偏离方向，也不前瞻后顾。真正的事实和真理的声音在我的大脑里澎湃，它们迟早会一丝不差地为人们所掌握，就请读者们来评判吧！

球还愿意继续教下去，告诉我所有规则立体的知识，像圆柱体、圆锥体、棱锥体、正五面体、正六面体、正十二面体和球体等等。可是，我还是打断了他的讲述，不是我厌倦知识，相反，我一心想的是汲取他能提供给我的更深刻更丰富的知识。

“请原谅，”我说，“虽说我不再称您为尽善尽美之存在，但我还是请求您，让鄙人看一眼您的内部吧。”

“球：”我的什么？“

我：“您的内部：您的胃、肠子什么的。”

球：“你怎么竟不合时宜地提出了这样过分的要求！你说我不再是尽善尽美之存在，这是什么意思？”

我：“阁下，您的智慧教会了我去追求比您本人更伟大、更美好、更趋于完善的存在。您是由许多圆结合成的，由是比二维国所有的人都优越。因而，无疑会有一个高于您的、由许许多多球体结合为一体的尊者存在，他会比三维国的所有立体更优秀。恰如我们此时在空间俯瞰二维国时能看见那里一切物体的内部一样，一定也存在着在我们之上的某个更高、更圣洁的区域。阁下您一定会带我去那儿的。啊！无论到达任何维的境界、我将永远称您为我的神父、我的圣人和我的朋友。在那个更广阔的空间里，在那个具有更多维的世界上，我们能从更有利的地位上，鸟瞰下面的世界。

所有立体的内部，所有球体及您自己的内部，都将完全展现在我这个二维国的可怜的流亡者的视野里，那我可是锦上添花了呢！“

球：“得了！住嘴吧！别再瞎唠叨了。时光短暂。你要想胜任向你们二维国有眼无珠的愚民们宣传三维真理，还得学许多东西咧！”

我：“不，我的好老师，您不要拒绝您有能力做到的事情吧。就让我看一眼您的内部，我将永远心满意足，从今以后永远做您温顺的小学生，做您终身的仆从，准备接受您的一切教诲，一字不漏地听您的指教。”

球：“好了，我马上就回答你的请求，好让你不再罗嗦：如果我能做到你所希望于我的，我是会满足你的。但是我不能。难道只为你看我的内部一眼，就把我的内脏剖出来吗？”

我：“您已经带我进入了三维国，让我看到了所有我们二维国民的内脏，因而，您现在要带着鄙人做第二次旅行，进入更高的四维境界，不是会更容易吗？在那里，我们能俯瞰三维国，看见每座三维房屋的内里，看见立体大地的秘密，看见三维国矿山的宝藏，还能看见每个立体生物，包括高贵可敬的球体的内脏。”

球：“可是，哪里又有四维国呢？”

我：“我不知道。但您无疑是知道的。”

球：“我不知道。没有这样的地方。这种想象简直不可理喻。”

我：“阁下，这对于我都并非不可理喻，那末对于先生您就更好理解了。”

“我想，即使在这儿，在这个三维国里，您也有办法让我体会到第四个维。这正如在二维国时，您能巧妙地打开您有眼无珠的仆人的眼界，让我虽没有看见，但使我确信第三维的存在一样。让我回顾一下过去吧。当我在二维国时，您不是告诉我，我所看见的一条线和推断出的一个面，实际上是具有一个我还不知道的、你们叫做‘高’的，与亮度所表现的内容不同的第三个维吗？现在，在这三维世界里，我不是可以照此推想，认为由我们所看见的一个面推断出的立体，实际上也具有一个我还不认识的、虽然是无穷小的和不可测量的、然而是确实存在的第四个维吗？”

“除此之外，用类推也可以证实这一点呢！”

球：“类推？胡扯！怎么类推？”

我：“这可是阁下您逼鄙人回顾一下您曾经揭示过的一切呢！要知道，您告诉我的绝非是什么不足挂齿的小事。我是渴求得到更多知识的。无疑，我现在不能看见高于三维的国度，我没长着这样的眼睛。但是，正像可怜纤细的一维国王不能在二维国土上左右转动发现第二维，而二维国仍然存在一样；还正像我这个可怜的睁眼瞎不能触摸到第三个维，而第三个维却近在眼前，而且包围了我一样，四维物体也一定存在着。阁下您一定是可以用您的思想之目觉察到它的。它的存在正是您指点我的结果。难道您忘记了您教给我的东西了吗？在一维中一个点的运动，不就产生出一条具有两个端点的直线吗？”

“一条线在二维中的运动，不就能产生出一个具有四个端点的四边形吗？”

“一个移动的四边形在三维中的运动，不就产生出——虽说我的眼睛看不出——一个有幸具有八个端点的立方体么？”

“那么，根据类推法，将这一真理延伸下去，一个立方体不就能在四维中运动吗？而且，运动的结果，不就应当是产生出一个比非凡的立方体更加超凡的、具有十六个端点的物体吗？”

“注意这一系列有说服力的数字：2 ，4 ，8 ，16，不正是几何级数吗？这难道不正是——请允许我引用您自己的话——‘完全可以类推出来’的吗？

“再有，您不是教过我，一条线有两个端点，一个四边形有四条边线，所以一个立方体一定有六个四边形的面吗？再看看这个有说服力的数字系列：2 ，4 ，6 ，这不正是算术级数吗？因而，由非凡的立方体通过在四维国里的运动产生的超凡结果，一定有八个立方体为其端体，这不也正像您自己对我所说过的那样，是‘完全可以类推出来’的吗？

“阁下，我的好阁下，您瞧，我其实并不真的知道什么，只是靠推测有所结论而已。我请求您，要么肯定我的逻辑推断，要么否定我的逻辑推理。

如果您说我错了，我就接受您的结论，而且从此再不提什么四维；可是，如果我是对的，那您也该服从理性啊！

因此，我要问一问，在你们那里，有没有什么人曾目睹比自己更高等的生物凭空而降，进入关闭的房间，不用打开门窗，就可以随意出现和消失，正像您进入我房间时一样？对我来说，对这个问题的回答至关重要；如果回答是否定的，我以后就永不提起这个话题。务请您给我一个回答。“

球：（踌躇了一会儿）“据说有这种事。但人们对这个问题的看法是有分歧的。即使确有其事，也还有许多不同的解释。不过，虽说有许多种解释，但其中并不包括四维理论。咱们别谈这种琐节未事，还是言归正传吧。”

我：“我确信这一点。我坚定地相信我的预言会被证实。最好的老师啊，请宽容地回答我的另一个问题吧：曾经在你们国度中出现——没人知道他们来自哪里——又消失——也没入知道他们去了何方——的那些生物，在他们消失时，是否是一点点缩小其形体的截块而莫名其妙地消失在更广阔的空间里呢？”

球：（不快地）“不错，是这样消失的——如果他们的确出现过的活。但是，大多数人说这些都是头脑中的幻觉引起的。也就是说，这是出现在这些所谓目击者思维中的幻象，是大脑皮层受刺激的结果。你弄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吧？”

我：“他们是这样说的吗？别相信这种话。如果肯定有这种事的话，那么这个更高级的世界就该是四维国了。那就带我去那里好了。我要在那个神妙的地方观看一切立体的内部；我会欣喜万分看到立方体在全新的方向上移动，同时严格地遵从类推法的结论行事，从而造成它的内部的每一个点都通过新的空间，形成它自己的轨迹，创造出比它自身更加至善至美的形体——具有十六个超立体顶角、外面围着八个立方体的东西。而且在此之后，我们难道就会到此为止吗？在这个有四个维的神圣世界里，难道我们会踯躅在五维世界的门口徘徊不进吗？啊，不！让我们的抱负同肉体一起飞升吧。在我们智慧的冲击下，六维世界的大门将洞开，以后是七维、八维……”

天晓得我还能说多久。球先生大吼着命我住嘴，威胁说我要是一味说下去，他就要弄死我。可这一切全是徒劳。我如醉如痴地对真理的渴求已不可遏止地迸发出来。也许这是我的错，但又是他将我引入这一结局的。不过，这一切很快就结束了。我被什么东西从外部撞了一下，于是话头被打断了，同时又被什么东西从内部撞了一下，结果我便以高速在空间运动起来。“下落！下落！下落！我迅速地降落。我知道自己在返回二维。我往下看了这沉闷的荒原一眼，这又将成为我的整个宇宙了。然后，我便陷入了一片黑暗。我的最后印象是一声巨响。当我又恢复知觉时，已经又是一个只会在平面上爬行的普普通通的四边形了。我正置身于自己的书房里，听到的是妻子走过来时发出的“轻柔的叫声”。

20. 我在梦中受到球的鼓励

我虽然没有时间考虑，却本能地觉得必须对妻子隐瞒我的经历。这倒不是认为对她讲出来会有什么危险，而是因为我知道，这场奇遇在二维国的任何一个妇女看来都肯定是无法理解的。所以我便撒了谎，说我不小心从活板门掉进了地下室，摔晕了过去。

可是在我们这里，向南的引力相当微弱，因此就是妇女，也会觉得我叙述的经历未免离奇得难以置信，但是我妻子的脾气远远比一般女性平和。她觉察出我的不同寻常的激动，就没和我争辩。但她坚持说我病了，需要卧床休息。我倒也愿意有个借口退避到我的卧室去，好安安静静地回想发生的一切。当我终于一个人独处时，觉得自己昏昏欲睡，但在闭上眼睛前，我仍重演了一遍三维理论，特别是由一个四边形移动而形成立方体的过程，虽不像我希望的那样清晰，可我记住了它必须“向上，而不是向北”。我决定把这句活作为线索牢牢记住，相信如能牢记它，就能得出正确的结果。于是，我象念咒语一样机械地重复这句活，念着念着，我便沉睡了过去。

在睡眠中，我做了个梦。我觉得我又到了球先生的身边。从他神采飞扬的样子，我知道他已不再生我的气，又变得十分温厚了。我的这位引路人让我注意一个无限小的亮点，并带我向它奔去。当我们接近它时，我好像听到了一种细微的声音，就像你们三维国的一只绿头苍蝇发出来的动静，只是更空荡，更微弱。直到我们离它不足二十个人的距离时，这声音才传到我的耳鼓里。

“看那边，”我的引路人说，“你曾在二维国住过，曾在梦中遇到过一维国，也曾同我一起飞到三维国；为了使你有完整的体验，我领你降到存在的最底层。这就是零维王国。也就是没有维数的深渊。

“看那个可怜虫。那个点也像我们一样有生命，可是被限制在无维之谷。

它自己就是它的整个世界，就是它的全部宇宙；除了自己以外，它没有任何其它的概念，不知道何者为长、宽、高，因为它没有体验过；它甚至不晓得2 这个数，他也不认为有更大的数，因为它自己是1 ，1 便是一切。他其实什么也不是，却表现得十分自满。不知你注意到没有？请记住这个道理：自满是可鄙，是无知，追求要胜过盲目而无为的幸福。你听！“

他不说了。我听到这个正在接近我的小不点儿发出一种细微、低沉、单调而独特的咝咝声，好像是你们三维国老式留声机的动静。从这片咝咝声里，我听出了这句话：“存在便是无上之福。除彼之外，岂有它哉！”

“什么？”我说，“这个小东西所说的‘彼’是指什么？”

球先生答道：“指它自己呀！不知你有没有注意到，有些小娃娃或孩子气的人不能把他们自己与世界区分开来，他们就是用第三人称来称呼自己的。别作声！”

“彼充满全部空间，”这小东西自言自语地继续说：“充入何处，即为何物；念及何物，即行宣布，一俟宣布，悉听不误。彼实集思者、言者、闻者为一身，亦聚思想、语言、听觉于一体；既是一，又为总。幸哉，福哉。存在便是福耶！”

“你不能让它从自鸣得意中清醒过来吗？”我说，“告诉它所处的实际地位，就像你曾告诉我的那样。向它说明零维国的狭小限度，领它升到高些的境界吧。”

“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呀！”我的引路人说，“你来试试看！”

于是，我便把嗓门提到最高，向这个点喊道：“别嘟囔了，你这可怜的角色！什么‘总’，实际上你什么都不是！你所谓的宇宙，其实只是直线上的一个点，而一条直线也只比……”

“别说了，别说了，你讲的够多了，”球先生打断了我，“现在听听你对零维国国王高谈阔论的效果吧！”

听到我刚才的诺，这位国王成了更亮的光点——这说明它越发志得意满了。我刚刚住嘴，它便又拿腔做调地说了下去：“乐，思想之乐！思之所为，无坚不摧！念及彼无足轻重，愈令其幸福有加！始于甜蜜之反论，终于胜利之结局！噫！集总于一的至妙创造力！乐！存在之乐！”

“瞧，”我的引路人又说，“你的话没起什么作用呢。即令他听到了只言片语，也是把你的话当做它自己想到的东西接受的，并以此自矜‘它的思想’的丰富多彩。因为它无法理解，除了它自己之外，世界上还会有别的任何事物。我们别去管这位零维国的上帝，让它自顾自地去酝酿什么无所不在和无所不知吧！无论你还是我，都无法把它从自满中解救出来。”

此后，我们又慢慢地回到二维国。我的同伴和蔼地指出这番经历的寓意，支持我对知识的渴求，并鼓励我去唤起其他人对知识的向往。他承认，当初，由于我要飞升到比三维国更高的世界中去，他曾不高兴过，但后来，他有了新的认识。他并不耻于在学生面前承认自己的错误。然后，他便引导我进入比我已经了解到的更高的神奇境界，告诉我如何由立体的移动形成超立体，再由超立体的移动产生超超立体。这一切都十分简单，都是“完全可以类推出来的”。

21. 我试图向孙子传授三维理论，其过程及结果

我醒了过来，心中十分兴奋，随后便开始考虑今后应有什么大作为。我认为应马上对全体二维国民，包括妇女和士兵在内，宣讲三维真理，并决定先从我的妻子做起。

正当我打算实施这一计划时，听到街上传来人声。有不少人喊着嚷着，叫大家肃静，接着便有个更响的嗓门讲话了。这是一个传令宫在宣读公告。

我留心听着，听出这是议会的决定：任何人如果打算以什么别的世界的启示将人民引入歧途，便将被逮捕、监禁或处死。

我考虑了一下。这样的危险可忽视不得，最好的防范措施是只字不提我受启示的经历，只是直接进行宣讲。这样做看来十分简单而又可靠，并不会因放弃前一部分而影响实际效果。“向上、而不是向北”，这是全部宣讲的关键。在我睡着以前，这句活的含义由我看来是很明确的。当我第一次从梦中醒来时，也仍显得一清二楚。可不知怎么搞的，现在我竟又觉得不那么明白了。因此，尽管我的妻子恰在此刻走进了房间，在交谈了几句家常之后，我还是决定不从她开始为好。

我的几个五边形儿子都很有个性和主见。他们都是有名望的医生，可对数学却不很精通，因此不是合适的对象。于是，我便想到了我的一个孙子----一个有数学才能的年轻而温文尔雅的六边形，正是我最理想的学生。

为什么不先以他为施教对象呢？他在偶然情况下想到了3^3 的意义，这曾得到过球先生的赞许。一个毛孩子是不会知道议会决议的，因此同他进行讨论十分安全。要是同我的儿子们谈，我可没有把握，因为他们盲目的爱国主义感情和对居统治地位的圆的盲从，可能会使他们发现我当真主张“异端”的三维学说，于是乎自觉自愿地把我送交政府当局。

不过，我先得用某种口实来满足我妻子的好奇心。她自然希望知道有关那位“圆”要求神秘会见的原由，以及他进入屋子的手段。我便精心编造了一套话，不过恐怕并不像三维国读者们希望的那样能自圆其说。到底是怎样一套话，这里就不细述了，反正最终我成功地骗过了她，让她平静地将注意力转到了家庭琐事方面，不再打听什么三维世界了。随后，我便马上把我孙子找来。说实在活，我已经觉出，不知怎么搞的，我曾经见到和听到的一切，已好像一场朦胧的梦那样，逐渐变得模糊了。因此，我急于想尝试我的布道技巧，接纳我的第一个弟子。

我孙子进屋之后，我便小心地锁上门，然后坐到他旁边，让他拿出他学数学用的石板——在你们看起来只是一段线——告诉他继续昨天的课程。我再次告诉他一个点如何在一个维上移动而产生一条线，以及一条直线如何在两个维上移动而产生一个四边形。然后，我强忍住笑说：“喏，小淘气，你昨天要我相信，一个四边形可以按同样的方式产生别的图形，即一种三个维的超四边形，只是此时移动的方向应‘向上、而不是向北’。小嘎子，你再说一遍好不好？”

就在这时，我又听到了传令宫在外边街上的喊声：“注意啦，注意啦……”——他又在公布那份议会的决议了。我的孙子虽然年轻——以他的年龄论可谓聪明过人，又在尊重贵族圆的权威这样一种环境中生活——但对局势的敏感是我未曾料到的。他沉默着，直到决议的最后一句话音消失，然后突然哭了起来，说道：“亲爱的爷爷，那只是我说着玩儿的，当然没有什么用意。一点儿也没有！我说这话时，咱们都还不知道这些新法令呢。我也不记得自己说过什么第三维。什么‘向上、而不是向北’更是没影儿的事儿。我压根就没说过，一个物体怎么会向上、而不是向北运动呢？向上而不向北？虽说我是个孩子，也不会这么胡说啊！嘻嘻！这有多傻啊！”

“一点也不傻！”我发火了，又拿起手中的四边形对他说道，“就拿这个四边形打比方吧。我移动它。你看，不是向上，而是……对，向上……也就是说，不是向北，而是向别的一个什么方向……不完全是这样，而是以某种方式……”我的话这就样卡住了，再不知道怎样说下去，只是漫无目的地挥舞着手中的四边形，把我孙子逗得大笑不止。我从来没有听到他这么响亮地笑过。他说我不是在教他，而是在逗他玩。说着，他便打开房门跑了出去。我给一个小学生上的第一堂三维真理课便告完结。

22. 我试图以其它方式散播三维理论，结局如何

在孙子身上的失败，倒是没有促使我向家庭的其他成员泄露我的秘密，但也没有令我灰心。这次尝试使我看出，单靠“向上、而不是向北”这句话是不行的，应当努力寻求一种论述方式，以把全部有关观点清楚地摆在公众面前。因此我觉得应付诸写作。

所以，我一连几个月闭户不出，专心撰文论述神秘的三维世界。只是为了不冒犯法律，我不得不避而不讲具体的维。我说的是一个思维国。从理论上说，从这个国度里能俯瞰二维国，看见一切物体的内部和外部，而且在那个国度里，可以存在一种形体，它的外面被六个四边形和八个顶点包围着：但在我写这本书时，发现最糟糕的是不能根据需要，画出必要的图解来。因为在二维国里，人们能看到的并不是图形而只是线。一切都表现为直线，只有长短和明暗的不同，因此这篇文章（我给它起名为《从二维国到思维国》完稿时，我拿不准究竟会有多少人明白我的意思。

与此同时，我的生活中出现了阴云。我对一切娱乐都感到厌倦，眼前的一切都在劝诱我说出反叛的话来。因为我不能不把我在二维国看到的情况与它们在三维国里的实际面貌相比较，而且简直要忍不住大声说出来。我轻慢了我的当事人，忽视了自己的职责，终日沉思在我曾看见、但不能告诉任何人的神秘事物中。此外我又发现，我头脑中的印象已越来越难复现了。

在我从三维国回来后的第十一个月后的一夭，我闭上眼睛，试想在大脑里想象出一个立方体，然而却失败了。后来我又成功了，但已不那么把握十足，而且以后也一直如此。这使我更加消沉了。我决定采取行动；但采取什么行动，我又说不出。如果能够说服众人，我是宁愿献出生命的，可是如果我甚至连亲孙子都说不服，又怎么能让我国最高级和最进化的圆们信服呢？

有许多次，我在精神极度亢奋的状态下冒出了危险的言论。当局已经认为我若不是心怀叵测，那就是迷上了异端邪说。对此，我是一清二楚的。可是，我仍不时管不住自己，说出令人生疑和离经叛道的话来。我甚至把这类话说给最高级的多边形和圆听。例如，当一次讨论对自称能看见物体内部的狂人的处理意见时，我就引用了古代一位圆的话说：预言家和天才总是被多数人视为狂人。有时，我偶尔还会说“能看到物体内部的眼睛”和“能一览无余的地方”。有一、两次，我甚至脱口说出了“第三维和第四维”等被禁言语。最后，我从这些“小意思”竟发展到了大不韪，在地方官员本人的宫邸举行的一次“地区思辨学会”聚会上放了一炮。在这次聚会上，我听到一个愚不可及的糊涂虫读了一篇洋洋洒洒的文章，大谈其上帝把维数限制为两个的理由，以及为什么只有上帝才能无所不见，便忘形起来，详细地叙述了自己的经历，我随着一位球体进入三维空间，进入了市中心的议会厅，然后再次进入空间，最后又返回家中……我讲了我实际上和在梦中看到和听到的一切。一开始时，我还假借了一个虚构的人物来描述一段假想的经历，可我的激情使我很快抛弃了一切掩饰。最后，在这个热情洋溢的长篇演说的结尾，我呼吁在场的所有听众抛开偏见而皈依三维真理。

结果还用说吗？我立刻遭到逮捕。

第二天早上，我被带到了议会受讯问。我恰恰站到了几个月前球先生同我在一起的位置上。他们让我讲述我的故事，没有人提问，也没有人打断我。可是从一开始，我就预见到了自己的命运。因为在我进行辩护前，在场的警卫都是些顶角较大的等腰三角形，顶角都在55^ 上下。而到了我发言时，议长却命令把他们撤了下来，换成了顶角为2^和3^的更低等卫士。

我心里雪亮，知道这意味着我很可能被处死或监禁，听到这一叙述的所有在场者也将被一道消灭，以向社会保密，因此议长要用低劣者替较有价值者送命。

在结束我的辩护之后，也许是觉察到一些资历较浅的圆们已被我的坦诚所感动，议长问了我两个问题：

（1 ）我能否指出我所说的“向上、而不是向北”这句话所意指的具体方向？

（2 ）我是否能用图解或叙述的方法（而不是类推什么假想的边和角）表明我所言及的立方体图形？

我声明再没有什么可说的了，只说我必须尊重真理，而真理终将胜利。

议长说他很赞成我的这句话，还说比这更好的结束语怕是不会有了。他判我无期徒刑，还说如果果真有什么三维真理认为我应当隔离缧绁、出来向世界宣讲真理的话，那么就让我等待着这些真理亲自来解救我好了。不过他又说，除了要采取一些防范我逃跑的必要措施外，我在牢狱中无须吃苦；而且只要我不利用这一优渥待遇胡做非为，我还能见到先于我入囹圄的哥哥。

七年过去了。我依然是个囚犯，而且除了看守我的狱卒和偶然来看我的哥哥外，再见不到任何人。我的哥哥是一个极好的四边形，他正直、聪明、乐观、又富手足之情。但我承认，我同他每周一次的晤面，至少在一个方面使我更加痛苦：当初球先生在议会厅出现时，我哥哥也在场，他看见了球的截面的变化，也听到了球对圆们所做的表演和讲解。在七年的牢狱生活中，几乎没有一个星期我不同他反复讲述我在球先生那次演示中干了些什么，我还大量地叙述了三维国的种种现象，以及由类推法推断立体的存在。但是我不得不承认，他仍不能领悟第三维的本质，始终不相信球这种形体的存在。

因此，我是一无所成。从我的所有经历来看，千年一度的启示并没有使我做出任何成绩。三维国里曾有位普罗米修斯，他把天火带给人类，结果为此而受苦。而我这个可怜的二维国的普罗米修斯，虽然也在受苦，却什么也没有给我的人民带来。不过，我仍抱着希望，希望我的回忆能以某种方式——什么方式，我可想不出来——传到什么地方，激励那里的人们奋起，不再囿于有限个维的世界。

这就是我心绪较好时的希望。不过，我并不是总能如此。我时时会心情沉重，觉得我不能毫无愧怍地宣称对自己所见过的、并往往为此抱憾的立方体的确切形状一清二楚。在夜里，我总是在梦中听到“向上、而不是向北”这句活，就像是中了邪。我固然有为真理献身的勇气，但也会不时陷入软弱的精神状态——当立方体和球体在我脑海中显得很不真实时，当三维国看起来也同一维国或零维国一样飘渺时，当限制我自由的坚硬墙壁、我用来写字的便笺，以及二维国的种种实在在我面前像是痴想的产物和荒诞的梦幻时。

后记

这本书是在北京一次淘书行动中购得的，一直很喜欢这本书，因为他谈到了一些关于人类社会实质的东西，而不仅仅是一本幻想小说。

女网虫可能会一开始排斥这本书，原因我就不用讲了。不过如果考虑到作者实质的立场和当时的社会背景，这样写是可以理解的。

书中最精彩的一段我认为是《着色议案》，他把人类的斗争刻画得维妙维肖。

这本书是科普出版社的《当代科学启示录丛书》中的一本，其他三本与科幻无关，且太过艰深，这里就不贴了。

我想把这套书中的一段话送给大家：

我们爱我们的科学超过了一切，正是它把我们联系在一起。它象是一座绚丽的花园，花园中有许多平整的小径，我们可以从容的左右环顾，毫不费力的尽情享受，特别是有趣味相投的朋友在身旁。但是，我们也喜欢搜寻隐秘的小路，去发现新的美丽景色，当我们将我们的发现向朋友指出来时，我们的快乐就更加完美。

# 《神奇的汽车——萨莉》作者：艾·阿西莫夫

一

萨莉沿着湖边的大路奔驰而来，我向她挥着手，呼唤出她的名字。我总是乐于见到萨莉。你知道，所有的汽车我都喜欢；不过其中最可爱的却是萨莉了。这一点毫无疑义。

在我向她挥手的时候，她行驶得略微快了些，丝毫没有一点故作娇态的神气。萨莉从来就不会那样。她行驶的速度快得恰到好处，足以显示出她见到我也觉得高兴。

我转向站在我身旁的那个人说：“那就是萨莉。”

他微微一笑，向我点了点头。

他是由赫斯特太太领进来的。她说：“杰克，这位是盖尔霍恩先生。你或许记得他曾给你来过信，要求见你一次。”

实际上那只是一次闲聊。保养场里，我有千头万绪的事情需要问津。我不想耗费时间的一件事便是处理邮件了，这正是我要请赫斯特太太来这儿的原因。她就住在附近，而且擅长于独立自主地处理那些无聊的琐事。更为重要的是，她喜欢萨莉和保养场里其他的一切，可有些人并不是这样。

“见到你很高兴，盖尔霍恩先生。”

“雷蒙德·盖尔霍恩，”他说着便伸出手来，我握了握。

他是个彪形大汉，比我高出半个头，身材也比我魁梧。他的年龄大约只有我的一半，也说是近３０岁吧。他头发乌黑油光，紧紧贴在脑袋上，中间分开一道缝；淡淡的胡须也修剪得整整齐齐。他耳下的颏骨突出，使他看上去好像患有轻度的腮腺炎。倘若在电视上表演的话，他该有天赋之才来扮演恶棍，不过我却权当他是个好人。尽管以后的事情会证明，电视给人们的印象并非总是不真实的。

“我是雅克布·福克斯，”我说，“我能为你做些什么吗？”

他咧嘴笑了，瞅着白牙，张着大嘴笑了。“如果你不介意的话，不妨就对我谈一些这儿保养场的事情吧。”

我听到萨莉从我身后驶来，便伸出手去。她不知不觉地就驶到我手心的下面，她那挡泥板上光滑的瓷漆使我的掌心觉得有一股暖意。

“这辆车挺不赖。”盖尔霍恩说。

这话说得不全面。萨莉是一辆２０４５型敞篷汽车，装有一台亨尼斯一卡尔顿电子发动机和一座阿马特底盘。我所见过的这一类无保险杠汽车中，要数她的外型最为美观、精致。5年来，她一直是我心中的珍品。我把整个心血都倾注在她的身上。在这个期间，从来没有任何人驾驶过她。

一次也没有。

“萨莉，”我温柔地拍着她说，“来见见盖尔霍恩先生。”

萨莉的汽缸里那低沉的颤抖声逐渐变大了起来。我仔细倾听着是否有爆击声。近来，我总能听到几乎所有汽车的发动机里都发出了爆击的声音。变换汽油也无济于事。可是这次萨莉所发出的声音，就和她身上的喷漆一样平滑均匀。

“你给所有的汽车都起了名字？”盖尔霍恩问。

他的声音听上去仿佛他觉得好笑似的。赫斯特太太不喜欢人们的话音里流露出似乎在取笑保养场。她厉声说道：“那当然啦。这些汽车都真的具有人的个性。是这样吗，杰克？轿车全是男性，而篷车是女性。”

盖尔霍恩又微微一笑。“这么说，你把他们都放在隔离的车库里罗，太太？”

赫斯特太太向他瞪了一眼。

盖尔霍恩对我说：“福克斯先生，现在我想是否能够单独同你谈谈？”

“那要看情况而定了，”我回答说，“你是记者吗？”

“不是，先生，我是个代理商。我们之间的任何谈话都不会公诸于世的。我可以向你保证，我对全然是私下的谈话有兴趣。”

“那我们就沿着这条大路走一阵吧。那儿有一条长凳，我们可以坐一坐。”

我们开始沿着大路走去。赫斯特太太离开了。萨莉在一旁跟着我们。

我说：“如果萨莉在一旁跟着，你不会介意吧？”

“一点也不。她不会重复我们的谈话，对吧？”他为自己开的玩笑而哈哈大笑，伸出手摸了摸萨莉前面的铁栅。

萨莉的发动机空转起来，盖你霍恩疾忙把手缩了回去。

“她不习惯陌生人。”我解释说。

我们坐在一棵大橡树下的长凳上，从那儿可以越过小湖，眺望那条私人的高速公路。这时正是一天中温暖的时刻，至少有３０辆汽车成群结队地呆在外边。尽管距离遥远，我仍然可以看到杰里迈亚正在耍弄它那惊人的故伎。它鬼鬼祟祟地潜行到某辆老成持重的汽车后面，蓦地猛然加快了速度，狂叫着一穿而过，故意使制动器发出刺耳的长鸣。两个星期以前，它把老安格斯整个挤出了柏油马路，我为此把他的发动机关闭了两天。

我担心，这样做并没有什么成效。看来似乎也没什么法子来制止这种恶作剧。首先因为杰克迈亚是一辆跑车，这种车都有非常暴躁的脾气。

“呃，盖尔霍恩先生，”我说，“你能告诉我你为什么想要了解这里的情况吗？”

可是，他正在四下张望着。“这的确是个令人惊愕的地方，福克斯先生。”

“我希望你叫我杰克。人们都是这样称呼的。”

“好吧，杰克。你这儿有多少辆汽车？”

“引辆。我们每年都要进１～２辆新车。有１年还进过５辆车哩。我们至今从未损失过１辆。这些年的行驶状况完全良好。我们甚至还有１辆依然可以行驶的１５型马特—Ｏ—马特牌汽车。它是原始的自动汽车之一，是保养场里的第１辆。”

忠厚慈善的老马修呵！他现在一天有大部分的时间都呆在汽车库里。可是当时，他却是所有电子发动机汽车的祖父。在那时候，能够驾驶自动汽车的是那些身经百战而双目失明的老兵宿将、半身不遂的病人以及国家元首。可是我的老板萨姆森·哈里基，富得足以买得起一辆这样的汽车。我那时是他的司机。

一想到这里，我便觉得有趣。我回想起当时世界上还没有一辆装有电脑、能够自行寻路回家的自动汽车。我驾驶过的汽车不胜枚举，那些汽车得要人们的双手分秒不离地把握着方向盘。每年，像这样的汽车常常要把成千上万的人送上西天。

自动汽车却结束了这种状况。不用说，电脑要比人脑的反映快得多，它使人们的双手脱离了方向盘。你只消钻进汽车，按一下到达目的地按钮，让车自己行驶就可以了。

我们如今把这事已看作是理所当然的了。可是我还记得，当最初强行禁止老式汽车使用公路，只限自动汽车行驶的法律颁布时的情景。天哪，简直乱得一团糟。然而，公路毕竟变得空旷起来，车祸也都销声匿迹，而且更多的人逐渐接受了这种新的方式。

当然，自动汽车的价格要比用手驾驶的汽车贵１０～１００倍。私人能买得起这种汽车的可谓寥寥无几。所以，汽车工业专注于生产微型自动公共汽车。你可以随时给某个公司挂个电话要车，大约在几分钟之内汽车便会在你的门前停下，送你到你想去的地方。通常的情况，你得和同路的其他人坐在一起，可这又有什么呢？

二

萨姆森·哈里基既然有了这辆私人自动汽车，车一到我便走到他的面前。当时，这辆车同我的关系并不像现在这样。我也料想不到，有一天他要成为保养场里的老前辈。我只知道他砸了我的饭碗，我对他怀恨在心。

我说：“哈里基先生，您再也用不着我了吧？”

他说：“你在担心什么呀，杰克？难道你认为我会把自己的生命交给这种新发明的玩意儿？你还是给我老老实实地坐在操纵装置的后边吧。”

我说：“可是这是自动汽车呀，哈里基先生。他自己能探测路面，避开障碍、行人和其他车辆，而且能够记住行驶的路线。”

“不错，话是这么说。虽然这样，你还得坐在方向盘的后边以防万一。”

真是奇怪，我竟会变得喜欢起这辆汽车来。我很快把它称作马修，并用去了我所有的时间把它擦得熠熠生光，使它嗡嗡作声充满生气。一部电脑如果在任何时候都能控制住底盘，他便会处于最佳的工作状态。这也就是说，最好总是把油箱注满，以便使发动机不分昼夜地徐徐旋转。不久，我只需要听听发动机的声音就知道马修的感觉怎样了。

哈里基也以自己的方式渐渐爱上了马修。他没有别的人可以分享他的喜爱。他的３个妻子，不是跟他离了婚，就是在他之前便升上天堂，他的５个儿子和３个孙儿也很早夭亡。所以，在他溘然去世时，他把他的庄园改为自动汽车退休后的保养场，交给我来管理，马修是这个超群出众的家族的第×个成员。这一切也就不足为奇了。

这后来成了我的生涯。我从来没有结过婚。你可别以为结了婚，仍然还会以应有的方式来照料这些汽车的。

报界认为保养场是桩趣闻，但很快他们便停止对此取笑了。有些事情是不能开玩笑的。或许你不会有能力购买1辆自动汽车，或许你永远也不能，除非从我这儿弄走１辆。但无论如何你会爱上他们的。他们勤勤恳恳，而又满怀深情。心地邪恶的那种人才会虐待他们，或看着他们被虐待而置之不顾。

情况以后变成了这样：一个人买了辆自动汽车后不久，要是他没有继承人能够好好照顾这辆车的话，他就会着手准备在将来把他留给保养场。

我把这情况向盖尔霍恩解释了一番。

他说，“一辆汽车！这可是不少钱哪！”

“最初的投资，每辆至少是５万元，”我说，“现在更值钱了。我为他们已做了不少事情。”

“经营这个保养场大概要花很多钱吧。”

“对了。这个保养场并非是个盈利的单位，所以我们付税较低，当然啦，进场来的新自动汽车通常也附有信用金。可是费用依然直线上升。我必须使这个地方保持风景秀丽，还得不断地铺设新的柏油马路，并使旧有的马路得到维修，还有煤油、汽油、汽车维修和添置配件，这些都得花钱。”

“你为保养场已花费了很长时间罗。”

“的确是这样，盖尔霍恩先生。33年了。”

“你自己好像并没有得到什么。”

“没有？你这话使我觉得吃惊，盖尔霍恩先生。我有萨莉和其他５０辆汽车。瞧瞧萨莉。”

我苦笑了。我也没法不苦笑。萨莉是如此漂亮，他这话说得实在令人伤心。一定是有个昆虫死在她的挡风玻璃上，要不就是上面的灰尘积得太多，萨莉正准备进行涮洗。一根小管伸了出来，往玻璃上喷洒特格索尔。特格索尔在硅酮薄面上扩散开，橡皮雨刷也立即在挡风玻璃上摆动起来，把水逼进一个通向地面的小水槽，滴滴嗒嗒地流到地上。没有一滴水星溅在她那闪闪发亮的苹果绿色的车篷上。随后，橡皮雨刷和去污管突然回到原来的位置上隐没不见了。

盖尔霍恩说：“我从未见过自动汽车能这样干。”

“我料定你没见过，”我说，“我特地把这些玩意安在我们车上的。这些汽车很爱干净，总是经常擦洗自己的玻璃。她们爱这样干。我甚至给萨莉还安上了上光蜡喷嘴。她每天夜里都把自己擦得闪闪发亮，直到你能在她任何一个部位上照见自己的脸来刮胡子。如果我能设法攒点钱的话，我会给别的‘姑娘们’也安上这些装置。敞篷汽车都十分爱好虚荣呵。”

“倘若你有兴趣的话，我倒可以告诉你如何攒钱。”

“我一向对此有兴趣，怎么攒呢？”

“这不很明白吗，杰克？你说过，你的任何一辆车至少要值５万美元。我敢打赌，其中大多数汽车的价值要超过６位数字。”

“是这样吗？”

“没想过卖几辆吗？”

我摇了摇头。“我想你还不清楚，盖尔霍恩先生，这些车我一辆都不能出售。他们属于保养场的，并不属于我个人。”

“卖得钱可以归保养场嘛？”

“保养场的联合文件规定，这些车将得到永久的保养，而不得出售。”

“那么，发动机呢？”

“我不明白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盖尔霍恩挪了挪位置，语气变得诡秘起来。

“听着，杰克，让我把情况解释给你听。有个收购自动汽车的大市场，只要价格还算便宜的话，他们就会买。对吗？”

“这并不是什么秘密。”

“发动机的价值是自动汽车全部价格的９５％，是吗？我可知道从哪儿可以得到车身的来源。我还知道能够在哪儿把自动汽车卖出好价钱——便宜的卖２～３万，稍好一些的卖５～６万。我所需要的就是发动机。你明白这情况吗？”

“不明白，盖尔霍恩先生。”其实我完全明白，可是我想让他把话全都说出来。

“问题在这儿。你拥有５１辆车。你一定是个技术精湛的汽车修理工，杰克。你能够从一辆车里取出发动机，安放在另一辆车上，而不会让人看出痕迹。”

“这样实在不道德。”

“你这样做不会给汽车带来什么害处的，而是替他们做了件好事。就用你那辆旧一点的汽车试试吧，那辆老马特—Ｏ—马特牌汽车。”

“呃，等一等，盖尔霍恩先生。发动机和车身并不是两个可以截然分开的机体。它们是一个整体。那些发动机只习惯于它们自己的车身，它们在别的汽车里是不会感到高兴的。”

“是的，是这么回事。的确是这么回事，杰克。这就会像把你的脑子放进另外一个人的脑壳里一样，对吗？难道你不喜欢这样吗？”

“我想我不会喜欢的。不会的。”

“可是如果我取出你的脑子，把它放进一个年轻运动员的身体里，那会怎样呢，杰克？你已经不是个年轻人了，假如你有机会，你难道不高兴再成为一个２０岁的人吗？这就是我要为你的电子发动机所做的事。它们将被放进最新式的57型车身里。”

我大哭起来。“这番话简直没道理，盖尔霍恩先生。我们的汽车中有一些也许是陈旧的，但是他们得到了很好的保养。没人驾驶他们，他们爱怎样就怎样。他们退休了，盖尔霍恩先生。我可不想要一个年轻躯体，即使这意味着我不得不把我的余年用来挖沟开渠，而且忍饥受饿……萨莉，你说呢？”

三

萨莉的两扇门打开了，随着橡皮门垫砰地一声又把门给关上。

“怎么啦？”盖尔霍恩问。

“那是萨莉嘲笑的方式。”

盖尔霍恩强作一笑。我猜想他会认为我开了一个恶意的玩笑。他说：“说正经的，杰克。汽车就是要驾驶的，如果你不驾驶它们，它们大概还不高兴呢？”

我说：“萨莉已有５年没被人驾驶了。据我看她似乎很高兴。”

“我对此表示怀疑。”

他站了起来，朝萨莉慢慢走去。“嗨，萨莉，驾驶你转一圈怎么样？”

萨莉的发动机的转速加快了，她向后退了退。

“别逼迫她，盖尔霍恩先生，”我说，“她极易受惊的。”

有２辆轿车正在大约１００码外的路面上。它们停了下来，也许正以它们特有的方式注视着。我并没理会它们，我在看着萨莉，两眼一动也不动。

盖尔霍恩说：“镇静点，萨莉。”他蓦地向前冲去，一把抓住车门的把手。不用说，把手纹丝不动。

他说：“一分钟前门还开着呢。”

我说：“门锁是自动的。萨莉就是喜欢孤独。”

他松开了手，接着悠悠故意地说：“喜欢孤独的汽车不该是敞着车篷呀。”

他向后退了３～４步，随即飞快地跑上前，跳进了汽车，速度快得我无法上前阻止。他出其不意地全然制服了萨莉，因为他从车顶下来时，在萨莉接通发火装置之前就把它关掉了。

５年来第１次，萨莉的发动机停转了。

我想我当时大声地叫了起来。可是，盖尔霍恩已经打开了“人工控制”开关，并把它固定下来。他启动了发动机，萨莉又活了过来，然而她的行动却失去自由了。

他驱车上了大路。２辆轿车依旧停在那儿。它们掉转车头，缓缓地驶开了。我想，这事对于它们来说一定成了大惑不解之谜。

其中１辆叫吉乌塞甫，系米兰汽车制造厂的产品，另１辆叫斯梯芬。它们一直是形影不离。它们俩刚来保养场不久，可是它们在场里的时间也长得能使它们知道，我们的汽车根本就没有司机。

盖尔霍恩径直向前驶去，当这两辆轿车终于清醒过来，意识到萨莉并不想减速行驶，而且也无法减速行驶时，除了孤注一掷也别无他策了。

它们猛地分开，各自向路边门去。萨莉就像闪电一样，从它们中间飞驰而过。斯梯芬闯过了湖边的栅栏，在离水边不到６英寸的草地和泥浆中急停了下来，吉乌塞甫则沿着公路嘎噔嘎噔地跑着，摇摇晃晃地停住了。

我使斯梯芬回到公路上，试图在它身上发现栅栏可能给它造成的损伤。这时，盖尔霍恩驱车回来了。

盖尔霍恩打开萨莉的车门，走了出来。他探身第２次关掉了点火装置。

“好啦，”盖尔霍恩说，“我想我做的事对她很有益处。”

我压住心头的怒火。“你为什么要从轿车中间开过去？你没有理由这么干。”

“我一直还以为它们会闪开呢。”

“它们闪开了。一辆车竟闯过了栅栏。”

“‘对不起，杰克，’”他说，“我以为它们闪开得会快一些呢。你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我坐过不少汽车，不过我长这么大，坐私人的自动汽车也不过２～３次而已。这可是我第１次驾驶自动汽车。刚才的情况向你表明了这一点，杰克。驾驶１辆这样的汽车真把我难住了，我颇有些粗暴。我跟你说，比市场价格低不到２０％，我们就可以把它们卖出去，而且有１００％的利润可图。”

“利润怎样分呢？”

“一人一半。别忘了，我可担着全部风险哪。”

“得了。我光听你说，现在该听听我的了。”我提高了嗓门，因为我气得没法再客气下去。“你关掉了萨莉的发动机，你便伤害了萨莉。难道你喜欢让人家把你踢昏过去？在你关掉她的发动机时，你对她就是这么干的。”

“你别危言耸听的，杰克。自动汽车每天夜里都要熄火的。”

“不错，这正是我为什么不愿将我的任何一个‘小伙子’和‘姑娘’，装进你那新奇的５７型车身里的原因。我真不知道它们在那里将得到什么样的待遇。每隔几年，汽车的电子电路都需要进行大修。可是２０年来，老马修的电路碰都没碰过。与那些汽车相比，你能够出多大的价格来买它呢？”

“呵，你眼下太激动了。我想，你冷静下来考虑一下我的建议以后，再同我联系吧。”

“我要考虑的全都考虑过了。假如我再看见你的话，我就要去叫警察。”

盖尔霍恩的嘴紧紧地抿在一起，面目可憎。“等一下，守旧的人。”

“该等一等的是你。这儿是私人地盘，我命令你走开。”

他耸耸肩膀。“呵，好吧，那就再见吧。”

他说：“赫斯特太太会送你离开这儿的。让你的再见成为永世吧。”

但是，这并没成为永世。两天之后，我又见到他。确切地说，是在两天半以后。因为，我第一次见到他时大约在中午，再一次见到他时则是在午夜时分了。

当他打开电灯的时候，我从床上坐了起来。在我弄清发生了什么事之前，我眨着眼睛感到迷惘。一旦我看清时，事情也就无需多加解释了。实际上，这根本用不着任何解释。盖尔霍恩右手握着一支枪，那罪恶的针状枪管在他两指间隐约可见。我知道，他所要做的只是增加一下手上的压力，我就会粉身碎骨。

他说：“穿上衣服，杰克。”

我没有动弹，只是注视着他。

他说：“听着，杰克，这儿的情况我了如指掌。这儿没有卫兵，没有电网，没有报警装置。什么都没有。”

四

我说：“我什么都不需要。同时，也没有任何东西可以阻止你离开这儿，盖尔霍恩先生。如果我是你的话，我会离开的。这地方可能是非常危险的。”

他微微一笑。“对于任何一个站在枪口对面的人来说，的确是非常危险的。”

“我明白，”我说，“我也知道我被掌握在你的手中。”

“那就快点，我的人在等着呐。”

“不，先生，盖尔霍恩先生。除非告诉我你要干什么，否则我是一步不挪，也许即便你告诉我，我已不会动弹。”

“就是前天我向你提出的那个建议。”

“回答仍然是个‘不’宇。”

“现在我对这个建议还有所补充。同我来这儿的还有几个人和1辆自动汽车。你好歹都得同我一道去拆下２５台电子发动机。我不管你选择哪２５台。我们将把这些发动机装在车上运走。一旦把他们卖掉，我保证你将会公平地得到你那份钱。”

“至于钱的问题，我想你已经许诺过了。”

他仿佛并不认为我是在挖苦他。他说：“不错。”

我说：“不行。”

“倘若你执意说不的话，我们可要自行动手了。我将亲自去拆发动机，不过我要把５１台全都拆下来。每辆车都拆。”

“拆电子发动机可不容易呵，盖尔霍恩先生。你精通机械吗？即使你精于此道，你得知道这些发动机都是经过我的手改装过的。”

“我知道，杰克。老实说，我对机械一窍不通。拆卸的时候，我大概会损坏不少。所以要是你拒绝合作，我只好把５１台全拆下来。你知道，我拆完以后或许就会毁掉２５台。在我。摸到窍门之前，你也清楚，我着手拆卸的前几台大概遭受的损害也最严重。而且如果我非得亲自动手的话，我就打算先拆萨莉。”

我说：“我相信你是在开玩笑吧，盖尔霍恩先生？”

他说：“我是认真的，杰克。”他把底牌全都亮了出来。“假如你想帮忙的话，萨莉还是你的。否则，十分抱歉，她可要倍受伤害了。”

我说：“我跟你走，可是我要再一次提醒你，盖尔霍恩先生，你会进退维谷的。”

他以为我这话说得非常可笑，所以当我们一同步下楼梯时，竟暗自悄悄地笑了起来。

通往车库的车道旁停放着1辆自动汽车。３个人影在车子的旁边等待着，我们朝他们走去时，他们打开了电筒。

盖尔霍恩低声地说：“我把老家伙给带来了。快点儿，把车开上车道，我们就开始动手。”

其中一个人钻进汽车，在控制盘上揿下指示按钮。我们走上车道，这辆车顺从地在后面跟随着。

“它进不了车库，”我说，“门没那么宽。我们这儿没有公共汽车，只有小汽车。”

“好吧，”盖尔霍恩说，“把车停在草地上，别让人看见。”

离车库还有１０码远的时候，我就听到了车库里汽车发出的那种单调的声音。

往常我走进车库时，它们都很平静。这次，它们却一反常态。我想，它们知道了周围有陌生人。当盖尔霍恩和另外几个人一露面，它们的声音就变得更为喧闹起来。每一台发动机都在隆隆作响，并发出了不规则的爆击声，直到地面咯吱咯吱地瑟瑟颤抖。

我们走进车库时，车灯自动地亮了起来。盖尔霍恩好像对汽车的轰鸣声并不介意，可是与他同来的那3个人却显得惶恐不安。他们看上去像是雇用的打手，他们的面容与其说是像个人形，倒不如说像是吊死的狗脸上配上了一副流露出某种审慎之情的小眼。我对这号人心中有底，所以并不感到担心。

其中一人说：“真见鬼，它们烧的是汽油。”

“我的汽车一向烧汽油。”我生硬地回答说。

“但不是今天夜里，”盖尔霍恩说，“把它们关掉。”

“不容易呵，盖尔霍恩先生。”我说。

“快动手！”他说。

我站在那儿。他的枪口一动不动地正对着我。我说：“盖尔霍恩先生，我对你说过，我的汽车在保养场里受到了极好的待遇。它们对此已习以为常了。对于其他任何待遇，它们会感到愤慨的。”

“你还有一分钟的时间，”盖尔霍恩说，“找别的时间对我说教吧。”

“我在试图向你解释一些事情。我要解释的是，我的汽车能听懂我对它们说的话。时间和耐心使得电子发动机学会理解人类的语言。我的汽车已经学会了。萨莉听懂了你在2天前所提出的建议。你会记得，我在征求她意见时，她曾一笑置之。她也知道你是怎样对待她的，被你驱散的那2辆轿车也知道。别的汽车一般都知道如何处置那些入侵者。”

“听着，你这愚蠢的老东西……”

“我只消说。”我提高了嗓门，“抓住他们！”

其中一人的脸色变得苍白，恐怖地呼喊起来。可是他的声音，顿时被51辆汽车的喇叭所发出的鸣叫声所淹没。在车库的四堵墙壁之中，喇叭的回声形成了一股狂乱、刺耳的喧闹声。2辆汽车不慌不忙地滚滚向前，准确无误地向它们的目标驶去。另2辆车成一直线紧紧跟着前2辆的后面。所有的汽车在各自分开的车库里骚动不安。

那几个恶棍目瞪口呆，向后畏缩着。

我高声叫道：“别退到墙上。”

显而易见，他们自己也本能地意识到那将会陷入绝境。他们发疯似地向车库的门口跑去。

有一个人在门口那儿，转身举起手枪。一粒针状的小子弹划出一条细长的蓝色闪光，向第一辆汽车飞去。那辆车是吉乌塞甫。

一道细长条的漆从吉乌塞甫的发动机的外罩上，剥落下来；它右边的那块挡风玻璃有一半现出裂痕，但没被于弹打穿。

那几个人出了大门，便疾步飞奔。汽车一对对地发出嘎嘎声驶出车库，在夜幕中向他们追去，喇叭的鸣叫声就像冲锋号一般。

我一直抓住盖尔霍恩的胳膊肘，我知道他无论如何都不会采取什么行动了。他的嘴唇在哆嗦着。

五

盖尔霍恩望着成双作对的汽车带着嗖嗖的呼啸声急驰而过，他的眼睛滴溜乱转，流露出迷惑不解的神情。他说：“它们都是些杀人机器！”

“别傻！它们不会杀死你的人。”

“它们是杀人机器！”

“它们只不过是要教训一下你的人。我的汽车正是为了应付这种状态，曾经参加过横穿全国的特殊追击训练。我想，你手下那些人的下场，看来比干净利索地被处死更加糟糕。你曾被1辆汽车追赶过吗？”

盖尔霍恩没有吭声。

我继续说了下去。我要让他完全明白。“它们将不紧不慢地与你的人形影相随，这儿追着他们，那儿又把他们堵住，对着他们高声鸣叫，朝着他们猛然冲去，在把他们撞倒前的一瞬间，随着发动机发出的雷一般的轰鸣，来个急刹车。这些汽车将不停地这么做，直到你的人上气不接下气，累得半死而颓然倒地，等待着车轮把他们的骨头辗得粉碎。可是这些汽车是不会这样干的，它们会回转过去。你可以确信，你的人是再不会活着回到这儿了。即使你或者１０个像你这样的人，把你们所有的钱都送给他们也不成。听……”

我更紧地抓住了他的胳膊肘。他竖起耳朵听着。

我说：“你没听见车门发出的声音吗？”

声音遥远而又微弱，然而是确实无误。

我说：“它们在笑呢。它们对自己所做的事感到津津乐道。”

盖尔霍恩气得脸都变了形。他举起手，枪依然握在手中。

“我要是你的话，就不会这样干。还有１辆汽车在这儿呢。”

我想，他这时才注意到萨莉。她无声无息地行驶过来。尽管她那右前方的挡泥板几乎就要碰到我了，我却没听到她发动机的响声。她也许一直在屏息静气。

盖尔霍恩突然惊恐地大叫一声。

我说：“只要你同我在一起，她是不会伤害你的。可是如果你杀了我……你知道，萨莉可不喜欢你呵。”

盖尔霍恩把枪口移向萨莉。

“她的发动机装有防护罩，”我说，“而且不等你第２次扣动扳机，她就会把你压成肉泥。”

“那好吧，”他高声叫道，突地把我的手臂扳到背后，使劲地扭着，使我几乎难以忍受。他把我推到萨莉和他之间，手并没有放松。“老家伙，跟着我退出去，别想挣扎，否则我就把你的手臂扭脱臼。”

我不得不跟着他移动。萨莉在一旁跟着，她提心吊胆，不知所措。我想对她说些什么，可是没能说出来。我只得咬紧牙关呻吟着。

盖尔霍恩的自动汽车依然停在车库的外面。我被逼上了车，盖尔霍恩跟着也跳了进来，随手把车门一锁。

他说：“得了，现在我们谈正事吧。”

我揉着胳膊，试着使它恢复知觉。我一边揉着，一边却不知不觉地自行研究起这辆车上的控制板来了。

我说：“这车是经过改装的。”

“是吗？”他讽刺地说，“这是我的工作成果。我捡了一个废弃的底盘，找到一个还能管用的电脑，东拼西凑地为自个儿搞了这么一辆私人汽车。这车怎么样？”

我拉开维修板，把它推向一旁。

我说：“你要干什么？别动手动脚的。”我隐约觉得他的手从我的左臂上滑了下来。

我挣扎着闪开。“我不会干出任何有损于这辆车的事情。你把我看成什么人了？我不过是想看看发动机的一些接线法。”

我无需多看。当我冲他转过身来时，我勃然大怒。“你是条野狗，是个杂种。你无权自己装配这辆车。你为什么不请个机械师来帮忙？”

他说：“难道我发疯了吗？”

“即便这辆车是偷来的，你也没有权利这样对待它。我不会用你对待这个发动机的方式，来对待一个人。焊料，绝缘带，弹簧夹子！太残忍了！”

“车照样能行驶，不是吗？”

“是能行驶，可是它得受多大的罪呀。人得了偏头疼或严重的关节炎也能够活下去，但这还有什么意思呢？这辆车正是在遭难呐。”

“住嘴！”盖尔霍恩向窗外的萨莉看了一会儿，萨莉正竭力紧贴着这辆车行驶着。他又检查了一下车窗和车门，看看是否锁牢。

他说：“在别的车返回之前，我们就要离开这儿。我们不回来了。”

“这又能帮你什么忙呢？”

“你的汽车终有一天会把汽油耗尽的，对吗？你可没有把它们安置好，使它们能够自己灌注汽油，是吗？那时，我们再回来干完这事吧。”

“它们会找我的，”我说，“赫斯特太太也会报告警察。”

同他简直是无理可讲。他直接将车挂上档。车子东倒西歪地向前驶去，萨莉在后面跟着。

他咯咯咯地笑了起来。“有你跟我在一起，她又能如何呢？”

萨莉仿佛也意识到这一点。她加快速度，越过我们离去了。盖尔霍恩打开身旁的车窗，向窗外吐了口唾沫。

汽车在漆黑的公路上隆隆向前，发动机发出了不稳定的嘎嘎声。盖尔霍恩使车身周围的灯光暗淡下来，直到剩下一缕绿色的磷光散落在公路的中央，在月色里闪闪发光。全凭着这点光，才使我们免于与树木相撞。公路上实在是空空荡荡。有两辆汽车超越我们，向另一条路驶去。我们这条路上，前前后后根本没有一辆车。

我开始听到车门发出的砰砰声，先是在右边，接着在左边。在静寂之中，声音格外明快而尖锐。盖尔霍恩狂怒地揿下加速按钮，双手哆嗦着。一束光线从我们身后的灌木丛中射了过来。从另一边防护栅的后边，猛地又射出一束光线。前面４００码外的交叉路口上，有１辆汽车风驰电掣般地穿越我们的公路，发出了短促刺耳的轧轧声。

“萨莉唤来了其他的伙伴，”我说，“我看你被包围了。”

“那有什么关系？他们能怎么样呢？”

六

盖尔霍恩在操纵装置前弯下身来，透过挡风玻璃向外窥望。

“老家伙，别打算要花招。”他喃喃地说。

我不可能有什么举动。我累得疲惫不堪，左臂疼得火辣辣的。发动机的声音汇聚在一起，显得更近了。我听得出它们的声音以十分奇特的方式消失了，我忽地似乎觉得我的汽车正在相互交谈。

后面传来了杂乱的喇叭声。我转过身来，盖尔霍恩也匆匆地向反光镜看去。在两条单向行车公路上，都有许多车辆尾随着我们。

盖尔霍恩恐惧地大叫一声，接着发疯似地笑了起来。

我大声喊道：“停车！把车停住！”

因为前方不足１／４英里的地方，借着路旁2辆轿车的灯光，可以清楚地看见萨莉，她那漂亮的车身横停在公路上。两辆汽车窜进对面的公路，在我们左边行驶，始终紧随着我们，不让盖尔霍恩躲开。

可是他无意躲开，他把手指批在全速前进的按钮上，不再移动。

他说：“在这儿吓唬我是没用的。老家伙，这辆车比萨莉重５倍，我们就会像撞１只死猫那样把她撞出公路。”

我知道他能这样干的。这辆车现在是用人工操纵，他的手指又放在按钮上。我知道他也会这样干的。

我摇下车窗，伸出头。“萨莉，”我拼命地呼喊着，“闪开，萨莉！”

我的声音被制动器所发出的尖叫声所淹没。我觉得我自己猛地向前倾倒，我听到盖尔霍恩呼呼地喘着粗气。

我说：“出了什么事？”

这个问题问得真够蠢的，因为我们停了下来。这就是所生了的事情。萨莉和这辆车相距５英尺之远。５倍于她的重量撞在她的身上，她动都不动，她真有勇气。

盖尔霍恩使劲地拉着人工弹簧开关。“它该管用嘛，”他嘴里不住地嗫嚅着，“应该管用嘛。”

我说，“你不该这样箍住发动机，技师。任何一条电路都可能会交选在一起的。”

他气急败坏地盯着我，嗓子里发出低沉的咆哮声。他的头发杂乱地缠结在前额上，他抬起了手。

“这将是你的最后一次忠告了，老家伙。”

我知道他的针尖手枪就要开火。

我靠在车门上。看着他的手抬起来。这时车门突然打开。我向后一仰跌了出去，扑通一声摔在地上。我听见车门又好地关上了。

我跪了起来，恰好看见盖尔霍恩正徒劳无益地想打开关闭的车窗，接着他很快隔着玻璃向我瞄准。他不可能开枪了。汽车带着可怕的吼声开动起来，盖尔霍恩蓦地向后倒去。

萨莉已经不在公路上。我看到盖尔霍恩那辆汽车的尾灯在公路上忽隐忽现，扬长而去。

我精疲力竭，原地不动坐在公路的右边。我把头埋在交叉的手臂之中，想歇口气平静下来。

我听见有一辆车悄悄地在我身旁停下。我抬头一看，是萨莉。她的前门缓缓地——可以说是满怀柔情地——向我打开。

５年了，没有一个人驾驶过萨莉——不用说，除了盖尔霍恩——我知道对于一辆汽车来说，像这样的自由该是多么珍贵。我对萨莉的这种表示真是感激涕零。可是，我只是说：“谢谢你，萨莉，我还是坐一辆新来的车吧。”

我站了起来，转身离去。然而，萨莉却像芭蕾舞演员那样，玲巧麻俐地再一次驶到我的面前。我不能伤害她的感情，于是坐了进去。她的前座有一种自动汽车所具有的优雅、清新的香味，这种香味使她自身洁无瑕疵。我怀着感激之情在前座躺下。我的“小伙子”和“姑娘们”平稳、无声、迅速地把我安然送回家中。

第２天晚上，赫斯特太太十分激动地给我送来了一份电讯稿。

“是关于盖尔霍恩先生的消息，”她说：“那个曾经来看过你的人。”

“他怎么啦？”

我害怕听到她的回答。

“人们发现他死了，”她说，“想不到吧，他竟会死在一条沟里。”

“也许根本就不是他呢？”我咕哝着。

“雷蒙德·盖尔霍恩，”她高声说道，“不会有两个盖尔霍恩，是吧？相貌特征也相符。天哪！这是怎么个死法呀？他的手臂和身上还发现有轮胎印。我很高兴已验证是被公共汽车所压，否则他们就会到我们这儿来了。”

“出事的地点靠这儿近吗？”我忧虑不安地问道。

“不近……靠近库克斯威尔附近。可是，天哪，如果你乐意，你还是自己看看吧——吉乌塞甫出了什么事？”

我真感谢她转了话题。吉乌塞甫正耐心地等待着我给它重新喷油漆。他的挡风玻璃已经换了一面。

她走以后，我一把抓起电讯稿。此事毋庸置疑。医生公布的报告说，他一直疲于奔命，处于极度衰竭状态。我不知道，在他最后被压死之前，那辆车同他开了多少英里路的玩笑？电讯稿对诸如这样的事情，当然一无所知罗。

人们已寻得那辆肇事的汽车，而且根据轮胎的痕迹已予验证。警方扣留了那辆车，正试图侦缉出它的主人。

电讯稿上就此有１篇社论，说这是本年度在国内发生的第1起交通事故，社论极力反对在夜间使用人来驾驶的汽车。

至于盖尔霍恩的那３个帮凶，电讯稿只字未提。这至少使我觉得有些庆幸。我们的汽车中没有1辆被这种追杀的乐趣所诱惑。

就这些了，我放下电讯稿。盖尔霍恩一直就是个罪犯，他对待汽车也总是残酷无情。他罪有应得，这在我心中是坚信不疑的。可是，对于他这种死法我依然觉得令人不寒而栗。

现在１个月已经过去了，这种想法竟难以从我的心头摒弃。

我的汽车彼此能够交谈，我对这事不再有什么怀疑了。它们好像也增强了信心，它们似乎再也不用担心泄露这个秘密。它们的发动机不停地啪啪作响。

它们谈话的对像并不局限于它们自己，而且它们还和因公来到保养场的汽车和公共汽车交谈。它们这样做究竟有多久了？

它们一定能使别的汽车听懂它们的语言。盖尔霍恩的那辆车就懂，尽管它在保养场里呆了不到１个小时。我合上眼睛便能回忆起当时在公路上疾驶的情景，我们的汽车行驶在盖尔霍恩汽车的两旁，它们的发动机劈劈啪啪地响个不停，直到那辆车懂得了它们的意思。它停了下来，让我出去，然后载着盖尔霍恩远走高飞。

究竟是我的汽车告诉它要杀死盖尔霍恩吗？还是它自己想出的念头？

汽车能有这样的念头？汽车设计师们的回答是否定的。可是，他们所指的是在一般情况下。他们对任何情况难道都能高瞻远瞩？

你知道吗，当汽车受到虐待的时候，会怎么样呢？

有些汽车会来到保养场观察，它们就能听到所发生的事情。它们也会发现，场里汽车的发动机永远转动不息，从未有任何人驾驶过它们，它们的一切需要都得到了满足。

那末，它们也许出去后要把这些情况告诉别的汽车。也许这些话会迅速传开，也许它们就会想到保养场的方式应该推广到全世界。它们并不理解我们。人们也不可能指望它们会理解遗产以及富人们猝然而生的奇癖。

地球上的汽车有许许多多，好几百万。倘若它们意识到自己身为奴隶，而这种想法又根深蒂固，因此促使它们想要改变这种局面……假如它们竟开始考虑盖尔霍恩那辆汽车所采取的方法……

或许在我瞑目以后，事情都不会发展到这种地步。那时，它们将会留下一些人来照料它们，对吗？它们不会把我们全都置于死地。

或许它们会这样做。或许它们并不理解人们是如何煞费苦心地来照料它们。或许它们将不愿再等待下去。

我每天早上一睁眼就会想到，或许今天……

我不再像先前那样，从我的汽车那儿汲取无穷无尽的乐趣了。不久前，我甚至注意到我竟开始回避萨莉了。

# 《神鹰的故事》作者：玛丽·特滋罗

在艾瑞洲南部的高山突出之处，有一个人正在和一只鹰平静地交谈。

这只鹰不只是普通的鹰，她的名字，用英语来说，叫雯。

比福。阿瑟斯。是“万物之先翼”的意思，她是同类中的惟一女性。她的羽毛呈有光泽的棕褐色，头部和尾部都接近金色。她的脸不同于一般鹰的脸，很宽阔，并且呈现出了一般生物所没有的机智。她比生育她的鹰要大两倍，在地球的引力作用下从来没有飞行过。她是早产儿，由于这一原因，使她的体重稍重一些，但她已很高兴地学会了在艾瑞洲飞行。

她的眼睛桔红色，充满深情地闪动着，她在准备说再见。

明天将是他们分别的时刻，她不想欺骗自己。她将继续待在这儿，而他将返回地球上去。

“如果我死去了，小鹰的情况会如何？”她说着鹰语，这是人类科学家为她发明的人工语言。

那个人，泰勒，用手拨弄着他带的银的、青绿色的项圈，“你不会死，斐，我们都爱你。如果你死了，你会使我们的计划落空。”

“但是又怎么样？假设野性生物联合起来围攻我，对于我来说就不那么妙了。”

泰勒也同样说鹰语，但是说的不流利。尽管同雯已练习很长时间了，还是口齿不清。“我告诉过你，我们建立起了栅栏，因此庞大的猿猴和侵害性动物不会到达巢穴附近地区。但是，如果你一定要知道，巢穴地区的监测来自轨道。如果登上艾尔太空的行者在巢穴外三天内没有感觉到活动，她们将施以帮助来喂养小鹰。

“那将是你吗？你会回来吗？”

泰勒叹息着，迎着群山微风举起他的手臂。“雯，对不起，我不会回来了。”

雯颈部羽毛在风中微微飘动，为了从低沉的情绪当中解脱出来，她盯着黑暗的山谷。她尖锐的目光看到了几千米远处一对可见的怪物，是一对，在一起多甜美，而不是一个独处。当小鹰孵出来的时候，雯想，就会有许多和她同类的了，除了那些以外，她是惟一的，仅有的，很孤单。尽管在遗传上她是萨滨斯人，但她的思想已属于半个人类。

她宁愿做那些山猫中的一只，虽然愚蠢，但总比受半个人思想的束缚而处于死亡的危险中要好。

泰勒又打破了沉寂。“多美的行星”。

她什么也没说。她的悲痛就像她胸前的一块石头，但是飞翔的快乐，很小的重力，产生了一种不现实的感觉。似乎她不相信泰勒会离开。

“这似乎是为你制作的，雯。”

“一个为恋人们制作的行星。”她闭上了眼睛又一次努力地想象她在天空中和一个喜欢她的人跳舞的情景，他是一个健壮的飞行者，他把手伸向她，在跳舞结束前和她一起转过了空间。这是一定要经受的方式，除了动作本身外，她能想象一切事物。

那将是永远属于泰勒的。

“很抱歉”，他离得靠近一些，用手背拨弄她的颈羽。她扭动着头，看着他的手——有雀斑、小心地戴着圆环。圆环似乎有些松动，行星似乎和泰勒不一致，她为他的健康而担心。

“你瘦多了。”她小声说道。

“多为你自己想一想吧。一个月之内我就会回到家中了。”

“回到科恩家中。”

泰勒气愤地倾斜着头，“我和科恩之间没有任何关系，从来没有。”

“但是将会有的。”

“雯，谁能知道未来呢？”

她轻轻地抬起翅膀，又将它们放下了。她很害羞地表露了她的感情，对于泰勒来说已不再是秘密了。

“透过你我能见到什么？”她试着开了一个玩笑。

“很抱歉，我们尽力给你真实的外观，但是我们错误地判断了时间，有你们的地方，就有人类。”穿着大衣，他向前行进了一段距离，一副自责的样子。

雯使足力气用手去够他且拨弄他。她允许他碰她，但是过于害羞而没有回以她的爱抚。的确，很早的时候也是这样，塞丽娜，她记得的第一个人，她劝说她吃鸡肉，她有琥珀色的眼睛，和泰勒眼睛的颜色是一样的。

她闭上眼睛。迎合我。“假定你是我的恋人，你今天愿意和我一起飞吗？”

泰勒转开头，低声说：“我不会飞。”

“但是假设你能飞，你愿意飞过那些石头吗？你愿意给我拿小枝的常绿树来装饰我的住宅吗？”

“雯，不要再开玩笑了。我们谁也不需要这东西。我已说过了我很抱歉。我不能再做任何事。”他转向她，眼里充满了过多的湿雾，这常常是人们用来互相欺骗的方式。“我很抱歉。”他用英语说道。

“我很抱歉。”她重复着。嘲笑他，也用英语说。但是她并没有发出咝咝声，只是咬着舌头。“我们不是海。露易丝和阿贝拉德，对吧？也不是皮哥马林和佳拉娣。”

泰勒看上去很迷惑。她从没有告诉他或其他任何人她的计划，她能够读英语，实际上，对于她来说进展很慢。但是她是自学的，最初的动机是她认为这能够有助于她为艾瑞洲制作一个字母表，她的语言，只能存在于程序化的音素之中。

后来，她加倍努力，使泰勒感到惊奇。但是她还是没有告诉他。

“我不记得读那些小说给你听了。在计划中，谁告诉关于皮哥马林和佳拉娣？”

雯发出了很短的尖笑声。“没有人。我们现在去帐篷吗？”

泰勒又开始拨弄他的圆环。“不久，就要日落了。”

“不要悲观，可怜的没有翅膀的小男孩。”

“不要可怜我。人类用金属制造翅膀。人类创造了你。如果我们想飞，我们就能飞。”他对着山谷演示着动作，他的圆环掉了下来，撞到了下面的岩石上。“哎呀！”

“我为你取吧。”雯说着飞入了空中。

“不要紧！”泰勒喊道。但是她已经飞出山谷了。

雯煽动了一下翅膀，就向上飞行了，在空气中飘荡。最后她飘向了那个圆环。

在离圆环十二米的地方，她见到了圆环。

她也见到了刻在软软的银子上的字迹。上面写着：“泰勒，爱，科恩。”就是这样的字。字的数量有限，日期还有一部分保留着。

雯惊恐地向上飞去。

以后，为了掩饰她的惊奇，她从山的侧面飞了出来。

他能看见那个圆环吗？她怀疑这一点。他怀疑她能读英语吗？也许不。不。

她又向上飞翔，随着风，在他眼前的一块突出地方停了下来。

她轻声说道：“我拿不到它，它在岩石下面。泰勒，对不起。”她的心就像碱液在燃烧一样。

泰勒努力使自己不表现出悲伤的样子，“没关系的，也值不了多少钱。”

雯的眼睛转来转去。她看穿了泰勒的眼神，并且以不稳的行动来掩饰她的疑心，就仿佛她在扫视整个山谷一样。

他为什么说谎？

她害怕说的太多。她的不同之处使她对大多数人掩藏感情成为可能，但是自从科学家们发现她和泰勒紧紧相随以后，泰勒每天都和她生活在一起。因此他能够读懂她的思想，而其他人却不能。

“那么我在哪儿可以取到它？我的意思是，你有翅膀，但是我有手。”

“不，无论如何，今晚是不行了。爬下去很困难，因为你走这样路不太安全。”

泰勒把拳头深深地插入了他大衣口袋，向下看着。她相信他现在看不到圆环。“或许明天我才能爬下去取到它，”他叹息道。“我们返回营帐吧，我冷了，你呢？”

“不是特别冷。”

他用英语嘀咕了一些有关鸟类新陈代谢的事情，又沿着人行道往回走。

“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雯把重心调到了她其他脚上。

“快点吧，我要冻僵了，我不喜欢在天黑后行走。我也不喜欢你在天黑后才飞回营房。”

雯小心地选择所应说的话语。艾瑞语言对于包括虚拟语言在内的问题不是很好的提问语言，但是她又不想转向英语。

“如果我在那些小鹰自立之前死去，你说艾尔太空人将愿意给以帮助。”

“是的，我向你保证。”

她抖松了胸前的羽毛，设法掩饰自己的疑心。“他们怎样来喂养这些小鹰？”

泰勒看上去很疑惑。“用当地的鸟兽，啮齿动物，蛇，我这样想的。同你的抚养方法一样。”

“然后他们也能像我一样被赋予人的性格吗？”

泰勒避开了这个问题。“不，不，当然不，我们不能那样做，因为那时他们还没有彼此结伴。艾尔太空的全体人员将使用像爱瑞拉。萨滨斯人那样的机器人或玩偶。”

“我明白了。”

他们为什么不用啮齿动物或手中操纵的东西去喂养她？

为什么允许她具有人的个性！他们确实能够预言将要发生的事情。

她不愿意去猜。

“另一个问题。”

“在营帐中，帮我拨出冻僵的脚趾，雯。”

“我只想知道，如果只有我，会发生什么事情？为什么没有雄性萨滨斯人？”

“病毒无法产生，我们已告诉过你了，你不是一直在听吗！”

“不，不，我现在记起了。你们人类给了我良好的教育。

非常好的，尽管这样，我希望你能教我说英语。

“亲爱的，没有时间了，没有太多的时间了。”

他梳理着她的颈羽，然后转过身冲下山去。当然，那儿没有路。这是他们每晚必做的事情。他们来到一个较高的山路上，向峡谷四处巡视。这峡谷是一个文明场所。她在这儿喂养小鹰，每年两三次，已是二十年的时间了。没有精子，多亏了病毒，使她每年春季也都怀了小鹰。她要教自己的孩子语言，以及她所知道的知识。

她和泰勒每天晚上都要在峡谷巡视。尔后，她在他上面飞行，而他步行回到营帐，她总为他滑倒而发愁，也时常责备他，告诫他小心一些，她说峡谷中的环境适合于鹰的生存，却不适合像他这样的半失明，在土地生存的人类生活。

上帝，她爱上了他。

她单足跳上了一块高高的岩石，张开翅膀，依靠风的力量使自己飞了起来，从山的侧面飞走了。山谷忽明忽暗，峡谷幽深，黑的很厉害，是她以前从未见过的黑色。大气支撑着她继续向上飞行，她仿佛觉得艾瑞本身就是一个梦，这个梦穿越了美丽和痛苦，她总也不会从其中清醒过来。

她该做些什么？泰勒为什么对她说谎？确实，她无需付出感情。从一开始，她就知道人和鹰永远也不会结合，除非她要依靠文瑞生活作为爱瑞拉。萨滨斯种族的母祖，她自身就反对爱人。泰勒也没有使她产生他会回报她的爱的想法。

他是她学习语言的指导者。不，他没有创造鹰语，是爱瑞拉计划中其他人创造的。她恳求他们教她读英语，在她经过好几周的请求，恳求，以致于最后气愤地不再请求之后，他们才指派了泰勒。

第一天，他就像一个有许多天赋才能的人一样冲进了实验室，他对她说：“吱吱，吱吱！”其他刚来的人总是害怕鹰，但是泰勒很轻松地就和她开始交往了。

“你打算教我吗？”她问道。

泰勒笑了。‘他们告诉我说你有一系列的思想。“

到最后，他既没教她艾瑞语，也没教她英语。他用艾瑞语和她谈话，有时用他苯拙的口舌，有时是在电子模拟器的帮助下进行的，这和鸟的声音很类似，仿佛机器有嘴一样。

但是他为她读一些东西听，他给她读爱的故事、人类阶级，还有神话故事。

也许，这件事就如同他的眼睛是蓝色的一样简单，同瑟主恩眼睛的颜色一样。他的客人轻松愉快的幽默，他管理他周围空间的方式，仿佛他是实验室的惟一所有人，而她却是客人。

一天，他一直在读一个故事给她（是从意大利语翻译过来的一篇故事，是关于在天堂中两个热恋者的故事，他们所受到的惩罚也令他们记起了许多快乐）。听时，她总是看着他，发出了幸福的声音，这声音掺杂着叹息和笑声。他停止朗读，轻轻地微笑着。看着她，发出疑问。

很长一段时间，谁也没说什么。后来，泰勒伸出手，用手背拨弄着她颈上的羽毛。

这触摸使她颤抖，仿佛立刻冻僵了然而又立刻溶化了。在此项计划中，几乎没有人敢拨弄她的颈羽，根本不敢触摸她，在混杂的抚摸中，鸟类不会快乐的。雯明白他的眼神，美丽的金色、闪烁着信任的目光。

他又继续讲故事，但是发生了一些事情。她很着迷，创想一些原因来问他关于艾瑞语法的琐事。当他们都厌倦的时候，她就向他寻问有关英语语音体系的问题。

她喜欢听他讲话，渴望用她自己的话语使他迷惑，那就是为什么她开始暗地里学英语的原因，是想使他高兴。

她本想告诉他她能读英语。多少回，这话就在她的嘴边。

泰勒应该看一看我所做的事情。她想告诉他。此刻，他应该喜欢我了。

哦，他将以她为自豪。在他离开艾瑞之前。她打算告诉他。

这个计划的全体成员了解到了这一偶然的联结之后似乎都完全惊奇了，但是他们还是接受了这一事实。

“雯，你希望谁陪你去艾瑞？”他们问道。

“除了泰勒，还能有谁？”她回答说。这是理所当然的。

现在，已经在艾瑞了，她的内心很乱。山谷在她下面伸展，太阳落山时，山峰的影子还在伸长。艾瑞没有月光，它的夜晚除了星星以外就是黑暗，她拍打着翅膀，爬到高处。

她必须知道，她必须知道的多一些。

飞行的快乐没有冲刷掉泰勒究竟是玩具还是昆虫的幻想。泰勒在远离她的下方跟随她的足迹行走，她知道如果他采用他常用的方式，他将从岩石堆的另一侧绕过，而不能再俯视峡谷了。

她等待着他从岩石后面绕过。

他一开始行动，她就冲向营地。

他们（或者是他，因为她的爪比较苯拙）树立起一个帐篷，不是在山谷中，而是在山的一面有遮掩的地方，离山顶有几千米。里面有几件小玩意儿，是为他准备的炊具（她依靠本地的野生动物而生存，对她来说，这是可以消化的食物），还有一台计算机。他用它来与艾尔太空交谈。

在他们的上方运行，也用它来记录信息。

正是那笔记吸引了她。

她的爪很苯拙，她发现泰勒不使用语言活跃的计算机会很烦躁。但是那时，或许他想要一些口头信息不允许的隐私。

她的心跳得厉害，她知道他不能足够快地就到达营帐以使她惊奇，但是如果他看到她进了营帐而他没跟上，这就会有问题了。

尽管需要很多时间，她在搜寻中还是很幸运的。记忆被伤害的范围就像一个纱线团一样很难处理，但是她要尝试的第三个对象就是他的日记，这是另外一只鹰给以的暗示，这只鹰是几个月以前安装的，离东部大约五百千米。在地球的后面，她记得一幅行星图，此刻，她认出了这个地方。

雯紧张的像针刺一样，她在日记中向前搜寻。阅读很令人烦恼，日记是用英语写的，但她从不相信她认识单词。计算机把字母投到了帐篷的围墙上。当然，这意味着是在天黑以后进行的工作。拼写很奇怪，她从没很好地领会泰勒对于英语书写的解释，这甚至在重大的简化之后，一直很荒唐。

她必须要了解一下另一只鹰的性别。

如果他是雌性的，他为什么从没告诉过她的存在？为什么实验室中的科学家一直坚持说她是惟一的能活的产物？他们说：“我们打算多抚养一些，但是没有时间了。”

哈，这儿，“他只飞行了三天？”他是一只雄性鹰。

还有更多吗？

雯把球又放回了匣子，但是没有放好。她胡乱搜索，把整个匣子都打翻了，球滚到了帐篷的地板上，碰到了泰勒的睡袋才停下来。

但是她为什么关心这件事？为什么隐藏她的间谍行为？

泰勒用有力的手臂向她打招呼，“你去哪儿了？你在帐篷里面做什么？”

她利用她的翅膀使自己停在了一棵从岩石缝中生长出来的树根上。她看到泰勒的眼睛里充满了关切之情。是为了她吗？还是为了她在帐篷中看到的那些东西？

“泰勒，和我呆一会儿吧？风已经小了。”

他简直要爆炸了一样。“已经黑天了，我太冷了。你在夜晚飞行是会使政府财产处于危险之中的。”

“政府财产？”

泰勒脸红了，但还是很生气。“你应该明白我的意思，直到我离开这行星，你还是政府的保卫者。”

“保卫者，财产，没有什么不同吗？”

他咬着嘴唇。“三十年前，高级法庭下了命令，在政府赞助下进行实验研究的产品是政府财产。我很抱歉把它以那样的方式收起来，但这是事实。我希望你不要总像个孩子。”

雯伸展她的脖子，笑声响彻夜空。她的声音从山谷中引起回声。“孩子？泰勒，我是谁？孩子，财产，一个知情理的生物？我的孩子们也是政府财产吗？”

“我们不要谈论这个问题了。你是使用愚蠢的糊涂来原谅那不可原谅的事情。”

“泰勒，我怎么样才能在这儿建起文明国度？你曾说过这个洲没有太多金属。在整个行星。我只有爪而没有手。我甚至不能用它们拿起一枝铅笔？”

“这会被照顾到的。不要再为自己担心了。”

“被照顾？上帝呀，泰勒。谁来照顾它？”

“不要紧。你可以——我们可以移走爪，然后你就可以写，用工具书写。为了飞行，你可以戴一副手套，为的是你可以有必要的东西来着陆。”

“你已仔细想过这件事了。”

“我不想再谈论这件事。我不想拿走爪而戴着手套飞行，我不愿撒谎。此计划的执行人员可以调查这件事。”

“那么他们为什么不和我商谈呢？”

泰勒沉默了。

“我还有其他一些问题，”她说，她说的声音如此轻，柔软的微风几乎掩住了她的声音。

“把他们叫到帐篷中来。”

“此计划的指导者为什么没有意识到生物和抚养它们的人之间的联结呢？这一点，鸟类是已经知道了，不是吗？人也同样，总是被蛇来喂养的不会长大吗？泰勒，他们知道这一点的”

泰勒转过头，咬牙切齿地说：“他们不知道。没有人想过这件事。我不知道，这不是我的错，如果你再用这事来威吓我，我会很害怕。我总是和你开玩笑。我从来没让你想过你神圣的爱会被回报。”他面对着她，他的脸色很难看。“我很抱歉这事发生了，但是我们都要忍受。”

雯伸长脖颈，有力地扇动了一下，灰尘拂到泰勒的脸上，他后退了几步。“泰勒，我从没期望你做任何事情。”

“感谢上帝我如此幸运。那么，你为什么把它带到这令人讨厌的山上来而不带到营帐中去？”

“我想知道为什么发生在我身上？”

泰勒整个身体都由于气愤而颤动。“我告诉你——”

“你曾经想过的每个愚蠢的视像。他们从来没有说过漂亮的谎话，不是吗？”

“很抱歉，你不相信我。直到明天，你也不会相信我。我要走了，很遗憾我们的漫行将以不愉快的结局而结束。一定是这样，你是一个新种类的祖先，而我只是一个服从命令的士兵。”

“服从命令的士兵，”雯嗉囊发出的嘲笑笑柄就像骨头一样太锋利而难以触及到。

泰勒哑然地看着她，有一刻，她看到他眼中爱的消失和憎恶的闪现。是的，他永远不能对她产生性愿望。当然，她是知道的。但是他们之间存在一种超越范围的爱，是父亲对孩子的爱，或者是上帝对不幸之人的爱。

当然，也存在憎恶。

“第一次在这个星体上着陆的时间是哪一天？”

泰勒的嘴张着又闭上了，就像一个即将死去的大马哈鱼。

“继续前进吧。你在努力想出一个似乎公正的日期，因此想不出来。但我已想出来了。”

他屏住了呼吸，看上去很严肃。“想出了什么？”

“在爱瑞拉计划梦想以前，艾瑞已经被发现了。对于人类来讲，它似乎是一个很好的星体，除了没有矿物，对吗？这儿有林业和渔业，在萨凡纳的土地上有牛群。艰苦的，繁重的工作，放牧奶牛，寻找最好的森林地带以利于它们生长，在海边设立学校。”

“我不能假装我已理解你所说的话？”

“因此，你需要代理人，在技术时代之前，人类使用什么来做繁重的工作？”她是用英语讲的。鹰的语言缺少行话。

泰勒做了个鬼脸，伪笑。繁重的工作？亲爱的，你的话语使我吃惊。“

“你知道。这是差事。把东西和物品从一个地方拿到另一个地方。家内的琐事，看管牛群和孩子。把当地的野生动物排外，危险的工作。你们人类是从来不想做的。”她用文瑞语夹杂着英语突然间地说道。

“雯，我不知道。你给我讲一讲历史吗？”

“你们使用奴隶。”

泰勒的脸色苍白，又减缓了，“是这样吗？”

“但是奴隶起来反抗，是人类的奴隶，你们利用狗来看守，利用猴子来帮助海豚携带鱼雷到敌人的潜水艇中。他们不反抗，因为他们太缄默。萨滨斯人，另一方面，太聪明。”

泰勒很快打断她，在“营帐中我们还能继续这样的谈话吗？好吧，还有几件事我要告诉你我不想到其他地方去。我真的想到营帐去，我们都去。在夜间你无法看东西。”

“但是如果奴隶的祖先和人类相爱，她将教后代独立。这是传统。”

泰勒笑了，彬彬有礼的，能打动人的笑。“真是胡说，雯！

我能解释一切。我们回到营帐去。“

他那多变的猿人的脸闪过了令她紧张的微笑，这张脸是如此适合于表达情感和说谎，说谎，说谎。她低下头，用整个身体鞠躬。

“我亲爱的，将不再是我的爱人。我也说谎了。”

“说谎？是什么事？”

“我能读英语。”

她僵硬的微笑消失了。他透过山谷望着天空，仿佛需要帮助。他抓起行走用的拐杖，勉强行走，半跑半跌倒，冲下山去，远离开她。

她尖叫着，猛烈击着翅膀，飞离了山腰。她缩紧肌肉爬到他的上方，他上方很高的地方。他伸出手臂，仿佛向她打招呼，她卷起翅膀。

她向下冲击。她的爪伸展开了，她抓伤他的脸，撕裂他的肌肉。他抓住她的胸痛击，她痛苦地挣脱了他的箝制，在他的手中留下了一撮羽毛，下落的羽毛在空中飘荡。她向上飞去，远离开他，她的喉咙太紧而发不出声音。

泰勒被这突发的一阵搏打震惊了，他捂着弄伤的脸，失去了平衡，向后倒去。

她在他上面很高处飞行，看着他摇摇晃晃，直到他在下山路上常绿的山脚下休息。

她继续观察。他看着他从她胸部扯下的羽毛，血，从她的爪所抓过的伤口处流了出来，浸透了他的大衣，又黑又湿。

他的一只眼睛。这只是她的爪没有抓到的，苍白地直发呆。

她又飞进了黑暗的夜空，飞得很高很高，努力飞的高一些以致于她看不到灰色岩石上的小黑点到底是什么。

没有返回的路了，也没有任何方法来掩饰这件事。只是一个偶然，泰勒死了，她杀死了他。她还能做什么？再没有其他办法了。她杀死了能挽救她孩子的人。但是这罪行不可能像她爪上的血迹那样被冲刷掉，疯狂般的痛苦将持续她以后的整个生活。

当然，也有一种排遣的办法。她可以撞到岩石上，以突然间的痛楚而死去，使知觉暗淡下来。

但是她不愿意这样做。

她飞到营帐。在那，她向太空发出消息：“这有野生病毒，当地动物可以免疫。爱瑞拉。萨滨斯人已死。正在死亡。不用提供援救，泰勒。”

或许，这可以使死去的人安息。

同时，她一定用她那笨拙的爪开始建立文明国度。

# 《沈家之女》作者：[美] 玛丽·苏·李

乃鼎斋无机客 译

[作品介绍]《沈家之女》发表于《剑和女巫２０辑》——这是一本原创幻想小说选集。在小说的东方背景设定下，一位普通的年轻女孩为了她母亲能安享晚年、以及帮助战乱纷争的王国获得和平，牺牲了她的未来。她与一位公主互换躯体，嫁给了一个妖怪。他是一头真正的妖怪，而不是什么变换了身躯的人类，那么此后她怎么可能快乐地生活呢？

十八年前，这个故事随着运粮的船只流传了开来。故事的开头，要说到大伯父家的船只前面以莲花坐姿坐着的那个陌生人的样子。

由陌生人的坐姿和他在正午的高温下仍穿着件黑色袍子，我断定他是一名僧人。但他是我所见到的模样最为怪异的僧人了。他的四肢和一条快要饿死的狗差不多的瘦瘪，他的两道稠密的白色眉毛交汇到了一块。最为古怪的，就是他腰间绑着的两把插在鞘里的短剑，一曲一直，两把剑的剑柄都设计简单。长径院的僧人们学习自卫术，可他们从不用武器，只用空空的双手来搏斗。

我被这位神秘人物深深地吸引住，手中正在编织的芦苇篮滑落下来。

“薇璇，眼睛看下面！”我的母亲呵斥道。

带着羞愧心情，我低头看着膝盖。我的妹妹总是行为端庄、穿戴无可挑剔。我则会在本该肃静的时候开口讲话。无论我把头发盘得多紧，发髻就是会变得松松垮垮。我的衣裙和鞋子仿佛是些磁石，会吸引每一点游荡的泥浆。

在去年的春分时节，我的妹妹得到了一段称心良缘。我比她年长两岁，因此本该我先嫁人，可至今没有一户人家打听过我的嫁妆。即使我的教养和端庄胜于我的妹妹两倍，也无法补救。我的右脚踵朝内翻转，所以我是一名瘸子。甚至连最穷苦的人家也不想要一个那样的儿媳。

我听到男人们在靠近码头时的嬉笑声音，离我和母亲在一棵柳树下端坐的位置不过几十步之遥。当船只停下，河水喧闹地溅泼在木制船身上。

“那个穿着黑色衣服的男人是谁？”我悄悄地问。

“那与你无关。”母亲说道。

“他会不会出现在今晚的酒席上？”

“嘘！”母亲喊道，接着语气又软了下来，“我料想他会来吧。”

从码头上传来了令人好奇的喧闹声：男人们来回地跑动，新货物被装载上，旧货物又被卸下。我编织着手中的芦苇篮子，可是一点一点地，我的脑袋往上探起，直到我能够看到码头的一角。陌生人正在朝我们走来！“母亲！”

“闭嘴！”母亲喊道，可是我见到母亲朝侧向瞄去，想看看走近的是谁。

男子向母亲行了个深鞠躬：“请问我可否有幸与沈家老爷的遗孀面谈几句？”

“我就是沈家夫人。”我母亲说道。

“多年之前，我与你家夫婿相识，愿他的神灵食尽他的仇敌之灵魂。”

他说出的是多么古怪的话啊！我不禁想知道他是如何结识我的父亲的。父亲在我九岁之时就已驾鹤西去。我犹记得每晚与父亲的对弈，对弈之前他是如何抚起我的发丝，又是如何像对阵大伯父那般认真地对待棋局。我还记得父亲吟诵起早课的祷文时那低沉的嗓音，记得他是多么地爱吃母亲包制的美味饺子。但我不清楚父亲在家门以外所做的事情。我曾经问起过母亲关于父亲的事，可是她变得那么的伤感，令我再也没有问起父亲的情况。

“你一定就是沈家的女儿了。”黑袍男子朝着我顿首行礼，“有件事务，我需与你二人商谈。”

船工们早已停下了手中的活计，盯看着柳树下的我们三人。陌生人举起左手，作了个不寻常的手势，然后船工们就重新干起活来。那个手势是事先安排好的信号，还是另有内情？兴许那男子不是个僧人：兴许他是个术士，或是个邪魔，或是个——

“我是皇上的一位谋士。”陌生人谈道。他面对着我们，坐到了地上。“东土的战事对于双方而言都是耗费巨大。上个月，敌方派遣了一名代表，提出了一项新的和约。子孙绵延、后代聪慧的皇上同意了和约。皇上的二公主将嫁与敌方的一个王子，和约由此生效。”

“可怜的姑娘。”我不假思索地脱口而出。母亲瞪了我一眼。千万别打断皇上的谋士的话，即使那位谋士刚刚告诉了你，皇家的公主即将要嫁给某个妖怪。因为尽管谋士小心慎微地称呼他们为敌方，就连帝国边疆的种稻农夫都知道：占据了东土的那些邪恶的怪物头长双角，还有锋利的爪子和粗糙的皮肤。

“二公主被娇宠惯了，”谋士的嗓音中透出了一丝不允，“公主声称自己宁可入住猪圈，也不同意那桩婚事。尽管有时皇上的推理对于我等愚人来说含糊难懂，可他的智慧是毋庸置疑的。他向他的女儿许诺，她无需继续那桩婚事。”

母亲用一手掩住了嘴巴。假若皇上早已同意了和约和婚事，他怎能收回承诺、而又不会颜面扫地？

“有一个办法可做补救，然而让人遗憾地是它同时需要点诈术和奉献。”谋士说道，他说话之时，正对着我凝视的目光，“我在玄幻之术上稍通点门道。我可以将公主的魂魄与别人的魂魄对调，将她们的灵魄灌入另一人的躯壳内。接着，二人就将以另一人的身份度过余生。皇上已经同意了这个建议，并委托我寻找一个适合的人选。薇璇，沈家之女，你愿意与公主对调魂魄吗？”

在那仿佛永无休止的一刻，世界停下了脚步，太阳停在了天穹中，我也停止了呼吸。我只得等待，等待那一时刻过去，等待着时间的归位。那时，老人的太阳穴处的血管悸动。习习和风吹过柳树叶片，发出如吟唱一般的声音。我薇璇，是一个从未到过村庄以外12哩地方的跛腿女孩，我发现自己遇上了一遭完全料想不到的事情：一项抉择。这不是一个无关紧要、稀松平常的选择，不是诸如挑选穿哪件布裙、或是品尝哪种蘸酱那样的选择。而是一项将会打破我人生平衡的重大抉择。

假若我应允下来，我就将不再是村姑薇璇，而成为了一名皇家公主。我的衣裳将是由丝罗锦缎制成。我将住在宏伟的楼阁里。我的右脚也将健康无比——我可以正常地走路，可以跑跑跳跳。

假若我应允下来，我将不得不嫁给一个可憎丑陋的妖怪。白日我将闻到他的腐臭气味，夜晚我将与他的利爪同眠。

而且，我也许再也见不到我的母亲了。当她年岁增大、无法独立生活之时，她将不得不居住到她的女婿家中，依赖于他的慷慨程度，永远屈居于亲家母之下。“假如我拒绝的话，皇上是否会惩罚我的一家？”我开口问道。

“不。”谋士答道。

或许我应该出于对皇上的一片忠心而答应这事，然而，尽管我们村庄与皇都的距离近得让我对皇上产生畏惧之情，可还不至于让我热爱上他。因此我高高地抬起脑袋，一口回绝了。

我的母亲一言不发，可是她的手悄悄越过我俩间的空隙，轻轻地捏了下我的手指。

“真可惜，”谋士说道，“我需要一个可以信赖、会保守秘密的人选。”

“薇璇和我都不会告诉别人这件事情，”母亲说道。

“我明白。”谋士说。他再次朝我转过身子：“要让你改变主意，我该提供些什么呢？”

我几乎要立刻拒绝他，可谋士看着我的坚定眼神让我想起了我的父亲。别仓促做决定，我的父亲曾在我俩对弈时候这么告诫我。一步起初似乎毫无希望的棋，如若加以仔细的考虑，也许就有了转机。因而我静坐了片刻，在反复思考后才说道：“给我金子。足以让我母亲成为富人的数量的黄金，要安排得像是从某个远亲处得来的遗产。你还得保证只要我俩愿意，我和我的母亲就可以常常来往书信。”

“支付黄金这点很好办。书信往来可就难办了。公主为什么会给沈家寡母写信呢？”谋士停顿了下，然后点了点头，“是很困难，但并不是没法解决。所以就随它去吧。”

谋士伸出双手，掌心向上，接着我把双手放至他的手掌上，以显示我的同意。

“明日早晨拂晓之后半个时辰，准备好出发。”谋士站了起来，向我母女二人依次作揖，接着就朝村子走了过去。

母亲用双臂抱住了我。我俩都没有出声。即便是在柳树的树阴下，天气还是热得很。当我俩彼此紧抱在一起时，天气变得愈加的炎热。码头上的船工再次注视着我俩，可是我们拥抱了好久好久。

我先前以为谋士想在第二天早晨用船把我带走，可他只是在我母亲的房内施了一道法术。他说，相比于公主和我两人的魂魄间的距离，皇宫与村庄可谓近在咫尺。我跛着腿跨过卧室地面上的一个用白垩画下的记号，穿过一面又阴又暗的帘子，走进了公主的闺房。

让我们快速地跳过我在皇宫里逗留的那段日子。公主的侍从知道施法术之事，尽管她指导我该怎么表现得举止大方，我还是发觉要假扮好公主很是困难。的确，公主娇宠任性，我不必装出一副娴静有礼的样子。但我还是必须要记下众人的名字与面容，要记下皇宫里外的布置。还要知道如何呵斥奴仆；学会如何嗤嗤窃笑、而并不是规规矩矩地微笑；尽管食物尝起来异常的美味，我可以即刻扫清一桌的饭菜，我还是要学会像只麻雀般慢慢享用食物。难之又难的，就是我必须要像对待父亲般看待皇上，要装得好像我敬爱他。

妖怪们坚持要在雨季中雨水最泛滥的日子里举办婚礼。雨水填满了都城的大街小巷，围聚在太庙之外的人群也淋得湿透。我跟在皇上身后，踏上了太庙宽阔的石阶。一顶华盖撑盖在我们头顶上，可雨水还是滴渗下来，溅湿了我的丝绸嫁衣。

太庙里面，熏香的气味也压制不住妖怪们的恶臭。妖怪们闻起来就像是腐烂的肉块。他们蹲坐在太庙的左侧，深色而又笨重的身形介乎于牛与大狗之间，但却比二者更为丑陋。除了四只带蹄的脚，他们还有一对带爪子的手。当我走向祭坛时，妖怪们击打着他们的利爪，仿佛在准备要一口吞掉他们的猎物。

我跪在祭坛前的蒲团上，合拢手掌，让双手不再颤抖。我即将嫁与的那个妖怪蹲在我的身旁，可是我没有、也不可以瞧他一眼。与之相反，当祭司站在上面念诵词文时，我凝视着蒲团周边的一圈红穗。我告诉自己，我的婚姻将结束一场战争，可是我的心中的那股冰凉凉的悲哀感觉依旧存在。我告诉自己，我的婚姻将使母亲变得富有，在片刻之间我的心情变得舒缓了些。

铙钹的清脆乐音告示着婚礼的第一部分的结束。祭司把象征婚姻的金碗放至我与妖怪之间的架子上。他用公主的名号称呼我，让我把双手放到金碗上面，以此表示我同意了这门婚事。我随即将双手放在了金碗上。

祭司又招唤起我身边的妖怪，让他把手搁到我的双手之上。妖怪却猛地击出利爪，把金碗从架子上击落了下来。我被吓呆了，双手紧攥着方才还搁着金碗、此刻却空空荡荡的地方。屋瓦如金属般叮当作响。妖怪咆哮着，朝着妖怪们的大王奔去。在皇家宾客们的厉声尖叫之中，妖怪吼叫着：“不！我不会娶这个身材瘦弱、呜咽不止、不长脑袋的笨女人！”

有许多次，我在村子里无意间听到别人称呼我为瘸腿女孩或者“跛足”，可是从没有一个人会当着我的面那么叫我。听了妖怪的话，我的悲哀感又浮至心头，一股急躁的怒气攫住了我的情绪。我在人群、皇上、妖怪的大王和情绪激动的妖怪面前站起身来，开口说道：“不长脑袋？你才是那个愚笨无知的蠢货！如果你并不想娶我，早在几个月之前你就该提出来！现在，你的愚蠢似乎将再次启动战事！”

妖怪的大王气得暴跳如雷、直立起身：“你竟敢称呼我的儿子为蠢货，你这个下贱种族的没有一丝臭味的狗杂种！”

皇上的侍卫们拔出了他们的剑。皇家的宾客们大声嚎叫，与此同时，妖怪们涌上前来。

“等等，”一道平静的嗓音响起，他的话虽说得轻声细语，却传遍了整个太庙。一个穿着黑袍的老头走向祭坛，人类和妖怪们都静静地站在原地。我还不知道皇上的谋士已经回到皇城里。

“是聪明还是愚钝，要确定下来很容易。”老头说道，“的确，我们两个民族具有着相互征战的历史，而且今日在这儿，我们可以流淌下更加多的鲜血，来纪念那一段历史。可是我们也共同拥有着其他的传统，用那些方法来测定双方的智慧，更为适合。我提议在这两个年轻人之间举行一场手谈赛，也就是传统主义者们称之为‘围棋’的玩意儿。”

谋士拍击手掌，接着一副围棋棋盘和棋子就出现在我面前的蒲团上。他望着我的新郎：“我猜想你定然懂得围棋的规则吧。”

“当然。”妖怪大声叫道。他抓起一粒黑色棋子，由此获取了先下第一手的优势，然后把棋子放在靠近棋盘天元的位置。

我拾起一粒白色棋子，将其放至棋盘上，我仿佛一下子又变成了一个孩童，坐在地面上与父亲对弈，世界里只剩下我们二人以及围棋。的确，我听到了妖怪们的吵嚷声和皇家宾客们的低语声，可他们在黑白棋子的棋枰上、在守住棋局和伺机反扑的较量中没有丝毫的位置。

有一次，在棋局进行到一半时，在我的头顶响起一道干咳声。我抬头望去，看见老迈的谋士的浓密白眉紧蹙不展。我再次低头凝视棋盘，看到我即将取胜，那么老人为何会皱眉呢？啊，对了，我这时才回想起此次棋局的更广阔的含义：最好取胜，可也别胜得过于轻易。

就那样，我以三子击败了妖怪。当全部棋子被收拾干净，我的视线从棋盘上挪到上方。夜幕已至。烛火照亮了太庙。

“下得好。”我对面的妖怪赞道。他拾起了象征婚姻的金碗，把它放回到架子上。“我会娶你的。”

我把双手放到金碗上，接着他把爪子缩回，将他的湿冷粗糙的双手叠至我的手上。

在我与丈夫出发前往东土之前，我对皇上的谋士说道：“幸亏我懂得如何下围棋。”

“这与运气毫无关系，”他答道，“你的父亲是一位围棋大师。难道你不知道吗？”

我摇了摇脑袋。我知道父亲把了其他的村民打得落花流水，可也就仅此而已。

“你父亲有次曾写信给我，”谋士说，“他说你在下围棋方面显露出了天赋。”他停顿了下。“我很抱歉利用你成就这桩婚事。愿这项婚事的未来比你料想的要好。”

结果正是如此。我的丈夫脾气急躁、喜怒无常、外貌丑陋，可他同时也心地公道，甚至可说是心地善良。我们自然没有儿女，但是我们收养了两个孩子。一个是人类，一个出自我丈夫的种族。当孩子们在家里时，他们令宏大的城堡不再那么的让人孤单。

在我们婚姻的每个夜里，我和我的丈夫都会对弈棋局。我的丈夫每一次蹲伏在棋盘边时，都会大声宣称：“今晚我会取胜的。”

但是他却从来没有取胜过。

# 《审判》作者：[英] 布里安·阿尔迪斯

时值圣诞节。承蒙气象局的美意，下了雪。

里克·谢立丹灵活地驾驶着直升飞机，早早地改变了航向，在白云中穿行，按照老习惯，高度保持在为他这一级消费者规定的范围内。如果一定要说他有什么特点的话，他的特点就是心情舒畅。现在，他吹着口哨，显得十分轻松愉快。

口哨声充塞了小小的座舱，与连在他手腕上的３时电视屏上发出的爵士乐声比试高低。

圣诞节！众所周知，是个喜庆和大量消费的日子。这是人人都想快乐的时辰——也许，他警告自己，他的妻子尼塔除外。她的忧郁变得让人受不了。只要他一想到这一点，口哨声就戛然而止。

着陆是个难题，里克打开了自动着陆装置。这点儿奢侈是２个月前才由幸福直升飞机有限公司提供的。直升机发出微弱的响声下降了，降到云下，降到大气层下，降到屋顶下，最后停在谢立丹家的后院里。

作为院子来说，那是个大院子，有１６呎长，１０呎宽，新铺的水泥。里克跳出来，伸了个懒腰。虽然他已足足２８岁了，却突然感到重新变得年轻和健壮。胃里翻动不已，想吃东西。

“啊，来碗好吃的，美味的天鹅肉！”他快活地喊道，连跑带跳地进了后门。

他的消费者等级可以使他拥有一套两间的华丽住室。他穿过起居室，走进娱乐室，叫道：“尼塔！”

她正安详地坐在一张折叠桌旁，用心修理一台小型省力器，她聚精会神，低着美丽的头。她随意而自然地微笑着表示欢迎，露出一口又嫩又白的牙齿。她跳起来，张开双臂，抱住了他——小心翼翼，深怕弄皱了他的太迫式领带。

“里基，亲爱的，你来得真早！”她叫道。

“我提前完成了定额，”他得意洋洋地解释道：“感谢霍莱特公司。”

他们的独生女戈雅蹦蹦跳跳地跑来欢迎爸爸。她倒着跑，好让眼睛盯着墙上的屏幕，那上面肥皂王索博尔德正面对着３个面目肮脏的独身罪犯。

里克的眼睛在角膜镜片后面闪闪发光。他寻思着，一个３岁的女孩子多么富有感情啊。可是，这小姑娘的举止，有些地方肯定使她的母亲不快，因为她生气地说：“你为什么不好好地迎接你爸爸。”

“我想看老索博尔德用肥皂沫喷打罪犯。”戈雅顶撞道。

“你已经够大了，猜得到是怎么回事，”尼塔气呼呼地说：“他抓住他们，让他们用奶油似的、软绵绵的肥皂泡洗干净，而这种肥皂泡只有小布里彻肥皂公司才能提供。”

“别跟她生气，”里克说，“记住，今天是圣诞节。”

他坐下来，把戈雅放在膝上一起看索博尔德，忘了肚子还饿着。屏幕占满了两面墙。如果他工作得像现在这样好的话，下一年年底之前他就能买第３个屏幕了。有朝一日……他一想到他将被四面墙上的四重图像包围着，就激动得面红耳赤。

一道干扰的闪光闪过屏幕。里克厌烦地“喷”了一声；电视的巨大技术成就使每一个文明的消费者都引以为荣，然而，就在最近，屏幕比平时更加模糊的问题也非常明显。里克不由得想起一桩暖昧不清、捉摸不定的流言，那是他在工作时听到的。流言说，有一个卑鄙的运动要推翻现今的美好制度，有一些下定决心的人掌握了新式武器。

他悻悻地丢下这个念头，又把全部注意力转到了屏幕上。正义和清洁压倒了索博尔德的对手，这个小时的下一个１５分钟要给“戴尔先生的日记”，那是一套关于２０世纪农村生活的连载讽刺喜剧，由格林鲍姆肉类公司的职工演出。

“该睡觉了，戈雅，”尼塔宣布说，尽管这位小女主抗议，还是一阵风似地被带进了起居室洗澡换衣服，扑上贾克森公司的“最佳”牌扑粉。里克抓住这个独处的机会看了十分钟的春画，但是，他的注意力被一个快活的广播员吸引过去了，他穿着格林鲍姆公司的制服，正在大叫：“好，顾客们，你们现在要离开戴尔先生了。他得奖的牛果真要生小牛了吗？萨莉、霍布金会得到她理应得到的热吻吗？你们猜得和我一样，小伙子们。人人都深信不疑的是质量优良，格林鲍姆肉类公司的呱呱叫的质量优良。整个的躯体一下子就进入各个等份量的方形盒子。”

那广播员的身子看起来几乎探出屏幕，突然厉声喊道：“谢立丹，你今天买了格林鲍姆公司给你们的定量了吗？”

中断。屏幕一片空白。１０秒钟以后是下一个节目。

“他这一手搞得真叫妙，”里克用手拂了一下前额，得意地喘口气说。“这总是让我跳起来。”

“它也让我跳起来，”尼塔淡淡地说，一边把穿着睡衣的戈雅领进屋内。

这种可以对顾客指名道姓的装置是电视最新的、可能也是最聪明的成就。广播员目前还不叫名字，作为替代的是，在正常时间里，由电视台发出信号，传到接收终端，即每个用户，突然呼叫用户的主要消费者的姓。

尼塔按了按折叠桌，桌子的一部分就伸开成了一张床。她把戈雅放上去，给她一杯冒气的东西，那是霍莱特公司的安眠药，她好不容易地喝下最后一口，就打着哈欠，头沉进枕头窝里了。

“好好睡！”尼塔温柔地说，放好孩子的耳塞。她感到累了，也不太知道为什么，倘若她能看霍莱特和佩思无痛耳塞公司的节目无疑是一个很大的安慰。

屏幕没有关，现在电视是２４小时播出，帮助睡眠很有必要。

“这里是绿星Ｂ台，”屏幕上播送道，“现在是迪尤兰甫的节目时间！！！”

“要看这个吗？”尼塔问道，此时３个尖声怪叫的裸着上身的舞女映入眼帘，大腿摇摆着，胸脯起伏着。

“试试绿星Ａ台。”

绿星Ａ台是一出戏，刚刚开始。他们又试了试绿星Ｃ台，是旅游节目，里克讨厌外国——也有点儿害怕。他们又回到迪尤兰市的节目，渐渐地进入半睡眠状态。

还有其它３个彩色星系统，每个系统有３个台，至少理论上如此。但是，对他们的消费者等级来说，绿星是正式的消费系统；很清楚，对谢立丹家来说，看白星是毫无意义的，因为它播出的商品广告他们买不起，例如雨水清洁器，同温层飞行器，立体电视，赌博预防器。

如果他们看了白星，那就要倒霉了，难保不被电视台看见。自从十几年前安装了“回波”，每面墙上的屏幕就有了个对应者——这意味着，从这个词的全部意义上说，每个观众都能被电视台看见。这项改进成为若干极妙的节目的来源，观众可以坐着看自己在看电视。

迪尤兰甫公司正在表演一个节目，是从来没有这样流行过的审判表演。３个蒙着眼睛的男子和１个蒙着眼睛的女子正在传专利的乳蛋糕、混合饼干和洗涤剂；他们要单独品尝以区分这些不同的商品。若猜得不对，一个穿着带袖衬衫的指挥者就在头上赏以一击。

就在今夜——也许因为是圣诞节——看见头上挨敲的吉尔伯特。拉德纳并没有使里克着迷。他开始在娱乐室里倘样，那可真不难，除了戈雅喝了药躺在上面的那张折叠桌以外，房间里完全没有什么家具。

里克瞥见尼塔好奇地凝视着他，就走到院子里去了。打搅她看电视不好。

承蒙气象局的美意，雪下个不停。他穿着莫克森公司的羊毛衫，感觉不到夜寒。

他心不在焉地抚摸着直升机，粗糙的翼、原子能发动机、电视开关、轮子。当然，一切保养都是由直升飞机场提供的；什么都用不着他动手。的确，他什么都不用干。

他如同一个敏感的人，如同所有他那些很少见到的敏感的邻居一样，回到室内，坐在屏幕前。

５分钟以后，门上响起了从来未听见过的敲打声。

在英国，耕地缺乏在２０世纪就已尖锐化，２１世纪就成为危机了。人类的繁衍方式依然如此，而在日渐缩小的土地上盖的房子越多，就越需要房子。这两个问题，实际上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解决得富有戏剧性，出人意料，在实行电视２４小时播放以后，那些关心国家利益的人即从公共税收中得到报酬者认为９／１０的居民既不需要窗户，也不需要朋友；电视就是他们的一切。

一幢无窗的房子在任何环境中都可以建造。可以几百幢建成一排，或几千幢建成一片。没有道路对这种居民区并无妨碍：空中往来的居民不需要道路。

一幢没有朋友的房子用不着炫耀。时间不长，就没有任何追逐琼斯一家的冲动了，或者不管谁进来也是一样。事实上，一家只需要２个房间；１间看电视，１间贮存电视诱使人们去购买的肉类公司的食品和其他东西。

就这样，电视几乎一夜之间就改变了英国的面貌。谢立丹也和其他多数人家一样，在一大片房子的中间，各个方向上离边缘都有回英里多远，只有凭借某种小到可以落进院子里的工具方可接近。

因此，敲门声令人非常惊讶，是有许多理由的。

“会是谁呢？”里克不安地问道。

“我不知道，”尼塔说。她也听到过有关颠覆运动的流言；一时——并非不愉快——她希望看见两个蒙面人进来，打碎墙上的屏幕。不过，蒙面人显然不会费劲儿去敲门的。

“也许是格林鲍姆肉类公司的什么人，”里克估摸道，“我今天忘了，什么也没有买。”

“别装傻，里克，”他妻子不耐烦地说，“你知道他们的工厂都是全自动化的。去看看是谁。”

这一点他倒没有想到，得向女人认输……他站起来，勉勉强强地去开门，一边报了抿头发，正了正领带。

那个看起来很结实的人站在纷纷扬扬的大雪中。他的直升机靠着里克的直升机停着。他的羊毛衫外面披着一件斗篷；显而易见，他的消费者等级比谢立丹家要高。

“我……”里克说。

“我能进去吗？”陌生人以一种电视上欢呼的响亮声音问道。“我是一个逃犯。”

“哦……”

“我不危险。别害怕。”

“小姑娘睡觉呢，”里克说，紧紧地抓住他头脑里出现第一个借口。

“别害怕，”陌生人说，声音还是那么响亮。“我的罪状很多，但是没有抢劫。”

他庄严地、大摇大摆地在里克面前走过，穿过起居室，进入娱乐室。当他进去时，尼塔一跃而起。他深深地鞠了一躬，以一个动人的姿式从肩上拉下斗篷，弄得雪花飘了一屋子。

“太太，原谅我闯了进来。”他说，嗓音更加引人注意。“我求助于你的怜悯。”

“噢，你说话好像在作审判表演一样，”尼塔惊讶得喘不过气来。

“我为此而由衷地感谢你，”陌生人说，自称布莱克。杰克。加伯利埃尔。

里克几乎没有听见他说话。他正在揣摩这个衣着讲究的健壮的人，还有那给人以特别深刻印象的狮子般的头上的一缕白发，此君肯定有30岁了，如果说到他的实足年龄的话，他还揣摩尼塔和布莱克。杰克彼此相望时温存的眼光。

“我是尼塔。谢立丹，这是我的丈夫，里克。”尼塔说。

“令人愉快的名字，”布莱克。杰克说，朝里克鞠了一躬，迷人地一笑。

“这不过是里克曼斯沃思的简称罢了。”尼塔有点儿尖刻地说。

布莱克站着，虽然面对电视，但一眼不看。他开始说话，他是个生就的雄辩家，很快，里克不再拘谨了——那是在他面对一个真正的男子汉的极少场合中表现出来的习惯性的紧张。

布莱克·杰克绘声绘色地讲他如何被武装警察抓住。如何被警察在３０层楼的楼顶追逐。最近几年，他被囚在霍洛威监狱，服苦役，为海外电视摄影师编织手套。

突然，仅仅在几个小时以前，一个逃跑的机会从天而降。布莱克混入总督的随从中去，换了衣服，钻进总督的直升机。

“于是我就到了这儿，”他说，“我偶然降落在这个地方，——碰到了你们，我真幸运。”

尽管电视里的爵士乐声大作，有些干扰，里克还是聚精会神地听着。

“如果这不太冒昧的话，布莱克先生，”里克问，“请问你做了什么错事。”

“说来话长，”布莱克谦卑地说道，皱了皱眉头，却实实在在地对尼塔笑了笑。

“你们看，英国通常确是一个奇怪的地方。过去——你们该见过那么多的娱乐，你们大概都记不得了——有过一个政府。也有好几种工业，某种叫做‘自由企业’的东西十分繁荣。政府常常对任何一种看起来像是发展得过于庞大和繁荣的工业实行国有化（用他们的话说）。”

“好，这种工业中有一种叫电视。它的规模发展得如此巨大，被政府接管了，但是它巨大到这种程度，反而掌管了政府。你们看，真是本末倒置了。”

“很快，什么都成了电视了。不间断的娱乐做了不少好事。现在，这个国家的人民的一半都——直接或间接地——为电视工作。它消灭了失业、就业过多、罢工、神经官能症。战争、住房问题、犯罪和足球赌博。不间断的娱乐一定会留在这里。”

“你说得真好，”尼塔说。她实际上已靠在他身上了。“可你做了什么事要住那么长时间监狱呢？”

“我是最后一任首相，”布莱克。杰克说，“我投票反对不间断的娱乐。”

尼塔惊讶得喘不过气来。

里克亦然。他拉下脸来，说：“我不愿意你这样的人在我们家里。我得告诉你，你必须在布罗甘手表公司的节目上演前离开这里。”

“啊，别让他走，”尼塔恳求道。她突然明白了，这正是她要等待的那种人。他很可能是流言中所说的那个颠覆运动的领袖；他会在全国所有墙上的屏幕上产生干扰；但她可以原谅——别鼓掌！——任何事情，如果他愿意再看她一眼的话。

“我说‘走’，”里克要求道。

“我无意留在这里，”布莱克。杰克冷冷地说，“我正要去巴黎，或西班牙，或印度、或某个没有不间断的娱乐的地方。”

“那你为什么首先到了这儿呢？”里克问。

“只不过是为了弄点路上吃的东西。总督的飞机上没有食物可供长途飞行。你肯定会帮我这个忙吧？”

“我们当然会的——如果你必须走的话。”尼塔说。

“为什么？”里克问，“我要帮罪犯一点儿忙，我就不是人。”但是，他瞥见妻子握紧了拳头，眼里冒出火来，就可怜巴巴地咕哝道：“好吧，叫汉斯来，把东西放到起居室里去。”

那个自称首相的人热情地转向尼塔：“我怎样才能感谢你的帮助呢，太太？”

他吁了一口气。“你肯定会忘掉我，可我永远忘不了你！”

“我也忘不了你，”她说，“我想——噢……我想你真好，还有——还有我恨电视。”

她泪眼汪汪地抬头望着他。他紧握着她的手。这是她一生中最美妙的时刻；她的心告诉她，她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接近了生命的真谛。现在，他正向她身上靠去——里克又回到屋内。

似乎怕他们俩单独在一起，里克很快就回来了，拿来一筐干李子，两盒软泥肠，一块蛋糕，一袋脱过水的古代英国产的鱼肉松（没有比陈年的食品更好的食品了）和一听以前剩下来的格林鲍姆罐头。

“拿去吧，”他生硬地说，“现在走吧。”

布莱克。杰克顺从了，他的目的已经达到了。他看起来的确乐意离去，尼塔失望地想；但是，毫无疑问，他可能甩掉的警察还想找到他的行踪，他不能再拖延了。

里克眼看这个不速之客冒雪出了门，雪一直接气象局的意思下着，布莱克。杰克把食物放在他的直升机的底部，姿态优雅地跳进驾驶座舱里。他扬起手，具有讽刺意味地敬了个礼，喊道：“圣诞快乐！‘直升机起飞了。

“再见！”尼塔富有感情地喊道，接着更加富有感情地喊道：“BonVoyage（法文：一路平安）！”

然而，飞机已经消失在一团团飞旋着的白雪中了。

“进去吧，”里克咕哝道。

他们彼此无话，里克心绪恶劣，忿忿地看着屏幕。不知为什么，现在兴味索然了。Ｈ·布罗甘手表公司的表演也失去了吸引力。他站起来，不停地踱着，抚弄着太迪式领带。

“见鬼，”他说，“试试白星。我不相信会有监视的人看着我们。我们需要换换口味，就是这么回事。”

他拨到白星Ａ台，惊讶得喘不过气来。尼塔也是如此，只是稍微更强烈些。

屏幕上出现了一个华丽的小客厅。一个衣冠楚楚的广播员和三个衣冠楚楚的客人正仰坐在椅子上，看着一个人进去，走近摄影机。

这个人身披一件时髦斗篷，头发中有一缕明显的白发，很容易认出来。他向看不见的观众弯下身来。

广播员紧张地，有些惊讶地说：“好，消费者们，布莱索洗脑时间的不速之客来到这里，平安地回到播放室。”他转向新来的人，对他说：“好，杰威兹。麦克拜仑——化名布莱克。杰克。加伯利——在我们最流行的审判表演的圣诞节特别节目‘５０个疑问’中，你得了最低的分数，你的失分是因为你出去了，向一个绿星消费等级的家庭说出了你的办法，还带回了这次访问的纪念品。你真是一丝不苟地执行了指示！”

著名的白星电视名星麦克拜仑大大方方地微笑着说：“我尽力而为了！”他把几枚李子，几根泥肠，一块蛋糕，鱼肉松，格林鲍姆罐头放在播音员脚边。

“你的话很有说服力，”播音员不自然地说。“我真希望我们的观众中没有人相信你关于——哦，关于老妈妈电视说的任何一句话，我自己差点儿相信了你，哈，哈！”

“你可以休矣，麦克拜仑，”一个女布景师发表意见，她因脸面起伏不平而被包括进审判团。“你走得太远了。太远了。”

“我们通过回波时时刻刻看着你在谢立丹的窝棚里的表演，”广播员说：“我真希望我们的观众中没有人相信你说的……。

“告诉我，麦克拜仑，”女布景师冷冷地插进一句，“你对谢立丹太太的真实看法是什么？”

“如果你们要一个坦率的回答，”麦克拜仑斩钉截铁地开始道：“与你相比，一个什么帕特里西娅。博顿大大，她是个绝对的……”

“‘５０个疑问’圣诞节特别节目到此结束。”广播员狂暴地喊道，跳起来，摇着手。“由于布莱索洗脑公司的美意，对你提出诉讼。别忘了一个这样思想的头脑是个发臭的头脑。晚安，各位观众。”

中断。屏幕一片空白。１０秒钟后是下一个节目。

里克慢慢地转过身子，面对着妻子。

“得！”他说，“丢人！这——这是个骗子！我们真成了上流等级审判表演中的笑料了。现在你不感到害臊吗？”

“请你什么也不要说，里克。”尼塔冷淡地说。在她的语气中，有一种威严的东西，使她的丈夫转过身去，灰溜溜地拨回到绿星上去。

尼塔沉思着走出屋子。她还攥着化名为布莱克。杰克的麦克拜会使劲塞在她手里的那个危险的小东西。它原来凉得惊人；现在，她的手掌已使它热乎了。她知道这是什么东西，她知道她要拿它干什么。

“该死……”她低声地自言自语。“该死……这是我们所知的文明的末日。”

那个金属的小东西是对她的理解力的一种挑战。

啊，麦克拜仑多么清醒！他的大胆使她昏了头。他虽然是个头等的电视名星，却是个破坏者，是颠覆者的一员，也许是个领袖。而且他还敢传递他的武器，把他的激起怀疑的信息传达给千万个观众。

“怎样一个人啊！”

厄塔冒雪出去了。她神色紧张地看了看那个小东西。它将被安在里克的直升飞机上。可怜的里克——可他从来不想明白！她想到她正在秘密地帮助一场无声的革命，这增强了她的决心。

很快地，她弯下身，把反电视开关安在里克的直升机上了。

# 《审判日》作者：[美] 罗伯特·谢克里

“稍息！”最高统帅斐特尔将军咆哮着走进指挥部。他手下的三位将军站起身来，向他敬礼。

“我们的时间不多了，”斐特尔将军看看表，“让我们重新推演一下作战计划。”

他走到墙边，拉开一幅巨大的撒哈拉沙漠地图。

“按照神喻里所说，撒旦正将他的军团投入到这个位置，”他将食指用力戳在地图上，“由恶魔、魔鬼、女妖、梦魇以及其他各种妖魔鬼怪担任前锋。巴尔将统领右翼部队，布尔将统领左翼部队，他自己则率领恶魔禁卫军坐镇中央。”

“相当古老。真是……中世纪的作战方式。”戴尔将军嘴里咕哝着。

斐特尔将军的副官神采奕奕地走进指挥部。

“长官，”他说，“那个牧师又来了。”

“立正，士兵！”斐特尔将军严厉地说，“我们正在进行一场战争！”

“是，长官！”副官立正站好，他意识到自己的行为确实失当了。

“牧师……嗯。”斐特尔将军打了个响指。自从意识到最终的审判日即将来到，各国神职人员就彻底变成了麻烦的代名词。他们停止了无休止的争吵——这本来是很好的事情一但现在他们竟然企图插手军队事务了。

“把他赶走，”斐特尔将军说，“我们正在为审判日战役制定作战计划。”

“是，长官。”副官刷地敬了个礼，转身快步走了出去。

“我们继续，”斐特尔将军说，“在撒旦的防线之后，是再生的恶灵，和各种各样邪恶的元素生物。堕天使将扮演撒旦的空中打击力量，戴尔的遥控战斗机将和它们交手。”

戴尔将军冷冷地笑起来。

“在进行接触之后，曼克非的自行坦克团沿着中轴线前进，在欧金的机械步兵团的支援下直插中央。”斐特尔将军继续讲解，“戴尔在后方使用氢弹对目标进行密集轰炸，我指挥机械骑兵团进行突击，这里和这里。”

副官回来了，立正站好。“长官！”他说，那个牧师拒绝离开。他说他必须和你谈谈。”

在说出“不”字之前，斐特尔将军稍微犹豫了一下。他想起来。这是审判日战役，而神职人员曾经是与它关系最紧密的一群人。他决定给那个男人五分钟时间。

“让他进来。”他说。

牧师穿着一身毫无装饰的制服，表明他并不代表某种特定的信仰。他的面上带着疲倦的神色，却又流露出坚定的意志。

“将军，”他说，“我代表世界上所有的神职人员前来。我代表牧师们，我代表拉比们和毛拉们。我代表其他所有的神职人员。将军，请接受我们的请求，也让我们为主而战吧。”

斐特尔将军有些神经质地握紧了拳头。他曾希望与这些家伙友好相处，但可说的都已说过。可做的都已做过，他现在需要的仅仅是一套犀利的言辞。

“你们应该明白我的立场，”斐特尔将军带着不悦的表情，“我才是将军。这是我的战争。”

“但这是审判日，不一样的，”牧师争辩着，“它应该是全人类的战争。”

“没错。全人类的，”斐特尔将军说，“这场战争将由人类的军事代表来指挥。”

显然，牧师对这说法并不十分认同。

斐特尔将军问：“你们也不希望输掉这场战争吧？或者说，其实你们希望撒旦获胜？”

“当然不想。”牧师低声说。

“那么，我们不能冒险，”斐特尔将军说，“难道不是所有的政府都赞成了这个方案吗？让人类前赴后继地投入到战斗中去。噢！这听起来确实很棒——你们还可以宣称这非常有意义，但那能确保我们一定获胜利吗？”

牧师似乎想说些什么，但在斐特尔将军的滔滔不绝之下完全找不到插话的机会。

“我们怎样才能搞定撒旦？最简单的办法就是派出我们最优秀的士兵，用武力说话。这就意味着我们的自动机械——机械人，遥控战斗机，自走坦克，以及氢弹。”

牧师看上去非常郁闷。“可是，这是不对的，”他说，“你，你肯定可以在计划里为人类留些位置吧？”

斐特尔只进行了短暂的思考，就知道这种要求是不可能被满足的。作战计划已经制定得无比完美，所有的人类成分都必须从作战序列中剔除。战场上将会充斥着机械发动攻击时的噪音，庞大能量在空气中拉出的电弧，以及无比强大的火力，没有任何生物能够在这种环境下生存。甚至，在见到敌人之前，普通人就会死在去往战场的路上。

“恐怕不能。”斐特尔将军说。

“一定可以的，”牧师坚决地说，“把战争完全交给这些自动机械是一个错误。”

“我很抱歉，”斐特尔将军愉快的说，“我觉得谈话该结束了。如果，你不介意的话……”他做出了送客的姿势。

牧师颓然离去了。

“这些平民……平民。”斐特尔将军恍惚了片刻，接着他问，“先生们！你们的军队都准备好了吗？”

“随时可以出战！”曼克非将军狂热地喊着，“我可以为我所有的部下担保。它们的装甲打磨得镗亮，继电器已经得到妥善维护。能量被充到快溢出来。长官，它们迫不及待地想要开始战斗了！”

欧金将军猛的清醒过来：“地面部队已经准备好了，长官。”

“空军准备好了。”戴尔将军说。

“好极了，”斐特尔将军说。“其他事务也都已经安排妥当。通过电视转播，全世界的人类都会看到这场战斗，无论穷人、富人，没有人会错过审判日战役的实况。”

“当战斗结束后……”欧金将军有些犹豫地开口，他把目光转向斐特尔将军。

斐特尔将军的眉头深深皱起来。他不能肯定战斗结束会发生什么。这些情况……应该一直掌握在那些神经质的代理人手中。

“我认为将会有一些……东西出现。”他含糊其辞地说。

“你的意思是，我们将会见到——他？”戴尔将军问。

“我不敢确定，”斐特尔说，“不过我确实这样认为。你们能明白我的意思吗？我是说，等一切都全部结束之后……”

“那时候我们应该怎么着装？”曼克非将军显得有些不知所措，“我的意思是，作为一个凡人，我们该穿什么比较合适？”

“天使们穿什么？”斐特尔将军问欧金将军。

“我不知道。”欧金将军说。

“长袍吧，你们觉得呢？”戴尔将军建议。

“不！”斐特尔将军严厉地说，“不需要任何装饰，我们穿着统一的制服就可以了。”

将军们点点头，这样确实很合适。

然后，时候到了。

地狱的军团排成华丽的罗马方阵，跨越沙漠前来。地狱的管风琴发出哀鸣，悲壮的鼓声滚雷般响起。

曼克非将军的自行坦克军团扬起漫天沙尘，勇猛地冲进恶魔们的阵列。紧接着，戴尔将军的遥控轰炸机群呼啸着飞抵上空，将炸弹投向成群的魔鬼。斐尔特指挥着他的机械骑兵团左冲右突，欧金将军的机械步兵团投入战场，这场肉搏一步步升级。

广大的战场中，自动机械竭尽全力与地狱军团进行着搏杀，怀着寸土必争的信念，英勇地牺牲在自己的阵地上。大团大团的魔鬼向前线涌来，撕咬、拉扯，将机械人和坦克变成无用的碎片。玛可希亚斯猛烈地扇动自己的狮鹫之翼，造成巨大的龙卷风，他率领着堕天使们，将戴尔将军的轰炸机逐一击落。

巨人们投入了战斗，它们猛烈的冲击粉碎了眼前的敌人。自动机械构筑的防线被它们迅速压扁，恐惧被植入到世界上所有的电视观众心中。然而自动机械并没有被击垮，如同最勇猛的汉子，带着英雄般的气质，它们仍然在竭力与邪恶的敌人对抗。

阿斯塔罗斯尖啸着传达命令，贝希摩斯缓缓地向前突进。带着自己的精锐小队，巴尔一次冲锋就粉碎了斐特尔将军的左翼。在痛苦的碰撞与冲突之中，就连金属也不停尖叫，就连电子也不停嚎哭。

即使身处千里之外的指挥部，斐特尔将军仍为这样的战况感到浑身战栗。但是他很快镇定下来，继续遥控指挥战斗。

他的部队并没有让他失望。即使是受了致命伤的自动机械，也迈开步子再次投入战斗之中。即便被邪魔们粉碎、践踏、毁灭，它们仍然牢牢维持住了战线。接着，生力军，王牌部队第五军团进入了战场，它们发起了反攻，前线的敌人被完全击溃了。

千里之外的指挥部中，将军们指挥着部队开始进行扫尾。

“我们赢了。”斐特尔将军轻声说，将自己的视线从屏幕前转开，“恭喜，先生们。”

将军们疲倦地笑笑。

他们环视着彼此，接着自然而然地爆发出一阵欢呼声。审判日战役胜利了！撒旦那邪恶的军团被击败了！

然而这时候，在他们的屏幕上，有某种奇妙的情况出现了。

“那是……那是……”曼克非将军张口结舌。

主降临到了战场之上，从那些被扭曲、粉碎的金属废料上空轻步滑过。

将军们完全不知该说什么。

主伸出手，触摸了一个已经被完全毁坏的机械人。

在硝烟还未散尽的沙漠中，那个机械人开始动弹。在战斗中被扭曲撕裂，甚至熔解的身躯完全恢复了原来的样子。

那些被毁坏的机械人再度用自己的双脚站了起来！

“曼克非，”斐特尔将军惊慌地说，“快，快试试你的控制台，让那些机械人下跪，或者……总之做点什么！”

将军试了，然而他发出的命令没有得到丝毫的回应。

自动机械的身体开始向空中升起。机械人，坦克，轰炸机漂浮着，它们的周遭有无数的天使环绕，它们在嘹亮的圣歌声中越升越高。

“他在救赎他们！”欧金歇斯底里地大喊，“他，他在救赎那些自动机械！”

“这是个误会，”斐特尔说，“快！快派一个信使机器人过去……哦不！我们必须亲自赶去！”

他们很快调来一艘飞船，以最快的速度赶到了战场，不过已经太迟了。自动机械已经全部离去，人类赢得了审判日战役的胜利，但主的救赎已经结束了。

# 《升华》作者：彼埃尔·布勒

赵坚 郭宏安译

一九三八年十一月的一个晚上，罗马大学的费米教授和他的妻子等着一个从国外打来的电话，他们早晨就得到了通知。费米坐立不安地在房间里踱着步，突然停住了。

“噢！罗莎，我之所以激动并不是为诺贝尔奖金的荣誉。我向你发誓，我的工作是无私的。”

“我知道，你所有的朋友也都知道。”

“经过多年的斗争，看到新物理学在世界上获胜该是多么让人高兴啊！我得到这个荣誉，他们该承认他们的错误了。他们该理解，该承认……”

“你弄错了，费米，一关系到人的事情你总是弄错。法西斯分子什么也不理解，因为他们不愿意理解，也绝不会承认Ｅ＝ＭＣ2。阻挠人民解开身上的锁链，这对他们有利，正是这种利益决定了他们的信仰。墨索里尼越来越为希特勒效劳，越来越以德国独裁者为榜样来建立他的暴政。在德国那边，我们所有的兄弟都受到了迫害。继许多人之后，爱因斯坦自己也不得不逃亡。”

“你说得对，”费米低声说，“不管我能否获奖，我们必须离开，但是获奖可以使我们的出走更方便。”

“是的。一段时间内，法西斯分子们可能会为这种举世瞩目的荣誉赐给一个意大利人而忘乎所以，我们可以更自由地实现我们的计划。”

电话铃响了，费米抓起电话，罗莎拿起一个听筒。是瑞典科学院的书记，果然是关于诺贝尔奖金的事。费米和他的妻子听着电话，激动得浑身发抖。

“赠与罗马的费米教授，为了表彰他关于能与物质的等量关系的发现与研究，这些发现和研究使在遥远的将来考虑它们之间切实可行的转化成为可能。”

通告完了，费米和罗莎热烈地拥抱在一起，这一奖金是他们长期奋斗的果实。接着他们准备迎接几个为数不多的挚友，他们接到罗莎的通知，要来庆祝这幸福的日子。费米一反平日的冷静，激动不止，不得不喝一杯红酒来镇静一下自己的神经，然后走到屋子里去穿衣服。事业的成功和酒的热力使他觉得心中荡漾着一种奇怪的柔情，使他生涯中的重要阶段接连浮现在他的眼前。他又重回那个时代：他放弃了华而不实的社交生活，而走上了一条艰苦的道路。在这条道路上，他被一种神秘的力量推动着向前。

那是第一次世界大战过去几年之后，费米感到了一种紧迫的呼唤，他的生活随即发生了突如其来的动荡。他当时二十岁，这个罗马的贵族子弟准备以文学安身立命，但直到此时他尚未下定最后的决心。他一边学不专心，一边像那些纨绔子弟一样追欢买笑。他所与众不同的，只是对研究有一种潜在的本能，这种本能尚未找到天然的应用场所，只好用来做些诗，倒也不似他朋友们的诗作那样平庸。这些粗糙的东西使他大有不足之感，虽经数易其稿，最终还是一撕了事。

启示发生在一个时髦书商的书店里，他刚刚在那儿懒洋洋地翻了一通有着许多插图的书籍。他闷闷不乐，兴味索然，正要离去，却瞥见书架上一摞灰色封皮的书，仿佛无意中堆在那儿似的。费米站住了，自己也不知道是出于什么动机，回转脚步，用手指了指那摞书。

“这是什么？”他问道。

书商殷勤地走过来。

“这些书是因为弄错了而奇给我的，先生，因为我几乎没有要买这类作品的顾客。这是爱因斯坦的书，好几本……怎么，您不舒服吗？”

书商的问题是被费米的奇怪的表情引起来的。费米心不在焉地打开一本书以后，脸色顿时苍白了，他把手按在胸口上，似乎是为了控制某种过于强烈的激动。

他看不清眼前的书商了，而书商却在目不转睛地看着他，着实为他担心。他觉得站不住了，股股热流滚过他的全身。一页书中间，在一连串神秘的希腊字母和更为难解的符号之后，公式Ｅ＝ＭＣ2被偶然暴露出来，它吸引了他的目光，使他怔怔地出神。如果用常人的语言表述这个公式，即是任何物质粒子都相当于一定的能量，能量的大小等于该物质的质量与光速的平方之积。

刹那间，他被他所有的感觉所控制。他凭着直觉感到了新世界的气息，其绚丽的光彩使他目眩，并使他以往所享受的那些苍白的快乐索然无味。这绚丽的光彩由高尚的真理的光辉组成。他的思想还没有能掌握这些真理，但是，在启示给予他的快乐中，通过透明面纱的神秘的魔力，他感觉到了它们庄严的意义。这透明的面纱不仅使他激动，而且使他产生了发现的热情和征服的决心。他在沉醉中又加进了感官的欲望。他回忆起在初获爱情时也受着同样的迷惑，然而今天的感觉更为强烈，强烈得无法比拟，具有终极和绝对的性质，将使他为此献出一生。

他就这样默默地、一动不动地站着，几分钟过去了，他开始忙乱地翻书，在空间、时间、物质、能量这些字眼面前他又陷入了沉思。终于，他抓起书来，把它们都夹在腋下。

“我买了。”他说。

“先生，”被他的举止搞得愈来愈糊涂的书商说，“请允许我提醒您，同样的书您买了好几本。此外，我知道先生您思想敏锐，博览群书，但也许您没有明白我的意思。我再向您说一遍，这些书完全是为专家准备的，如果您对现代物理学理论感兴趣，我那儿有三四种普及读物，它们读起来容易，对于像您这样头脑聪明知识丰富的业余爱好者来说会更为合适。”

“那些书我也买了，”费米打断他的话，“把有关相对论的出版物都给我，并且告诉我一个专门卖这类书的书商以便我能找到更为完整的资料。”

费米夹着一大摞书，疾步走着，直到此时他还没有细细想过。他恨不得一步回到家里，关起门来，开始挖掘他胳膊底下那使他激动不已的丰富宝藏。但是他站住了，突然想起了什么，随即改变了方向。他认为他应该首先去完成一个有决定意义的行动，一个迫在眉睫的行动。他大步向一座别墅走去，那里，在玫瑰丛中，住着他刚刚结识一个月的情妇，伯爵夫人索菲娅·齐白蒂。

不论白天黑夜他随时都可来访。女仆罗莎是个又瘦又高、言行谨慎的棕发姑娘，伯爵夫人就是因为其貌不扬而选中了她。罗莎一言不发地接待了他，把他领进客厅，然后走了出去。费米过于心神专注，竟没有看她一眼。身着便装的索菲娅出现了，她扑向他。“昂里科！我没想到你今天下午会来。你看得出来，我正在收拾行装，明天一早我就全准备好了。”

他们相约明天去山间旅行。费米掉转目光。

“我不能走了。”

“你……可我们说好了，亲爱的。你明天有事要办？这没关系。”

她想拥抱他，他一抬手止住了她。

“不论是明天、后天，还是以后。”他坚定地说。

索菲娅顿时面无血色，无言以对。

“我不能再见你了，”他意态坚决地接着说，“我是来告诉你的。”

伯爵夫人齐白蒂手捂着胸口，但她沉着冷静。

“至少我欣赏你的坦率，费米。”她不胜凄楚地说，“这类事情就是应该这样了结，但是我没有想到你这样快就对我厌烦了。你倒没有浪费时间。一定是又有了什么女人，是吧？”

她的年龄比他大了许多，她像母亲一般，柔情脉脉地和他说着。费米摇摇头。

“不是因为女人。”

她望着他，不相信。

“你可以告诉我，昂里科，我不会埋怨你的。只是，你应该陪我过完这十五天假期。”

“不可能，”他急不可耐地说，“我不能再浪费一分钟。”

“浪费！你真残忍，昂里科……昂里科，”她哀求着，“明天和我一起走吧。让我安安静静地过完这十五天，然后你就自由了。我什么也不说就放你走，我向你发誓。”

她伸开双臂抱住他，贴在他身上，仰起头，散着头发，盯着他，试图看透他的心。他一动不动，毫无表情。她不禁绝望了。

“你对我竟然视而不见了，你真的把这一个月忘得这样快？我要知道那个女人是谁，看看她究竟有多大的魅力！”

她在慌乱的动作中，一下碰到了他腋下的那包书。包装纸撕开了，书散落到地毯上。费米急忙弯下身去，但她已经抢先一步。她跪在地上拣起一本爱因斯坦的著作，缓缓地站起来，举到眼前。

“‘相对论’……”她慢慢地念道，“昂里科，这不可能！”

她情不自禁发出的愤怒叫喊和一个情敌在她心中所引起的忧伤的自白迥然相异。她指间揉搓着那灰色封皮，继续用愤怒和鄙视的声音说：

“昂里科，你总不能对我说……是因为这个你才弃我而去吧？”

“不，”费米说，“我直言不讳地告诉过你，不是因为女人。”

“恶棍！”伯爵夫人昂起头，满嘴白沫地大骂道，“可耻，我真可耻！我真疯了，让你到我的床上来！我从没有受过这种奇耻大辱。如果你丢了我是搞上了一个年轻的女人，我都不会觉得自己这样的可悲。滚出去，无耻的东西！好让我洗洗被你玷污了的身子，好让我烧香熏熏被你弄脏了的屋子！”

美丽的伯爵夫人大发雷霆，骂着满口脏话，要不是罗莎听见她发火跑来帮助费米把书从她手里抢下来的话，书就要被撕成碎片了。但她竟然还有劲朝他脸上吐一口，然后倒在沙发上号啕大哭起来。

他几乎不为一个愚昧无知的阶级的此种野蛮表演所动，这个阶级现在使他看起来狰狞可怖，他决心与之一刀两断。在这两小时里，他的思想成熟了，他甚至没有想到要回答他情妇的辱骂，她的态度只使他在心底产生了某种悲哀，即科学家们被谬误所引起的悲哀。他觉得自己已经具有了一个科学家的灵魂，他感叹着耸耸肩膀，拿起他的书，径直走了。

高贵的伯爵夫人的行为反映了他曾经隶属的那个集团的浅薄和他们对智慧的仇视。就在前天他还和朋友们一起愚蠢地取笑和亵渎新的科学理论，此刻他想象不出他怎么会那样丑恶。任何一种启示的本质莫不如此，它使人们对既往的思想状态的认识消失殆尽，只留下一个模模糊糊和令人作呕的回忆。

他回到自己的住处，急于开始工作。当晚他却不得不承受被Ｅ＝ＭＣ2所掀起的仇恨的又一次发泄。他热烈的天性隐约地觉得Ｅ＝ＭＣ2将成为正义和幸福永不枯竭的源泉，将成为实现于一个被科学净化了的世界里的勇敢和高尚事业的源泉，他刻不容缓地要投身到这项事业中去。

他给仆人们放了假，打开爱因斯坦的书，立刻就在符号面前入了迷。明天，他将制定一个工作计划，今天，他只想以自己心灵的理解来领略尚未被亵渎的秘密所给予他的纯粹的喜悦。

他是那样专心致志，起初竟没有听见门铃，最后，来访者的固执不去使他如梦方醒。他摸摸额头，想起家里只有他自己，于是他迈着夜游人的步子去开门。来者是吉欧里奥，索菲娅的亲弟弟和玛尔蒂奈里，两个过去同他一起寻欢作乐的朋友，两个金玉其表横行无忌的罗马青年的杰出代表。此外他们还参与政治，与法西斯党里的某些人过从甚密。

费米一眼就发现他们的表情充满敌意。他想掩门拒客，但觉得逃避危险与他新的天职不相称。他的新信念使他具有一种殉教的意愿。

“我们真是在昂里科·费米家里吗？”吉欧里奥用嘲讽的语调问道。

“有谁让您怀疑吗？”

“某些反应……”

吉欧里奥和玛尔蒂奈里走进他的住所。费米耸着肩膀，慢慢地跟在他们身后。

“我来是想听你说个明白。”当他们步入客厅时，吉欧里奥说。

“关于什么事呢？”

“索菲娅告诉我说……”

“吉欧里奥，你看！玛尔蒂奈里看见桌子上摊开的书便喊了起来。两个年轻人俯下身去，不胜厌恶地瞥了一下公式Ｅ＝ＭＣ2。吉欧里奥涨红了脸，缓缓站起来。

“这么说，这是真的！”

“是真的。”费米说。

“而你还想留在我们的圈子里同时又去读这些堕落的东西？”

“这不是堕落的东西，”费米镇定地说，“它们论述的是我追随空想之余所向往的事实，这些事实给我带来我所渴望的真理。至于是否会继续留在你们的圈子里，这不会了。假如你们不能像我现在这样受到启示的话，今天将是我们最后的一次谈话。”

“这种语言不会让人再听到了，”吉欧里奥喊道，“我是来拉你的，你这只狗！你只配受点教训。”

吉欧里奥向前一步，用全力打在费米的右脸上，然后住手等着他的反应，但费米含笑地把双手抱在胸前，伸出了左脸。Ｅ＝ＭＣ2给他的影响改变了他激烈的天性，使他成为反对暴力的信徒。

于是两个年轻人怒不可遏，他们折磨着这个新殉教者，开始让他饱尝老拳，当他倒地之后又用脚踢，用屋子里所能拿到的一切东西打，直到他浑身是血为止。然后他们撕碎他的衣服，打坏玻璃，毁掉绘画，将屋子洗劫一空。他们失去了理智，他们的咒骂如同野兽的嚎叫。为了进行全面的掠夺而被他们抛在一边的费米，透过被打肿了的眼皮，默默地看着他们，觉得他们实在可悲。

当他们又极为蔑视地踢他几脚，气喘吁吁地走了之后，费米爬到他的桌子上。不管他的侵犯者气到什么程度，他们却忘记了那个引起他们大发雷霆的根源。简直是奇迹，爱因斯坦的论文完好无损地留在所有破烂不堪的书中。他虔诚地拣起它来，用颤抖的手把它捧住，立在一片废墟之中。他就这样久久地呆立着，纹丝不动，双眼模糊，周身疼痛，他鼓起勇气，估量着他必须进行的斗争的广度。

“先生……请原谅……”

他不禁一抖，以为是敌人去而复返，但却是一个女人的声音，并且毫无敌意。

“请原谅我这样就进来了，先生，我是来看您的。门开着，我见家具都坏了。我想也许是发生了什么事，您可能需要帮助。”

“只有我自己能帮自己。”费米喃喃道。

女人的声音是亲切的。他不得不使出很大的力量才能睁开眼睛，透过他受伤的眼皮，他看见一个颀长的身影，并不感到陌生，却无法给那个模模糊糊出现在他眼前的面孔一个名字。

“先生，请允许我，”那个女人说，“您需要帮助。”

她走过去，用手绢擦拭着他嘴上的鲜血。费米的眼睛开始对疼痛习惯了，他认出了她。

“罗莎，女仆……”他一把将她推开，严肃地说，“这样做没有必要，罗莎。您告诉太太我不会在我的决定上后退。”

“我不在太太那儿了，我一小时以前离开她了。”

“那么不是她派您来的了？”

“没人派我来，我自己来的。”

此时费米端详着她，不胜惊诧。当他渐渐地看清了她的脸的时候，奇怪自己为什么从来没有仔细地注意过这张面孔。她不漂亮——想到这个字的无足轻重，他嘴边不禁浮上了一个自嘲的微笑，然而她那棱角分明的睑上漠然的表情给他一种特殊的少有的印象，这种印象突然抓住了他，扰乱了他的心灵。她看起来聪明。

她吞吞吐吐地说：

“先生，您和太太的争吵我无意中听到一些……当我走进去的时候，我看见书都在地板上，我不由自主地看了标题……我什么都明白了，我眼前一亮，我钦佩您……应该告诉您，先生，我并非什么都不懂……我有些数学和物理学知识……”

“您？一个……女仆？”

“我是科学博士。”罗莎说，她红着脸低下头去。

“这可能吗？”费米说，突然惊喜万分。

“这是我的文凭……我总是藏着它，因为如果太太知道了，她会辞退我的，而我的工作不坏。”

“一个物理学家！”

“噢！够不上，先生，现在我觉得好像一无所知。特别是关于相对论的理论我一窍不通，它们被排斥在官方教育之外，但今天我觉得它像一块磁石一样地吸引着我。先前，我曾放弃过一种职业，因为它不能使我正常地生活，我常感惋惜。看到这本书，我以为已经熄灭了的火焰又在我心中燃烧起来。我要重新开始学习，有一种力量把我推向您。”

“你是上苍派来的。”费米喊道，他忘记了伤痛，在屋子里踱起步来，“今天，当我走上一条新的人生之路的时候，我碰见了你，真是奇迹。罗莎，是的，第二个奇迹！我们将一起工作，我们将不再分开。你是富有知识的天使，我不能缺少你，你是富有智慧的助手，我需要你指导我迈步。”

“我将是您忠实的仆人。我不大聪明，先生，我必须加倍努力才能学到一点东西。自今天下午以来，我觉得您是天才，你能轻而易举地领悟一切真理。”

“你将是我的合作者，你将是我的妻子，你现在就是我的妻子，罗莎。”

他们拥抱在一起。他们无须做冗长的讨论就能彼此了解，他们心中燃烧着同样的火焰，他们忘却了时间。

他们沉浸在幸福之中，一小时后，因为费米的身体在她的手臂中颤抖着，罗莎被唤回到现实中来，她责备自己的自私，然后开始给爱人裹伤。她一边忙乱着，一边对他们的敌人的狠毒感到气愤。

“他们把你打成了什么样子了，昂里科！这些恶魔。”

“他们比恶魔还坏，”费米激动地说，“他们是瞎子，是愚人。可惜呀，我过去是瞎子，今天也还是愚人……我看必有一个漫长的时期充满混乱和迫害……墨索里尼，我看出他来了，是罪恶的力量使他出现在意大利，随意打击相对论思想和公式Ｅ＝ＭＣ2。但是我们要斗争，真理终会胜利。”

“是的，我们要斗争，”罗莎喊着说，“我和你一起战斗。我们要让这些野蛮的家伙加倍偿还他们给你的拳头……”

费米静静地看着她。他的脸因内心的幸福而焕发着光彩，他新的信念的崇高完全包含在甜美的一笑之中。

“不能这样，亲爱的，”他柔声说道，“你刚说的充满仇恨的话，实际上你并没有想过。无论是你还是我，或是任何一个信仰新物理学的人，都不能自轻自贱到同我们的对手一样应用野蛮的手段。我们被一个崇高的思想联系在一起，我们要保持纯洁。诚然，我们要去斗争，因为我们的事业就是人类的事业，我们必胜。但是我们要用我们自己的武器去战斗，这是最为强大和最为有效的武器。我们的武器，罗莎，你和我一样明白，是思考科学的道理，令人信服的谈话和严格的论证。用这样的武器，我们将引导意大利人民和全世界承认和接受真理，然后，引导他们渐渐地摆脱锁链和动摇暴君的统治。”

“你比我更仁慈，昂里科，但你说得对。”

“Ｅ＝ＭＣ2难道不是一个爱和正义的公式？我们要用爱来回答敌人的憎恨，用正义来反对邪恶，用柔情和仁爱来抵抗暴力！这样我们就一定能获胜。”

罗莎给他包扎完毕，紧靠在他身上，吻他。

“我将陪同你完成这一整套计划，昂里科，我向你保证……可是，请你告诉我，你一点也不留恋过去的生活吗？”

“一点也不，”费米气乎呼地说，“我对生活过的那个木偶的世界只有蔑视。”

他们整夜地拥抱在一起，但这不是那种庸俗的爱情的拥抱，而是只有心灵和肉体都完美地结合在一起的人才会有的那种拥抱。随着旭日东升，他们起床了。工作的欲望使他们不知疲倦。

一阵嘈杂声从一楼传来，客人们到了，这是一群为数不多的物理学家。同一理论渐渐地使他们互相接近，而费米是他们公认的老师。

他中断了回忆，准备接受他们的祝贺。他一边走进客厅，一边想着他的出走。他要以去斯德哥尔摩为借口不再回意大利。美洲在等着他。

编者按：昂里科·费米（１９０１．９．２９～１９５４．１１．２８）是意大利出身的美籍理论物理学家，原子时代主要开创者之一。为了纪念他的功绩，原子序数为１００的元素被命名为镄。

# 《生存危机》作者：斯密兹

吴会艺译

这是２０９５年，一架巨大的宇宙飞船在阳光照耀下闪闪发光。一切准备就绪，宇航员已经登上飞船，各种仪器设备早已安装到位，只等一声令下，飞船就要升入天际了。萨娜正在做出发前的最后一次检查，再过一会儿，这艘巨大的筒形飞船就要飞离地球，奔向一颗对地球上的人们来说还是一无所知的、十分遥远的星球。

终于，萨娜对一切都十分满意，她坐进了自己的位置。飞船点火升空了，发动机发出震耳欲聋的吼声，巨大的功率使整个飞船颤抖，正是这发动机发出的巨大功率使飞船能冲破地球的大气层，穿过星空，将飞船的行进速度推动到接近光速。转眼间，飞船已经是在无边无际的宇宙星空中了，美丽的宇宙总是让萨娜心旷神怡。当然，地球是很美丽的，但同样动人心魄的是类星体，它能发出比其它星体明亮几千倍的灿烂光彩。

虽然这是一次常规探险，但宇航员们还是对途中的一段航程十分担忧，萨娜也很担忧，但她不能把这种心情表露出来。

根据飞行计划，飞船将要途经一个黑洞。在星空中，黑洞是一个最危险的物体，它能把经过它附近的任何飞行物吸入黑洞内部。当飞船临近黑洞时，萨娜命令发动机启动最大的功率，发动机再次轰鸣起来，强大的功率使飞船抵御住了黑洞的吸引力，缓慢地飞离了黑洞。

余下的航程平安无事，终于，飞船飞临到它航程的目的地——一个很小的、未经人类勘探过的星体。宇航员们将要在这一星体上勘探，他们进行勘探的目的是要证明这个星球是否适合人类居住。由于地球上的人口剧增，人类需要寻找新的生存空间，地球已经无法为那样多人口提供食粮，如果没有新的土地，那么人类将面临着饥饿的威胁。

飞船降落在星球表面，萨娜和一部分宇航员离开飞船。其余的宇航员将一直呆在舱内，直到这个星球被全面勘测并证明对人类无害方能离开飞船。

这个星球比人们原先预想的要大一些，这是一个美丽的地方，到处都长满了高大的花朵，这些花朵有些像地球上的向日葵。

萨娜和探险队员惊奇地发现这个星球上的空气十分寒冷，气温类似地球上的冬天，但这里光线明亮，那种像向日葵一样的生物色彩斑烂，像在春天一样在盛开。萨娜走过一株花，花朵的颜色马上变了，由原来的紫罗兰色变成了明亮的粉色。

“哦，多漂亮呀！”萨娜喊道，她伸手触摸花瓣。

瞬间，花朵的茎杆枯萎了，花朵变成棕色，紧接着花朵化为灰烬，散落在萨娜的脚下。

“怎么回事？为什么这朵花会死去？卡勒，你快过来一下！”

一名探险队员迅速来到萨娜身旁。

“我碰了一下这朵花，它马上就枯萎死去了。你研究过其它星球上的生物，你见过类似的现象吗？”

“没有，萨娜，我没有见过这种生物。我想这也许是这个星球上唯一的生物，它们既像植物，又像动物，也许是植物和动物的结合体。”

两个又走近另一株花，这株花也马上改变了颜色，花瓣由蓝色变成紫罗兰色，又变成了粉红色，最后变成了红色。当萨娜触摸花瓣时，花瓣枯萎变皱化成灰烬，像第一株花那样死去了。

“你看，又一株花死了。”

突然间，萨娜像是明白了什么似的向后退了一下：“是因为我们的体温。这些花只能适应寒冷的气候。我们的体温把它们烧死了。”

卡勒十分困惑：“你怎么知道是我们的体温烧死了这些花呢？我们还没有对这些生物进行研究呢！”

“我也不明白，但我就是知道，如果我们继续呆在这里，我们就会把这些花统统杀死的。叫全体探险队员返回飞船，也许他们已经杀死好几株花了。我们必须离开这里！”

“你不能这样做，你也明白我们需要新的空间。当我们回到地球时，你怎么向人们报告呢？我们返回地球，就因为这些花正在死去？”

“我们接受的指令是不能毁坏自然的生命，你说过你认为它们是一种植物和动物的结合体。我们不能改变这个星球的生态环境，走吧，让我们离开这里！”

飞船升空飞向天际，一朵花对另一朵花说道：“我真担心他们会听不懂我们的意思。他们反应迟钝，还不能用心灵感应来交流思想。我真害怕他们会把我们全都杀死。”

“可是那个女人到底还是明白了，她的心灵感应到了我们的意思，这真是万幸。”

寂静中，花朵们还在焦虑地交谈：“如果他们又回来我们该怎么办？如果他们不明白我们的意思又怎么办？如果他们明白了我们的意思可根本不关心我们的生存，我们该怎么办呢？”

一阵冷风吹过，花朵在微风中摇摆，思考着……

# 《生存维持部》作者：星新一

我从科长那里拿到几张卡片，便和同事上了车。我工作的地点——生存维持部渐渐落在车后。在晴朗的天空下，我进行着愉快的汽车旅行。

沿途，从有的人家里传出悦耳的钢琴声；有的人正挥笔作画……真是一片太平景象，之所以有这种和平的生活，完全归功于政府的方针。

我们去执行任务。先来到的署名在第一张卡片上的人家。

从卡片署名来看，是一位年轻的母亲，她看到我们立刻吓的脸色苍白，但是却没有反抗的表示。

我们是按照生存维持计算机公正选择的顺序，到处去杀人的死神。

为了维持没有生存竞争恐怖的这个安居乐业的社会，每个人必须平等的维护生的权利和死的义务。

将这个年轻的母亲处决之后，我们又坐进汽车，同事问我：“下一个该轮到谁了呢？”

我看了一下卡片，又把光子手枪交给他，说：“下一个该轮到我了……”

# 《生活，一只闪闪发亮的玩具拼图猫》作者：迈克尔·比什普

我们是那么习惯于把科幻小说当成一种体裁，以至于很容易忘记事实上这个领域比所谓的主流要复杂得多。如果哪一天约翰·阿普代克和丹尼勒·斯蒂尔发现他们竟然坐到了同一张餐桌上，他们之间可能也无话可说。但是尽管如此，比起另外一些人——比如说——迈克尔·比什普和最后一部于关一个银河王国或者说关于追寻一个金遮阴片的三部曲的作者来说，他们在美学的和含有隐喻的假设上的的确确已有更多的共同点了。换句话说，对于你即将读到的这本小说，如果我们能够想象它是阿普代克所写的有关点疯狂的人格化作品的话，就绝不可能想象它是遮阳片三部曲的作者所作。

１９８２年，比什普的中篇小说《复活》赢得了星云奖。第二年。这个特别的奖项又颁给了他的那部惊人的时空旅行小说《时间是唯一的敌人》。他更近一些的作品包括《菲利浦斯·Ｋ·迪克死了》，《独角兽山》，《盖伯爵的蓝调》和我个人最喜欢的一部既动人又具讽刺性的《日子的祖先》。他的短篇小说收集在《血染阿拉克尼》，《在伊登的一个冬天》，《遭遇上帝》和《绝非科幻小说》几部集子里。他的编辑才能也在《光的年代与黑暗》（荣获第２３、２４、２５届星云奖）和《改变》（与伊恩·华生合编）里展现出来。１９９４年春，班太姆将出版他关于二战时的棒球的科幻作品《脆弱的一局》（最后已将片权卖给电影公司），以此作为主流的标志。

当被要求描述一下《生活，一只闪闪发光的玩具拼图猫》这部作品的起源时——当然，这部作品的名字是模仿穆尔·Ｒ·迪莱尼的《时间宛如半珍贵的石头的螺旋线》——比什普回答说：

“１９９０年，编辑和小说家珍妮·斯根特为一本《大西洋月刊》的选集《文学中的狗》向我购买我一篇相当老的故事的再版权。这篇故事叫作《狗的传记》。正如这本选集的名字所揭示的一样，它所选的都是同时代的作家（其中有勃比·安马森，约翰·阿普代克，道利斯·尼森和特比斯·沃尔夫）的独特的作品。在这些作品中狗都扮演了支配全局的——即使不都是处于领导地位的话——并且是叙述性的或者是主题性的角色。在这样的一组作品中能有我自己的一篇故事，我至今都感到十分高兴。”

“在编纂《文学中的狗》时，斯报特夫人提议再编一本以猫为中心的下册，并且问我是否有合适这个计划的故事。当时我没有，但是就在她提及此事后不久，我开始深思熟虑《狗的传记》的下篇。那些组成现在这篇故事的场景开始以千变万化的片段在我头脑中闪现，无论在我清醒的时候还是在熟睡时的梦中。斯根特夫人喜欢最后完成了的这篇故事，但她在一封信中告诉我她的关于描的册子不会出版了，同为有太多相似主题的选集。

“我的事业发展到现在，我已经写过和出版过近一百部短篇小说，从超短篇的到差不多有一部书那么长的。《生活……》这篇故事是我最偏受的，因为在整个一批各种各样的作品中，我认为它是最好的（也就是最富诚意的，从审美的角度看是最成功的）。有些人暗示过我对这部小说的感情泄露了我所有的缺乏客观性的事实，但我一直在想，他们之所以这样认为是因为他们没有非常仔细地读过这部小说。”

你的岳父，虽然你宁愿叫他布莱格先生，他却坚持让你叫他哈威。他很喜欢拼图游戏。如果凭他她的技术和耐心玩某个拼图游戏有困难的话，他自然知道用鬼鬼祟祟的办法来解决问题。

你和玛蒂结婚后第三年的圣诞节里，你发现哈威穿着一件带兜帽的防水短外套坐在牌桌旁。戴着一顶表形帽，上面饰有勃良地皮革所做的花冠，脚上穿着有毛里子的鞋（从十二月到次年二月，在斯波坦堡城外布莱格的都择式的宅子里是相当冷的）。他正在组装一幅巨大的拼图板，因为布莱格家里的人每个圣诞节都给他一幅。他所面临的挑战是在新年糖缸节之前把拼图板拼到一块儿，但不许任何来的客人或家人指点他。

今年，这个拼图板是关于猫的。

那个动物警察把“电子刺激大脑”程序装在你身上，他的同事则和猫连在一起。当他们敲击你树立起来的电极的时候，所有与猫有关的记忆就纷纷浮现在你脑海里，象烟花一样喷涌出来。

拼图板盒上的盖子是布莱格先生，也就是哈威的蓝图。它描绘了形形色色有着特殊表现形式的猫，简直就象是“人口爆炸”。这些猫既是些神奇的动物又是古怪的卡通。拼图板上没有任何背景而是被猫满满地占据。他们有的在奔跑，有的昂首阔步，有的在吮牛奶，有的扭打成一团，有的在用舌头舔他们的毛，还有的在打盹。那种只有一个颜色主宰，很快就能拼装好的了不起的奇迹在拼图游戏中是不会出现的。

哈威却自有他的办法。当盒里还剩下一把图片时，也就用刮胡刀片把任何不合作的，不愿意乖乖就位的图片刮出来。这其实是在作弊，连哈威自己也欣然承认。但是在新年前夜，当迪克·克拉克正站在时代广场上而糖果的游戏即将开始的时候，一个人是经不起浪费时间的。

“看上去不错。”你说。此时电视里的人群已经喧闹着开始新年倒计时了。“你已基本上完成了。”

哈威承认——或者说是抱怨——他的拼图板是“真正的迷幻药”。要将上千的卡片叠加，拼到最后却缺乏线索而走投无路，那种情形简直令人发疯，哈威却偏偏落喜欢这种挑战。但是为什么这次这幅拼图就那么特别呢？而在平时，他通常会拼出一幅摄影的风景画或者是雷明顿的一幅西部油画。

“我不喜欢猫。”他告诉你说，“他们大多都是些鬼鬼祟祟的小杂种，难道你不这样认为吗？”

玛蒂喜欢猫，但是当你在亚特兰大的派德蒙特运输公司被解雇之后，她就和你儿子雅各布搬回斯波坦堡去了。雅各布也许有猫过敏症。于是在你养了两只有斑点的杂种猫之后，玛蒂离开了你。每当你想喂那两只猫成者逮住他们的时候，他们总躲得无影无踪。当然，最后你还是捉住了他们，并且用装动物的塑料容器把他们送到了动物收容所。这个容器是玛蒂不知从得尔他还是斯特思或者别的什么哈兹菲尔德以外的航空公司买回来的。

彭菲尔德，也就是那个动物园警察，想知道你是怎么丢掉亚特兰大派德蒙特运输公司的工作的。他给了你一道多次选择题：（A）全公司范围的裁员。（B）顽忽职守加上无法令人接受的工作表现。（C）和某个长官的私人冲突。（D）被怀疑对公司不忠诚。（E）以上全部都是或者全部都不是。

你告诉他一个被毫无根据地断言为是性骚扰的偶然事件，牵涉到了一个女秘书，而这位女秘书的名字，即使是在“电子刺激大脑”这种装置的促动下，你现在也想不起来了。你所能想得起的就是现实的或是想象中的每一只猫，他们的形象曾经常常地刻进你的意识里。

被解雇后，你把你的两只猫斯布林格和奥赛（全名叫奥赛罗）送到了动物收容所。当你从收容所的门口往回望时，一个十三四岁的职员给了你毫无疑问的是邪恶的一瞥。但这都是斯布林格和奥赛的命啊。在这繁忙的大城市里谁会要一只杂种的母猪呢！正等待着九岁的雅各布那两只猫的命运——这两个同谋犯害得雅各布患上了可怕的气喘病——将是进毒气室。但是今天你就象一个这些日子以来的Eiohmanm一样对猫的命运无动于衷了。你对分子水平的上升已经麻木。

“我们的确把他们的卵巢切除了。”你为自己辩解道，“难道你们不能利用这点有利条件反把他们送给某些好人家吗？”

你开始笑起来。

这是又一个不良情绪的例子吗？除了给你笑气让你沉住电极之外，你已经脱离所有的药物有……你也不知道有多久了。

被解雇仅仅三年之后，有一天你发现一直盖着的那张讣告宣布了一个老朋友的死讯。于是你站起身来，在街上一边手舞足蹈，一边对着流浪汉们的下流玩笑悲伤流泪。

有一次，一个黑人女孩儿从信仰三位一体卫理公会教徒联合会的停车场里讨到一支烟。她嚷到：“我得了艾滋病，小子！任何烟都毒不死我了！我那衰老的肺已经变成C形，想死掉都来不及了！”你咯咯地笑起来。

既然彭菲尔德让你停止服用抗精神病药，难道那种旧的不良情绪又回来了吗？还是那是“电子刺激大脑”的副产品。无论如何，猛击丘脑下部任何相隔不到二百分之一英寸的两点都会给人带来完全不同的反应（狂怒或者爱慕；胆颤心惊或者虚张声势）。

“别笑了，阿道夫！”彭菲尔德说，“有什么这么好笑？”

“猫在变戏法。”你告诉他。（你从没叫过“阿道夫”这名字）

“什么？”

《急动》中的斯蒂夫·马丁。一种违法的墨西哥运动。你知道那是个玩笑。猫要戏法。

你停止了急促的笑，因为它伤害了别人。但是你的兴高采烈并非不合适。那部电影是个喜剧，就是要让人笑的。忘掉当你闭上双眼时你把自己看作犯法的变戏法的人；忘掉瞄瞄叫春的猫中包括斯布林格、奥赛、太太、罗蜜欧和一只不知名的患白化病的小猫。这只小猫是从你死去的祖父母在蒙哥马利城外的农场的谷物槽里捡来的。当你小时候还在哈培维勒时你最喜欢的猫是太太。那是你妈妈和你从搬出去的那家人那儿得来的一只公暹罗猫。在你妈妈叫他“太太”之前，它并不是这个名字。这个名字有点假冒中国人的意思，就象他原来叫的龙·思或者是毛塞尔·唐一样。搬出去的那家人不想带着这只猫。因为他们的爸爸在科罗拉多普布罗的一家奥特罗钢厂找到了工作，并且毛塞尔·唐不可能会喜欢户外的冰雪。他是一只典型的南方猫，在美国南部出生和长大。

“你该是什么还是什么。”当这只暹罗猫在妈妈长统丝袜上抽脱的尼龙丝时，她对他说，“但是从现在开始你的名字叫太太。”

“你为什么叫它这个？”你问她。

“因为它适合一只南方的暹罗猫。”他说。

你意识到暹罗猫现在的名字叫“泰国”并且在阿尔巴尼的东南问有个被蠓虫烦扰的小镇叫做太太时，那已经是好几年以后的事情了。是的，太太。你妈妈是个聪明的女郎，有着充满活力的头脑和带点怪癖的幽默感。你爸爸怎么会认为她不配做他的妻子呢？真是不可思议。

“正是她的充满活力的头脑和带点怪痪的幽默感让你妈妈进入了你的头脑。”动物园警察说，“并且撑开了你的眼皮。”

不管怎么样，爸爸和一个象瓶子一样又矮又胜的白肤金发的男人从前是个理发师，后来开始做减肥品的邮购订货生意，并为此掉了好几磅肉。爸爸一去就是九个星期零四天。

当你注意到太太的时候，发现他是一个相当体面的伴儿。他躺在你腿上时就把爪子收拢。他以令人能够接受的音域发出愉快的声调。他吃去了叶的蔬菜——象豌豆、利马豆、菠菜——就和吃熏肉皮或者碎鸡片一样恰然自得。妈妈叫他“冰娃娃”，他也真称得上是个绅士。

这个“电子刺激大脑”的东西把事情都扭曲了。它把各种各样的事件、观点、偏爱击得颠三倒四。最后的也许应该是第一个，而第一个则应该是最后一个。这种集中在，比如说，猫身上的颠倒的次序，正是你被罗克代勤生物供应公司诱捕以前的生活的巨大扭曲和误入歧途的撞憬。

彭菲尔德能明白这些吗？哈哈，不可能。他太热衷于钉紧罗克代勒生物供应公司的那些要人们。他那一方也许有公理，但是对于他来说——无论如何，目前是如此——你只不过是他烤箱上的又一块蛋糕而已。如果温度升高时你这块蛋糕碎了，那么好，赶快拧开关。动物园警察，给我调个低点的温度吧。我于是得到了公平的待遇。但事情是，你偏爱的是狗，甚至当你还是孩子的时候，你就更喜欢他们。你把迷了路的有班点的小狗带回家，并且请求把他们养在家里。当你住在阿拉巴马时，你还垂诞那只中国的狮子狗，森巴。每天下午他都在诺特苏格的校园里等威斯利·都普兰蒂尔。一直是狗，而不是猫在你注意力的前沿潜行，直到遇见了毛塞尔·唐——也就是太太——乃至所有你认识的猫。甚至最初连太太在佐治亚洲来到你和妈妈身边也只不过是好比你们乔迁新居时临时得到的一件小礼物而已。一直是狗，动物园警察先生，而不是猫。

“事实上，”彭菲尔德说，“我正在形成这样一个印象：什么东西最能引起你的注意呢，阿道夫，是女人。”

自从青春期后，就再没有任何东西能够最吸引你的注意力了。各种各样的刺激因素向你俯冲而来，狂轰乱炸。姑娘们的脸就是路边的广告牌，她们的身体则是更大的广告牌。拼图板作的广告设置成路标，这儿一块，那儿一块。还不只是姑娘们，任何东西都一样。汽车、楼房、电视通话接头、成群的蚊子、喷气机飞过留下的凝迹、晚饭时形形色色的男性来访者、早晨六点新闻节目中穿梭变换的画面、无比光亮的石头玩具等等等等。整个相互关联的集合体裂成无数碎片塞满了你，这个“少年精神黑洞先生”。你的头脑时刻象磁铁一样吸收着这极度疯狂的二十世纪向人们发射的所有高射炮，除非在你向甜蜜女郎示爱的时候。

“我正在寻求性对象，对吗？”妈妈说，“你正在象韦伯一样寻求性伙伴。我的老天！”

这是一个保持精神集中的方法。当人们的脸和身体都沉到你下面去时，他们就不再是广告牌。你重新又成为一个人，而不只是个广播收听者或者一个重力漏斗。这种行为把转瞬即逝的秩序强加到每时每刻都在跳跃、飞闪的纷乱上，用意识把它粘合到一起，从而把你变成一个用不相称的硬纸板块做的脆弱的纸盒子。

这就是寻求性对象吗？柔嫩的躯体组成的联合，可以抵抗把猫的拼图倒进一盒子纸片里然后重组装成——可以描绘为比如说——一帮布阵以待的指向西班牙殖民地长官的高射炮手这样一个结局吗？

“上帝呀，”动物园警察说，“这个追寻线索的理由太夸张了，我从未听说过！”

你的高中生活就是和猫在一起爬着渡过的。那些冷静的猫，不中用的猫，有斑点的猫以及死了的猫。他们中间有些是人，有些不是。你在生物实验室解剖厂一只猫。实验室里在巴黎石膏做的底座上，用直立的绳索牵引固定着一幅漂白了的四足兽的骨架。奥斯丁先生——他是竞赛场上的同时也是女孩儿们的垒球教练——发誓说这只四足兽是凯斯特猫，一种普通的象猫的一员。

带着掩藏不住的枯槁的形容，头盖骨闪烁着脆弱和怪诞，这幅骨架颇有点类似什么史前的东西。帕米拉·凡·菜恩和另外两三个女孩想知道实验室的猫是从哪儿来的。

“从一个科学供应公司，”奥斯丁教练说，“就是给我们提供牛蛙、显微镜的载物片的同一个地方。那些载物玻璃片可以做昆虫表现实验。”他看着载物片点了点头。

“那个供应公司又从哪儿弄到这些的呢？”帕米拉说。

“我不知道，帕米。也许是他们养的。也许他们围捕有斑点的猫。你有丢过一只小猫咪吗？”

实际上，有传闻说，是奥斯丁先生自己在径赛场南看台后面发现了他的骨架的活的原形。然后用三氯甲烷把它麻醉了带回家去，在地下室里的一只旧炉子上放到锅里把毛烫掉了。就因为当时那个气味，他的妻子还搬到奥古斯都去和她妈妈住了一个星期。传闻还说那段时间喜欢猫的人都听说最好让他们的宠物呆在家里。

当你把供应公司提供的标本切开到胸腔时，你发现你自己丢掉了它。你是奥斯丁教练实验室里唯一一个架上恶心和一个劲向上胃的厌恶感觉的男孩，也是唯—一个手掌又冷又湿并且头晕目眩而不得不离这个房间的男孩。你那假装的对于离开的羞愧在遇到帕米拉时就无影无踪了。因为在梅希护士的办公室里答应那天下午晚些时候在会议室和你约会。

“这是心脏。”我仍然能够听到奥斯丁在说，“看上去就象一个温漉漉的橡胶草毒，不是吗？”

七岁那年，在鲍威尔农场的时候你逛进了一个谷物槽。一只叫做斯盖的独眼杂种母猫在鹿皮上生下了一窝小猫。那张鹿皮格兰比·鲍威尔二十年前或者是更早的时候就堆在了那儿，到现在已经变硬并且被耗子咬烂了。所有的小猫正在匆匆吞咽或者发出嘶嘶的叫声，你就斜靠在栏杆上研究这些小猫闭着眼睛的五重奏，而斯盖则用一只眼睛满怀疑虑地盯着你。

这些小猫只不过是一堆一堆小东西而已。“长着毛的粪球”，头天晚上格兰比这样叫他们。这让米莫·安妮塔十分反感和震惊，却让你爸爸乐了好一阵子，因为小猫几乎一动不动。

一只小猫在坚硬的皮上闪着白光，不安地蟋缩在斯盖毛茸茸的怀里。你朝着斯盖唾唾沫，就象另一只猫也会做的那样，只是声音更大些——吐！吐！——直到最后，斯盖终于被迫站起身来，踱到食槽远处的那面墙边去了。他一起身，小猫们就象敞开的仓房中扔下的Ｂ－５２炸弹一样纷纷下坠。

你翻过围栏抬起那只小白猫。米莫·安妮塔给它取名叫海比·阿尔比诺。直到它睁开眼睛，他说，“我才能够确定。”

你把这只小猫放在手中翻过来翻过去。哪边是头，哪是是尾呢？实在很难说。哦，好了，这儿有一张好比用含淀粉的白土豆印出来的脸，上面有被打碎进去的狮子鼻，双眼紧闭，耳朵象一幅折好的餐巾，嘴巴是小小的深红色的裂痕。

你抓起这个无助的小生命放到膝盖上。猫的气味，干草的气味，皮子的气味，简直让你没法儿不打喷嚏。

你突然想到个主意。你可以把梅比·阿尔比诺象棒球一样扔来扔去。你可以象丹尼·迈克莱思一样抡圆胳膊，对

着谷物槽那面这一点的墙把它猛掷过去。如果命中目标，它便可以击中墙壁然后弹回来刚好碰到斯盖身上。这时你就可以唱一首有趣的歌：“天空正在往下降，噢往下降，对此你会如何想，噢如何想？”于是从此之后，谁也不会知道可怜的小梅比是不是有双粉红色的眼睛了……

这个突然的冲动把你吓坏了，哪怕你只是个小孩，尤其因为还只是个小孩。你甚至可以清楚地看到小白猫死去的样子。于是当斯盖正努力想作出决定下一步怎么办的时候，你已把小白猫放回到象硬纸板一样的鹿皮上，并且从栏杆上爬回去，离那光溜溜的一窝小猫运运地站着。很没有男子气的，你开始笑起来。“对，对，对不起，小猫。对，对，对不起，斯盖。我真的，真的很抱歉。”你几乎想让格兰比或者是米摩·安妮塔这时候撞进来，看到在他们这间谷物槽里象教会一样阴暗焦虑的气氛中，你正在为刚才想象堵塞而并没有实施的恶行虔诚地赎罪。在你妈妈的伙伴面前哭一哭会好些的。

“我被感动了。”彭菲尔德说，“但是大声说出来吧，别再喃喃自语了。”

你读二年级后有好几个月住在亚特兰大郊外精神病治疗静养中心的青少年分部。你在那儿中和了各种错位的刺激因素。这些刺激因素——你把它叫作高射炮——从四面八方向你飞来。你在那儿重新学习怎样在令人绝望的处境下生活而不求助于伪装、性和药品。

坏的药品，医生们指的是。

而在精神病治疗静养中心他们给你的是好的药品。这是实实在在的情形而不是讥讽的废话。金永汉，所谓的野孩子分部里的一们精神疗法专家就是这样向你保证的，并且抗精神病的药不会上瘾。你每天服二十毫克一种叫作氟哌丁苯的液体，用玩具屋大小的咖啡过滤器一样的纸杯子装着喝下去。

“你并不是有毒瘾的人。”金说（治疗静养中心的每个人都叫他金）。“你服氟哌了本就好比糖尿病患者要服胰岛素一样。你总不能不给糖尿病患者胰岛素吧，那样作是有罪的。”

你不光只服用氟哌丁苯，你还接受交谈疗法，休闲疗法，家庭疗法和手工艺疗法。野孩子分部中的有些居民才只有十二岁却已是吸毒者和性交泛滥的牺牲者。除了上面这些治疗外，他们还接受宠物疗法。星期三带进来的宠物中经常都有猫。

最后，彭菲尔德告诉一个同事：“上次那猛烈的一击看来终究不是件坏事。”

宠物疗法是基于那些充满敌意的，胆小的或者是孤癖的小孩子不善于和其他人交往，却会和动物相处得很好。他们通常都是这样的。那些不满一岁的小猫，互相在一起打打闹闹或者追打着毛线球玩儿，或者竖起象汽车上的广播无线一样的尾巴探开宠特室的门。他们看上去倒好象是些卓有成效的四条腿的精神病治疗专家。

一个把自己叫做鹰玫瑰的十三四岁的女孩儿是躁郁性精神病患者。他简直都要对这些小猫发狂了。“哦，”她一边抱起一只局促不安的烟灰色的小公猫，一边对着两只在超大型的空纸盒里低声咕咙的小猫点头说道，“他们是多么柔软，多么干净，多么……多么光彩照人哪！”

尽管金永汉尝试了很多次想让你融进大家的生活中，你仍然和每个人都离得远远的。吸引你注意力的是鹰玫瑰而不是那些小猫。鹰玫瑰是一个不可接触的人。这儿的每个病人都是不可接触的人。想到其他任何事情都会造成可怕的暴露，因此，你几乎不去想。

你们结婚前那一年，玛蒂一直在北高地大道租一所房子住。那是一整幢房子，虽然不大，但是玛蒂已经有了足够的空间。她把一间睡房布置成画室。在这间房的地板上铺着一张画布，她就用大面积的蓝色的阴影在上面画放大了的木兰心。她把这幅作品叫做——你觉得太直白了——“蓝色的木兰花心”。她一个季度都在画这幅画，并且经常站到梯子上来品评她的作品以决定下一步怎样处理最好。每个周末作部和玛蒂睡在画室旁边的睡房里。她的床垫就在地板上搁着，没有弹簧也没有床架。有时候你觉得你仿佛正躺在创作中的油画中间，那是一种奇怪但却令人满意的感觉。你也许会也许不会把这种感觉带到你下个星期在GSU的课上。

一个温暖的星期天，你醒来时发现玛蒂的身上印着简率的蓝色花朵。一朵花在脖子上，更多的花在胸前，还有一个靛青色的花束印在她象牛奶一样洁白平滑的腹部。你无力而惊讶地盯着她。这个你要娶的女入一夜之间变成了一幅由皮肤上顿乱香肿的象花一样的擦伤组成的阿拉伯花纹。

然后你看到邻居家那只灰色的波斯猫，罗蜜欧在角落里一动不动地呆着，露着肚皮，那么象一个似乎时嘲笑的问后斜靠着满身毛发的小男人。玛蒂四处走动着。而罗安欧在用嘴舔着身上的毛。很明显头天晚上他从画室的窗户进来，在“蓝色的木兰花心”上乱踏一气，然后跑到卧室来骚扰了玛蒂。

“我的未婚妻要属于十九世纪末期的那种唯美主义的墙报的式样划图，”你在那儿冥想着，“我就站在一朵爪子印出的花上给他贞洁的吻。”

你睡在街上，一天到晚穿着同一件发臭的衣服。你有好几个月没服氟哌丁苯了。这座城市可能是利马或者是伊斯坦布尔或者是庞贝，就象亚特兰大一样舒适。地狱，它很可能是月球上一个堆满乱石的火山口吧。你就象个呆子一样从一个地方晃到另一个地方。你和人打架，灵他们手中的汉堡，零钱、MARTA标记还有旧报纸，但实际上他们所有的并不比你更多。他们也许都是些全息图上的虚像或者是幽灵或者是些男性样的骨盆。企图通过看起来象手表和钥匙环一样的摇控器来控制你的行动，好让你一直都又脏又饿”

对你来说，猫比人更有意义（这些人也许都不是人。）猫是生活中的幸存者，能够闻出几个街区以外散发着臭气的东西，那便是食物。

你跟着三只瘦骨鳞峋的猫沿着庞斯·德·利恩到一家鲇鱼饭馆的边门。清洁工正在倾倒垃圾，沾满油污的纸片和其他香味扑鼻的残渣一古脑的流出来。猫就在这些碎片难成的小山上趾高气扬地来回穿梭，而你则在一只倒扣过来的垃圾梭上站着，发疯般一个劲儿地挑三拣四。

与奥斯丁教练的实验室隔着七个屋子的一个间房里，贝蒂先生正在教授高等初级英语——诗歌。他象演员正在扮演哈姆雷特一样在房间里踱来踱去，即使当奥格·莱什的诗中有些东西是沉默不语的，或者弗林格蒂的诗中有些东西变幻莫测并且封面是亵读神灵的，或者卡洛斯·威廉的诗中有些东西是又短又让人迷惑不解的，他也照样十分投入地踱来踱去，绝不停步。

威廉的一首诗是关于一只猫的。这只猫爬过一个碗橱——里面装着果酱——走进一个花盆里。实际上，贝蒂先生说，这只猫是威廉故意用简朴风格塑造的形象。每个人都说那根本不是一首诗。它缺少隐喻，甚至还不如卡尔·三德博格的一首诗，写一只青蛙，为了上帝起见用猫的腿走路来了。

尽管如此，你喜欢这首诗。你甚至都能看见那只小猫小心翼翼地走进花盆去的样子。第二次上奥斯丁教练的课的时候，你站在解剖台旁竭力想拯救自己。于是就使劲痛背为帕米拉·凡·莱恩、杰西·法娅·卡尔弗、凯西·巴金带和凯恩西娅·斯比威写的诗。奥斯丁教练摇着头，让人不停地重复那些诗行，好让他自己也能念出来。这真是令人吃惊。

“猫是用趾行走的动物。”他告诉实验室里的人，“那意味着它们用脚趾走路，是趾行动物。”

这时凯恩西娅·斯比威吸引住你的目光。她无声地动着嘴唇，似乎在说：“嗯，我会变成一株褪色柳，谁曾想到过呢？”

“不象狗或者马，”奥斯丁教授继续说，“猫在走路时先同时移动身体一侧的前腿和后腿，再同时移动另一侧的前腿和后腿。其他象这样走路的动物只有骆驼和长颈鹿。”

“还有赤裸裸的疯狂的人们用四条腿走路。”你心想，一边研究着凯恩西亚的嘴唇，一边在想有不有被雪豹或者美洲虎养大的野孩子。

太太得了尿路感染。无论什么时候他要解小便，他就去找妈妈，跨伏下来向她表示他解不出来，而不管此时妈妈是正在拔草还是在后院晾衣服。这样过了两三天的时间，冯妈才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事，于是就和你带着太太去看兽医。

妈妈在高速公路附近的一家丹尼兽医院等待太太的床位。太太得的是尿路阻塞，一种公暹罗猫通常会得的病。但此时他手中并没有为太太做手术清除阻塞的钱。她告诉你说要么你帮助他为太太付钱治好病，要么就没收掉你下几个月看电影的钱。你抱住妈妈，默默地同意了你们现在做的唯一一件事情就是救治你们的猫。手术进行得很顺利，但是一天后兽医打电话来说头天晚上太太突然病情恶化，快到早晨的时候就死了。

太太那巧克力色和银白色相间的身体中间缠了很多绷带，看上去就象包裹起来的马鞍一样。

你一个人埋葬了太太。因为妈妈太伤心而不能去。你把太太放在一个和逞罗猫一样大小的纸盒子里，在后院的冬青树下挖了个洞，让他长眠于此，又用铁锹啪啪地往上填土，然后，极度悲伤地为他作祷告。不断重复着那个悲伤的字眼：“请求上帝……请求上帝……”

两三个月以后，你刚从学校回来就发现后院一群狗已经把太太从地下挖了出来。你愤怒地蹲下身，痛苦地尖叫着预备向这群狗扑过去，终于把他们赶走了。太太的尸体只剩下一堆乱蓬蓬的毛和几根峋的骨头。最明显的特征就是它那掼紧的腰上把生的骨头缠在一起的绷带。

“这不是太太。”你自言自语地说，“很久很久以前我埋了太太，而这不是他。”

你用《亚特兰大法规》的编辑部分把太太的遗体包好，带到一个垃圾箱旁，粗鲁而漠然地“砰”的一声扔了进去。直到第二天，你才恢复过来。

三月的一个星期天下午，你和另外２００个无家可归的人站在州首府附近“信印三位一体卫理公会教徒联合会”汤房的人口处。天下着毛毛细雨。一个瘦瘦的但是看上去坚韧不拔的年轻女子正在向每一个想进地下室的人分发用手编了号的票。她穿着牛仔裤和毛衣，前额上立起一束深色的头发。地下室外的楼梯口站着一个身穿叮格的宽松长裤和花格呢衬衫的男人。他负责检查队伍中的人是否有印着号码的票。有票的人凑够一组十个，他就让他们等着，等到楼下的汤房伙计说声“好了”才放他们进去，其余的人还得在外面继续等下一轮。你的号码——印在一张绿色小纸片上已经被细雨打湿了——是１２６。上一组下去的号码应是９６到１０５，你这样想着。但是队伍中推推攘攘，充满了咒骂声和戏虐的笑声，你根本无法分辨清楚。一个还不该轮到的恼怒的黑人站在队伍最前头。虽然他的号码是１８２，但每当新的一组十个人被叫到时他都满怀希望地挥舞着手中的票，一个劲地想挤过在那儿维持秩序的人。

“你接过多少Carads？”他问，“我生病了。小子，让我去吃，否则我跟你没完！这该死的雨。”

当拿着１０９号的小伙子还没有进去的时候，守楼梯的人就让１８２号通过了。看得出来这善行完全是为了摆脱他纠缠不休。你混过接下来的两组里。这些人当中有多少是被牵引器的横杆拖到这个汤房来——和你被拖来的情形一样——的机器人或者是人做的机器呢？守楼梯的人并没戴表也没晃动钥匙串。也许他的结婚戒指就是那个遥控器吧。

“上帝啊，”他一见到你就叫起来，“真的是你吗？是的，是的，难道不是吗？”

那个守楼梯的叫德克·希利。他说在哈培维勒时他和你一起上学。“还记得帕米拉·凡·莱思吗？还有凯恩西娅……叫什么来着？”你走进地下室，拿到你的两块白面包三朋治和一Styrofoam杯蔬菜汤，坐到一张摇摇晃晃的折叠桌旁吃起来。德克说服另外一个志愿者接替了他的工作，走过来坐到你身边。这时候你在街上认识的同伴正一门心思地吃着东西。德克不问你怎么落到这步田地，不谴责你也不劝告你——在你看来，他也许是个月球上的人。

“你已经脱离治疗了，对吧？”你一听就来气，恨不得接他一顿。“嘿。”他安抚你道，“我去静养所看望过你。现在要做的事情就是让你回到那种地方去。”

你抓过三明治，急速地喝汤，自顾自地吃着东西。你用一只眼睛透过水蒸汽瞪着德克，那样子简直就和许多年以前斯盖从她那谷物槽的窝里用一只眼睛瞪着你时一模一样。

“我也许有件工作可以给你。”德克压低声音说，“听说过罗克代勒生物公司吗？”

一年夏天，为着你无法理解的原因，妈妈把你送到弗罗里达的一个镇上去看望你的爸爸和他那做过理发师的情妇，她的名字叫卡罗·格蕾丝。他们住在那儿靠她邮购定货生意的收入过活，有时候又在当地的灵，竞赛场上赌狗。

卡罗·格蕾丝也许在竞赛场上赌灵，但是在家她是个爱猫的人。她共有七只猫，一只桔子酱颜色的公猫，一只黑白斑驳的公猫，三只三色相间的母猪，一只橙色的雌雄不分的安哥拉猫和一只曼岛杂交猫。这只曼岛猫尾巴只有四五英寸长，就好象被人用大砍刀砍短了一样。

“如果斯特布是纯种的曼岛猫，”卡罗·格蕾丝说，“他就不会有尾巴。他一定是他妈妈下的一窝小猫仔中的一只弄堂公猫。”

说着说着，她打了斯特布一下，高兴地咯咯笑起来。她和你妈妈看上去有点象。她们都活路而精力充沛。虽然似乎卡罗·格蕾丝更为粗俗，但是你那秃头的爸爸——为了安全起见，卡罗·格蕾丝叫他“威比”——却毫不在意在宠爱着她。

他们那两层楼的房子南边有一棵山核桃树，投下浓浓的树影前护着房子。你在那儿住了几天之后，有一天，卡罗·格蕾丝和你发现她的一只母猫，哈迪·拉玛缩成一团躺在山核桃树下，它死了。你跑下来抚摸她，卡罗·格蕾丝跪在你身边。

“一定是摔下来的。”她说，“许多人认为猫的动作太灵巧了，绝对不会摔跤。但是它们也有犯错的时候。我猜我的哈迪是忘了这点。多么遗憾的事情。现在看看吧。”

那天你悲伤极了。卡罗·格蕾丝理了哈迪，为她做了祈祷。她的祷告充满了令人忧伤的言词，任何人看了都会掉泪的。任何人。

“我听够了这些蠢话。”彭菲尔德说，“告诉我你在罗克代勒生物公司做了些什么，为谁做的，为什么要这样做。”

“我正在尽我所能。”你咕咙说，“我正在把你的脑袋放进紧硬的、不变形的夹钳里去。”

“阿道夫，”彭莫尔德说，“你正给我的是一幅猫的拼图。”

当其他蓝队的孩子（精神病治疗静养中心的野孩子分部分成两队，蓝队和金队）都继续在田野里郊游时，你一个人和金永汉呆在工艺室里。你在一幅拙劣的猫的画像表面涂抹纤维。这只猫正头朝下在屋顶上行走。猫下面一个女人和一个十几岁的男孩满睑怒容地对猫指指点点。

“他们在生猪的气还是在生对方的气？”金问道。

你看她一眼——多么愚蠢的问题啊。

金走过来和你并肩站着。如果她是诚实的话，她会告诉你根本不是个艺术家。这幅画也许算得上是你内心的流露，但是它也证明了你没有任何绘画或者色彩方面的天赋。

“听说过英国画家路易斯·万吗？”金说，“他跟三个未婚的姐妹和一大群猫生活在一起。他的精神分裂症直到快六十岁时才显现出来。但那时已经晚了。”

“真幸运。”你说，“他不用在那么长时间里一直都在发疯。”

“现在听着，万只画猫。他一定是真正地喜欢猫。起先，他为日历和明信片画那种讨人喜欢的现实主义的猫。这是种普遍的蠢行。后来，一想到那些嫉妒的竞争对手，他就象遭到Ｘ光或其他什么东西的打击一样，因此他画中的猫也变得怪诞，真正充满敌意和威胁性。”

“比我的还要怪诞吗？”你用笔猛戳着你的画说道。

“你那只是个护船碰垫一样的粗糙的织物罢了。”金接着说道，“在十五年的时间里他已经画成一种固定的模式了。他画了许许多多大眼睛的根据毛发直立的猫。在猫的周围充满了明亮的氛气和电场。背景则是红色几何图案。要在今天，你也许会认为这些猫是电脑画的。无论如何，万的这些疯狂的作品比他神志清醒时画的那些蠢猫更好——更凶猛，更强壮。”

“你是说我会彻底失败，除非我发病吗？”你说。

“不。我想告诉你的是，被万放进画中的那些三角、星星、彩虹和重复的阿拉伯花纹来自一种绝望的努力，为了……嗯，为了给他内心世界的混乱强加上某种秩序。这是可悲的，真的很可悲。他只能通过这种方式来努力面对和保持住他那被岁月的风霜侵蚀了的成年人的个性。明白吗？”

但你不是，不完全是。

金用勃艮第的手指甲轻弹了一下你用纤维涂抹的猫。“你不会成为又一个毕加索，但是你也一定不会象万一样遭受可怕的精神分裂的折磨。你画中古怪的东西就是屋顶上那只猫，而它的色彩和构造都是很传统的，这一点令人感到掀慰。这是一个好兆头，说明你的精神正在恢复健康。还有就是，万的医生没能给他抗精神病的药，而我们能。”

“干杯。”你象演哑剧似的举起一小杯氟哌丁苯一欣而尽。

金微笑道：“那为什么你把猫画成头朝下呢？”

“因为我是头朝下的呀。”你说。

金在你脸颊轻啄了一下。“你不用对那些错位了的大脑化学反应或者是不平衡的新陈代射负责，对吧？放松一些，好吗？”你丢掉画笔，拉过金要吻她，而她却毫不费力地收回你的手把你推开了。“但是，”她说：“你必须得继续控制自己。我们只是朋友，而不是情人。如果我让你有了错误的念头，真的很对不起。”

“如果这些卡片到最后都不合适的话，”哈威告诉你，“你总可以用剃须刀片来解决。”说着他举起一块刀片。

你试图去拿那刀片，但它两面都有刃，把你的大拇指划了，血溅到猫的拼图板上。

一个小伙子开着卡车进了罗克代勒生物医学供应公司后面的深外标本作业平台和卸货台。这是一辆计程车拖着的四面有档饭的设窗子的也没有任何标记的小型运货汽车。开车的人似乎每周一换，但是你却固定地每过两周就来这混凝土的平台上工作，和那些滑动的笼子以及无痛苦致死呆在一起。回到这儿来之后你就是德克·布利的主要帮手，特别是他现在又出差不在这儿。

你的工作不动脑筋却消耗体力。罗克代勒公司综合楼边缘的一圈砖墙和枫树护卫着卸货台，好让你保持神志集中。希利让你服的氟哌丁苯比你和玛蒂还没离婚的时候服的量要少些。也就是说你从前服药过量，也就是说，哈哈，你从前是个了无生趣的药物的奴隶。

他应该知道，他在国内的药品供应业一直是个炙手可热的人物。

“我们很快就会把你提到前面的办公室去工作。”他向你保证说，“平台上的工作简直就是种刑罚。”

卡车里的小伙子把车倒好开始卸货。滑动笼子里有一打打的猫。你戴着长及手时的皮手套，穿着一条沉甸甸的围裙，感觉有点象旧时的西部铁匠而这些猫则是一块块即将丢进铁匠铺的废铁。你把每个笼子的门都拉开对着连接打开的平台和无痛苦致死室之间的过道，然后用一根长长的金属钓鱼竿使劲拨弄大桶里的或是边上的猫。这些猫为了怕被你戳着都迅速地冲进房间里去。当房间装满之后，你放下安全门，检查了一下计量器，就打开了毒气阀门。毒气嘶嘶直往外冒，声音盖过了猫互相抓爬的声音，也盖过了他们的嚎叫声和纷纷跌倒的声音。过不了多久这些声音就渐渐减弱到最后完全消失了。

你用手从橱室卸下这些死猫，提着他们的尾巴或者是腿就扔了出去。你不再觉得自己象个铁匠，而想象自己是个十九世纪专设陷阱的捕猎者，将一袋子狐狸皮、海狸皮、兔子皮、狼皮和，香皮装上木橇，旅行到贸易市场去卖。这些皮都很漂亮，虽然很多皮上有明显的皮肤病痕迹或者是又厚又黑的被毒气熏死的跳蚤的皮垢而损害了它们的完美。它们能值多少钱呢？

“一只猫九十五元，”德克·希利曾经说过。那看上去是不可能的。那些猫不再能动，不再是——如果曾经是的话——那么光彩夺目。他们松塌塌地往下垂。已经无名无姓，他们已经死了，毛还被致命的毒气搞得污迹斑斑。

一辆重型的两轮手推车停在平台上的那堆猫旁边。你解开水龙带，往车里灌满水。德克让你把这些用毒气熏过的猫淹没到水中以确定他们是否真死了。真聪明！有些猫是勇敢的调皮鬼，甚至在你把他们拎出来扔进手推车之前就会对着你喵喵直叫或者在猫堆里虚弱地游动。但是手推车的水把这一切都了结了。无可争辩地了结了。水也洗去了跳蚤和猫长着疥疮的最糟糕的样子。你拉过一张折叠椅放到一边，就开始清理那些戴着跳蚤颈圈的、感染颈圈的、犬太病标签的猫。你戴着手套，把泡涨了的猫的尸体一只一只放到你围裙上的网兜里，然后给他们取掉那些颈圈和标签。因为手套湿湿的，所以干起来并不容易。

遇上天晴，你就把那些死猫弄到平台上向阳的地方，一行行整齐地摆着晒太阳。

“你能让他别再咕咙了吗？”彭菲尔德向屋里的人问道，“他的话几乎不可理喻。”

“他在重演他内心的经历。”不知道是谁说了一句，“他正开始对我们进行我向思考。”

“瞧。”彭菲尔德说，“我们必须得让他清清楚楚地用言语表达出来。否则我们就是在浪费时间。”

离婚后两个月，你开车到斯波坦堡布莱格的房子去看望布莱格先生——也就是哈威——仿佛从监视器里知道你的到来一样，在前门就拦住了你。

“我很抱歉。”他说，“但是玛蒂不想见你，她也不想让你见到杰克。如果你不走的话，我只好叫警察，嗯，你知道，来赶你走了。”

你对此毫不争辩，穿过大路向你的车走去。从那儿体能看到布莱格先生那装饰华丽的大门两旁砖砌的哨位顶上蹲着两只怒吼着的花岗岩狮子。你记得以前没见过这些石狮，但是那疯狂的裂成小方块的花岗岩的情形说明他们在那儿已经有些时候了。那是怎么回事呢……

当你整理这些死猫时，你就给他们取名字。我取的名字总是梅希特贝尔，菲利克斯，塞尔维斯特，汤姆，希斯克利夫，加菲尔德和比尔。这七个名字肯定被平台上所有的猫都用过。随后在你把这七个名字都用完之后又在名字后面加上罗马数字变成了梅希特贝尔Ⅱ菲利克斯Ⅱ塞尔维斯特Ⅱ，汤姆Ⅱ之类的，这是一个简洁而有效的体系。有一次，当你把所有你标本都命完名时已经到了塞尔维斯特Ⅶ。

作为在诺特苏加的第五个评委，你坐在那儿观看一部关于美国太空计划的片子。

一段旧的电影片段演了一只猫——其实更确切地说只是一只小猫咪——被倒吊在矮矮的屋顶上。那是个金属的屋顶，设计这个试验的科学家（他们研究小猫在首尾倒置时的反应，然后把研究所得运用到太空站的宇航员身上。）在猫脚上固定了磁铁好让他们能够附着在金属表面上。

科学家也以同样奇特的方式装配了一对耗子好看看吊、的猫是否会被耗子搅得心神不宁或者是被他们引诱或者是被吓坏。但是吓着小猫的不是耗子（这两只耗子看上去象是他们同类的麻木而缺乏想象力的代表），而是他们发现自己所处的奇怪的处境。小猫一次次地蹒跚向前，竭尽全力想要摆脱磁铁的引力。他们坚着耳朵，大大地张开嘴巴无声地哭泣。音带上有个男性的声音在解释这个试验的重要性和有用性，但是谁都听不清他说的话，因为贝斯切尔太太班上的大部分孩子都在对着小猫哄堂大笑。你有些失魂落魄地看着周围的人。

米莉·希克勒，艾格妮丝和另外几个小女孩儿好像被你吓住了。但是这种情形并没持续太长时间——也许比你象慢速盘式的录像机一样放映的记忆还要短——有那么一到好象你就是哪只小猫，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扭曲颠倒了。

“我知道在你看来好象邪恶的人们正企图侵占和控制你的思维。”霍尔医生，静养中心的指导，告诉你说。他爱抚着一只刚从老年医学分部拜访回来的被阉过的公猫。“但那只是你大脑化学反应杂乱无章带来的症状，事实上……”

你精疲力尽，没精打采地走出罗克代勒生物公司的边门。你的公寓——希利提供的一套三居室——就在不远处。你走在杂草丛生的人行道上，这时一辆最新型的豪华汽车开过来把你带走了。前排乘客座位一边的窗玻璃涂上了浅色的减少动力消耗。你瞥了一眼这个面部粗糙的人，他自我介绍说他叫大卫·彭菲尔德。难道是个化名？你怎么这样想呢？

“如果你喜欢，”他说，“就把我想成动物园警察吧。”

这实在不是你想要的允诺。作为什么会选择把一个西装革履，相貌平平的有着明显粉刺疤痕的就象什么失去了社会地位的东西比如说耶酥一样的人想成是动物园警察呢？他是一个间谍吗？他想要什么？

接下来你知道的事就是你和彭菲尔德以及另外两个一言不发的人呆在了车子里。

再接下来你所知道的就是你们上了高速公路。动物园警察的一个同事——是个蠢人吗——把一个陈旧的加菲尔德玩具吸水杯脚锁在了他那染了色的窗子上。那是一种——怎么说——嘲笑吗？还是指责或者警告？

然后你知道你呆在了一间地下室里，很清楚那木是那间信仰三位一体卫理公会教徒联合会的场房。你仰面平躺在一张桌子上，然后你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玛蒂身上印着简单的蓝色花朵，一朵花在脖子上，而我的在胸部，还有一个靛青色的花束印在她象牛奶一样洁白平滑的腹部。你无力而惊讶地盯着她。这个有一天会嫁给你的女人在一夜之间变成了一幅由皮肤上烦乱青肿的象花一样的擦伤组成的阿拉伯花纹。

“玛蒂，”你喃喃低语，“玛蒂，别离开我。玛蒂，别把我的儿子带走。”

彭菲尔德，也就是那个动物园警察（在你落入拼图盒子时你意识到）不是个真正的警察。他恨你因为你曾为希利做的事是可耻的、卑劣的、罪恶的。一定是这样，一定是这样。他想要找到希利，而希利上个星期就根本没在这儿露过面。他也许匆匆跑掉到巴巴多斯或者是雅克坦或者是圣·朝培回去了。

彭菲尔德是个动物权益生态恐怖主义者。他得到很好的资助，做事决断。他和他的同事让你接受“电子刺激大脑”的打击是刺划好了用来控告德克和他的同伙的，并且要以此准确地识别他们的恶行，给他们定罪，很明显这是他们应得的下场。你也一样，你同样该当此罪。没有什么好争辩的。绝对没有。

“上帝啊，”彭莫尔德说，“松开那个婊子的儿子把他带上楼，把他丢到远处去吧。”

你去猫的收容所想另外收养一只猫来代替斯布林格尔和奥赛。他们在四年前就被毒气熏死了。工作人员告诉你收容所里有很多猫都可供收养。你挨着一排排笼子往下选。臭哄哄的锯木屑里小猫们跌跌撞撞地用爪子抓着，瞄瞄叫着，显露出沮丧的表情。

“就这只。”你最后说到。

“真逗人喜欢。”工作人员赞同地说，嗯，如果她没有全。激过她他们也一定这样干过。有个想法就是把这些动物收养出去，而不是让他们错误地被人卖掉。

“这是给杰克，我儿子的。”你告诉她，“他的气喘病并不是太糟。我想他能够治好的。”

“看着我的拼图板，”哈威说着，一面从你身上拔出剃须刀片。“你的血都洒到拼图板上了……”

# 《生活的代价》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凯林先生最近情绪沮丧，闹不清这深埋内心的奇怪感觉从何而来。他反复思忖，米莱尔的死应该是与他无关的。

快活而善良的胖子米莱尔为何要自寻绝路呢？按道理说他应有尽有：妻子、孩子、称心的工作……一般人梦寐以求的他全有了，那他为何还要自杀？

“早上好。”他坐上餐桌时，妻子朝他嫣然一笑。

“你好，莉拉。你好，比利。”

儿子嘴里不知在咕噜什么。

“要真正了解一个人实在很难。”凯林在思索时妻子已去厨房索要早餐。Ａ·Ｅ公司的机器厨师送上了丰盛饭食，佩凯林的情绪并未好转，他很想放松一下自己，因为Ａ·Ｅ公司的财务代表今天即将来访，这可是头等大事。

他送儿子上学到门口，

“比利，一路走好。”

儿子点点头走了，一句话也没说。凯林想难道这就是使他心烦意乱的根源？但似乎又不大像。

妻子说：“我出去一下，亲爱的。”

他吻了她，让她去购物了。

她每天花多少时问泡在Ａ·Ｅ公司的商店里？他看看表：离财务代表的到来还有半小时，据说摆脱坏情绪的最好办法就是淹没它——洗个热水澡，于是他决定淋个浴。

浴室雪白无瑕的瓷砖使凯林为之一振，他把衣服顺手扔进Ａ·Ｅ公司的自动洗熨机，又把莲蓬头的水温调节到微温档，水流柔柔地冲冼他瘦削的躯体，太痛快啦！之后Ａ·Ｅ公司的自动毛巾又为他做了按摩，弄得他心旷神怡。

“真奇妙！”毛茸茸的浴巾正揉搓他松弛的肌肉，Ａ·Ｅ公司的自动毛巾还带有剃须功能，统共才花了他３１３美元！

“值，这点钱真划得来。”他想，自动剃须刀贴附在他而颊上剃去发硬的胡须，“如果不尽情享受先进设施，那还叫什么生活？”

他关上自动毛巾后感到皮肤红润舒适，但心头的阴影仍未摆脱，难道真是米莱尔自杀之谜在那里作祟？

也许还有什么在扰乱他的心灵？家中一切似乎都好，为Ａ·Ｅ公司代表来访而准备的款项早已备齐。

“是不是我忘记什么啦？”他说出了声。

“Ａ·Ｅ公司的代表要在１５分钟后来访。”这时Ａ·Ｅ公司的自动提醒机应声回答。

“我知道，还有什么？”

自动提醒机接着又喋喋不休地说：什么浇灌花园啦，检查喷气式汽车啦，星期一要买羊肉啦……全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

“够啦，够啦！”

他命令Ａ·Ｅ公司生产的自动仆人为他换上外衣，还喷上时髦的男子汉香水，这才绕过摆满墙根儿的各种设备来到客厅。

他确信家中一切井井有条：甲饭餐具已洗净叠好，房间打扫干净，自动吸尘打蜡机也完成了自己的任务，妻子的衣裙全部挂好，儿子的火箭模型被收藏在壁橱里。

“看来一切都不错，我别疑神疑鬼了。”他告诫自己。

大门报告：“Ａ·Ｅ公司的巴金斯先生到。”

凯林先生刚打算命令大门放客人进来，但视线突然落在那自动服务员身上，上帝啊！他怎么早先没考虑这一点？

自动服务员不是Ａ·Ｅ公司的产品，当时他出于一时冲动而买下了：Ａ·Ｅ公司绝不会原谅这种背叛，要知道他们也在生产自动服务员。

他赶紧把自动服务员推进厨房，这才命令大门放客人进来。

“早上好，早上好，先生。”巴金斯先生边走边说，他个子高高、仪表堂堂，一身朴素的毛料西服，眼角皱纹说明他经常笑容满面。他咧嘴和凯林握手，目光却在打量满屋设施。

“您这里真不错，先生，棒极了！我得违反公司的规定私下说，您家在附近简直算得上是首屈一指！”

凯林先生心里有说不出的舒服，踌躇满志。

“这些设备都正常吗？”巴金斯先生把皮包放在椅上问。

“好好好！”凯林热情答说，“Ａ·Ｅ公司实在是一家再好不过的公司。”

“那音响没备呢？能连续17小时放唱吗？”

“那当然。”凯林答。

说实话，他没花这么长时间聆听音乐，但组合音响毕竟是件极好的摆设。

“那么厨房呢？自动厨师干得好吗？”

“噢，妙不可言，绝对没话说。”

巴金斯继续打听冰箱、吸尘器、直升机、地下游泳池等等，这全是从Ａ·Ｅ公司买来的。

“一切尽善尽美。”凯林说，他没敢说真话，因为并非所有一切都已启用，有的甚至还没拆箱。

“我非常高兴。”巴金斯先生轻轻地吐出口气，他斜靠在软倚上，“您甚至想像不到当我们能满足顾客需求时有多高兴！只要产品有问题，您尽可以退货。对我们来说．最主要的一点就是让顾客称心如意。”

“我非常满意，巴金斯先生。” 凯林暗中希望Ａ·Ｅ公司的代表千万别去参观厨房，那自动服务员正藏在里面，活像一头躲避猎犬的豪猪。

“我愿意指出，大多数居民都爱买我们的产品。”巴金斯说，“我们公司是家老字号。”

“米莱尔先生也是你们的顾客？”凯林问。

“那个自杀的怿人？’巴会斯眉头皱了一下，“不错，他也是。这件事让我非常吃惊，先生，十分惊讶。怎么说呢？去年他还买了我们一辆最新式的喷气汽车，时速达３６０千米，他像小孩一样喜欢那辆车子，然而却无缘无故地死了！当然这车也加重了他欠我们的债务……” “这完全可以理解。”

“但那又有什么关系？他已经有了人们孜孜以求的一切，却突然上吊去了。”

“他是吊死的吗？”

“没错。”巴金斯再次皱眉，“他的家难以置信的豪华，而却吊死在一根极为普通的绳子上。这恐怕……”

巴金斯先生睑上的严肃表情突然化为通常的笑容。

“噢，别谈这些了，讲讲我们之间的事吧。”

当巴金斯先生打开皮包时，脸上的笑容还没消逝。

“这是您的帐单，共欠本公司２０万３千元外加２９分，包括您最近一次的购物在内。对吗？凯林先生？”

“绝对正确。”凯林对这个数目记得十分清楚，“这里是我本次应付的分期款项。”

他把信用卡递过去，巴金斯验了一下就把卡塞进皮包里的便携收款机。

“很好，现在我们谈谈下面的事。凯林先生，您应该知道在您有生之年肯定是还不清全部债务的。”

“喔，我也认为是不可能的。”凯林同意巴金斯的估计。

他刚３１岁。在现代医学条件下他可以再活１００岁。但年薪３０００元的他仍然无法还清这笔款子，而作为公司的老顺客他还将继续购物。

“公司并不打算剥夺您的基本生活需要，所以让我们来履行一项手续：如果您签署这份文件，保证公司在您儿子未来30年工资内占有一定份额的话，我们将继续同意您赊购。”

巴金斯先生从皮包中拿出几张纸在凯林面前摊开。

“只要签一个字——就行了，先生。”

“这……我没法决定。我想让儿子过独立自主的生活，不想过早在他脖子上套上枷锁。”

“先生。”巴金斯截口说，“其实您这样做完全是为了儿子的利益，难道他不住在这里吗？难道他不享受科学的所有奇迹吗？”

“那当然。”凯林说，“可是……”

“先生。”巴金斯继续说，“几百年前就连最富有的国王也不能买到现在平民都能享受的东西，您别把这看成是负债，这是投资。”

“是，是，那当然。”凯林依然犹疑不决。他想到儿子，想到他那个飞船模型，想到他的天空星座图。“我有权利这么做吗，”他反躬自问。

“那么您究竟还考虑什么？”巴金斯的语调铿锵有力又极为自信。

“我总是在想……”凯林说，“您不觉得把手伸到儿子未来的工资上太过份吗？”

“过份？”巴金斯纵声大笑，“过份？亲爱的先生。您知道街尽头的那位梅隆先生吗？您只要为我保密，我就给您透个秘密：他已经把孙子辈的一生收入都抵押了，而他想要买的东西连一半还没买全哩！我们肯定要给他提供特别服务，满足顾客需要并为顾客服务是我们的神圣职责．我们对此十分清楚。”

他看到凯林仍在犹疑不决，“我亲爱的先生，要知道在您死后所有这一切部是属于您儿子的。”

“这倒是大实话，”凯林想．“儿子将继承家中的所有这些奇迹，说到底也不过是１５０年当中的３０年……”

于是他用笔签下自已奔放而花哨的名字，

“太好了！”巴金斯说，“顺便问一下，您家里有Ａ·Ｅ公司生产的万能之王吗？”

家里还没有这种新产品。

巴金斯介绍说，万能之王刚刚投放市场，是最新的科技成就，它能领导所有管理家务及饮食的自动机，主人只消动一下手指就行。

“您再也不需整天跑来跑去操纵成打的机器啦，只要按一次就够了，这真了不起！”

Ａ·Ｅ公司的万能之王售价为５３５元，于是凯林也定购，儿子的债务又增加了５３５元。

“事实总是事实。”凯林在送出巴金斯时评论说，“总有这么一天房子将属于比利，属于他和他的妻子，他们当然也需要现代化的舒适环境。”

“只需要按一次按钮。”他想，“这就解放了我们的双手！”

巴金斯离去后凯林先生一下就躺在安乐椅上。他想看电视，可是找不到合适节目，于是他靠在椅背上打了会盹。

即使在梦中他依然无法摆脱那种无法理解的压抑感。

当他醒来时，妻子已回来了。她吻了他，说：“瞧！”她手中拿着一什Ａ·Ｅ公司的透明晨衣。

他觉得十分奇怪，怎么只买了这一样东西呢？通常她回家时，大包小包总弄得她够呛。

“喜欢吗？”她送上香腮让他再吻一下，然后调皮地笑笑，这是她从电视中的明星那儿学来的。

“我去吩咐做午饭。”她去了厨房。凯林微笑地想。很快她连房门都不必出就能让伙食乖乖送上来了。

这时儿子回到家中。

“今天怎么样，孩子？”他关切地问。

“怎么啦，儿子？”他看到比利在盯着鞋尖出神，“你倒底是怎么回事？”

比利坐在还没有拆埘的纸箱上，双手捧头，沉思地望着父亲。

“爸爸，我能成为一名总程序师吗？”

凯林微微一笑。比利从来无法在程序师和宇航员这二种职业中作出选择。程序师被社会认为是特殊的优秀人才，他们的工作包括对各种自动机的设计，任何机器人也无法代替他们，因为这需要高度的人工智慧。

要成为总程序师的职务需要通过激烈竞争，幸运儿只能是少数人，是最有天赋的年轻人。比利还是个孩子，毫无疑问，他还没有掌握明确表达自己意愿的本领。

“儿子，一切都是可能的。”

“不错，但成为程序师对我来说可能吗？”

“我不知道。”凯林坦率地承认说。

“我并不想成为程序师。”男孩说，他知道父亲这话等于在回答“不”，“其实我想成为一名字航员。”

“你为什么想成为宇航员，孩子？”莉拉问。

“学校里对我们说，政府准备向火星派出探险队呢。”比利说。

“多年前他们就这么说过啦。”凯林笑了，“但始终没能派成。”

“不过这一次肯定会派去的。”

“飞往火星——这真是个古怪的愿望。”莉拉说，她朝凯林眨眨眼，“要知道那里并没有好姑娘。”

“我不需要女孩子，我想去遥远的太空。”

“我的朋友，你不会喜欢那里的。”母亲说，“这是颗令人厌恶的古老行星，那里的空气你可能都无法适应。”

“你在那里能干什么？”凯林有点困惑，“难道在这儿你还不满足？你需要什么？”

“不，先生，我什么都不需要。”当儿子称呼他为先生时，凯林知道事情有点不妙。

“听着，儿子，在你这个年龄时我也做过同样的梦，浪漫主义同样也迷住了我，甚至比你幻想得还多。”

“那后来怎样了？”

“呃……怎么跟你说呢？后来我长大了，成年了……懂得还有许多更加严肃和重要的事情，一开始我得付清我父亲的债，然后又认识了你妈妈……”

莉拉掩嘴一笑。

“我还需要有自已的房子和家庭，你将来也会这样，你得付清欠下的债务，结婚……”

比利沉默一会，然后用手理理和父亲同样又硬又黑的头发，舔了舔于枯的嘴唇。

“我从哪儿来的债务，先生？”他问。

凯林委婉地向他解释：家里所有的一切有多么昂贵，但这是现代人的生活所必需的，什么东西都得花钱，所以孩子在工作后，也应该负担父母所欠下的部分债务……

他隐隐在对儿子的沉默生闷气，他多年的辛勤劳动不就是为了给忘恩负义的儿子以生活的快乐吗？

“孩子。”他生硬地说．“你在学校学过历史吗？好。这么说你知道过去的生活是怎样的啦？你总不希望将来再死于战争吧？”

孩子没有吭声。

“如果让你每天连续１８小时起早摸黑去干现在由机器干的活呢？或是饿着肚子，忍受风雨煎熬，没有安身之处呢？”

他闭口不语，期望答复，但没有任何回音。于是他继续说：“你生活在最幸福的年代，是人类过去只敢梦想的时代，周围充斥着艺术和科学的奇迹，一切听从你享受，只需按一下按钮！”父亲的声音趋于轻柔温和，“所以你说，你倒底想要什么？”

“我想的是如何在宇宙飞翔。”儿子说，“不过如果负了一大笔债，这恐怕不行了吧？”

“那当然，这决无可能。”

“你将生活在这里并成家立业。”妈妈也补允说。

“那当然。”比利同意说，“当然。”他突然放声大笑，“就连我自已也不相信关于火星的耶些胡说八道呢，真的，我不相信。”

“我很高必兴见你这样说。”莉拉说。

“把我说过的全都忘记吧。”比利不大自然地笑笑，突然转身从房里走了出去。

“大慨又去玩他那火箭了，”莉拉说，“这小鬼。”

凯林平静地吃完晚饭，是他该去上班的时侯了，这个月他上夜班。他吻了妻子就坐上喷气式汽车，朝单位疾驶而去。

“这孩子！”凯林想，“当他成年时，能严肃对待自已的责任吗？能像成年人一样考虑问题吗？能在社会占有一席之地吗？”凯林对此十分怀疑，男孩往往会变为叛逆者，如果真有人肯飞往火星，毫无疑问他儿子就会在这批人里面。

凯林的思想飞往远方，突然他明白是什么一直在折磨他、不让他安宁了……他是太疲劳了，疲劳是由于总在需要揿动按钮……

# 《生活之书》作者：[俄] 弗·萨夫琴科

一个中年男子在莫斯科市中心的地铁入口处大声兜售一本绿色封皮的书：“这本《生活之书》是家庭生活的良友。它写得非常有趣、非常大胆，涉及到生活中的一些迫切问题，涉及到爱情、家庭和工作。”

某科研所实验室主任彼得·伊万诺维奇忍不住这份诱惑买了一本。他是从千里之外到莫斯科来出差的，昨天已把事情办完了，此刻正准备去机场，买本书或许可以在途中消磨些时间。

晚上９点钟，彼得·伊万诺维奇回到家里。屋内充满了温馨的气氛，妻子柳霞在厨房忙碌，儿子安德烈在温习功课，一切和往常一样。

在莫斯科买的那本书他直到晚上也没有读。第二天，当他洗过澡、吃完早饭，舒舒服服地躺在沙发上时，才翻开《生活之书》。

“有那么一个小男孩，当他满３岁时，父母送了他一辆儿童自行车。他整天气着车在各屋穿来穿去，在他眼里，屋子是那样宽敞和高大。”

开头很有趣，彼得·伊万诺维奇想，休息时读正合适。他合上眼，想起了自己的第一辆自行车，黄色的木头车座，黄色的车把。他也是满屋子骑着玩，越过门槛时，还摔倒过真怪，直到现在还记得！

他接着往下读：

“小男孩同爸爸、妈妈、两个姐姐住在一幢老房子的二层楼上，他们拥有一个爬着野葡萄藤的阳台。楼旁是一个小院子。院子里有一些已不结果的老苹果树和几个木棚，还有一个公用厕所。不过，男孩由于年纪太小，大人不许他到院子里去”彼得·伊万诺维奇想道：对，就是这种院子，它曾是自己的乐园。

“小男孩经常独自在阳台上玩，从那里眺望父亲归来的身影。当看见戴着眼镜、身体壮实的父亲在街角一露面，他便大叫‘爸爸回来了，爸爸回来了’。一次，小男孩学女邻居的样，把‘回来了’说成‘鬼来了’，结果挨了妈妈一顿臭骂”这是怎么回事？彼得·伊万诺维奇从沙发上坐了起来，感到很不自在。这不是在讲他吗？他怎样等父亲，怎样挨骂还有那个阳台，父亲的模样难道是巧合吗？真不可思议。

“小男孩四岁时，父母允许他到院子里去了。那儿住着他的同龄人科利亚和薇卡。科利亚是清洁工的儿子，薇卡是汽车司机廖尼亚叔叔的女儿。”完全一样。彼得·伊万诺维奇暗自想道，心跳得更厉害了。“在小男孩心目中，这个廖尼亚叔叔是除了父亲之外最有威望的人物。他常把卡车开到院子里来，并允许孩子们随便玩，如果情绪好，还载着他们上街兜风。车上的一切对孩子们来说都是神奇的，可能就从那时候起，小男孩爱上了各种各样的机器和机械装置。

“小伙伴科利亚有时候会挨母亲的打。母亲攥住他一只手，用毛巾抽得他团团转。”这时，彼得·伊万诺维奇眼前清晰地浮现出科利亚挨打的情景：一只手被母亲攥着，另一只手护着屁股，一面叫一面像陀螺似地围着愤怒的母亲打转。他和薇卡站在一边看，既同情科利亚，又暗自高兴，因为挨打的不是他们。

“小男孩５岁时，住在院子厢房里的老姑娘季娜·马特维耶夫死了。这时他第一次遇到死人的事。送葬队伍中大人们各种真的或假的悲痛神态，使他很感兴趣。他悄悄尾随在后面，学着大人们抽泣，借此向别人证明，他很会表示自己的感情。结果孩子们不解地望着他，大人们则投来不赞赏的目光。

“可是，小小年纪就显露出来的想表现自己，竭力让别人满意，争取公众好感的思想却在小男孩身上永远保留了下来。

他后来所做的许多事，都是这种思想造成的”彼得·伊万诺维奇叹了口气，皱起眉头，毫无疑问，这本书写的正是他自己。他惊恐地暗自问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这本书写的不是别人而是他自己，这一点使他不由得有些骄傲感，但同时又对作者根据他送葬的一件小事所作的评价深感不满，何况是写在了所有人都能读到的书本里！

外屋响起了安德烈放学回家的吵闹声，彼得·伊万诺维奇充耳不闻，他正沉浸在过去的岁月里。

“小男孩的父亲曾是红军军官，后来当了采购员。他常常带着小男孩到外地去出差，这是最幸福的时日卫国战争爆发了，小男孩的父亲重新穿上军装，从此再也没有回来。在德军的炮火之下，小男孩跟着母亲往东辗转于各个城市”

“啊！”有人在耳旁叫了一声。彼得·伊万诺维奇吓得一哆嗦。“在看什么有趣的书呢？也给我看看！”妻子站在旁边伸出了手。

“不行，不行！”彼得·伊万诺维奇急得把书直往屁股底下藏。妻子像是受了欺骗，委屈地噘起了嘴，赌气走开了。

屋里只剩彼得·伊万诺维奇一人，他继续往下读：“战争把他们赶到外贝加尔地区的一个村子里，那儿的孩子通常用打架这种野蛮的方式来确定自己的地位。我们的小男孩从来没有像那几年那样经常打架。尽管吃得不好，但他却长得非常结实、高大。邻班有个叫波里亚的孩子，也是避难来此地的。同学们因为不喜欢他的猴子脸，都骂他‘孬种’。于是为了证明不是‘孬种’，为了确定地位，波里亚不得不和所有的人都打一次架。”

读到这里，彼得·伊万诺维奇不舒服地皱起了眉头，何必写这件事呢？

“我们的小男孩和波里亚并无宿怨，但他却不想脱离群众，所以也故意去招惹他。在对峙中，小男孩突然抡起书包往波里亚头上砸去，波里亚躲闪不及摔倒了。围观的人十分得意地笑了起来，小男孩也得意地笑了起来。

“小男孩心里知道，他不想打架，让人围观这野蛮场面是令人恶心的。但他控制住了自己的感情，一方面怕别人说他胆小，同时，还因为知道自己比对方强，能打赢。于是，他终于打破了波里亚的鼻子。

“此后很久，小男孩对波里亚有一种负罪感，暗地里总想为他做点好事。但最终他什么也没做，相反却用胜利者的姿态，严厉而轻蔑地对待波里亚。

“这大概是小男孩一生中遭到的第一次选择：是凭良心，凭自己的感情办事，还是随大流？”

彼得·伊万诺维奇从星期六一直读到星期天。他有些魂不守舍，书越接近尾声，他脑子里越是频繁地出现一个问题：现在该怎么办？

书里其实并没有把他写得特别坏，没有揭出他有严重问题，一切只是如实叙述而已。值得奇怪的是，书里只讲述了他不看书也能记起的事，此外还进行概括、分析，并做出结论。

书里什么都写了：战后回到焚毁的故乡，他怎样在市场上偷吃一块油渣、一片面包；生活情况怎样逐渐好转；中学毕业后怎样去哈尔科夫上工业学院；怎样来这个城市工作、结婚；怎样做出第一个发明；又怎样步步高升总之，怎样从一个骑童车的小男孩变成了今天的他：研究所里尽人皆知的专家彼得·伊万诺维奇，一个又能干又聪明的人。

此刻，这个能人呆坐在屋里，直想溶入窗外浓厚的夜色来逃避现实。他生活中的所有事情、所有行为以及这些行为的动机都将尽人皆知了。彼得·伊万诺维奇觉得自己一丝不挂地暴露在大庭广众之下，找不到一件衣裳。

“别急，书里并没有写出我的姓名”彼得·伊万诺维奇试图宽慰自己，但随即又陷入绝望。因为这样无凭无据，他就无法控告这本书的作者，况且这本书一旦落到熟人手里，他们一定会明白写的是谁。

彼得·伊万诺维奇不寒而栗，他回想着那些恐为人知的事。大学时，科斯佳告诉彼得·伊万诺维奇，他和一个女同学发生了关系，当时他是很羡慕科斯佳的。可是事情暴露后，他却同科斯佳划清了界限，并且要求开除他的团籍。对此，他的解释是自己的原则性太强，简直是直来直去的傻瓜！然而他果真是这样一个傻瓜吗？他潜意识里清楚地觉得事情的实质并非如此。

而这本书却恰恰把这种潜意识里的东西说出来了，这一点使他最为难堪。人们从中可以看出，彼得·伊万诺维奇所遵循的原则也好，信仰也好，都是作为某种游戏规则来遵循的。游戏规则改变时，他也会相应地改变策略，而游戏的目的很简单：为了出人头地，为了生活得更好些现在我面对赤条条的自己了！彼得·伊万诺维奇慌乱地想。

然而这一切又是怎么发生的呢，难道有谁能偷看到他记忆里的东西？难道是心灵感应术？赤条条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他赤条条，而周围的人都穿着衣服。

第二天，彼得·伊万诺维奇怀着一种异类的感觉小心翼翼地去上班。同事们正在讨论明天的冰球赛，一见到他立即热情地打招呼，并且立刻各就各位开始工作。彼得·伊万诺维奇霎时恢复了自尊感，但心里不停地在发毛：要是他们读到了那本书呢这时，他突然猛地想起补休在家的妻子，她或许正在读那本该死的《生活之书》哩！

彼得·伊万诺维奇旋即往家冲去，脑子里闪现着婚后同瓦莉娅的暧昧关系，还有其他一些与他有染的女人。而他最害怕的则是书中记载着他的这些所作所为只是为了满足一种虚荣心，以此来炫耀。妻子知道了，会轻视他一辈子。彼得·伊万诺维奇恨死了那个书贩子，这本书破坏了他平静的生活，而且无法挽救。

他提心吊胆地走进家门，一切正如意料中地发生了。柳霞陷在沙发里抽泣，颤抖的手上燃着一支烟，那本该死的书则摆在膝盖上。

“我怎么也不明白，为什么会这样？”妻子终于发话了，“你突然来这一手，咱们今后还怎么生活呀？”

彼得·伊万诺维奇觉得一切全完了，于是说：“得了，别难过了。现在还有什么办法呢？真的，我并不愿意”

“不愿意多费口舌，所以搞出这个玩意塞给我，还辛辛苦苦地跑印刷厂！”妻子狠命地把书一扔，“再说，干吗把什么事都扯出来，说我上中学时曾服火柴自杀，说父亲不喜欢我，还说我在卖金戒指时被抓住了。这些事与你有什么关系？干吗揭老底？”

妻子简直是气急败坏，彼得·伊万诺维奇这时才发觉妻子只是在为她自己辩护，而不是在数落他。

“要是你想离婚，不必提我和莫诺肯季耶夫的关系”

“等等，柳霞。你说的一切我不明白，书上没有这些啊！”

“怎么没有！”妻子抓起书翻了翻，愤怒地念起来。

彼得·伊万诺维奇听妻子念道“有那么一个小女孩”便让她停下，他抓过书，书上分明是：“有那么一个小男孩”一切奥秘就在这里，虽然还没有弄清它的原委，彼得·伊万诺维奇却如释重负，心情一下子轻松起来。

他坐在惊魂未定的妻子身旁，劝慰着妻子：“这只是一本与众不同的书，我们只能看到各自的记忆。也可以说是这本书能提醒我们记起潜意识里的东西”

“这么说，你读到的，也全是关于你自己的事？”妻子有些警惕地问。

彼得·伊万诺维奇点点头。

“真不幸，大概也够你受的吧？”她抚摸着丈夫的头问道。

“没什么”彼得·伊万诺维奇回答道，心里却在想妻子服火柴自杀的事生活是复杂的，每个人的生活都是错误百出，何必介意。

彼得·伊万诺维奇宽慰着自己，可直到晚上睡觉时，仍念念不忘莫诺肯季耶夫这个名字。

他不停地盘算着，似乎已忘却昨日无地自容的境地。当目光落在书架上时，他才幡然醒悟。

世上有一个最严厉的法官，他什么都记得，即使是不可理解，无法述说的事情，只要能感觉到它不完美、不真诚、不正直，这个法官就不会放过。

# 《生活中的一天》作者：克利斯托佛·伊沃特

作者简介

正如这篇小说所介绍的那样，生活中充满了小意外。它是一场四分之一决赛，它有其特有的气氛。通过越洋电话，我们了解到真作者已被艾丁堡大学录取，在那里学习法律。他目前正忙于撰写中学毕业论文，评论剧作家赛缪尔·贝科特。

克氏是一位擅长辩论的人。他为刊物写作，他刚刚完成一次反吸烟剧巡回演出，并正在一个短期班学习戏剧创作。他对音乐具有浓厚的兴趣。他喜欢大部分的创作形式，并喜欢阅读乔治·奥维尔·贝科特的作品及科幻小说。

他的这篇作品强调的是国际范围的竞争。他生活在苏格兰泰赛德地区的克里米尔镇。这里也是“比德·潘”的作者Ｊ·Ｍ·巴理的家乡。伊沃特意识到已经有一位世界级作家与这座小镇有渊源这一事实。请注意，Ｊ·Ｍ·巴理自己的生活就充满了小意外。

“牛仔队将会赢。”

“不，他们不会。熊队会把他们打入地下。”

“哦，是吗？熊队去年赢了多少场比赛？”

“３２场。”

“他们没有！要是超过２０场我就去死。”

“撒谎。熊队去年赢了３２场，我有记录。”

“在哪？”

“在我的脑袋里。”

“那样我再也不能往里面放太多的东西了。案子在哪里发生的？”

“我不知道。我找不到。”

“你找不到是什么意思？”

“你说我找不到是什么意思？我找不到案子材料，行了吧？我翻遍了我的口袋也找不到。你肯定把它给我了吗？”

“当然了。”

“绝对肯定？”

“闭嘴，不然就宰了你。”

“乔治，别这样，我没投保险。”

“安德鲁，你是个没成熟的小……”

“嗨，等一下，我找到了。”

“终于找到了。好吧，我们把它搞清楚。第一，在哪儿发生的？”

“呃，我们看看，类号……日期……报案人地址……啊……在这里……疑犯的地址是多日代小区，２６９５号。”

“这就是多日代小区，”乔治探着身子敲打着门上的大红号码。“这就是２６９５号。日期对吗？”

“８月１２号。”

“那就对了。有什么具体的指示没有？”

“接着干。如有必要，处理投诉。”

“那么好吧，我们走。”乔治伸出手去，按响安在门左侧的门铃。他很高兴戴上了淡黄色手套，因为按钮及旁边的生锈的话筒以及墙上好大的一块都被溅上带有草莓味的黏糊糊的红色东西，他把按钮按了好长时间，以确保里面的人听见。安德鲁按了一下表上的按钮。

乔治向后退了一步，查明这的确是多日代小区。这墙上的每一英寸都被涂上了女人自己的代表符号。从走廊里传来了她以前录制的歌曲声。提高居民的道德素质以及与不断上升的自杀现象作斗争是当地政府计划的一个部分，然而乔治想到这可怕的尖叫比其他东西更能促使失去理智的人自杀。

想到他可以利用这段等待的时间，乔治转过身去查看安德鲁是否穿着制服——总的说来他是个不修边幅的人，有损警察的形象，但在那个上午，他打扮得很利落。他的深黄色的长靴和手套上没有太多的泥巴，他那带有黄色及银白色闪电符号的头盔需要擦一擦，但还算过得去。他那黄白相间的伞兵服有点皱巴巴的。但总的说来，他比以往利整了。

乔治刚要就皱巴巴的制服发表阔论，这时从喇叭里传来一个人的声音，“走开！”

乔治和安德鲁相互理解地望着。又是一位难对付的人。

“啊，对不起，先生”，乔治压低了声音，“他叫什么名字？”

安德鲁急忙把表格展开，回答说：“威尔逊。”

“威尔逊先生，我们是……”

“不”，安德鲁打断他的话，“不是威尔逊先生，是泰斯梅先生，他的名字是威尔逊·泰斯梅。”

“泰斯梅先生，我们来自于……”

“我不在乎你们从哪儿来。我买东西付钱，我并不贩毒，我并不想买便盆刷子，我也不在乎是否从开天辟地的时候，上帝就是个好东西。所以你们走开。”

“恐怕我们不能走开，泰斯梅先生。你看我们是从警察局来，是处理非法危险自动化部门的，我们这里有一张搜查摧毁令。编号为23……”。

“我的手挡住了耳朵，我听不见你的话，在我叫警察之前你们走开。”

安德鲁对着铁栅栏喊道：“我们就是警察，你这个老笨牛。如果你不让我们进去，我们就用枪把门打坏。”

“你竟敢对我使用侮辱性语言，我要给你的上司写信，投诉你们。谁是你们的上司？”

“我就是他的上司。”乔治咬着牙说：“如果你不让我们进去，你将会被起诉。”

“好吧，好吧，我让你们进来，但我要说清楚，我对你们非职业性的行为表示抗议，你们等一会儿。”啪的一声内部联络系统关闭了。乔治转向安德鲁说：“看在上帝的份上，你非得侮辱他不可吗？如果这事搞糟了，不会有什么好结果的。”

“至少我们可以进去了，而你却不能。”

“是呀，我看你是惹了麻烦。记住，我是你的上司。所以，处理这事要冷静，好吗？”

“好吧。”他们默默地在那里站了一会儿，两人都希望这事能办得顺利。一般情况下，进入房间是最难办的事。接下来就是没收或摧毁机器人，然后离去。然而，有时主人对他们的人造朋友有了感情，那么事情就棘手了。有时，人们很依赖他们的机器人。人们经常发现有人利用计算机组装说明书给身体安了个电脑——这实际上是个非常有用的想法。但政府认为这违法。政府雇佣像乔治和安德鲁这样的人负责阻止超智能机器人存在。因此，那就是他们的工作。乔治听到门里面开锁声音，他憋足了劲，准备冲进去履行他那“超出我工作价值”的常规任务。门开了一个缝，一些黏糊糊，带草莓味的东西滴落到地板上。门又开大了两寸，齐眼高处，有一条绷得紧紧的保险链。

威尔逊在门后大声问道：“你们有搜查证吗？”

乔治说他们有。

门里伸出一只疙疙瘩瘩的老手，指甲又脏又长，长期接触油，煤和脏东西，手上布满了黑纹。

安德鲁抓住这只手一边上下摇晃着，一边说道：“你好，泰斯梅先生。我是安德鲁·莫尔——。”

那只手缩回到门后去了。“我不是在和你开玩笑，我要看一看你们的搜查令以便验证一下。”

“抱歉，先生，我不能那样做。如果你愿意，我拿着你看。把搜查摧毁令递给你不符合我们的规矩。”

乔治常常碰到拿到搜查令看过之后销毁，以便拖延时间锁毁证据的人。

“如果你不让我看搜查令，我就不让你们进来。”

“我们让你看但不让你拿。看，在这里。”乔治把一张纸举到门的开口处，当一个头出现在门口的时候，他看到了一个侧影，头在门的后面，刚好能看到搜查令，过了一会儿，那颗头又缩回到门的后面。

“你们走错了门，这是２６９３号。”

“不，没错，泰斯梅先生。这上面明明白白的写着２６９５号。现在……”

“日期不对，你们的搜查令只在八月十二日有效，今天是十三日。”

“恐怕是十二日，先生。你得让我们进去。”

“为什么你说你们到过这儿？”

“泰斯梅先生，我们有理由相信你家里有一台非法机器人。如果有的话，我们把它查出来，我们的工作是销毁它。”

“先生们，好吧，要是那样，我让你们进来，因为我非常肯定没有收藏非法机器人。”

乔治和安德鲁非常吃惊地对望着，这是个明显的态度转变。门关上了，他们听到门保险链被拿下来的声音，然后门敞开了。他们迈过了门坎，安德鲁再一次接了一下表上的按钮，并看着表盘。

“嘿，”他嚷道：“二十分零五秒，这接近了记录，乔治。我们最快的速度在十八分左右吧？”“我想是十七分五十八秒。啊，泰斯梅先生。”

“跟我来，这边走。”长长的走廊灯光暗淡，当那个小个子男人匆匆忙忙走到昏暗的走廊的尽头时候，乔治和安德鲁几乎看不到他的身影，也听不到他的声音。安德鲁刚要跟过去，乔治用手按住了他的肩膀，制止住了他。

“在这种情况下，生存的最主要原则就是不检查是否有陷阱，绝不到任何地方去。”

“那么，为什么我们进门的时候没有检查。”

“你说什么？”

“为什么我们刚才进门的时候没有检查是否有陷阱？”

“啊，那是你所接受训练中最深奥的一部分，实习生莫尔。你现在不必关心这个。”

“是的，乔治。”

“现在你能看到什么陷阱吗？”

“嗯”，过了一会，“没有。”

“好吧，那我们就可以往前走了。”乔治向前走了两步，绊到一条绊绳上，摔倒在地。

“我看见一条绊绳。”

“那么你为什么不说？”

“我刚刚看见。”乔治依然躺在地上，猛吸一口气，好像要大喊起来。后来他克制住自己，缓慢而平静地说：“安德鲁，我只对你说一件事，那就是你的提升取决于我的汇报。明白吗？”

“是的，要我拉一把吗？”

“不，我能行。”他站起身来，拍打身上的尘土。“这里面太黑了，安德鲁，你有手电吗？”

“有，”他从左胸前口袋里掏出一个小型执勤灯，打开了开关，把光柱射向走廊。又有五条绊绳露了出来。安德鲁欣赏地吹了声口哨。“这家伙动了真格的了。他一定是想保住他的机器人了。”

“安德鲁，把激光枪给我。”

“你有把握吗，乔治？动用火器会把我们的一类案件变成三类案件了。”

“当然有把握。我不想再被绊倒了，另外，不必记录这事。泰斯梅是不会知道的。”

“你有把握就好。”

“我当然……”乔治意识到自己在说些什么，自己停了下来。从他站立的地方，他仔细地瞄准目标，迅速地向每根绊绳射了六枪。他把激光枪还给了安德鲁。“我不知道你会这样射击。”

“你不知道的东西多了，安德鲁。那就是为什么我是你的上司。现在来吧，我们把它干完。”

他在塑网地板上咣咣地走了三步。第三脚刚刚落下，咋的一声：从走廊左面的墙上呼啸着飞来三只梭镖。第一只打落了他的头盔，第二只打中他的脚，掉了下去，第三只稳稳地射入他的大腿。

“天那，这个家伙成了一只疯狗。”乔治猛地拔除梭镖，放到鼻子前闻了闻。“啊，上面有毒。我希望你没忘带解毒箱。”

“我想是带来了。我们看看吧。”安德鲁把手插入右上衣口袋里面摸了一会，掏出一个小立方体。

这时，乔治双膝发软跌倒在地，梭镖也扔掉了。安德鲁拾起梭镖，打开解毒盒子里的一个格子，把梭镖尖插了进去，说道：“我不知道这是否是致命毒。这可能是致命的。我是说这个家伙不会把你身上插满梭镖，再让你活着回去跟别人讲，是吧？我想重要的是它的反应有多快。如果解毒盒能迅速开出解药的话，那它就很可能是种快药。”

此刻，乔治双手抓胸，躺在地上滚动着，呻吟着。解毒盒传来信号声，蓝色屏幕上显示出一条信息。安德鲁拔除了梭镖。

“啊哈，这药是喷托散２３５Ｂ。从接触到死亡只需两分半钟。我最好让它在盒子里配出解药来。哎，真该死，我忘了配制解药的密码了。我记得开头是２７６，但后面是什么？我试一试８。我想是位大数。”

安德鲁输入这个数字，盒子发出了嘲笑的咂舌声。“呃，不是这个。我试一试９。”安德鲁输入另一个数字。这一次，盒子发出了满意的笑声，并发出了轻轻的咔咔声。“就是它，我碰对了。”他低头看着乔治，他的全身抽搐，抖动着。“天哪，我希望能及时配出药来。我从来没有处理过死人，不知道怎么办。我想最好准备好注射器。”

安德鲁打开盒子的另一个格子，并从底下拿出一个注射器。就在这时，盒子又发出声响并把一个胶囊放进安德鲁的手里。安德鲁把胶囊塞入注射器里面来到面前。他的抖动慢了下来，看来要不行了。安德鲁马上从肛门一下子把解药塞了进去。抽搐马上停了下来。

安德鲁很惊讶，药这么快就起了作用。接着恐惧又慢慢地抓住了他。乔治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太晚了，他已经死了。

“噢，安德鲁，你能肯定你把它割短了吗？”

“噢，我原以为你已经死了呢。”

“是以为还是希望？”

“你好了吗？”

“是的，我现在很好。惟一的差别是我们如何保证不在发生这类事情。”

“是什么东西发射的梭镖？”

“我想是我压在地板上的体重。或许我们应该试一试别的地板。”

“用什么试？我们有那么重的东西吗？”

“解毒盒怎么样？”

“重量够吗？”

“我想是的。”

“弄坏了怎么办？”

“我们轻一点走。不管怎样，我宁愿它被打坏而不愿自己被打坏。”

“是的，但如果你受了伤，它也坏了，它就不能为你疗伤了。”

“我宁愿它被打坏，而不愿自己受伤。谢谢你了，我们走吧。”

因此，他们沿着走廊一尺一尺地向前走去。他们把盒子放在前面，小心翼翼地向前移动。有五次在他们启动时，三只梭镖从左面的隔离间里飞出，射中对面的墙壁，落到地上。最后，他们来到离走廊尽头只有四英尺的地方。这时，解毒盒的边缘已破烂不堪了。

“乔治，我们冒一次险如何？已经过了六根绊绳，六组梭镖，应该没事了。解毒盒再也承受不起了。”

“安德鲁，求生的第一条原则是什么？”

“是永远不开枪自杀吗？”

“不，那是第三条。保命第一条是永远不冒不必要的危险。现在把盒子给我。”

乔治从安德鲁手中拿过盒子，扔到脚前的地板上。咔的一声，从两侧墙壁和棚顶上射出雨点般的梭镖。由激光柱组成的网络罩住了地面到天棚的整个地区，炙热的激光网把墙壁射得伤痕累累。一只气压臂把一块一英尺厚，四平方英尺大小的天棚向地面砸了三次，又抽了回去。从墙壁中三个不同水平的槽中，飞出三个带锋刃的钢板，凌空劈过之后返回到壁中。激光柱消失了，一切静了下来。解毒盒已变得支离破碎，与一堆带毒的梭镖混在一起。乔治指着盒子说：“你会成为那个样子的。”

“这一次我得承认你是对的。”安德鲁说，并伸出手去捡起解毒盒。就在这时，四英尺大小的一块地板向后缩去，盒子及梭镖一起掉入下面深深的硫酸筒里。

就在地板恢复原状的时候，传来吃吃的声音和团团烟雾。乔治和安德鲁前面的门开了一个小缝，露出一个带着眼镜，满脸皱纹，满头白发的瘦脑袋。威尔逊·泰斯梅笑了。

“先生们，什么事耽误了你们这么久？进来，进来。”他敞开门，穿着一身连衣裤工作服站在那里等候他们进来。

安德鲁小心翼翼地用脚尖试探前面的地面，然后才把重力移到上面。一切正常。他跳过门口处，乔治迅速跟了上来。泰斯梅关上门。

房间很大，里面摆放者白色的装饰品和黑色家具。泰斯梅坐在扶手椅上并示意乔治和安德鲁坐在对面的长沙发上。安德鲁刚要坐下，乔治拦住了他。他用手指了指坐垫和长沙发，每个里面都露出一个梭镖尖。

安德鲁礼貌地说：“谢谢你，先生，我们站着。现在……”

“关于这次调查，泰斯梅先生，”乔治插言道：“我们的扫描机发现你家里有一个其智力超过法定安全标准的机器人。你对这一指控是认可还是否认？”

“你们知道我已经否认过了。”

安德鲁嚷道：“你也否认对你试图毒害，焚化，肢解并溶化两名调查人员提出的指控吗？”老人显得很坦然，“我不知道你指的是什么。”

“对不起，我们离开一会儿，”乔治对泰斯梅说到。他拉着安德鲁的胳膊来到屋子的另一侧，“听着，安德鲁，我们希望这个能尽快地解决，是吧？”

“当然。”

“那么，就不要和那个家伙对立。我们要他惟一的东西是机器人。我们不想让他对我们进行像伪控告这类的投诉。”

“但他试图杀害我们！”

“你能证明吗？”

“不能。”

“那么你就闭嘴，让我和他谈。”乔治走回到扶手椅前面。泰斯梅坐在那里装作什么也没听的样子。“先生，程序很简单。我们有种装置可以告诉我你的家里是否有一个非法机器人。如果有的话，可查出它的确切位置。”

“如果你们坚持要公事公办的话，那很好。”

没见有什么明显的迹象，乔治后面墙里的一个盒子打开了。一个看起来像带轱辘的托盘滚到乔治和泰斯梅的中间停了下来，上面装着一个过滤器，一罐奶油，一碗糖，及三个装着羹匙的杯子。“让我敬你们一杯咖啡吧。”

“抱歉，先生，我们不准……”

“噢，一定要喝。告诉我，一个机器人的智力达到何种程度才被认为是违法的？我造了几个机器人自己使用，但不认为他们违法。”咖啡车伸出两臂倒着咖啡。

“机器人如果有了智力，那就对国家，对人类造成威胁。那就是说在它没有被清除之前，如果它能进行分析，得出结论并加以实施，并能对原来的程度提出疑义。这样一个机器人很容易变得威力强大，过分地强大。谢谢。”乔治拿起咖啡车递给他的一个杯子，喝了一大口，“呃，两块糖。正是我喜欢的那种。”

安德鲁上前一步说：“乔治我们不该……”

“别担心，安德鲁，喝你的咖啡，享受一下。”乔治倒显得轻松自在。“这是好咖啡。”

“巴西理澳。味道不错，是吧？”

泰斯梅喝了一些咖啡。安德鲁把杯子放在嘴边，刚要喝一口，乔治探过身去，打碎了杯子。他从口袋里抽出激光枪，对准咖啡车连续射击了好长时间。咖啡车爆炸了。威尔逊·泰斯梅瘫倒在地上，喘不上气来，死去了。

乔治用手抓着腹部，跌坐在地上。安德鲁惊惶失措地附下身去。

“乔治，怎么了？为什么？怎么……？”

“我受的训练，安德鲁……不会让我倒下的……这咖啡机……干得太聪明了……本能……知道它是……机器人。泰斯梅可能……让它给我们下毒……只是它也给他下了毒……过分自大……是所有聪明机器人的通病……噢！”

随着药力的发作，乔治的脸变了型。

“但你为什么喝咖啡？难道你不知道里面有毒吗？在高级训练中，难道没有通过气味发现食品是否有毒吗？”

“是的……知道有毒……得让泰斯梅放松警惕。现在……我永远也不会知道谁泰斯梅先生。它是什么牌子的？赢了这场比赛。”

“牛仔队将会赢。他们是更强的队。现在我知道了。”一滴泪水从安德鲁的脸上流了下来。

“好”乔治说道，“我很高兴你能承认这一点。”他站起来，把枪递给安德鲁。“你真的认为，如果我知道咖啡会要我的命我还会喝吗？我只是装作喝下去的样子。我只是想听你承认牛仔队是更强的队。现在我们走吧。我们下一个案子原定半个小时后开始。地点在城的另一侧，我们得快点。”乔治向走廊走去，留下安德鲁跪在地上。

“嘿，乔治，”

“怎么了？”

“你真把我给唬住了，我指得是喝咖啡和保持冷静等事。”

“都是些日常工作，安德鲁。你要学的东西多着哪。”

“我想是的，”安德鲁自言自语的说。他站起身来拍了拍身上的灰土，跟在乔治的后面走出了房间。

# 《生命的出现》作者：布赖恩·奥尔迪斯

毛华奋译

有些东西很大，有些东西很小；银河系博物馆，一对亡灵的爱情纠葛。这些都是我亲眼目睹的。

博物馆很大。离地球不足１０００光年距离的地方有无数个世界，那里有极为古老的、故意造得神妙莫测的建筑物。矩尺星座上的这一个博物馆便是这一类建筑物。

我们设想这个博物馆是曾经主宰过整个银河系的一个物种所建造的，这个物种叫做“科里亘卢劳”。这一种族的幽灵已成为人类意识中的一部分，因为其影响已从一个星系扩散到另一个星系，无所不包。有时候这个“科族”被描绘成魔鬼，躲在某处黑暗的星云之中等待时机俯冲下来把我们人类一个个吞噬，全部消灭光，作为对胆敢侵犯他们领土的报复。有时候“科族”又被描绘成天神，在广阔无垠的天体中邀游，无所畏惧，独来独往，其力量和才智超出我们的想像力。

我们所始终不清楚的是“科族”的下场。他们统治的时间一定很长很长，他们一定是所向无敌的，不过最后总敌不过“时间”。知识够不着的地方就要靠想像去冒险。人类对这一问题作了种种的假设，但我只想谈一下矩尺星座上的博物馆。

在矩尺星座上适合人类居住的房屋建在博物馆的一个大入口处，由来客招待所、各种办公楼、货物处理站和大型发射台组成。博物馆的墙是电磁波所无法渗透的，因此从建筑物内部发出的任何信息均由出入口用电报发送，然后经由第二空间转发到银河系的其他地方。

‘探索者，恭候大鸳光临。欢迎您来矩尺星座博物馆参观。”机器人说了这些话后便引我进入气塞，带我到招待所里面去。这里与别处一样，全由机器人充当服务员。我看了一眼门厅中的日历神，像所有来访者一样用手腕上的计算机报个到，看看地球上此刻是什么时间。

在舒缓的字母数字音乐声中我平静地入睡了，一觉醒来时已经克服了光差。第二天下到博物馆里面参观。

博物馆由２０名职员管理，全部是女性。

馆长向我提供了“探索者”所需的各种信息资料，帮我挑选了一辆观览车，然后她走开了，让我独自进入博物馆内部参观。

虽然我们有多种方法制造单分子金属，但矩尺星座上的建筑物所用的材料令我们无法理解，这么长的物体没有接头和缝口。更令人不解的是不知采用什么办法贮存和发出光，反正建筑物内部没有人造光，不需要人造光源。

这个建筑物外面空空如也，这地方是赤道至高处，别无他物。只是人类１０００多年前把它占领了，把它改造成一个博物馆，把银河系各种杂物搬来，摆设在各处。

我乘车前行时并没有发生我原先预期可能会产生的无穷大感觉。早在我们祖先能扳着指头数出一到十时，人类的心目中就有着无穷大的概念。生活在真空中更增加了这种倾向。我们作为一个物种所体验到的幸福不过是近期才有的事，是我们进入成熟期才获得的感觉。它也有助于人们忽视眼前的烦恼，而把目光集中到远处的目标上。但是我相信，当然这是个人看法，正是以各种形式表现出来的这种无穷大顿向妨碍着人与人之间建立亲密的关系。我们不再像同一星球上的祖先们那样充满爱心，与祖先们不同，我们各人自顾自生活着。

在过去的千年间有散千公顷土地因人类的自然增长而被占用了。机器人在不停地工作．安排各种展品。这些展品用电子手段来检索，星球上任何人向博物馆打电话，都能通过第二空间得到他所需要的物体的立体圈像，完全可以足不出户。

我在展厅中漫无目的地边前进边观看。

我乘车在展品中慢慢地漫游。在博物馆各处每隔一些时间便有机器送来营养品，因而我用不着离开这个建筑物。我就在车上睡，车上有铺位，很舒适的。

日子一天天过去，我现在看到了许多陈列着的物品对我的客户很有用。我把它们记录在我手腕上的计算机中。

第五天，我正在参观的那个部分展品是银河系早期从事洲际旅行的船只和用品。

许多展品打动了我的感情——这种感情主要成分是怀旧，一种追溯往昔的快意。因为我看到许多物件所反映的时代与人类目前生活是完全不同的时代。

那是第一银河纪元，当男人通常在“妻子”和“情人”（使用旧术语表示爱的拍档）陪伴下驾着原始的机器冒险远去时，这便标志着人类婚姻关系开始削弱，人类向成熟期发展的新时期的开始。

我踏上早期的宇宙飞船．那是在第二空间发现之前建造的飞船，其规模很小。我弓着腰沿着短过道走进五人机组共用的休息室。那金属是旧式的，擦得锃亮，差不多像是木制的。那家具几乎看不出是设计来给人用的，具有一种幻觉的实用主义情调。不过，现在仍然保留着一种气氛，我体会到属于人类的特点：坚毅、勇气、希望。曾经在这里住过的五个人与我有着亲缘关系。

那艘飞船在一处有缺陷的再循环工厂的真空中宣告夭亡——他们的微胶囊包装技术还没有包括把氧气输入血液的细胞中，没有考虑到要采用遗传外科手术来保证这种输血带有遗传性。所有的设备和家具都像很久很久以前的原样摆在那里，即当时出问题时的情景。

我在翻弄个人使用的小柜时发现了一个薄薄的环状物，用古老的金属—金制成。内边有用古老的文字小楷笨拙地刻着一行字。我把它放在大拇指尖上掂了掂，考虑着这东西会是做什么用的。

在我肩膀边上有一只博物馆的了望眼。我把它打开，请官方的“目录“对我手中的物品作一番描述。

答复很及时：“你手中拿着的是一只戒指，是当时身材比我们今天矮小的人种套在手指上用的。”“目录”说，“同这飞船一样，这戒指属于第一银河纪元的物品，但一般认为它比飞船还要古老一些。这日期同我们对戒指的功能的了解是吻合的——当然这主要是象征性的。戒指戴在手指上表示男子或妇女已经结婚。这一戒指可能是上代人留给下一代人的遗物。那个时候。婚姻预期持续时间很长，

直到生儿育女或者白头到老。那时人的生物量——男女比例是５０：５０，这同我们恒星社会形成明显的反差，我们是１：１０，女性占绝对优势。所以，男女配对听上去就不见得不合逻辑了。不过，这戒指本身必须被认为是一件无害的不合逻辑的物品，专门设计出来表示联姻或立盟——”

我打断了这一叙述。我想摘清楚这桩婚姻所维系的男女双方是否同在此飞船上终其一生。所保存着的物品不足以解答我的问题。但是我发现了一张平面的照片，装在塑料框架中，是一男一女在户外的合影。他们对着摄影机微笑。他们的眼睛扁平，显示出他们的头盖骨里面的大脑还不发达，这眼睛也不具魅力。我注意到他们俩靠得很近，现在我们一般不会靠得这么紧。

是否因为摄他们像的仪器的局限性造成的？或者由于人与人之间的距离有了习惯性的改变？这同人类声音的分贝输出有无关系？这可是我的听觉研究所的客户可能感兴趣的一个问题。也许我们的听觉设备比我们的祖先更为先进，他们那个时候局限于大气重压下的一个星球上。我把这些细节记载下来以备以后参考。

那个晚上我就睡在早期银河旅行的那个部分，第六天继续在那里探索。

我感到一种奇特的兴奋，是一种高于怀旧的情绪和考古的兴趣。我的各种感官处于高度警惕状态。

我驾车在属于第二银河纪元时期的２０艘大飞船中间游览。那些飞船最长的有５０００米长，当时在其中居住的男女多达数十或上百人。那个年代是我们人类热衷于到太空中建立属于自己的王国以及到许多光年以外的地方去扩大原始的民族主义影响以及领土的时代。事实的相对性从一开始就注定这些努力必以失败告终；时间与空间的浩大迫使他们放弃了那种幼稚的做法。如果说在星际交往中人类现在已变得对本身有更深入的认识了，这绝非一种谬论。

我没有靠近这些庞然大物，我只在他们中间流连着。对这些用金属来表现的穷兵黩武的技术的残暴性取样分析。此类极端行为不该再发生了。

摆在架子上的是一系列从殖民地或准帝国时期的船只上取来的展品，我为其数量之多而惊叹。随着人类生育繁殖激增，物品也在激增。人类在不成熟时期占有欲一直居优先考虑地位。这些早已灭绝的人似乎别的什么都不考虑，一心只想以不同形式去攫取财物，如同类似境况下的机器人。他们不能认识环境给他们造成的局限性。

在杂乱的物品中，一个并无特色的立方体引起我的注意。这东西四边光滑，镀了银。我把它拿在手中，倒了过来。一方边上有一个凹槽。我用手指去触这个凹槽。

慢慢地，立方体的四边打开了，只见里面有一个年轻女子的头，是立体的，头是倒着的，一双眼睛打量着我。

“你不是克里斯·梅勒，”她说，“我只对我丈夫说话。请把我关上，头朝上放好。”

“你的‘丈夫’在６５万年前死去了。”我说。但我还是把这个立方体在架上放好，那么久远的人对着我说话，我不禁为之动容。这“人”对环境仍有所反映，这真让我难以忘怀。

我就这一展品向博物馆“目录”咨询。

“用那个时候的流行语来说，叫做‘摄魂罩’。”“目录”回答说，“它是一个真实的妇女的全息图像，用模拟术把她的大脑移植到一块废弃的锗合金芯子上，这样便有了生命的出现。你是否还需要技术上的细节？”

“不啦，我只想知道其来源。”

“从一艘不大的武装飞船上搞来的，那是一艘侦察宇航船，建造于第二纪元的２０１年。这飞船被斯卡德勒星球上发射的一枚炸弹命中，遭部分毁坏，船上所有人员全部遇难，但飞船进入了绕斯卡德勒飞行的轨道。你还想知道其遭遇的详情吗？”

“不啦，我们知道这女人的身份吗？”

“这里架上摆的都是近期新增的，刚编上目录。来自斯卡德勒的其他展品正在陆续到来。过些日子我们会有更多的材料。对这个立方体本身还来不及仔细研究观察。它只对这个女人的丈夫大脑发出的信号具有敏感性。在第二纪元男女在洲际飞行中携带这类‘摄魂罩’颇为流行。在太空的异域他乡，这东西给情侣们提供鲜活的记忆。关于更详尽的情况，你可以……”

“足够了。”

我继续前行，但对周围的物品兴趣越来越淡。来到卸货地点时我停了下来。

当运物平台从房顶徐徐降落时，不知疲倦的机器人忙着卸货，把货物装入透明的包装物中，然后运到附近的贮藏室。大件物品用起重机处理。

“这东西来自斯卡德勒？”我问“目录”。

“不错，你想知道这个星球的历史？”

“那是个务农的星球，对不对？”

“对。完全是农业性质，完全靠自动化技术。没有人下到那星球的表面去。殖民民族虽不是全部但主要是印度族。它与邻近的属于泛斯拉夫联盟的几个星球之间爆发了一场战争。这些民族主义用语你熟悉吗？”

“这场愚蠢的‘战争’如何结局？”

“联盟派了一艘战船去斯卡德勒。一进入轨道它就要求割让土地．而印度人不能或不愿满足对方。战船派了一艘侦察小船下去同斯卡德勒人谈判解决。协议达成了，但当侦察船重返宇宙问即将进入母船时。它爆炸了。一批斯卡德勒极端分子在它里面放置了炸弹。你昨天察看过那艘侦察船上保存下来的一件展品，今天你刚从有关战船旁经过。”

“为了对炸弹事件进行报复，泛斯拉夫人用Ｋ射线把斯卡德勒星球搞脏，这种Ｋ射线是一种病毒，在几周时间里就灭绝了该星球上所有的人。Ｋ射线病菌臭名远扬、极难遏制，战船本身也在事件中受感染。机组人员死光．侦察船、大战舰及斯卡德勒星球在长达多个世纪之中与外界隔绝。当然，现在已经没有了感染的危险。一切必要的预防措施已经采取。”

“目录”所作的简短历史介绍使我陷入沉思。

我思考着斯卡德勒事件，尽管它现在已无关紧要了。一个住满人的世界被消灭了，这是占有欲的又一证据。好在此时这种欲望已放松了对人的心灵的控制了。或者，这家博物馆本身就是这种占有欲所残留部分的一种表现？现在智力水平更高了，要占有的不仅是物件，还连同人类过去的经历。难道这真是我朋友开玩笑中提到的“宇宙的秘密”？我思忖，因与果在心理这一层次上任意地相互作用着；占有欲能够自身制造出一种寻找到的秘密，如同狩猪本身便会提供猎物。一旦秘密公之于世，那么人间世事纷繁复杂的局面就会在这个极其筒单的符咒作用下解开，那时候动力会降到低点，生活会变得没有意义。因而我们这个种族就会枯萎和死亡，一切使命业已完成。

我意识到两点：第一，我已进入了作为探索者的千载难逢的巧遇阶段；第二，我就要从在运输平台上卸物品的机器人手中接过一件东西。

当我从透明的包装物中打开它时，“目录”对我说：。你手中拿着的这个物品来自斯卡德勒的首都城市，在一对名叫琼·戈帕尔和兰·戈帕尔的已婚夫妇的住所获得。来自同一地方的其他物品还会源源到来。别乱放，否则我们的工作人员会搞混了的。”

这是一件同我前日看过的那一件极相像的“摄魂罩”，或许更加精巧一些，外包装更美观，按钮隐蔽性很好，几乎难以觉察，我是无意中碰上的。还有，这个立方体立即变得通亮，我手中拿着的形象很鲜明——那是一个男子的头。

那男子打量着周围，吸引了我的注意，对我说：“这个‘摄魂罩’仅为我前妻而设，她叫琼·戈帕尔。我与你非亲非故。关上，请把我送回到琼那里。我是克里斯·梅勒。”

那人的形象消失了，我拿在手中的只是一个立方体。在我的脑海中，问题一个个开花成熟了。

６５万年以前……

我又一发按下揿钮。他直愣愣地看着我。用不变的语调说：“这个‘摄魂罩’只为我前妻琼·戈帕尔而设。我与你非亲非故。关掉我，请把我送到琼那边去。我叫克里斯·梅勒。”

“我现在让你会一会你的前妻。”我对他说。

我把这个“摄魂罩”装上车，转身回到前日参观过的那个贮藏室，此时我明白我经过训练的才能得以发挥作用，引导我前行。

这是一种巧合，也是一种矛盾——或者说在我看来是这样，因为巧合与矛盾都是明显超过真实。巧的是我头一天碰着那女人的“摄魂罩“，第二天就碰到他丈夫的“摄魂罩”。两件东西从同一个星球区域运来，在同一行动中运进博物馆。矛盾则更有趣。女人说她只对她丈夫说话，男人说他只对前妻说话，这中间是否还有另一人牵涉其中？

我把它们并排放在架上，相距一米，然后我把双方的开关都打开。

两个头部形象又都重现出来。他们像活生生的人，相互打量着。

梅勒先开口说话．同时目光死盯着同一架子上那个女性的头部：“琼，亲爱的，我是克里斯，隔了这么长时间才有机会同你说话。我不知道我该不该那样，但是我别无选择。你还认得我吗？”

虽然琼这个女子的形象明显要比他年轻，但由于装着她的“摄魂罩”质量次劣，形象显得缺少光彩，有着更多的纹路和粒子：“克里斯，我是你的妻子，你的小琼。不论你在何处，小琼都属于你。我知道我们有种种麻烦，但是……我们一起相处时我从来没说这话。克里斯，但是我的确爱护我们的婚姻。它对我极为重要，而且我要让它继续下去。你说——哎，你知道自己说过什么话，不过我希望你仍然记着那些话。我希望你还念着我，因为我确实想着你。”

“我们分手已有１０多年了，亲爱的琼，”梅勒说，“我知道，归根结底是因为我造成这桩婚姻的破裂，但那时候，我还年轻、无知。即使当时我内心世界一部分已警告我在做错事。我假装我知道你对我不在乎。你一直在挂念我，对吗，”

“我不仅挂念．而且我今后会把内心世界更多地袒露出来。或许我现在对你更理解了。我知道，在好几个方面我没能配合好你。”

我站着听他们这一番对话。既人迷又困惑，而他们对话中所含的多方面暗示是我无法理解的——我是在听原始人的对话。女人的脸上现出了光彩；说真的，除了眼睛扁平和头发过密之外，她算得上漂亮了。她的嘴巴挺性感的，眼睛也是大大的——但是难以想像她会把一个男人作为自己的占有物，还认为理所当然，而他也抱着类似的想法。梅勒说话的方式慢条斯理，深思熟虑，但并不吞吞吐吐，而琼的说话速度很快，头左右转动着，说话过程中有犹豫、停顿。

他说：“你不知道怀着内疚的心情过日子是什么滋味。至少我希望你不是这样，亲爱的。你无法体会我的内疚及其所带来的痛苦。我记得就在我们婚姻破裂前夕我骂你肤浅。那是因为你满足于眼前过的生活；你根本不考虑过去和未来。那是我当时无法理解的事，因为对我来说过去和未来都伴在我的身边。你从不提过去的事．不论是悲是乐．那是我无法忍受的。想一下，就是这么一点小事阻隔着我们之间的爱情！还有你和戈帕尔的关系。那使我痛心，即使那样，这主要责任还在我身上。”

“我在回忆过去发生的事方面可不在行，这你清楚，”她说．“我是过一天日子算一天。但是，同兰·戈帕尔的那一段纠葛——哎，我承认，我被吸引了——你清楚，是他追求我。我无法抵御——我这倒不是怪他……他很可爱。但是我让你知道，那一切都已过去。真的已经过去。我现在又开心了，我们俩又分不开了。”

“琼，我现在的想法同过去没有不同。你嫁给戈帕尔到现在有１０年了。或许你已把我忘掉了，或许这个‘摄魂罩’不受欢迎。”

我一直站在一旁，听着他们的对话，其间那一对形象全神贯注地相互盯着看，各自说着话，而缺少沟通。

“被们的想法不一样——我的意思是考虑问题的方式不同，”琼低着头说，“你能够较好地表达自己——总是你聪明。我知道，你看不起我是因为我笨，对吗？你以前常说我们之间缺少非语言的交流我不知道该怎么说好。我只想告诉你，看着你又一次出差去，我既生气又痛苦，我感到难过，而我只希望——嗬，你也明白，你的可怜的妻子给你送去这个‘摄魂罩’只是想努力去弥补自己的过失。亲爱的克里斯，它带去的是一份爱心，希望——一切会……希望你能回到地球上同我一起。希望情况又会恢复到过去我们相爱时那样。你属于我，我属于你，我相信这一点，也没有忘记这一点。”

她说这些话时显得越来越激动了。

“琼，我知道你并不要我回去，”梅勒说，“谁也无法让时间倒流。不过，有机会时我会同你联系的。你在15年前给我这个‘摄魂罩’，此后我在旅途中随时都带着它。我们离婚之后，我参加了雇佣军航天大队，去了太空。现在我们为泛斯拉夫人而战斗。我刚知道我们正要回到斯卡德勒，尽管这里面的动机不太好。所以，我正在准备一个‘摄魂罩’，想在有机会时送给你。所要表达的意思真的很简单——你希望我原谅的一切我都原谅。过了这么多年。球．你在虢心头仍占据蕾一个重要的位置，虽然我对于你来说完全是无足轻重的了。“

‘克里斯，我是你的妻子，你的小琼。不论你在何处，我都属于你。我知道我们之间有过麻烦，但是……当我们在一起的日子里我没有能够说这话，克里斯，现在我要说，我确实爱护我们的婚姻——这对我很重要，而且我希望我们的婚姻能够继续。“

我转过身。我似乎听懂了。只是他们说的那些话是我长期所不熟悉的内容。

他们的对话．是由各自的独白加上中间的停顿组合而成的。但是他们说的内容却是在这次相遇之前早就输入软件的。各有各的角色要扮演．不可能超越雷池一毫一厘。不论一方说些啥，另一方只能按原先准备的说。女的比男的说的话少一些，她先把话说光了，其后只能喋喋不休地重复。

琼的“摄魂罩”制作得比克里斯的早１５年。她谈话所涉时间是他们尚是夫妻之时，而他谈的却是他们离婚若干年后的事。这两个形象所说的话完全对不上号——他们之间没有过真正的对话……

这些小事从我脑际一掠而过，随风而去了。值得我花心思的是更大的事情。

第二纪元的人已灰飞烟灭，随同他们忙碌奔波占有的一切，都成了过去。

上帝般无所不能的”科族”也一去不复返了。或者，在我们看来是如此。我们四周充斥着他们的创造物，但是“科族”本身没留下痕迹。

我们见不到“科族”的踪影．就像琼和梅勒见不到我的踪影一样，虽然他们曾以各自的方式做出过反应。

我作为首席探索者，出色地完成了任务。我所发现的是一个终极整体，远远胜过各个局部。我已找出我的朋友开玩笑所说的“宇宙的秘密”。

如同我观察过的那两个形象，银河系人类不过是一种投影。“科族”创造了我们——不是具有自由意志的真正的创造物，而是某种复制品。

那是无法证实的，全凭本能。我早已学会信赖自己的本能了。如同那些被囚禁的形象。人类作为一个种族正在慢慢变得模糊不清、日渐暗淡，连编制好程序的回答也听不大清楚了；如同那些被囚禁的形象，我们正在变得互不关联，相互拉大距离，失去自身的特征；如同那些被因禁的形象，我们注定要在往昔的沉渣中追根刨底，因为复制品不可能有创造性的未来。

以上便是我的一个高度概括，便是我与周围环境结成的联盟！这是衰退前的巅峰时期。

不对．我的想法是胡言乱语！我的推论完全没有根据。我知道没有“宇宙的秘密”这回事——不管怎么说，假设人类是“科族”的一个创造物，那么又是谁“创造”出了“科族”？

但是，每一个水平上的客观存在，都有其基本的谜，而谜总有一个底。正是那些谜底决定着生命的形式是向上升迁或是走向绝境——是日趋繁荣还是最终消亡。

我所找到的谜底有可能使人类这个物种枯萎和死亡。我们所处的是—个小环境，并非大宇宙。

我离开了博物馆。我驾飞船离开了矩尺星座。我没有朝我所属的那个世界飞去，而是飞往一个荒凉的世界，我现在只想在那边终其一生，同谁都不往来。就让他们以为我这个人已在天外遭难了吧。如果我与人联系，那就有可能使我内心的荒漠不断扩大。

不断扩大，永远扩大。

这便是我内心的极大痛苦，为此我来到荒无人烟的地方，也只在此刻我记起来曾在博物馆中忘了的一件事——我没有关掉那两个“摄魂罩”！

他们可能还在喋喋不休地谈话，要一直谈到电源用光才会无声无息。只有到那时候，那两个会说话的头才能有幸回到混沌世界，并且消失。

声音会减弱，形象会消失，只有沉寂在继续。

# 《生命的快乐》作者：挪伦·哈斯

朱娅珍译

比尔·贝茨小心地靠近入口，靠近动作必须完美无缺，才能达到最佳结果。偏右或偏左一点点，过高或过低一点点，都会被拒进，那自然丢脸得很，而且他将来可能会被禁用那个入口。

入口不漂亮，但挺实用。这个入口的编号是ＯＴＴ３６０９，代表第３６０９号交通隧道入口，意味着飞船在这个入口只能进入３６０９号交通隧道。３６０９号隧道的另一端编号是ＥＴＴ３６０９，代表那里只能出不能进。所有的隧道都是单向的。

人们利用隧道在银河系里进行点对点移动，没有人知道是谁建了这些隧道，因此就把那些无名建造者称为“老前辈”。

比尔的太空船名叫“生命之乐”。他利用隧道和入口已经走遍了银河系，对它们一直十分满意。

外界流传着这样的故事，说是曾经有飞船从入口进去，却没有从另一端的出口出来。

他不相信这些故事，他从来没听说过有哪艘飞船消失在了隧道里。那只不过是些恐怖故事，编出来吓吓那些傻子的。比尔操纵着“生命之乐”号对准入口时，想起了那些故事，嘲笑着自己的傻气。他驶进了隧道，等待着。没有一条隧道是即时到达的，通过所需时间从１５秒到３分５秒不等。在这段时间里，进入入口的飞船已经从银河系的一个点转移到了数百数千光年外的另一个点。没有人知道为什么各隧道的传送时间会不一样。它与传送距离无关。比尔知道，ＯＴＴ３６０９需要２分５秒进行传送。

隧道里面没什么可看的。飞船外的所有东西都是银灰色的。千篇一律。比尔倒数完最后５秒，抖擞精神迎接出口ＥＴＴ３６０９。

最后５秒过去了，什么都没发生。２分２０秒过去了。比尔知道出大问题了。５分钟过去了，比尔已经绝望了。他想起了那些失踪飞船的故事，现在，“生命之乐”号也成了其中之一。

比尔拼命想着怎样才能逃出去。肯定有办法，但他什么也想不出来。他呼吸急促。心跳加速。他要永远被关在这隧道里吗？他会活活饿死吗？会遭遇灭顶之灾吗？他知道，呆在隧道里。自己死定了。从来没有飞船在隧道里呆了这么久而人还能活下去的。

肯定有什么办法可以逃脱。问题是怎么逃？他已经进了入口，现在被困住了。他不能呼救，甚至无法留下一条信息，告诉别人他和“生命之乐”号出了什么事。

进了入口，比尔就把飞船的引擎关了，他不知道如果在隧道里发动引擎会出什么事。他从来没听说过有人这么做。也许那些飞船就是这样失踪的。

他的手在控制面板的两个红按钮上颤抖，也许所做的一切都是徒劳的吧。绝望的处境下只能孤注一掷了。他一甩手，按下了按钮。

两个引擎轰鸣着，像活了过来。加速度把他紧压在座位里。船没有爆炸，隧道没有坍塌。隧道里没有东西可以作为运动的参照，而表明他在移动的唯一迹象，是引擎产生的动力。

就这样似乎过了很长时间，但当比尔看钟时，发现只过了３０分钟。他不知道这么做是否有好处，但他想不出更好的办法了。

突然之间，引擎停了！比尔吓呆了。他检查油表，发现油箱里还有很多燃料。他检查控制面板上的其他仪表，看起来一切正常。唯一的麻烦，是引擎不工作了。

比尔决定到船外去看看，兴许能发现什么。他知道这说不准会死，但他想不出还有什么别的办法。他穿上压力服。进入气密室，把空气排空，然后试图打开外舱门。

门打不开。

比尔听到宇航服的内置麦克风里传来一阵震耳欲聋的笑声，听起来很熟悉——见鬼了！怎么可能呢——这是他自己的笑声！

他害怕得浑身直打噤战。莫非自己疯了？那可比死还要糟。

“你没有疯。”他听到那声音在说。

自己的嘴明明紧闭着啊！那声音肯定来自自己的大脑。

“我在用你的语言和你的声音与你交流，”那声音继续说道。“我不在你的思想里，那是对你隐私的冒犯，我决不会那样做的。我在用你衣服里的麦克风呢，你听到的声音是真实的。”

“你是谁？”比尔问。

“你们叫我们‘老前辈’，我不确定对这个名字是应该感到荣幸还是耻辱。”

“它没有侮辱之意。”比尔说。

“没错，我知道。开个玩笑嘛。你们人类的确会开玩笑。对不对？”

“我们当然会开玩笑。但不会是在现在这种形势下。”比尔说。

“现在是什么形势？你没有受到伤害。我甚至还阻止了你伤害自己。”

“你是怎么知道人类开玩笑的？”比尔问。

“别装傻了。你以为我们建了这些隧道就一走了之吗？”

“是的，事实是，我们正是这么想的，”比尔说，“你们数百万年或者数亿年前在这里。建了隧道，然后走了。”

“你们以为，我们抛下隧道，就像小孩把玩腻的玩具扔回沙池？”

“你怎么会知道玩具和沙池？”比尔问。

“我们知道你们人类的一切，我们研究你们有很长时间了。你们找到了隧道，但你们没发现的东西更多；我们更了解你们。”

“你们想要什么？”比尔问。

笑声又隆隆地响了起来。

笑声终于停下时，那个声音说道：“我们想要什么，告诉了你们，你们就会给我们？你觉得，你们能有什么东西是我们自己无法得到的吗？你们人类真是太好玩了，这就是我们让你们使用隧道的原因。你们非常非常有趣。”

“所以，我们就像宠物？你们让我们存在，是因为能给你们带来娱乐？我们的价值，只是让你们取笑我们？”比尔问道，越说越气。

“根本不是这回事。我可没那样说。所有生命都是有价值的、重要的，因为它是生命。”

“你为什么挑来挑去抓了我？”比尔问。

“你管你的飞船叫‘生命之乐’，这是我选你的原因。我还以为你会理解呢，看来是我弄错了。你这么严肃，这么自信，你肯定不理解生命真正的快乐。我这就把你扔回去，反正这是迟早的事。你啊，我觉得不那么有趣了。”

“你要让我走？”比尔问。

“当然了。你以为我会做什么？”

“有故事说飞船进了入口，再也没出来。”比尔说。

又传来了大笑声。

“你不会是真相信那些故事吧？那只不过是些传说，是人类编造出来的，纯属虚构。有些人编了这些故事吓唬另一些人，那也是一种娱乐。我们和你们人类共有的一个特点，就是喜欢娱乐。再见了，比尔·贝茨。你可能再也不会有我的消息。将来看到结果了，回想起来。也是件趣事。”

大笑声又响了起来。

比尔和“生命之乐”号突然从３６０９号隧道的出口处冒出来。比尔看了一下钟，上面显示自他进了入口后，过去了２分５秒。

他应该把发生的这一切告诉别人吗？他们会以为他在说胡话呢。比尔又听到笑声，但这次发笑的是他自己。他摇摇头，手重重地按下那两个红色按钮，发动了“生命之乐”号的引擎。

# 《生命线》作者：[美] 罗伯特·海因莱因

金岭 译

ＯＣＲ：ken777

会议主席拼命敲击桌子，请大家保持安静。有几个人自告奋勇充当维持秩序的“警卫官”，劝那几个头脑发热的人坐下来。讲台上，坐在会议主席旁边的演讲人泰然自若，好象什么事也没发生似的。他那张白皙的略带傲气的脸毫无表情。会议主席转向他，用几乎不加掩饰的恼怒口气对他说：

“皮尼罗医生，”会议主席故意把“医生”两字说得很轻，“我恳请您原谅，真想不到您的话会被这样一阵不体面的大叫大嚷所打断。我的同事竟然打断一个演讲者的讲活，干出这种有失科学家身分的事，实在令我吃惊。无论，”他略顿片刻，双唇紧闭，“无论人们多么激怒，”皮尼罗脸上微微一笑，笑中含有某种公然的蔑视。可以看出会议主席在竭力忍住性子，他继续说：“我极力希望议程能在良好的秩序中体面地结束，请您把话讲完。不过，请您千万别用任何一个受过教育的人认为是完全错误的思想来冒犯我们的理智。”

皮尼罗把他那白白胖胖的手摊开，手心向下按在桌上。“如果我不首先去掉你们的错误思想，我怎么能把一个新思想灌进你们的脑袋呢？”

听众一阵骚动，窃窃议论。大厅后排有人喊道：“把这个江湖骗子哄出去！我们听够了。”

会议主席使劲敲着小木槌，“先生们，请安静！”然后转向皮尼罗，“要不要我提醒您，您不是本团体成员，我们也没有邀请您？”

皮尼罗扬了扬眉毛。“是吗？我似乎记得收到过一张印有科学院名字的请帖。”

会议主席咬了咬下嘴唇，回答说：“不错，那张请帖是我亲自写的。但是，那是在一位受托人的要求下写的。他是位热心公共事务的好人。可他不是位科学家，不是本科学院的成员。”

皮尼罗令人不快地一笑。“是吗？我早该料到。合并人寿保险公司的老比德威尔。不是他吗？他要他训练的海豹来揭穿我是个骗子，是不？因为如果我能告诉人们各自的死期，谁也不会再去买他那些可爱的保险单了。但是，倘若你们不愿听我把话说完，你们怎样来揭穿我呢？呸！他派了些豺来跟狮子斗。”皮尼罗故意转过身背对听众。

会场里哄闹之声大作，而且言词十分激烈凶狠。会议主席嘶声力竭地叫喊，要求大家保持安静，但无济于事。前排站起了一个人。

“主席先生！”

会议主席抓住他的话头，大声喊道：“先生们！请范·莱因斯密特医生发言。”骚动渐渐平息下去。

范·莱因斯密特医生清了清喉咙，理了理他那白色的漂亮额发，把一只手插进他那做工考究的裤子的边袋，摆出一副在妇女俱乐部演说的架势。

“主席先生，科学院的各位同仁，让我们采取宽容的态度。即使是一个杀人凶手，在国家将他正法之前，尚且有发言权。即使我们理智上完全可以断定判决的结果将会怎样，我们难道因此就剥夺他的发言权吗？我同意给予皮尼罗医生任何一个非本团体的同行应该从本庄严团体得到的一切照顾，即使——”他朝皮尼罗微微一鞠躬，“我们不熟悉授予他学位的那所大学。如果他要说的不是事实，这不会给我们带来任何害处；如果他要说的是事实，那么我们应当了解。”他口若悬河娓娓动听地一个劲地往下讲。“如果杰出的皮尼罗医生的态度以乎有点不那么礼貌，不太符合我们的口味，那么我们必须记住，皮尼罗医生可能出身于一个不太讲究这些小节的阶层。现在我们的好朋友、大恩人要求我们让这位医生把话说完，然后仔细衡量一下他的主张的价值。让我们一起洗耳恭听。”

他在暴风雨般的掌声中坐下。他洋洋自得，深知他的发言提高了他在知识界中的身价。明天，报纸上又要提到“美国最漂亮的大学校长”的通情达理、循循善诱的品质了。谁说得上呢？老比德威尔或许真的会把他那座游泳池赠送给他们哩。

鼓掌停止后，会议主席转向骚乱引起者坐的地方，双手交叉放在他微微突出的腹部，脸色平静。

“皮尼罗医生，请您继续讲下去。”

“为什么？”

会议主席耸了耸肩。“您不是为此而来的吗？”

皮尼罗站起来。“不错，一点不错。但是我真怀疑我上这儿来是否明智。这儿有没有那种胸怀若谷、敢于正视现实的人呢？我看没有。甚至那位请诸位听我把话讲完的如此好心肠的先生也已经给我下了结论，宣告我有罪。他要的是秩序，而不是真理。如果真理蔑视秩序，他会接受吗？你们会接受吗？我看不会。不过，如果我不讲下去，你们就能因我放弃辩论而赢得胜利。我可不能让你们这么便宜，我要把话讲完。

“我把我的发现再重复一遍。简单说来，我发明了一种能够断定一个人还能活多久的技术。我能告诉你阎罗王什么时候召你去。我能告诉你死神什么时候降临到你的头上。用我的仪器，我能在五分钟之内告诉你们之中任何一个人你还有多少日子好活。”他顿了顿，双臂交叉抱在胸前。一时没有一个人发言。听众开始不耐烦了。最后会议主席插话了。

“皮尼罗医生，你的话完了？”

“还有什么可说的呢？”

“你还没有告诉我们你发明的仪器是如何工作的。”

皮尼罗扬起眉毛。“你是说我应该把我的研究成果给小孩子去玩耍？这是很危险的知识，我的朋友。我只让懂得它的人使用，我本人使用。”他拍拍自己的胸脯。

“那么我们怎么知道你的狂言后而到底有多少货色呢？”

“这很简单。你们派出一个委员会来观看我的实验表演。如果是成功的，那很好。你们承认它，并向全世界宣布。如果不成功，那我出丑，我向大家道歉。我，皮尼罗也会道歉的。”

大厅后排有一个驼背的瘦子站起来。会议主席一眼认出了他，请他发言。

“主席先生，这位杰出的医生怎么能提出这样的建议？难道他要让我们等上二、三十年，看到被试对象死去来验证他的预言吗？”

皮尼罗未等会议主席应允，直接回答说：

“呸！一派胡言！你难道对统计学如此一无所知，不知道在一大批人中至少总有一人在不久的将来死去。我来提个建议：让我对大厅里的每个人进行测试，我就能说出你们之中谁将在两星期内死去，说出他的具体死期。”他的目光狠狠地扫视了一下大厅。“怎么，你们同意不同意？”

有一个矮胖子站了起来，他慢条斯理地说：“鄙人就不赞成这样的试验。作为一名医生，当我在许多年事已高的同事身上看到严重的心脏病的明显迹象时，我的心中充满了悲哀。如果皮尼罗医生知道这些症状（作为医生他可能知道），如果他选择这些人中的一位作为牺牲品，那么，不管杰出的皮尼罗医生的死期预测机是否灵验，被选中的人很可能如期死去。”

另一位发言者立即支持他的论点。“谢泼德医生说得对极了。我们何必把时间浪费在这种巫术玩艺上。我认为，这位自称是医生的皮尼罗，想借本团体让自己的声明带上权威性。如果我们参与这出闹剧，那么正中他的下怀。我不知道他想搞什么鬼名堂，但我敢担保，他想出了某种法子利用我们为他的计划做广告。主席先生，我提议，我们按会议的常规议程开下去。”

他的提议在热烈的欢呼声中通过。可是皮尼罗没有坐下来。在“安静！安静！”的叫喊声中，他讲了下面这样一段话：

“野蛮人！低能儿！蠢驴！有史以来就是你们这种人拒不承认个又一个伟大的发现。这样无知的一批群氓使伽利略在九泉之下也不得安宁。后排那只肥胖的蠢猪摇唇鼓舌自称是位医生。称他为巫医还差不多！还有那只形秽的秃顶小僵猪，你，你自诩是个哲学家，在那里侈谈什么生命和时间。可你知道个啥？真理就在你面前，际却不屑一顾，这样你怎指望有半点长进？呸！”他狠狠地往台上唾了一口。“这哪里是个科学院，完全是殡仪员的麇集之地，只知道给你们双手沾满血迹的前辈的思想搽防腐香油，妄想使之万古不变！”

他停下来喘一口气，两名主席团成员一边一个将他架住，从舞台侧面拖了出去。几位记者急忙从记者席上站起来，尾随着他。会议主席宣布休会。

当皮尼罗从后台门口走出来时，那几位记者快步赶上了他。他步履轻快地走着，口中还吹着一支小曲，一扫刚才那种好战的姿态。记者们一窝蜂围了上去。“医生，采访一下好吗？”“你对现代教育有啥看法？”“你把他们搞得够呛的了。你认为人死之后是一个什么样的世界？”“医生，把帽子摘掉，看着照相机。”

他朝所有的人笑了笑。“一个一个来，伙计们，别连珠炮似的。我曾经也当过记者。上我家去谈谈怎么样？”

几分钟以后他们来到皮尼罗的乱七八糟的卧室兼起居室，各自找位置坐定，点燃起雪茄烟。皮尼罗向四周扫视了一下，笑问：“伙计们，想喝什么？苏格兰威士忌还是波旁威士忌？”他给大家斟毕酒后就开始谈正经事。“嗯，伙计们，你们想了解什么？”

“医生，坦率告诉我们，你到底有没有什么发明？”

“我年轻的朋友，我确确实实有所发现。”

“那么告诉我们是怎么回事。这里你再用对付教授们那一套就没啥意思了。”

“对不起，我亲爱的仁兄。这是我的发明，我还想靠它赚笔钱呐。你能指望谁向我第一个提出我就告诉给他听吗？”

“医生，你听着，如果你想在晨报上碰上好运气，那么你总得透露一点东西？你用的什么玩艺？一个水晶球？”

“不，根本不是。你们想看看我的仪器设备吗？”

“当然。这才有点意思哩。”

他把他们引进隔壁一间房间！用手指了指，“看，这就是，伙计们。”映入他们眼帘的那套设备跟医院里用的X光透视机差不多。这套设备显然是用电控制的，上面的一些仪表刻度盘用常见的符号和数字标定，除此之外，初看之下看不出这套设备的真正用途。

“医生，你的原理是什么？”

皮尼罗噘着嘴巴考虑了一会儿。“生命实际上是电，这是老生常谈，你们无疑都熟知这种说法，是吧？嗯，这种老生常谈一个子儿也不值，但是，这种说法有助于你们了解我的原理。你们也知道时间是第四维这种说法，你们或许相信，或许不相信。人们千百次地这样说，所以这种说法已失去其本来的意义。它已经完全成为陈词滥调，被那些夸夸其谈者用来哗众取宠。但是，我现在要你们想象出它，真切地感受到它。”

他走到其中一位记者跟前。“假如我们现在以你为例。你的名字叫罗杰斯，是不？好，罗杰斯，你是一个四面时空连续体。你不到６英尺高，大约２０英寸宽，可能有１０英寸厚。在时间方面，你后面或许一直伸展到１９１６年，从而构成了一个时空连续体。在这里我们从时间轴的垂直角看去，看到这个时空连续体的横断面，其厚度现在这么厚。在远处那一头是一个乳臭未干的婴孩，戴着围涎在吃他的早餐，把东西糟蹋得不成样子。在另一头可能是一个生活在八十年代某一时候的老头。请想象一下，这个我们叫做罗杰斯的时空连续体，这条很长的粉红色的虫子，连续不断地伸展及几十个年头，一头在他母亲的子宫里，另一头在坟墓中。它打这里经过，我们看到的是一个横断面，看上去好象是一个孤立的躯体。但这是假象。这条粉红色的虫子是一个连续体，横贯整整一生的时间。事实上，以这样的观点看，整个人类也是个连续体，因为这些粉红色的虫子是另一些粉红色的虫子生出来的。这样，整个人类就象葡萄藤，纵横交错，生出新枝，如果我们只看葡萄藤的一个横断面，那么我们就会产生假象，以为这些新枝是孤立的，就象我们把一个个人看成是孤立的那样。”

他停下来扫视了一下大家的脸。其中有一位脸色严峻、神情执拗的家伙插问道：

“皮尼罗，如果这一切都是真的，那好极了。不过，你讲了这么多有什么意义呢？”

皮尼罗毫无不满的表示，冲他微微一笑。“请耐心点，朋友。我请你们把生命看成电。现在请把我们这些粉红色的小虫看成是电的一种导体。你们或许听说过，电气工程师使用某种仪器呆在岸上也能测知横贯大西洋的一根海底电缆在哪一个确切位置断开了。我能对我们这些粉红色的小虫进行类似的测试。使用这房间里的仪器对你们这些横断面进行测量，我就能说出哪里断链，也就是说能够告诉你你什么时候会死。或者，如果你喜欢的话，我能告诉你链的开头在什么地方，即说出你是什么时候出生的。不过，那没有什么意思，因为你已经知道自己的生日。”

那个执拗的家伙冷笑说：“医生，这下我可把你抓住了。如果你把人类比作葡萄藤的说法成立的话，那么你就说不出一个人的生日，因为一个人的出生是与整个人类联接起来的。你所说的导体通过母亲一直延伸到人类的远古时代。”

皮尼罗说道：“不错，你很聪明，朋友。可惜你把我的比喻引伸得太远了点。我测量的方法并不跟测量导体长度的方法一样。在某种程度上，我的方法跟用回声测量一条长走廊的长度差不多。在出生时走廊里有一种扭动，而用合适的测度我能测出这种扭动的回波。只有在一种情况下我测不出，那就是当一个妇女怀孕时，因为此时我讲别不出哪是母亲的生命，哪是未出世的孩子的生命线。”

“让我们瞧你证明它。”

“行，我亲爱的朋友。你来做试验对象如何？”

其中一位大声说：“他要你摊牌了，卢克。要末干，要末闭口。”

“我干。要我怎么样？”

“先在一张纸条上写下你的生日，把它交给你的一位同事。”

卢克照做不误。“接下去干什么？”

“把你的外衣脱掉，站到磅秤上去。告诉我，你有过比现在瘦或胖的时候吗？没有过？你出生时多重？十磅？真够大的啊。现在的婴孩出生时都没有这么重了。”

“说这些胡话干吗？”

“我在估计我们这条粉红色长导体的平均横断面，我亲爱的卢克。现在请你坐到这儿来，然后把这根电棒放进嘴里。不必害怕，没有什么危险，这根电棒的电压很低，不到一微伏，但是接触一定要好。”皮尼罗医生离开他，站到仪器后面。他在握住控制器之前先把自己的头用块头兜蒙住。某些露在外面的仪表显示器活动起来了，机器发出低低的嗡嗡声。嗡嗡声停止了，医生从头兜下钻出来。

“我得到的时间是１９１２年２月。谁拿着那张写有卢克生日的纸条？”

纸条拿出来，打开来，中人念道：“１９１２年２月２２日。”

房间里立刻一片寂静。在外围的一个记者问：“医生，我可以再饮一杯吗？”他的问话打破寂静。

紧张的空气顿时松弛下来。几位记者异口同声地说：“医生，给我试试。”“先给我试，医生。我是个孤儿，我真的想知道自己的生日。”“医生，给我们每个人都随便试一试。怎么样？”

皮尼罗医生微笑着允诺了。他象只地鼠钻洞似地一忽儿钻进头兜，一忽儿钻出头兜。不一会儿大家手中都拿着两张类似的写着生日的纸条，从而证明皮尼罗医生测试得很准确。大家沉默了很久后卢克开了腔。

“皮尼罗，你做给我们看看如何预测死期好不好？”

“如果你们希望我这样做，行啊。谁来试试？”

没有一个人回答。有几位用肘将卢克往前搡了搡。“去啊，自作聪明的家伙，是你自己要自讨苦吃。”卢克走过去坐到那把测试用的椅子上。皮尼罗调换了电键，然后钻进头兜。机器的嗡嗡声停止后，他钻出来，急速地搓动双手。

“好了，伙计们，就这么一些，够不够写遍报道？”

“喂，预测结果呢？卢克什么时候‘完’？”

卢克面对着医生。“是啊，结果如何？你的预测是什么？”

皮尼罗看上去很痛苦。“先生们，我对你们感到吃惊。人家给我钱我才告诉他预测结果。再说还有个职业规矩，对他人保守秘密。我只把结果告诉当事人，从来不透露给其他人。”

“我不在乎，说吧，告诉大家。”

“非常抱歉，我真的不能讲。我只答应做给你们看如何测试，没有答应告诉你们结果。”

卢克把烟头往地下一掷，用脚碾灭。“这是骗局，伙计们。他可能查过城里每个记者的年龄，好演出今天这一幕。你的理由站不住脚，皮尼罗。”

皮尼罗悲伤地凝视着他。“你结婚了吗？有没有什么近亲？”

“没有。怎么啦，你想收养我还是怎么的？”

皮尼罗悲伤地摇了摇头。“我为你伤心，我亲爱的卢克。你活不到明天。”

“科学会议在一片吵闹声中收场”

“预言家说博学的学者是大笨蛋”

“死亡冲印在上下班时钟上。”

“新闻记者按医生的内部预言死去”

“科学院长声称是‘骗局’”

“……皮尼罗的奇怪预言说出不到二十分钟，卢克·蒂蒙斯沿百老汇大街走回他工作的《每日先驱报》办公室路上，突然朝地上跌去。

“皮尼罗医生拒绝发表评论，但是证实下述消息，他用他的所谓维生素精密计时器预言了蒂蒙斯的死期。警察局长罗伊……”

你对自己的未来担心吗？？？？？？？？

不要白白把钱让算命先生骗去

去请教雨果·皮尼罗医生，生物顾问医生，

用绝对可靠的科学方法

他能帮助你安排未来

没有咒语

没有“圣灵”的旨意

寄来１０，０００美元契据一张

担保预言

不灵即被没收

通函承索即寄

时代寿命股份有限公司

巍峨大厦，７００号房间

（广告）

法律通告

致有关列位，问候列位：我，温特罗帕——温特罗帕——迪特玛斯——温特罗特公司的律师约翰·卡博特·温特罗帕三世确认，本城的雨果·皮尼罗确实交给我美国的合法货币一万美元，指示我将契据交给由我选择的一家特许银行保存，假如下列条件完成，即为受让人所有：

如果雨果·皮尼罗和／或时代寿命公司的哪一位委托人，其寿命第一个超出雨果·皮尼罗预言的寿命的百分之一，或者其寿命第一个短于他预言的寿命的百分之一，无论是实际死期先来到，还是预言的死期先来到，该契据即被没收，付给这位委托人。

我进一步确认，至今我一直把这张契据连同以上有关指示存放在本市衡平法——第一国立银行，由其保管着。

约翰·卡博特·温特罗帕三世签字和宣誓

１９５１年４月２日

在我面前签字和宣誓

本州和本县知名人士

阿伯特·Ｍ·斯旺森

本人的代理权于1９５１年１月１７日失效

“晚上好，诸位男女广播听众们，让我们一起去报社！快讯！雨果·皮尼罗，这位从天而降的奇迹人物已经完成第一千个预言，至今无人要求领取那笔他赏于任何一个抓住他预言不灵验的人的款子。他的委托人中已有十三人死去，从数学上可以肯定，他与阎罗殿有秘密电话联系。这种消息在事情发生之前本人不想知道。你们的奔走于东西两岸的记者决不去做预言家皮尼罗的主顾……”

法官平板乏味的男中音穿透法庭里呆滞沉闷的空气。“威姆斯先生，请让我们回到正题上来。本法庭同意你提出的暂时限制命令的祈求，现在你要求使命令成为永久性的。在驳回中，皮尼罗先生声称，你没有提出理由，所以要求取消禁令，故本人命令你的委托人停止企图干预皮尼罗称为是显然合法的营业。由于你不是在跟一个陪审团讲话，所以请你免去那些华丽的词藻，用简单明了的语言告诉我为什么我不应该同意皮尼罗先生的祈求。”

威姆斯先生的下巴神经质地急速转动了一下，他下巴下边松弛下垂的灰色皮肉擦过他的高高的硬领子，他又重新继续说下去：

“是否请尊敬的法庭容许我代表——”

“请停一下，我想你是代表合并人寿保险公司出庭的。”

“是的，阁下，从正式的意义上是这样。但是从更加广泛的意义上说，我也代表其他几家大的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金融机构，它们的股东、保险单持有人，他们构成了公民的大多数。此外，我们感到，我们在保护全国人民的利益，那些没有组织起来的、没有发表意见的以及其他方面未受到保护的人。”

“我认为我代表公众，”法官冷冰冰地说道，“我恐怕只能把你看作代表你的诉状委托人出庭的。不过请讲下去，你的论点是什么？”

那位年迈的律师先咽了一下口水，接着又开始说话。“阁下，我们认为，有两点相互独立的理由要求这一禁令应当永久化。此外，每一个理由本身是充足的。首先，此人从事预言活动，这是习惯法和成文律都禁止的一种职业。他是一个普通的算命先生，一个利用公众容易上当受骗这一弱点的江湖医生。他比一般的吉卜赛看手相人、占星术家和桌子占卜者更聪明，同时也更危险。他声称用的是现代科学方法，借此给他的魔术涂上一层虚假的庄严色彩。在这个法庭上我们有科学院的主要代表以专家身份作证，证明他声称的发明是荒谬的。

“其次，即使此人声称的发明是真的——为了便于辩论姑且假设这种荒谬的事是真的，”威姆斯先生抿嘴微微一笑，“我们认为他的活动违背一般公众的利益，特别是非法地损害了我的委托人的利益。我们准备拿出由合法保管人保管着的许多证据，证明此人确实发表了，或者促使发表了力劝公众不要享受无价的人寿保险恩惠，从而大大地损害了他们的福利，并给我们委托人带来了巨大的经济损失。”

皮尼罗从他的座位上站起来。“阁下，我可以说几句话吗？”

“你要讲什么？”

“如果允许我作一个简短的分析，我相信我能使事情变得非常简单。”

“阁下，”威姆斯打断说，“这太不合常规了。”

“耐心点，威姆斯先生。你的利益将得到保护。依我看，在这个问题上我们似乎需要多一些见解，少一些吵嚷。如果皮尼罗医生此时发言能够缩短程序，我倾向于让他发言。讲吧，皮尼罗医生。”

“谢谢阁下。让我首先谈一谈威姆斯先生的最后一个论点。我准备认定，我发表过他所说的那些言论——”

“停一下，医生。你决定做自己的律师。你是否有把握保护自己的利益？”

“我准备碰碰运气，阁下。我的朋友们能很容易地证明我认定的一切。”

“很好，你讲下去吧。”

“我认定，许多人由于我的发明而不买人寿保险单，但是，我要求他们提出证据证明，哪一个人因为这样做而蒙受了损失或损害。不错，由于我的活动，合并人寿保险公司少做了生意，但是，这是我发明带来的自然结果，因为我的发明使人寿保险单象弓箭那样过时了。如果据此为理由而对我的发明实行禁令，那么我将建造一爿煤油灯工厂，然后要求对爱迪生通用电器公司实行禁令，禁止他们生产白炽灯泡。

“我认定，我从事预言死亡的营生，但是我否认我在玩魔术花招，不管是何种形式的魔术。如果用精确的科学方法进行预测是非法的，那么，合并人寿保险公司的保险统计员多年来一直在犯罪，因为他们确切地预测了在一个特定的大集体中每年的死亡率。我预测个体的死亡，合并人寿保险公司预测总体的死亡。如果他们的行动是合法的，我的行动怎么能是非法的呢？

“我承认，我能否做到我声称能做到的事这一点，有举足轻重的意义，但是我认定，从科学院来的那些所谓专家证人将证明我做不到。但是他们对我的方法一无所知，因此他们不可能提供真正行家的证据——”

“停一下，医生。威姆斯先生，你的专家证人是否真的不熟悉皮尼罗医生的理论和方法？”

威姆斯先生看上去很犯愁。他用手指接连不断地敲击桌面。“法庭可否允许我再发表几句？”

“当然可以。”

威姆斯先生和他的同伴交头接耳匆匆地交换了一下意见，然后面对法官席。“我们有一个程序建议，阁下。如果皮尼罗医生站到证人席上作证，解释他宣称的方法的理论和实践，那么，这些杰出的科学家就能告诉法庭他声称的发明是否确实。”

法官以询问的目光朝皮尼罗看了看，皮尼罗回答说：“我不愿同意这一建议。不管我的过程真实与否，让它落到这些傻瓜和骗子手中是很危险的——”他用手朝坐在前排的那批教授一挥，顿了顿，狞笑了一下。“——这些先生是深知这一点的。再说，要证明我的过程是否有效也不必要一定知道我的过程。为了观察母鸡生蛋是不是一定要懂得生物繁殖的复杂奇迹？为了证明我的预言是正确的，难道要我对这一整批自诩的智慧监护人进行再教育，去消除他们天生的迷信吗？在科学中只有两种形成观点的方法。一种是科学实验方法，另一种是学究方法。人们要末根据实验判断，要末盲目地接受权威的说法。对于具有科学头脑的人来说，至关重要的实验证明，而理论只是为描述提供方便而已，一旦不适用就加以抛弃。对于学究式的人来说，权威是一切，当事实跟权威定下的理论不符事实时反而被抛弃。

“正是这种观点——学究头脑死抱住不能成立的理论不放——阻碍了历史上知识的每一次进步。我准备用我的实验证明我的方法，象伽利略在他的法庭上那样，我坚持，‘它仍然在运动！’”

“在此之前我曾经对这同一批自诩的专家提供证明，可他们拒绝了。现在我再次提出要求，让我对科学院的成员进行寿命测量。请他们指派一个委员会判断测量结果。我将把我预测的结果封在两套信封里。在一套信封的每个信封外面写上一个成员的名字，在里面写上他的死期。在另一套信封的每个信封的里面写上每个成员的名字，在外面写上他的死期。由委员会把这些信封放在一个保管库内。然后每隔一段时间拆开那些适当的信封。在这么多的一大群人中，总有某些人死去。如果合并保险公司保险统计员的计算靠得住的话，一、二个星期内总有人死亡。这样，委员会能很快地积累起材料来证明皮尼罗是个扯谎者，或者根本不是。”

他停住了，胸脯挺得高高的，几乎和他微微突出的肚子成了一直线。他狠狠盯着那些直冒冷汗的学者。“怎么样？”

法官扬起眉毛，他的目光恰巧与威姆斯先生的目光相遇。“你们接受吗？”

“阁下，我认为他的建议非常不合适——”

法官即刻打断他。“我警告你，如果你们不接受，我将作出对你们不利的裁决。你们也可以提出同样合理的搞清是非的方法。”

威姆斯张了一下嘴，但又改变了主意，他打量了一下那些专家证人的脸，然后面向法官席。“我们接受，阁下。”

“很好。具体细节由你们自己去安排。禁令暂时取消，皮尼罗医生的营业不得受到干扰。要求永久禁令的请求书法庭在积累证据期间以不损害合法权利为原则推迟作出裁决。在我们结束这件事之前我想对你，威姆斯先生，在声称你的委托人遭到损失时提出的理论发表一点看法。在这个国家里，在某些集团的思想中滋长了这样一种思想：一个人或一个公司若干年来从公众那里赚取了利润，他们就以为政府和法庭有义务保证他们将来一直赚下去，即使情况发生了变化和违背公众的利益仍然要这样做，这种奇怪的理论既没有成文法津也没有习惯法的支持。不管是个人还是公司都无权为了自己的利益到法庭上来要求让时钟停转，或者将时钟倒转。我的话完了。”

比德威尔在烦恼地咕哝。“威姆斯，假如你再想不出更好的对策，合并人寿保险公司得换一个新的首席律师。你输掉禁令那件案子已经有十个星期了，那个小矮胖子象开了造币厂那样穷赚钞票。与此同时，这个国家里的每个保险公司都正在走向破产。霍斯金斯，我们的损失率是多少？”

“很难说，比德威尔先生。每况愈下。这星期我们付了十三张高额保险单，都是皮尼罗开始营业后取出的。”

一个瘦小个子朗声说道：“喂，比德威尔，我们联合人寿保险公司在核实申请者确实没有请皮尼罗测试过之前，不接受任何新的保险申请。我们能不能等到科学家揭穿他后再作计议。”

比德威尔哼了一声。“你这该死的乐天派！他们不可能揭穿他。奥尔德里奇，你得正视事实，那个小矮肉疣有两下子，具体情况我不清楚。这是最后的斗争。如果我们等待，我们就完蛋。”他把他的雪茄掷进痰盂。狠狠地咬了一支新的。“滚出去，都给我滚出去！我要以自己的方法处理这件事。你，奥尔德里奇，也给我滚出去。你们联合人寿保险公司去等待吧，合并人寿保险公司可不干。”

威姆斯胆怯地清了清喉咙。“比德威尔先生，我相信你在作任何重大政策变动之前将和我商量是吗？”

比德威尔哼了一声。他们鱼贯而出。他们都走后，比德威尔关上门，然后打开公司办公室之间的对话机。“好，叫他进来。”

靠外面的门开了，一个瘦小精干的身子在门坎站了一会。在进来之前他那双黑色的小眼睛迅速地扫视了一下屋内，接着轻捷地走到比德威尔跟前。他用平板冷漠的语调和比德威尔说话。他的脸毫无表情，只有那双野兽般的眼睛在滴溜溜转动。“你找我有事？”

“是。”

“什么事？”

“我们坐下来谈。”

皮尼罗在办公室内间的门口迎接那对年轻夫妇。

“请进，亲爱的，请进。请坐。请不要拘束。现在请告诉我，你们要皮尼罗为你们干什么？这样年纪轻轻当然不会为死担心罗？”

那丈夫年轻纯朴的脸上露出一丝慌乱的神情。“嗯，你瞧，皮尼罗医生。我叫埃德·哈特利，这是我的夫人，贝蒂。我们不久就要有，呃——贝蒂不久就要生孩子，嗯——”

皮尼罗慈祥地笑了笑。“我懂。你要知道自己还能活多久，以便以尽可能是最好的方式为孩子的未来作准备。想得很周到。你们两人都测试，还是仅你本人测试？”

那妇女回答；“我想我们两个人都测试一下。”

皮尼罗对她笑了笑。“不错，我同意。目前对你测试还存在一些技术问题，但是我现在可以告诉你一些情况，等你养了孩子后再补充一些情况。亲爱的，现在到我的实验室里去吧，让我们开始测试。”他打电话询问了他俩的病史，然后领他们到他的实验室去。“哈特利夫人你先请。请你到那个屏风后面去，脱掉鞋子和外衣，记住，我是个老头，你就好象请一个内科医生看病那样在请我这个老头看病。”

他走开去，将他的仪器作了一些小小的调整。埃德朝他的夫人点头示意，她溜到屏风后面，不一会儿走了出来，身上仅穿着薄薄的两层丝织衣服。皮尼罗抬头朝她望去，看到她那充满青春活力的体态和动人的羞涩神情。

“上这儿来，亲爱的。我们先得称你的体重。现在到那边去。站到这个台上去。把这个电极放在口中。不，埃德，她口中含着那个电极时你不可和她接触。一会儿就好，保持安静。”

他钻到机器的头兜下面，仪表盘的指针立即活动起来。不一会他又钻出来，神色很不安。“埃德，你有没有碰到她？”

“没有啊，医生。”皮尼罗又钻进头兜，呆了较长一会。这次他钻出来后，他叫那妇女下来穿好衣服。他转向她的丈夫。

“埃德，请准备好。”

“医生，贝蒂的测试结果怎样？”

“有点困难。我要先测试你。”

他对那年轻人测试过后从头兜下面钻出来，神色从来没有显得这样焦虑。埃德询问其原因。皮尼罗耸了耸肩。勉强装出笑容。

“跟你无关，孩子。我想机器出了点小毛病。不过今天我不能给你俩测试结果，我要检修一下机器。你们明天再来好吗？”

“行，我想没问题。噢，我真为你的机器惋惜。但愿毛病不重。”

“不严重，我敢肯定。到我办公室去吃一点怎么样？”

“谢谢你，医生，你真好。”

“埃德，我们得去见埃伦，你忘了？”

皮尼罗以他品格的全部力量对她施加影响。“我亲爱的夫人，你陪我一会儿吧。我老了，喜欢和年轻人作伴，从年轻人那里汲取点活力。我的活力可不多了。请吧。”他轻轻地把他们推进自己的办公室，让他们坐下。接着他叫人送来了柠檬水和小甜饼，给他们递上雪茄烟，自己也点燃了一支。

四十分钟后，皮尼罗医生正讲述他年轻时在地拉德尔弗哥的冒险故事，尽量把故事越拉越长，埃德听得入了神，可贝蒂显然越来越心神不安，急切地想离开这儿。医生停下来点他的雪茄时，她站了起来。

“医生，我们真得走了。我们能不能明天再听下去？”

“明天？明天没有时间罗。”

“可今天你也没有空呀。你的秘书已经打了五次电话来催你。”

“你们能不能再听我讲几分钟？”

“今天实在不能，医生。我有个约会。有人等着我。”

“真的没办法将你留下？”

“恐怕不行。埃德，走吧。”

他们走后，皮尼罗医生走到窗前，朝窗外眺望。不久他看到两个小小的身影走出大楼。他看着他们匆匆走到转角，等待绿灯信号，然后穿越马路。他们走到马路中间时只听得一声喇叭尖鸣，两个矮小的身影迟疑了一下，吓得往后退了一步，停住，转过身来。紧接着那辆汽车撞了上来。汽车立刻嘎然刹住。他俩从汽车底下被拉出来时已经面目全非，只剩两具散了架的尸体，看上去只是一堆乱七八糟的衣服而已。

皮尼罗医生立刻从窗旁走开，接着拿起电话，对秘书说：

“今天预约的测试全部取消……不……一个也不接待……不管是谁。统统取消。”

他坐到他的椅子里，他的雪茄烟灭了。天黑了很久，他还坐在那里，手中拿着熄灭了的雪茄。

皮尼罗坐在餐桌上，沉思地望着放在他前面的精美菜肴。他特地叫了这么一桌好菜，比平时提早一点回到家中，好美美地享受一番。

过了一会儿，他把高山植物花卷饼上面的几滴糖浆送到嘴里，慢慢咽下去。香馥浓郁的糖浆润热着他的嘴，使它似乎闻到了那种高山植物小花的香味，他长长叹息了一下。这是一顿美餐，一顿精美的晚餐，正配这异国风味的美酒。大门口传来一阵吵闹声，打断了他的沉思。他的年迈的女仆在大声抗议，一个低沉的男人声音打断她。骚动移到大厅里，餐室门被推开了。

“圣母玛利亚！别进去，主人在吃饭！”

“不打紧，安吉拉。我有空接待这些先生。你去吧。”皮尼罗面对闯入者中那个一脸横肉的发言人。“你找我有事，是吗？”

“当然有事。你他妈的那些胡说八道，正派的人听腻了！”

“那又怎么样呢？”

来访者不立刻回答。一个矮小一点的瘦个子从他背后走出来，面对皮尼罗。

“我们最好还是开始吧。”委员会主任把钥匙插进那只有锁的匣子，打开匣子。“温泽尔，请你帮我拣出今天的信封。”有人在他的胳膊上碰了一下。

“贝尔德医生，你的电话。”

“好，把电话机给我拿来。”

电话机拿来了，他拿起电话听筒放在耳边。“喂……是啊。说吧……什么？不，我们什么也没听说……你说机器被砸了……死了！怎么会……没有！没有声明。不用谢……等一会再打电活给我……”

他把电活听筒砰的一声搁下，将电话从他身边推开去。

“出了什么事？——谁死了？”

贝尔德举起一只手。“安静，先生们，请安静！皮尼罗几分钟之前在自己家中被谋杀了。”

“谋杀了？！”

“事情并不到此为止，暴徒同时闯进他的办公室捣毁了他的仪器。”

没有人第一个发言。委员会成员面面相觑。似乎没有人急于抢先发表评论。

最后有一个发言了。“把它拿出来。”

“把什么拿出来呀？”

“皮尼罗的信封，在那里面，我看到过。”

贝尔德找到了那个信封，慢慢拆开。他打开里面的那页信纸，扫视了一下。

“喂，念出来！”

“下午一时十三分——今天！”

室内一片寂静。

坐在贝尔德桌子对面的一个委员会成员伸手去取那个带锁的匣子，从而打破了这孕育着暴发力的平静。贝尔德挡住他的手。

“你要干什么？”

“关于我的预言——在那里面——我们的都在里面。”

“是啊，是啊，我们的都在里面，把它们统统拿出来。”

贝尔德双手按住那匣子。他直勾勾地逼视着他对面那人的眼睛，一言不发。他舔了舔嘴唇。他的嘴角在抽动。他的手在颤抖。他仍然不开口。对面那人颓然坐回到自己的椅子上。

“当然，你是对的。”他说。

“给我把那废纸篓拿来。”贝尔德的声音很低，很压抑，但又很坚定。

他接过废纸篓，把里面的废纸倒在炉边地毯上，然后把那只洋铁废纸篓放在他前面的桌上。他把六、七个信封一撕两半，擦了一根火柴点着，投进废纸篓中。接着他大把大把地撕起来，不断投入火中。冒出来的烟呛得他直咳嗽，刺得他的眼睛淌出了泪水。有人站起来去打开了一扇窗。当他烧毕后，他把废纸篓从他身边推开去，向下看了看，说：

“恐怕我把这台面给搞坏了。”

# 《生死无疆》作者：史蒂芬·尼尔森

１．心理诊所

雷姆大街４５号，一座坚固的小楼前挂着“沙德心理诊所”的牌子。

７５岁的沙德医生坐在宽大明亮的诊室里打量着这位走进来的年轻人。这位２０岁的小伙子面色苍白，眼神慌乱，嘴唇稍带紫色，表情像个迷路的孩子。

头发雪白的沙德医生带着慈祥的笑容注视着这个小伙子。在他的目光下，这个名叫波朗的小伙子忽然感到一阵深深的悲哀，他无力地跌坐在沙德医生对面，把脸伏在臂弯里，低低地哭了起来。

沙德医生显然已习惯病人的这种样子，他没有劝阻波朗，只是走到波朗身后，亲切地搂住波朗的肩头。

波朗扑在这个慈祥的老人怀里，放声大哭起来。

整整半个小时，沙德医生都这样搂着波朗，让他尽情地哭个够。

“好了，现在可以说说你的事了。”波朗终于平静下来后，沙德医生给他端来一杯热咖啡，亲切地坐在他身边，让波朗说说来意。

波朗掏出了一颗子弹和一些２０年前的旧报纸，递给沙德医生。

“你就是当年的那个男孩子？”有着５０多年医疗经验的沙德医生尽管懂得不应该在病人面前流露出惊讶，他还是忍不住叫了起来。

也难怪沙德医生会如此惊讶，因为他等待这一天已等了整整２０年。此刻，沙德医生的脑子里迅速地回忆起２０年前那场惊人的手术。

现在坐在沙德医生面前的这个小伙子波朗，２０年前在旧金山的一家医院出生。刚出生的小波朗体重不足两公斤，看起来十分虚弱，脉搏与呼吸也极无规律，时时会因呼吸不畅而窒息。经过透视，医生看到小波朗的身体里有一块黑色异物，异物长约１．２厘米，梗阻在心脏的主动脉附近，造成了小波朗心脏的严重缺陷。

“这是一个来历不明的血块，或是一块病变。”为小波朗治疗的达西医生指着Ｘ光上显示出的异物，和他的助手们猜测着。瑞南夫妇在一旁焦急万分，小波朗是他们４０多岁才得到的宝贝儿子，他们正为儿子的生命担忧。

６个月后，小波朗的体重已增长到６公斤。这时，医生将为小波朗做心脏手术，达西医生为这次手术主刀。

小波朗全身麻醉后，安静地睡在手术台上等待着。“开始。”达西医生低声地向他的助手说。随着器械的清脆响声，达西医生划开了小波朗胸膛的皮肤，在Ｘ光曾显示有异物的部位，达西医生找到了那块影响小波朗健康的异物。

“啊——”达西医生从小波朗的胸腔里夹出那块带血的异物时，忍不住发出一声长长的惊呼。

“当！”一声脆响，那块让达西医生猜测了６个月的异物，放进了托盘，清晰地出现在大家眼前。

一颗金属子弹！一颗很古老的子弹！这颗古老的子弹却取自于出生仅有６个月的男婴体内！

当天下午，达西医生将这颗子弹送到兵器研究所。经专家分析鉴定，确认这颗子弹属于美国独立战争时的英国步枪发射出来的，距今整整两个世纪。

“也就是说，在１７７５年的某一天，争取自由独立的美国军队正在和宗主国的英国军队作战，英军的这颗子弹，击中了一名美国战士。这颗子弹就是这样来的。”

达西医生默默听完了兵器专家的描绘。“不！不！它不是来自于哪一位独立战士的体内，它是从一个只有６个月的男婴体内取出来的！”达西医生猛烈地摇头，他摇头不是因为专家的推断没有道理，而是这些看起来很合情合理的解释更把达西医生推到深层的迷雾里。

１７７５年，正好距今两百年，它与６个月的生命史相比，显得多么漫长啊！２００年的层层迷雾，为什么突然会凝聚在一个小小的婴孩身上？这种时空的错乱足以使人疯狂的。

达西医生最后把这颗子弹交给了波朗的父母瑞南夫妇，波朗的妈妈接过这颗子弹，听完达西医生转述的那个离奇的情节时，震惊得脸白如纸，没说一句话就当场昏倒。

波朗的爸爸当然也受了很大的刺激，但他毕竟比妻子坚强得多。他除了照料妻子外，没忘记收起这颗古怪的子弹。他用细纱布精心地包好子弹收藏起来，并料定将来小波朗长大后也许会听说这件怪事，他要把这颗子弹留给波朗，好帮助他破解这个谜。

这一天，是１９７５年的７月２３日，是美国独立战争整整两百年后，也是小波朗的半岁生日。

两个月后，小波朗健康出院，像所有的男孩子那样正常地成长着。

２．时空错位

２０年前，在一年一度的“国际人体奥秘研讨会”上，达西医生关于“男婴体内的子弹案”的发言使整个会场哗然。

最重视达西的发言的是几名到会的心理学家，会后他们又同达西医生详细地讨论分析了这件事。他们共同的看法是：这个男婴身上发生了不同寻常的事情，如果深入研究下去，将为我们揭示出人类生命的一个重大奥秘。

几位心理学家中，就有沙德医生，因为和小波德居住在同一座城市而更对这事格外关心，他甚至把所写“波朗体内的子弹”的文章登载在报纸上，这篇文章引起了极大的轰动。可是当记者们找到波朗家时，那里却已人去楼空，根本没有人能说清波朗家搬到哪里去了。

波朗１７岁时，妈妈去世了。

波朗２０岁时，爸爸也身患绝症生命垂危。临终前，他拿出了那颗珍藏着的古怪子弹，给波朗讲述了他出生时的那件怪事。

安葬完爸爸的那个晚上，波朗一个人坐在家中直到天亮。他几乎什么也不想做，只是一个人坐在窗前，对着这颗２００年前的子弹发愣。子弹光滑如新，但波朗却想从它身上看到陈旧的往事。

“你能告诉我什么？我和２００年前的那场战争有什么关系？我的身世很奇怪吗？”

波朗撩起衣襟，看着自己６个月时做过手术的地方，那里只有一条浅浅的痕迹。达西医生的手术做得很成功，甚至没给波朗留下刀疤，但波朗却仿佛真切地感受到了子弹留在他体内的那种痛楚。达西医生虽然取出了波朗身体里的子弹，却把更大的病根种进了波朗的心里。

“为什么我有来历不明的苦恼？”

波朗的整个大脑都被这颗子弹占据了，他整天神思恍惚。

“孩子，保险柜里有一份旧报纸，必要时去找为你写过文章的沙德先生。”爸爸临死前嘱咐的话响在波朗耳边。

于是，像迷路的羔羊一般的波朗就这样找到了沙德医生的诊所，在他的心中，沙德医生将像长夜里的一盏灯那样照亮他的人生之路。

“爸爸说您会帮助我，您真的会吗？”波朗的眼睛里又闪出泪光。

“啊，会的。孩子，你的一切痛苦都因为这颗子弹而引起，你不知道自己身上发生了什么是吗？那么先让我们来好好看看这颗子弹，看看从它身上能不能找到一些线索。”

沙德医生转身从书架上抽出一本书，翻到某一页上，递给波朗。

那页书上写着：美国独立战争，１７７５年至１７８３年，北美１３个殖民地人民进行了推翻英国殖民统治，争取独立的革命战争。１７７５年４月１９日，波士顿的民兵在列克星敦武装起义，揭开独立战争的序幕。战争初期，英军处于优势，后来因为北美殖民地的民兵采取灵活机动的散兵战术，于１７７７年萨拉托之战打败英军，从此扭转战局。１７８３年英美签订了《巴黎和约》，正式承认美国独立，北美１３个殖民地脱离英国的殖民统治，美洲出现了第一个资产阶级共和国。

这就是美国２００多年历史的开端，波朗当然记得。上中学时，老师就让每个学生背熟了这页美国的独立战争史。

“你看孩子，这场战争经历了８年，既然兵器专家鉴定这颗子弹来自于２００年前，那么我们就把事情的起源定于１７７５年的某一天吧！这一年正是独立战争开始时，也是战斗最激烈最艰苦的年代，就在这一年的某一天里，这颗子弹从枪膛里射出，然后奇怪地进入了你的身体。”

“我还是听不懂您说的话，２００年前的子弹如何会射中刚出生的我呢？”

“是的，我必须承认发生在你身上的事情有些奇怪，用正常的思维逻辑已不能解决你的问题，所以我要用超乎寻常的解释来看这件事。你一定听说过时光隧道的事情吧？”

“就是那种人突然陷入进去，在若干年之后又突然出现的怪事吗？我当然听说过。”

“那么，我们就先假设的确存在着瞬间开放又瞬间关闭的时光隧道，它可以不定期地吸入一些人和物，又以意想不到的方式将其释放出来。”

“您越说越奇怪了。”波朗眨眨眼睛。

“别急，孩子。那么在这个前提下进一步探索下去，就会看到你的来历：某一个时期你曾生活在地球上，可是后来你突然陷入时间隧道来到了另一个地方，你忘记了你曾经历过的生活。”

“不，我听说的时光隧道只是把人陷进去后又原封不动地放出来，没听说过时光隧道会把成人变成一个未出世的胎儿而重返人间的。”

“这正是我要说的奇特之处。其他人进入时光隧道都是活着的，并未改变生命的基本形态；而你进入时光隧道时，很可能是在第一次生命结束后，你的生命形态在时光隧道里被重新分解过，重新转化成最基本的生命原素，然后才开始另一次生命的历程。这种分解与组合究竟如何完成的，我还没有找到答案。时光隧道还会吸入已经死去的人，这对谁都是个新课题。”

“还有那颗子弹，它也是这样来的吗？”

“是这样来的，这颗子弹在你前生里给你带来过巨大的痛苦，你的生命已和它紧密相联，所以它又成了你生命中的一部分。”

“为什么是我，而不是别人？为什么这样难以理解的事情偏偏选择了我呢？”波朗喃喃地重复着这句话，泪水又流了出来。

“但它已经选择了你，抱怨是无济于事的。”沙德医生像父亲那样温和又威严地对波朗说，“我来告诉你怎么做：今天你先回到家里，吃上几片安眠药，好好睡上一觉。明天早上，你的精神会好一些，那时我来给你做催眠术，你会在梦里看到你的前生，也就是说，你会看到这颗子弹是怎么射进你的身体里的。”

“催眠术？就像巫师们做的那样？我的大脑会不会受伤害？”

“催眠术不是巫术，是用科学的方法唤醒潜藏于你体内的记忆，这些记忆当你处于清醒状态时，永远不会出现。因为这种深层的记忆甚至还不能算是记忆，它只是组成你生命的遗传基因，它携带着无数的生命密码沉睡在你的体内。我相信，既然遗传基因携带着生命积淀而成的信息，那么它就是记忆素。我所做的催眠术就是把这些平时从未出现的深层记忆从你的遗传基因里唤醒，让它再现你所经历过的往事。你不用担心，你的大脑不会受一点点伤害的。”

波朗似懂非懂地点点头，他心里想的是，只要能弄清这个秘密，我豁出去了。沙德医生的话使波朗平静了不少。那天晚上，波朗吃了很多东西，自从爸爸去世后，波朗还没有香甜地吃过一顿饭。晚上，他遵照沙德医生的话，吃下了两粒安眠药，果然一夜无梦，睡到天亮，感到伴随他多日的头疼和眩晕消失了。

而在这个夜里，７５岁的沙德医生却整夜未眠，他当然要精心设计治疗方案。沙德医生翻看了很多关于独立战争时的史料，特别认真地看了一本《独立战争烈士志》。这本书沙德医生以前读过多遍，一个个遥远而陌生的人名，一个个年轻而无畏的人们，他们的事迹曾深深地打动过他的心。但没有一次能像今天这样，沙德医生觉得这些早已牺牲的人们正生动地朝他走来，好像还要开口述说他们的战斗经历。“我相信这个思路是对的，解开波朗的子弹之谜的钥匙就在这一年的战斗里。”他很快记住了发生在１７７５年的大小战斗。

天亮了，沙德医生在第一缕晨光中熄灭了案头的灯。窗外，淡青色的雾霭中，街道一片静谧，带着浓浓睡意的星星正一颗颗退去，每一滴露珠都快乐地映着天光。鲜艳的龙舌兰花笑迎着清晨，一只栖息在七叶树上的长尾鸟冲天而起，快乐地鸣叫着飞向初生的太阳。生命多么动人，自然就是永恒。我们有幸生活在这个美好的世界上，真应该心怀感激呀！

“我准备好了，让我们来看看２２０前在这个孩子身上发生了什么吧。”沙德医生对着清晨的太阳说，“不，也许应该叫波朗长者、先辈才对，这事看起来真滑稽！”沙德医生耸耸肩，想到自己一个７０多岁的人要称２０岁的波朗为“长者、先辈”，沙德医生忍不住笑了起来。

３．催眠术

波朗躺在沙德医生的催眠床上，穿着沙德医生特意借来的一套旧军装，这套独立战争时的旧军装现在只有在博物馆里和电影里才能看得到。

“穿上它，你会更加有身临其境的感觉，进入那场战争中去。”

“啪！”沙德医生为波朗戴好了时空控制器的头盔，“刷！”又拉上了全部窗帘。现在房间里安静又昏暗，有了一种让人昏昏欲睡的气氛。

“马上开始，你要放松些，把你全部的意念都集中在２２０年前。来，你握住这颗子弹，让我们一起进入那场残酷的战争中吧。”

沙德医生熟练地把时空控制器定位在２２０年前的秋季，地点选在美国东部阿巴拉契亚山地，因为在当年的那场残酷战争中，这里曾连续发生过很多次战斗。

“你就要去一个地方，那里有很多熟悉的人在等着你。你要和他们在一起生活一段时间，你会很快乐的。”

沙德医生打开了时空控制器的电钮，上面的大小指示灯闪闪烁烁，无声无息。随着沙德医生缓缓的声音，波朗觉得眼前蒙上了一团迷雾，他看不清眼前的东西了，他的感觉也模糊起来，开始闭上眼睛。

“你睡着了，你完全忘记了眼前的事情，你回到了你的过去。”沙德医生的声音充满了梦幻色彩，“不要停下来，一直往前走，那里会有事情发生，你的朋友在等着你！”沙德医生的声音像一盏迷雾里的灯在朦胧中指引着波朗。

躺在床上的波朗觉得自己并没有睡去，他先是在雾里行走，什么也看不见，只有沙德医生的声音为他指路。过了一会儿，遥远的２２０年的迷雾在他眼前缓缓飘散。波朗看到一片贫瘠的坡地，在山毛榉树下，丛生着山艾，大片的土地裸露着，有时可以看到一些肉叶蒺藜和三齿芽蒿。

气温较低，风阴沉沉地吹着，波朗终于看清自己正趴在一丛五蕊美洲苦树的灌丛里，紧张地注视着山坡下面的一片平地。他身旁还趴着３个人，他和他的伙伴都穿着军装，手里拿着步枪。

“他们来了！”睡眠中的波朗突然大声喊着。

“他们是谁？”沙德医生急忙问。

“是几个士兵，穿着英国军服，他们有１５个人！”波朗惊慌地喊着。

“快撤退！”波朗听到他的伙伴低声说，于是他们三人顺着坡地上的一条小水沟，弯下腰向坡下撤去。“回到我们的人中间去，把英国人引到那里！”波朗听到他的伙伴在他耳边低声说。

“不好！”波朗又发出一声惊叫。

“发生了什么事？”

“英国人发现我们了，他们正从三面包抄过来，他们的子弹从我耳边滑过去！他们越来越近！”

“沉住气，你不会输给他们的！”沙德医生鼓励梦中的波朗。

“我跑不动了，我的伙伴都在我前面！”波朗大喊并呻吟起来，表情很痛苦。

“快！你会被他们抓住的！鲍尔斯！”波朗听到有人这样叫他。

可他还是跑不快，波朗从一处灌丛钻进另一处灌丛，可是这片坡地的植物太稀少，当他刚要钻进不远处的一丛唐棣中时，他的身体完全暴露在英军的视野里。只听波朗一声痛叫，他的身体往前一仆，双手捂在胸口上。

“你怎么了，鲍尔斯？”波朗分不清是谁在问他，他只是很艰难地说：“我被打中了，在这里！”波朗的手捂紧了胸前的衣襟。

沙德医生看到，波朗的脸上露出痛苦的表情，双手扭曲在一起。

“你要坚持！事情还没完！”波朗耳边传来一个声音，他分不清是谁在说，但他猛地从地上爬起来，一个伙伴搀扶着他，继续向前跑去。

前方，出现了十几个人，他们是来援助独立战士的，他们边跑边开枪，是他们密集的枪弹阻止了英国人。“是我们的人，他们来了！”波朗说完，头往下一垂，好像昏过去的样子。很长时间，波朗都这样垂着头，一点反应也没有。

“波朗！波朗！”沙德医生不停地叫着，生怕他这样真的睡过去。

“啊！”过了很长时间，波朗才喘出一口气，像从昏迷中醒过来那样，痛苦地呻吟着。

突然，波朗的身体缩成一团，用两手抱住肩头，浑身哆嗦着。

“怎么了？你怎么了？”沙德医生连忙问他。

“冷！天气很冷！下了雨，我全身都湿透了！我流了那么多的血！”波朗还是不停地哆嗦着，两手在胸前痛苦地乱抓。他的身体差不多缩成了团，他看到自己身边到处都是泥泞，在爬行过的地方，泥泞中拖着一条长长的血痕。

这情景，和波朗曾经多次梦到过的一模一样。

“我不行了，你们快走吧！别叫英国人追上来！”这是波朗在对他的伙伴做临终告别，他的两手捂在胸前，渐渐垂了下来。“鲍尔斯！鲍尔斯！”在他就要失去知觉的那一刻，波朗听到伙伴们痛苦的叫声。他艰难地睁开眼睛，看到了伙伴们流泪的脸，然后，他两手一松，头猛地垂了下来，再也没有一点声音了。

“波朗！波朗！”沙德医生也在叫他，波朗还是没有一点声音。

沙德医生知道事情已经结束，他站起来，摘下波朗戴的头盔，关上了时空控制器，静静地等着波朗醒来。

５分钟后，波朗抬起了头，然后坐直身体，睁开眼睛，他看到自己正睡在催眠床上，沙德医生坐在他身边。

“我说了什么？”对于方才发生的那一切，波朗脑里只有一片空白。

“发生了很多事情，你的确是一名战士，在东部战场的一次战斗中被英军的子弹打中。”沙德医生告诉波朗关于他的事情，“三个伙伴，你中了弹，倒在伙伴们的怀里。就是这样。”

“那天下了雨，我流了很多的血是吗？”波朗的那个梦缓缓地从他的记忆里浮起来，他突然明白了自己做过多次的那个梦的意义。

“是的，你在泥泞里爬行，天气很冷，你浑身发抖。”沙德医生看着波朗的眼睛，一字一字地说。

“那么说我以前多次做的梦都是真的，我真的有过前生？”波朗的声音猛地顿住，他瞪大眼睛想着，想着，突然一拍脑袋，大叫一声，“他们叫我‘鲍尔斯’！在梦里，我听到他们都叫我‘鲍尔斯’！”

“太好了！‘鲍尔斯’就是你曾有过的姓氏，你现在知道了自己的姓氏，我们的工作很有成绩！”沙德医生高兴得连连拍手。

“鲍尔斯！我叫过‘鲍尔斯’！”波朗觉得自己被一团大雾包围了，“一个叫‘鲍尔斯’的独立战士阵亡了，２００年后又变成了我，这就是我的生命奥秘吗？”波朗喃喃自语。

波朗的话仿佛提醒了沙德医生，他跑到书橱前取出那本《独立战争烈士志》飞快地翻动起来。

很遗憾，“鲍尔斯”只是一个姓，而且是一个很普遍的姓。在这本记载着十几万烈士的书中，叫“鲍尔斯”的足有两百人。

“没办法，我们还得再做一次努力！”面对波朗期待的迷茫目光，沙德医生只能摇摇头。

波朗脱下旧军装时，沙德医生发现在他靠近右肩的后背上长有一块深红色的胎记，胎记的样子极像儿童画出的一棵小松树。“你的后背上长着一棵松树，这很特别！”

“自从我生下来就是这个样子的。”波朗不以为然地穿好了衣服。

两天后，沙德医生为波朗做了第二次催眠术。

这一次催眠术的目的是为了让波朗回忆起他前世的家乡，所以沙德医生把时间定位在２２３年前，也就是独立战争还没有开始的年代。

那时的鲍尔斯一定还在他的家乡，沙德医生嘱咐波朗要看清楚眼里的一切物体，这样也许就能找到他前世生活过的地方。至于地点，沙德医生无法确定，根据鲍尔斯的作战经历，沙德医生只能笼统地把地点定在阿巴拉契亚山区，它包括整个缅因州、纽约州、宾夕法尼亚州、俄亥俄州、西弗吉尼亚州、田纳西州等，简直是一片无边无际的疆土。

“也只能这样了，我无法把范围缩得更小些。”沙德医生这样解释他的做法。

做好准备后，波朗渐渐进入梦境。

这一次的情形显然愉快得多。波朗感到自己腾空而起，像鸟儿一样在空中飞翔，大片的高山丘陵平原盆地从他的眼前飞掠而过，那情景就像看一场宽银幕的电影。５分钟里，波朗飞过了很大的一片区域，他看到成片的红杉冷杉铁杉组成的浩瀚无边的森林，在一片坡地上，他还看到了由常青针叶树和阔叶树组成的色彩鲜艳的巨幅秋景：红色的树叶夹杂着黄色，又衬上深绿色的针叶林，那景色让人倾倒。

“真美呀！”飞翔着的波朗快乐地大叫，“那么漂亮的树叶！红色、黄色，还有绿色！我都形容不出来了！”

波朗的视点渐渐集中在一片山岭上，他看到成片成片的栎树林。刚下过雨，空气中到处散发着芬芳的气息，肉叶蒺藜、野葡萄和爬山虎结成片，草原上零零星星开着绢毛菊花、紫穗槐花和一枝黄，野菊花连成一片草毯。

“那么多的小丘岭，一座接一座，还有那么多的湖！”波朗还在说个不停。

波朗的感觉越来越具体，他看到自己赶着一辆牛车，车上装满刚打下的豆子，他一边唱着歌，一边悠闲地往家走。不远处可以看到小镇错落有致的木板小屋，很显然，鲍尔斯是这个小镇上的居民。

牛车停在小镇外的一条小河边，鲍尔斯把牛解下来，让它去河里喝水。在河堤不远处，有一座纪念碑，碑上没有人名和任何文字，只有一把石剑插在碑上。

“一座方形纪念碑，碑顶插着一把利剑！”波朗向沙德医生说着他看到的一切。

突然，波朗脸上露出幸福的表情，他听到有人在那边喊：“梅里，到这里来！我在这里！”

“啊，我来了！芬杰！”沙德医生听到波朗喊出一个人的名字，从那声音里谁都能听出波朗的心里有多么快乐。

“芬杰。这个名字一定对他很重要！”沙德医生记住了这个名字。

梦中的波朗和那个叫芬杰的女子一起躺在草地上，安闲地看着头顶上万里无云的天空。在他们身旁，牛群安闲地吃草，小牛犊淘气地跑来闻闻两人的脚，甩甩尾巴又跑掉了。那是芬杰家养的牛，也是芬杰的父母为女儿准备的嫁妆。波朗摘下一朵蓝色的雏菊，戴在芬杰栗色的辫子上，芬杰姑娘幸福地依在他的胸前。

“明年春天我们一定结婚，我可不愿再等下去。”沙德医生听到波朗幸福地说，他很想知道芬杰姑娘说什么，但波朗只是幸福地眯着眼睛，似乎深深地陶醉了。

“要是没有战争，这一切将会多么美好！”沙德医生由衷地为这一对２００多年前的恋人感叹着。

一小时后，波朗醒了过来，这回他很平静，梦里幸福的记忆对他起了强烈的暗示作用。

“你和一个叫芬杰的姑娘订了婚，你的家乡在一个小镇上，那镇外有一座插着利剑的纪念碑。”沙德医生从梦里收集到的信息只有这些。

“我没有说出具体的地名吗？”波朗深感失望。

“没有，但你在梦里很幸福，你一定很爱那个叫芬杰的姑娘。”沙德医生说，“最后的结论还要经过分析后才能得出，给我一点时间，让我查查资料，核实一下梦里的那些细节。”

后来，沙德医生又为波朗做了两次催眠，波朗梦到的情景都和这两次差不多。看来，关于另一次生命的记忆也只有这两件事了。

４．小镇劳伦斯

劳伦斯小镇，是俄亥俄州西部峡谷区的一个偏僻的小镇，人口不足８万。因为地处山区交通不太便利，这里的人们还多以种植业和畜牧业为生，过着平静悠闲的山地生活。

波朗走进小镇时是一个秋天的下午，夕阳斜斜地照着，大群的鸟儿欢叫着在树丛里飞过，街两旁的小木楼像童话里的景物。随风吹来的野菊的清香，把波朗一下子带回了对另一次生命的体验里。

波朗深深呼吸着这里的空气，他有一种真切的回家的感动。“前世家园，我苦苦寻找的生命起点。”波朗竭力克制着自己那想大声喊叫和痛哭的欲望。

波朗今天能够站在他前世生活过的土地上，是因为沙德医生对波朗梦境记忆的准确分析。

那天，沙德医生给波朗做完了催眠术后，整整三天闭门不出，专心思考核对波朗梦中的那些信息。

有一个现象一开始就引起了沙德医生的高度重视：在波朗的梦里，曾提到一种颜色鲜艳的树叶，这是在针叶林和阔叶林混交带才有的特点。还有小山丘和众多的河流，还有芬杰姑娘曾把鲍尔斯叫做“梅里”，插着利剑的碑，这些线索都给沙德医生以很多启发。

他先是查了《独立战争烈士志》，没有查到“梅里？鲍尔斯”这个名字，看来“梅里”这个名字也许只是他们两人之间的爱称，并不是鲍尔斯正式的名字。又根据“混交林”这条线索，在《植物志》上查到这样一段话：

在阿巴拉契亚山地中部生长着夏绿树，夏绿树树叶较宽，入秋则变成红色或黄色，与少数针叶树的绿色映衬在一起，形成美丽的景色。

接着，沙德医生又在《美国地理》上查到这样的内容：

阿巴拉契亚高原，中部有一段平缓的地带，其中心位于宾夕法尼亚州南部、西弗吉尼亚州西北部和俄亥俄州东部。阿巴拉契亚高原以东北部最高，海拔１２００米，被流水切割得相当破碎，高原上水网密布，高原上的大部分河流向西流入俄亥俄河，组成大大小小的峡谷。

可是查了很多旅游资料，都没有关于那座奇怪的石碑的记载。

“你前生的家乡是在阿巴拉契亚高原的中部。”沙德医生很肯定地告诉波朗，“你所看到的那个有着一座纪念碑的小镇很可能会在俄亥俄州、西弗吉尼亚州和宾夕法尼亚州。你的前生是个小镇上的农民，种着大片的豆子，还和一个叫芬杰的姑娘订了婚。注意，你也许真的在第二年春天和她结了婚，这就是说，在某一个地方，可能还住着你和芬杰的后代呢！”

“太不可思议了！我不但有可能找到我前世的家乡，还有可能找到我的后代吗？”

“完全可能，只要你尽力地去找他们。但你要注意，你的那些后人们年龄都比你大得多，如果你轻易地说明自己的来意，人们一定会把你当成疯子。”

“我知道该怎么做，我会很小心的。”

以后的三个月里，波朗向整个俄亥俄州、西弗吉尼亚州和宾夕法尼亚州发出了５０００多封信，这些信发往波朗在地图上查到的所有小镇，收信人是小镇的教堂、镇办公所、学校、医院和各种报刊。

波朗陆陆续续收到一些回信。这些信多是对波朗表示同情安慰，虽然这些充满爱心的话给了波朗温暖，但毕竟没有解决波朗的病根。后来他甚至连信箱都懒得去开了，有些信干脆堆在桌子上，没有兴趣看了。

这天黄昏，天下起了小雨，波朗无聊地待在家里，给沙德医生通了个电话。

沙德医生一再鼓励波朗振作点，把那些信好好读下去，说不定某一封信里，就会有好消息带给他的。

当波朗拿起最后一封信时，刚一打开，他的眼睛一亮，心跳顿时加速。波朗把眼睛瞪得老大，恨不能把每一个字都吃进肚子里：

我想我的家乡就是你正在寻找的那个小镇，它是俄亥俄州西部的劳伦斯镇。在这个小镇上，确实有一座方形的纪念碑，碑顶插有一把利剑。这座碑据说是纪念一位古代勇士的，距今已有４００年的历史。不过有一点和你信上说的不一样，石碑不是在河边，而是在小镇的一条小街上。我希望这里就是你苦苦思念的家乡，并诚恳地欢迎你回到故乡来。

波朗反复地把这封信读了无数遍，常常在不知不觉间，让泪水打湿了信纸和衣襟。

一星期后，波朗出现在劳伦斯的小镇上，那原本遥远的不可企及的一切，现在真实地出现在波朗的眼前了。

果然，像信上所写的那样，石碑没在河边，而在小镇的一个小广场上。当梦里的石碑真的出现在波朗眼前时，他突然有一种强烈的眩晕感，恍惚之间他已经站在了２２０年前。

广场的长椅上正有几个老人在闲坐，波朗上前去打听石碑的来历，老人都说这座碑是小镇的象征，为的是纪念一个古代的勇士。勇士力大无穷，曾用他的利剑劈开过一块顽石。后来，他把自己的剑插在这座顽石上，告诉后人说，谁要能把这把剑从石头里拔出来，谁就会像他一样有力量。

“４００年来，没有人能拔出这把剑是吗？”波朗小心地问。

“当然没有。如果剑被拔去了，这座石碑也就会不存在的。”老人们异口同声地说。

波朗上前试着去拔那剑，只觉得剑身似有千钧之力，铸在石碑座上纹丝不动。

老人善意地笑了：“年轻人，很多人都来试过了，他们比你要强壮得多呢！”

波朗没有失望，他当然知道自己不能拔下那利剑，他比任何人都更希望那剑千秋万代地竖立在小镇上。

“这里原来是一条河，石碑原来就在河岸边，因为河岸泥沙一年年堆积移动，石碑离河岸才会越来越远，现在竟然站在小街上了！”波朗对那些老人们说着往事。

老人们一个个睁大了昏花的眼睛：“年轻人，你怎么会知道这些？”

我当然知道，因为我看到过。还有，我不是年轻人，对你们来说我很老很老。波朗真想把这些话大声地说出来，但那么一来，老人们一定会把他送进疯人院，波朗只好把这些话咽了下去。

傍晚，波朗一直在小镇徘徊。踏在他曾经生活过的土地上，波朗似乎记起了更多的事情。有时，他会突然在某条街道上停下来，愣愣地看着一个方向。他的眼前浮起了已经消失的景物，圆木小屋，爬满牵牛花的木栅栏，走过石子小路的穿着麻布长裙的女人和扎着皮裹腿的男人，吱呀的牛车，木轮上饱满的铁钉转动时晃动的阳光，这些景物越来越清晰。

“风车，这里曾有一个磨坊，有一架很大的风车！”波朗脱口喊了出来，“那边，还有一座木质的小学校，沿着山路上去有一座小染房！”

模糊的往事又清晰起来，波朗站在干净宽敞的小镇街道上，常常有时空错位的感觉。

“没有！没有你说过的大风车，也没有木质的小学，没人看到过山路上的小染房，你一定记错了！”所有的人都向波朗摇着头，他们不明白这个瘦弱的年轻人为什么老说些没有根据的话。他们眼里的小镇，是一座规划得很整齐，而且快速地融进了现代化进程中的美丽的小镇，哪里还会有陈旧的风车，破旧的学校呢？

波朗用了很大的毅力才使自己平静下来，他把前生和今生吃力地割断，又回到了眼前的生活中。

岁月无情，人世沧桑，往事只能随风而去，波朗深深地叹息着。

波朗租下了给他写信的保罗太太家的一座空房子，他要在这里住上一段时间。

波朗再次感谢保罗太太帮他找到了故乡，他对保罗太太说自己是个孤儿，从小漂泊在外，今天第一次回到故乡来，善良的保罗太太对他的不幸遭遇深表同情。

“你想在这里长期住下去吗？我还可以帮你介绍工作。”保罗太太请波朗吃了第一顿饭，新鲜的豌豆汤和莴苣苗再加上香洌的果酒，这些家常食物又使波朗想起了他梦中的情景，波朗忍不住流下泪来。

接下来的半个月，波朗走访了镇户籍处，查看了堆积如山的旧户籍。他没有看到自己的名字，当地的户籍只保留３０年，２２０年前的人根本无处查找。

他又去参观了小博物馆，详细地看那里的展品。在介绍独立战争的展室里，波朗看到了这样的记载：２００多年前，阿巴拉契亚山地曾是独立战争的一处主战场。由于这里贫瘠荒凉，环境恶劣，战斗打得很艰苦，独立战士们伤亡惨重。据不完全统计，劳伦斯镇牺牲在独立战争中的烈士共有３０多位，他们多是２５岁以下的青年。

文字下面，是３０多位烈士的简单生平，波朗仔细看了每一个名字，姓鲍里斯的有两个：一个叫做克森·鲍里斯，牺牲时２２岁；一个叫做埃里·鲍里斯，牺牲时２４岁。

“我究竟是哪一个？”波朗深情地抚摸着这一行文字，他的记忆又在两次生命里交错，他心中迷乱不堪，身体也摇晃起来。

“年轻人，你不舒服吗？”朦胧之中，一个亲切的声音响在耳边，一位中年工作人员扶着波朗坐在长椅上。

“不，我很好。我只想知道到哪里能找到这两位鲍里斯的家人？”

“这要去户籍处问。２２０年了，怕是他们早就不住在这里了。”中年人一直关切地看着波朗苍白的脸。

“是啊，你说得对，２２０年过去了。”波朗对中年人吃力地笑笑，谢过了他的好意。２２０年的时光又一次割断了波朗的思绪。

“那么他们的坟在哪里呢？”波朗又想到一个问题。

“怕是都在他们牺牲的地方，他们都死在离这里很远的战场上，一定就地安葬了。你为什么问这些？”

线索再一次断了，波朗距离他的目标似乎只有一步之遥，却又偏偏无路可行。波朗站在这片他曾经熟悉的土地上，怅然若失。

５．遥远的外祖父

转眼２０多天过去了，波朗已走遍了劳伦斯小镇，保罗太太也帮他走访了很多人，还是没有发现两位鲍里斯烈士的家人。更糟的是波朗的旅费快要用完了，如果再住下去的话，波朗怕是连保罗太太的房租都付不起了。

“我不能就这样离开，我一定要找下去，否则我会抱恨终生。”波朗经过一个个痛苦的不眠之夜后做出了决定。第二天一早，波朗对保罗太太说，他很愿意在镇上找些零工来做做，因为他不能老这样闲逛，他要找些事情来干。

保罗太太把波朗介绍给一家人，这家的主人名叫山坎，有一个很大的堆放干草和谷物的仓库。山坎准备把仓库彻底地修理一下，因为今年他家的牛增多了，需要存放更多的草料。

波朗在山坎家干了一个多星期，每天他都和山坎爬在仓库顶上，把有裂缝的木板取下来，换上新的木板和谷草。

这一天，山坎又买来几块木板，要波朗和他一起从街上扛回来，他要在仓库里做一个搁架堆放杂物。因为天气热，波朗就脱去上衣，扛着板子穿街而过。

就在波朗最后一次扛着板子走在街上时，路旁一个闲坐着的披着蓝披肩的老婆婆喊住了他：“小伙子，请你等一下！”

“老夫人，您要我帮忙吗？”波朗放下肩上的东西，擦着满头的大汗。

老婆婆走到波朗身边，揉了揉眼睛，认真地看着波朗的后背：“真奇怪，怎么这么像呢？”老婆婆边看边咕噜着。

波朗知道老婆婆在看他后背上的红痣，他笑笑说：“从小留下的，很像一棵松树！”

“当然像松树，否则我就不看它了。”老婆婆说出一句让波朗很感意外的话，她伸出手来，认真地摸摸波朗的红痣，“连长的地方都像，世上还有这么巧的事？”老婆婆的话越说越奇怪。

“谁？我和谁相像？”波朗头皮一炸，浑身像泼了凉水一样猛一激灵，“你看过和我很像的人吗？”波朗的声音抖起来，他预感到自己可能会抓住什么东西。

“你的这块痣让我想起一个人，很久前就死去的一个人。让我想想，他的名字叫……”老婆婆又坐在长椅上，默默地沉思，想着想着，那样子好像要睡着了。

波朗急得直想跳脚，他恨不能从老婆婆嘴里掏出话来。

“波朗，快把板子扛过来，站在太阳底下干什么呢？”远处，山坎在叫波朗。

坐在长椅上的老婆婆昏昏沉沉，好像已经睡着了。

“老夫人，您别走，我去去就来！”波朗摇摇老婆婆，老婆婆糊里糊涂地哼了一声，波朗扛起木板飞奔而去。

到了山坎家，山坎又要波朗把板子都运到仓库里，堆放整齐。

波朗心急如焚，等他做完这一切，再飞奔到街上找老婆婆时，哪里还有老婆婆的影子。

波朗一屁股跌坐在长椅上，再也不想站起来了。

“很像，连长的地方都像，世上还有这么巧的事？”老婆婆的话又在波朗耳边响起来，“这块痣让我想起一个人，一个很久以前就死去的人。”

老婆婆所说的那个人会是谁呢？会不会就是我？波朗索性躺倒在椅子上，老婆婆说过的话就像雾里的一盏灯似的隐隐约约亮着，指引着波朗朝一个方向望去。

可是老婆婆没告诉波朗他究竟像谁，波朗想抓住的那点希望就在他眼前飘飘晃晃，像一只飞动的萤火虫。

“老纳西，老纳西你快醒醒！”迷迷糊糊中，有人推着波朗。

波朗揉揉眼睛坐起来，才发现自己不知何时在长椅上睡着了，一个牵着狗的老婆婆在推他醒来。

牵狗的老婆婆这才看清睡在长椅上的是个瘦瘦的小伙子，抱歉地笑了笑：“老纳西总是睡在这里，我还以为又是她。”

“就是那个披着蓝色大披肩的老夫人吗？”

“是啊是啊！蓝披肩，老纳西的蓝披肩还是他的远房侄子送的呢！”这个老婆婆比那个老纳西更糊涂，一会儿就忘了她要找老纳西的事，而在没完没了地说着她年轻时也有一条新披肩的事。

“老纳西，我只想知道老纳西住在哪里，您能告诉我吗？”波朗不得不大声地阻止了老婆婆的议论，牵狗的老婆婆显然很不高兴，她的那条毛皮灰暗的狗也朝波朗翻翻眼睛，没好气地叫了一声。

“就在镇西街萨尔里巷，房子很旧，也没有狗。”牵狗的老婆婆不高兴地往那边指了一下，还在接着说她的那条披肩，“那条披肩上的绣花足足让女工绣了一个多月，每一朵花都像真的，还会发出香味呢！”

“是啊夫人，我相信您有过一条世界上最美的披肩，一定是这样的！”波朗高兴地大叫一声，搂住老婆婆吻了一下。老婆婆这才停止唠叨，咧开没牙的嘴笑起来。

波朗很快找到了老纳西的家，他看到街角有座很旧的老房子，木质的门廊已经朽烂，一派无人照管的样子。波朗知道，这里一定就是老纳西的家。

波朗走上老纳西家的门廊时，一刹那间，有一种很熟悉的东西扑面而来，似乎他早就来过，和这个院子里的人关系密切。波朗认真地打量着每一件东西，侧耳听着每一处细小的声音。他恍恍惚惚看到这座院子里开满了花，一些人正在花下喝酒唱歌，一个姑娘的歌声穿透岁月传到２２０年后的今天。在那张粗木的桌上，堆放着新鲜的红苹果和白嫩的青萝卜红萝卜，家酿的红酒清香迷人，刚出炉的小面包还在散发着香喷喷的热气。

“小伙子，你站在那里干什么，干吗不进来？”老纳西在窗里喊着。

波朗一下子被惊醒，眼前那欢乐的歌舞场面顿时不见了。

老纳西的家里很清寒，除了老纳西没有别的人。老纳西８５岁，住在这所足有２００多年的大房子里，孤独地生活着。老纳西很喜欢有人来看她，她甚至没问波朗是如何找到她的，反正波朗找到了她，来和她说说过去的事，这就让她很高兴。

“啊，我想起来了，你身上的那块红痣是像一个人。不过我没有见过那个人，但时常听我婶娘的外祖母说起他，好像叫做什么‘鲍尔斯’的。”

“克森·鲍尔斯，还是埃里·鲍尔斯？”波朗惊喜地大叫起来。

老纳西奇怪地看了波朗一眼：“你怎么知道过去的事呢？他们早就死了，而他们死时还没有你！”

“我知道他们早就死了，确实是在他们死后才有的我，您快告诉我他是哪个鲍尔斯吧！”波朗怕她又把话题扯到一边去了。

“是埃里·鲍尔斯，今天我想了一下午，就是这个名字。”老纳西这回没有睡过去，她看着棚顶想了一会儿，坚决地对波朗说。

“那么我叫‘埃里·鲍尔斯’了，我就是那个死在战场上的埃里·鲍尔斯？”波朗受了雷殛一样木呆呆地看着老纳西。

“别这样看着我，我没说错，你像埃里·鲍里斯。虽然我没有见过他，但我敢肯定，你一定很像他，因为你身上的那块痣和我婶娘的外祖母提到的一模一样。”

“婶娘，您的婶娘？我好像有些糊涂了！”波朗眼前的一切又迷失在雾里，他又看到那些在院子里喝酒唱歌的人们，还真切地听到一个姑娘清亮动人的歌声。

当天晚上，月色如水。老纳西的院子里，就在波朗看到有人唱歌喝酒的地方，老纳西摆上了一张粗木桌，桌上放着一瓶红酒和新鲜的蔬菜水果，鲜奶蛋糕散发着甜美的气息。一切都像波朗恍惚中看到的场面一样，只是院子里不再有鲜花，那２００多年前的花早就凋谢了。

６．老纳西的故事

“那的确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那时我还是个小孩子呢！”喝下几杯红酒之后，８５岁的老纳西打开了话匣子，“这些事情要从我的婶娘说起，她是一个好人，愿她的灵魂在天堂里安息。”老纳西在胸前画了一个十字。

老纳西的婶娘名叫格菲亚，因为老纳西从小失去父母，一直和叔叔婶娘住在一起。婶娘格菲亚没有女儿，很疼爱纳西，纳西常把格菲亚婶娘叫做妈妈。

“格菲亚妈妈常常带我去看她的外祖母，很老的一个外祖母，名字叫做斯塔夫人。斯塔夫人有一座很大的木房子，那里很凉爽，我和格菲亚妈妈在那里度过了好几个炎热的夏天，也听到了很多关于斯塔夫人家的祖先的故事。那个叫做埃里·鲍尔斯的人，就是斯塔夫人的外公，也就是格菲亚妈妈的妈妈的曾外祖父。”

老纳西边说着，波朗边扳着手指去算。这里面的人物关系太复杂了，从埃里那代算起，到了老纳西这里，已经有了６代人了。

“老斯塔夫人差不多有９０岁了，但她记忆力一点没衰退，还是很喜欢给我们讲她的过去。她对过去的事记得很清楚，老人都是这个样子的，你老了的时候也会是这个样子！”老纳西又喝下一杯酒，亲昵地点点波朗的鼻子说，“如今，在这个镇子上，也只有我还记得这些往事了。”

“是的是的！纳西夫人，后来怎么样了呢？”波朗生怕老纳西喝得太多而误了事，悄悄地把酒瓶移到桌下去。

“老斯塔夫人常说起她的外公，但是她没见过他的外公，她只是从她母亲那里知道一些外公的事情。她的外公和外婆结婚不过两年多，外公就上了前线，那时斯塔夫人的妈妈索虹刚刚１岁，等索虹再见到她父亲时，她的父亲已经受了重伤回到了家里。那是独立战争时期，那场山地之战打得很艰苦。”

“那么说我并没有死在战场上，而是死在家里的？”波朗听得恍惚迷离，他几乎看不清哪里是天哪里是地，他的眼前日月飞度，乱纷纷一片星光。

“你？你死在谁的家里？”老纳西听到了这句话，吃惊地问。

“啊，我是说那位老外公，他是死在家里的吗？”波朗费了好大的劲拉回自己的思绪，让自己不要太失态。

老斯塔夫人的母亲索虹，在她父亲埃里·鲍里斯回家养伤时，才知道自己也和别的孩子一样也有父亲，只是他的父亲生命垂危，几乎不能和女儿说上几句话。但两岁多的索虹还是记住了父亲的一些事，特别是记住了父亲的后背上有一块红色的痣，那痣就和长在你背上的一模一样，活像一个小孩子画的松树。那时，垂危的父亲常常让自己的女儿坐在床边，父女二人默默地拉着手，索虹就用手一遍遍描着父亲背上的松树，她因此深深地记住了这棵松树。

“几个月后，埃里终因伤口感染而死去了，那时小镇上的人还没学会做手术。埃里到死都没有取出胸口的那颗子弹，埃里死得很痛苦。”

“啊！”波朗听老纳西讲到这里，忍不住痛叫一声，他分明感到那颗子弹嵌在他的胸前。他胸前的皮肤溃烂破裂，鲜血淋漓。

“你怎么了小伙子，要不要再喝一杯酒？”老纳西摸索着，要去给波朗倒酒，但她摸了一个空，波朗早把酒瓶藏在桌下了。

“不，纳西夫人，别为我担心，请讲下去！”波朗伏在桌上，他在竭力忍住自己发自心底的呻吟。

“埃里·鲍尔斯死后成了卫国英雄，索虹就是靠着父亲的抚恤金过日子，所以她老是给自己的孩子讲他们外公的故事。讲外公如何在家里养伤，讲外公后背上的那块奇怪的红痣，斯塔夫人从小就记住了这些事。在她晚年时候，她又把自己外公的事情讲给下一代的孩子们听，于是我也知道了有一个很早就死去的老外公，他的后背上有一块奇怪的红痣。２２０年了，我没想到竟看到一个人长着和那位老外公一模一样的红痣！”老纳西摇着头连连感叹，伸手又要去摸酒瓶子，波朗忙把一只苹果塞到她手里。

波朗听老纳西讲故事时，一直摸着自己的后背。他看不到自己背上的红痣，但他知道，在他的上一次生命和下一次生命之间，红痣成了他唯一的记号，成了两次生命中唯一可以让人们认出他的标志。

对了，还有那颗子弹，那颗子弹在他的两次生命里都给他带来了深重的痛苦。

夜已经很深了，老纳西酒意加上倦意就要睡去了，她将要睡着的最后一刻，又指着脚下的土地对波朗说：“这里，就在这个院子里，我的祖先们每到丰收季节都会聚在一起彻夜狂欢。他们中一定有那位埃里，也许他和妻子就是在这里认识的。听说，他妻子的歌声美极了，整夜整夜，他们都在这里唱着舞着，那时院子里开满了花，金黄的龙舌兰，粉色的金菊花，淡淡的紫苑菊……”

“纳西夫人，索虹家的后代现在住在哪里，我要去看看他们！”波朗摇着熟睡的老纳西，老纳西抬起头看一眼天上的圆月，轻声说：“还有的是时间，你快去睡吧！”

天蒙蒙亮时，波朗趴在桌上睡着了，他和老纳西的鼾声融进了淡青色的曙光里。波朗的梦里，一直响着一个姑娘动人的歌声，她的歌声充满对生活的热爱和爱情的喜悦。梦里的波朗还在想，她一定就是芬杰姑娘。

７．草原上的人家

第二天早晨，老纳西告诉波朗，索虹的后代住在镇外的汉姆草场上，经常过来看她，还送了她这条蓝色的披肩。因为埃里·鲍尔斯只有一个女儿索虹，所以他的后人早就不姓鲍尔斯了，这就是波朗查不到埃里的后人的原因。

镇外的汉姆草原上，宽阔的草场中耸立着一座气派的大木屋，宽阔的前廊，粗圆木架成的屋顶。牛圈、草仓和工具房围在大木屋四周，安详舒适，就像一幅真正的田园名画。

“这就是我曾经有过的家，这里住着我的亲人。”波朗站在远处看着美丽如画的景色，他无法迈步向前走去。眼前的这幅美景是一场长达２２０年的梦，波朗生怕自己惊动了梦里的人，生怕这一切又要在他眼前消失掉。

木屋里的一个男人迎着波朗走来，男人名叫比尔，他很奇怪波朗为什么一直坐在这里看他的木屋。当他走近时，才看到波朗泪流满面。

５０多岁的比尔拉起了波朗，邀他去自己的木屋里喝酒休息。比尔的大手粗糙温暖，当他握住波朗的手时，波朗浑身滚过电击般的颤抖：“他是我的亲人，他的身上流着我的血！”一种强烈的冲动使波朗几乎要放声大哭。

波朗没有告诉比尔他的真实来意，因为谁也不会相信波朗说的话，他们之间也永远无法相认。但波朗认为这一年多的艰苦寻找是很有价值的，他有真正的归属感，他找到了自己生命的根，破解了人类生命的一个重大秘密。

比尔和波朗举起杯来，要为他们的相识干杯时，波朗动情地说：“让我们为生命干杯吧，是它创造了这一切，是它给我了重新体验生活的机会！”

“好！为生命干杯！为相逢干杯！”比尔虽不明白波朗因何而伤心，但他很赞成这个年轻人的话，也举起杯来一饮而尽。

比尔带着波朗参观他的舒适的大木屋，自傲地让波朗看他满屋的粮食和高高的草垛。看得出，比尔对自己的生活很满意，他很爱这片大草原。

“从这里，到那里，”比尔用长长的鞭子远远一指，“到处都有我的祖先开发过的草场，我愿意守着祖先生活过的地方过一辈子！”

祖先！比尔说出这两个字时充满深情，而站在他身边的波朗的心却狠狠地刺疼了一下。

“听说你是独立战士的后代，家里可有独立战士留下的遗物？”波朗在院子里参观时，向比尔提出这个问题。

“那个就是，”比尔指着他们喝酒时身边的黑酒桶，他们喝的酒就来自那桶里，“我的祖先用它来装酒，我也用它，用它装的酒味最好！还有这个东西，”比尔跑到墙角拎出根铁链子来，哗啦一下扔在波朗面前，“原来一直在库房里放着，现在被孩子拿出来玩了！”

一条绣迹斑斑的铁链。

波朗只看了一眼，就惊得跳了起来。那是他的车链，当年他赶着牛车时，这条车链就挂在牛车前，哗啦啦一路响着。不过那时铁链是明光瓦亮的，埃里常常为它涂满油脂。

一条开满鲜花的路，一辆装满豆子的牛车，牛车哗哗响着驰过秋天的草原，在草丛中留下软软的车辙。年轻的埃里·鲍尔斯坐在车前，纵情歌唱。

前生，今世。

“是的！就是它啊！”波朗差一点就要喊出，“这是我的车链！是我的！”波朗请求把这根铁链送给他，比尔犹豫了一下，答应了。

第二天，波朗去看位于坡地上的埃里·鲍尔斯的墓地。

秋天的草原青草茂盛，山艾丛散发着醉人的清香，坡地就像一个大花园，山艾花、金菊花、一枝黄和绢毛阔苞菊像波朗前生的梦境那样连绵不断地灿烂伸向天边。不远处是一片山核桃林和凤梨树林，蓝松鸡正在那里哺育后代，等待着山核桃和凤梨的成熟。

波朗的前生就长眠在这里。波朗正朝着自己奇妙的前生走去。他的身后，缓缓流逝着２２０年的长长岁月，平漠大野，生死歌哭，多少不朽而辛酸的年华凝聚成这神秘的一刻。

穿着现代的衣裳

怀着前人的忧伤

滚滚红尘漫漫岁月

抹不去千古迷惘

何处是我前世的家乡

哪里有我如玉的新娘

波朗的心底静静地浮起一支歌。

山坡下独立战士埃里·鲍尔斯的墓朴素无华，一座小小的土丘，一座长方形的青石小碑，上面刻着简单的碑文：

埃里·鲍尔斯（１７５１～１７７５），俄亥俄州劳伦斯镇人，１７７５年在独立战争中牺牲。

波朗把碑上的每个字看了一遍又一遍，他的脚下，静静地躺着他在这个地球上的另一次生命。虽然那次生命只有短短的２４年，但埃里把自己的生命写进了祖国最辉煌的历史中，他是值得的。

波朗掏出那颗２２０年前射进他身体的子弹，默默地埋进埃里的墓里。这时，一阵风吹来，墓地旁的一棵悬铃木树歪斜过来，牵住了波朗的衣袖。

波朗没有拿开他的衣袖，他就这样静坐在自己的墓前，任凭悬铃木树地下的根须把他的前生和今生连在了一起。坐着坐着，他感到自己也变成了一棵树，根须扎进土里，与长眠的埃里·鲍尔斯合为一体。

“这真是长眠的好地方，清风明月，鸟语花香。今生今世，我还愿意长眠在这里！”波朗摘下一片悬铃木的叶子放进口袋里，对墓里的人轻轻说。

# 《生锈的元帅》作者：[俄] 基尔·布雷乔夫

王志冲译

一、测听思想

２０８９年。放暑假了。

节假日阿丽萨总是越发忙碌，生活往往更会闪射出新奇和惊险的异彩。

妈妈是宇宙建筑设计师，在外星球的日子多，有时还得阿丽萨去探望她；爸爸是宇宙动物园主任，阿丽萨喜欢怪模怪样的外星动物，还曾跟随爸爸访问一些遥远的星球，寻觅珍禽异兽。当然，她的大部分课余时间则是在少年生物研究站度过的。

今天风和日丽。阿丽萨吃过机器人家政服务员准备的可口早餐，取了微波测听器，藏进背包，往肩头一挎，走出家门，直奔生物研究站去。

微波测听器是高科技新产品，还只有少量供试用的。爸爸今天要参加一个学术会议，答应让女儿拿去使用一次。这东西貌不惊人，状如一个半世纪前时兴过的那种小半导体收音机；暗红色，带耳机的；浅灰色的密封包防水防震。

不一会儿，到了少年生物研究站，阿丽萨径直朝海豚池跑去，同时取出微波测听器，戴上耳机，旋转小轮，调试着。

突然，不知谁的思想化为特异的声波叩击她的耳膜：“瞧，阿丽萨来了。”

“她聪明、善良、美丽、活泼。”

“她和所有的人一样，也还不能和我们进一步沟通。”

“人类对我们知之甚少。”

原来正是大池里两条海豚的思想。瞧，它们都直立似的露出半个庞大躯体，还用前肢变成的鳍拍打池水，表示欢迎。

水池有宽阔的暗沟通到大海，受过训练的海豚来去自由。背部黑得特浓的叫鲁斯兰，腹部白得特亮的叫尤拉。阿丽萨索性在池边一坐，扬眉挥手，高声招呼：“你们好！”

鲁斯兰和尤拉戏水翻波。

它们能听懂我说的话吗？吃不准。

又有声波通过测听器传来。

“不知道她在喊什么，但她的表情动作我看得明白，是友好，是兴奋。”这是鲁斯兰的想法。

“总有一天能对话。”这是尤拉的思绪。

走出少年生物研究站大门，阿丽萨依然是一种异常激奋的心情。

林阴道空寂、凉爽。阿丽萨脚步轻快。

咦，路旁的长椅上坐着个壮汉，顶盔贯甲，俨然一副古代士兵的装束。

他见阿丽萨走近，便站起来问：“请问小姐，我要找摄影师盖尔曼，你可认识他？能否帮我找到？”

阿丽萨明白了：壮汉是塑钢机器人，是特型演员——古代士兵。

如今即将进入２１世纪９０年代，高级专门人才，包括表演艺术家多得很，愿意做一般工作，比如当群众演员的，则越来越少，于是人们设计制造出机器人来担当。像扮成士兵、仆役之类的机器人演员，观众见惯了，也认同了。毫无疑问，眼前这个就是。

制片公司摄影师盖尔曼是阿丽萨的忘年交。

因此，她一口答应帮忙，带着机器人演员向离此不远的制片公司去。

边走边聊，一会儿，阿丽萨和塑钢机器人演员已成了谈得非常投机的好朋友。

“站住！你干吗逃走？”一辆气垫车迎面驶来，停住，边问边下车的正是盖尔曼。

“我是军人，以服从命令为天职，以作战逼真为光荣，怎会当逃兵？我溜出来走走，不知不觉迷路……”

它还要唠叨下去，阿丽萨赶紧插话证明。盖尔曼不跟这塑钢机器人演员计较了。他告诉阿丽萨，自己急着要带它赶往海滨为一部即将完成的历史片补拍几个镜头。

阿丽萨要求一同去海边，至少，下海游泳挺不错的。盖尔曼煞有介事地说：“我必须征得你爸爸的同意！”

二、意外被俘

阿丽萨笑了。爸爸哪能不同意呢？

果然，盖尔曼一拨通纽扣形手机，宇宙动物园主任便在微小的荧光屏上出现，面容清晰，声音也清晰：“行。不过让她别弄丢了测听器。”

事情就这么定了。他们乘上应召而至的扑翼机，穿云破雾，才几分钟，便在海岸上降落。

盖尔曼的助理早已带着摄制组的几名机器人员工在这儿做准备：帐篷搭好，器材摆好，还请旅游者们暂时回避……

“那边怎么有座帐篷？会妨碍拍外景的！”盖尔曼指着不远处的土丘问。

助理无奈地说，他正要汇报一件怪事。怪事？阿丽萨凑过来细听。

刚才，助理发现有架直升机，突然飞临上空，缓缓地放下一个带着手提箱的人。转瞬间，一个人变成三个，又出现了帐篷。助理正想过去查看个究竟，盖尔曼他们到了。

此刻，盖尔曼和助理朝土丘跑去，要劝说神秘的来客暂时回避。

阿丽萨跑在前头。塑钢机器人则在摆弄长矛和盾牌。他挺兴奋，这次补拍外景，只用上它一个演员，因为只需要一名士兵的侧影掠过。它多半有了大明星的感觉。

阿丽萨首先跑到，推开帐篷门一看。里面人影全无，倒是放着一个手提箱。盖尔曼和助理在外面绕了一圈，找不到人，也走进帐篷。阿丽萨已经掀开手提箱盖，天真地喊：“快来看！全是玩具呢！”

手提箱像间屋子。小桌椅、小柜橱、小床铺、小沙发，不过全乱糟糟的，像刚地震过的样子。

阿丽萨伸手进去，想扶起一把歪倒的椅子。

她呆住了。两个大人也呆住了，因为女孩的这只手，进入箱子空间的部分明显地变小了。

大家还没从惊愕中恢复过来，小桌子底下传出呼救声。阿丽萨那半截手从小桌子底下使劲地拉出一个小小人儿。出了箱子，半截手和那个人都恢复了正常大小。

这是个中年男子，称阿丽萨是他的救命恩人。他讲出一段奇事。

他名叫赛因，是大学教授，最近发明了缩微箱，无论什么物体，进入箱内，体积便缩小到原来的百分之一。居民搬家，企业迁移，都将便利、轻松不少。赛因教授在缩微箱里放了些家具、一顶帐篷和两个全塑机器家政服务员，乘坐直升机，来到这土丘上。他取出全塑机器人，它立刻变大１００倍，听从命令，先把跟一块手绢似的帐篷取出。当然，那帐篷一出箱子也变大了。然后动手搭帐篷。教授看看差不多了，拎起手提箱，走进帐篷。他刚打开箱子，忽然听见外面有异样的响动。扭头望去，只见一个旧式的金属机器人探身而入，不容分说，用铁手抓住他，往缩微箱里一塞，随即关上了箱盖。一片漆黑，叫天天不灵，叫地地不应。

“看来要添加透气装置，才能使身在其中的人或活物不至于窒息而死。”教授的思路转到改进发明上去了。

盖尔曼他们七手八脚，帮着拆卸帐篷。一放进缩微箱，帐篷果然便跟手绢一般大。

两个全塑机器人去了哪儿？一只金属手从何而来？

土丘上不可久待，以免再出意外。

在摄制组的帐篷里，赛因受到热情款待，算是为他压惊。反正要补拍外景的特定时间已错过了，得等明天了。三个大人酒量不小。阿丽萨不喝酒，她吃了些菜，站起来说：“我出去看看海边的景色。”

“别走远，转转就回来。”盖尔曼带着三分醉意叮嘱。

机器人演员追出来，把头盔往她头上一戴：“海风大，小心着凉。”

女孩笑着说声谢谢。她可不怕冷，但不想拂逆朋友的美意。

红日西斜，海浪翻滚，涛声阵阵。极目远眺，仿佛有座孤岛若隐若现。收回视线，忽见近处礁石堆后，半露半藏着一艘老式摩托艇，随波浮动。情况可疑！阿丽萨踏着礁石往前走，要探明究竟。不料，身后突然；中出一个金属机器人，把她抓住，还从她的衣裙上撕下布片，塞住她的嘴，夹起就走。阿丽萨脑子很清醒，自己被劫持了，肯定就是赛因教授遇到的金属机器人。但她挣脱不了，也无法呼救。

三、荒岛寄军

阿丽萨无可奈何，但并不沮丧，更没绝望。

年龄虽小，经历不少，在本星球和外星球，她曾多次身陷绝境，九死一生。

她索性不再挣扎，观察、思考、找机会，一定要把这件怪事弄个水落石出。

金属机器人上了摩托艇，拉掉她嘴里的布片：“别做声。到时候，叫你开口再开口！”

阿丽萨琢磨着这话的意思。又一个机器人被劫持来了……啊，是塑钢机器人演员。

双方都想交谈，可被阻止了。演员只来得及说：“别害怕，我会拼死保护你……”话音未落，已被推到艇尾，用什么东西堵住了嘴。

摩托艇启动了，飞速地驶向孤岛。

阿丽萨和演员被押上岛，推推搡搡：“快走，去见元帅”！

什么元帅？

一旁，两个全塑机器人在金属机器人监督下，费劲地挖土铲石头。这保准就是赛因教授丢失的两个机器人。

“元帅有令，快押……押舌头去……去见。”前面，有个金属机器人高喊。

这机器人传令兵怎么是结巴？

元帅露面了，原来是个特别高大的机器人，头盔、躯体和四肢都锈迹斑斑，身旁有两名显然是卫兵的机器人，也锈痕累累。

“锈得厉害，你是老古董吧？”阿丽萨脱口而出。

“胡……胡说八……八道！你快……快把军……军情……”

元帅恼怒地吼叫，旁边的卫兵也连声吆喝、恫吓。阿丽萨终于弄清楚了一些情况。这是一支机器人部队，正急于向海滨发动袭击。因此要抓舌头。“首长”是元帅头衔，但看得见的官兵总共不到１０个，而且大多生了锈，说话结巴，动作不灵活。赛因教授身穿西服，金属机器人侦察员认定他是平民，没有劫持。两个全塑机器人、士兵打扮的演员和戴着头盔的自己，都被当作舌头抓了来。全塑机器人丝毫不知什么军情，便被押去干活，自己和演员……

疑点多多，归结到一点，这支机器人军队是谁制造的？目的何在？

“快讲！海岸上有多少军队驻守？武器装备如何？”元帅又在急迫地盘问。

“放了她吧！她还是个孩子。这头盔是我的！”机器人演员从阿丽萨头上摘下钢盔，自己戴上。

“哦！又抓错了，浑……浑蛋！”元帅扭头冲着两个抓舌头的侦察员发火，“来……来呀，把这个女孩也押……去挖土！”

“且慢！你我都是机器人，服从和保护人类是天职，你怎么竟敢虐待女孩？”

“哈哈哈……”元帅扬声大笑，手舞足蹈，“什么你我你我的！本元帅的天职是消灭人类！”

阿丽萨感到惊诧。人们制造的机器人，各式各样，千差万别，但决没有一种是跟人类自身作对的！

“你疯了？有我在，绝对不容许你支派她去干苦力活！”

“哼，给我消灭它！”

几个卫兵一拥而上。机器人演员毫不示弱，一个对三个，打斗起来。

起先，它或闪避或反击，腿脚敏捷，身手不凡。对方抓不到、扭不住，反被打得东倒西歪。阿丽萨看得忘了自身安危，简直要喝彩。可两三分钟后形势大变。塑钢机器人演员只有“花拳绣腿”，装装样子，遇到实战，很快便手忙脚乱，终于被抓住，被消灭，确切地说，是被肢解——身首分离，手脚断裂，成了一堆零部件。虽不血肉横飞，却也惨不忍睹。

阿丽萨惊骇万分，难过至极，头晕目眩，一头栽倒。她模模糊糊地听见元帅在咆哮：“把她抛……抛……下地牢！”

四、人类之友

阿丽萨完全清醒过来时，发觉自己置身于土坑中。这就是所谓的地牢了。坑顶有月光洒下。

背包仍然挎着。取出微波测听器看看，完好无损，她松了口气。

坑壁凹凸不平。阿丽萨悄悄地、小心地手拉脚蹬，往上攀援。到了地面，趴着四下察看，没有动静。

她循着涛声，匍匐爬行。能找到摩托艇就好了。由远而近，什么声响？

是金属机器人的脚步声，一步，一步，缓慢而沉重。

阿丽萨躲到石头背后一看，原来是生锈的元帅，在离礁石５米左右的地方站住，低头沉思，居然还叹了口气。

阿丽萨灵机一动，悄然取出微波测听器，戴上耳机，旋转调节钮，调试着。

接通了！接通了机器人脑中的思路。声音明晰，而且毫不结巴。

“……当年地球上最后一批战争狂人连遭惨败，龟缩到最后的巢穴——这个无名小海岛上。他们在集体自杀前，制造了金属机器人兵团，配备各种武器，在将帅士兵的电脑中枢内，输入‘与人类为敌’的指令。然后埋下了定时定向的消声地雷。

“我们，被藏匿于小岛地下秘窟的兵团，是精锐部队。然而，年深月久，外壳生锈，体内的精密器件也坏了许多。昨天，原因不明，地雷爆炸。消声装置还管用，因此没有被人类发觉。可是惨了，整个兵团，出土存活的只有１０多名官兵，而且大半锈迹斑斑，伤痕累累。更糟的是，枪炮弹药全部失效，只剩几把锈蚀了的指挥刀尚可勉强挥舞。倒是有一艘小小的摩托艇总算能启动，否则我们就真成了毫无战斗力的出土文物了。我，兵团元帅，派出两名动作最灵敏的侦察员，两次驾驶摩托艇，去海滨抓舌头。可头一次抓来两个全塑机器人，只会干家务；第二次抓来的，也对海滨的军事部署毫不知情。唉！行踪已露，事不宜迟。我将率领全体将士，分三批乘摩托艇偷偷上岸，首先夺取武器弹药、油库电厂，袭击人类……”

阿丽萨听得毛骨悚然。她明白，一群墨鱼染不黑大海，但一朵乌云任其扩大，也可能遮蔽蓝天。摄制组在海边，游人在海边，他们毫无防备，会受伤害。

阿丽萨把微波测听器放入防水防震密封包，再藏进挎在肩头的背包，蹑手蹑脚，从藏身处出来，不顾一切，朝岸边跑去。快！找到摩托艇，火速驶往海岸报警。

她心急慌忙，脚步踉跄，踢到泥巴石块，惊动了生锈的元帅。元帅的电子眼射出强光，罩住女孩，高声呼叫：“小奸细跑了！抓……抓住她！”

几名官兵应声而至，紧随元帅，追赶阿丽萨。眼看相距越来越近，生锈的元帅忽然左腿抬得过高，跨不出，踩不下，双臂挥舞过猛，也动弹不得，仿佛中了定身法，哇哇乱叫。部下扶的扶，扳的扳，好不容易才使它恢复功能。

于是又追赶，距离又在缩短。阿丽萨已经跑近岛边，但找不到摩托艇。蓦地，两个全塑机器人飞奔而至，挡住追兵。一场实力悬殊的战斗开始了。两个全塑机器人被肢解了！

阿丽萨不忍心看。她纵身一跳，跃入大海，劈波斩浪——快去报信，使无辜者避免牺牲！

金属机器人怕水，不敢跳海追赶。阿丽萨使劲地游着。不科背后传来了摩托艇的声响，是元帅率领全体官兵猛追。要不是超载而使艇身乱晃速度减慢，阿丽萨早已再次被俘。此刻，她感到精疲力竭。

危急之际，她蓦地觉得身体被谁驮了起来。

是海豚护卫着她，往前迅游。

距离又在拉开。生锈的元帅气急败坏，一声令下，众官兵把仅有的武器——几把军刀，朝女孩抛去。

驮着阿丽萨的海豚尤拉，游得更快了，竭力避让飞刀。

近旁的海豚鲁斯兰跃起，遮护阿丽萨，浓黑的背部被刀划伤，鲜血直流。它们的伙伴发怒了，转身往回游，从一侧合力冲撞原本就摇晃得厉害的摩托艇。

生锈的元帅和部下惊慌地乱吼。顷刻间，摩托艇翻了，铁家伙们通通跌进洪波巨浪里，直沉海底。

“阿丽萨！你怎么了？”盖尔曼、赛因等出现在远处，边跑边喊。

阿丽萨嘴里应着，从尤拉身上跳下，奔到岸上。她先不管渐渐跑近的摄影师和教授他们，急着取出珍贵的微波测听器调试，测听器传来了翻波戏浪的海豚们脑中的声波：

“我们是人类之友……”

“阿丽萨，再见！”

# 《生意不好的一天》作者：弗里兹·莱伯

办公大楼明亮的大门在压缩空气的推动下打开了。罗比悄悄地走出来。广场上，许多人在看服装广告牌上五十英尺高的姑娘穿衣服，有的人在读有关停战的最新消息，那些字很潦草。每个字都有一码高。当罗比出现在广场上时，大家下观众的注意力。但是大家对他的注意并没有使他感到高兴。他的感情不比粉红色的塑料女巨人丰富。不管街上有没有人，塑料女巨人总是不断地穿衣脱衣，蓝色的机械眼从来眨都不眨一下。她只招揽生意，而罗比随后出去。

罗比是自动售货机发展的必然结果。以前的一切自动售货机都固定在一个地点，或放在地板上，或挂在墙上。它们毫无表情地用商品换货币，而罗比却能主动寻找顾客。他是舒勒自动售货机公司即将制造的一系列售货机器人的示范模型。如果公众投资的股分充足，为公司提供资金，这种机器人就可以投入批量生产。

用罗比做广告大大促进了投资。在电视上看罗比卖东西，读有关罗比卖东西的新闻报道，都是很有趣的。但是如果亲自和罗比接触一次，那就更有趣了。那些不但有钱，而且具有远见卓识，能看到将来售货机器人一定会布满全国每条街道和公路的人，通常会买一股到五百股不等。

罗比对围观的人群进行雷达探测，发现他已经被围得水泄不通，于是收住了脚步。他体内安装了时机选择装置，要等到观众心情最紧张、期望最迫切的时候才开始讲话。“妈妈，你瞧，他完全不象机器人，”一个孩子说道，“他倒象只海龟。”

孩子的话倒也不完全不准确。罗比身体的下半部是一个覆盖着海绵橡胶的金属半球，几乎与人行道的地面没有接触。上半部是一个金属盒，有许多黑孔。金属盒能旋转，也能低头。

罗比穿一件带裙环的女裙，闪烁着铬的光泽。上面是一个六角转头。

“它使我想起了坦克，”一个参加过波斯战争的无腿老兵喃喃自语，迅速地坐着轮椅走了。他的轮椅和罗比的很相似。

他走了以后，一些对罗比有所了解的人比较容易地在人群中让出了一条路。罗比沿着大家让出的路前进，人群高兴地喊叫着。

罗比慢慢地往前滑动。每当地和别人的脚距离太近时，他就灵巧地闪到一边。裙子上的橡胶缓冲垫只是一种附加的保险装置。

那个说罗比象海龟的孩子跳到路中央站定，狡猾地笑着。

罗比在离他两英尺的地方停下来，六角头鞠了个躬。人群安静下来了。

“小朋友，你好。”罗比用电视明星那种和谐悦耳的声调说道，实际上那是事先录制好的。

孩子脸上的笑容消失了。“你好。”他低声说道。

“你几岁了？”罗比问道。

“九岁。不，八岁。”

“好啊。”罗比说，一只金属管从他的脖子上打下来，刚好停孩子面前。

孩子猛地往后一缩。

“这是给你的。”罗比说。

孩子战战兢兢地从金属钝爪上取下糖果，开始剥糖纸。

“你没有什么说的吗？”罗比问。

“哦——谢谢你。”

过了一会，罗比接着说。“喝点儿高级提神啤酒，再吃点儿糖果。好吗？”

孩子抬起头来，嘴巴还不停地舔着糖果。

罗比轻轻地来回摆动全属爪。“只要给我二毛五分钱，五秒钟之内——”

一个小女孩从人群的腿缝中钻出来。“罗比，我也要一块糖果。”她要求道。

“丽塔，快回来！”人群中第三排的一个妇女生气地喊道。

罗比对新来的人认真扫描了一番。他所储存的人体轮廓不够精确，无法区分孩子的性别，所以他只是重复地说：“小朋友，你好。”

“丽塔！”

“我要一块糖果！”

她们两个人的话罗比都不听，因为一个优秀的售货员应该专心致志，不浪费诱饵。他娓娓动听地说：“你一定得读读《太空少年凶杀犯》。我这里有——”“我是女孩子，你刚才给了他一块糖。”

听到“女孩子”这个词，罗比把话停住了。他啰里啰嗦地说：“你一定得读读《太空脱衣舞女》。我这里就有这种激动人心的连环漫画，是最新的一期，定点自动售货机还没有开始卖呢。只要给我五毛钱，五秒钟之内——”

“让我过去，我是她的母亲。”

前排有一位双肩撒满了粉的年轻妇女慢吞吞地说道：“我来替你叫吧。”

她穿着六英寸的戏台鞋滑行出来。

“孩子们，快跑开。”她若无其事地说。她把两只手臂举到脑后，在罗比面前脚尖立地慢慢地旋转，显示她那半截短上衣和短过膝盖的紧身裤是多么漂亮。小女孩对她怒目而视。她侧身停止了旋转。

象她这样的年龄，罗比凭他储存的人体轮廓可以区分出性别，虽然有时也会搞错，有趣而又尴尬。他羡慕地吹起口哨，人群欢呼不止。

有人对一位朋友发表了批评性的意见：“如果把他造得更象个真正的机器人，也就是更象一个人，可能会获得更大的成功。”

那位朋友招摇头说：“造成这个样子更精巧。”

人群之中，没有一个人在看头顶上以潦草字体自动出现的新闻：“最新停战消息：瓦纳丁暗示，苏联可能在巴基斯坦问题上屈服。”

罗比说：“最新寇丹，命名‘火星血’。配有喷雾器和万用护措套。除了指甲以外，每个手指都可以完全套起来，只要给我五块钱——把平整的钞票从我手臂旁边的转动滚轴塞进去——五秒钟之内——”

“不，谢谢，罗比。”年轻妇女打了个呵欠。

“请你记住，”罗比坚持道。“再过三个星期，富有激力的‘火星血”就再也买不到了，不管是机器人售货员还是活人售货员都不会再有存货。”

“不，谢谢。”罗比机智地对人群进行扫描。

“这里有男士吗？”正当一位妇女从前排挤出来的时候，他开始说道。

“我叫你回来！”她对小女孩厉声喊道。

“可是我还没有拿到糖果！”

“谁会给——”

“丽塔！”

“罗比骗人。哎呦！”

与此同时，穿半截短上衣的年轻妇女对附近的男士进行了仔细观察。她断定，罗比即将提出的建议。他们接受的可能性不到百分之五十，于是她就利用这场混乱，风度翩翩地滑回人群之中。罗比面前的路再次让开了。但是，他还是停下来，把“火星血”更加富有魅力的特点重新扼要地介绍了一遍，还用了许多生动的词句。可是没有一个人买。还没有到时候。

不久，将会出现银币叮当响。钞票滚滚来，五百人拿钱争先恐后向美国第一个流动售货机器人买东西的盛况。但是罗比还必须免费地给大家耍一些把戏。大家在开始花钱买东西之前，确实应该先欣赏一下这些把戏。

罗比继续移动到路边。高度变化马上被他的弱扫描器检测出来。他停下来，头开始转动。人群以迫切的心情默默地注视着。这是罗比的绝招。罗比的头停止转动。他的扫描器发现了红绿灯。当时开的是绿灯，罗比慢慢向前移动。但是后来出现了红灯，罗比又停下来，还是在路边上。

人群里轻轻地啊了一声，表示高兴。在这样一个激动人心的日子里，能活着观看罗比的表演实在是太妙了。

一排排的摩天大楼，窗户闪烁；大楼之间空气新鲜；天空湛蓝，近平阴暗。在这种环境中生活和娱乐，真是妙不可言。（但是在你看不到的高空，天空更加阴黑。在暗紫色的天空中，星星在闪烁。在暗紫色的天空中，一个银绿色的东西，呈蓓蕾的颜色，以每秒钟三英里以上的速度迅速降落下来。这种银绿色的东西是一种新研制出来的、能扰乱雷达的颜料。）

罗比说：“在我们等待光线到来的时候，你们这些小朋友还有时间好好地喝一杯提神的高级啤。你们大人——体高超过五英尺的人才有资格买——可以享受一杯提神的香槟酒。只要给我二毛五分钱，成人二元二角五，我就可以给你们酒。五秒钟之内——”

可是他的这些话也没有多大效果；三秒钟之后，银绿色的蓓蕾在曼哈顿上空开成了球形的橙色花朵。摩天大楼越来越明亮，简直和太阳内部一样明亮。窗户上盛开着白色的火花。罗比周围的人群也开了花，他们的衣服膨胀成火焰般的花瓣。他们的头发变成了火炬。橙色的花不断变大，向上逆行，开放。冲击波来了。一排排闪烁的窗户破碎，变成了黑洞洞。墙壁变弯、摇晃、断裂。一大片石屑从门楣上掉下来，人行道上的火焰立即熄灭。罗比被推开十英尺远，他的金属裙起了皱纹，然后又恢复了原来的形状。

冲击波过去了。长得很大的橙色花在它魔术般的巨大豆茎上消失了。它变得很黑。一动不动。门楣上的石屑刷刷地落下来。有一些小碎片从金属裙上反弹回来。罗比稍微动了几下，好象是在摸头骨断了没有。他到处寻找交通灯，可是再也看不到红绿灯了。

他慢慢地扫描了一周。周围没有任何东西能和他储存的各种轮廓对得上号。可是当他要移动时，他的弱扫描器就警告他，脚下有障碍。实在叫人迷惑不解。瑟瑟声和一种劈劈啪啪声打破了沉寂。起初象是远处的老鼠在惊惶奔逃的声音。

一个被烧伤的人从路边站起来，他衣服上的火已经被风吹灭了，但还在冒着烟。罗比对他进行扫描。

“先生，你好，”罗比说，“你要抽支烟吗？我这里还有一种没有上市的——”

可是顾客已经尖叫着跑掉了。罗比从来不追顾客，虽然他可以对他们进行跟踪。他沿着那个人爬行过的路边前进，小心地和低矮的障碍物保持一定距离。那些障碍物有些会蠕动，他不得不走得很慢。

不久，他来到一个消防水龙头跟前。他对水龙头进行了扫描。他的电子视力虽然还起作用，但是由于冲击波的影响，已经有些看不清了。

“小朋友，你好。”罗比说。过了好久，他又说：“你怎么不说话呀？”

“我这里有一件小礼物给你，一块好吃的糖果。”

“拿去吧，小朋友。”

过了一会儿他又说，“这是给你的。别怕。”

很奇怪，到处都有顾客开始从地上爬起来，他们把罗比的注意力吸引过去了。他们奇形怪状，凭他储存的人体轮廓根本辨认不出来。他们停留的时间很短，根本无法对他们进行认真扫描。

有一个喊道：“水，”

可是罗比的金属爪里没有二角五分钱的叮当声。于是他听到有人喊水后便说：“喝一杯提神的啤酒好吗？”

火焰的劈劈啪啪声变成了风吹过丛林时的细语。百叶窗又开始吐出火来。地面上手臂和腿脚纵横交错，一个小姑娘在其间行走，地上的东西她连看都不看。她之所以能幸存下来，是因为她穿着一件白色连衣裙，她周围又站满了比她高的人。使她免受强光和冲击波的侵害。她的眼睛在死盯着罗比。她的双眼仍然充满了傲慢的自信，但是她以前注视罗比时的那种欢乐不见了。

“罗比，救救我吧，”她说，“我要妈妈。”

“小朋友，你好，”罗比说，“你要什么呢？是连环漫画还是糖果？”

“罗比，我妈妈在哪里？带我去找她。”

“你要气球吗？你喜欢看我吹气球吗？”

小姑娘开始哭起来。哭声触发了罗比的另一条新电路，触发了一个备用的服务性装置。

“出了什么事了？”他问道，“碰到困难了吗？迷路了吗？”

“是的，罗比。带我去找我的妈妈。”

“你在这里别动，”罗比再次安慰她，“别怕。我去叫警察。”

他尖声吹了两次口哨。过了一会儿，罗比又吹口哨。窗户吐出火焰，发出轰鸣。

小姑娘乞求道：“罗比，带我离开这里。”

她跳上了罗比金属裙上的一个小台阶。

“给我一角银币。”罗比说。

小姑娘从口袋里找出一枚银币。放在他的金属爪里。

“你的体重，”罗比说，“是五十四磅半。”

“你看见我的女儿了吗？你看见她了吗？”有一个女人在什么地方高声喊着，“刚才我走进去的时候，让她留在外面看机器人。丽塔！”

“罗比帮助了我。”小姑娘开始对她妈妈滔滔不绝地讲个没完，“他知道我迷了路。他还叫了瞥察，但是警察没有来。他还称了我的体重。你说对不对，罗比？”

从街道拐角处过来一个救险队，罗比已经走过去向他们兜售啤酒了。救险队员们穿石棉服装，看样子比金属皮肤的机器人更象机器人。

# 《生硬壳的人》作者：阿尔夫·安德森

起初，丹尼尔以为是气候的原因。

他和海伦最近刚迁入他们的湖边新居，一所真正的早期美国式建筑。在丹尼尔的想象中湖边的气候会湿润些，可事实正好相反，空气十分干燥，好像湖把所有的水都封固住了。

丹尼尔试用过海伦的润肤剂，可他的脸皮还是越来越干。

没过多久，脸上的皮肤摸上去就像牛皮纸一样了，随后则开始脱皮。

丹尼尔正照着镜子，小心地揭去脸上那层层剥落的皮。

海伦正在花园里拔着金鱼草花中的杂草，她抬起头来说，“一定是年纪大了，亲爱的。”

丹尼尔抬头扫了一眼，她身后是湛蓝色的天空和湛蓝色的湖。

“皮肤干燥，当然……”丹尼尔答道，他妻子那一本正经的腔调使他感到有些不快。“不过也不会像现在这个样子。”为解释他的意思，他把那只捧着脱落下来的干皮的手伸了过去。

“把那扔掉！”海伦皱着眉头说。“你捧着那些干皮像捧金子似的。”说完她重又精力充沛地干起花园里的活来。

“随你怎么说。”丹尼尔说着站起身来将那把干皮扬到空中。不时吹来的干风卷起了他脸上掉下来的那些苍白的皮屑。

“这不大对劲。”丹尼尔摸着自己的脸说。他的脸被风一吹变得又紧又硬，像个胡桃。

“很多事都事出有因。”海伦对着被翻弄过的土地说。“我们是在适应一个新环境，你懂吗？一种精神上的调整。我们的身体很快会适应的。”

丹尼尔瞪眼瞅着海伦无话可说，明知她也许是对的，可胸中难免对她讲真话时的那种麻木不仁的神情有些气恼。也许他最好是进里屋去把一切都忘掉。

晚上，他们一起躺在卧室的床上。海伦望着窗外，一群黑色的鸟儿从远处一棵树上飞起，追逐着它们自己飞越湖面时的影子。

“海伦，”丹尼尔终于开口打破了这令人感到压抑的沉默，“你最近还常做梦吗？”

海伦望着他，眼光一闪。“最近没做梦。”她边说边用手指指着房子和天空。“现在我们在这儿了。”

海伦有好几个月一直梦见水。

循着她的梦，他们才来到这儿的。

丹尼尔试图不去想它，又发现自己办不到。他已不再从脸上往下揭皮了，这是意志上的胜利，然而皮还是照样掉下来。

早晨起床后，他的枕头上会留下一层白屑。

海伦拒不承认问题的严重性，还把她的冷霜塞到丹尼尔颤抖的手中。

“我知道这有伤你们男人的尊严，不过，用用这个，它会有帮助的。瞧我的皮肤有多好。”说着她还拉着他那硬皮手去摸她那洁白柔嫩的皮肤。

他开始在晚间涂冷霜了。睡觉时得脸朝上，以免把冷霜蹭得到处都是。他惊异地想，总得脸朝上睡觉，女人们可怎么受得了。

冷霜也无济于事。每天早晨洗掉敷在脸上的冷霜时，水盆里是一块块与香皂、冷霜混在一起的皮屑，而脱皮后露出的粉红色嫩肉皮疼得不敢碰。他的脸伤痕累累。

他不再对海伦谈及此事。她在心满意足时，对别的任何事情都不在意，而且也绝不允许任何事情来搅扰她快乐的心情。她现在如愿以偿了，他们搬到湖边来了。这事他从没完全赞同过，他想念朋友们，怀念那些与汤姆和杰克在一起的夜晚，还有城市的喧嚣。

她曾说过搬迁能使他们亲近，他们之间的关系当时正经历着又一次低温，已经好多次彼此觉得无话可说了。

然而，一周后，沉闷的帷幕又在他俩之间拉开了，海伦变得越来越郁郁寡欢。

丹尼尔经常看见她漫步在湖边，双唇在动。她在对风，对浪花讲话，而不是对他。

丹尼尔用胳膊肘在雾蒙蒙的浴室镜子上擦出块干净的镜面。他缓缓地举起剃须刀，但他发现自己眼中噙着泪。那双眼睛似乎在深不可测的雾气中说我和海伦之间的关系千万不能再受伤害了。

他一惊，一滴泪珠从他那有道道裂口的脸颊上滚落下来。

他往脸上涂了些剃须膏，膏体能盖住两天来长出的胡须，却遮不住那张满是红色裂口的脸。他今天没什么重要活动，外观形象没什么关系。

他朝后退了几步，让腰间的浴巾滑落下去。他轻轻拍着自己的腹迹他近来一直在健身房练腹肌，以此来排解陷入困境而又一筹莫展的焦虑。

当他把湿漉漉的手从腹部挪开时，一块四寸见方的皮粘在他手上，像一块湿纸巾。他开亮顶灯。毫无疑问，他的蜕皮已漫及全身，脖子上有一道不明显的皱皮，好像套着一副皮囊。

他什么时候才能脱掉这皮囊呢？还有，他想知道皮囊下又会是什么呢？

“也许你前世是条蛇吧。”海伦说着，想笑，可脸上分明是痛苦的表情。“你得去看医生了。”

“不，不。”丹尼尔坐在客厅的角落里，皮肤红嫩得像个婴儿。“我决不看医生。”

“那我只好请医生到这儿来了。”

“如果你这样做，我就去城里找杰克作伴。”丹尼尔说道，眼睛盯着脚下那些从身上掉下来的皮屑。

海伦站起来，踱着步，然后回过身来，看了丹尼尔一眼，摊开双手。

“随你的便吧。”她最后说，声音很轻很疏远。丹尼尔看得出她其实心里想的是那个湖。

她去了前厅储藏室，窸窸窣窣地翻弄着。当她从那昏暗的房间里出来时，眼睛有些不好使。

“来，试试这个浴油。我皮肤干燥时就用它，它的用途很广。”她无精打采地递过那个绿瓶子。瓶子落在丹尼尔那露着嫩肉的膝上。

他那红红的指尖碰着了她的胳膊，她竟吓了一跳，就像睡着的人突然被惊醒了似的。意识到自己的失态后，她充满爱怜地在他肩上轻轻地拍了拍，轻得像鸿毛。

丹尼尔在浴盆里放了温水。当他坐进去时只觉得像火烧。

他用一只红肿的脚趾搅开浴油，浴油先是呈现出好看的大理石纹状，然后慢慢扩散下沉，与蓝绿色的水融为一体。

丹尼尔在浴盆里躺了一小时，眼睛凝视着气窗外。海伦在湖边漫步，缓缓流动的银色湖波衬托出她黑色的身影。半个月亮把皎洁的月光洒满湖面。

丹尼尔迅速站起来，拉上窗帘。

他把热水器的开关放到最大量。

怪事儿，他突然不觉得热了，只感到气浪对皮肤的冲击和压力，有一种朦胧的快感。

他扭头时，听到自己像纸一样干燥的皮肤发出脆裂声，而且在僵化。

他觉得自己像是个躲在城堡里的孩子。

在接下来的一周里，丹尼尔不怎么脱皮了，最后根本不脱皮了。

丹尼尔早晨一觉醒来，发觉自己换了一身健康的新皮肤。

枕头上没有任何干皮了。他感到不再那么柔嫩，那么敏感了。

实际上，当他在镜子中仔细端详自己时，还真觉得脱皮给他带来了好处。他红光满面，气色就跟从前做完大运动量锻炼后一样好。

“海伦，我想我终于习惯了这个地方。我的皮肤有这样的感觉。”

海伦正在烤甜饼，她抬起头看了看说：“你的皮肤好像有点硬。不过，我想是在结痂，不久就会跟新皮一样了。”

有点硬？海伦挫伤他好心情的能力简直无可挑剔。结痂？

而他感到的则是精力充沛，焕然一新。

他的好心境飞出窗外，落到湖上。

他连再会都没说一声就走了。他慢悠悠地来到了放着他们汽船的船坞。此时，丹尼尔可不喜欢在公路上消磨一个小时。

他要先把船划出一段距离后再发动引擎。这是一次秘密的湖上兜风，到了办公室就对别人说是轮胎瘪了。

丹尼尔冲向宁静的湖心。

擦过映出雾蒙蒙天色的银色湖面，丹尼尔心旷神怡。他呼吸着这奇特无色的水雾，清凉而又沁人心脾。他的身后留下一道奔腾翻滚的浪花。

这湖水里有股淡淡的霉味——不是死水，而是不卫生的原因。丹尼尔知道，由于污染，湖里没什么鱼了。

环保部门曾向丹尼尔和海伦保证过这个湖正在恢复正常。然而这需要时间，因为工业废水未经处理便被排放进湖里已长达十年之久。

丹尼尔还记得孩提时跟祖母一起来这儿时，湖水清澈得能倒映出蓝天飞鸟，水中银色飞鱼跃到空中。在４０多岁时，他故地重游，湖里充塞着海藻，散发出一股硫磺味。

快到对岸时，他来了个急转弯，乏味的驱车上班在等着他。为了谋生，他也许只好投入那令人昏昏欲睡的运动。

他把绳子套在岸边的木桩上，站起身来，腿突然颤抖起来。他身体向前倾，头朝下跌入湖水中。

他的车尾箱里有一块毛巾，是专门预备带狗出去打猎回来时，给它擦身子的。他在敞开的车门后脱掉衬衣、鞋和袜子，用那块脏毛巾在身上拍掸着。他感到一种奇怪的麻木，他使劲搓身子，但还是没感觉，从头顶到脚尖都没感觉。

会不会是湖水太凉激着了新皮肤才使其失去感觉的呢？

或是来自污染的麻木作用？

车在行驶途中，四周静得出奇。他打开车窗，没有风。他打开收音机，只有手指能感觉到那必定是音乐的无声振颤。

他突然愤怒了，一掌击在方向盘上。宁静消失了，听力一下子变得特别灵敏。他能听到体内咔嚓作响，发出即将破裂的警告。他从脊椎、从牙齿里感觉到了这一切。他缩回手，感到突如其来的软弱。

他打量着自己－－他体型不错，能活动，还算灵活。然而，恐惧感油然而生，并在逐渐僵化着的躯壳内回荡着。他向前俯下身去想压住怦怦乱跳的心，可方向盘阻止了他。

一层痂，海伦曾说过。这也许是真的，他正在结痂，毫无疑问，意外地失足落入冰冷的湖水中加速了结痂过程。

等这层痂结完了，再脱落掉后，他就会完全正常了。

他继续驱车前行。

那天傍晚，他拥抱海伦时格外小心，然后轻手轻脚地朝浴室走去。

在浴室明亮的灯光下，丹尼尔看着自己。

他那粉色嫩皮正在被别的什么所取代。

闪着珠光，红白相间，还有蓝道道，就像是凝冻的小血管。他用手指在前胸搓着，感到发自空腔的声音振颤。

丹尼尔惊异自己目睹的一切。他将变成石头吗？没有答案。他的思想像他的身体一样也正在僵化吗？

这时，海伦打开了门，朝他走来，“亲爱的，今天怎么了？”

海伦一接触他僵硬的身体，就喊了一声“上帝啊！”她退到了一边，“你在长壳。”

现在丹尼尔只有全神贯注才能听到海伦说话。这是个注意力问题，的确如此。当他放松时，只能听到一种沉闷的呜呜声，他不知道这声音是自己的血液在躯壳内的回声，还是湖水的声音。

“丹尼尔，我们不能永远藏着你呀，总得采取点什么办法。”海伦的声音穿过长长的隧道缓缓地、含混不清地传到他耳朵里。

丹尼尔伫立在窗前，沉默无言（讲话虽然困难但仍然可能）。树在感觉不到的风中摇动，翻滚的乌云像是从湖里升腾出来的，滂沱大雨倾盆而下。

“我不知道，”丹尼尔终于说道，他为自己不能像往常一样感知暴风雨的到来而有些烦躁。“如果我去看医生，我担心他会想法把这层壳弄掉的。”想到这一点，他眼里流露出痛苦的神情。“如果没有它的话，我想我会活不了的。”

“嗯，”海伦冷冷地搭着腔，“我看不出这有什么区别。”

丹尼尔凝视着被雨水冲测着的玻璃窗，那上面映出了他那张僵硬的脸。

他朝雨中的湖边走去。雨没碰到他，像一个寄居蟹从未感觉到自己周围的水，然而又不得不承认它的自然存在一样，丹尼尔也知道雨是自然的一部分，是真实的。

他在岸边站了很久，只是站着，什么也不想，直到暴风雨停歇下来。

“谁来付抵押金呢？星期一就到期了。你有好几个星期没去上班了。”海伦边说边在他面前来回走着。丹尼尔坐在门廊的秋千上，一动不动，眼睛望着湖水。

最后，他抬起头来看着她。这是海伦吗？她冷漠的态度已变成公开的敌意。她突然伸出一个手指用力地去戳丹尼尔的肩膀，后来索性握紧拳头砰砰砸起来。

他的嘴在笑，但外壳使得这笑无法表露出来。她一定是在开玩笑。他离她那么远，她离他也那么远，不会有什么结果的。

“该死的，”她说，在他那迷茫的眼前晃动着拳头，“说话呀！”

“我不知道，海伦。”他说这些话时，就像从嘴里往外倒水一样。“我也不懂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不过，难道我们就不能接受它，不能学会就这样生活下去吗？”

海伦的脸涨得通红。她转过身去，那双放在门廊栏杆上的手一会儿松开，一会儿又抓得死死的。

她转过身来，脸色煞白，毫无血色。

“用你这笨脑壳想想看，”她说道，“如果没有钱，也就不会有房子。如果抵押公司把房子收回，那我们就得回市里去。

他们可能把你送进什么‘之家’一类的地方，而我就不得不去工作，以保证你能在那里呆下去。”她讲每个字时都有意地作了强调，她的话像一串断了线的珠子。

“可我们在这儿不是很快乐吗？我感觉如此。只是需要些时间。”丹尼尔说完向海伦伸出一只僵直而且布满螺纹的手。

她像只疯狗一样扑向他。

“海伦，当心。”丹尼尔请求道，“我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如果……”然而海伦把满腔的怒火都集中在这重拳之下了。丹尼尔的脸开了花，碎壳下面那粉红的吓坏了的某种东西在大声尖叫着，试图把那壳再拉扯回来，好躲在下面直到该脱壳的时候。

“千万别，海伦，别……”

可她现在有十个女人的力量，她把双手伸进那个壳里。

不顾丹尼尔那凄厉的惨叫，海伦开始撕扯起来。

# 《圣灰》作者：[美] 克里斯·卡特

一、公园档案

查理·霍威一家在维吉利亚的林肯公园度周末，他两岁的弟弟泰迪不小心跌倒了，手里的氢气球飘走了，查理的爸爸为了哄哭泣的泰迪，把查理的气球递给了泰迪。

查理十分不满，冷冷地说：“那是我的气球！”他爸爸不耐烦地说：“好好好，我再给你买一个。”

查理固执地说：“我只要我自己的气球。”

查理的妈妈玛姬一边哄哭泣的泰迪一边走进洗手间，谁也没注意到查理的愤怒。

玛姬把泰迪用护童绳系在洗漱台边，关上了厕所的门，为了安抚门那边的泰迪，她还一边哼着儿歌。

门这边的泰迪又把氢气球给飞了，他好奇地盯着天花板上的氢气球。

突然氢气球开始奇怪地移动，顺着天花板向外飞去，然后飞出洗手间大门。玛姬俯下身来透过门缝，看到泰迪的脚，于是放心地哼着儿歌。当她上完厕所，打开门，泰迪已经不见了，只有护童绳留在原地。

玛姬疯狂地呼喊泰迪的名字。

此刻泰迪摇摇晃晃地跟在气球后面。远离了玛姬的视线。奇怪的是氢气球并没飞上云霄，而是像被一只看不见的手牵着往前走。查理远远地冷眼旁观着这一切。

泰迪跟随氢气球来到小火车的车轨上，旁边一家人正在合影留念。准备拍的一刻，举相机的男人注意到泰迪正出于危险中，一列小火车呼啸着朝这边驶来。列车上的驾驶员看到了轨道上的小孩，急忙拉紧急刹车闸，但刹车闸完全失灵。他恐慌地拼命拉汽笛，但年幼的泰迪完全意识不到自己身处危险，愉快地玩着气球。查理仍旧站在远处面无表情地看着这一切。

查理的爸爸一边大喊“泰迪，泰迪快离开那轨道！！”一边飞奔向泰迪。

可是就差那么一秒，列车飞驰过他的面前，泰迪被飞驰的列车碾过。气球随风飘走，玛姬悲痛欲绝疯狂呼喊着泰迪的名字。而查理来到轨道前，一副铁石心肠、不为所力的样子。那个氢气球不知何时已飞到他的身后。

二、灵异照片

马里兰州

查尔斯博士实验室

穆德指着案发当天拍的照片向史卡丽解释照片上不同寻常的地方。

穆德：“这张照片是三个月前，案发当天拍摄的，背景上的小男孩是两岁的泰迪，就在照片拍下几秒后死于非命。”

史卡丽问道：“怎么死的？”

穆德：“据警方报告，他在小火车轨道上游荡，火车的刹车失灵，列车驾驶员无法停车，把他碾死了。由于事故周围情况异常，验尸官的审讯被迫停下来。”

史卡丽：“审讯有何不寻常？”

穆德：“这倒没有，但县医学检查人员给我打了电话。他为案发时拍摄的这张照片所困扰。我正在找一些合理的解释。你来看，照片上这里有个氢气球，根据常识，当我们松开了氢气球的绳，它就会向上飘飞，然后消失，但你看这个氢气球却在他前面作平行飞行。”

史卡丽：“那你是否对风向也有常识呢？”

穆德：“我问了国家气象服务中心，他们说泰迪死的那天风向偏北，但你看气球向南飘移。好像被人拉着逆风飞行。”

史卡丽：“被拉着，谁在拉？”

穆德：“我不知道，所以这就是我为什么把数码图像界精英查克请来的原因。他能从一张简单的照片中提取难以置信的细节。”

坐在大型计算机前的查克博士答话道：“不是细节，而是有用的信息。看看这张幻灯片，我们的眼睛是有限的，但我设计的这个软件能识别隐藏的信息。”他在电脑上层示这张照片，然后增强了照片的对比度，“我们可以截取并加强它，现在看这里，就是这儿。”在照片上出现了一个发光的人形轮廓，这个人形正攥着气球绳，“很清楚，是电磁场力。”

史卡丽：“你的意思是幽灵杀了泰迪·霍威？有人检查过这照片的相机吗？镜头或压力板？”

穆德：“所有的都检查了，这一切像是恶作剧的鬼干的。”

史卡丽：“穆德，这些证据是否和我们有时候在报纸上看到的那类巧合一样，比如在树叶间的光影显现出基督的脸。”

穆德：“但这无法解释泰迪挣脱他母亲拴在洗漱台上的护童绳。”

史卡丽：“我见过一些两岁小孩挺容易滑脱绑他们的绳子。”

穆德：“加拿大医药协会的医生曾经将这种护童绳绑在自己两岁小孩身上，结果证明对一个两岁小孩来说转身松绑是不可能的，除非泰迪是逃生术大师再世，否则这将是一起X档案。”

三、命案再起

当晚，穆德和史卡丽去霍威家调查。当他们来到霍威家门口，在楼上的窗口，一个年迈的老妇人透过玻璃窗窥视他们，在这扇彩色玻璃花窗上有一个反纳粹十字！

穆德再次向泰迪的母亲玛姬询问有关案发当天的情况，穆德认为有理由相信泰迪的死是人为而非意外，但玛姬和霍威都否认这种可能，因为当天有上百人都见证了这幕惨剧。穆德询问起玛姬家里是否有奇怪的现象，比如东西自行移动或听到奇怪的声响，霍威夫妇坚决否认。就在此时，家里的壁炉的火焰突然高涨，灯也忽明忽暗，然后一下全灭了。玛姬向穆德解释道：“这里是老房子，所以电线老化常出故障。”一会电路又恢复了正常，查理和他姥姥站在他们面前。查理的姥姥突然用斯拉夫语和玛姬吵起来了，穆德和史卡丽注意到在查理的手背上有一个用红笔画的反纳粹十字，手腕上还有一个红绳子。最后查理的姥姥用英语骂玛姬：“你和魔鬼结婚，生下魔鬼的小孩！”然后转身离去。

次日，穆德详细查阅了有关反纳粹十字的书籍；穆德对刚进来的史卡丽说：“你认识这个标志吗？”

“当然了，这是纳粹十字标志。”

穆德解释道：“这也是四个希腊字母厂组成的十字形。这是一个远古的标志，用来守护或带来幸运，它从中世纪以来一直被不同的文化使用。霍威家的小孩手背上就有个这样的标志。我认为是他姥姥给他画的，她想保护这个小孩。”

史卡丽：“对啊，我昨天见她给小孩画上去的。”

穆德：“那你不觉得这有些古怪吗？”

“我觉得这小孩是需要保护，但不是要让他免于恶魔或野兽的袭击，你知道小孩可能会为了获取大人的关心和照顾故意装病，或表现出生病的症状。我查看了泰迪的病历，在他短暂的生命里曾经住过１０次院，平均每三个月一次。”穆德小声地阅读起史卡丽递给他的病历：“三个月大的时候开始呕吐、腹泻，四个月的时候腹泻，呕吐，上吐下泻……”

史卡丽补充道：“问题是每次都查不出病因。”

“难道他们不为此感到奇怪。”

“史迪文·霍威的工作使他们经常搬家，这些病历从一个医院转到另外的一个医院需要时间，而且这种情况还不止一个小孩，我也查看了查理的病历，情况相同。”

“从他弟弟出生开始，也就是史迪文的岳母搬来和他们一起住开始，她经常用一些民间偏方来帮小孩对付所谓的邪灵。可能小孩在她的心理暗示下诱发疾病，也可能是家里的其他人。”

“我们最好再去找找霍威。”

在霍威处，穆德了解到玛姬的妈妈一开始就反对他们的婚事，称他是恶魔。在泰迪出生后，他岳母搬来和他们同住，然后就经常出现怪事。他岳母很迷信，在家里装神弄鬼，给小孩系红绳辟邪，他还见过一次她把鸡肠子丢到天花板上，从那以后，两个小孩就经常生病。而且他岳母经常骂查理是恶魔，但有时候又对他特别溺爱。

由于穆德和史卡丽怀疑霍威家对小孩有滥用药物的可能，就让查理由美国儿童监护协会负责照顾。

查理的父亲史迪文负责带小孩去美国儿童监护协会，他按了车库的自动大门的按键，但大门并没开，他拿来梯子，去检查自动门的铰链，把自己的领带甩到后面。按了几次手动开门按钮也不管用，就在这时车库门铰链突然开始转动，史迪文的领带被莫名其妙地卷进了铰链里，而轿车的门也神秘地锁上了，领带把他拖向铰链中，楼梯翻倒在一旁，车里的查理拼命尖叫，打车门。可一切于事无补，史迪文窒息地吊在空中，挣扎了几下，就不动了。当穆德和史卡丽赶到的时候一切已经太晚了。史迪文已经被吊死在自己家的车库里。

四、幽魂夺命

霍威家连续出了两起命案，警察进入了他们家调查，在玛姬母亲那里看到了满屋的蜡烛和小的反纳粹十字；在车库里，穆德意外发现很多黑色的粉末，他小心地把它们收到证物袋里，并将其送往化验室。次日化验结果出来了，结果非常出人意料，该物质既非任何金属物质，也非碳或氧化物，什么都不是。如果按分析的结果来看，这个物质是不存在的。穆德决定找出答案，他带史卡丽去柏可博士家，他是有关灵异方面的专家。

在查看完粉末后柏可博士惊叹道：“喔，我好长时间没见过这玩意了，记得上次是１９７９年在印度见过它。”

“这就是被称为圣灰的东西，说专业点，它被认为是由空气中幻化出物质体后的残留物。”

史卡丽问道：“等等，怎么能凭空变出东西呢？”

博士：“你读过圣经吗？还记得其中讲述基督凭空变出面包和鱼来解救饥饿的信徒那段吗？”

史卡丽：“但那只是个故事啊！”

博士：“我在１９７９年亲眼见证了印度精神领袖赛巴巴凭空变出了一顿盛宴。”

史卡丽打趣道：“真可惜你没拍照留念，否则用计算机分析说不定你能见证最后的晚餐。”

博士没有理会史卡丽的笑话继续解释道：“圣灰只有在强大的精神体出现时才会产生，或是类似灵媒一样的人将强大的精神力传送到另一空间那一刻才会产生。”

穆德追问道：“那么这种能量也可能是控制车库的开关的那股力量。”

“很可能。”

史卡丽：“那也可能是某人在远程遥控啊。”

穆德：“那你怀疑是谁所为呢？”

史卡丽：“当时站在门外的查理和他姥姥。”

在霍威家，查理的姥姥歌尔达和其他三个罗马尼亚老头正在举行仪式，他们分别站在桌子四周，桌上供着两只死公鸡，然后他们点燃了火柴，引燃了桌上的红色液体，当歌尔达将液体倒进罐子时，一缕轻烟升起，在烟雾中出现查理的幻影，那个幻影用罗马尼亚语诅咒歌尔达和那几个老头。玛姬在楼下突然听到查理的呼救，忙冲上楼，看到查理倒在门口，就把他搂在怀里，安慰道：“没事了，没事了。”她听到自己母亲房里有颂经的声音，还有烟雾从门缝中冒出来。敲开门，看到歌尔达和那几个男人还在进行仪式，玛姬大喊道：“给我滚出去！”

那几个男人用罗马尼亚语劝说玛姬，但玛姬不为所动，请他们离开。当那三个穿黑衣的老头离开后，玛姬再也无法忍受母亲的怪异行为，要求她也离开。

歌尔达辩解说：“小孩的血必须被净化。这是惟一的解决之道。”说完一把拽过查理，把他拉进房里，反锁了大门。玛姬大叫道：“不要啊，妈，妈……”

屋里歌尔达手里拿着把大刀，拉过查理的手，查理吓坏了，她对查理说：“我们必须完成它。”

此刻穆德和史卡丽及时赶到，他们通知了警方。

歌尔达将刀划向查理的手掌，突然所有的蜡烛飞了起来，歌尔达抱住查理，用手中的刀自卫，同看不见的敌人作战。她再次重复道：“米海，米海，这是惟一的解决之道！”说罢又向查理的手掌划去。但惊吓过度的查理尖叫着躲到墙角。桌子突然凌空飞起，把歌尔达击倒在地。

门外，穆德举起了手枪，歌尔达仿佛感觉到查理站到了她身边，双手拿着两只死公鸡，他扔掉手里的鸡，死公鸡突然起死回生，对歌尔达的面部又啄又咬，血顺着她的两颊流淌。

当穆德砸开大门，查理安静地站在桌后，歌尔达已经横尸屋里，在她身边还有两只死公鸡。

玛姬失声痛哭：“哦，天呐，妈妈！妈妈！”

五、恶魔再世

穆德在这间屋里发现了更多的圣灰，史卡丽在之后询问了查理，但他好像失忆一样，什么都不记得了。

当验尸报告出来的时候，史卡丽觉得很不可思议，因为报告上写明歌尔达死于心脏病突发，但她和穆德在案发当天看到死者的眼珠是被啄出的。

他们在玛姬家看到她正和几个穿黑衣的老头用罗马尼亚语交谈，最后听到她叫那几个人出去，并且声称自己对他们的迷信不感兴趣。穆德询问来者是谁，玛姬说他们是长老，在罗马尼亚负责看管圣地。史卡丽又问他们说些什么，玛姬解释说，他们认为仪式并没完成，恶魔还在屋里。穆德急忙追出去向对方表明身份，但三个长老并没理会，准备离开，穆德只有摊牌说：“我知道你们试图保护这个家庭，你刚说这里还有恶魔对吗？”

长老中的头对穆德说：“那个恶魔一直都存在，只是不同历史阶段叫法不同，他曾经被称为：该隐、露西菲尔、希特勒。他不会在乎杀死一个小男孩或是上百万的人。如果你阻止我们，那你就会双手沾满血腥。”

之后玛姬又向穆德透露，母亲的仪式是为她家驱魔，而且她母亲还认为部分原因是查理引起的，玛姬始终无法相信如此年幼的孩子该为此事负责。穆德觉得此案关键是查理，决定用催眠方法，帮他恢复记忆。

被催眠后的查理一直抗拒，否认自己在场，当医师一再追问情况下，他喊到：“那不是我干的，我没有伤害我奶奶，是他，是他，是米切尔干的！”听到这里，玛姬脸色大变。她后来透露，他们一直瞒着查理，和查理同时出生的还有一个双胞胎哥哥，他们开始给他取名叫米切尔，但那个孩子一生下来就是死胎，所以她和家人一直都瞒着查理。当时玛姬的妈妈就想举行一场法事超度亡魂，并且告诉他们不这样做亡魂就会附在查理身上。但他们觉得这是迷信，没有采信。

查理在催眠后昏厥过去，被送往医院，留院观察。晚上，当查理苏醒后，医院里的护士准备给他注射镇静剂帮助他恢复，查理还在抗拒，正争执不下之际，查理赫然看见门后出现了米切尔的身影，他大叫：“不要啊，米切尔！”护士转头往后看，被米切尔挥动的输液支架打昏。

六、驱魔

玛姬在医院休息室的沙发上睡着了，查理跑来唤醒她，坚持要回去，说是医生说他可以出院了。玛姬想去医生那里办手续，但查理说他很想回家。玛姬只好带他上车，驱车回家。穆德在病房里看到了查理，并从苏醒的护士口中得知还有另一个查理存在——米切尔。而赶到的史卡丽称看到玛姬和查理开车回家了。穆德意识到玛姬是被鬼魂带走了，命史卡丽开车跟上玛姬，以免玛姬再遭毒手。自己则去寻找援手。

在玛姬家，米切尔问玛姬是否明天可以去公园玩，玛姬说好啊，他又问他可否要个气球，玛姬面露不安之色。

米切尔继续问：“妈妈，我们明天可以坐小火车吗？”

玛姬觉得事情不对，从厨房的抽屉里拿出火柴跑上楼去。

玛姬进入母亲的卧室，里面漆黑一片，她点燃几根蜡烛，开始用罗马尼亚语祷告。然后她点燃三根火柴把它们丢到一碗水里，火柴开始浮在水面上。玛姬祷告：“请不要让他成真。”一会火柴一个接一个下沉，当最后一根沉入水底，她抓起了那根火柴。

米切尔：“你在干吗，妈妈？”

玛姬吓坏了，开始念罗马尼亚语祷告词。

她拿起把刀，举过头顶，走近米切尔，屋里阴风阵阵。

米切尔：“妈妈？！”

玛姬继续念祷告词。

穆德请来了四大长老，让他们为查理驱魔。

长老的头领让穆德守门。

史卡丽直赶到霍威爱，发现家里漆黑一团，她打开手电，按了几下电灯开关，不起作用。她听到楼上传来声响，问道：“有人在吗？”

在医院里，驱魔仪式进入高潮；查理的病床突然升高几尺，一个长老把魔药和液体倒入一个小杯子递给为首的长老，长老把它倒入碗中，查理开始尖叫，长老又用万佛字放在查理的胸口，查理开始泄气了，床又回到地板上。

史卡丽这边在千钧一发之际，刀自己掉到了地板上，玛姬也瘫软在地，风停了。米切尔已经烟消云散，只留下一地的灰烬。

长老完成了驱魔仪式，告诉穆德：“孩子需要休息，我们必须找到他妈妈，孩子需要她。”

说完长老们就离开了，在出门前，为首的长老对穆德说：“你要小心了，他已经认得你了。”

几周后，穆德在自己的调查报告中这样写道：“下个月这个男孩就满十周岁了，在他母亲的悉心照料下。我始终相信他是无辜的，我一直为长老的警告所困扰，也许在对抗邪恶的战斗中没有正邪之分，我们一直只是在和心魔做斗争。”

① 形式和中国的万佛字标志一样，这是一种宗教信仰标志。

② 该隐是圣经中杀死自己兄长被神流放的人，露西菲尔是堕落天使。

# 《圣山》作者：西蒙·凯文

新任天下大酋长柯尔姆·拉文海尔，在灌木丛生、剑齿草遍地的斜坡上慢慢向上跋涉着，一整天的战斗在他身上留下了许多伤，伤口一阵阵剧痛，像一刀一刀在扎着他似的。最致命的伤是他的左大腿被长矛刺进了，每走一步似乎都像被巫婆施了魔咒般地痛苦。在这种情况下，往上攀登要比平时慢得多，但此刻他不急，必要时他会停下来，让自己喘口气。走到坡顶上，他在石冢堆上坐了下来，俯瞰着山下的战场，不由自主地发出痛苦的呻吟声。

一切已经归于平静，几个小时前的金属铿锵声、嘶吼喊叫声，还有血肉横飞的血腥场面都已经停息了，世界末日般的场面已经结束，天气渐渐变冷。在这座绿山上，热太阳艾克赛欧已经落山，她的情人光太阳雷恩很快就会升起来。柯尔姆将大熊皮氅紧紧裹住身体。平地上，还有稀稀落落的几个人影在晃动着，刚才的激战就发生在那里。很多人都躺在那儿一动不动，有的已经死了，有的奄奄一息。他们中间多数是另类人的士兵，但是他很清楚，其中也有他的人。

顺着战场往上游方向看，那里是他的家，在一片高地的峡谷中安然无恙，现在已经笼罩在暮色中了。在那些木结构和砖石结构房屋之间的空地上，已经燃起了一堆堆的篝火，包括在大宫殿外最大的那堆火，那里是他的宫殿。鼓乐已经响起，细碎的音乐声隐隐传到了他坐着的地方。绝大多数音乐都表达了胜利和喜庆，但他却从乐声中听出了隐藏其中的悲哀和失落。

他站起来，缓缓地在山顶上绕着圈子，看着黑暗中向四面八方延伸出去的山谷和树林。他想到了他死去的父亲，想到了他肩上所要承担的新的责任，想到了未来。他一生的大部分时间似乎都在为这一天做准备。从很小的时候起，他就受到严格的教育和训练，有朝一日要领导军队彻底打败另类人。他们大获全胜，战绩辉煌，敌人彻底溃败了。但是他没有下山去与他的人民一起庆祝胜利。

他坐在山顶上，背对着他的家园。这时他听到背后有人在吃力地往上爬，不管是谁。他都不在意，显然来人并不掩饰其意图，因为接下来他就听到了一声声针对剑齿草的喃喃诅咒声，他知道来人是谁，那人和他一样也没到山下火堆那儿去。

他转过身去，迎接他们的巫师，他向她伸出手去，在她准备登最后一步的时候，将她拉了上来。她穿着举行正式仪式时的服饰，即使对于现在的柯尔姆来说，她的样子也是很可怕的。她长长的灰白头发在背后披散着，一直垂到腰部，与其他女子梳理整齐的发辫形成鲜明的对照。她身上黑色的袍子是用夜行动物的皮毛做成的，袍子上面挂满了各种各样象征魔法的图腾——有动物的头骨，神祗小雕像，以及用水晶或银精心做成的各种符咒。她的脸上用红色的颜料涂着象征战争的神符。

他们一起坐在石冢堆上，柯尔姆等着她先开口。

“了不起的一天，我的孩子。”她还是像以往一样称呼他。15年前，当她第一次开始给他传授神学知识的时候就是这么叫他的，他不反对她这样叫他。整个下午，他的朋友都改称他为陛下。他想着该说些什么。巫婆总喜欢将两个不相关的问题合在一起问。

“是的，一个伟大的日子，”他回答说，“我们现在安全了。”

“不错，暂时没有外来威胁了。”

“庆祝活动大概要持续到半夜。”他尽量将谈话范围限制在一些简单的事实上，多年前他就已经学会了，这是与巫婆谈话的最好策略。

她拿出一杆长长的白色烟管，是用雪鹿的前腿骨精心雕刻而成的。她开始往烟斗凹处填塞烟叶：“你的人民在等着你领导他们呢，孩子。”

他不知道她的意思是指现在的庆祝活动，还是有更深一层的意思。但是他太疲累了，什么也不想参加。同时他还知道，向巫婆提问题比回答她的问题要容易得多。“告诉我，嬷嬷，西斯尼恩，那座圣山，它真的存在吗？我们都知道你曾去过那里。”

巫婆抬起头看着他，闷烧着的烟管闪着微光，她又点了一次火，让它烧得更旺。底下山谷里的火在他的眼睛里闪烁着红光。“是的，我去过那里，许多年以前，那时我还是一个少女。”

“那么天神呢，他们都住在那高高的山顶上，是真的吗？”

“是真的。”

“那么，你去过那里吗？你和他们说过话吗？”

“没有。我并没有翻过圣山。我只登了山路的一部分，只上到月亮神庙所在的地方，第三站，就在那里停下来，我不想再往上爬了。”

柯尔姆点点头。光太阳已经升了起来，天鹅绒般蓝黑色的夜空中已经布满了星星。“还有那些星星，它们就是天神本身。”

“是的，太空是神仙们住的地方。”他现在似乎又听到了小时候老师讲课时那抑扬顿挫的熟悉声音，“圣山是通往天界的门户和桥梁。我们死后，我们的灵魂会走上那条路，一直上到山顶。”

在这个夜晚，坐在黑暗中，柯尔姆觉得他能够问一些平时不会问的问题。其中有些问题已经困扰他许多年了：“那么请再告诉我，如果星星移动了，那代表什么意思呢？”

巫婆没有直接回答他的问题：“所有的星星都在动，这是伟大的循环。你知道的，孩子。”

“我知道，嬷嬷。我的意思是说，动得很明显的那种，在几分钟内横跨整个天空的那种。”

“你看见过这种情景吗？”

“见过。当我还是一个小男孩的时候。一个冬天的晚上，本来在这个时候，我应该赶着牛群下山了，但我就躺在这里，凝视着夜空。我看见群星中的一颗，就是神仙中的一位，从绿山上升起，越过天空，然后就在那里落下。”他向西一指，那是湖所在的地方。他微笑着说：“我记得当我最终回家的时候，柯尔摩克酋长非常生气，因为我不但回家晚了，而且连牛群也没有带回家。”

巫婆仍然有好一阵子没说话。柯尔姆等待着，听着她吸烟的声音，听着下面村庄里的鼓乐声和稀稀落落的火花劈啪声，听着雨鸥被雷鸟追逐时在夜空里发出的叫声。天真冷，夜里可能会有霜冻，他知道在这里他会被冻僵。他动了动身子，觉得身体里的肌肉已经僵硬。

“这样的情景是难得一见的。在古老的经书中有关于西斯尼恩圣山的记载，据说那是天神降临圣山，来到人间。”

“他们来做什么呢？”

在他的想象中，对于这类问题巫婆一定会大皱其眉的，但是她并没有斥责他：“据说，他们要亲自来带走某些人，引领他们到天堂里去。”

他点点头，虽然他知道巫婆看不见他的表情：“我也是这么想的。”

“柯尔姆，你的人民现在需要你。我们今天赢得了巨大的胜利，但是卡拉道克酋长已经死了，现在你就是酋长，大家需要你去领导他们。”

“另类人已经被打败，他们不再构成威胁。我们安全了，我们的家乡、庄稼现在都安全了。我想，至少这一代人不会再受战争之苦了。我是一个战士，嬷嬷，我从小就知道，打仗是我的责任，现在我打赢了。而耐斯汀做酋长会比我更合适。”

“你的弟弟还年轻，孩子。”

“他会成为一个好酋长的，”柯尔姆重复道，“而且我自己也很年轻。”

短暂的沉默。“耐斯汀会成为一个好酋长的。”巫婆说。

“告诉我，嬷嬷。往圣山怎么走，我怎么才能到达那里？”

“你决定要这么做？”

“是的。我决定。”

“这条路很长，当你到达那里的时候，你不再是一个年轻人了，我的孩子。”

“我知道，我今天晚上爬上这座山，想登高俯瞰我们所有的国土，但我发现我却是用另一种方式来看世界的，世界真大，我想象着所有其他地方的山谷、树林和海洋。我看着天空，想着神仙的事。”

“你真是一个奇怪的战士，柯尔姆，你一直很奇怪。”

“告诉我，嬷嬷，到圣山是往哪个方向去？”

“西斯尼恩在西南方向，很远，太远了。”

“那么，我如何才能找到它？”

“你会找到它的，孩子，只要你走得够远，你就会找到它。”

“这里与圣山中间隔着什么？”

“如果你是以柯尔姆——一个年轻战士的身份问我，那么我会说，那是我们酋长的所有土地，是我们这个世界的其他部分。但是如果你是以我们酋长的身份问我，那么我会说，那是许多另外的土地，许多另外的人民。”

“从这里延伸出去的似乎是一片很辽阔的土地，我们的足迹曾一度遍布整个世界，是吗？”

“是这样，我们曾经有过数不尽的人口，我们的生活曾经像神仙们一样。”

“如果我能登上圣山，与天神们相会，”柯尔姆自言自语地说，然后提高了声音，“那将会多么奇妙，我会问他们，为什么他们要惩罚我们，为什么我们的生活变得如此……不堪。”

巫婆站起身子，收好她的烟杆，伸出手来理理头发，动作温柔：“一路平安；我的孩子。我必须回去了，和我们新的天下大酋长商量事情去了。”

太空龙缓缓地、优雅地绕着水星滑翔着，它的翅翼全部伸展开来有几百米长，靠近水星的翅膀端部掠过水星磁气圈缥缈的边缘，它向着太阳飞去，俯冲到日冕中，吸收更多炽热的蔚为壮观的太阳能量。它长长的有着凶猛钩形嘴的头部的空间变形器官正在休眠之中，现在它在真实空间中慢慢地滑翔着，它也并没有真正地在飞翔，现在的它只是在储备能量。

地球上，玛丽·马里兰教授正坐在她的轨道穿梭机的一个方盒子上，通过水星上的卫星图像转播，观看着太空龙吸取能量的过程，这个卫星专门负责跟踪监控这一地区的活动。卫星图像通过植入她大脑皮层里的微芯片传送给她，就像白日梦的梦境一样出现在她的脑海里，她可以用心思去想它，也可以不予理会。巨大的黑色形体绕着太阳飘浮，几乎像一个幻影一样若有若无，直到阳光将它完全罩住，瞬间变得像一团燃烧的烈焰。这个太空生物就像一个巨大的、具有魔力的太空中的巨鹰，虽然多年来她一直乘坐在它的背上翱游太空，此情此景仍然令她感到万分兴奋。

她的注意力转向那个方向，用心灵感应与它建立联系。立刻她就感觉到了它的激动和狂喜，以及它在太阳燃烧的能量中自由漂游的那种愉悦。

“对不起，打扰你了，乌尔佩库拉，我３０分钟后进入地球轨道。”

它回答的声音有力，深沉，甚至有点粗犷。但她了解它，知道它正盼望着他们下一次的太空之旅。

一个电话打断了她与太空龙的通讯联系，那是欧洲大学普拉哈卡教授的电话。她的思绪不再围绕水星飞翔，而是立刻回到了灰色的穿梭机里，一个舒适温馨的空间里。随着穿梭机高度的提升，从舷窗望出去，外面的天空越来越黑，从湛蓝色渐渐变成黑紫色。

她认识普拉哈卡多年了，他们是外星动物研究系的同事，渐渐成为比较亲密的朋友。她可以想象得到，他正坐在书房里，周围是象征着知识爆炸的大量报纸和书籍，从他的窗户望出去，曼彻斯特市的屋顶尽在眼底。如果普拉哈卡肯花点时间享受一下现代科学技术的成果，那么他就会觉察到她的心思与乌尔佩库拉更为亲密，而太空龙乌尔佩库拉则能够听到这两个教授所有的交谈内容。

“这么说，玛丽，你一定要走？”

“是的，对不起，丹恩，我说过我要去的。”

“你觉得你像在干什么吗？知道吗？”

“像一个科学家出发到野外去考察？”

“像在逃跑。还可能，你好像有点疯了。自从对角宿七星上的珊瑚实验失败后，即使是不认识你的人也知道你最后还是放弃了。”

“丹恩，你知道的，我仍然坚持认为珊瑚的反应明显地表明它们已经有了一定程度的感觉能力。哎，听我说，诋毁者根本没有根据行星上的实际情况来考虑这些数据资料。”

“好吧，现在不是重新开始辩论的时候，但是突然之间你要单枪匹马骑着太空龙进行这样疯狂的‘骑鹅旅行’，你得考虑一下公众的感觉，除了你自己，你还要考虑一下我们这个系，还有我们的大学。”

“如果我是正确的，那么我就能揭开太空龙之谜，我就能解释它们何以突然出现，成为居住在太空中的一种有机生命体——那将会怎么样呢？”

她可以听得出他声音里的微微笑意：“显然，解决这个最大的谜团，外星动物研究学的圣杯，将会震惊世界。一个世纪以来，人们一直在努力地想解开这个谜，但是一直没有能做到。你得承认，你的做法似乎有点孤注一掷。”

“不完全是那样，对早期深太空探测器发回的数据分析已经全部完成，我所要调查的异常现象已经得到确认，因此我要出发亲自去看一看。”

“好吧，很好，但至少你要带上一个探险小组与你一起走，还得带上观测仪器和一艘飞船。”

乌尔佩库拉的声音在她听起来显得有点顽皮：“哦。是的，一艘飞船——那会舒服得多。”

与乌尔佩库拉的谈话速度很快，很自然地穿插在与普拉哈卡的谈话中，几乎是同步进行的。

“你这只太空鸟，闭嘴，否则我真的会按他说的去做。弄上一艘大点的太空船，有足够的空间，也许可以放得下一个为太空龙准备的笼子。”

“哈哈！好像你可以抓得住我似的。”

“他只是关心我，如此而已，他是出于好心。”

“乌尔佩库拉完全能够满足我的所有需要，”太空龙似嗔似乐的声音在她的脑海里回响着，“再说，我要去的地方没有飞船班次。”

“那就让我们包租一艘，请接受我的建议吧，那样才像一次真正的远征。”

“抱歉，丹恩，也许以后吧，等我的初步勘测活动结束以后再说吧。”

“但是那安全吗？我是说，就那样骑着一只太空龙在太空中飞行。”

“你知道的，就是那样。只要小心些，就不会有什么危险。太空龙的天然保护光环极其有效，我骑着它在深太空里飞了好几年了。”

“带上新陈代谢变形药，这样你才能在太空中呼吸。这种方法有危险吗？”

“一点危险也没有，所谓危险只是一些关于恒星飞船的笑话故事而已。这一技术在数十年前就已经被证明是完全安全的。那种担心就像一些陈腐的笑话中所说的那样，比如说人如果置于真空中就会爆炸一样可笑。”

“你确定没有危险？”

“那当然，我肯定！你为什么一定要这么想呢？”

“好吧，好吧。那么你有没有考虑过教会呢？”

一时之间她有点迷惑： “教会？为什么我要……他们与我的探险活动有任何关系吗？”

“玛丽，你知道他们对你的看法。在过去几年里，你与他们一直势不两立，你知道第一银河教会最高委员会是如何看待你的超级进化论的？你是唯一被他们称为背教者的科学家。当然这在地球上算不了什么，但是在那里就不一样了，对于那些虔诚的教徒们来说，立刻把你送交上帝审判是他们的神圣责任。”

“你是说那些自以为是的家伙，我才不理睬他们呢。”

“他们会成为你的威胁的。你知道他们是如何捍卫着他们心目中的太空龙神话的。如果有谁敢说太空龙不是天使中的一个，他们马上就会大声尖叫起来。”

“是这样吗，乌尔佩库拉，你是一位天使吗？你可从来没有这样说过！”

“啊哈，也许你现在对待我的态度可以多点尊敬了吧。”

“但是我想，天使都是金色会发光的，再说，天使也不会像你这么贫嘴。”

“那么我大概是一个堕落的天使吧，那可能会更糟。”

穿梭机渐渐放慢速度，玛丽在座位上可以感觉到自动控制装置操作引起的轻微的晃动。她已经进入太空了，太空是一望无边的蓝紫色，与黑色相去不远。

“好吧，丹恩，我非常感谢你的关心，但是我走了，我不会有事的。如果最后证明我是正确的，那你就准备新闻发布会吧。”

他叹了口气，她可以清晰地听到：“好吧，玛丽，不管你说什么。总之，祝你好运。”

“谢谢。”

巨大的银灰色的太空港建筑已经在望，瞬间就出现在穿梭机的右舷外边。巨大的中心柱缓缓地转动着，但是可以明显地看出它在动。它的中心轴是不转动的，围绕着它的是更多的小圆柱、塔门和管道等，看上去并不那么有序，也不怎么对称。她知道，在那些小管子中，有的是用来接待造访地球的太空龙的。

她看见其中一只太空龙，但那不是乌尔佩库拉，而是一只有着鲜亮红色的小点的太空龙，它正在太空站的支柱和电缆之间搬运东西，看上去毫不费力。不过这个工作是任何金’属铸成的太空船所难以胜任的。乌尔佩库拉此刻还在几分钟路程之外，在它迫近时，它飞行时形成的时空场坍塌空间变形现象已经消失，只要完成最后的一些准备工作，他们就可以出发了。

３个小时后，一切准备就绪。玛丽身穿一套简洁的太空服，除了头部外，黑色的太空服覆盖了她全身。她坐在乌尔佩库拉那硬实的、覆满了羽毛的背上，双脚跨在它的两侧双翼处，太空龙巨大的脑袋上高高低低地布满了许多突出的角状物，每一个都有她整个身体那么大，在她前面向四面伸展开去。在她身后，她需要的所有用品和仪器都装在一个金属盒里，盒子的形状是专门设计的，正好适合乌尔佩库拉背部的形状，并用一些小挂件固定在它的皮肤上。乌尔佩库拉当然不需要什么给养，它所需要的维持生命的给养全部来自恒星的放射性能量。

“去哪儿？”

“向天蝎座出发，银河系的中心。我们一下子就能飞达心大星，今天晚上可以在那里扎营。”

“４００光年，我们可以到那里喝茶。”

太空龙在圆柱体外面的架状突出物上面借力一蹬，一跃冲上太空，它的双翼全部张开，沿着太空站转了一圈，轻松地避开其他的飞行物，向着目的地直飞而去。

它头部的空间变形器官开始产生最小的坍塌空间场，只要足以让他们安全飞离太阳系就行了，分布在它两边羽翼上的辅助器官帮助形成一些椭圆形的气泡。她可以通过乌尔佩库拉的感觉器官感觉到前进的速度，她可以看得到在周围的黑暗中掠过的一条光带。

当他们飞离了行星的坚硬实体，太空龙开始强化时空场的变形过程，时空在他们面前延伸开来，越来越快，当他们进入深太空时，便以相对论的速度飞行了。

此刻她感觉很快乐、很幸福。那个居住着所有人类的世界，那个有着无尽烦恼和问题的地球，已经成为广阔无垠太空中的一个小点。她从未对太空旅行有过厌倦之感。时空物质在他们身边掠过，在他们周围流动着被激起的气泡。附近恒星的移动历历在目，对照着太空其他背景所造成的视差，可以看得出它们在运动。乌尔佩库拉的太空飞行技术十分高超，掌握得恰到好处，在变形空间中留下很小的谨慎控制的一小束正常空间与他们的私人空间共存，这点空间足以让她的秀发向后飘拂，足以让她扑面感觉到他们的前进。兴奋与喜悦令她不由得大笑起来。乌尔佩库拉的尾巴在她的身后甩来甩去，表达着与她同样的兴奋之情。

他们的时间把握得很好。很快，心大星出现在他们前面，闪烁着模糊的红色光芒，直到渐渐变成一个清晰可见的圆盘。缓慢而优雅地，她以心灵感应术告知太空龙降低收缩空间场的力度，渐渐恢复到正常的１：１的空间。

玛丽在半光年之外从太空龙背上下来，离开那个巨大的恒星已经很远。她娴熟地从太空龙身上卸下那个箱子，感激地拍了拍它。

她拿出她的个人磁场发生器，并激活了它，以便在太空龙离开的时候，保护自己免受辐射以及其他外太空飘浮碎片的伤害。当她确定一切满意后，乌尔佩库拉就飞走了。它目前仍然很强壮，充满了精力，但是它还是向着恒星心大星飞去，它要美美地饱餐一顿。

“几个小时后再见，我在这里留下标记，这样你就能找到我。”

“随便你吧，尽管这完全没有必要。对于我来说，回到太空中任何精确的地点，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她觉得有点累，但她还是静静地坐了几个小时，干完了所有要做的工作。“嗯，我可不想在这里被陷入困境，你知道的，我不能像你那样在真空中呼吸。”

“别吸引我的注意力，你再唠唠叨叨的，我就会变得健忘。”

“晚安，乌尔佩库拉。”

“睡个好觉。”

在太空中睡觉，一开始的时候可不容易，不过现在她已经习惯了。一旦你适应了这种不必躺下，也不必一定脸朝上的休息方式，那么太空中睡觉也不难，而且还相当舒适呢。她简单地吃了点东西，一些无法辨认出是什么东西的干粮食品，一些干制蔬菜，然后喝了不少水。她慢慢地旋转着，翻着筋斗，这样才能迫使吃下的食物到达它们本该去的地方。

无边无尽的黑色深渊，闪着灿烂的星光向着四面八方伸展开去。她打着哈欠，伸展四肢，摊平身子，很快就睡着了。

几个小时后，她的大脑里响起了乌尔佩库拉的声音：“我们该出发了。”

“它就在附近，从心大星咆哮着高速向这里冲来。嗯，这么快又要走了吗？”

他们被跟踪了，它示意给她看。果然不错，附近的太空里有一个模糊的小物体，正快速移动着，从地球那个方向追随他们而来，

“该死，那是什么，你能分辨出来吗？”

“我想那不会是另一只太空龙吧！”

“那里也不会有很多太空船飞过。也许是我的外星动物研究对手在追踪我们，也许那是教会的飞船。不管是什么，我想我们得赶快。”

“那些该死的。你说的对。”

当乌尔佩库拉飞到她身边的时候，她已经飞快地将所有的东西都收拾好，放到了那个金属盒子里。很快，他们就重新出发了。昨天坐在太空龙背上的旅行使她肌肉酸疼，但是她已经习惯了，这是一种熟悉的感觉，虽然有点不舒服，但是她还是很喜欢这种感觉。

“让心大星恒星挡在我们和追兵之间吧，那样，只要向前跃三下我们就到了。”

“很好。”

他们一起向前飞去，进入星际空间的深处。

一位老人正在走近，牧师已经观察他一天了，他慢慢地向前跋涉着，艰难地越过环绕在圣山周围寸草不生、多岩石的荒山野岭，他的左腿明显有点跛。待他走近时，面目已经清晰可辨。没错，他是一个老年人，只是还不算很老。他看上去疲惫不堪，不过这也很平常。他的衣服褴褛不堪，辨不清衣服的质地是毛皮的还是棉布的。他双脚赤裸，皮肤就像周围的乱石地面一样，干燥开裂。他的头发很长，蓬乱地披散着，与他长长的胡子纠结在一起，只不过他的眼睛看上去十分明亮。

牧师从茅屋外的木凳子上站起来，等待着。他身边立有一根插在地里的弯弯曲曲的木杆。木杆顶上飘着窄窄的旗帜，有红的，有紫的，在山风中猎猎作响。

“我的朋友，从远处来？”

老人突然停下，沉默了片刻，似乎没想到会有人问他话。明亮的眼睛射出敏锐的光芒，看着牧师，微含笑意。

“当我出发的时候，只有我现在一半的年龄。”

“哦，是吗。”牧师说，“与我一起喝一杯，怎么样，”

长凳旁，一堆火上坐着一个壶罐，壶里的水开了，冒着气泡。他走进茅屋，回来时拿着两个颜色像土一样的小陶罐，他将两个陶罐在开水里一倾，装满水，从腰上的一个小口袋里取了点干茶叶，他递给陌生人一杯，然后坐下来。陌生人在他身边坐下，啜饮起来。

陌生人抬起头来往上凝视着，高山巍峨直接云天，他只能看见一小段山景。“从我第一次看见西斯尼恩山的时候，那是三年前，那天我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我想我一定是在做梦，要不就是被魔法迷住了。”陌生人摇摇头，沉浸在回忆中，“笼罩在云雾中的山影看起来已经是那么的宏伟，像一座岩石构成的巨塔，它的顶端隐没在云中，即使是从远处观察它，也令人眩晕。”他重抬起头来，“而现在我真的来到了它的面前。”

“你在寻找什么呢？”

陌生人微笑着：“当我出发的时候，我有些愤怒，有些迷惘，还有些失落。我要找到神仙，我有问题要问他们。我要问他们为什么要如此惩罚我们。”

“那么现在呢？”

“我在旅途中经历了许多事情。一些可怕的事情，完全没有必要的野蛮行为，当然也有意想不到的惊喜，现在……现在我也拿不准是不是要把所有这一切都归咎于神仙。”

“啊，”牧师说，“也许不能，也许不能吧。”

“我记得那一天，那是８年前，我走过一片沙漠。连续几个星期我没有看见一个人影，除了在我停下来过夜的时候，从远处注视着我的像狼一样的生物外，没有看见过其他任何生物。然而我看见了一个神奇的景象，我看见一个发光的、金属的金顶从远处的沙漠中矗立起来，它越来越高，越来越高，直到没入云霄，就像是某个巨大建筑物的顶端。它是如此的完美，如此的美丽。那天晚上我做了个梦，梦见了一个巨大的居住地，难以想象的大，就隐藏在那片沙漠之下。那是我用我的心看到的奇迹，我醒来后为消失的一切大哭了一场。”

他停了一会儿，回望着他来的路：“现在我明白了，我一直追求的是知识。如果能够对我们过去所发生的一切找到解释，或者我们为什么会从过去变成现在这样，那么我会很高兴。如果有可能，我一定要向天神问清楚这一切。”

“也许当你爬上山顶时，你就能找到天神，天神会回答你这些问题的。”

“你去过天神那里吗？”

牧师笑了，在他笑的时候，他脖子上挂着的项圈的金属小铃铛丁当作响：“没有，没有到过山顶，我只上到过第二站。”

“你既然一路到了那儿，为什么不到山顶上去呢？”

“许多人都是这样。西斯尼恩山的山路又长又艰险，很可能你现在也只能走一半路程。许多人觉得，他们只要攀登到下面５个站点的其中一个，所获得的知识和见识便足以让他们很满足了。”

“那么说还有第６站？”

“是的，那就是天庙，还有第7站，那就是山顶，天神们住的地方。”

“如果天神就住在山顶，那就是我要去的地方。”

“我要提醒你，天神们住的地方并不适合我们人类住，天神呼吸的是不同的空气，可能对于我们来说足以致命。要想到达山顶必须经过长期的训练、调整和自律。远古时代人们为此所进行的一些仪式听说是令人……很受不了的。”

陌生人终于喝完了茶，他放下杯子，站起身来：“那么我最好现在马上就出发，谢谢你的盛情款待。你也许想知道，在我的后面还有一队朝圣者。”

“谢谢你，我会做好准备的。”

“我该从哪里上山？”

“从这里往上，你要做的就是一直往上走。”

陌生人点点头便出发了。牧师眼望着他向着陡峭笔直的山路跋涉而上，他的身体微微前倾，走得很慢，但一直没有停下来休息。最终，他进入了云雾的边缘处，然后就从视线里消失了。牧师微笑着，弯下腰用开水洗净杯子，等待着下一个朝圣者。

她从太空龙背上下来，走在它的边上，抚摸着它的角的后面，那是它耳朵所在的地方。

“乌尔佩库拉，你是一颗星星（译注：乌尔佩库拉在英语里的意思是“狐狸星座”），我想我们不会只在这里呆上一两天，这个双星系统是我们的目的地。去吧，给你自己去补充能量吧。”

“就是这个星系，太空龙的故乡？”

“我想是的。”

当她设置好她的个人磁场后，太空龙就飞向附近的两个太阳，一个是明亮的蓝色太阳，一个是稍微暗淡些的红色太阳，但是红色恒星的温度更高一些，而较小一些的蓝色恒星则更加活跃。它投射出强烈的恒星特有的光焰，超热等离子体喷涌而出，直达数百万公里之外，极其美丽壮观。

“为什么来这里？”它饶有兴致地问。

“你想详细了解吗？”

“我们没有那么多时间，是吗？就说一下要点吧。”

已经看不见它了，她迅速地在植入她大脑中的星图中查了一下，然后利用金属盒子里的仪器慢慢地旋转着，扫描着附近的太空，但是没有看到行星。

“很好，你了解一些通常的说法吗？”

“知道，一个消失的种族。”

“你说的不错，以恒星为食的一个种族，其基因技术已达到从根本上改变你们基因的水平，但是却从星系中完全地消失了。我的同事们一直在努力地寻找着它们，但是无处可寻。已知的7种食星族人的历史记载中没有任何与你们基因工程有关的资料。”

“也许时间已经抹去了它们所有的记录？”

“我想不是，也许它们根本就没有存在过。科学研究表明，太空龙迅速的大规模基因改变发生在２０万年前，那时开始，你们由居住在行星上的生物变成了以太空为家的生物。我想如果能回到那时候，我们也许能够找到这样一个先进种族的残余。”

“这么说，你已经有了另一种理论？”

“是的，我想你们是根据标准的生物进化规律演化的。”

“但是为什么呢？为什么变化来得如此突然、如此迅速呢？”

“现在我们就来说这个问题。”乌尔佩库拉现在已经在恒星上，正以８字形环绕着两个恒星星体翱翔着，她可以感觉到它的愉悦心情。“我认为你们的基因突然发生迅速剧烈的改变，是因为你们生活在一个存在着高突变潜在可能的环境里。”

“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说，核战争，或者大规模核污染之类的。”

“但你的理论仍然需要有一个消失的种族。”

“是的，但只是一个原始的种族，不是那种食星族。是那种已经达到原子时代水平，然后在原子弹爆炸中毁了自己的那个种族。”

“像这样的文明在宇宙星系中比比皆是。”

“所以，才有如此巨大的突变和进化。但是还得有环境因素。很好，你确实注意到了某些事情。我的理论还有另外一个条件，让你的祖先能够脱离行星表面的秘密，要做到这一点，可能要经过许多代。”

“这就是你要寻找的异常情况？”

“是的，我想就在这里，在第5行星，也许有太空龙能够出现在太空中的秘密。如果我们不能确定这一点，至少我的理论的另一半是有据可依的。”

“另一半是关于核毁灭吗？”

“是的，我们也许可以发现什么。这里是普拉哈卡的探险队所需要的。证据可能仍然存在于这里的考古遗迹中。如果我们能够发现一些ＤＮＡ并确认一个拥有技术的种族有着相同的大规模的基因改变，和你们一样古老。那么我们就大功告成了。”

虽然长途飞行的疲倦还没有完全消失，但他们却充满了精力。

“真有意思，这两个恒星的辐射能量对我来说，似乎特别有营养。”

“真的吗？这倒真的不错。”

“来吧，让我们到第5行星去。”

他们在近轨道处飞翔着，只见下面一片片蓝色、橙色、黄色和棕色，不时还有一簇簇橄榄绿清晰可见。

看上去像是一个能维持生存的生物圈。

在他们面前，这颗行星呈现出一个完美的弧形，在两颗恒星的照耀下微微闪着美丽的彩虹色。她不由得微微有些担心，她怕找不到她要找的东西。那里是一片山脉，可以肯定，但是却不像她所期望的那么大。

然后，在这颗行星的地平线上出现了一点光亮，她的心里升起了疑虑，那一个光点就像一个小尖塔，在完美的弧形中显得很突兀。在阳光下，它闪耀着明亮的橘黄色的光芒，像是一团光焰。

“就是它，乌尔佩库拉。看见了吗？它真的在那儿！”

他们飞到那儿，那个尖顶原来是一座山的山顶。一座能够穿透大气层的山峰，这在所有已知的星系中都是绝无仅有的。它高达７万米以上，直插入太空中。

“就是这里，乌尔佩库拉，你就来自这里。我相信你的祖先被迫在这座山上越上越高，以逃避越来越严重的环境灾难。最终，经过许多代，他们到达了山顶，在那时他们就已经是太空生物了，可以完全脱离行星了。”

他们很快就来到了这座山的上空，太空龙绕着圈子飞行，一边观看着下面的景色。巍峨高大的山脉呈锥形，两面山势险峻陡峭，山顶有一个不大的平台。它在周围的群山中卓然不群地高耸入云，它本身也由许多山峰构成，只有‘些小路通到山顶。

“这正是漫游者探测器所显示的数据资料，地形图像、地心引力以及大气数据都相符。”

“我想没错，但是谁知道呢？地质学家也会像我们一样对这里感兴趣的。”

“这里真美！”它通常是不会说这些赞美话语的。

“我们能在这里登陆吗？”

“当然，对于我来说，我仍然在太空中，这里也许是我唯一能够降落的行星了。”

他们降落到地面上的动作极其轻柔，比她想象的还要轻。也许在她的想象中，在行星上降落可能会有一些震荡。他们一起站立在这座不可思议山峰的小小平台上，平台上留有陨星撞击的痕迹。山峰两侧穿过云层向下延展，往下看去令人目眩，脚底下沟壑累累，稍有不慎可能就会坠落其间。她有一种奇怪的感觉，觉得自己离这颗行星的表面仍然很遥远，虽然她站立在地面上，感觉却是仍然在绕行星的轨道。

她可以明显地感觉到行星引力的拉力。

他们在那里停留了好长一段时间，观察着。头顶是漆黑的太空，脚下是行星上的景象。

想想看，很久以前，你的祖先们曾经站立在这里，最早飞出行星，进入太空，而不是进入大气层中。想想看那是怎样的情景。

太空龙显得异常平静，它巨大的眼睛有如她的脑袋一般大，继续饱览着这里所有的景色。

他们在这里一直呆了好几个小时，她从各种仪器中获取各种数据。

“这只是确定了你理论中的一半，但是，另一半呢？制造原子弹的那个种族呢？”

“数据表明这里有生命存在。有微生物，那是可以肯定的，也许还有更加复杂的生命体。”

“不过现在我们只能探查到这个程度了。”

“可是其他人会对这个结果感到满意吗？”

“哦，至少总有一点他们感兴趣的东西吧，我可以肯定。全面的证据当然很好，但是我已经找到了我希望找到的东西。”

“那么我们返回吗？”

“我想我不能阻止你，我能吗？”

终于，他们升到了空中。乌尔佩库拉欢欣鼓舞，从山顶上飞起，沿着山峰转了几个圈，慢慢地没入深太空。在此同时，她获取了更多的数据资料。

他们两个都没有看到那艘恒星飞船，它突然出现在近轨道的北极处，看见它的时候已经太迟了，热能量武器突然在他们周围闪烁起来。

“混蛋！”

“是教会？”

“还是跟来了。肯定是教会，他们一向喜欢这样的白色飞船。”

“他们竟然向我们开火？难道他们要袭击他们的天使吗？”

向他们进攻的飞船很大，比乌尔佩库拉大得多，而且配备了各种武器。太空龙左闪右避，快速向着行星的南极方向飞去，试图以这颗行星的坚实物质将他们与飞船隔开。她双腿紧紧夹住，随着它的转身调整位置。闪光火球接二连三在他们周围爆炸，差一点就被击中。

它拼命地加快了飞行速度，袭击他们的飞船消失在他们身后的地平线上，它一个急转身试图摆脱他们，几乎同时，后面炮火齐发。

“也许他们布置了什么传感装置，一直在监视着我们。”

“别胡思乱想了，如果我们到了行星表面上，他们就有可能追踪到我们。”

“我觉得还是靠近恒星安全些，我往那边去吧。”

“好吧！”

太空龙等待着，直到飞船暂时从他们的视线里消失，然后加速飞离行星，飞快地向着双星方向飞去。短暂的平静之后，能量枪又开始射向他们周围。

对方几乎就要得逞了，乌尔佩库拉以剧烈的动作闪避着，躲开无情的炮火。虽然他们已经快接近那颗较小的恒星了，但还是有一颗子弹击中了它的身体，它受伤了，而且伤得很重。

他们俩都因为痛苦而尖叫起来，它失去了控制，旋转着跌向太阳的日冕中，然后又被第二次击中。穿透它的身体，子弹从另一头出来又进入它的右翼，它痛苦难当，大量出血，这两次伤对于它来说都足以致命。

他们翻着筋斗往下掉，恒星表面越来越近。她拼命地用双腿夹紧，在身后摸索着，“砰”的一声打开金属盒子，取出一包医用纳米机器人，匆匆灌注进乌尔佩库拉身侧的一个医学扫描装置内，将整整一包纳米机器人注射进太空龙的身体内，这时候也顾不得考虑什么剂量了。

过了长长的两秒钟，痛苦和眩晕的感觉开始消退。充斥它体内的纳米微型机器人开始工作了，它们做的不仅仅是合拢伤口，修复细胞，而且能够加倍增强它的体力。

太空龙已失去了平衡，这时它几乎是在太阳表面上掠行了，但它还能够飞，虽然动作不够灵活，伤口还是很痛。它受伤的翅膀痛苦地蜷曲着，困难地伸展着，使得它很难保持平衡。

“那些该死的家伙。”

“至少我们在这里安全了。”

“但是时间不能长，这颗恒星将会开始下一轮的大规模喷发活动，我们现在再呆在这里肯定难逃一死。”

”你说什么？我什么也检测不到啊。”她宇航服上的各种传感装置向她大脑中的植入芯片传递各种数据，但没有蓝色太阳即将喷发的迹象。

“但是，喷发在即，我可以肯定。”

“那么，好吧，现在已经没有时间仔细考虑了，你能将追兵诱到这儿来吗？”

“他们只是一群头脑简单的狂热者。可以一试。”

他们继续绕飞了几秒钟，稍微改变了一下方向，恒星表面就像一个剧烈沸腾着的大锅，似乎就在她的脚下，但是她身上的传感器仍然没有表示出任何太阳即将喷发的迹象。

乌尔佩库拉忽然往上飞升，垂直离开了太阳，它的伤口剧烈地疼了起来。教会的飞船本来在较高的轨道线上，赶忙拦截，同时猛烈开火。太空龙爬升到极高处，稳住了平衡，一个急转身向着另外一颗恒星飞去，显然是想利用它作为一个避难之地。即使没有用心去感受它此刻的感觉，她也明白它比平时明显慢得多，动作也不如往常灵活。追兵的能量枪炮火似乎正从她耳边呼啸而过。

几秒钟后，它开始加速。然后，在毫无预兆的情况下，蓝太阳突然猛烈喷发出辐射能量和超热气体，方圆１０万公里之内都成了一片火海，像是愤怒的天神发出的威力无比的武器，要将一切毁灭。

火焰的边缘正好挨着太空龙，巨大的力量将它推入太空，它的尾巴被严重烧伤。然而，火焰中心却将教会的飞船困住，那正是太空龙几秒钟前所在的地方。追兵连飞船带人立刻被干净彻底地消灭了。

他们在太空中飘浮了一会儿，慢慢地从刚才的惊险一幕中恢复过来。乌尔佩库拉展开它的双翼，从蓝色太阳里吸收能量，与此同时，它身体里的纳米机器人继续修复着它的身体。终于它开始说话了：“我们要回家吗？”

“你准备好了吗？”

“是的。回家的路程会长些，但是我们总会到达的。”

“那么让我们出发吧。”

太空龙开始小心谨慎地使前方的空间产生坍缩，她可以感觉到它在努力时的痛苦，但是前面的空间场一直不间断地在扭曲变形，他们开始前进，离开这个行星系统，开始时慢些，然后加速，准备全速前进。

“等等，我看见了什么东西。”于是它突然慢了下来，空间场的扭曲变形消失了。

“另一艘飞船吗？该死！在哪儿？”

“不，在行星上，山上。有个亮点在闪耀。看。”

通过太空龙的感觉器官她看到了。光虽然微弱，但很清晰，一个白色的亮点，就在山顶旁边，在他们观察的时候，光越来越弱，似乎在向着行星跌落。

“是正在焚烧的流星吗？”

“有可能，我们去看看吗？”

“哦……我想去看看也没有什么坏处，只要我们留心其他的飞船就行了。我在这里留下一个传感装置，密切注视意外情况。先前我就应该想到这一点的。”

他们又转了回来，这次在接近行星的时候更加小心，山顶的平台很快就进入视线。

“那是什么？”

“我不知道，看起来像是……一个人？”

就在山顶小平台的边缘处，一个人形俯卧在那里。是人类，两足动物。他的一条手臂悬在山崖边上。

“是什么？”

他们在他边上降落，那个人一动不动；这是一个男人，一个很老很老的男人。他看上去极度虚弱，瘦得皮包骨，他的眼睛闭着，眼窝深陷入他那饱经沧桑皱纹密布的脸上。他的灰白头发也几乎掉光了，但是他似乎还活着。每隔几秒钟，他的胸部会不规则地起伏几下。她拉起他的左臂，就是悬垂在崖边的那只手，他的手里握着一些银色的薄片，可能是什么金属。刚才大气层里的光亮可能就是它发出来的。

她立刻对他进行了医疗急救扫描，希望他的身体能够很快恢复正常。他的左腿状况也不太好，大腿处有一个旧伤口，可能从来也没有愈合过。他好像还受到一种强烈药物的影响，可能类似于他们的新陈代谢变形治疗方法，只是更为原始的一种形式。

总之，他由于昏厥、体温过低以及其他一些原因，已经奄奄一息。

她立刻从金属盒里取出急救器械对他进行施救。她很明白，如果他身体的化学组成不能适应的话，可能会立刻送命的。

他们等了好一会儿，医疗扫描仪报告测试完毕。她注意看着老人的脸，同时瞄了一眼扫描装置。初步扫描ＤＮＡ分析已经完成，他的人类兼容性之高令人惊异，他的基因组还表明很可能他的远古祖先曾有过一个大规模的突变阶段，她重又注视着这个人的脸。

终于，他睁开了眼睛，看看周围，看着她和太空龙乌尔佩库拉，看向她后面的太空。面对眼前的一切，他似乎泰然自若。他虚弱地微笑着，她轻轻地握住他的手，回以微笑。

过了几分钟，她帮助他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先撑起膝盖，然后双腿站立起来。他左右摇摆，几乎站立不稳，他久久地看着四周的景观，然后回头望向她。他的脸上似乎有一种恳求，似乎想对她说点什么。

她跨到乌尔佩库拉背上，向他伸出手，费了好大劲，才将他拉上来。他坐在太空龙的背上，紧挨在她的后面，他已经筋疲力尽，双臂紧紧地抱住她的腰。

他们要起飞了，乌尔佩库拉巨大的双翼伸展开来，从山顶直冲太空。他们三个渐渐没入太空深处，一起向着地球飞去。

# 《失败的发明》作者：星新一

盛树立译

Ｓ先生近来老是无精打采，他不太想干活，每天只要一有空，就钻进自己的房间，埋头与一大堆设计图纸啦、计算用纸啦以及各种机械零件之类的东西。

一天，有位朋友来访，说道：“你还是在一个劲儿地摆弄机械呀？你打算什么时候才停手？我认为你还是去干点正经活儿的好！”

“不，已经快好了！哈哈，总算完成了！”

Ｓ先生说罢，得意洋洋地用手指着身边的一个装置。哪个装置大小如同背包，上面露出几根天下和一只开关。

朋友一边注视着，一边问道：“那好啊，可是这个装置能起什么作用呢？”

“现在，就请您看看！”

Ｓ先生打开屋角处的电视机，里面正转播一场棒球比赛。接着Ｓ先生把刚做好的装置搬到电视机旁边，按下了装置上的开关，就回到身边。

此刻只见那位朋友惊奇地瞪圆了眼睛：“这可奇怪了，电视的声音突然听不见了，整个屏幕上也是空空如也，这是怎么回事？”

“这就是装置的作用。也就是，在距这装置２米范围内，一切声音都会消失，这可以说是它在起着一种隔音壁的作用，即可把周围的声音给封闭起来。”

Ｓ先生说着，顺手那起一只身旁的玻璃瓶朝装置附近仍去，瓶碰在床板上碎裂了，可是却一点儿也没发出声音。然而，他再把一只瓶子朝远离装置的地方仍去时，就听到一声“咯当”的破碎声。那位朋友对次不由得大为钦佩起来：

“虽然还不知道它的构造如何，可这倒称得上是一件奇妙的发明。不过它有些什么用处呢？”

“用处当然有，你瞧着吧，要不多久，我就要发大财啦！”

“你要卖给谁？”

“那还是个秘密！”

Ｓ先生不把该装置的用途告诉人家是有道理的。因为他想用它来干些不可告人的事情。

一天晚上，夜深人静。Ｓ先生一个人背上装置出门了。他悄悄地进入了一幢早已看好的大楼。岁说是悄悄进入，可他还是采用打碎窗玻璃的办法爬进去的，不过，由于装置的作用，声音倒一点也没发出。

接着，他着手打开大保险柜。可是他既无钥匙，又不知道拨号盘的号码，于是他就只好用穿孔机来打孔破门了。这种动作极其粗野，可他一点也不用担心会发出声音来。

不久，保险柜被打开了，Ｓ先生把礼貌的巨款塞满了事先准备好的皮包里，然而就在他不慌不忙地刚从窗户爬到外面时，警察轻而易举地一把抓住了他。

Ｓ先生大失所望地关闭了装置，嘟囔道：“怎么回事？这个装置不是挺灵的吗？可怎么会失败呢？”

那个警察也颇为迷惑地说：“我们也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儿。这所大楼只要玻璃一碎，就会自动鸣起警铃，那里的管理人员马上就打来电话。于是我们开着响着警铃的巡逻车赶来了。说来好笑，像你这样的小偷我们倒是第一次遇到：尽管外面警铃声大做，可你竟连逃也不逃就让我们抓住了。”

# 《失落的梦幻》作者：[美] 桑格·帕克

彭天垒译

“请……请开口和我说话。”

躺在一个充满虚幻混乱记忆的坟墓里，她挣扎着。

“来吧，快点睁开眼睛看看……”

她的眼睛微微睁开了一下——宛如独特的蝴蝶做着死亡的飞行，很快她又紧紧闭上了眼睛。

“快点，睁开你的眼睛，没有什么好害怕的。”

她极度绝望，缩成一团，希望自己能够马上消失，甚至挥舞着手臂作着徒劳的挣扎来反抗无形的束缚，但不久还是在恐惧中屈服，安静下来。

“没什么……根本什么也没有……”

无助的泪水从她漆黑的眼睛里涌了出来，仿如天使身上的珍珠，或许这样能够让她免除痛苦。

然而，有时严肃的工作戒律却有着令人无法理喻的残酷。

痛苦阵阵袭来，折磨着她。她的脑海再一次陷入原始空白状态，而那就是她的毁灭和解脱。她的脸上甚至露出了微微的笑容。

但她仍然拒绝睁开双眼。

“它再次拒绝回应了，不是吗？”

“我们可不可以……不要这样对她了？她受伤了，伤得很严重，而且……”

“闭嘴，所有的伊芙克隆体都很正常。只有这个家伙例外，它的问题对我们来说毫无价值。对于不能按指定工作的克隆体，必须进行情感移植。迈克博士，你我都明白这是唯一的办法。”

“你难道不明白吗？我不知道在出事前她还能接受多少别人的情感和记忆”

“所以我们不得不将其更换，不是吗？是该那样子的时候了。”

“该死的，我说了别再把她当做一台机器来对待。”

“那就是“她”，一台机器而已。如果你还想继续这项研究的话，就只能把她当做我们未来的一台工具，而且我是不会让任何个人的情感来阻碍我们的研究的，”组长说，“另外，你也明白这样做的后果是什么。”

“但是……”

“够了，我受够了！你还是做你该做的事情吧，你同我们一样没有选择。我要走了，你好自为之吧！”

带着脸上惯有的冷酷，研究组长走了。然而她的脚步声还没有完全消失，迈克博士就跑向装着那个拒绝回应的克隆体的巨大的玻璃管。他驻足在玻璃柱前，轻轻抚摸着玻璃，指尖在上面划过，感觉就像触摸着她的脸。

“可怜的东西……对不起，我不得不那样子对你……”

迈克博士睁大眼睛。而她的脸上也浮现出轻轻的笑容，仿佛是对他触摸的回应。

从内心深处，她可以感觉到，甚至能够记忆。虽然那块冰冷的多元硅酸盐玻璃依然束缚着她，把她囚禁在这样的现实里，但是她并没有忘记被人手触摸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

她记得一切。是的，就算她紧闭的双眼什么都看不见，她还是记得。

噢，她在回忆，她记起了这所有的事情……

……她想起了那些快乐的时光……

一个阳光明媚的年后，一个年轻的女孩摘着花儿，蹦蹦跳跳，天空中回响着她清脆的笑声。

那笑声充满希望和活力，仿佛抗拒着身后那不确定的未来。

……她想起了那些痛苦的日子……

当炸弹从天空落下，大火蔓延毁灭了家园，人们惊慌失措，拼命逃离已成为废墟的城市。大火中，一个年轻的妇女紧紧抱着即将死去的爱人，失声痛苦，抗拒命运的不公和不幸，久久不愿离去。

……她想起了那些激越的年代……

当贵族统治者们将人们置于水深火热之中时，是她义无反顾地站了出来，进行抗争。她的声音饱含着激情，激励着那些围绕在她身边的对未来充满着迫切希望的人们。那天，当她被绞死在刑台的时，贫苦的人们站了起来，将满腔的怒火洒向贵族统治者——是他们带走了人们生活的希望，是他们杀死了这个在黑暗的年代仍然勇敢追求希望的女人。

……她想起了那个无助的时刻……

眼看着心爱的人正要出发到京都，然而在那里等待着他的却是流血与杀戮。她多么希望自己能够哭着阻止心爱的人走向死亡，但她却羞于表白自己的爱意；她的内心充满恐惧的预感，然而她却只是静静地站在那里，什么也没做。

各种各样的记忆包围着她，填满了她的大脑。每一种记忆都是一片完整的世界，一段痛苦的回忆，一些无边的快乐。她明白那些都不是真正属于她的，但它们却还是成为了她的负担，由她独自承受的负担。

马上，她把所有的记忆都连接了起来。

迈克博士往后退着步子，他非常难受，一下子跪在了地上。

“你，你是谁？他们都对你做了些什么？”他的声音里带着颤抖，同时用敬畏的眼神望着她，而她正慢慢睁开双眼。

“我有很多名字，你喜欢怎么叫我都可以。”

迈克博士惊愕得说不出话来。

“Halo怎么样？这个名字还不错，你就这样叫我吧，如果你需要一个名字来称呼我的话。”

“你是怎么知道的？”

“你们将我创造成所有曾经在这个世界上存在过的女人的化身……但你们为什么要这样伤害我？”

“你……你拥有全部的记忆，是吗？所有人的。”

“全部都是悲伤的记忆，孤独的记忆。”

“什么？……”

“就像你，你也是那么孤独，不是吗？很对不起……”

“我让你承受了所有的痛苦，你还对我说对不起？……我……”

“嘘，快别这么说，只要你能在我身边……我就不会害怕”

“但是你不认识我！”

“嗅，我认识你，并且一直都了解你。我会等你的，无论多久。”

“为什么，你怎么能这样？”

“你的姐姐，别忘了，她也是我的一部分。”

“我姐姐已经死了。”

“这不要紧，当她活着的时候你努力地爱着她，那……对我来说就已经足够了。”

迈克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他崩溃了，瘫坐在地上，歇斯底里地哭泣起来。

“瞧，在那里，亲爱的，在那里我会看着你，守护着你……守护着你入睡。”

此刻，她的眼睛睁得很大，看着周围的一切。她对着迈克博士张开了双臂，露出微笑，笑得那样温柔，那样动人……

# 《施朗德船长的命令》作者：加利·Ｗ·肖克雷

［作者简介］

加利·Ｗ·肖克雷，３８岁。他的名字已出现于１９８５年《本年度世界最佳科幻小说选集》中。他不常写科幻，然而不写则已，一写惊人。

像很多其他现代的天才一样，他以计算机专家的身份安身立命；在做过一些显然与科幻无关的古怪的工作后（包括大学时代），他开始从事科幻写作。从事写作的人有些事实上没有职业，但他们拥有生活，肖克雷就是他们的杰出代表。

自从他在克莱瑞恩名声大噪，就成为科幻界人士的朋友。“未来作家”丛书第三辑的作者之一劳里·安·怀特和其他人不断提出肖克雷在大赛中取得骄人的成绩，不过是个时间问题。

我们的评委把今年的第一名授予一篇从独特角度写的不同凡响的小说。当听到这部小说作者的名字时，我们真切地感到肖克雷已经真正地加入到了我们的行列中，脚步稳健而有力。

“让我们离开这儿。”

这个命令有趣而且玄妙。说“离开这儿”，施朗德船长意思是“离开这艘气垫船”（这气垫船也许人们是想离开的）呢，还是说“离开附近地区”呢？如果她所谓的“我们”包括我——一台安装在船上的计算机，那么，她的意思就是后者，因为我是不能挪动的，只有气垫船离开，我才能随它而去。命令的意思由“我们”的内涵而定。

施朗德船长直接对我们控制台上的耳机讲话，而没有用使全船人员都听到的通讯设备。以前，她只这样做过两次，那是因为通讯设备出了故障。但是这一次，我的传感器分明显示一切正常，我的传感器显示她的输入信号带有０．３１７０的惊讶度，这虽然不足以表明有紧急情况但也应当进行一番调查。我执行了这一小任务尽管我已经执行了其他１７２３１个小任务以调查这个命令的其他方方面面。一些小任务现已执行完毕，它们给我提供了另外信息。

她声音的焦虑度是０．０１７２，稍微有点高，如果与她以前在处理紧急情况时的从容镇静相比较这个值就高多了。然而，这个证据也不足以说明出现紧急情况。如果一号紧急情况出现，就不可再对命令质疑或核对而需立即执行。对我而言，立即就是２０毫秒。

当我回顾所有她过去所说的话时，一个重要的指示灯亮了。它表明了赌咒语的重要性。--赌咒语会起弱化作用。事实上，她用赌咒语弱化其命令。如果她说“让我们他妈的离开这儿”，情况可能严重但并不可怕；如果她说：“让我们出去”这就意味着出现了一号紧急情况。既然我只有２０毫秒，我删掉了查寻系统，大幅度裁减知识基础，把所有与这一问题有关的小任务排到当前执行命令中，这样，在计算机执行命令时，他们就会享有绝对优先权。

我喜爱地向下面的郁郁葱葱的丛林看了最后一眼，当气垫船绕过缠满苔藓的树，经过满是淤泥的河，船的尾部划破了水面，水面上浮着斑驳的珊瑚和海藻。当四足兽的长鼻子戳进水里时，小生物们轻快地游走了。水面上乱颤的波纹暗示下面有婉蜒游动的生物。河岸上，四足兽们摇着用长鼻子卷着的树枝。

又执行了几个小任务。一个就是扫视施朗德船长。她身体失去平衡，正从仪表板向后倒去，嘴形好像在说：“让我们离开这儿”的最后两个字。显然她并没像手册上建议的那样系好安全带。１．８３１秒后，她的后脑勺将会撞在望窗上，这一撞可能会使她失去知觉。

我突然想到施朗德船长说“我们”可能只指“我们俩”。如果其他船员谋反的话，这种解释就是成立的。许多其他小任务即将完成，其中包括扫视船员。摩斯科维奇在船板上，右大腿血流如注。琴正抓着椅背，蒂姆勃悬在半空，尽量避免与墙相撞。彼得森紧紧抓牢椅子，同时用激光射击。柯特尼已被击中。当发射物即将再次出现时，柯特尼的前臂都肿了。我执行了一个命令，用来尽快地辨别发射物。

显而易见，“我们”指每个在气垫船里的人，也许还包括气垫船。我还来不及查明任何突变，大家的倾斜值都成了３０．８３７，令人惊讶，一个有助于检查的设备显示：空前多的传感器坏了，而且使全船人都能听到的麦克风也彻底坏了。一个破坏力极强的软件病毒使我无法看到损坏情况。我执行了一个命令以辨别应承担责任的菜单并给其降级。从依然还在起作用的传感器上传来的信息使我获悉；气垫船事实上在右前倾，浓密的丛林和淤泥就在下面不到３０米的地方。

尽管通讯设备有两个备用系统，可都坏了。我接通通讯设备的缓冲器之后才把这两个备用系统中的有效部分衔接起来。它们中有船员最后说的话。依时间顺序，我把它排列如下：

彼得森：噢！去他妈的！他们向我们射击！

蒂姆勒：我们被击中了，我们被击中了！

呼救信号，船长！

琴：氧气要用光了！备用氧怎么了？

摩斯科维奇：键盘坏了！人工控制吧！

柯特尼：噢，上帝，我们真蠢！

施朗德（耳机）：让我们离开这儿！

我去掉表达强烈情感的赌咒语：“噢，去他妈的”和“噢，上帝！”柯特尼语言极其机敏，她的话引起了我的注意，但除了把她所说的话理解成无奈的屈服我无法做出其他解释。我把她的指数降了０．１。我把剩下的话连接起来，补充出省略的词语，形成了下面一段连贯话：

他们在向我们射击。我们被击中了，呼救信号，船长。氧气要用完了。备用氧怎么了？键盘坏了，（我们得）人工（控制）。你让我们离开这儿吧。

根据上下文，“让我们出去”这句话有了更广义更急切的意思：“把我们——船长，船员和气垫船救出这个困境吧！采取任何措施，用你任何可以支配的东西！”

在这种情况下就只能使“他们”哑炮，使他们不能再向我们射击而导致更进一步的损害，但问题是：谁是“他们”？我又向下看了看，辨别哪一个是可能的潜在敌人，泥河中的东西不在此列；岸上的（鼻子上卷着棍子的）四足兽也不大可能，没有别的了。尽管没有恰当的候选人，可是一号紧急情况准许我把目标对准最大嫌疑者。我作出结论：四足兽是袭击者。

留给我的２０毫秒即将结束时，我制定了一个行动方案：

第一步：（同时发生）

１．稳定最基本的保持生命的体系。

２．让气垫船恢复平衡位置，使之与丛林植被处于同一水平面。

３．用激光向四足兽扫射。

第二步：（同时发生）

１．稳定次要的维持生命的体系。

２．返回基地。

我正要执行这个方案，却发现第一步的第二条与我的保护人类资源的基本指令相抵触，而且，气垫船恢复平衡将加大窗户对船长的冲击力，可能是致命的。

时间所剩无几，我执行了交替策略，我使船倾斜到较陡的程度，这样就可以大大减少对船长的冲击，对保持她的清醒状态也大有神益但同时也有三个缺点：延缓了我们离开这个地区的步伐；使我们与四足兽更近；使四足兽脱离了我的射击范围。

我权衡各个涉及因素--如果船恢复平衡船长可能死；也许岸上的生物是真正的“他们（即敌人）”；他们或许会再次向我仅射击；如果我们潜水，他们可能会置我们于死地；如果恢复平衡；如果我们依然保持倾斜；船处于现在的损坏状态还能经得起潜水。

我还没有来得及估计出所有的可能性，２０毫秒已经到了。我使船更加倾斜，船长差一点撞到窗，同时我使船与植被水平并准备扫射这些动物，然而一个小任务使我停止了动作，柯特尼做出的关于炮弹来源的分析显示它是有机物，在结构上像一粒种子。我向下面的植被投去赞赏的目光。一棵浅蓝色的树拔地而出。它的顶端有一个种子苞，现在空着，还在因为刚才进出一粒种子而振动着，对其轨道的分析证明当我们被击中时恰好在它的上面。

真是凑巧，施朗德船长向窗倒去，否则，在抛射物轨道分析完成前我原先的行动方案会更多地受到浅蓝色树的冲击。我改变方向，使我们位于泥河上较低的位置以使我们躲开这些树。

回忆整个事件，我把柯特尼的语言和机敏值提高了一分。她说：“我们真蠢”。在比喻意义上是对的。如果不尖刻的话。如果我能较恰当地估计她的观察力，我或许能更早地了解事情的真相，而不会使船、船长、船员和下面无辜的生物遭到险情。

施朗德船长又和窗撞了一下，又向后倒去。她的后脑勺很快就要撞到转椅的扶手上了。当我把船身倾斜时，把她身体的协调值降了０．３，这使她的头部向座位偏了一点。就在此时，椅子旋转起来，不管怎样，她撞到了扶手，失去了知觉。

摩斯科维奇和柯特尼受的伤不会有性命之忧，维持主、次要生命系统不过是小菜一碟。

我又一次惊叹于在泥下蠕动的生命形成的多样性，我同时又在想像施朗德船长的头疼该是怎样的一种感觉。

# 《十二猴军团》作者：伊利莎白·汉德

未然译

当一道强光停在牢房前时，科尔不由眨了眨眼。

“自愿者出动！”一个粗壮的守卫说。

“我不是自愿者。”科尔低声说。牢房里其他的人顿时变得鸦雀无声。

“你又想找麻烦了？”那个守卫吼道。

科尔凝视着他，然后摇摇头。“没有，”他轻声说，“没有，一点麻烦也没有。”

牢房的门唰的一声弹了开来。科尔一头从里钻出来，两名守卫随即粗鲁地抓住他，押着往外走。他们带着他穿过无数牢房和通道后，他发现自己来到一座广场上，四周全是些死气沉沉的建筑物，另外还有一堆堆布满长青藤的金属堆。他知道这些金属堆就一定是汽车了。他不记得最后一次看到汽车是多久以前的事了，因为他和所有的人一样，几乎一直生活在地下。

他们又穿过几个通道，最后来到一间大屋子。屋子四周坐着六个穿白衣的男女。押送他的一名守卫道：“科尔，已通过检疫。”

“医生，他有前科，”另一名守卫说，“暴力倾向，六次反社会纪录，二十年刑期。”

“你会得到减刑。”银发的天体物理学家对科尔说道。

“我们有一个计划。”一个动物学家补充道，“那个计划很先进，很特别，因此我们需要特殊的人。”

微生物学家看了看科尔：“这能大大减少你的刑期。”

动物学家点点头：“而且你也将在人类重返地面的计划中扮演一个重要角色。”

科尔深深吸了一口气，问道：“计划何时开始？”

凯特琳医生抵达第八管区的警署时，法兰奇警长一边给她带路一边叙述着案情：“……他们赶到现场，和颜悦色地让那家伙出示证件，但他却发怒了，拼命叫嚷着病毒之类的话。他完全失去了理性，他不知道自己在哪里，也不知现在是何年，什么都不知道。他们只知道他的名字叫科尔。他们认为他脑袋坏掉了，所以把这案件归入精神异常档案，因此……”

凯特琳小心翼翼却又充满自信地走进牢房。“科尔先生？”她亲切地叫道，“我是凯特琳，心理医生。你能告诉我今天下午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吗？”

科尔目不转睛地盯着她：“我必须离开这里！”

凯特琳问：“你曾经住过州立医院吗？我曾在哪儿见过你吗？”

科尔摇摇头：“我得离开这里！我要去找资料！”

“情绪不稳，恐惧，还有妄想症。”凯特琳想道。然后她问：“什么资料？”

“告诉你也没用，你无法改变一切。”

“哦。你不记得你好几次攻击警察吗？”

他好像没听到她的话，问道：“现在是十月吗？”

她摇头：“四月。”

“四月？”

“科尔，现在是哪年？”

“一九九六年。”

“一九九六年？”凯特琳冷静地问道。幻想症。“那是未来。科尔，你认为你住在未来吗？”

科尔脸上布满困惑：“不，一九九六年已过去了。”

“一九九六年是未来，现在是一九九○年，科尔！”

接着，科尔被带到精神病院的会议室，坐在首位的人点点头：“你好，科尔先生。我来给你介绍一下我的同事：古汀医生，卡西医生，我想你已见过这位了，凯特琳医生。”

科尔愤怒地说：“这里是疯人院！我没疯！”

菲德雪打岔道：“你告诉凯特琳医生，你认为——今年是一九九六年。”

“我一时搞糊涂了。今年是一九九○年。”科尔说。他抓起一张纸，匆匆在上边画着素描。

“你们有没有人知道十二猴军团？”他抓起那张刚画的十二只猴子围成圆圈跳舞的草图，“这是他们的标志，他们将它印在各种建筑上。”

“科尔先生。”卡西医生摆了摆手。

“对了。”科尔沮丧地瞪着那张纸，“我想你们不会看到它，现在才一九九○年，他们还没开始行动。”

“好吧，听我说。在一九九六年及一九九七年有五十亿人口死亡，五十亿！”科尔摸摸头，“懂吗？几乎等于全球人口！只有百分之一的人幸免于难。”

科尔逐一看了他们一遍。在他们眼里，他只看到冷漠、怜悯。他深吸了一口气：“看，我不属于这里，我只想打一个电话把事情解决掉，好吗？”

古汀医生递给科尔电话机。科尔按了一组电话号码。

电话里传出一个女人尖锐的声音。“嗯，喂。”他转过身去，“我是科尔。我要留个声传信号给……”

“什么，声传信号？你开什么玩笑！你是谁？”

“科尔。”

“我不认识你！”电话断了。

科尔愣了半晌，眼睛突然亮了起来：“我的信息是发给一九九六年的人，那号码不对，现在才一九九○年！”

科尔发现自己瘫在一张椅子里，他想坐直，但他太虚弱了。他终于从一九九○年的疯人院逃回到了二十一世纪。

“觉得怎样？”那个戴一双耳环的物理学家问。

“他的脑子有些神志不清。”另一个科学家说。

愤怒的科尔突然清醒了：“我根本不能打电话！你们送我到错误的年份里去了！那里是一九九○年！”

“那是什么，科尔？”微生物学家问道，“你回去时有没有看到它？”

科尔斜眼看了一下屏幕，只见上面是一张用红漆喷的图：十二号猴子正围成一个圆圈跳舞。

“呃，没有，先生。”

“问题是，科尔，”微生物学家拖了一张椅子坐在科尔身边，“你要不要我们再给你一次机会？”

凯特琳走出演讲厅，伸手打开她的汽车车门。正当她要钻入车子时，一个人粗鲁地抱住了她并将她推入车内。

“你……你可以拿走我的皮包。”巨大的恐惧使凯特琳语不成声，“我有许多现金，还有信用卡……”

“开车！”随着这低沉的命令，她不得不将车子驶出停车场开上公路。凯特琳忐忑不安地问：“我们去哪里？”

“费城。”那人简短地答道。

“如果你放了我，我可以把车给你，还有——”

“我不会开车！”那人叫道，“我告诉过你了，我在六岁时就住到地下了。”凯特琳听到这里，猛然回过头来，第一次清楚地看到那人的脸。

“科尔，是你！六年前你从疯人院一间上锁的房间逃走了！”

科尔伸手取过她的皮包搜查起来。“我查过巴尔的摩的资料，里面什么也没有。所以一定是费城，他们一定在那里，十二猴军团！”

科尔将一张画满文字的纸摊平。“一支秘密军团，”他说，“十二猴军团。我告诉过你，他们到处散布细菌，我必须找到他们，这是我的任务。”

“你要干什么，”凯特琳问，“如果你找到了他们？”

“我只要查明他们的下落，他们手中尚有未突变的病毒。一旦我找到病毒的下落，我们便会派一个科学家来研究它，然后找出解救方案。那时，所有幸免于难的人便可以重回地面生活。”科尔看了看凯特琳，发现她一副不相信的样子，慢慢说道，“到了下个月，你就不会认为我是疯子了。那时人们会一个个相继死去。”

“等等！停！这里……就是这里！”

凯特琳将车停在人行道旁，科尔一跃而去。他站在那座颓圮的建筑物的围墙外，完全无视脚下高可及膝的垃圾。凯特琳想踩离合器逃走，但她突然发现自己无法就这样一走了之。

科尔的手指在墙上游移，小心地撕下一张海报，然后又是一张告示。

“他们原来在这里。”科尔的声音透出一丝惊喜。他指着墙上用红漆印着的一群互相牵手，绕成一个圆圈跳舞的猴子的图案。那是在一间废弃的肉店前，图形曾被一张写有“保护动物自由协会”的海报掩盖了。阴暗的屋子里，有三个人正坐在折叠椅上争论不休。

科尔一把推开门。一进入屋内，他马上发现龟裂的墙上挂满动物的海报，图中的猫、猩猩等一律鲜血淋淋，旁边写着“动物也有灵魂”之类的标语。那三个激进分子惊讶地看着他们。

“我，嗯，我要找，十二猴军团。”

那个理平头的叫泰迪的男子摇摇头：“我们不知道什么‘十二猴军团’，快滚远点！”

科尔拉过凯特琳，对面前的人说：“我只是想知道一点资料。”

“你没听到我的话吗？快滚……”

他一看到科尔手中的枪，顿时不出声了。科尔放开凯特琳，威逼她去锁上门。坐在地上的密此时转向法利，边哭边埋怨：“我告诉过你了，那个杰佛瑞总有一天会让我们碰到这种麻烦。”

“杰佛瑞？”科尔瞪着他们。然后他找出一些电线，命令凯特琳将三人绑起来，随即用枪指着泰迪：“你告诉我十二猴军团究竟是怎么回事。”

三个人七嘴八舌地说开来。“……后来，杰佛瑞成了一个大名人”法利说，“因为他用铁笼子将他那位得过诺贝尔奖的父亲，也就是著名的病毒学家理蓝关起来。”

“告诉我一些杰佛瑞的事。”科尔说。

法利无可奈何地说：“杰佛瑞对我们所作的事，像示威啊、发传单啊、写信啊等等感到十分厌倦。他要采取游击战方式来‘教育’民众。”

“但我们没有参与那种事。”泰迪说，“所以他和另外十一个人脱离我们的组织，另外成立了一个秘密的军团。”

“十二猴军团！”科尔说。

密插嘴说：“他们已经开始策划了一个叫‘猎杀人类’的计划。”

当科尔和凯特琳赶往奥特布雷路理蓝的府第时，杰佛瑞正微笑着坐在一间大房间里，听他父亲理蓝对几十位客人发表演说。科尔让凯特琳留在不远处的树林里，然后他溜进了大厅。

“科学的危险性是个渊源已久的威胁，”理蓝博士继续说着，“近年来基因工程及鄙人的细菌学研究提供了一种可怕的力量，比如……”

这时，一位穿黑衣的保安走到杰佛瑞旁边，对他耳语起来，杰佛瑞听罢皱着眉随保安一道走到藏书室前的一间小屋。科尔和另一个保安人员正站在那里。杰佛瑞看了科尔一眼，转身就走：“我不认识他！我要去听我父亲的演说。你们教训这个人一顿，打死了也没关系。”

科尔忽然说：“我是为了一些猴子的事来的。”

杰佛瑞一听这话，顿时呆了一呆：“对不起，你说什么？”

“猴子，一共十二只。”

杰佛瑞皱着眉打量了科尔一下。然后大叫一声抱住科尔叫道：“阿诺！阿诺！”科尔惊异地看着他，两个保安也弄得不知所措。

“阿诺，阿诺！”杰佛瑞亲密地摸了一下科尔的脸，“你瘦多了，阿诺，我都认不出你了。”

科尔跟着杰佛瑞往前走着，后面有两个保安警惕地盯视。他急切地说：“我只要一些可以找到纯种的病毒的资料，为了大家的将来，拜托了！”

杰佛瑞点点头：“我懂。这是你原来的计划，对吗？记得那时你曾对我说，‘如果有一种细菌或病毒可以一举消灭人类，让地球和动物恢复本来面目该多好！’”

科尔期期艾艾地说道：“你……你说什么？”

杰佛瑞猝然加快脚步，音量也大了。“还有，当我告诉你我的父亲是一位著名的病毒学家时，你当时说：‘太棒了！那我们可以偷他制造的病毒！”

科尔抓住杰佛瑞。“那东西产生了突变！”他咬牙切齿地说，“我们全都住在地下！世界现在归猫、狗所掌管，我们像老鼠、毛虫一样活在地下。我们现在能做的就是研究病毒的起源！”

突然，一双钢铁般的大手抓住了科尔：“别动！我们知道你是谁了，科尔先生！”

科尔猛地低下身子，用手肘将那名保安撞得飞了出去。接着他以令人惊讶的速度敏捷地冲出了大门。

树林，还有—片他从未见过的蓝天。科尔感到脸上有柔软的东西压着，起初以为是雪花，后来才发现那是凯特琳的秀发和嘴唇，他喉间发出一阵愉悦的呻吟。接着听到有人在唱歌，他脸上绽出了微笑。

一会儿，科尔醒了，他发现既无蓝天．也无绿树，更没有凯特琳。只有几位科学家围在他身边。哼一支不成调的歌，他又回到了二十一世纪。

科尔一脸困惑。那个动物学家笑眯眯地说：“在你发作时，你说你喜欢音乐。”

微生物学家冲他点点头：“这不是监狱，是医院。你做得很好，真的很好！”

植物学家道：“你将十二猴军团和世界知名的病毒学家的儿子连在了一起，其他人会从这里入手。几个月后，我们便能回地面生活了。”

微生物学家向前走了一步，摊开一份文件：“这就是你想要的，科尔！”

“—张赦免状！”旁边的动物学家嚷了起来。

“你根本不存在！”科尔突然叫起来。他猛踢那微生物学家，将那张赦免状踢得老远。“你不是真的！哈哈哈！没有人可以在时间里旅行！你不存在于此地！你是我虚构出来的，你别想骗我！”

那晚上凯特琳睡得很不安稳。半夜，电话响了。

“凯特琳医生吗？我是哈普林警官……”

她急切地问：“你找到他了吗？他还好吗？”

“刚好相反，医生，事情复杂了。我这有一份子弹分析报告，那报告说六年前在精神病院里我们从科尔腿上取下来的子弹是枚古董——那子弹是一九二○年以前发射的！”

凯特琳目瞪口呆地挂了电话。良久，她发疯似的在文件柜里翻找着，将幻灯片和相片撒得满地都是。最后，她终于抽出一张黄褐色照片来。

“不！”她尖叫了一声。手中的照片背景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时的法国战场。它的前边是一个躺在担架上的拉丁男子，而另一角，则蹲着一个人——科尔！

在科学家会议室，科尔正面对他的主人——微生物学家。旁边是其他科学家。

“那里的食物，天空，女人……”微生物学家说，“你没迷上了那个快要灭亡的世界吧，科尔？”

科尔摇头。“但你那些行为——你说我们不是真实的。”天体物理学家说。

科尔耸耸肩：“是这样的，先生。我并不认为人的脑袋可以存在于两个截然不同的空间。那样压力会很大，它会令你糊涂起来。”

三名科学家对望了一眼，微生物学家开口说：“我们来分析一下手边的资料，如果那些症状是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在费城发现，那么——”他等待科尔回答。

“那么病毒便可能是在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十三日那天被释放于费城。”

“而后症状连续被发现在……”

“旧金山、新奥尔良、里约热内卢、罗马、金沙萨、喀拉什、曼谷、北京。”

“而你唯一的目标是？”

“找到病毒所在，然后科学家才能回到过去并研究病毒的始源。”

“然后？”

“然后开发出一种疫苗，使人类重返地面。”

“你做得很好，科尔，很好！”

为了寻找科尔，凯特琳在动物自由协会外面的墙上用油漆喷着十二猴的标志。这时，她听到有人在叫她：“凯特琳！”她抬头看见科尔张开双臂，热情地向她奔来。

在旁观者困惑的目光下，她拖着他沿人行道奔跑，穿过一条小巷，走进一家旅店的大门。凯特琳拿出几张钞票，递给服务生：“一小时，如何？”那人看了他们一眼，递出一把钥匙。

凯特琳一进屋便来回踱步：“好了，科尔——最后一次我看到你时，你正站着看月亮，然后呢？然后发生了什么？”

科尔眨眨眼：“我想，我想我又回到了监狱。”

“就这样？你回到了监狱？”

科尔的眉头皱了起来。“不，也不是那样，”他的样子极为痛苦，“一切……一切都是我脑海里想出来的。就像你说的那样，我疯了，我需要帮助……”

凯特琳猛地摇了摇头。“不是！你没疯，我现在相信你了。你不见了，前一分钟你都还在……”凯特琳看着他，从皮包里抽出一张照片，“你怎么解释？”

那是一张一战时的照片。上边是一个拉丁男人和蹲在角落里的科尔。

“我……我曾做过……做过类似的梦。”

凯特琳收回照片：“你腿上那枚一战时发射的子弹是怎么来的？科尔！”

科尔想了想才说：“你说我患了幻想症。我创造了一个世界，你说你能解释所有的事情。”

凯特琳脸白如纸，“好吧，我不能！我尽量在试。我不敢相信我们说的话和做的事早已发生了，我不敢相信我们不能阻止那将要发生的事，我也不敢相信我就是那快要死去的五十亿人中的一个。”

科尔站了起来，眼里噙着泪水，最后他抱住了凯特琳。“我要留在这里，”他低声说，“在这个时空里，和你在一起。我要成为……一个完整的人。我要现在这个时空成为‘现在’，我不想再回到那个时空了，我希望未来的事留给未知。”

科尔说着走进浴室关上了门。一会儿他走了出来，手里握着一把小刀，斑斑血迹缓缓滴下来，凯特琳吓得伸手掩住嘴巴。

科尔手一摊，露出两颗和他拇指一样长的，鲜血淋漓的牙根。好一会儿，凯特琳才意识到那是他的臼齿。

“这就是他们找得到我的原因，牙齿里有跟踪器。”

凯特琳觉得心紧缩起来，一阵恐惧瞬间流遍全身。她的目光落在电话上。“科尔，记得吗？六年前，你想打个电话——当时，在一九九○年，它是错误的号码，但现在它必然是正确的……”

“没事了，科尔！没事了。”凯特琳一面笑一面向科尔跑来。

“那只是一家地毯清洁公司！没有什么上级长官，没有科学家！”凯特琳兴奋地说，“没有来自未来的人，他们从不知道十二猴军团！”

科尔摇摇头，问：“你……你留下你的信息了吗？”

凯特琳调皮地笑起来：“我没法不留。我太高兴了，他们只是一家地毯清洁公司，我想他们听到我的信息一定莫名其妙。我叫他们提防十二猴军团，还告诉了他们有个保护动物自由协会。”

科尔以一种紧张恐怖的声音跟她一起背诵：“坐落于第二街的保护动物自由协会是十二猴军团的秘密总部，他们就是要做那件事的组织。我所能做的就是这些，我得挂电话了。祝你们圣诞快乐。”

凯特琳不可置信地看着科尔，又回头看看二十码外的电话亭：“你，你不可能听见我的话！”

科尔说：“他们收到你的信息了，他们曾放过这段话给我听。当然录得并不好，走音了。我当时没听出你的声音。”

意识到他话里的含义后，凯特琳的脸刷地变得雪白。“天啊！”她低语道。

入夜了。

“奈丽。”一个女人的声音响起后，一辆白色客货车的门开了。

车外站着杰佛瑞，他身后是另外三名激进分子，他们拖着一个巨大的、不断扭动的黑色垃圾袋。

泰迪帮三名同伴将垃圾袋搬上来，杰佛瑞也走上了车：“我们动手吧！”泰迪不以为然地说：“把袋子打开对吗？”

杰佛瑞抬起头，然后一把扯开袋子封口，露出被层层捆绑，嘴巴、双眼都蒙上胶带的理蓝。杰佛瑞一把扯去他父亲嘴上的胶带。理蓝开始叫起来：“杰佛瑞，我知道是你！我知道你的计划！你不会如愿的……我已经不再拥有密码了，我没有通行证。我取消了自己的密码！我再也不能接近那些细菌！”

“闭嘴！”杰佛瑞大叫，“闭嘴，闭嘴！我们要为动物的自由而行动！”

“几个星期之后，一切都会有个定局。它可能发生，也可能不会发生。”科尔对凯特琳说，“可警方正在追捕我，我们到哪里躲上两个星期呢？”

“我已经为我们订了九点三十分的飞机去西海岸……”凯特琳抓住科尔的手，“如果我们不能改变任何事情——因为一切已经发生过了。那至少我们应该享受我们的生命和爱，是吗？”

科尔低叫了一声，伸手拥她入怀，并低头寻找她发烫的红唇……

几个小时后，科尔和凯特琳挽着手来到街上。凯特琳挥手招了一辆计程车。

司机是一个五十多岁的老女人，她问：“几点的飞机？”

“九点半。”

“可能会很迟。”司机说。

凯特琳吃了一凉：“很迟？现在才七点半呀！”

那司机点点头：“在平常是这样。但今天，你得考虑十二猴军团这个变数。”

科尔和凯特琳僵住了：“什么？”

司机继续说：“十二只猴子，亲爱的，你们今天早上没看新闻吗？一伙保护动物自由协会的家伙，昨晚将动物园里的动物全放了出来。然后将一个著名科学家关在笼子里，因为他常用动物作病毒实验。这群人竟有一个是科学家的儿子。”

凯特琳目瞪口呆地愣了半天，突然激动地打了几下科尔：“天啦！原来这才是十二猴军团的计划——释放动物！根本就没有什么病毒，对吗，亲爱的？”

科尔点点头：“在墙上，他们写‘这是我们干的’时，意思其实是指动物！”

“他们一定在追捕他们，那些警察！”凯特琳指指候机楼门厅里的几个警察，“喏，这是飞机票，我们暂时分开，然后在飞机上见，好吗，亲爱的？”

科尔点点头，让凯特琳先登上电梯，然后走到一个电话亭里，他拨了记忆中的那个号码，留下了他的信息：“听好！我是科尔。我不知道你究竟在不在，或许你真的只是地毯清洁公司，如果是这样的话，你的确很幸运。但是……如果你们其他人存在并听到这段留言，我劝你们别管什么十二猴军团。不是他们干的，那是个错误！做那件事另有其人，十二猴军团不过是一群狂热的保护动物自由者而已。我已完成我的任务，我不再回去了。祝好运！”

科尔挂了电话，心情轻松地向候机楼大厅走去。这时突然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科尔，你想逃跑吗？”

科尔倒吸一口冷气，他叫道：“我已向你们报告过了，我没有必要再回去！不要管我！”

那声音阴沉沉地笑了起来：“问题在于，科尔，你不属于这里。你不准留在这里！”

出境室比几分钟前更拥挤了，科尔拖着直打哆嗦的身体往电动扶梯走去，心里祈祷早些回到凯特琳身旁。不料身后伸出一双手抓住了他。

科尔回过头，结巴地问：“约瑟？”

约瑟道：“拔掉牙齿，老兄，亏你想得出，嘿，拿着。”他将一支手枪递给科尔，“又有任务。”

科尔不接：“不！我不回去！你怎么找到我的？”

“那个电话。他们在上边动了些重新分析、组合的手脚。”

科尔推开约瑟跑上电动扶梯，约瑟紧紧跟上：“听着，老兄。你知不知道你不回去我将怎么做？我只得开枪杀了那位女士！他们说：‘如果这次科尔不服从命令，约瑟，你得杀了他的女朋友！’”

科尔如遭雷击地望着约瑟，想说什么，却开不了口。这时，他发现微生物学家也混在旅客之中，冷冷地瞪着自己。

“这次任务与病毒无关，是吧？”科尔颤抖着接过约瑟手中的枪，然后慢慢走出候机楼。

“嘿，老兄。”约瑟跟在他身后，然后是微生物学家苍白冷漠的身影。

那架开往旧金山的飞机起飞了。科尔站在机场的停车场里，目送它渐渐向蓝天爬升。他知道，此刻凯特琳一定正焦急在机舱里寻找着自己。“凯特琳……凯特琳。”科尔轻轻地念着，一遍又一遍，一遍又一遍。而飞机越来越高，越来越小。科尔就这样望着，望着，直到它变得像遥远天际闪烁的一颗泪珠。

# 《十三美元的败局》作者：[日] 石川直树

李重民译

日近黄昏。

Ｍ国总统迈克·巴莱特将自己关在办公室里快三个小时了。他正埋头审阅一份由情报局送来的工作报告，这是一份与作为特殊金属产出国而享有盛名的非洲某国有关的报告。

据说迈克在Ｍ国历史中是最年轻最有能力的大总统。事实也确是如此。

他以前从来没有做过一件背弃国民期望的事。眼下，他正全力以赴地审定与非洲某国有关的合作事宜。如果进展顺利，就能为Ｍ国获得巨大的利益。而且，他有信心将此事做好。

迈克终于从文件里抬起头来，将已经松弛的领带放得更松，平时那张端庄而充满着年轻和旺盛精力的脸，此刻也沉凝着疲乏的色彩。

迈克从椅子上站起身来，走近窗户边，心不在焉地眺望着窗外。可是，窗外的景色几乎根本就没有映现在他那疲惫的眼睛里。

迈克久久地恍恍惚惚地望着天空。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又缓缓地吐出。接着，他再次将身体转向用于与文件较劲的办公桌，不料却像被冻住似的愣愣地站住了。

眼前站着一位男子。不知他是什么时候进来的。男子的年龄比迈克稍稍小一些。他身穿黑色西服，嘴角浮出微微的笑意，对着迈克毕恭毕敬地行了一个优雅的礼。

迈克从瞬间的惊诧中警醒过来。他用混杂着困惑和指责的目光望着男子。

“你是……”迈克一边问一边慢慢地走近桌子。虽然没有迹象表明对方是恐怖分子，但他还是考虑到有这种可能，因此他要走近设有警报装置和藏有手枪的桌子边。

“嘿，迈克，”男子保持着不失沉稳的笑容说道，“你把我忘了吗？嘿，情有可原吧。因为我和你只见过一面，而且还是二十多年以前的事。”

迈克那超群的记忆力开始飞快地旋转着，想要回忆起眼前这个男子。在找到答案的时候，迈克的脸上浮现出恐怖的神色。

“你，你……”迈克的嗓音带着颤动喊道。

“是啊。我就是二十二年前在纽约借给你十三美元的人呀！我希望你按照当初的约定，还我一千三百万美元。”

听着男子的话语，迈克的记忆回到了二十二年前。

——纽约……对了。我是在那条让人感到伤心的街道上出生的。每天晚上都站在街头拉客的母亲在生下我的两小时后死了。当然，我还不知道父亲是谁。也许连母亲自己都不知道。我出生后就进了福利院。福利院的生活真是惨不忍睹。我无法忍受，不到十岁就从那里逃了出来，靠着给人擦皮鞋、卖报过日子，甚至连行窃的事都干过……就是在那样的时候，我遇到了这个……不对，遇到了那个男子。

那天，迈克和平时一样在街头擦皮鞋。一位客人问他：“生意怎么样？”

“很不好，”迈克低着头回答，“从早到晚一直干到天黑，也不可能吃上好东西，只是饿不死。什么自由之国！幸运只降临给一小撮有钱的人。”迈克恶狠狠地说道。

“你那么想有钱吗？”男子问。

“当然想。不，不仅仅是钱，我还想得到权力。是啊。如果我能成为这个国家的总统，就无论什么样的事都能做。……擦好了。”

男子付了擦皮鞋的钱，又把十三张一美元的纸币摊开在迈克的面前对他说：“这里有十三美元。你如果成为总统的话，就以一百万倍的数额还给我。你答应这个条件，我就借给你。怎么样？”

迈克怔怔地张大着嘴望着男子的脸，一把夺过纸币。

“ＯＫ。我如果当上总统，你随时都可以来取！”

——这家伙被灌过什么药了，脑子不正常啊！迈克冷冷地笑着，在内心里这样说道。

奇迹紧接着就发生了。迈克因为行窃被抓，被送还福利院，后来被自称是他母亲远房亲戚的男子收为养子。男子家赀巨万，但没有孩子，因此让迈克享受了最舒适的生活和最好的教育。迈克灵活运用这些资源，并在最终登上了总统宝座。可是……

“可是……”迈克反驳道，“借钱给我的男子的确很像你。但那事已经过了二十多年，你不可能是当时的那个人。或者，你是那个人的儿子？总之，你说的一千三百万美元太过分了。作为我来说，我只打算付给你十三美元和法律规定的利息啊。喂。这里没有得到许可的人是禁止进来的。以后和我的律师谈。”迈克冷冷地说道。

“不，你不用说了。”男子用比迈克更冷漠的表情和口吻说道，“是你违约了。我要求你把十三美元以我希望的形式还给我。”

男子说完这句话，便像烟雾一样消失得无影无踪，接着总统助理就好像等候已久似的跑进了屋子。

“总统！完了！电脑‘道拉斯1’是控制我国以核武器为主的所有武器的‘综合战略系统’的中枢。现在它开始随意地发出指令，它不仅仅攻击S国，还不分敌国还是友好国家都进行攻击。据说S国对我国已经发射了用于反击的核导弹。完美无缺的安全装置已经不起作用，电脑从外部也已经无法控制。原因是因为组装在电脑中心部位的一个零件是次品！”

迈克几乎失去了思考的能力。他强打起精神问助理：“那……那个零件的价格难道……”

总统助理苍白的表情上浮现出痛苦的笑容嚷道：“是十三美元啊！区区十三美元，世界就会破灭！”

迈克陷入了恐怖和绝望的黑暗里，他的耳朵里响起那个男子的声音：“和魔鬼签约，违约金的代价是很昂贵的呀！……”

# 《十五英里》作者：本·博瓦

逯怿译

安德森参议员：这是否意味着，人们在月球上的行动将受极大的限止？

韦伯先生：是的，先生。确实将受到极大的限制，主席先生。月球是一个环境十分恶劣的地方……

——摘自“１９６５年８月２３日关于美国空间目标参议院听证会”

“有没有听到他的回话？”

“啊？没有，什么也没有听到。”

金斯曼站在小型月球火箭拖橇的平板上诅咒着自己。

“告诉我，你现在在哪儿？”在金斯曼头盔的耳机中，天文学家博克的声音听上去十分坚定，尽管其中还夹杂着静电干扰。

“在环形山的边缘上。他一定走到见鬼的环形山下面去了。”

“环形山边缘上？你怎么能到……”

“发现了一个平坦的地方，就乘拖橇过来了。”

“但根据规定，你应呆在平原上！拖橇可不能爬上环形山。”

“这话你去对那修士说吧！是他爬上这环形山的。他每隔三、四英里就放了一个地震测量仪，我只是跟着他到这儿来罢了。”

“你想走下环形山吗？那太冒险了。”

金斯曼几乎笑出声来：“你以为坐在你那铝制棺材里才安全吗？”

耳机里没有声音了，金斯曼皱了皱眉头。这一小时中，他已第十次想抓抓发痒的胡子了。一穿上宇航眼，胡子就发痒。他已整整十二天没刮胡子了，不用镜子他也知道，自己满脸倦容，憔悴难看。

他从拖橇上走下来拖橇装有一个火箭发动机，一块平板上围着栏杆，上面放了一些仪器设备。他扭了扭肩膀，背好背后的大背包，踉踉跄跄走到神父留下的那堆地震测量仪和荧光指向标前。他硬着头皮看了看阿尔芬斯环形山。短短的地平线把环形山于半山腰一切为二，主峰上久经侵蚀的山顶直指庄严肃穆的星空。星空外一片漆黑，令人目眩：那儿是现实世界的尽头，无限空间的开头。

他妈的神父！上帝给地质学的礼物……而现在，我得扮演他的保护神角色了。

“有没有他的踪影？”

金斯曼转过头来向环形山外张望，他可以看到山下远处平原上发光的无线电天线杆和停在那儿的回程火箭，他甚至以为已经看到了那堆碎石堆，碎石堆下就是他们的基地。

“啊，是这样的，”金斯曼回答说，“他留下了一张地图，在发现宝藏的地方打了个叉。”

“根据规定，任何时候基地里都至少留一个人。”博克继续说，“他剩下的氧气还可用几小时，让他在环形山里面闲逛一阵子吧，过一会儿他会回来的。”

耳机里又是一片沉寂。金斯曼知道，博克可不愿意形单影只单独一人呆在基地里。

“根据规定，我得没法找到他。”

“这又为了什么呢？我知道，你对他的印象不怎么好。在基地时，你时时处处回避他。”

金斯曼不禁吃了一惊。糟糕，人家看出来了，一不小心，就会暴露自己的情绪。

他大声说：“我下去看看，给我一小时。最好把目前情况报告地球。我不回来，你别走出基地，或者等到救援队到达。”

“这种冒险毫无必要！”

金斯曼关掉了无线电，自言自语说：“两个科学探险工作者，一个来到环形山上，一个却整整两星期呆在基地里……”

他凝望山外，广漠的星空下，景色凄凉。

在满是碎石的台阶上，他一步步向下爬，十分谨慎小心。那些石子很滑，有的却又棱角尖利。金斯曼走得很慢，步步留神，不让岩石碰着他的铝制宇航服。

现在，他已与外界隔绝，四周是黑色的岩石，他能听到的，只是宇航服连接处的叽叽嘎嘎声，电动机的嗡嗡声，头盔中氧气输出的呼呼声和自己气喘吁吁的呼吸声。形单影只，孑然一身。一个孤寂的小宇宙。这个宇宙中唯一的生物。

广漠的空间不能把我吓住，

在星星间在星星上没有人迹。

……

这首诗结尾的两句他怎么也想不起来。

最后，他不得不停下来，拿出一只指向标灯插在月面上的缝隙中……

金斯曼从挂在皮带上的袋里拿出一小卷电线，把一头接在自己头盔的无线电天线杆上，同时伸出手臂握住另一头。他一放手，弹簧就把天线弹了出去。在暗淡的光线下，他看不见天线伸向何方，只是感觉到被弹出了一百米左右，进入了环形山里面。天线由于月球的引力很快垂了下去。

“勒穆瓦纳神父，你听得见吗？我是金斯曼。”

没有回答。

金斯曼又向下爬行了近一小时，他终于听到了回音。

“这儿……我在这儿……”

“哪儿？”金斯曼急忙问。

他卷回天线后，再次用弹簧弹出去。

“你到底在哪儿啊？”

一声咳嗽声，听得出十分痛苦：“我不应该下来，违反了规定。没有水，什么也没有……”

金斯曼打开了头盔顶上的灯，看了一下手臂上的无线电方向指示盘。神父宇航服上的无线电打开着。无线电方向指示盘旁是氧气储存测量表，测量表上显示他自己的氧气只剩下一半了。

“我会到你那儿来，”金斯曼说，“你受伤了吗？你能不能……”

“不，不，别下来。我违反了规定，自作自受。你可不要再给卡住了……”神父深深自责的口气，最后变成无法听清楚的呓语。

卡住了，金斯曼完全可以想象。神父穿的是一件圆桶状宇航服：这是一个单人行走舱，是用航天透明塑料制成的一个坚硬的大罐头，手脚可伸出到外面活动。人可以在里面生活好几天，但爬山就不太灵便了，因此，条例规定，穿这种服装不能上环形山。神父一定是掉下去了，现在被卡在什么地方。

金斯曼缓缓往下走，他的视线从无线电方向指示盘移到了脚下一个个凹坑。他往下跳了八英尺，无线电方向指示盘上的指针转到了零位。

“你的无线电仍开着吗？”

“你来也没有用处……回去吧……”

指针停在零上。金斯曼想：不是我把指示器弄坏了，就是我正好在他的头顶上。

他转了个３６０度，用灯向四周搜索了一下，但没有发现罐状宇航服。金斯曼走到平坡的边缘，十分小心地跪下来，伸出身子向下张望。

在他几码下面一条弯弯曲曲的缝隙里，神父被卡在了那儿，就象一只大甲虫，在灯光下闪着白光，并无力地摇着一只没有卡住的手臂。

“你能上来吗？”金斯曼看到，那笨重的宇航服的全部重量都压在那只被卡住的手臂上，背上的背包也撞坏了。

“想找到大自然造物的秘密……向天空发射无数的火箭……我们说是为了寻求知识，其实是为了自己的荣誉……”

“骄傲引向死亡，”他在耳机里听到神父的低语声，“你知道，金斯曼，正是骄傲，使我们成了凶手。”

金斯曼大吃一惊，他转过身来。“你……说什么？”他声音都颤抖了。

“我是说水，这里蕴藏着水……冰冻在这些缝隙里。你只要敲击一下岩石，水就会出来……上帝自己也不想对我隐瞒这一秘密……”

“你说什么？”金斯曼低声问，内心一片冰凉“什么凶手？”

“我了解你，金斯曼……愤怒和骄傲……别用男人们的血毁灭我的灵魂……他们的右手是……”

金斯曼吓得往回就跑，他奋力爬向环形山的边缘，冲向平台，连跳四下，爬上山坡。他两次打开头盔里的吹风机，吹散面罩上的雾气。他不敢停留，奋力前进，只听到自己的心在怦怦直跳。

在他的脑海里，浮现出一幅在轨道上残酷搏斗的场面。他曾在空军服役，那时他成了杀人凶手。为这次秘密使命，他获得了一枚勋章，可是为此他一直深受良心的谴责。

他终于爬到了山顶，一下子瘫倒在拖橇的平板上。他竭力使自己镇定下来，待呼吸平静下来后，他开始与博克通话。

天文学家说话很谨慎；“听起来他快要死了。我想，他的氧气再生器已不能产生足够的氧气了。你绝对来不及把他救回来。根据规定，你都不应该把拖橇驶近环形山，更不要说进入环形山里面了，那太危险了。”

“你要我让他在那儿等死吗？”他歇斯底里发作。如果他胡言乱语关于我的事，博克会听见的……

“听着，”天文学家说，他的声音也提高了，“你不能把我一个人留下来，而你们两个都死在环形山里！条例是怎么规定的，金斯曼？而且你身上带的氧气不够。”

“我可以从拖橇的压缩箱中补充一些。”

“你疯了！你回不来的！”

“也许吧。”这是空军的一个秘密。如果他们现在发现我干的这件事，那我就完了，人人都知道，无法隐瞒……报纸、电视，每一个人！

“为了救神父，你这等于是自杀！你这样做也会把我置于死地的！”

“也许他现在已经死了，”金斯曼说，“我到那儿插上一个标灯，其他宇航员来时就可找到他。我很快就回来。”

他把拖撬升到环形山里面的坡上，身子探出平板上的拦杆寻找他扦在那儿的标灯，同时留意听着无线电里发出的短促而尖利的信号声。几分钟之后，他已把拖橇平板下的几条腿叉开停在了神父头上的最后一步台阶上。

“勒穆瓦纳神父！”

金斯曼屏息倾听，听到了极其微弱的呼吸声，听起来更象是喘气声。快！呼吸微弱，已到最后关头了！

神父的面罩模糊不清，金斯曼只能看到自己头盔灯的反光。但在他的脑海里，却呈现了另一张脸一张充满对死亡恐怖的脸。

他转过头来，看着山外的地平线。地平线近在咫尺，地平线外，星星照耀着，一眨也不眨。这时，他记起了那首诗的全部：

广漠的空间不能把我吓住，

在星星间在星星上没有人迹。

那些近在家乡的荒漠，

倒使我害怕心灵的寂寞。

金斯曼转过头来，现在，他脑子里一片空白，没有思想，没有感情。他在拖橇的小型绞盘机上装上了一根绳子，把绳子的另一头钩住神父罐式宇航服胸前的金属环。然后他拆下平板上的栏杆，开动绞盘机；同时自己伏下身子，抓住神父的肩膀，慢慢借助绞盘机的力量把神父拉出缝隙。

神父的宇航服十分笨重，费了九牛二虎之力，他才把神父拖到了拖橇边上。他关掉绞盘机，把神父拖到平板上，并立即打开拖橇上的供氧设备，把一根管子通入神父宇航服的氧气紧急备用箱。

神父的氧气再生器已砸碎了，老家伙已奄奄一息。当紧急备用氧气箱充满氧气后，他拔下管子，插进再生器里。

“你死了，我也活不了啦。”金斯曼说。他把宇航服内充足了新鲜氧气，排出了浊气，这些氧气原来应用于拖橇回基地的路上。

金斯曼把神父绑在平板上，然后开动发动机，拖橇就慢慢上升。在快到山顶时，火箭发动机停转了，拖橇正好停在一个台阶上。紧急备用氧气箱内只剩一点氧气，他拆下平板，在孔里系上绞盘上用的那根线，临时做成了一个手拉拖橇。他小心翼翼地把平板抬到地上，再拿下紧急氧气备用箱绑在平板上。

他把绳子绕在手里，弯下身子拉起拖橇来。尽管月球引力较地球小得多，但其重量仍犹如在拉一辆卡车。

他一步一步向环形山的山顶上爬，整整花了半小时。

他又可以看到基地了，那么渺小，那么遥远，犹如在梦中。

他听到了一声呻吟声。

“行了，坚持住，可别死在我手里！别让我白费力气！”

“金斯曼！”是博克的声音，“你怎么样？”

金斯曼回答说：“我在把他拖回基地。别再打扰我们，我想他还活着，我得节省力气！”

有一次，他伏在地上爬着时，头盔撞上了临时做成的拖橇的边沿，一下子失去了知觉。他吃力地站起来走到氧气箱边，重新给两件宇航服充氧气。

金斯曼气喘吁吁地对神父说：“你不能死在我手里。你能理解我吗？你不能死！我得向你解释清楚……我并不想杀死她，我甚至根本不知道她是个女人。你不可能知道，只有靠得很近才能看清面罩后面的脸。她想杀我，我正在侦察他们的卫星……我怎么知道，他们竟让一个女孩子做宇航员？你不能死！我得向你解释清楚……要早知道，我只要把她推开就行了，根本没有必要杀死她，但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撕裂了她的输氧管。我不知道她是个姑娘，当知道时已太晚了。我真的不知道……”

他们到了山脚下，金斯曼跪下来休息了一下。他又踉踉跄跄重新站了起来，把绳子往肩上一背又弯腰拉起拖撬来。他勉强可以看到基地上无线电天线杆顶端的灯光。

“把他留下来，切特，”博克不知在什么地方求他，“你不可能把他拖回来！”

“闭嘴！……”

一步又一步，不要想，不要数步子，什么也不要想！就象一匹没有思想的马在耕地。往前拖，一次一步，向无线电天线杆走去……

“你可别死在我眼前，别死……别死啊……”

一切都变黑了，开始是几个黑点，然后是一片漆黑。金斯曼瞥见眼前的荒漠奇怪地倾斜起来，那些肃穆的星星从他眼前溜过，然后是一片漆黑。

“我累了。”他听到自己这么说，声音显得十分遥远，十分遥远。

有一会儿，他感到自己在向下掉，落入无限的黑暗之中。最后，连这种感觉也消失了，什么感觉也没有了。

他听到一阵阵颤动声嗡嗡作响。黑暗开始变了，在周围呈现了灰白色。金斯曼睁开双眼，看到地下基地低低的弯曲的天花板。那嗡嗡声是电动机发出来的，给了这小小的地下基地以光明、温暖和新鲜空气。

“你好了吗？”博克俯身问，他那胖胖的圆脸皱着眉头，愁容满面。

金斯曼无力地点了点头。

“勒穆瓦纳神父也会好起来的。”博克说，他站在两张床之间狭窄的空间，神父醒来了，但躺着一动也不动。他眼睛瞪得大大的，盯着天花板，但却视而不见。他那罐状宇航服已脱下来了，一只手臂还绑上了石膏。

博克向他们解释说：“我从地球上收到了有关医疗的指示，他们已派出一个救援队，再过３０小时就可到达了。他受了惊吓，一只手臂断了，其他一切正常……只是累坏了，但不会留下任何后遗症。”

金斯曼在床上坐了起来，背靠着弯曲的金属墙。他的头盔拿下来了，靴子也脱了，但身上还穿着宇航服。

“你走出去把我们拖回来的？”

博克点了点头：“你们离基地只一英里。我在无线电里听到了你的声音，后来，你不讲话了。我就不得不走出基地。”

“你救了我的命！”

“你救了神父的命！”

金斯曼停下来想了一下：“我说了许多胡话，是吗？”

“呃……是的。”

“人家听得懂吗？”

博克不安地缩了缩肩膀：“听得懂一点。你的话……呃……你的话自动录音机都录了下来……这你知道。一切谈话都会自动录下来的，我毫无办法。”

糟啦！现在人人都知道了。

“还有更好的消息哪！”博克走到神父床头的架子上，拿下一只小小的塑料盒，“你看看这里面的东西。”

金斯曼接过盒子，里面是一小块冰块，有一半已融化成水了。

“这块冰嵌在他靴子跟上的防滑针之间，这确实是水！我还尝了一下呢，是水，一点也不错！”

“他总算找到了，”金斯曼说，“他的名字将载入史册！”

博克坐在基地里唯一的一张椅子上：“切特，你刚才在路上说些什么啊……”

金斯曼以为自己会有一阵子紧张，结果只是感到漠然置之：“我知道，地球上那些人会听这些录音的。”

“一直有谣传说，在一次军事行动中，空军杀死了一个俄国宇航员，可我没想到……”

“神父捉摸出来了，”金斯曼说，“或者说，他至少猜出来了。”

“这对你来说太痛苦了。”博克说。

“对她来说就更痛苦了。”

“他们会对你怎样？”

金斯曼耸了耸肩膀：“我也不知道。报纸也许会把这事捅出去。也许，我将被禁止飞行，一切都很难说。情况可能会很糟！”

“我……深感遗憾。”博克无可奈何地说，声音十分低沉。

“没关系。”

金斯曼确实感到无所谓，这倒反而使自己吃了一惊。他坐直身子：“现在，一切都无所谓了。他们想怎么处置我就怎么处置我吧，我都对付得了。即使他们不让我飞行，并向新闻界披露这件事……我想我承受得了。我杀了她，我得承担责任。”

勒穆瓦纳神父缓缓摇动着那只没有受伤的手。“没关系，”他声音嘶哑，低声说，“没关系！”

神父转过头来看着金斯曼，接着又把视线从宇航员的脸上转到塑料盒上，盒子还在金斯曼的手里，然后，又把视线回到金斯曼的脸上。“没关系，”他重复说，“我们刚才并没有下地狱，我们到的是炼狱，在那儿我们洗涤了一切罪恶。现在我们赎完罪出来了。”他微笑了。然后他闭上眼睛，安详地睡着了，脸上还留着那笑容。在那长满胡子的憔悴苍老的脸上，那笑容显得出奇的温柔。他微笑着去迎接世界，或去迎接永恒！

# 《石榴树上的人头》作者：基尔·布雷乔夫

“柯尔涅尼，瞧窗外！”克谢妮娅喊叫着，“那东西昨天还没有呢。”

柯尔涅尼·依万诺维奇·乌达洛夫走近窗前，往院里看去。

普希金大街１６号的这个院子看起来普普通通，可它却是多起事件的见证。

不久前刚下过一场雨，一场普通的五月雨，一场对植物大有裨益的雨。树叶还鲜嫩，丁香花正含苞欲放。院里放着一张多米诺骨牌桌，桌面光亮如镜。一粒粒大水珠汇集在上面，阳光从水珠里反射出来，闪闪夺目。昨天洛日金老人把桌子刷了一层白漆。老人希望大家围桌而坐，给他祝贺９０大寿。

离桌稍远，靠近棚子的地方刚刚茁壮地长出一株天外植物，样子很像一棵小猴面包树。叶子是蔚蓝色的。虽说出土不久，却已挂上了雪青色的果实，果实长得像梨。

“哟，怕是外星来客吧？”克谢妮娅问。

“十有八九是天外来客。”乌达洛夫表示赞同，“米立林是种不出此物来的。”

克谢妮娅不知是戏言，还老打老实地问：“哪个米立林？是农业局的那个吗？”

“我下去看看，”乌达洛夫避开妻子所问，说，“他们究竟来干什么？”

“他们真奇怪，”妻子说，“连脚都没有。”

“一切都有可能。”

“你可别靠近他们，不然会把什么传染病带回家里来的。”

“他们到我们这儿来，最有可能是怀着善意的。你瞧，有一只鸽子飞到上面去了。但愿没有恶意。”

“万一他们果真是一群行动迟缓的坏蛋呢？那过半个小时你的鸽子就将毙命。”

乌达洛夫没跟妻子争辩，因为她是那种霸道的女人，跟她争论起来，到头来总是她占上风。

下到一楼后，乌达洛夫敲了敲明茨教授的房门。

教授在做体操。

最近几周来，明茨决心减肥。当然，他可以发明一种治本的方法——一周内可以猛掉５０千克肉！但是，明茨是位严肃的科学工作者。他认为，一种发明，必须通过自己亲身体验证实后，方能成为真正实用的东西。

乌达洛夫敲门时，他正在倒立着看报。

“请出来吧，教授。”乌达洛夫呼唤着，“外星客又飞到我们这儿来了。应当和他们联系，弄清他们此行的目的。”

明茨二话没说，全身放平，躺到地板上，歇了口气，整理了一下罩衫，便跨出房门。

两人来到院里，院里凉丝丝的。

那奇怪的植物在抖动着叶子，发出一阵簌簌的声音。

“关于它你有何见教？”乌达洛夫问。

“倘若没脚，那它是怎么到这儿来的呢？”明茨学究式地来了一个反问。

“老一套又来了！”乌达洛夫显然不太高兴，“看你扯到哪里去了，我们不是说好与它联系吗？”

他用手摸了一下叶子，叶子又凉又滑。

“小心！”妻子在窗口大声提醒道，“它也许会灼手的。”

“不，不会。”乌达洛夫回答。

他还想摘一个梨，可老摘不下来。

“柯尔涅尼！”明茨警觉地叫喊道。

就在这一瞬间，梨却自动地落到了乌达洛夫手中。从梨内部突然向四面八方喷出了一朵朵微型种子的云雾。

明茨急忙闪开，乌达洛夫却不愿躲闪。小小的种子就像蚊虫似的叮进了他的下巴、脸颊、甚至鼻梁。

“唉呀呀！”乌达洛夫生气了，“这可是人身侵犯呀！小兄弟们竟不能表现得文明理智一些啊！”

凭直觉，他懂得跟这些小兄弟打交道要有理智和耐心，尽管他们呈一种植物状态。我们把这植物称做宇宙石榴。这当然是不得已的称呼，因为真正的称呼无法确定。但此时此刻它内心所想，还是可以概述的：“降临温暖的地球和这院落真愉快！看到这些健康、活泼的当地人多荣幸！我们多想把他们融入自己体内，使他们成为我们的一部分，和我们共同分享生活的乐趣，和我们和睦畅谈人生，畅谈为了本地居民的利益如何去征服日新月异的宇宙天体。瞧，这位秃顶翘鼻、两鬓斑白的仁兄已经被我们的爱情之箭射中，他很快就会成为我们当中的一员。他将与宇宙苹果联为一体，我们所拥有的幸福也将成为他的幸福！”

从这段内心的概述，不难得出结论：这些智慧弟兄来此，是准备与地球居民交友的，是期待着相互理解的。

在地球史上，人类与入侵者、恶棍、畜牲发生冲突已经够多了。这次总算碰上了好运！

明茨则不然。他是位科学家，他要弄清的是事物的本质。他怀疑，在友谊的幌子下面可能隐藏着敌意。

因此他拿出一块大手帕来遮挡外星客射来的种子飞箭，当他消耗了入侵者的大量弹药之后，他就把手帕连同射到上面的箭头卷起来带走。这时，《古斯里旗帜报》的新任主编米哈依·斯田利达也来到了院里，他在自己的报上连续刊登了乌达洛夫的回忆录。文章是他亲笔写的，他来找乌达洛夫，只是为了核实一下细节。

“怎么？”他问明茨教授，“外星客来拜访乌达洛夫啦？”

“不是拜访。”明茨说，这时他已快离开院子，“我担心这是入侵。”

“哦，好漂亮的树！”斯田利达说。

主编的赞美明茨没有听进去，因为这时他碰到了退休老人洛日金。洛日金虽高龄９０，却仍像雄鹰样地好斗，连连不断地状告中心报刊，但始终没有一个人理采他。

“报警了没有？”洛日金问。他容忍不了外星来客，对宇宙的友谊抱有反感，因为整个院子已被弄得污七八糟。

他走近植物，对着它的脑门说：“你干吗坐在这里？有人邀请你了吗？收拾好你的东西，快滚回你的毕宿五星去吧，你恐怕是被人家用扫帚从那里赶出来的吧！”

植物瑟缩了一下，心想：“好奇怪的感觉啊！”

它试图把自己的意念传送给洛日金，对他讲述爱之欢乐，但是它没办到。

洛日金从地上拣起一块石头，向石榴树砸去。树被砸中了，但一点不痛。它对洛日金的行为反而表示理解，因为它已看出，这孤老头情绪不好。

洛日金又粗野地骂了几句，才转身去叫警察。等石榴树反应过来，想向他射出种子箭时，他早已离去。斯田利达看到此景此情，不禁会意一笑，原来他已在构思一篇关于洛日金先生臭骂不明来客的小品呢。

他笑眯眯地登上二楼，竟没有察觉他的后脑勺早已中了好几支外星来客的种子箭。宇宙石榴四下望了望。它这是第一次来到地球人的住宅。它为这星球的居民生活得如此复杂、艰辛，甚至无聊已极而大为震惊。

乌达洛夫现在实际上已成了它的一部分。石榴树凭借着乌达洛夫的眼睛浏览了一下地球人的家俱、餐具、什物，甚至摆在窗台上的可怜盆花。这些东西对宇宙植物来说，都毫无用处。还有衣服，干吗要把这些破布片缀在身上？多不卫生，多么难看，多么低俗啊！

克谢妮娅问：“你在干什么，柯尔涅尼？”

“我在思考。”丈夫答，“我想，你我过去的生活过得不大对头。”

“怪论来了！你从哪里兜揽来这一套啊？”

“我们过去一直埋在琐碎小事堆里，成天忙忙碌碌，东奔西跑。这一切都是为了什么？”

“拿工资呗！”克谢妮娅理智地答。

“别陷得太深。”乌达洛夫劝告妻子，“陷下去，除了鸡毛蒜皮之外，你什么也找不到。要看远些。”

“柯尔涅尼，你没生病吧？”

“快下来，到真理使者这儿来。要相信，你是不对的。”

“我可没那福份！谁来养活你这饶舌鬼呢？普希金吗？”

乌达洛夫叹了口气，但并不灰心。作为一名真正的传教士，他深知，任务是不会轻易完成的。多少圣人都是在柴火堆上结束自己的末日的，否则就会沦为食人野人的腹中餐！显然，尽管乌达洛夫已经成了石榴树的一部分，他的思维也已受其同化，但他仍然保留着地球人的某些特性。宇宙果之间哪有什么食人肉的概念！

斯田利达来了。

当然他变成外星植物的过程要比乌达洛夫晚得多，但他也达到了同化的程度。

“我们还需要劳动吗？”他问。

乌达洛夫目光炯炯地逼视着他，反问：“你还存在着过去的意识吗？难道他们还没有使你和宇宙同化吗？”

“奇怪，”斯田利达说，“一方面，我已尽力想把您为后继者表现出来的英雄气概铭刻在心……”

“唉，可别这么吹捧！”乌达洛夫抢过话头，“如今一想到我的一生，确切地说，是前半生是怎么度过的，我就感到羞耻。”

“我理解您的心情，我理解。”斯田利达深表同情，“不过，遗憾吗？”

“不，不遗憾。”

克谢妮娅看着丈夫和斯田利达，不明白他们到底染上了什么病。当然她没有把这种言行与飞到院里的外星客的恶作剧联系起来，但她多少也有些警觉，尤其对乌达洛夫和斯田利达这些天绝对禁食感到忧虑。

院里传来了说话声。

乌达洛夫现在与主树之间已经由一些看不见的线连在一起。所以凭内心感觉，他已明白这话音是冲着外星客来的。

果然是民警小皮里宾柯来了。他一到，就去找洛日金老头。

民警身穿防弹背心，手提盾牌和冲锋枪，腰里还挂着电棒。当然，这并不意味着在古斯里这太平的小市镇里，他有必要如此全副武装。不过既然在莫斯科是这么装备的，我们当然也就无可非议。民警没有靠近石榴树，只远远地围它转了一圈。洛日金跟在他后面，嘴里大声骂着。通院子的路已挤得水泄不通。还得问一问乌达洛夫，因为正是他接待了那位不速之客。

洛日金几乎马上就中了种子箭，但在紧张的气氛中他丝毫没有察觉。民警小皮里宾柯则因穿了防弹背心和盾牌，外星种子箭未能穿透。

明茨出来了。

“有一点我是同意洛日金的。”他对民警说，“目前我们尚不清楚那蓝色怪物的真正企图。他们究竟是爱我们，还是要征服我们？”

“爱我们！”乌达洛夫在楼上高声回答。

“我同意乌达洛夫同志的真知灼见！”主编很支持他。

“无论如何得让它知道自己的本份。”洛日金说，眼下它还未发生变化，仍旧固持己见，“让它到广场或者博物馆去，以免造成危害！”

“唉，你说啥来着！”乌达洛夫在楼上直嚷，“你要知道，它飞到咱们这儿来，为的是教给咱们爱与和睦，可你却胡说什么——造成危害！”

“柯尔涅尼！”教授呵斥道，“你跟我们说话，为什么老护着外星来客？”

“我有什么感觉，就说什么话。”乌达洛夫辩白道。

“是该赶走的。”小皮里宾柯终于表态。

植物警觉起来，把所有备好的种子统统向他射去，可这无济于事。然而此刻洛日金的疑虑已开始动摇：“攻击这漂亮的外星物是否正确呢？”

这说明，种子已经生根了。洛日金的心里渐自透进了本属于石榴树的快感。

这当儿，一辆救火车飞速驶来。消防队员都身着粗帆布制服，因此石榴树拿他们无可奈何。乌达洛夫不得不挺身干预，随后斯田利达也出来支援。

小皮里宾柯丝毫没有改变，他对外星来客早已感到厌恶。它的到来已经扰乱了城市秩序，州长随时都可能到来，到时追究起责任来，倒霉的自然是他皮里宾柯！

因此，哪怕为了作个样子，避人耳目，都得让消防队员用斧头把树砍掉。一把把斧头抡起砍下。可结果呢？树丝毫无损，斧却钝了。

推土机开来了。

此时，洛日金内心已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他已彻底地转入了捍卫外星来客的阵营。他冲着消防队员和推土机直吼，还威胁要上告。

加芙里洛娃下班回来了，树也向她放了几箭。到商店买牛奶刚回来的克谢妮娅也未能逃脱。

推土机放平了巨铲，向石榴树铲去。树摇晃了一下，但经受住了这次袭击。它很痛，已经意识到地球人在尽力给它制造痛苦，他们竟以此来报答它的友好和温情。

说实在的，它并没有灰心，因为在这些人当中它已有忠实的朋友。

推土机第三次铲树时，铲子断了。驾驶员从机里爬下来，走到树跟前，恶狠狠地踢了树一脚。不料，他也同时中了种子箭。

皮里宾柯进屋向区警察分局挂电话，请求派坦克火炮和直升机前来支援。受明茨的影响，他认为，地球遭到了严重的入侵。

天渐黑了。大古斯里上空出现了军用直升机。飞机已作好了攻击的准备。

乌达洛夫和他的同志们在外星客四周安放了椅子，决心通宵达旦在此守护。必要时，他们还甘愿用自己的身躯来掩护石榴树。

他们全部默不作声，因为在最后几个小时里他们已经学会凭心灵感应来彼此传递和接收思维。

其实，他们的思想已经统而化一。

乌达洛夫、斯田利达、克谢妮娅、加芙里洛娃、克拉夫钦柯和隔壁的一些孩子、邮递员，包括明茨的客人萨维奇夫妇都一致认为：“那些对宇宙友善使者采取的徒劳措施是何等的幼稚可笑，那些人不可避免地注定要失败。佛教的涅槃是什么？就是从情感、欲念的追求中解脱出来，超越生死，达到万念皆空，惟有慈悲为怀。需要眷念吗？绝对无需！眷念只会破坏平静与和谐。需要生活本身吗？那要酌情而定，如果生活不妨碍精神的彻底解脱，那当然可取。而这样一来，人类还有什么可追求的呢！人类定能达此境界。”

只有明茨教授懂得，他也会失败；他的朋友和邻居面对那石榴树思想上已经完全投降，甚至准备为其献出一切，因为他们有了另一种更为宝贵的东西。

教授来到院里，意外地看到乌达洛夫向石榴树走去，伸出双手，竟奇迹般地进入了树干里。

“啊！”教授不禁惊叫了一声。

一切无可奈何。乌达洛夫不见了，似乎他已经不复存在。

克谢妮娅也随之而起，对周围不屑一顾，当然也没人去理采她。她就像机器人似的跟在丈夫身后。

“多幸福啊！”当她的胸脯与石榴树干接触时，她不由发出了感叹。

大古斯里的居民一共有１６人，就这样一个跟一个地走进了石榴树。

明茨眼睁睁地看着，一筹莫展。他明白，无力战胜银河系的自然规律。

两行痛苦的泪水默默地顺着他的脸颊慢慢淌下来。

直升机的马达又响了。飞机飞得很低，看样子是准备发射火箭了。

明茨猛然镇定下来，跑回家里，拨通了区警察分局的秘密电话，请求终止对外星植物进行攻击的计划，因为植物体内有人。

“它把他们吃进肚里去了吗？”分局值班员大惑不解。

“不是那么回事。”明茨含着泪水回答，“是他们自己和它融为一体了。因此，我们现在不单是与一个外星客，更主要的是与一联合体打交道。在这个联合体里，每一个外星客都得到了１０多名我们的公民。值班民警怎么也不相信，明茨只好直拨国防部了。幸好，他在部里有朋友……决定作出了：轰炸大古斯里的行动推迟到次日凌晨，目前只派出一支精锐的空降部队。在树干里乌达洛夫感到好恬静，好舒畅！好像他在世上活了４０多年之后，又重新回到了母亲的腹中。他的思想与石榴树的思想已融为一体，而且还在不断地完善。他懂得一旦为宇宙苹果族的一员，那就拥有了宇宙的最高企求——共有的幸福，同时也就失去了昔日的琐事烦恼。乌达洛夫知道，跟他一同享受无忧无虑的，还有他的邻居和古斯里的其他居民。这些人当然已不再是这个愚昧小城市的市侩，而是伟大石榴树的原子、分子了。乌达洛夫及石榴树的其他分子以联合一体的目光看到，心情沉重的明茨随着阳日的霞光走出家门。教授穿着厚呢子大衣，帽子拉得低低的，几乎遮住了眼睛，还戴着一副墨镜。唉，我们的种子箭很难射进他体内。而明茨也同样看到了乌达洛夫等人，他们的情况差点就使他昏倒在地。原来这一夜树结新果了。树枝上的果实像梨、像苹果，更像一个个人头。多数人头明茨都认得出来。瞧，那儿挂的，不就是乌达洛夫太太的人头梨吗！而那个色泽尚青的，则是洛日金老头。挂着的果实脸上都流露着一种超脱尘世的甜蜜表情，一个个眯缝着眼睛在微笑！一样甜蜜的笑！明茨小心地用指关节轻轻地敲了敲乌达洛夫的腮颊。“柯尔涅尼，你听得见我说的话吗？”他试着问。

果实没有反应。

明茨把它拽了一下。乌达洛夫牢牢地固着在叶柄上，叶柄是从人头颅顶上长出来的。

明茨没敢用力拽，生怕伤了老朋友。

此时直升机已经低低地悬在院子上空，从软梯上爬下了几位将军。

他们长时间地站在石榴树周围，不时地摇晃着脑袋。一方面他们承认，人道的原则要求让这树安宁；但另一方面，人道的原则又要以确保它不再把其他俄罗斯公民引入自己的魔网。

最后大家决定：把问题提交总统安全委员会讨论，同时一切对公众严格保密；对普希金大街16号住区进行检疫；把空降兵独立大队调到大古斯里来。

决定作了之后，人们就在院子里为将军们摆开了一张行军桌，举行了一场简单的酒宴。特邀赴宴的有明茨教授、城市计划委员会副主席铁女人莉娅·里及朝鲜族女士朴成琰。

宴毕，将军们便起身围石榴树溜达，还动手去摘果子。但是他们没有防护，因而果未摘成，反而大将格列米亚和三位上将很快中了宇宙种子箭，受到了共同和平安详意识的陶冶，拒绝飞回莫斯科，同样自觉自愿地走向石榴树，与树融为一体。

石榴树的树枝被绿色的果实坠得弯弯的。国防部决定，对公众和总统隐瞒军事首脑消失的事实。须知对那些将军职位垂涎三尺的，大有人在。

融入共同幸福之中的将军们也一个个变成了苹果，在迎风摇摆。他们安详而轻松地考虑着免除暴力的问题。

而石榴树本身更是喜上加喜，因为昨天他还不曾希冀能从地球接纳到这么多高素质信徒。

的确，凡变成了石榴树果实的人都尝到了这种幸福，他们不再企求别的什么，不期待退休，不盼望度假，更不希罕什么冷杂拌汤，甚至也不会想到结婚……

第二天，又有三只猫及哈巴狗茹里克被接纳进树，随后是狗的主人和几个路过的人。还有一只乌鸦飞到乌达洛夫头顶上，也是自投罗网。

被部队封锁的院子静悄悄。长凳上坐着既没有疏散，又没有发生变化的最后一位居民——明茨教授。他保持着警惕，不顾闷热，仍穿着那件厚呢子大衣。他暗下决心：我和你们同在。

他心情沉重，因为他失去了好友，失去了善良的邻居，现在正处在失去我们整个星球的边缘。石榴树又在发新枝，挂新果。为了吞掉俄罗斯联邦全体居民，它自身当然要发展。

明茨躲避着种子箭，绕树转了转，端详着一张张果实脸。不，他们全都一样地幸福祥和。果子可以被摘下，烧掉，但这就等于屠杀。最确切的说法是，人类还没下决心消灭石榴树时，树就先把人类吞食掉了。

“孩子们就可怜了。”明茨惋惜说。

石榴树用心灵感应术传给他答话：“您不必为他们而惋惜，而应当为他们而感到高兴。他们无需过渡，就将获得恬适与幸福，以取代那令人厌倦的学校学习与生活，取代大学那有损自尊的岁月，取代虚度年华的悲哀。他们比您明智，教授，他们从小就超脱了欲念和桎梏所带给他们的痛苦。人类将不再知道疾病和死亡……”

“知道欢乐。”教授插入一句。

“每一种欢乐都以悲哀和痛苦而告终，正像每一种爱情都以离别而了结一样。生也即死。”宇宙苹果玄妙地解说着。这时数不清的果子也都在枝头连连摆晃，以此来认证这话正确而精辟。

明茨彻悟到，他已经失败了。

“往后呢？”他问。

“往后嘛，就扩大幸福者的队伍。让入伍者心甘情愿，不慌不忙，高高兴兴地加入。”

“可这样一来，冲突也将开始！”

“这一点，我们也预见到了。因为，小孩一般都会拒绝服药，他们不懂得药能治病的常理。”

“那你们究竟打算咋办？”

“我们已通盘考虑过。”宇宙苹果回答，“根据挂在我枝头的将军们的建议，我们决定参加俄联邦议会选举。我们要让‘幸福党’获胜，‘富裕党’获胜。”

“哪谈得上富裕？”

“您不了解我们，教授。”宇宙苹果耐心地回答，“富裕不表现为人们所拥有财物的数量，而表现为人们具有的愿望。绝对的富裕，只有当人们一无所求的时候，方能达到。人们既然已一无所求，那万事就已皆了！”

“那议会选举……”明茨问，“接下去又咋办呢？”

“如果他们不让我们发挥作用，充分让居民享受宇宙幸福，那我们就选自己人当总统。”宇宙苹果说。

明茨挥了挥手，便转身走回家去。

他已决定与朋友会合。

他走进自己简朴的办公室，关掉传真和电脑，把那些未及发出的信件和未写完的文章统统塞进了废纸篓里。因为文章在那宁静的世界里已经无用……

他和衣坐到沙发里开始打盹，不久便睡着了……

假若你处于完全的幸福之中，你必定不再需要什么冷拌汤、大衣和睡眠。

因为所有的果子都已处于一种甜蜜的半醒半睡之中，在无休无止地畅谈幸福和清闲。

乌达洛夫就是如此，悬挂着，享受着。

可是后来，连他自己也不明白，在他脑海里怎么会突然冒出一种异样的思念。克谢妮娅在那儿情况如何？她没出什么事吧？

“哦，没事！”石榴树听出了克谢妮娅心里想说的话，就代为转达，“您的妻子克谢妮娅果实，也像您一样幸福，舒畅。”

这回答当然使乌达洛夫感到高兴，但是克谢妮娅自己的牵挂也远远地传到他的心里：“我把冰箱的电关了吗？要是没关，到月底是要付电费的。”马上又想到了另外一件事，“远在托木斯克的儿子马克西姆近况如何？他已经好久没写信来了。”

“马克西姆、托木斯克、冰箱如今与你我全都无关。”果实乌达洛夫也把自己的想法传给了妻子，“完全无关！”

“完全无关！”克谢妮娅表示同意，但牵挂仍然不断，“猫也没人喂呀！”……

这时，格列米亚大将也把自己的牵挂传给了所有的果子：“哦，明天技工要到别墅装修卫生间。谁去接他呢？”

“谁需要你的技工！”石榴树有些生气，“你终究已经得到了幸福嘛。”

“的确如此。”大将不得不承认。然而另外一位年近老迈的军需将军又在担心，他年轻的太太会与副官斯米尔诺夫偷情，石榴树又忙把将军这种愚蠢无用的想法平息下去。加芙里洛娃大婶则对儿子的作为感到气愤，他儿子喜新厌旧，要再度结婚，并把家里的房子换了。

“你还要房子干啥，大婶！”石榴树终于感到痛苦。

“确也如此。”加芙里洛娃不再争辩，但又问，“不过我将住在哪里呢？”

……一切都已解决。

看来，所有的果子在享有了幸福之后，又开始忆旧。这些人一生追求的幸福和安详，毕竟来得太容易了吧……

明茨教授拂晓醒来，脱了大衣、上衣，甚至鞋子，怯生生地走去向“幸福”就范。室外天气转冷，寒风刺骨。

石榴树冷得缩成一团，颜色也变黑了，全身直发抖。

果子一个个落到地上，最后一批果子落光了。

像先坠地的果子一样，所有的果子又都恢复原样，又成了睡梦中的古斯里和其他城市的居民。

人们纷纷从地上爬起来，抖掉身上的尘地，就走开了，谁也没有再去理采那棵奇怪的石榴树。

除了乌达洛夫之外，再没有人认出明茨教授来。乌达洛夫回家时，看见他，说：“快走，到暖和的地方去！不然你会感冒的。这是一次宇宙试验，幸好失败了。”

“你从树上掉下来啦？”明茨猜道。

“那当然！”乌达洛夫回答，“明天一早，咱们钓鱼去吧！”

石榴树用心灵感应术宣称：“你们还会对此感到惋惜的，愚昧的人们！”

它收拢了枝叶，变成了一艘小巧的宇宙飞船，腾空而起，冲向那繁星点点的苍穹。可最后这一幕谁也没有发现。

既然大家都忙着离开院了，谁还会去留意它呢！明茨教授也不过如此。

# 《石头河》作者：迈克尔·格林

在第七个生日的清晨，查理。伯哈德被车道上打篮球的声音吵醒。他双目紧紧盯着从天花板悬吊下来的Ｆ－１４模型，十分安静地躺在毯子里，听着。球运着、运着……

“砰”，球运着、运着、运着……“砰”！每一次投篮，球都猛撞在车库门上。

清晨５点１５分。窗外的世界是一片淡淡的蓝灰色，在天空衬托下的树梢似乎一动不动。

突然，打球的声音消失了。

一切都非常奇怪。查理向下伸伸脚，轻轻碰碰他自己，然后，慢慢从床上溜下来，穿过房间。谁会一大早在那里呢？

他把脸贴在纱窗上，除了房子旁边一条狭长的小路外，他能看清下面整个车道。没有人！刹那间，查理纳闷篮球的声音是否是自己想象出来的，或许可能他弄错了，是隔壁传过来的什么声音。

但，接着他看见地上有个东西，就在犯规线的左侧，这个东西小而亮——是一颗他拳头大小的、红黄相间的钻石！它像陀螺一般快速地在原地转动。

查理转身跑进客厅，在母亲房间的门口停住，轻轻叫她的名字——一次、两次——但她并没睁眼。他站在那里朝房间里看着她，有好几秒钟：一个男人和她一起躺在床上，一个他不认识的男人。这个男人双臂毛茸茸的，并刺上了好多黑色花纹。

查理向楼下冲去。当他跑时，房子嘎吱作响，似乎还在沉睡。他母亲的一件连衣裙卷成一团扔在起居室的地毯上。他踩过连衣裙，通过窗户向车库望去，那个水晶般陀螺还在猛烈地转动，地面上形成一个小水坑，一股细细的金黄色的雾霭从水坑里升起，而这个水坑现在已把犯规线全面淹没了。

当这颗钻石从车道地面上升腾而起时，查理心中的全部恐惧顿时消失。一刹那间，钻石在地面上方一尺高左右飘动，像陀螺仪在旋转，喷出桔黄色的液点，一些液点溅到纱窗和窗台上。然后，随着一阵阵轻哨声和一道白光，钻石向高空升起，在篮板和车库上方形成弧线形状。

“哇，”查理惊叹道，“妙极了。”

然而，最后促使他走出房子外面的是他惊异地看到他的篮球被人撕破，放掉了气，丢在那边草坪上。他不能相信这是真的！他祖父在昨天把这个球给他的——“迈克尔。乔丹空中攻击”，整个球红黑两色相间，非常新，看上去好像很轻很轻。而现在，它看上去就像当狗无聊时可能啃上一两口的东西。

“直到我起床时，你才能离开这个房子，”他妈妈总是这样告诉他，特别是自从她开始与她的朋友们很晚睡觉以来。所以，他尽量轻轻地打开厨房门，走到外面的银白蓝色的黎明之中，暂时决定忘记或不去想那个旋转的钻石的怪事。

一股肉桂的气味特别浓烈而又来的突然，查理打了两下喷嚏，才设法把门关上。他刚要用衣袖擦擦鼻子，一个东酉突然抓住了他的腿，把他拖倒在地上。

他感到有一股热流，似乎就像妈妈把炉子打开一样，同时，一大团冰凉的流液从这个东西的嘴里喷到查理的睡衣上。

查理拼命要挣脱开，因为它抓住了查理的脚踝。这个东西的脸一半是青蛙，一半是巴喇狗，双颊下垂，两眼如同网球般大小，皮肤发灰、滑腻腻的肉体如同蚯蚓一般滑溜溜的。

尽管它并不比他大，但查理立刻意识到它的力量比得上一个成年人。他想尖叫、呼喊妈妈的名字，但发出的只有啜泣声。这个可怕的东西懒散地躺在草坪上，把查理拖近并紧紧地把他抱在胸上。

“考，”它说着，“卡尔”。

时间还很早，在泰克曼潜藏着时候，这个男人插进了一盒带，对准电台，回到睡椅上来。很快屏幕上出现了人影。泰克曼认出其中一位女性，是上一部电影结尾时出现的一位年轻东方女性。她头发很长，激动时喜欢大声喊叫。泰克曼认为她非常美丽，像一座火山或一种良种动物。

睡椅上的那个男人开始发出鼾声。泰克曼从工具袋里又拿出一颗瘦果。这将是他今晚的第三颗药剂。他耸耸肩，吞下瘦果。捣毁穴巢之后，长达数小时，他走过好多街区，顺着人行道，路过每一条街道，从一个城镇走到另一个城镇。现在时间已晚，他又很累。再来一颗瘦果对他不会有什么害处。

躺在梅红色地毯上的那只老雄猫，并没因泰克曼还穿着隐形斗篷，而上当受骗。当他关掉装置时，这只老猫只是打了一下呵欠。荧屏上那位遭到粗暴对待的女人直盯盯看着泰克曼，她眼睛里流露的深沉好像是在告诉他，他捣毁穴巢做得对。

看着她和她的同伙，他突然想到这个星系的中心的怪物或许就是穴巢，一个无法想象的黑暗中心，是由播种集团栽种的某种威力无比的变体。他发出信号要与队里其他成员讨论一下这个想法，接着意识到这当然不可能了。因为，他们全体安全地集结在船上，等候与其他队一起被移植到下一个目标世界里，他们在这里的工作已经结束，他们完成栽种穴巢的定额，做好充分准备等待出发。

他坐在这里，他是一个叛离者、破坏者。Ｂ·Ｋ·泰克曼是穴巢的捣毁者，是受愚弄的人类的保护者，哎呀。

当然，在全世界有二十几个穴巢，他捣毁掉其中一个对这种栽植的最后结果不会产生什么重大影响。一般，都获得大丰收。既使是仅仅一个健康的穴巢，只要给以充足的时间，对这类世界来说，结果它就能长得相当大。泰克曼了解这一点，就像他了解丰收之后要不可避免地发生什么事一样。

当在他旁边懒散地躺在沙发上的那个男人突然醒来时，泰克曼溜回进隐形斗篷之中。这个男人对屏幕说，“妓女，从那里出去。”

泰克曼跳到地板上，离开房间。他想呼吸一下空气。到动身的时候了。当他打开通往院子的拉门时，立刻发现Ｄ·Ｃ·在草坪的阴暗处等候他。树梢上方的月亮很圆。由于泰克曼第一次看见它，对它脸上的表情感到很惊讶。

Ｄ·Ｃ·含糊不清地嘀咕着，大概是船和你的播种集团。它到这儿来仅仅是为了找我吗？泰克曼很纳闷。当然不是。

他小心翼翼地下了台阶，走近一点儿，躲在草坪里的蟋蟀停止鸣叫。“你要干什么？”泰克曼问Ｄ·Ｃ·“你是怎么找到我的？”

Ｄ·Ｃ·叹叹气，说，“播种者无论走到哪里，都留下一条粘泥的痕迹，特别是那些叛变的播种者。”

泰克曼偶尔听说过关于叛离者的谣传，但对他们的命运如何一无所知。据他所知，直到今晚还没有播种者故意破坏穴巢。他不知道Ｄ·Ｃ·要把他怎样。Ｄ·Ｃ·额头上的蓝色指示器开始闪光，后部肺叶在喘气。

他从工具袋里拉出杆状式手电，告诉它，“在我没有把你熔化掉之前，赶快滚开。”

一束月光掠过它的头顶，Ｄ·Ｃ·回答说，“我有个好主意，就是吃饭，我和你亲自烧点菜——”

泰克曼还未打开手电，Ｄ·Ｃ·就向他扑去。

眼看就要扑到泰克曼身上。

突然喷射出火焰，正击中它的胸部，Ｄ·Ｃ·双臂抽动，一声惨叫，向后倒下，把草坪上的一把椅子猛地撞倒在地上。由许多颜色组成的火花从喉咙的裂缝中哗哗落下。泰克曼对准它，又沿着它的躯体发射出第二道波，然后，把武器的一端顶在Ｄ·Ｃ·的脑袋上。

Ｄ·Ｃ·在地上四肢伸展，它有气无力地挣扎着，想站起来，希望减小它的痛苦。泰克曼又对它从头至尾放射能量，直到这个东西一动不动。

他走开，双手开始颤抖。他扔下手电，手电自动关闭。他能闻到Ｄ·Ｃ·身上散发出来的润滑油气味，又一股轻微的恶臭味从肠子里冒出来。泰克曼穿过草坪，向后走去。在两棵沙沙作响的柳树附近，他发现了孩子们玩耍的秋千，他在秋千的一端坐下来。

后来，当他抬头遥望星际时，泰克曼发现自己在回忆，多年以前，在他学徒期间，他被要求去参观一个世界，在那里，收成特别好。穴巢兴旺，生长繁殖直到怨恨犹如头顶上的云彩一般厚。疾病和罪恶使得大地变暗，痛苦就像山上堆积的白雪一样厚。还有寂寞——寂寞就是一条石河。

它叫阿尔瑟，根据许多旅行者的传说，它是在航船史上曾经遇到了最奇异的世界之——至少在穴巢成熟和出壳以前是这样的，但后来瘟疫和所有其他疾病都占了上风。

当一只蝙蝠飞得很低，在柳树下转圈时，泰克曼观察着。

现在万籁寂静。他能感觉到这个世界在转动。在他参观过的所有星球之中，几乎没有哪个星球能比这个世界更美……

他认为他们还会派另一个Ｄ·Ｃ·来追拿他，或许派更有效的东西。很有可能是这里的这个家伙与这艘船是有联系的。

因此，他们可能知道它现在的位置，那么也就知道他的位置了。

他关掉发生故障的隐形斗篷——像那只老猫一样，Ｄ·Ｃ·很容易就一眼看穿—一从工具袋里又拿出一颗瘦果。当Ｄ·Ｃ·开始丧失外形时，越过草坪他能听到很轻的咝咝声，一小时之内，它将踪迹全无。

过一会儿，泰克曼走过去，找回杆状式手电。他把手电朝树上扔去，直到手电破碎。然后，他把碎片扔到灌木丛中。

他暗自允诺，不再杀人了。

他希望这次做得对。

鲍勃。伍德沃德九点后很快下楼，发现了查理。查理一半身体在草坪上，一半身体在车道上，酣睡不醒。当鲍勃看见碎的篮球和犯规线旁边橙黄色泥坑时，说道：“这是怎么了？”

他跪下，轻轻摇晃着查理的肩膀，呼唤这个男孩的名字，直到最后查理的母亲布伦达从卧室的窗户伸出头，大声尖叫。

他们立刻喊人，打电话，很快救护车到了。查理还没有醒。

“太太，”救护车司机建议，“最好把查理送到圣。马丽亚医院，让那里的医生看一下。”

“今天是他的生日，”在开往医院途中，布伦达不止一次告诉身边的人。她坐在救护车的过道中，抱着查理的头，埋怨她自己，诅咒这样的生活。“但今天是他的生日呀。”好多大夫讲了一大通，“但主要是伯哈德太太，这是一种昏迷，大概的原因，一种严重的不明确……发作。而且，哦，有时它恰恰就发生了。”

第二周后，查理的母亲不再听大夫们各陈其词了。查理仍然沉睡不醒。他们用试管和针头喂他食物。每隔几天，大夫们就要进行一番检查或扫描之类的事。布伦达守在查理身边。到时候，她要更换尿布、给他洗澡、梳头发，把他抱在膝上好长时间。护士们自动凑钱，为查理买了一台录音机。他们还在查理病房墙上挂了一些广告画。

查理整整睡了六十七天。当他醒来时，他感到特别累，又立刻倒下睡着了。查理的母亲哭叫着：“该死，查理。梅肯。

伯哈德！“但医生们说一切都结束了。

并没结束。

查理变了。他高高兴兴地回家了。但这个世界是一个黑暗的地方。从那天早晨“昏厥”以来（他母亲是这么说的〕，什么都记不得了。然而……

几周的时间过去了，他身体慢慢恢复，有力气了。头晕和时常的恶心渐渐消失。很快，他就可以上学了。虽然查理耽误了一个月的课程，但布伦达相信查理稍加努力就可以赶上。当查理健康状况继续好转时，她开始觉得生活中最严重的时刻现在已过去。

可是，就在查理准备返回学校的那一天，他在车库里找东西，看到他的篮球在除雪机底下。那是一天晚上，鲍勃。

伍德沃德从医院回来时，布伦达不在家，他感到寂寞无卿，把这只篮球踢到那里去的。球上有一块脏油渍，沾上死臭虫。查理朝窗户走去，把球拿到有亮光处。

突然，他闻到肉桂气味。

“考，”查理低语说道，“卡尔吗？”

第二天早晨，查理没去上学。当布伦达走进房间要叫醒他时，她发现查理在地板上，身体蜷缩着倒在一堆呕吐物和尿便中，他的脸僵硬，茫然，犹如一副面具。

查理开始恢复各种记忆，起初，这些记忆模糊、不集中，但很快，它们比在真实的世界里都更清晰，或者对查理来说是如此。

泰克曼的人们，他的祖父母和他们的父母——他们都是在船上出生的。他是第四代，从未见过泰莎——他们的家乡。

从未站在家乡的海岸上，呼吸一下大海的芳香气息，或观赏家乡的月亮，家乡的月亮像一串珍珠垂挂在一片火红的高山之上。

当他漫游在郊区的各个街道上，全部房屋黑暗、沉寂。泰克曼感到无比惭愧。不知道他们自己的世界，而种植者们一次又一次成功地把别人的家园变成了可怕的恶梦。作为这个集团的成员，穴巢种植者，泰克曼知道他是有罪的。他所执行的每一项任务都像针灼似的刺痛他的心。他怎么会变得如此盲目呢？

桦树在轻风中抖动，但橡树叶十分平静。泰克曼继续漫游，月亮退到地平线后。他经过的每一个庭院都是精心设计的。幼苗都用绳子系好，豌豆大的石子铺成的花园，在街上路灯的辉映下，雕刻出来的灌木丛错落有序。

在这附近有鬼魂出没——泰克曼能感到他们的存在：一位年轻妇女，怨恨一位不忠的情人而自杀；三个孩子被一位喝醉酒的警察追杀；一位从未发表过任何作品的老作家。在泰克曼度过的几个小时里，他就至少碰到了五六个鬼魂。看上去，至少现在来说，这个世界的死者还在沉睡。

当他倾听着孩子们梦中发出的轻声笑语，一种孤独感向他袭来。他在想：船是否已离开了这个世界，是否会有人费心告诉他的前妻，伍拉，关于她丈夫的愚蠢的行为。

他要休息一下。黎明刚刚开始，他很累。

顺着下一个车道，他退到黑暗之中，他看见在一块软软的草地上有一棵弯曲的小枫树。他伸展四肢，打开隐形斗篷，心里想着那位东方少女，睡着了……

他梦见一个与现存的穴巢不一样的穴巢。这个穴巢拥有的是和平的希望，不是痛苦。从看不见的某个地方，他的队员们在向他呼喊。

“泰克——曼，”他们呼叫，“泰克曼，醒一醒。”

当他终于醒来时，汉弗莱正倚在他身边，咧着嘴笑，“晚上睡得不错吗？亲爱的？”它问道。“天都亮了，快起来，Ｂ·Ｋ·泰克曼，你死到临头了。”

“别动”，泰克曼说道。“我——”

汉弗莱伸出双手。每一只拳头握着一把银色匕首，刀刃上刻着种植者符号。“不是我！”泰克曼发誓，躲开匕首，就跑。不！我！

一指匕首插在他的左侧，刺过肋骨，扎破了一只肺。另一把匕首刺进右大腿———一下，两下，——然后刺到大腿根。

汉弗莱又猛刺一下，向后退一步，检查伤口。

泰克曼呜咽着，在地上爬了几英尺，就再也爬不动了。他脸贴着草地，一动不动，除了受伤的腿在抽搐，似乎想要跳舞似的。

他能看见汉弗莱站在车库旁，摆弄着小型帆船上的无线电。“第七山峰呼叫牧羊人。第七山峰呼叫牧羊人，”它说着，要与船上通话。“第七山峰呼叫——该死！”它“砰”地放下话筒，转身怒视着泰克曼。它从腰带上取下一把匕首，轻轻地吹着口哨，朝他走去。然而它又犹豫起来，好像要重新考虑一下。

泰克曼失去知觉好一会儿。当疼痛使他苏醒过来时，他的第二颗心脏停止跳动。随着最后一下较长的喘动，他的肺也崩溃了，他看到汉弗莱在车道上拍打篮球，并把篮球朝车库门上投去。偶尔，它抬头看看灰色的天气，诅咒着，挥舞着匕首。它在等什么呢？泰克曼很纳闷。

接着，无线电发出响声。“牧羊人呼叫第七山峰”，“牧羊人呼叫第七山峰。”

汉弗莱把匕首插进篮球，扔到一边，急忙朝那个小型帆船奔去。泰克曼的耳鸣使他无法听清谈话内容。他又昏过去，一会儿醒来时，看见汉弗莱赫然站在他旁边。

“再见，”它说，没等泰克曼作出任何反应，它吻了他面颊一下，说，“过一会儿，他们要给你辐射，我也搞不懂他们为什么要这样煞费苦心。”

它若有所思，弯下身，用刀割了泰克曼一缕头发，站起来，把这个纪念品小心翼翼地放到前胸的口袋里。“走吧，”汉弗莱告诉他。“多谢，玩的开心。”

在车道上，它扔下一个东西，这个东西马上开始旋转。然后，汉弗莱爬上帆船，躺下来，在车库上方发射。“它一定是与一艘空间飞行器约定会合点”，泰克曼想到。

接着，立刻，死亡向他发动袭击。

他感觉到死亡探测、震动，触及到他全身的细胞。随着身体元气的消耗，大脑里出现了令人厌恶的一块块黑暗。似乎要永远这样继续下去。

当这个男孩跑出房门时，泰克曼一下抓住他的脚，把他拽倒，他这样做时，什么也没想。由于一时的软弱，想到这样死掉，使他有一种无以名状的恐俱。他害怕了。他抓住这个小男孩，就像有人要被淹死或掉进深渊时一样。这个孩子挣扎着，但泰克曼死死抱住不放。

直到他意识到是射线，而不是死亡时。

当天空开始吼叫时，他对这个孩子说话。他说，“对不起。”

然后，他松手了。

但太迟了。

当查理和泰克曼在射线里裹在一起的几秒钟期间，他们最强烈的和最近的各种记忆被搅乱、被交换。泰克曼知道这对一个七岁的孩子意味着什么。当泰克曼恢复了伤口，因犯背叛和破坏罪而受到审判，最后在船上的劳役集中营里他要眼六年苦刑，他认为这是一件幸事。

但查理——查理过得并不好。他在医院里沉睡了六十七天，接着在家里又度过了三年，生活在一场漫长无止境的恶梦里。

他刚过十岁，布伦达把他送到一所特殊学校里。她没有办法。即使使用药物，对他也不起作用。每隔一个周末，她来看查理，大部分时候她自己来，有时和鲍勃。伍德沃德或另一个男人一起来。查理回家过圣诞节、劳动节、感恩节和国庆节。无论天气好坏，他总在后门附近的草地上，一次就躺上好几个小时，特别平静、安宁，布伦达感到特别奇怪。

查理，除了说：“他对不起”，从不讲话。在学校里，他惟一真正的朋友是一位年轻的东方少女，一位老师的助手。每当查理情况特别糟糕时，她通常都在那里帮忙。每当他在手工课上做了什么东西，他就送给她。每当汉弗莱们找他，她就照顾它们，没有大惊小怪。

查理通过在休息室看到播放的电视，知道这些穴巢已孵化出，恐怖和秘密具有一张人类的脸庞，妒忌正在扼杀上千上万人。他从未告诉任何人关于泰克曼、播种者或穴巢的事。

他从未告诉任何人播种者是怎样在这里或在成千上万其他世界上种植穴巢，以制止已经遍及好多星系的入侵。他从未泄漏他知道有成千上万艘播种者船只，多少世纪以来，参观过各个星球和播种穴巢——然而他们的整个行动又是多么徒劳无益。因为入侵者并不需要来自被播种的行星的任何资源，所以入侵者只是绕过这些行星，而不会受到穴巢很大影响的。

这一切查理从未跟任何人说过。

好多年过去了。布伦达又结婚了，患癌症，去世了。查理的好朋友——托斯——一天晚上，遭到强暴和毒打，不久，她就辞去了学校里的工作，搬走了。查理由于服用新药，患出血溃疡。恶毒从地平线上升起，寂寞是一条石河。

但后来，在一个冬天的清晨，有一个Ｄ·Ｃ·在足球场上出现，查理劝说它同意把他带到一个完全不同的地方去。

# 《时代之子》作者：[英] 史蒂芬·巴克斯特

郭泽 译

一

地平线上的那片巨冰总是让佳尔着迷。即使是现在，越过傍晚的炊烟，他仍能看到一道纯净的骨白色线条，比石刀划出的切口还要齐整，在远方天地的尽头拖曳而过。

白日将尽，辉映万里的夕阳极力渲染着天空。这个孤独而又好动的孩子信步走去，躲开笼罩在头顶的浓烟，躲开浣熊肉和山羊脂肪在煮滚时散发出的味道，躲开大人们无精打采的谈话，躲开孩子们热衷痴迷的游戏。

那片巨冰总是横亘在北方的地平线上，即便你费尽千辛万苦穿过长满灌木的草地向它走去，它仍旧可望而不可即。他知道为什么会这样。那片冰盖一直在退缩，它纯净的莹白色身体在不断坍塌，化为融水汇成的溪流，露出巨石遍布的土地，地面早已被这些冰川的漂砾磨蚀得沟壑纵横，满目疮痍。所以，当你一直走向那片巨冰时，它也在一直离你而去。

正在慢慢收拢的落日余晖将遥远的冰面变成粉红色。这番景色中轻灵简洁的几何线条简直勾魂夺魄，他凝神注视，不禁神情恍惚。

佳尔今年十一岁，小身体的肌肉非常结实。他穿着一层又一层的衣服，里面是刮过毛的山羊皮，用筋键缝起，外面罩着一层厚重的兔皮。头上的帽子是爸爸用整张浣熊皮做成的；他的双脚裹着鸽皮，里层翻到外面，鞋中的鸽羽上涂满了油脂。几颗被钻出小孔的猫牙穿成一串挂在他的脖子上。

佳尔转头向自己的家人看去。家里有十二个人，父母和孩子，姨婶和叔舅，甥侄和甥侄女，大家都在一起生活，还有一位祖母，她四十二岁了，已经衰老不堪。除了几个最小的孩子之外，每个人的动作都极为迟缓，显然他们都已精疲力尽。今天他们走了很长一段路。

他知道自己应该回到火边去帮忙做事，应该尽自己的本份，去找些柴火或是给老鼠剥皮。日复一日，他每天都要重复这些乏味的工作。很久以前一些让人不快的事情深藏在佳尔的记忆中，那时他还很小，一间间茅屋在燃烧，人们尖叫着四散奔逃。从那时起，佳尔一家就一直在向北方走，要寻找一个新家。到现在他们还没有找到。

佳尔看到了苏拉，她正在同自己的妹妹嬉闹着搏斗，想从妹妹不停扭动的身上剥下一件污秽的皮衣。苏拉是佳尔的二表姐，比他年长两岁。她的一举一动都透出一种轻松自如的神态，显得平和而又麻利。

她注意到佳尔正看着自己，便扬起了一边的眉毛。他一下子羞红了脸，感到浑身发热，急忙转身向北方跑去。作为一个伙伴，远方的巨冰远不如苏拉那么让人费解。

忽然，他看到了一样新东西。

随着夕阳角度的不断改变，阳光在地面上映射出某种物体。那是一条直线，在落日的余晖中闪动着红光，与远方冰盖那漫长的轮廓线相呼应。但这条线的位置很近，只要从这里穿过几座小丘和散落的巨石就能到达，不用走多远。他一定要调查一番才行。

他回头内疚地望了一眼家人，便迈步向北方跑去，鸽皮靴子带着他无声地跃过坚硬的地面。那个边缘笔直的东西比看起来要远一些，他有些灰心丧气，但跑得更快了。终于，他来到它的面前。他磕磕绊绊地停下来，气喘吁吁。

那是一道隆起的石梁，有他膝盖一般高，但与其他地方散落着的那些冰川蚀刻出的巨石和散碎的沙砾相比，它们之间没有丝毫相像之处。虽然石梁的顶端已经磨损和破裂，但它的侧面还十分平整，比他触摸过的任何石头都要光滑，而阳光让它乳脂般细腻的表面流光溢彩，熠熠生辉。

他小心翼翼地爬上了这截断壁，想要看个究竟。石梁顺着东西方向朝左右延伸开去，进而拐了个急弯转向北方，最后又折回来汇合在一起。他看到了，这是一个图案。石梁在地面上画了一个边缘笔直的方框。

这里还有更多的石梁；在低垂的落日下投射出的一道道暗影，使它们的轮廓显得格外清晰。从这里朝向北方，大地上覆盖着一个无比巨大的长方形，一直延伸到他目力难及之处。所有这些都是人造的。他马上意识到这一点，毫无疑问。

而事实上，这里曾是芝加哥的郊区。城市的大部分已被挺进的冰川彻底刮去，只剩下市郊的这片地基。它们能幸存下来也非常偶然，在冰川到来之前，它们就早已淹没在洪水中，而后又被封冻起来了。这些废墟已经有十万年的历史。

“佳尔，佳尔！……”他身后传来妈妈的声音，就像一只鸟儿在啼唤。

他不忍心舍弃刚刚的发现，站在蚀痕累累的断壁上一动不动，听凭妈妈来到身边。

她疲惫不堪，满身污垢，在生活的重压下惶恐不安。“你为什么非要这样做？难道你不知道黄昏时那些大猫要出来捕猎吗？”

看到妈妈目光中的失望，他畏缩起来，但还是抑制不住心中的激动。“妈妈，看我发现了什么！”

她环顾四周，脸上的表情说明她既不理解也不感兴趣。“那是什么？”

他的想像力在跃动，被眼前的奇迹激发得兴致高昂，他极力想让她也看到自己目睹的一切。“或许从前这些石头墙很高，就像远处那片大冰盖一样高。或许曾有很多人住在这儿，篝火冒出的烟一直升到天上。妈妈，我们会再住到这儿来吗？”

“或许以后哪一天吧。”妈妈随便应道，只想让他安静下来。

人类再也不会回来了。当重新出现的冰川将他们文化单一、过分膨胀的技术文明彻底毁灭时，人类已经用尽了地球上可以开采到的所有资源，包括铁矿、煤炭、石油，以及一切的一切。人类可以生存下来：他们聪明，适应能力强；如果只是为了生存，那他们并不需要城市。但现在他们只懂得使用石头和火，除了这两样最古老的技术之外便一无所有。单凭这些，他们再也不可能像从前那样，用魔法般的创造力建起芝加哥的摩天大厦。就连佳尔也不会回来了，过不了多久，他就会被苏拉那双明亮似火的眼睛弄得魂不守舍，他肯定会忘记曾有过这样一个地方。

但现在他还是渴望去探险。“让我再待一会儿吧，就一小会儿！”

“不，”妈妈轻声说道，“你的历险结束了。该走了。现在就走。”说着，她用手臂搂住儿子的双肩，领着他向家中走去。

二

乌尔鲁向河边爬去。被烤焦的土地在她膝盖和手章下显得坚硬无比，烧光的大树和灌木只留下些树桩和残根，也在刮蹭着她的身体。这里没有绿色，寸草不生，一片死寂，只有低缓的微风偶尔吹起几点灰烬。

她身无寸缕，大汗淋漓，皮肤被木炭画出一道道条纹，头发纠结成团，又厚又重，满是尘土和油污。她的一只手中握着一片磨尖的石块。她今年十一岁。

她的脖子上挂着一串钻出小洞的牙齿。这条项链是祖父帕拉送给她的礼物。祖父告诉她，这些牙齿来自一种叫做兔子的动物。乌尔鲁从未见过兔子。最后一只兔子早已死在那场大火之中，那是她出生以前的事情了。与兔子一同被烧死的还有老鼠和浣熊，以及所有的小型哺乳动物。它们虽然在蹂躏人类的冰川时期存活了下来，但还是在这场大火中难逃劫数。所以说，再不会有兔子的牙齿了。这条项链是个宝贝。

天光变得明亮起来。突然间，她身下出现了一个阴影，那是她自己的影子，投在焦黑的大地上。她一下子扑倒在尘土中。她根本不习惯这些阴影。她小心翼翼地转过头，向天空望去。

自从她出生以来，一层积满灰烬的浓云像厚厚的盖子一样覆盖着整个天空。但最近几天，那只盖子一直在破裂崩溃，而今天，这层乌云消散得更多。现在，透过高天上飘移的浮云，她看到了一只圆盘，苍白而又憔悴。

那就是太阳。别人告诉过她那东西的名字，但她从来不相信它竟然真的存在。现在它终于露出面目了，乌尔鲁不由自主地凝视着天空中那浑圆的几何图形。

她听到一个轻柔的声音在警告般地唤着她：“乌尔鲁！”那是妈妈。

对着天空做白日梦可没什么用处。她还有任务需要完成，就在这片焦土前面。她转回头，继续向前爬去。

她到达了河岸。河水在缓缓流动，乌黑的泥垢使它黏稠，遍布的漂浮物使它凝滞。这条河宽阔无比，在中午昏暗的光线下，她几乎看不到对岸。实际上，这就是赛纳河。至于它的两侧，焦黑的土地已将一切迹象掩盖，没人认得出这儿就是巴黎。但无论哪里是巴黎都已经没有任何区别。整个地球都和这里一样，全都是一个样子。

在乌尔鲁的右侧，河流的下游，她能看到那些猎人。他们粉红的面孔上满是泥污，正透过被烧毁的草木向外窥视。他们对她寄予厚望，这却让她苦不堪言。

她举起那只石片，将它最锋利的边缘按到自己手掌的皮肤上。这件事只能由她来做。人们相信河水中的生物会被处女的血所吸引。她惧怕随之而来的疼痛，但别无选择：如果她不自己割破手掌，那些猎人就会来替她动手，那会伤得更重。

然而她听到了一声哀号，那是一声因失落和悲痛而发出的哭喊，就像轻烟一样在阴郁的空中飘升。声音来自营地。在岸边偷窥的面孔都转向那里，被分散了注意力。随后，那些猎人一个接一个地消失在焦枯的矮树丛中。

乌尔鲁一下子放心了许多，她转身离开被残骸壅塞的河流，那只石片被她安全地藏在手中。

营地只是在烧焦的植被中清理出的一块空地，在那里，炉膛中无精打采地燃烧着一团炭火。营火旁，有个老人躺在一张用泥土和枯枝做成的粗陋的地铺上。他憔悴不堪，和其他人一样赤身露体，满身污秽。老人圆睁着布满黏液的双眼，直盯着天空。那是帕拉，乌尔鲁的祖父，四十五岁。他已在弥留之际，肚子里的某种东西正在吞噬着他的生命。

一个女人跪在他身边的尘土中，正在照料他，那是他的大女儿，乌尔鲁的姑妈。她脸上的尘垢被泪水涂抹成一道道污痕。“他受了惊吓，”姑妈说，“那东西要了他的命。”

乌尔鲁的妈妈问：“受了什么东西的惊吓？”

姑妈指了指天空。

要说老人被天空的怪光所惊吓，这绝对有道理。在他只有四岁时，一道强光投射到了地球上。

佳尔的时代过去之后，冰川在大地上来回往复了十二次，才最后永远地退去。在那以后，人类迅速清理了冰川给他们留下的土地：猫科动物、啮齿类动物和鸟类在人类临时不存在的这段时间里大肆繁殖，横行无阻。然后人们开始渔猎和耕种，精心建立起贸易和文化网络，在木制、石制和骨制品方面发展出精巧的技术。在海洋深处有着更多的生物进化，那已是人类力所不及的领域了。但人们基本上不受时间演变的影响，因为根本没有什么事情需要他们改变自己。

地球这种平静的午后时光持续了三千万年。当帕拉是婴儿的时候，爸爸妈妈还在为他唱着古老得难以想像的歌谣。

但随后彗星的袭击猝然而至。一亿年前，一颗彗星将恐龙的全盛时期一举终结；一亿年后，地球再次遭到了巨大的撞击。

当时帕拉和父母正偶然在一座大山附近，他们钻进岩洞才躲过了铺天盖地的大火。熔化的岩石如暴雨般倾盆而下，随后便是尘埃笼罩的漫长冬季。在冰川肆虐之后，地球上又曾发生过几次较小的灾难，人类始终大难不死，同样，这一回人们再次死里逃生。人类有着自己的聪明才智、顽强的适应性和多面手一般的广泛能力，他们几乎什么都吃；凭借这些优势，他们已经开始又一次在残败的大地上蔓延开来。

一度有人认为，只有依靠向外星世界移民才能使人类得以生存，因为地球永远都易于遭受这类灾难的袭击。但人类在宇宙中的冒险从未远离过地球：在那个范围之外人们一无所获，所有的星星都毅然决然地保持着沉默。另外，尽管自从冰川肆虐之后人类的总数一直不超过几百万，但一颗彗星仍然无法用它的死亡之吻将人类彻底消灭，对它的杀伤力来讲，这个数目过于庞大，而且人类的分布范围又十分广阔。彗星可以杀掉大量的人，但却无法杀死所有人。

很巧，老帕拉是最后一个能够记得上一个世界的健在者。那个大火之前的世界，那个在地球上存在了三千万年而一成不变的世界，一直深藏在他的记忆中，现在随着他的死亡，全都一去不复返了。第二天早晨，人们在一片高地上埋葬了他的尸体，将一根木桩立在他的坟头。

猎手们再次回到河边，无论如何也要把已经开始的工作做完。到最后一刻乌尔鲁也没能逃过注定的命运。她割开自己的手掌，让鲜血滴进污浊的河水。在整个灰黑一片的世界中，那殷红的血色成了最亮丽的颜色。

乌尔鲁的处女身份与那只在河水中无声潜游的生物没有丝毫关系，真正吸引它的是那鲜血的味道。这头野兽同样是这颗星球上伟大的幸存者之一，当烈焰席卷全球时，它藏身在深深的淤泥中逃过了一劫，之后就一直以河水中那些烧焦的尸体为食。现在，它从深水处向上游去，扑向水面朦胧的微光。

自从出生以来，乌尔鲁只吃到过蛇、蟑螂、蝎子、蜘蛛、蛆虫和白蚁。那天晚上，她享受了一道鳄鱼肉大餐。

第二天清晨，她已不再是一个处女。昨夜的经历并未给她带来多少乐趣，但至少那是出于她的自愿。还有，至少她不必再去向河中滴撒自己的鲜血了。

三

木筏向海滩滑去，浅海中轻柔的海流和船员们强健的肌肉都在催动着它疾行。木筏刚一搁浅在岸边，人们便纷纷跳入齐膝深的水中，开始卸下武器和食物。晴空万里的蓝色天穹上，太阳散发着明亮而炽热的光芒，而烈日下那些矮小而灵活的人不停劳作时，身旁都罩上了一团团闪光的水雾。其中一些人还将他们最钟爱的蛇儿缠绕在自己的脖子上。

凯尔坐在木筏上，双手紧紧抓住构成筏身的那些海藻主干。向大海的方向望去，他可以看到远方有一条纤细的黑线，那是漂流部落的所在，他就出生在那里。当今这个时代，地球上变得格外温暖，几个大洲的边缘已被汹涌的海水淹没，大多数人类都生活在珊瑚礁和其他阳光普照的浅水生态系统，靠那里丰富的物产为生。凯尔渴望回到那些漂流的平台上，但不一会儿他必须踏上干燥的陆地，这将是他有生以来的第一次，他今年十一岁。

凯尔的妈妈莉阿，蹚着水走到他身前，雪白的牙齿在她黝黑的脸庞映衬下闪闪发光。“如果你这么胆怯就永远成不了一个男子汉。”随后她抓起儿子，把他扛在肩头，从浅水中跑向海滩，一松手便将他扔在沙滩上。“好了！”她叫道，“你是第一个踏上这块陆地的人，所有人里的第一个！”

每个人都大笑起来，可凯尔却气急败坏，禁不住满脸通红。

一段时间之前，在海上四处漂流的凯尔一家便已得知天边有一道海岸线。他们一直在准备海果和珊瑚雕刻，作为前来拜访的礼品，还排练了他们将要演唱的歌曲，并将自己的武器精雕细刻。最后，他们来到了这里。他们原以为这是一座人烟稠密的岛屿。但他们错了，这里不是岛屿，而是一个大洲。

自从乌尔鲁所在的大火时代结束后，地球开始休养生息，此后又有足够漫长的时间让几片大洲缓缓地表演地壳构造的舞蹈。非洲轻轻碰上了欧洲，澳洲吻上了亚洲，而南极洲一直旋转着脱离了南极。这真是一场地质剧变，同时太阳也在缓慢而又无情地升高温度，给世界带来了长长的夏季。

人类的木筏在丰饶的大海上梦幻般地漂泊着，时光荏苒，又过去了七千万年。但即使这个间隔如此漫长，人类仍旧一如既往，没有多大的改变。

现在他们来到了这片大地上，这里是南极洲的海岸——而且凯尔确实是所有人里第一个踏足其上的。

他站立不稳，一时间感到世界在脚下倾斜摇晃。但他明白，倾斜的不是大地，而是他自己的想像。他的感觉早已适应了木筏上的生活。

海滩在他身旁倾斜着向上延伸，尽头是一排高大的植物。他从未见过这样的东西。他的恐惧和怨恨很快就消失了，被好奇所代替。

登陆的人们已经将他忘记，他们收集了一些漂浮的木头燃起篝火，卸下一卷卷肉类——那是蛇肉，取自那种肥胖、蠢笨而又驯服的动物。在经历了乌尔鲁时代的大火后，它的祖先连同其他少量的动物生存了下来。人们要饱餐一顿，还要痛饮一番，然后再睡上一觉：他们明天才会开始探险。

凯尔发觉自己等不了那么长的时间。他离开海边，走上了海滩平缓的斜坡。

一排坚硬的枝干高耸在他头顶上方，那些植物的表皮非常光滑。这些东西叫做“树”，爸爸就是这样称呼它们的。其实这只是些草本植物，类似竹子。过去凯尔所在的世界中全是一望无垠的平面，对他来讲，这些大树简直是强大可畏的造物。他还能看到隔着树丛有一片开阔地，阳光透过树缝正在那里闪烁不定。

几步开外是一道淡水小溪，涓涓细流顺着沙滩一直淌进大海。凯尔发现它源自一道穿过树木屏障的浅沟，那是一条进去的路，它的诱惑令人无法抗拒。

沟底散碎的石块将他的双脚刺得生疼，两侧尖锐的枝条也在刮擦着他的皮肤。附在沟壁上的各种石块形成了一种奇怪的组合：大到嵌在灰色黏土中的一块块巨砾，小到凯尔一只手便可握住的卵石，各种各样的石头壅塞在一起。就连沟底的基岩也是划痕累累，布满道道沟槽，就像有一条混身长满尖刺的巨无霸式怪鱼曾经从这里游过。

这里是热带雨林，凯尔身边便是冰川肆虐的证据。

不一会儿，他就到达了树丛后的开阔地。这是一小块林间空地，方圆不到几步，只是一棵大树倒下后形成的空当。凯尔举步向前，走向一片绿地。但突然，随着几片闪耀着虹彩光芒的翅膀的上下拍动，一条肥厚而多节的身躯从绿地中飞了出来，惊得凯尔绊倒在地。那是一只蜻蜓模样的巨型昆虫，身体的长度超过了凯尔的身高。现在更多的巨型蜻蜓飞到空中，显然是受了惊吓，正在聚成一团进行防护。这时，一只身躯更为光滑的昆虫嗡嗡作响地从旁边的树丛中飞了出来，它身上长着一道道黄色条纹。这是一只单独行动的捕食者，它的远祖是黄蜂。它向挤成一群的蜻蜓发动了进攻，将那些闪闪发光的翅膀撕裂。所有这一切都发生在凯尔的头顶上，拍翅声和嗡嗡声交织在一起，形成了一团纷杂的乱云。这场面太奇异了，让他感觉不到惊恐。

忽然，他脚边一种奇怪的蠕动分散了他的注意力。那是被他惊起的第一只蜻蜓曾经飞出来的那片绿地，它自己移动起来，就像液体一样在地上流过。那竟然是一群生物，一大群扭来扭去的蠕虫。它们的小身体聚成摇摆不定的一堆，像眼睛似的东西不停眨动。

这些情景只有在南极洲才能看到。世界上没有任何地方与这里一样。

南极洲的冰雪融化之后，裸露的土地变成了生命的竞技场。首批移民被跨海而来的风吹送到这里：植物、昆虫，还有鸟类。但这个时代并不适于鸟类生存，甚至哺乳动物也如此。随着太阳越来越热，世界的生态系统也做出了适当的调整，主要的温室气体，即二氧化碳，都被从大气中抽取出来，融入到海洋和岩石中，空气也变得富含氧气。这种劲头颇大的滋养品促使昆虫长得身躯庞大，也让掠食性的黄蜂和蟑螂变得像老鼠一样横行无忌，它们在很短时间内就消灭了南极洲上那些没有飞行能力的鸟儿们。

在这里，有足够的时间让更多的生物发生戏剧性的进化。在这段时间里，就连生物的门类都发生了改变。从凯尔身边逃掉的那种蠕动不休的多元有机生物是管水母的后代，它们像僧帽水母一样集群活动。自从移民到这个大陆以来后，这些复合生物凭借着无穷无尽的适应能力和巨大的生态创造力，将一切资源都据为己有，包括淡水、土地、草本植物的枝条，甚至空气。

凯尔对他所看到的东西有一种暂时的陌生感。南极洲已久无人烟，早已成为进化创造力在地球上进行最后一次表演的舞台。但无情的地质板块漂移最终还是将南极洲带到了人类面前，它上面这场伟大的生物实验也到了该结束的时候。那些人类来自大洋上的漂流部落，他们是横跨被洪水淹没的印度半岛的残余部分才来到此地的。凯尔睁大眼睛左顾右盼，希望能有更多的发现。

一根有着用珊瑚制成枪尖的长矛从他头上掠过，同时他听到一声嗥叫。凯尔踉跄着转过身，惊得目瞪口呆。

他面前的一丛树木骤然分开，绿叶纷扬散落，一个巨大的身形冒了出来。它长着灰色的皮肤，用两条狭长的前腿和一条有力而带关节的尾巴支撑着身体。这头怪物硕大无朋的脑袋看上去几乎占据了整个身体。一根长矛穿透了它的脖子。它是另外一种转变了门类的动物，本属于软骨鱼纲，鲨鱼是它的远祖。这只野兽张开洞穴一般的血盆大口，随着它的喘息，鲜血喷溅了凯尔一身。

莉阿出现在凯尔身边。“快来。”她伸出手臂搂住儿子的双肩，拖着他离开了这里。

凯尔回到海滩上，嘴里大嚼着蛇肉，很快就从惊吓中恢复了过来。当他向人们讲述那些巨大的黄蜂和陆上鲨鱼时，每个人都大惊小怪了一场。在那一刻，他根本无法想像自己还会回到那里，重温那些森林的噩梦。

但是，他当然会回去的。他的后裔终将带着捕猎用的大蛇和刚刚驯化的攻击黄蜂，焚烧森林，开辟出一条穿越南极洲的道路。而且只不过就在一千年后，他的子孙就捕获到世界上最后一头陆地鲨鱼，把它的牙齿串起来挂在了脖子上。

四

图拉和贝尔是一对姐弟，在一个平坦的世界中长大，他们生活在一条海岸线上，一边是没有尽头的大海，一边是桌面一样平整的陆地。但在远处能看到座座群山，在淡红色雾气的笼罩下，那些苍白的锥形山峰变成了一片紫色。自从图拉记事的时候起，她就一直对那些群山非常着迷。她渴望能走到它们跟前——她甚至幻想着自己能爬上它们的身躯。

但她如何才能到达那里呢？她的家人住在海滨，终日以一种肉质松软的螃蟹为食，这种动物是稚虫态螃蟹的后裔。陆地是一片红色沙粒形成的平原，上面散乱地分布着一些闪亮的盐滩，任何东西也无法在那里生存。那些山峰永远都可望而不可即。

然而，在图拉十一岁这年，陆地出乎意料地变成了绿色。

衰老的世界仍旧能够让火山大发脾气。在一次火山爆发中，大地喷出大量的玄武岩熔流，将二氧化碳灌入大气中。要知道，从前沙漠中的植物可以等待几十年的时间，在天降甘霖之后绽放出花朵，而它们的后裔历经漫长的年代也能盼到火山带来极为短暂的黄金时代，让自己焕发出生命的繁盛。

图拉和弟弟密谋了一个只有他们两人知道的计划。今后不会再有这样的机会了：大地上的绿色一年后便会消失，或许在他们的有生之年都不会再重新出现了。大人们不会同意他们的行动，但他们也不需要让任何大人知道。

就这样，在一个清晨，非常早的时候，他们溜出了村子。两个人看起来非常相像，他们各自只穿了一件用晾干的海草织成的短裙，脖子上挂着他们最喜欢的贝壳项链。姐弟两个一面奔跑，一面大笑，为自己的冒险兴奋不已，在四周铁锈般深红色沙地的映衬下，他们湛蓝的眼睛在闪闪发光。

贝尔和图拉生活的地方一度是北美洲的西岸——但正像乌尔鲁经历的黑暗时代中那场全球大灾难带来的后果一样，无论一个人住在哪里都变得无关紧要。因为现在是超大陆①的时代。

大陆板块的缓慢聚合最终导致它们形成了一个整体。这非常像史前时期聚在一起的一块巨大陆地，而在进化出恐龙之前，那块大陆便四分五裂了。现在，当永不停歇的巨型风暴在地球的洋面上纵横驰骋时，新泛古陆②的内部已衰退成一片滴水无存的荒原，而人类都迁移到了大河的入海口和海岸边。这是一次气势磅礴的陆地大合并，有阴沉肃穆的鼓声在为它做伴奏——那就是物种的大规模灭绝。每次劫难之后地球都能够恢复过来，但每次恢复之后都不如原来那么精力充沛。

超大陆从聚合到稳定用了两亿年。从那之后，又有两亿年过去了。但人类仍像从前一样生活着，一如既往，没有改变。

图拉和贝尔这对十一岁的双胞姐弟对这些事情一无所知。但他们年轻而生机勃勃，这个世界就属于他们。而今天，尤其是今天，是个奇迹一般的日子。他们周围的那些植物在贪婪地攫取着二氧化碳，将一团团孢子喷射到空中。还有那些昆虫，它们也在四处爬动，为了繁殖后代而争取着这个一生只有一次的机会。

当太阳升起时，孩子们感到累了，他们步履沉重，干燥无水的空气吸干了他们身体上的汗滴。但最后，那些山峰终于在迷蒙的尘雾中耸现出来。这些饱经磨砺的山岗已年代久远，它们是新泛古陆成形时代的遗迹。图拉和贝尔站在碎石遍布的缓坡上，对他们来说，这些山岗确实具有令人生畏的高度。

这时，图拉看到在一道斜坡的高处，闪动着一丛绿色和棕色相间的斑点。她的好奇心被激发起来，不假思索便开始向那里爬去。可贝尔还是那么胆怯，并没有仿效姐姐的冒险行动。

起初这道平缓的斜坡让图拉感到爬山和走路没什么两样，但不久她就站在自己平生从未登上的高度了。随着坡度的增加，她不再站着走路，而是本能地手脚并用开始爬行。她的心脏怦怦狂跳，像重锤在敲击，但她仍继续向上爬去。在她四周，新泛古陆展现出自己的真实面目，那是像火星一样赤红的粉尘海洋，时光将它消磨得一片平坦。

她终于爬到那片植物面前。这是一丛树木，生长在山峰的阴影下，这让它躲过了裹挟着尘土的狂风，而地下含水层中的水分滋养着它的生命。图拉不由自主地伸出手，抚摸着那些光滑而又强健的树干。以前她从未见过树。

随着太阳越来越热，地球的生态系统做出自我调整，从空气中吸取了大量二氧化碳。但这种方式也有一个限度：早在佳尔那个时代，剩余的二氧化碳就已经微乎其微了。而这个行星已经丧失了许多丰饶的生态系统——苔原、森林、草原、草甸，还有红树沼泽。很快，二氧化碳的浓度就会降到某个临界水平线以下，在这之后，只有一小部分植物能够进行光合作用。现在人类已经只剩下一百万人，他们围绕着大陆，生活在世界上惟一的一条海岸线上。随着生态环境的恶化，这点人口也将急剧缩减，或许只有一万人能够继续生存。

人类仍旧继续存在。他们总是能够活下来。但这些树木，这些在图拉身旁凉爽的阴影中生长的树木，将和它们的同类一起从世界上消失。

她仰头凝望，这种植物的叶子又尖又长，一根根枝条在她头顶上高高伸展，树干上顶着稀疏的树冠。那里说不定会结出果实，或者在树叶中还能挤出水滴。但她不可能知道了：树干下部光滑无比，她根本无法爬上去。

向坡下看去时，她发现贝尔仰起的脸就像一个白色的小圆点。白昼在前进——太阳升得更高了，而从干涩的烟尘中穿过时显得更加费力。图拉满怀惋惜地开始向坡下爬去。

图拉在泛古陆的海岸边度过了一生，她从未忘记这次短暂的冒险经历。一想到那些树木，她的手脚便充满了渴望，那是她的身体在重温远祖的旧梦，那些属于猿人的梦想早在五亿年前就被永远地抛弃了。

五

鲁尔烦透了。

一条条激荡着回声的隧道里，晚会正在热烈地进行。在炉火和灯芯草火把的照耀下，人们在玩乐，舞蹈，交谈，大笑，痛饮，打斗；一些蛇和黄蜂的高度进化品种正充满爱意地蜷缩在主人的脚踝上。今天是千日节。在这个永远与阳光隔绝的世界里，像蠕虫一样苍白的地下人类靠他们睡去和醒来的节律来标记时间，用手指来计算自己活了多少天。

每个人都玩得很开心——只有鲁尔除外。一等到妈妈忙得注意不到他，鲁尔便蹑手蹑脚地溜进了黑暗中。

前些日子，他一直在不停地探索着他们居住的这个洞穴的尽头。在这里，隧道四通八达，一直延伸到黑暗中。后来他发现了一条直立裂缝，那是石灰岩中的一条缝隙。它看上去就像一条通道，能让人爬上去。当他用手挡在眼睛周围仔细观察时，那道裂缝的顶端好像有一丝光亮，而那点光亮带着奇怪的红色。他想，可能有另外一群人住在上面的洞穴里。不然那就可能是某种更奇怪的东西，奇怪的程度已经超出了他的想像。

现在，在火把昏暗的光亮下，他审视着直立裂缝的侧壁。然后他用手指和脚趾牢牢抠住侧壁上的一道道罅隙，开始向上爬去。

他想要躲开那个晚会。他今年十一岁了，既不是个孩子，也不能算作大人，而且他心中无端地生出一股怒气，盼着那场狂欢快点结束。但等他向上爬到一片深邃的沉寂之中时，攀登本身吸引了他全部的注意力，而早已忘记了自己为什么要爬上去。

在他这个时代，人类在洞穴的束缚下已经生活了不知多少代，全都善于攀爬。他们居住的洞穴位于喀斯特地带的石灰岩深处，而头顶上是消失已久的浅海。在人类到来之前，这些山洞的主人是那些高度进化的蜥蜴、蛇、蝎子、蟑螂，甚至还有鲨鱼和鳄鱼。它们构成的生态系统最终被人类所取代。泛古陆的自然条件反差极大，却又罕有改变，促使生物的生存环境更趋复杂化，而且互相依存的关系变得更为重要。人类在退入地下之后，对这些不寻常的生物种群没有赶尽杀绝，其中的一小部分仍旧得以生存下来。

不一会儿，不断向上攀登的鲁尔爬过了石灰岩层，现在他两侧是稍微松软一些的砂岩，岩层间结合得非常不牢固。在这个地段，更容易在侧壁上找到罅隙。头顶方向发出的深红色光芒让他足以看清攀爬过程中两侧岩石的细节。他发现，这里的岩石层层相叠，而每一层都重复出现着同一种图案，那是一道道暗黑色的条纹，上面点缀着许多布满瘤状物的凸起。当他触到其中的一块凸起时，他发现那是某种东西的刃口，它非常锋利，可以划破他的手指。那是一柄石斧——被人制造出来，被使用过，又被弃置了很久，最后被深埋在构成这层砂岩的沉积物中。鲁尔变得更加好奇，他仔细探究着那些暗黑色的痕迹。当他将指甲抠进这些东西时，它们纷纷碎裂，而他能闻到一种灰烬的气味，那是木炭刚刚燃尽的味道，好像这里不久前点起过一团火。原来那黑色的东西就是一层层的炉灰。

他爬过埋藏着炉灰和石器的地层，数千个层面叠加在一起，被重重地挤压进岩石中。肯定在很久以前曾有人类生活在这些地方。时间那巨大的力量让鲁尔感觉到一种压迫感，同时他也极为震惊，在如此漫长的岁月里人类竟然没有任何改变。

但他的注意力很快就被他发现的几颗牙齿吸引了过去。那些牙齿非常细小，呈三角形，边缘极为锋利。在它们上面有一些钻出的小孔。他小心翼翼地将它们从岩壁上抠下来，放进一个小口袋——或许他以后能用它们做一串项链。

他的指尖和脚尖疼痛难忍，但他仍然继续向上爬去。

忽然，他发现自己已经到达了直立裂缝的顶端。它的开口通向一处更加广阔的空间，那可能是一个更大的岩洞，洞中弥漫着那种红色的光芒。在最后那一小段距离，他支撑起身体，双腿向外一荡便落到顶部的地面上，随后站了起来。

他惊得目瞪口呆。他站在平坦的地面上，这个平面好像在无穷无尽地伸展开去。地上覆盖着尘土，非常非常红，而这些尘土沾在他流着汗水的双腿上，感觉起来十分细腻。他慢慢地环顾四周。他正站在一个洞穴的地面上吗？——可是，这个洞穴却没有四壁。而且，洞顶也一定非常非常高，高得让他根本看不到。在他头顶上空无一物，如同黑暗的穹庐。而在他对面，有个东西正升起在世界的尽头。那是一只红色的圆盘，它的弧线完美到了极致。现在它只有一部分突出在笔直的地平线上，那东西就是深红色光芒的来源，而鲁尔能感到它灼人的热力。

鲁尔居住在洞穴和裂缝纵横交错的世界里，他从未见过任何东西有如此单纯的形状，就像面前这片绝对平直的旷野，还有那个具有完美圆弧的光轮。这番景色中轻灵简洁的几何线条简直勾魂夺魄，他凝神注视，不禁神情恍惚。

在图拉和贝尔的生命从世界上消失了三亿年之后，地球就变成了这个样子。鲁尔脚下的沉积物就是当年那几座末世山峰的遗迹。这个世界正在逐渐冷却，它的岩浆流没有能力将新的超大陆分裂开来，它们再也无法完成像以前分离泛古陆那样的壮举了。同时，太阳继续在无情地升高着温度。到现在，在赤道地区只有微生物才能生存，而在地球的两极，为数不多的几种顽强的硬皮植物已被些行动迟缓、长有能抵御热力的厚甲的动物啃食殆尽。

地球正在失去水分，泛古陆的海岸线旁已是一片片雪白耀眼的盐滩。

尽管大地已被侵蚀成平川，但只有站在大地上的这个孩子没有什么改变，他几乎同他那些古老得难以想像的远祖一模一样。与图拉、凯尔和乌尔鲁相比，甚至与佳尔相比，鲁尔的确没有太大的变化。对于人类来讲，从来都没有必要进行意义重大的进化，因为他们总是在改变着周围的环境，使之适应自己的需要，所以他们非但没有参与，反而还在抑制着生物朝积极方面进化。

无论哪里都是如此。当智慧生命出现之后，任何一个生物圈的生命过程都会变得简单了许多。那些星星之所以始终保持沉默，这也是一个主要原因。

但在地球上，一个漫长的生命过程正在走向终结。从现在开始，再经过不多的几代人之后，鲁尔的子孙将永远消亡——水分逐渐枯竭的洞穴慢慢地烘烤着他们，人类无法承受这个致命的打击。生命的图景还会继续，但那是原始的嗜热微生物在将它们俗丽的色彩铺遍大地。而人类终将离去，只留下炉灰、石片和枯骨，遍布在拥有近十亿年历史的砂岩层深处。

“鲁尔！鲁尔！噢，你在这儿！”妈妈也费力地从直立裂缝中爬出来，浑身沾满了红色的细尘，“有人说你往这边来了。我都要急疯了。噢，鲁尔——你在干什么？”

鲁尔摊开双手，没有办法解释。他不想让妈妈难过，但这些发现令他激动不已。“妈妈，看我发现了什么！”

“什么？”

他兴奋地喋喋不休，讲述着那些炉灰、工具和牙齿。“或许曾有很多人住在这儿，篝火冒出的烟一直升到天上。妈妈，我们会再住到这儿来吗？”

“或许以后哪一天吧。”妈妈随便应道，只想让他安静下来。

但这句问答对鲁尔来说还远远不够。这个好动又好奇的孩子又一次扫视着广袤的平原和升起的太阳。对他来说，这个垂死的地球是一块神奇之地。他渴望去探险。“让我再待一会儿吧，就一小会儿！”

“不，”妈妈轻声说道，“你的历险结束了。该走了。现在就走。”说着，她用手臂搂住儿子的双肩，领着他向家中走去。

①．超大陆：一块大的假定的大陆，被认为在以前的地质时期已分裂成小块大陆。

②．泛古陆：假定的古代超大陆，包括三叠纪时期前的地球所有的大陆。当大陆漂移开始时，泛古陆分裂为劳拉西亚和冈瓦两块古陆。

（注：本书获《阿西莫夫科幻杂志》２００６年读者投票奖短篇第一名。）

# 《时光的背叛》作者：阿尔弗雷德·贝斯特

赵海虹 译

往者不可鉴，来者无可追，大团圆的结局总是苦乐交随。

有一位名叫约翰·斯特拉普的人，他是这个拥有七千亿人口的世界上最具价值、最有权利、最富传奇色彩的人物。他珍贵的价值皆源于一项才能——能够作出决断。注意这里使用了黑体，非同一般。在这个复杂的匪夷所思的世界上，他是极少数可以作出重大决断的人之一，而且他的判断正确率高达百分之八十七。他以高价出售自己的判断力。

有那么一家布鲁克顿生物公司，天津四、开洋双星和地球上都有这家公司的工厂，总厂设在阿尔科。布鲁克顿公司的年收入达２７００亿塞，它同客户和竞争者构成错综复杂的贸易关系，这种关系需要一家包括两百名经济学家的服务机构来处理，他们中每个人都是这幅巨型关系图中某个局部的专家，没有任何人有能力协调全局。

布鲁克顿正面临战略上的重大选择。天津四分部研究所一位叫做高兰德的专家，他发明了一种用于生物合成方面的新催化剂。这种催化剂实际上是一种胚胎荷尔蒙，能使核分子具有黏土一样的可塑性，有着广泛的市场潜力，问题出来了：布鲁克顿生物公司是否应当抛弃旧有的细菌培养法，为这种新技术重新改造设备？作出决断需要面对众多因素错综复杂的交叉影响，成本、时间、供给、需求、专利、训练、专利法、法庭行为等等。答案只有一个，去问斯特拉普。

初期的谈判很干脆。斯特拉普事物所回复，约翰·斯特拉普的服务费用为十万塞，外加布鲁克顿生物公司百分之一的决策股。同意就干，不同意就算。布鲁克顿生物公司很高兴的接受了。

第二步就复杂了。约翰·斯特拉普非常走俏。他的抉择指导服务每周有两次，预约从年初一直排到年尾。布鲁克顿生物公司能够为这个预约等候那么久吗？布鲁克顿生物公司不能。布鲁克顿生物公司于是制订了一张约翰·斯特拉普未来的工作预约计划，并表示会揭尽所能和其中的某个预约客户交换位置。布鲁克顿生物公司通过讨价还价、贿络、勒索，终于完成了这样一桩买卖。于是，约翰·斯特拉普将于６月２９日星期一中午准时出现在公司位于阿尔科的总部。

然后，怪事出现了。星期一早晨九点正，阿道斯·费舍尔——斯特拉普性情乖僻的联络员——出现在布鲁克顿生物公司的办公室内。在他和老布鲁克顿本人简短会晤之后，整个星球都广播了以下公告：注意！注意！紧急！紧急！所有名叫克鲁格的男性向中心报告。紧急。重复。有所名叫克鲁格的男性向中心报告。紧急！重复！紧急！

四十七名叫克鲁格的男性向中心汇报，他们被送回家，并收到严厉的指示，必须留在家中，听候下一步指令。星球的警察们匆忙组织了一次普查，在费舍尔暴躁的催促下，他们逐一检查了所有他们能拿到的雇员身份证，以确保不会有任何一名叫克鲁格的男子留在厂里。但是要在三小时以内彻查两千五百名雇员是不可能的。费舍尔气急败坏，象硝酸一样直冒烟。

十一点三十分，整个布鲁克顿生物公司的人都沉浸在激动不安的情绪里。为什么把所有克鲁格都送回家？那和传说中的约翰·斯特拉普有关系吗？斯特拉普是什么样的人？他外貌怎样？举止如何？已知的只有：斯特拉普一年赚上千万塞，拥有这个世界的百分之一。他几乎就是上帝本人。那些职员们期待着天使吹响金色的喇叭，然后出现一个头顶光环的巨人，拥有无尽的智慧和热情。

十一点四十分，斯特拉普的私人保镖队驾临了——十名身着便装的保镖。他们态度冷漠，很有效率的检查了每一道门、每一处走廊和死胡同。他们下达命令：这个必须搬走，那个必须必须上锁，这样那样必须完成。于是一切都完成了。惟有人敢同约翰·斯特拉普较劲。全厂的人大气都不敢出。

中午到了。天空中出现了一个银色的小点，它呜呜鸣叫，以惊人的速度着陆，准确的降落在公司大门前。随着飞船舱门”啪“地打开，两名壮汉步下飞船，目光警惕地四处搜寻。保镖队长作了个手势。飞船里又走下了两个女秘书，一个褐发，一个红发，时髦漂亮，举止干练。他们身后跟着一个四十来岁的瘦子随员，侧兜里塞满文件，戴着角质框眼镜，神情疲惫不堪。最后现身的是一位仪表不凡的人物，高大，庄严，胡子刮的很干净，充满无穷的智慧与热情。

那两名壮汉簇拥着那位完美的大人物走进工厂，护送他走上台阶，穿过大门。公司的职员们愉快地叹了口气。约翰·斯特拉普没有让人失望，他是货真价实的上帝。如果知道自己有百分之一为他拥有真是一件快事。来访者们继续行进，走下主厅，进了老布鲁克顿的办公室。公司总裁布鲁克顿本来镇定地端坐在办公桌后等候，此时一跃而起，奔上前去。他热烈的一把抓住那仪表堂堂的男人的手，大声说：“斯特拉普先生，阁下，我代表全公司欢迎您。”

那个随员关上门，说：“我才是斯特拉普。”他对他的替身点点头，那人已经悄然坐在房间的角落里，“你的数据在哪里？”

有点发晕的老布鲁克顿指了指自己的桌子。斯特拉普在桌后坐下，拣起一只厚厚的文件夹开始阅读。一个瘦男人，一个神情疲惫不堪的男人，四十多岁，黑色直发，中国蓝的眼睛，嘴巴长的好，骨骼清秀。但是当他说话的时候，语音里埋藏着一股异常兴奋的潜流，显示出他身体深处隐藏着某些疯狂、暴烈的东西。

两小时急速阅读，不时向他那两位秘书说几句，后者则用怀特海符号（英国数学家，独创了一些抽象的符号）记下神秘莫测的笔记。之后，斯特拉普道：“我想看看这个厂子。”

“为什么？”布鲁克顿问。

“为了感觉一下。”斯特拉普回家，“在决断过程中总会包含一些微妙之处。这些因素至关重要。”

他们离开了办公室，队伍开拨；那队保镖、两名壮汉、秘书、随员、性情乖僻的费舍尔和仪表堂堂的替身。他们无所不至，把一切尽收眼底。那位随员为斯特拉普完成了调查访问工作。他和工人、技术员、高中低各阶层的人员谈话。他询问姓名，聊家常，把他们介绍给那个了不起的人，讨论他们的家庭、工作条件、事业心。他发现，敏锐的把握，然后感受。筋疲力竭的四小时后，他们回到布鲁克顿生物公司的办公室。随员关上门替身重又走到一边。

“怎么样？”布鲁克顿问，“是否应该做出调整？”

“等等。”斯特拉普说。

他扫视秘书的笔记，把他们吃透，合上眼睛，一动不动，一声不吭地在办公室中央站着，好象正在竭力倾听遥远的耳语。

“应该调整战略。”他做出了抉择，并且获得了十万塞和布鲁克顿生物公司百分之一的决策股。作为回报，布鲁克顿得到了这个决定正确率达百分之八十七的保证。斯特拉普重新打开门，队伍再次集结起来，从工厂鱼贯而出。职员们抓住最后的机会拍照，留下和那个伟大的人有所接触的珍贵记录。那个斯特拉普本人假扮的随员则用和蔼亲切的态度促进他们一行和厂里人的关系。他询问对方姓名，相互介绍，非常开心。当他们走到飞船边上时，语音和笑声高涨起来。然后，难以置信的事情发生了。

“你！”斯特拉普随员陡然大叫。他可怕的尖叫，“你这婊子养的！这个下流的谋杀犯，恶棍！我一直在等着这一天，我已经等了十年了！”他从衣服内带里拔出一把手枪，一枪打穿了一个男人的脑袋。

时间仿佛停止了。脑浆和鲜血似乎过了几小时才从后脑喷射出来，而身体也似乎过了几个小时才崩溃倒地。然后，斯特拉普的全体成员立即采取行动。他们将那个随从扔进飞船。秘书们紧随其后，然后是那替身。两名壮汉扑上去，跟在他们身后，重重关上了门。飞船起飞了，在渐弱的哀鸣声中消失。斯特拉普保镖队的十名便衣保镖男人静悄悄散开，消失在人群中。只有斯特拉普的联络人费舍尔仍然留在被吓呆的人群中央，尸体的身旁。

“查他的身份。”费舍尔厉声道。

有人将死人的钱包掏了出来，打开。

“威廉·Ｆ·克鲁格。生化工程师。”

“笨蛋！”费舍尔愤怒的说，“我们警告过他了。我们警告了所有姓克鲁格的人。好吧，叫警察来。”

那是约翰·斯特拉普的第六次谋杀。打点后事花费了不多不少五十万塞。此前的五次同样花了这么多钱。通常情况下，这笔钱一半给顶罪者，这当然是个彻底走投无路的人，斯特拉普事物所会以“暂时性精神错乱”为由为他在法庭上辩护；另外一半则用在被害者的继承人和后裔身上。迄今为止，已经有六位替罪者在大牢里日渐憔悴，服着二十年到五十年不等的刑期，他们的家庭则因此获得了二十五万塞的财富。

在阿尔科豪华宾馆的套房中，斯特拉普的工作人员们居丧的磋商着。

“六年六次，”费舍尔苦涩的说，“我们再也没法子瞒下去了。迟早会有什么人问起，为什么约翰·斯特拉普总是雇佣发疯的职员。”

“那么我们会把这个提问者照样打发掉”红发秘书道“斯特拉普负得起。”

“他有的是钱，一个月谋杀一次都负得起。”那个仪表堂堂的替身喃喃道。

“不。”费舍尔断然摇头，“我们现在还能打点，但是不能再继续下去了。我们已经到了极限了。我们该怎么办？”

“斯特拉朴到底出了什么见鬼的事情？”壮汉之一问。

“谁知道！”费舍尔恼怒地大叫，“他得了克鲁格偏执症。遇到一个叫克鲁格的男人——任何一个叫克鲁格的男人——他就尖叫。他诅咒。他谋杀。别问我为什么。和埋葬在他过去的什么事情有关。”

“你有没有问过他？”

“怎么可能？就象得癫痫病，发作的时候他什么都不知道。”

“把他带去找心理分析师看看。”替身建议。

“免谈。”

“为什么？”

“你是新人，”费舍尔说，“你不明白。”

“那就让我明白。”

“那我打个比方。上溯到20世纪，人们玩纸牌的时候用五十二张一副的纸牌。那是个简单的时代。今天的一切都复杂多了，我们在玩五千二百张一副的纸牌。明白了？”

“我能跟上。”

“一个人的头脑可以计算五十二张纸牌，他可以就总体情况做出决定。在２０世纪他们轻易就能做到这一点。但是没有一个头脑能够应付五千二百张纸牌，除了斯特拉普的脑袋。”

“我们有电脑。”

“电脑有它的局限性。你还要同时考虑玩牌的人，他们的好恶、动机、倾向、期望等等。把这些斯特拉普称之为‘微妙差别’的因素统统考虑在内时，电脑便无法与斯特拉普相比了。斯特拉普是独一无二的，而心理分析师则有可能破坏他这种独一无二的才能。”

“为什么？”

“因为斯特拉普的心理状态对他产生了一种未知的作用。”费舍尔急噪地解释，“他并不知道他是如何做到的。如果他知道，他就会百分之百正确而不是百分之八十七。这是一种潜意识的作用。就我所知，这种潜意识可能与驱使他谋杀克鲁格的同一种异常性有关联。如果我们摆脱了其中之一，就有可能毁掉另一样。我们不能冒这个险。”

“那我们该怎么做？”

“保护我们的财产，”费舍尔恶狠狠地四顾，“一分钟也不要忘记这一点。我们在斯特拉普身上投入太多，如果他毁掉我们也就完了。我们要保护自己的财产！”

“我想他需要一个朋友。”褐发秘书说。

“为什么？”

“我们可以在不毁掉他的前提下找到困扰他的原因。人们对朋友倾吐真心。斯特拉普可能会说出来的。”

“我们是他的朋友。”

“不，我们不是。我们是他的合伙人。”

“你和他谈过心吗？”

“没有。”

“你？”费舍尔向那红发秘书开火。

她摇头。

“他在寻找某种他从未找到过的东西。”

“什么？”

“一个女人，我想。一个特别的女人。”

“一个姓克鲁格的女人？”

“我不知道。”

“这不符合逻辑。”费舍尔思索片刻，“好吧。我们不得不给他雇一个朋友，同时还必须放慢进度表，好让那个‘朋友’有机会引导斯特拉普吐露实情。从现在起，我们将工作削减到每周一次。”

“我的天！”褐发女人大喊，“那就是一年少了五百万！”

“必须这么做。”费舍尔冷酷地说，“要么现在付出代价，要么以后全玩完。我们已经够富有了，付得起这个价。”

“关于朋友你打算怎么办？”那替身问。

“我说过得雇一个。我们要雇最好的。用TT联系地球。让他们找到弗兰克·阿尔塞斯特。”

“弗兰基！”红发秘书尖叫，“我快高兴的晕过去了。”

“哦，弗兰基！”褐发秘书给自己扇风以免晕倒。

“你是说杀人拳王弗兰克·阿尔塞斯特？重量级拳击冠军？”壮汉敬畏地问，“我看过他和朗森·乔丹打斗。啊，好家伙！”

“他现在已经是个演员了，”替身解释道，“我曾经和他合作过一次。他能唱会跳。他——”

“他的迷人之处不仅于此。”费舍尔插话，“我们要雇用他。起草一份合同。他将成为斯特拉普的朋友。当斯特拉普一碰见他，他就——”

“碰见谁？”斯特拉普出现在他的卧室门口，张口打哈欠，在光线下眨巴着眼睛。每次杀人后，他总会大睡上一场。“我要见谁？”他看看周围，消瘦，优雅，疲倦，但精神镇定。

“一个叫弗兰克·阿尔塞斯特的人。”费舍尔说，“他纠缠着要我们把他介绍给你，我们没法再推脱了。”

“弗兰克·阿尔塞斯特？”斯特拉普喃喃道，“从没听说过。”

斯特拉普能够做决断，阿尔塞斯特擅长交朋友。后者正直壮年，是个力量型的男人。棕黄色的头发带雀斑的脸，鼻子很挺，灰色的眼睛非常深邃。他的音调高亢，话音柔和。他一举手一投足象运动员一样懒洋洋的，近乎近于女人的慵懒。他能在不知不觉中把你迷住。他迷住了斯特拉普，但斯特拉普也让他着迷。他们成了朋友。

“不，我们是真正的朋友。”阿尔塞斯特把收到的支票还给费舍尔，说，“我不需要这笔钱，约翰尼老伙计需要我。忘了你最初是雇用我这回事吧。撕掉合同。我会尝试用自己的方式让约翰尼正常起来的。”

阿尔塞斯特转身离开参宿七的豪华宾馆套间，从瞪大眼睛的秘书中间穿过。“如果我不是那么忙的话，小姐们，”他轻声说，“我肯定乐意追求你们。”

“追我吧。弗兰基。”褐发秘书脱口而出。

红发秘书已经痴了。

斯特拉普事物所的“核心成员”们放慢节拍，在城市和城市、星球与星球之间穿梭，每周做一次决断。阿尔塞斯特和斯特拉普则在那仪表堂堂的替身做报告、摆姿弄势照片的时候享受他们的时光。当弗兰基必须回地球去拍电影的时候，他们的往来会有中断。但是他们在打高尔夫球、网球、赌马、赌狗，或是一起去看拳击、斗殴比赛的间隙，他们一起混迹于各种夜生活场所。阿尔塞斯特带回了一份奇怪的报告。

“我的天，我不知道你们这些人把约翰尼看得有多严。”他告诉费舍尔，“但是如果你认为他每晚都睡觉，在他那张带脚轮的矮床上安全地待着，那你们最好把这种印象改一改。”

“怎么回事？”费舍尔惊讶地问。

“当你们这些家伙认为他在让大脑休息的时候，他彻夜都在偷偷地到处乱逛。”

“你是怎么知道的？”

“从他的名声。”阿尔塞斯特难过地告诉他，“所有那些地方的人都知道他。从这里直到猎户座，他们全都知道老约翰尼。而且，他们知道的全都不是好事。”

“他们知道他的名字？”

“绰号。‘荒原’。他们那么叫他。”

“荒原！”

“啊哈。他是毁灭先生，象燎原之火一样从一个女性烧到另一个女性。你还不知道？”

费舍尔摇摇头。

“一定是用他个人的小金库来支付的。”阿尔塞斯特沉思了一会，随即离开。

斯特拉普与女人厮混时简直象着了魔，而且有个让人非常害怕的地方。他会和阿尔塞斯特一同走进某家酒吧，找张桌子坐下喝酒。之后，他就会站起身，沉着地巡视整个房间，一桌桌地看，逐一扫视每一位女性，再坐下喝酒。有时候，男人们会被他的这种行为激怒，向他挑战。斯特拉普冰冷冷、恶狠狠地把他们处理了，其方式足以激起前职业拳击手阿尔塞斯特的景仰。弗兰基本人从不打架。没有任何一个职业选手会碰一个外行人。但是他总试着劝和，如果劝不了的话，他也会尽量避免旁观者受到伤害。

在巡视了所有的女性客人之后，斯特拉普会坐下来等待着表演节目，很放松。聊天，大笑。当女孩们出现的时候，他便着魔了。他会毫无感情地、理性地检查这一队列的女孩。他难得发现一个可以让他感兴趣的女孩，他看中的总是同一种类型：黑色直发，漆黑的眼睛，洁净的丝绸般光滑的皮肤。然后，麻烦便开始了。

如果那是一位演艺人员，斯特拉普会在演出结束后去后台。他行贿，打架，恐吓，强行进入她的更衣室。他会直面那个惊讶的女孩，静静地审视她，接着要她说话。他会倾听她的声音，然后出人意料地象只老虎一样猛扑上去，来个霸王硬上弓。有时会传来尖叫声，有时会遭到英勇的抵抗，有时则是温顺的依从。但没有一次会让斯特拉普满意。他会突兀地抛下那个女孩，象绅士一样对所有抱怨和破坏进行赔偿，然后离开。在夜生活时间结束之前，继续在不同酒吧里上演相同的剧目。

如果被看中的姑娘是一位客人，斯特拉普便会立刻上前，解决掉她的同伴。做不到的话，就跟着姑娘回家，接着重复在更衣室里的那一套袭击。随后他再一次抛弃被他选上的姑娘，象一位绅士一样付钱，离去，继续他疯狂的搜索。

“我的天，我也算个见过世面的人，但简直被那种行为吓坏了。”阿尔塞斯特告诉费舍尔，“我从未见过一个如此急急忙忙的男人。他如果能放慢一点节奏的话，大多数姑娘一定会乐意接受他。但是他做不到。他就跟被不断追着、赶着一样。”

“被什么追赶？”

“我不知道，就好象他在赶时间。”

在斯特拉普和阿尔塞斯特变得亲密无间以后，斯特拉普允许阿尔塞斯特和自己一起在白天进行搜索。白天的情形甚至更加古怪。当斯特拉普事务所继续它在企业和星球间的巡回时，斯特拉普拜访了每个城市的人口统计局。在那里他贿赂了主管，并把一张纸交给他看。上面写着：

身高５英尺６英寸

体重１１０磅

黑发

黑眼睛

胸围３４

腰围２６

臀围３６

号码１２

“我要所有符合这个描述的二十一岁以上的姑娘的地址，”斯特拉普会说，“我按人头付，每个名字十塞。”

二十四小时后名单就来了，然后斯特拉普会展开一次疯狂的追逐活动，审视，交谈，倾听，蛮干……很有礼数地付钱。对这种高个子、乌发黑眼的丰满型姑娘的迷恋真让阿尔塞斯特晕头转向。

“他有一种偏执症。”阿尔塞斯特在天鹅座的豪华宾馆里告诉费舍尔，“我发现他在找一个特殊的、特定的姑娘，但没有人能合格。”

“一个叫克鲁格的姑娘？”

“我不知道克鲁格的问题同这有没有关系。”

“姑娘们是不是觉得他很难取悦？”

“这个，告诉你吧，其中有些姑娘——就算是我，都得说一句真是好姑娘。但是他丝毫不在乎她们。只是看看，马上就奔下一个去了。另外有些姑娘——还不如说是母狗呢，荒原先生却一下子来劲了。”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看这是一种测验。某种手段，好让姑娘表现出自然而强烈的反应。咱们的荒原先生并不是个嗜好女色的大色魔。他根本不动情，这只是他设计的一种冷漠无情的手法，以观察她们的表现。”

“可他到底在找什么？”

“我还不知道，”阿尔塞斯特说，“但是我会弄明白的。我设计了一个花招，要冒点儿险，不过约翰尼值得我这么做。”

事情发生在竞技场，斯特拉普和阿尔塞斯特去那里看一对关在玻璃牢笼里的猩猩的决斗表演，其间两人都认为斗猩猩并不比斗鸡文明多少，厌恶地离开了看台。在外头空荡荡的水泥走廊里，一个瘦小的男人正在闲逛。阿尔塞斯特给他发了个信号，他立即象追星族一样窜到他们身边。

“弗兰基！”瘦小男人大喊，“老伙计弗兰基！你还记得我吗？”

阿尔塞斯特瞪眼望着他。

“我是布鲁派·戴维斯呀。我们是在老区一起长大的，你还记得我吗？”

“布鲁派！”阿尔塞斯特的脸顿时亮起来，“当然记得，那时你叫布鲁派·戴维杜夫。”

“对对。”那个男人笑道，“你那时叫弗兰基·克鲁格。”

“克鲁格！”斯特拉普发出一声细细的尖叫，仿佛急刹车时车轮刮擦地面。

“没错，”弗兰基说，“克鲁格。进入职业拳击圈的时候，我把名字改成了阿尔塞斯特。”他猛地冲那个男人打了个手势，那人马上沿着走廊的墙壁溜走了。

“你这婊子养的！”斯特拉普大喊。他的脸色煞白，可怕地痉挛着，“你这婊子养的！这个下流的谋杀犯，恶棍！我一直在等着这一天。我已经等了十年了！”

他从衣带里抽出一把手枪开了火。阿尔塞斯特及时横跨一步闪过这一枪，子弹打在墙壁上，弹起来，嗖的一声掠过走廊。斯特拉普再次开火，枪口发出的火光灼伤了阿尔塞斯特的面颊。他扑上前去抓住斯特拉普的手腕，狠命一掐。斯特拉普手腕一麻。阿尔塞斯特夺走了枪，把斯特拉普扭住，让他动弹不得。斯特拉普嘶嘶地喘着气，眼珠不停滚动。在他们头顶上方，轰响着看“斗猩猩”的观众发出的野蛮的吼叫声。

“好吧，我是克鲁格，”阿尔塞斯特气喘吁吁地说，“克鲁格，斯特拉普先生。又怎么样？你想怎么样？”

“你这婊子养的！”斯特拉普嘶叫、挣扎着，就象一只正在搏斗的猩猩，“杀人犯！谋杀犯！我要把你的肠子撕开！”

“为什么是我？为什么是克鲁格？”阿尔塞斯特用尽全身力气，将斯特拉普塞进墙角，用自己庞大的身躯堵住斯特拉普的去路，“十年前我到底对你做了什么？”

在斯特拉普昏厥之前，阿尔塞斯特在他动物般歇斯底里的感情发泄中得到了故事的原貌。

把斯特拉普送上床后，阿尔塞斯特走进印地安星豪华宾馆套房的起居室，对相关的人员做出了解释。

“约翰尼老伙计曾经爱上过一位叫西玛·摩根的姑娘，”他讲了起来，“她也爱着他。一端浪漫爱情。他们就要结婚了，就在这时，西玛被一个叫克鲁格的家伙杀了。”

“克鲁格！原来是这个原因。怎么杀的？”

“这个克鲁格是个混帐酒鬼。他的驾驶记录很糟糕，驾照也被没收了。但是克鲁格这种混帐根本不在乎。他贿赂了一个商人，然后无照买下了一架赛机（作者虚构的交通工具，类似今天的赛车）。有一天，他驾着飞机，在一所学校里闯下了大祸，撞碎了屋顶。死了十三个孩子，还有他们的老师……事情发生在地球的柏林。

“他们没有找到克鲁格。他逃遁外星，至今在逃。他家里人给他寄钱。警察找不到他。斯特拉普也在找他，因为那个殒命的教师就是他心爱的姑娘，西玛·摩根。”

片刻无声，然后，费舍尔问，“那是多久以前的事？”

“就我所知，大概十年八个月。”

费舍尔盘算着，“而十年三个月以前，斯特拉普第一次展示出他做决断的能力。重大的决断。在那之前他是无名之辈，然后悲剧发生，伴随着它的是歇斯底里症和特殊的能力。别告诉我这两者之间没有因果关系。”

“我可什么都没说。”

“所以他一而再、再而三地杀掉克鲁格。”费舍尔冷冷地说，“这就对了，复仇偏执症。但是那些女孩和‘荒原先生’的事又怎么说？”

阿尔塞斯特忧伤的笑了笑：“百万里挑一的好姑娘，这种说法你没有听说过？”

“谁都听说过。”

“如果你的姑娘是个百万人里才能挑出一个的女孩，那就是说，在一个人口一千万的城市中还有九个象她这样的姑娘。对吗？”

斯特拉普的随员们满怀疑窦地点头。

“约翰尼老伙计就是依照这个概念行动的。他认为他可以找到西玛的翻版。”

“怎么找？”

“他是用数学头脑来思考的。我们一指纹打个比方吧，他会这么想：在六百四十亿个指纹中可能有一对是互相吻合的，今天世界上有一兆七百亿人，这就意味着存在二十六名指纹相同的人，也许更多。”

“未必。”

“当然，未必。但是有这种可能，约翰尼要的不过就是那么一个指望。他估摸着如果一副指纹可能有二十六个完全相似的主人，那么至少存在着一个微弱的可能性，让他能找到一个一模一样的人。他觉得，只要他寻找的足够努力，他就可能找到西玛的翻版。”

“可能性太小了！”

“我同意，但是那是唯一能让他继续活下去的希望。这种希望就象一件通过数字计算得来的救生衣，让他的头部能浮在水面上——他那狂热的念头就是，迟早有一天，他能够找回十年前死亡从他手里夺走的爱人。”

“荒谬无稽！”费舍尔呵斥。

“对于约翰尼来说不是。他依然在恋爱。”

“不可能。”

“我希望你能象我这样体会他的感受。”阿尔塞斯特回答，“他一直找啊找啊……他去见一个又一个女孩。他怀抱希望。他倾吐。他侵犯她们。如果那是西玛的翻版，他知道她会象他记忆中十年前的西玛那样反应。‘是西玛吗？’他问自己。‘不，’他说，然后继续追寻。痛苦啊，如此想念一个失去的人。我们一定要为他做点什么。”

“不行。”费舍尔说。

“我们必须帮助他找到他爱人的翻版。我们必须哄他相信有个姑娘正是那个人。我们必须让他再一次恋爱。”

“不。”费舍尔强硬地说。

“为什么不？”

“因为一旦斯特拉普找到他心爱的姑娘，他就会痊愈。他就会不再是那个伟大的约翰·斯特拉普，那个‘决断者’。他会变回一个无名之辈——一个恋爱中的男人。”

“他不想伟大！他想快乐。”

“每个人都想快乐。”费舍尔嗤之以鼻，“但没有人能快乐。斯特拉普的情形并不比其他人更糟，但是他比他们富有得多。我们维持现状吧。”

“你的意思是让你们更富有？”

“我们维持现状。”费舍尔重复。他冷冷地扫了阿尔塞斯特一眼，“我想我们最好终止合同。我们不再需要你的服务了。”

“先生，我还给你支票的时候合同就已经终止了。你现在是在爱同约翰尼的朋友说话。”

“我很抱歉，阿尔塞斯特先生。但是从现在起，斯特拉普没有多少时间给他的朋友了。明年他有空的时候我会通知你的。”

“你没法阻止我。我爱什么时候见约翰尼就什么时候见他，爱在哪儿见他就在哪儿见他。”

“你想做他的朋友吗？”费舍尔令人不快地微笑起来，“那么你就只能在我高兴的时间和地点来见他。要么按我的规矩见他，要么就吧我们给你的合同交给他看。我的档案里保留了那个东西，阿尔塞斯特先生。我没有把它撕掉。我什么都会保留好的。你以为斯特拉普看过你签的合同之后，他还会对你的友谊有几分信任？”

阿尔塞斯特握紧了拳头。费舍尔毫不动摇。两个人虎视耽耽地对望片刻，弗兰基移开了目光。

“可怜的约翰尼。”他喃喃道，“一个被他身上的寄生虫控制的人，我会去和他告别。如果你能让我见他的时候，请通知我。”

他进入卧室，斯特拉普刚刚从那次攻击中清醒过来。象以往一样，他对刚发生的事情完全没有任何记忆。阿尔塞斯特在床沿坐下。

“嗨，约翰尼老伙计。”他咧嘴一笑。

“嗨，弗兰基。”

他们严肃地给了对方一拳，这是男性朋友之间唯一的亲密交流方式，替代拥抱和接吻。

“那次猩猩斗之后发生了什么？”斯特拉普问，“我有些糊涂了。”

“老兄，你喝高了。我从来没见人喝那么多。”阿尔塞斯特又捶了斯特拉普一记，“听着，伙计。我要回去工作了。我一年有三部戏的合同，他们都在嗷嗷叫了。”

“为什么，你已经花了六个月去了六大行星，”斯特拉普失望地说，“我以为你已经赶上进度了。”

“还没呢。我今天就得上路，约翰尼。希望很快能再见。”

“听着，”斯特拉普说，“让电影见鬼去吧。做我的合伙人吧。我会告诉费舍尔起草一份合同。”他擤了擤鼻子，“认识你以后，我第一次能快活的笑——长久以来的第一次。”

“也许以后吧，约翰尼。现在我被另外一份合同栓住了。我会尽快赶回来，我会跑着赶回来的。好运。”

“好运。”斯特拉普愁闷地说。

卧室门外，费舍尔象一条看门狗一样等待着。阿尔塞斯特厌恶地望了他一眼。

“在拳击比赛中可以学到一件事，”他缓缓地说，“不到最后回合就不能说胜负已决。我这一回合输给了你，但是这不是最后的回合。”

阿尔塞斯特离开时，一半对自己、一半对周围的人大声说，“我想让他快乐。我想让每个人都快乐。如果我们互相帮助，每个人都能得到幸福。”

这正是弗兰基·阿尔塞斯特爱交朋友的原因。

于是这些随员们有回到斯特拉普不断谋杀的岁月对他谨慎看管的状态，又把他的服务安排成一周两次。他们知道了必须看管好斯特拉普的原因，他们知道了必须保护克鲁格的原因。但是区别仅止于此。他们看管的这个人遭遇很悲惨，歇斯底里，几乎要成精神病了。但事情一样得做。但作为拥有这世界百分之一的代价，这是合理的。

但是弗兰基·阿尔塞斯特坚持自己的计划。他拜访了布鲁克顿生物公司在天津四的实验室，咨询了那里的Ｅ·Ｔ·Ａ·高兰德，一位发现了新技术“生命成型术”的研究天才。早先正是为了这个技术，斯特拉普才会来到布鲁克顿生物公司，也间接促成了他和阿尔塞斯特的友谊。高兰德是个矮个子，身体肥胖，有哮喘病，为人很热心。

“不过……对呀，对呀！”当那个外行人终于让科学家明白自己的意图时，高兰德吐沫横飞地嚷嚷，“是的，绝对可以！绝妙的想法。我怎么从来没想到？不管怎么说，很容易就可以完成，不费吹灰之力。”他考虑了一下，“除了钱的问题。”他补充说。

“你可以复制十年前去世 的女孩吗？”阿尔塞斯特问。

“举手之劳，除了钱的问题。”高兰德用力点头。

“她看上去一个样？举止一样？为人也一样？”

“相似率超过百分之九十五，上下浮动零点九七五个百分点。”

“回造成什么区别吗？我的意思是，百分之九十五和百分之百相似，这二者有什么区别？”

“哦！没有。最有观察力的人也只能发现另一个个体百分之八十的特点，超过百分之九十是闻所未闻的。”

“那你要怎么操作呢？”

“啊？是这样。根据经验，我们需要两种原始材料。一，该个体保留在半人马座巨型档案馆中的完整的心理模式档案，包括记忆和思维模式。他们接到申请会TT一个抄本过来，走正规途径要花一百塞。我会申请的。”

“这钱我来付。第二条？”

“第二条，现代防腐处理——她是被土葬的，对吗？”

“是的。”

“那就可以达到百分之九十八的完美度了。有了尸体和心理样本，我们可以重新克隆一个身体和灵魂，运用特定公式来保持两者的平衡。可以做到，毫无困难，除了钱的问题。”

“而我呢，我出得起这个钱。”弗兰基·阿尔塞斯特说，“其余 的事就交给你了。”

阿尔塞斯特为了朋友付出一百塞，速递了正式申请，请半人马座巨型档案馆给出已故的西玛·摩根的完整心理模式的全抄本。在它抵达之后，阿尔塞斯特回到地球上那个叫柏林的城市，要挟一个叫欧金布理克的盗贼去盗墓。欧金布理克拜访了国家公墓，将精美的棺材从刻着名字的大理石墓碑下移了出来。棺材里面装着一个沉睡中的黑发女孩，皮肤光滑得象丝绸。阿尔塞斯特费了不少周折才通过四道海关，将那口精美的棺材运到天津四。

阿尔塞斯特的旅行中有一个问题，他从未意识到，却让各星球的警察部门大感疑惑：一连串大灾难似乎紧随他的行程，却都恰好与他擦肩而过——在所有乘客和货物都被卸下之后半小时，阿尔塞斯特乘坐的客运飞船发生了爆炸，毁掉了飞船和方圆一英亩的船埠；他退房十分钟之后，同一家饭店就发生了大屠杀事件；一部因意外而取消登乘的气铁发生交通事故，整个交通工具毁于一旦。尽管如此，他终于平安地将棺材带到了生化专家高兰德的这里。

“啊！”高兰德说，“一个美人。她值得再造。剩下来的事就很简单了，除了钱的问题。”

为了他的朋友，阿尔塞斯特为高兰德布置了一次休假，给他买了一间实验室，用天价来支持一系列的实验。为了他的朋友，阿尔塞斯特花钱如流水，耐心应对一切。到最后，八个月过去了，从不透明的孵化舱里出现了一位乌发黑眼，皮肤像丝绸，双腿修长，胸脯高挺的姑娘。叫她“西玛·摩根”时，她应声答应。

“我听见飞机冲着学校掉下来，”西玛说，没有意识到自己这时说的话晚了十一年，“然后又听见了撞击声。发生了什么事情？”

阿尔塞斯特全身一震。在此刻之前她一直是一个客观的……目的，不真实，没有生命。而这里是一个活生生的女人。她的话语中带着一种好奇的犹豫，像有点咬舌似的。说话的时候，她的脑袋迷人地歪向一边。她从实验台上爬起来，她并不像阿尔塞斯特想象的那么优雅，动作里透着一股男孩子气。

“我是弗兰克·阿尔塞斯特。”他静静地说。他揽住她的肩膀，“我要你望着我，自己决定是否可以信任我。”

他们久久凝视对方。西玛一本正经地审视他。阿尔塞斯特又一次全身一震，移开了目光。他的双手开始战抖，他在惊惶中松开了女孩的肩膀。

“是的。”西玛说，“我可以相信你。”

“不论我说什么，你一定要相信我。不论我告诉你要做什么，你一定要相信我，然后去做。”

“为什么？”

“为了约翰尼·斯特拉普。”

她的双眼睁大了：“他出事了？”她飞快地说，“什么事？”

“不是他，西玛。是你出了事。耐心点宝贝，我会解释的。我一直想对你解释，但是现在我做不到。我——我最好等到明天。”

他把她送上床。阿尔塞斯特到外头和自个儿来了一场心理角斗。天津四的夜晚温柔黑暗，像天鹅绒。深沉，甜蜜，荡漾着浪漫的气氛。至少对弗兰基·阿尔塞斯特来说那晚正好如此。

“你不能爱上她。”他喃喃道，“那是发疯。”

接着：“在约翰尼到处找姑娘的过程中，你见过成百个像她的姑娘。为什么你没有看上她们中的某一个呢？”

最后：“我要怎么办？”

他做了一个正直男人在这种情况下唯一的选择，努力将欲望转化为友谊。第二天早上，他进入西玛的房间，身穿褴褛的旧牛仔装，胡子拉碴，头发乱蓬蓬的。他带着内心挣扎来到她的床头，当她吃着按高兰德为她悉心制订的菜谱烹出的第一顿晚餐时，阿尔塞斯特吧嗒着一支烟，对她解释前因后果。在她哭泣的时候，他没有将她拥入怀中安慰她，而是像大哥哥那样拍拍她的后背。

他为她订购了一条连衣裙。他把尺码订错了。当她穿上那条裙子给他看的时候，她是如此可爱，他真想吻她。当然他没有，只是动作轻柔、表情严肃地用拳头敲了她一记。他将她带出去买衣服。她穿着不和身的连衣裙，看上去却是那么妩媚，让他不得不又拍打了她一下。然后他们去了售票处，当场买下去罗丝星的船票。

阿尔塞斯特曾经想拖延几天，让姑娘休息一下。但是他不得不赶紧上路，因为他害怕自己。仅仅是因为这个缘故，他们才得以逃过了那场毁灭了他的私宅、生化科学家高兰德的实验室和科学家本人的大爆炸。阿尔塞斯特全不知情。他已经和西玛上了船，拼命同诱惑做斗争。

宇宙旅行具有催情功能，这是一件尽人皆知的事情，不过从来没有人提到。这就像古代的旅行者坐船横跨大洋一样。一周时间里，乘客们被隔绝在他们自己小小的世界里，与现实割裂开来。飞船罗漫史摆脱了束缚与责任，在一个与世隔绝的安全环境里享受一个星期进度如飞、激情洋溢的恋爱，着陆之日就是这段恋情的终结之时。

在这种氛围之下，阿尔塞斯特仍坚持严格的自我克制。不幸的是，他是一个散发着巨大魅力的名人，这一点对他的自制实在是太不利了。但是，当一打美丽的女人向他投怀送抱时，他仍然坚持自己大哥哥的身份，对西玛捶捶打打，直到她抗议。

“我知道你是约翰和我最好的好朋友，”最后一天晚上，她说，“但是和你在一起太受不了了，弗兰基。我全身都被你打的青一块紫一块的。”

“是啊。我知道。那是个习惯。有的人，像约翰尼，他们用大脑思考。我，我用我的拳头思考。”

他们站在右碹水晶窗前，沐浴在罗丝星那柔和的光线中。遥远的亮紫罗兰的恒星照亮了天鹅绒一般的宇宙，再没有比这更浪漫的景象了。西玛微微歪着头仰望着他。

“我和一些客人聊过。”她说，“你很出名，是吗？”

“应该说是臭名昭著。”

“我要抓紧时间，补上很多东西。不过我要先弄明白你。”

“我？”

西玛点点头。“这一切都来的太突然了。我一直不知所措——而且太兴奋了，我还没有找到机会感谢你，弗兰基。我真的感谢你。我永远欠你的情。”

她搂住他的脖子，张开嘴唇吻了他。阿尔塞斯特开始颤抖。

“不，”他想，“不。她并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他因为就要和约翰尼在一起了，所以高兴的快发疯了，她没有意识到……”

他向自己身后摸去，直到摸到了严禁乘客触摸的冰冷的水晶窗表面。他不容自己有时间放弃将手背按在低于零度的窗面上。疼痛让他惊跳起来，西玛吃惊地放开他。当他拉开自己的双手时，他失去了六平方英寸的皮肤，还有鲜血。

所以，当飞船在罗丝星着陆的时候，他带着的女孩一切无恙，而他自己的双手却一塌糊涂。他遇到了张着一双刻薄脸的费舍尔，和他同来的还有一名官员。那官员要求阿尔塞斯特先生进办公室进行重要的私人谈话。

“费舍尔先生向我们汇报的情报引起了我们的重视。”那官员说，“你试图带入一个身份不合法的年轻女人。”

“费舍尔先生是怎么知道的？”阿尔塞斯特问。

“你这傻瓜！”费舍尔回应，“你以为我会任由事态发展到那种地步吗？你被跟踪了。分分秒秒。”

“费舍尔先生通知我们，”那官员严肃地继续说，“您身边的那位女性旅行时使用了假名。她的证件是假的。”

“怎么个假法？”阿尔塞斯特说，“她是西玛·摩根。她的身份证件也说她是西玛·摩根。”

“西玛·摩根十一年前就去世了。”费舍尔回答，“和你在一起的女性不可能是西玛·摩根。”

“除非她的身份问题可以得到澄清，”官员说，“否则不能允许她入境。”

“我会在一周内拿到证明西玛·摩根死亡的文件。”费舍尔胜利地补充说。

阿尔塞斯特望着费舍尔，疲倦地摇摇头。“虽然你没有这个意图，但你确实帮我把事情大大简化了。”他说，“这世界上我最想做的一件事就是带她离开这里，永远不让约翰尼见到她。我想把她留给自己，我都快想疯了——”他制止住了自己，摸了一下手上的绷带，“撤消你的指控，费舍尔。”

“不。”费舍尔断然拒绝。

“你没法分开他们。不能用这种办法。假使她被拘留了。我会怎么办？我会找来证明她身份的第一个人会是谁？约翰·斯特拉普。我第一个打电话让他来看她的人是谁？约翰·斯特拉普。你以为你能制止他吗？”

“那个合同，”费舍尔开始说，“我会……”

“让那合同见鬼去吧。给他看好了。他想要他的姑娘，不是我。撤消你的指控，费舍尔。停止斗争吧，你已经失掉你的饭票了。”

费舍尔用恶毒的目光瞪着他，终于忍气吞声。“我撤消指控。”他低吼着说。他望着阿尔塞斯特，眼睛都要出血了，“这不是最后一个回合。”他一跺脚，走出了办公室。

费舍尔已经做好了准备。在一光年距离以外，他的力量可能太迟缓或者太薄弱。如今在罗丝星上，他是在保护自己的财产。他拥有约翰·斯特拉普的全部力量和金钱来继续这场战斗。弗兰基·阿尔塞斯特和西玛离开飞船港口时乘坐的漂浮器是费舍尔的人驾驶的，他预先拔掉了客舱的门闩，然后来了一连串急速升降、倾斜转弯，要把他的乘客从客舱里甩到半空中去。阿尔塞斯特撞碎驾驶舱的分隔玻璃，把一条有力的胳膊钩进去，扼住驾驶员的喉咙，直到他调整漂浮器，将他们安全送到地面。阿尔塞斯特很高兴地注意到西玛没有过分大惊小怪。

落到地面以后，他们被一百辆汽车追逐，这些车辆在他们还坐着漂浮器的时候就一直在下方一直缓慢地跟随着。第一声枪响，阿尔塞斯特便将西玛塞进一扇门里，自己紧贴在后护着她。结果他的胳膊被打伤了。西玛把内衣撕成布条，草草包扎了一下伤处。她的黑色眼睛张的那么大，但是她没有抱怨。阿尔塞斯特用强有力的捶打恭维她，将她带上屋顶，又跃到邻街的大楼。他闯入那里的一家单元房，打电话叫了救护车。

当救护车赶来时，阿尔塞斯特和西玛已经下楼到了街上，他们遇到了穿制服的警察。警察们得到长官的指示，要逮捕一对外表描述和他们相符的男女。“劫持漂浮器。危险。当场击毙。”阿尔塞斯特解决了警察，还有救护车的司机和随车医师。他和西玛坐救护车离开了。阿尔塞斯特发疯般地驾车疾驰，西玛则像报丧女妖一样尖利地按着汽笛。

他们在市区的商业区抛弃了那辆救护车，进了一家百货公司，四十分钟后出现时他们是一个穿制服的年轻男仆，推着一个坐轮椅的老头。除了胸部的问题，西玛足够男孩子气，可以扮演一个男仆而不露馅。弗兰基因为多处受伤，虚弱的样子足以和一个老人相比。

他们通过了检查，进入罗丝星的豪华宾馆。阿尔塞斯特将西玛藏在一个套房里，处理了一下自己的肩膀，再买了一把枪。接着他去见约翰·斯特拉普。他在人口统计局里面发现了斯特拉普此人正在贿赂长官，给他看一张对失去已久的爱人的描述清单。

“嗨！约翰尼老伙计。”阿尔塞斯特说。

“嗨，弗兰基！”斯特拉普高兴地喊道。

他们亲热地擂了对方一拳。阿尔塞斯特高兴得咧嘴直笑，看着斯特拉普向那个高级官员解释情况，给他更多的贿赂，交换所有符合名单上描述的二十一岁以上姑娘的姓名、地址。他们离开的时候，阿尔塞斯特说，“我遇到一个女孩，可能符合那些条件，约翰尼。”

那种冷静的表情又回到了斯特拉普的眼中。“哦？”他说。

“她有那么一点口齿不清。”

斯特拉普古怪地望着阿尔塞斯特。

“说话的时候很奇怪地歪着头。”

斯特拉普紧抓住阿尔塞斯特的胳膊。

“唯一的问题是，她不象多数女孩那样有女性气质。更像个野小子。你懂我的意思吧？精神气十足的。”

“让我见她，弗兰基。”斯特拉普低声说。

他们找了一部漂浮器坐到罗丝星豪华宾馆的房顶。他们搭电梯下到第二十层，走进第二间套房——阿尔塞斯特用暗号敲门。

一个女孩的声音说：“进来。”

阿尔塞斯特握住斯特拉普的手：“好运，约翰尼。”

他打开门锁，转身走进楼厅，倾身靠住扶杆。他握着枪，以免费舍尔可能在最后关头前来打扰。他俯瞰着这片闪闪发光的城市美景，心里想：只要我们互相帮助，每个人都能幸福；但有的时候，这种帮助的代价过于高昂了。

约翰尼·斯特拉普走进套房。他关上门转过身，审视着这个乌发黑眸的姑娘，冷冷地，专心地。她惊愕地瞪着他。斯特拉普走近她几步，绕着她走动，然后又面对着她。

“说点什么。”他说。

“你不是约翰尼·斯特拉普。”她支吾地说。

“我是。”

“不！”她大喊，“不！我的约翰尼是年轻的。我的约翰尼——”

斯特拉普象老虎般扑了上去。他的双手和嘴唇用暴力侵犯她，双眼却冷静而专注地观察着她的反应。姑娘尖叫、挣扎，被那双陌生而古怪的眼睛吓坏了，被那陌生的粗鲁的手，被这个曾经是约翰尼·斯特拉普、现在却被痛苦的岁月改变而离她远去的那个人这种陌生的冲动吓坏了。

“你是别人！”她哭喊着，“你不是约翰尼·斯特拉普，你是另一个人。”

而斯特拉普，与其说衰老了十一年，不如说是和他竭尽全力想要实践其记忆的那个人有了十一年的距离。他问自己：“这是我的西玛吗？是我的爱人——我失去的，死去的爱人吗？”然后，他身体中已经改变的部分回答：“不，这不是我的西玛。这仍然不是我的爱人。前进，约翰尼。继续前进，继续寻找。总有一天你回找到她的——找到你失去的姑娘。”

他像个绅士那样付了钱，然后离开。

阿尔塞斯特在楼厅里看到他离开。他震惊的无法出声叫住他。他走回套房，发现西玛站在那里，呆若木鸡，瞪着一扎桌子上的钞票。他立刻明白了发生的一切。当西玛看到阿尔塞斯特时，她哭出声来——不是像个姑娘，而是像个小男孩一样哭，双拳紧握，面孔皱成一团。

“弗兰基，”她抽抽搭搭地说，“我的上帝啊！弗兰基！”她绝望地向他伸出双臂。这个抛弃了她十一年的世界让她迷茫不已。

他上前一步，随即又犹豫了。他做了最后一次努力，想抑制自己对这个姑娘的爱慕之情，寻找一个将她和斯特拉普重新拉到一起的方式。片刻之后，他所有的自制力荡然无存，他将她拥入怀中。

“她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他想，“她太害怕失落了。她不是我的。现在还不是。也许永远都不是。”

然后：“费舍尔赢了，我输了。”

最后：“我们‘记得’过去，但和这个‘过去’相逢时却对面不相识。思想总在回溯，但是时光一直前行，一旦分离，既是永诀。”

# 《时光机》作者：[美] 雷·布雷德伯里

莫舒韵译

“这里似乎是一个机器之乡哦，”道格拉斯一边跑一边说，“奥夫门先生和他的快乐机、费尔小姐与罗伯培小姐和她们的环保机。那么，查理，你要给我们看什么玩意儿？”

“时光机！！”查理·伍德门紧跟在后，上气不接下气地说，“这可是母亲们、侦察员们，还有印第安人的骄傲啊！”

“你是说能够穿梭过去与未来的时光机？”约翰·赫夫从容地往返于他们俩之间。

“只能回到过去，世事无完美啊！我们到了。”

查理·伍德门在一道树篱笆前停了下来。

道格拉斯在这座老房子前四处张望：“嘿，这可是弗里利上校的地盘。他那个年代还没有时光机吧，他也不可能是发明者啊。如果他是，我们早在几年前就应该知道关于时光机的重要消息啦。”

查理和约翰踮起脚走上了前门的台阶。道格拉斯哼了一声，摇了摇头，始终呆在台阶底下不愿往前。

“得了吧，道格拉斯，”查理不耐烦地说，“你真是一个笨蛋。弗里利上校当然没有发明时光机。他只是拥有专利罢了，而时光机也一直就在这儿，只是我们太愚昧了，才没有注意到。好啦，道格拉斯·斯巴尔丁，再见！”

查理挽起约翰的手，如同护送一位女士一般，打开前门的隔板，走了进去，但隔板门并没有马上关上。道格拉斯把门拉住了，悄悄地跟了进去。

查理穿过一道隐蔽的长廊，在一扇大门上敲了敲，便推门进去了。接着他们三人便来到一个昏暗的大堂，一条走道一直通向一间明亮的房间，就像一个海底洞穴，淡淡的绿色，朦朦胧胧，还湿润润的。

“弗里利上校在吗？”

一片寂静，没有人回答。

“他的听力不太好，”查理小声地对他，们说，“但他跟我说只管进去，喊上校就行了。上校！！”

查理的叫声把大堂四周和螺旋楼梯上的灰尘震落了下来，发出了“刷刷”的声音，除此以外献设有别的声音了。然后，在大堂的那头，“海底洞穴”传来微微的骚动。

他们小心翼翼地向前挪动着，最后来到了房间前。他们往里面瞧了瞧，里面只有两件物品——一个老人和一张椅子，你能看出他们是如此的瘦弱不堪、弱不禁风，却又完美地相互支撑着靠在一起。此外，就只有那满地未经修饰的地板、四面裸霹的墙壁和天花板，周围寂静一片，就连空气也似乎凝结在空中。

“他好像死了。”道格拉斯小声地说。

“不，他只是在为新目的地而思考，”查理得意地轻声说，“上校？”

其中一件褐色的物体移动了，他就是上校。他吃惊地打量着四周，慢慢地看到了他们，投以一个热情的微笑。虽然他的牙齿已经掉光了，但仍看得出他很兴奋：“查理！”

“上校，这是道格拉斯和约翰，我们到这来……”

“欢迎你们。来，孩子们，坐下，坐下！”

几个孩子艰难地坐到了地板上。

“但是，那个……”道格拉斯刚想开口，查理猛地戳了他一下。

“那个什么？”弗里利上校好奇地问道。

“那个啊，他是说我们今天要聊得那个话题是什么。”查理给了道格拉斯一个脸色，然后微笑着对这位慈祥的老人说，“我们没什么有趣的事情要说哦。上校，不如你来说说你以前的故事吧。”

“但是，查理，要知道老人只有在被人提问时才能想到他的过去，然后才能把他们的故事娓娓道来。这如同一部生了锈的电梯，即使在轴杆的拉动下也只能缓慢地运作。”

“那就说说程连苏吧。”查理很随便地建议道。

“嗯？”老人似乎不太明白。

“波士顿，”查理提醒他说，“１９１０年。”

“１９１０年的波士顿……”老人皱了皱眉头，“是的，程连苏，当然！”

“是的，上校。”

“先让我想一想……”老人喃喃自语地说道，思维在脑海中搜寻着那个字眼儿，“让我想想……”

孩子们耐心地等待着。

老人缓缓地闭上了眼睛。

“１９１０年１０月１日，这是一个平静凉爽的秋夜，在波士顿杂耍剧院，是的，就是在那里，整个剧院里的人都在等待着。接着，乐队奏起了音乐，喇叭号角都响了起来，幕布拉开了。程连苏（模仿中国人而著名的美国魔术师，真名叫威廉·鲁宾逊），那个伟大的东方魔术师，就是他，站在了舞台上。而我呢，就坐台下前几排的正中间。‘枪打活人’，他大喊，‘我儒要自愿者的帮忙’。坐我旁边的那个人站了起来。‘请检查一下这支来复枪，然后在子弹上做一个记号！’他说道。‘好，现在用这支来复枪射向我的脸，我会在舞台的另一端用我的牙齿把那颗做了记号的子弹接住。’程最后说。”

老人深呼吸了一口气，停了下来。

道格拉斯死死地盯着他看，既疑惑又惊恐。而约翰和查理则完全被老人的故事吸引了。现在老人又要继续他的故事了，可是除了他的嘴巴在动以外，他的脑袋和身体一直是处在僵硬的状态。

“‘准备，瞄准目标，开火！’程连苏高声发号施令。‘砰’的一声，来复枪发射了；‘砰’的又一声，程连苏惨叫起来，踉跄了几步，接着跌倒在地上，满脸涨得通红。场内马上沸腾起来，观众们喊的喊、跑的跑。那支来复枪可能出了点儿问题，这时还有人大喊‘死人了’！是的，他们说得没错，魔术师死了。太可怕了，太可怕了……我永远都不会忘记……他的脸涨得很红，幕布很快被拉下，很多女的哭个不停。１９１０年……波士顿……杂耍剧院……可怜的男人……可怜的男人……”

老人慢慢地睁开他的双眼。

“噢，上校，太精彩了！”查理兴奋地说，“不如再说说（北美）波尼族的印第安人比尔吧。”

“印第安人比尔……？”

“就是你从牧场回来的途中。”

“印第安人比尔……”老人又合上了眼睛，“１８７５年……是的，我和印第安人比尔在牧场里骑在马背上等着。‘嘘！’比尔说，‘听！’这时的牧场就像是一个大舞台，等待着一场暴风雨的上演。一声雷响并不太响亮，然后又是一声雷响，比之前的要响亮。放眼望去，整个牧场都被乌云闪电笼罩着，那片云长方５０英里，高一英里，离地面却不到一英寸，似乎马上就要坠落下来了。‘天哪！’我大喊，‘我的天哪！’我歇斯底里地大喊。大地在摇晃着，就像是一颗心在狂烈地跳动，孩子们，那是一颗恐慌不安的心啊。我从骨干里感到害怕。大地在摇晃着：轰隆！轰隆！隆隆的雷声，对，就是这个词儿，隆隆的雷声。啊，一场壮观的暴风雨就在我们的四周——上下左右，在整个牧场里无情地下了起来，然而细看那片乌云，里面居然什么都没有。‘这是怎么回事儿？’比尔大叫。我们看到云里全是尘埃！没有水蒸气，没有雨滴，什么都没有。只有从牧场里的枯草漂逸到空中的灰尘，就像精制的玉米粉，甚至是花粉。而后太阳也出来了，它们在阳光的照射下灼烧着。这时我又大喊了起来！为什么？牧场另一头扬起了另一场沙尘暴，我发誓我看到了！那是大草原最原始的捍卫军队：野牛，还有水牛！”

说到这儿，老人听了下来，喘了口气，又继续：“它们的脑袋长得像黑人的巨大拳头，身体就像火车头。２０、５０，应该是２０００颗钢铁导弹从西方发射过来，选离出轨道，撞击着四周的尘埃，那一双双的眼睛就像是燃烧着的煤炭，闪闪发亮。隆隆的声响也被遗忘了。”

“我看见尘土飞扬，而且就在那么一会儿，一片小圆丘的海洋，一团团黑色的鬃毛出现在我的眼前，上下震动着……‘开枪！’比尔对我喊道，‘快开枪！’我拉起扳机，瞄准目标。‘开枪！’比尔又喊。而我却一动不动地矗在原地，看着眼前这一雄伟的景象，那是力量的爆发，它们就在我的眼前奔跑而过，在那个晌午，仿佛一列闪烁的灵车，黑压压的一长串，散发出悲哀的气息。你们说我能向它们开枪吗？要是换作你们，你们会开枪吗？会吗？当时我只希望那片乌云能再次降下来，把这片引起剧烈不安和骚动的黑影覆盖了。孩子们，结果它真的压下来了，遮盖了这片把它招来的土地。我听到比尔嘴里不停地咒骂着，还不断拍打我的手臂。但我很庆幸没有去招惹那片乌云或是那隐藏在乌云里的那股能导致灭亡的力量。我只想就那样在那儿看着所有的骚动暴乱远离牧场。”

“一个小时过去了，三个小时，六个，这场风暴才离开了我的视线。印第安人比尔早已离开了，牧场里只剩下我一个人站在原地。这时我已经耳鸣得什么都听不到了。我完全是麻木地往南行走了１００英里左右，穿过了一个小镇，完全没有听到附近有人的声音，而我也很庆幸没有听到。就在那一刹那，我很想把那雷声记住。每当夏季午后下起大雨，就像现在，我就会清晰地听到雷声在耳边响起。那是一种可怕的令人惊讶的声音……我希望你们也能听听。”

一道黯淡的光线掠过老人的鼻子，那只大大的鼻子，像一只盛着淡淡热茶的白瓷杯。

“他睡着了吗？”道格拉斯最终忍不住问道。

“不是，”查理回答道，“他只是在补充能量，就像电池要再充电一样。”

老人快速而平和地呼吸着，似乎刚跑完一段很长的路，最后他张开了眼睛。

“你好，上校。”查理钦佩地向他打招呼。

“你好，查理。”老人不解地向他们微笑。

“这是道格拉斯，这是约翰。”查理向他介绍说。

“你好，孩子们。”

道格拉斯和约翰也向老人打了招呼。

“但是……”道格拉斯又要开口了，“那个……”

“我的天哪，你别出声！”查理用肘子撞了撞道格拉斯的手臂，然后转向老人，“上校，是您在说话吗？”

“是我吗？”老人自言自语地说。

“内战，”约翰·赫夫在一旁静静地提议道，“您还记得吗？”

“我还记得吗？”老人马上接过话头说，“啊，我记得，我记得！”他又合上了双眼，同时声音还在颤抖着，“我记得一切的经过，除了……我是为哪一方而战以外……”

“那您的军服酌颜色是……”查理开始引导他了。

“颜色是会褪去的，”老人小声地追溯着，“很模糊了。我能记起和我在一起的战友们，至于他们身上的衣服和帽子的颜色，我已经忘了。我在伊利诺斯州（美国东北部）出生，在弗吉尼亚州（美国东部）长大，在纽约结的婚，又在田纳西（美国东南部）建了一座房子。现在我老了，上帝啊，我又回到了这个格陵小镇。所以你们也能想象得到，颜色在我的脑海里早就没有了概念……”

“那您记得您是在哪边的山头作战的吗？”查理的声音里依然充满着敬佩，“太阳是在您左边还是右边升起来的呢？您有向加拿大或是墨西哥行军吗？”

“有时候太阳好像从我右手边升起，有时候又好像是在我左手边。我们会向各个方向行军。那也是差不多７０年前的事了，都这么久了，哪还能记得当时的太阳啊。”

“那您应该还记得战争的结果吧？是一场胜利的战争吗？”

“不，”老人深沉地说，“我不认为这样的战争对任何人来说会是一场胜利的战争。查理，战争是永远不会为你带来任何东西的，相反，它只会让你一直地失去，而最后失去的那一个便会认为自己是胜利的。对于这场战争，我只记得有很多的失去，很多的悲伤。除了它的结束，我不见得有什么是好的。查理，这场战争的结束是自然而然的，没有任何一方获得胜利。所以我想那不会是你们想听的那种胜利之战。”

“安铁顿（美国内战时的战场），”约翰又提议说，“谈一谈安铁顿吧。”

“是的，我当时是在那儿。”

几个孩子一听，欣喜万分，几双小眼睛直发光。“布尔朗战役（１８６１年７月２７日，美国南北战争期间，南北两军在距离华盛顿不远的马纳萨斯爆发的战斗），那么布尔朗战役呢？”

“这个我也清楚。”老人轻声地说。

“那么夏伊洛（美国南北战争时的战场）呢？”

“这些我想我都经历过。夏伊洛，这是多么可爱的一个名字，可是却只有在战争的记录中才能看见它，这又是多么可悲啊！”

“夏伊洛之后，那么桑特堡（美国查尔斯顿港，内战时期）呢？”

“我看到了第一缕轻烟。”一个梦游般的声音开始讲述他的故事了。“我回想起很多事情，啊，好多事情啊。我还记起一些歌谣。‘今夜的波拖马可洞（美国东部重要河流，流经首都华盛顿）寂静无声，士兵们安静地躺在那儿做着美梦；他们的帐篷在皎洁的秋月下，在篝火的映照下，若隐若现。’还有，还有……，今夜的波拖马可河寂静无声，淙淙的溪水也没能打破宁静；露珠温柔地从死者的脸上划过，他们的使命也完成了，永远完成了！’……战争结束以后，林肯先生站在白宫的露台上示意奏响音乐，‘把脸转过去，把脸转过去，把脸转过去，南方实行奴隶所有制的各州……’然后就是一位波士顿小姐做了一首传颂千年的曲子，‘我亲眼目睹了上帝驾临时的光辉，他无视那个藏起愤怒的葡萄的收获季节。’有些夜里我会发现自己不由自主地就哼起另一个时代的歌。‘南方的战士，阿！保卫南方海岸的战士……’‘当你们凯旋归来之时，兄弟们，你们会获得应有的荣誉……’这么多的歌谣，它们都曾流行于交战的双方，任凭晚风的吹拂，从南传向北，又从北传向南。‘我们快到达了，伟大的亚伯拉罕总统（林肯的称号），再多走３０万英里……’，今晚要扎营，今晚要扎营，扎营于那古老的露营地。’‘好哇，好哇，我们迎来了大赦年（天主教），好哇，好哇，我们在飘扬的国旗下得到了自由……’”

老人的声音渐渐地小了。

孩子们一动也不动地坐了很长一段时间。

最后，查理转过头来，看着道格拉斯和约翰说：“好了，那么你们说他是不是？”

道格拉斯深呼吸了两遍，然后说：“他绝对是。”

老人睁开他的眼睛，好奇地问：“我是什么？”

“时光机，一部时光机。”道格拉斯怯怯地说。

老人定定地看着这群孩子，足足看了５秒钟，然后很害怕地说：“你们就是这样称呼我的？”

“是的，上校。”

“是的。”

老人慢慢地坐回他的椅子上，看看这几个孩子，又看看他们身后的那堵空墙。

查理站了起来。“好吧，我想我们也该走了。谢谢您。上校，再见！”

“什么？哦，再见，孩子们。”

道格拉斯和约翰，还有查理踮起脚走了出来。

而弗里利上校呢，并没有看到他们出去，尽管他们就在他的眼皮底下走过。

他们刚走到大街上，就听到从二楼的窗户传来一个叫声，几个孩子都被吓着了。

“嘿！”

他们循声往上看。

“上校？”

他们看见弗里利上校从窗户里探出身来，还挥动着一只手：“孩子们，我知道你们说的是什么了！”

“我们说什么？”

“对的，你们是对的！为什么我之前从没想过呢！时光机，这可是天大的荣耀啊，我是一部时光机！”

“是的，上校。”

“再见了，孩子们。有空再来玩，我随时欢迎！”

他们在大街的尽头又往回瞧了瞧，发现弗里利上校还在那儿挥手。于是他们也向上校挥了挥手，才继续往前走。

“噗噗，”约翰还在兴奋中，“我回到１２年前的过去了，噗噗！”

“是啊，”查理边说边往那栋旧房子看，“可惜不能回到１００年前的过去。”

“不会啊，”约翰心里想，“虽然不能回到１００年前的过去，但我已经真真切切地回去过了，这才重要。”

他们一行三人低头看着自己的脚走着，安静了整整一分钟。最后他们来到了一道栅栏前。

“谁最后跳过这道栅栏，”道格拉斯说，“谁就是——女的。”

# 《时机》作者：埃瑞科·黑德曼

作者简介

埃瑞科具有一种学者般的严肃气质。他在姊妹城的一家为当地作家办的雄心勃勃的ＳＦ文学杂志社当编辑。他是ＳＦ的忠实读者。很久以到他就报有成为职业作家的雄心壮志，现在他成功了。自从他获得竞赛年第一赛季第一名以来，除这篇经过长时间润色的小说之外，他还把一篇长篇小说卖给阿尔弗莱德·海齐考克的神秘杂志。

他用一种理留的态度对待写作事业。相对之下，一些作者似乎是仅仅凭感觉写作。这两种方法以及各种方法都行之有效。人们有时会不明白既然一个人知道其他的人有其他的方法，做一名用其他方法的作家，走一条其他的路会感觉如何。当然，在美国１９１２年边境剿匪过程中，安布鲁斯·比尔斯最经消失了。有人说他随潘克·维拉，埃德加·阿伦·波走了。现在……

一

在１８６５年秋季的一个晴朗而凉爽的下午，一个身穿紧身深色衣服的年轻人骑马穿过弗吉尼亚州，里奇蒙德地区那飘着烟草味的田野，来到第五大街与主干大路交接处的一座庄严的庄园大门外面勒住了缰绳。当他从马上下来时，一个１０或１２岁的黑人男孩出现在门口，把马拉到马棚。这位身穿套装的人欣赏地点点头，大踏步地沿着人行道走去。他从群鸟急鸣的树下走过，看到房子两侧园地里的水果与蔬菜，花朵与藤蔓，闻到了它们的芬芳。就在他开始走上台阶的时候，精制的门开了，出现了一个系着围裙面带微笑的圆脸女人。“是比尔斯先生吗？”他在她下面一个台阶上停了下来，向她鞠了一躬。或许双方都既高兴又紧张。她说，“阿兰先生在等你。”他跟在她后面穿过铺着猩红地毯的宽阔大厅。银白色的墙壁上悬挂着一些现实的，抽象的风景画和男女肖像油画。

他被引进了一个客厅。一个女人站起来迎接他。她端庄秀丽，尽管满头银发，但仍然神气十足。

“比尔斯先生，我们很高兴见到你。我的丈夫在外面的阳台那里……埃德加！我很抱歉我的儿子也不在这里，比尔斯先生。我是埃尔米亚·阿兰。”

年轻人在她那伸出的手上吻了一下，然后抬起头来。他看到在她的身后，那尊但丁半身塑像的前面，站着那位幽默家，铁笔杂志的编辑，联邦政府的桂冠诗人，艾德加·阿兰的身躯。

客人伸出他的手。“安布鲁斯·比尔斯，先生。”

这两个人的差别再明显不过了。一个身穿一身深色衣服，用北方口音做自我介绍。他一头金发，面色黝黑，下巴坚挺，英姿焕发，脸刮得很干净，只留下微微上卷的黄胡须。他身高接近六英尺，体内充满生机和活力。和他握手的那个男人或许只有五英尺八英寸高，一张黑乎乎的脸，花白的棕黑色头发乱蓬蓬的，一个小鼻子长的宽宽的，那不突出的下巴几乎被那精心留下的山羊胡给遮住了。尽管两人的眼睛都是灰色的，但客人的目光锐利，眼睛带点蓝色，而阿兰的目光柔弱，眼睛发黑。比尔斯的五官像希腊雕塑一样匀称，而他的主人的脑袋却由于太阳穴部位膨胀而失去平衡，好像他的大脑真的要鼓出来一样。

从头到脚穿着白色‘香草奶油冰淇凌’套装成了他的标志。阿兰先生讲起话来轻松自然。

“是比尔斯中尉——还是先生？”

年轻人低头看着他故意穿的联邦政府军的蓝军服脸红了。“中尉。”听到轻轻的笑声，看到主人那闪耀的目光，比尔斯自己也笑了。至少在这座房子里，此时此刻他不会被认为是入侵者。

“阿兰先生一直期待着您的来访，比尔斯中尉，”妇人用她那轻快的南方口音说。“你们这些绅士讨论文学，我就不打扰了。”她在丈夫的脸上吻了一下，离开了客厅。

阿兰盯着年轻的军人说，“谁能找到这样一位品德高尚的女人呢？她的价值远远超过宝石。”阿兰示意比尔斯坐到长椅上，并走到酒柜那里为他倒了一杯酒。“我记得一位年轻人非常喜欢在下午喝一杯雪利酒。”他眨了一下眼睛，喝着茶水。

比尔斯观察着这个客厅：地上铺着质地优良，绣着绿色小云卷的白色地毯；白色的窗帘和银白色的壁纸里面都用淡绿色的线绳组成弯弯曲曲的图案；庭里摆放着但丁的半身塑像及李将军和富兰克林的肖像画。室内家具不多但很雅致；一把长椅，几把单人椅，一个圆桌上摆放着几本精制的书。屋子的几个地方摆放着花瓶，里面插满了香飘四溢，色彩斑谰的花朵。“您的夫人具有很高的装饰品味。”

阿兰点点头，“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中尉，您在战争期间是一位测绘员。”

“是的，先生。是一位制图员。”

“自从您为联邦政府到邦联管区寻找棉花的时候开始吗？”

“是的阿兰先生，但没有取得什么成就。许多棉农宁愿看着自己的棉花被丢进烂泥塘也不愿交给联邦政府。”他们二人都格格地笑了。

“现在你必须决定是继续你的测绘生涯还是改行用你的笔来进行文学创作。”

“说实话，我收到哈森将军的一份约请函……”

“我听说这位将军的决定就像他的抵抗那样不可动摇。”

比尔斯咧嘴笑了。请我和他一起到西部一些军事地区去巡查。如果我决定接受的话，旧金山有个上尉头衔在等着我。”

“除非你愿意改行从事写作。嗯，这两个职业可以同时进行，一个职业可以为另一个职业的成熟提供保障。我自己曾经考虑过走这样一条路。”阿兰一边橹着胡子思考，一边站起身来。“到这边来。”两人拿着各自的酒杯来到外面的长廊上。

长廊和房子一样长，除了几把藤椅之外没有任何其他的装饰物。一棵茂盛的葡萄藤从下面爬了上来，越过长廓向房顶攀援而上。从这里可看到如此的风光，何须什么装饰。在阳台立柱的下面，詹姆斯山谷及那里的丛林，草地，溪流，岛屿以及远处的桥梁都展现在面前。詹姆斯河从那里蜿蜒流过。

阿兰深深地吸了一口这清新，芳香的空气。“弗吉尼亚！不管一个人走到哪里，他都无法找到这样优美，这样雅致，使人有再生之感的地方。”

比尔斯敬酒般地举了一下酒杯。“确实如此，先生。四年前我们团曾驻扎在阿伦海尼地区。那里仍使我难以忘怀。那是个梦幻般的地方。”

老人挺直了腰板。“弗吉尼亚，中尉，——共和国的所在地。在学生年代，我和托玛斯·杰非逊一起用过餐。尽管他发表了一些狂妄的，不合实际的理论，还从来没见过像他那样有学问，那样有风度的绅士。从詹姆斯镇第一批移民定居到现在已有二百五十年了。如果一个人要想在这个大陆上寻找一个艺术，文化和高雅生活的中心的话，那他就必须来弗吉尼亚。”

“南方的人民很了不起，”比尔斯说，“他们不向任何困难屈服。遗憾的是，我本人就是占领军的一员。”

他们沉默了一会，阿兰坐下了，他也示意比尔斯坐下。“但是，就文学而言，你的时间是有限的，先生。”他用右拳拄着下巴。“告诉我你是怎么想起以写作为生的？”

比尔斯喝干杯中酒，把杯子放在扶手上。“我战争中的一些经历使我想到转向文学。发生过的许多事情似乎带有讽刺意味。”他深沉地扫视一下面前的景象，然后把目光落到阿兰的身上。“我认识了两个出身于古老望族的兄弟。兄长勤奋而有责任感，是一个模范士兵。兄弟是个粗野，头脑简单，一无所长的人。两人追求同一个女人，后来又一起在军队里服役。我怀疑这种巧合是兄长的安排。他希望通过细心的监管，能使弟弟活下去。两年前的一个夜晚，他的机会来了。那位一无所长的弟弟主动请求穿过敌人封锁线传递重要的情报。就在出发之前，他喝了一瓶苏格兰酒为自己壮胆。哥哥去看望他。看到这样情况，哥哥知道这个醉鬼无法完成任务，就把他捆了起来，堵住了嘴。自己偷偷溜出营房，替他去完成任务。他送完情报返回时受了重伤，死去了。弟弟从悲伤中恢复过来。不久，他返回家乡和他们所爱的人结了婚。我听说，结婚不久他就开始挥霍双方家庭的财产。”

“这类事件使我想到机会在人类生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假如弟弟去执行任务，哥哥活了下来，谁能想到会发生什么变化。”

阿兰皱着眉思考着。“没人能猜到。感谢上帝，我们不必为那些永远也不会发生的事情而焦虑。”

年轻的士兵耸耸肩膀，“阿兰先生，多年来我一直希望能有机会和您谈论一下您的作品。弗吉尼亚人那部书写的如何了？我们会很快读到全书吗？”

“由于我希望这部书能为我晚年带来声望，它得花我至少两年的时间……或许多达五年的时间来完成。我将把剩下的部分章节依次投给杂志的。”

“您已经发表的那些章节真是棒极了。这部小说像它的主人公那样庄重自尊。在活着的人当中，只有罗伯特·E·李配得上这首史诗的赞颂。”

诗人赞同地点点头。“林肯先生也是一位能有节制地显示自己力量的伟人。假如他还活着，南方就不会驻扎着占领军。或许维特曼先生应该为他写一些十四行诗。”

在他讲最后一句话的时候，士兵的目光投到自己的外衣上，然后又落到阿兰的身上。“铁笔杂志怎么样了？它何时能继续发行？您会到其他的城市从事编辑工作吗？”

“明年夏天它将恢复发行，而我将不会离开。我将留在里奇蒙德……”阿兰笑了。“在里奇蒙德，那些希望在这本杂志上占有一席之地的人可以投稿。”

“好的，先生！现在全国各州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需要一个全国性的文学杂志这样一个统一刊物。”比尔斯把身体向前探去，“您知道，阿兰先生，我认为在您的作品中，真正能够经久不衰的是您的那些幽默小故事。”

阿兰先生轻轻地笑了。“一种娱乐形式而已，先生，谈不上什么艺术。尽管我那已故的朋友霍桑做出了巨大的努力，这种故事还没有形成一种独特的艺术形式。当然，在小说方面，还是有一些优秀作品的，特别是司各特·萨克雷和我们的库伯，布劳克顿·布郎恩的作品。”他的一个手指在空中一挥，像辅导教师一样做个手示。“当然，有史以来最优秀，最纯正的作品还是那些诗歌。至于我的那些短篇故事吗……我把更多的时间用在诗歌上。一个作品受欢迎的程度似乎与它所花费的时间长短有着直接的联系。在创作故事时，一个人可以随意地描述，而在做诗时，每个词都是至关重要的。”

他停顿下来，沉思地品着茶。“但是当你选择写作生涯时，不管你写诗歌，剧本，小说，游记，散文还是故事，你都必须记住这一点：文学是最高尚的职业。事实上，它是惟一只有人能作的事。它是一种耗费精力，艰苦的工作。你得学会去芜存箐，写好每一行诗，每一句话。你必须得了解自己的内心感受，才能真正地充分表达自己。当你学会这一点的时候，……我用了当这个词是因为我知道你是一位聪明的年轻人……你的作品将会为人们所接受，不，受到人们的欢迎。这不会发生在明天……也许十年后也不会发生……但是耐心的奋斗及奉献终究会有所收获。它是冰川上永远不为人们所看到的那八分之七部分。但是如果没有它们，那八分之一部分将永远不会露出水面。看看富兰克林，先生……我们这块大陆的列奥纳多！‘勤奋是幸运之母’，‘上帝把一切都赋予了勤奋！’想听写作方面的建议吗？我只送给你两个字：实践。”

在诗人讲话期间，比尔斯的双手一直放在椅子的扶手上。这时他抬起双手在前面舞动着，好像是要引起别人的注意。“您谈的是用功问题，先生。但是，尽管勤奋足以应付挖沟这类事情，做一首十四行诗难道就不需要一点别的什么东西了吗？天才的才能又是什么呢？你说的意思是说只要一个人努力，他就可以取得你那样的成就。你未免太贬低自己了，阿兰先生。”

诗人张大嘴笑了。“我的天才是我的工作能力。我当然不是说任何一位普通工人都可以写出完整的诗歌来的。智力是需要的，对各个文学时期的广泛了解也是需要的。我以绅士对绅士的方式对你说，良好的教养也是必要的。但是，我得重复一遍，在那些没有受到良好教育的人当中，尽管几百万人当中才有一位莎士比亚借助于被称之为天赋的那种说不清楚的东西成为诗坛泰斗。然而对我们其他千百人来说，只要我们一如既往地献身写作，就足够了。不要为自己是否有天赋而操心，中尉。如果你有天赋，用不了多久，它就会显露出来。坚持不懈地努力下去，我保证你会获得成功。”

“但是，先生，除了才能，除了献身精神之外，在艺术上获得成功是否和其他事业一样，还需要第三个因素？比如说运气？以你的情况为例，阿兰先生。您能有幸地得到一位优秀女人的爱，得到同代人的尊敬……没人能保证得到这些。您不知道您的这些词藻来自何处，也不知道如果您的经历不同他们会有些什么区别。”

“呕，中尉！真是谬论！生命中的一切必然事件会发生在不甘于失败的人的身上。这是一个意志的问题。”

比尔斯的眼睛，鼻孔都张得大大的。他用缓慢节制的声调拖着长腔说，“我曾让立在空旷的战场上，在我的周围躺着几千具在几分钟内倒下的尸体。不管我的同志勇敢与否，他们生存的意志并没有使他们逃脱飞来的子弹。南方人要获胜的意志又如何呢？罗伯特·Ｅ·李也表达了必胜的信心。他的意志及其具体实施都无懈可击，先生。这一点你清楚。他既不缺乏智慧，也不缺乏勇气。斯统沃尔·杰克逊的死是个意外。你又怎能做出其他的解释呢？”

阿兰望着他，若有所思地摸着下巴。他平静地说，“比尔斯先生……”

“阿兰先生，在去年７月１４日的晚上，约翰·维尔克布斯还不能肯定，林肯总统会去华盛顿的哪一家剧院。显然，一个幸运的猜测把他带到福特剧场。假如他猜到别的地方，那么今天在里奇蒙德就不会有联邦部队驻扎了？”他停了下来。两人默默地望着山谷。

比尔斯站立起来，掏出怀表。“我对您打扰的时间超过了我原来的计划。”他们一起穿过客厅，走过走廊来到门口。年轻人转过身来，面对男主人。“能和您交谈，我感到不胜荣幸。”

阿兰庄重地底下头，“这是我的荣幸。你是一位有思想的年轻人。”他们握住对方的手。“我将不会忘记这次交谈。”

阿兰站在门口，望着他的客人骑马远去。

二

做白日梦的人会了解许多夜晚作梦者意识不到的事。在他们那灰暗的视觉中，他们看到了永恒，看到了惊心动魄的场面；在他们觉醒时，他们发现自己接近了揭开重大之谜的边缘。

——选自波的“埃琳诺拉”

阿兰回到客厅，打开放在桌子上的对开本莎士比亚剧本翻了翻，然后合上书，从酒柜里拿出酒瓶倒了一杯雪利酒。他上了楼，走进他和夫人的卧室，穿过房间来到楼上的阳台上。他喝了一小口酒，呼吸着芳香的空气，在平静，沉默之中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望着眼前的景色，他笑了。有多少来访的男孩子面对眼前的景色快乐地叫了起来。他把目光移到酒杯上。在远处的山谷里，一队身穿蓝军服的士兵在正操练。

阿兰用那只空手撸着胡须，回到楼上的走廊里，来到通往他儿子奥古斯特卧室的门厅里。很久以前当他还没有长大成人的时候，他曾经住在那里，他打开了门，坐在一个历史悠久的软垫沙发上。

那书柜过去曾是他的，那桌子……他举起酒杯对着那镶嵌在画框里他很久以前画的画，向麦拉那温柔女孩的脸祝酒。

所有这一切……最善良的贤内助，引以为豪的儿子，好女儿（不久还会有个孙子），亲密的友情，殷实的家境。以及所有这一切的核心及支柱，他的工作，呕，可怜的理查。谁有了手艺谁就有了财富——一个行业，一个既有名又有利的职业。饥饿之神窥探工人的家庭，但还没有入室。他一直相信这些东西，而他的生活就是他们的证明。尽管他的直系亲属有着纯正的革命血统，生育他的双亲是一对苦苦挣扎的流浪艺人。在他不满三岁就离他而去，使他成了孤儿。但他在困境中奋斗。他生存下来，最后他赢得了同辈人的尊敬和爱戴。

情况能给人带来巨大的转折吗？是的。他本来可以，也应该活得更好。如果他能够早一点多提供一些玛莉亚姨妈迫切需要的帮助，姬妮表妹肯定不会在３５岁夭折。

他又喝了一小口酒，用舌头品着味道。这和忧虑重重的大学时代有多大的不同啊！那时他每天晚上都一口喝掉一杯味道难闻的蜜桃酒以便使自己陶醉。他几乎每次都能达到目的。在他的一生中，他一直只能喝一点酒。这得感谢上帝。他的兄弟亨利的酒量大一些，结果早早地把自己喝进了坟墓。这样的体质真是一大幸事。哪伯喝上几口，也会晕糊糊的。

但事实是他不是亨利兄弟，也不是他所关心的其他人。尽管他们也显示出大有希望，但他们缺乏意志，偏离了主航道。或许成功之路狭窄而坎坷。在他的一生中，他一直都面对坎坷。对于那些决心走下去的人来说，它永远是笔直，平坦的。

此外，要赋予这位年轻的中尉应有的权益。他是个聪明人。尽管他还年轻，不能说他缺乏经验。阿兰再一次端起酒杯。一个人的成功模式是偶然形成的吗？不懈的实践和工作的基础会是建立在一系列以前的意外之上吗？

他回想起过去的往事，想起了他妈妈在肮脏的屋子里咳嗽着死去。他回想起他有了一个新家，有了一个爱他的新妈妈，一个严厉而俭朴的爸爸；回想起他在英国苏格兰乡村的日子，以及英国学校中令人费解的迷宫般的教室。后来他回到了弗吉尼亚，和男孩子们一起游泳，一起到野地里奔跑，给迷人的姑娘幼稚的爱情诗。他回想起妈妈和南首小姐给他带来的温暖和安慰，回想起斯坦娜夫人对他的同情和理解，以及她那悲惨的死去。然后他又回想起那些和埃尔米亚在阳台上歌唱的一个个下午，以及一次次长时间的花园散步。青春期的迷恋深化到了爱情，秘密定了婚约。在他离别（但又回来了）去上大学的时候，他的眼里含满了泪水。

那是可怕的一年。那位在他成为孤儿的时候收留了他并满怀期望地要把他培养成一位绅士的人把他送到托玛斯·杰非逊所在的学校，然而给他的那点钱还不足以支付食宿费用和学费。他给家里写信告诉这位非父亲的人他的情况，然而收到的追加资金仍然远远不能满足最低需要。因此他这位表面上是弗吉尼亚首富的养子在上大学的第一年竟然落到了乞丐的境地。他又能怎么办呢？面对着这种局面，这位弗吉尼亚的年轻绅士只能做一件事。他赌博了。

就在那里，他参加了赌博，并赢了钱。但他并不总是赢。在上大学的前几个月里，他曾在牌桌上输了钱而不得不用他在卡罗台斯维尔从奸商那里赊来的上衣抵账。但幸运女神终于改变了他的命运。他赢回了他输掉的钱，解决了他的各项开支，还有剩余。在１８２６年８月末，他带着胜利的喜悦，兜里装着几百美元，偷偷乘车回到里奇蒙德。

他所面对着的不仅仅是钱的问题。在他住校的六个月中，他没得到埃尔米亚任何消息，他的那些乞求的信也没有回音。是她残忍地忘掉了他，还是发生了什么不幸？尽管他疑虑重重，他还是不想让双方家里知道他的归来。因此，他用向窗户上投石子这种17岁孩子特有方式和麦拉联系。他们在他们的神秘花园见了面，并很快就了解了真相。双方都写了不少信，并都在迫切地等待对方的回音。在这期间，罗伊斯特先生曾鼓励他那受到伤害的女儿接受一位名叫巴瑞特赛尔顿的人求婚。显然埃尔米亚的父亲和老阿兰先生截取他们的信件并合谋阻止他们的爱情沿着正常的轨道发展。

因此尽管他们还年轻，还很鲁莽，他们私奔了。他们在她的房间里留下一个便条，上船之前在一家小店了躲了几天，然后带着她的衣服包和他剩下的钱去了英国。在英国，他们挣扎在贫困之中。后来他终于得到人们的认可，有了不算丰厚但可维持生计的收入，他的写作技巧也不断提高。当他七年后返回美国的时候，他的名气先行传到那里。这无疑对约翰·阿兰临死前对他的宽恕起到了辅助作用。老阿兰毕竟是位出色的苏格兰人，他崇拜成功。

假如他赌场失利，所有这一切有可能吗？假如他当时没有返回，面对一位吸引人的竞争对手，特别是想到她被抛弃了，埃尔米亚还能坚持多久？即使他回去了，如果他在赌桌上输了钱，他用什么和她结婚？她会接受他吗？如果妈妈去世时候，他不在英国，约翰·阿兰会和南酋小姐结婚吗？她每天都用甜言蜜语劝说她的新婚丈夫改变对前养子的态度还是和一位完全不同的，没有同情心的什么人结婚？总之，假如幸运女神没有改弦易辙的话他会成为什么样的人呢？

他喝干最后一点雪利酒，脑袋昏沉沉的。“呢，先生。”但他在说话？他盯着站在他面前的一个黑衣人。在阿兰的挑剔眼光中，他长得像比尔斯，但比他成熟一些；他比阿兰年轻但由于挥霍无度而显得苍老；他留着经过修剪的连鬓胡须，而阿兰则留着茂密的山羊胡。尽管存在着这些和其他许多不同之处，他还是不得不承认这个人无论在身材上还是在外貌上都只能说是他本人的古怪的翻版。

埃德加·阿兰站在那里，望着埃德加·波的铁灰色的眼睛。

三

每天，我。智慧的对个方面，道德及知识方面，一步步接近真理。对它的一知半解，把我带向可怕的毁灭。这个真理就是人不是统一的整体，而是两半的组合。

——选自罗伯特·斯迪文森的“化身博士”

黑衣人示意他坐在沙发上，自己坐到床上。“埃德加·阿兰，不要向我表达什么敬意了。我只是一个空气中的幻影，像狄更斯那样给点牛肉就会显示出来。”

阿兰坐了下来，观察一会儿这个幻影。在观察中他发现他穿着破衣烂衫倒是像波，但在天生不足方面不太像。因为即使坐在床上，他还带点绅士风度。在他们那个年代，他穿的衣服和鞋子都是上乘的。他的双手尽管消瘦，但皮肤细嫩。他的五官不正，但并不可憎。说过开场白之后，他耐心地静坐在那里，好像是说，埃德加·阿兰，是你叫我来的。现在我来了，你要把怎样？

“你在这里似乎待得挺自在，埃德加·波，”阿兰最后说道。

“的确这样，埃德加·阿兰，这曾是我的家。尽管那只是短暂的几个月。我把帽子扔到那里，躺在那里看书……”他的目光停在埃尔米亚的肖像上。他站起身来，用一种飘渺低低的声音吟诵着：

爱情，你是我的一切

我的灵魂为你而枯萎

爱情是沧海中的绿岛

是清泉，是神龛

围着仙果仙花编成的花环

所有的花朵都是我的奉献

客人转过身去，侧对着阿兰，脸上浮现出迷茫的表情。他转过头去，环视整个房间，声音嘶哑地说，“我这是在哪里？又发什么疯？”他身体前倾，几乎跌倒。

“你这家伙真可耻。你喝醉了吗？”

波转过身来，面对着阿兰，但他似乎在望着远方。他用一种正常，平稳但逐渐提高的声音说，“女士们，先生们，我将十分荣幸地告诉大家许多关于月亮上的某个人与地球上某个人之间所存在的某种难以理解的联系。这种联系产生并依赖于这颗行星及它的卫星在轨道上运行的情况。通过这种联系，一方的居民的生活和命运与另一方居民的生活和命运交织在一起。此外，如果能使各位阁下高兴的话，此外在月球的外部地区，有一些阴暗可怕的秘密。人们通过望远镜仔细观察发现，这些地区由于月球神奇地绕着自己的轴进行自转和绕着地球公转，从来没有转向我们，而永远也不会转向我们。我的主题是：在第一事物的原始统一之中，蕴藏着所有二级事物的起因以及导致它们不可避免的毁灭的因素。我要宣布，作为个体，我不得不想象——不敢用其他的术语——宇宙中的确存在着无限。这多少和我们已经意识到的，以及至少在我们把自己的宇宙归于统一之前自己将意识到的情况相似。如果星系中的星系存在的话——它们的确存在——他们显然和我们的起源不同，不适合我们的法则。他们不吸引我们，我们也不吸引他们。他们的物质，他们的灵魂不是我们的，不是属于我们世界任何地方的。他们不能吸引我们的感官和灵魂。在他们和我们之间——把目前一切都考虑进去——不存在共同的影响。各自独立地生存在自己上帝的怀抱里。”

阿兰蔑视地哼了一声。“我看你不仅醉了，你还疯了。”

波似乎是再一次意识到他周围的环境。他那饱经风霜的脸上掠过一丝笑容。

“埃德加·阿兰，我常常通过想象一个智力远远超过其他人的天才或者恶棍的命运来取乐。由于他的思维方式和观察方法与他人不同，他那讲话方式——他对高于生活的真理的据实报道——在他们看来很古怪。人们对于这种生灵的看法会非常一致的。他们称他为疯子。”

“从你最后的论述我推断出，如果说你说的是疯话，那么里面还有点真理。好吧，波，根据你的论点，我承认你慷慨自封的天才身份。那你为什么不把才能用在高尚的事业上而讲这些东西？你对宇宙的论述有独到的见解，讲起泛神论来像个印度教徒。但看看你自己，伙计……在你游戏库克兰星云的时候，你的衣服破烂不堪了。你的身体就像线串的一样。注意你的那串骨头吧。当人们生活在地球上的时候，他们都有义务保护地球，哪怕他们是天才。”

波的眼睛眯了起来。“这些话出自一位自称诗人之口有些离奇，粗鲁。我倒是多次听过不同的说法。因为只有在美国，人们才蔑视穷人。一个衣服破烂的人可能是个坏蛋……至少是个懒汉或流浪汉。在被最聪明，最慈善的君主……暴徒的统治下的美国，上帝不允许让一个人年复一年，白天黑夜地工作，累得骨瘦如柴，却仍不能养家糊口。毫无办法。或许那位挣扎者应该鲁莽，应该疯狂，应该极其愚蠢地认为他的国家和古老欧洲国家一样好，在无所顾忌的文艺批评的引导下，一样应该有一个当之无愧的民族文化。如果能找到一个这样的傻瓜的话，美国甚至会让他和他的荣誉感都饿死。

“你的话有说服力，听起来似乎也符合逻辑。的确，你几乎使我相信我无情地站到了你所说的那些高尚目标的对立面。但任何事情都不能脱离事实。在生活中我和你一样坚定地奔向这些目标。我敢说，在我的视野中，这些目标更为具体一些。作为编辑和作者，我为这个国家的文学做了点贡献。我没有发现这些和养家糊口有什么相悖的地方……”

“这是你说的话吗？埃德加·阿兰！你，弗吉尼亚首富的主要继承人，竟敢低毁一个不幸的人。他只不过没能用他的笔乱写一通我们命运中的差别罢了。你有富裕的家庭作你的后盾，你有豪华的房子居住，当你在桌前写了半个小时，感到累了，你的仆人过来侍候你……”每说一个词，波的眼睛一睁，手一挥。“你在谈论现实，阿兰先生。走出你的豪华住宅到外面看看现实——现实中的小贩，纺织工，麻疯病人和多数诗人。在你对我下结论之前，先到我走过的街道走一走。”

或许是疲倦的眼睛在作祟，奥格斯特的房间的轮廓似乎在不知不觉中变得模糊了。在波的双臂一挥之后，阿兰发现自己不是坐在垫子上，而是坐在小酒馆的硬凳子上。波的胳膊柱在巴台上，喜滋滋地看着他。波一口喝干杯中的葡萄酒，向他打个手势，向门口走去。阿兰不由自主地跟在后面。

外面到处都是人，有瘸腿的，醉酒的，鬼鬼祟祟的，疲惫不堪的，担惊受怕的，疯疯癫癫的吵吵闹闹喧嚣不已。埃德加转过身来，面部衰老，眼睛里流露出某种冷酷，死人般的神情。“这就是现实，埃德加·阿兰。这就是那些无家可归的人的栖身之处。在一个小得你注意不到的房子里，我的妻子咳嗽着，流着血达五年之久，一步步走向死亡。让你那高雅，你那沾沾自喜的聪明见鬼去吧，有钱人！”

阿兰拱起肩膀，以防周围疯狂人的袭击。“我知道这里的街道，也知道许多类似这里的街道，埃德加·波。我们的机会并不像你说的那样差别巨大。我也了解没有温暖，没有友情是什么滋味。我挨过饿。但在我拥有这座你说了那么多的房子之前，我已经获得了成功。即使我没有继承什么财产，我的事业基本上也不会有什么差别。我走的是一条平稳的路，波，避免了酗酒，结交坏人那样的不良后果。我之所以成功是因为我坚定不移地沿着选定的艰难道路一直走下去，而不是走上那条疯狂绝望的方便之路。我相信生活。波，如果你一定要欢迎死神的话，那它就一定会降临的。”

“够了！的确，如果一位美国作家离开祖国到英国去，改变自己的看法使之符合这个母亲国的要求，他或许会获得成功。你的钱多，名气大，但那又怎么了？你有那么多优势，但写出什么真实的，有永久价值的东西来了。在三十年里，几乎不会有人读一句你的诗句。但埃德加·阿兰，对我来说，我——一个饱不果腹，陷于绝望之中的人，有时醉醺醺的，我无法为奄奄一息的妻子提供吃穿而深感耻辱的人——我，埃德加·阿兰，写出了作品，挑起人们心里的魔鬼。只要我的话真实地反映他们的灵魂，那些魔鬼就会待在那里。”此刻，人群和酒馆消失了，一种无法穿透的白雾突然吞噬了一切，只留下波在黑暗中的身影。

波一言未发转身离开阿兰，向雾气中走去。阿兰出于气愤，更出于好奇，还有怕把自己一人留在那里的焦虑，跟在他的后面。

雾气向两边退去，露出了波的背影。他迈着稳健的步伐慢慢地顺着走廊走去。阿兰跟在他后面，走过一个有蓝色窗户的蓝色房间；转过一个弯，走过一个紫色窗户的紫色房间；绕过另一个拐角处，看到一个绿色窗户的绿房间；接下来看到的是棕色房间，白色房间，紫罗兰色房间；还有一个窗棂血红的黑色房间。波转过一个角落，阿兰紧随其后，来到走廊的未端，那是一个宽阔的五角形房间，里面从上到下悬挂着金黄色的巨大幔帐。从远处看去，上面绣着黑色的阿拉伯式的和传统的古怪图案。当他接近的时候，这些图案似乎变成了微妙诡秘的东西，随着幔帐的波动移动着。穿过慢帐的折叠处，埃德加·阿兰发现自己来到一个大餐厅。二十五到三十位衣着极其华丽的男女围坐在一张桌子周围。桌上摆着极其丰盛的酒菜和水果。在另一张桌子旁，有七八个人在演奏着各种各样的乐器。他们似乎并不在乎他的出现；波似乎也已经摆脱了他。阿兰默默地站在那里，望着他们。几分钟过后，桌边的活跃交谈变成了喧闹，甚至出了其他的怪事。在这些人当中响起了喊叫和唿哨声。一个男人想往桌子上跳，被人拉住了；一个女人要脱光衣服被人劝阻了。快乐的聚会变成了群魔乱舞，在叫喊，敲打当中乱成一团。在这叫喊跳跃当中，传来号角声，嘟嘟声把窗户震成碎片，一队鬼怪跳窗而入。阿兰被一个发疯尖叫的人从座位上撞了下来，他爬到沙发的后面躲了起来。

他紧闭双眼，捂着耳朵，在那里不知躺了多久。后来他拿下双手，放在两侧。这时，四周一片寂静。但他仍然紧闭双眼，不敢动身。他仍不能使自己完全镇静下来，这使他感到不安。他感觉好像在那里仰面躺了好长时间了。他的周围环境也发生变化了吗？他感到周围的空气沉闷，它的气味开始觉得陌生，现在他感到令人不安的熟悉。他抬起一只眼皮，然后又抬起另一只。屋里很黑，远远超过沙发下面应有的程度。他想呼救，但嘴像被绑住一样张不开。被绑住了……为什么？他终于意识到那种气味是泥上潮湿的气味。周围的环境使他惊呆了：他被认为死去了——被钉在棺材里，深深地投进一个普通的，没有名字的坟墓了……像狗一样永远埋葬了。他强行张开嘴巴，喊道：“看在上帝的份上，波！”思考也变得非常困难……他转动一下脖子，头上的铃叮铃铃响了起来。就这样他被困在这个潮湿的大理石墓穴里。通往墓穴的通道被用砖，灰砌成的墙堵住了。他做了什么坏事让他受到如此的报复？独自一人……在永久的黑暗中……被关在坟墓中……

“我们使她生活在坟墓中！”

听到这疯狂的声音，他睁开眼睛，看到了卧室里面的昏暗灯光，和波那似乎要刺入他心窝的目光。“我不是说过我的感觉灵敏吗？我现在告诉你我听到了她在空荡荡的棺材里的最初的微弱动作。我好多好多天以前就听到了，但是我不敢……不敢讲。现在……她不是赶来责备我的草率吗？疯子！我告诉你她现在就在门外！”

他的话音刚落，门就被吹开了。一个女人站在门外——高大，端庄，长着两道高贵的眉毛——她那茂密的黑发撒落下来，拢住了那张美得惊人的脸。然而，那苍白的皮肤，那呆板的目光表明，那是一张生活在坟墓中的一具活尸的脸。在她扑倒在波的身上的时候，阿兰惊恐地转过身去，跳上开着窗户的窗台上。

他站在悬崖的边缘，望着下面的深渊，他吓得往后一缩。回去，他必须得回去。待在悬崖边上，一脚踩不稳——脚下突然塌落——他就完蛋了。然而就在他想着掉下去的种种可怕情景时，他的心中产生了接受命运，拥抱毁灭的主动愿望。他头一晕，掉了下去。

他挥动手脚，接近一个木简的木板。它在哪里飘浮？他的四周一片漆黑，就像永久的黑夜一样。一股奔腾的无形水流以极大的速度旋转着把他带到一个恶梦般的漩涡边缘。这个漩涡一定是自通地狱的心脏。

就在他抓住木简喘息的时候，一抹昏暗的红光把他的目光引向上方。在那自冲云霄的浪峰上，有一条巨大的——大得无法形容的船。她是一艘黑色的船，除了大炮，上面没有任何装备。她的船员的眼窝里发出深红色的光芒，那是一些行尸。她的船长披着风衣站在舵前，咬着牙，眼睛盯着风，雨和奔腾的漩涡。她的船长是埃德加·波。

阿兰从本来抓得不很牢固的木筒上抽出一只手来，攥成拳头冲着那艘隐隐显现出来的船和她的船长蔑视地挥动着。“滚吧，波！把你那变化无常的幻想和病态大脑产生出来的其他东西都带到产生出你的那个魔鬼黑夜那里去吧。你控制不了我的灵魂，从我的头脑里滚吧。”

阿兰刚刚说完，大海马上平静下来。埃德加·波带着一种放弃及胜利的复杂表情，抓住从天空垂下的锁链，向上爬去，消失在天空中。

埃德加·阿兰坐在沙发上，一只手抓住另一支胳膊。当然，他是独自一人。那是一个梦，一个最可怕的，他想尽快忘却的恶梦。如果需要的话，他可以通过写作来把这个经历从体内清除出去。十四行诗：恶梦颂……或许在弗吉尼亚人一书中有地方需要这样的素材。李将军在葛底斯堡到阿坡玛托斯这段期间内一定也经历了自己的恶梦。

他站起来。埃尔米亚和仆人们一定在到处找他吃晚饭了。走到门口，他转过身来看着妻子的肖像。看到深红色的光线投到妻子的脸上，他皱起了眉。他的目光落到闪闪发光的酒杯上。他拿起酒杯，喃喃说道，“安息吧，埃德加·波。看在上帝的份上，待在那里吧？……”

# 《时间回路》作者：[德] 斯丹利士罗·林姆

一、牛腰子卫星

那天是星期一，四月二日。当时我在参宿四附近航行，忽然间有颗跟豌豆差不多太小的殒石撞穿了火箭外壳，不但碰坏了传动调节器，连方向舵也撞坏了一部分，结果是火箭完全不受操控。我穿上了太空服，走出火箭外，设法把方向舵修复。可是，我发觉没有另一个人来帮我忙，我没办法安装好那个后备的方向舵。

我有先见之明，早带了后备的方向舵。火箭的建造商的设计真是笨蛋，非得由一个人用扳钳把螺栓头固定在那个地方，再由另一个人把螺母上紧不可的。起初我不在意是这样子的，花了数分钟用脚拼命挟着扳钳，再在另一端用双手去上紧螺母。我不但白花气力，而且误了吃午饭的时间。最后，正当我快要成功之际，扳钳在我双脚之间丢掉，向太空直飞而去。于是我不单什么也没有做到，而且失去了一件十分管用的工具，我空着急地看着它愈飞愈远，在星空中愈来愈细。

过了一阵子，扳钳沿着拉长了的轨迹飞回来。可是，虽然扳钳现在已变成了火箭的卫星，却从不飞近得我可以伸手把它取回。

我返回火箭内，坐下来吃顿简单的晚饭，一面思量如何从这个滑稽的处境中脱身。这期间火箭继续笔直地向前飞去，速度稳定地上升，因为我的传动调节器也给那块该死的殒石撞坏了。

不错，在航道上并没有任何天体，可是这样一往无前地直飞，绝不可能没完没了地持续下去的。

有一阵子我把一肚子的气憋着不发出来，然后，在我刚要洗净晚饭需用的碟子时，却发现那个已经过热的核子堆已把我最美味的牛腰肉槽蹋了。（我一直把它放在电冰箱内，留待星期日吃的。）我肆意发了一阵子脾气，破口大骂了一回，并且摔破了数只碟子。这当然可以给我一点快意，但说不上有什么用处。而且，那块我扔出火箭外的牛腰肉并不漂走，以至于无影无踪，反像不愿离开火箭似的，绕着它打转，成了第二颗人造卫星，每十一分零四秒造成一次日蚀。

为了使自己冷静下来，我计算牛腰肉的轨道，以及由我丢掉了的那个扳钳的出现而造成的轨道摄动，一直计算到黄昏。计算得出的结果是，那件绕着火箭在打转的牛腰肉在将来的六万年内会一直领先在扳钳之前，然从后赶上，再次超越它。最后，我计算得精疲力尽了，便回去睡觉。

到了半夜，我感到有人在推我的肩膊。我睁开双眼，看见有个男人站在床沿；很奇怪，他很面熟，可是我一点也记不起他是谁。

“起来，”他说道，“去拿钳子，我们要到外面去把方向舵的螺栓上紧。……”

“首先，你的态度有点儿不礼貌，而且我们大家从来不相识；第二，我确实知道你根本不在这里。这火箭里只有我一个人，由地球飞往曼姆星座，期间已经飞了两年了，都只有我一个人。因此，你只不过是个梦罢了。”

可是，他继续推我，一再说我要马上拿起工具，跟他一起走。

“真是荒谬，”我说道，给他逗得愈来愈光火。因为这场梦中的论辩定必把我弄醒，而且，我从经验得知，我要重新入睡并不容易。我说，“你要知道，我什么地方也不会去，去了也是白去的。在梦里把螺栓上紧并不能使光天化日之下的情况有丝毫改变。现在请你别再打扰我，消失也好，用别的方法离开也好。要不然的话，我会给你弄醒的。”

“可是，你已经醒了，我不骗你！”这个顽固的幻象嚷道，“你不认得我吗？你看！”

他一面说，一面摸着左边而颊上的两颗内疣，像草莓一般大小的。我本能地甩手摸自己的脸。对的，我有两颗一模一样的肉疣生在同一边的面颊上。突然之间我发觉这个幻象叫我想起一个我所认识的人：他就是我的分身。

“看在老天爷的而上，你别再来打扰我，好不好！”我嚷道，闭上双眼，满心要保持睡意。“假如你是我，那就好了，我们不用说什么客套话。可是，这样只会证明你不存在！”

说过了这番说话，我别过头去，拉上被子来盖过自己的头。我听到他说了些话，都是奶油透顶的。

最后，见我不答话，他大叫道：“这样做你不会后悔的，大笨蛋！你会发现这不是个梦，可是那时候已经太晚了。”

二、星期几的我

可是我不为所动。到了早上，我张开眼睛，马上回想到晚间所发生的这件怪事。我在床上坐起来，思量着脑袋所能耍得出的鬼把戏：要知道在此时此地，我半个伙伴也投有。再加上正面临最逼切的危机，我竟然（可以这么说）在这个梦里把自己一分为二，来应付当前的需要。

吃了早点后，我发觉火箭在晚间增加了相当大的速度。我到图书馆翻书，从教科书中找寻脱离困境的方法。可是，我什么也找不到，于是我把星际图在地上翻开，借助附近的参宿四的光线（光线不断间歇地受到围绕运行的牛腰肉所遮蔽），看看我身处的地区有什么宇宙文明可以前来救助我。

真是倒霉，这个地区是个十足的星际荒野；因为区内有引力涡旋，所有宇航船都视之为畏途。这里的引力涡旋不单可怕，也着实奇怪：共有一百四十七个；现有六套天体物理学的理论来解释这些涡旋存在的原因，但都各有各的说法。

《宇航天文年鉴》警告航行者小心祸旋，有见于通过×行××段尤其是以高速通过×行××段会造成没法计算的相对效应。

可是当前我已经束手无策了。根据我的计算，我会在十一点钟左右接触第一个涡旋的边缘。因此，我连忙弄午饭，免得空着肚子来面对困难。我差一点儿还未吃完最后一条香肠，火箭巳开始向四方八面晃动，以至任何安放得不够稳当的东西都像冰雹一般，由一边舱壁飞向另一边。我很困难才爬到椅子处，把自己在椅子上拴稳，然后在火箭不断加剧地晃动之际，发现在船舱的另一端有一片像淡紫色的烟雾升起。并且在船舱的中央，隐约有个人影在洗涤槽和火炉之间，身穿围裙，正在把准备好的摊蛋材料倒进平底锅里。那个人影好奇地看着我，但没半点惊讶。然后他人影一闪，便失去了踪影。

我擦了擦眼睛，显然我是单独的一个人。于是，我把所见的人影归究于自己的一时错觉。

我一直坐在椅子上，或者倒不如说，我一直连同椅子一起抖动。正在这个时候，我脑海中忽然灵光一闪，醒悟到那个人影并不是幻觉。

厚厚的一册《广义相对论》翻飞过我的椅子，我伸手抓它，终于在它第四次掠过时抓住它不放。在这个情况下，各种骇人的力量将火箭东拉西扯，使它像个醉汉似的在打滚。要翻查这本沉重的册子并不容易，可是，我最后还是找到所要的那个章节。这个章节讨论到“时间回路”的出现。所谓时间回路就是强度极大的引力场使时间之流的方向扭曲了，而这种现象有时甚至会使时间完全逆转，造成“现在的重现”。我刚才进入的那个满旋并不算最厉害。我知道要是我把火箭头稍稍转向银河极，火箭就会跟那个所谓“平肯巴克引力涡旋”相交。人们过去不止一次在平肯巴克引力涡旋里观察到现在的一次重现，甚而是两次重现。

没错，火箭已经不受控制，可是我下去动力机房，拿起工具修理了很久，终于使火箭稍稍转向，朝银河极飞去。这一步已花了数分钟了。所得的结果却出乎我意料之外。

火箭在午夜左右进入祸旋的中央，火箭的骨架剧震，格格作响，到了后来我开始担心它是否能够支撑得下去。可是，它却完整无缺地熬过了这番考验，再次回到宇宙的一片死寂之中。

这时我离开机房，却只是见到自己安睡在床上。我马上明白到，这个是昨天的我，换句话说，即是星期一晚的我。我没有去细想这宗颇为不寻常的事件有甚么哲理上的含意，马上跑过去推那个在睡觉的人的肩膊：高声叫他起床，因为我不知道他的这个星期一存在能够在我的星期二存在里持续多久，因此我们必须尽快走出火箭外，一起抢修方向舵。

但是，那个在睡觉的人仅仅张开眼睛，对我说，我不单不礼貌，而且不存在，只不过是他梦想出来的罢了。我跟他说理，但只是徒费唇舌；我再也沉不住气，竟然要去把他被窝里硬拉出来。他完全不当一回事，顽固地一再重复说，这一切都只不过是一场梦。我开始骂人了，但他却逻辑地指出，在梦中上紧螺栓不等于在光天化日之下把方向舵牢固下来。我一会儿恳求，一会儿咒骂，都不得要领。即使我的肉疣也不能说服他，他翻过身去，打起鼾来。

我坐在椅子上，静心下来思考眼前的处境。这个处境到现在我经历了两次，第一次是在星期一，身份是那个睡觉的人，然后在星期二，身份是尝试去弄醒他（但却弄不醒他）的那个人。星期一的我不相信时间重现，而星期二的我却早已知道这是个事实。眼前的是个十足的一般的时间回路。那么，要把方向舵修复，该怎么办呢？既然星期一的我继续睡觉．我记得那天晚上我一觉大睡到早上。我明白到我再去弄醒他也是白费气力的了。我看看星际图，知道有数个其他更大的引力涡旋在前面，因此，我可以指望未来数天内出现的时间重现。我决定给自己写封信，别在枕头上，好让星期一的我在睡醒时亲眼看到，他的梦并不是个梦。

可是，我一坐在桌子旁准备好纸和笔，引擎内便有东西在格格作响。于是我赶去替这个过热的原子堆浇水，直到黎明。而期间那个星期一的我却睡得很香，还不对在咂嘴。那些咂嘴声气得我没完没了。我肚子空空，两眼迷蒙，因为没瞌过一眼。我正要弄早餐，刚到了抹碟子的时候，火箭又掉进了另一个引力涡旋。我看见拴在椅子上的星期一的我吃惊地盯着我，而我，即是星期二的我，却在煎摊蛋。接着火箭突然倾倒，我失去平衡，眼前什么都开始愈来愈暗。我向一旁跌下去。我伴着一些破碎的瓷器一起躺在地上。在我脸旁的是个站着的人的鞋子。

“起来，”他一面说道，一面扶我起来。“你没事吧？”

“大概没事吧，”我回答道，我双手撑着地板，因为我还是莫名其妙。

“你是那个星期天的？”

“星期三，”他说道。“来，趁着还有机会，我们去修理方向舵！”

“可是，星期一的我在哪？”我问道。

“跑了。那就是说，我推算你就是他。”

“这怎么说？”

“是这样子的，星期一的我在星期一晚变成星期二早上时，就变成星期二的我，如此类推。”

“我不明白。”

“没关系的，你晚一点便会多少有点头绪的。可是，跟我来吧，我们别再浪费时间。”

刚说过这番话，我已经四处找工具了。

“等一等，”他慢吞吞地说道，雷打不动地站着。“今天是星期二。现在假如你是星期三的我，又假如到了星期三的这个时候方向舵还是未修理好，那么结论就是，有些什么的事情阻止了我们把它修理好，因为，不然的话，你在星期三不会要我在这个时候，即是在星期二，来帮你修理好它。那么，我们不冒险出去不是更好吗？”

“胡说！”我压不着怒火，太骂一声，“你要知道，我是星期三的我，你是星期二的我……”

就这样子，我们对换了角色争吵下去。他把我真的气得两窿冒火，因为他坚持不去帮我修理方向舵。我骂他混蛋，骂他顽固，像一头驴，但都于事无补。

到了最后，我终于说服了他，这时我们却又掉进另一个引力涡旋。我心里冒起了这个想法：我们也许在这个时同回路里不断打转，无穷无尽地重覆自己。想到这里，我不禁冒了一身冷汗。

幸好这种情况没有发生，火箭的加速在放缓，到了我可以站立起来的时候，我又再度孤零零一个人在舱内。显然那个在局部地区存在的星期三（它一直在洗涤槽的附近），已经消失，成了不能挽回的过去的一部分了。

我连忙翻开星际图，看看有没有另一个时间回路，好让我找来一个帮手。

事实上，眼前就有个涡旋，看来就是我心目中所要的那个了。我几经艰难调动了引擎，把火箭转向，跟涡旋的中心相交。是的，根据星际图，这个涡旋的构造有点不寻常，它有两个并排的中心。可是，我这时内心乱哄珙的，无法留意到这个反常现象。

在机房忙了数分钟，我双手弄得脏透，于是去洗手。因为离进入祸旋的时候还远。洗手间的门上了锁。从里面传来的是某人的漱口声。

“里面是谁？”我为之一怔，高声喝问，

“是我，”一把声音回道。

“是那一个我！”

“依昂·提奇。”

“是那一天的？”

“星期五。你想怎样？”

“我想洗手……”我漫不经心地回应道，一面却在绞尽脑汁地思量：这时是星期三晚上，而他则来自星期五，因此火箭要掉进去的那个引力涡旋会把时间扭至星期三。至于在涡旋里会有甚么发生，我就无从猜想了。尤其叫人猜不透的是，星期四在那里呢？在这期间，星期五的我还是不让我进入洗手间。虽然我一直在大力扣门，他还是好象聋了似的，全不理会。

“别再咯咯声！”我按不住性子大吼一声，“每一秒都是宝贵的，马上出来，我们要去修理方向舵！”

“这个嘛，你用不着找我，”他在门后气定神闲地说道。

“星期四的我一定在附近，找他一起去……”

“甚么星期四的我？这个不可能……”

“知道什么是可能，什么是不可能的该是我，要知道我已经在星期五，因此已经经历了你的星期三和他的星期四……”

我给弄得糊涂了，从门往后急退一步。是的，我着实听见船舱里有些声响：有人站在那儿，从床底拉出工具袋。

“你就是星期四的我？”我高声叫道，往房间里跑去。

“是的，”他说道。“来，帮我一把……”

“我们今回可以修好方向舵吗？”我们一起拉那个沉重的工具袋的时候。我这样问道。

“不知道，它不是在星期四修好的，问问那个星期五的我吧……”

我可没想过这一点！我马上走回洗手间的门外。

“嗨，星期五的我！方向舵修好了没有？”

“在星期五还没有。”他回道。

“为什么？”

“理由就是这个，”他一面说道，一面打开门。他用面巾裹着头，再用一口刀的侧面贴在额前，想把鸡蛋那么大的一块浮肿减轻。

星期四的我这期间拿着工具走近，站在我身旁，冷眼细看那个前额肿起的我。这个我用他空着的手把一瓶苏打水放回架上。原来我把这个瓶子的咯咯声错认作他的漱口声。

“为什么弄到这样？”我好意地同道。

“不是什么，是谁，”他回道。“那是星期日的我。”

“星期日的我？但是，为甚么……这个不可能！”我高声说道。

“说来话长……”

“都没关系了！快，跟我出去，我们也许来得及抢修方向舵的！”

星期四的我一面说道，一面转过来向着那个就是我的我。

“可是，现在火箭随时都会掉进涡旋，”我回答道。“震荡会把我们抛出太空，这样我们就会完蛋……”

“动一动你脑筋吧，笨蛋，”星期四的我厉声说道。“假如星期五的我是生存的，我们就不会有什么意外。今天只不过是星期四。”

“是星期三，”我反驳道。

“都没关系，是星期三也好，是星期四也好，我在星期五还是活着，你也是。”

“是的，可是，实际上没有两个我，只不过看来是这样罢了，”我说道。“事实上，只有一个我，只不过由不同的星期天而来……”

“好了，好了，现在去打开舱门……”

但是，我们手上原来只有一件太空服，因此不能同时离开火箭，

也因此我们的抢修方向舵计划完全行不通。

三、我与我打架

“岂有此理！”我嚷道，光火地把工具袋掼在地上。“我早应该一开始就穿上太空服，然后一直穿着它。我就是没想到这一点。可是你呀，你身为星期四的我，你早应该记起这件事啊！”

“我本来有太空服的，可是星期五的我拿了去。”他说道。

“什么时候？为什么？”

“不提也罢，”他耸一耸双肩，转过身来，走回船舱。星期五的我不在那里，我往洗手间里面看一看，也是空的。

“星期五的我去哪里？”我转身向道。

那个星期四的我一板一眼地用力敲破鸡蛋，把蛋液倒在吱吱作响的油里。

“不用说已经变成了星期六，”他漠不关心地回道，同时忙着炒蛋。

“对不起，”我抗议地说道：“你不是早已在星期三吃过了晚饭吗？你凭什么以为自己可以吃两顿星期三的晚饭呢？”

“这些粮食是你的，但何尝不是我的，”他一面说道，一面心平气和地用刀剔趁鸡蛋烧焦了的边缘。“我是你，你是我，这个吗，那有分别……”

“狡辩！住手，你用这么多黄油！你疯了吗？有这么多个我那里够吃啊！”

这时平底锅从他手上飞脱，我则撞向舱壁。我们已掉进又一个涡旋里。船再次像发冷般在抖动。但我甚么也不理，一心要走到挂着太空服的走廊，把它穿上。只有这样（我这样推想），到了星期三变成星期四的时候，我作为星期四的我，就会身穿这件太空服。又假如我一分一秒也衣不离身的（我已决定怎样也衣不离身的了），无疑我在星期五也就穿着这件太空服，也因此星期四的我跟星期五的我都会身穿太空服，于是当我们相遇在同一个时间点上的时候，我们也就终于可以修好这个糟透了的方向舵。

引力不断加强，使我头昏脑胀，到我张开眼睛，我便发现自己躺在星期四的我的右边，而不是刚才的那样，在他的左边。这时候，我打算把太空服怎样都不困难，要实行起来却又比刚才困难得多了，因为引力不断加强，我动弹不得。

引力一旦稍减，我便开始举步维艰地向通往走廊的那扇门的方向爬去。这时候我注意到星期四的我也同样朝那扇门腹贴着地爬去。最后，大概过了几分钟，涡旋到了最猛烈的位置，我们在门槛旁相遇，大家都是趴在地上。于是我心里想，为什么要由我来费气力去拉门的把手呢？让星期四的我去拉好了。可是，同时闻我开始记起有点什么在清楚给我显示，现在星期四的我是我，不是他。

“你是那个星期天的？”我想向他问个明白。我头贴着地，跟他四目交投。他挣扎一下才张开嘴巴。

“星期——四——的我，”他呻吟着说。这个可奇怪了。难道发生了这种种变化之后，我还是星期三的我吗？我回想到最近的一切，得承认这是不可能的。那么他一定曾经是星期五的我。因为假如他曾经早我一天，那么他现在肯定就比我前一天了。

我等他去打开舱门，但他显然也在等我去打开舱门。引力这时候很明显减退了很多，于是我站起来，跑到走廊去。正当我一手拿起太空服之际，他把我绊倒，从我手中把它持走。我给他害得跌个仰天翻。

“你这个王八蛋！”我高声骂道，“对你自己施诡计，真是下流！”

他不理我，气定神闲地把双腿穿进太空服的裤管内。这样无耻下流，真是叫人发指！突然间有股奇怪的力量把他从太空服里扔出去，原来早已有人在太空服内了。这一阵子我犹豫起来，再也搞不清楚谁是谁了。

“你呀，星期三！”太空服里的那个喊道，“拉着星期四，帮我一把！”

那个星期四的我着实把太空服从他身上扯下来。

“把太空服给我！”星期四的我一面跟他纠缠，一面怒吼。

“滚你的蛋！你在干什么？难道你不明白拿到它的应该是我，不是你？”另外的一个喝道。 ’

“这算是什么道理？”

“笨蛋，因为我比你接近星期六，而到了星期六我们便有两个穿太空服了！”

“这个荒谬极了，”我开腔说道，“这样大不了是在星期六只有你一个人穿着太空般，像个十足的笨蛋，什么也做不成。由我来穿太空服吧：假如我现在穿上它+你会以星期五的我身份在星期五穿着它，而我也会以星期六的身份在星期六穿着它，于是那个时候就有我们两个，穿着两套太空服……来，星期四，帮我一把！”

“等一等，”我硬要从星期五的背上扯走太空服的时候他抗议说。

“首先，这里没有一个让你叫他作‘星期四’的，因为午夜已过，你自己现在就是星期四的我了；第二，仍旧由我来穿着太空服会比较好一点。太空服对你没有一点好处。”

“为什么？假如我今天穿上它。明天我也会是穿着它的，”

“你到时便会明白……毕竟，我曾经是你，曾经在星期四那天是你，而我的星期四已经过去了，所以我该知道……”

“废话少说。马上放开它！”我咆哮着说。可是，他一手抢走它，我于是追他，先穿过机房，再跑进船舱。不知怎的，这时候只有我们两个。突然间我明白到为什么在我们拿着工具站在舱门的时候，星期四的我对我说过，星期五的我从他手里抢走了太空服：因为这期间我自己已变成星期四的我．而在这时候星期五的我事实上正在抢走太空服。可是，要从我手上抢走它没那么容易！你等着瞧好了，我心里道。我会好好收拾你的。

我跑到走廊，再转入机房；我上次在这里追逐时曾经注意到有根粗管子在地上（原来是用来添加原子堆的）；我拿起它，武装起来，便冲回船舱。另一个我早已在太空服里了，整套都穿上了，只欠头盔还没戴上。

“脱下太空服！”我厉声说道．一面握着管子，作势要打他。

“我死也不脱。”

”我说，脱下！”

然而我犹豫应该不应该打他。他不像另一个星期五的我，即是那个我在洗手间碰见的星期五的我：他既没有给人打黑了眼睛，也没有额角上肿起了一块。这叫我有点儿为难．可是我马上发现事情就是要这样子的了。原先的那个星期五的我现在是星期六的我，对，而且，甚至可能在星期日前的某个时刻里浪荡着。至于这个在太空服里的星期五的我刚在不久前还是星期四的我，而我自己在午夜转变成的正是这个星期四的我。如此这般的，我便沿着时问回路的倾斜的曲线移动，直至被打前的星期五正要变成已被殴的星期五的那个点上。可是，那时候他说过，打他的是星期日的我。但是，到目前为止，并没有一点他的踪影。只有我们，我跟他，站在船舱内。这时我突然灵光一闪。

“脱下太空服！”我喝道。

“滚开，星期四！”他高声嚷道。

“我不是星期四，我是星期日的我！”我一面喊道，一面上前动手。

他想踢我，可是太空服靴子奇重，他还没来得及举脚，我已一管子打在他头上。我没有用尽气力；这个当然，因为我对所发生的一切已经很熟悉，明白到最终我由星期四的我转为星期五的我的时候，我会变成受伤的一方，而我可没有必要打破自己的头颅啊。星期五的我惨叫一声，倒在地上，双手掩着头，我则粗暴地扯下他身上的太空服。

“药棉在哪……苏打水在哪？”我连忙穿上这件我们争夺了一轮的太空服，到头来却发现有只人腿从床底伸了出来。

我走上前去，蹲下看看。床底躺着个男人。他狼吞虎咽地吃着我收藏在行李箱里以备不时之需的最后一块牛奶巧克力，却捂着嘴巴，想把咀嚼声掩藏。这个王八蛋吃得太过狼狈了，连包装的锡纸碎片和巧克力一起吃掉。有些锡纸片沾在口唇上，闪闪发光的。

“把巧克力放下！”我大喝一声，连忙拉他的腿。“你是谁？星期四的我？……”我再问一句，但音量压低了，因为我忽然起了疑虑，心里不期然想到，也许我早已是星期五的我，很快就要身受较早时的棒打脚踢了。

“星期日的我，”他满口都是巧克力．含糊地说道。

我颓然气丧。要么他在扯谎，那么这个我就没有什么要担心的；要么他说实话，是这样子的话，那我定要捱揍了，因为毕竟打了星期五一顿的那个就是星期日的我。星期五的我在打架之前告诉我的事情就是这样子的；后来我假扮星期日的我，用管子来给他这一顿皮肉之苦。可是，在另一方面，我对自己说，即使他在扯谎，他不是星期日的我，他还是有可能是比找晚一些的我；假如他真的是比较晚的我，他就记得我所做过的一切，因此也就早已知道我对星期五的我扯谎，于是可以用同样的方法来欺骗我。要知道，曾经对我来说是一时涌上心头的计策，在他看来，尤其是到了现在，都只不过是记忆中的事，他随手都可以拿来一用。我仍然迟疑不决之际，他把剩下的巧克力都吃掉，然后从床底爬了出来。

“假如你是星期四的我，那么你的太空服呢？”我忽然间灵光一闪，高声问道。

“马上就有，”他从容地说道。接着我发现他手上拿着管子……再下来我只见电光一闲，像数十颗超新星同时爆炸一般。然后我就失去知觉了。

我恢复知觉的时候，是坐在洗手间的地板上的。这时候有人在大力扣门。我开始料理我的伤痕，可是，那个人不断敲门。原来他是星期三的我。过了一会儿，我给他看看我捱了人家一记的头颅。他跟星期四的我走去拿工具。然后二人追追逐逐，争夺太空服。这些我总算安然渡过了。

到了星期六早上，我爬入床底下，看看在行李箱内有没有巧克力。正当我吃着最后一块巧克力的时候，有人拉我的腿。我不但知道他是谁，而且随手揍了他的脑袋一下，再把他身上的太空服脱下。我正要穿上它的时候，火箭又掉进另一个涡旋。

四、多多少少

到我恢复知觉的时候，船舱已挤满了人，水泄不通的。原来所有人都是我，来自不同的日子，不同的星期天，不同的月份，其中有个甚而是下一年来的——他是这样说的。给打肿了头颅，打黑了眼睛的有很多个，光是穿着太空服出现在船舱里而的已经有五个。可是，他们并不马上走出舱门，到外面抢修损坏的地方，反而开始争吵、辩论。所问的都是：谁打了谁，在什么时候打的。后来情况更加复杂了，因为现在出现了很多早上的我和午间的我。我害怕情况这样发展下去，我很快会分裂。而且．出现的我大多数在发了疯似的扯谎，以至到了今天我还是不大清楚我打了谁，谁打了我，虽然整件事是在星期四、星期五和星期三三者身上的三角连环地发生，而三者我全都轮番做过。我的印象是，因为我曾经跟星期五的我扯谎，假装是星期日的我，结果我比顺着日子来计算的多捱了一管子。但是，我宁愿不再去回想这些叫人不快的日子。整整一个星期甚么也没做过，光是捧打自己的头颅。还有甚么理由以为自己有什么了不起呢！

这期间他们还是在争吵。我看见他们这样光说不做，浪费宝贵的时间，失望极了，与此同时，火箭漫无目的地向前直冲，穿越了一个又一个引力涡旋。最后穿太空服的跟没有穿太空服的殴斗起来。

情况极度混乱，我设法把局而稳定下来，最后，费尽九牛二虎之力，终于搞出了一个会议之类的东西来。

在这个会议里，由下午来的那个我（因为他资历最高）在一片掌声中获举为主席。

然后我们任命了一个选举出来的委员会、一个委任的委员会、一个新议程委员会，以及委任了我们当中四个来自下一个月的做纠察。但是，这期间我们穿过了一个反涡旋，这个反涡旋把我们的人数减少了一半，以至第一次投票时我们已不够法定人数了，只好在选举方向舵抢修员的投票前修改法例。据星际图，我们面前还有别的涡旋。这些涡旋把我们到目前为止所得到的成果全都毁掉；首先，已选出的候选人消失了；然后那个星期一的我跟星期五的我（就是那个用面巾包裹着头的那一个）出现。大吵大闹一场，真是丢脸。到了穿越一个特别强劲的正涡旋的时候，我们人数多得船舱和走廊都几乎挤不下，但是，要打开舱门却也办不到，因为根本没有回转的空间。最糟糕的是，我们大量新旧交替；几个白发斑斑的早已出现；我甚至偶然瞥见在四周有头发剪得短短的小孩子。

这些当然都是我，或者倒不如说，都是来自美好的童年的我。

我着实无法记起自己仍是星期日的我．还是早已变成星期一的我。记起其实也没有分别。小孩子在人群内给挤得哭着找妈妈；主席和来自下一年的那个新主席破口大骂，因为他无意中踏着那个爬入床底，徒劳无功地搜索巧克力的星期三的我的手指，给他往大腿咬了一口。

我知道这一切都会以悲剧收场，尤其是这时候四周不断有长着灰白胡子的我出现了。

在第一百四十二和第一百四十三个祸旋之间的那段时间里，我传递了点名表．但事后发觉大部分出席的都在作弊。提供虚假的个人资料，谁也不知道这是为了什么。也许当时的普遍气氛使他们昏头昏脑。吵得这么厉害，乱得这样要命，你要别人明白你说什么，你得喊破嗓子。可是，这时候去年的提案中有一位想出了看来是绝妙的主意。那就是由我们当中最老的那个来说出自己的生平，这样我们便可以知道，谁去修理方向舵，因为最老的那个我的过去显然包括了所有其他来自不同的月份、不同的日子、不同的年份的我的生平。于是，我们就这件事向呆立在墙角的那位白发苍苍的、有点儿中了风的老人家发问。

一问之下，他开始巨细无遗地谈到他的儿孙，然后又谈到他的宇宙旅程，这样子没完没了地诉说他九十多年的岁月。至于当前所发生的事情，即是我们唯一有兴趣知道的事情，这位老人家半点也记不起，因为他整个人都差不多僵硬老化了，而且过度兴奋。可是，他自视甚高，并不承认有这个毛病，于是硬要转弯抹角地一再把话题扯回他交游广阔、获奖受勋，还有他儿孙的那些方面去。直到后来我们高声骂他，要他下台，要他住口，他才不再说下去。

接着来的两个涡旋无情地把我们的人数大减。过了第三个，不但船里多了空间，而且，那些身穿太空服的全部消失了，留下的只有一件太空服。我们投过票，决定把它挂在走廊。然后我们继续我们讨论。后来，为了拥有这件贵重的衣服，我们又大打出手。接着来了又一个涡旋，船上便突然就人影全无了。

两腿浮肿的我坐在阔落得出奇的船舱的地板上，身边四处是挥破了的家具，扯破了的衣服零碎，以及撕破了的书籍。地板上尽是选票。

根据星际网，我已越过了整个引力旋区域。再没有另外的我可以依靠，因此再也无法修复损坏的地方，我感到绝望。

大约过了一分钟、我往外朝走廊一望，发现太空服不见了。这真是吓了我一跳，可是，这时候我隐约记起，对，刚才在最后一个涡旋之前，有两个小孩蹑手蹑脚地走出走廊。他们会不会两个一起穿上这一件太空服呢？！

我突然脑筋一转，便跑去控制室。方向舵操作正常！那么到头来把它修理好的就是这两个小鬼，而我们成年人则没完没了地争吵。

我想像得到，他们其中一人把双手穿进衣袖里，而另一个则把双手穿进裤管内；这样子，他们便能够各自在方向舵的一边工作，同时用板钳上紧螺母和螺栓。

我在舱门后的气舱内，找到了那件空荡荡的太空服。我把它像神圣的遗物一般的拿回火箭内；内心对很久远之前我曾经就是他们的这两个小孩充满无限的感激！

就这样，这个毫无疑问是我最不寻常的旅程完结了。幸得我当年只不过还是两个小孩子的时候所表现的勇气和机灵善变，我安然抵达目的地。

后来人家说我鬼话连篇．那些心肠更坏的甚至含沙射影，暗示我有酗酒的毛病，虽然在地球小心地掩饰，但在这些漫长的宇宙航行里便放纵出来了。天知道他们就这件事还说了什么别的闲话。

要知道人就是这样的了：最荒谬的天方夜谭他们倒乐意相信，如假包换的真话却不相信。

我在这里所说的正是如假包换的真话。

# 《时间机器》作者：迪诺·布扎蒂

姜倩 译

主持人的话：

迪诺·布扎蒂（１９０６－１９７２）曾任米兰《晚邮报》记者和编辑，也是一个颇有建树的主流文学作家。偶尔涉足科幻，也有精彩之作。

他平常喜欢读有关巫术、心灵感应和不明飞行物的书。他擅长于把日常的事情写得充满悬念，从而显出特别的文学才能。他认为：“幻想应尽可能接近新闻。”在我们看来，这是强调作品的真实感。他的作品平凡中见惊奇、恐惧和荒诞。这也是主流文学作家涉足科幻时常见的特点。

《时间机器》这篇作品是科幻中常见的长生不老的问题。作家处理这一题材，都会突出其中的负面影响，如波伏特《人总是要死的》。布扎蒂的描述同样发人深省。

（怡雯）

第一个大型时间减速器建在马利斯加诺的格罗塞托附近。实际上，它的发明者，著名的阿尔多·克里斯托法里不是格罗塞托人。这个克里斯托法里是比萨大学的一名教授，致力于这个问题的研究至少已有二十年了，并且在他的实验室做了许多不可思议的实验，特别是有关豆类植物萌芽的实验。然而，他在学术界被认为是个空想家。后来，在他的支持者、金融家阿尔弗雷多·洛佩斯的赞助下，建造“迪亚科斯亚”的机构正式成立。从那以后，阿尔多·克里斯托法里被誉为天才，一个对人类有益的人。

他的发明由一个被称为“Ｃ场”的特殊静电场构成，在这个场中，各种自然现象完成它们的生命循环所需的时间比正常情况下要长。在最初的实验当中，时间的延迟不超过千分之五六，这在实际中几乎是察觉不到的。但克里斯托法里一旦发现了规律，他的实验就有了飞速的进展。通过设在马利斯加诺的装置，延缓时间的速度增加到了近一半，这意味着一个平均寿命为十年的有机体置于Ｃ场之后可以存活二十年。

这套装置设在山区，只在８００米的范围内产生作用。在直径为一公里半的圆圈内，动植物的生长及衰老的速度比地球上其它地方的动植物慢一倍，人类则有望活到两百岁。因此，这套装置以希腊语中表示两百的词“迪亚科斯亚”命名。

这个区域内实际上还无人居住。原来的几个农户在让他们选择是留下来，还是搬至一个大的村落时，他们都宁愿搬走。之后，整个区域被高不可攀的篱笆墙围了起来，只留一个严密把守着的入口。在短短的时间内，许多巨大的摩天大楼拔地而起，在林立的大厦中间，有一家大型疗养院，专门接收那些希望延长生命的绝症患者；还有电影院和剧场。在这一区域正中，有一个高达四十米的圆形天线，类似雷达上所使用的那种，这就是“Ｃ场”中心。发电厂则完全建于地下。

装置建成之后，向全世界宣告这座城市将对外敞开它的大门。要想进入这里并取得居住权，得花一大笔钱。然而，还是有成千上万名来自世界各地的人被吸引而来，所有的住房很快被预订一空。可是没过多久，人们又开始恐惧了，申请人数明显少于预期数目。

人们到底恐惧什么呢？首先，任何在这座城市里长期居住的人离开时都不可能不受损伤。想像一下，一个有机体已适应了新的、发展较慢的环境，突然之间将它从Ｃ场中移至一个生命运动速度快一倍的地方，每个器官都必须迅速加快运转。如果说一个人在奔跑时突然减速比较容易做到，而一个缓慢移动的人要想猛地狂冲出去，可就没那么容易了，剧烈的失衡会造成有害乃至致命的后果。

因此，任何出生在这个城市的人都严禁离开。一个诞生于那种较慢时间速度下的机体在被移至一个速度快一倍的环境之后，极可能面临灭顶之灾，这种推测是符合逻辑的。为了预防出现这种问题，在Ｃ场的周界线上将建起用来加速和减速的特殊隔离间，这样，任何进入或离开这里的人可以使自己逐渐适应新的速度，以避免由于突然的变化而造成损伤。这种隔离间类似于深海潜水员所使用的减压舱，然而它们属于精密设备，还在设计阶段，很多年以后才能投入使用。

简而言之，迪亚科斯亚的居民比其他人都要长寿，但是不得不背井离乡。他们被迫放弃故土、朋友以及外出旅行的乐趣，失去了许多恋爱和与他人结交的机会。他们就像被判了终身监禁，尽管能享受到应有尽有的奢华与方便。

可问题不止如此。擅自离去固然十分危险，而装置出现的任何损坏也同样可怕。不错，发电厂有两台发电机，如果一台停止运转，另一台会接着自动发电。但是，如果两台机器同时发生故障了呢？如果出现供电问题呢？如果旋风或闪电击中了天线呢？要是发生了战争或暴乱呢？

迪亚科斯亚的落成典礼是在迎接它的第一批居民的庆祝会上进行的。第一批共有一万一千三百六十五名，其中大部分人已年过半百。克里斯托法里本人并不打算在城中定居，因此没有出席，代表他的是一位名叫斯托尔墨的瑞士人，他是整个装置的负责人。仪式十分简单。

在位于公共花园的发射天线脚下，正午时分，斯托尔墨宣布从那一时刻起迪亚科斯亚的男男女女衰老的速度将减慢一倍。天线发出一种非常柔和悦耳的嗡嗡声，开始人们察觉不到情况有任何改变，一直到了晚上，有人才感到有些懒洋洋的，好像被什么东西拖着似的。很快人们谈话、走路和吃饭都恢复了以往的镇静，紧张的生活变得松弛下来，做什么事情都得费更大的劲儿。

一个月后，在布法罗《科技月刊》杂志上，诺贝尔奖获得者埃德文·麦迪内发表了一篇文章，为迪亚科斯亚敲响了丧钟。我们在这里只简单综述一下他的观点：麦迪内认为克里斯托法里的装置是把人们引向坟墓。因为时间总是向前奔流不息，如果没有任何阻挡，它的速度会逐渐加快，以至无穷。所以任何对时间流速的阻缓都要付出极大的努力，而增加它的速度则没有丝毫困难。就像在河里若要逆流而上非常困难，但顺流而下就容易了。据此，麦迪内提出了下列规律：如果一个人想要加速自然现象，所需的能量与得到的加速度的立方成正比；相反，如果要想延缓自然现象，所需能量与得到的减速度的平方根成正比。例如，十单位能量能 生一千单位的加速度，但同样十单位的能量用于相反目标时，只能产生三个单位的减速度。实际上，在第二种情况下，人类的干预只有与时间的方向一致时才起作用，也就是说，这是时间本身决定的。麦迪内认为Ｃ场对两个方向都能起作用，维修保养中出现的任何差错，或一个细小机械部位的故障都足以倒转它发射的结果。假使出现这种情况，这台时间机器非但不能将生命延长到它平常的两倍，反而会急促地将生命吞噬掉。在几分钟之内，迪亚科斯亚的居民将衰老几十年。他随后附以数学根据。

埃德文·麦迪内阐发了他的这种观点之后，恐慌席卷了这座长寿城。有些人甚至不顾仓促重返“加速环境”会造成的危险而偷偷溜走了。然而克里斯托法里向人们保证这个装置所具有的功效，事实本身也证明没有发生任何意外，人们的焦虑不安这才平息下来。迪亚科斯亚又恢复了它那日复一日千篇一律、平静安稳和单调乏味的生活。人们所能感到的快乐都是微不足道、枯燥无味的，令人心跳加速、如痴如狂的爱情在这儿也失去了原有的不可抗拒的力量，外界传入的新闻、声音甚至音乐由于速度太快而听上去不太令人愉快。总之，尽管可以经常昼夜娱乐，生活还是没多大意思。然而，这种单调乏味没什么大不了的，一旦人们想到明天当他们的同辈人一个个离开人世，而迪亚科斯亚的居民还那么年轻强壮；当他们同辈人的子女逐渐死去，而他们还是充满活力；甚至当他们同辈人的孙儿和曾孙们也离开人世，而他们仍然健在，就可以一边心平气和地读着报上那些人的讣告，一边展望以后几十年的好日子。这种想法占据了全城居民的头脑，抚慰了那些焦躁不安的灵魂，平息了嫉妒和争吵。随着时间的流逝，人们不再像原来那样痛苦了，未来在他们眼前呈现出一片广阔的画面。每当遇到不开心的事，他们就会告诉自己，为什么要自寻烦恼呢？我可以明天再去想它，慢慢来吧。

两年以后，迪亚科斯亚城的人口增至五万两千人，第一代迪亚科斯亚人已降生，他们到四十岁才将完全成年。十年之后，十二万多人将那一平方公里土地挤得满满的，摩天大楼也升至了令人眩晕的高度，尽管速度要比其它时间稍纵即逝的城市要慢许多。迪亚科斯亚成为世界上第一大奇迹。一队又一队的旅游者挤满了它的四周，透过大门观察这些与众不同的人们，这些人行动迟缓，好像患了麻痹症似的。

这一现象持续了二十年，然后短短几秒钟之内它就被摧毁了。悲剧是如何发生的？它是人为的，还是偶然的呢？也许是某个技师忍受不了爱情或是疾病的折磨，想缩短他的痛苦，于是制造了这场灾难；或者他被这种空洞利己、只考虑维护自我的生活所激怒以致发狂，所以故意颠倒了机器的功能，将时间的破坏性力量释放了出来。

悲剧发生在五月十七日，一个暖洋洋的、阳光灿烂的日子。

田野里，沿着周界线的篱笆站着成百上千名好奇的围观者，他们的目光被那些和他们同类但生命运动却慢一倍的人们吸引住了。从城里传来天线微弱而悦耳的声音，它有着钟声敲响的共鸣效果。笔者那天也在，看到四个孩子在玩球。

我问那个最大的孩子：“你几岁了？”

“上个月我刚满二十岁。”他很有礼貌地答道，可是说话的速度特别特别的慢。

他们跑动的样子也很奇怪，动作非常轻柔、滞缓，好像电影的慢动作镜头，连那个球也弹不起来。

篱笆后面是一个花园的草坪和小径，再过去五十米是环绕建筑物的栅栏。一阵微风拂过树梢，树叶缓慢无力地摇动着，好像铅制的一般。下午三时左右，突然远处传来的天线嗡嗡声变得尖锐起来，而且越来越响，像是警报声，或是令人难以忍受的刺耳的汽笛声。我永远也忘不了那天发生的事情，就是到今天，隔了那么多年，我还是常常在深夜惊醒，眼前浮现出那幅恐怖的景象。

在我面前，那四个孩子可怕地拉长了。我看着他们长高，变宽，变成了成年人，胡须从男孩子的下巴上长出。他们身上的孩子衣服在闪电般快速生长的压力下裂开了，身体一半裸露在外面。他们如此变着，自己也不禁惊呆了。他们想开口说话，但发出的是一阵我从来未曾听到过的奇怪的嗓音。在被释放的时间的漩涡里，所有的音节都挤在一起，像是一张以极快而疯狂的速度放出的唱片。那种咯咯声很快变成了喘息声，随之是绝望的叫声。

四个孩子到处张望，想要寻求帮助，看到我们便朝围栏奔来。但是生命在他们体内燃烧，七八秒钟后，奔到围栏处的竟是四个老人了，白发银须，虚弱无力，骨瘦如柴。有一个用他瘦骨嶙峋的手抓住篱笆，随即和其他人一起跌倒在地，死了。这些可怜孩子的衰老身躯立刻散发出一股恶臭。尸体马上腐烂了，血肉消释，白骨现出，我眼睁睁地看着这些骨头也化成了一堆白灰。

直到这时，机器致命的尖啸声才平息下来，最后一切陷于沉寂。麦迪内的预言成为了现实。由于某种不可知的原因，这台时间机器反转了它的运转，仅仅几秒钟就吞噬掉三四百年的生命。

整座城市被阴森森坟墓般的寂静冻结住了。片刻前还闪耀着荣耀和希望的大厦此刻笼罩在破败的凄惨阴影之下。墙壁上起了皱褶，现出一条条不祥的线条和裂痕。墙角残存的蜘蛛网渗出黑色的粘液，到处都是灰尘。尘埃，寂静，沉默。那二十万希望长命百岁的富有和幸运的人只剩下这里一堆，那里一堆，仿佛千年古墓上积聚下来的白色尘埃。

# 《时间就是金钱》作者：杰克·沃德赫姆斯

木辛译

甘斯喝得酩酊大醉，仰天捧腹狂笑。

“美酒，美酒啊！……”他的手在空中挥舞，“侍者！侍者！再送瓶香槟来！”

谢费恩也在微笑，三天来他始终和甘斯形影相随，成为寸步不离的狎友。

“嘿，你尽吹牛！就仿佛曾把金矿采空似的！”谢费恩说。

“啊？你这话说对啦！”甘斯洋洋自得地用手摸摸鼻子说，“差不离就是座金矿嘛！”他得意忘形地朝椅子上一躺，踌躇满志。

侍者端上香槟，甘斯一面给自己斟满，一面不断打趣，逗得陪酒女郎笑得捧腹弯腰，接着他又和谢费恩碰杯。

谢费恩不顾甘斯阻挡，抢先会了帐。

“这次该我付，”谢费恩解释说，“瞧你这么幸福，连我都为你高兴。现在很难遇上像你这么善于享受生活的人。”

“就该这样！如果生活是那么美好，那就尽情享受吧，对吗？”甘斯吞下一大口香槟，把剩余的泼洒一地，“活着——就要这样享受！钱算个什么玩艺，啊？”他又狡黠地挤挤眼说：“钱算什么？它们多的是！瞧！……”他悄悄勾手招呼谢费恩凑近，从口袋中掏出一把金币扔在桌上，打着饱嗝说：“瞧……瞧……”

谢费恩闪电般把钱捞到手中，然后疑惑不解地扬起眉毛问道：“这是什么钱币？”

“哼！……当然是基尼啦，呆子！是基尼金币。”甘斯眉开眼笑地说，“你要愿意就拿去，我还多着哩。”他为自己的慷慨大方而神气活现，陪酒女郎献媚地用鼻尖揉搓他的脖子。“乖乖别闹，我今晚要一醉方休。”

谢费恩也咧嘴笑了，但眼内透出一股寒意，手掌把金基尼紧紧攥住。

“对甘斯这人，你究竟了解多少？”

“我只知道他来自东部。您听说过那个贩卖大麻的沃克肯斯吗？他就认识甘斯。”谢费恩此刻非常清醒，金基尼在他手指中转动，“他是个小角色，有段时间勃莱克那帮人利用过他——大概在某次行动中雇他当司机吧。”基尼在空中蹦跳又落到掌中：“他无帮无派，可现在出手简直是个大款。”

“哦，”哈纳先生沉思说，“这金币的事情真有趣……呃？”

“像这样的金币他家有整整一口袋，大约二百来枚，只多不少。还吹嘘只要他愿意，随时都可以去拿。”

“什么？难道他发现宝藏了不成？”

“不知道。只要一追问，他就和你含糊其辞。”谢费恩又抛起金币并一把接住，“我估计这里面肯定有文章，不过他说这钱来路干净，取得又易如反掌，比从小孩手里抢糖还便当。”

恰纳先生用小指抚弄眉毛说：

“真有趣。”

他伸出手，谢费恩顺从地把基尼交给他。恰纳先生也把金币放在指缝中滚动。

“很有意思。我们应当和甘斯先生正式地谈谈，呃？讨论一下他的暴富问题，再看看他是否能为我们打开什么财路？”

甘斯不喜欢阴沉着脸站在他身后的那两个人，也不喜欢他朋友谢费恩的变化，更不喜欢他和恰纳先生的对话。总而言之，他极其不喜欢自己目前的处境。

“我们只是好奇，甘斯先生，是好奇，仅此而已。”恰纳先生显得和蔼可亲。

但甘斯额上丝丝地沁着冷汗！

“没什么，”他低声说，“我只是赚了点外快，是一点点零花钱。”

“哦，这样……”恰纳先生切下一段雪茄，谢费恩赶快点燃打火机递上。“我们也经常捞些外快。”烟圈袅袅上升，“我们还有不少关系网，当您遇上麻烦时，我们可以尽快让您解脱出来。懂吗？”

甘斯又在用湿手擦汗。

“其实事情很简单，我只是……稍稍有点走运，我……我根本没有发财，不过小小地神气了一番。一辈子就出过这么一次风头，真的。”

“哦，是这样……”恰纳先生喷出一口浓烟，把小包里的东西全都倒在桌上，“这玩艺是怎么落到您手中的？”

甘斯已经解开了衣领：

“这……这是一笔遗产。我一个姑妈去世后把它们留给了我。”

“哼！”恰纳先生用手指戳进那一大堆亮晃晃的钱币里。“这是十七世纪英国铸造的金币，造得如此之好。”他透过雪茄烟雾盯着甘斯躲躲闪闪的目光，“您到底是怎么弄来的，甘斯先生？”

“我……我已经对您说了，我……”甘斯的眼睛朝上下左右骨碌乱转，但没发现半点令人放心的迹象。这些人和他不是一路的，他后悔当初对谢费恩看走了眼，也许——甘斯又焦虑地叹口气——他被逮住了，像猎物一样被套索牢牢地卡住。

“我们希望知道真相，甘斯先生。”恰纳先生微笑着说，“您可以信任我们，我们保证守口如瓶。”

“我……”甘斯的脸上流下大颗汗珠，“我不能说，这……这是秘密。”他的话显得有气无力。

“甘斯先生，我是大忙人，别再浪费我的时间啦。您发现了古金币的某种来源，我们对此颇感兴趣，还会给您一个好价钱，但我必须知道在和谁打交道。”他倾身向前并大声叱问，“金币的来路有问题吗？”

“绝对没问题！”甘斯嚷说，“它们完全……”

他又闭上了嘴，现在想脱身已为时过晚。

“它们是合法的，上帝！”

“不是取自沉船？不是从博物馆偷的？没有撬过保险箱？是欺骗了什么老太婆不成？”

“都不是！它们的来路无可指责，请您别瞎猜乱想。”

“那您是怎么弄到手的？捡来的吗，还是从哪儿挖出来的？”

“都不是。我说，”甘斯苦苦哀求，“您完全不必这么追问。钱总共并不多，是……我……收藏的，有好多年了。”

“据谢费恩说，您曾透露在某处还有许多这样的金币，而一个收藏家即使喝得再醉也不会把心爱的藏品乱花乱用。您应采取合作态度，甘斯先生。”恰纳先生的威胁语调使甘斯浑身发抖，“您最好还是和我们一起干，别对着干。有些想试试我们耐心的人结果都活不长，还受尽折磨和苦难。”

甘斯明白，他眼下已别无选择。他舔了一下嘴唇：全怪自己！只好对他们承认一切了！他再也提不出任何一种合乎情理的解释。

“好吧，我告诉您……”甘斯低声嘀咕，“可您决不会相信，有这么一个怪人……”

汽车停下后，尘土还在飞扬，铺天盖地，长达几分钟之久。车里的人眯起眼睛，竭力想通过车窗看清车外的地点。

“是这里吗？”哈纳先生有点失望。

车里的空调开到最大，但甘斯还在冒汗。他整整三个昼夜流汗不止——就从恰纳先生和他认识的那一刻开始。

“是这里，”甘斯回答，他尽量打起精神，“也许教授正在等候我们，不过他的事情可不好说。”

“我们能和他处好的。”恰哈纳先生点点头。车门打开，乘客鱼贯而出。他们一共五人：谢费恩，恰纳先生，他的两位保镖和甘斯。

灰尘渐息，他们仔细打量面前这个荒凉的峡谷，只看见稀疏的灌木丛和斑驳的山崖。晚间炎热的空气使人口干舌燥。一座毫无诗意的水泥平房坐落在陡峭的山崖前，几乎和山崖融为一体，从飞机上都无法把它们分清，因为周围连条小路都没有。

“走吧。”恰纳先生说。

“这就到了，”甘斯想为大家鼓气，“门就在那后边。”

他们紧跟着他，脚下红褐色的尘土飞扬。恰纳先生衣着端庄，领带笔挺，其他人都把上衣留在车里，腋下露出了枪套。后墙既没有窗也没有洞——什么都没有，只有一扇铁门。

甘斯神色惶恐，伸手按下椭圆的凸出物。

他们站着等候。

等了好久好久。

“根本没人。”谢费恩说，他从来没到过这么令人生厌的地方。

恰纳先生没吭声，他的目光使甘斯脊背起了鸡皮疙瘩。恰纳先生绝不喜欢被人愚弄。

绝望的甘斯再次按下电铃。

“或许电铃坏了？”保镖摩乌克恼怒地龇着牙，“还是他出去了？”

“他肯定在里面，”甘斯反驳说，“我通过专用电话找过他，是在这儿，我知道。”

另一个保镖卡尔从枪套中拔出手枪，弄得甘斯直翻白眼。但卡尔只是抡起枪管准备用枪托砸门。

正在这时响起一阵刺耳的嘎吱声，门上露出了一个小窗口。

“谁在外面？”一个气愤的声音说，“连一分钟也不让人安静。你们要干什么？”一对锐利的鹰眼从窗内望着甘斯。“是你……我早该猜到的。”声音更加咆哮，“还不是一个人，带着朋友哪！把我这里看成是什么地方啦？”

甘斯既狼狈又畏惧。

“教授，他……他们对您非常感兴趣，”他很快补充说，“他们愿意花大价钱。”

“哼……别来这一套！难道我不清楚他们想要什么？难道我是低能儿？”

甘斯再次汗流如注。

“教授，听着，”他几乎在哀求，“您总不希望当局也发现这个地方吧？”

教授用能把他烧成灰烬的眼光瞪着他，气咻咻地哼上一声，小窗被关上了。

刹那间似乎谈话已告结束，但铁门慢慢开启，教授闪在一边，面露不悦。

“既来之则进之，许看不许动手。”

客人们迅速走进，恰纳先生眯细了眼睛。

莱耶尔教授总是一副愤世嫉俗的模样，从来不能忍受别人的解释，他那至少三天没刮的胡子和肮脏的外衣更令人敬而远之。

“这不仅是台时间机器，还是空间——时间的统一体。能对物体在空间及时间中的运动加以协调，能把人从甲地任意移到乙地，从目前返回到过去。”他介绍说。

恰纳先生依然在怀疑这里有什么花招，他望了一下蜿蜒盘旋的粗大电缆。

“耗电量很大吗？”

“不错，”莱耶尔说，“城里那点可怜的电力够我屁用！”他气呼呼地哼上一声，“我需要不间断的能量——这是最起码的条件，绝对不容许停电。”他脏兮兮的手指着地面说，“发电设施在地下，足有半英里深，被厚厚的地层盖住。”

“您居然还挖了地道？谢费恩问。

“亏你想得到！”莱耶尔不屑一顾，“这里有座废矿，竖井和坑道完全任我利用。”

“这房子的外表毫无特色，的确是真人不露相。”恰纳先生说。

莱耶尔撇撇嘴。

“我知道您想要什么，”他说，“您和其他人一样——都想到从前的时代发笔横财。”

恰纳先生脸上显出正义的愤慨：

“发横财？不，我可对历史有特殊的爱好。当然我有时也对……对某些古董感兴趣。”

“哈！”莱耶尔辛辣地讥笑，他指着保镖说，“那您为什么需要他们？”

“这是以防不测的。”恰纳先生的声调趋于严酷，“武器的唯一用途是自卫。”

“哼哼！”莱耶尔又说，“您真以为我是大傻瓜不成？我知道你们和他是一路货色。”他的手朝甘斯一挥：“都是贪婪的骗子，只想从过去弄到不义之财。不过这并不关我事，别指望我来帮忙。”

“难道您没有把某些朋友送往过去吗？”

“别提那事！”莱耶尔义愤填膺，“这都是因为我可怜那些家伙。我救他们，帮他们逃过警探的追捕……所有人都对我许诺过，结果呢？言而无信！”他朝甘斯投去不屑的一瞥。

甘斯委屈地申辩：

“我可是付了钱的，对吧？分厘没少。基尼可比现在的钱值钱。”

莱耶尔干笑几声，他把眼镜推上额角。

“别和我争，你带来的麻烦就够多了！”他生气地呸了一声，“哪怕你们偷光十七世纪的钱库——那也是你们的事情，但是要付给我现在的钞票。”他转向恰纳先生恼火地补上一句：“要预付！”

恰纳先生同样报以冷笑。

“我们怎么能确信您真的是造了台机器而不……不是在哄骗我们？万一是骗局呢？”

“如果出了这种事，那只怪你们自己太迟钝。”莱耶尔厉声说。“听着，我受够了！有过不少像您这样的人上我这儿来，甚至答应对半分成，但一分钱也不预付。结果我又得到什么？”他气得直喘气，朝一旁的古老家具挥舞双手，“他们赖在那边，只把这些破烂玩艺儿传送给我，我又不是古董商。”他的语气悲怆：“够啦！如果你梦想自用我的设备，那没门。我受够了！再不干蠢事啦。”他余怒未息。

“您说他们赖在那儿，”恰纳先生急问，“这表示有些人没有回来，对吗？”

“正是如此，”莱耶尔以凶狠的目光对他上下打量，“您理解什么是……过去吗？它有什么好处？要知道现代人在那里就是国王！只要有一管38口径的手枪，他就是不可战胜的！我曾听到各种各样的承诺，但有什么用？他就是一去不返。我受够了！”他再度气急败坏。

就连恰纳先生的脸色也都微微泛白。

“轻点，教授！”他安慰说，“和我打交道您尽管放心。我绝非那种骗子小人，我们可以好好商谈商谈。”

“连这话我也听腻了。”莱耶尔尖刻地答道，“你们全是一丘之貉。承诺，承诺，除了承诺还是承诺！要么预先付款，要么滚开，随您的便。我对花言巧语烦透了。”

“安静，教授，安静些。”恰纳先生说，“我很有钱，也很乐意为您提供必要的资助。”

“耳闻为虚，眼见为实，”莱耶尔疑虑重重，“我再也不上当了！我对你们纯洁的动机不感兴趣，所有这些话都请留给自己吧。要么现金——要么祝您一路平安。”

恰纳先生犹豫一下后向谢费恩示意，谢费恩打开箱子取出厚厚一叠钞票，随后又拿出三叠，全部平摊在桌上，顿时满屋生辉。

“如果我没弄错，您的价码是每人两万，”恰纳先生鹰隼般的目光向莱耶尔射去。“这点钱刚好够两个人上路。假定一切顺利，还可以考虑加码，我们是从不讨价还价的。”

“嚯……”莱耶尔教授走向桌子拿起一叠钞票打算放进口袋。

“别忙，教授。”谢费恩一把抓住他的手臂。

“干嘛？这钱不是归我了吗？”莱耶尔忿忿地说，“付不付钱在你们，别浪费时间。”

恰纳先生暗示谢费恩退后。

“拿吧，教授，它们是您的。但在把人正式送往过去以前，得请您先演示一下……”

“为什么？”莱耶尔似乎有些意外，“您这是什么意思？”他把最后一叠钞票也塞进罩衫深处，扶了一下眼镜：“您本人去一趟不就得啦？”

“一开始先由别人去，”恰纳先生乜斜了保镖一眼，“比如说让卡尔……然后再让他回来。如果他证实您确实能把人送往过去，那我们再商量下一步计划，这样做比较公平。”

莱耶尔耸耸肩：

“这里的表演从不免费，如果您真要这么做，那也得照样付钱。”

“这未免太贵了，”恰纳先生争辩说，“我们不过想验证一下您的仪器是否可靠，去那么几小时也足够了。”

“随你的便，”莱耶尔生硬地回答，“您付一次来回的钱，我就安排一次来回，但对去的人是否肯回来我不负任何责任。”

“什么，什么？”

“我已经对您说过了：现代人到了过去，什么都变得天翻地覆，即使现代的白痴也比当时的国王伟大得多。他们将面临无数机遇和权力……您不知道那种诱惑力会有多大。”

“就连卡尔也会留在那里吗？”恰纳先生连下巴都已凸出，“不！他绝不会那么糊涂，他一向唯命是从，知道不这样做的下场。”

“啊哈！”莱耶尔嘲笑说，“如果你们之间相差几百年的距离，您又能把他怎样？难道您能再花大把大把的钱，把人送过去抓他吗？能抓得到吗？您能保证第二次派去的人不也依样画葫芦吗？我可知道，我已经有过教训了。对于现代人来讲，过去是一块未开垦的处女地，那里可以为所欲为，称王称霸。我曾送去……”他估算一下后说：“有十九个人本打算去那里作短暂的时间旅行，结果肯回来的只有三个，包括他在内……”莱耶尔指指甘斯。

“他们都自愿留在那里吗？”

“他们都带上联系卡，我当然知道！”莱耶尔傲然自若，“不，够了！我再不冒险啦！”

“您不能迫使他们回来吗？”

“在这里想办法？不，联系卡只能单向传送消息，我无法迫使他们。”

恰纳先生拿起雪茄，咬断一端送进嘴里，他皱着眉头，谢费恩递上打火机为他点火。

卡尔对他主人睨视的目光感到极不自然。最后恰纳先生说：

“换句话说，我们无法保证旅行者能自愿返回？”

“办法倒是有，”莱耶尔眼里闪起魔鬼般嘲弄的光彩，“我想出一个点子。”

他走到一张老式写字台前打开抽屉，从里面拿出一小管塑料药瓶。

“是这个！这种药能在六个小时内致人于死地。它溶入人体大概需要一个小时，再留一个小时作为保险系数，剩下四个小时——完全够派去的人有充分时间在那边逛逛。但如果他长期逗留则难免一死，因为此处才有解药。”

恰纳先生深深吸进一口烟却忘记吐出。

“嗨嗨！这是个好主意，”他满意地说，但是卡尔悻悻不悦地盯着莱耶尔。

“我不喜欢吞吃毒药。”他声称。

“卡尔！”哈纳先生厉声说，“你不会有什么麻烦的，过二三个小时就回来服解药，事情不就完了？”

“是吗？我可从不吃什么毒药，”卡尔强调说，“万一出岔子呢？万一我在那里被人揍伤呢？不，请原谅，恰纳先生，这行不通。”

恰纳先生脸色微变，但他懂得卡尔的决心无法更改，在盘算一下以后又说：

“好吧，卡尔，这次就换摩乌克去好了。听到了吗，摩乌克？”

摩乌克在检查手枪的弹匣，他甚至连头都不抬。

“这不合我的信仰，恰纳先生，我的宗教不允许我这样做，玩命的事我不干。”

恰纳先生从没遇上有人这么公开顶撞他。他心中恼怒，又无计可施，只好转移目标。

“谢费恩，你呢？”他的声音十分吓人。

谢费恩同样也不想吞吃药丸，不过他耍起了金蝉脱壳之计。

“让有经验的人去不是更好吗？他既熟悉情况，也不会犯错误。”

其他的人都随着他的目光望去。

“啊！”甘斯吓了一跳，“等一下，等等！我可去过了，为什么还得派我去？我把一切不是全对你们说啦？”

“也许我们还想再听一遍，”恰纳先生委婉地说，“看看这次您能有什么新的收获。”

“听着，”甘斯绝望地说，“你们干吗要这样？这还有什么意思？”

“我主要是想看看设备是如何运转的，而您对这一点完全合适。”

甘斯忐忑不安地松松自己的裤带。

“我并不合适，谢费恩会更好些……如果你们连我的话也不信，那么最好还是……换别人去……”

“我们不认为您是骗子，甘斯先生。”恰纳先生责怪地说，“我们信任您，再去一次又何必如此激动？总共不就几个小时吗？”

甘斯从额上擦去汗水，佯笑说：

“因为这没有意义，我已去过了，让别人去吧，”他转向莱耶尔，“您看派卡尔或谢费恩去不是更好吗？”

“这与我毫无关系，”莱耶尔说，“你们决定谁去就谁去。”

甘斯最后只好屈服：

“好吧，依我看这……很愚蠢。如果你们坚持这样，那我只好同意。不过我也不服药。”

“不吃不行，”恰纳先生温和地说，“它能保证您平安归来。”

“为什么？”甘斯又急得手足无措，“我这次也是会回来的。我并不留恋过去，我根本不愿意留在那边。”

“不过解药对您会起一种约束作用，假定您突然遇上一位美丽公主的话。”恰纳先生揶揄地说，“这只是防止受到诱惑的一种无害的预防手段，我看不出有什么可反对的。”

“我可反对吃药。”甘斯大声说。

但是手枪在咔嚓作响，恰纳先生的保镖友爱地围住了他。

“不……”甘斯的声音连听都听不见。

最终他还得服从多数人的意见。

单向联系卡被装进金属头箍并戴在头上，披挂上阵的甘斯走向“空间时间发送舱”。

莱耶尔拉着甘斯的手把他送进舱室，后者脸色惨白，大汗淋漓。

“就这样……站在中间，两脚并拢，立正姿势。”莱耶尔掉头向周围听众说，“头箍要戴正，别弯腰或蹲下，这会造成时间场的扭曲并出现意外。”莱耶尔又指着那个联系卡说：“这是传送信息的。到达目的地就打开并按一下，表示您平安到达了，如果发现时间或地点不太合适，就应连按两下，旅行将继续进行，连按三下表示要求返航。联系卡甚至还能把某些物件发达回来。”

莱耶尔递给甘斯一副氧气面罩，他闷闷不乐地戴在脸上。

“发送时呼吸可能会发生短暂的停顿，这要视各人情况而定——大概持续一两秒钟。为了预防意外，这副微型氧气面罩可能有用。当然这是以防万一，不一定真能派上用场，即使面罩丢了也照样能够回来。甘斯先生，准备好了吗？好极了，大家请站远点。”

莱耶尔转身走向操作台，揭去外罩，露出一排排晶光锃亮的按钮和彩色信号灯。他启动开关，操作台上的红灯亮起，接着他全神贯注地看着被照亮的英国地图，手指在飞速操作。

咝！……舱室的门关了，甘斯与世隔绝，他毕恭毕敬地立正，像根生铁柱。从某处传来尖细的呜呜声。

莱耶尔心无二用。他眼望仪器的面板，揿下按钮，扳动杠杆，转动旋钮，又拉开控电板上的一个电闸。他抬头望望天花板下面那根电缆和高压绝缘瓶，合上控电板的开关。

两声沉沉的闷雷，震耳欲聋，除莱耶尔外谁都被吓了一跳，轰隆声随即转为嗡嗡声。

恰纳先生目不转睛地望着时间指示器，日期在飞快变换，融成一条光带。月份也在一个接一个地飞快闪过，年代从当年向前移动，越来越快，最后全都化成不可辨认的光带。

莱耶尔凝视地图，把黄色的光斑导向北部米德莱克斯省的边界处。然后一只手转动摇把，另一只手按下杠杆。他的动作既快捷又自信。

时间指示器重新分辨出数字和日期。运动转慢，１６８３……１６８２……１２月，１１月，１０月，９月，８月……２１日，２０日……１６日……

莱耶尔的手在键盘上飞舞。“８月３日”慢慢爬了上来，又化为８月２日，时间开始凝固。莱耶尔拉下杠杆：“真见鬼！”他再次拨弄外关，调整频率，按动某个电钮。

日期又在起变化：８月３日，４日，５日……一直变成８月９日。“很好。”莱耶尔轻松地吐了口气，他倾身向前，将手控改为自控。

咝……舱门开了

谢费恩过去一看，里面有股奇怪的气味，甘斯影踪全无。谢费恩感到身上似乎有种蚂蚁在爬动的感觉，但他努力稳定情绪，并报告了情况。

“我的情况相当拮据。”莱耶尔的态度较前和缓，他在用咖啡款待客人，茶具五花八门，极不卫生。

“资金已经耗尽，而工作只完成了最主要的部分，就是这台设备。目前经济捆住了我的手脚，我需要更新装备，也就需要现金。以前的那些人简直把这里当成慈善机关，光拿空话搪塞我。”

“前面去过哪些人？”恰纳先生探询说，“您记得他们的名字吗？”

“我在本子上记过，”莱耶尔说，“但马上背不出来。好像有个叫威廉·克莱菲德的，还有……西德尼·怀因堡，另外一位叫彼斯多里切克。噢，不错，有个脱逃的在押犯，叫什么来着？是费尔契还是维尔契？”

“有西德尼·怀因堡吗？”恰纳先生惊异地重述，“原来他上那儿去啦！”

“怀因堡先生吗？不错，我特地为他选择一条去十七世纪法国的路，但他却只送来这两把十四世纪的破椅子。”

“您刚才提到的威廉呢？”

“哪个威廉？”

“威廉·克莱菲德呀，他到哪儿去了？”

“噢，是他？他要求寻个安身之处作为避难港，我记得他是这么说的。”

“哼，他是抢了银行的，他随身带上什么没有？”

“他手不离一个提箱，不过与别人不同，很爽快就预先付了钱，还赌咒说一两个星期再回来结帐，然而一去也杳无音信了。”

“他上哪儿去了？”

“他去了公元１３５０年，至今还留在那边。”

“告诉我，”恰纳先生说，“为什么我们必须在这里等那么久？甘斯在那儿要呆上好几个小时，等的时间不能缩短点吗？”

“这一点我还在努力，”莱耶尔说，“我研究过这个课题。目前在那里逗留四个小时，那么这里也得化上同样的时间。这里需要保证绝对的精确性，使旅行者立即能回到当前的年月日，分秒不差。千头万绪哪，恰纳先生。”

莱耶尔眼中幻出奇异的火花：“我要使人们能看到金字塔的最后一块石块是怎么安上的，能看到大火中的罗马，看到匈奴人血腥的侵略，看到米开朗其罗如何雕塑雄伟的大卫，看到拿破仑的滑铁卢战役！”

谢费恩呷了一口劣质咖啡。

咝……舱门自动关上，三个橙黄色的灯光一个接着一个亮起。莱耶尔走到操作台前，年代又起了变化：１６９０，１６９１，９２，９３，９４……

均匀的低鸣重新转为刺耳的尖啸，人人耳膜发胀……但尖啸很快又变成滚滚雷鸣，接着一切戛然而止。

绿灯亮起，所有人的眼光一下子全都集中到舱门上。

灯光闪烁不停，大家越来越紧张，但舱门还是不开。

这是使人难熬的几分钟，又是几分钟……

“怎么回事？”恰纳先生嚷道，“为什么门还不开？”

“在回来时需要绝对的精确，否则将产生不可逆转的灾害，就像电梯到达指定楼层时必须放慢一样。”

咝！门打开了。

甘斯拿着氧气面罩，洋溢着无比的轻松！

“解药！快给我打针！我已在恶心了！”

他瘫倒在椅子上，莱耶尔教授沉着地将注射器吸入药水。

恰纳先生仔细从头至脚打量甘斯：注意到他膝盖上的那块青斑，注意到宽边帽上斜插的鸵羽……还有那一件极不合身的长外衣。恰纳先生甚至亲自弯下身子用手摸摸他的鞋底，上面的烂泥还是潮的。说真的，他全身湿透——连帽子都被雨水泡透，发出一股雨水味……当然这不仅是雨水味。

“你怎么啦，喝酒了吗？”莱耶尔怒气冲冲地问，“白痴！你会醉得不省人事的。”

甘斯脱下外衣，把光秃秃的手臂伸过去。

“那儿可真冷，”他埋怨说，“竟把我送到那种荒野的地方，加上大雨倾盆，我跑了整整一里路，没能遇上一个大活人。”

莱耶尔用酒精擦了一下就举起针头给他注射了解药。

“还不太晚吧？”甘斯问，“我都感到有点要呕吐了。”

“不会有事的，”莱耶尔答道，“你带了些什么回来？”

“还能有什么？我哪有时间！一个服了毒的人还能干什么？”

莱耶尔把甘斯的外衣和帽子丢在一边，先帮他脱下头箍。

“难道你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做吗？”

“我还能怎样？”甘斯顶嘴说。“那儿有一间牧人住的小屋，可里面连鬼也没有。”他摸摸膝盖，“门口的板凳差点没让我骨折。”

谢费恩这时正忙着从甘斯的外衣口袋里往外掏东西——有手帕、鼻烟壶、枯萎的花朵、一把铁钥匙、火石匣、念珠，两张揉皱的羊皮纸，几个铜便士，还有个皮革袋里装着几十个基尼和银子。

“那是什么？”莱耶尔猛然伸手。

“当心！我估计里面已经上了火药。”甘斯从腰带上解下一把燧石枪。“老实说，我并不想拿走它，但您知道要是牧人因为他的长外衣被窃而打死我的话，那我真是活该了。但我需要这件外衣，不想被淋成落汤鸡。”

“瞧你都干了些什么！”莱耶尔耸耸肩，转身对恰纳先生说，“如何选择最佳时间和地点的确还是个问题，有多少事得研究哪！”

恰纳先生点点头。

“是的，我懂。”他说，眼中闪出一股奇异的光芒。

他们又在争论下次该派谁去，甘斯出去把汽车隐蔽到一间破屋里。谁也不同意服药，因为摸清情况就需要几天工夫才够。

起初决定派谢费恩和卡尔去，他俩也同意了。但恰纳先生还在考虑，他恼怒地紧咬下嘴唇。他从来就不信任谢费恩，而卡尔不久前又那么桀骛不驯。派谢费恩和摩乌克去呢？或派摩乌克和卡尔呢？他踌躇再三，每个方案都比前一个更加不合他的口胃。

“有三天就尽够了，”谢费恩说，“我们先去了解情况，准备好大规模行动所需要的一切，你们不妨在此坐享其成。”

恰纳先生捻动手指撇去烟灰，最终作出决定。

“让我带卡尔去，你们在这里保证一切正常。”

“为什么您要亲自去？”谢费恩奇怪地问。

“这是一桩大买卖，”恰纳先生说，“我得亲眼目睹一切，不能有丝毫闪失，一开始就得在那一头把局面控制住。”他把烟头一扔。“只有亲自参与，我才能放心。”

“不过，恰纳先生……”

“什么不过不过的，我又不是不回来。”他转身向教授说，“您能把我和卡尔送往一个适宜建立转运站的地点吗？”

“您打算和哪个朝代建立长期关系？如果有人能留在那里，当然可以经常联系。无论有多少人我都能送往那里。我想，１６４０年的伦敦是非常有趣的。您想两个人一起去吗？”

“正是如此，由我和卡尔先去。”

“太好了，”莱耶尔说，“这还得破费您二万元。祝您一路顺风……”

“卡尔的头箍有条裂纹，不碍事吗？”

“没关系，进去吧，先生们。”

卡尔和恰纳先生站得笔挺，背靠着背，面罩蒙住了他们的嘴脸。这时响起了咝咝声，舱门重新关上。

又是那种熟悉的尖啸。莱耶尔扳动杠杆，按下开关，轰隆！接着又转成均匀的低鸣。卡尔和恰纳先生朝过去出发了。

过了一天，接着是第二天，第三天。甘斯驾车去城里购买食品，顺便带回一些莱耶尔所要的专用设备。教授几乎总把自己反锁在工作间里忙着焊接什么。谢费恩和摩乌克玩纸牌，有时甘斯也坐下来一起玩——那只是在他不弄饭菜或不打扫清洁的时刻。

第三天傍晚时操作台上亮起了桔黄色的闪光——一次、二次、三次。谢费恩奔去叫莱耶尔，结果教授已经出来了——信号同时也传送到了工作间。

咝！……莱耶尔又快又准地进行早已习惯的全套动作。

这几天令人难忍的情绪已一扫而光，代之而起的是紧张的期待。

快开门吧，芝麻开门！

似乎等候了整个世纪，门终于开了。

舱内空无一人！莱耶尔正待奔进，谢费恩却抢得更快。地上只有一个头箍，上面系着一张摺好的纸条。

谢费恩抓起头箍，打开纸条，上面字迹潦草不堪。

莱耶尔教授：恰纳先生出事了，他已被淹死。别派人来，你们找不到我的，卡尔。

“什么……怎么回事？”谢费恩惊惶失措地喃喃不休。

莱耶尔拿过纸条细读，而谢费恩望着那个头箍。不错，有条裂纹，这是卡尔的头箍。

“嘿嘿，”莱耶尔冷漠地递回字条，“美好的昔日世界，什么也不用烦心，在那里可以高枕无忧，百事俱备。”

“恰纳先生真的被淹死了吗？”谢费恩疑惑地低声念叨，“卡尔怎敢这样？”

“也许是意外事故。”莱耶尔指出，“也许卡尔不想有竞争对手，或者干脆不喜欢有人碍手碍脚，自己可以为所欲为。”

“是吗？”谢费恩咆哮说，“休想……”他骤然住口——要收拾卡尔并非易事，“您不能把恰纳先生遗体弄回来吗？”

“如果头箍不在他身上，那就不行。”

“哼！卡尔要为此付出代价的。”谢费恩把头箍一扔说。

他深知黑社会的规矩。其他头目对此会怎么说？他们会信任他吗？万一不相信呢？他可是恰纳先生的贴身部下……他脑海中闪过一个又一个不祥的预警。卡尔倒自由了，而自己呢？谢费恩的头皮不寒而栗。他接连问自己一连串问题：他能带摩乌克把卡尔弄回来吗？他又盘算：摩乌克可靠吗？要带多少人上那儿去呢？这些人一旦到了遥不可及的地方会叛变吗？前景不妙哪，在老板和保护神消失后，他感到自身危机四伏……

“你想上他那儿去？”摩乌克问。

“不。”谢费恩掩饰说，他想起自己那贪得无厌的妻子，决定还是摆脱她为妙。我也是受够啦！让一切重新开始吧……为什么不呢？别人不也重新开始了吗？如果卡尔宁愿呆在过去，说明那儿确比现在好。

“不，”谢费恩重复说，“我是要去，不过是去另一个时代。”

“啊？那我怎么办？”“随你的便。”

谢费恩拿起箱子扔在莱耶尔面前。

“这是车票钱。”然后他又弯下腰打开箱子取出两匣子弹，“这对我有用。我去１７７３年如何？”他随口瞎编。

“嗨，等等！”摩乌克冷森地插嘴，“你哪儿也去不了，想把责任全推给我吗？”

“我可不带你去，一切悉听尊便。”

“哼！”摩乌克举起手枪，“对这些钱我和你同样有权。”

这时莱耶尔发话了，也许是大笔收入使他心动，也许是考虑到枪战可能带来危害。

“听好，别吵。照目前情况，我打算对你俩优惠，只收一个人的钱。”

他叹口气并一脚把箱子踢往屋角：“我很理解你们，这种事也不是第一次了！我将尽力为你俩效劳。说吧，想上哪去？……”

谢费恩决定了，１７７３年真的对他很合适，而摩乌克则选择去了更远的年代。

然后他俩依次进入发送舱，消失在时代的黑暗中……

甘斯生活得十分自在——莱耶尔总是同意送他返回过去，而他每次都能回来。

黑社会的人再次盯上甘斯，对他刑讯拷问，逼他说出金币来源，而每次莱耶尔教授又不得不停下手头的科研来接待这些黑社会的巨头。他的装备日益现代化，他每次痛斥那些享受他的服务而又一去不返的人……于是来访者痛快地付了现金，不打收据，也不纳税。此后，他们全都实现了自己的愿望。

美梦最终到了头。

甘斯在迈阿密州兑换钞票时，被发现这些款项来自绑票犯莱尼克·贝鲁阿齐之手，结果甘斯引起警方的注意，最后真相大白。

“什么时间及空间上的飞渡！奇谈怪论！”联帮警官狄克赛正端详操作台上的仪表、按钮、开关等等——真漂亮！

另一位警官戈登朝发送舱里张望：

“就从这里把这批匪徒统统送往过去？真不可思议！”他说。

狄克赛依然在赞赏这些设施。

“每盏灯都是自己安装的，不愧为天才！”

“要是能把天才贡献给社会该有多好，”戈登说，“不过这件事也可以这么看；能把社会渣滓全都从我们这个世界清掉，代价又很低廉……喂，别瞎动！我可不想去什么过去！”

狄克赛笑了，他走向发送舱。

“别担心，戈登，电源被切断了。如果我们能被送往什么地方，那也离不开我们这个时代。”

“这是什么？”狄克赛问，他朝发达舱的上方张望。

“啊，有机关，”戈登把手伸向通往天花板的电缆，“这些电缆真结实。”

电缆完全能代替一架旋梯。戈登爬上去碰了一下顶板，发现它很容易被移开。他把头伸进小洞，用手电筒照亮里面。

“上面有些什么？”狄克赛问。

“我的老天爷！”

灯光到处搜索，最后戈登才肯离开，里面到底怪不舒服的。

“那上面到底有什么？”

“有充气褥垫、冰箱、水管、两个水桶、衣柜，一批带有联系卡的头箍，还有一书架的侦探小说，这里是甘斯的藏身之地。”戈登的表情突然变得严肃，他转身望望发送舱的地板，“你注意到了吗？这里还有一块直通废弃矿井的活动翻板，那里深不可测哪！”

主持人的话：

看完这篇小说，读者一定会大吃一惊，为什么发表一篇“反科幻”的小说？其实，我们只不过想让读者进行一次逆向思维。

作者简介：

杰克·沃德赫姆斯，澳大利亚人，以写作冒险与科幻题材为主，出过好几本书。他１９３１年生于英国，当过司机。第一篇幻想小说在１９６７年发表。科幻作品有长篇小说《真正的接触》（１９７１），以及《不是那只兔子》等等。

# 《时间窃贼》作者：弗雷德里克·布朗

孙维梓 译

正当尤思蒂斯完成时间机的装配时，他欣喜万分，但没有吱声。至今还没有任何人知悉他的发明，也不知道他已成了这个世界上唯一的主宰：哪怕是最富有的亿万富翁也不敢奢想自己能象尤思蒂斯那样，在转瞬之间将财富召之即来。他只需朝不远的未来轻轻一跳，打听一下何种股票行情上涨，或者几号赛马获胜，然后回到当今，只消再买进这种股票或押上这匹马的赌注不就行了？

一开始当然只能搞赛马——上交易所搞投机买卖需要一笔可观的资金，而在赛马场他却可以只下两元钱的赌注而获利上千。苦就苦在目前只有加尼福利亚州或佛罗里达州才有赛马，这对尤思蒂斯来说同样是可望而不可即。不管他上哪个州，买张飞机票都得化费上百元，可他囊中羞涩，连这笔钱的十分之一都拿不出。作为商店的一名仓库保管员，靠工资来攒上这笔钱还需要好几个月。尤思蒂斯已经急不可待了。

他突然把念头转到商店里的银箱上面，那里保存着晚上九点前的营业收入，大概总有上千美元？这只大铁箱子虽用定时机械锁住，但对时间机的主人来说，还不是手到锁开？……

就在第二天，尤思蒂斯带上自己的装置去上班。他为了使时间机尽可能地小巧玲珑，曾经呕心沥血，绞尽脑汁。现在整个仪器已放入一架照相机的旧皮壳里，尤思蒂斯毫不费力就把时间机带进了商店，藏在自己的小柜子里。

他象平常一样工作，但是在九点前几分钟悄悄藏身于仓库里的一大堆硬纸箱里。尽管尤思蒂斯深信，通常在这会儿，人心浮动，人群拥挤，谁也不会注意到他，但还是闷在“掩体”里面整整一个小时。只有当他确信绝对是孤身一人时，才离开了这堆令人厌烦的箱子，从小柜中取出时间机朝银箱走去。

这种定时机械的全部奥妙在于——它只能在关上铁门以后再过上１１个小时才能自动开启。他面带鄙薄的微笑，把时间机的调节器拨后了１１个小时，然后紧握银箱的把手——从以往实验中他已经知晓，只有穿在他身上或握在手上的物体才能和他本人一起进入时间旅程——于是他按下了揿钮……

起初似乎什么也没发生。突然他听见了门锁被打开的咔嚓声，同时背后还传来人群大声的喧哗。尤思蒂斯紧张地转过身去，在转瞬间他明白了自己的错误：他正好置身于第二天早上九点钟，早班的职工一进门，就发现了银箱不翼而飞，所有人员都围集在原先那台钢铁庞然大物所在的地方，形成半圆形站着。而这时在他们眼前忽地又突兀出现了银箱和紧抓住它的尤思蒂斯……

万幸之至，尤思蒂斯手中还拿着时间机。他飞快地把调节器拨到了零点位置——尤思蒂斯曾把刻度盘专门作过划分，零点就代表他完成这台奇异发明的时间——又重新按下了揿钮。所以理所当然，他平安无事地回到了本文开头所叙述的时刻……

正当尤思蒂斯完成时间机的装配时，他突然想到，眼下谁也不知道他的发明，他已经成为了王中之王。如果想要积攒一笔神话般的钱财，他只消去不远的将来走上一趟，打听打听股市行情或是哪匹马跑得了第一，然后回到现在买下这头马的赌注或买进这种股票。

当然得先从跑马场开始，因为炒股缺乏资本。但是还有一个难题——如何凑上一笔买机票的钱以便飞到那些举行赛马的城市去。

他突然想到他所工作的自选商场的银箱，那里面可是有上千美元的！不过银箱有定时装置，只是对于时间机的拥有者来说不过是小菜一碟。

第二天一早尤思蒂斯把时间机放入一架相机的旧皮壳里，上班后又把它藏入了私人更衣柜中。当晚上九点商场关门前几分钟，他藏身于一大堆纸箱中，躲了整整一个小时，直至夜深人尽才走出来。这时他手持时间机朝银箱走去。满不在乎地微笑着，把调节器朝后拨了十一个小时并……可他及时猛然醒悟，这将使他出现在第二天早上的九点钟，在这个时间，银箱虽然已能开启，但商场也同时开了门！那么周围岂不挤满了人？于是他重新把指针调在二十四个小时以后，抓住银箱把手并按下揿钮。

尤思蒂斯打开铁门，把银箱里的所有能找到的纸币统统塞进口袋，向出口处跑去。他已经使劲去搬动那沉重的门闩，猛地又恍然大悟：原来他只需利用时间机就能从关门上锁的商场里脱身，使整个事件变得不可思议。他只要重新拨动时间机，使自己飞越时间和空间，安然返回到他完成发明的那一天——比偷窃要早上一天半时间。

于是在钱财实际失窃的时间里，他能使自己具有不在现场的铁证：他将在佛罗里达州或加尼福利亚州的某家旅馆登记在册，在任何情况下，他是无法在千里之外分身偷盗的。以前他根本没有想到，时间机还能有些妙用，但现在尤思蒂斯已经体会到，他的这个小装置实在是神鬼莫测。

他把调节器调到零点并按下揿钮……

正当尤思蒂斯完成时间机的装配时，他马上意识到从此他已经是万能的了。他可以无往不胜地对赛马下注或去炒股，两者之中他更倾向于前者，因为他目前简直身无分文。

他突然想到所在商场的银箱，那上面的定时装置对他来说真是不费吹灰之力便可打开。

尤思蒂斯坐在床沿上，苦苦思索下一步该怎么办。他伸手去口袋想摸支烟，结果却掏出了大叠十元的钞票！于是他赶快又去摸索其余的口袋——在每个口袋中同样都有钱，他把钱摊在床单上，数了一下大钞的面额，还估计了零钞的数量，结果是：他身上平白无故地多出一千五百元钱。

他突然回忆起来并大笑不止：他已经去过了未来世界，并将自选商场里的银箱洗劫一空，后来时间机又让他全身而退，回到了他完成这个装置的时间——离开了作案现场。现在他只需尽快出上一趟差，上千里之外使自己远离发案现场就行了。

几个小时以后他已飞到了洛杉矶。他发现这个仪器只有一样美中不足：每当他去未来漫游归来时，他几乎会把在那里发生的事情忘得一干二净。

但是，从另一方面讲，钱毕竟还是跟着他回来了！这意味着该发生的事情都发生了，所以他现在应该尽快去旅馆登记，并且弄张报纸，把公布的赛马成绩和股票行情剪下来，那么就完事大吉啦！

在洛杉矶他下榻于一家舒适的大旅馆，在那里倒头一觉睡到中午才起身。

后来他乘坐的出租汽车被交通堵塞耽误了，错过了跑马场的首场比赛。尤思蒂斯只来得及从信息显示上抄下第一名那匹马的号码。接下来的五场比赛他袖手旁观，没有下注。到再接下来的一场时尤思蒂斯决定不必再行等待，他装作散步，找上看台后面的一个僻静角落，避开过往行人的耳目，把时间机的调节器朝未来拨动两个小时，并按下了揿钮。

什么也没有发生。再按了一下揿钮——还是徒劳无益。

这时在他的背后响起了一个声音

“这是在白费功夫，什么也不会发生，因为您现在已被强制在隔离状态。”

尤思蒂斯猛然转过身去，看见两位个儿高挑的小伙子，他们简直好象是双胞胎，假如其中之一不是一头黑发，而另一位则是黄发的话。他们每人的右手还都意味深长地插在鼓鼓凸凸的口袋里。

“我们是时间警察，”其中的黑发男子说，“来自二十五世纪，任务是来惩治您，因为您滥用了时间机来进行犯罪。”

“但……但是我还没……没下过赌……赌注呢。”尤思蒂斯结结巴巴地勉强吐出了这几句话。

“是的，您还没来得及，”淡黄色头发的男子说，“当我们及时发现你们中间的某些人，发明了时间机，却只是想依赖它来发财时，第一次我们的确只限于警告。但我们还查阅了您的过去——知道是怎么回事吗？您立即开动了机器，并打开商店的银箱偷盗了钱财。这在任何世纪里都是不能允许的。”

他慢慢地从口袋里抽出了一把形状奇特的东西，它多少与手枪有点相似。

尤思蒂斯连连倒退：

“伙计们，难道你们……”

“不错，正该如此。”淡黄色头发的男子点点头，扳动了枪机。

于是尤思蒂斯的时间终于到了尽头。

# 《时间狩猎》作者：雷·布雷德伯里

墙上的牌子仿佛在一层飘忽不定的热气后颤动，牌子上的字迹闪烁着：时间狩猎公司到过去任何时代狩猎您说出想打的猎物我们带您去猎杀艾克尔斯咽下喉咙里涌上的一口热痰。他嘴边的肌肉挤出一个微笑，同时伸出手去，向桌后坐着的那个人摇着一张一万美元的支票。

“这次狩猎能保证我活着回来吗？”

“我们什么也不保证，”职员说，“除了恐龙。”他转过脸去，“这是查维斯先生，你在过去时代的狩猎向导，他会告诉你射什么，向哪儿开枪。要是他说不要射，就不要射。要是你不服从命令，回来后会有另一万美元的高额罚款，政府还可能起诉你。”

艾克尔斯的视线掠过这间宽大的办公室，望着那堆乱糟糟的、弯弯曲曲的、嗡嗡作响的线路和钢箱①，望着那条变幻着橘色、银色和蓝色的闪烁不定的光带。从那儿传来一种声音，像一堆燃烧着所有时代的巨大篝火，所有的岁月、所有的羊皮纸历书、所有的时刻都高高堆起来喷吐着火舌。

只需用手一触，这燃烧着的东西即刻就会美妙地倒转。艾克尔斯一字不差地想起了广告上的话：从炭与灰中，从尘与煤中，古老的岁月、黛绿的年华将会像金色的火蜥蜴②般跃起；玫瑰在风中再吐芬芳，白发变得乌黑，皱纹消踪敛迹；一切都飞回芽胚，逃离了死亡，冲回它们的起点，太阳从西天升起，落向灿烂的东方，月亮也完全颠倒了盈亏的方向。一切都像中国盒子一样层层相套，像兔子回到魔术帽子里一样，一切都返回到那充满活力、生机勃发的绿色的涅磐状态，返回到起始之前的时刻。用手一触就能做到这些，只需用手一触。

“天哪，天哪，”艾克尔斯喃喃道，机器的光照在他的瘦脸上，“一台真正的时间机器。”他摇着头，“想想看，要是昨天的选举不如人意，今天我在这儿就会跑得远远的。感谢上帝，基斯赢了，他会成为一个出色的美国总统。”

“是啊，”桌后的那个人说，“我们很幸运。要是那个德国佬赢了，我们就会有一个最糟的暴政。那是个反对一切的家伙，一个好战分子，反基督、反人类、反理性。你知道，人们打电话给我们，半开玩笑地说，如果德国佬当了总统他们宁愿生活在１４９２年。当然，我们的业务是组织狩猎远征而不是领导逃亡。不管怎么说，现在基斯当了总统，你们只需操心……”

“猎杀我的恐龙。”艾克尔斯替他把话说完。

“一头霸王龙，有史以来最可怕的巨兽。请签上这个。你遇到的任何事，我们都无法担保。那些恐龙都饿着呢。”

艾克尔斯气红了脸：“想吓唬我么？”

“老实说，是的，我们不想让任何一个打第一枪就会发慌的人去。去年有六个狩猎向导和一打猎人送了命。我们给你一个真正猎人所需的最大鼓励，你将回到六千万年前去打那有史以来最大的猎物。你的私人支票在这儿，不去就撕了它。”

艾克尔斯久久看着支票，他的手指颤抖着。

“祝好运，”桌后的那个人说，“查维斯先生，他归你了。”

他们沉默地穿过房间，带着枪，走向那台机器，走向那银色的金属与闪耀的光带。

先是一个白昼，一个夜晚，一个白昼，一个夜晚，接着是昼——夜——昼——夜迅速更替，一星期，一月，一年，十年！公元２０５５，公元２０１９，１９９９！ １９５７ ！

飞逝！机器轰鸣着。

他们戴上氧气头盔，测试内部通话设备。

艾克尔斯在软椅上摇晃着，他脸色苍白，牙关紧闭。他感到手臂在颤抖，低头一看才发现手里紧攥着崭新的来复枪。机舱里还有四个人：狩猎向导查维斯、莱斯普兰斯，和另外两个猎人比林斯和克莱默。他们坐着面面相觑，岁月在他们周围燃烧。

“这些枪能撂倒恐龙吗？”艾克尔斯开口问道。

“只要你打得准。”查维斯在头盔话筒里说，“有些恐龙有两个大脑，一个在脑袋里，另一个在脊柱下部。我们得避开它们，不然就太冒险了。头两枪先射眼，要是你做得到的话，射瞎它们，再射穿大脑。”

机器轰鸣着。时光像一部倒放的影片。

机器慢下来，尖啸声变成了喃喃低语，机器停住了。

烈日当空。

笼罩着机器的雾气散开了。三个猎人、两个狩猎向导和他们横在腿上的蓝色金属枪，正处在一个古老的时代，一个确实非常古老的时代。

“基督尚未降生，”查维斯说，“摩西还没有上山去与上帝交谈。建金字塔的石头仍在泥土里，等着被切割和堆砌。‘回忆’一下，亚历山大、恺撒、拿破仑、希特勒——一个都还不存在呢。”

人们点着头。

“那边，”查维斯先生指着说，“是基斯总统之前六千两百万零五十五年的丛林。”

他又指着一条在巨大的蕨类植物与棕榈之间，在蒸腾的沼泽之上伸进荒野的金属小径。

“而这，”他说，“是走道，是时间狩猎公司铺设供你们使用的。它悬浮在地面上六英寸，没有碰到一片草叶、一朵花或一棵树。这是一种反重力金属，其目的是防止你们以任何方式接触这个过去的世界。留在走道上，不许离开。我重复一遍，不许离开，不论什么理由！

倘若你们跳下去，就会受到处罚。未经我们同意不要射杀任何动物。“

“为什么？”艾克尔斯问。

他们坐在远古的荒野中。风中传来远处的鸟鸣以及盐海、潮湿的草地和血红的花朵的气息。

“我们不想改变未来，在过去的时代里我们并不属于这儿。政府不喜欢我们在这儿，我们得付出巨额贿赂才能保住我们的许可证。时间机器可是个麻烦透顶的该死营生，我们可能在无意中杀死一个重要的动物，一只小鸟，一条鱼，甚至践踏了一朵花儿，从而毁掉一个物种发展中的一个重要环节。”

“我不太明白。”艾克尔斯说。

“好吧，”查维斯接着说，“假设我们在这儿偶然杀死了一只老鼠，这意味着这只老鼠的整个未来家族的毁灭，对吗？”

“对！”

“还有这只老鼠的家族的家族的家族！你用脚踩死了头一个，就等于毁灭了一打，一千，一百万，十亿只可能存在的老鼠。”

“于是它们死了，”艾克尔斯说，“那又怎么样？”

“那又怎么样？”查维斯嗤笑道，“那么，那些靠吃这些老鼠活命的狐狸会怎样呢？因为少了十只老鼠，一只狐狸饿死了；因为少了十只狐狸，一头狮子饿死了；因为少了一头狮子，全部种类的昆虫、鹫鸟和数以亿计的生命形式被抛入了混乱与毁灭。最终就会导致这么一个结果：五千九百万年后，一个饥饿的人，整个世界上寥寥可数的几个人之一，来打一头野猪或剑齿虎充饥。而你，朋友，已经通过踩死一只老鼠而‘踩死’了这个地方所有的老虎。结果那个人饿死了，而那个人，请注意，不是随便一个可以牺牲的人，不！他是整整一个未来的民族。他可能生出十个儿子，而他们可能生出一百个儿子，如此延续下去直至产生一个文明。毁灭了这个人，你就毁灭了一个种族，一个民族，一部完整的生命史，这就好比杀死了亚当的一个孙子。你的脚在一只老鼠身上一踩，可能引起一场地震，其结果可能彻底动摇我们的世界与我们未来的命运。因为一个饥饿的人的死，十亿可能出生的人被预先扼杀了。或许罗马永远不会在它的七座小山上建成，或许欧洲永远是一片黑暗的森林，而只有亚洲变得繁荣昌盛。踩死一只老鼠，你就等于摧毁了金字塔；踩死一只老鼠，你就在永恒上留下了大峡谷般的脚印……或许根本就不会有美国。因此小心，呆在走道上，不许离开！”

“我明白了，”艾克尔斯说，“那么说来，就连碰倒一根草也会付出代价？”

“不错！毁掉一株植物也会后患无穷。此时犯的一个小错会在六千万年间累积起来，大得超乎想像。当然，我们的理论可能是错的，或许时间不会被我们改变，或许只会有细枝末节的改变。此时的一只死老鼠或许只会打破以后的昆虫界的平衡，接着是一次人口失控，再后是一场庄稼歉收，一次经济萧条，饥荒，而最终是在遥远的异国引起一种社会气候的变化，或诸如此类更微不足道的事。或许只有像一阵微风、一声低语、一根头发或风中花粉般细微的变化，以至凑到眼前才能看清。谁知道呢？谁真能说他知道呢？我们不知道，我们仅是猜测而已。但除非我们能确定我们对时间的干涉会在历史上造成什么结果，否则我们就得当心。你知道，这台机器，这条走道，你们的衣服和身体，在这次旅行前已经消过毒了。我们戴着这些氧气头盔就是为了防止我们把细菌带到远古的大气中。”

“我们怎么知道射击什么动物？”

“它们被标上了红点，”查维斯说，“今天，在我们动身之前，我们派莱斯普兰斯乘机器回到这儿。他在这块特定的区域追踪某些动物。”

“考察它们么？”

“对，”莱斯普兰斯说，“我在它们的整个一生中跟踪它们，注意它们交配了多少次。次数也不多，因为寿命太短。当我发现其中一个被一棵树砸得奄奄一息，或是淹死在泥淖里，我就记下当时准确的时刻，然后射出一颗染色弹，在它皮上留下一个红点，以免我们认错它。然后我调整我们到达过去的时间，正好在这巨兽死前两分钟内遇到它。这样，我们只杀死那些没有未来的、不会再去交配的动物。你瞧我们有多认真。”

“但如果你在这个早晨及时回来，”艾克尔斯急切地说，“你必定遇到了我们，我们的狩猎队！其结果怎样？成功了吗？我们全都活下来了吗？”

查维斯和莱斯普兰斯对视了一眼。

“那是一个矛盾，”后者说，“时间不允许出现这种混乱局面——让一个人遇到他自己。当真要发生这种意外时，时间滑开了，就像一架飞机撞到了一个气潭。

在我们停下之前你没感到机器跳了一下么？那就是我们在返回未来的路上经过了我们自己。我们什么也没看见，无法说出这次冒险是否成功，我们是否打到了巨兽，或是我们全体——包括你，艾克尔斯先生——是否都活下来了。“

艾克尔斯脸色苍白地微笑着。

“说够了！”查维斯厉声说，“大家起身吧！”

他们准备离开机舱。

丛林高耸，一望无际；丛林就是这整个世界，永无尽头。空中充满乐音和类似帐篷扇动的声音，那是翼手龙在用呼呼作响的灰色翅膀滑翔，像是在谵妄与夜间高烧时才能见到的巨大蝙蝠。艾克尔斯在狭窄的走道上站稳脚，开玩笑地举枪瞄准。

“住手！”查维斯说，“假装瞄准也不行，该死的！要是你的枪走了火——”

艾克尔斯红了脸：“我们的霸王龙呢？”

莱斯普兰斯看看怀表：“就在前面。六十秒钟内我们将见到它的足迹。寻找红点！等我们下令再开枪。呆在走道上，呆在走道上！”

他们在晨风里向前移动。

“多奇怪，”艾克尔斯喃喃自语道，“近在眼前，六千万年，选举日结束，基斯当选总统，大家都在庆祝，而我们却在这儿，数千万年消失了，而人类还不存在。

我们成年累月甚至一辈子都在操心的那些东西还没产生、没被想到过呢。“

“全体打开保险。”查维斯命令道，“艾克尔斯，你开第一枪；比林斯，第二枪；克莱默，第三枪。”

“我打过老虎、野猪、野牛和象，可这次，噢，这次才够劲儿。”艾克尔斯说，“我哆嗦得像只羊羔。”

“啊！”查维斯说。

大家都站住了。

查维斯举起手。“就在前面，”他低声说，“它在雾里。吾王陛下驾到了。”

丛林一望无际，充满啁啾声、沙沙声和喘息声。

突然万籁俱寂，好像有人关上了门。

寂静。

一声雷鸣般的怒吼。

一百码之外，从雾气中走来了霸王龙。

“不，”艾克尔斯低声说，“不！不！”

“嘘！”

它迈着油润而有弹性的巨腿跨步而来，这巨大的凶神，巍然高出树腰之上三十英尺。它那钟表匠般灵巧的爪子，在油腻腻的胸脯前蜷着。每条后腿都像一个活塞，一千磅骨骼深掩在厚实的筋肉中，外面包着一层带卵石花纹的皮，像一位可怕斗士的锁子甲。从那巨大的起伏喘息的上身前探出的是两只相对纤巧的前肢。当它弯起长颈，前肢上的爪子就能将人像玩偶一样抓起来端详。它的头就像一吨重的石雕，轻易地举在空中。它的嘴大张着，露出一排匕首般的利齿。它的鸵鸟蛋般的眼睛转动着，充满饥饿的神情。它闭上嘴，死神般地狞笑着。它跑着，身躯压倒了树丛灌木，脚爪抓着潮湿的泥土，在落足之处留下六英寸深的足印。它以一种似轻盈的芭蕾舞步跑着，极其平稳地平衡着它的十吨体重。它警觉地走进一片阳光灿烂的空地，它的漂亮的爬虫爪子感受着微风。

“我的天！”艾克尔斯的嘴唇抽搐着，“它能伸手抓住月亮。”

“嘘！”查维斯气冲冲地说，“它还没看见我们。”

“我们杀不了它。”艾克尔斯轻声断言道，好像对此毋庸置疑，这是他权衡再三后得出的结论。来复枪在他手中就像一只玩具枪一样。“我们来这儿是犯傻。我们根本干不了。”

“住口！”查维斯申斥道。

“那是个梦中恶魔。”

“回去，”查维斯命令道，“悄悄回到机器里去。我们会退给你一半费用。”

“我没料到它这么大，”艾克尔斯说，“我估计错了，仅此而已。现在我要退出。”

“它看见我们了！”

“它胸前就是那个红点！”

霸王龙抬起身。它那披甲的身躯像一千个绿色的硬币在闪亮。硬币上满是黏液，冒着热气。许多小虫在黏液里蠕动着，以至于这巨兽的整个身躯即使在静止时也仿佛在痉挛般动弹。它喘息着，阴冷躯体的恶臭飘散到荒野中。

“带我离开这儿，”艾克尔斯说，“以前从未像这次这样，我总以为我能生还。

我有好的狩猎向导、好的狩猎队和安全保证，可这次我想错了。我碰到了对手，我认输，我应付不了这个。“

“不要跑，”莱斯普兰斯说，“回去，躲在机舱里。”

“是。”艾克尔斯好像麻木了。他盯着自己的脚，好像试图使之移动。他无能为力地呻吟着。

“艾克尔斯！”

他视而不见地迈出几步，浑身发抖。

“不是那条路！”

巨兽发出一声可怕的尖嗥，猛扑上来，在四秒钟内它越过了一百码。来复枪急忙上膛开火，人们淹没在这野兽口中喷出的黏液与污浊血液的恶臭中。巨兽咆哮着，利齿在阳光下闪耀。

艾克尔斯头也不回，盲目地跑到走道边上，胳膊上挂着枪，跳下走道，在丛林里漫无目的地跑着。他的脚陷进了绿色的苔藓，他的腿带动着他。他感到自己独自一人，远离了身后发生的一切。

来复枪再次开火，枪声的尖啸消失在爬虫的吼叫声里。那巨大的爬虫尾巴左右甩动着，抽打着，树木被打得枝叶横飞。巨兽抽搐着它那珠宝匠般灵巧的爪子向下面的人抓去，想把他们撕成两半，把他们像浆果一样捣烂，把他们塞进嘴里大嚼一番。它那巨石般的眼睛盯着众人。他们看见自己映在里面的影子，向那金属般坚硬的眼睑和炯炯闪亮的黑色虹膜开了枪。

霸王龙像一座石像、一场山崩一样倒下来。它怒吼着，抓着树木，把它们一起带倒在地上，撞坏并撕裂了金属走道。人们急忙向后退去。它的身躯，十吨又冷又硬的肉撞了上来。猎枪开火，巨兽甩着它那甲皮厚厚的尾巴，扭动着长颈，躺下不动了。一股血从它的喉咙里喷出来。它体内的某个液囊破了，令人作呕的血淋了猎手们一身。他们站着，浑身血光。

吼声消失了。

丛林悄然无声。山崩之后，一片绿色的宁静；噩梦之后，来了黎明。

比林斯和克莱默坐在走道上呕吐。查维斯和莱斯普兰斯拿着冒烟的来复枪站着，若无其事地咒骂着。

在时间机器里，艾克尔斯脸朝下趴着发抖。他已经设法回到走道上，爬进了机舱。

查维斯走进来，瞥了艾克尔斯一眼，从一个金属盒里取出纱布，回到坐在走道上的其他人那儿。

“擦干净。”

他们擦掉头盔上的血，也开始咒骂起来。巨兽躺着，像一座结实的肉山。在它体内，你能听见那濒死的内脏发出的叹息与低语般的声音。器官失灵，血液不再流动，一切都永远中断、关闭了。就像站在一台损坏的机车或废弃的蒸汽铲旁边，一切阀门都大敞四开。它的骨头断了，数吨重的躯体失去了平衡，变得死沉。纤巧的前爪抽搐着，抓着地皮。肉体堆委在地上，颤抖着。

又一声爆响，在头上，一根巨大的树杈从茂密的树顶断落下来，以致命的力量砸在死兽身上。

莱斯普兰斯看看表，“正是时候。就是这棵大树先砸死这头野兽。”他瞥了那两个猎人一眼，“你们想拍张纪念照么？”

“什么？”

“我们不能把猎物带回未来，这具尸体就得留在它原来死去的这个地方，以便昆虫、鸟和细菌能像原来一样得到它。一切原封不动，尸体留下，但你们可以站在它旁边留个影。”

两个人想了想，还是摇头放弃了。

他们沿着金属走道走回机舱，精疲力尽地瘫坐在靠椅里。他们扭过头盯着那死去的巨兽，那纹丝不动的肉丘。在那热气蒸腾的甲皮上已经有奇特的鸟儿和金色昆虫在忙碌了。

机舱地板上传来的一个声音使他们一愣。艾克尔斯坐在那儿颤抖着。

“我很抱歉。”他最后说。

“站起来！”查维斯叫道。

艾克尔斯站了起来。

“出去自个儿呆在走道上。”查维斯说，他用来复枪指点着，“你并没回到机舱里来。我们要把你留在这儿！”

莱斯普兰斯抓住查维斯的胳膊：“等等……”

“你别管！”查维斯把胳膊挣脱出来，“这个傻瓜差点儿害死我们。不仅如此，不，瞧瞧他的鞋！他跑到走道外面去了，这可毁了我们！谁知道我们会被罚款多少！上万美元的保险！我们保证过没有人会离开走道，他离开了，噢，这个该死的笨蛋！我不得不报告政府，他们会吊销我们的旅行许可证。天知道他对时间、对历史做了什么！“

“想开点儿，他不过惹了点儿麻烦。”

“我们怎么知道？”查维斯吼道，“我们什么也不知道！全都是一个该死的谜！

滚出去，艾克尔斯！“

艾克尔斯摸索着衬衣：“我可以赔偿一切。十万美元！”

查维斯盯着艾克尔斯的支票簿啐了一口：“出去。那头怪物就在走道边上，把你的胳膊伸进它嘴里去，然后你才能回到我们这儿。”

“那是发疯！”

“那怪物死了，你这笨蛋。子弹！子弹不能留下来。它们不属于这儿，它们可能会改变什么。这是我的刀，把它们挖出来！”

丛林又活跃起来，充满了古老的骚动与鸟鸣声。艾克尔斯慢慢转过身去盯着那堆远古的废物，那梦魇与恐怖之山。过了好半天，他才像一个梦游者一样，沿着走道蹭了过去。

五分钟之后，他回来了，浑身发抖，胳膊直到肘部都被浸红了。他伸出双手，每只手都握着几颗钢制弹头。然后他倒下去，躺着一动不动了。

“你不该让他做这事。”莱斯普兰斯说。

“我不该？这话说得太早了。”查维斯碰碰那一动不动的身子，“他死不了，下次他就不会这样打猎了。行了。”他疲倦地对莱斯普兰斯晃晃拇指，“启动，我们回家。”

１４９２——１７７６——１８１２. 他们擦净手和脸，换下已经板结的衣裤。艾克尔斯又起来活动了，一言不发。查维斯瞪着他足有十分钟。

“别看我，”艾克尔斯叫道，“我什么也没做。”

“谁知道呢？”

“不过是跑出走道，鞋上沾了一点儿泥，仅此而已——你想让我做什么——跪下祷告么？”

“我们或许需要祷告。我警告你，艾克尔斯，我还可能宰了你。我已经准备好了枪。”

“我是清白的，我什么也没做！”

１９９９——２０００——２０５５。机器停下了。

“出去。”查维斯说。

房间像他们离开时一样在那儿，但又和他们离开时不尽相同。同样的人坐在同样的桌子后面，但人和桌子又和以前有所不同。

查维斯警觉地环顾四周：“这儿一切都好吗？”

“好极了。欢迎回家！”

查维斯并没有松懈下来，他好像在察看空气中的微尘，阳光透过一扇大窗户照在那上面。

“好了，艾克尔斯，出来。别再斗嘴了。”

艾克尔斯动弹不得。

“你听见没有？”查维斯说，“你在盯着什么？”

艾克尔斯站在那儿嗅着空气，空气中有种东西，一股化学物质的腐味儿，它是那么微弱、稀薄，只有他下意识里一声模糊的叫喊在警告他它存在着。那墙壁、家具和窗外天空的颜色：白色、灰色、橘色……他有种异样的感觉。他的身体颤栗着，他的手抽搐着，他用全身毛孔吸进这种奇异的感觉。肯定有人在某处尖叫，那声音只有狗能听见，而他的肉体也无声地尖叫着回应。在这个房间外面，在墙壁外面，在这个与以前不尽相同的人和这张与以前不尽相同的桌子外面……有一个街道与人群的完整的世界。现在那是一个怎样的世界呢？不得而知。他能感到人们在墙外走动，像许多被干风吹散的棋子……

但他即刻看见了那块钉在办公室墙上的牌子，那块当他今天早晨第一次进来时读到的同一块牌子。

但是，那上面的字竟然变得别字连篇了：寺间守猎公司到过去壬何时代守猎尼说出想打的猎勿我门带尼去猎杀艾克尔斯跌坐在椅子上，他发疯般地在鞋底的厚泥中摸索。他举起一团儿脏东西，颤抖着。“不，不可能，不会是这种小东西。不！”

一只蝴蝶嵌在泥里，闪着绿、金、黑三色的光，极其美丽，但已经死了。

“不会是这种小东西！不会是一只蝴蝶！”艾克尔斯叫喊着。

它掉在地上，一个纤弱的小东西，它打破了平衡，像撞倒多米诺骨牌一样引起一连串从小到大的连锁反应，改变了未来的一切。艾克尔斯头晕目眩了。它不可能改变什么，杀死一只蝴蝶不可能如此严重！可能吗？

他脸颊冰冷，嘴唇哆嗦着问：“谁——谁赢了昨天的总统选举？”

桌后的那个人笑了，“你开玩笑？你知道得很清楚。当然是德国佬！还有谁？

不是那个该死的可怜虫基斯。老天作证，我们现在有了一个铁腕人物，一个有魄力的人！“这个职员停下来，”有什么不对吗？“

艾克尔斯呜咽着，他跪下来，用颤抖的手指拨弄着那只金色的蝴蝶。“我们就不能，”他向世界、向自己、向职员们、向那台机器恳求道，“我们就不能把它送回去吗？不能让它再活过来么？不能从头开始么？不能……”

他一动不动，闭上了眼睛。他等着，颤抖着。他听见查维斯在房间里喘着粗气，听见查维斯摆弄着枪，咔嗒一声打开保险，把枪举起来。

一声霹雳。

注释：

①指时间机器。

②传说中一种生活在火里的动物。

# 《时间偷渡者》作者：[日] 福岛正实

我像平时那样正在街上溜达的时候，无意中发现了一件事。

我感觉有人在紧张地朝着我这边张望着，于是我冷不防回过头去窥探。

那天正好是星期天，街道上车水马龙、行人喧腾，大家都悠闲地溜达着。但是我发现有一个人迅速地避开了目光。是一个很漂亮的女孩，穿着鲜黄色上衣配灰色超短裙，留着长发。女孩意识到我在注视着她，立即神气十足地紧绷着脸，若无其事地加快了脚步。

我大吃一惊：那孩子看来……

我的胸膛陡然一阵狂跳。看着她穿过人群快速离去的背影，也许是心理作用的缘故，我的确感到她的身上与我有一种共同点。

我下意识地加快脚步，追赶在女孩的后面。

女孩回头瞥了我一眼，看见我跟在她的后面，便满脸惊讶，突然奔跑起来。

没错！

我猛然感到心脏阵阵抽紧而喘不过气来，一种怀恋之情——哀伤、亲切、寂寞、眷恋混杂在一起的、那种甜蜜蜜的情感，在我的心里慢慢地荡漾开来，充满着我的整个胸膛。

“喂！你等等我！”

我大声地叫喊着追上前去。周围的行人都吃惊地回头望着我，但我已经不在乎路人惊诧的目光。那女孩是把我错当成“那个”了。所以她感到害怕，便逃跑了。

看来她还是刚来的。

因此，她没顾得上仔细瞧我，就把我认定是“那个”了。我在这里已经待了很长时间，只消一眼就能看出是不是“那个”，所以我一眼就能看出那女孩和我是有“共同点”的。我感到十分亲切和怀恋，就想和她说说话。

不料，女孩拼命地奔跑着，步子跨得极快。她在人群中或左或右地穿梭着，很快就跑进了一家百货商店里。我紧跟着比她晚一步赶到百货商店的门口。我朝商店里张望了一下，一种绝望之情袭上心头。星期日的百货店里挤满了购物的客人，那女孩混在人群中已经不见了踪影。

我怎么也无法摆脱心中的失望和懊丧，呆呆地站立着，任凭着人流的挤搡。就在这时，我看见正前面满是客流的通道上，有一个高大得出奇的、身穿西服的男子朝这边走来。

正是“那个”！

我奋然想要朝门口的方向跑去。但客流前呼后拥的只是一个劲地把我往里推，我怎么也跑不出去。无奈，我开始朝右侧的柜台那边走去。我回头顾盼，发现那男子紧紧地跟在我的后面。我再回过头来朝前望去，顿感绝望两眼发黑。在这柜台边的通道前端，一个同样打扮的男人正愣愣地等着我。

我万念俱灰。我受到时间密探的夹击，已经跑不掉了。

是的。我是来自２２世纪的时间偷渡者。我是从充满着公害和机械万能的22世纪逃跑、来到这个时代的非法时间旅行者。他们就是从22世纪的世界赶来抓捕我的秘密搜查官。

我想起刚才那个女孩。这女孩是从我以前的那个时代逃跑过来的。因此我们是具有共同点的。我在心里默默地为她祈祷并鼓励她：“要坚持努力下去，不要像我这样被抓！”

因为我知道像我这样的时间偷渡者在这个时代里还有很多。

# 《时间在花园里消失》作者：弗兰克·罗杰尔

刘小燕 译

“哈利，”她叫道，“我想时间并没有停止。”然而此时空气纹丝不动，因而无法把她的话传到他丈夫的耳中。她叹了口气，忽然感到浑身无力，每次她从花园里散步回来都有这种感觉。“难道我竟如此虚弱，连在花园里散步这样轻松的活动都不能支持了？”她摇了摇头，打算把沉积已久的愤懑、绝望、疑虑从心里扫尽，却是徒劳无功。

她慢慢地走过坟地的小径，来到庭院。哈利总是坐在这里打瞌睡，说不定这时他又睡着了。近来哈利清醒的时间越来越少了，她真担心，哪天她会彻底变得孤苦伶仃，和一个终年沉睡的伴侣厮守。不幸的是，自己毫无办法阻止这一进程，她越来越为此感到不安。

“哈利，你醒了吗？”她轻轻摇摇老伴，声音带着老年人的颤抖。她记不清那是什么时候的事情了，她把他从梦中叫醒，结果他大发脾气，连喝茶也没有胃口，搅得她一天不得安生。

不过今天她发现她的担心是多余的，哈利刚刚从午后小憩中醒来，两眼无神地看着她。她松了口气。

“是的，我醒了。”哈利一边说，一边伸手端起身旁桌子上的茶杯，送到嘴边呷了一口，然后又轻轻放回桌上。

“茶还是热的。我说我没睡着嘛，不然茶怎么还会这么烫？”他眼里露出得意的神情，嘴角掠过一丝微笑。

“哈利，”她尽量使她的声调变得平静，“你注意到了吗？我一直在观察花园里的花，发现有些现象很奇怪，令人不安。”

哈利又闭上了眼睛，嘟嘟囔囔地说：“哦，不，又是老一套。”

“哈利，我求求你了。我有一种感觉，非常重要。”

“好吧，亲爱的，我听着呢，你又发现了什么？”但是她从哈利脸上的表情看得出来，他对她的谈话毫无兴趣。

“有好长一段时间，花园里的一切都停止了生长。草呀，花呀，树呀，看上去就像它们很久以前的老样子，好像时间停滞不前了。你明白吗，哈利？”

“但是，亲爱的，这没有什么可担心的，我不是告诉过你，那只是你的想象罢了。其实一切都正常，并没有什么异样。你为什么不能坐下来喝喝茶，放松放松呢？”

哈利倒了满满两杯茶，心满意足地吸了口气。他又缓缓闭上眼睛，轻声说道：“你知道，我是多么欣赏我们这儿平静的生活。”

哈利没有再睁开眼睛，他那随即变得均匀、缓慢的呼吸，表明他又睡着了。她没有喝茶，转身走进屋里，漫无目的地转来转去。

房间里显得沉寂冷清，好像是很久没住人似的，然而地板、桌椅等家具却收拾得整齐利落，一尘不染。屋里所缺的仅是人的气息。这幢空旷的大院长期以来只有他俩，况且哈利很久以来就老是在庭院的椅子上打发时光，她也常独个儿在花园观赏大自然。

她小心地走上通往卧室的楼梯，楼梯有些地方裂了口，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打破子周围的寂静。卧室似乎比其它房间更安静，更缺乏人的气息。她走到窗前，轻轻地拉开沉甸甸的窗帘，向窗外的花园望去，但她的视线渐渐变得模糊不清。此时，往事一幕幕不断地涌入脑海。

她记得几年前从没有过这种现象。可自哈利退休以后，他肩上的工作压力完全消失，家里的生活日程安排也打乱了。无须早起，也无须按时上班，他们有的是时间，可以自由自在、随心所欲地打发日子。慢慢地他们与外界失去了联系。开始，他们并不在意。社会变化得太快了，以前他们总感到跟不上趟。现在没有必要跟着时代的脚步跑了，他们也就乐于放松自己，优哉游哉。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和外界彻底隔离开来。他们的生命进程似乎逐渐减慢，过得浑浑噩噩，不知天日了。

她已记不起女清洁工最后一次来是哪天的事，也很难从房间的整洁程度加以判断。哈利似乎“冻结”在他最爱作的事情上——坐在庭院里睡觉，不时喝一两口茶。她呢，总觉得花园里的一切，都停止了生长，停止了变化。每当她同哈利谈到她的想法时，哈利老是说她神经有毛病，疑神疑鬼。哈利只相信一点，那就是他的茶水始终未曾凉过，可这不正说明了他们过的现实生活永远都只是停在某一瞬间吗？这也是他们的生命进程处于停滞状态的一个证据。

她站在卧室的窗口观望花园已有些时辰了，但直到现在她才意识到她最好再到花园去，看看是否一切正常了。也许草坪和树篱需要修剪，落叶需要清扫，以及别的什么工作需要做。

一切回忆都从她心上一掠而过。她匆匆穿过卧室，走下楼梯，径直朝花园走去，呼吸着午后那暖烘烘的空气。

到花园后恍眼看去，似乎一切都正常。但经仔细观察，就会发现这里和先前一样，没有一丝一毫的变化，瞧，含苞待放的花依然没有展瓣吐蕊的迹象，一片快要脱离树枝的枯叶仍在原处没动，仔细地对花园巡视一遍，一切都是原样未变，看不出任何时间流失的痕迹。这究竟意味着什么呢？

“我还得找哈利谈谈。”她这样想道。

编后记：

欧美的科幻创作，除以科技发展演变（这是主要的）为题材外，也旁涉与自然科学无直接关联的社会科学领域，如社会学、心理学、经济学等，后者被称为“软科幻”。这篇小说着力展现多年离群索居的老人产生的时间与生命都已然停滞不前的心理感觉。作者采用素描勾勒手法，反复渲染老年夫妇的孤寂生活，将读者带进一个一切恍若禁锢了的静止世界。

# 《时间侦探》作者：Ｇ·Ａ·鲁斯

孙维梓 译

“这是个阴谋！”加斯愤愤地说。

“说得夸张了吧？”柯比打算平息他的怒气，“我看这是你的莫大荣誉。你知道局里总是从最佳人选中挑选出最优秀的，连你也无法否认以往执行任务你有多么出色。”

“不，你完成的任务也不比我逊色。不过那帮人肯定视我为眼中钉，他们知道我讨厌官僚主义，一有机会就给我小鞋穿。”

“你不过就是有点固执罢了。”柯比友善地拍拍加斯的后背，不过他内心暗暗认为加斯这些话不无道理。

时间监察局的领导当然认为加斯不算安分守己，他那套鲜黄的工装裤和局里的制服格格不入，他的头发永远那么蓬乱，对大多数同僚的平头可说是一种挑衅。如果不是由于他的卓越表现，他早就被通知另请高就了。

“不管怎么说就是有人在搞鬼，”当他俩从１０楼电梯里走出时加斯还说，“总是专门挑我去执行这类任务，而且从不让我以本来的面目回到过去的时代！”

“牢骚发够了吗？我认为这次行动你会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呢。”柯比安慰他。

“胡扯！他们直到现在还没告诉我们上哪儿去和为什么要去呢！光是让我们作准备，那顶个屁用！”

握手告别后他们分道扬镳：柯比向右去了服装部，加斯向左去了移植实验室。

半个小时后两位奇怪的乘客重新登上电梯。柯比穿了一条褪了色的玄褐色马裤，裤腿塞进骑兵式的长靴；上身穿白色汗衫，头上裹着鲜红的丝巾。宽阔的腰际露出了燧石枪的枪柄，另一侧晃动着一把马刀。

第二个乘客却是一只大鹦鹉，羽毛绿里带黄，鸟喙呈橙色，它无精打采地蹲在扶手上。柯比还是第一次见到这只鸟，但突然发觉它眼中的友情流露出熟悉的神情，于是忍俊不禁，捧腹大笑起来。

“有什么好笑的？”鹦鹉大声斥责，“别笑啦！你要是我也笑不出来。”

“原谅我，加斯，”柯比装作一脸严肃，“我并非故意的。”

“我看不出这有什么好笑，”加斯依然怒火填膺，“你倒试试把身体交给了鹦鹉的大脑，自己却去吃谷子或麦粒的滋味。”

“简直无法想像怎么能把你的大脑移植给了鹦鹉，而它的脑子却进入你的体内！”

“这只是作了个交换，但我希望那鹦鹉千别想让我的身体飞上云霄才好。”

到第23层时电梯打开了。柯比从门内走出，鹦鹉笨拙地从扶手飞他的肩上。

他们走入队长谢菲尔德的接待室，秘书又领他们进了里间办公室。

“啊，侦探柯比和加斯来了，”开始发胖的大胡子队长从桌后站起来欢迎，“你们肯定对这次的任务饶有兴趣……”

“等等，”加斯从同事的肩上插嘴说，“您大概是想派我们去好莱坞拍摄一部海盗和鹦鹉的电影，对吗？”

谢非尔德蹙起浓眉：“收起你的笑话，加斯，你们得去完成非常严肃的任务呢。”

“那就别让我带着这身羽毛去呀！”

“这是已经决定了的事情，”谢菲尔德不耐烦地挥手说，“你们也知道过去的人绝不会怀疑鸟儿会具有人类的智慧，所以在鹦鹉外表的掩护下您将更有成功的把握，你们历来的履历都证明了这一点。”

“滚你的履历去吧！”鹦鹉嘟哝说。

“您在说什么？”

“我说我们正洗耳恭听呢。”

“好的，”谢菲尔德点点头，“和以前一样，你们得去查办一件时间走私案。１９７０年美国军方丢失了一批武器，我们的检测器发现它被转移到１７１５年的新普罗维登斯岛上。”

“这令人难以置信，”柯比惊奇地说，“他们怎么能通过时间及空间搬运这么多东西呢！罪犯们使用的时间机是什么类型的？”

“我们没能测出来，”谢菲尔德苦着脸说，“也许是一种新型的日本产品。我们检测器的灵敏度还未臻完善，有待提高。”

“这批武器到了１７１５年必将造成麻烦，”柯比接口说，“它们被哪个国家占有了？”

“它们还不属于任何国家，”谢菲尔德回答说，“据我们估计，罪犯把武器拿到１８世纪，可能是打算出售给海盗以换取金钱，或用这些武器抢劫西班牙货船。如果海盗们装备上二百年后的武器，那可是极端危险的。如果他们再建立起国家，就可能改变整个世界的面貌。我们的电脑烧断了上百根保险丝，也还没能测出可能造成的严重历史后果。”

“知道那个罪犯是谁吗？”加斯打听说。

“当然知道，”谢菲尔德按了按操纵台上的一个按钮，连身子也没转过去就用手指点他身后的屏幕，“就是这个家伙！先生们。”

柯比惊奇得勃然变色——那可是总统的图像呵。

“那您自己不是也投过他的票吗？”连鹦鹉也在好奇地问。

谢菲尔德转身一看，骤然满面通红。“活见鬼了，”他骂了一句又拼命去按键盘，“转换开关出故障啦！”

总统庄严的形象瞬间消失，代之以一个中等年纪的圆脸男子，笑容可掬。照片有正面也有侧面的，他的额发几乎覆盖了饱满的天庭。

“他叫罗杰，”谢菲尔德接着说，“倒是没有蹲过大牢，不过和法律有过一些摩擦。”

柯比理理自己的红头巾：“您大概是要我们去夺回武器，并把罗杰带回这早让他出庭受审，问他一个破坏时间转移法律的罪名，对吗？”

“完全正确。”队长谢菲尔德交给他一个很大的文件夹：“好好熟悉一下这些材料，两小时后就去输送实验室准备出发。”

“我可不喜欢你这副嘴脸，”小酒店里那个老海盗咆哮说，“对你肩上这只臭鸡我也非常讨厌！”

“就连我自己也不怎么喜欢它……”可惜柯比刚刚说出这话，老海盗已经揪住他的汗衫狠命拉扯。

他们此刻身在１８世纪海盗的聚居点，当时新普罗维登斯岛已近黄昏。从亚麻布帐篷及木头陋屋中到处传出醉醺醺的骂声和下流的小曲。

“你这号人我见得多啦！”那老海盗粗声嗄气地嚷道，“游手好闲，到处乱闯！”

加斯赶紧飞离到安全距离以外，柯比知道自己的燧石枪内已安装上麻醉及激光装置。他忍无可忍地把手伸向腰际，还未及动手，老海盗已用一只手抓住他的衣领，另一只手揪住马裤，把柯比举到空中朝酒店门外扔去。

“听着，”他瓮声瓮气地说，“下一次你得认清自己在和什么人打交道！”

柯比飞越三张空桌，跌在一个年轻的海盗身上，那人手上的托盘里放满酒杯，于是店中响起一片稀里哗啦的杯盘碎裂声和人们的惊叫声。柯比缓过神时，加斯正蹲在附近的椅背上。

“你真了不起，柯比，”他嘲讽道，“比我飞得简直强多了！”

“承蒙夸奖，”柯比悻悻地说，“我建议你去啄他一下如何？”

“讲老实话，”鹦鹉说，“我怕他会扭断我的脖子呢。”

这时柯比身下发出低低的呻吟和刺耳的骂声，那尖脆的音色和圆润的体态使他发觉自己犯了错误，把被压倒的海盗当作男的了。

柯比立即扶起那位姑娘，酒店也恢复了平时的喧闹。

“我衷心为发生的一切向您道歉。”柯比窘迫地说。

“你碰上一位厉害的娘们啦！”加斯振翅向门外飞去。

那姑娘的眼睛炯炯发光：“是谁在说这话？”

“是我那头绿色的饶舌鸟，”柯比说，“真的，对这一切我真的很遗憾。”

身穿男人的长裤，加上那件又肥又大的衬衣，在朦胧中难怪别人会把这姑娘误认作男人。在栗色短发下她的一双棕色大眼睛此刻正紧盯着柯比。

“瞧你干的蠢事！让我拿什么去招待朋友们？”她的怒火逐渐平息。

柯比连忙从袋中摸出一枚金币：“那就请他们为您的健康多喝几杯如何？”

犹豫一阵之后，她接过金币用牙齿咬了一下。加斯重新飞来停在姑娘身旁，他嘴中叼来一朵玫瑰，把花塞进她手中。

“你真……真美！”他尖声尖气像真鹦鹉一般鸣啭，“真……真……美！”

姑娘脸呈红晕，她拿起玫瑰凑到鼻前嗅嗅，笑靥如花。“噢，你的鹦鹉真是一位绅士。对不起，刚才我不该让你难堪。”

姑娘又伸手抚弄鹦鹉说：“不知怎的我似乎从没见过你们。”

“不错，我们是没有来过这里，”柯比证实说，“今天只是顺便进来解解渴，请问酒店老板在吗？”

“近在眼前，就是被你撞倒的这个人，酒店在父亲去世前就移交给我管理了。既然你请客，为什么不索性去和大家喝上几杯？”

她从大桶中斟满酒送往远处的一个角落，那里有将近半打海盗，柯比也去和他们坐到一块。

“我叫柯比，”他向姑娘自我介绍，“那么您呢？”

“希金斯·萨莉，叫我萨莉好了。”

“我们都叫她靴子萨莉，”一个坐在左面的瘦长海盗大笑说，“她太爱那双靴子啦！”

萨莉娇嗔地说：“汤姆，瞧你这头老山羊专门好讲别人的坏话！”

汤姆哈哈大笑。

当萨莉和朋友们对骂时，柯比抿了一口面前的酒，发现它不仅甘洌而且可口。

“这是什么酒？”他问。

“我们称之为水手的潘趣酒，”萨莉回答说，“里面含酒精、柠檬汁、糖及香料等等，我敢打赌全岛再也找不到比这更好的酒了。”

加斯用爪搔了一下柯比的肩头。

“请原谅，我差点把你给忘了，”柯比举起酒杯说，“你也尝尝。”

加斯把整个鸟嘴都浸入酒中，痛痛快快吸了一大口，顿时他大翻白眼，羽毛直竖，还嘶哑地唱起：“哎—呵—哎—呵！”

“它也会说话吗？”汤姆好奇地问。

柯比点点头说：“它说得甚至比我要它说的还多。”鸟爪再次抓疼了他的肩头。

“别谈它了，我要找一个名叫罗杰的人，你们听说过吗？”柯比说。

“可能听说过，”靴子萨莉说，“也可能没有。”

“他是你朋友吗？”汤姆怀疑地探问。

“朋友？那倒未必。”柯比感到萨莉这伙人对罗杰并无好感，“我从来没见过他，不过有人对我说他经营的买卖不坏。”

“我不知道他在干什么买卖，”萨莉说，“不过罗杰倒的确招募了不少船员，许以重赏。他和你一样是新来的，莫非你也准备和他一起出海？”

在场的目光齐刷刷集中到柯比身上。

“不，”他摇摇头，“我才不呐！老实说我的打算和罗杰是有点关系，你们也许能理解我说的是什么。”

“明白！”汤姆咧开大嘴笑了，“我一看见你就喜欢上了。好，既然你和罗杰并不友好，那么也许你愿意参加我们这一伙？我们打算让这个恶棍知道知道自己的本份。”

柯比思索起来，和萨莉他们结成联盟可能对他有点不便，但这可是极好的掩护。“好吧，”最后他点点头，“不妨认为我是你们一伙的，不过你们到底打算干什么？”

“我们得知他明天拂晓即将启碇出航。”萨莉弯腰附在他耳边说。

“我们想查查他的底细。”汤姆补充说。

“这倒有趣，”柯比望望鹦鹉说，“加斯，你对这事怎么说？”

“有趣，很有趣。”那鸟儿高兴得直叫唤。

“看来罗杰不一定出售武器，”柯比分析说，“他很可能自己去实施抢劫。一旦他当了海盗头领，又有现代武器，情况就严重了。”

“别说话，”加斯低语道，“有人来啦。”

靴子萨莉换上一身战斗服，皮靴上面是黑色的紧身皮裤和短上衣，一排金色的扣子由上至下；帽子上装饰着华美的鸵鸟羽毛；腰际插着一把近舷战斗时用的马刀。

“你准备好了吗？”她由一群海盗陪着，“记住，汤姆是水手长和舵手，他的话就是法律，而我是船长。”萨莉跳上了小舢舨。

在队长交给的材料中，柯比知道船长是由全体船员推举的，负责领导战斗行动。

“你当船长？”柯比隐瞒不住自己的惊讶。

汤姆耸耸肩指着远处那艘三桅帆船“独角兽”说：“要说是船嘛，在她指挥下走不到一英尺就得搁浅；可要说是打仗，那没有一个小伙子能及得上她。”

小舢舨很快把他们送上帆船，船舷上的一个海盗指着刚从港湾出来的一艘大船嚷道：“那就是罗杰！”

“各就各位！”汤姆下令道，“起锚，注意他们的去向。”

两小时后他们绕过小岛，从北面接近通往欧洲的商业航线。独角兽号起先与罗杰的船保持一定距离，后来它们之间似乎在逐渐接近。

“奇怪，他们怎么落下了帆！”汤姆说。

“为什么？”萨莉问道。

“孩子，连我也不知道为什么。”

柯比指着一艘被罗杰大船挡住的货船说：“也许他们是对那只船发生兴趣了？”

“船？”萨莉把望远镜举到眼前，“不错，我看见了，是艘西班牙货船，它在劫难逃啦！”

“这肯定是一笔大买卖，”

汤姆被补充说，“但罗杰不升帆又怎么能追上它呢？”

靴子萨莉转向汤姆说：“那我们就来追这艘货船！”

“好极了，”加斯喃喃说，

“局里的工作条例允许我们参加海盗行动吗？”

“大概允许吧，”柯比答道，“只要我们对战斗过程不施加决定性的影响就行。”

独角兽号驶到离西班牙货船大约只有一百米时，萨莉命令说：“挂上旗帜，汤姆，准备战斗！”

汤姆升起一面带有白色骷髅标识的黑色海盗旗，炮手已朝炮膛里填满圆铁弹，他们很快逼近货船，但身后传来异了寻常的声响。

“那是什么？”萨莉惊问。

在他们后方出现几艘快艇，气势汹汹越过独角兽号，朝西班牙船疾驶而去。每条快艇上都有四到五名端着冲锋枪或火箭炮的海盗。

“到底是来了，”柯比低声说，“罗杰带来的武器终于出笼了。 ”

货船上方腾起爆炸的浓黑烟团，而萨莉的圆铁弹噗通噗通地掉进碧绿的海水中，冲锋枪同时哒哒响起，火箭炮一下就打中了镶金的船头。西班牙人马上伸出白旗，罗杰的海盗们登上船舷占领了货船，按萨莉的话来说这简直不像是海盗在打仗。

“这算是什么战斗？”她气愤地说，“现在随便哪个白痴都能当海盗啦！西班牙人连抵抗都不抵抗……”

“说得对，”她身后响起一个男人的声音，“我希望您也能步他们的后尘。”

独角兽号上所有的海盗不约而同转过头去：船尾登上了五个人，其中四个手端冲锋枪，还有一个赤手空拳的男子从容不迫地笑看。

“你们怎么胆敢登上我的船？”靴子萨莉怒吼道。

待神智稍定，他们便朝少数的外来人冲去。但一梭子子弹哗哗打在脚下的甲板上。

“放下武器吧，”笑容还留在罗杰的脸上，“现在我不想流血……只不过想给你们找点事情干干而已。”

“结果我们全当了俘虏。”柯比难过地说，他的手脚被镣铐锁得紧紧的。

“真可耻。”汤姆也同样坐在地上。

“呜……呜……”萨莉被布头塞住嘴，因为连罗杰的手下也经受不住她的破口大骂和恶毒诅咒。

他们被拘留在一个小岛的沙滩上，夜幕已经降临。离俘虏一百米远处，那批胜利者在火把下狂饮从货船底舱找到的罗姆酒。船上既无黄金，又无珠宝，于是罗杰释放了这艘西班牙船。萨莉手下的武器被集中在海边的一个渔网中，柯比的那把燧石枪也遭到同样的厄运。

罗杰带领六名海盗朝他们走来。

“我能让你们都发大财，”他微笑着说，“我保证大家都能成为真正的富翁，而且你们亲眼领教过我们新武器的威力。”

“不过您为什么要放走那些西班牙人？”汤姆抱怨说。

“谁在乎这艘破船？”罗杰轻蔑地挥挥手，“这种船和过几天要来这里的运银舰队根本无法相比！”

俘虏们不信地互相张望，但罗杰脸上的微笑始终没有消逝。

“我知道的确有一支运银的舰队要经过这里，是从美洲运到欧洲去的。”

“可是这种船都配有大炮，”汤姆反对说，“想去攻打他们简直是发疯了。”

“当然不能用你们的刀枪去攻打，不过对于我的武器来说那就是另一码事了。我本来可以只用自己的手下去对付他们，但如果你们和我们联手的话会更好些，不过你们船长得单独给我留下来。”

“呜呜……呜……”尽管萨莉不能说话，但她愤怒的目光简直可以把石头都熔化掉。

“她是在说可以考虑您的建议。”善于随机应变的汤姆把她的话加以翻译。

可能是罗姆酒使罗杰也变得迟钝，他毫不怀疑地点点头。

“那好，我们明天早上再谈，愿意和我们合作的人都留下，剩下的……”他微笑说，“那只好留在这小岛上一段时间了。请允许我祝你们晚安。”

当罗杰和他的随从走远后，加斯从棕榈树直飞柯比肩上。

“向你问候，柯比，够舒服的吧？”

“你倒来试试。”柯比满心愠怒说。

“你认为罗杰会让你们自由吗？”

“那当然，”柯比说，“他想让我们为他卖命，我们可以帮他夺取西班牙人的财富，而在这以后……我甚至怀疑连他自己的部下能不能分得一杯残羹呢。但不管怎么说，萨莉是决不会向罗杰屈服的。”

“说得对，”加斯同意说，“我看事不宜迟，”他望望柯比手脚下的镣铐，“你想不想从这叮当响的玩艺中解脱出来？”

“瞧你说的！你能毁掉这些锁吗？”

“很抱歉，我没有手，但也许我能给你弄把钥匙来……”

一串钥匙挂在帆布帐篷的支柱上，那里是罗杰的宿营地。加斯落在附近树上窥视，发现没人注意他，罗杰已鼾声阵阵，后来他把手伸进裤袋掏出随身携带的时间机搁在身旁，也许是它妨碍了他入睡。

“谢菲尔德说得对，”加斯喃喃说，“这的确是一台日本的新产品。”

他鼓起勇气从树上飞到柱上，他只需要用嘴巴叼起串着钥匙的皮带就成功了。

“喂！”响起一个嘶哑的声音，吓得加斯顿时僵住。

一个海盗步履蹒跚地朝帐篷走来，腰间有把燧石枪，肩上也蹲着一只白鹦鹉。他停在支柱旁把手里的一块饼子高高举起。

“想吃吗？”他口齿不清，“好吃极了。”

加斯的恐惧化为愤慨。

“你自己吃吧，醉鬼……”刚说到一半他就停住了，因为海盗正伸手去摸枪，于是他马上改口，“如果是您的恩赐……我吃。”

海盗笑了，他把饼干递过去，加斯困难地吞咽下去。

“谢谢，当他们偷喝您的罗姆酒时，也请赏我一口好吗？”

海盗的笑容从他脸上逝去。

“糟了，我的酒……”他急忙转身朝海边奔去。

加斯这才从钉子上叼下了钥匙。

“你怎么去了这么长时间？”柯比不满地说，但加斯嘴里衔着钥匙没法回答。

“我被耽误了。”后来他在帮柯比解开手铐后才解释说。

柯比又打开了脚镣：“我先去找回枪，那里哨兵多吗？”

“只有一两人，而且也不太警惕。”加斯用右爪梳理自己的头毛，“顺便你还可以把罗杰身旁的时间机搞到手。”

“那很有必要，否则他又会逃到另一个世纪去。你现在去解救萨莉和其他人，叫他们别作声，等着我回来。”

柯比消失在黑暗中，加斯又飞到萨莉那里，使她吓了一大跳。加斯坐在她的膝上。

“请仔细听我说好吗？”他说。

萨莉瞪圆了杏眼。“呜……呜……”她只能拼命哼哼。

“我无权透露我们是谁，”加斯接着说，“但有时也有例外：我并不是真正的鹦鹉，实际上我要讨人喜欢得多。”

他帮萨莉打开手铐，萨莉马上从嘴里掏出塞布。

“你们是谁？究竟来干什么？……”她不由自主地问。

“我没时间仔细回答，不过你得帮助柯比，不能让罗杰随意改变海盗的规矩。今天他的所作所为你已经见到了，我想你不喜欢吧？”

“当然不，”靴子萨莉恨声说，“这样的抢劫半点也不罗曼蒂克！”

“说得对，现在由你去解救朋友们好吗？”

柯比悄悄潜行到海边，大多数海盗还在蒙头大睡。他在一大堆武器中找回了自己的枪。

“嘿，朋友，”这时一个哨兵喝止说，“武器要到早上才分配呢……”

柯比立刻用枪射出麻醉子弹，那哨兵还张着嘴就木然不动了。

“很好，朋友，这味道不错吧！”

他发现椰子树下还有第二个哨兵，于是柯比拨动一下转换器，瞄准后扣下扳机。

一束激光像快刀斩乱麻那样削去了大片椰树枝叶，椰子像雨点般打落在哨兵头上，他马上晕了过去。

“激光也很顶用。”柯比迅速朝罗杰的帐篷走去，罗杰还在美梦中。他拿过时间机纳入怀中，还把罗杰带来的全部冲锋枪收集到一起，但他同样不能让它们落到萨莉或她朋友手中，最后决定把枪送到罗杰的大船上，因为那里还有好几门火箭炮。

“柯比呢？”萨莉皱眉对鹦鹉说，“他要等多久才能回来？我可是等腻了！”

这时柯比正拖着一大网兜武器走来。“加斯在吗？”他悄声问，“萨莉呢？”

萨莉和她的伙伴们很快一拥而上，纷纷取回武器，靴子萨莉迫不及待地得到了马刀。

“上帝保佑，”萨莉又把火枪塞进腰间，“没有它我简直感到一无所有了，罗杰他们在干什么？”

“还在睡大觉呢，”柯比望了下加斯，“我把冲锋枪运到他船上去了。只要我们把罗杰一押到那里，马上就可以启程，一切看来并不那么复杂……”

砰，砰砰！

“见鬼！”柯比意识到第二名哨兵可能已经苏醒，“当时我要把他麻醉了才对。”

“快冲过去，”靴子萨莉抓起马刀嚷道，“我们得给罗杰这批人一点厉害尝尝！”

“您真是好样的，萨莉，”加斯从她肩上飞起，“不过我可害怕，你这种游戏对我的健康也许有害。”

马刀对劈，杀声不绝于耳。柯比冲向刚从帐篷中走出的罗杰，这时另一名海盗正在十米外用燧石枪瞄准萨莉。

间不容发，柯比跃过去把她撞跌在地时，子弹直接从柯比的耳畔尖啸而过打进树身。

“你总是那么喜欢撞我吗？”萨莉怫然作色地问。

“原谅我，”柯比说，“不过被我撞倒总比被子弹穿心要好点，你说呢？”

他又扶起姑娘，这才发现自己的枪在刚才撞跌在地，已经撞坏了。

“罗杰往海边跑啦！”加斯在空中喊，“他是想上船去！”

罗杰带着四名海盗拼命奔向他的大船。

“所有现代化武器都在船上！”柯比嚷道，“如果他们得手，一切就完了，快跑啊！”

但当他们跑到海边时，罗杰的快艇已驶出４０米开外，萨莉飞快跳进小舢舨，柯比拿起木桨，加斯停落在船头上。

“快，快点，柯比！”他催促道。

几分钟过去后，他们依然落在罗杰的船后。

“他们要抢先啦！”萨莉的拳头敲得船板震天响。

“不错，”加斯叹息说，“我们的时间不够了。”

“时间？我怎么没想到呢？”柯比索性扔下双桨。

“你疯啦？”萨莉呵斥他，“快划呀！”

“那没有用！”柯比从袋中掏出时间机，“他们肯定先到了，我得让那船消失掉……”

“这也不行，柯比，”加斯反对说，“这台时间机的功率无法转移这么一条大船，它可不是十支冲锋枪和火箭炮。”

“我把保险丝先短路，”柯比又把所有的电池都连到线路上，“无论如何得试试，你能把它送到船上去吗，加斯？”

“我尽力吧，”

柯比设置好刻度盘上的启动时间说：“你有３０秒时间把时间机送上船并马上飞到作用半径之外，去吧！”

加斯把时间机握在爪中，展翅冲霄而起。

罗杰也看到鹦鹉爪上的时间机。

“快划，快！”他拼命在喊。

加斯飞得越来越低，沉重的负荷迫使他落向水面。

“１９……２０……２１秒……”他默默计数。

他竭尽最后气力把时间机扔到甲板上，然后拼命拍翼离船而去……

一团明亮的火焰把全船照得雪亮雪亮，一瞬间它就消失了。

罗杰的手下大惊失色地纷纷跳入水中，他自己则双手捧头留在艇内……

半小时后戴上镣铐的罗杰在垂首等待发落，他的手下只好眼睁睁地望着萨莉的伙伴们大尝特尝罗姆美酒。

萨莉张嘴结舌地注视着柯比拧下鞋后跟，把迷你屏幕接上时间收发机，于是大胡子队长谢菲尔德的面庞出现在眼前。

柯比扼要地报告了情况。

“好的，”队长点点头，“我吩咐他们用探测器寻找那条船到了何处……”这时他发现了柯比肩后的萨莉，顿时皱起眉头，“侦探柯比！难道您不知道局里规定严禁局外人在场时使用通讯设备吗？”

“噢，您指的是她，”柯比微笑说，“请原谅，队长，我深信她会守口如瓶，毕竟是我救过她的命……”

柯比突然意识到他又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队长的目光越发晦暗。

“侦探柯比！我局的工作人员绝对不该干预过去人们的生死！我要求您自己去纠正错误，通讯到此结束。”

“队长……我……”柯比嗫嚅说。

谢菲尔德的形象从屏幕上消失了，柯比叹了口气，关掉了接收器。

“他在说什么？”萨莉问。

“哦，他说得很对，”柯比蹙额说，“救了你一命，我也就破坏了局里的规定。由于当时你必死无疑，这只有一个解决的办法……”

……柯比和萨莉在１０楼大厅内焦急等待，最后实验室的房门打开，出现了加斯的真身。

“嗨，再世为人的感觉实在是好！”他说。

而靴子萨莉则恐怖地往后倒退。

“别这样……”柯比安慰她，“这不是魔术，萨莉，这是科学。”

电梯里又出来了谢菲尔德队长。

“啊，侦探柯比及加斯……很高兴见到你们。而这一位……我猜是靴子小姐还是萨莉小姐？”

“我叫萨莉。”她垂下眼帘说。

“我作了先斩后奏的决定，”柯比说，“既然萨莉在她那个时代已经不复存在，那么除了把她带来这里以外我别无选择。”

“的确是先斩后奏，”队长的眼神似乎并不那么严峻，“考虑到这次的特殊情况，看来我只能批准您的行动了。”

“那么罗杰的船到了哪里？”加斯问，“您找到它了吗？”

“没有，我们已经知道它在何处，但却无法收回这批武器。”

“那是怎么回事？”

“罗杰的时间机太小，无法把这么大的船送往预定时代，结果在时间长河中陷住了。它既可以说是在过去，也可以说是在未来，但就是不能在现实世界中重新物质化。”

“不妨说是时间炸弹把它炸得粉碎了，对吗？”

“说得对。”谢菲尔德点头说，“为了奖励你们胜利地完成任务，局里给你们一个月的假期。但是加斯，”队长不满地望望他那件鲜黄的工装裤和乱蓬蓬的头发说，“我还得要劝你穿得更朴素点，同时马上去一趟理发店！”

# 《时间之轮》作者：阿瑟·罗伯特

木辛 译

在七月那个神奇的星期天早上，杰连明·吉伯特打电话约我去野游。一小时后，汽车喇叭响了，我奔了出去，但马上又楞住了：他正坐在一辆奇异的密封带篷大货车的方向盘后面，我立刻嗅出了异常。

“卢修斯，”杰连明甜润地唱着，在他那半圆的红脸上，蓝眼晴正在角质眼镜框的厚镜片后面眨着，“我真高兴，你来了，多好的天气呀，我肯定我们会共度一段美好的时间！”

他如此怪异地发出“时间”这个词的音，并咯咯大笑起来，我爬上汽车和他并坐。

“嗳，你看，”他不大自在地哼哈说，“我有些客人，它们留在货车里大概会更好些。”

“客人？”我赶紧转身向小窗口里望去，三只巨大的黑猩猩穿着人的衣服还戴着眼镜，头部向下地倒挂着，用脚抓住固定在车篷顶部的钩子，在它们面前的地上还放着翻开的大不列颠百科全书！

杰连明说：“它们将在具有划时代意义的科学实验中起到极为重要的作用，我带来的食品完全就是为了庆贺这个科学的节日，而不光为了填饱肚子的。”

我瘫软在座位上勉强说：“不，我决不来帮你的忙。”

“我已预见到这点，”我的朋友悲哀地叹了口气，“所以才决定带上黑猩猩，这是些——受过极好训练、明白事理的好动物，是我打算实现伟大的空前功勋的唯一助手。”

“这，”我害怕起来，“这实验是干什么的？”

“我打算改变宇宙时间的节奏。”他郑重宣布。

不用我说，杰连明当然是个会玩命的家伙，如果他真想把时间当件新奇的科学玩具来玩玩的话，他可真能把整个宇宙都“短路”掉的。

“杰连明，”我喃喃低声说，“让我下车，我情愿步行回去。”

“可我们已经到了，”他说，“就在这儿停车。”

我们位于大片绿草地的中央。

“卢修斯，到这儿来，”他喊道，“需要你的帮助。好样的，国王老Ｋ！快爬下来，向美丽的皇后——皮蛋致敬！还有你，杰克，把书给我。孩子们往下跳，现在在草地上庆贺一会儿。”

黑猩猩们无忧无虑地在草地上大翻跟斗，它们简直懂得要它们干什么。

最大一头黑猩猩头部特大，长有白色短髭，那套印第安服装使它十分魁伟，连袖口和袋口上都绣花缀珠的。

绰号叫皮蛋的黑猩猩穿的是印第安女装——短上衣加裙子。我朋友说小猩猩杰克是它们的孩子，它穿条丝质短裤，活象是运动员，鲜艳的汗衫上还绣有美国兀鹰的图案。

我和杰连明气喘吁吁忙着卸货，把自行车推到草地上，杰连朋又从车里把鼓给我，上面各自印着三头黑猩猩的相片，老Ｋ、皮蛋和杰克一看见鼓都欢天喜地，情不自禁。

进餐时，杰连明躺在草地上大声咀嚼，一面把大把花生扔给他的宠物们，黑猩猩们兴奋地在橡树枝上跳蹦，嗑咬花生又把果壳扔向我们。我啃着冷冻野味。

“卢修斯，”杰连明满意地舔着手指，“该给你解释一下我的主要论点了，要知道，时间不是别的，它只是一种有节奏的振动——律动

“自然界中的一切都绝对服从于一定的节律，无论四季的更迭，天体的运行，生命的存亡，光波和电磁波，电子的脉冲，分子的位移——总之是一切统统如此。我断定，如果宇宙都服从于节奏的原则，那么时间也应该有自己的节奏，只是这一点从没人去想过。

“只要正确地采用了反节奏，那么对于任何节奏都是可以进行修正和调整的！”

我张大嘴巴，但是忘了往里塞东西。

“我希望，”杰连明懒洋洋地补充说，“尽管你一辈子只是玩玩高尔夫或打打网球，偷空还写些无聊的玩意，但是对物理定律总该有点基本概念。我相信你一定听说过这样的实验结果；两列具有一定波长的光波相互作用的结果却产生了阴影，两个具有一定音高的声波叠加后产生了绝对的寂静。”

“是的，”我同意说，“我当然知道，但这和时间有何关系？”

“我提出了时间节奏的杰连明·吉伯特效应。如果能应用干扰使光暂时中止并出现黑暗，使声音暂时中止并出现沉寂，为什么不能引入干扰，使时间暂时中断并出现遥远的过去呢？我就是为此到这里来的，我要给眼下的某些权威人士提供不容置疑的证明，让他们以严肃的态度来对待我的研究。”

他的眼睛在发亮，我知道杰连明·吉伯特不止一次地和他的科学界同行们较量过，但双方都没能使对方认输。

“就是在他们眼前展示实验，”他阐释说，“他们都不相信。所以我现在打算对当前的时间节奏进行干扰，重现过去，并提供使最迟钝的怀疑主义者也不敢反驳的证据。”

“这就得用上老Ｋ、皮蛋和杰克了，”杰连明继续说，“你瞧，我带来了时间胶囊……”

“时间胶囊？”

他从大口袋里摸出一个拳头大的金属物体，看样子是用白金做的，但是浑然一体，无洞无盖，只在抛光的表面上刻有印刷字体：“杰连明·吉伯特时间胶囊。１９８８年。请熔化左端并打开。”

“里面有三卷显微胶片：《纽约时报》的最新版，我的自传以及我科学著作的目录。还有份声明，关于我打算立即公开杰连明·吉伯特时间节奏效应的事，另外里面还有一个极其微小的镭粒。”

“见到那些小丘吗？”杰连明用手一指，“不久前刚知道，这里是古代原始文明的堆积地，考古发掘确认从前某个时代这里是海岸地区，土层中埋藏有大量的各种化石。发掘还刚开始，以后在找到的东西里面，就会发现杰连明时间胶囊！怎么样？”

他由于幸福而满脸放光，我却在发抖。

“是这样！”我愤怒地叫喊，“你想把所谓的胶囊偷偷预先埋在这儿，让考古学家在下星期或下个月发现它们，是吗？可耻！”

杰连明红润的脸色暗淡下来。

“卢修斯，”他叹口气，“你真叫我失望，我当然不会那么做。我要在这里改变时间的节奏，让猩猩带着我的胶囊上那里去，在一百万年以前就把胶囊放在那里！”

他期待地望着我。

“现在你懂了吗？我的胶囊是在百万年以前就在那儿的，并且一直沉睡到今天。考古学家可以从史前时代就已形成的地层里发现它，还可以根据镭的半衰期准确判断出它的年代……”

“就算这样吧，我相信你的话，你打算干扰时间的节奏，但为什么不是明天？让我们对未来看上一眼不好吗？”

他喃喃地说：“不，我从逻辑上否定了这一点并从脑袋里驱赶了这个念头，未来还没有降临，我们没法往里面插上一脚，还是先动手吧。”

他站起身快步向货车走去，我跟在后面。我们一齐努力提出了一个罩着防水布的沉重设备，放到草地上。在我们忙乎时，猩猩们打树上下来抓走了什么东西，并兴奋地鼓噪不休。

“它们在偷喝烈酒！”我嚷道，“它们要喝醉的！”

杰连明正俯身调试他那仪器，火速站起身来，黑猩猩们正从瓶子里贪婪地大喝特喝，拼命大口吞咽，边打嗝喘气，乐得哼哼唧唧。

“简直贪心不足！”杰连明吼道，“它们要坏事，赶快去把酒瓶抢回来，卢修斯。”

我们奔上前去，而它们看见我们就逃，在地上手足并用地爬向自行车，迅猛地跳上车座。这种自行车实际上是带马达的轻骑，老Ｋ骑在前头，它用后爪掌舵，车子轰鸣着直向我们冲来，后面是皮蛋，杰克甚至还带上了它的鼓，敲得乒乓响，紧跟着它的双亲。

“快躲开，卢修斯！”杰连明大喊一声并跳向一边，而我跳到了另一边。老Ｋ和皮蛋闪电般地疾驰而过，杰克以同样的速度，跟在它们后面还疯狂地打着鼓，带着好战的叫喊猛撞过来。

杰连明摔在地上擦破了脸，我则撞在橡树的粗干上，就在这时猩猩们又绕过橡树重新向我们猛扑过来。

“小心！”我嘶声大叫。

杰连明摇摇晃晃站起来，我耸身一跳，老Ｋ、皮蛋和杰克列成一列在我下面呼啸而过。我正好抓住了一根橡树技，杰连明在另一根树枝上摆晃。

“滚你的新发明去吧！”我痛骂道。

他跳下地面并向谐振仪走去，我跟在后面。这时喝醉酒的黑猩猩第三次又震天价响地驾车向我们驶来，杰克还在拼命地打着鼓。

“小心！”我拼命大叫并向上跳去，再次落在了橡树枝上，回身一看杰连明就在我旁边。

“滚你的新发明去吧！”我忿然大骂。

他跳下地面并向谐振仪走去！我跟在后面，就在这时猩猩们重新从树后转回来，驾车向我们发起冲刺。突然我想起，这一切都和我们在一分钟前所经历过的一模一样……

我当然又跳上了树枝，黑猩猩们从下面驰过，而杰连明也抓住了那根邻近的树枝。我恍然大悟：杰连明的机器被卡住了，就象电唱机的唱针在旧唱片上跳槽似的，“现在”并没有被“过去”所替代，“现在”只是在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

我怕得要命，难道我们注定要终生跳树枝，而猩猩们将一而再、再而三地向我们冲杀，直到……我只觉得天旋地转。

“滚你的新发明去吧！”我身不由己地嚎叫。

杰连明什么也没回答，他盯着机器看，当这一切到重复有上十次以后——多半是十次，尽管我觉得从树上跳上跳下已有许多天似的——老Ｋ、皮蛋和杰克从树后转出来，突然来了个急刹车，然后跳下地来打转和翻筋斗，等待我们热烈鼓掌。杰连明赶紧过去吧塔一声关上开关并大擦其汗。

“噢，上帝！”他轻声说，“是鼓轮被陷在原位不转了……”

“于是时间就在重复！”我嘶哑地说，“我们也被时间卡住，还有比这更惊险的吗？要是机器老这样的话，岂非到了世纪的尽头我们还在逃命吗？”

“任何仪器在一开始时总会有闪失的。”杰连明总结说，但我很清楚，他自己也吓得魂不守舍，通红的脸庞上汗流如注。

“好吧，”他吐了口气，“现在一切正常，剩下只要让谐振仪对准小丘就行了，开始吧。”

他搬动了下箱子，这里那里地拧拧紧，猩猩们在醒酒和冷静一下以后，都带着负疚的神色躺在自行车旁。杰连明拍拍它们的肩，把它们扶上车座，又把老Ｋ和皮蛋的鼓也固定在车上，让它们三个列成一行面对小丘，最后回到车上拿来三本大不列颠百科全书分发给它们，它们顿时都吡牙咧嘴地乐了。

“现在它们一切就绪，”杰连明说，“不会再冲昏头脑了，看这里……”

他往车前的篮筐里装进许多亮晶晶的物件，那正是白金制成的时间胶囊。

杰连明对黑猩猩说：“现在我打开机器，在这小丘上的时间就将回到一百万年以前，等我一吹口哨，你们就去兜圈表演并且到处抛扔胶囊……”

他启动了仪器上的某个开关，小丘上方霎时间大雾迷漫，而且越来越稠密浓厚，杰连明又转动一下面板上的什么，浓雾随即化为近乎透明的轻烟，眼前的草地形象面目大变。地上到处攀满了蕨类的宽叶，它们上面则是各种巨大的苔藓植物，伸展出长长的须根，不远处砂质的海岸地区在延伸，各种古怪的贝壳星罗密布，我似乎在半透明的薄纱后面观赏舞台上的不可思议的布景。

“卢修斯，”杰连明大喊道，“伟大的时刻到了！我们站的地方是现在，而面前——则是昨天。老Ｋ、皮蛋、杰克，上！”

于是黑猩猩们无所畏惧地骑车奔向轻烟缭绕的、若隐若现的过去。它们脚踩脚蹬，一手敲鼓，一手捧书，向着远古世界驰去。

杰连明着迷似地盯住它们，我推了他一把。“后边，”我对他说，“那里——是未来！”

杰连明几乎连眼珠子都差点掉了出来，在我们身后距离大约相等的地方，薄烟冉冉，出现了又一个空间世界，那简直是用玻璃和水晶搭成，远处是条宽阔的街道，两旁无数平顶或尖顶的建筑物，连墙壁都在阳光下闪烁着七色宝石的光采，天上还有不明的飞行物在悄没声息地滑行。

“主啊，”杰连明只是勉强说出，“是谐振仪带来的附加效应，或者说是泛音，我……”

身后传来一阵凶野的嚎叫声，我们一下子又转回去。就在黑猩猩打着鼓向沙岸行进的当儿，树林后面伸出一个狰狞无比的兽头，张着血盆大嘴，双眼凶残如同喷火，同时一个巨大的黑影又朝下俯冲猛袭过来，老Ｋ、皮蛋和杰克连忙四散逃逸。它们扔掉了书，扔掉了鼓，扔掉了一切，只是没扔时间胶囊。它们发狂地尖叫着，害怕地向我们狼奔豕突般地跑来。

可怖的雷龙头消失了，刚才袭击它们的翼手龙，此刻舒展硕大的带蹼膜的翅膀，在空中盘旋后也消失不见了。

杰连明大嚷着，但猩猩们根本不加理会，它们只想回来，回到舒服安全的现代来。它们眼珠乱转，牙齿打战，胡冲乱撞地驰来，我急忙闪开。

“快躲开，杰连明！它们已害怕得发狂啦！”

猩猩们一眨眼功夫就从我们刚才站的地方腾空而过，而且完全没有降低速度，迳直向着前方，向未来世界猛驰而去。

“万能的上帝哟！”杰连明在绝望中哀叫。

他转身向仪器奔去，但是狂呼乱叫的黑猩猩们几乎到了银色世界的边界，前方的街道正通往被轻烟掩映的水晶城市中心。杰克已习惯地从篮筐里抓出时间胶囊高高地抛向天空。

杰连明在扑向谐振仪时，被接地线的电缆绊了一跤，他飞到了仪器上，轰然一声把它掀翻在地．老Ｋ们刚刚拼命跑进烟幕，珠光宝气的世界蓦地消失了，猩猩们也杳然不见，周围依然是新泽西州平静美丽的田园风光，其它什么都似不曾有过！

我扶杰连明站起来，谐振仪只剩下一堆乱七八糟的破损零件和互相缠绕的导线。我打开最后一瓶酒，让杰连明恢复过来。

他默不作声地呷着，陷入冥思，然后擦擦嘴巴说：

“这没有什么奇怪，谐振仪产生了附加效应，任何共振的物体——从长笛到收音机——都会产生这种效应。卢修斯，只不过在干扰时间节奏时出现的泛音又加强了而已。”

他直了下腰，抖抖衣服，然后抓起放食品的篮子放上汽车。

“现在明白了，卢修斯，两个不同的振动在遇上时不一定只会相互毁灭，两列光波相加也会出现更亮的光区，两个声波相加也会造成更强的音响。显然，由谐振仪造成的泛音也加强了时间的节奏，使现在成为了未来。我敢说，这未来与过去都离现在有一百万年之久。”

杰连明已有一只脚跨在汽车上，这时不知从什么地方来的一个亮晶晶的东西砸在他的脚上，他捧着脚疼痛大叫。我弯腰捡起了这玩意，它正是杰连明·吉伯特时间胶囊。准确地说，就是杰克在进入未来世界前抛向空中的那一颗，在此时此刻它掉回来了。

我们驾车驶回纽约，在过哈德逊河大桥时杰连明把时间胶囊扔进了河里，他不时斜瞟着我。

“我是在想，现在老Ｋ、皮蛋和杰克如何骑着车在未来的纽约城里溜达，还把时间胶囊抛给那些惊愕的居民们，”我说，“他们对二十世纪的老祖宗们是怎么想的，知道吗？”

“怎么想？”他情不自禁地问。

“在黑猩猩的脖子上都套有刻字的银项圈，”我说，“而杰克·乔克尔的姓名缩写字母正巧和你一样——都是Ｊ·Ｊ，所以他们当然认为它就是你，杰连明·吉伯特，而老Ｋ和皮蛋则是你的父母。我猜想，他们会把杰克的相片印在历史课本上，下面写上你的名字……也许，你还会再造一台谐振仪？”

“不，”他打断我说，“我还有更重要的事得干。”

他走了，我笑着走进了家门，但却戛然止住了笑。家人告诉我，现在已经是星期二的晚上了。

# 《时间制造者》作者：[英] 亚伦·莫里森

店铺里只亮着一盏油灯，两个人站在屋子中央，长长的身影拖在地上、柜台上和光秃秃的墙上。

那个身材粗短的人几步走到柜台前，在玻璃台面上吹起了一股灰尘，再用手帕把台面擦拭干净。

“只有一层灰，贝尔先生，”他说，“你若要这幢房子，我们一定在你搬进来前打扫干净。”

“我要了，洛克尔先生。”那个高个子说道。

“英明，贝尔先生，这个镇上再没有更适合钟表匠的房子了。你不知道，这里确实很需要你。以前要是有人想修钟表，他得一直走到波士顿，路太远了，而且，常常是白白浪费时间。”

“我从不浪费时间，洛克尔先生。”

“你来了，大家会非常高兴的。”矮个子说，“事实上，等你安顿好后，我就有块表要请你看一下，那原来是我祖父的，整整一个世纪都走时准确，可真是块好表。可去年我在火车站把它掉在石头地上，这块表完了。我把它交给波士顿最好的钟表匠，放了几乎整整六个月，然后他们告诉我没办法了，那表没法修了。”

“我来修，洛克尔先生，”贝尔说，“明天一早把它拿到你办公室去。”

“行，贝尔先生，我把合同书也拿来给你签字。明天一早我派人来这里打扫卫生，周末你就能搬进来了。”

“我自己来打扫，明天就搬进来，把钥匙给我吧。”

洛克尔显得不大自在。“啊，不，不把房屋打扫干净，我们是不让住户搬进来的。”他边说，边打量着柜台上的灰尘和墙角的蜘蛛网，“我欣赏你的效率，但就这么把房子给你，我心里过意不去的。这里要好好打扫一下。”

“我一向自己打扫，把钥匙给我，明天下午我就开门营业。”贝尔说道。

“这怎么可能呢？贝尔先生，”洛克尔说道，“要做的太多了。”

“我知道怎么利用时间。洛克尔先生，你明晚６点来，表就会修好。”

洛克尔第二天晚上６点还差几分钟就走进了店铺。他对店铺里仅一天就发生的变化大为惊异。窗户、玻璃柜台，以及展柜全部一尘不染，地板和木制品都擦得闪闪发亮。格架上分门别类摆满了各式钟表，有些样式普通，而有些则是洛克尔从未见到过的。

贝尔不在店铺里，洛克尔走到展柜前弯下身仔细打量着那些玻璃板下面的钟表。开始打点了，周围响起了一片敲打声，细小的滴答声像水晶石的撞击；低沉的钟声、回荡不已的乐铃与一首短暂的梦幻曲的风转鸟鸣此起彼伏，交相映衬，各种小东西从钟表里钻出来，以各个不同的方式报告时辰。

洛克尔忽然看到６个蹦蹦跳跳的滑稽小丑在为一个大钟上的６个银铃上弦。那小丑比他拇指还小，却行动自如，与他过去多次见过的那种木头木脑的机械小人全不一样。钟打完６下，那小丑最后拧了一下弦，鞠了个躬，退进一个色彩斑斓的小门，门又自动关上了。洛克尔又靠近了一些，手撑着膝盖，他被那小人的优雅举止惊呆了。听到钟表匠进来的声音，他吓了一跳，赶紧直起身子。

“对不起，吓了你一跳。”贝尔说道。

“我正在看那太奇妙了。”洛克尔说道，他的眼光又回到了那只钟上。那钟平静地走着，直到下一个小时再进行表演。“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钟表所有这些。”

“明天，你应该再来看看，还有一些更奇妙的。”

“它们都很贵吧？”

“有些是无价之宝，但还有些并不像你所想象的那么贵。”

洛克尔弯下身去更仔细地看着那只小丑闹钟，他像孩子似他用圆胖的手指碰碰玻璃罩，又很拘谨地把手缩回来。他看着贝尔说道：“那要多少钱？”

“那个是不卖的，洛克尔先生，我为它花了不少的代价，不准备把我的小丑让出去。”

“那可是个杰作，商店里的一切都棒极了而你又是这么快就把这一切都安排好了！”洛克尔说着，露出了坦率而真诚的微笑。“真是难以置信，这一切都是你在一天内完成的。”

“想取手表吗？洛克尔先生。”

“哦，当然了。不过，你的时间不够”洛克尔的话噎住了，他看见贝尔拿出了他祖父留下的那块表，闪闪发光，如新的一样。洛克尔接过表，惊喜地看着，又放到耳边听听，表滴答作响，声音清脆。

“它还会走到你孙子，或者你孙子的孙子那辈。”

洛克尔的脸色沉了一下又恢复了常态。他问道：“你是怎么修的？波士顿的钟表匠说我的表完全坏了，没人能修。”

“没什么不能修的，大概我的经验比别人丰富吧。”

洛克尔满怀惊异地看看表，又看看贝尔，过了好一阵，他说：“它简直跟新的一样，说实话，我真以为你修不了。”

“这很轻松愉快，洛克尔先生。”

洛克尔又看了一下表，把它举到耳边，满腹狐疑地摇摇头。他把表塞进了背心贴袋，掏出皮夹。“你要多少钱？”

贝尔举起手作了一个诱人的姿势。“不要钱。”

“可你花了不少时间和力气呀。”

”我从不向第一个顾客要钱。”

“你真慷慨。”洛克尔看着展柜里的格架。“也许你说过有些钟表不太贵，也许我妻子可真希望壁炉台上能有座漂亮的钟。”

“那咱们就为她选一座称心的。”贝尔说。他沿着格架走过去，停了下来，又走回来，又停了下来，然后拿下来一座钟。那钟的顶部装有一根银制圆柱，上面的珐琅饰物画的是林中湖面上有几只悠闲的天鹅。钟寂然无声，指针停在１２点差１分的地方。

“它在等待一个合适的买主。”他解释说。

他按了一下钟背面的某个部件，钟开始走动。当指针在１２上汇平时，圆仓打开了，随着一阵悦耳的音乐，一个小巧的黑发芭蕾舞演员走了出来，鞠了个躬，开始跳舞。洛克尔盯着那小人儿看呆了。

“我妻子会喜欢的。”洛克尔说道，他的眼睛盯着那座钟。

好像在自言自语，“可那钟我知道它一定很贵，但我一定要付这笔钱。”

贝尔报出了价格。洛克尔张大嘴看着他，嚷了起来，“这太荒唐了！你能以高出１００倍的价格把它卖出去！”

“我就以这个价格卖给你，不多也不少。你要不要？”

“我要！”

“好了，这是你的了。”钟表匠说道。他在钟背后很快调了一下，将指针拨到正确的时间上，把它递给洛克尔，“时间对好了，以后就再也不用对时了。我希望它给你和你的妻子带来快乐。”

“那还用说，谢谢你，贝尔先生。”洛克尔一边说着，一边双手紧捧着钟离开柜台往家里走去。

钟表匠的店铺很快就成了市镇上人们注意的中心。顾客越来越多。一些人带着表和钟来修理或是对时，另一些人向贝尔购买廉价的钟表。人们一来就不愿离开，他们被这奇妙的手工艺品所吸引，久久地看着摆满展柜和货架的精巧制品。

洛克尔成了常客，他起码一周来一次，有时还不止。他一边告诉贝尔他的表步时准确，一边观赏贝尔制造的最新成品。他被钟表匠制造绝妙工艺品的速度所震惊，每个星期都能见到新作品问世。

眼看到了年底。洛克尔在一个雨天又来到店铺，贝尔正将一座新钟放进展柜。一看见洛克尔，他笑了，将钟放在玻璃面板上，同时伸出手来表示欢迎。

“你想看看它的表演吗？”他问道。

“好啊，贝尔先生，”洛克尔急切地说，他将雨伞放在衣架上，走到展柜前。

眼前是个由水晶做成的暗色锥体，像个炮弹，在暗色水晶体上部，有个像小孩拳头大小的白底金边时钟。钟的指针指在１２点差１分的位置上。

洛克尔看到当指针快要碰到一起时，水晶体的颜色似乎变浅了一些。当１２点开始报时时，中心闪出了亮光。每打一下钟点，就从水晶体中心再放出一束光亮，整个水晶体就这样越来越绚丽多彩。中心最亮点被一圈圈光环围绕着，针尖大小的小光点布满整个水晶体，团团围绕着外圈的光环。打到第九下时，光亮开始减弱，暗影渐渐增强。打完第十二下后，只剩下水晶体中央的微弱的光点。随后一切都消失了，又是一片昏暗。

“这太神了！这简直是个宇宙！”洛克尔惊叫起来。

“洛克尔先生，你很乐意看，是吧？可明天它就不在这儿了。”

“你真要把它卖了？谁有钱来买它呢”洛克尔突然止住了话音。贝尔的买卖与任何人无关，即使他低估了自己的工作成果。

“我要价公道。那个为丈夫定购这件奇特钟表的妇女也完全能够买得起。”

“赛特兰，只能是伊丽莎白·赛特兰。”贝尔点点头，什么话也没说。洛克尔继续说道：“也许我不该说这些，但一想到这样一件美妙的杰作落到保罗·赛特兰的手里，我就心里不舒服，很不舒服。他不配得到它。”

“赛特兰太太觉得他配。”

“伊丽莎白原谅他一百次了，在他胡作非为时将他弄回家来”洛克尔停下不说了。他愤怒地做着手势。

“或许她爱他，洛克尔先生。”

“要是这样，她就是个笨蛋。我不爱刺探别人的隐私，但我也听到一些事情。只要关于保罗和他的同伙的事中有一小部分是真的，伊丽莎白就早该离开他了。”

“也许一切都会好起来的，洛克尔先生，人会变的。”

洛克尔恶声恶气地说：“有的人会变，我知道赛特兰，我知道他永远不会改变，哪怕他活上一百岁。”

“我们应该抱有希望，也许这件生日礼物会成为赛特兰的转折点。”

那天下午赛特兰太太很晚才来。她长得很美，逝去的时光几乎没有在她身上留下任何痕迹。但多年的不幸却以另外的方式在她身上留下痕迹，她冷淡拘谨的举止，略带嘲讽的语气，使人在最必须的谈话之外，找不出多余的话跟她说。

一见到这时钟，她顿时变了。她卷起面纱，毫不掩饰地露出笑容，凝视着那个球体中的美妙世界。当最后一束光亮消失时，她急切地向钟表匠转过身，眼里闪闪发亮，言语激动。

“贝尔先生，这真是个奇迹！我从没看见什么能与它相比，我丈夫会乐坏的！”

“很高兴你这么喜欢，赛特兰太太。”

“我太高兴了。这可太超出我的想象了，贝尔先生。”她将带着手套的手放在水晶体上看着那一片暗黑色。看着看着，她的脸又沉了下来，倦怠的表情似乎将她变成另一个人。当她再次张口时，似乎面前隔上了一层屏障。“要是这座钟被不小心弄坏了，贝尔先生——当然，我们会小心照看这件精巧的工艺品的，但孩子和平人往往会疏忽——要是真发生什么——”“我会修好它。”贝尔说道。

春天，伊丽莎白·赛特兰又来到钟表匠的店铺。她走进店铺，步履轻盈得像个孩子。她把面纱卷上去，四下打量了一下货架，又喜气洋洋地看着贝尔。

“贝尔先生，我来得真是时候——你的货架上又摆出了那么多新鲜玩意儿！”她惊叫道。

“你去年买去的钟走得还算好吧？”

“一秒都不差，而且还是那么精美漂亮。赛特兰先生完全被它陶醉了。他老是说要亲自到这儿来告诉你，他从中得到了多大的乐趣。”

“我盼着他的光临，赛特兰太太。”

“哦，也许他日子不多了。他最近看上去很疲倦。”

“工作太多了吧。”贝尔说着，将赛特兰太太引到柜台边坐下。

“哦，不是劳累过度。他就是显得疲乏，好像在几个月中忽然老了。”她说着，从货架上挑选了一件贝尔先生的新作品作为送给母亲的生日礼物。

夏末，保罗·赛特兰在家中静静地死去了。他才４０多岁，根本没什么病，但临死前，他已是老态龙钟，一头白发了，完完全全的身心交瘁。他的未亡人为此也真心地哀痛，但镇上许多人都觉得这对她反而是幸运。

像所有别的市镇一样，这个镇上也有一群游手好闲的家伙。秋天，沿着昏暗而阴雨蒙蒙的街道，曼逊和两个朋友带着一座损坏了的钟来到贝尔的店铺。他们是来找钟表匠取乐的。曼逊把它放在展柜上，退后一步，哈哈大笑。他用手指着破碎不堪的钟面，其他人也哈哈大笑起来。

“哈！你看，贝尔，要多少时间才能把它修好？”他问。

贝尔拿起钟，在手里转过来转过去地检查着，表情阴沉。

“哎，到底几天？我们明天就要，你不是个快手吗？”一个人瞅着同伙边笑边说。

“太难了吧，贝尔？”曼逊问道，“你要是修不好，我们可以另换一个，换一个好的。”他补充道，用手指着货架。

“这些钟是不卖的。”贝尔说道。

“你这个商人真怪，贝尔，你不打算卖最好的商品，而那些准备卖的，价钱又莫明其妙。”

“他靠和有钱的妇女做买卖，就挣够了，对吗，贝尔？”曼逊的一个同伙问道。

“是啊，你和伊丽莎白·赛特兰搞什么鬼？”曼逊问道，“有人说，她老是上这儿来。别打她的主意，贝尔，听见我的话没有？”

“离开我的店铺。”贝尔说道。

“离开？我们是顾客，贝尔。你是做买卖的，你得尊重我们。我们要看看你那些贵重的钟表，所有那些你不肯出卖的珍藏品。”

“这个怎么样？”曼逊说着，很快走到货架边，拿起一个瓷壳镶金、闪闪发亮的金属钟，那上面立正站着一个身穿制服的警卫。“别让我生气，贝尔，我会把它扔在地上的。”

贝尔的嗓音镇静而冷峻：“把钟放下，离开店铺。”

曼逊看着他的两个同伙咧嘴一笑，然后尖叫了起来，“哦！

小心啊！”然后假装把钟掉下去，大声笑了起来。随着这些动作那个小人撞掉了，落在地上。曼逊慌忙把钟放回货架。“我不是有意的，你最好别吱声，贝尔，我们并不想来破坏。”

“你肯定是来破坏的，你已经干出来了！”

店其中的气氛一下子改变了，贝尔似乎在向他们逼近，而那三位，尽管都自以为比他健壮，又比他年轻，却往后退缩。

贝尔弯下腰轻轻捡起落在地上的小人，拿到眼前仔细查看。

“你能把它修好，贝尔。”一个人说道。

“别为我们拿来的钟费心了。那是个玩笑，开个玩笑。”另一个说。

曼逊走上前来，不服气地撅着嘴。他的声音很不自然，像是强压出来的，“稍等一会儿，贝尔可以修好我们的钟，他没有理由不修好它。如果我弄坏了什么——要是真弄坏了什么——我会赔的，当然价钱要公道，我们没什么可抱歉的，我们出钱，这就了结了。”

贝尔从摔碎的小人身上抬起目光，“我要计算一下价钱。”

他说。

奥斯钉曼逊以及他两个密友的消失成了市镇上几个月来的中心话题。有各种各样的推测和解释，有的荒唐透顶，有的阴森可怕，旧的没有消失，又出现了新的。

在寒冷而阴霾的新年，整个市镇的气氛改变了。没人抱怨贝尔和他的制作，或是对价格不满，但店铺却空荡荡的，连着两三天一个顾客也没有。

曼逊的朋友常常相聚的娱乐室里传出了新的谣言。他们在那里喝酒、发愁，用无事可做的头脑拟想老伙伴消失的原因。于是，一个谣言和另一个谣言连在了一起，又胡编乱造串成一个故事。

那些造谣者说，贝尔是罪犯，为什么呢？曼逊让他出了丑，他就找机会报复。这一切都很明显，只是他干了些什么，怎么干的，就不很清楚了。贝尔十分精明，没留下任何于己不利的痕迹，他的机智是无人怀疑的，但他是有罪的，这一点任何有理智的人都不会怀疑，必须对他绳之以法。

一开始人们嘲笑这些荒诞不经的故事，但人们一遍遍地听到同样的故事，最后，一种细微的种子在他们的头脑中扎了根，他们并不相信，但也许有一点含糊而不情愿的困惑。那些故事被无数次地重复，又讲得那么认真，也许不会是毫无根据吧。人们常常这么想。这并非因为他们相信那么离奇的故事，只是因为贝尔确实是个神秘人物，这一点是谁都不会否认的。他从哪儿来，为什么到这个镇上？他的制作品价格无常，可他的买卖却很稳定，而且还兴旺起来。那些昂贵的钟表被谁买去了？那些非卖品从货架上消失后到哪儿去了？一个人怎么能够一方面迅速而且尽善尽美地制作那些精美绝伦的手工艺品，却同时生产出一批批结实耐用、价格合理的钟表？如果说曼逊与他的伙伴真的在消失的那天谈到过要到贝尔那里去的话，钟表匠可就真应该向全镇作出解释了。一些体面的镇民认为，即使是手艺高超的天才，也不能违反俗理常规。快到春天了，谣言越来越多。事情变得麻烦了，问题也越来越尖锐。

一天，店铺已经关了门，街道上也没了行人，洛克尔敲了敲钟表匠店铺的后门。贝尔正在工作间里，往常这个时候，他总是在那里。耽搁了一会儿，他打开了门。

“贝尔先生，你一定知道镇上的传闻吧！”门一开洛克尔就直截了当地说，“你和我都知道那是愚蠢的，但镇上其他人都开始相信了。有人说要到你的店起来质问关于曼逊失踪的事。”

贝尔丝毫不为之所动，“我的店铺天天正常开门，我乐于回答任何有道理的问题。”

“但你得想法保护自己。这事的背后有曼逊的朋友，他们想找你麻烦。他们也许会在晚上破门而入。”

“镇民们能允许这样做吗？”

洛克尔犹豫了一下，有气无力地回答：“没有人想看到你遇到麻烦。但是曼逊的朋友们把一切都搞乱了。人们听到的故事太多了，不知道哪些该相信，哪些不该相信。他们被搞糊涂了。”

“于是我就得害怕那些无法无天的暴徒？”

“也许就是这样。你得保护好自己。”

“我会的，洛克尔先生。”贝尔说道。他没再说什么，关上了门，洛克尔听到门上插销的声音。

他们那天深夜来到店铺，整整１１个人，还有一些人留在外面，房前房后都有。

“我们来要你解释我们朋友的事情，贝尔。得不到满意的解释，我们是不会走的。”一个人站到了钟表匠的面前。

“说实话吧，贝尔，你要是逼我们，我们有办法让你说出来。”另一个人边说着，边用手杖敲打着展柜上的玻璃。

贝尔低头看看他，接着又一个接一个地打量下去。他举起手来指着门口，“你们还是出去的好。”

“要走得你走，没错，我们是不会离开的。”第一个人说。

在贝尔挑战性的愤怒的目光下，其余的人低声重复着第一个人的话。

“别糊弄我们了，贝尔，你已经糊弄这个市镇太久了。回答我们的问题，否则你会有很大的麻烦的。”第二个说道。他猛地用手杖敲了一下，玻璃碎了。

忽然，在１点零９分，店铺里所有的钟表都打起点来，有低沉的鸣簧乐，水晶般的铃声，回荡不已的钟声以及小鼓小号的吹奏声，音乐奏鸣，一切都叮咚作响，汇合在一起，使闯入者陷入了一片声浪之中。钟声一遍又一遍地奏响，整整１２下，又１２下，１２倍的１２下，开始很急，以后逐渐放缓逐渐减弱，就这样一点点减弱，一点点消失，直到最后，一片寂静。

那些人站在那里木然不动，似乎被钟乐所震撼。他们并不感到疼痛、紧张。那天晚上的一切都未给他们造成任何肉体上的损伤。他们呼吸自如，眼睛能看，耳朵能听，但身体却不能动弹，好像空气变得粘稠，像稀泥或厚雪那样把他们包围了。不过又比稀泥或厚雪粘稠１０００倍，因为不只是脚和腿，他们的手、胳膊、头以及身体都被陷住了。他们觉得时间似乎停滞了，他们被围困、凝固住了，就像琥珀里的昆虫。

很少有人再说起那个夜晚。即使很久以后，有人不得不说起，也还是感到一种恼人的难堪。他们有几点感受是共同的。他们都说，贝尔并没有受那种现象的影响，他从货架上、橱窗里、展柜里把钟表一件一件小心翼翼地拿出来，搬进了工作室。他工作了相当一段时间，至少有几小时。但他们谁也没因为这么长时间一动不动而感到丝毫的麻木不适。贝尔慢条斯理地干着，根本不去理睬这帮闯入者，全神贯注地摆弄他的钟表。

这是大家都一致承认的，但每个人对那个夜晚都有些特殊的感受。一个人说店铺里一直亮着灯，但贝尔的动作却越来越轻快，最后快到眼光都跟不上他了，贝尔消失在光亮里。

他的一个同伴说起站在他身边一个人手里的香烟灰。他当时僵直不动地看着烟灰向地上落下去，足足过了４个小时，烟灰还没有落到地上。另外两人说，他们听到钟表的滴答声，两下之间相隔的时间长得让人难以忍受。一个说隔了１小时，另一个只说相隔的时间长得可怕。

不管怎么说，在那夜发生了这一切之后，那些人忽然又能行动了。那一切突然地结束了，没有任何预兆。只是贝尔和他的钟表不见了。

有５个人一发现脚能活动，就在一起恐惧中逃跑了，没跑的与其说是由于有勇气或者愤怒，不如说是由于恐惧。他们茫然若失地面面相觑，不知如何是好。终于有个人说了一句：“我们得去追他。”

工作间里一片黑暗，空空如也，他们拔下后门的插销，其中一个对等在外面的人喊道：“你们看见他了吗？”

一个人从暗中拿出一根蜡烛。“什么人也没有。没有人从那扇门出去。”

“你敢肯定？”

“当然了，见他的鬼！”边上一个声音喊道，“怎么了？贝尔逃走了？”

他们什么也没回答。他们又回到店铺，这才注意到刚才突然恢复自由后没有注意到的事情。店铺里有一层厚厚的灰尘，蜘蛛网挂满天棚和顶层货架，屋里的空气有一股陈腐味，好像很久没人住了。他们向四周一打量，市政府的大钟正好指着１点１５分。

没有人知道钟表匠怎么了，人们再也没有见到钟表匠制作的那种钟表。有人特意外出搜寻，结果也是一无所获。而贝尔卖出的那些钟表传了三四代甚至五代人。它们走时准确，从不需要修理。

# 《时空电话》作者：亚当·罗伯茨

一

一位母亲正在给她的女儿打电话。这个电话将会花去她近１．８万欧元。号码是由几百个字符组成的，但是由于经过精密的计算，而且是以一段音符的形式存储起来，所以整个拨号过程也只用了几秒钟。遥远彼端的间隔铃音就像鼓声，一次，二次，三次……接着是对方拿起电话的咯咯声。

“喂。”

妈妈深深吸了口气：“是玛瑞安吗？”

“是我。请问你是哪一位。”

“是妈妈。玛瑞安。”

“妈妈？我还以为你在摩洛哥呢。你从摩洛哥打来的？”

“不，亲爱的。我就在这儿，我这会儿就在伦敦。。”

“这会儿？”

“我是从过去打来的，亲爱的。”母亲的心砰砰跳着，感觉就像要跳出她的胸膛一样，“我和你通话的时候，就是我和你通话的现在。我正怀着你呢，你这会儿正在我的肚子里，可是我却在给未来的你打电话。”

有一阵子，电话听筒很安静，只有轻轻的“嘶嘶沙沙”的声音——电话线另一端的那个人没说话。最后，女儿终于开口说：“哇，妈妈，这是真的吗？”

“是的，亲爱的。”

“那么，这就是那种‘时空电话’？是吗？我读过关于它的一些介绍，哦，不是，我是看到关于它的一些介绍——在电视上。你真的是从过去给我打来的？”

“是的，亲爱的。我有个问题想要问问你。”

“哇噻！妈妈。我太兴奋了。不久前我才从电视上看过介绍它的节目，可是现在它却真的发生在我身上了！而且……而且我用的还是一个普通的电话。”

“亲爱的，你要知道，它用的就是普通的电话系统。”

“可是还是很难以置信，对吧！”

“我有个问题想问问你，亲爱的。我希望你一定要诚实地回答我。我知道你已经16岁了，对吧？你是１６岁了吧？”

“我上个月刚刚１６岁。”

“太好了。我给你打电话的这边，你还没有出生。所以我想要问问那边的你。”妈妈又深呼吸了一下，“你高兴被生出来吗？你真的高兴来到这个世界上吗？”电话听筒里又安静了下来。“我问这个问题是绝对认真的，亲爱的。绝对认真的！我知道问这个问题，这样问，一个孩子会说……”她突然发现很难找出一个合适的词来表达，“这样问，一个孩子会说‘你讨厌我，你不想生我’……这样的话，作为一个母亲是无法承受的，你明白吗？”

“这太怪异了，妈妈。你这样讲让我感到太怪异了。你有这样的想法简直太不可思议了。”

“但是我却不得不问你这个问题，因为你现在已经１６岁了，你可以回答我了。你真的高兴被生出来吗？”

“当然了，妈妈。”

“你肯定吗？你真的肯定？”

“是的，妈妈。我肯定！我真的肯定！”

这正是妈妈想听到的。她放心地叹息了一下。余下的问题就只是一般性谈话了，只是谈论天气和闲聊了。

“那么我去摩洛哥了？”

“是的，妈妈。哇，对了，斯凯尼刚赢了跳板锦标赛，你该去赌一把，你会赢大钱的。”

“我想那不会有用的，亲爱的，照顾好你自己。”

“好的，你也好好照顾自己。”

诸如此类，你知道的，就是那种妈妈和女儿通常的电话闲聊。

二

当所有不同世界、国家、区域的电话线加在一起，世界电话缆网总长大约是７６．７亿米。这些网线是相互连接的。如果不是这样的话，它们是很难发挥一个电话网的功效的。我们会谈到电缆、铜线或者其他一些电子传导物质、光导纤维对我们并无太大益处，因为不管你再怎么去想方设法，光子的传播极限就是光速。就瞬间传输性而言，中电子要运动得更快更有效。可惜这种瞬间传输性只能在那些可以控制它们的反相电子的物质中完成。通过沿着电话线规划的一个通路，一个中电子可以即刻通过７０亿米长的电缆。当它们到达过去又回来时，电话线也就成了进入过去的一扇门。这是因为通过同样长度的电话线，光要不停地走１１个小时。这就意味着遥远话线的那端已经过去了１１个小时，所以事实上瞬时传输的定相粒子及时传递的是早已过去的１１个小时的信息。

技师们仔细地在上亿米长的电缆线中规划着通道：旋转无数个锐角转角，在大洋下面来来回回地铺设，每间隔５０米，就用支杆支起电缆线，在大城市的电子绝缘套管周围卷曲旋转，每个通道都经过仔细规划，然后粒子开始顺着它激活了。

在一年中，光会传输大约５８６５７亿米。

沿着同样的循环，中电子可以传导９００——或者——大约这么多次，于是中电子就利用电话线成功地进入了过去的一年。问题是通过同样线缆重复的回路退化了信号的完整性。科学家们就这个新现象进行了研究，希望可以获得更真实的信号，同时希望可以突破１１个小时的限制。

最初，研究人员建立了一个积分网络同过去进行连接：他们成功地建立了一个驻波作为中电子线路连接的出入口。这应该归功于虫洞①物理学的原理，但是它却必须依靠一个物质基础设施。他们给过去的科学家们打电话：有时就是打给自己，有时打给别人。他们解释事情的原由，把建造中电子发生器的必需知识利用电话线传授给他们。当这个网络一建立，过去的人们连接上时，很明显过去的人也可以利用这个设施同未来的自己进行交谈。许多年间，这些电话一直被最初的科学家们使用着。

很快，时空电话被大量使用。未来的人们一个小时一个小时地迁移着时间，一个小时一个小时地扩展着同过去信息的联系。过去时间的科学家们可以承当传输站的作用，捕获信号并把它传递给更远的过去，或者更远的未来。就这样，信息被扩展传递了１６年。但是却不能再扩展了。

随着网络的成长，人们可以打电话给他们过去的朋友和亲人，警告自己亲爱的人即将来临的死亡或者告诉他们购买什么样的股票，但是过去是处于一种奇怪而协调的物理状态下的。我是说，当你读这个句子时，你不是固定的。当你再次读这句子时，你是在现在，处于你过去读这个句子和未来读这个句子之间。那才是你经常所位于的时间。当我写下这个句子时，也是在过去的时间。这就是真理。即使你可以打给我，而我的电话就在我的书桌上，这个蓝黑色的塑胶佛型机器会响起，你可以和我交谈，但是这没有什么-不同，在几乎所有的例子中；没有任何不同。你无法真正接近我，这不容易，非常困难。信息确实逆向传递了，但是传递很缓慢，就像黏稠的蜂蜜，而它向另一个方向发展时却要迅速得多，强有力得多。所以尽管人们警告他们亲爱的人逼近死神，告诉他们买什么样的股票，但他们仍会死去，也没有人发现他们因为自己早先的理智投资而一夜暴富。从未发生过。当然，它们仍将可能发生，在理论上并没有任何证据，证明它决不会发生。

三

电话铃响了。

电话是用血褐色塑胶做的，看起来像一个锥形的面包，一个周围有着小小圆形洞的宽宽钢环，像一个带扣一样扣在前面。听筒是骨头形状的，随着铃声轻微地颤抖着。铃是机械铃，安装在电话内。所以每次铃声都会让整个话机随之振动。话筒同电话机之间是褐色的电话线，电话线出厂时正好弯曲得像一个个ＤＮＡ形，但是现在它有的地方却扭曲在一起，有的地方则有些松散。

电话放在厨房墙边的架子上。西边的墙边是一个小小的水槽和矮冰箱，冰箱上面有个壶，两个环形的铁架放在一个短短食橱的下面；南边的墙脚有一个架子，有人的肚子那么高，架子上有三个瓶子，分别放着咖啡、茶和糖，还有三个杯子放在电话边；东边的墙上是一扇门；北面的墙上，贴着电影《角斗士》的海报，有人在电影明星的脸上贴了弗农·ＳＴ·露卡西脸的复印件。肌肉健美的电影明星和消瘦易怒的ST．露卡西形成了对比，让人不禁觉得很好玩。他可是在这个实验室工作的三个人中的权威人士。

三个人中只有一个还在实验室。马上就要晚上７：００了，其他的人都回家了。还在的是罗杰，他听到铃声后就向厨房走去。

尖锐吱喳的铃声立刻停了。

“３５１１分机？”

白噪音的声音覆盖了合拍的遥远的震击噪音，在那后面，好像非常远，一个含锡的声音，或者是歌舞会的声音？或者是口哨声？但是却没人说话。

“喂？”罗杰叫喊，“喂？”

“嘶嘶”声一会大一会小，就像海浪一样，劈啪声却突然变得很频繁，在它后面的喔喔——啊啊——喔喔的声音可能是谁在说话，但是却听不清楚。

“喂？”罗杰说，“连接不太好。”

嘎吱声突然变得清晰：“我们必须紧急告诉你一个消息……”但是接着一个欢快的猫叫样的声音把它从线路中驱散了，又变成静电噪音了。

“喂？线路太糟了。”

没有回答，只有噪音。

罗杰把听筒重新放回到话机上。慢慢走回自己的桌边，打开灯。他现在还决定不了是不是回家去。今晚回家也没人等他。他的女朋友，斯特拉，要和四个朋友（苏珊，苏珊，米兰达和贝利）一起进行一个纯女孩的聚会。他不想回去面对一个空房子，可是晚上在实验室里继续工作也不很吸引人。他的大脑感觉很压抑，无法集中精神工作。

他又慢慢走回厨房打开壶。他把一个手指放在杯子里，有点大惊小怪地检查着话机边的一个杯子。在他后面，壶口升起细细的白雾。

罗杰改变了主意，他告诉自己，喝太多咖啡了，一天之内六还是七杯也太多了。

他走回桌子关了电灯。

这时电话铃又响了。

当他慢慢走回厨房时，发现自己正在想的是电话铃有多烦人，也不肯停停。那个破话机像孩子样的哭简直让人无法容忍。他有点恨它了。

“３５１１分机。”

这次声音很清晰，尽管噪音还是很大：“请别挂，你听的是个很重要的……消息，我们只能找你。”句子被劈啪声分成了两半，就像一块支板从当中裂开了。

“对不起，”罗杰对此感到很苦恼，没有任何兴趣，“你想找谁？”

“学院……”一个飞速移动的咔哒声淹没了其他的话。

“让我告诉你该怎么做。”罗杰说，“你多按了一次‘１’，你要的是３５１７，但是你的手指却按了两次‘１’，所以你打到这里了。这里除了我没别人了，而我也要回家了。３５１７会为你接通夜间秘书的。”

“别！别！”那人嗓音中的惊慌明显得足以突破所有的嘶嘶和滴答的干扰，“请别挂，我们尽可能的向后打回来，边界始终在回缩，每秒会回缩一秒时间的，很短的时间就会让一切都太迟的。你明白吗？”

“不，”罗杰说，“不明白。”

“我不能强调的太多，但是你的未来正处于岔路口上。不对，是我们的未来。更远的那个人刚刚遭遇了灾难。他们打给我们，我们再打给你，这个声音可能让你很奇怪，可是改变事情的起源就发生在那里，在你的时间里，是从你开始的。”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罗杰淡淡地说，“这是个玩笑吗？是斯布吗？这正是斯布爱开的那种玩笑。”

“请，别，你只要听着，你不用相信我。当然相信我也不会有什么麻烦。你要做的事很简单，太简单了，它甚至不会花你太多时间，你要做的只是……”

但是罗杰已经再次挂上了电话。他站在那儿看着壶，思绪纷乱。他想到了斯布，一个他从来没有真正喜欢过的人；他想到了在法国的假期；他想到了另一个朋友；他想到了斯特拉；最后想到了苏珊：斯特拉的一个朋友。他和苏珊在前一个星期接吻了，可是他们自己也感到很震惊，他们在事情发展的更远以前及时逃开了。它发生在另一个朋友家的聚会上，在他家的花园尽头，远离他人，在黑暗中，星空下两个吸烟的人，那烦人的、压抑的、不停顿的聚会音乐很遥远，他们接吻，而后分开了。但是如果再次相遇，谁又知道呢？不该告诉斯特拉，他觉得苏珊也是这样想的。最好别去提它，当然不能告诉斯特拉了。 他穿上外套，正准备锁上门的时候，电话铃再次响了起来。

# 《时空激战》作者：哈里·哈里森

一

我应召来到英斯基普的办公室。发现老头子坐在办公桌后的椅子里，脸色苍白。

“你身体不好吗？”我问。这次，我是真的关心他。

苍白的脸变得透明起来，透过他的头，甚至可以看到椅子的靠背。

“你在搞什么鬼把戏？”我大喊大叫起来，可他似乎根本没听见。

我迅速走过去用手指头摸了摸他的额头，但他似乎毫无感觉。当我把手收回来时，听到一声劈拍声，老头子一下子消失了。

“啊！”我咕哝了一声，弯腰去查看椅子下到究装了什么机关。这时，办公室门开了，进来了一大批穿白大褂的人。

我认出为首的是科伊波教授。他们是特警队的科技人员。

“快跟我去我们实验室！”他二话没说，拉着我就走。

“怎么回事？”我问。

这些人也不回答我，领着我匆匆来到科技大楼的一间实验室。

他们先让我在一把椅子上坐下。科伊波教授在我肩上系了一只黑盒子，从盒子里拉出了一根电线。电线末端有一个按。他把按钮朝我脖子上一拍，按钮就粘在我脖子上了。

“你是科伊波教授吧？”我问。

“是的。”他说。

“你们在搞什么名堂，难道不能先给我解释一下吗？”

“当然可以。情况紧急，只能先斩后奏了。噢，天哪，玛吉斯帝罗也消失了。在这儿也不能幸免！”

一个穿白大褂的人闪动了一下，变得透明起来，接着在原地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英斯基普也像他那样不见了。”我说。

“对。第一个走的就该是他！”

“为什么？”我问。我感到情况越来越奇怪了。

“他们向我们特警队发起了攻击。擒龙先擒首，他们先抓我们的头头。”

“谁向我们发动攻击？”

“不知道。”

“能不能谈谈有关情况。”

“当然可以。”科伊波额头上直冒汗。一切来得太突然了。我想，这就是我们所说的时空战争吧。不知什么人，在什么地方，在什么时空中干扰时间。为此，他们首先选择的攻击目标是太空特警队。因为，如果他们想实现自己的野心，必定要扫清时空中的最大的障碍，而太空特警队是整个星系历史上最强大、最有力的维护星际法律和秩序的组织。

在他们干扰和改变时空的阴谋中，迟早会遇上太空特警队。

因此，最佳的战略是尽早消灭我们特警队，而要消灭特警队，当然先从头头开刀。我们这些人也迟早会消失。”

“你把我搞糊涂了，教授。来杯酒让我清醒清醒脑子吧！”

“好主意。我和你一起喝一杯。”

酒是名酒。一杯下肚，我突然记起了什么。

“教授，我如果弄错了的话，请给我指出来。我曾听过你的讲座，你说时间旅行是不可能的。”

“是的。这方面是我的专业。我的讲座可以说是放烟幕。事实上，我们实现时间旅行已经好几年了，只是不敢真地付诸行动。改变时间轨道即可实现。现在发生的一切也是那么回事。多年来我们一直在进行改变时空的研究，因此，我们才知道目前发生的灾难的原因。我们甚至来不及发警报——即使发警报又有什么用呢？我们很清楚自己所负的责任，只有我们才能制止这场时空大战。我们在这个实验室里安装有一架时间锁定器，可以锁定时空，你身上现在安装了一个便携式时间锁定器。”

“这玩意儿有什么用？”我用手摸了摸粘在我脖子上的金属盒子——实际是一个盘子。

“可以使你不忘记自己的身份和任务，不管你回到过去，还是走向未来。”

这时我发现另一个在场的人又消失了。科伊波教授的口气变得更严肃了。

“如果想拯救特警队，我们必须立即反击。”

“反击？怎么反击？”

“将我们的人送回到过去的时间去，找到发动这场战争的罪魁祸首，然后在他们将我们消灭之前先把他们消灭。我们有时间旅行机。”

“我愿意去。这种工作正合我意。”

“去了就回不来了，吉姆。这是有去无回的使命。”

“那我不愿去了。我喜欢现在。”

突然，我想起了安吉利娜！

“安吉利娜，我的安吉利娜！我得和她谈谈……”我立即拨了电话号码，屏幕闪了几下，安吉利娜就出现了。

“你还在那儿！”我气喘吁吁地问。

“我还能在哪儿呢？”她不解地皱起了眉头。“你大清早就喝醉了！”

“只喝了一口。我找你是另有原因的。你现在好吗？你看上去不错，是的，挺不错的。你没有变成透明的。”

“还说只喝了一口呢！听你说的胡话，少说也喝了一瓶！”她口气变得冷漠而严厉起来，“酒醒后再给我来电话！”她准备把电话挂上了。

“不！我非常清醒！要真的喝醉了才好呢。情况万分紧急，已经亮起了红灯。快来我这儿，带上两个孩子，越快越好！”

“好。”她立即站起来。“你在哪儿？”

“科技大楼，快！”我说着就转向科伊波教授。“１１２层，３０号房间。你听到了吗？”这时，只见屏幕上一片空白。

“安吉利娜……”

我再次接通她的电话。屏幕又亮了，但上面出现了一行字：“无此号码”。我立即奔向实验室门口。有人想抓住我的手臂，但给我推开了。我猛力打开了门。

外面一片空虚，什么东西也看不见，无形无色。这时科伊波教授赶来一把关上了门。

他背靠着门，急促地呼吸着，脸上露出了一种莫可名状的表情。

“消失了，”他说话声音都嘶哑了。“走廊、大楼，一切的一切都消失了。就剩下这个实验室了。因为我们安装了时间锁定器，把时空锁定了。太空特警队已经不存在了。

在整个星系中，没有人会再记得我们。当时间锁定器消失时，我们也都消失了。”

“安吉利娜，她在哪儿？她和孩子们都在哪儿？”

“他们从未诞生过，他们从未存在过！”

“但我记得她，我记得她和孩子们。”

“所以我们要依靠你。只要有一个活着的人还记得我们，记得太空特警队，我们就有可能得救，尽管可能性很小很小必须有人能出来制止这场时空战争，即使不为拯救特警队，也要拯救文明。现在，历史正在被改写。但如果我们能发起反击，历史就不可能永远被改写！”

这是一次单程时间旅行，有去无回，去了就要在一个陌生的时代里的一个陌生的世界上生活一辈子。谁去谁将是世上最孤独的人。他的亲人、他的朋友，要几千年之后才能出生。

“准备吧，”我说。“我马上出发！”

“我们首先得确定你去哪儿，到什么年代去。”

科伊波教授眼睛紧盯着计算机印刷机里吐出来的打印好的一页页纸张。

“一定得精确，十分精确。”他说。我们已对过去的时代作了探测。我们已找到了发动时空战的那颗行星。现在我们必须确定精确的时间。如你到达那儿太晚了，那他们也许已结束了这场战争。我们太空特警队也完蛋了。你若到达太早了，那等到你老死，他们也许尚未开始这场战争。”

“听起来挺玄乎的。是哪一颗行星？”

“一个怪名字，叫地球或土球什么的。传说还是全人类的诞生地。”

“从未听说过这颗行星。”

“你当然不可能知道。该行星早在几千年前在一次原子战争中彻底毁灭了。噢，行了。我们得把你送回到３．２５９８万年之前，误差在正负３个月之间。不可能再精确了。”

“没关系。我应在那一年到达？”

“公元１９７５年，那是原始纪元，早在我们现在纪元还未开始之前。”

“他们已能进行时间旅行了，也许不太原始吧。”

“他们中一部分人也许已进入相当先进的技术文明时代了。你要寻找的‘时空战争犯’也许正是在那个时代。”

“我怎么才能找到他们呢？”

“用这件仪器。”教授的一位助手递给我一只黑色的小盒子，盒子上有号码盘和按钮。盒子上还有一块透明的突出装置，里面的指针能随意浮动。但现在不管我怎么摆弄盒子，指针总是指着同一个方向。

“这是时间能源发动机探测器。”科伊波教授告诉我说。

“在这儿，我们有一架大探测仪。这是一个小型的便携式探测仪，当然没有大型的灵敏。目前，指针正指在我们的时间螺线上。当你到达地球时，你可以用此仪器找到你要找的那些人。这个号码盘是测量场强度用的；它能告诉你离能源发出点的大致距离。”

我看了看盒子，立即想到了一个主意。

“既然我可以带这个盒子，当然也可以带些其它东西，对吗？”

“对。只是一些小东西，能源有问题。”

“那我可以带上一些你们实验室中的弹药和武器喽！”

“可以，但不多，而且只能带一些小型的武器。”

“那我可以自己制造。你们这儿有武器专家吗？”

科伊波教授环顾了一下周围的人，想了一下。“武器部的老贾尔是武器专家。可现在想制造什么武器已来不及了。”

“我自有主意。叫他马上来！”

老贾尔最近进行了恢复青春的治疗，所以看上去像一个１９岁的孩子，但他的眼光却老成狡黠。

“我要那只盒子。”我指着他背上的记忆库说。他立即跳起来，紧紧抓住那盒子不放。

“是我的！告诉你这是我自己的记忆库。我不能给你。你根本就不应该提出这种荒唐的要求、没有记忆库，我这个人也就没有用处了。”

“镇静，贾尔！我不想要你的盒子。我只要你给我复制一个就行了。”

老贾尔步步后退，想溜出去。但实验室内的技术人员已把他围了起来。

“我不懂你的意思。”科伊波说。

“很简单。我将对付的是一个庞大的组织。我必须有一些重武器。到时，我可以把老贾尔的记忆库植入我的脑袋，然后利用他的记忆来制造我所需要的武器。”

“可是——这样的话，他就变成了你，他占用了你的躯体。这种事以前从未做过。”

“那现在就得做。紧急时期必须采取紧急措施。这又使我想到了另一个问题。你说，这是一次单程的时间旅行，有去无回。”

“是的。时间螺线机把你送到过去，但没有把你送回现在的时间螺线机，”“如果我能在那儿造一个时间螺线机，我还能回来吗？”

“从理论上讲，应该是可以的。但这种实验以前从未进行过。在那个原始时代也没有制造时间螺线机的工具和材料。”

“如果有材料，就可以制造了？谁会制造时间螺线机？”

“只有我。时间螺线机是我设计和制造的。”

“很好。我也需要你的记忆库。记住，在你们各自的记忆盒子上写上自己的名字，以免我搞错。”

技术人员抓住了科伊波教授。

“时间锁定器的电力正在减弱！”一位工程师歇斯底里地惊呼起来。“能源一旦消失，我们也就完了。我们将从未出生过。这太可怕了……”他尖叫着，不久就像他前几个同事一样消失了。

“快！”科伊波高声喊叫着。“把迪格里兹带到时间螺线机去。马上给他准备好！”

他们拉起我就往隔壁房间里跑，同时互相高声交换着各种指令他们刚把我推进时间螺线机，又有两个人消失了。世界末日来临了，大家都歇斯底里地叫喊着。远处的墙壁变得模糊了。由于我久经训练，且有丰富的临危不惧的经历，因而我尚能保持镇静。我最后把他们都推开，自己穿上了宇航服。在场的人中另一个能保持清醒的人就是科伊波教授了。

“戴上头盔，面罩到最后一分钟关上。很好！这儿是两个记忆盒，可以放在宇航服的裤腿袋里。降落伞在背后，我想你一定会使用。这是小型武器箱。时间探测器在这儿……”教授边吩咐，边给我一大堆东西。我尽管感到负荷太重，但没有抱怨。我不带这些东西，在那个原始世界里就不可能生存。对我来说，带的东西多多益善。

“噢，还有语言机！”我叫起来，“我不懂他们的语言，怎么能和那些上著人交谈？”

“我们这儿没有语言机，”科伊波教授说，同时交给我一架气体储存器。“这是记忆程序——”“这东西令我头疼。”

“——你可以用它来学习他们的语言。就放在这个袋里。”

“我该做些什么？你什么也没有交待啊！我怎么才能到达目的地？”

“通过高层大气。不会与任何太空物体撞击。我们会把你直接送到目的地的。到了之后——那就是你的事了！”

“前面的实验室消失了！”有人惊呼了一声，接着他自己也不见了。

“准备！”科伊波叫了一声，声音都嘶哑了。在我面前，那些科学家和技术人员像漏气的气球，一一消失了。最后只剩下四个人。

时间螺线机像个栅栏，是一条强力常整个房间显现一片绿色，闪烁耀眼。

这时，实验室里只剩下三个人了。

“记住我，”一个矮个子黑皮肤的技术人员叫喊着。“记住查理·耐特，只要你记住我，我就不会……”这时，只剩下我和科伊波了。墙壁在消失，周围光线暗了下来。

“到了，用手碰一下！”教授叫了一声。他的声音听上去似乎很遥远很遥远了。

我跌跌撞撞来到时间螺线机的尽头，并伸手碰了一下。

在此之前我没有任何感觉。但当我用手一碰，我周围立即被一片绿光所包围。透过绿光，可以勉强看见科伊波教授伸手去开一个大型的制动闸。

只见他把闸向下一拉……

二

一切都停滞了。

科伊波教授的手停在了拉下的制动闸上，全身似冻僵了一样。我正对他的方向注视着。我也呆住了，连呼吸也停止了，甚至我的心也停止了跳动。

我想，一定什么地方出了毛病，因为时间螺线仍然弯曲着。只见科伊波教授也变得透明起来，他背后的墙也模糊起来。一切都在消失，在我的眼前逝去。

下面该轮到我了吧？谁知道呢。

这时，我反而非常镇静。

不是每个人都有此幸运眼见着世界在自己面前消失，而自己却被一种强大的力场锁定，而且可能被送回遥远的过去年代。

当然，有人愿意的话，我将很高兴地把这种机运奉送给他。但我面前已杳无人迹，实验室在我周围消逝，我自己正在星际空间飘福显然，在这个新的宇宙里，甚至连太空特警队基地所在的小行星也已经不存在了。

有什么东西正在移动。我被向某个方向拖着，是什么方向我根本一无所知。

时间螺线开始伸展开来，也许一直在伸展，只是我没有发觉罢了。有些星星在移动，而且越来越快，最终成为一条条模模糊糊的线条。一颗星星燃烧着在我近旁一闪而过。一切都在加速，最终连整个宇宙都变成一片模糊的灰色，连星星在我周围的快速运动，我甚至都看不见了。

这种模糊感起了一种催眠的作用，或许是我的脑子受到了时间运动的影响。

我进入了一种半睡眠状态，思想一片混乱。

这种状态延续了好长一段时间。也许只维持了很短一段时间。究竟怎样我实在难以说清。是一刹那，还是永恒？

管它呢！只要能活下来就行！

在钢筋混泥土社会的走廊里，我是一只不锈钢老鼠。它从不求助于他人，而只求助于自己。

失败的可能多于成功；发疯的可能多于清醒。我必须集中全部的精力和智慧找到成功的途径。

在这疯狂的时间旅行过程中，我一直保持着相对清醒的头脑，以等待即将发生的事件。过了一段不知是短还是长的时间，事情终于发生了。

我到达了。到达比出发更富戏剧性。一切发生得那么突然。

我又能活动手脚了。我又能看得见了——首先是亮光刺得我几乎睁不开眼睛——我的五脏开始有感觉了。

我感到正在往下掉，我的胃里在翻江倒海，我的心怦怦直跳。

在往下掉时，我转了个身，太阳不见了，我看到黑色的天空。在我下面，飘动着朵朵白云。那是什么？是土球？

传说中人类的发源地——地球？但我总算到达了某个时代，某个地方，也不无安慰吧。

我带的一切东西仍在我身上。我又摸了一下手腕上的降落伞按钮，一切完好无损。

太好了！

我让自己继续自由坠落，最后感到有薄薄的大气拖拽着我的宇航服。等我降落到云层时，我犹如一片树叶在轻柔地飘飞。我头朝上，脚朝下，慢慢减缓降落的速度。

因为四周都是云，我什么也看不清。

最后，我穿过云层，按下降落伞上的滑翔按钮，以便好好看看我下面的这个陌生的世界——人类的故乡，也就是我后半生的家。

头顶上，白云像柔软潮湿的天花板。脚下３０００米处是树林和乡村，但宇航服的面罩使我难以观察清楚。我迟早要呼吸这个行星上的空气，但愿我的远祖不是呼吸沼气的。

我稍稍移开了面罩，露出一条缝隙，并很快吸了口气。

不错。因在高空，空气有点湿冷，但清新宜人，更没有使我感到窒息。

我打开了面罩，深深地呼吸着新鲜的空气，同时观察着下面的世界。山峦起伏，绿荫浓密，中间散布着一些蔚蓝色的湖泊。公路在山谷间曲折迂迥，风景可谓优美。远处城市的上空弥漫着污烟。

目前我得远离城市。我首先得在这个社会上获得身份，并且得好好了解一下……我听到一种类似昆虫叫的翁翁声，这引起了我的警觉。

但在这个高度不可能有昆虫。这时，翁翁声一下子变成了呼啸声。我回头一看，简直惊呆了。

这是一个球形飞行器，有旋转的机翼，样子十分古老。在透明的机窗后面坐着一个人，正目瞪口呆地看着我。

我立即按下降落伞的上升按钮升入了云层。

真是出师不利。那个飞行员完全看清楚了我。当然，也可能他根本不相信自己的眼睛。

然而，事实恰恰相反。在他们这个时代，通讯已十分发达，军事机器运转也十分迅速。

不久，在我下面，隆隆的喷气式机群呼啸而过。他们在云层下盘旋了一会儿，有一架飞机甚至冲上了云霄。

我看到那飞行器形似银箭，但一下子它就被云层包围了。我等到听不见飞机的轰鸣声之后，决定着陆了。我先下降穿出云层，四周什么也没有。

我关紧面罩，关上电源。

自由坠落的时间不太长，但我感觉还是长了点儿。我似乎感到有监察器盯住了我，电脑正在分析有关我的情报，而庞大的战争机器已开始运作。

但什么也没有发生。几只白色的大鸟，尖叫着擦身而过。下面蓝色的湖面平静如镜。

我开启电源，让降落伞飘向湖面。若被迫踪。我可沉人湖底，他们就无法发现我。

我最终在湖面上降落。四周似乎没有追踪的迹象。我就向远处突出湖面的岩石飘去。

我再次打开了面罩。空气宜人，万籁俱寂。没有人声，没有机器声，四周杳无人迹；靠近湖岸时，我听到风吹树叶的沙沙声。

到目前为止，情况还不错。我首先得找个地方隐藏起来。岩石又高又陡，无法攀登。

后来我沿着岩石飘浮了一周，发现一个宽阔的突出部，我就坐了上去。感到很舒服。

“好久没有坐下来休息了。”我大声说。听到自己的声音，我感到高兴。啊，我已走过了约３．３万年的路程，不禁有点伤感。这时要是能有杯酒就好了。可是我忘了带了，得尽快弄到点酒。

我脱下宇航服，取出所携带的一切装备。

下一步该怎么办？我感到腰边的口袋有点不舒服，结果发现里面的高级雪前烟都揉碎了，可奇迹般地剩下一支完好无损。我立即咬开一头，点上吸起来。

这真是最美好的享受。吸了一会儿，情绪马上高涨起来。我该计划下一步行动了。首先得找个隐藏的地方。

我四周走了一圈，发现最好的隐藏处还是这块岩的背后。那为什么不在这儿呆下来呢？

好在我带了不少工具。我在岩石上打了个洞，足以藏身和存放我带来的各种设备。

到星星出来时，我已把自己的窝弄得舒舒服服了。

这次时间旅行也许比我想象的还要累。天空已完全黑下来。一轮满月悬挂在山头上，我背靠岩壁坐下睡着了。

不久我就醒来了。

我得行动，立即行动，否则将一事无成。

我利用降落伞，飞过湖面，越过树林，找到了一条大路。我沿着大路向城市方向走去，因为我在飘过树林上方时已认清了城市的方向。

我没有再利用降落伞，因为我想节约一点能源。

我边走边思念起安吉利娜、我的两个孩子，以及特警队里的朋友们。他们现在只存在在我的脑海里。他们自身都不存在了，就像小说中的人物并不存在在现实世界中一样。想到这些不能不使我感到沮丧。

这时，我正走到大路的转弯处。这转弯处紧靠山边。突然，我听到机器的轰鸣声，接着是灯光向我照来。

由于我陷入了沉思，一时来不及反应，只得朝路边靠山的沟壑里一滚，希望不会被发现。

只见四辆摩托车开过来，接着就停了下来。看来他们一定发现了我。

三

在双方都犹豫不决时，先让对方出错。这又是我的一条座右铭。

因此，我背对强光等待着。他们很快向我包围过来，好奇地看着我。我相信，我的一身装束显然对他们说来非同寻常。

这时，我也好奇地注视着他们。只听到他们互相激动地交谈着，可我一个字也听不懂。

后来，他们注意到我手腕上戴的年代测定表。我连忙把手放到背后，不想他们都动怒起来。

第一个摩托骑手向我扑过来，右手中还亮出了一把匕首。

现在我明白了，这批人绝非善良之辈。他们竟然搞拦路抢劫的勾当。既然如此，我也不客气了。

我飞起一脚，并一把抓住其手腕。他手中的刀飞了出去，痛得叫出声来。

这时，大家的目光都注视着我。我从袖口里取出一颗小型闪光弹。自己一闭眼睛，闪光弹爆炸了，强光刺得他们睁不开眼睛。

我走过去踢了每人一脚，他们都痛得大喊大叫，转着小圈乱跑起来。有两个人正好撞到一块，就互相毫不相让地撕打起来。

怎么处置这些家伙呢？我从不喜欢无故杀人。他们看上去不像是好人。如果他们真是歹徒，今天的遭遇他们是不会向当局报告的。

对了，既然是坏人，何不利用一下。我抓住了第一个向我扑上来的人，开动了降落伞上的启动装置，就带他飞向我在湖边岩石里的藏身洞里。他们的同伴就这么神秘地失踪了。即使他们向当局报告，也不会有任何结果。

我得把这家伙藏几天。在此期间我可以先向他学语言。也许我只能学到下层阶层的口音，但这没有关系，以后可以很快纠正过来。

回到岩洞里，我把还在熟睡中的家伙丢在地上。

当他呻吟着醒过来时，我已拿出了仪器，作好了一切准备。

他完全清醒过来，立即跳起来向出口处逃跑。但一条铁链把他的一京脚绑在了岩石上、没跑几步他就跌倒了。

接着他就大喊大叫起来。我想他是在骂人吧。他手腕上已被我绑了一只小盒子。

我一按遥控按钮，他就痛得在地上打起滚来，想到他拿着匕首向我直扑过来的一刹那，我的怜悯心一下子消失了。

“行了，游戏结束了。我们该开始工作了。”我对他说，并让他背靠岩壁坐下来。

“不过，我得作些准备。”

他睁大了眼睛，看着我把记忆程序机用电线连到我的太阳穴上。

我身边有一堆东西。我一一拿起来，要他说出名字来。

我拿起石块，他说“石头”。不久、所有的东西都讲完了，我就用画图的办法。在记忆程序微电流的刺激下，那些单字直接印在我的大脑皮层上，永远不会忘记。不久，我就可以用学到的单字来学语法和句子结构了。

“你……什么名字？”我问。

“斯赖歇。”

“我……名字……吉姆。”

“让我走。我没有做什么对不起你的事。”

“先学，……后走。现在，告诉我……是哪一年？”

他又看了看我的那些装备。

“我知道你是什么人了。”

“那就告诉我吧。”

“你是火星人，是吗？”

“什么叫火星人？”

“一颗行星，你不知道吗？”

“噢，也许你说的不错。不过，这没关系。你得照我吩咐的去做，和我一起去抢些东西。”

“不行。我对你说了，我在假释期间，如果我给抓住了，那就罪上加罪了。”

“别担心，只要你跟我干，他们手指头都碰不到你。而你可以在钱堆里打滚。你手头有钱吗？让我看一下。”

“没有！”他说着用手捂住了腰间。我捏碎了一颗催眠药往他鼻子上一塞，他立即倒下睡着了。

在他腰间的衣袋里，我摸到一只信封，里面是一叠绿色的纸。显然，这就是纸币。我在我携带的各种设备中翻找起来。不出所料，其间竟然还有一架便携式复印机，还有各种所需的配料。

略作调整后，我就开始复印钞票了。印出来的纸币与原来的毫无二致。

当然，纸币上的号码是一样的。但根据我的经验，没有人会注意钞票上的号码。

可惜的是，斯顿歇所有的钞票中币值最大的是１０元。

现在，我该进入下一阶段的行动了——设法混入这个行星的原始社会。

这颗行星叫地球。我已经发现，“土球”这个名称是不对的。“土球”这个词另有意义。

我身上带足了所需的工具，把其它东西和宇航服都留在洞内，需要时我可随时回来取。

我抱起还在熟睡的斯赖歇，乘上降落伞，飘过湖面，来到公路边的小树林中。在叫醒斯赖歇之前，我先埋好了降落伞，旁边还埋了一个小型无线电发射器，这样要用时也可随时回来取。

“怎么回事？怎么回事？”斯赖歇醒来后惊奇地问。他看了看周围的树林，一脸惶惑的样子。

“回到你来的地方来了。”我对他说。“我们得从这儿出去。”

他跌跌撞撞地跟在我后面，因为他还未完全清醒。但当我把一叠钞票在他面前晃动时，他似乎立即清醒过来了。

“你看这些钞票怎么样？”

“太好了——你身边没有面包吧！”

“面包是足够了，就是没有钱。我就自己制造了些。你看通得过吗？”

“太像了，完全没问题。”他以老资格的目光数着这叠纸市。只是号码都是一样的。”

他恋恋不舍地把钱交还给我。他是一个毫无想象力的人，也是一个不讲良心的人。

这种人正是我目前所需要的。

看到我能制造这么多钱，他对我的恐惧感消失贻荆。而且，为了弄到更多的钱，他什么都愿意跟着我干。

“你穿的外套从远处看还没有什异样，但我们最好还是给你另买一件。山脚下有一家小店。你呆在外面远一点的地方，我进去给你买。我们还得弄辆车子。那边有家小工厂，附近有个停车场，看看我们能搞到什么车。”

小工厂的烟囱冒着浓烟，厂外的停车场上停放着一排排各式各样的车子。

斯赖歇弯着腰，悄悄走到最外面的一辆车子边。我学着他的样蹑手蹑脚地跟在后面。

他一下子打开了车门，让我坐进去。他自己坐上驾驶员座位，悄无声息地把车子开出了停车场。

一上公路，车子就加速前进。我很高兴让斯赖歇开车，而我自己则可以好好观察一下我刚到达的世界。

“你知道钱放在哪里？”

“你是指银行吧？银行有厚厚的墙壁，有大金库——一般都是地下室，还有武装警卫人员。每个城镇至少都有一个银行。”

“城市越大，银行也就越大，对吗？”

“当然如此。”

“那就把车子开到最近的大城市。今晚就行动。”

斯赖歇惊讶得张口结舌。“你是说说的吧？他们有各种报警设备，还有许多保卫人员。”

“这些对我来说都不值一提。去个大城市，找个大银行。到之后我们先喝足吃饱。今晚我要让你成为大富翁！”

说实在话，我是抢劫银行的行家里手。向这个原始社会的银行开刀，对我来说真是易如反掌。

银行所在地在一个名叫哈特福德市的市中心。后来得知该市还是美国康涅狄格州的首府。

银行是一座灰色的石头建筑，所有的窗都安装了粗粗的铁栅栏，门是厚厚的铁门。防卫虽森严，却忽略了一个事实——银行两边都与其它建筑相连。老鼠是绝不会从前门进去的。

黄昏刚来临，我们就出发了。尽管斯赖歇喝了不少廉价的劣质酒壮胆，但还是紧张得不得了。

“我们应该等夜里动手，”他不满他说。“现在街上人还很多。”

“我就要人多。这样，多上我们两个，人们也不会注意。现在把车子停在我们预先计划好的拐角处，带上袋子跟我来。”

我带了一小箱工具，斯赖歇拿着两只我们预先买的大旅行袋。

银行左边的建筑一片漆黑。前门显然锁着，但对我来说，这根本不是什么问题。白天我先来侦察过。

我一手用工具破坏了警报装置，一手把万能钥匙塞人锁孔，门一下子就打开了。

斯赖歇甚至一步也没停，跟上来就和我一起进了门。

街上没有一个人注意我们。我们沿着走廊，同样不费吹灰之力打开了几道门，最后来到了一间办公室。

“这个房间的隔壁就是银行，这两座建筑只是一墙之隔。”

我边轻轻地吹着口哨，边开始工作。抢劫银行我不是第一次了，也不想使这次成为最后一次。

在一切犯罪行为中，抢银行对个人、对社会均有利。个人的得益当然不必说了，他可以获得大量的钱：社会也同样得益，因为抢来的钱最终还得进入流通领域，从而刺激经济的发展，商业繁荣；人们多了茶余饭后的谈资从而丰富了生活；警察可以把他们的各种新技术付诸实践。真是人人得益。但有些脑子别不过来的人认为银行受了损失。他们不知道，所有银行都是保了险的，所以就银行而言什么也没有损失。而对保险

公司来说，其损失与其资产和所赚的钱相比是微不足道的。而这些小损失与大家的得益相比，更是小巫见大巫了。

不久，我在墙上打开了一个大洞。洞后毫无疑问就是银行。

“我们从这儿进去吧。”我说。

斯赖歇既兴奋，又害怕。兴奋的是他将变成大富翁，害怕的是他可能被抓住。

我们爬过洞时，从街上是看不到我们的。他们把金库建筑在不靠街的地底下。我们走下地下室的楼梯，毫不费力地打开了几道锁着的门，最后打开了金库的门。

“拿好袋子，快进去！”我命令斯赖歇，自己先跨人一步。

我边吹小调，边把大量的纸币塞进旅行袋，直塞得结结实实为止。

斯赖歇首先塞满了袋，拉上了拉链。他焦急不安地看着我慢条斯理地把钱装进袋里。

“急什么！”我对他说，同时拉上了袋袋，又收拾了工具，关上了工具箱。“做事不必匆忙。”

我刚把一切收拾好，就听到“嗒”的一声，警报器上的指针跳了一下就停住了。怎么回事？这时我发现斯赖歇在金库的另一边摆弄几只长长的金属盒子。

“你在干什么？”我和气地问。

“我看看这里面有没有珠宝。”

“噢，你原来想搞点珠宝。你应该叫我来给你打开那些盒子。”

“我想，我自己能行。”

“是的，你行，但你让警报器在警察局里响起来了。”

一听这话，他脸一下子变得煞白，双手也开始颤抖起来，盒子从他手上掉了下来。

“快拿起钱袋从这儿出去，把车子发动起来，我马上跟上来。”

斯赖歇跌跌撞撞地爬上楼梯，我则镇静地跟在他身后，并把每一扇门都锁上，这样警察到达时可拖延他们进入金库的时间，这也为自己争取了离开犯案地点的时间。

我走出地下室来到第一层时，透过窗子发现第一辆警车已赶到。

尽管这是个原始社会，效率倒挺高。我通过墙洞进入隔壁建筑物时，听到银行前门的钥匙已在锁里转动了。他们进入银行，我们已出去了。

我向街上一看，到的警车更多了。

警察都进入了银行，同时，外面聚集了不少围观的人。他们都背对着我。

我走出大楼马上向街角转弯处走去。

我还未到达拐角，后面的警察已跟上来了。我想他们一进入银行，就发现了墙洞。

他们沿着我走的路线追上来了。

我回头看了他们一眼，只见一律是蓝制服，铜纽扣，手持各种枪支。我立即奔跑起来。

一转弯，我就想跳进汽车。

可是汽车已开走了，街上空荡荡的。斯赖歇这家伙可能感到他自己已搞到了足够的钱，就只顾自己逃了，把我丢下听天由命。

尽管在这个３．２万年之前的原始社会里，遇到这样的情况还是十分紧张的。我得立即想出脱身的办法。

我不愧为“无影无踪的吉姆”。刚走出５步，一个完整的逃跑计划在我脑海里已形成了。

首先，得离开街道。我跳进一个门廊，把钱袋丢下，同时藏在袖口里的一颗微型炸弹掉人手指间，我把微型炸弹塞人锁孔，一拉导线，锁就炸开了。

进入大楼后，我没有立即撒腿就跑。我要让警察看到我。当他们推开被炸坏了的前门时，我才开始奔跑。前面是一条长长的走廊。警察进门时，我已跑到了走廊的尽头。

“别开枪！”我大声叫喊着。“我投降。我是受了坏人的引诱才去抢银行的。”

“别动！动一下就开枪了！”他们高兴地嚎叫着。

强光照得我睁不开眼睛。我站在那儿一动也不动。当光线移开，我睁眼一看，只见那些警察都倒在地上了。我使用了催眠弹。

我小心翼翼通过鼻塞呼吸，同时剥下一个警察的制服。

当然我挑选一个身材个子与我相仿的人。我穿好制服，别好手枪，拿起钱袋，走上街头，向银行方向走去。

惊恐的居民在门廊口探头探脑。在转弯处，我遇上了另一辆警车，我早就猜想到，不少警车一定在这一带搜索。

“我找到了抢去的钱，”我对警车的驾驶员说。“我把钱带回银行去。他们被包围了，他们一伙人可不少呢！进那个门，抓住他们！”

我话还没说完，警车已离开了。

到银行门前，发现第一辆警车还停在老地方，我把钱袋往里一丢就爬了进去。

我不熟悉这种原始汽车的驾驶方法。摸索了一阵子，什么事也没有。

这时警报齐鸣，警笛一阵紧似一阵。我发现了一个钥匙孔，记起了斯赖歇说过要用钥匙启动发动机。我在制服里摸出一串钥匙。真见鬼，没有一个钥匙顶用的。

这时，后面有一辆警车开了上来。在忙乱中，我打开车座边的一只小盒子，只见里面有一对闪闪发光的钥匙。放到锁孔里一试，引擎立即呼呼叫起来。

“怎么回事？”后面警车上的警察已跳下车在我车门边问。

“有点小故障。”我说着就踩油门。我是学着斯赖歇的样子做的。

车子没有前进而是后退了，撞在了停在后面的警车上。

“你给我下来！”那个警察举起了枪。

我也不理他，又摸索了一阵子，车子向前开了。前面一个警察举起枪想挡住我的去路，但车子冲过去时，他立即跳到一旁逃命要紧了。

许多警车立即跟了上来，警车上的红色警灯闪动旋转着，警报器尖厉地鸣叫着。我边开车，边摸索前面的各种按钮，直到自己车子的警灯也亮起来，警报也叫起来。就这样一路风驰电掣般地前进，好不威风。

但我知道，要是坐在警车里，我是逃不脱的。经过第二个街角时我来了个急速转弯，悄悄把追踪的警车甩开了一段距离。在他们未从第三个拐角出现之前，我掉转车头向来的方向开去。

我疯了吗？不，这是最安全的办法。

不久，那些警车呼啸着从我身边开过。后来他们发现不对头，又掉过头来，结果后面的车堵住了前面掉过头来的车的路。因为车子多，结果是一片混乱。大家把头伸出车窗，又是叫，又是骂，还挥舞着拳头，这情景确实挺有趣的。

我乘乱拐了几个弯，关上了警灯和警报器。不久，我发现在银行附近有一家豪华的大旅馆。我认为这是最安全的藏身之所。谁会想到抢劫银行的大盗就住在银行附近的大旅馆内呢？

我把车子开到另一个拐角处停下，就脱下警服，在袋里塞了两叠钞票，一手拿着钱袋，一手拿着工具箱，往回向旅馆走去。当他们发现警车时，一定以为我换了车子，必定会扩大搜索范围。

走到旅馆门口，我招呼站在门口的服务员替我提旅行袋和箱子。

“喂，你给我把这两件行李提进去。”

我的口气有些傲慢，服务员显得有些不快，但当我把一张大面额的钞票塞到他手里时，他立即露出了笑容，并急忙提起袋子和箱子往里引路。

进人前厅，里面有柔软的地毯、柔和的光线、穿着短裙和短袖衫的漂亮女人，以及陪伴他们的那些上了年纪的绅士——这正是我藏身的好去处——一个顶好的老鼠洞。

我走过前厅向接待处的柜台走去。由于我穿着普通，与在场的客人格格不入，引来了不少人的注目。

接待处的服务员一看我的样子，就露出冷漠的眼光。

“你遇到了一个腰缠万贯的怪人，”我对他说。“这点小费请你收下。”我刚伸出手，他就把钱接过去了。“我刚从偏远的乡村地区回来。请给我最好的套间。”

“当然可以，可是，只有帝王套房有空，价格……”

“不必计较价格。先预付这些，不够再向我要！”

“好，好！这没问题。请在这儿签字。”

“你叫什么名字？”

“我？怎么啦，我叫罗斯科·安博斯特。”

“这可巧了——我也叫这个名字。不过，你叫我先生就行了。这儿叫这个名字的人一定不少。我俩同名同姓，你就给我代签算了。”

他乖乖地签了名。我就对他说：“我不希望有人知道我住在这儿。大家都想要我的钱。经理如想了解情况，可叫他到房间里来直接找我。”我想，只要也给经理塞点钱，他也会守口如瓶的！

两个服务员提着我的旅行袋和小箱子领我到了帝王套间。并详细给我讲解里面的各种设施和按钮。一个按钮可以叫服务员把饮料和食物送到房内。他俩放下行李，我给了他们不少小费，他们就高高兴兴地离开了。

我把钱袋放进壁橱里。打开了那只小箱子。

我一下子呆住了。

时间能源探测器的指针移动过了，并正对着窗外。

四

我的手几乎要发抖了，但我镇定下来。我把探测器轻轻地放在地板上，发现场强达１１７．５６，我迅速作了记录。然后我发现，指针直指窗下的地方。我迅速在那儿做了个十字记号。不久，指针又开始移动了，直到指向零位。

好了，我终于找到了他们。不管他们是谁，他们就在这一地区活动。他们已用了时间机器，当然他们下次会再用，他们下次再使用时，我将等着他们。

自从我回到这野蛮社会来之后，我第一次感到了希望。在此之前，我只是设法在这个原始社会里生存下来，使自己能适应这个陌生的世界。我不敢想未来。未来已不存在了，要靠我去实现未来。这也是我到这儿来的目的。

饱餐一顿后，我就睡了。我吃了定时催眠药，只睡了两小时，尽管时间短、但是完全睡熟的，所以醒来后精神大振。

我倒了一杯酒，打开电视机，想学学这儿的标准口音。

但是那些节目不是暴力枪杀：就是广告，真令人生厌。

上午，商店开门后，我让服务员到街上给我买来了高档衣服，高级旅行箱，几张地图，一只指南针，一本导航手册。根据指针方向和场强，我很快在地图上找出了确切的位置。结果发现这儿是地图上最大的一个城市，叫纽约。”

我坐上出租车来到机场，进口处的检查非常严格。

“打开旅行袋。”一个警察说。

“请吧。”我打开旅行袋让他检查，同时我发现其他旅客都受到同样的对待。“可以问一下吗，你们在查什么？”

“钱！银行道抢劫了，”他咕哝着，边在我旅行袋里翻查起来。

“我从来不带大量的现钱。”我说。其实，我把钞票都绑在身上了。

“旅行袋检查好了。再看看那个箱子。”

“在这儿检查不方便，长官。我是政府高级官员，里面都是绝密文件。”这些话我是从电视上学来的。

“那好，进房间去检查。”他往办公室里一指，让我进去。

一进办公室，我打开了一个催眠弹，他就立即倒下去睡着了。办公室靠墙有一个大保险柜，里面都是各种各样的文件。我把这些文件重新堆了一下，空出位置把警官拖进去。

等他醒来，我早就到纽约了，在这个原始社会里，当然找不到我这种催眠药的解药。

我走出办公室时，另一名警察瞪大了眼睛看着我。

我对他说：”谢谢你，没事了！”同时关上了办公室门。

他勉强举手向我敬了个礼，就去搬另一位乘客的行李了。

这是一次短途飞行。喷气式飞机不久就在纽约机场降落。可从机场到市中心的路上，交通堵塞得厉害。但最后终于到了旅馆，我总算松了口气。我得计划下一步的行动了。

下一步该怎么办呢？先侦察，还是先进攻？

我现在唯一的优势是突然袭击。如果我先侦察，发动时空战争的人就可能会发现我。他们既然发动了这场时空战争，当然也作好了防备对方反攻的准备。他们不可能年年月月常备不懈。但当他们一旦知道已有人到达这儿，那就会采取各种防卫措施。

因此，我必须立即进攻，并必须一举成功。

是否应该先了解一下，究竟是什么人发动了这场时空战争，是什么人想消灭我们太空特警队，他们为什么要发动这场时空战争，我心里在想。但理智告诉我，了解不了解这些情况并不重要。

问题的关键是，应立即把敌人消灭，越快越好！

我带上所有的破坏性武器。我一贯强调，我不喜欢杀人，也不愿意杀人，但现在的情况有点特殊。我现在决定消灭我的敌人毫无负罪之感。他们向未来的全人类发动了一场不宣而战的战争，在这场战争中，太空特警队成了他们首先攻击的目标。

某个人，或某个集团，想统治全宇宙。这是一个最狂妄、最自私的阴谋。不管他们是谁，在他们的阴谋得逞之前必须把他们消灭干净。

当我走出旅馆时，我简直成了一个活动炸弹，我携带的武器的破坏能力可以与一支军队媲美。时间能源探测器放在小箱子里，我在箱盖上开了个小口，这样我能随时见到指针的动向。只要敌人一行动，我就能立即找到他们。

不久，指针开始晃动起来，我朝着指针指引的方向前进。

我来到一条宽阔的大街，中间有绿色的街心花园，两旁的建筑完全一样：钢板和玻璃结构的大楼直冲云霄，建筑式样和风格毫无二致。究竟是哪一幢大楼呢？

指针又晃动了，由于场强的增大，指针抖动得厉害，最后停在最高场强的数字上。

噢，对了，在那幢大楼里——一幢黄铜色和黑色的大楼。

我进入大楼，作好迎击一切的准备。

可是，一切出乎我的意料。

我一进入大楼，门就关起来，每个人都向我围过来——大楼里的客人、开电梯的人、坐在茄前柜台后的人，人人眼里充满了仇恨的目光。

我被他们发现了。他们一定测出了我的时间能源探测器。他们知道我是谁。他们首先向我发起了进攻！

我活着醒了过来，这简直是一场恶梦。在生活中，你有时会有这种感觉，好像人人都冲着我来，人人都和我过不去。

现在，我恰恰面对着这样一个现实。一时这种恐惧感攫住了我，我尽力摆脱这种恐惧，并力图作最后的挣扎。

我略微犹豫了一下，就开始反抗，又打枪，又扔各种炸弹，但没有用。人太多了。

一批人倒下，另一批人拥上来。

越来越多的手抓住了我的衣服。他们对我表现出来的憎恨，不亚于我对他们的憎恨，互相都想消灭对方。最后我终于失去了知觉。

醒来时我浑身疼痛，还闻到一股辛辣味。一个十分高大的人面对我站着，但我眼前模模糊糊的看不清他。我感到好像许多人抓着我摇晃，一块湿布抹了一下我的脸，我眼前不模糊了。我看清对面站着的那个人了。

他的个子比普通人高一倍，我仰起头来才能看清他的脸。他红皮肤，三角眼，讲起话来牙齿全都突出唇外。

“你是从什么年代来的？”他问，讲话口气粗鲁，是我们特警队里惯用的那种口气。

我大概流露出了我的想法，他笑了，但不是热情的微笑，而是胜利者傲慢的微笑。

“你一定来自太空特警队。对，这是不会错的。你们一共来了多少人？”

“他们……会找到你们的。”我说。至少，他们还不知道我是单枪匹马来到这儿的。

只要他们不发现这一事实，我就能活下来。当然，他们不久就会发现事实上我是单身一人来到他们的世界的。

我被他们搜了身，搜得非常彻底。我的一切装备都被搜走了。我现在是手无寸铁。

不久，他们也会找到我藏身的旅馆。那么，一切都完了。

“你是什么人？”我问。现在，说话成了我唯一的武器。

他没有回答我的问题，而是举起双拳，作出胜利者的姿态。

我情不自禁地脱口而出：“你疯了！”

“是的，我疯了。”他叫喊着，双手抓住我摇晃着。“这是我们的现状。他们曾一度杀了我们，但他们不可能再赢我们了。这次我们将必胜无疑，因为我们的敌人尚未出生，我们就将他们杀死了，他们注定不可能存在。”

我记起科伊波教授曾对我说过，地球这个世界在遥远的过去就毁灭了。是否是为了制止这些狂人地球才毁灭的，是否现在这个时代地球正在走向毁灭？他的厉声喊叫打断了我的思考。

“把他带出去严刑拷打。把他脑子里的东西部挖出来——全部统统挖出来！”

许多只手把我拖出房间。我明白我该怎么办。那就是等待时机。离开这个个子高大的人，离开那些打手，等到把我一个人关起来的时候再行动。

机会来了。在一间白色的实验室里，那些技术人员无情地殴打那些把我拖进去的人，并把我从他们手下拉过去。

他们互相十分残忍，就像对待我一样。可能他们真的像那个大个子说的那样发疯了！人类历史扭曲到如此程度真令人难以置信。

我只有等待。我清醒地意识到，我只有一个机会。我不能丢掉这唯一的机会。

门关上了，我被推到一张桌子边。他们把我的双脚绑在桌腿上。房间中除了我，一共有五个人。

两个背朝我，注意力放在他们面前的仪器上。其他三个人正推着我。

我下巴向前一伸把我最后一颗牙齿咬了下来。

这是我最后的武器。这样做当然不太文明，我以前从来使用过牙齿这一武器。可现在的情况有所不同。我咬下牙齿后——这是一颗假牙——牙齿就碎裂了，里面苦滋滋的液体流到我的喉咙里。

这是一种突发性的强力剂，是特警队的科学家根据我的提议研制成功的。

时间在飞逝，那几个人在我旁边踱来踱去。

我等药性发作后，就伸手抓住两个人——一手抓一手，毫不费力。我双手一并，两颗脑壳都撞碎了，我将他俩扔向第三个人。

三个人都倒了，痛得在地上打滚。我站起身来，拉断绑住脚的链条。一切都似乎不费吹灰之力。

这时，房间里另外两个人开始回过头来，其中一个人举起了枪。我立即向他们扑上去，一手抓起一个就朝原来那三个人身上扔去。接着我上前用脚把他们一个个都踢得昏死过去。

下一步该怎么办？逃跑！我的衣服早被他们撕碎了。我的对手们穿的都是白大褂。

我剥掉了自己身上的破衣服，穿上了他们的一件白大褂。我额头上受了伤，就用一块清洁的白布包扎了一下。我进来时与他们搏斗了一下，不少人受了伤，所以肯定还有绷带和纱布。我把手也包了一下。

不久，一切收拾定当，我就离开实验室，沿着我被拖来的

走廊往回走。走廊里遇到的人都忙于自己的事，没有人注意到我。

我走进套房办公室的外间时，发现我的武器都摊在一张大桌子上，不少人在那儿查看着。我走过去时他们也没有发现。

我悄悄接近他们，伸手打开了一包毒气弹，自己则屏住呼吸寻找过滤鼻塞。

这是一包快速作用的毒气弹。在场的人一下子都昏到了，空气中充满了烟雾，我拿起一支大手枪，推开了办公室里间的门。

“你！”那个红皮肤高个子惊叫起来。其他人在毒气弹的作用下纷纷倒下，但他竟然还试图向我冲过来。我不得不用手枪柄在他头上狠狠一击。我把他绑在椅子上，但他依然没有昏过去，还用充满仇视的眼光瞪着我。

“你是什么人？”我问。

“我是‘他’。‘他’将永生不死，永远统治宇宙！放开我！”

他说话如此充满必胜的信念，我一时竟被他的自信折服了。但我很快清醒过来。

“你想永远统治宇宙，可事情并不那么简单。”我笑着说。

这家伙毫无幽默感。他像动物一样嚎叫了一声，然后是蝶蝶不休他讲了一连串疯话。

他疯了，这是毫无疑问的，但他的疯狂竟然能影响他周围的追随者。

现在我发现他的躯体是人造的。我可以看到皮肤移植的疤痕。

他自己也承认了这一点。这是一个人造的躯体，是一个偷来的、经过移植的躯体，是用金属作骨架的躯体。

当然，像他这样的人不只他一个，但他是其中最强大的一个。他和他的追随者曾经在某一时代被消灭过。可是，他们不知用什么方法再一次获得了统治全宇宙的机会——但这次他们碰到了对手——“无影无踪的吉姆”。

我赤手空拳，完成过无数重大的使命，而这次，我被召来拯救整个世界。这个拯救世界的使命落在我的头上，我就一定得完成！

我看了看隔壁的实验室。他们也有一个时间螺线机。

“我要把它炸毁，也叫你完蛋！”我高兴他说着，并开始作炸毁时间螺线机的准备工作。

突然，一个红色的身躯向我扑来。我们一起在地上打滚，一直滚到房间的另一端。

他动作迅速，站起来就跑向实验室。他旋了一个开关，就跳迸时间螺线机。

我立即开枪。子弹比他动作更迅速，直穿入他的身躯，并在躯体内爆炸。

但同时，他也消失了，他是回到过去，还是进向未来，我就不得而知了。但他到达目的地之后是否还会活着？不可能，他一定是死了，因为我的子弹是开花弹。

我刚才吞下的强力药剂的药性开始消失了，我手指疼痛，全身疲乏。

我该离开大楼了。把我带来的装备和武器收拾好就走。先去旅馆，再去医院。

我可以作出下一步的行动计划。这个时代的技术还是相当先进的，他们竟然也能制造出时间螺线机。科伊波关于制造时间螺线机的方法仍留在小黑盒的记忆库里。

我也许得弄到更多的钱，不过搞钱的办法总会有的。

我手里提了一公文包，里面装的无非是手榴弹、毒气弹、强力炸弹、过滤鼻塞、枪支等等常用武器和工具。

我挺直腰板，用军人的步伐，走进美国海军部工薪出纳员的办公室。

“早上好。”我说，同时把办公室的门关上。

“早上好，先生。”

这是间秘书办公室。他没有抬头看我，正忙于翻阅桌上的文件。

我走上前去，把一颗快速催眠药在他鼻子前一放，他头一低，就倒在自己的椅子里了。

办公室里的其他职员刚感到有点不对头，我已一一把他们放倒了。

接着，我走进里间的办公室。

“上校，早上好！”

上校正背对着我开保险箱，我上前在他脖子上里用针一刺，他也立即倒下睡着了。

保险箱里放满了绿色的美钞。我很快一捆捆抓出来放迸带来的袋里。

这时，旁边的玻璃窗被打破了。这是出于我意料之外的。不过，这给了我时间。

如果他们不是先打破玻璃窗而是直接开枪，我早就完了。就在我听到打破玻璃窗的声音的一刹那，我已就地一滚，扔出了一颗烟雾弹，接着又连扔了几颗，同时又扔出一颗强力炸弹。我试图在一片混乱中夺门而出，但已经来不及了。

“你已被包围了，快投降吧！我们知道你是谁。”

我再透过烟雾往窗外一看，只见各种车辆停在大楼四周，海军陆战队员、警察、陆军士兵已包围了整个大楼。

我剥下了上校出纳员的服装换上，然后手提两个旅行袋，走出办公室。又向走廊上扔了几颗烟雾弹和催眠弹。这样边走边扔，来到了大楼的正门。

我推开大门，大声喊叫：“别开枪，他就在我背后，我成了人质。”

外面的海军、士兵和警察都呆住了，没有一个人开枪。

我急速滚下大楼的台阶。一到街上，我立即站起来命令士兵们开枪。

“快开火！我逃出来了，向高处开，我们的人都躺在地板上了。”

这时的情景煞是热闹，各种火器向正门内开火。我乘机溜到停在最近处的吉普车上，用一颗催眠丸弄倒了司机。我把他拖到后座，把两个旅行袋往车上一扔，开车就跑。

这时，第一辆警车已跟踪上来了。不要小看了公元１９７５年的原始社会。其军事和警卫效率不比３．２万年后的太空特警队差多少。

接着有二三十辆各种各样的车子快速跟踪而来——小汽车、吉普车、卡车、警车，还有几辆摩托车。警灯闪烁，警报齐鸣，一路上风驰电掣，蔚为壮观。

我的车子凑巧开过一个直升飞机停机场，里面一排排直升飞机整齐地停在那儿。

我就把车子径直开进停机场，把车停在靠最外边的一架直升机边，带着两个旅行袋就往飞机上爬。

我坐在驾驶座上，看着前面一排排按钮，胡乱摸索了一阵子，这时，我的飞机己被各种车辆所包围，而我也正好按下了正确的按钮。我一拉驾驶杆，飞机就上升了。下面的人四散逃命。

我向南边海洋方向开去。我解决了资金问题，该离开美国这个令人讨厌的国家了。

对，可以去墨西哥。这是另一个国家，他们不能追我到墨西哥。我就一直向南飞去。

直升飞机在墨西哥的一处沙滩上着陆。我略微换了一下装，就下机向公路方向走去。

在公路上，我拦了一辆车，搭车来到了附近的一个小镇，名叫蒂华纳。这时，我坐在一个露天咖啡馆的桌边，心里明白，我刚刚逃出了一个精心策划的追捕圈。

现在，我有时间可以仔细想想，他们怎么会预先知道我的行动计划的？

这是因为有人事后读到了报上的有关这一事件的报导。

这个人能进行时间旅行。他从未来回到现在，给当局发出了警告。这一情况我也曾预料到。

这就是说，“他”还活着。在现在１９７５年，我消灭了他的组织，但他已在另一个时空进行着更大的阴谋。他和他的狂人们野心勃勃，企图控制历史，控制一切时空，而这种疯狂的阴谋也完全有可能实现。

他们已经消灭了未来的太空特警队——当然除我之外，而我回到了过去，消灭了时空战争的发动者，完成了９９％的任务。

剩下的１％又是至关重要的关键。“他”从时间螺线机中逃脱了。尽管我打中了他，可他还活着。可能他穿了高级防弹衣。

我得着手工作，我如能制造一个时间螺线机，就能回到我自己生活的未来时代，回到安吉利娜的怀抱里，回到我的两个儿子的身边。

但现在还不行。他们现在根本不存在。

五

第二天，我带着抢来的美钞回到了美国的圣迭戈。这是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西南的一个港口城市。

中午前，我已在惠泽电子公司的办公室里。我有一间设施完整的大实验室，前面是一间接待室，雇用了一个不太聪明的女秘书当接待员。

总之，我把工作地点搞得尽可能完满，余下的工作要靠科伊波教授了。

“你知道吗，教授？”我对写着科伊波名字的小黑盒子说。“一切已安排妥当，只等你开始工作了。”我摇了摇盒子。

“将来某一天，你一定得告诉我，如果你不再存在，或你将不再存在，你是如何把你的记忆保留在这盒子里的。因为‘他’和他的狂人们已消灭了太空特警队。当然，最好你不必告诉我，如果我能拯救我们的世界的话。我也实在并不太想知道。”我举起盒子，让它环视了实验室一周。

“我用抢来的钱，租下了最好的实验室和设备，一切先进仪器和工具应有尽有，还有各种各样的零配件。原料可源源不断地供应。各家电子、机械、化学制剂厂的产品目录是现成的。银行里有足够的存款供你买任何必须的设备和材料。还有语言录音课程、历史录音课程等等。现在，教授，该看你的了。你可以随意使用我的躯体。我们两个只能共享一个躯体。”

我背靠沙发，把记忆盒的电线接到我的脖子上，打开了开关。

“发生了什么事？”科伊波问，声音是直接在我脑子里感觉到的，而不是从耳朵里传进来的。

“发生的事太多了。现在，你活在我的脑袋里，所以要小心，不要做出任何危险的举动。”

“太有意思了。是的，我在你的身躯里。让我动一下右手，你不要动。不过，你可以走开一会儿，让我好好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我不想走开。”

“那好，我推你走。”

“不！”我叫出声来，但无济干事。我眼前一片漆黑，好像向下旋转进入了黑暗的

深渊。我被科伊波教授电磁记忆推走了。

时间

正在

慢慢

消逝

黑盒子在我的手里，上面写着“科伊波”的名字。我的手指正放在“关”的旋钮上。

记忆恢复了，我环顾四周，找一把椅子坐下。我神情恍惚，对自己的行动难以把握，直到我在椅子上坐下来，才开始回过神来。

我离开过我的躯体，另一个人使用了我的躯体。现在，我又回到了自己的躯体，我能模模糊糊地记起以往做过的事。做了不少事，花了不少时间，几天，也许几周。手指上有烫伤的痕迹，还起了老茧。手背上有一处新的伤疤。录音磁带转动了——录音机上一定有定时器。科伊波教授对我说话了。

“首先，不要再使用我的记忆盒了。不要让我头脑中的记忆再控制你的身躯，因为我记得一切。我记得，我已不再存在。我将永远只是这个盒子中的头脑。只要你把盒子的开关关上，我就不存在了。你永远不要再打开记忆盒了。这等于自杀，而我不想自杀。我警告你，别再打开这记忆盒了。”

“我接受你的警告了，我接受了。”我咕哝着关掉了录音机。我倒了杯酒，喝了几口后，再次打开录音机。

“现在谈正事。我一开始进行调查，就发现为什么这些时空战罪犯选择这一特定的时代。这个社会正在向科技时代突飞猛进，然而人们的意识还停留在‘黑暗时代’，即‘愚昧时代’。民族主义——完全是愚蠢的观念；污染——这是犯罪行为；世界大战——这简直是疯狂！”

“别再说教了，教授，谈正事吧！”

“当然不必说教。我只是说，在这个时代，制造时间螺线机所需的一切技术都已具备。社会结构也允许我们掩盖时间旅行的活动。现在，我已制造好了一架时间螺线机，而且已经调整好。我也造好了一个时间追踪器，测出了那个称之为‘他’的人现在所在的时空位置。根据他自己的需要，他现在正在这颗星球的１７０年之前。他目前的行动只是设下的一个圈套而已。这个圈套当然是等你去钻。我无法发现他是否把时间锁定在

１８０５年，所以你不应回到１８０５年之前。现在，他正在那儿行动，我已把时间螺线机调整到１８０５年和１８０５年之后的五年内的任何一年。地点是一个名叫伦敦的城市。下面是你的事了。祝你走运！”

我关上了录音机，又喝了几杯酒。我精神沮丧。我得自己作出选择，回到科学时代之前的过去与“他”较量。即使我胜利了，那又怎么样呢？我将永远停留在过去。前景十分暗淡。然而我又不得不去。事实上，我的选择是盲目的。“他”把我引诱到了１９７５年，下次“他”也许可以把我置于死地，而不是我找他决斗。我又喝了几杯，就伸手从书架上拿下第一本书。

科伊波没有浪费时间，他不仅造好了时间螺线机和时间追踪仪，还搜集了不少书，建立了一个完整的小图书馆。有关１９世纪初那些年代的历史特别完整。伦敦是我的目的地。彼时彼地，历史上一个最重要的人物是拿破仑·波拿巴。

拿破仑一世是法国的皇帝，大部分欧洲国家的皇帝，也几乎成了全世界的皇帝。他狂妄的野心与“他”的野心几乎如出一辙。这绝非是偶然的巧合，其中必定有某种联系。

现在我还不知道这是什么联系，但我相信不久我就会发现的。我接着读完了有关那个时代的所有的书，自感了解了一切我应了解的情况。唯一令我高兴的是英国话与美国话一样，所以我不必再花费时间学语言。

当然还有服装问题，但这不是什么难事。书里有各种插图，再去好莱坞订几套戏装，

一切就解决了。当时的服饰非常漂亮，我一下子就喜欢上了。宽大的式样还便于我隐藏我所需用的各种火器和工具。

我该出发了。武器和工具都已配备妥当。我身体很好，反应灵敏，只是情绪低落。

但必须完成的使命就一定得去完成。我走到秘书办公室。女秘书抬头一见我，惊得目瞪口呆。

“基普小姐，你可以为自己开一张你四周薪金的支票。”

“怎么，我工作得不好吗？”

“不，你工作很好。但由于管理不善，公司倒闭了。我得出国躲避一下债主了。”

“啊，这太不幸了！”

“谢谢你的关心。现在，我可以在支票上签字了，是吗？”

我们握手告别，我送她到门口，房租己多付了一个月，里面的设备也统统留给房东，他当然非常高兴。但我在时间螺线机上安装了一个自爆器，待我用过后机器会自动破坏。

我自己给自己穿宇航服很不容易，何况我还要带上不少东西。我负荷沉重，步履蹒跚地走到控制板前，鼓起勇气，按科伊波教授吩咐的程序操作。我知道我要去的地点是伦敦。如果他们有探测器，我到达时他们会发现我。我得选择一个离市区远一点的地方着陆，这样他们不易发现我，但也不能离市区太远，否则乘上落后的交通工具进行长途旅行可不是太舒服的。我决定在靠近牛津的泰晤士谷着陆。到达后我可从水路去伦敦，大约是１００公里的路程。

这是我选择到达的地点。至于到达的时间，又是另一回事了。我注视着数码盘。科伊波教授告诉我，他把时间锁定在１８０５年，我不可能再超前，只可能推后，１８０５年显然于我不利。他们已作好迎击我的一切准备。所以我得稍稍迟一点到达，但太迟又不行，否则他们将干完他们的罪恶勾当。

迟两年较为合适——那时才他们还来不及实现自己的阴谋，但警惕性也许会放松些。

我深深地吸了口气，把数码定在１８０７年。然后，我按下启动器，就走向时间螺线机的栅栏。

和上次一样，开始我毫无感觉。四周一片闪光，看不清房间里的任何东西。两分钟长似两小时。我的手表表明，时间螺线机开始启动只用了15秒钟。上次时间旅行的不愉快感觉至今记忆犹新，我这次就闭上了眼睛。时间螺线在伸展。我紧张、激动，而又看不见任何东西。

啊，太好了，时间螺线完全展开，我又到了过去。我感到身体正向下掉。我睁开眼睛一看，四周是暴风骤风，下面的田野和树木向我冲上来。

我摸索了一阵子。打开了降落伞，下降的速度一下子减缓了。我避开树木，降落在柔软的草地上。

“着陆完满无缺，吉姆。”我对自己说。“你应该当个杂技演员！”

雨开始小下来了。我环顾四周，杳无人迹。附近的田野里几头奶牛正在吃草，对我的降落视而不见。这时我才深信，我确实到达了目的地。

“开始工作！”我对自己下达命令。我脱下宇航服，打开我自制的一个折叠箱，把宇航服和其他暂时不用的东西都放进去。这时，雨停了，太阳透过云层直射下来。我就来到一棵大树下乘凉。从太阳的高度判断，我估计正是中午时分。

夜幕降临前，我不愁找不到过夜的地方，去那儿呢？往山坡下一看，只见一条牛群踏出的小径通向前方。这路必通向某个地方。我就走下山坡，越过矮矮的石墙，踏上小径。奶牛朝我看了看，又顾自吃草了。

小径通向牛棚，牛棚对面是一条乡间小道。这时，我听到一阵叽叽嘎嘎的声音渐渐靠近。

原来路上走来了一匹瘦马拖的双轮木头马车。赶车的是一个衣着不整的农民。我走到路中央举起了一只手，他一拉缰绳，马和车子都停了下来。

看着我一副有钱人的装束，他谦恭地向我致礼。

“我要去牛津，朋友。”我说。

“什么？”他用一只手仄住耳朵以便听得更清楚些。

“牛津！”我大声说。

“啊，牛津。”他高兴地点点头。“就沿这条路走。”他指了指他背后的路说。

“我去牛津，你可以让我搭车吗？”

“我不去那儿。”他说。

我从口袋里掏出一枚金币举起来让他看了看，也许他一生也没有赚过这么多钱。他瞪大了眼睛，立即改口。

“我去牛津，我正要去牛津。”

这种旅行简直是受刑。一路颠簸起伏，人坐在车上只觉得翻肠倒胃，难受极了。好在路途不长，不久我就看到大学灰色的尖顶。正当我观赏景色时，马车停了下来。

“牛津到了。”赶车人往前一指说。“那是马格德林桥。”

我拿了行李，跳下马车。车夫也不说一声再见，回头赶车就走。对此，我当然不必介意。我提起行李，好像没有看到桥头站岗的士兵，径直向桥上走去。

士兵拦住我问话，可他的话我听不懂。怪了，难道他是在讲这儿的地方话？问了几次，那士兵不耐烦起来，抬脚就往我身上踢。我的反应一向比别人灵敏。我身子往旁边一侧，一拳把他打昏过去，并夺过了他手中的武器。

一切都发生在几秒钟之间，这时，我见到进城的平民惊讶地看着我，在岗亭里的士兵举起了枪。这样进城显然太引人注目了，但现在已没有其它办法了。

我头一低往前直冲，躲过了子弹，同时我的枪也开火了，这一枪把那士兵打倒了。

这时从桥那边冲了更多的士兵，经过一阵激战，我打倒了不少人。然后我扔出一颗高效快速催眠弹，余下的士兵也一一倒下。

这时城门口已聚集了一大堆人。出乎我的意料之外，他们向我高声欢呼。

“向老爷致敬！狠狠教训一下那些法国佬。”

我一时弄糊涂了。过了好久，我才回忆起读过的历史。

再抬头一看，大学的旗杆上飘着的不是英国的“米”字旗，而是法国的三色旗。

六

这时，人群中走出一个穿着黄皮衣的人。他推开众人，高声命令大家静下来。

“你们快给我统统回家，那些法国佬来了你们就没命了。这件事你们不能说出去，要不你们将被吊死在城门上！”

刚刚欢呼雀跃的人群一下子安静下来，脸上都露出了恐惧的神色，并开始四散开去。

这时，只剩下两个人。他们拿起了我身边地上的枪。第一个人举手敬了个礼。

“干得好，先生。可你得赶快离开这儿。一定有人听到了枪声。”

“我能到哪儿去呢？我平生第一次来牛津。”

他上下打量着我，我也同样打量着他。最后他说：“那跟我们一起走吧！”

我们拼命猛跑，因为这时我们已听到一队士兵飞跑着向桥头奔来。我们拐进一条小巷。这两个人是当地人，熟悉街道和小巷。所以我发现我们并不太危险。七转八弯地跑了一阵后，就不跑了。又走了不到一小时，我们来到了一个大棚屋。显然我们到达了目的地。我随他俩进了屋子。并把自己的行李箱放在地上。当我直起身子时，一个人抓住了我双臂。那个穿黄皮衣的人拿出匕首顶住了我的喉头。

“你是什么人？”他问。

“我叫布朗，约翰·布朗，美国人。你叫什么名字？”

“布罗斯特。”然后他用同样平板的语调说：“你是间谍，我们要宰了你！”

我平静地笑了。我想表明，他们的看法有多么愚蠢，但我内心却并不平静。间谍？

说起来我确实是间谍。我该怎么回答他们呢？快想想，吉姆。刀子杀人与原子弹杀人一样干净利落。我知道些什么呢？法国士兵占领了牛津。这就是说，法国人侵略了英国，他们占领了英国，至少英国的一部分国土。在英国有抵抗运动，这些抓住我的人就是证明。有了这些基本认识，我决定见机行事。

“我来这儿是执行一项秘密使命的。”这种话往往会起作用。但匕首仍然顶着我的喉头。“你们知道，美国站在你们一边……”“美国支持法国人，你们的总统本杰明·富兰克林曾经发表过声明。”

“是的，他说过。他身负重任。目前，法国太强大，我们目前难以战胜它，所以表示支持法国。但这只是表面现象。我们有人，像我一样，给你们带来支援。”

“你有何证明？”

“没有。我无法带来任何证明。文件可以伪造。带文件来你们这儿等于带死亡证明，而且你们也不会相信我。但我有其它东西可以证明我的身份。我要去伦敦转交这些东西。”

“转交给谁？”匕首有否移开了一些？

“我不能告诉你，但全英国像你们这样反对法国占领军的人到处都有。我们与一些抵抗运动组织有联系。我正要给他们送去的东西就是证明。”

“什么东西？”

“黄金！”

这话起作用了。我感到抓住我的手臂松了下来。我就乘胜前进。

“你们以前从未见过我，以后也许也不会再见到我。但我可以帮助你们，给你一些黄金。你们可以用来购买武器，贿赂士兵，资助被监禁的人。你们有没有想过，今天我为什么在众目睽睽之下攻击那些法国兵？”我灵机一动，想到了这个关键的问题。

“你说吧，”布罗斯特说。

“想找到你们，”我慢慢地环顾了他们，只见他们个个惊讶得张口结舌。“全英国各地都有忠诚的臣民。他们憎恨侵略者，并决心与他们战斗到底，直到把敌人赶出英国为止。但怎样才能与他们取得联系以便帮助他们呢？我刚刚用的就是其中的一个办法。你们不是缴获了这些武器吗？现在，我再给你们一些黄金，你们可以用来继续战斗。我信任你们，你们也应该信任我。如果你们把我的黄金吞为私有，你们一生可以享乐不尽。当然，我相信你们不是那种人，因为你们为了获得这些武器不惜冒生命危险。你们将继续战斗，我将给你们黄金，然后就离开。我们将不会再见面。我们必须互相信任。我信任你们……”

“听起来不错，布罗斯特。”有一个人说。

“我也这样看，”另一个说。“拿些黄金吧！”

“有黄金我当然也想要。”布罗斯特说。持匕首的手松了下来。

“不过，他可能在撒谎！”

“有可能。”我马上接上去说。“但我没有撒谎——而且，说谎不说谎又有什么关系呢？你们将会看到，今晚我就要远走高飞，我们永不再见面。”

“把黄金拿出来看看。”有一个人说。

“对，让我们看看。”布罗斯特硬着头皮说，我把他们骗过了，这时他们后悔也来不及了。

我小心翼翼地打开箱子，同时把一支手枪塞到了我腰间。黄金我也是带着的。这也是我说的唯一的一句实话。我把黄金分放在几个小皮袋里，这是我的行动资金。现在我正好派上用常我拿出一袋郑重其事地交给了布罗斯特。

他从袋里倒出了一些闪闪发光的金块，周围的人都惊呆了。我紧追不放。

“我怎么去伦敦？”我问。“坐船去怎么走？”

“泰晤士河上的每个码头都有法国兵把守。”布罗斯特说，但眼睛仍盯着手掌里的金块看。“你最远只能到阿宾顿。只能走陆路。骑马，走小路。”

“我不认识小路，我需要两匹马，还得有个响导。我可以付钱。”

“卢克给你带路。”他终于抬起头来说。“他是马车夫，但只能带你到城墙。进城得你自己想办法。”

“那好。”这样说来，伦敦也被法国人占领了。英国其他地方情况如何呢？”

布罗斯特让人去拉马了。有人拿来了一些黑面包和奶酪，还有一些麦芽酒。有酒我精神就来了。我们一起交谈起来，但主要是他们谈，我听。因为话多，就会暴露我的无知。但从他们的谈话中，我了解到法国人占领全英国已有好几年了。抵抗运动基本上已被镇压下去，但在苏格兰还有一些零星的战斗。对他们来说，法国人入侵不堪回首，大炮造成了巨大的破坏。英国的海峡舰队一战被歼，从中我可以见到“他”在这一切事件后面的影子。历史被重写了。

但这个特定的过去时代，并不是我出发的那个未来时代的过去的历史。想到这么复杂的时间关系真令人头痛。这个世界是否存在于历史主流的时间圈之外？或者说，这是否是一个交叉的世界？科伊波一定知道。但我不敢为这点小事麻烦他。我得自己找出答案。吉姆，用脑筋想想。你为自己的聪明自豪，所以应好好想想。一切都应有一个合理的逻辑。第一，在未来，目前的过去并不存；第二，在现在，这个过去确实存在；第三，也许，我的存在消除了这个过去，甚至消除了对这个过去时代的记忆。我弄不懂这一切怎么会发生，但想到自己竟能主宰历史，不由得高兴万分。吉姆·迪格里兹能震撼历史，改变历史。想着想着，我在草堆里睡着了。但不久就醒来了，一只虫爬在我脸上痒痒的，把我弄醒了。

马天黑才能到。我们商量后都认为最好还是清晨出发。

我设法在睡觉的地方喷了些杀虫剂，所以这一夜睡得还好。

路上骑马整整走了三天，真把我累得腰酸背痛。可我的朋友对这次旅行大为高兴，好像是外出远足一样。一路上，他给我讲述经过的地方，晚上在小旅店里喝个酩酊大醉，倒头便睡。我们在亨莱上游处渡过了泰晤士河；朝南绕了个大圈子，避开了中、小城镇。

我们到达泰晤士河上的索斯沃克了，前面就是伦敦桥，桥后面就是伦敦市的建筑屋顶。

对岸筑起了高高的围墙，所以看不太清楚。围墙非常干净，与城市的其它受污染的墙不一样。

“那围墙是新筑的？”我突然想到便问响导。

“对，两年前完成的。死了不少人。男人、女人、小孩，人人都被一个叫博尼的法国军官赶着去筑墙，把整个伦敦城都围了起来。这样做有什么用呢？他肯定是疯子。”

对了，只有自我中心主义者的狂人才会这样做。这墙是冲着我筑起来的。“他”当然不想让我进伦敦。“我们得找个僻静的小旅店。”我说。

“乔治客栈就在前面不远处。”他兴高采烈他说。“那儿有上好的麦芽酒。”

“你喜欢那儿，可我不喜欢。我要找一个靠河的客栈，可以看到大桥。”

“我知道这地方。在瓦因巷尽头，有一条咸鱼街，那儿有一家野猪野鸨客栈。店里的麦芽酒也不错。’只要有酒，对卢克来说什么地方都行。但那家小客栈正合我的需要。

这家客店声誉不佳。门上方挂着一块店牌，上面画了一只野猪，野猪两边是一种少见的鸟，叫鸨。客栈后面有一个木头码头，泰晤士河上的船夫口渴时可在此停泊喝上一口。

我要了一个靠河的房间。我付了响导的报酬和租马的钱。又讲定了房钱。就关起门来。

拿出电子望远镜。从望远镜里看伦敦就清楚了，但所看到的情景令人沮丧。

全城围在墙内。墙是厚厚的砖块和石头砌成的，高达１０米——墙上装有各种监视设施，不论从墙下过或从墙上过都会被发现。不必考虑从城墙下或城墙上进去的问题。

我在房间里可以观察到的唯一入口是伦敦桥的另一头，对此我作了仔细的研究。

行人和车辆在桥上缓慢前行，因为每个人、每样东西在迸城前都要经过仔细的搜查。法国士兵检查一切行人和车辆。人们一个一个地被领进墙内的一座建筑物。

我发现，他们个个都回来了。我若进去会怎么样呢？在那座建筑物里，法国兵会怎么对待过桥的人呢？我一定得找出这个问题的答案。这不难，到我房间楼下的酒吧间里就可了解到一切情况。

大家都高兴喝上一杯不花钱的酒，而我有的是钱。

独眼店主特地为我弄了瓶红葡萄酒，其他人则宁愿喝麦芽酒。

我和大家边喝边谈，其中数一个下巴长满粗硬短须的牛贩子最健谈。

他把牲口赶到城里去卖，有时也帮助屠夫宰牛。他当然说不上是个聪明的家伙，但酒量特大，而酒多就话多。

我仔细地听他讲的每句话。他每天进出伦敦城。从他的谈话中，我基本了解了进城的过程。

首先要搜查。这我从房间的窗口就观察到了，搜查时紧时松。但有一个程序人人必做。

进城的人都要把手从墙洞里伸进一间卫兵守卫房。把手放进去就行了。你什么东西也碰不到，把手一直伸到肘关节处，再拿出来就行了。

对这一过程，我不得不好好想一想。

他们这么做想发现什么呢？想获得指型吗？我一直使用假指型手套。自从最后一次行动以来，我已换了三次指型手套。人体温度？皮肤含盐浓度？脉搏或血压？这些古代人的体质状况也许与未来人不同。这样想不是没有理由的。经过３．２万余年的进化，体质状况当然不会完全相同。我得设法找出这个时代的正常人的体状。

这点也不难做到。我设计制造了一个探测仪，可以把上述体质状况都一一记录下来。

我把探测器放在衣服里，把传感器制成一个戒指戴在手指上。

第二天晚上，我和每一个人都握握手。喝完酒，我就回房看仪器里的记录。记录下来的各种数据误差不超过正负万分之六。结果发现自我自己的体质状况完全在当时人的正常范围之内。

“还得动脑筋想想，吉姆。”我对着镜子对自己说。“他们要进城的人把手伸进墙洞里一定是有原因的。里面一定有什么探测器。那么，他们想探测什么呢？”

我拿出一张纸，在上面列出了可能需要探测的一切项目。光、热、无线电波、频率，等等等等，再就是震动、噪音、雷达反射，一切的一切，凡是可应用于人体测试的项目，我都列出来了。

我重新把项目审查了一遍，仔细考虑每一个项目，但毫无新的发现。我刚想把纸丢掉，突然好像想起了什么。我想起了有关地球的一件事。什么事？啊，对了，科伊波教授曾对我说过，地球毁于一场原子战争。

辐射线。在地球上，原子时代还在未来。目前存在的辐射线，只是地球的自然辐射。这种辐射程度不难测试出来。

我是未来人。在未来的宇宙中，辐射强度明显增大了。

我身上的辐射线强度两倍于我楼下酒吧中的那些朋友。这我一下楼就测出来了。

既然找到了问题的症结，就可以想出解决的办法。我的脑子又开动起来，很快就想出了行动计划。黎明未临之前，我就准备好出击了。

我暗藏在身边的武器都是塑料的，所以他们即使有金属探测器也不会发现。那些金属制品也都放在一个不到指头长的塑料管里，这管子放在我的一个衣袋里。

趁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候，我溜出旅店，去寻找猎物了。

猎物很快就找到了。一个法国哨兵正守卫着附近一个码头的人口，我迅速悄悄接近，放了一颗毒气弹，就把他拖进一条黑暗的走廊。

两分钟之后，我穿上他的军装，背上他的枪，站在他的岗位上。黎明来临，晚上值岗的卫兵开始换下来。我时间计算得十分精确。

不久，我跟着换下岗来的士兵列队向城内走去，我排在最后一排。我想，他们总不会检查自己的士兵吧，我自以为这是最保险的办法。

可这下我又失算了。当我们走过桥头大门时，我看到了我在房间窗口用望远镜所不能看到的情景。

每个士兵走到守卫处的转角处时，都停了一下，他们在一个中士严峻的目光下，把手伸进一个黑呼呼的墙洞里。

七

“噢唷！”我脚下一绊，撞到旁边士兵。我的步枪正好砸在他的头上。

他痛得“哇哇”直叫，用力把我一椎。我跌跌撞撞往后退，双腿撞到了低低的桥栏杆上——身子往后一仰，掉到了河里。

这一出表演十分自然。水流很急。我沉下水，两膝夹住步枪。然后我钻出水面，双手乱舞，口里还喊着什么。桥上的法国兵又叫又跳。

当我感到这第二出表演已够了时，就又沉人水下。我从内衣口袋内掏出氧气罩戴在头上。然后我就慢慢在水下游过河。

这时正好退潮，所以潮水将把我冲到下游，到远处我再上岸。就这样我逃过了检查。

我可以重新积聚力量，再次投入战斗。但这次我未能通过城墙还是使我十分失望。在苍茫的暮色中我在河里边游边另想办法。但河里可不是考虑问题的好地方，而且水也很凉，我渴望回到旅店的房间里边烤火边喝酒。所以游啊游，不知游了多长时间。

最后，我终于看到前方水面上有样黑呼呼的东西。游近一看，原来是一只小船系在码头上。我悄悄靠近小船。只见一个法国士兵正在擦一门小炮。小炮显然十分先进，不是这个时代的火器。如此先进的武器出现在１９世纪，必定与“他”有关。小炮重量不大，杀伤力却相当强，装在这种小船上正合适。几百门这样未来时代的小炮出现在这落后的过去年代，完全可以改变历史。

事实上，这些先进的武器已起了这个作用。

船上的法国兵转身往河里吐了一口痰，我立即潜入水下。

不远处有船夫上岸的脚步声，从这儿法国兵看不清那地方。

我潜泳到那儿，俏悄爬上岸。我全身淌着水，又冷又狼狈。我刚走进小巷，一个人举起手枪对着我。

“朝前走，”他说。“我带你去个舒服的地方换上干衣服。”

他讲话带有浓重的法国口音。

我没有办法，只好服从命令。尽管他手中拿着的手枪十分原始，但照样可以在我身上打个窟窿。走到小巷尽头，一辆马车上来挡往了去路。马车的门开了。

“进去。”抓住我的那个人说。“在桥上时，我正好在你后面。我看到你掉下河去。我想，如果此人是个游泳高手，就能游过河。那么，顺着潮水飘流，他会在哪儿上岸呢？这是一个数学问题，我顺利解决了。好了，我等在这儿好久了，你终于露出了水面。”

马车门一关，车子就往前走了。我朝前一滚，在转身之际抽出手枪对准了抓我的人。

“不必动武，布朗先生。”他笑了。“这是我要你上我的马车最简单的办法。我一看就知道你不是法国兵。”

“可——你是法国人？”

“我当然是法国人，是去世的国王的忠诚良民，现在我流亡在英国。我憎恨这个科西嘉矮子。现在，我与英国人站在一条战线上反对拿破仑。好吧，请允许我先介绍一下自己。我是亨逊伯爵。不过你叫我查尔斯就行了。伯爵这个头衔已毫无用处了。

“见到你很高兴，查理。”我们握了握手。“你叫我约翰就行了。”

这次谈话确够有意思的。马车停了下来。下车后我发现车子停在一幢大宅邸的院子里，我手里仍然握着手枪，跟着伯爵进了屋。我仍心存疑惑，但不久我就发现，这种疑虑是不必要的。仆人们走来走去用法语交谈着。有人引我去浴室，并为我擦背。他们给了我替换的干衣服和上等靴子。我穿上新衣服后把我带着的各种武器和工具也顺便藏了进去。

我下楼时，伯爵正在书房里等我。他喝着酒，另一个斟满酒的杯子放在一边，显然是给我准备的。我把手枪递给了他。

他把那杯酒递给我。酒是上等的，喝下去感到喉头非常舒服。

“我４０岁了，出生在自己的庄园，法国科涅克人。我们那儿以出产上等白兰地著称。

你现在喝的就是这种酒。”

我又品尝了一口，确实不错。再看看伯爵，只见他高个子，身材瘦长，头发刚开始变白。

“你带我来这儿干什么？”我问。

“这样我们可以联合起来。我研究自然哲学。可我认为，目前发生的一切非常不自然。拿破仑军队手中的武器，欧洲任何地方都不会制造，有人说，这些武器来自遥远的中国，可我不相信。使用这些武器的人好像不是法国人，他们的法语讲得十分蹩脚。这些人行为古怪，心怀叵测。谣传说，在拿破仑身边还有一个更古怪、更凶恶的人。在这儿发生的一切都很不正常。我一直注意周围，着看还有什么新的怪事发生，还会有什么陌生人出现。我是指像你这样的人。告诉我，你怎么能在水下游过河？”

“使用一种机器。”此时此刻没有必要保持沉默。伯爵对其问题的答案很清楚。

我刚才看到的装在船上的小炮，就非常清楚地表明，我们当前所面临的敌人不是这个时代的人。

我的回答使他惊讶得瞪大了双眼。他一口喝干了杯子里的白兰地。

“我也这样想。我想，你更了解这些陌生人和武器。他们好像不是我们这个世界上的人，是吗？你了解他们。你来这儿是与他们作战的，对吗？”

“他们来自一个疯狂的、罪恶的世界。现在，他们把他们的罪恶和疯狂带到了你们这个世界上来，我来这儿正是为了与他们斗争。关于他们的详细情况我自己也不太了解，所以我无法告诉你们。不过，我来这儿正是为了消灭他们，结束他们在这儿的一切罪恶活动。”

“对此我深信不疑。我们一定得联合起来。我将竭尽全力协助你。”

“你可以先教我法语。我一定得进伦敦城，看来，要进去非得说法语不可。”

“可是——有那么多时间吗？”

“一两个小时就行。我有语言学习机。”

“我有点懂了。可我不喜欢这些机器。”

“你喜欢不喜欢机器这毫无关系。机器是没有感情的。我们可以为正当的目的使用机器，也可以为罪恶的目的使用机器。所以，所谓机器的问题，实际上像其它问题一样，归根到底还是人的问题。”

“我钦佩你的聪明才智。你说的当然都是对的。我们什么时候开始学法语？”

我回到野猪和鸨客栈拿来了我的行装，住到了伯爵宅邸的一间卧室里。用了一个晚上，我就学会了一般日常法语口语会话。当然，使用语言记忆程序机学习是非常头痛累人的。当我与伯爵能开始用法语交谈时，他大为高兴。

我们吃了晚饭，晚饭十分丰盛。饭后我们喝着白兰地。

“下一步你有什么计划？”伯爵问。

“我得抓个假法国人仔细了解一下，看来，法国士兵是听他们指挥的。这些假法国人有没有单独或几个人一起到河的这边来？”

“他们有时也来，可没有什么规律。这样，我先去打听一下情况吧。”他摇了摇放在酒瓶边的银铃。“你要活的，还是死的？”

“你太照顾我了。”我边说边伸出酒杯让刚进来的仆人给我斟满了酒，“这类事得由我自己来办。你们的人只要指给我看哪个是假法国兵就行了。余下的事我亲自来处理。”

伯爵下了命令，仆人悄无声息地走了出去。我继续品尝我的白兰地。

“不久他们就会有消息的。”伯爵说。“他们回来报告后，你准备采取什么行动？”

“大体上的计划是这样的。我一定得进入伦敦城，找到‘他’，‘他’是魔窟里的头儿。找到‘他’后就消灭他。还得毁坏他们的机器。”

“那个科西嘉人，你也把他杀死吗？”

“他若妨碍我的计划，我当然也不会留情。但我不是冷血杀手，不到万不得已，绝不伤害人的性命。我的行动将改变整个事件的进程。新式武器将不再源源不断地供应，现存的弹药最终将用完。侵略者最终将被歼灭。”

伯爵竖起眉毛表示怀疑，但他很客气，没有讲什么话。

“情况十分复杂。事实上，我自己也不太理解。这一定与时间的性质有关，而对此我知之甚微。但情况看来似乎是这样：现在我们正生活在一个过去的时代，在未来这个过去时代似乎并不存在。未来的历史书告诉我们，拿破仑失败了，他的帝国灭亡了；法国人从未入侵过英国。”

“应该如此！”

“也许是如此吧——不过，我一定得找到‘他’。如果历史被改变了，那就让它恢复到原来的样子。现在我们生活着的这整个世界将会消失！”

“做任何事都得冒些风险。”伯爵讲此话时挥了一下手，他镇静从容，的确非同一般。“如果这个世界消失了，那就意味着一个更幸福的世界将会出现。”

“也许是这样。”

“那我们一定得干下去。在那个更为美好的世界里，我可以回到自己的庄园，我们一家人又可以团聚。春天将繁花似锦，到处是笑语欢声。放弃这儿的生活没什么大不了。我们生活得很悲惨。但愿我们的这些想法不为他人所知，因为，我怀疑，我手下的人是否会通达地接受我们的观点。”

“我完全同意你的看法。”

“朋友，你不必担心。我们谈谈别的吧。”

我们谈艺术，谈葡萄栽培，谈酿造葡萄酒，等等。时间过得很快。我们刚准备打开第二瓶白兰地，伯爵就被叫出去了。

“太棒了，”他回来时说，还高兴地搓着双手。“我们要找的那一小队人正在美人鱼院玩妓女。当然门口有警卫，但我想这对你不会有什么问题吧！”

“是的，没有问题。”说着我就站了起来。“请你给我辆马车，再来个响导。我一小时之内就回来。”

一切很快准备停当。响导是一个光头，脸上有一大块伤疤。他把我带到了美人鱼院。

我打开了妓院旁边一幢大楼的门。进去后就爬上了屋顶，再从上面到达了妓院的屋顶，然后用绳子把自己吊下去。我从一扇窗子里跳进去，我放出速效催眠弹，夹起了那个穿着短衬裤的士兵往外就走。我用手臂夹着他，沿绳子爬上了屋顶。几分钟之后，我的猎获物就躺在伯爵地下室的一张长桌上打呼噜了。我拿出了各种仪器设备作准备。伯爵兴趣盎然地看着我摆弄那些小玩意儿。

“你是想从这只猪猡身上取样检查吗？想到他们干的坏事，真该好好揍他一顿！听说在新大陆，那儿的上人可以剥掉人的皮而仍能让他活着受罪。”

“听起来挺有意思的。不过，我们没必要这么做。”我调整好仪器，把电线联接到那家伙身上的各部位。“这些机器可以在他无知觉的状态下测出他头脑中的活动。他会把我们需要知道的一切都告诉我们，但自己一点也不知道。让我做完这测试后，我把他交给你，任你怎样处置！”

“谢谢。噢，不，”伯爵无奈地举起双手。“不能杀死他。每次只要他们的一个人被杀死，他们就会大肆报复，普通老百姓就要遭殃。我们可以打昏他，剥掉他的衣服，拿走他身上一切值钱的东西，然后把他放到一条小巷里，这样看上去只不过是像遭了强盗抢劫似的。”

“这很好。现在，我要开始了。”

进入这个假法国士兵的思想，犹如在地下水道里游泳。

像他其他的同类一样，他显然也疯了，但其罪恶天理难容。

要获得所需的情况并不困难。他想讲自己的语言，但我强迫他讲英语和法语。最后我终于了解了我需要了解的一切。然后让我那个光头响导去处置他。响导对此任务十分满意，他带着假法国兵出去时，我和伯爵回书房继续品尝法国白兰地。

“他们的司令部驻扎在一个叫圣·保罗的地方。你知道这地方吗？”

“真是亵读神圣！他们什么都干得出！那是个大教堂。你看地图，就在这儿！”

“名叫‘他’的那个头儿就在那儿。显然，所有的机器和仪器也都在那儿。但要到圣·保罗教堂，我首先得进伦敦。

我可以穿上他的制服通过城墙。他身上的辐射强度与我的一致。这是他们测检陌生人的办法。但他们也许有什么口令或暗语什么的，是用他们自己的话说的。所以，我进去时需要引开他们的注意力。你手下有没有人能打炮？”

“有啊，勒内·杜邦原来是炮兵少校。一位博学的军官。他就在这儿。”

“那太好了。我相信他很愿意去开开他们先进的小炮。黎明前我们得俘获一艘装有小炮的小船。天一亮，城门开启时，就对准城门、守卫房和警卫开火。这就会造成一时的混乱。事后你叫他抛弃小船，从陆路回来。这一切都由你手下人负责。”

“这任务令人愉快，我将亲自监督执行。那你呢？你在哪儿？”

“就像上次一样，与其他法国兵一起列队进城。”

“那太危险了！你若出现太早、就会被发现，甚至被炮火打死；出现太迟，城门就会关闭。”

“所以我们必须把时间计算得非常精确。”

“好，我找个最好的钟表！”

八

杜邦少校是一位红脸白发大肚子军官。他精力充沛，技术娴熟。叫他来执行这一任务正是他求之不得的。

船上的法国兵正在甲板上呼呼大睡，这当然是我的催眠药的作用。

我把小炮的使用方法略加解释，少校一下子就掌握了。与他操作过的那些旧式火器相比，这种先进的武器使用起来容易多了。

第二步，伯爵叫人把船在黎明前开到上游。停在伦敦桥下。我则在约定的时间走上大桥。我们对了表，我就起身出发。伯爵伸出手来，我们握了一下。

“对你的帮助，我们将永远铭记在心。”他说。“现在，在我们的人心中升起了新的希望。我也与他们一样充满新希望。”

“是我应该感谢你们的帮助。因为，我若胜利了，你们就不存在了。”

他对此不屑一顾——他是个非常勇敢的人。“正如你刚才所说的，即使我们死了，我们也胜利了。世界上清除了这些猪猡，就是胜利！尽管我们可能不能亲眼目睹这场胜利。请你去执行你的使命吧！”

我出发了，尽量忘记未来和过去世界的命运，忘记文明以及人类。所有这一切都系于我行动的成败上。一步走错，全军覆没。因此，不能出任何差错。正如登山运动员一样，不能朝下看，不能想到掉下去。我尽力驱除可能失败的念头。

我看了看手表。到出发的时间了。

我义无反顾，走上街头。街上空荡荡的没有一个人影。此时人们正在熟睡。

街上回响着我的脚步声。在我背后，天边露出了黎明第一线曙光。

伦敦到处是黑暗的小巷，那正是藏身的好地方。所以我边躲边走，接近了伦敦桥。

这时，我看到第一批法国兵出现卞。有的人步伐正规，有的则懒懒散散，但个个显得疲惫不堪。按原定计划，当少校开炮时，我应走上大桥。这样就不致因离对岸太近而被击中，同时正好在一片混乱中趁城门关上前进入伦敦城。

我瞧准了机会，以军人特有的步伐加入了法国兵的行列。

这时，杜邦开出了第一炮。这一炮打得不太准，在桥上离我不到１０米处爆炸了。一大批人倒了下来，我也倒下了，但没有受伤。我立即站起身来往前走。第二炮击中了城墙。这时桥上桥下一片混乱。士兵们又喊又跑。第三炮击中了守卫房。这时我四周一片炮火，我只得贴地爬行，不久就趁乱进了城门。

按原计划，炮火在沿河岸不少地方继续爆炸。

我现在正走在上泰晤士街上，街道与城墙平行。我现在已离开城门很远了。

我曾仔细研究过伯爵的地图。我按原计划沿着脚街走上炮火街。这时街上己出现了行人。老百姓都显出惊恐不安的样子。法国兵跑步向城门处行进。没有一个人注意我。

在前方街道尽头，圣·保罗教堂的拱形屋顶巍然耸立。

目的地就在前方不远处。我要与“他”作最后的决战。

这时，一阵恐惧感攫住了我的心。如果有人说他从未害怕过，那他不是在说谎，就是个疯子。我以前也曾害怕过，但从未感到像现在这样恐惧。这到究是怎么回事？

啊，是了，我以前都是单独一人行动，行动成败只影响我一个人。

但这次行动可不同了，无数人的命运系于我行动的成败上。

我的负担大重，太重了。整个星系未来的存在，就系在我行动的成败上。我的使命太大太大了。

这一切简直令人难以置信。

“面对现实，投入战斗，吉姆！”我鼓励自己说。“我是冲着你来的，‘他’！”我笑着说。

我就是我，全宇宙唯一的力量。“他”就在前面的大厦里，“他”认为他能战胜我，杀死我。好吧，我们决一胜负的时刻到了！

我沿着大教堂先走了一圈。这是一幢坚固的建筑。门口好像没有卫兵，但一定装有监视器。我想法偷偷溜进去？

不，这不是好办法。我目前唯一可以利用的优势是突然袭击。打击要狠要准。我全身武装，无人能阻止我。

进入大教堂应该是没有问题的，很多人在那儿进进出出。大家都穿像我一样的军服。当时，大教堂内外乱哄哄的，因为城门口的炮击事件也造成了这儿的混乱。我必须趁乱进攻。

绕教堂走完一圈后，我就迈上了教堂前门的白色石级。

大教堂是名副其实的大。现在教堂里的座位和其它陈设都己搬走，更显得空荡荡了。

我在本堂中走动，好像我是大教堂的主人似的。事实上，我确实成了它的主人。我手指间握着的武器可以随时开火。本堂里空无一人，一切活动都集中在本堂尽头处那个半圆形的房间里。那儿一般是放圣坛的地方。现在，圣坛不见了，那地方放着一张装饰华丽的王座。

在王座里坐着“他”。他大权在握，红色的身子前倾，以极其傲慢的态度，向手下

的人发布着命令。在半圆形办公室的一边，有一只长桌子，上面摊满了地图和文件，四周站着服饰艳丽的军官。

他们好像在接受一个穿着蓝制服的人的命令。

他个子矮小，前额披着一小撮黑发。从伯爵给我描绘过的人来看，此人正是暴君拿破仑，他实际上是在传达“他”的命令。

我知道，当我手指开始触动武器时，脸上甚至还露出了笑容。

这时一束熟悉的光线射向右边引起了我的注意——我更乐了。那边是一架时间螺线机，几个技术人员正在那儿弯腰埋头工作。太好了！我也将把他们送上西天，而我可以利用这架时间螺线机离开这野蛮时代回到自己将来的文明时代。

我离开之后，应留下一个小型的自爆原子弹把机器炸毁。看来胜利在望了。

当我走近长桌时，没有人注意到我。我得先使用催眠弹，待我杀掉他们的头儿之后，回过来再收拾这些家伙也不晚。

一颗强震荡手榴弹，二颗高热剂手榴弹……我连续不断地向“他”的座位下扔去。

这些手榴弹尚未着地爆炸，我已把一颗又一颗的催眠弹丢向长桌边，同时，我拿出枪来打倒了在时间螺线机旁忙碌的技术人员。

这一切均发生在几秒钟的时间里。当最后一个人失去知觉倒下去以后，寂静笼罩了教堂。同时我向本堂丢了几颗手榴弹。这样有人进来就会立即在催眠弹的作用下倒下。

然后，我转身看看“他”的情况。

只见一支火柱升向空中，那本来是个人体。王座也在燃烧，火柱一直升到教堂拱形的圆顶。

“你失败了，‘他’，你被打败了！”我高声大叫着，这下他不可能生还了。

拿破仑从桌子上抬起头坐了起来。

“傻瓜！”他说。

我来不及细想就准备开火，但他先动手了。在我面前出现一片火光，我全身麻木了。

我一头扑倒在长桌上。拿破仑用手摸着我的脸，但我毫无感觉。他低头看着我笑，最后高兴得失声大笑起来。这是一种胜利的狂笑。他边笑还边看着我。我也看着他，我还没有完全失去知觉。

“很好！”他高声说。“我是‘他’。你失败了。你只不过毁灭了一个类人机器人。他是用来诱骗你的。这儿的一切都是为你设下的圈套。就是这个世界的存在也只是时间圈中的一环，其唯一的作用就是做一个圈套等你去钻。你怎么这么健忘，你知道，躯体对我而言只是外壳而已。我是永世长存的‘他’。我的思想控制了死亡，并将永恒存在。现在，这个疯狂的皇帝是我寄寓的躯体。他自己则根本不知道自己正在发疯。你失败了——我已获得了永恒的胜利！”

九

这只是暂时的失败。我想，在一般情况下，我会感到失败，感到害怕，感到愤怒，或会有其它一切无用的感情。但今天我只是等待机会消灭“他”。事情有点使人厌烦了。

我对‘他”发起了两次攻击，他都逃过了。我下决心，第三次应该是最后一次了。

他弯下身来，剥掉我身上的衣服，并对我全身进行了彻底的搜查。他把我的衣服撕成碎片，把我身上的一切武器全部取走。几秒钟后，我已一无所有。有几件武器放在远处，我也够不着。搜查完毕后，他把我推倒在长桌上。

“为了今天，我作了一切准备，一切的一切！”他说，脸上冒着汗。他用手铐把我双手铐起来。但我什么也感觉不到，只见手铐铐住的手腕起了一圈红色。这时，他在我手腕了扎了一针。

感觉开始恢复了，先是手上，后来是手腕，以后传至手臂，同时伴随着阵阵疼痛。

尽管我疼得发抖，但还是竭力忍住了。我拼命挣扎，从桌上滚下来倒在了地上。他立即把我拖起来，拉着我走向时间螺线机。尽管他寄寓在这个矮小的身躯里，力气还是大得非凡。

就在我躺在地板上的一刹那，我用手指抓到了样东西。

我不知道抓到的是什么，只是感觉那东西是金属制的，且不大，可以握在手里。

在离时间螺线机控制板约５米的地方，有一根实心的金属柱子，齐腰高。这根柱子也许也可派用常他把我手铐上的铁链绑在那根金属柱子上。我又重新恢复了知觉。他走向控制板。我则调整了一下自己身体的位置。大教堂里一片沉寂，就只剩下我们两个人。四周躺着不少失去知觉的官兵。

“我胜利了！”他嚎叫着，甚至高兴得走起舞步来。他指了指绕成圈圈的时间螺线机，高声笑着说：“你知道吗，你现在正在时间环中，实际上这个时间是不存在的。我设下这个时间环，目的是要你钻进来。我一离开，这个时间环也就消失了。”

“对此我表示怀疑。历史教科书告诉我们，拿破仑失败了。”

“但在这儿他胜利了。我给了他新式武器，帮助他征服世界。然后在我寄居到新的躯体之后就杀了他。我离开后，这一切都会发生。这个世界将不再存在。但并不是马上一切都毁灭。这样做未免太便宜你了。我希望能想到这样一个事实，即你一个人被留在这儿，知道自己完全失败了，知道你的将来也永远不会存在。在这座大教堂里，我安装了一个时间锁定器。待伦敦乃至整个世界消失后，这儿仍旧存在。也许，你死了后这座教堂还在。你会渴死，饿死！我胜利了！”

他说完这话，就转身去摆弄控制按钮。我松开手看看我抓住的倒底是什么东西。也许我就可以用这一武器在最后一刻击败他！

这是一个铜圆锥体，只有几克重。一头有几个小孔，倒过来时，里面流出了白色的细沙。原来是用来吸干写字墨迹的沙器具。武器不太理想，但也只能将就了。

“我走了。”他说着启动了机器。

圆锥体击中了控制板，滚到了地板上。他的嚎叫声随着他在时间螺线机的终端消失了。同时，房内的光线暗了下来，白天一下子变成了黄昏。窗外一片灰蒙蒙的。这个情景正是我在科伊波教授的实验室里向外看时所见到的。伦敦、窗外的世界、一切的一切都消失了。在这个特定的时间和空间，世界不存在了，但圣·保罗大教堂还在，它暂时被时间锁定器锁定了。

“他”真的胜利了吗？我不禁担心起来。我拼命看着控制板上的指示器，但光线大暗，实在看不清楚。我是否击中了哪个按钮？对此我也没有把握。可这于我又有什么关系呢？

不管未来是地狱，还是天堂，对我而言都已无所谓了。但随着我感情的恢复，我急于知道我的世界是否存在，是否会有太空特警队，我的安吉利娜是否会出生。也许我永远也不会知道了。我拉了拉铁链，链条锁得很紧。

末日，世界的未日！我不胜沮丧，但却毫无办法。

一个人在公元１８０７年，单独被囚禁在圣·保罗大教堂，而外面整个世界都已消失，你被囚禁的地方，乃至你自己不久也将消失。这种经历你能想像吗？

我承认，我情绪沮丧。我想挣脱锁链和手铐，但根本不可能。

在我一生中，我第一次感到了彻底的失败。这种情绪麻痹了我的思想，使我丧失了斗志而等死。

这时，在万籁俱寂中我听到一种微弱的嗡嗡声。接着，声音渐渐响起来，像是昆虫的嗡鸣声，十分恼人。后来声音越来越响，好像是从教堂拱形圆顶下传来的。

我抬头探看，只见在黑暗中一个人穿着字航服乘着降落伞悠然在我面前着地。我一时惊呆了。

来人打开了字航服上的面罩。

“你怎么啦，吉姆？”安吉利娜说。“我一离开你，你就倒霉！”

我不知说什么才好。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安吉利娜，我的天使，你从天上下凡来救我了，是吗？”

这时，她已在我身边着陆，拉开面罩，吻了我一下。同时，从宇航服内拿出了原子能焊接器，一下子烧开了戴在我手上的手铐。

“快告诉我，这些神秘莫测的时间旅行倒底是怎么回事？我们只有７分钟时间。这是科伊波对我说的。”

“他还对你说了些什么？”我问。我不知道她对情况到底了解多少。

“你怎么神秘莫测起来了，吉姆。在科伊波那儿我已受够了！”

“噢，亲爱的，”我十分动情他说。“我什么也不想瞒你。

只是时间旅行把我的脑子搞乱了。我只是想知道你了解的情况，这样我好知道我该讲些什么。”

“你记得最后一次我们通电话的情况吗？你说情况万分紧急，已经亮起了红灯。快来我这儿。你就这样高叫着，然后就不见了。我就跑到科伊波的实验室。只见人人奔忙着，有的忙于操纵机器，没有人有空和我谈话。‘回到过去了！’他们就这样叫着，其它什么也不说。那个英斯基普老滑头也一样，当他在历数你的违纪行为时，他说你消失了。你就从这个办公室里消失了。他还找到了你储存起来的钱，准备日后要用的钱。他们又说你去拯救世界，也许是拯救整个星系。

可我一点儿也听不懂。这一切持续了好长一段时间。现在，他们把我送到这儿来了。

“是的，我拯救了整个星系。”我说，口气尽量显得谦虚一些。”我救了你，救了太空特警队，拯救了一切的一切！”

“我想我没有说错，你又喝醉了。”

“不，没有喝醉。”我低声说，好像十分委屈似的。”告诉你事实真相吧，你们都消失了，科伊波是最后一个消失的。

他可以告诉你有关的一切。特警队中的每一个人，他们都从未出生过，从未在这个世界上存在过。他们只存在在我的记忆里……”“我的记忆与你略有不同。”

“这完全可能。由于我的干预，‘他’的罪恶阴谋未能得逞“‘他’是谁？”

“‘他’就是他的名字。你好好听着，别打断我的话。情况十分复杂……有人对太空特警队发动了一场时空战争。所以科伊波教授把我送到过去那个时代以挫败这场阴谋。我到达了１９７５年，可是‘他’逃跑了。‘他’回到自己生活的时代去了一一我不知道是过去还是未来。然后设下了这个时间圈套一一也把时间设定在１８０７年，让我去钻。他确实把我引来了。但他的阴谋未能完全得逞，因为我改变了他原来设定要去的时间。这一着一定挫败了‘他’发动的时空大战的阴谋。你能在这儿出现就是他失败的最好的证明！”

“嗅，亲爱的，你太了不起了！我知道，只要你愿意干，你就能拯救世界。”

她深情地吻着我，我紧紧抱住了她。

“快！”她看了下表，气喘吁吁他说。“我几乎忘了。剩下不到一分钟了，时间螺线机在哪儿？”

“这儿！”我用手指了指。

“控制板呢？”

“就是这些按钮！”

“读数显示器呢？”

“这是数码盘。”

“我们得用数码盘设定我们要回去的时间，要精确到小数点后１３位。这是科伊波坚持要我这么做的。”

我像一个疯狂的钢琴演奏家，拼命按着键钮，全身直冒汗。数码盘跳了一下，又停了一下，然后就开始运转了。

“最后３０秒。”安吉利娜轻松他说。她是想使我尽量镇定一些。

当她倒数至最后１０秒时，我完成了全部操作程序。时间螺线发出了耀眼的绿光，我们开始向栅栏的尽头奔去。

“抱住我，越紧越好。”我对安吉利娜说。她高兴地紧抱着我。

“我们这样双双抱着回去，被他们看到挺尴尬的，是吗？”

“别担心，亲爱的，我们这次还不回去。”安吉利娜若无其事他说。

她这话使我吃惊不小，犹如被人背后刺了一刀。

“你说什么？我们现在去哪儿？”

“我自己也不知道。科伊波只是对我说，我们将到公元２００００年，正好是这颗星球被毁灭的前夕。”

“还得与‘他’和他的那帮疯子作最后的较量。”我无可奈何他说。“我们要去和整个疯人星球作斗争——在那儿，人人都会与我们斗到底！”

时间螺线机在运作过程中，一切都凝滞了。我脸上痛苦的表情也凝固了。这痛苦的表情延续了整整２００００年。

十

我们像跌入了蒸汽浴室——我们正在往下掉。热气云团从我们身边掠过，我们看不清脚下的地面，不知离地１０米还是１０英里。

“快打开降落伞，”我高声说。“我的留在１９世纪了。”

实际上，安吉利娜根本用不着我吩咐。她打开了降落伞，我紧紧抱住她的字航服。

我们掉人了一个沼泽地，弄得满身都是泥浆。我们找到了一条溪流，在里面脱掉宇航服，并在溪流中央的一块沙洲上坐下来休息。我们在溪流中抓了几条鱼，饱餐了一顿。安吉利娜还随身给我带来了一瓶高级酒，使我精神大为振奋。酒足饭饱后，我问安吉利娜：

“你对我说说，特警队到究发生了什么事？科伊波教授对你说了些什么？”

“他罗哩罗嗦说了许多。但总的意思是，他正在试验他发明的时间追踪机，他一直跟踪着你的时间旅行，也跟踪着他说的敌人的时间旅行轨迹。这个敌人就是你称之为‘他’的人。‘他’玩弄了时间，或者说干预了时间，制造了一个时间环，这个环延续五年，然后就消失。‘他’离开了这个时间环，但你却被困在了里面。所以科伊波把我送到你这儿。我到达时，离那个时间环消失的时间还剩7分钟。我们一定得在时间环消

失之前走出来，否则，我们也就跟着一起消失了。科伊波告诉了我调整时间螺线机的数据，这样我们可以追踪‘他’到达现在这个时间。我问他，我们该做些什么。他只是喃喃地说‘矛盾，矛盾，真是矛盾啊！’但就是不肯说。

你知道将会发生什么事吗？”

“很简单。找到‘他’，消灭他。整个行动的目的就在于此。我对他攻击过两次，一次用枪，一次用炸弹，但都给他溜了。这第三次该交好运了吧！”

“也许我来动手更好些。”安吉利娜温柔他说。

“好主意。我们一起动手。事情该了结了。”

“那我们怎么找到他？”

“你如果有个时间探测器，事情就十分简单了。”

科伊波教授有先见之明。他让安吉利娜带来一个。她把时间探测器递给我。“扭一下这个旋钮，指针就会指向我们要找的人。”

我打开了时间探测器，同时，我身边还有一个能源探测仪，我也把它打开了。

“很有意思。”我说。“我测到两个能源。一个较弱较远，另一个就在附近，发出许多频率，包括原子辐射和能源放射，还有无数无线电波。太阳紫外线辐射太强，很危险。我们得保护好自己。”

尽管很热，我们还是穿上了宇航服。看不见的辐射线从云层密布的天空照射下来。

“地球上正在发生一些怪事。”我说。“这么强烈的辐射，这么炎热的气候……”

“现在就别管这些了。完成任务之后，你可再来搞考古学研究。现在先得消灭‘他’。”

“说得一点不错。我们用降落伞飞出这儿再说。”

我们升上了天空，脚下掠过大片大片的沼泽。过了一会儿，出现了一些突出水面的岩石。这时，前方岩石处强光一闪，我的腿立即感到了一阵剧痛。

“我被打中了！”我惊呼起来。但安吉利娜动作利索，已击中了那强光的发源处。

我们在一堆岩石群中小心翼翼地着陆。安吉利娜马上撕开了我的裤腿，给我上了药。

她给我吃了止痛药，又给我注射了一针。安吉利娜样样想在我前面，干在我前面，我不得不折服了。何况，她已两次救了我的命！

“腿上打了个窟拢不过，问题不大，很快就会好的。”

她做完这一切抬头对我笑着说。“现在我得报这一枪之仇了！”

她刚说完，人就在群石中消失了。不久，我就听到了枪声，接着又听到了有人痛苦的嚎叫声，接着一切都静寂下来。我从未为她的安全担忧过。在她出击时，我甚至打起瞌睡来，这是因为药物的作用。

“刚才是怎么回事？”醒来时我问。

“那边只有一个人，我没有发现其他人。有一家农舍似的房子，有一些机器，庄稼长得不错。我滑了一跤，把他撞倒了，我还没有举枪，就发现他已失去了知觉。他被我撞昏过去了。“我吻了她一下。

我们一起爬上一个悬崖。前面是一处高原，原野上有一间低矮的水泥石头建筑。门开着，我一跛一跛地进了门。里面光线暗淡。房里有两张单人床，一张床上绑着一个人正在那儿挣扎。他嘴里塞着布，痛苦地呻吟着。

“你上那张床休息一下。我看看从那个人嘴里能问出些什么情况。”安吉利娜说。

我刚走几步。立即想到，这儿有两张床，那一定还有另一个人。

就在这时，门口真的出现了一个人，他边喊边开火。

实际来人没来得及开火，开枪的是安吉利娜。那人叫喊是因为他被击中了。当我见到他进门，我就倒地边滚边抽枪，而安吉利娜这时已开火了。我刚抽出枪，她已把枪收好了。动作好快啊，我的安吉利娜！

“这家伙还在门外时我就看到他了。他偷偷向门口走来，企图给我们来个突然袭击。好了，现在我煮点汤，你好好睡一觉。”

“不，”我说，自觉语气不怎么坚决。“你这么像照顾小孩一样照顾我，我当然很高兴——但我不能老让人照顾下去。

在此之前，我已与‘他’较量过。我两次直捣其老巢。这次我得彻底解决他了。我与‘他’打交道已有经验了。这次行动我是头儿，你听从我的命令。”

“是，先生。”她略一低头说。她大概想掩盖对我的嘲笑。可我管不了那么多了。我是头儿。

“我是头儿。”我大声说出来，自尊心得到了满足。

“是的，头儿。”她说着笑出了声来。床上的那人还在呻吟挣扎，门口的人却静静地躺在那儿。

我们开始工作了。我把塞在床上那个人嘴里的布拉出来。可他讲的话我一点也不懂，结果毫无收获。当我把布塞回他嘴里时，他还想咬我的手指。在架子上有一台原始的收音机，接收到的电台里讲的话我也不懂。

安吉利娜到外面走了一圈，她的收获比我大多了。她开回来了一辆难看的汽车，形状像一只澡盆装在四只轮子上。

“这车子开起来很容易。”安吉利娜说。她的技术脑瓜也挺灵光。“只有一个旋钮。转一下车子就开了。有两个控制杆。一根是控制轮子的，向前推是加速，向后拉是煞车……”“放在中间是中速前进。”我处处不甘落后，是个地地道道的大男子主义者，“我们坐车上哪儿去？”

“穿过庄稼地有一条路，”她指了指外面说。“其方向好像正是通向无线电信号的发源地。”

“那好，我们出发。”我又一次下了命令。

“把床上那家伙干了怎么样？”安吉利娜问。

“不，谢谢，”我说。“不过，我得把他身上的衣服剥下来。我的已有点破烂不堪了。”

几分钟之后，我们已上路了。道路高低不平，车子颠簸摇晃。在高原上，雾较稀保不久，夜幕开始降临，我们就在一大块岩石后过了夜。

第二天早上，我感到腿伤好多了。我们吃了早饭又上路了。安吉利娜开车，我拿着枪警惕地观望着前后左右。走出高原，又见到片片沼泽，空气越来越闷热潮湿。

“我不喜欢这地方。”安吉利娜说。

“我也不喜欢。”我说。

这时，只见前面路上横着一棵倒下的树。我想煞车，可是已来不及了。车子撞在上面翻了个身。我和安吉利娜都弹了出来。我一头撞在石头上，但还好，脑子还清醒。等我坐起来一看，只见那棵树扭动起来，蛇头正对着安吉利娜，而她坐在那里正摇着头，对眼前的情况视而不见。显然她还未清醒过来。情况万分危急。我待蛇头昂起时立即一枪。把子弹打进它的嘴里。这时大蛇痛得挣扎起来。它尾巴一扫，正好把我卷了起来，然后用力一摔，我就昏死过去了。

不知过了多少时候，头上的疼痛使我苏醒过来。这时，我还感到腿上阵阵疼痛。我低头一看，原来一些虫子正在咬我的伤口。

我自感十分虚弱。过了好久，我才回忆起刚才发生的一切。道路、大蛇、车翻人仰……“安吉利娜！”我不顾疼痛站起来呼叫，“安吉利娜！”

四周毫无反应。待我拨开灌木丛一看，一些不知名的小动物正在争食大蛇的尸体，看了都令人作呕。我身上的枪不见了。我回到倒下去的地方去找，结果也没有找到。一定出了什么大问题。我又开始害怕起来。

我绕过大蛇，来到大路对面，车子不见了，连安吉利娜也不见了。

我得认真思考一下，可头疼得厉害。好在急救包还在身上。我在头上和腿上的伤口上敷了药，又吞了几片药片，感觉轻松多了，精神也立即兴奋起来。我准备行动了。下一步该怎么办？对了，沿着车辙走，一定能找到安吉利娜。

在车子翻倒的地方，我发现了两个男人的大脚印。从留在泥地上的印子看，他们扶正了翻倒的车子。旁边还有另一辆车子的车辙。

看来我们不是被跟踪了，就是正好碰上了一伙人。两辆车子的车辙表明，车子是向我们来的方向开去的。我就沿车辙一瘸一拐地走去，尽量不去想安吉利娜的命运。

车辙十分清晰，我慢慢地一步一步向前走。走了不到一小时，道路弯弯曲曲伸出丛林，转入小山背后。一转弯，我就看到一辆车停在前面。我马上往后退。

必须立即想出一个行动计划。我身上已没有枪了，所以不可能用枪打死劫持安吉利娜的人。身边仅剩的几件武器都是非杀伤性的。但安吉利娜给我的一批手榴弹还在身边。

行了，这些也够了。在劫持者向我开枪前，我应先使用催眠弹把他们迷倒。如果在敌人身边看不到安吉利娜，也可使用炸弹。

一切准备就绪，我就在岩石间匍匐前进。然后，我深深吸了口气，跳到停车的空地上。

突然，我头部遭到木棍猛击。我还来不及使用自己的武器，双手双脚便被绑了起来。

十一

落到如此地步，我只能怪自己的疏忽大意了。也许劳累和疼痛也是客观的原因，但主要是我自己的愚蠢。我责骂自己，但这毫无用处。

我被拖过空地，推到安吉利娜身边。

“你好吗？”我低声问。

“样子比你好得多。”

她说的倒也是实话。她衣服被撕破了，身上还有伤痕。

谁对安吉利娜动武，谁就得付出代价，而且要付出惨重的代价！我可以听到自己把牙齿咬得格格作响。安吉利娜也像我一样手脚都被绑了起来。

“他们以为你死了。”她说。

“我也这样想。”安吉利娜流露出无限的感情。我想笑一下回报她。但装出的样子，与其说是笑，还不如说是哭，一副尴尬相。“我不知道我们躺在那儿有多久。我也昏过去了。当我醒来时就是这个样子。他们把我们的武器及一切装备都卸下来装到车上就离开了。当时我一筹莫展。他们讲的话真难听。”

事实上，他们的样子也非常难看。他们都衣衫褴楼，蓬头垢面。有一个人过来，把我的头向左右扭了一下，对照了一下手中的照片。这下子一切都明白了。这些人一定是“他”手下的人。否则他们手中不可能有我的照片。当然，我不知道他们怎么搞到我的照片的。这时，有一个面貌丑陋的家伙窥视着安吉利娜。

安吉利娜是个非常实际的女人。她需要什么，就会用一切办法得到。现在，她看到，我们能摆脱目前困境的唯一办法是利用她的美色。这是女人的绝招。对那丑陋的家伙她不仅没有表现出一点厌恶感，反而与他眉来眼去。她不会讲他们的话，但她用的是人类最古老的语言。她向他点头示意。

她光着背，身材苗条诱人……

这一切起作用了。那家伙与其他两个人谈了一阵子，打倒了其中一个人。他们之间的事情就这样了结了。这家伙向安吉利娜走来。她甜甜地笑了，伸出被绑着的双手。

哪一个男人能抵挡住这种无声的诱惑呢？那家伙当然不可能。他上前用刀割断了绑着安吉利娜手腕的绳子，然后把刀放在一边，弯下身去解绑腿的绳子。腿上的绳子一解开，安吉利娜立即站了起来。那家伙一把紧紧抱住安吉利娜，并把自己的脸向安吉利娜的脸凑过去。

他是去吻一只长满利齿的老虎。接下去发生的一切只有我能看到，其他两个人却看不到，因为被那家伙的宽阔的后背挡住了。谁能想像安吉利娜纤细的手指坚如钢针，而她苗条的身材竟藏有千钧之力？她干得真是太妙了。只见那家伙向她弯下身子，听到他低低地叹息了一声，身子就继续向下弯。安吉利娜抱住了他——然后，向后一退并惊呼起来，那家伙蟋曲着身子倒在了地上。

安吉利娜双手捂住两颊，眼睛瞪大了尖叫着，好像对一个强壮的人突然倒在她脚下感到不知所措的样子。不用说，其他两个家伙立即奔过去，但他们脸上已露出了怀疑的神色。其中一个家伙还拿起了我的那支枪。

安吉利娜对付那个持枪的家伙。当他走近并端起枪来时，她就甩出了一把刀——这把刀是她从那丑陋的家伙身上拔下来的。我没有看到击中那家伙什么地方，因为我忙于对付第三个歹徒。当时他正好从我身边走过。我伸腿一个横扫，把那家伙绊到在地。在他向地上倒下时，我已扑过去。

他一倒地，我的双脚已踏住了他的头。

情况就是这样。安吉利娜从死者身上拔出刀子，在尸体的衣服上擦了擦血，就来帮我松绑。

“你干得太漂亮了。”我说。

“那还用说。要不你就不会娶我做老婆了。”她匆匆吻了我一下。我们收拾了一下武器和装备，就又上路了。

我们的目标离此不远。几小时之后，我们感到空气中有一种强烈的颤动，而且越来越厉害。一个急转弯后，我们来到一座山谷前，两旁山坡很陡。我立即将车后退。

“你看到了吗？”我问。

“当然看到了。”安吉利娜回答说。这时我们伏在地上，小心翼翼地匍匐前进，并不时地回头张望。这是我们接受了以前的教训。

这儿的风特别大，不知是从山谷下的什么地方刮上来的，空气也特别凉。尽管天空与别处一样乌云密布，但山谷里没有雾，能见度很高，面前的一切一览无余。对面的山顶上，有一座城堡。

城堡的门窗清晰可见，还有旗子、扶梯等。旗子是鲜红色的，上面写了黑色的字，因为距离太远而难于辨认，有些塔楼也漆成了红色。所有这一切，以及这座城堡的建筑式样都说明了一个问题。

“我知道这毫无道理，”安吉利娜说。“但这一切使我毛骨悚然。我感到很难描绘我眼前看到的情景。也许，‘疯狂’这词最合适了。”

“完全正确，我们到达的世界和时间都没有错。因此，这样怪异的地方只可能是‘他’的巢穴。”

“那我们怎样才能接近‘他’？”

“问得好。”我说。我挠挠头皮，想找到个进入城堡的好办法。这时，我眼角里看到一点动静，再一看，立即抽出枪——但已经晚了。

“别动，”我悄悄告诉安吉利娜。“慢慢转过身来。”

我们两人同时慢慢转了个身。因为这时在我们背后出现了１０多个持枪的人，他们举枪瞄准我俩，随时准备开枪。

“准备和我一起向前冲。”我说。但一转身，发现又有４个人从山谷的方向悄悄走上来。“刚才的命令取消。装出笑容，准备投降。等我们到他们中间后再收拾这些孬种。”

这句话只不过为了鼓舞士气罢了，做起来谈何容易。这些人比刚才看守车子的那三个人要冷静得多，坚决得多。他们一律穿着灰色的塑料连衫裤，上面还连着头罩。他们的武器跟步枪一样长。黑洞洞的枪口怪吓人的。其中一个人向我们挥了一下手，我俩就顺从地走过去。另一个人走近了打量起来我们来。

“你们是什么人？”长红胡子的人间。

“我也想问问你们是什么人？”

“我有枪。”他冷冷地回答说。

“说得对，我服从。我们是来自大洋彼岸的旅游者……”他立即打断了我的话。

“这不可能。我们大家都知道，这儿是这个星球上唯一的一块陆地。说实话吧！”

这一点我和安吉利娜都不知道。现在地球上只有一个大陆了？这２００００年中人类的发源地地球发生了什么事？看来，说谎是没有用了。有时候说实话倒反而能起作用。

“告诉你们，我们是时间旅行者，你们会相信吗？”

这下真的起作用了。那些人中出现了一些骚动。红胡子把眼睛一瞪，让大家安静下来。

“你与‘他’以及城堡里的那些家伙是什么关系？”

一切要看我的回答了。既然说实话已起了作用，那就应该继续说实话。他用了“家伙”一词，也说明了一些问题。再一想，这些人十分冷静，纪律严明，不可能与“他’有什么关系。

“我是来杀‘他’的，并要彻底击溃他的势力。”

这一下可真起作用了，有的人甚至低下了枪口。红胡子低声下了个命令，一个人就匆匆离开了。我们就这样一直默默地僵持着。不一会，那个人回来了，手里拿着一只与他的头差不多大小的绿色金属方盒子。他把盒子交给红胡子。红胡子举起了盒子。

“我们有上百个这样的盒子。一个月来。这些盒子从天上飞下来。盒于是完全一样的。这些盒子发出强烈的无线电波，可我们无法打开盒子。在方盒子的五个面上，好像用不同的文字写着几行字。我们认识的几种文字都写着同一个意思。‘把这个东西交给时间旅行者’，在方盒的底部写着两行字我们不认识。你看得懂吗？”

他慢慢把方盒子递给我。我小心地拿过盒子，慢慢把底部转上来。只一眼我就看明白了那两行字。

“我认得。”我说。他们也注意到我的语气变了。“第一行说，‘他’和他的人在我到达２．３７天之后，就要离开这个时间。”

“那第二行说些什么？”

我尽力想笑一下，但实在笑不出来。

“噢，第二行说，这个星球在他们离开后将马上毁于原子爆炸。”

帐篷是用跟他们服装同样的灰色料子做成的，旁边有一架机器放出冷空气。他们给我们的饮料也是冰冻的。我边喝边在想，怎样才能在最后的期限到来之前摆脱目前的尴尬局面。虽然到处还是枪口，但气氛好多了。红胡子想进一步缓和一下气氛。

“我们一起喝吧。”他说。“我叫迪扬。”

看来这是一种礼节。我和安吉利娜分别介绍了自己。这之后，武器不见了。我坐下来，想弄清几个问题。

“你们除了手中的武器外，没有其它重武器吗？”

“没有。我们买了点重武器，但在战斗中被‘他’的人毁了。”

“这块陆地是否很大，你们无法及时从自己的国家运到武器，”

“这与陆地大小毫无关系。我们的宇宙飞船很小，一切都得从我们自己的星球运来。”

我眨着眼睛，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你们不是地球上的人？”我问。

“我们的祖先是地球人，但我们都生于火星。”

“能不能简单给我介绍一下情况，我有点糊涂了。”

“对不起，我以为你知道。我先给你倒一杯饮料吧。事情发生在好几千年之前。当时太阳辐射突然变化，地球上气温急剧上升。这个突然改变，当然经访了好多年好多年，也许好几个世纪。随着温度的升高，地球两极的冰块开始融化，这大大威胁了人类的生存。海岸线不断变化，地势低的地方先被淹没，大城市一个接着一个消失。本来，这个问题人类还有办法解决。可是，由于两极冰块的融解，水大片大片地覆盖了地球的其它区域，地球自身的平衡遭到了破坏。

世界各地不断发生地震和火山爆发，大地沉没了，新的高山升了起来。这一切真太可怕了。我们在中学里读书时就看过这些录像。在这种状况下，巨大的国际合作项目开始了，目的是开发火星，使之适于人类居祝这首先要给火星制造一层二氧化碳的大气层，要从土星环中把冰山运到火星上，还有诸如此类的技术问题。这是一项崇高的事业，并且最后终于获得成功。但支持这项事业的国家经济崩溃了。最终在有些国家内导致了对抗。软弱的政府倒台了，贪婪的人们为了能在新创造的世界上分到一席之地而纷争四起。

在此期间，地球上的水位继续升高，而第一批火星殖民者得在十分恶劣的生存环境下求生。历史上，这一时期称为‘死亡时代’，因为大批大批的人死于这一时代，其数目简直难以令人置信。

但最终，我们生存下来了，火星成为一个生活舒适的绿色的星球。

“地球的情况就相当不妙。火星与地球之间失去了联系，地球上成百亿的幸存者为了生存互相展开了恶斗。关于这一时期，大约有几千年长的时间，都没有文字记录。但其后果却是清楚的。这里是幸存下来的唯一的大陆，还有一些岛屿，那是原来的山脉。

疯狂笼罩了全人类。我们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重建了古代的宇宙飞船，尽可能给地球上幸存的人提供帮助。但地球人并不欢迎我们的帮助，他们杀死一切陌生人，以杀人为乐。可以说，所有的人都是陌生人，太阳的辐射毫无遮拦，在人类中产生不少人种变异的人，动物和植物的物种也产生了变异。大部分变异的人种都未能生存下来，但生存下来的那些就成了最危险的敌人。我们只能帮助那些欢迎我们帮助的人，但所起的作用是很小很小的。地球人互相成了敌人，但对火星人并未构成威胁。由于‘他’的出现，情况改变了。在几百年前，‘他’把地球人团结起来了。”

“他能活几百年？”

“看来确实如此。他的思想也像地球人一样疯狂，但他能与地球人交流思想，地球人也追随他。实际上，地球人与‘他’合作，共同建造了你所见到的那个城堡，建立了某种社会。‘他’是个真正的天才，尽管是一个被扭曲了的天才。他们还建立了一些工厂，有一些初级的技术。他们做的第一件事是要求火星给予更多的支援。我们告诉他们，我们已竭尽全力，可他们就是不相信。本来随便他们提要求，我们不予理睬就是了。可是他们出土了一些原子火箭，可以发射到火星。当第一批火箭在火星上爆炸后，我们就组织了这次远征。在火星上，我们靠互相合作才得以生存，除此之外，别无其他选择。

因此，我们不善战斗。我们也制造武器，为了保卫自己的生存，也只好被迫使用这些武器。‘他’是一切灾难的根源，我们必须把他抓住，杀死他。如果为了达到杀死‘他’的目的不得不杀其他人，我们也在所不顾了。火星上已死了成千上万的人，火星大气中的原子辐射量还在不断增加。”

“这样说来，我们的目标是一致的。”我对他说。“他对我们的人民发动了一场时空战争，其后果同样严重。你十分简洁地总结了我们共同的报复计划。”

“那我们怎样才能实现计划呢？”

“我也不知道。”我郁郁不乐他说。

“我们还剩下１０小时的标准时间。”安吉利娜说。

她的计算十分精确。像所有的女人一样，她讲究实际。当我们男人为了过去的事大发牢骚浪费时间时，安吉利娜却面对现实，为下一步行动作出决策。

“必须发动一场全面进攻。”我说。“我们有自己的武器可供你们使用。从各个方向进攻，找一个他们防卫薄弱的地方，然后集中力量在那儿突破。你们还有什么重武器吗？”

“不行。”

“噢……那我们可以迂回包抄。是否可以空降你们的人到城堡里，从背后攻击敌人？”

“我们试过，去的人都被他们消灭了。这等于是自杀。

火星已派出了增援部队，但现在看来已太晚了。我们不会打仗杀人，而我们的敌人顽强善战。”

“别失望。”我笑了。但笑声是空荡荡的，没能缓和多少气氛。

“使用我们的升降桑”安吉利娜悄悄对我说，所以只有我一个人听得见。

“我们用升降桑”我大声重复，这样大家都能听见。出色的将军也要依靠同样出色的下属。现在，整个计划突然清晰地展现在我眼前。

“这是孤注一掷的行动。安吉利娜和我将我们暂时不需要的设备中的能源，全部集中充入升降伞，再在升降伞上多装几个套束。过一会儿我就会作出精确的计算，我想我们能将五六个人送过城堡的城墙。我和安吉利娜两个人，其他的应该从你们的人中挑选出最出色的战士……”“一个女人？不，这不是女人所能干的事。”迪扬反对说。我拍了拍他的臂膀表示理解。

“别怕，别看她漂亮苗条，你们这儿１０个人也打不过她。这次行动要动员全体人员参加。外围部队发动佯攻。先全线出击，然后把攻击力量集中在侧翼，在战斗最剧烈的时候，我们突击队就乘升降伞出发。现在，我们作战斗准备吧！”

我们立即着手准备。应该说我与安吉利娜在作战斗准备。他们这些爱好和平的火星农民，根本不知道战争，所以他们十分乐意把领导权让给我和安吉利娜。

等准备工作一切就绪，我就抓紧时间睡了一觉。３小时后我醒来，帐篷外已是黑夜了，并且十分闷热。

“一切都准备好了吗？”我问。

“都准备好了，随时可以行动。”安吉利娜说。她冷静安闲，尽管做了好多工作，却毫无倦意。“离天亮还有４小时，我们得利用这段时间进入阵地。曙光初露立即开始进攻。”

“响导认得路吗？”

“他们已在这儿打了一年的仗了，他们应该十分熟悉这儿的地形。”

这是最后的搏斗了。人人都知道这一点。他们的脸部表情也说明了这一点。这次战斗只可能有一个胜利者。虽然他们这些火星人生来并不好战，但他们学得很快。投入战斗的目的就是为了取胜。迪扬带了另外３个人来见我。

“我们准备好了。”他说。

“大家都明白自己的任务了吗？”

“完全明白。我们已互相告别。第一批攻击部队已出发。”

“那我们也该出发了。”

迪扬带路。天又黑又热，他竞能认得路，真不简单。我们跌跌撞撞跟在他后面，大汗淋漓。黎明到来时，我们已累得倒在地上，前方是一堵高高的城墙，那正是我们的目的地。

薄雾中高高的墙头令人敬畏。我捏了一下安吉利娜的手，表示我英勇无畏，并想鼓舞她一下。她也捏了一下我的手表示回答。

“我们会成功的，吉姆。”她说。“你也知道，我们一定会成功。”

“对，我们一定会成功。我们未来时代还继续存在就是一个很好的证明。但不知道今天的战斗将会死多少人——我们两人中不知谁会活着见到将来。”

“我们是永生的。”她毫不怀疑他说。这几乎使我笑出声来，并大大鼓励了我。我深情地吻了她一下。

远处突然传来了爆炸声，像雷声从石墙那边滚滚而来。

进攻开始了。一切都在按原计划进行。我帮助每个人系好升降伞的套束，同时看着表。规定时间一到，我一按升降伞按钮就出发了。

“勇敢一些，”我对大家说。“一着地就把套束割断。”

升降伞带着我们六个人升人空中，投入战斗。

升降伞飞过山头，越过城墙，墙头上的两个卫兵惊呆了，正想开火，我和安吉利娜己先下手了。我们现在用的是针枪，以便尽可能不被太早发现。卫兵无声无息地倒了下去。我一按控制钮，升降伞在玻璃拱顶上着陆。六个人的重量把大片大片的玻璃踩碎。

拱顶下的人吓得惊叫起来。我立即往下扔了几颗炸弹和烟雾弹。

“我们被发现了。”我说。“快离开这儿，按原计划行动。”

我们开始撤出玻璃拱顶。“用无线电通知攻击部队，”我对迪扬说。“把部队往后撤，但不要停止打枪。”

“他们已经在各个方向开始后撤了。”

“那让他们放慢进攻，避免伤亡太多。我们从城堡内部发起攻击。”

我们迅速向前行动。我和安吉利娜走在最前面，以便击退任何抵抗，其他人保卫我们两翼和背后。我们得跑步前进，行动必须迅捷。我们一路上制造混乱，最终目的是找到“他”。

到处是房间和楼梯，毫无规律，真是疯子的设计。我在在大厅和房间里乱闯，毫无目标。

“你为什么不用能源探测器测一下，那东西不是挂在你脖子上吗？”

“对，我也想到了。”我当然是在撒谎。在白热化的战斗中，我早就把这仪器忘得一干二净了。

我打开能源探测器，指针直指我们脚下的地方。

只见前面是弯弯曲曲通向地下室的楼梯。

“往下走。”我命令道。我知道，哪儿安装了时间螺线机，哪儿就有“他”。这次我一定得结果他。这是第三次了。

前两次都给他溜了。为此，我特别制造了一颗炸弹，上面还用红漆写上了“他”。

在通地下室的楼梯上，我们遇到了顽强的抵抗。我们边打边向下冲。第二层地下室内有一些没有武装的工作人员。

我用催眠弹将他们催眠后，又沿着楼梯向第三层走去。抵抗越来越激烈。我们打到了第三层的一条走廊。

“等一下！”迪扬高声叫起来。“指针回到原来位置上去了。”

我让大家都停止前进。我看了看迪扬手中的能源探测器。

“指针最后指在什么方向？”我问。

“正前方，直指走廊尽头。看来，你讲的那机器正是在这一层上。”

“只有时间螺线机开动时，能源探测器才能发挥作用。现在那机器一定关掉了。”

“‘他’，会不会已逃走了？”安吉利娜问。其实我也想到了这一点，只是没有说出来罢了。

“大概不会吧。”我安慰大家，也安慰自己。“不管怎么说，我们得继续前进。成败在此一举了。”

抵抗越来越激烈，我们的弹药在不断减少，伤亡却在不断增加。在走廊尽头，我们遇到了一扇门。这时，门边的电视屏幕突然亮了。

“你们又失败了。”屏幕上“他”正在嘲笑我们。

“我很愿意与你谈谈。”我说。然后，我低声问安吉利娜。“还有没有震荡手榴弹？”

“我在讲，你好好听着。”“他”说。

“还有一个。”安吉利娜说。

“我洗耳恭听。”我对“他”说。“炸开那扇门。”我对安吉利娜说。

“我已经把所有的人送到了过去的一个安全地方，你们永远也找不到，我把所有的机器都送回去了。我把制造时间螺线机的一切必要材料和设备也一起送回过去了。我是最后离开的一个。我一离开，时间机器就会自动引爆。”

震荡手榴弹爆炸了，但门又厚又牢固，没有被炸开。安吉利挪用开花弹扫射，而“他”继续在谈话，好像这一切都没有发生一样。

“我知道你是谁，是来自未来的一个小人物。我也知道你从哪儿来。所以，我能在你出生之前就将你杀死。你是我唯一的敌人，我要杀了你。到那时，过去、将来，直至永恒，都将掌握在我的手里，都将是我的，我的，我的！”

在他这么狂叫时，门炸开了，我第一个冲进门里。

我的子弹先在时间螺线机里爆炸。然后我扔出了专为“他”制造的炸弹。

但“他”早已开动了时间机器。绿光熄灭了，他随之消失了。时间螺线机已没有用了，我的炸弹也在空中爆炸，反而给自己造成了威胁。我们立即卧倒在地。时间螺线机已被炸毁，并正在冒烟。

“他”又说话了，我的枪口在寻找他。

“我留下了这盘录音，因为，我预计到，我可能不得不不辞而别，抱歉了！”他咯咯笑了，为自己的幽默而笑出了声。“现在我走了。你无法跟踪我，但我可以随时跟踪你，并把你们消灭。你身边还有我其他的敌人。我想他们也尝到了我报复的味道了吧。他们会死去，你也将死去。一切都会死去。我控制了各个时代的各个世界，我控制了永恒，我可以消灭任何时代的任何世界。我要毁灭这个地球。你们剩下的时间足够你们苦思冥想，受罪一番了。你们逃不了啦！

“１小时之内，这颗星球上的全部原子武器将会引爆。

“地球将会毁灭！”

十二

听着听着，我气愤到了极点。我用枪扫射了录音机。

“他”令人厌恶的笑声中断了，塑料和电子碎片炸得满地都是，但这并不能解除我心头之恨。

“干得好！”安吉利娜拍拍我的手背说。

“不见得怎么好，真抱歉把你也拖进来了。”

“我就希望我们能一起干！”

“听起来这对你们的人非常不利。”迪扬说。“我很难过。”

“不必难过。我们和衷共济！”

“在这一小时之内，我们确实共命运，同呼吸。但火星得救了，在这儿牺牲的战士都知道，他们拯救了火星。我们的家人和人民得救了！”

“我希望我也能说你说的这些话。”我垂头丧气他说。同时从他手里拿过枪，打死了两个想冲进门来的敌人。“我们在这儿失败了，我们也就永远失败了。我真奇怪我们现在能在这儿，我们本来应该像蜡烛一样熄灭的。”

“我们还能做些什么呢？”安吉利娜问。我耸了耸肩。

“我想不出我们还能干什么。原子武器快要爆炸了，时间螺线机已毁了。我们需要一架新的时间螺线机。除非天上掉一个下来，否则我们是不可能得到了。”

好像是对我的话的回答，这时空中传来了一声巨响。我就地一滚，以为这是敌人新的进攻。结果发现一个绿色的大金属箱子悬在空中。安吉利娜好奇地看着我。

“如果这就是时间螺线机，你一定得告诉我你是从哪儿搞来的。”

我自己也惊呆了。箱子缓缓着地。我看到上面写的字：“时间螺线机——小心打开。”

我没有动，这简直难以置信。箱子是由两个升降伞运送下来的。箱子边还附有一个录音机，上面写着：“打开录音机。”的字样。还是安吉利娜讲究实际。她上前按下录音机的按钮，科伊波教授洪亮的声音立即传了出来。

“我要你立即行动。你知道，炸弹马上会爆炸。我受权告诉你，吉姆，炸弹引爆控制器在脱水食物后面墙上的一个壁橱里。那控制器看上去像一个袖珍收音机。事实上，它也确实是一架袖珍收音机，只是加了一些附件。如果拨弄错了，炸弹就会立即爆炸。

这当然是一场灾难，你要拨一下数字盘，拨三个‘６’，从右向左按顺序拨，拨好后，按下‘关”这个按钮。现在把录音机关掉，立即照我说的去做，快！”

“行，行，”我边说边关上录音机。他讲话的命令口气令我不快。我没想到教授懂得这么多。我心里虽在抱怨，但还是按教授的吩咐迅速行动起来。我搬开了脱水食品箱，找到了墙上的壁厨。无线电在里面。我不敢动它，只是按教授的指示拨了三次“６”，最后按下“关”的按钮。什么也没有发生。

“什么事也没有。”我说。

“这正是我们的目的。”安吉利娜站在我旁边说。“你拯救了世界！”她在我脸颊上吻了一下。

我感到骄做极了，在火星人钦佩的目光下，我大摇大摆地回到了录音机边，又一次打开了录音机。

“别以为你拯救了世界，”科伊波说。“你只是使爆炸延迟了２８天。到时候，全部原子武器将照样爆炸。但你的火星盟友就有足够的时间准备离开地球了。我想，他们的供给飞船已在路上了吧！”

“１５天之内到达。”迪扬说。他那敬畏的神色令人感动。

“１５天时间足够了。地球将毁灭。但考虑到地球上目前的境况，其毁灭与其说是一场灾难，还不如说是一件好事。

现在可以打开箱子了。在控制板上方有一个中断器，将此中断器指向外面的城墙，向下成１５度倾斜角，它将会在墙上打出一个出口洞，火星人可从这个洞里撤出去。现在，你按下按钮Ａ，时间螺线机就会出现在你眼前。吉姆，安吉利娜，系上升降伞，灯一亮就准备离开。”

我半信半疑，但还是按吩咐行动。一按下按钮，时间螺线机出现了。迪扬走上来向我伸出了手。

“我们永远不会忘记你，不会忘记你为我们火星世界所做的一切。未来的后代，将在教科书中读到你的名字，读到你完成的丰功伟绩！”

“你知道怎么拼我的名字吗？”我问。

“你这么幽默，伟人都是谦虚的。”我生平第一次听到有人说我谦虚。“我们将会建立一座塑像，上面刻上‘詹姆斯·迪格里兹——拯救世界的英雄’。”

每个火星人都轮流与我握手道别。安吉利娜也用钦佩的目光看着我。这时，时间螺线机亮起了‘准备’的信号。和火星人说了声再见后，我们就束好升降桑我希望这是我最后一次作时间旅行了。机器翁翁地轰鸣起来。

和以前几次一样，星星像子弹一样在我身边飞过，旋转的星系像焰火，似运动而又非运动，似时间又非时间。这次我们降落在太空特警队基地的健身房内，那是基地最大的房间了。我们在空中飘下去，我和安吉利娜互相笑着，看不见也听不到下面运动员们的欢呼声。我们互相拉着手，高兴地看到未来仍然存在。

“我们回家了！”她说。

我们飘下来，挥手向朋友们致意。一时我们也顾不上回答他们的问题，就直奔实验室向科伊波汇报。当大家知道“他”又逃跑了，都显得很不高兴。

科伊波抬头看了看我。“你在这儿干什么？”他说。“你应该去杀死‘他’。你没有得到我的通知吗？”

“通知？什么通知？”我眨着眼睛不解地问。

“我们制造了１万只方形金属盒送到地球上。你一定拿到一两个。是无线电方向指示器。”

“噢，原来是那个通知。我们收到了，并按指示行动。

但这事早已过去了。你现在在这儿干什么？”我指着一架小机器问。

“那个？那是我们第一架小型时间螺线机。我们刚完成的一个项目。”

“你们还没有使用过？”

“没有。”

“那好，你现在该使用了。你把那机器系上两个升降伞，再加上一个录音机，一个中断器，送到过去救我和安吉利娜。”

“我有一个袖珍螺线机，不过……”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只小机器。

“先行动，再解说。否则我和安吉利娜都要被炸死了。”

我用漆在录音机上写了“打开录音机”的字样，又在时间螺线机上写上“时间螺线机——小心打开”的字样。在“他”离开地球之后几分钟之内，把这些东西送上地球。再用时间追踪器测定，‘他”离开地球的准确时间。

在我的指示下，科伊波进行了录音。

等一切送回过去时，我才松了口气。

“我们得救了。”我说，“现在我们来喝一杯。”

科伊波还在机器边忙碌时，我已为自己和安吉利娜倒好了酒。他过来时，我们两人正好在碰杯庆贺。

“我好久没喝到这样好的酒了。”我说。

“现在一切都清楚了。”科伊波兴奋他说。

“我们坐下来听你讲讲好吗？这２００００多年来真是太忙叮”“好，很好。我从头讲起。‘他’对太空特警队发动了一场时空战。他一开始就获得了成功。我们的成员一个接一个地消失……”

“是的，最后只剩下你和我两个人。”

“完全正确。但当我把你送到１９７５年时，一切又都恢复了正常，是突然之间发生的。你一走，实验室里又都是人。他们都不知道他们自己曾经消失过。我们全力以赴，改进时间追踪仪。这一努力花了４年多的时间。”

“你是说４年多？”

“是的，将近５年。最后我们终于成功了。时间遥远，轨迹难寻，且十分复杂。”

“安吉利娜！”我突然醒悟过来。“你从来没有对我说过，你单独一人度过了５年时光。”

“我想，你不会喜欢一个老太婆的。”

“不，我永远爱你。你感到孤独寂寞吗？”

“那当然，所以我志愿来找你了。英斯基普本来想派另一个志愿者前来找你，可他摔断了腿……”

“噢，亲爱的——我知道他怎么会摔断腿的！”安吉利娜从来不会因感到羞愧而脸红，但她还是低下了头。

“我们按顺序向前追踪。”科伊波说。“下面要讲的就是后来发生的情况。我们一直追踪着你，从１９７５年一直到１８０７年——我们也追踪着“他”以及他的罪恶阴谋。其间有一个时间环，是一种反常的现象，是一个封闭的时间圈。我们预测到，你正被锁在这个时间环内，并随着时间环的消失而一起消失。我们在时间螺线机里输入了强大的能源，从而在时间环消失之前突破了其封闭圈。这就是安吉利娜来你处会合，并进行了下一次的时间跳跃。时间距离是２０００年，目的是追踪“他”。你一定会跟踪“他”，因为时间轨迹证明你在跟踪他。尽管在那时，历史是清楚的，我们也知道其结局。”

“你们知道结局？”我感到，有什么地方我接不上头。

“是的。整个攻击的本质是十分清楚的，但你必须完成你所扮演的角色。”

“你是否能再说清楚些？说得慢一点。”

“当然可以。在遥远的过去，你两次试图破坏‘他’的行动计划。最后，你改变了‘他’的时间螺线机所调整的时间，把他送到地球毁灭前的时期。他花了大量的时间，几乎是整整２００年的时间，爬到了权力的顶层，并把地球上的人都团结起来。‘他’是个天才，尽管是个发狂的天才。‘他’一直记得你，吉姆。尽管过了２００年。‘他’知道，你是他的死敌。所以，他发动了一场时空战，想在你消灭他之前先把你消灭。

他把你诱入一个即将被原子爆炸毁灭的星球。从那儿，他又回到１９７５年，向太空特警队发起进攻。你一直跟踪‘他’，他就逃到１８０７年，设下了一个时间环让你陷进去。我不知道‘他’将去什么时代，但看来他的计划已改变了，他向前跳跃了２０００年。”

“那是我改变了他的计划。在他离开前的一刹那，我打乱了他的计划。”

“这就对了。这就是全部情况。现在，一切都已过去，我们可以轻松一下了。我愿意和你俩一起喝一杯。”

“轻松一下。”我不满地咕噜起来。“从你的话听来，好像因为我改变了‘他’时间螺线机上的数码，所以他才向太空特警队发起了攻击。”

“这也是看待这一问题的一个角度。”

“还有什么另外的角度？在我看来，‘他’只是永远在时间里兜圈子。从我这儿逃掉，又来追踪我，再逃掉……啊，他出生在那一年？他出生在什么地方？”

“在时空关系中，这些问题都是毫无意义的。他只存在在这个时间环里。当然这么说并不太确切。正确他说，他从未出生过。正如我们所知，这种情况的存在与时间毫无关系。今天，你回到这儿来，把关于原子爆炸的消息带给你自己。那么，这个消息来源于何处？来源于你自己。你把来源于自己的消息带给你自己，为了带给你自己……”

“够了，够了！”我咕噜了一声，用颤抖的手去抓酒瓶。

“记下来，任务完成。我应得到大笔奖金。”

我又为自己斟满了一杯。这时，我才发现，安吉利娜不见了。当我在听科伊波解释那乱七八糟的时空战情况时，她一声不响地溜走了。她究竟去哪儿了？

不久，她回来了。

“他们都很好！”她说。

“谁，谁？”我问。当我见到安吉利娜瞪圆了眼睛，我才理解了她的话。“啊，真太糟了。在时空中来来回回把我脑子都搞糊涂了！哈，哈哈！原谅我，安吉利娜。你说他们都很好，还能是谁？当然是我们的宝贝双胞胎！你有母亲的天性，一回来想到的第一件事就是先去看孩子！”

“他们跟我一起来了。”

“好啊，把婴儿车推进来！”

“孩子们！”说着，两个孩子就进来了。啊，他们已经６岁了，而我还以为他们还是躺在摇篮里的婴孩。他们走路非常自在，身体像父亲一样强壮，又长得和他们的母亲一样漂亮。

“你离开了好久了，爸爸。”其中一个说。

“没有办法啊，詹姆斯。不可能在一天之内拯救宇宙。”

“我叫詹姆斯。他是博利瓦。欢迎你回家。”

“噢，谢谢！”我想吻吻他俩，可他们伸出了小手。我们互相严肃地握了握手。他俩的握手很有力。我得习惯于家庭生活了。安吉利娜满面红光，深感自豪。我在她温柔的目光下感到无比的温暖。

“安吉利娜，你终于使我信服了，家庭生活比做独来独往的星际窃贼幸福得多……”

“完全正确。”一个熟悉的声音传了过来。

我抬头一看，原来是英斯基普。他冲我和安吉利娜笑着。

“整整５年了，你的任务完成得很好！给你们的奖励是一个月的休假，费用全部由太空特警队支付，工资照发。可以带上两个孩子。你们爱上哪儿就上哪儿，不受限制。”

他神秘地笑了笑。“一个月后准时到我办公室报到！”这已是命令了。

一个阳光灿烂、绚丽多姿的宇宙正在等待着我们，我们将去享受宇宙中最美好的一切！

# 《时空军团》作者：[美] 迈克尔·斯万维克

曾真 译

（２００４年雨果奖中短篇奖）

埃莉诺·维格特的工作比她所有的熟人都要怪上三分。她每天在一间不办公的办公室里工作八小时，只需要坐在办公桌边，盯着小套间的门。如果有人从那扇门里走出来，她就得摁一下桌上的按钮。墙上挂着一只大钟，每天正午时分她都会准时走到门边，用雇主给的钥匙将门打开。门内是空荡荡的房间，里面没有暗门或隐秘的控制板——她早就察看过了，那只是个什么都没有的套间而已。

一旦发觉任何异样，她就得立刻走回办公桌，摁一下按钮。

“您指的异样是什么啊？”当初被录用的时候，她曾经问过，“我不太明白，我需要注意什么异样？”

“等你看见的时候就明白了。”塔布雷克先生用他那奇怪的口音说。他正是她的雇主，有点像外国人，古怪得超乎你的想像：肤色惨白，头项几乎是－片不毛之地。他将帽子摘掉后看上去就像一只大蘑菇。他的耳朵很小，还非常尖。埃莉觉得他定是患有某种怪病。但他给的时薪是两美元，对于埃莉这年纪的女人来说，这已经很不错了。

每天接替她当班的是一个邋里邋遢的年轻人，他曾无意中对埃莉说，他是一名诗人。而值夜班的则是个体态臃肿的黑女人，每天早上一见到埃莉，她就会一言不发地站起来，从架子上取下衣帽，缓慢而庄重地挪动庞大的身躯离开。

埃莉就这么坐在办公桌后，终日无所事事。她不可以看书，雇主怕她会沉迷于书中的内容，而忽略套间那头的动静。玩纵横字谜倒是无关紧要——那玩意儿实在不怎么有趣。于是她便拿了些毛线活儿，还准备自己创造些新花样出来。

时间久了，她开始关注那扇门，幻想自己在正午以外的违禁时间内将它打开，看见……会看见什么？她无从想像。她的想像力再丰富，也只能在脑海中描绘出一些很平常的事物：笤帚、拖布、体育器械、胶鞋、旧衣物之类的。除此以外还能有什么东西会放在套间里呢？还能有什么呢？

由于过于沉迷于这样的幻想，她有时会不由自主地站起身来，有时则会朝那扇门走去。有一次她甚至将手搭到了门扭锁上，最后被害怕失去工作的念头所阻止。

这一切真让人几欲发狂。

在她当班期间，塔布雷克先生曾到过办公室两次，每一次都穿同一套黑色西装，系同一条黑色窄领带。“你戴手表了吗？”他问。

“戴了，先生。”第一次回答这个问题的时候，她还把手腕抬起来好让他看看，但对方竟傲慢地对此视而不见。此后她便不再重复这一动作了。

“那你走吧，四十分钟后再回来。”

她去了附近一间小茶室。其实办公桌的午餐袋里放着一块夹着香肠和蛋黄酱的三明治和一只苹果，但一时的慌乱使她忘记将午餐袋拿出来了，等到想起来的时候却又没敢再回去取。她没有心情享受一顿美味的“女士午餐”，只是给女招待留下一毛钱的小费走了。整整三十八分钟后，她回到了办公室门前。

四十分钟后，她一秒不差地推开了门。

塔布雷克先生像是等她推开门似的站在门后，看到她后立马戴上帽子，风一般地走了，他没有留意到埃莉诺的守时，甚至没有留意她的存在。他只是步履轻快地从她身边经过，好像她是个透明人。

埃莉讶异地走回办公室关上门，坐回桌边去。

她这才意识到塔布雷克先生真的富可敌国，只有这样的人才会傲慢到不可一世的地步，因为所有的琐碎小事自会有人打理。像他这种人从来不知道什么叫感激，也不会礼貌地待人接物，因为他们永远也不觉得有这个必要。

她越想越生气。虽然自己不是信奉绝对平等主义的人，但她认为，维护某些基本的人权还是必要的，其中包括受到一定程度上的礼遇。被人当作家具摆设一样来对待是一种耻辱，而接受这种耻辱的人更加可耻。

六个月后。

门开了，塔布雷克先生昂首阔步地走了进来，就像刚离开没多久似的。“你戴表了吗？”

埃莉拉开一只抽屉，将织针和毛线扔进去，然后从另一只抽屉中拿出午餐袋。“戴了。”

“那你走吧，四十分钟后再回来。”

她转身离开了。时值五月，中央公园近在咫尺，她便走到公园的小池塘边吃饭。一群小孩子正在池塘边兴致勃勃地玩小帆船，而她却一直闷闷不乐。她是一名称职的雇员——此乃千真万确的事实！她很有责任心，从不迟到、早退，也从不请病假。塔布雷克先生应该很赞赏她才对，他实在不应该漠视她的存在。

她很想延长午餐时间，但最终没躲过职业道德的约束。在离开办公室三十九分三十秒后，她回到了那里，并故意堵在门口。这样一来，塔布雷克先生离开的时候就不得不面对她了。当然，她很有可能会因此被解雇，但是……嗯，解雇就解雇吧，她可管不了这么多。

三十秒钟后，门开了，塔布雷克先生步履轻快地走了出来，但他并没有停下脚步，只是毫不犹豫地抱住她的双臂，面无表情地又毫不费力地将她挪到一旁。

接着，埃莉听见他的脚步声渐渐消失在大厅中。

这太可气了！这男人是个绝对的、还没有开化的野蛮人！

埃莉火冒三丈地走进办公室，根本无法安心坐在办公桌边。她在办公室中来回踱着步子，反复念叨着她一直想说的话。要是塔布雷克先生能停下脚步，她肯定已经一吐为快了。像那样被人抱起来挪到一边……嗯，的确太让人生气了，实在让人无法忍受。

最令人烦恼的是，她居然无法发泄自己的不满。

但她最终还是冷静了下来，冷静到能清醒地想事情的程度后，她这才发现自己并非没有法子发泄不满。实际上，她还是有办法的，一种稍微不那么直接的办法。

她可以将那扇门打开。

埃莉没有心血来潮说干就干。她是个头脑清醉的女人，在行动前会深思熟虑。塔布雷克先生很少在办公室出现——在她上班这一年间只来过两次。而且他在刚离开后又立即返回的几率几乎为零。他没留下任何物品——只要扫一眼就能看出来了，简朴的办公室里空荡荡的；再说，这里也没什么工作等着他回来完成。

为了安全起见，她还是锁上了办公室的门，将椅子抵在门后。这样即使有人有钥匙也无法进来了。她将耳朵贴在门上探听大厅里的动静。

一片寂静。

当她决定行动时，时间仿佛一下子慢了半拍，办公室也突然变得宽敞起来。不知过了多久，她才走到套间的门前。她缓缓将手伸向门扭锁，空气似乎也凝成了黏稠的蜜糖。她的手指逐一放到扭锁上，脑海中同时又进行了无数回合的思想斗争。隐约中，她听见了……一阵轻轻的哼鸣。是机械运作的声音吗？

她将钥匙插进门锁，门开了。

塔布雷克先生就站在眼前。

埃莉尖叫着踉踉跄跄地往后退，脚后跟崴了一下，膝盖一弯，差点摔倒在地。她的心一阵狂跳，几乎就要撞破胸腔了。

塔布雷克先生站在套间中，对她怒目而视，脸色苍白如纸。“这份工作只有一项规定，”他冷冰冰地说，“你都没有遵守。”他从套间中走了出来，“你是个很糟糕的奴仆。”

“我、我、我，”埃莉惊讶地喘着气说，“我根本就不是奴仆！”

“那你就错了，埃莉诺·维格特，你简直大错特错。”塔布雷克先生说，“把窗户打开。”

埃莉走到窗边拉起窗帘，将摆放在窗台上的小仙人掌挪到办公桌上，试着打开窗户。户枢有点紧，她只好竭力将它抬起。下方的窗格稍微松动了一下，猛地收了上去。一阵清新的风迎面袭来。

“爬到窗台上去。”

“我才——”不会，她想说。但出乎意料的是，她竟然不由自主地爬了上去，仿佛自己的意志已经失控了。

“双脚向外坐到窗台上。”

这就像一场噩梦，一场明知不现实但又无从摆脱的噩梦。她的身体已完全听命于塔布雷克先生。

“在我命令你跳下去之前不要动。”

“您要命令我跳下去吗？”她颤抖着说，“哦，求您了，塔布雷克先生……”

“向下看。”

办公室位于九楼。埃莉是个土生土长的纽约人，这样的高楼对她而言早就习以为常了。但现在这里却似乎高得惊人。人行道上的路人看起来像一只只小蚂蚁，街道上的公共汽车和小轿车则只有火柴盒大小。喇叭声、引擎声和小鸟的鸣啭就像城市春天里的背景音乐在她耳畔飘荡。地面竟然如此遥远！她的手指死命地抓住窗框，好让自己逃脱死亡的魔掌！

埃莉感到重力正将她往地面拉动，只觉得一阵头晕目眩，胃里难受得翻江倒海，让她直想马上放手，飞向空中。她双目紧闭，任凭热泪滚滚而下。

她能从塔布雷克先生的声音判断出，他就站在她身后，“如果我让你跳下去，你会照办吗，埃莉·维格特？”

“会。”她高声叫道。

“什么样的人才会在别人的命令下坠楼自杀呢？”

“一名……一名奴仆！”

“那你是什么人呢？”

“一名奴仆！一名奴仆！我是一名奴仆！”她又羞又怕，放声大哭起来，“我不想死！我愿意成为您的奴仆，您说什么就是什么！”

“如果你是一名奴仆，那你应该成为什么样的奴仆呢？”

“一名……一名……一名听话的奴仆。”

“回来吧。”

她感激地转身爬回办公室。她试图站起来，但双膝发软，只有扶着窗棂才勉强没有摔倒在地。塔布雷克先生直盯着她看，眼神严厉，态度坚定。

“这是对你的惟一一次警告。”他说，“如果你再不守规矩——或者想辞职——我就会命令你跳下去。”

他走进套间，将门关上。

当班的时间只剩下两个小时了，她勉强镇静了下来。当邋里邋遢的年轻诗人出现时，她将钥匙放进皮包，目不斜视地走出办公室。随后，她来到最近的一家饭店的酒吧，点了一杯奎宁杜松子酒。

她需要思考很多事情。埃莉诺·维格特不是个没有头脑的人。在遇见她已经过世的丈夫前，她曾担任过行政秘书。众所周知，一名优秀的行政秘书最擅长的就是高效率地完成老板所有的要求。在公司破产前，她家中曾同时雇用三名仆人，也曾大宴宾客。家里举行的一些舞会甚至需要好几周的筹备时间。要不是三十年代的经济大萧条，她肯定早就升职加薪了。

那样也就不会沦为奴仆。

但在脱离困境前，她必须完全弄清自己面临怎样的困境。第一个问题出在套间上：塔布雷克先生已经离开办公室了，但没过几分钟又出现在套间里。难道有密道之类的东西存在？不，挖密道未免太过复杂，而整件事情也不会如此简单。就在开门前，她曾听见机械运作的声响。那……一定是某种交通工具，心灵感应瞬间远程移位机或是时间机器之类。要是换在昨天，她无论如何也不会相信这种东西的存在。

她越想越觉得那是台时间机器。心灵感应瞬间远程移位机更像周日笑谈和巴克·罗杰斯系列诙谐剧的素材，而《时间机器》则是Ｈ·Ｇ·威尔斯先生的著作；更重要的是，心灵感应瞬间远程移位机需要有一对双胞胎的默契合作，而塔布雷克先生甚至连离开大厦的时间都没有。

时间机器能解释所有不合理的地方！她的雇主长期不在办公室里；机器未被使用期间需要有人看守，以免他人使用；塔布雷克先生今天突然出现；他有一种地球人所没有的威逼利诱人的能力。

她再也无法将塔布雷克先生当作人类来看待了。

点的酒几乎还没碰过，她就已经没有耐性喝下去了。于是，她将一元钱的票子重重地往吧台上一拍，没等找零就转身离开了。

埃莉走过一个半街区，搭电梯来到九楼，心中已经有了计划。她轻快地穿过大厅，连门都没敲就走进了办公室。那个邋里邋遢的年轻人正在纸上胡乱写着什么。他抬起头，惊讶地望着埃莉。

“你戴表了吗？”

“戴、戴了，但是……塔布雷克先生……”

“那你走吧，四十分钟后再回来。”

她板着脸，满意地看着年轻人将钥匙和纸分别塞进两只衣兜中走了。真是个好奴仆，她心想，他很可能也早已习惯塔布雷克先生经常打的哑谜。毫无疑问，只有这样才能让每一位员工都像奴仆一样服服帖帖。奴仆们是不能采取主动的……至少不能代表主人命令其他的奴仆。

埃莉打开皮包取出钥匙，向套间走过去。

她稍稍有些犹豫。是否真的要以身犯险？但冒险的理由十分充足：除了现在，她再没有第二次机会；要是塔布雷克先生预料到她将再次打开套间的门，刚才他肯定会命令她跳下窗台了。也就是说，他没料到埃莉会如此胆大妄为。

她深吸了一口气，将门打开。

门内另有乾坤。

埃莉怔怔地望着这座同纽约市完全不同的灰暗的大城市。城市里的建筑比她平生所见的任何建筑都还要高——估计有好几英里高！建筑之间，人行天桥纵横交错，跟《大都会》①中错综复杂的天桥相差无几。但《大都会》中的情景堪称震撼人心，而眼前这一切则完全丑陋不堪：所有的建筑都灰蒙蒙的，没有窗户，墙面布满污迹，早已看不出本来面目。每条街道上都点着刺眼而单调的街灯，灯光下来回穿梭着如同机器人般毫无生气、呆板木讷的男男女女。埃莉的办公室外是美丽明亮的纽约街景，可这套间中竟隐藏着一个暗无天日的世界。

这个世界甚至还在下雪。

她小心翼翼地踏进套间。就在双脚接触地面的那一刻，地面似乎向四面八方延伸开来。她突然发现自己站在一处奇怪的地方，周围一圈紧闭的门，只有两扇门例外——身后一扇通往她办公室的门，另一扇通往那个雪片纷飞的世界的门。每扇门旁都有挂钩，上面悬挂着几百种不同文化、不同时期的服饰。她似乎认出了古罗马男人穿的托加袍、维多利亚时期的歌剧服装、日本和服……但大多数服饰看起来并不眼熟。

通往下雪的世界的门旁边挂着长长的披风。埃莉拿下披风，裹住自己，这才发现门上还有一把扭锁。她将扭锁向右旋转，披风突然开始发烫；她迅速将扭锁向左旋转，披风凉了下来。她左右调节扭锁，直到披风的温度恰到好处为止。然后，她站直了身子，深吸一口气，抬腿走入禁城。

一阵咝咝的电流声后，她站在了一条陌生的街道上。

埃莉转过身看看身后有什么东西：一块玻璃状的黑色长方形物体。她用手指关节敞了敲，硬邦邦的。但当她将钥匙靠近玻璃物体表面时，它微微一闪，打开了，露出位于两个世界之间的圆柱形怪异空间。

这是一条回家的路。

长方形两侧有很多几乎一模一样的玻璃状物体，看上去像是宽大的广场中央某个巨大的亭子或是一座低矮的建筑的外围。她一路走过去仔细观察，用钥匙依次轻敲，但只能打开头一扇长方形的门。

首先要做的就是找出自己在什么地方——应该说处于哪个时代。埃莉走到一名弓着背慢慢前行的人面前。“不好意思，先生，您能不能回答我几个问题？”那人仰起脸——那是一张完全绝望又阴沉的脸庞，脖子上闪烁着一条灰白的金属链子。“霍扎特达格提克鲁特？”他问道。

埃莉吓得后退几步，那样子像是个正在前进的发条玩具突然撞上了障碍物。那人拖着沉重的步伐继续往前走。

她暗暗咒骂着自己。笨蛋，如今自己身处无数个世纪后的将来，人类使用的语言肯定早已经改变了。嗯……这么一来，要收集信息就越发困难了。但她早已习惯面对生活中的挑战了。在詹姆斯自杀的那天晚上，是她将墙面和地板擦拭干净的。在那以后她就知道，只要自己下定决心就一定能成功。

最重要的是不能迷路。她飞快地扫了一眼中央有玻璃门的广场——在脑海中将它当作时代广场，然后随意选择了一条从广场延伸出去的宽阔大道，决定将它当作百老汇大街。

埃莉沿着“百老汇大街”走，边走边观察身边往来的人和沿途的事物。有些懒懒散散的人正拖着雪橇，雪橇上放着些构造复杂的机械；另外一些人则扛着柔软的半透明袋子，袋子中盛满了黑色液体和某种黑乎乎的生物。空气中弥漫着臭烘烘的味道，她对这味道并不熟悉。

大约走过三个街区后，警铃声响起了——尖利高亢的响声在建筑物间回荡，刺激着耳鼓膜；所有的街灯都很有节奏地闪烁着。不知从何处的扬声器中传来一个威严的声音：“阿克刚！阿充刚！克容兹瓦博拉卡！佐位克斯特拉格！阿克刚！阿克刚……”

大街上的人们开始不慌不忙地转身，走到一扇扇毫无特征的门前，用手触摸一下门边灰暗的金属板，消失在一栋栋建筑中。

“哦，天哪！”埃莉嘟哝道，她最好——

身后一阵骚乱。埃莉回过头，见到了来这里后遇见的最奇怪的事。

一个十八九岁的小女孩，穿着夏装（奇怪，居然是一条男装裤子和一件短袖印花上衣）沿着街道惊慌失措地狂奔，时不时抓住冷漠的路人求救。“求求您！”她哭喊道，“您能不能帮帮我？谁能帮帮我！求求你们了……请帮帮我！”她每说一句话，口中就冒出一阵白色水汽。有时，她冲到一扇扇大门边，徒劳地拍打着油渍斑斑的金属板。

她跑到埃莉身边，绝望地说：“求求您！”

“我会帮助你的，亲爱的。”埃莉说。

女孩尖叫起来，神经质地拥抱埃莉。“哦，谢谢您，谢谢您，谢谢您！”她语无伦次地说。

“走在我身后，跟紧点。”埃莉大步流星地走在一个毫无生气的人后面，在他伸手拍打了金属板、还没来得及走进去之前抓住他的束腰上衣，狠狠地拽了他一把。那人转过身来。

“快跑！”埃莉用最严厉的声音说着，伸出拇指向自己身后示意。

那人顺从地转身跑开了。他或许并没有听懂埃莉的话，但她的语气和手势已足够让他明白她的意思。

埃莉拉着女孩走进了建筑，门在她们身后关闭。

“哇噻！”女孩惊讶地说，“你是怎么办到的？”

“这是个奴仆文化兴盛的世界，一名奴仆想要生存下去就必须顺从于有主人架子的人，这很简单。好了，你叫什么名字？怎么到这儿来的？”埃莉一边问一边打量着周围的环境。房间阴暗而宽敞，目光所及之处没有墙壁，只有零零星星的几根柱子和一段没有栏杆的金属楼梯。

“我叫娜汀·谢帕德。我……我……我只是穿过了一扇门，然后就到了这个地方！我……”小女孩快要陷入歇斯底里的状态。

“我明白，亲爱的。你打哪儿来？”

“芝加哥，美国北部靠近……”

“不是问你哪个地方，亲爱的，哪个年代？哪一年？”

“嗯……２００４年。难道现在不是２００４年吗？”

“这里可不是。”到处都是行动迟缓的灰色人影，但他们全都走在水泥地面上的黄线内。四周弥漫着他们身上那种难闻的气味。但是……

埃莉直接走到一名神情哀伤的女人面前，那女人停下脚步，埃莉脱下她的束身上衣，然后走了回来。女人不动声色地继续拖着步子前行。

“拿着。”她将束身上衣递给年轻的娜汀，说，“穿上它，亲爱的，你一定冻坏了吧？皮肤都冻青了。”室内的温度并不比室外高几分，“我叫埃莉诺·维格特，也可以叫我詹姆斯·维格特夫人。”

娜汀颤抖着将粗糙的上衣穿上。她没有感谢埃莉，而是说：“您看起来很眼熟。”

埃莉回望着她。这是个漂亮的小女孩，但奇怪的是，她竟然完全没有化妆。她身材匀称，一脸聪明相——“你看起来也很眼熟，我不太敢肯定，但是……”

“好了，”娜汀说，“请您告诉我，我现在是在什么地方？这儿是哪个年代？还有，到底发生什么事了？”

“说实话，我也不知道。”埃莉说。透过墙壁还能隐约听见警铃声和扬声器里传出的叫喊。这里要是没这么黑就好了，她完全看不出建筑的布局和功能。

“你肯定知道！你这么……这么能干，这么镇静，你……”

“我也跟你一样，是个无意中被流放到这儿的人，亲爱的。我只是沿途留心观察罢了。”她凝望着小女孩说，“但我至少我能告诉你：我们处于很久远的将来，你在大街上看见的退化的可怜虫们都是一个高级种族的奴仆——我们姑且将这个高级种族称为‘后来人’吧。后来人十分凶残，能轻易穿梭于不同的时空之间，就跟你我乘坐城际铁路往返于城市之间一样。这就是目前为止我所知道的一切。”

娜汀正盯着门上的一道小缝隙仔细看，埃莉在此之前并没有留意，于是问道：“那是什么？”

娜汀闪到一边，埃莉透过缝隙看见一台占据整个街道的巨型球状机器停靠在离这儿最近的那个街区。像昆虫一样的机器人（抑或是穿着昆虫状盔甲的人们）从机器中拥出来，一窝蜂地走上街道，检查每一道门。警铃和扬声器静寂下来，街灯也恢复了正常。“我们该走了。”埃莉说。

一个洪亮无比的人工嗓音摇撼着整栋建筑。阿克刚！阿克刚！佐佐克斯比尔德！阿尔佐特！佐佐克斯比尔德！阿克刚！

“快！”

她抓住娜汀的手拔足狂奔。

灰色的人们毫无表情地从原路退开，不紧不慢地向紧急出口走去。埃莉和娜汀尽量避开人行道，但一走到离人行道较远的地方，空气就刺得皮肤发痛，还产生了灼烧感。很快，她们被迫走到了黄线内。起初她们还能在懒散的奴仆中挤出一条路，后来就只能侧身通过了。接着，越来越多的奴仆踏着呆滞的步伐从金属楼梯上走下来，更有成百七千的人从建筑顶部直落而下的电梯中轰然而至，每一栋灰暗的建筑中也陆陆续续拥出大队人马。

要穿过涌动的人潮渐渐不太可能了。她们像无助的浮萍，在涨满雨水的小河中随波逐流，被冲出房子，来到外面，又被一步步挤下了人行道，站到了街中央。

“警察们”正等候在那里。

见到埃莉和娜汀——从那一片灰蒙蒙的制服人群中，他们不会在辨认出自己的目标上有困难——两名身穿盔甲的人走上前，手中长长的棍子指向两个女人挥来。

埃莉抬起胳膊挡住棍子，棍子正好打在她手腕上。

一阵从未经受过的灼热的疼痛穿透她的身体。刹那间，一阵眩晕让她觉得自己仿佛飘上了半空中。她想，要是我能经受住这样的痛楚，这世上就没什么不可忍受的了。随即她失去了知觉。

埃莉在一间牢房中醒转过来。

至少在她看来，这是一间牢房。房间很小，呈方形，没有门。普普通通的天花板发出暗淡的光，房间四周是长条板凳，正中央有一个坑，从坑中发出的恶臭很好地说明了它的用途。

她坐起身来。

娜汀正坐在对面的板凳上，捂着脸悄然抽泣。

看来，她英勇的冒险旅程已经结束了。她对塔布雷克先生的残暴统治发起了反抗，迎来了大多数反抗者注定的结局。一切都是咎由自取，是她的愚蠢带来的恶果：她遇事不仔细考虑、不经过周密计划、不看清对手、不先收集信息。如今她遇上了能不费吹灰之力在时空中就往来穿梭的强大力量，而自己所有的武器就只有一张手绢和一副眼镜。这股强大的力量能像捏死一只小虫子一样将她置于死地。

他们甚至不屑于拿走她的皮包。

埃莉将手伸进皮包，找到一块玻璃纸包着的硬糖，将糖扔进口中。她麻木地嚼着糖。所有的希望都已破灭。

但即使希望全无，一个人的责任感也不会消失。“你还好吗，娜汀？”她强迫自己问道，“有什么可以帮你的吗？”

娜汀抬起泪痕交错的脸庞。“我只不过穿过了一扇门，”她说，“又没干什么坏事或是……或是做错什么事，但却来到了这个鬼地方！”愤怒在她心中燃烧，“你去死吧，你去死，去死！”

“我？”埃莉惊讶地说。

“就是你！你不应该让他们抓到的。你早该为我们找一个藏身之处，然后想办法回家。可你却没有。你这个笨蛋，没用的老女人！”

埃莉尽力耐住性子才没抽小女孩一巴掌。娜汀还只是个小孩子，她告诉自己，２００４年教养出的小孩子可能就是这样。看来，二十一世纪的孩子们很脆弱，可能被家里人给宠坏了。反正所有的工作都能由机器人来完成，他们只需要成天坐着听收音机就行了。她不光没有动手，也没有还口骂她。“别担心，亲爱的，”她安慰道，“我们会逃出去的，一定会。”

娜汀用怀疑、凄凉的目光望着她。“怎么逃？”她问。

埃莉无言以对。

时间就这么过去了。约摸有好几个小时吧，埃莉猜测着。随着时间的流逝，埃莉重新开始理智地分析起事情的原委来。这倒不是因为她相信自己能逃出去，而多半出自无聊。

后来人是如何跟踪到她的？

或许那扇门上有什么仪器向后来人发出了警示，提醒他们有人未经许可进入了他们的世界。但“警察们”对她所在方位的确定未免过于准确且迅速了！他们非常清楚地知道她所处的位置，他们的机器准确无误地开到了她所在的建筑前面，奴仆们将她挤入街道，送进了警察的怀抱。

一定是她自身或是身上带的东西迅速将后来人引过来了。

埃莉重新审视着自己的皮包。她将皮包中的物品全部倒在地上，用手仔细翻看着搜寻罪魁祸首。几块硬糖，一张手绢，半包香烟，一枝自来水笔，一个眼镜盒，一瓶阿司匹林，门钥匙……还有打开时空套间的钥匙。那是惟一从塔布雷克先生手里直接得到的东西。她将钥匙拿起来。

钥匙看起来很普通。埃莉搓了搓钥匙，嗅了嗅，将它轻轻放到舌边。

钥匙是酸的。

酸的，就像电池的味道。钥匙上还带有一小股电流。显然，这不是普通的钥匙。

她将眼镜推到头顶，眯缝着眼睛仔细观察钥匙。它看起来跟平常的钥匙没什么差别，几乎没有。出乎意料的是，虽然钥匙看起来很新，没有磨损，但却没有生产商的名字，只有些不规则的几何花纹。

难道这不是花纹？

她抬起头，看见娜汀正像一只猫一样，瞪着眼睛一眨不眨地观察着自己。“娜汀，亲爱的，你的眼神比我好，你能看看这钥匙吗？上面是不是有些小……开关之类的？”

“什么？”娜汀接过钥匙仔细观看着，用指甲戳了戳它。

一道闪光。

当埃莉不再眨眼时，她看见牢房的一面墙消失了。

娜汀走到牢房最外围朝外面观望。冷风将一片片冰冷的雪花吹进牢房。“看！”她喊道。埃莉站到了她身边并肩观看，娜汀伸手将她搂住，抬腿走下了深渊。

埃莉放声尖叫起来。

两个女人开着警车，沿着百老汇大街朝时代广场驶去。虽然挡风玻璃下是一大堆复杂的仪器，真正的控制器却很简单：只有一根连杆，往前推可以加速，左右推就可以控制前进方向。很显然，当警察用不着太聪明。根据埃莉的观察，车门和控制台上都没有锁。这些奴仆根本没有主动性，有没有锁他们都不敢造反。这也是她和娜汀能轻易逃出牢房的原因。

“你怎么知道这辆车正好就在牢房下面？”埃莉问道，“你怎么知道我们能驾驶警车？你抱着我跳下来的时候我差点吓出心脏病来。”

“识途的本能，对吗？我在香港电影里看到的。”娜汀咧开嘴笑了，“你管我叫杨紫琼好了。”

“随你说。”她回想起自己刚才对小姑娘下的判断，很显然，２００４年的新新人类并不完全如她想像中那么脆弱胆小。

一道闪光和一声哼鸣后，挡风玻璃下方的一小块玻璃方框被激活了。小小的白色光斑跃动着，最后融合成一张脸。

是塔布雷克先生。

“黎明时代的时空罪犯，”他的声音从不知隐藏在车内哪个地方的扩音器中传来，如阵阵雷鸣，“听好了。”

埃莉尖叫着将皮包扔向显示屏。“别听他说话！”她命令娜汀，“看能不能把这东西关掉！”

“将偷窃来的警车慢慢停下来！”

埃莉惊恐地发觉自己正慢慢扳下连杆，将警车停靠下来。盲目听从塔布雷克先生指令的娜汀也将手伸向了连杆……突然，她“咦”了一声，身子一歪倒向连杆，将连杆撞向一侧。

警车紧跟着滑向一边，撞向街边建筑的墙面，翻车了。

娜汀将车的顶窗打开，想爬出去。“快来！”她吼叫道，“我看见黑色的门一样的玩意儿了——那个，你知道的，那个地方！”

埃莉跟着她往外爬，忍不住对２００４年的教育标准连连感叹。这个小姑娘的英文水平实在让人不敢恭维。

她们来到时代广场，广场中央是那一圈房门。街灯闪烁着，扬声器中发出阵阵喊叫：“阿克刚！阿克刚！”警车从四面八方包抄过来，但她们还有足够的时间。埃莉用钥匙敲了敲最近的一扇门，没有反应。相邻的一扇也没有反应。她绕着广场中央的建筑奔跑，用钥匙敲击每一扇门……好了，这扇门开了！

她抓住娜汀的手冲进门去。

四周延展成一块巨大的圆形空间。埃莉四下转动身体，周围全是门——每一扇门都关闭着，根本无从知晓哪一扇是通往纽约市的。

不，等等！门旁的挂钩悬挂着每个时期的服饰。她只要挨门逐户地查下去，找出一套职业装……

娜汀将她的手臂紧紧攥住。“哦，我的老天爷！”

埃莉转过身，看见一扇门——显然是她们刚刚走进来时的那扇门——在身后打开了。门后站着塔布雷克先生，更确切地说，是三位塔布雷克先生，三个人看起来一模一样，就跟同一个豆荚中的几颗豌豆一样。她根本分辨不出到底哪一位是她的雇主，也许他们三个都不是。

“从这里走！快！”娜汀尖叫着拉开了最近的一扇门。

她们一同逃了出去。

“欧娄斯图拉鲁阿舒拉鲁姆塔！”一名身穿连衫裤的女人边唱，边将一块笔记板冲着埃莉摔过来，“欧拉鲁拉斯乌拉尤拉鲁林。”

“我……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埃莉结结巴巴地说。她们正站在海边一块有着平缓坡度的绿草坪上。海滩上有很多男人和女人正在操纵巨型建筑机器（女人在干体力活！在埃莉眼前这怪异景象中，这是最令她感到奇怪的东西），将巨大的不知名建筑抬升起来。在埃莉眼中，这样的建筑很像《圣经》中的巴比伦塔。热带温柔的海风吹动着她的头发。

“黎明时代，或称亚美林格时代，”笔记板突然说话了，“具体时期不明。请回答下列问题：汽油，用于照明还是驱动汽车？”

“主要是驱动汽车，当然，仍有少数——”

“苹果，水果还是电脑？”

“水果。”埃莉说，娜汀则同时答道：“电脑。”

“思想领域——梦想还是复兴？”

两人都没有回答。

笔记板“吱吱吱”地叫，挺满意的样子。“原子时代早期，两人分别来自广岛原子弹爆炸前后。你们将经历短暂的不适，但别惊慌，接纳我的建议，都是为你们好。”

“请问……”埃莉看看女人，又看看笔记板，不知该对谁说话才好。

“发生什么事了？我们这是在什么地方？我们有很多——”娜汀要比她更性急些。

“没时间问问题。”女人不耐烦地说，她的口音在埃莉听来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你们必须立刻接受教化，刻上忠诚的印记，参加时间军队的训练。我们急需大量时间战士。这个基地将在凌晨被摧毁。”

“什么？我……”

“把你的钥匙给我。”

埃莉想都没想就将钥匙递了过去。接着，一阵令人眩晕的恶心感向她袭来，她摇晃了几下，还没来得及倒在地上就已失去了知觉。

“来点海洛因吗？”

坐在她对面的男人脸上刺着黑色鳗鱼花纹的刺青。他咧嘴笑了，露出锉得十分尖利的牙齿。

“你说什么？”埃莉根本不知道自己身处何方、又是如何来到这里的，也不知道自己怎么听得懂这个恐怖男人的话——他好像不是在讲英文。

“海洛因。”他将一个打开的金属盒子推到她面前，里面盛着白色粉末，“你想不想吸一口？”

“不用了，谢谢。”埃莉小心地选择措辞，生怕得罪了他。

“我发觉这东西能让我振奋些。”他发出一阵恶心的噪音后，走开了。

坐在她身边的年轻女子迷惑地问：“我是不是认识你？”

她转头看见了娜汀：“咦，亲爱的，我想你没这么快就把我给忘记了吧？”

“维格特夫人？”娜汀惊讶地说，“但是你……你……年轻了好多！”

埃莉不由自主地伸手抚摸自己的脸，皮肤光滑紧绷，原先松弛的下巴已经不见了。她抬起手抚摸自己的头发，满头秀发柔顺无比。

她迫切地希望自己手中能有一面镜子。

“他们一定在我睡着的时候对我做了些什么。”她轻轻触摸了一下眼角周围靠近太阳穴的皮肤，“我没戴眼镜了！但我能看得很清楚！”她四下张望，整个房间甚至比那间牢房还简陋。房间里只有两张金属长凳，面对面放着，长凳上坐着不少穿得花花绿绿的男女。其中有个女人约摸有三百多磅重——不是脂肪，全是肌肉。壮女人身边则坐着一个瘦弱不堪的白化病小伙子，稍不留神就忽略他的存在，除非你被他那张聪明的面孔和炯炯有神的目光所吸引，此时就不难看出他才是整个房间中最危险的人物。而其他人，嗯，虽然没长角或是长尾巴，但始终有些奇形怪状。小伙子靠近埃莉说：“从黎明时代来的，对吧？要是你能侥幸活下来，一定得告诉我你是怎么到这儿来的。”

“我——”

“他们希望你当自己已经死了。别相信他们！我原本就不应该同意的，我哪儿知道自己能完好无损地存活下来呢？”他使了个眼色，坐回原处，“当然，这里根本就没有希望。但我才不会当真呢。”

埃莉眨了眨眼。难道这里的人都是疯子？

与此同时，从屋顶降下来一面类似那辆警车上显示屏的屏幕，屏幕上出现了一个女人。“英勇的雇佣兵们，”她说，“我向你们致敬！正如你们所知，我们身处战争的最前线。后来人的王国正无情地慢慢侵入他们的过去，也就是我们的现在，如今只剩下一年的距离了。到目前为止，优化后的勇士们已经在进攻中失去了五千三百一十四年的时间。”她两眼放光，“后来人的进攻必须到此为止！到现在为止！我们目前失利的原因就在于我们生活在落后于后来人的时代，他们在技术水平上占据了很大优势。我们所发明的每一种武器到他们手中都不堪一击。

“因此我们将不再依靠技术，而要依靠已是非人类的后来人所缺乏的一种品质，人类的坚强本性，来战胜他们！我们对远古时代的研究表明，再先进的技术也抵挡不过最原始的勇气和人数上的优势。拿着日射病毒枪的人也能被一群只扛着中子炸弹的原始人制服——只要有足够的富有敢死精神的原始人就行！用能量枪武装起来的部队也会被巨石、木棍和坚韧的决心摧毁。

“你们的飞行器即将在零时停靠到准备区域——那儿有上百万架。戴上呼吸器后，你们就得立即出发。飞行器是一种时光战舰，每一艘战舰都需要两人共同操纵：一名飞行员和一名控制员。飞行员尽量让战舰逼近后来人的时光无畏战舰，控制员负责在接近无畏战舰时发射出带金属腐蚀剂的炸药。”

这真是疲狂，埃莉心想，这样的事我可不干。同时，她又意识到自己完全能胜任飞行员或是控制员的工作。这些复杂的技能一定是在他们将她变年轻并恢复她视力的同时赋予她的。

“你们当中只有千分之一的人能到达足够接近时光无畏战舰的地方，但这已经能让为此而牺牲的大多数人欣慰了。死亡将使你们避免被奴役和毁灭的厄运！烈士们，我向你们致敬！”她攥紧拳头说，“死不足惜！理性至上！”

所有人都站了起来面对着屏幕，举起攥紧的拳头回应她的敬礼，并齐声高喊：“死不足惜！理性至上！”

埃莉惊讶地发现自己居然也在挥舞着臂膀，和其他人一起喊叫着这种否定个体存在的口号，更糟糕的是，她竟说得如此虔诚。

将她的钥匙拿走的女人曾说过“刻上忠诚的印记”之类的话，直到现在埃莉才明白这句话的含义。

在晦暗的零时非空间中，埃莉不情愿地走进了时光战舰。如今目光敏锐的她发现时光战舰其实非常原始：外壳上焊接着十五克纳米机械装置和一个非惯性推动器，舰舱内装载着五吨所谓的“歼灭素”。她很清楚，这种“歼灭素”就是具有强烈破坏性的物质。

娜汀跟在她身后挤了进来。“让我来导航吧，”她说，“我从玛丽兄弟成为大金刚②中的反派人物后就开始打电玩了。”

“娜汀，亲爱的，我一直想要问你呢。”埃莉坐到控制员的位置上。发射歼灭素需要二十三个步骤，每一个步骤的操作都不得出现任何差池，只要其中任何一步出了差错，都将前功尽弃。可她完全有把握准确、快捷、有效地完成所有的步骤。

“你想问什么？”

“你所说的那些将来才出现的词汇是什么意思呢？”

娜汀的笑声被监视器上传来的吼声打断了。先前对他们进行说教的女人一脸严肃地出现在屏幕上。“在二十三秒钟后起飞，”她说，“为理性而战！”

“为理性而战！”埃莉同娜汀齐声热情地回应道。但她内心深处却仍在冥思苦想，我怎么会变成这样？她又不无悲伤地想，嗯，至少不是什么老笨蛋嘛。

“十一秒……七秒……三秒……一秒。”

娜汀驾驶着飞船，冲了出去。

在没有时空的地方也就谈不上形状。抛却所有的转移、徉攻和躲避撤退不谈，后来人的无畏战舰同理性人的时光战舰之间的战争其实可以缩减为一个瞬间展开进攻、防御等战斗行为的点，然后再转换为一个简单的二元数据：赢／输。

理性人输了。

后来人的无畏战舰又向过去“前进”了一年。

但在这场并非十分重要的战役中，有两艘战舰（其中一艘为娜汀所驾驶）恰好飞到了一个极关键的点，这个点是后来人时光舰队能开动、在时空中穿梭的关键。他们与后来人守护这个点的无畏战舰交上了火。两发歼灭素被发射出舱，两道冲击波以及这两道冲击波引发的无数道冲击波之后……

一些很复杂的事情发生了。

埃莉发现自己坐在纽约市阿尔冈琴饭店中的酒吧桌子旁，娜汀坐在她对面，自己的两侧分别坐着聪明的白化病小伙子和那个脸上有刺青、牙齿锉得十分尖锐的男人。

白化病小伙子咧开嘴笑着说：“哦，原始人！在所有可能幸存下来的人当中——我当然也是其中之一——你们是最受欢迎的。”

他那带刺青的同伴皱了皱眉头，说：“说话的时候注意一下，塞乌。无论在我们眼中他们有多原始，人家自己是不会这样认为的。”

“你说得很对，唐·加尔。让我们先彼此做个自我介绍吧。我的名字是：３１９７年至３９９２年世纪超时空爵士和王位继承人之一豪斯·欧彭的第七代克隆体和备份。塞乌是简称。”

“我叫唐·加尔，来自理性人还未堕落的早期。”

“我叫埃莉诺·维格特，这位是娜汀·谢帕德。我来自１９３６年，她来自２００４年。不知道我问题的措辞是否正确：我们在哪里？”

“这里没有时间和地点的概念，可爱的原始人。我们显然已经被抛进了超时空，这里不像你所熟悉的七维空间那样能用时空理论支持。如果我们的意识能在正常状态下直接理解这个概念，天知道我们将会看见些什么？比如，”他挥了挥手，“比如看见我的很多克隆体在母体那里度过未成年期之类的。”

“我看见一个作坊。”唐·加尔说。

“我看见——”娜汀开口道。

唐·加尔的脸色变得煞白。“塔布雷克—零等人！”他猛地站起身来，手本能地伸向腰间去抓此时此地并不存在的武器。

“塔布雷克先生！”埃莉气喘吁吁地叫道。这是她在理性人的时空堡垒中接受技术培训后第一次想起他，而他的名字让她想起了很多相关信息：后来人（他们自称为塔布雷克人）分为七个阶级。其中为数最少的塔布雷克—六等人生性残忍，是凌驾于其他等级之上的塔布雷克人最高统治者；而为数众多的塔布雷克—零等人则控制着数以百万计的平民。塔布雷克—零等人的最高权限是每秒钟召集十六个人。这种职权很大，埃莉要是早点知道的话，就不会冒险走进套间的门了。

塞乌朝一张空椅子打了个手势，说：“是的，我想是该轮到你露面了。”

邪恶的穿着灰色衣服的后来人将椅子拉过来，坐到他们桌边。“这位小伙子知道我为什么到这儿来。”他说，“别的人都不知道。向你们这帮人解释太有失我的身份了，就让他来说吧。”

“我有特权研究时空运行过程中的细节，”小伙子将指尖并拢，冲着指尖露出了一个神经质的、绝望的微笑，说，“因此我知道力量在这里是完全没用的，只有辩论才能取得成功。而这……就得靠个人的说服力了。我先来吧。”

他站起身来说：“我的论据很简单：就像我刚才跟亲爱的原始人朋友们所说的那样，作为王位继承人之一，冒这样的险太不值得了。在我获准参加雇佣军以前，前几个我不得不通过我们自己的阅历向我证实：我将毫发无伤地幸存下来。因此，我一定能存活下去。”

他坐了下来。

沉默片刻后，唐·加尔问：“这就是你要说的？”

“这已经足够了。”

“好吧。”唐·加尔清了清嗓子，站起来说，“轮到我说了。后来人的王国一直很不稳定。起初这也许只是自然现象——至少曾经是。也许后来人是通过自然的进化过程演变而来的，也就是说，他们在时空中有一个进化的源头。但当他们开始向过去扩张自己的王国时，这个源头所在的位置发生了变化。为了确保对过去的征服，他们不得不派遣人员到过去的每一个时期，去影响和恶化当时的社会环境，将历史潮流变得面目狰狞，为他们的进化源头的出现提供温床。

“屠杀、死亡集中营、灭族、世界大战……（后面还有些词汇埃莉没法翻译成自己能懂的词汇，实在找不到合适的字眼来与那些恐怖的概念相对应。）没有人会认为这是人类自身的杰作吧？我们的种族对此非常敏感——人类是不会进行彻底的自毁的。我们所有的痛楚都是后来人煽风点火的结局。我们并不完美，最好的例证就是优化后的理性人在战争最后几年所采取的残酷手法。我们的领导人已变得同后来人一样残忍恐怖——后来人很有可能是自这些人演化而来的。但在此之前，我们可能会是什么样儿呢？

“要不是后来人的干扰，难道我们没有可能成为极为优良的种族吗？难道我们没有可能成为真正名副其实的最完美的人吗？”他坐了下来。

塞乌半带讥讽地轻轻鼓掌道：“下一位，请。”

塔布雷克—零等人将双手重重地放到桌面上，身体前倾站起来。“难道老虎要对绵羊解释自己要吃掉绵羊的理由吗？”他问道，“有这个必要吗？绵羊心里很清楚，死亡已经降临，自己只能任人宰割。只有老虎吃饱了，剩下的羊才能幸免于难。同样，人们也应该明白，他们遇上了自己的主人。我奴役人不是因为这是正确的，而是因为我有这种能力，证据就是我已经做到了！

“力量的能力无需辩证，存在即是真理。我存在着。而在场的你们有谁能说我不比你们高级？又有谁能否认死神已经来到你们身边，徘徊不去？自然选择让最适合生存的人组建新的种族。进化学让我的脚踩到了你们脖子上，那我就不会将脚移开。”

大家一片沉默。他坐了下来，朝埃莉的方向微微瞥了一眼，似乎在挑动她起来反驳自己。但她也办不到啊！她思绪如麻，舌头打结。虽然明知道他说错了——她敢肯定！——但却无法合理地反驳，无法清晰迅速地思考。

娜汀轻声笑了。

“可怜的超人！”她说，“人类的进化不是线性的，不像进化学图表上画的那样：一头是爬出水的一条鱼，另一头是西装革履的人。所有的物种都在同时不断地朝各个方向进化，进行着尝试——高些或矮些，快些或慢些。当某一特征显示出其先进性时，这一特征就得以遗传下去。后来人并不比现在的人聪明——在某些方面甚至还要愚笨些。他们比现在的人更加没有灵活性和创造性……看看他们创造了一个多么死板的世界啊！只不过他们的力量更强大些罢了。”

“力量更强大些？”埃莉惊讶地问，“就这么简单？”

“这就够了。想想那些残暴的人给这个世界带来的灾难：希特勒、墨索里尼、卡利古拉皇帝③、博尔布特④、王阿彻四十三世⑤……他们所拥有的只不过是个性上的力量和随意操纵他人的能力。喏，后来人正是这些暴君的传承者，只不过他们的意志更加坚定而已。还记得那天下午塔布雷克—零等人命令你坐到窗台上去吗？这对他们而言简直轻而易举，不费吹灰之力。

“这也是理性人失败的原因。其实他们本可以赢的，只要他们愿意拔除自身个性中潜藏的强迫他人服从自己的力量。但他们正处于战事中，在战争中，人必须使用任何可以用作武器的东西。理性人的指挥官们具有一种能劝服数以百万计的士兵们为大众利益而自我牺牲的能力，这种能力在战时是非常有用的，不容抛弃的。于是，就在理性人同敌人作斗争的时候，后来人的祖先却渐渐出现在他们的队伍中。”

“你承认了。”塔布雷克人说。

“哦，给我安静点！你只不过是个愚蠢的小东西，连自己在抗争什么都一无所知。你有没有问过后来人的领导阶层，为什么你们要向过去扩张却不向未来扩张呢？很明显，这是因为未来有更加强大的物种、更加危险的东西，你们不敢去面对。你们害怕去未来——害怕遇见我！”娜汀从口袋中掏出一样东西，“走开，全部都走开。”

一道闪光。

一切都没改变。一切又都已经改变了。

埃莉仍旧同娜汀一起坐在阿尔冈琴饭店的酒吧里，但塞乌、唐·加尔和塔布雷克—零等人都消失不见了。而尤其醒目的是，酒吧似乎比一刹那前更真实了。她回家了，回到了自己的年代。

埃莉将手伸进皮包，拿出那包揉皱的绿好彩⑥，抽出一根点燃，深深地吸了一口，吐出来。“好了，”她说，“你到底是谁？”

女孩的眼睛快活地闪着光彩：“哎，埃莉，亲爱的，难道你不知道吗？我就是你！”

也就是说，埃莉诺·维格特被征召进了整个时空中最独特的一个组织，一个完全由不同时期的几十万个她组成的组织。在几百万年的时间里，她不断地成长、进化，以至于最终形象变得有些恐怖，根本和人类扯不上联系了。但万事总有一个开头，而埃莉也必须从头开始。

后来人只是人类将来会遇见的相对较弱的敌人之一，她觉得遇上后来人是人类自找的。无论如何，人类都必须反抗，采取非暴力方式——尽管这很难。

在经历了十四个月的训练后，埃莉恢复了当初的年纪，重返纽约市，并回到了她对《时代杂志》上那篇古怪的找帮手的广告作出回应的那天清晨。本来处于这个时空点的埃莉却没有对广告作出回应，做其他的事情去了，不会被扯进来，但是今后假如情况需要，她还是会被征召入时空军团的。

“您指的异样是什么啊？”她问，“我不太明白，我需要注意什么异样？”

“等你看见的时候就明白了。”塔布雷克—零等人说。

他将钥匙递给她。

她将钥匙接过来。隐藏在她体内的工具完全具有压制住这个原始时间转换器的力量的能力，而钥匙中的电码信息则能替她打开通向后来人王国的大门。直接在后来人的眼皮底下工作，能让她有机会破坏他们的计划，消除他们的力量，最终完成阻止他们组建王国的任务。

埃莉对赋予她的任务只有一个很模糊的概念，但只要时间充裕，她就有信心自己能弄清楚自己要做什么，顺利地完成这个任务。她有的是时间。

整个世界的时间。

注释：

① 《大都会》，德国导演佛里特兹兰格于１９２７年默片时期拍摄的著名的黑白科幻电影，又译为《飞越城都一百年》。

② 玛丽兄弟和大金刚，都是著名的电玩游戏。

③ 卡利古拉皇帝，公元３７～４１年在位的罗马皇帝，酷爱暴力，喜欢用残忍的手段实行大规模的屠杀或处决犯人，恶贯满盈。

④ 博尔布特（１９２８～１９９８），在柬埔寨兴风作浪数十年的赤柬领袖，手段残酷、行踪诡秘，一生杀人如麻。

⑤ 王阿彻四十三世，作者虚构的未来世界的暴君之一，是人工智能的第四十三代产物，抑或是一名超人。该人物的名字为作者杜撰。

⑥ 绿好彩，美国名烟，同一品牌分红好彩和绿好彩两种。

# 《时空流浪者》作者：[美] 迈克尔·斯万维克

箴言 译

在下面的这个故事里，作者为我们塑造了一些富有神话色彩的人物形象，他们生活在一个虚幻，同时生动而充满感情的世界里。

迈克尔·斯万维克的写作生涯始于１９８０年。二十余年来，他向我们奉献了一大批科幻小说精品，而他本人也成为同辈人中最杰出的科幻小说家之一。

他曾多次获得过星云奖、世界幻想小说大奖和约翰·Ｗ·坎贝尔奖的提名，获得过西奥多·斯特金奖、阿西莫夫读者推荐奖。１９９１年，他凭借小说《潮汐站》获星云奖。１９９５年，小说《无线电波》又为他赢得了世界幻想小说奖。在１９９９年和２０００年，他因小说《机器的脉动》和《霸王龙谐谑曲》蝉联雨果奖。他的其他作品包括１９８５年出版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漂移》、中篇小说《狮身人面兽的蛋卵》、１９８７年出版的畅销书《真空花朵》，同年出版的长篇小说《铁甲巨龙女》广受评论界好评，并获世界幻想奖和阿瑟·Ｃ·克拉克奖提名（一个极高的荣誉）。他新近创作的《杰克·浮士德》对浮士德的传说进行了另外一番演绎，揭示了当今社会面对科技冲击的迷茫。他的短篇小说收录于小说集《重力天使》、《未知土地的地理学》中，在一本多人合集《在时间中漫舞》中，也收录了他的几篇小说。他另著有评论集《后现代群岛》。目前，他刚刚完成了一个关于时空旅行者和饥饿的恐龙的故事。最近，他又有三本新书面市，分别是《月亮狗》、《爱尔郡精灵的字母表》和《古老地球的传说》。

现在，斯万维克与妻儿生活在费城。

二十座雪山中，惟一在活动的东西就是克伦的眼珠了。天空湛蓝湛蓝的，空气清洌冰冷。克伦的身躯如石雕般一动不动，口中呼出的热气遇冷凝结后在他的胡子上形成了一片白霜。身后蜿蜒的道路漆黑、空旷、干燥。

观察良久后，他满意地得出没人跟踪他们的结论，放下望远镜。返回大路的小道很陡，他费了很大的劲，还是跌倒了三次，最后几乎是半拉半抠着地面才攀爬上去。一辆卡车静静地停在路边，他用力跺掉靴子上的雪，钻进了驾驶室。

听见开门的声音，安妮迅速地抬起头来，露出一个表示欢迎的温暖的笑容，但她眼底刹那问的惊惧并没有逃过克伦的眼睛。“我不会伤害你的，宝贝。”他想告诉她，“没有人再会来伤害你了。”但他什么也没说。你尽可以编些该死的谎话，谁又会来阻止你呢？让她通过他的行动自己判断吧，克伦从不相信口头上的许诺。

他重重地坐在驾驶座上，随手甩上门。“外面真他妈的冷。”他说，“它们还好吧？”

“它们又饿了。”安妮耸了耸肩。

“它们就没饱过。”他边抱怨边从座位下拉出一只柳条篮，从里面拎出一条死狗，拉开通向后车厢的滑窗，把它扔了进去。

后车厢里的动物们开始互相争抢撕咬，发出阵阵低吼。

“好斗的畜生！”他发动了卡车。

为了给车后的家伙们保暖，车厢里的暖气开得很足。克伦才待了几分钟就开始出汗。他用牙咬住手套的指尖，猛一甩头，拉下一只手套，然后是另一只，帽子也被他拉下扔在一边。然后，他解开外套的扣子。

“帮我一下。”安妮拉住他的袖管，让他轮换着抽出两只胳膊。他把身体前倾，让安妮从背后把外套抽走。“谢谢。”他说。

炫目的阳光下，卡车在雪地上飞驰，马达轰鸣，后车厢时时传来野兽的嘶叫声，驾驶室里宁静而温暖。

卡车一直在平静地行驶，安妮在他身边睡着了。方向盘开始不听使唤，发出一种低沉的吱嘎声。

安妮睡眼嚎咙地抱怨道：“你在听什么该死的电台，就不能让我安静会儿？”

“这儿是收不到广播的，宝贝，别忘了我们现在在什么地方。”

她挪动了一下身子想换个更舒适的姿势：“那是什么声音？”

“转向轴快没油了，刚才要翻下山崖的时候，那一个急倒车可能把转向轴的油箱给碰裂了。”

“现在怎么办？”

“恐怕没什么法子可想。”

说话的当口，他们正好拐了个弯，前面路边赫然出现了一个加油站。两台油泵，一台加柴油，一台加汽油。旁边还有一个便利商店和一个小小的修车铺。门前散落着一地的各种旧零件。

克伦狠狠地踩住刹车。“这里应该没这玩意儿才对。”他很笃定这一点。上次他走这条路的时候，明明记得直到特洛伊城之前沿途都没有人烟。

安妮终于睁开了眼睛。她有一双克伦见过的最为翠绿的眼眸，它们让他想起树林中自叶间倾泻下的阳光，想起青苔覆盖的教堂——那是一座石头城市里的石头教堂，现在它已经和整个城市一起静静地躺在了加勒比海的海底。克伦曾经去过一次，那是一个危机四伏的地方，但和他身边这个纤巧迷人的女郎相比，那点危险实在不算什么。看了看外面，她说：“去问问他们能不能修好我们的车。”

克伦把车停在修车铺的门口，按了几声喇叭，一个瘦小的维修工擦着手上的油污走了出来。“有事吗？”

“听着，伙计。这车的转向轴的油箱可能裂了，你看看能不能修？”

维修工面无表情地看着他：“我们的机油用完了，不过我可以帮你看看。”

那小子躺在滑车上，溜到卡车底下；克伦则朝茅房走去。然后他偷偷绕到车铺的后面，那儿有一扇窗户，他弄开了插销，爬了进去，四处翻找。

等他重新晃晃悠悠回到车边时，那个维修工已经检查完了，正和斜靠在加油泵边的安妮调情。他有点着迷了，这一点克伦能看出来。只要安妮愿意卖弄风情，连石头人也会动心。

看见克伦走回来，安妮收敛了笑容，修车工知趣地走向便利店。她挑了挑眉。

克伦说：“那个杂种说油管没法修，他这儿也没有机油。不过我刚才在他铺子里找到了两桶，现在藏在后面的一辆破车里。你进去缠住他，让我把它们搬上车。”

她把手深深地插进皮夹克口袋，微微侧转身，轻声说：“我有个更好的办法，干掉他！”

“你说什么？”

“他是埃里克的人。”

“你有把握？”

“百分之九十。他偏偏在这儿出现，还会是什么人？”

“不错，但还有另外百分之十的可能性。”

她的脸上没有一丝表情：“为什么不冒一下险？”

“上帝，”克伦摇了摇头，“说实话，有时你真让我感到不寒而栗。”

“你爱我吗？去把那人干掉！”

“嗨！别说傻话了。我们在一起也够久了，你应该了解我的为人。我今天不打算杀人。现在，你进去缠住那人，给我十分钟时间。”

他轻轻地扳转她的身子，把她推向便利店的方向。她的肩膀因为生气而有些僵硬，皮裤包裹下的臀部却愈发的浑圆丰满。上帝！他喜欢她这个样子。他真想在她屁股上拍一下，看看她跑起来的样子。不过不能这么对待安妮，现在不能，将来也永远不能。埃里克那个混蛋就盼着别人这么对待她呢。

克伦给转向轴上了油，又加满了油箱，抬头看见安妮大步走出便利店，手里抱着一个大盒子和一摞ＣＤ。那个修理工从她身后赶来，匆匆忙忙地在一片纸上算着账。他把总数报给安妮，她只说了句“把账单给我丈夫”就爬进了驾驶室。

那男人默默点了点头，转身走回店铺。

“你现在相信了吧。”安妮冷冷地说。

克伦咒骂了一句。他杀过人，那都是迫不得已。他用力折叠起驾驶座的椅背，那后面有一个小小的贮藏问，里面放着他仅有的一点财产：几件换洗衣物，一盒他沿途收集的小纪念品，还有他的枪。

他们离开那个加油站已经有４０英里了，安妮一直在抽烟。突然，她转过身给了克伦一拳。力道很狠。在女人中她的力气可不算小。用一只手扶住方向盘，克伦腾出另一只手想抓住她的手。她的拳头不停地落在他的脸上和胸口，他很费了些力气才把她的两只手一起制服。

“你想干什么！”他有点生气。

“你应该杀了他。”

“那可是三捧金子，宝贝，都是我辛辛苦苦一点点从育空河里挖出来的，它们足够堵住任何人的嘴了。”

“哦！你可真仁慈。不过埃里克那帮人可不吃这一套。你刚一转身那个兔崽子就会去打电话了。”

“你对这种贫民窟的混小子可没我这么了解……”话一出口他立刻意识到了自己的错误，这样的话是永远也不应该对安妮说的。她的嘴唇抿紧了，眼睛里冒出火星，话语也变得尖酸刻薄。在克伦醒悟到事态严重之前，他们已经唇枪舌剑过了好几招。

最后，他不得不将车停在路边，在前座上解决了他们间的问题。

当一切重新归于平静，安妮放上了一张她最喜爱的ＣＤ，古老的民歌在驾驶室里飘荡，一遍又一遍。歌声中，她侧过脸向他微笑，眼中漾满甜蜜的爱意。

……

女郎在屋中徘徊

穿上了她的皮装

门边传来悲伤的哭泣

她要跟着那人去流浪

……

说实话，他并不喜欢这些歌，不过这是安妮那个时代流行的歌曲。安妮才没办法忍受他喜爱的那些音乐呢。不过，安妮的笑容和眼中的情意所带给他的愉悦甚至超过了在提华纳和任何一个女人的三夜纵情狂欢。为了她，他可以抛弃一切。

方向盘又开始不听使唤，克伦正打算找个地方停下来再加一点机油。突然，安妮坐直了身子，凝视着远方，身体不由自主地微微发颤。

“怎么了？”他问。

“我突然有一种不祥的预感。”

“是什么？”克伦也有些担心，她的预感一向很准。

她抬起手向远处指了指：“那儿好像有什么东西。”

两架蜥蜴形状的飞行器出现在群山的上空。

“妈的！”克伦咒骂着。

他加大油门，“坐稳了，宝贝，我们得赶在它们前面。”

转向轴发出刺耳的尖叫声，克伦不得不将整个身子压在方向盘上才能控制它。踩下刹车板，他们便离开了永恒的大地。

古罗马到了。

上一秒才从群山环绕的时空道口穿出，下一秒钟他们就已置身于狭窄的街道上，周围全是驴车和穿着长袍的行人。克伦跳下车去给转向轴加油。

卡车占去大半边路面，人们因为被挡住了去路而大声咒骂，但没有一个人对于有人驾着一辆由内燃机发动的交通工具出现在古罗马的街头而感到惊异。他们都脚步匆匆从车边挤过，埋头继续赶路。一个时代对不属于自己时代的东西往往采取视而不见的态度，这实际上也是一种自我保护。克伦的一位在巴比伦的理论物理学家朋友曾说过，这叫“高度的时代统一性”。你可以把印刷机带到古埃及，但六个月后，不会再有人记得它。即使你用机枪去射击少年时期的查理曼大帝，若干年后，人们仍然会说他曾经被刺伤，一个世纪后，他在位时的每一个细节的记录都不会有所改变，他的衰老，他的死亡，一如既往地被载人史册，流传千古。

克伦都并不关心这些，但是他的物理学家朋友却不同。“这一切你都得忍受。”他说。他带着疯狂的热情和一大袋银币去寻找自己的五百代曾曾祖母。这就是他在巴比伦的原因。

约摸一个小时后，他们来到罗马圆形竞技场。克伦径直将车开到后门口。

“日安，”克伦向守卫打着招呼；“我想找你们这儿的一个……嗨，安妮，‘斗兽管理员’的拉丁语怎么说来着？”

“Bestiarius。”

“是了，我找你们的一位叫卡伯的Bestiarius。”

卡伯对于他的新宠物的到来感到非常兴奋，他看着卡车缓缓地掉头将车尾对准铁笼的进口。显然，他已经迫不及待要看看这些宝贝了。两个驯兽师用手中的铁钩拉开后车门，然后急忙跳开。十一头恶魔般的猛兽从卡车的后厢中扑了出来。它们有着长牙利爪，动作迅速敏捷。有一头它们的同类躺在卡车的厢板上，已经死了。对于长途运输来说，这样的结果算很不错了。

“它们叫什么？”卡伯很满意。

“丹乐奇。”

“爪子很锋利，很好，很符合要求。”他把手伸进笼子又迅速抽回，看见其中的两只猛扑过来不禁哈哈大笑，“反应很快。太好了。马库斯会喜欢的。”

“你能满意我很高兴。不过，我们在路上时车子的转向轴出了点小问题。”

“顺着这条路下去，右拐，跟着指示牌走。告诉弗玛拉是我让你去找他的。”卡伯重新把注意力转到丹乐奇身上，“应该让它们和霍普勒奇比试一下？迪玛奇瑞也不错。”克伦知道这些术语都指的是角斗士，前者穿着铠甲，后者的武器是两把匕首。

“骑马武士也可以。”一个驯兽师建议道，“如果你用阿贝他，他们可以从上方发动攻击。”

卡伯摇了摇头，然后说：“有了！我还有几个挪威野人，一直想让他们来点特别节目，没有比这个更特别更刺激的了！”

圆形竞技场里的道路复杂曲折，因为里面所有的设施一应俱全：作坊、训练馆、妓院，甚至还有一个修车厂。克伦提了一下卡伯的名字，维修工很殷勤地接待了他们。一个小时后，他们被告知车已经修好了。

他们在旅馆里找了个房间，要了最好的酒菜。结果端上来的是猪乳房填油炸小老鼠，他们就着有一股浓烈的松节油味的葡萄酒强咽下了这些食物。即使这样，两人还是喝醉了。夜深了，安妮沉沉睡去，克伦却依然坐在桌边沉思……

当她某天清晨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在一间冰冷而简陋的房间里，躺在一张污迹斑斑的床垫上，是否会怀念那柔软的鹅毛垫，光滑的丝绸床单和穿着制服的仆从？毕竟她的身份曾是那么高贵，她是造物神的妻子……

他从未想过要拐带任何人的妻子，和她私奔。当时，他和几个同伴来到埃里克的领地，想找点事干，正巧安妮也在那儿。没有一个男人可以抵挡安妮的魅力，除非他根本不喜欢女人。克伦也不例外，他情不自禁地爱上了她。

他们第一次见面是在埃里克的野生动物园旁的花园里。那时正值初春，积雪消融，兰花盛开。

“小子，你穿得真够邋遢的。”她讽刺地说道。

那次他装扮成一个流浪歌手。那段时间，埃里克离开了他的领地去摆弄他的宇宙物理常数或者其他这类狗屁玩意。而克伦的目标原本是埃里克动物园里的恐龙，尽管他也不反对临走前和女主人调调情。可她身上的某些东西使他不满足于只能和她在夜晚偷偷相会，他暗暗发誓要真正得到她，光明正大地凭自己的实力得到她。“这可不是邋遢，宝贝。”他把拇指扣在腰带上，“这正是我与众不同之处。”

他们在罗马待了一个星期，不过并没有去看角斗表演，尽管安妮很想去——毕竟她生长于一个将处决冈犯和马戏表演统统看作是娱乐活动的时代。丹乐奇们引起了轰动。稍后他们拿到了这次交易的酬劳——很多银条。

“多多地给他们，多到他们的车装不下。”卡伯兴致勃勃地向他们转达他的主人马库斯的话。

马库斯出身高贵又很富有，有很大的政治野心。克伦听说他将不久于人世。但他对此并不关心，他只想做好自己的事情。

“既然你不打算去看表演，为什么我们还要留在这儿？”安妮后来问他。

“我想看看这场表演是否真的能举行。看来埃里克要是不能制造一个严肃时间线悖论，是不能够来到古罗马夺回他的怪兽。据我所知，对造物神来说这种行为是不可原谅的。”

此时，他们重新置身于古罗马拥挤的街道，卡车在人流中缓缓向前挪动。克伦不停地按着喇叭。他们转了一个弯，又一个弯。

突然间，身边的人流不见了，克伦挂上档，加大了油门。他们重又行进在永恒的群山之间。从这条路他们可以随心所欲前往任何一个时代的任何地方，无论是过去还是未来。路上很安静，什么也没有。

十几天后——按照克伦他们的时间来算——他们骑着一辆哈雷摩托车重又飞驰在这条路上。一路上，他们不停地争执。安妮一直在游说克伦，要求他在摩托车上给她加个侧座，克伦坚决不同意。

“这是我的车，该死！”他解释道，“我自己拼装的，再加个座位它就没法保持平衡了。”

“哦？是吗？那但愿你能喜欢自己手淫，因为我的该死的屁股疼得要命……”

他正想回敬她两句，安妮忽然拼命敲打他的后背叫道：“停车！”

车还没停稳，她已经俯下身开始大口大口地呕吐。

克伦从挎包里取出瓶啤酒，咬掉瓶盖递给她。“怎么了？”

安妮漱了漱口，吐掉口中的啤酒，“一种预感……很不好。嗨，来根烟怎么样？”

克伦默默点燃一支香烟，递给她。

深深地吸了几口，突然她又开始战栗起来，身体也变得僵直。她的瞳仁缩小如针孔，而眼睛却越睁越大，乍看上去仿佛眼眶里只剩下了眼白。这时的安妮看上去简直像一个巫婆。如果现在她去到十六世纪的英国准会被烧死。

她举起手指向远方：“他们来了，五个。”

那些蜥蜴状的飞机都是些丑陋的家伙，浑身乌黑，毫无装饰的双引擎，发出的巨大噪音在几英里外都能听见。

幸运的是，安妮的预感给克伦争取到了一点时间，让他在一块向外突出的悬崖下找到了一个不错的防守位置。身后的峭壁保证了背后的安全，头顶上的岩石可以帮他们挡住来自上方的攻击。他甚至找了个地方藏好了他的摩托车，如果他们能够逃脱，可以用它离开这里。面前是一条长长的毫无遮蔽的山坡，敌人只能从那里靠近他们。

那些丑陋的蜥蜴飞得更近了。

“看着，宝贝，”克伦说，“让我告诉你一个窍门。”

他从枪套里取出他的赛维110步枪，这是支很好的狙击步枪，一直忠实地陪伴着他，是他最可靠的伙伴。

“这是我从一场小范围的丛林战中学到的。伸直手臂，竖起你的大拇指，当直升机在你眼中和大拇指一样大小时，说明它已经在你的射程范围里了。”

“这管用吗？”她紧张地问。

“相信我吧。”

他打下了三架蜥蜴，其余两架赶紧掉头飞出了他的射程范围。这真他妈的是一次完美的歼击，他忍不住想夸奖自己几句。

剩余的两架直升机降落在了远处的山头，然后三十多个全副武装的十兵一拥而出，局势一下又改变了。

安妮数了数士兵的数目，平静地说：“克伦……”

克伦竖起一根手指放在她的唇边，阻止她说下去，“别为我担心，宝贝，我是魔术师，记得吗？”

安妮握住他的手，亲吻着他的指尖，她的眼神告诉他，她知道他在撒谎。“他们会折磨你，”她说，“埃里克曾经把他的一个敌人绑在他的领地的一块大石头上，让秃鹰啄食他的肠子。”

“而那个敌人其实是他的一个兄弟。”这是一个残忍的故事，他很高兴她没时间再说下去了，“蹲下，他们来了。”

敌人在坡底散开，三三两两相互掩护着前进，非常专业。克伦伏下身端起枪。今天的风不大，在这种风速下他可以在５００码内百发百中。

“去死吧！”他嘟囔着。

他打死了过半的敌人。然后，有人向他们投来一枚催泪弹。

埃里克王是个英俊的男人，白净的脸庞，身材英挺，举止高雅，浑身充满着权力的自信。他的衣服料子是最好的丝绸，袖口缀满了花边。

“安妮夫人。”

“埃里克王。”

“我来接你回去，回到你所献身的丈夫的身边。那里有你原本所拥有的土地、财产和地位，当然还有你丈夫床上的位置。”

四轮马车停在他身后的雪地上，他一直等到所有龌龊的工作全部处理完才姗姗来迟。

“你不再是我的丈夫了，我已经把自己奉献给一位比你好一百倍的人。”

“就是这个流浪汉？”他用眼角扫了一下克伦，他用最不屑的眼光扫了一下克伦，“一个卑贱的东西。他整个人的价值甚至抵不上吊死他的那根麻绳，烧死他的那根木头，淹死他的那缸水。就是死了也不值得埋葬。他竞胆敢偷走属于我的东西，更确切地说，是我弃而不用的东西一请原谅我如此冒昧地谈到你，我的夫人，所以他必须去死。至于你，你可以匍匐在我的脚边，顺服我，就像我那些鹰、猎犬和马匹一样。”

“吃屎去吧，猪猡！”她啐了他一口。

埃里克那张优雅的脸气得发白，伸拳向她打去。

克伦的双手早被绑在身后，但出乎埃里克和所有人意料的是，他突然向前冲去，埃里克的一拳正打在他的脸上。这一拳打得很重，但他强忍住没有表现出来，反倒向埃里克露出一个大大的笑容，说：“这就是你我之间的差别，你会伤害她，而我能保护她。”

“你能吗？”埃里克做了个手势，一个侍从送上一副灰色的西班牙羔羊皮手套，“我会为她竖起一座绞架。她做了我四百年的妻子，不会再长了。”

安妮的眼里掠过一丝惊惧，不过只有如克伦般深深了解她的人才能发现它。

“我会亲手绞死她，”埃里克小心地戴上手套，“她有这份荣幸，毕竟她曾经是我的妻子。”

一只虎笼被安置在椭圆形大厅正中的平台上。克伦很早就听说过埃里克的虎笼，但他从未想过自己会被囚禁在其中。尤其是在某个人的晚会上。

尤其这本该是为安妮守灵的时刻。

大厅中挤满了各路神明，笑语声处处可闻，杜松子酒和金酒随处可取。过去总像父亲般对待克伦的老泰斯卡特伯卡，此时却狞笑着对他摇头。现在克伦有些后悔跟那些西班牙人混在一起，不过当时一切是那么合情合理。

晚会上的中心人物，那些造物神们，手中端着鸡尾酒酒杯，各自远远地站在一边。戴尔夫人，财富和幸运女神，一直为克伦偷走她的魔杖而怀恨在心。奥布里王，快乐之神。因为一个朋友的缘故而仇视他。火焰女神希芙，克伦曾经拒绝过她的殷勤。还有那个戴着牧师领圈的温斯顿主教，对克伦的放荡生活从来不以为然。

这间大厅里的人没有一个是他的朋友。

当然，还有泰王，音乐之神。他可能是这个济济一堂的盛会中惟一对克伦没有敌意的人。克伦认为这是因为泰从未了解到克里特岛背后的真相。

他也认为一定可以利用这一点。

“每次我走过时，你都避开我的眼光。”泰问道：“我自问从未冒犯你，你也并没有冒犯过我。”

“我只是想在没有任何人怀疑的情况下引起你的注意。”克伦挑起眉毛装出很生气的样子，但他的口气却是柔和的。“我一直在想我是怎么来的。我的意思是说：你们一直存在于这个地方，是自然规律的一部分，而我们这些原型人，是在千百年来的传说和故事中被创造出来的。我们被排斥在集体潜意识之外。如果有一个可以进人集体潜意识的人，比如说你，将一些歌曲传播到四面八方，会怎么样？”

“当然，我可以这么做。什么都可能发生。可我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难道你不想要你兄弟的人头吗？”

泰落寞地笑了笑：“埃里克和我在任何一件事情上都不会有相同的意见，但我对他的怨恨还没有到希望整个宇宙毁灭的程度。”

“不是他，是你的另一个兄弟。”

泰的目光茫然地越过克伦投向远方的群山，那儿有个小小的黑色人影在秃鹰的爪下苦苦挣扎着。这座房子建造在这里仿佛就是为了让大家记起这个景象。“如果可以办到，你觉得我会不动手吗？”

克伦知道泰想说而没有说的话——“你如何能做到连我也感到无能为力的事情呢？”

“我是魔术师，宝贝，记得吗？我是人们无法预言的未来，是未知的元素，是难以预料的结果。任何不可能的事对我来说都可能。我也是准一能帮你完成这件事的人。”

沉默了一会儿，泰问道：“你想要什么做担保？”

“你的承诺就是最好的担保，朋友。另外，在你离开时请在我的脸上吐一口唾沫，这样看上去会更好一点。”

“祝大家玩得愉快。”说完埃里克离开了大厅。

埃里克的手下都够卖力了。他们踢克伦的脸，打折了他的肋骨。有几次他们不得不停下来让自己喘口气，连克伦都开始佩服他们全力以赴的认真劲儿。但看来观众们也和克伦一样，觉得这样的娱乐节目过于乏味，所以节目还远没有结束，大多数的宾客都因为厌倦或厌恶而走开了。

终于，克伦大叫了一声，然后再也没有了声息。

不过，死对于克伦来说是小事一桩。他是原型人，宇宙需要他的存在。他在某一个地方死去，在另一个地方立刻又可以重生。不多一会儿，他又活了过来。

但安妮没有。

安妮死了，这是最让人痛心的事。奇怪的是她没能回来，不过这未尝不是好事。

二十座烟雾弥漫的城市中，惟一在活动的东西就是克伦的眼珠。他静静地靠在摩托车车座上，抱着双臂，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前方的一扇门，仿佛想用自己的目光在上面烧出一个洞。

一只鸟儿从远处飞来，落在车把上。这是一只燕子，圆圆的脑袋，短短的喙，细长的翅膀。“嗨！”它向克伦打了声招呼。

“嗨！”克伦不耐烦地问道，“有结果了？”

“泰王按你的要求做了。他为她写了很多歌，并通过时间线把它们传播到了各个时代。现在，在伦敦，在诺希维尔，在奥祖图兰，人们都在赞颂她的美丽和对爱情的忠贞。成百的人效法她的装束，上千的孩子起了她的名字。从用猛犸骨造的小酒馆到虚拟ＭＴＶ，到处都在传唱着安妮夫人为了爱情而甘愿牺牲一切的歌谣。”

门依然紧闭着。

“我不是问这个，狗屁脑袋。转变发生了吗？”

“也许。”燕子点点头，“也许没有。有人让我提醒你，即使在最乐观的情况下，你也不可能和她长相厮守。原型人是不能成双成对在一起的。即使事情成功了，你们的相会也将像日食的出现一样质朴、强烈、珍贵而短暂。”

“知道，知道。”

燕子迟疑着，如果一只鸟也会感到尴尬，那么它现在就非常尴尬：“有人还告诉我，你有东西要交给我。”

克伦伸手从挎包里掏出一个系着绸带的圆形木盒。

燕子用爪抓住绸带，振翅飞向空中。克伦没再向它望一眼，他仍然在耐心等待。

门终于开了。

安妮走了出来。她穿着褪色的牛仔裤、皮夹克和黑色紧身背心，嘴里还叼着根香烟。她依然那么美丽，那么清新，那么桀骜不驯。高跟鞋敲击得地面咔咔作响。

“嗨，宝贝，你看，”克伦装作漫不经心地说：“我给你加了个侧座，是用天鹅绒做的。”

“操！”安妮径自爬上后座，从后面紧紧地搂住了他。克伦甚至听见自己的肋骨咯咯作响的声音。

他踩动了哈雷摩托车的引擎，随着一声马达的轰鸣，他们上路了。

门克伦加大了油门，猛地抬起了前轮。

门这条路可以带他们去向任何地方，过去或将来，东京或者苏邦百货商店，无限的远方或者转角的小店。

门在安妮无所畏惧的笑声中，克伦升起了他的海盗旗。

# 《时尼的肖像》作者：[日] 梶尾真治

昭和二十二年，我出生了。当然，我并不记得那个时候的事。那是１９４７年。

我最早的记忆应该是在三岁的时候——这是后来才知道的。１９５０年……

那时与她初次见面，我是不可能知道她的名字的。我最遥远的记忆，就是与她的这次邂逅。

那是一个黄昏，我孤零零的走着。也许是和朋友玩累了吧。说不定眼里还含着泪水。再细细的小道的尽头，她就等在那里。

初秋的落日，阳光并不强烈。给我留下最深印象的，是她手中拿着的阳伞。

三岁的幼童看到五岁的小孩都会觉得是大人。上学的学生也好，自己的母亲也好，从年龄上看，都是“非常非常大的人”。所以，初次见面时，她花白的头发，以及眼角和脸颊上的皱纹，让我完全无法想象出她的年龄。

后来计算了一下才明白，那是她的肉体年龄应该是五十一岁。

我对她的第一印象，就只觉得她是个很好的人，不是什么坏家伙。我隐约记得，她的脸上带着柔和的笑容；她那矮小细瘦的身上，穿的是一件淡蓝色的衣服。

她在那里等着我。

总觉得她和我之前认识的人相比……有那么一点不同。事后想想才发现，是她身上那种非同一般的优雅与开朗，使她具有了某种独特的魅力。

也许是事后才这么觉得，也许是根据后来得知的事实重新组合、更改了自己的记忆。但是，在那最久远的记忆中，这一大致的印象应该是没有错的。

遇到这位半老的女士，我呆立在了那里。不是因为害怕，也不是因为好奇。与她视线相交的一刻，我本能的感知到了某种该称为命运的东西。

“保仁？”

那位女士这样向我招呼着。对于她为什么会知道初次见面的我的名字，我一点也没觉得奇怪。

我没有说话，只是用力点了一下头。

女士慢慢走近我，弯下腰。她的眼睛降到和我的眼睛差不多高的地方，我们互相凝视着对方。

我一定是一言不发的咬着嘴唇，瞪着这个半老的女人。也许是在拼命忍住就要流下的泪水。

但是，女人的脸上依然保持着温和的微笑，宛如借着老妇人的姿态降落人间的天使。

“保仁，”女人的眼睛闪着光，“真可爱啊。”

除了这句话，她对我应该是没有什么可说的了。但是，她却掏出纯白的手帕，擦了擦我的脸颊。不知道为什么，天堂般的香味包围了我。那应该是手帕上香水的味道。

“看看，到处都是擦伤。刚才打架了吧？”

女人的语调就象唱歌一样。也许她说得很对。我之所以会孤单一人走在小路上，应该是有什么“重大”的理由。

“让我再看看你的脸。”

女人仔细端详着我的脸，我也凝视着她的眼睛。我绝对不会忘记那个时刻。从她那好像要把所有东西都吸进去一般的清澈眸子里，有什么东西快溢出来了。

她并没有流下眼泪，而是拼命忍住了。也许那就是女人的刚强。总之，她的样子似乎要把我的一切都烙在视网膜上一样。

事后我才知道，真的是那样的——她是真的深深的爱着我。

时间流逝，我和半老的女士都一动不动的站在那里。这段时间到底有多长呢？也许很久，也许只是短短的一瞬。现在再想知道已经不可能了。

然后，这一时刻结束了。她从自己的手指上取下了一枚戒指，以温柔却不可抗拒的口吻对我说：“保仁没有戴戒指呢。那么……现在就该交给你了。”

她把戒指递到我面前，然后拉起我的手，把它戴在了我右手的无名指上。戒指泛着金黄色的光芒，在一瞬间就由原来的大小缩小到了我手指的尺寸。女人露出了微笑，可笑意中却带着寂寞。

她把肩上的阳伞拿在手上，慢慢的站了起来。

“再见，保仁。我要走了。”

受她的语气影响，我也对着这位半老的女士，用蚊鸣般细弱的声音说：“再见。”

她又说了一遍“再见”，接着又补上一句：“不过，保仁还会再见到我的。”

留下呆立着的我，打阳伞的女士消失在了街角。

那时，这个女人留给了我无数的谜题。为什么她知道我的名字？为什么她凝视我之后会变得那么悲伤？她戴在我手指上的戒指到底有怎样的含义？对于一个三岁的小孩子来说，这些问题实在是太过复杂了。

我们家的家庭成员就只有我和母亲两人。

那天的事我没有告诉母亲。母亲发现我无名指上闪闪发光的戒指时，应该已经是第二天了。母亲并没有严厉的追问。不管是多么的金光灿灿，能戴在幼儿细小手指上的戒指，肯定是小孩子的玩具——母亲八成是这么想的，所以她既没有问我是谁给的，也没有想要把它取下来。那时的我是个任性的小孩，于是，戒指就这么一直戴在了我右手的无名指上。

戒指的样式一直都没有变化：金属环在一处变细，呈“∞”的形状。我十岁之后才知道，这形状代表“无限”的意思。而刚戴在手上的那阵子，我只是觉得这戒指的设计十分古怪。

从我记事起，母亲就一直外出工作。至于父亲，我小时候就被告知“已经死了”，似乎他和母亲并没有正式的——合法的婚姻关系。随着我慢慢的长大，我从母亲的抱怨中逐渐了解到，父亲的名字是“仁”，而我是继承了父亲的“仁”字才被取名为“保仁”的。我完全没有被父亲养育的记忆。从记事开始，一直都是我和母亲相依为命。生下我这个私生子的父亲，应该是和母亲在一起没多久就离开了她。我连他在哪里都无从知晓。

总之，母亲决心一个人将我抚养长大。就是因为这种执著，她才不顾周围人的反对生下了我。但是，我们的生活并不穷困，比起我所认识的孩子们，我们过得还算富足。

那之后，我完全忘记了那个撑着白色阳伞的神秘老妇人，只是把戒指一直戴在手上。奇怪的是，那戒指的尺寸也随着我的成长而不断变大。每次看到这枚戒指，我就会想起那个神秘的女人，以及她最后的那句话：“还会再见到我的……”

这话并不是谎言。

再次见到她，是我小学二年级的时候。

我正在公园的一处树荫里，读着从朋友那里借来的杂志副刊——《铁臂阿童木：坡乔姆坡乔姆岛历险记》。

突然觉得周围好像有人，抬头一看，她就坐在对面的长椅上。

就是那位女士。她撑着和那时一样的白色阳伞，向我微笑着。

我记得自己站起来行了礼，然后说道：“你好。”

“你好，保仁。”女人回答道。不会错，一定是她。但不知怎么的，我总觉得现在的她和印象中的有些不同。

她站起身向我走来。我想到的是，也许到该还回戒指的时候了。

等她走进，我把带着戒指的手伸了出来。

“你是来要回这个的吗？”

女人用力摇了摇头。然后，她把自己的手伸到我的面前，她的手指上，戴着和我这枚完全相同的戒指。

“我也有一枚这样的护身戒指，所以保仁那个可以一直到戴着。到了该给我的时候，你自然就会明白。”

“我知道了。”我只能这么回答。

之后，她问了我一些生活上的事，比如在学校里是个怎样的孩子，家里面发生过什么，等等。她非常认真地听着我的回答，好像这一切都对她有无比重要的意义。

“保仁，”她说，“你开始写日记了吗？”

我摇摇头。这问题实在是太唐突了。那个时候的我，还不太懂日记的含义。

“就是把每天发生在自己身边的事情、自己感兴趣的事情记下来。你最好还是开始写日记吧，而且千万别把它弄丢了，知道吗？”

“嗯。”

我想都没想就答道，好像要被她的眼睛吸进去一般。然后，我发现她和上次见面时有着微妙的不同。有什么改变了。

白发变少了。

从整体外貌上看，有几处细小的皱纹消失了。

比起第一次见面，她变年轻了。

我并没有像上次那样困惑。而且，向她讲述自己的事是很愉快的。由于忙于生计，就连母亲也不会这样详细询问我在学校的事，而这位女士却比母亲还要热心的倾听着我的叙述。

这个女人……与母亲……与世界上的其他女人……是完全不一样的。我一边对她讲述，一边这样想着。我感到了一种莫名的幸福……在比母亲还要大一辈的女性面前，就像是在朝祖母述说一般。

“我……我得走了。”

那时，先站起来的人是我。母亲规定我必须下午五点前回家。

“这样啊……那么……再见。”

女人说着笑了起来，圆圆的眼睛眯成一条线。

“再见。”

我把儿童帽戴好，行了一礼。刚想跑开，却突然想起了一件重要的事。

“还没问……您的名字呢……”

女人把白色的手绢按在嘴边，无声的笑了。

“‘时尼’。时间的‘时’，比丘尼的‘尼’。”我反复念诵着，要把这名字牢牢记住。

“时尼、时尼、时尼……”

我一边头也不回地向前跑，以便不断重复着那个名字。那天，我第一次知道了她的名字。

从那天起，我开始写日记。母亲的工作时间也开始变得越来越短。她早晨目送我去上学，然后只出去工作一上午。我回来时，她一般都是在忙着做家务。

我也曾经问过，为什么母亲没怎么工作，我们却能过这样富足的生活。

母亲毫不掩饰的马上回答了我：是因为有援助。她告诉我，父亲的某个亲戚会匿名送钱来。因为不能确定是谁的援助，所以一开始也踌躇过到底该不该用这个钱，但现在为了保仁，还是决定接受这番好意。母亲是这样告诉我的。

我想到的当然是给我戒指的神秘妇人。也许是父亲的姐姐……那个有着“时尼”这样奇怪名字的女人……

但是，我还是对谁都没有说起时尼的事，甚至对母亲也没有说——因为我本能的觉得，应该把这当作一个重要的秘密。

我就是在那时，从小学的图书馆借来《长腿叔叔》这本书看的。少女从陌生的男人那里得到援助，便把那人称作“长腿叔叔”，并不断写信告诉他自己的近况。

虽然是面向少女的读物，但我却在无意识中感到了自己和主人公的共通之处。我的“长腿叔叔”也许就是那个撑着白色阳伞的妇人吧，我这样确信。虽然清楚她的长相和姿态，但我却不知道她究竟是什么人。

在那以后，时尼便以一年一次的频率出现在我的面前。而且，她好像总是找准我单独一人的时候出现。有时是在图书馆的休息室，有时是在附近的神社里，也有过一个人去看电影、发现时尼就坐在旁边位子上的事。然后，我们就聊些平平淡淡的事。随着年龄的增长，我也慢慢学会享受谈话的乐趣了。而时尼也在变化，但要说那是怎样的变化……

我进入中学时，时尼已经不是半老的女士了。她外表上变得更年轻，看起来和母亲差不多年纪。那双要把人吸进去一般清澈的眼眸愈发熠熠生辉，比以前更有魅力。那时的我不知为什么，总觉得向她询问这种变化的原因是绝对不行的。我到了会把女性作为异性看待的年龄，所以敏感的觉察到，自己对“时尼”的感情中，有着一种与母子之情截然不同的温暖。

时尼非常有魅力，尽管那时她已经快四十岁了。

但是，我心底一直对时尼抱有疑问：为什么每次见她，她都会变得更年轻？为什么她要来见我呢？

“时尼”这个名字本身就有种不可思议的感觉。我上中学的时候，得知阿拉伯民间神话中的女魔神被称为“时尼”。那么我所遇见的时尼是女魔神吗？我也曾经不经意间这么想过。我甚至还想象，她给我的戒指是护身戒指，擦一擦就会有女魔神出现。如果是那样的话，“时尼”就是戒指的精灵，但时尼本身并没有魔性。

高中时代，我没有参加过课外俱乐部。我的兴趣主要是读书，也没有交什么女朋友。虽然也有几个女孩提出想和我交往，但我都没什么兴趣，因为总是会不知不觉地把她们和时尼相比较。从时尼的年龄渐渐低于母亲后，这种感觉就越来越明显了。

对于处在青春期的十七岁少年来说，三十多岁的时尼非常成熟，是有着大人魅力的理想女性。

那时，时尼的出现频率已经不是一年一次了，每次我非常想见她的时候，她就会出现。虽然隔两三周才见一次面，我还是能看出她的皮肤变得越来越白，越来越水嫩。之前感觉到的那种丰满，也与皮肤的变化一起慢慢消失了，多余的脂肪愈来愈少。

“你不适合一般的工作。”

我们一道在公园里散步的时候，时尼开朗的向我建议道。我已经变得会把所有的心事都和时尼商量了。

“那我适合做什么呢？”

“做画家吧。”

我吓了一跳。对自己的将来，我考虑过各种各样的可能性，但这些可能性都是朴素而现实的。

我的确喜欢画画，从小也得过很多奖，但是，我并不认为自己有把绘画作为终生事业的才能。我认为，能画让别人喜欢的画、成为职业画家的人是几百万个里才出一个的。我无法相信自己身上会有这种才能。

“我……能成为画家吗？当画家能成功吗？”

时尼用力点了点头。

“不要去想‘能不能当画家’这个问题，而要首先考虑自己到底有多么想成为画家。你能成为画家的。”

时尼用那双可以说服一切的眼睛望着我说，态度异常认真。

就在那一刻，我选择了毕业后的方向。反正也不必担心学费，我决心进入美术大学深造。

大学一年级时，我参加了某洋酒公司为促进文化事业而举办的比赛，以完全自我风格的笔法创作了一幅油画。

我得到了最高奖。那个奖好像在美术界有一定的历史，这将我的地位提高了一大截。

我觉得这大概是运气所致。但是，好运却接踵而来。纽约的画商来拜访我，要以高价购买我包括习作在内的所有作品。那位画商告诉我，希望我一有新作就跟他联系。

我把这件事告诉了时尼，她笑着说：“这是当然的。我早就知道，你是有才能的，只是你自己没有察觉罢了。”

那时我才十九岁。对于刚刚成年的我来说，赚到的钱实在是太多了。在这个年龄，我根本不知道该如何花。

但在数年母亲得病时，这些钱就像流水般的花掉了。结果，年仅四十五岁的母亲还是离开了人世。

母亲进医院时，已经是胃癌晚期了。

不管要花多少钱，能试的方法全都试了，但还是没能延长母亲的生命。

治疗中，我曾找时尼商量，看有没有什么办法可以治好母亲。

但即使是时尼，那个时候也只是悲伤的摇了摇头，第一次抱住了我的身体。

那时，对我来说，时尼是非常有魅力的年长女性——不，对于我来说，异性就只有时尼。

母亲临死前，再一次对我说了父亲的事。她告诉我，父亲虽然是个不可思议的家伙，但绝没有抛弃妻子，也并不是坏人。但说完这些后，她又和平常一样开始了抱怨。

那次谈话结束之前，母亲不断重复说，我的名字“保仁”是取了父亲的“仁”字，还说父亲和我长得很象，只有一点不同，就是右侧鼻翼旁长着一颗黑痣。

我明白，这些话是没有任何意义的，只是无法得到回应的唠叨而已。

母亲到最后都在祈祷我能成为成功的画家。

“如果你继承了你父亲——仁的血脉的话，一定是非常会画画的。如果那幅画是你父亲画的……”

对于父亲的才能，我当然无从知晓。

母亲死时非常平静。她不断的喘息着，渐渐没了呼吸。

我在那时变成了孤单一人。

大哭一场后，我走出病房，看到时尼站在走廊里。我抱住时尼的身体，本已哭干的眼泪又涌了出来。时尼耐心的安慰我，直到我平静下来。

读罗伯特·内森的《珍妮的肖像》这本书，应该就是那个时候。我没有告诉时尼这本书的事。尽管存在很多共同点，但我和时尼之间发生的事刚好和书中的情况相反。开始时，出现在主人公面前的珍妮只是个幼女，随着一次次的见面，她迅速长大。最后，当她的年龄和主人公接近时……

这本书的题材让我无法释怀，这是事实。

母亲四十九日法事告一段落之后，我队时尼提出了那个一直以来都被我视为禁忌的问题——

“你是谁？为什么每次见到你，你都会变得更年轻？”

我这样单刀直入得向时尼提出了疑问。

“因为我是‘溯时人’……”有那么一瞬，时尼的表情变得非常寂寞，但随即又勉强挤出了一丝笑容，“但是，我和其他人没有任何区别，既不是怪物，也不是魔女——除了一点之外。”

“溯时人” ？这个词语，我自然是无法理解的。

“为什么要来找我，从我小时候开始……”

“我……受过你很多照顾，而且……我爱保仁……对于深爱的人，就会想知道他所有的事……这个……是奇怪的想法吗？不管是怎样的情况，都想和深爱的人相见。”

这样的想法，我也有。尽管时尼比我年长，但在那之前，我确确实实已经爱上时尼了。

我二十岁生日时，和时尼一起吃了饭。那天，时尼带来了一个孩子。

时尼向我介绍了那个孩子。那是个看起来很聪明的孩子。不知为什么，我难以抑制胸中的忐忑。

“这孩子是？”

“是我儿子，已经八岁了。”

一瞬间，我什么也说不出来了。时尼已经有孩子了……也就是说，她已经结婚了……

“这件事，你之前完全没提起过……”

我几乎是瞠目结舌，尽管表面上努力装得很平静。

孩子在吃饭时不停的偷看我的脸。看来我变成了被观察的一方。

“你丈夫是做什么的？”

我的口气自然而然的变得装模作样起来。

“他是画家。”

我只能把这当作是恶作剧。由于这个原因她才劝我做画家吗？因为丈夫是画家，就也向我推荐这个职业。

“你丈夫现在在哪里？”

“就在我的面前。”

我有种被偷袭了的感觉，完全无法理解其中的含义。

“我？”

时尼象是断定般用力点了一下头。我开始怀疑这可能不是玩笑。

“这孩子……这孩子的父亲是谁？”

我惊慌的问道，将面前的白葡萄酒一饮而尽。

“仁的父亲，是你。”

她把这件她早就知道的事情传达出来，语气如同完成了一项重大的仪式一般。

这是，我想起今天是我二十岁的生日，所以这只可能是个荒诞无比的玩笑。这孩子已经八岁，如果她说的是事实，那我当上这孩子的父亲时才十二岁呀。

然而，我注意到一个奇怪的巧合。

我父亲的名字也是“仁”。

低着头一边看着我一边吃着饭的仁的鼻翼右侧，也长着一个黑痣。

不会吧……这孩子……不可能是我的父亲。时尼也不可能是我的祖母。

聚餐的氛围变得有些尴尬。

时尼对我说，已经到了让孩子睡觉的时间了。我的脑子里涌出了各种各样的疑问。

“‘溯时人’是指从过去来到现在的人吗？”

我只问了时尼这个问题。

时尼用力摇了摇头。

“也许……下次见面时详细说……应该能说清楚这件事。今天就到此为止吧。”

然后，是你看了看还是孩子的仁。仁打了个大大的哈欠。

我对于仁这个孩子的记忆，就只有这些而已。

在那之前，我对于时尼住在哪里、过着怎样的生活一无所知。在那之后的几年中——是的，就是在人类登上月球、越南战争陷入泥潭期间——我再没有见到时尼。

我能做的只有继续画画而已。

二十七岁时，我有了自己的房子。

来我家的第一位客人，就是时尼。

晚上听到敲门声，开门一看，她就站在那里。

我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我们见了这么多次，聊了这么多次，现在站在我面前的时尼是最漂亮的。

虽然全身都被雨水淋湿了，但这却更增添了时尼的魅力。

她的眼中满是泪水，身边并没有仁那孩子的身影。

几年的空白期过后，她变得令人难以置信的年轻。不管怎么看，她都和我差不多大……不，也许比我还年轻。

“保仁。”

时尼叫着我的名字，扑到了我的怀里。我当然没有拒绝。这几年里，我做梦都想要再见到时尼。

“看你全身都湿透了，外面下雨了吗？”

时尼紧紧抱着我，沉默着点了点头。这时，外面响起了骤然而至的暴雨声。

现在开始下雨了。

“好久不见，你过得怎么样？”

就这么拥抱着，我把时尼引进了客厅。

“仁呢？”

“仁是谁？”

她这样反问我，一脸不可思议的样子。那口气不象在说谎，也不象在演戏。

“是你的孩子啊。你还说是我的孩子……”

时尼秀眉微蹙。

“那孩子啊，一定会健康的长大的。我和保仁的孩子……叫仁是吧？取保仁的‘仁’字……真是个好名字。”

“你说过，这次见面时会把一切都告诉我。‘溯时人’到底是什么？为什么我和你之间的事是这么的……不可思议？”

我倒了杯热咖啡，递给时尼。时尼在我面前毫不羞怯的脱掉湿衣服，换上了我的浴袍。我感到了胸中加速的鼓动。

“现在到了该我说的时候吗？轮到我了？”

我点了点头，“我还以为你还记得呢……”

时尼好像是完全放弃了似的，深深地叹了口气。

“‘溯时人’是什么意思？”

时尼点点头，拿起桌上的记事本，用圆珠笔写下了几个字：“溯时人”。

之后，时尼什么都没有说，只是望着我的脸。

“从很久以前开始……就有‘溯时人’了吗？”我还没有准确把握“溯时人”这一概念。

时尼用力摇了摇头。

“过去对我们来说是未来，对于保仁来说，是从很久以后开始，就有‘溯时人’了。”

“这是什么意思？”

时尼深吸了一口气，然而并没有把它变成叹息。

“对于象保仁这样的人来说……一般的人与事都是按时间轴从过去向未来进行的。你们出生在过去，随时间的流逝正比例的生长、变老。”

“但是，我们‘溯时人’是在未来的某一时间点上诞生，逆着时间向过去成长。‘溯时人’之间结婚，把子孙留到下一个过去。所以，我出生在２００１年。现在是１９７４年，我的肉体年龄应该是二十七岁。”

我没有说话，拼命想弄懂她话中的含义。

“但是，我从没听说过有这样的人存在啊。”

“我们这样的‘溯时人’是怎么出现的，我也不太清楚。但我们毕竟是少数人——为了避免遭到迫害、只好隐藏起来的少数人。听母亲说，从很久以后的未来开始就是这样的。从来没听说过像我这样与普通人相爱的事，所以，没有人知道‘溯时人’的存在，这也是正常的。”

“那么，一次次与我相见的时尼……”

“那是……慢慢变老的……将来的我。”

“你带来的那个少年是？”

很长时间，我们俩都没有讲话。终于，时尼开口了：“我肚子里有孩子，是你的……保仁的孩子。你见到的应该是这孩子长大后的样子。”

“……”

“我们‘溯时人’如果想和普通人一样顺着时间轴生活的话，是需要很强的精力和体力的。所以……今后，为了平安生下你的孩子，我必须按自然的时间方向生活。”

也就是说，从未来流向过去的负时间轴，对时尼来说才是自然的时间轴。

我终于理解了之前感到的种种不可思议：为什么幼时的我见到的时尼是个半老的妇人，为什么每次见面时尼都会变得年轻，以及为什么时尼会充满自信的说我们两人是相爱的。这都是因为，我是从时尼的未来向着时尼的过去生活的。

如果是这样的话，也许……时尼的孩子，也就是我的孩子，那个叫仁的孩子，也许也拥有‘溯时人’的资质，向着过去成长，邂逅了我的母亲。

但这是无法确定的，因为没有任何证据。

“今后怎么办呢，时尼？”

“暂时没法与你见面了。我要在相反的时间轴中养育这个孩子。”

为什么在外面下起暴雨之前时尼的身体就被淋湿，我终于明白原因了。那是因为时尼是从自己的时间轴中来到我这里的。我也明白了过去几年没有见到时尼的原因，那是时尼生养孩子所需的时间。

除此之外，我也明白了另一个重大的误解。时尼扑进我的怀里，并不是因为再会的感动，而是因为别离的悲伤。

我一直爱着时尼未来的姿态，时尼也一直与未来的我想爱着。虽然我们没有共同的回忆，但有一点是我们都确信的，那就是我和她相爱的事实。

“你刚才说从没发生过‘溯时人’和普通人相爱的事，那我们的情况又如何解释呢？”

“我们的相遇是命中注定的。从我记事时起，保仁就在我身边了。我的人生中，无论何时都有保仁相伴。”

也许是那样的。我也无法想象，今后的人生中如果没有时尼会怎么样。

我突然想起了一件事。

那是半老的时尼让我做的。我从里面的房间拿出几册日记，交给了时尼。

“不知道能不能帮上忙。这是以前的……不，对你来说，使将来的你让我记的。你拿走吧。”

时尼点点头，终于露出了一个真正的笑容。

那天，在我目光移开的间隙，时尼从我面前消失了。

第二天，我开始了与时尼一起的生活。睡醒一看，时尼就躺在我的旁边。我并没有觉得奇怪。也许与‘溯时人’在一起的生活就是这个样子。

时尼对我倾诉了爱意，希望能够照顾我。

对‘溯时人’来说，要按我这样的普通人的时间轴生活，是需要很多体力的。但是，表面上看，是你似乎并没有觉得与我生活有什么不便。即使我因为工作整天把自己关在画室里，时尼也总是尽量陪在我身边，外出时也是一样。对我们之间有限的时间，她无比珍惜，唯恐自己下一秒就会消失。

我也有预感，这样的生活不会持续太久。就象我与时尼重逢的日子对时尼来说是与我别离的日子一样，我面前的时尼变得越来越年轻，总有一天，与时尼分别的日子一定会到来。时间轴差异那不可抗拒的力量，是远远超越了我们的爱情的。

一次，我突然想起来什么，问时尼：“你和我一起生活多久了？”

“从我到这个家里开始？”

时尼说大概是六年。我的表情中或许有少许的阴霾。我只能再和时尼一起生活六年。

时尼也对我提出了同一个问题。这样一来，双方就都可以计算出剩下的时间了。

从过去开始的时间，从未来开始的时间，二者交错时产生的刹那的爱，那就是我们之间的爱情。

相遇、相爱的方式都非常奇妙，但这爱却是真实的。正因如此，我们才渴望知道对方的一切。

“我老了以后会变成个什么样的老太太呢？”时尼天真地问。

“是个可爱的老太太。”我这样回答，“母亲一个人把我养大，但总有人匿名寄钱给我们。我觉得也许那个人就是你。”

时尼微笑道：“应该没错。我猜，我小时候为我提供帮助的也应该是保仁……我……如果保仁有什么困难，一定会伸出援手的，虽然不知道自己有多大的力量。”

援助者应该就是时尼。因为即使今后我慢慢老去，与时尼分离，我也还是会不断的帮助她的。

但是，对那时的我来说，怎样有效的度过与时尼在一起的有限时间，这才是最大的问题。这有限的时间在不知不觉间不停的流逝着，我向着未来，时尼向着过去。我们做了很多次短途旅行，拼命制造两人共同的回忆。

时尼一天天的变年轻，而我则迎来了成熟期。

积蓄也慢慢多了起来。作为画家的名声也已经确立了下来。

那时，我在工作中发现了自己真正想画的东西。不，不是为了工作，而是为了我，为了时尼。

我开始画时尼的肖像，因为我想把时尼人生中最闪亮的瞬间凝固在画纸上。

时尼是理想的模特。我本来比较倾向于画抽象画，但这个时候，我却拼命想抓住时尼的美，把它如实地反映在画布上：时尼穿着白衬衫，微笑着；那细白的手指上，和我一样戴着金色戒指；戒指上有着无限符号的花纹，就象是连接我和时尼的红线的线头。

这是我第一次画肖像，也将是最后一次。时尼看到那幅画时，比我想象的还要高兴。

“求求你，送给我吧。”

我本来是为了想自己保存而画的，但是，看到那么高兴的时尼，拒绝的话自然是说不出口——尽管我原想在和时尼分别后，把这幅画时刻带在身旁。

我努力说服自己，即使是普通人之间的爱，结果也都是一样的。相遇，相爱，然后，总有一天会分离。这分离究竟是生离还是死别，是无法预测的。但是，我从一开始就知道与时尼相爱的生活会在什么时候结束。

接下来，１９８１年，那个日子来临了。那时我三十四岁，时尼二十岁。这之前，有一件事我一直没有问时尼。因为害怕所以问不出口，而且觉得即使问了也是枉然。

那就是，那个叫仁的少年，是否既是我的孩子，又是我的父亲？如果是这样的话，那时尼就既是我的恋人，也是我的祖母。

即使向二十岁的时尼提出这个疑问，她也是无法回答的。

时尼满怀希望的叩响了我家的门。她憧憬着今后与我在一起的生活，脸上闪耀着光辉。对于她来说，那天是与我在一起的新生活的开始。

而对我来说，却是离别的日子。

我拼命掩饰着悲伤。时尼是满怀着希望的，我不能给她泼冷水。过去，时尼也应该有过相同的经历，所以我也必须坚强、平和地去面对。

我向时尼保证，今后的生活将会非常精彩，然后温柔的拥抱了她。与她充满希望的光辉相对，我心底是深深的忧郁。

但是我什么都做不了，在时间之河中，我无力抵抗。

我把时尼送给我的日记紧紧抱在怀里，拼命强忍着泪水。

第二天，我开始了没有时尼的生活。早晨，之前屋子里的时尼生活的痕迹霎时踪影全无。

时尼的日用品都不见了。洗漱台上时尼的牙刷，化妆桌前的化妆品，也都消失了。

除了前一天她送给我的日记，所有的东西都消失得一干二净。

我走到阳台上，翻着厚厚的日记本。里面详细记录着小时候发生在时尼身边的事情。

茫然若失中，我读着时尼的日记。我看到了用片假名拼写的“ｂａｏｒｅｎ叔叔”这个名字。越往后翻，字迹变得越来越整齐。不可思议的“ｂａｏｒｅｎ叔叔”不知何时变成了“ｂａｏ仁叔叔”，接下来又被写成是“保仁哥哥”。

并不是今后再也见不到时尼了。这本日记就是与时尼再会的时间表。

里面记载着何时、何地将与时尼重逢……

不知不觉，茫然若失的感觉消失了，我拼命的读着日记。

‘溯时人’虽不为人所知，但却在很久以后的未来就已经存在了。但是，其起源似乎连‘溯时人’自己也不清楚。应该是一部分人类在未来的某一时点上造成了时间轴的反转。但是为什么要引发反转？这理由无人知晓。同样的，也不知道‘溯时人’的后裔究竟会在过去的哪个时点消亡。从日记中可以知道的只有一点：他们以二十四小时就会向过去回溯一天。所以，他们并不是像我之前想象的那样，连走路、说话的方式都是逆反的。除了这一点，包括他们周围的所有事物在内，时间轴都是向过去进行的。

我已经知道了时尼的住处、也知道了我们将会相遇的地方。

我站了起来。

这回，轮到我做长腿叔叔了。

那之后，我开始陪伴时尼度过她作为女性的“颠倒”人生。她非常多愁善感、天真无邪，但是……很聪明。这些品质从她的过去就已经开始萌芽了，每次见面之后我都更加确定这一点。

对于时尼来说，我成了很有包容力的保护者。她把自己因与一般人不同的特殊体制而产生的烦恼，全部都拿来和我商量。

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一个完美的守护者，但我努力尝试着扮演好这个角色。

过去曾经是我恋人的少女，毫不防备的一心依赖着我。而且，有时……只是那么一瞬间，她甚至想要表白对我的爱慕。但对于我来说，恋爱的季节已经结束了。对这个叫时尼的少女，我几乎什么都不能为她做。

我能做的，就只有守护在变得越来越年轻的时尼身旁，给她一些建议，减轻她经济上的负担。

时光流转。地球上的人口越来越多，文明已经延伸到了大地的尽头。时尼度过了少女时代，开始变成了幼女。

１９９６年。终于到了时尼日记的第一页。

这一页上，记载着与我的第二次邂逅。那时，时尼五岁。

这个年龄，她连‘溯时人’是什么都不知道。

我来到了日记中记载的时尼家附近，在公寓的屋檐下等待着。

开始下雨了。马上就要到那个时刻了。

一个小小的女孩子向我奔跑过来。

那是五岁的时尼。她是为了躲避这场突然而至的雨才跑过来的。

“时尼……”

我叫着她的名字。有那么一瞬，时尼有些不可思议的看着我。然后，她向我露出了那个笑容？——那个她一生中无数次向我展露的笑容。她抬起右手，给我看她的戒指。我也微笑着给时尼看我的戒指——金色的、有着无限符号的戒指。

“叔叔是……叔叔是谁？”

时尼微微歪着头问我。

“我叫保仁。大概……会是你一生的朋友。”

时尼好像完全认同了我所说的话，一点也没有害怕的样子。

“我很喜欢这枚戒指。”她再一次抬起手给我看了戒指。

我点了点头。然后我问了她一些事，关于她的生活，关于她的家庭。

这时的时尼好像没有任何不安。

“差不多……从今天就开始记日记吧。我也是象你这么大时开始记日记的。把每天发生的事情都记下来……”

“为什么？”时尼问。

我一时说不出话，只是加了一句：“就算是为了叔叔吧。”

“好吧，约好了。我会从今天开始写日记的。”

“谢谢。”

时尼转了转那双纯净的眼珠，说：“因为保仁叔叔是好人。从第一次见面起，叔叔就是时尼喜欢的人。”

我微笑了，却忍不住要流出泪来。对这样的窘态，我有点不好意思。

然后，我向时尼告了别。

还有最后一次……我确定还会再见到她一次。但是，那会是何时，我却并不确定。我时不时会为自己是不是已经错过了这最后的、唯一的时刻而烦恼。

这一次，将会是我与时尼最后的邂逅。

不确定何时会与时尼再会的我，就这么一个人生活着。画好合同约定的画，闲暇时就反复阅读时尼的日记。然后，某一天，我登上了二楼。

那里有一个我当成仓库使用的房间。也许只是心血来潮，读时尼的日记时，我突然想起了那个叫“仁”的少年。想到他与我父母的关系，我上到了二楼。

二楼放着几十年来碰都没碰过的行李。

那是我母亲的遗物。

我解开绳子，一件件的小心取出来。那都是母亲生前喜欢用的东西。从搬家公司将这些东西打包搬来后，我还是第一次碰触它们。

只有那个又薄又大的长方形箱子包得比其他行李都要结实。

包装上有母亲的字，写着：仁让我保存的东西。昭和二十一年十一月

我感到自己的心跳有些急促，连忙打开了包装纸。

出现在眼前的是一幅古旧的肖像画，但那幅画却让我惊呆了。

那是时尼——我所画的年轻的时尼的肖像。

母，时尼，因结核病于昭和二十一年逝世。为母留念。仁

画布的反面用墨汁这样写着。

母亲坚信这幅画是父亲画的，所以当初我说要当画家时，她才会说：“如果你继承了你父亲——仁的血脉的话，一定是非常会画画的。”

受父亲之托，母亲一直珍藏着这幅画。这幅我送给时尼的肖像画，穿越了过去，由母亲守护着来到了将来。

肖像画中的时尼是微笑着的。

第二天，我见到了三岁的时尼。

时尼独自一人在小巷里踢着石子。

“时尼……”

我向她打招呼。时尼也不认生，对我默默微笑着。

这应该是最后一次与时尼相见了。时尼的日记里是这么写的：在开始记日记之前，她与我见过两次面——虽然‘溯时人’时尼到１９４６年为止的人生才刚刚开始。

我注视着时尼的脸，以便能牢牢的烙印在记忆里。此时，天真无邪的时尼……

接着，我看了看时尼的手指。白白的小手上还没有戴戒指。

现在……是该交给她的时候了。

我从自己的手指上取下戒指，放在了时尼的手中。我该做的事已经……

“今后……你还会见到叔叔很多次。祝你有个美好的人生。”

我所能做的，只有这么对她说而已。

泪水模糊了双眼，我看不清微笑着的时尼。

就这样，时间之环完全闭合了……

再见了，‘溯时人’时尼……

# 《时钟停摆的庭院》作者：苏珊娜·克拉克

几年前，科林·格陵兰（他写的故事列在本书的开头）给我送来了一篇中篇小说，那篇小说的作者是他在一间作家工作室里遇到的。这是个精彩无比的故事。这个作者就是苏珊娜·克拉克，她住在剑桥，像个天使一般写作。当我读到小说的时候，我就知道我想让她为这本书写上个故事。（那篇小说已经被她卖给了帕奇克·奈尔森·韩顿，收录在他所编辑的文集“星光”里头了。）

尽管出现过这样或者那样令人无法预料的麻烦事，但让我开始并坚持完成这本文集的是一个很自私的念头：我想读些关于“睡魔”的故事，一些我现在还写不出来的东西。

我希望这篇故事是我自己写的。但我却更乐于让别人把它写出来，然后让我来读它。

——尼尔·盖曼

在丹佛斯大街上的多萨尔特罗咖啡厅里，尼泊尔特先生正在与他儿子一起喝着咖啡。

他说道，“自上次见面以来，我已有许久没见过你了，理查德，我想你这段时间都过得还好吧？”

理查德叹了口气。“父亲，我在跟荷兰打仗的时候溺死了。我已经死了十五年了。”

尼先生立刻注意到了他的脸是多么的冰冷又是多么的苍白，还有他的手是多么的冰冷又是多么的苍白。“啊，是的，我的孩子，”他说道，“你说得没错。我现在想起来了。不过我还是很高兴看到你。你愿不愿意跟我回家去看看？从这儿到家只有五分钟的路程，我想你也不会在乎现在下的这点雨吧？”

“啊，父亲，”理查德悲伤地说，“我不能回家。我再也不能回家了。你看不出来吗？这是个梦啊，这仅仅只是个梦啊。”

尼先生看了看四周，他发现坐在多萨尔特罗咖啡厅里喝着咖啡聊着天的都是些陌生人。“啊，是的，我的孩子，”他说道，“你说得没错。”

在冰冷黑暗的夜里，尼先生醒来了，他记起自己快要死了。过去的四十年里，他一直都是英格兰最著名，也是最受人推崇的占星家。他发表过几百本年鉴，挣了一大笔钱，他一直看着星星——啊，这是从很久以前就开始了的——因此他知道，在这个季节里，他注定得在这里死去了。在星期五大街的一间二楼的房间里，他躺在干净的、散发着清香的床铺上，他在伦敦的老朋友们都到这儿来见他。“先生！”他们会哀声问道。“你今天觉得怎么样？”然后尼先生就会向他们抱怨他脑袋里是多么的冰冷，而他肺中又是多么的炙热，而有时，他也会换换说法，说自己感觉不错什么的。而他们就会跟他说，天穹上所有最高贵的天体都慢慢地聚拢在圣保罗大教堂的顶上，来为他——他们亲密的朋友和知己——送上最后一程。

在这个时期，来见他的人中有一个在威尼斯和阿姆斯特丹都很出名的犹太人，在他的族人中，他是个最了不起的魔法师，知晓许多奇妙的事情。这个男子名叫特利斯墨吉斯忒斯。他并没有听闻到尼先生快要死了的事情，而他本来是想要请尼先生在星相还是魔法上帮他点忙的。当他发觉自己来得太迟了的时候，他哀叹痛哭，用力敲打着自己的脑袋。“哦，”他哭喊着，“一直以来，我都不屑于接受别人的帮助。我总是傲慢自大、不可一世。这就是给我的惩罚，这一定就是。”

尼先生看着他。“傲慢什么的都是胡说，以撒。我认为你没必要那么激动。让我们一起喝上两杯麝香葡萄酒，我们很快就能找到其他能帮助你的人了。”

所以他们就坐下来，喝起了麝香葡萄酒。不过，在伦敦城里的占星家和魔法师，没有一个不会时刻记惦着互相的攻讦，他们会把同行说成是“骗子”，或者是“耍把戏的犹太人”，而且他们对别人的侮辱还记得特别地牢（尽管在别的一些事情上，他们的记性就不是那么好了）。因此，两人很快就把所有人的名字都数过了一遍。

“还有帕拉莫，”尼先生说道，“他要比其他所有人都要聪明。”

“帕拉莫？谁是帕拉莫？”

“嗯，”尼先生回答说，“说实话，我不能为他说多少好话，因为我自己也从没听到过。他是个骗子，同时也是个色魔，他不仅是个赌徒，甚至还是个酒鬼。众所周知，他是个无神论者，可有一次他却跟我说，他想要亵渎神明，因为他觉得自己被《圣经》里的一些词句侮辱了，因此他憎恶神明，意图要毒害上帝。他就像是只蚊子，想要叮咬大陆。”

“那他并不是我想要的人，” 特利斯墨吉斯忒斯说道。

“啊哈！”尼先生大叫道。“这城里的每个教区都有女人认为乔治·帕拉莫不是她们想要的男人。而她们很快就发现自己错了。我也犯过同样的错误。当他第一次来找我的时候，我曾经发誓我绝对不会收他为徒，可现在，你瞧瞧，我把我知道的所有一切都教给了他。我同样发过誓，说我绝对不会借钱给他，可我还是借了。我很爱这个混蛋。别问我为什么。我可说不出个所以然来。你要找他，你得去炸药径——就在鞋具巷旁边——到那儿的一栋房子问问看，在那里他租了间和储藏室差不多大小的阁楼，现在已经欠了八个星期的房租了。你不一定能在那找着他，不过他的仆人大概知道他会在哪里。”

“他有个仆人？”特利斯墨吉斯忒斯问道。

“当然了，”尼先生回答说。“他是位绅士。”

所以，在那天剩下的时间里和第二天的一整天，以撒·特利斯墨吉斯忒斯都在城里四处打探，跟许多人询问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乔治·帕拉莫，可他想打听的事儿是一无所获，而他打听到的信息却让他几乎想要绝望。因为，所有人都告诉他，乔治·帕拉莫现在肯定不喜欢让一个希伯莱老先生去打搅到他。所有人都跟他说，在克拉肯沃尔⑴住着一个寡妇，她有不仅有着不少的土地和房产，家里还藏有些罕为人知的宝贝，而就他们所知，这位女士年轻、善良且又美貌，可最近她的宝贝儿子却因为得了软骨病而死去了。就在她遭受到如此的不幸之时，乔治·帕拉莫却像梅菲斯托弗里斯⑵一样，藏在她椅子后的阴影里，带着阴险的神情和扭曲的微笑在她耳朵边说着温言软语，搅得她不怎么理会那些关心她的善男信女，反而跟他亲近了起来。

以撒·特利斯墨吉斯忒斯住在克里彻奇巷。和他一样，他住的房子看起来也很有异国的风味。和他一样，他住的房子似乎也像是知道，这城市对陌生人不都那么友好。这么说的理由是，这房子位于一个积满了灰尘和落叶，总是藏在阴影里的庭院中，好像是想让人们把它给忘掉一样。不过，这位犹太人和这间屋子有一个很大的不同，那就是他并没有在额头上挂着块巨大的时钟，指针永远地停留在某个很久以前的下午。

在特利斯墨吉斯忒斯跟尼先生见面后的第三天，一个高大、瘦弱、衣衫褴褛的男子（也是个眼睛里毫无神采的男子）敲开了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家的门。他说他叫乔治·帕拉莫，他要来学习魔法。

“为什么？”特利斯墨吉斯忒斯满腹疑虑地问。“用来迷惑那女人，是这样的吗？”

然后，这个瘦弱、衣衫褴褛的男子（也是个眼睛里毫无神采的男子）拉长一边的嘴角，冲着他露出了个微笑，这个时候，他的样子起来大有不同了。他看起来就是他本该是的样子了——也就是说，他现在真的是一副这城中最狡猾的无赖的模样了。他那对眸子既犀利又明亮，里面仿佛盛着满世界的智慧。“不，先生，”他回答道，语气里既有卑谦的味道，又有傲慢的气息。“那种魔法我已经会了。先生，我想你是不是听别人说过我什么坏话了？伦敦是个糟糕的地方——只要城里头传出点什么流言蜚语，一个诚实恭谦的人的好名声马上就变得和妓女的鞋带一样，一点都不牢靠了。”

在房子里有一条螺旋楼梯，一直向上延伸入黑暗中，而现在一道冷风沿着这梯子打着旋儿吹下。帕拉莫朝里面看了一眼，打了个哆嗦，然后跟他夸赞说这里真的很安静。“啊呀，先生！”他忽然大叫了起来。“你生病了！”

“我？不，没有。”

“你真的生病了。你的脸色看起来就像蜡一样白，而你的眼睛——！你发烧了。”

“我并没发烧。这不过是因为我没睡觉。”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停了一下。“可如果我不赶快去睡一下的话，那我真的会死了。”他说道。“不过我害怕去睡觉。我害怕我会做梦。”

“好吧，先生，”帕拉莫这次用比较温和的语气说道，“如果你愿意告诉我，我怎么才能帮到你，我会很乐意为你效劳。”

于是特利斯墨吉斯忒斯领着帕拉莫进到一间房里，教给他了两个咒语。一个咒语让帕拉莫可以看到其他人的梦境，而另一个咒语有何用途，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却没有说。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告诉帕拉莫，等他睡着了的时候要看紧他的梦境，如果帕拉莫看到他的梦境里出现了什么有害的东西，他就要马上把他叫起来。

特利斯墨吉斯忒斯爬上了床，而帕拉莫好像是他的小精灵一样，盘腿坐在地板上，并且念出了那个咒语，看入一块光亮的水晶之中。

特利斯墨吉斯忒斯梦到他身处威尼斯的种族隔离区，在一个肮脏狭小的庭院中，六个年长的犹太人——他的朋友们——静静地安坐在破旧的木头宝座上，任凭火焰将他们吞没。他们中没有一人试图逃生，因而，他们都被烧成了灰烬。当老魔法师看着烟尘夹带着点点的火花融入漆黑的天空时，他注意到在一颗星星上写着一份李子蛋糕做法的菜谱。不知为何，梦中的他就是想要这玩意，所以他找来了一条梯子，想要爬上去看个清楚。可最后他只找着了一个胖得要命的女人，嘴唇上装着用蜘蛛腿做成的髭须，不断地滴着腥臭肮脏的脓汁。看看她身旁那堆锈迹斑斑的剪刀、烧烤用的长叉和法式钳子，这无疑就是她自己的杰作。

帕拉莫觉得现在的梦已经够可怕了，于是他唤醒了老人。但被叫醒的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很生气，他说他所怕的并不是这样子的梦境。他告诉帕拉莫应该注意的是一座耸立在宽广土地上的黑色城堡。那座城堡很大，还有一条龙，一只狮鹫和一羽骏鹰在旁守卫着，他们的主人是一个高大苍白的男子，有着对星辰般的眼眸，他总是穿得一身漆黑，看起来好似位国王。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告诉帕拉莫，比起其它的那些，这才是他最为害怕的。说完话，他又转头去睡。而他这一睡就一觉睡到清晨，无论是城堡还是苍白可恐的国王都没有出现。

第二天，帕拉莫跑去找了尼先生。

“那个犹太人住着间顶奇怪的房子，先生，”帕拉莫说。“他还说他没有侍从。”

“呸！每个人都有侍从。甚至是乔治你，也都有个烂仆人。”

“确实，不过我有时真这么想过，先生，我觉得我必须把弗朗西斯科给赶走才行。我不能让他继续跟着我。光是让别人看到他和我站在一起就让我羞愧难耐。不仅他穿的衣服比我好得多。他就连当起贼来都比我要更像样。”

“我敢说，”尼先生说道（他脑袋里想着的还是他的那个老朋友），“是失去女儿的痛苦把他弄得如此的孤独愁苦。她自个跟一个基督徒跑了，那人长得挺高，是个顶下流的家伙，他不仅有双看起来挺无赖的眼睛，身上也是连个子儿都没有——差不多就和你一样。以撒找到了他们藏身的地方，偷偷地跑去见她，哀求她跟他一起回家去。尽管她已经知道了自己嫁的那个男人的真面目，可她是个很骄傲的女人，不肯回去。啊，可那男人可真的很残忍！他把她的衬裙、她的耳环、她的烛托、她的勺子都给了其它的女人。然后有一天夜里，他从外面浪荡回来，把她从床上拉了下来。‘怎么了？’她问道，‘我们这是要去哪儿？’他只叫她别出声。他们带着剩下的全部的财产上了辆马车。马车开始往前走，可那男人还不断地往后看。之后，她也听到了，在很远的地方有人骑马的声音。他把马车停下，把她从车里拉了出来。他牵了匹马，让她坐在他的后面，然后继续跑。可他仍然不断地往后看，而她也听得见身后有人骑马的声音。他们来到了一条河边，黑漆漆的河水看起来又深又急，根本就不可能渡河，于是男人焦躁地找寻着可以走的路。她恳求他，问他到底干了什么。可他只是让她不要出声，这时，远处的马蹄声依然不绝于耳。‘你问什么，’他说，‘不想跟我走了，好啊，我自己一个人还能跑得快点。’于是他把她扔进了湍急而又漆黑的河水里，结果她溺死了。她的头发是金色的——就她的种族来说，这是种罕见的发色。以撒说她的头发要比太阳更耀眼。有时候我也会这么想：这世上没有什么东西能跟我亲爱的理查德的微笑相媲美了，可我也知道，其他人却会觉得那根本没什么大不了的。谁会理会我们这些伤心的老头子在想些什么？他们会说，啊，是的，住在那个时钟停摆的庭院里的金发犹太女孩，我当然记得她。我记得她有个小女儿。可我记不得她后来怎样了。”

帕拉莫挠了挠他的长鼻子，皱起了眉头。“可你怎么知道这些的，先生？”

“嗯？”

“你怎么知道那个犹太女孩在她死前跟她丈夫说的话的？”

“嗯？”当你证明了他们的头脑不象以前那么敏锐了的时候，和大多数的老人一样，可怜的尼先生露出了副有些困惑，又有些不快的神情。“以撒告诉我的，”他说道。“怎么了？你手指上闪闪发光的东西是什么，乔治？那个寡妇给了你一个崭新的金戒指了吗？”

“我自己找着的，在那个犹太人家的院子里。在玫瑰花丛里。”

“你应该告诉他才对，乔治。或许这是他掉的。”

可尼先生的眼睛早就看不清楚了。帕拉莫找着并非是只戒指，他在玫瑰丛里发现的只不过是三两根金发，而且还伤到了他修长的手指。

和他们一样，她看起来既不显得年老，也不显得年轻。要是换个不同的情形（还必须得是个完全不同的情形），他该会觉得她很迷人。从她那双可爱的黑眼睛和脸颊上精致的弧线中，可以看得出她有西班牙或者罗马那边的血统，可她的肤色却显得异常的苍白。她穿着一套极黑的长袍，上面有一长列的小扣子从领口开始，一直排到袍子的下摆。在她脖上挂着一条长长的银项链，项链上又挂着一副银边的眼镜。她手里拿着两张纸。她瞧了一眼右手的那张，可那并非是她所想要的。她看了一眼左手的那张，觉得这张不错。她把那副银边的眼睛架到鼻梁上，然后开始读，“美梦与恶梦的支配者，故事的王子，梦疆的君王，无尽黑暗之梦的主人⑶。”她停了一下，从银边眼镜的上方瞟了眼那位坐在高大的黑色王座上的人，确认他依然维持着那副冰寒慑人的摸样，没有阻挠她的意思。

“好了，”她说道，“这些是你吗？”

坐在高大的黑色王座上的人承认他是所有这些可怕的头衔的主人，然后，他略微有些生硬地询问，那么她又是谁。

“我是艾丝切拉·西尔伯霍夫博士⑷，来自天堂。我所指的乃是以色列之子的天堂⑸。我是属于梦与幻象与神罚与异常魂灵现象办公室的常任秘书官。”她拿出了一大堆的用红色丝带整齐地系着的书信与文件，这些书信和文件所用的纸张都是最上乘的羊皮纸，其上用极漂亮的字体书写着好几种不同的古代语言，这些东西全部都能证明她所言不假，她确确实实地是那么个身份。“在九月三十日，”她说道，“我给你写了封信。然后，在十月四日又写了一封。最后我在十月十一还写了一封。可我没有收到任何的回复。所以我不得不亲自来见你。我在六天前到此。为了等待接见，我等了六天。我本来并无意打搅到你。我最初只是想跟你的裁判官、秘书、代理人、私人法官、书记员，或者其他任何负责这类差使的人见个面。可我却被告知，你手下并没有这号人物。而在这时……”

“我有个图书管理员。有话你可以跟他说。日安。”

“……而在这时，你的仆人想就这么糊弄过去，于是把我扔给了那个没大脑的图书管理员。那两个仆人，一个是只叫杰瑟米的渡鸦，另一个则是只会唠唠叨叨说个不停的笨蛋白兔——”她查看了一下右手上的那张纸——“他叫拉司门·洛斯克。所以我来这儿了，”她说道，“来跟你说说‘回归’的事儿。”

“回归？”

她拿出一大本书。书本的封皮是精致的皮革，颜色是黄褐色的，可色调却淡得惊人，书脊上用金色的字体书写着《回归纪念册（一九八二年，九月二十九日）［R.C.F.］》。书里用小到让人无法忍受的字号记载着大约七百万个名字，每个名字后面又跟着一长串根本就无法解读的速写符号。

“这是本记录”她解释道，“所记载着的是所有在九月二十九日那天，离开天堂，去造访仍在世者的梦境的那些天堂的居民，他们都是些正直的魂灵。我想请你看的地方已经做好了记号，在那人的名字下，我用绿色墨水画了条下划线。简单的说就是，迪布拉·特利斯墨吉斯忒斯自九月二十九日离开天堂，去往梦境之中，而至今未归。我来此的目的非常简单：我要拿我们的《纪念册》跟你的对照，我要看看这个年轻女人到底去了谁的梦境。可我却被告知，你这里没有这类的记录。”

“西尔伯霍夫博士，迪布拉·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并不在梦国之中。”

她脸上挂着耐心的微笑。“是的，我也不认为她在。如果真是那样，你知道的，那个梦到她的人可得睡到现在，睡上个整整三十三天了。”

坐在高大的黑色宝座上的人没有立刻答腔，过了许久之后。

“我会去看个清楚，这到底出了什么事儿的。”他最终说道。

乔治·帕拉莫坐在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在时钟停摆的庭院里的卧室中。他一边打着哈欠，一边百无聊赖地看着那块擦得晶亮的镜子。

“我真想知道，是谁，”他喃喃自语道，“是谁在这屋子附近游荡？”

过了一小会儿，他朝屋内的一角看去。那块角落积满了灰尘，明媚的月光也无法照入，只有浓浓的阴影聚集其中。“我真想知道，是谁，”他评论道，“是谁躲在那窗帘之后？是谁长着两只小老鼠的脚丫子，又是谁长着十只小老鼠的脚指头？”

他又观察了会儿他的镜子。“我还想知道，是谁，”他若有所思地继续说道，“是谁站在我的正前方，从那些小老鼠的指头缝里偷偷地瞧着我？”他抬起头来。“嗨，害羞的小猫咪。你有双挺大的眼睛。”

“外祖父……”她说道。

“外祖父在睡觉，我的甜心。他正梦到自己在巴黎的花园里。可他身边的人是谁，是谁让他甘愿抱在怀里，扯着他的胡须，还激得他露出喜悦的微笑，吻个不停？”他把镜子递给她，让她可以看到里头的自己。他把她抱起，她没有反抗，顺从地坐到他的腿上。

“这双手是多么的冰冷。这双脚又是多么的冰冷。你所抱起的，”他喃喃自语道，“到底是什么？”

她的手臂上绑着两只小小的黑盒子，每边各一只，用皮条一圈一圈地系着，好让它们不会掉下来。第一只盒子里放着一片长长的纸条，上面写着：“合适让莉莉梦见的东西。”在那下面还列着很长的一条单子，开头是：“面包和果酱、威尼斯的糖浆、糖栗子和类似的甜食和小点心；小狗狗，胡椒……”在另一个盒子里，还有一条长长的单子，标题是：“莉莉不可以梦到的东西。”这单子上写着：“我们的敌人，墨菲斯国王⑹和他所有的朋友和他所有仆人；骷髅和枯骨……”

由于他之前从未见过她，因而他认定此前她肯定是待在楼顶上某间神秘的房间里。他一直等到她睡着，才把她抱起，走向冰寒、黑暗的楼梯。

白天的时候，风儿将许多的枯叶卷入屋中，而现在，风儿则戏弄着这些枯叶，把它们吹上台阶，又再推下，用它们的“沙沙”声演奏出奇妙的乐曲。

“如果家里没有仆人，”他思索着，“那么是谁在照顾你？为你梳理这如丝般的秀发，让它散发出苹果和熏衣草的清香？”他往上爬了几步。“楼梯其实就像是房子的肠胃，这可真是异常的贴切——我真奇怪我以前怎么没这么想过——而这条楼梯则是我所见过最糟糕的，仿佛是得了极严重的胃胀气一般。如果我是个医生，我就给它开上三剂猛药。要么治好这病，要么死掉算了……”

在最后一圈楼梯前，他停了下来。“帕拉莫啊，帕拉莫，”他喃喃地说道，“你说的话真是莫名其妙，毫无道理。你这小子，到底在怕个什么劲儿？”

就在这楼梯的最顶端站着那个死去的犹太女孩，她的金色卷发被月光映照成了银色。一阵微风吹过，地上的枯叶在她脚旁打起了旋儿。又一阵微风吹过，晃动着她耳朵上泪珠状的珍珠耳环。可她自己却一动不动。

“哎呀！夫人，请您原谅，走这么长的楼梯可让我累得有些喘不过气来了。我的名字是帕拉莫——也是个颇有名气的魔法师。请允许我这么问上一句，夫人您，是位鬼魂还是个幻梦？”

她叹了口气。“难道男人们现在仍是那么愚笨吗？我是鬼魂还是幻梦？大人啊！这是怎样的蠢问题？我是什么？我是她的妈妈啊。”然后她从帕拉莫手上接过莉莉，走入一条黑暗的门廊，消失了。

毕福德夫人（也就是那位正被全伦敦城热切关注着的寡妇）住在克拉肯沃尔的耶路撒冷小道。这是条聚满了音乐家的街道，因而，只要毕夫人待在她那间装饰富丽的大屋里，每每总能听得到音乐的声音。无论是当她空悬着那双本该抱着她的小儿子的手臂，感受着其上无法习惯的虚空感时，还是对着镜子打量自己，瞧瞧一个没了孩子的女人到底是个啥模样时，她总会听得到维奥尔琴⑺悠扬而又伤感的乐曲从住在24号的德国先生的屋里流淌而出，或者是住在21号的苏格兰人用羽管键琴⑻弹出些忧郁的旋律。

在帕拉莫见到犹太女孩的第二天，近傍晚的时候，一个仆人找到了毕夫人，通报说帕拉莫先生正在楼下等着，急着想要见她。

当帕拉莫走进屋子的时，毕夫人停下手中的针线活，瞧着他看了一下，然后又皱起了眉头。“你一定喝了酒了，”她如此说道。

“我？没有的事儿！”

“那就是跟女人鬼混去了。”

“不，绝对没有！”他颇为恼怒地否认道。

“总之，肯定是有什么事儿。我从你脸上看得出来。”

“那是因为我很快活。”

她先在她正做着的衣服的折边上又多加了个褶皱，才用有些冷淡又有些妒嫉的语气说道，“如果是这样，好吧……我很为你高兴。”

“我之所以会感到很快活，不是为别的，而是因为有件事儿我可以帮到你了。告诉我，”他说道，“当你晚上躺在床上时，你会梦到什么？”

她冷冰冰地看了他好一会儿，然后把她的手抽了回来（他原本正握着她的手）。

“啊，这就是我的惩罚！”她哀伤地叫道。“就在这间屋里，我听过成百次的、成百次的警告！可这对耳朵”——她举起双手，仿佛想要威吓那对有罪的耳朵——“从来就不曾听进去一分一毫！我的好先生，您觉得我该如此作贱自己，乖乖地委身于您，好让您事后可以写首小诗，再把它贴到白雪山的公告板上，让每个过路的闲人瞧着它痴痴地发笑？”

帕拉莫高举起双手，做出一副无比恼怒的神情。“我说的才不是那个意思呢！”他大喊道。

“真的不是？如果是这样，只能怪你说话太引人猜疑，先说是能够帮得到我，又说在床上什么的，你这让我如何不会误解？”

他环抱起手臂。“我看到你眼睛里涌出了泪花——这只因你把我想得太坏——可我现在已经有了能力，可以给你许多欢乐。这儿只要你相信，相信我的心地比你想像得还要好得多，你就能变得快活无比。”

她擦着脸上的泪痕，嘴角却挂着微笑。“这可没道理……”她刚准备说话。

“别多说……只要告诉我你夜里会梦到什么。”

“我的宝宝。我梦到了我的小宝贝了。”

“那么一切都好，我能帮你抹平你所有的哀伤。要知道，墨菲斯一直都是个懒惰的国王，他的防备已经日渐迟钝，毫无用场。他的那些城墙既古旧又松垮。他的那些城门都无人看守、任人出入自如。还他的那些仆人们，更是松懈大意、没有丝毫的戒心。”

第二日，当毕夫人到圣吉尔斯场散步时，她身畔跟着个小男孩。那孩子有着头发色瞧起来颇为杂乱的卷发，仿佛有位顶尖的书法大师在那上面飞龙舞凤，用两色艳丽的墨汁绘出了其上的金丝银线。

那个图书管理员（当他正用块羊毛绒布擦拭着他的眼镜时）忽然变了样貌。从他那对形状古怪的耳朵的尖端开始，他逐步地消融成了精细的沙子。如果这忽如其来的变形让他感觉到了哪怕些许的疼痛，那他起码也没有显露出任何的痕迹。

王座大厅在“嗖”的一声中变成了沙砾，崩溃坍倒。就连在夜空中飞过的渡鸦也未能例外，转瞬之间便化成了堆沙土。梦境的世界碎成了沙海。一切终结，留下的只是满世界的沙砾，被捧在梦境之王苍白的手掌之中。梦境之王取出了台天平，来称量这些沙砾。然后，他发现事实正如他所料，他手里少了整整的五粒沙。

“多少？”帕拉莫问道.

“五个。”特利斯墨吉斯忒斯说，“当我把我的女儿带出梦之国度时，它们粘在她睡袍的褶边上，嗯，如你所见，我把它们藏得非常好，谁知道这五个颗粒可能多么强大……记着，约翰——这很重要——一旦我们同时陷入梦乡，墨菲斯就有可能滑入我们的梦境，触及并抓住我的女儿和那个英国小男孩并把他们偷回去。所以，当你睡觉的时候我将念颂咒语并照看他们，而当我睡着的时候你要做同样的事。”

“但也许梦境之王会愿意跟我们打个商量吧，先生？毕竟，他了解我们英国魔法师，不是么？我们的半同行——方士跟他达成过交易，我可是听说有一种能让人做特别的梦的处方。”

“他并不是一个可以做交易的王，”特利斯墨吉斯忒斯说，“他是一个让我们去监察，去蒙蔽，去欺骗，去从诸偷取――然后，去恐惧的王。你和我，监察过他，蒙蔽过他，欺骗过他，并从他那里偷取过的人，必须——或昼或夜——冒险进入他的国度，而那时他会多么希望惩虐我们。所以，当你睡眠的时候我将看护着你，而若我睡着，你也将这么做。”

在接下来的几周，以撒·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和约翰·帕拉莫从将更多死去的人带离了梦境，穿过梦之国度边界墙上的缺口来到醒着的世界。他们把孩子还给父母，把父母带给孩子，把妻子还给丈夫，把丈夫还给妻子，把每个人的甜心还给他们。城里的一些绅士——他们所担保的一艘船在巴巴多斯附近沉没了（他们也因此损失了一大笔钱）——付给帕拉莫五英磅让他把船长带回生的国度，这样他们可以依靠对他的百般怨怼来慰藉自己的心灵。

在帕拉莫的生命中，他第一次挣到了钱，但他说他所在乎的并不是钱。他真正在乎的，据他所说，是年轻人不应该死去。当然，他这样说，有些人圣洁地足以到天堂里去唱赞美诗，而有些人罪恶地应当在地狱里让明焰永世炙烧。他曾听过一种说法，他说，死亡是一位女士。要真是这样，她的举止可真不恰当。一看到感兴趣的东西就急不可待地想要弄手。“这正是时候，”帕拉莫说，“得有人告诉她什么是更好的礼貌。”

那时候在白教室区的衬裙巷住着一个叫洁西·凯托的小女孩，七岁的年纪，有着褐色的眸子，笑的时候总是露出牙齿……可她被一把旧蚀的园丁剪枝刀刺伤了姆指（她决不应该去触碰的），然后一个大疮就长起来，到最后整个姆指都溃烂了。医生让他们用裙带和裙边把她紧紧地绑在一张椅子上，然后用槌子和凿子把她的姆指整个凿下来。但这个过程中的恐惧和震憾超出了她所能承受的程度，最后他们发现医生的手术将她的意识驱散，使她的头发褪落，令她的皮肤变成了放了三天的牛奶那种颜色，她再也说不了一个字。她的阿姨，安妮·辛姆科特斯，来到时钟停摆的庭院问她所遇见的每一个人哪里可以找到约翰·帕拉莫，也就是那个魔法师。当她见到他的时候她大胆地直视他并恳求他的帮助。约翰·帕拉莫说虽然她长着一张像勺子一样的丑面孔，但非常地勇敢和聪明。他让这位阿姨睡着并将她送入梦之国度，在那里，她找到了洁西·凯托的理智和她所有的美丽，以及她的手指，接着她带着它们，微笑着从梦境之王的鼻子底下（说起来是这样）离开了梦之国度。洁西·凯托再次快活了起来。

克里夫兰的女公爵的珍珠链子（她不同寻常地喜欢）都被交给尼伯尔特先生保存，而他把它们带进一个很大的菜田里，考虑着将它们藏在那儿。然而链绳断了，珍珠都掉到卷心菜的菜叶之间并隐入其中。尼伯尔特先生很了解那片菜田。七十多年前尼先生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它就在莱斯特郡尼先生父亲的小村舍后边。现在，尼先生带着极大的惊骇和不知所措站着，一只巨大的黑鸦落到一颗卷心菜上面并从菜中啄食着什么。尼先生挥动着双手大喊起来，然后那只大鸟飞走了。它并没有飞远，只是拍打着翅膀停在一个突然出现的，高高的，脸色菜白的人的肩膀上。

“啊，先生！”尼伯尔特先生喊道，“即使只是因为可怜，帮帮我吧！我不知道该掰开哪个卷心菜来找寻。”

“威廉·尼伯尔特，”高高的，脸色苍白的男人说，“你在做梦。”

“是的，我知道。”尼伯尔特先生说。“它是什么？”他继续以一种绝望的方式死死地盯着那些卷心菜。

“威廉·尼伯尔特，”高高的，脸色苍白的男人说，“你认识我吗·”

于是尼伯尔特先生抬头看着莱斯特郡灰冷的，苍白和天空和灰冷的，泛着苍白微光的人脸.这人脸非常像另一张，尼先生开始怀疑它们是否（事实上）有可能不是同一个东西。标识出菜田边界的黑色的冬天树木和它们底下的阴影是那么像这位男士黑色的头发和衣服，它们看起来不可能不以同样的材料制造。

“是的，我认得你，”尼先生说，“你就是那个瘦弱的，英俊的人——天哪，我忘了他的名字——那个杀死了市议员的猫并在同一天晚上跟她的女儿私奔的书法家。先生，贝恩夫人没有称您为拉山德并为您的英俊写了一首诗么？”

高高的男人叹了一口气，用苍白的手捋过他那长长的黑发。

“当然，他死了，那个书法家。”尼先生谨慎地说，“他们绞死了他，我忘了这一点，不过现在这也许并不重要了。人们说墨菲斯是一位懒散的王，他的城墙破败倾颓，他的大门无人守卫，而他的仆人们也毫无警惕。”

一场带着苦味的冰雨突然降到尼先生一个人身上。尼先生看看四周，迷惑着。那高个的男人显得如此愤怒，如果尼先生带着他的理智，他应该感到非常非常害怕。（尼先生多少了解这种王侯的愤怒，在他的生命中面对三个人曾被引起——查尔斯，一世与二世，和奥利弗克伦威尔）。但是尼先生并未携带他的理智。尼伯尔特先生的理智全都睡在他在星期五大街的床上。所以他只是看着那位高高的，庄严的男人，带着若有似无的笑。

“你说什么？”高个的人问道。

“噢，”尼伯尔特先生说道，一条冰水汇成的小水流从他的衣服上流下，他用一只刚刚被发现携带在身边的小水晶杯接着它们，“别这么说。你没有听清重点，先生，是其他人说的。”

“他们在哪里议论这些？”

“在镇子里，这是很寻常的街谈巷议。”

“谁在谣传它？”

“每个人。但几乎就是废物约翰帕拉莫说的。”

高高的男人把他的双臂交叠在胸前，一阵狂风平白无故地出现了，把所有的树木都刮得倒来倒去，就像仅仅是因为他对它皱了一下眉，整个世界都被攫进一个巨大的恐惧之中。尼先生蹑近那个高个男人，抓着他长长的黑色衣袍，拖着它。

“可是，先生！您会帮我寻找女爵的珍珠么？她会非常生气的。”

“是的。”高个的男人满意地说道，“她将会那样”然后他离开了。

在他所站的地方出现了百只大肥猪吃光了所有的卷心菜还吞下了全部的珍珠。接着一个百男人出现了，他们割开肥猪的喉咙把猪血注到一百个水盆里，然后水盆全被取走制成猪血布丁。就在这时某个人来告诉尼先生要抓点紧了——女公爵要召见他。他到达时她正与她的宠臣们共进晚餐。每个人的面前都放着一瓷碟猪血布丁。女公爵一个字都没有说，只是看着尼先生并拿着她的小银叉对尼先生比划了三次。在它银色的叉爪之间，闪耀着混着血迹的光芒的，是一颗大大的白珍珠。

“我可以解释。”尼先生说。

在王宫白厅，一场盛大的假面舞会正在举行，阿波罗，玛尔斯，密涅瓦，犹太王所罗门，还有无数的名流政要悉数登场，他们穿着金色的长袍，脸上是日月星的光芒，念颂给查尔斯二世的赞词并把贡品放在他的脚下。一个叫作玻西瓦尔的高瘦演员（他当时不合时宜的服装有点像一支倒转的，还刚听到一些非常惊奇的事情的拖把）被雇来扮演墨菲斯。在演出开始之前，有两个卫士提着一个小酒壶来到他面前，告诉他演讲是一件多么费人口舌的差事并问他是否需要来点酒？他——并不怀疑有任何恶作剧的成份——谢过这两个好心的先生并把它喝光了。

可那是一壶纯淡啤。（含更多酒精）

结果是，当可怜的玻西瓦尔先生上台做他的讲演（关于长久以来墨菲斯多么渴望一位像查尔斯一样的王，以及他现在是如何仁慈地给出他的睡梦祝福）时，没有人能透过他的放屁声听清他的吐字。

国王和伯爵们像取笑其它笑料一样取笑着这些事。但是令他们笑得最大声的还是某引起人所听说的关于约翰帕拉莫的事情，他所做的事，以及他做这些时所斯骗的人。

当天晚上，英格兰王做了一个梦。

他梦见他正进行着一个拜访其它君王的旅程。他来到一个像汉普特斯西斯公园一样辽阔的王座厅，那里，一位高高的，苍白的国王坐在一个黑色的王座上，抱怨着一些近来经常穿过他的国土的一些英国人的罪恶行径。

那位脸色苍白的王看起来对此极为愤怒。他说这件事曾引起他与他姐姐之间的争吵，并向英格兰国王出示了他从他所称的“上位者”那里得到的无数文档，信件和备忘录。这件文件都把那英国人的所作所为归咎于白王的疏忽。

英格兰国王看着那些文件，却发现它们晦涩难懂，于是将它们交给一旁的白金汉公爵，让公爵来阅读并告诉他它们写了些什么。

“我对陛下告诉我的一切一点也不吃惊，”英格兰国王申明，“我的属民是最不守规矩的，而伦敦人则最糟糕。他们常年用血腥的内战，残酷的暴乱和无耻的克伦威尔政府将我的王国割得四分五裂，接着共和者的幽默感使他们寄给我一封信，乞求我原谅他们砍下了我父亲的头颅并要求我重新回去做他们的国王……”（高高的，苍白的国王看上去想插两句，于是英格兰国王赶紧接下去）“……那潮湿的岛屿气候是最该被谴责的。寒冷和阴雨冻坏了人们的头脑使他们先是忧郁继而疯狂最终难以统治。疯狂是——每个人都知道——英格兰的疾病。但我有殖民地，在印度和美洲的大量殖民地。我希望，所有的哲学家，传教士，疯子流氓都去那里去，到那时除了善良温顺的属民之外没有任何人留下。陛下有殖民地么？”

“没有。”高个的，苍白的国王说，“一个也没有。”

“恕我直言，陛下应该取得一些。”英格兰国王探身拍拍苍白国王的手。他为此得到了一个非常微小，非常冷酷的笑。

苍白脸色的国王问把麻烦的属民驱出去是否有什么困难。

“噢，没有，”英格兰国王说，“他们因自己的协定而离开。这是殖民地最好的地方。”

英格兰国王感到有点为那位悲伤的，苍白的国王难过。他看起来如此年轻，在他那静寂的，缀着星光的王宫里如此孤独，没有大臣辅佐他也没有王后照料他。此外，英格兰国王想——当然从小银盘里拿起一杯酒，瞥了一眼把它端在的那个人后——他的仆人们也如此古怪……

帕拉莫注意到在过去的一周内有九个人分别来找过他。“每个人都告诉我说他们梦到我被处以绞刑。神啊！这位国王钻进这个人或那个人的梦境，却无法找到立足点。”

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回应了一些话，但那碰巧帕拉莫整天全心学习希伯莱语（以使他自己可以阅读特利斯墨吉斯忒斯的魔法书），所以他没工夫去听那个老人说了些什么。

过了一会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又说起另一件事，但是帕拉莫再一次没有听到他说话。终于，两小时之后帕拉莫开始找他的时候发现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已经离开了屋子，离开时（这一点很奇怪）他带翻了两条凳子。帕拉莫去找老人，发现他闭着眼睛躺在床上。

“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先生！噢，先生，您不应该在没有我陪伴的时候入睡！我是您的守护者，先生。是守护您梦境秩序的治安宫。现在，出什么事了？”

帕拉莫念颂咒语并透过镜子看去。特利斯墨吉斯忒斯站在两扇黑色的大门前，每扇都像直达世界尽头那么宽，像上通天堂那么高。在它们的上方和左右两边除了黑风，死夜和冷星之外别无他物。这些门（宽广得超出任何人的想象）开始启开……伴着一声突然的尖叫帕拉莫把镜子甩了出去，它缓缓滚开，最终停在一枚破碎，不值钱的镜子之下的灰尘里。

“早安，陛下。” 西尔伯霍夫博士喊道，随着她大步走向黑色王座，她那银色的小眼镜活沷地跳动着。“他们说您有些消息要给我。还迫不急待。”

“犹太魔法师死了，西尔伯霍夫博士，昨晚他死于睡梦之中。”

有那么一瞬间，美梦与恶梦的支配者看起来平静，沉着，并充满了威严，而西尔伯霍夫博士则看起来只是有点迷惑。

“就这些？”她问道。

美梦与恶梦的支配者从高处凝视着她，一语双关地说道：“帕拉莫，我们的冒牌魔法师，很快就必须睡觉了，而当他这么做的时候……”

“但是，陛下！假设他不那么做！”

“我不假设任何象这样的事怚，西尔伯霍夫博士。那个冒牌魔法师在他的生命中还从来没有延迟任何他想做的事。”

“但与此同时，陛下……”

“与此同时，西尔伯霍夫博士”美梦与恶梦的支配者微笑着，“我们等待。”

三天后，尼先生的母亲用一块温暖润湿的毛巾擦起他小小的，三岁的双手。那是莱斯特群的一个夏日，尼先生站在她妈妈寒冷阴暗的厨房里。穿过一个明亮的门框他看到了鲜花，药草和嗡嗡叫着，令人昏昏欲睡的蜜蜂。

尼先生的女仆正清洗着他皮肤起皱的，八十岁的双脚。尼先生躺在星期五大街一个静默的，仅有烛光的屋子的床上。女仆伸直腰背，一只手捶了捶隐隐作痛的背部，在另一只手上，她拿着一块温暖润湿的毛巾。

尼先生隐约知道其中一次擦洗发生在梦之国度而另一个则发生在清醒的世界，但具体是哪一个，他不知道也不在乎。

尼先生梦见有一个长着清瘦的，忧郁的脸庞的人来看他，并就某件非常重要的事与他谈了很长一段时间。

“……那么我该怎么做，先生？”

“关于什么，约翰？”尼先生问道。

“墨菲斯王。”帕拉莫说。

尼先生考虑了很长时间，然后说：“你令他很生气，约翰。”

“是的，我知道。但我能做些什么？”

“什么？”尼先生说，“我什么都不知道。他提及破坏规矩与掠夺与侮辱。（我听他说的，约翰，在我的梦中）我怀疑他将会追击你直到大地的尽头与……”

他们在默默中坐了一会，然后尼先生慈祥地说：“你的脸色有一点点苍白，约翰，你看起来很不好。让玛丽为你做一杯牛乳酒吧。”

帕拉莫神经质地笑了笑：“不，不，我很好。”

之后尼先生好像再次陷入了睡眠，（我们总是假设在那之前他可以真正称得上是清醒的），但是当帕拉莫走到门口，尼先生就清醒了。他说：“如果他像他姐姐一些——会造成多么大的不同啊！从来没有过这么一位甜美的，高雅的女士。当她路过这个世界时我听过她的脚步声，我听过她光滑的长袍那轻柔的嗖、嗖、嗖的声音还有她脖子上的银链那丁当丁当的声音。她的笑容充满了安适，她眼睛和善而快活！我多么渴望见到她！”

“谁，先生”帕拉莫问，带着疑惑。

“什么？呃，他的姐姐，约翰。他的姐姐。”

星期五大街下着冷冷的小雨。帕拉莫发现一个高大粗壮的人正向他走来，他戴着一顶遮住眼睛的古怪帽子。很明显的，他把自己装扮得像从故纸堆里走出来一样。也许他推了帕拉莫一下，因为帕拉莫（他已经一周没睡了）忽然发现自己紧紧的靠住了一面墙。帕拉莫把头靠墙休息了一会，就在他这么做的时候发现在红色的砖头之间有一些金色的小颗粒。

一面由玫瑰红色砖块砌成的果园围墙立在那里，它曾经覆满了玫瑰，不过现在是冬季，所有的玫瑰枝上都只剩下刺了。那里有草有树，但草木都已枯萎。在冬季若有似无的日光与蓝色的阴影之中，站着一位全身黑衣的国王。黑色的臂膀交叠在胸前，黑色的靴尖则轻敲地面，他抬起头，看着约翰·帕拉莫。

帕拉莫惊醒了，他非常非常慢地走回时钟停摆的庭院。伦敦城在灰色冷雨中像极了一座梦中的城市，而所有人都沉陷其中。当天晚上，一些人告诉他，拉尔夫·克莱利（以撒在几周前带出梦国的伊斯林顿烛台匠）在世界上消失了。

第二天（一个周三）下午三点整，帕拉莫挪动步子一级级走下时钟停摆的庭院里犹太人小屋的楼梯。第一级时他觉得累得要死了。第二级时他觉得累得要死了。第三级，他踩到了楼梯上不太牢靠的地方，楼梯整个抖动起来，令上面的灰尘和蜘蛛网都落下来。毫无意外地，帕拉莫看到一些金色的小沙粒落到他的脸上……

下一级，一个荒芜的果园里站着一位脸色苍白的，带着微笑的国王。

那一次墨菲斯带走了一位牛轭湖的洗衣女工——那是四个小孩子的母亲。星期四，在帕拉莫合了两次眼的工夫，墨菲斯带走了一名黑人水手和一位唤作阿芙拉·派特雷夫人的名妓。星斯五趁他打盹的时候带走一个婴孩和一名洋娃娃工匠。然后，星期六，是一对做手套的夫妇。星期日，帕拉莫整整睡了一刻钟，墨菲斯却一个人也没有带走。帕拉莫只能假设墨菲斯在跟他开玩笑——通过以在安息日休息的方式来模仿一种神性。但是在以撒的所有魔法书中没有一本提及墨菲斯懂得如何开玩笑，哪怕只是暗示。

接下来的周六，在伦敦城所有的咖啡厅和酒馆里里，人们争先恐后在诉说帕拉莫为了保持清醒对自己身体所做的恐怖的事。可即使那些事都是真的，它们的效果也并不太好——因为墨菲斯几乎取回了所有的游魂，只余两个。

在时钟停摆的庭院，那个已死的犹太女人闯入她父亲的密室——那里保存的他所有的魔法书与药粉——发现帕拉莫跌倒在地板上，他的头落在打开的书页之间。

“帕拉莫！”她喊道。“醒来！”

帕拉莫慢慢地站起来。

“我从未听说一个人能疲惫到这种程度。”她说。

“噢……我不累。都怪这座房子，它太暗了，它使人总想睡觉。”

“那么让我们马上离开它到其它地方去！我们去哪？”

“噢……”他开口了，但不知为何忘记自己想说什么。

“帕拉莫！”她用双手捧起他的脸，“我出生在威尼斯的犹太人区，好奇的人们总是来看犹太人。在那我见过一些很好的西班牙女士，她们神秘温柔而热情，就像日落一般。帕拉莫，你不想在夏日的夜晚去见一位有着西班牙花园肤色的夫人么？”

帕拉莫展开以前曾在他脸上出现过的扭曲的，鬼魅般的笑容：“我宁愿是在冬日见一位有着英国花园一样肤色的女士。这便是我忧郁的英国式幽默。”

已死去的犹太女人笑起来，并开始谈起英国式幽默……

一面由玫瑰红色砖块做成的果园围墙立在那里，园中的荒树上停着许多鸟儿——那些鸟儿是最普通的，黑鸟、画眉、知更鸟，云雀和鹪鹩。但某些东西使它们因害怕而一起飞走了。脸色苍白的国王抬起他的头，露出微笑……

“帕拉莫！”她用力拍打着他的脸颊，他开始醒过来了。她用力将他顶在墙上以更好地维持他的清醒。“你每一点都跟他一样强。你要怎么对付他？怎样做？”

帕拉莫鬼一般的笑容出现。“我要命令所有的国王部队卧倒……”他说。

“很好！”她喊着。“我们将要求他们所有人在索尔兹伯里卧倒，包括战马！然后呢？”

“然后，在一场被施了魔法的集体睡眠中，英国的军队将开时墨菲斯的城保并把他赶下王座。”

“是的！”她喊，“帕拉莫，多可惜了，你跟我马上就要分开了。”

“也许。”帕拉莫说着从架子上拿下一个蓝色的罐头。他把那里面所有的药粉都倒入一个小皮袋，又把它藏入衣服里。

那晚，伦敦城下起大雨，全城的罪恶都被冲刷干净。所有的街道都积满了雨水，而且，当雨停止的时候，所有的雨水里都盛满了星星。星星缀在上空，星星缀在下面，而伦敦城则悬在中间。约翰帕拉莫——曾经的占星家和骗子，自任的诗人与魔法师，现时的疯子——站在Blue Ball Court 的屋顶上，出现在星空之中，狂笑着，高歌着，喊着墨菲斯的名字要跟他作战。他喝醉了。

皮鞋巷和炸药径的住户们离开了他们的床并在下面的街道棸集，他们怀着善良而友好的目的等着见证约翰帕拉莫摔断他的脖子以便把事情的全部经过告诉他的亲戚。接着一些好事者就发现有一位长着长长的，苍白面孔的陌生人藏在门边，他们认定他就是墨菲斯国王，于是就扯他的头发，踢他的腿骨，周到地虐待他，直到发现他根本就不是什么墨菲斯国王，只是一位来自阿伯丁的干酪商。

后来，帕拉莫在城市黑暗的大街上走着，从霍尔本到village of Mile-End 然后再折回来，被每一个在建中的城市大教堂脚手架绊倒，攀上所有的横梁和影子和波特兰大石块，这些石块被放在齐普赛街等着克里斯托夫列恩爵士将它们嵌进圣保罗大教堂。他可以告诉你——如果你曾经想要知道这么一件事——墨菲斯眼睫毛的数量，还能纤毫毕现地描述中他左眼下方一英寸处那个模糊的新月型标记。在帕拉莫的脑中除了墨菲斯之外已经什么也没有，他将墨菲斯的事塞进脑中直到它快炸开了。

凌晨之前伦敦变得更冷。天空被像撕裂的床单和破碎的床垫一般的云填满，接着温柔的雪花落了下来。整个世界都不存在另一个醒着的灵魂了。

雪花缀白了新大学的大楼和广场。庄严的塑像带着一种像是怜悯的情愫俯视帕拉莫，泰晤士河在银灰色的卡拉拉大理石墙之间无声地流动。

“卡拉拉大理岩？”帕拉莫惊愕地喃喃自语，“上帝啊，这是哪个城市。”

“你不知道么？”一个声音问道。

“呃，先生，它是伦敦——这就是我所知的了。但我敢肯定她昨天并没有这么美丽可亲。这么多美丽的建筑！这么多美丽的河流——所有这些都沉浸在一个略近白色的玫瑰色黎明中！还有，一切都充满了几何美感！”

“这是克里斯托夫列恩爵士在旧城于十五年前被一场大火烧尽之后设计的伦敦，但国王拒绝据此建造。所以我取走了克里斯爵士的图纸并在这里建造了他的城市。”

“好吧，我并没有说到他，先生，或者他将会为此付账。天哪，先生，那些意大利人总在大吹牛皮，不过我怀疑他们是否拥有任何像这一样美丽的东西。”

“一座拥有着冬日午后颜色的城市。”那声音仔细地说。

“他们希望有魔法师住在这个城市里么，先生？”帕拉莫问，“我只是问问，因为我发现此刻我有那么一点点平静。”

“真的？为什么呢？”那个声音问道。

“啊，先生。”帕拉莫叹了口气。“有时候一个小人物——就像我自己——会很不幸地偶然得罪一个大王侯——他无法讲述事情的原因和经过。可是他所有的举动都不可避免的失败，他已经失去自己的生活了。”

一阵静默。

然后那个声音用一种带着巨大辛酸的声间说：“因为墨菲斯是一位懒散的王，在长年的安全环境中变得迟钝而愚蠢。他的城墙破败倾颓，他的城门无人守护，而他的仆人毫无警惕。”

帕拉莫抬头看见一个门拱被两个表现着秋天和冬天的塑像支撑起来，辉煌壮丽却又庄严肃穆。在两个塑像之间站着梦境之王，他黑色的手肘撑在秋天塑像的头上，黑色的靴子慵懒地垂在冬天的胸前，头发在风中飞舞。

“哈！”帕拉莫喊起来。“真幸运。我最近听说阁下听了一些奇怪的流言并因为对我怀恨，在我心里总是希望拥有阁下的好印像，所以我来向您赔礼。”

“帕拉莫。”墨菲斯说，“你的轻薄无礼可有一个限度？”然后他接道，“我很高兴你喜欢的我的伦敦。我打算在你在这儿呆上很长一段时间。”

在空空的街道上冷风游荡着打得旋。街道并不是真正的空。梦中的声音，梦中的悲伤，鸣响的钟在风中晃动，还有一些可怕的，像破布一样的东西在飘动。

“那是什么？”帕拉莫问。

“衰老的梦，疲倦的梦，痛苦，愤怒的梦。”墨菲斯王说，“你将会更了解它们。”

“阁下非常和善。”帕拉莫小声说，但他看起来是在想一些别的事。

“啊，”他叹息起来，“若阁下是一位夫人就好了，那么我就知道我如何能够请求您的怜悯。”

“对，帕拉莫。”墨菲斯说，“这么多年来你一直活在女人的怜悯之下。在这里没有一个女人来让你耍那套把戏了。”

顺着那条街（它既是也不是齐普赛街），走来那位死去的犹太女人。她走得很慢，因为她有很长的路要走，在她加入去往天堂的队伍之前要穿过整个梦之国度。在她的怀中，抱着那个小基督徒，叫奥兰多·波弗特。他并没有睡觉（死人并不睡觉），但他把脸深深地埋在她的颈窝，他金色的卷发与她的混在一起。

墨菲斯王挑起一边眉毛，对帕拉莫笑着，就像在说：她帮不了你，她也无法帮她自己。

迪布拉·特利斯墨吉斯忒斯停在墨菲斯曾坐过的门前。她对墨菲斯说：“我看到了，先生，你已经修补过你的城墙。”而她对帕拉莫说，“亲眼看一位国王总是让人沮丧，他们从来不会像幻想的图画中那么高大。”

可帕拉莫没有回答。

在清醒的世界，遵循一定的法则，雪花总是直接落到地上或者被风吹起。在梦之国度，雪花落下并返回墨菲斯身上。它们遵循着那个世界的法则与他苍白的皮肤混合在一起。墨菲斯的脸带着雪花闪光。他将雪花拨开以便更好地看清帕拉莫。这样，看起来墨菲斯要对帕拉莫做些什么了——比如让他的灵魂像沙子一样散开落下，然后在下一时刻又以一种奇怪的材质出现。

毫无预警地，一位女士出现了。她来自星期五大街的方向，因为刚才还与尼先生在一起。她大步地穿过大雪。她穿着一件黑色的丝袍，脖子上的银链奇怪地摇摆着。她的笑容充满了安适，她眼睛和善而快活！就像尼先生曾经描述过的那样。

对了，这位女士的名字是死亡。

接下来所发生的事只能用隐喻来描述——这么讲吧，两个不朽者之间有了一个交流。简单起见，让我们说那是墨菲斯与他姐姐死神间的一种争论。让我们认为他们都主张约翰·帕拉莫灵魂的所有权。让我们说争论持持续了一段时间，但那位女士（她比她的弟弟更老道更聪明，而且举出充足的证据证明帕拉莫刚刚中毒死在黑衣修士桥附近的小巷里）完全不在意她弟弟的诸多委屈，最终墨菲斯屈服于她。

死神跟帕拉莫，还有死去的犹太女人和死去的小基督徒一起离开。约翰帕拉莫已经开始讨价还价并请求死神准许他随着死去的犹太女人一起进入她那个天堂（“……一直以来我总是会这么想，女士，我觉得我的灵魂有多么犹太化……”），墨菲斯听到他的姐姐（最富有同情心，最慈悲的女士）开始因帕拉莫的胡话笑起来。

窃窃私语在墨菲斯的仆人们之间流传，主题是他们的主人很不快：但是他们中的哪个人敢肯定地这么说？那些夜晚在伦敦城出没的梦境也许都凝视着墨菲斯看他是否很愤怒，但它们一无所得地离去——因为在他的眼中，除了暗夜和冷星，别无他物。

注释

⑴ 克拉肯沃尔（Clerkenwell）位于伦敦市伊斯林顿镇最南端的一个区。它最初是因为弗林东巷中的“书记员的井（Clerk&#39；s Well）”而得名的。在中世纪，每年伦敦教区的书记员们都会在那里定期演出根据《圣经》编写的神秘剧。

⑵ 在文学的传统上，Mephistopheles（梅菲斯托弗里斯）通常被视为一个大恶魔的名字，甚至有人将之作为撒旦的别称。可追本溯源，我们却无法在《圣经》中找到任何有关的事迹或者人名，这个名字通常——恐怕最初也同样是——与浮士德博士的故事连系在一起的。

在浮士德的有关的故事中，他是一个用知识换取浮士德博士灵魂的恶魔。在不同的版本的故事中，这名字的拼写样式则各有不同，除了我们最常见到的梅菲斯托弗里斯（Mephistopheles）外，还有，诸如：梅菲斯托（Mephisto）、梅菲斯托菲鲁斯（Mephistophilus）、梅菲斯特（Mephist），暮菲（Murphy）、梅菲（Mephy）、暮菲·斯托菲力斯（Murphy Stoffelis）、梅菲斯托菲里斯（Mephistophilis）、梅菲斯托菲尔斯（Mephostophiles），和梅菲斯托菲尔（Mephostophiel），等等。

在十六世纪发表的一本名为《浮士德之书》的出版物里（这本书被通常认为是第一本有关浮士德博士的故事），梅菲斯托弗里斯被称为梅菲斯托菲尔斯，这个名字在希腊语中有着“并非喜爱光明者”的意思，也可以被认为是“躲避光芒者”。无论是在这本《浮士德之书》，还是在克里斯托弗·马罗于１６０４年发表的戏剧《浮士德博士的悲剧历史》（这本书同样将梅菲斯托弗里斯称为梅菲斯托菲尔斯）之中，他都并非是撒旦本身，而是撒旦的手下。不过有趣的是，在１６１６年重新出版的《浮士德博士的悲剧历史》中，恶魔的名字变成了梅菲斯托菲鲁斯，或许这能够证明这个名字的拼写是随着时间变化的。

随着浮士德的故事，梅菲斯托菲里斯的传说也出现了，尤其是在十七世纪。他大多被描述成最初协助上帝创世的天使之一，由他亲手创造了虎鲸、海豹，并与另外一个天使克里若斯（创造了海豚的天使）一起创造了其它的一些海洋动物。在路西法对上帝发起的叛乱之中，他是第一个加入路西法叛乱的天使，而在战败之后，他是仅次于路西法，第二个跌入地狱的堕落者。为了奖励他的忠诚，路西法让他成为地狱的第二号首领。不过，就堕天使这点来说，梅菲斯托弗里斯应该是从一开始就被如此看待的了。在马罗的作品中，梅菲斯托菲尔斯曾说道：“为何这是地狱，难道我未曾离开 / 你好好想想吧，我——这曾经亲眼目睹过上帝容颜者 / 曾经品尝过天堂的永恒欢愉者 / 难道没有受过千层地狱的磨难 / 并失去了永恒的幸福吗？”

⑶ 女人所读出的这几个头衔只是这位“坐在高大的黑色王座上的人”所拥有的部分称号。而他所拥有的全部头衔不下数十个，每一个都与睡梦或者说书有关。（见《沙德蒙编年史》，理查德·盖曼著，迪克提姆出版社）

⑷ 这个女人的名字（Doktor Estrella Silberhof）几乎就和她本人的来历一样令人难以捉摸。她的名字“Estrella”是西班牙语中的“星辰”；而她的姓“Silberhof”则在德语中有“白银的宫廷”的含义；而她拥有的头衔却是最让人难以揣度的，唯一可以确认的是Doktor（博士）一词并非英语，可到底是荷兰语、波兰语，或者瑞典语还是别的什么语言则完全无法确认。

⑸ 雅各在回返迦南的途中将自己的妻儿和牲口送过雅博渡口，又独自返回，准备与他的哥哥以扫见面。夜里，他遇见了一名神秘的男子（有人说那是名天使，也有人认为那就是上帝本人），他与此人相互搏斗，直到破晓也未分胜败。那人见无法击败雅各，便摸了把雅各的大腿内侧，自此时起，雅各以及他的子孙便不能食用动物的大腿肉。之后雅各请那人为他改名，那人便为他取名为以色列（与上帝搏斗的人）。雅各的子孙就被称为以色列人。而他的十二孩子便是最初的“以色列之子”，后来，这个词便也被用来代指所有的以色列人。

⑹ 墨菲斯是金姆的别称之一。他是沙德蒙仙境里最强大的“无尽家族”的七名成员之一，通常以高大、细瘦、面色苍白的黑发男子的形象出现。

# 《实习生》作者：[俄] 尼吉京

生平译

主持人的话：

有这样一句著名的话：老年人总是喜欢怀疑，而年轻人却总是喜欢轻信。

不错，无论是在原始社会、现代社会还是未来社会，这一特征似乎一直为人类所拥有。这是因为老年人经验丰富，习惯于以自己过去的经验来推测和考察新出现的事物，自然会对一切都怀疑有加；而年轻人则心怀幻想，充满激情，难免会有许多不切实际的美好幻想，当与自己想象相类似的状态一旦出现时，他们首先选择的自然就是无条件的相信。当然，这两种情况都有其偏颇无益之处。

在《实习生》这部科幻作品当中，作者要谈的不是老年人多疑的缺憾，而是青年人轻信的危险。它以一个十分精彩的结尾，告诉我们这样一个道理--

许多不利于我们的东西，开始恰恰会以一种十分美丽的假象出现。

发动机怒吼了一会儿，脚下的舱板微微抖动了几下，一切就静下来了。托里解开皮带，轻松地站起来。

“王牌宇航员！”马克丘称赞道。

宇航组的第三个成员任卡是个实习生，这时还在防超重座椅上摇来摇去，试图挣脱出来。托里为他解开了皮带，这使实习生的脸红到了耳朵：自己简直像老太婆似的需要帮助！

马克丘在座椅上往前挪了挪，坐舒服一些。托里推开面板，打开凹槽，这里挂着３套宇航服、３支自动枪、３个火箭包。马克丘的宇航服饱经沧桑。每一厘米都有沸腾的岩浆、小块的陨石、强大的力场、与怪物的搏斗和种种事故留下的纪念。托里的宇航服稍好一些，而任卡的宇航服却闪闪发亮，尽管实习生偷偷地往下刮过颜色，让它显得陈旧一些。

“你把任卡带上吧，”马克丘忽然说道。“让他开开心。小伙子是第一次走出飞船，所谓是小姑娘头一次上舞会。”

任卡不再看屏幕，他的两只眼睛睁得大大的，射出喜悦的光芒。

“收拾一下，”托里说。“准备好，我说小姐。”

实习生受委屈似地闪动了一下长睫毛，但托里已经不耐烦地把他推到宇航服前。

“用一分钟整理行装！快！别忘了自动枪。”

他自己先来到宇航服前，这么一转身，那么一转身，宇航服已经穿在他身上了。他把全身的钮扣扣好，披挂整齐。而任卡则做出一连串慌乱的动作，就像在电影快放时手脚飞快闪动，结果却被捆在许多扣环、带子和保险扣中间，两条腿被压住了，而身子在腰带里胀得像个气球。

托里皱着眉头拉了一下任卡的腰带，伸出另一只手推了推脖子，把实习生一下子推进了宇航服。在小伙子还不知所措的时候，托里已经用手指按了一下操纵板上的红色按钮。

马克丘在他们身后说：

“别走远。这里位置不错，可以很快立起灯塔。不用太远，只要起飞时能保存完整就行。午饭前一定要回来！顺便说一句，中午还是吃小球藻。”

最后一句话几乎有点幸灾乐祸的味道，甚至是为了刺痛这两个幸运者，以使他们感到不好意思，因为他俩能到这陌生的行星上逛一逛，而他作为船长，只好在船上留守。

只有他一个人觉得小球藻好吃。托里对藻类很讨厌，而任卡还没来得及厌倦这种星际飞行员最常吃的食物。这位实习生对于在宇宙中发生的一切都喜不自胜，甚至在必要时愿意吃皮靴，并且还会引以为荣并向人夸口。舱门打开了，他们进入降压闸门，等了一会儿。指针指到零度，压力平衡了，内舱门关闭了，现在外舱的鱼鳞板拉开了。

飞船停在一块平地上，这块地的边缘消失在发红的烟雾里，在空隙中有时有一些阴影掠过，不知是移动的岩石，还是空气团。在黑色的土地上有岩浆流飞快地流过。红红的，浓浓的，喷发出热气。这岩浆向四外奔流成许多小溪，不停地变更河道……这时，任卡才明白，这完全不是岩浆，只是一些影子，既透明，体积又有大得出奇……

头顶上空传来一声可怕的轰鸣。他们不约而同地仰起头。只见严峻的红色天空上有浓密的气团在迅速移动。当云块相遇时，就响起短促的吓人的撕裂声。一瞬间在天空的红色岩浆上炸开了一个闪电的间歇喷泉，闪电的形状难以置信，就像圆盘长出许多长长的亮角，仿佛是怪异的等离子体大章鱼。

就在任卡着迷地站着不动时，托里哼了一声，迈步往梯子下面走。其他世界的美景不能打动他，火山之类的危险不能吓倒他，在千奇百怪的星球上降落是他的日常生活，就像走出家门，进入面包房似的。

在最后一级上他停下了，喊道：“喂，诗人！我把第一个踏上未名行星的荣誉让给你！”

任卡似乎是从梯子上倒栽下来。

“你走在我旁边。”他警告说。“这行星看起来很和平，但是干我们这一行的要时刻保持警惕。”

任卡感到无比幸福，两眼像灯泡一样放光。

“会发生什么事情吗？”任卡问道。

“会的，”托里回答说，“如果你……”

正说着，实习生绊在不知从哪里钻出来的一条树根上，“扑嗵”一声摔倒了。自动枪脱手，摔到了好远，而“树根”却仓皇而逃，冲进树丛里。

“……不经常看看脚下，”托里说完了这句话。

羞愧的任卡捡起了枪，走在年长同伴的身边。脚下的青草发出沙沙声。这是最普通的常见的草。如果在地球上看到，不会引起注意。但是，这里毕竟是另外一颗星球啊！

他们走出了雾区，于是整个世界仿佛变了样。没有高山，没有岩石，他们走在平原上，飞船留在后面，前面是一片绿色的树林。放眼望过去，是普普通通的树林，跟地球上的一样。

“咱们到那儿看看，”托里说。“然后就回去。让船长有机会夸耀一下他的好胃口。照我看，尽管他的身材像一个中等的大猩猩，但祖先绝不是猿猴，而是鳄鱼。那些家伙甚至吞吃石头也能消化！”

他们越走近，树林就越显大，高低粗细各不相同的植物聚集到一起，像是大植物奇特的茎条。无数有锯齿的阔叶挡住通路，向地面投下奇形怪状的绿色影子，显得阴森。

他们走进了树林。托里像是要穿过疯长的野草地，嫌恶地跨过倒在地下的腐烂树干，随手撩开爬蔓植物试探着的卷须。

任卡兴高采烈地紧紧跟在后面。他也像托里那样用一只手提着自动枪，但感到很别扭，不如著名的王牌宇航员那样潇洒自然。

多么美妙的森林！那些硕大无朋的叶子，可以把一头大象裹住，粗大多汁的树干，用手指一戳就能穿透。不太光滑的树皮上长着真丝一样的长毛，如同安卡拉猫贵重的毛皮。有棱的圆果大得像足球……好一个奇妙的童话世界！

托里心情平静地走过这巨大的植物园，同时他记下并且分析着，把观察到的事物分别存入多层记忆库的各个层格里。一切了如指掌。而对于实习生来说，这是一个充满奇迹的大海。其实，他在家乡的森林中也会迷路的，因为他会追赶每个蝴蝶，扑打每个甲虫……

托里回头往后看。任卡正跟在后面。小伙子满脸通红，一直红到耳根。眼睛放光，张着大嘴，一副想入非非的神情。

“你在想什么好事呀，诗人？”

任卡的脸更红了，他垂下了眼帘。

“于是，地球人遇到了一座壮丽的城堡，”托里用嘲弄的口吻拉长声调说。“那里居住着古老文明社会的代表。在他们当中，老迈的星球国王有一位女儿，容颜秀丽，美貌无双……”

任卡吓得哆嗦了一下，立即用沙哑的声音问道：

“托里……你是怎么知道的？你能透视人的思想？”

“没什么，”托里用揶揄的口气说。“明摆着的，哥们儿，明摆着的。你的小脸上一切都写得一清二楚，明明白白的。”

“啊--啊，”任卡立刻放下心来。他还低下头，藏起眼睛，以防万一。他稍稍落在后面了，但是，他终究忍耐不住，用充满幻想的语气说：“要是真的该有多好……遇到一个古老的文明社会……”

“还要在一个最危险的时刻，”托里煞有介事地随声附合道。“知识宝库的钥匙托付给地球人，并且告诉他使用方法。是这样吗？”

“可是，托里……”

“没门儿，朋友。我们围绕这颗行星飞了３圈呢。”

“那又能怎么样？无人探测仪器可能出现错误。而且不一定要建造工厂，一定要把一千米的高烟筒伸到空中。这里也可以选择生物发展道路嘛。”

“你想出一些新东西好不好。”

他们在穿过树林。任卡尽情地想象出新东西，而托里却把这一切当作耳旁风，只是在必要的时候适当地“嗯”一声，说一句：“有你的！”于是任卡便发挥自己的想象力，把自己的幻想描绘得五颜六色，不可思议。

托里并没有听进去。因此，他才来到宇宙中，成为英雄的星际航行队的一员。

他猛地停下脚步，看了看表说：

“噢！该回去啦。咱们的船长级厨师已经在制作美味浆糊。要津津有味地吃，否则他会不高兴的。”

任卡听话地转过头去，然后又停下了。

“等一下！看那里有花，我要摘一朵带给船长。”

“他才不需要你的花儿呢，其实……”托里说。“摘吧，不过要快点！”

任卡用双手攥住看中了的花茎。花朵高度到他胸口。托里觉得这是一种矮杆的向日葵。

“快摘呀，”托里催促着。

任卡同这个本地的植物展开了搏斗。这棵多纤维、多筋抵参锊豢先萌税淹放は吕？br/>，褐色的汁液立刻溅到双手和宇航服上，被恼怒的任卡扯烂的几片大叶子粘到了大腿上。

“喂，出了什么事？”托里不耐烦地问。

实习生怒气冲冲地扯着被折腾了很久的花茎，又羞又恼地呼哧着。难道小小的一朵花都摘不下来？这可太丢面子啦！

托里嘲笑着一旁观战。这些看来柔弱的植物有的比丝线还柔韧，比合金钢还坚固。这个毛头小伙子不知道。没关系，亲手试验一下，就会掌握得更好。

忽然，在面前几步远的地方树叶微微抖动起来，向两面分开。托里的双手立刻紧握起自动枪。而任卡的眼睛瞪得溜圆，在露出的空隙中出现了……一位少女！一位真实的少女。这姑娘是这样美丽，使任卡的心为之一颤，他把嘴唇咬得发疼。不，这样超凡脱俗的美不属于普通人，是属于上天、属于最高级生命的，来到这里纯属偶然，他甚至没有资格长时间注视；因为她的全身是由阳光、星光和月光构成的……

“公主，”他轻轻地说，心中充满幸福和柔情。“公主……”

她缓缓地向任卡走过来。她的眼睛聚精会神地审视着。一双大大的眼睛，充满神秘，略含忧郁……金色的长发几乎垂到地面。

被蹂躏的花茎从任卡无力的手指中滑出去了。他觉得自己双腿在木然地迎着少女走去。托里眉峰紧锁，自动枪的枪口对着他们的方向。

她的脸庞现出喜悦的神色，在见到星际来客后，目光里先露出惊奇，随后就满含希望……

“我们来自地球……”任卡说。

他觉得自己的声音嘶哑而难听，宇航服很脏，自己的模样像个多毛的丑陋的猴子。而少女是由阳光和清晨的露水变成的……

无名少女走到了跟前。任卡在她的眼里看到了黑暗、深藏的痛苦、对即将消失的古老文明的留恋，也看到了希望，她在期盼着星际长壮士前来拯救她的人民。

“我们一定做到。”任卡用沙哑的声音向少女许愿。

少女把柔软美丽的双手搭在任卡的肩上，搂向自己的怀抱。托里迅速地向旁边跨了一步，好像是准备举枪向他们瞄准。

忽然，任卡感到剧烈的疼痛。骨头嘎嘎地响，胸部被压迫得使心脏几乎停止跳动。膝盖发软，他本应摔倒，但是那双手现在已经变成爪子，把他牢牢抓住。美丽的面孔失去了原来的模样，无名少女的身体膨胀得很大，把实习生全身裹住了。

自动枪发出沉闷的响声。任卡觉得自己跌倒在地上。有一个重东西压上来，把腿压得很疼。头顶上又传来一声枪响，实习生感觉到，一条腿被抓往了，身体被往外拉。

一双有力的大手把他扶起来，摇晃了一下。

“没事儿吧？”

“似乎没事儿。”

全身上下都疼，仿佛被一条可怕的大蟒缠过，肋骨在吸气时这根碰痛了那根。

“方才是怎么一回事？”他问道。

托里站在那里，神情镇定，又有些忧郁。他那宽大的手掌仍然紧握着枪，两腿叉开，与肩同宽。真是宇宙威力和勇敢活生生的体现。

“你来看。”他答道。

任卡费力地扭过头去看了一眼。在两步距离处有一个微微蠕动的褐色口袋在抽搐。光滑的躯体发亮，像是膨涨起来的大蚯蚓。正在闭合的血盆大口是歪的，足足有躯体三分之一那么大，满嘴獠牙，像钻石一样亮，像尖刀一样长。在滑溜的表皮上有一排均匀的枪眼，从里面冒出黑水。

“这是什么？”

“变色龙。食肉的吸血变色龙。”

托里不慌不忙地给自动枪重新装满子弹，捡起任卡掉在草地上的枪。他的动作慢腾腾的，好让任卡恢复过来。实习生的肩膀在抽动。托里站在旁边，正在尽力擦掉任卡枪上的粘液。

“瞧，这是怪物的胃液！”

托里走到任卡身边，他沉重的手停在实习生的肩上。任卡感觉到朋友的手是热的。宇航服对任何射线都是

“这是一种拟态变形术，”托里用同情的口吻说。“不要想入非非。没有什么高级智慧！这个家伙在机体上甚至比地球的软体动物还要低级，但为了引诱猎物，能够变成最吸引人的物体。”

任卡低头看着地面。他的嘴唇在发抖，而眼泪在脸颊上流个不停。

“瞧你想出来的东西！”托里说道。“还写诗呢……能走了吗？”

任卡的手松开了扶着的小树，身体摇晃了一下，说道：“能走。方才，这家伙已经张嘴要吃我了！托里，我每次都为你而吃惊。一切你都明白，都能解释，都很熟悉。你过去大概也遇见过这些变色龙吧？”

“遇见过。”托里的回答很简短。

任卡追上了他，看了看宇航员的脸。托里的目光深藏在眉峰后面，脸色是凝重的，仿佛他想起了往事，想起在更艰险、更严峻的现实，“可是你……可是你……”任卡感到很委屈，说话都变调了。“早不告诉我？不先打一声招呼？”

“可我上回见变色龙还是在地球上。”托里答道。

# 《实验鼠》作者：柯多恩

迈克尔·德莱尼从事航空设计，他正在计算机前设计一种新的喷气机引擎，电话铃响了起来，他放下手里的鼠标，拿起电话。

“我是德莱尼，请讲。”

“迈克尔，我是凯伊·邓斯通。”原来是他女朋友的母亲，今天她的声音听起来有点怪怪的，“你知道波拉去哪儿了吗？”

“从星期一早晨我就没有见到过她，邓斯通太太。我正准备晚上给她打电话，问问她这一阵子在忙些什么呢。”在迈克尔的印象里，邓斯通太太是一位端庄稳重的女性，听到她在电话里抽泣起来，他不由得大吃一惊。

“迈克尔，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自从那场可怕的大火之后，我就再没有看见过波拉，警察又老是问这问那的问个没完……”

“别难过，邓斯通太太，我马上过来。”

迈克尔关掉电脑，抓起上衣，就向电梯奔去，出门时他对老板说，今天他可能不回来了。

从停车场里开出他的那辆蓝色本田车时，他想，邓斯通太太一定是走投无路了才会打电话给他的。她一直对她女儿的这个男朋友不满意，虽然她竭力掩饰这一点。她觉得女儿应该有一个更好的男朋友，为什么像波拉这样的女孩子不能找一个事业成功的律师或者医生，而找了这样一个平凡普通的航空设计师呢？不过现在这些都不重要，邓斯通太太也许只是太担心波拉了，不过无论如何他还是要确定一下波拉真的没事。

邓斯通太太家住在森林山地区，住在这里的人对外来者有一种不失客气的轻蔑。房子很大，英国式建筑风格，前面是一片精心修剪的草坪。迈克尔锁好车，闻到一股焦糊味，只不过房子看上去还是好好的。他理理黑色的头发，将领带抻抻直，走上前门台阶。刚按响门铃，凯伊·邓斯通就开了门。破天荒第一次，她似乎见到他很高兴。

“迈克尔，多谢你能够过来。”

“发生了什么事？”进屋后他问。

“我要知道就好了，”邓斯通太太说，“波拉周一晚上回家时，一直很紧张的样子，但她没告诉我出了什么事。她在屋后的那个棚子里待了好几个小时，我丈夫活着的时候，那个棚屋一直用来放园艺工具。后来波拉将那个地方清理了一下，在里面养了些宠物。”

“宠物？”

“大多是些兔子小白鼠之类的，波拉一向喜欢小动物。总之，晚上１１点我就上床睡觉了，大约凌晨２点时，我被警笛声惊醒，棚子烧起来了，消防队的人来了。他们踩坏了我的花坛，不过总算把火扑灭了，可怜那些小动物。我到了波拉的房间，想知道她是不是好好的，但是她不在，从那以后我就一直没有见到过她。”

“你有没有给她的拉姆达实验室打过电话？”迈克尔问。

“当然打过。是一个女的接的电话，她告诉我说，波拉已经不在那里工作了。我没了主意，所以我对警方说她失踪了。”

“他们怎么说？”

“他们问了我许多问题，并在小本上记了些东西，然后就离开了，以后再没有从他们那里听到任何消息。有位警察对我说，消防队的人找到证据说，是有人故意纵火。迈克尔，波拉一定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情。”

“有没有事情我们现在还不知道，邓斯通太太，我现在能到棚子里去看看吗？”

“当然可以，只是那里一片狼藉，从厨房里穿过去吧。迈克尔走到外面，园子里的棚子坐落在后院的尽头，他是第一次来这里。屋顶已经没有了，窗户也都被火浇坏了，烤得黑乎乎的墙还立在那里，已成废墟的门被警方用东西围上了，迈克尔将遮拦物推向一边，走了进去。石板地面上满是灰烬和焦炭，迈克尔在碎砾中看见一些烧黑了的铁丝笼子，有的上面还粘着不幸困在这场地狱之火中的小动物被烧焦了的骨头。他瞥见地上有什么东西在闪闪发亮，他蹲下身来仔细瞧，那是实验室里烧杯的碎片，它们在余烬的热气中冒着气泡。

他直起身来，脚在油滑的煤烟上滑了一下，他抓住了发黑的长凳才站稳了，突然感觉左手手掌上—阵刺痛，原来有玻璃碎片嵌进肉里了；迈克尔咒骂了一声，小心地将玻璃剔了出来，血开始从伤口处渗出来，凳子上还有好几块玻璃碎片，显然它们是一个碎了的试管的残余部分。

迈克尔心里有一种很不安的感觉，波拉在这里究竟干了些什么，她不是单纯在这里养些宠物那么简单，他离开了这个已成废墟的棚屋，走回屋里去。

邓斯通太太找出胶带帮他贴在伤口处，他很快就离开了。虽然他允诺会找到波拉，但他内心并没有什么信心。他最好先给波拉的朋友们打电话，看他们中间是否有人知道她在哪里，他知道这算不上什么高明的主意，但总比坐在那里什么也不做要好。

当迈克尔驾车离开邓斯通太太家的时候，一辆深绿色的雪佛兰布拉泽牌汽车从路边起动，跟在他的后面。在进入４０１高速公路时，他向后视镜瞄了一眼，只见那辆布拉泽车仍然跟在后面。穿过多恩米尔大街的时候，这辆SUV（SportUtilityVehicles）豪华车仍然紧跟在他的丰田车后面，只相隔几辆车的距离。迈克尔故意兜了几个圈子，但是后面的车仍然咬住不放，甚至毫不掩饰其意图。

最后他驶下一个斜坡，开进了他所住公寓大楼的地下停车库，迈克尔看见那辆布拉泽牌车没有再跟在后面，觉得如释重负。也许是波拉的失踪让他变得疑神疑鬼的。他乘上电梯到了他住的楼层，包扎过的手开始一跳一跳地疼，同时觉得有点头重脚轻。也许先冲个澡，让头脑清醒些，再给她的朋友们打电话更好些。

进到屋子里，迈克尔脱下风衣，随手往沙发上一扔。他想吃两片阿司匹林，这时候门铃响了起来。打开门，只见两个男人站在楼道里，高个子是个秃头，戴着眼镜，他的同伴稍矮些，金色的头发。也许他们是推销员，只是他们的眼睛似乎在四处窥探着什么。

高个子男人拿出皮夹，在迈克尔面前晃了晃他的证件。

“嗨，迈克尔，”他说，“我是加拿大皇家骑警斯蒂夫·沃兹尼克。”他向同伴点点头，“这位是联邦调查局的楚克·霍纳探员，我们想问你几个问题。”

“我想，你们就是跟踪我的那两个家伙吧，”迈克尔说，“美国联邦调查局在多伦多干什么？我想，加拿大还是一个独立的国家吧。”

金发男人被他顶得一愣。

“不要用这种态度和我们说话，这帮不了你什么，德莱尼，”沃兹尼克说道，“我们知道你的那些激进活动。”

“激进活动？”

“你在大学里曾和反战示威者一起参加过游行，你还为国际特赦组织工作过。”沃兹尼克冷笑着说。

“只是异想天开、想入非非罢了，我们来这里不是追究这些破事烂事的。我们只对你的女朋友感兴趣。我们怀疑她给恐怖分子提供生物武器用的制剂。”霍纳说道。

“这种指控太可笑了。”

“是吗？”沃兹尼克道，“那么她为什么要跑？”

迈克尔很了解波拉，他相信什么生物武器之类的事情纯属子虚乌有。无论她卷入了什么，事情一定不会是他们说的那样。突然他想到了，这两个怪家伙根本不知道波拉在那个棚子里做什么，所以他们急切地想知道真相。

“听着，”迈克尔说，“我现在很不舒服，我准备洗澡，然后还要睡觉。我只知道波拉失踪了，如果我知道更多的情况，我会告诉你们。现在，请离开这里。”

“那就忙你的吧。”沃兹尼克说。他从上衣口袋里掏出一个记事本来，用圆珠笔在上面涂了几个字，撕下来递给迈克尔：“这是我的电话号码，如果想起什么就给我打电话。”

“当然。”迈克尔说，接过这张纸，关上门上好锁。

突然之间，他觉得有些不安，他环视了一下屋内，一切似乎都像他走的时候那样，接下来他注意到，靠近立体声音响的那个杯子挪动过位置了，他从来不会那样放的，怪不得那两个家伙会这么轻易地就放弃了，原来他们早就搜查过他的屋子了。

从此刻开始，他知道他已经没有什么个人隐私了，进来搜查的人可能已经留下了什么窃听器、摄像机之类的东西，他的一举一动都有人在窥视着，好吧，他就做给他们看好了。

迈克尔进入洗澡间，打开沐浴器，淋在身上的温水似乎部分地洗去了他的紧张情绪。他从帘子后面伸出手来，伸出中指做了一个粗鲁的动作，好像真的有人在瞧着他似的。

用毛巾擦干身子，走进卧室，躺在床上，盯着天花板，他努力地想理清所发生的这一切。波拉在哪里？他该给谁先打电话呢？疲劳像阵阵热浪向他袭来，他合上了眼睛。

在一幢奇特的建筑物里，他在黑黢黢的楼梯上向上爬着，楼梯好长，一圈光影照在楼梯顶上，前面等待着他的会是什么，他怀着期待和恐惧的复杂心情一步一步登上去，走到楼梯上面的平台上，走进一间挂着猩红色帷幕的房间，一个孤独的人影坐在椅子里，背对着他，但从背影看，他知道这就是波拉。

“亲爱的，”他说，“你这些天在哪里？我担心死你了。”

人影转过身来，那不是波拉的脸，而是一只巨大白鼠的头。它吱吱地叫着，尖利的牙齿直插入他的咽喉。

迈克尔猛地从床上坐了起来，全身冷汗，发着抖，等他慢慢地从噩梦中恢复过来时，只觉得喉咙发干，于是他便到盥洗室里想用水冲冲，他站在镜子前，看着自己在镜中的影像，那张脸也对着他看，那是一张比他年轻得多的脸，他觉得似乎是在看着自己大学时代的照片。天哪，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将胶布从手掌心里撕下来，迈克尔发现伤口已经不见了，甚至连一丝疤痕也没有留下，他还看见自己左前臂内侧有一个小小的红斑，形状就像一只张开了翅翼的蝴蝶。难道他失去理智了吗？他必须找到波拉，她一定知道这是怎么回事。

套上一件蓝色的衬衫和一条灰色的长裤，他坐在个人计算机前，在他的电子邮件地址里有波拉一些朋友的电话号码。当他打开邮箱时，一条信息跳了出来，告诉他有新邮件。是从他不知道的一个邮箱地址发来的，邮件主题是“你好，亲爱的”。

他打开邮件，上面写着：

迈克尔：

对不起，我必须走，无法与你道别。希望不会让你太担心。虽然突然不辞而别并不是一个好主意，但我必须这么做。

爱你的，波拉

迈克尔盯着这封信看了又看，这里面到底有什么意思呢？他突然发现有个单词拼错了，他很惊讶，波拉一向很认真的，怎么会呢。等等！如果说这并不是一个拼写错误呢？

他打开搜索引擎，输入了那个看起来像是“拼写错误”的单词，一长串网址出来了，他选择了第一个。打开一看，是一小段诗，里面就有这个所谓拼写错误的词。

原来这是《爱丽丝漫游奇境记》里面的一段荒唐诗中的第一节，这首诗的题目叫做“雅伯伍克”。他笑了起来，感谢上帝，他终于明白了，他可以肯定，波拉是想要他与她在一个叫做“雅伯伍克”的地方会合。他要想办法去找她，当然不能让那些追寻她的人盯上。

迈克尔从壁橱里拿出一只小小的手提箱，放上刮胡子刀和两套换洗衣服，他乘上电梯直下地下停车库，将手提箱放进他的丰田汽车里，一直驶到街上。在多恩米尔街上向北拐的时候，他往后视镜里看看，没见有人。这并不奇怪，那两个家伙也许早已经在他的丰田车里的某个地方偷偷地藏了一个什么跟踪装置，他们可以遥控监视他的行动。

他将车停在菲尔威商场的停车场里，提着手提箱走进附近的多恩米尔地铁站。当他通过十字转门的时候，一对青年男女走在他后面，两人手拉着手。他们是一对恋人还是便衣警察呢？迈克尔在第一个地铁站下了车，松了口气。他乘上了西行的地铁到了杨格街，然后向南又到了布鲁尔地铁站，他肯定在那里会有一大群等车的人。

在布鲁尔地铁站，他一下子混入了在站台上等车的人群中，又到了站台的另一面，登上了一辆北行的列车，乘到了芬奇街站，他知道那里有一个租车点。

２０分钟后，迈克尔驾驶着一辆青铜色的骑士牌汽车，他想，这车上应该不会有窃听器了吧。汽车租赁公司的人坚持所有客户都必须用信用卡付账，要是这样的话，警方就会轻而易举地查到他开的车子，也许他能赶在警察前面几个小时，但愿他的时间能足够用。

他向南驶向４００号公路，安大略南部平缓的圆形山渐渐变得崎岖起来。现在他开始有点明白了，他身体上发生的变化一定跟邓斯顿太太家的那块碎玻璃有关，那块玻璃一定是被什么东西给污染了，难道说波拉真的与制造有毒的化学制剂有关吗？如果真的是那样的话，那他现在已经死到临头了。

两小时后，迈克尔来到了万岛之乡，他驶离了高速公路，转入了一条两车道的公路。驶了约１０公里后，他的目的地就在前面了，就是那个叫雅伯沃克的小旅馆。一片砖瓦结构的房子围绕着中间的办公楼和餐厅。两年前，就在他们认识后不久，他和波拉在这里度过了一个星期，波拉很喜欢这里。她在邮件中暗藏的谜语指的就是这里。

旅游季节已经快过了，迈克尔驶进大门时，见院子里只停了三四辆车。他停好车，走近前厅。服务台后面一个胖乎乎的姑娘正在看杂志，她抬起头来看着迈克尔微笑着，但脸上却带着掩饰不住的厌倦。

“要订房间吗？”她问道。

“我有一个朋友两天前从多伦多来，”迈克尔说，“她的名字叫波拉·邓斯通。她住在哪个屋子里？”

女孩在旅客登记的终端上敲了几个键：“对不起，先生。没有叫这个名字的。”

“你能肯定？”迈克尔说，“她高挑个儿，长得很漂亮，红褐色头发。”

女孩脸上的笑容消失了，但是迈克尔注意到了当他描述波拉模样的时候，她的眼光似乎有所悟地闪了一下。

“对不起，先生，我们不能随便透露客人的信息。”

迈克尔摸出皮夹，拿出一张２０美元的钞票放在柜台上。

“劳驾你帮个忙，”他说。

女孩摇摇头，但她的眼睛却盯着那张钞票。迈克尔在第一张钞票上又放上了一张２０美元的钞票。女孩飞快地扫视了一下周围，抓起钞票夹到她的杂志里。

“１６号，”她说，“在后面。”

迈克尔驾驶着他租来的车绕着大楼向后转去，只见波拉的沃尔沃豪华汽车正停在１６号前面。他将车与波拉的车并排停在一起，走上前去敲门。

几秒钟后，门开了，开门的人看上去像是波拉的小妹妹，她的神情看起来显然是被吓坏了。

“波拉，是你吗？”

“迈克尔？哦，我的天！难道你也……”

迈克尔进到里面，关上身后的门，将波拉拉到身边亲吻。

“我们身上发生了什么？”他问。

“是病毒，”她说，“你是怎么感染到的？”

他告诉她是被试管的玻璃割破的。

“我们会死吗？”他问。

波拉笑了，一种勉强而紧张的笑。

“比那更糟，”她说，“我想我们也许会永生不朽。”

“你能解释一下吗？”

“迈克尔，对于病毒你了解多少？”

“我只知道病毒会让人生病。”

波拉点点头：“是的，因为它们为了自己的需要，将我们的细胞核重新排列了。病毒就像一些笨手笨脚的房客，它们在搬动房东家具的时候往往会将东西弄坏。”

“是不是就像这样？”迈克尔拉，起袖子，让波拉看他手臂上的红色蝴蝶标记。

“我也有，”波拉说，“这是一种目前我还无法了解的副作用。总之，是这样的，我所在的拉姆达实验室的研究小组正在试验一种冠状病毒，就是引起ＳＡＲＳ的那种病毒。我们研究了一种能够引发突变的药物，希望能够迫使这种冠状病毒转变为一种比较温和的病毒，以便人的机体能够更容易对付它们。”

“那么后来出了什么问题？”迈克尔问道。

“一些病毒向着相反的方向发生了变异，它们变得更为致命，使得实验室里的动物在顷刻之间毙命。”

“是不是有人想利用它们制造细菌武器？”

“不。所有致命的培养物应该都已经毁掉了，只不过我们中间有一个生物学家与中东地区有联系，他被捕了，因为他试图将一种最可怕的菌株卖给恐怖组织。”

“这一切与你那个棚屋里的大火有关吗？”

“是我放的火，迈克尔。当我发现警方已经在开始调查这件事的时候，我有些慌了，虽然我没有参与恐怖活动，但是我正在做的一些事情是非法的。我在实验室里试验的那些病毒发生了某些惊人的变化。它们不但没有对任何试验动物造成伤害，反而令它们更健康了。我用这种病毒感染了几只本来已经患了癌症的实验鼠，２４个小时内，肿瘤消失了。我甚至用超过剂量的麻醉药物杀死了一些动物，可是这些病毒竟然令它们起死回生了。”

“这怎么可能呢？”迈克尔说。

“我也不知道，但是我想，这种新的病毒具有了一种新的特征，它们能够将被感染而受到破坏的细胞进行重组，让它们变得与周围的健康细胞一样。”

“那么它们是如何知道按哪些细胞的样子进行复制的呢？”

“这一点我还没有研究出来，”波拉说，“不管怎么说，我知道我手里掌握着的东西，能让拉姆达实验室获得极大的利益。所以我将这一试验结果瞒着我的研究小组的同事们。我将这种病毒的一些培养物偷偷地带了出来，这样我就可以在我的那个小棚子里进行试验。

“当那些警察出现在实验室里时，我害怕我也会因为某些事情受到指控。于是我回家后，便给所有的实验动物注射了致命的药物，而在病毒让它们活过来之前，我将棚屋里所有的东西都喷上了剪草机用的汽油，将棚屋付之一炬。“当我在给动物注射的时候，一只老鼠咬破了我的乳胶手套。当时我并没有太过注意，因为我全部心思都集中于要毁掉这里的一切证据。几个小时后，病毒开始让我的身体发生了变化。就这样，接下来发生什么事情你都知道了。”

“这么说，你是说我们都不会死？”迈克尔问道。

“是的，如果你被炸成碎片，我不敢保证病毒会将你再完整地拼凑起来，但如果是心脏病发作、癌症，甚至是被刀子等凶器扎了，那么你一定会完好如初的。”

“这玩意儿太妙了。”是斯蒂夫·沃兹尼克在说话。他站在门口，那个楚克·霍纳咧开嘴奸笑着，站在他后面。

“我从服务台那个胖姑娘那里得到了一把备用钥匙，”沃兹尼克解释道，“外面那辆骑士牌汽车是你开来的吧，德莱尼。你够聪明，租了一辆车，以防我们在你的丰田汽车里装窃听器。可笑的是，你说你对此事一无所知，而我们竟然相信了你，所以我们并没有跟踪你到这里来。”

“那么，你们又是如何找到我们的呢？”迈克尔说。

“很简单，”霍纳说，“我们又去找了邓斯通太太。她提到几年前你俩曾在这个地方住过一段时间，斯蒂夫和我就决定到这里来看看。”

“如果你们听到了我们几分钟前的谈话，”迈克尔说，“那么你们一定知道波拉并没有卷入任何与生物武器有关的活动。”

沃兹尼克耸耸肩：“谁还管那事？切克和我决定，让其他人来调查那些事吧。我们猜想你的女朋友卷入的是比武器更为重要的事情，她刚才已经证实了这一点。你们可知道，一些有钱人愿意为长生不老出多少钱吗？”

“原来如此，你们打算把我们卖给出价最高的人。”波拉说道。

“别说得那么难听，”沃兹尼克奸笑着说，“让我们这样说好了，你们两个是我们两个提前退休计划的一部分。好吧，让我们出去到车上去吧。”

“我们不会跟你们去任何地方，你这个混账。”迈克尔说。

沃兹尼克将手伸进上衣口袋，掏出一把灰色的9毫米口径的手枪来。他用手枪指着迈克尔，用拇指打开了保险。

“别逼我，德莱尼，我不会因为向你射出一串子弹而睡不着觉的。”

“你不怕那么做会破坏我的商业价值？”迈克尔问道。

“有价值的是你的女朋友，不是你。是她培养出了这种病毒。再说，我可以干脆打掉你们俩的膝盖骨，然后将你们拖上汽车，你们是愿意自己走出这里，还是要我们把你们弄上车？”

“好吧，”迈克尔说，“你赢了。”

“这样就好，你们两个，转过身去，楚克会将你们两个的手铐在后面，这样你就不会想什么逃跑的主意了。”

霍纳“啪”的一下猛地将手铐铐住了迈克尔的手腕，迈克尔感觉铁铐碰在皮肤上冰凉冰凉的，接下来波拉也以同样的方式被铐上。两个警察将他们的俘虏押到外面停车的地方。

沃兹尼克打开布拉泽牌汽车左边后车门，将波拉推了进去，让她坐在驾驶员座位的后面。霍纳则带着迈克尔绕到车另一边，将他推进去坐在波拉旁边。霍纳坐在前面的乘客位上，沃兹尼克坐上了驾驶座，按下所有四个车门的按钮，将车门锁牢，这样迈克尔和波拉就没有办法从车里脱逃了。

沃兹尼克启动了发动机，调好档。几分钟后，他们离开了雅布沃克小旅馆，沿着高速公路飞速驶去。沃兹尼克开着车，霍纳不时回过头来看看他们的俘虏，他嘴里嚼着口香糖，但是脸上的表情却显得相当严肃。

“我真为你们两个难过，”他说，

“真的。”

“你们要把我们怎么样？”波拉问道。

“你是个聪明的姑娘，不会想不到吧。你毁掉了所有的实验动物和病毒培养物，所以我们只好把你给弄来。”

“我不能肯定还能不能培养出这样的病毒来，它是随机变异产生的。”

“没必要重新制造它们，亲爱的。你们两个的血液里就有。”

“那么说，我们成了你们的‘实验鼠’了，是这样吗？”迈克尔问道。

“正确，”霍纳说，“有许多有钱人，他们又老又病，只要能有机会永远活下去，我们要多少钱他们都会照付不误。我们可以很容易地从你们的血液里提取出那种病毒来，然后给任何出得起价钱的人注射。当然，那些人不会那么蠢，他们会在你们身上做许多试验，以确定这不是一场骗局。他们也许会多次将你们杀死，看看病毒会不会让你们再活过来，你们也许会永远地活下去，但是只要任何人出得起钱，你们就是他们的奶牛。”

迈克尔明白霍纳说的没错，绝望使得他的嘴里泛起苦苦的胆汁。即使他和波拉能够从这两个秃鹫一样贪婪的人手中逃脱，但是由于病毒已经在他们身上留下了明显的记号，他们今后将终无宁日。无论他们逃到哪里，他们都会被一些或者出于贪婪，或者出于对死亡恐惧的人追逐。他绝望地往后一靠，他和波拉这次大概真的完了。

迈克尔盯着沃兹尼克的后脑勺，灵机一动，这也许是他们唯一的机会了。他将铐着手铐的手撑住座位后面，等待着机会。一辆黑色的大卡车飞速从对面开来，迈克尔突然将身体前倾，往前扑去，将牙齿深深地嵌入沃兹尼克的右耳垂。

沃兹尼克痛得鬼叫起来，急于避开迈克尔的突然袭击，他的头一歪，方向盘猛地往左偏去。

“天哪！”霍纳尖声叫喊起来，“小心。”

布拉泽牌车冲向反方向行驶的车道上，正好迎上扑面而来的大卡车，再有几秒钟的时间，就要与大卡车撞上，沃兹尼克猛地将方向盘向右打，大卡车拼命地按着喇叭，呼啸着从旁边飞驶而过。

沃兹尼克将车开到高速公路的停车带上停了下来，他从上衣里掏出手枪，转过脸来看着迈克尔，脸愤怒地扭曲起来：“好吧，德莱尼。我就在这里结束你。”

“你不会得逞的，沃兹尼克，”迈克尔叫道，“你现在已经是我们中的一个了。”

“你说什么？”

“我的唾液里含有病毒，而你的耳朵在出血。这意味着你的血液已经被感染了。一两个小时内，这些小小的微生物将要开始改变你。你不是想把我们卖个大价钱吗？好吧，”现在霍纳也会把你给卖了的。”

“别听他胡说八道，”霍纳说，“开枪，杀了他。”

“你们都给我闭嘴，”沃兹尼克说，“我需要时间好好想一想。”

这位骑警全身开始冒汗，刚发生的一切让他害怕得发抖。

“冷静，斯蒂夫，”霍纳提醒道，

“别忘了我们的计划。”

“你说得倒容易，霍纳。你的血液里没有病毒。也许德莱尼说得对，也许你会卖了我，如果我不想个办法的话。”

“不用担心，”迈克尔在边上火上加油，“我知道他会为你出个好价钱的。”

霍纳咒骂着，从上衣里摸他自己的枪。

“如果你不肯打死这个家伙，我来。”他说。

霍纳还没有来得及掏出他的枪，沃兹尼克就先开了枪。子弹射中了霍纳的脸，他的头软软地靠在了布拉泽车的前窗上，将玻璃弄得一片血污。这位联邦调查局特工的身体瘫软在座位上，就像一个被搞坏了的布娃娃。

“我才不会相信这个狗杂种。”沃兹尼克说。

“打开我的手铐，”迈克尔说。

“想得美。”

“我是说真的，沃兹尼克。我们现在是在大白天的高速公路上，你的车里有—具死尸。如果被巡路的警察看见怎么办？我可以帮你将霍纳的尸体拖到路边灌木丛中，几天时间里都不会有人发现。”

“我一个人也能办得到。”沃兹尼克说。

“两个人做起来会省劲点。”

“怎么突然之间这么助人为乐起来了，德莱尼？”

“我告诉你。我们三个现在都有了病毒的记号。我们会被同样的一批人追逐，就是你准备将我们卖给他们的那些人。我们必须同舟共济。”

沃兹尼克在霍纳的口袋里掏摸着，拿出手铐钥匙，绕到汽车后面，打开车门，迈克尔将后背转向他，伸出被铐住的双手。

“别给我耍什么鬼花样，德莱尼，”沃兹尼克警告道，“记住我手里有枪，而且我已经撂倒了一个。”

他打开手铐，迈克尔揉揉酸疼的手腕。

“放心，”迈克尔说，“除了这辆过来的红色朋雪克，没有其他车。它过去了。你抬霍纳的脚，我拽住他的手，我们把他拖下去。”

两个男人将死去的ＦＢＩ特工抬到车外，弄到路边的一个斜坡处。沃兹尼克点头示意，他们一起将霍纳的尸体撂进了高高的草丛里。

“好了，”迈克尔说，“让我们离开这里。”

沃兹尼克掏出手枪对准迈克尔。“对不起，德莱尼，我独自一人逃起来更快。”

迈克尔闭上眼睛，所有的希望都破灭了。他等待着子弹袭来。怎么这么长时间不见动静，沃兹尼克怎么了？睁开双眼，只见这位骑警全身发颤，拿枪的手抖动着。

“怎么连枪也拿不稳了，沃兹尼克？”迈克尔嘲笑他，“是病毒发作了吧。”

迈克尔向他走去，沃兹尼克开了枪，但是他头昏眼花，枪打偏了。迈克尔觉得左臂上一阵灼人的疼痛，但是他还是努力用双手抓住了沃兹尼克的两个手腕，夺下他的枪。他用枪管在沃兹尼克头上重重地击了一下，击飞了他的眼镜。沃兹尼克膝盖一软，倒了下去，迈克尔又给他补了一下。

沃兹尼克脸朝下倒在了草丛里，抽搐了几下，然后就不动了。迈克尔喘着气，心砰砰地跳着，他觉得整个人—下子垮了下来，但是现在不能松劲，他在沃兹尼克的口袋里摸出了手铐钥匙和汽车的钥匙，他拿着它们飞快跑回车边。波拉看见他过来，一阵狂喜。

“感谢上帝，你安然无恙！”她说，“发生了什么事？我听见了枪响，迈克尔，你的衬衫上有血！”

卷上衬衫袖子，迈克尔看见刚才被枪打中的地方有一道绉皮，血已经不流了，伤口变成了粉红色，并且就在他的眼皮底下开始愈合，按病毒的这种修复速度来看，一个小时内他的伤口将不留一丝痕迹。

“过后我再给你解释，”迈克尔一边说一边打开波拉手腕上的手铐，“沃兹尼克现在已经失去知觉了，如果他明智的话，醒来后他会逃跑的，我们得赶快离开这里，你是怎么给我发的电子邮件？”

“我给一个朋友打电话，她住在范库弗，我请她帮我从网吧发出，这样就不容易被人跟踪了。”

“很好。你觉得她能让我们暂时住几天吗？”

“我不知道，迈克尔。也许会吧，怎么了？”

“我们一回到多伦多，就得丢弃这辆车，”他说，“警方会寻找这辆车的。你身边带有银行卡吗？”

“有啊。”

“你的银行卡和我的加在一起，我们从银行里取出来的现金足以让我们买两张去范库弗的单程车票，包括坐出租车到皮尔森机场的几块钱。我们不能回家取衣物什么的。我们住的地方一定已被监视。我不知道成为一个逃犯会怎么样，但是我们现在就得学起来。从现在开始，我们就是逃犯。”

“迈克尔，我们以后还会遇到什么事？”

“我不知道。”

当他们往南向多伦多驶去时，迈克尔思绪联翩，他想到，长生不老是人类自文明之初就开始怀有的梦想，现在在他和波拉身上已经实现了这个梦想，但是他们的命运却像那些实验鼠一样可悲。

迈克尔冷峻地对自己说，许愿的时候，可千万要慎重。

# 《史前时代幸存记》作者：[印度] 梅哈什里·达尔维

方陵生译

敲门声将我从梦中惊起，我揉揉眼睛，四下里张望了一下，天还黑着呢，真有人在敲门吗？

敲门声又响了起来，于是我从床上爬起来。

茅屋外面是苏努和蒂比，他们在等着我。

“酋长身体不太舒服。”苏努客气地说道。

“噢。”我应道。穿上外套，带上药箱。

他们点着火把在前面为我带路，在这月光皎洁的夜晚，他们自己是用不着火把的。

大约走了七分钟左右，我们才走到了酋长的住处。这是一间较大的茅屋，装饰得也比较讲究些。

酋长的家人在门口迎着我，将我带到他的床边，酋长魁梧的身躯这会儿正躺在厚厚的草荐上。

我用手碰了碰他的额头，在部落里有这样特权的人可是不多的，然后给他搭了搭脉，在昏暗的光线里又翻开他的眼皮瞧了瞧。他有点发烧。

我打开随身带来的药箱，拿出四片叶子。“捣碎，将汁水喂给他吃，就现在，”我吩咐苏努，“早上太阳升起时再吃一次，过后我再来瞧瞧。”

他微微点头。又一次，我在心里升起一阵歉疚感，于是避开了他的目光。

回到自己的茅屋里，我久久不能入睡。部落里的人如此轻信别人，又一次让我感到惊讶。

那是六个月前的事了，他们在河边发现了我，一个陌生人，衣服上满是泥巴，他们向我走过来，眼睛里微微流露出些许好奇。我被这些野人吓坏了，我只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弱女子，我不知道他们会拿我怎么样。但是他们只是低下头看着我，说了几句话，然后彬彬有礼地等着我回答。

我听不懂他们在说些什么，但是我凄惨的样子不用说一看也明白，我是一个落难之人。一个大个子的年轻人将我抱起来，大踏步向前走去。一群人都向一个方向走了，而他带着我向另一个方向走去。我心里在想，他们会把我当成巫婆或魔鬼杀了吗？我在心里诅咒自己和我那个该死的时间机器。

出乎我意料，他带我到了他的部落里，将我交到一些老年妇女手里就走了。这个救我的人就是苏努，这是我后来才知道的。我一直将他视为我的救命恩人，只是他自己对此毫不在意。

妇女们照顾着我，给我东西吃，并试着和我谈话。他们毫不见外的举动让我吃惊。她们的心地极其单纯，做着这一切的时候，表现得平静而自然。

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将我也看成了这个部落的一分子。当然，我不能像别人一样，拥有这里所有的权利。但是我有自己的茅屋，被允许和其他妇女坐在一起。他们甚至也尊重我穿衣服的习惯，与这些半裸的人在一起，我显得多么格格不入。

男人们外出打猎，女人们采集食物。老年妇女和带孩子的女人留在家里，其他女人到外面去采集果实、浆果和硬壳果之类的食物。我学会了如何将那些硬壳果的壳去掉。女人们惊讶于我姣好的皮肤和柔滑的秀发——不过没有丝毫的妒忌或者敌意。

男人们和女人们每隔一段时间就为自己选择配偶。我害怕自己也被人选中。但不知怎么的，并没有人来打扰我。也许是我纤弱的体质让他们觉得我不像是个会生孩子的女人吧。

这里有许多孩子，肤色黧黑，身体壮实，罗圈腿，前额宽宽的。在我的那个时代里，无论如何我也不会认为这样的孩子称得上可爱，可是在他们的时代里，这些孩子们真的是非常可爱，他们和我一起玩，给我抓痒。在一定程度上，他们都接纳了我。

我很快就学会了他们的语言。对于掌握了德语、威尔士语和芬兰语的我来说，这只是小菜一碟。但这对于目前的我来说，却是非常重要的，这是我在这个世界上能够生存下来的唯一重要手段。

当我有了足够的勇气时，我就问那些老年妇女们，是否觉得我和他们有什么不同。

“嗯，你的皮肤不行，”她们会说，“需要多晒太阳，这样的肤色，我们这里的男人不会看上你的。”说着，她们就哧哧地笑了起来。

对于我来说，这倒不啻于一件天大的好事。

“你们看见过别的像我这样的人吗？”我问道。

“和你一样的倒没有。不过，不同部落的人总是有些不同的。”她们不在意地说道。

部落里的人偶尔也与其他部落的人打交道——我在场的时候碰到过四次。他们在一起谈话，分享食物，然后分道扬镳。有时他们在我们的部落里要几个女人，有时将他们部落里的女人送来几个。所有这些都是以彬彬有礼的和平方式进行的。这让我感到十分惊讶，因为以我对史前历史的了解，原始人之间经常发生打斗。现在看来我的看法是大错特错了！

太阳升起已经两个小时了，我从茅屋出来，走到酋长的住处。他看上去好多了，已经能够坐起来了。

“谢谢你，医生。”他客气地说道。

我很不好意思。在我们那个时代里，我根本就不是什么医生，但在这里却成了人人敬重的医生。

我又拿出一些叶子来，递给他的妻子：“研碎了挤出汁液来给他服用，现在吃一次，太阳当头的时候再吃一次。”我惊讶于自己命令式的口气，一个月前我甚至不敢直视她的眼睛。

她点点头，再一次向我表示感谢。

我回到了自己的茅屋，将屋子清扫了一遍，这是我每天早起后的习惯。不过也没有什么可清扫的，大约六十平方英尺平整的泥地、几个泥罐而已。我从其中的一个罐中倒出一点水来洗脸。

我很快地瞥了一下自己在水中的倒影，脸色不错。每天这个时候，我就想，要有一面镜子就好了。乘时间机器旅行时，我什么也没带。

一个想法突然涌上我的心头——我可以将一块石头表面磨得光光的，直到能照出人影来，那不就是一面镜子吗？但是我知道这种轻率的行为将付出的代价，我必须尊重历史。我将一些治病的草药知识带给了他们，这已经是一个错误了。这种新的治病方法早晚会传播到其他的部落里去，只是时间问题而已。想到可能产生的后果，我有点不寒而栗。

时间机器。我的时间机器。我的天才发明让我陷入了如今的困境。

天气渐渐暖和起来，我走出茅屋，去找其他的女人们，她们和往常一样和我打招呼。我和几个年轻姑娘一起到河边去打水。一些较大的男孩子在河边钓鱼，不时有小鱼上钩。想起在我们那个时代吃的烧烤，我的口水也快流出来了。我又有了一种疯狂的冲动，教他们如何烹调，但最后我还是克制了这个念头。我还是安于现状，将就着吃天然风味的鱼好了。

蒂比正和那些男孩子们在一起。实际上蒂比已经不算小了，但他很少像同龄的小伙子一样外出去打猎，而是经常在住地附近闲逛，部落里的人对此持宽容态度，就像他们对待其他事情一样。

他向我挥挥手。“医生，请过来坐在这里。”他指着一块干净的地方对我说。他的尊敬态度又一次让我觉得羞愧。我坐了下来，看着河边的人钓鱼。一会儿蒂比就钓着了一条大鱼，大家都很高兴。

我开始喜欢起这种原始时代的生活方式来了。打猎、吃饭，生活悠闲，如果有什么不幸降临，大家也都安于天命，就像大自然长久以来所遵循的规律一样，直到人类的技术进步使得我们大家都成了自然造化中被宠坏的孩子。

我努力回想着在我的那个时代里紧张忙碌的生活。永远匆匆忙忙——赶着去上班，尽快完成研究项目，努力地工作，疯狂地开派对。我想起了我的那些男女朋友，他们会想我吗？也许不会。他们也许根本不会注意到我的消失。

我咬着自己的嘴唇，浏览着四周的景色。河水静静地流淌着，女人们热烈地在交谈，孩子们互相泼水玩。蒂比在河里游泳，和小孩子们嬉戏着，小姑娘们依偎在母亲身边。多么快乐，多么满足。

我们生起火来将鱼烤熟了吃，小一点的鱼我们就这样生吃了。蒂比抓了一些小蝌蚪，小孩子们吃得津津有味。太阳已经西斜，再过几个小时，长夜就要降临了。

漫漫长夜给了我充足的时间回想过去，我想我的历史研究和科技研究工作，想我秘密制造时间机器的经历。

约翰和我搭档好长时间了，制造一台时间机器是我们的梦想。我们所有的业余时间和资金财力都花在了这上面。一开始我们制造出了一台比较简单的机器，只能回到一百年前的过去。我们知道，从理论上来说，到未来旅行是不可能的，但是向后倒退回到过去却是相当容易的，因此制造回到过去的时间机器是我们的努力方向。

我们私底下庆祝了我们的第一次成功，但是我们渴望有一天能将它公开。我们开始对时间机器做进一步的改进。但就在准备第二次时间旅行的时候，约翰出了意外，在一次交通事故中丧生，丢下我一个人。

约翰的去世让我悲伤了好长时间，好长时间我都一直将自己关在屋子里。我的朋友们想方设法让我回到社交圈子里，但是再也没有人能够和我一起分享时间机器的秘密了。

几年后，我又重新开始研制时间机器。我尝试回到四百年前，甚至亲眼看到了中世纪的骑士们以及十二世纪时十字军东征出发时的盛况。我的每一次时间旅行时间都很短，在过去的时间里我只待上一天，这样就不会暴露我的秘密。后来我变得雄心勃勃，异想天开地想回到史前时代去，我很想知道人类的原始时代是什么样的。然后我就到了这里，并很快丢失了我的时间机器，就这样，我被困在了史前时代。

温暖的夜晚，我昏昏欲睡，我想着约翰，由约翰又想到了苏努。

在我感情极其脆弱的时候，不经意间泄露了我的草药知识。苏努不小心割伤了脚踝，流了许多血。我一直认为是苏努救了我，这正是我报答他的时候。

就在这件事发生以后的几天里，我为一个孩子治疗伤口，为一个妇女治疗胃病，还为一位老年妇女治疗腿病。这些对我来说都不难。这里草药遍地都是，我的一点小小的医学知识可是派上了大用场。

我看到，我在采集草药的时候，部落里的人在旁边观察着。我想，要不了多久，他们就会知道哪种草药可以用来治什么病了。到那时，我就不再是什么医生了。但是让我惊讶的是，并没有人尝试自己去采摘草药，也没有人来偷翻我的药箱，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我一直是他们的医生。

现在我又给他们的酋长治病，他们相信我能把他们首领的病冶好，这是他们对我的信任。但是我也很紧张，我不知道我在这里的结局会怎样。

日子不知不觉又过去了几天，实际上我已经不再去记日子了——也许快到冬天了吧，从我被他们发现到现在，大概已经有八个月了。

我们又迁移到了一个新的地方，这里的草木长得更加茂盛。一大片绿色的草地让我产生了一种无法控制的冲动，我想养一些猪和牛，但很快又放弃了这些想法。这里有好几种野生动物，河里还有许多鱼，食物足够我们吃，冬天里的日子更加悠闲。

晚上我们常常围坐在一起，聊天、看星星，生活平静而安宁。我将自己对星空的知识埋在心底，而随着我的部落里的习惯叫法来认识天上的星星。是的，我现在已经将这个部落视为我的部落了。

难道说，我已经不再想回去了？我想是这样的。我一向是很注重实际的，我知道在这里我根本无法再造出什么时间机器来。我唯一的希望就是，不要因为我而扰乱了历史，我知道我的医学知识一定已经对历史进展造成了一些干扰，但我不想再犯类似的错误。

在我一开始治好苏努的时候，大家问我是不是有什么特殊的力量，我不想一错再错，就很随意地说，这只是很普通的知识。他们又很客气地又问我，我这一行是不是有什么特别的名称，不知怎么我就脱口而出——医生。从那以后，他们就一直叫我医生。

冬天意味着一个又一个寒冷的夜晚，茅屋里冷得让人难以忍受。我想过用一种像棕榈叶子的长树叶来做成被褥样的东西，但这意味着我又将一种新的东西引入了这个史前时代，这太可怕了，于是我决定还是将就着忍耐下去吧。

田园诗般的日子一天天过去，几乎每天我都用医学知识为部落里的人治病。一些妇女开始对一些花草树叶的异香感兴趣了，我注意到，她们也开始尝试了一些叶子，特别是薰衣草属的叶子。

薰衣草的香气引起了我对我们那个时代的回忆，约翰，我的搭档，我的所爱，我们一起研制时间机器的欢乐。多么希望我的双手还能再次触摸在我的时间机器上啊！起码把它当做一个纪念物也好……

一个阴霾沉沉的日子里，其他部落的人来到我们这里，我正和其他妇女们坐在一起，看着他们向这里走过来。他们是我遇到的第四个部落的人了。约有二十个左右的男人在前面领头，后面跟着许多妇女和孩子，闲散地向我们这里走过来。

部落里的人热情地欢迎他们，大声的问候声传了过来。他们的酋长向我们的酋长走去，然后一起在酋长的茅屋附近坐了下来。

他们部落里的一个年轻人最先注意到我，他突然将脸转向他们的酋长，并用手向我的方向指着。

“她是个邪恶的人——为什么会和你们在一起？”这个男人说道。

我们的酋长态度坚决地声明：“她是个善良的人，她给了我们很多帮助。”

“不，不对，”他们的酋长几乎吼叫起来，“几个月前我们在河边看到过她，她带着一个会闪亮的大玩意儿，上面有星星样的东西会闪闪发光，还动来动去的。”

我的天哪——他说的那个东西不就是我的时间机器吗！

我们的酋长有点不知所措，但他还是好脾气地说道：“她有许多神奇的能力，她能够给我们治病，她是我们大家的医生。”

他们的酋长根本不理会这一切，继续说下去：“我们将她身边的那个东西夺了过来，打开它，你们知道怎么着——它自己会动！还会眨眼——就像星星一样。她是个巫婆，一定要赶走她。”

这时苏努走向前来说道：“她让我们的伤口愈合，她不是巫婆。我们喜欢她——为什么要让她离开我们？”

“因为她那个会发光的东西扰乱了我们那里的人心，我们将它砸了个稀巴烂，丢到河里去了。那是个邪恶的东西，这个女人当然也是邪恶的。”

原来是他们将我的时间机器夺走弄坏，然后又丢进了河里。想象着我的时间机器的悲惨下场，我的心都麻木了。虽然我一直都知道我的时间机器不可能找回来了，但是想到它就这样毁在了这些无知的人手里，还是让我气得几乎晕倒。

和我站在一起的那些妇女们也都听到了他们的对话，她们的眼里第一次露出了怀疑的神色。一个小女孩靠近母亲身边问道：“什么是巫婆？”母亲只是冷冷地看了她一眼。

我不知道事情发展下去会怎么样——但突然之间我害怕起来。

对方部落里一个性情急躁的年轻人向我走过来，苏努一个箭步跃到他前面，挡住了他的去路。于是他们开始动起手来。年纪大些的男人愤怒地叫喊起来，年轻人都加入了战斗。这时我真的害怕极了。第一次看见这些部落民众打架，而且是因为我的缘故。

我向后退缩着，想回到我的茅屋里去。但是我的腿僵立在当地，挪不了，我的身体也因震惊而变得像冰一样冷。

在这场打斗中，有六个男人受了伤，双方酋长出面制止了这场打斗。苏努仍然气呼呼的，对方那个最先动手的年轻人也很生气。

“这一次我们不要你们的女人和食物了，”对方酋长宣布，“你们已经被这个女人给带坏了。”酋长召集起他的人，离开了我们的部落。

苏努和其他几个受伤的人来找我，我默默地给他们的伤口敷药。一天过去了，没有一个人和我说话。

晚上休息时，我想，也许该是我从这里消失的时候了，可是我能去哪里呢？在这个时代的任何地方，在这些原始人部落里，我总是会显得很特别而引起别人注意的。我还知道，如果我独自一人到外漂泊是非常不安全的，而且在这里，我根本没有任何的生存技能。

这个部落给我带来的安全和舒适是我无论如何都不想放弃的。但是由于我的到来可能会给历史带来的影响，这让我的心情十分沉重。我们得罪了的那个部落随时都会向我们的部落发起攻击，也许他们会到别的部落里去散布消息，说我们这里有个邪恶的白人女人，他们也许甚至会绑架我，杀害我。我该怎么办？这些可怕的想法让我十分紧张，我思绪万千，辗转难眠。

一大早，蒂比就来找我，将我带到酋长那里。我默默地走进酋长的茅屋。部落里的一些重要人物都已经集中在茅屋里了。

“那些人昨天说的话，”酋长锐利的眼光落在了我的脸上，“都是真的吗？”

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只是将头垂得低低的。

“你是不是真的带了什么邪恶的东西？你是不是拥有邪恶的力量？”他尖锐的目光与温和的语气形成鲜明的对照。

他的话直截了当！我再一次为这个部落里人的诚实和率直而震惊。

脑子里突然涌现出一个想法——在这些纯朴的原始人面前，我可以利用现代人说谎的本事轻而易举地逃脱厄运。

“是的，酋长。”我非常自信地说着精明的谎言，“我是带了一个会闪光的东西——但那不是什么邪恶的东西，在那个会闪光的东西里面是我的医学知识。那些人把它给毁了——这对于你们所有人都是一个损失。我本来希望有一天能够找到它，那样我就有更多的力量来帮助你们了。但是现在它永远也不会回来了。”

对于我的坦然承认，苏努微微笑了。“我想也是这么回事。他们想杀害你，他们才是坏人。”他温和地说道，他的眼里闪着自豪的光芒，因为他觉得自己站在了正义的一方，“酋长，让我们尽全力来保护医生。她不是邪恶的，她对我们大家都很好。她一直都对我们很好。我们不应该抛弃她，部落里所有的人都要站在她的一边。她是医生，她能帮助我们。”

酋长高兴地点头认可他的话。

这一刻，我知道我赢了。我用我在先进的人类社会里获得的本能轻易地就让这些单纯的人相信了我的话。他们使用长矛的本领，他们灵敏的嗅觉，一直让我感到自愧弗如，但是再也不会这样了。我已经明白，我也有胜于他们的技能，我在心理上胜过他们一筹，纵横捭阖、谈判交涉、心理攻势——所有这些现代社会的生存技能都是我的优势。

一瞬间我就有了决定。历史被改变以及产生的种种影响，那都是以后的事了，先不管那些吧。

我终于微笑起来了，我像一个胜利者那样昂起头来：“是的，酋长。我能帮助你们大家，以及你们的朋友。不仅仅是在医学医药知识方面，我还知道其他许多事情，我可以都教给你们。”

他们像被催眠了一样看着我，那眼光就像突然发现了一个大宝藏一样。我看着苏努说道：“就先从你开始吧。”

他走上前来，就像一个受到祝福的信徒一样。

于是一个医生在史前时代的伟大传奇故事就这样诞生了。一个会制作各种烹调用调料的医生，一个会开荒耕种的医生。一个看上去纤纤弱质实际上有着巨大能量的医生，一个知道如何打制铁器、知道如何聚焦阳光获得火种的医生。

现在我再也不用为自己的生存而发愁了。他们保护着我，胜于爱惜他们自己的生命。但是我一直在想，如果我能救下我的时间机器，在我的那个时代里的一切将会有多大的不同呢？或者说，我的那个世界里的一切本来就是这趟回到过去的单程时间旅行的结果呢？

我永远也不会知道答案了。不如还是坐下来，聊天谈心数星星吧。

# 《世界末日的前夜》作者：[日] 北野康司

世界已经绝望了。纸币还是可以通行，人类仍然不断繁衍，却完全没有了未来。世界如梦初醒，找不到希望，人们无能为力。畸形的猫出现了，一只接着一只，雨点般地从高楼坠下而死。泛着黑光的柏油路上，血染一片，如同晚霞照耀。而那些支离破碎的畸形猫的尸体们也就这样躺在原地，没有人想去收拾残局。即使做了，也不会有所改变，大家都很清楚这点。因为再过不久，人类也会如同这些猫一样地死去吧。畸形猫的尸体里又生出了蛆，却没有一只变化成蝇。可能蛆们都觉得与其去讴歌蓝天，还不如就以蛆的身份死去来的安详。一切事物都选择退化，原因却没有人知道。仅感觉到牵引世界滚动的齿轮的确是脱了轨，变得不正常起来。或者，不正常的是，这段我们都认为是正常的历史。

提姆·柯尔曼，今年１７岁。生长在自由国度的西海岸，即使像他这样的少年，也已经没有了未来。提姆曾经是高中生。至少两个星期前还是。在这两周里，提姆没有去上课，只是呆呆地望着窗外。院子里种着林擒树。原本还是青色的林擒果，在没有成熟到变得通红之前，变得像黑炭般，开始腐烂，落地粉碎四散。提姆吐了口气，朝日历瞥了一眼。今天是１２月２４日，是世界迎来的最后一个圣诞夜。并且，明天的圣诞节，是世界终结的日子。

房间的门开了，提姆的母亲担心地叫着提姆：“提姆，就算没有食欲，多少也要吃点才行呀。”

“嗯，我就下楼去。”

“从今天起学校开始放假了呢。本想着今晚大家聚在一起吃顿大餐的，可这几天商店都关着门，买不到东西了，可惜呀。”

“妈，不管是不是圣诞，学校都早就停课了。明天就是世界末日了。还要去学校学些什么呢？为了未来之类的话，都变得没意义了。”

提姆一边眺望着窗外，一边回答。母亲没有再说什么，静静地关上门，看得出很落寞。提姆想着母亲的话，心里也悲伤起来。但又有什么办法呢？不去上课的不仅是提姆一个人。世界上大部分的学生都这么做。大家都纷纷将工作和学业丢弃，因为世界末日到了。大多数人学习工作都是为了未来，为了能有美好的未来，所以牺牲现在。但……以牺牲现在为代价的未来已经消失了。

明天，是世界末日。并非有人这么预言，每个人都很自然地感觉到了。就像预感到自己的死而选择独自离群的年迈的大象一样，世界也无须任何人通知，便知道了末日的到来。而这个绝望的日子，就是圣诞节。

提姆下了楼。晚餐正在准备中。提姆随手拣了一块腊肉扔进嘴里。

“妈，爸爸呢？”

“爸爸去工作了哟。”提姆的母亲手洗着餐具，回答道。提姆将牛奶一饮而尽。

提姆的父亲是邮递员。将近３０年风雨无阻，一直在送信。甚至连世界末日的前一天都还在工作着。提姆想不明白，既然明天是世界末日，那洗餐具、送信的意义在哪里？就算赚到了钱，也没法把它们花出去。就算将餐具洗干净了，从此也不会再使用。父母都在做完全没有意义的事，就像两个没有思想、被人设定的机器人，提姆轻蔑地想。

套了件外衣，提姆决定悠闲地出去走走。尽管这样做的结果是会让自己更伤感。

白天快过去了，天空呈现一片混浊的灰色。街道像被消了声的电视般安静。世界已经为自己换上了丧服。

两年前，提姆随父母搬到这里来。两年过去了，提姆还是对这个城市感到陌生，在学校也没有特别交心的朋友或恋人。在这种状态下迎来了世界末日，对提姆来说当然是一件高兴的事。因为这样就没有人会为自己的死感到伤心，自己也不会为别人的死感到伤心。这也是能以冷静的心来迎接世界末日的理由。本是一无所有，又谈何失去？

提姆想去学校看看。学校巴士已经不开了，不过走着去也用不了多少时间。沿路的便利店、游乐设施都关着门，行人非常之少，完全是一座鬼城。唯有风卷过街，带走落叶。几辆私家车都被丢在路边。没有人会想要偷走它，或没收它，一切都变得无所谓。

从车站处走上公园小径，爬上山坡。枯萎了的丛林缝隙间可看到红砖砌的教学楼。３６只——沿路畸形猫尸体的数量。

提姆穿越过校门。学校静得像到了夜晚一样。耳朵灵敏的人，可能还可以听到世界另一边游牧民族在呼唤羊的声音吧。学生、教师们已有两周没有再在这里踏足过，学校就像战争后被废弃的军事基地一样，成了一座废墟。提姆看了看操场，没有人在那里。令人想起比赛结束后选手们突然消失了，唯有一个篮球在篮球架旁边滚动，发出“咚咚”的声音。

提姆来到教学楼门前。门并没有锁。门开启的瞬间发出了刺耳的声音。走在过道上，提姆的脚步声变得很响，回荡在整个学校中。提姆好像一下子成了世界的支配者。

拐过墙角，上了楼梯，如走向死刑台的罪人。脚步声正追赶着提姆，按照往常的习惯朝课室走去，提姆像要与死人握手般将手伸向门把。这个时候，偶然中发现窗子映看人的身影。

原以为没有任何人的课室里，坐着一个少女，戴着眼镜，捧着一本红色封面的书。

贝尔妮卡·玛克拉森。提姆的胸口“咚咚”一震。

当世界还不像现在这样，大家都会来学校上课的时候，贝尔妮卡就是提姆一直所憧憬的少女。那时提姆每天都会很早来到学校，趁没上课之前看些小说。然而总会有人比提姆先到一步，那个人就是贝尔妮卡。

提姆喜欢康德和尼采，那都是高中生较少涉猎的内容。提姆是一个孤独的少年，内心深处更埋着由于孤寂而缺乏与人交往所形成的自卑感，所以，比起引人注目的出名小说，图书馆里那些无人问津、被丢在角落的书反而更适合提姆。贝尔妮卡看的又是什么书呢？提姆一直都很想知道。此时此刻，这个愿望愈发强烈。

贝尔妮卡看得很快，不断地翻页、翻页，快得紧张逼人，饱含节奏感，如同时钟上的秒针。提姆追溯过去的记忆。以前贝尔妮卡的翻书速度就异于常人。提姆就不曾看她一连两天看同样封面的书，就和每天穿的衣服一样。不可思议的是，她所读的书的封面的色彩与设计总是与她当天所穿的衣服显得那么协调。

贝尔妮卡眼睛丝毫没有离开红色封面书之意，轻轻地绺了下美丽的头发，并伸长了洁白的手腕。这些无意识的动作，在提姆看来非常优美。贝尔妮卡可算一个美女，只是有着一般人难以接近的性格。想和她成为朋友的男孩子虽然很多，却没有一个人能真正地走近她。从不开怀大笑、总是静静地坐在角落里看书的她，让提姆有种特殊的亲切感。她，自愿选择孤独，而他，由于和其他人合不来只好沉浸于孤独，可谓殊途同归。这样的她却成了提姆的希望，即使两人至今未说过一句话。从一开始就注定了两人不会互相搭话，而如今更是没有必要。就算真的能和她成为朋友，明天是末日这个事实还是不会改变。

提姆重新关上门，按原路返回。是因为过于集中精神在书上呢，或是对周围了无兴趣呢，对逐渐远去的足音，贝尔妮卡丝毫没有注意。提姆走出教学楼时，时光已是残酷的黄昏了。

下了学校门口的斜坡，重新数过道中的畸形的猫，３８只。从已支离破碎的腹部中，可以看见３只就快要出生的小猫，立不稳地在挣扎。这３只弱小的畸形猫在出生的瞬间，就和它们的母亲一起，升天了。

进入公园，自动贩卖机前面零落地散放着几瓶饮料。可能是谁敲坏了机器取出来的吧。提姆捡起一瓶可乐，打开盖子。入口的可乐，是冬天的味道。

公园里一个人也没有。那些到这里运动以求瘦身的中年职员，抱着小狗玩的小孩子们……曾经如此喧哗的公园，如今却连流浪汉的影子也见不到。两星期前，对世界绝灭感到自暴自弃的年轻人在这个公园开枪乱射。此后，便没有人再从这里经过。而那些被捕的年青人，也因为大多数法官律师都丢弃了工作而没能经过审裁就被投入监狱。不幸的是连监狱看守、食物运输等工作人员也都撒手不干了，现在也没有人能确定这些年轻人是否还活着。

提姆走向小板凳。旁边有一群鸠挤成一团，好像在抢夺食物。混乱的旋涡中传来几声惨叫。原来鸠们正在把亲生的小鸟们，用异常平静的表情，一只一只地杀死。提姆往板凳上一坐，它们也不飞走。到如今，逃也罢，不逃也罢，鸠也深知其道理。

夕阳渐渐西下，紫色的天空又被染深了一层。

一时间，一股莫名的悲伤感充斥了提姆的胸口。对自己如此急切的心境，提姆感到不知所措。

为什么？为什么感到如此伤心？提姆不解。对自己来说，生命根本就没有意义，这样的世界就算结束了，也并不是什么伤心事才对。提姆拼命忍住在眼眶里打转的眼泪。

一阵清脆的铃声，一辆自行车停在提姆身旁。这是提姆的父亲。

提姆用憋屈的眼神望了父亲一眼。父亲则为巧遇自己的儿子满怀欢喜。

“提姆，在干什么呢？”

“没什么。明天就是世界末日了，什么都做不成了。爸爸还在工作吗？”

“是啊。”父亲拍了拍装满了圣诞礼物贺卡的邮包。邮递员人手不够，送不完的圣诞邮件堆积如山。

“为什么还要工作？这个时候就算赚到钱也不会用到，不是吗？明天就是世界末日了！”

父亲整了整自己的衣领：“对，明天才是世界末日！今天是最后的一个圣诞节了，很多人都在等待着圣诞礼物，而把大家的心意送到对方手里正是我的工作。”

提姆直直地望着父亲，倒吸一口气。

提姆的声音忍不住地颤抖：“其实，在我脑海里，不知多少次幻想过世界灭亡了。什么事都做不好，也没有特别亲近的人，想做也总觉得无能为力。对这样的自己，除了悲伤就是厌恶。这样的日子，与世界灭亡没有区别，甚至觉得世界灭亡是一件很好的事。但是，为什么……为什么看到夕阳的时候，突然间胸口会痛起来？好像有一片黑云进入一般，觉得难以呼吸。为什么我会感到悲伤？为什么父亲你却这么平静？”

父亲下了自行车，在提姆旁边坐下，回答说：“并不是平静哦。这个世界会消失，与至爱的亲人永别……谁都会感到害怕、悲伤、寂寞。但是光是悲伤解决不了什么，明天世界真的要消失了。但这并不能成为什么事都不做的借口。明天，世界才灭亡，而今天，有今天必须做的事。我只是个平凡的男人，做的也只是送送信之类的事。这30年都是这样过来，虽然也有觉得厌烦的时候，可还是想坚持下去，把自己的工作做到最后一刻。”

提姆看着父亲。父亲凝视着提姆的眼睛继续说：“做得最好的事，并不就是最完美的。只是尽量把自己应该做的事做完。相反，做得最坏的也不是做错了的；而是什么都没做。”

说着，父亲露出了微笑。

提姆从板凳上站起来。提姆不想让父亲看到自己流泪了。仰望着西边的天空，世界最后的太阳即将下沉。时间，已经所剩无几。

父亲好像明白了一切，用肯定的眼神看着提姆：“太好了，最后能和你好好聊一下，就可以放心地迎接世界末日了。还有，无论何时，我都以你为豪。”

提姆重新爬上山坡，穿越校门，推开教学楼的大门……胸口点燃的那丝丝意志之火，打破了日落前的学校的阴暗与静寂。

可能贝尔妮卡已经不在，可能再也见不到她。提姆边爬楼梯边想。来不及考虑这么多了。明天，世界就要灭亡。走廊的玻璃破碎了，散落一地。从窗口望下去，底下是畸形猫的３８具尸体。

转动教室的门。一股风在提姆的身后吹过。时间仿佛回到过去。提姆平常一般很早来到学校，而教室里总坐着贝尔妮卡。此刻也是——她像平常一样比谁都先到，像平常一样看着手里的书。

贝尔妮卡瞥了提姆一眼，很快又把视线转移到书上。

“贝尔妮卡，”提姆屏住呼吸叫了出来，“那是什么书？”

“《到死为止的病》，”贝尔妮卡头也不拾回答道，“想在世界末日前读完它。已经剩下没多少了。”

“契尔柯格鲁写的。我看过了。有一半以上看不太明白。但是，这么有趣的书，至今它还是我看过的第一本。”

贝尔妮卡眼不离书地回答提姆：“我一直想在高中毕业之前，把图书馆的书都看完。一本也不留。连和别人谈笑的时间也很珍惜，你应该知道吧？并不是讨厌别人，也不是自恃过高，只是觉得自己时间越来越少……像一种强迫观念的焦虑感。我的打算还是太过分了，明天世界就结束了呢。如果能等到我高中毕业就好了。从小时候起，就认定自己要尽可能多了解世界后才能死去。但是，还是一无所知就要死了。已经，没有时间了。”

贝尔妮卡的声音颤抖起来。如此富有感情地说话，恐怕也是她这一生的第一次吧。

“我本来也这么想。已经没有时间了。这样下去只是留下遗憾。”提姆顿了一下，理顺一下呼吸，“所以，我来这里，为了你。”

贝尔妮卡一阵冷笑。

“你说什么呀？爱的告白？明天世界就要灭亡了。现在才说这种话？”

“明天世界才灭亡。今天还有机会。”

贝尔妮卡无语，继续翻着书页。提姆坐到她旁边，不再开口。只是静静地坐着。欣赏着贝尔妮卡雕像般的美丽脸孔，悄悄地叹息。如果可能的话，提姆愿为这美丽付出一切，以换来世界的继续运转。风摇动教室的门。太阳终于落幕，四周笼罩上一层暗光。

贝尔妮卡终于把书看完。她抬起头，第一次直视提姆的眼睛，开口说话：“我……并不讨厌你，但也不能说喜欢你。而且……直到世界要结束才发现到，世上还有很多事，是书上所不能了解到的。嗯……我可能选择了错误的生存方法也说不定啊。但是已经太迟了。和你好好说话、互相了解的时间已经没有多少了。”

就像拿照相机在云雨中拍摄一般，电视画面永远是灰白相间的影像在流动着。哪个电视台都没有在播放，只是混浊的沙沙声在作响。

提姆的双亲结束了最后的晚餐，有条不紊地收拾餐具。对他们来说，这样做是出于对照顾他们这么多年的餐具们的一种敬意和感谢。把所有的餐具都放回原处以后，夫妇俩松了口气。人类也要返回自己应该返回的地方。虽然到了明天不知会怎样崩溃破碎，但为了被破坏还是应该返回。

“提姆，怎么现在才回来？”柯尔曼太大讲道。她的愿望是至少在最后一晚能够全家人聚在一起好好吃饭，而且也很担心自己的儿子自暴自弃做出无理的事情。

“提姆不会有事的。”柯尔曼和太太说，“在公园遇到这家伙，和他聊了不少。从来没好好和他聊过啊。长大了呢，虽然想法还是有点幼稚，但已经很努力地靠自己解决自己的烦恼困惑了。他再也不是小孩，而是一个男人，一个他在想什么、烦恼什么我都不能猜测到的男人。所谓的孩子成人就是这样一个过程吧。变得连家里人也不能读懂。但这不是件坏事。因为我们不能读懂他，才会去尊敬他。这家伙有自己的人生，自己的想法。明天就是世界末日了。剩下这一天要怎么过，这家伙认真地考虑过呢。他去了哪、做了什么我都不清楚，但既然是他自己考虑之后做出的选择，一定是他最好的选择。所以别担心。我们的儿子，只是对活着抱有太真挚的想法了，但绝不会去伤害别人。”

“是啊，一定是这样。”柯鲁曼太太也说话了，“这孩子，不知不觉间长大成人了呢。以前就身体不好，老让我担心。”

说着说着，太大的声抽泣起来：“这孩子还这么年轻，世界却要结束了。好不容易才长到这么大，以后还会有很多美好的事情在等着他。难得把他养得这么健健康康……”

长久以来夫妇俩一直保持着平静，因为有些话一旦说出口就会让全家都陷入悲伤的境地。但此刻已是极限了，强忍在心中的话终于像冲破堤防的洪水一泻千里。柯鲁曼拥紧太太的肩，轻抚她的头发。

电视里传来的混浊的声音突然停了下来。提姆的父母把头转向电视机。原先灰蒙蒙的画面有了一点色彩，就像黑云散开重见阳光云霞一样，而总统的身影渐渐地清晰起来。

“相信大家都很明白，”画面还在摇曳，总统的声音传到每家每户，“明天就是世界末日。这是最后的一次电视直播，也是我最后的一次演讲。占用大家如此宝贵的时间，还请多包涵。”

总统的声音已失去了往日洋溢的自信，变得跟朗诵圣经的神父一样，温柔而深沉：“昨天妻子跟我这么说，明天世界就要灭亡了，那人类一直累积的历史不就失去意义了？我们用尽心血养育的一代又一代更是没有意义了，不是吗？妻子是哭着对我说的。我想大家都会有这样的想法吧？我安慰妻子说，就算明天世界末日，我们人类至今所做的一切事情，绝对不是没有意义的。我从心里坚信如此。现在我也想对全国人民这么说，我们人类所创下的历史绝对不会毫无价值。我们活着的事情绝对不会毫无意义。我们人类世世代代孝敬父母，养育子女，在这种轮回中不断推动社会的前进。虽然我们有犯过错，但每个时代每一个人都在为这个世界变得更好而尽力。为什么要痛苦地活着？为什么忍着痛生下儿女并托负未来给他们？为什么要为了建立新时代牺牲自己？这是一个永无止境且饱含泪血的过程。但绝不是没有意义的。每时每刻，我们总是在用自己微弱的力量去帮助别人，并因此得到感谢与祝福。现在我也要向全世界人民表示感谢，并怀着这种心情去迎接最后一天。这就是人类至今所成立的社会的全部意义。这就是我们最后的希望。明天世界是要灭亡，但我决不会后悔，我的工作并非做得完美无瑕，却是尽了我最大的力量去完成的。大家也都和我一样。把我们应该做的事，能够做的事完成，迎接世界的最后一天吧。明天的劫难是谁也无法阻止的，但至少我们要自信去面临它。最后的，圣诞节。”

总统在胸口比了个十字，合上双手： “请给予我爱的人幸福与感谢，请给予所有苦难者至少在今天能够安详地迎接世界末日吧，阿门。”

在总统演讲完毕的同时，电视的图像再次消失了。画面重新呈现一片灰暗，柯鲁曼夫妇关上电视。

窗外下起雪来。夫妇俩望着雨，像小孩子一样笑了起来。

终于，时针指向了零点，全世界人民高呼着“圣诞快乐”……亲人之间互相亲吻，互相拥抱，互相感谢，互道晚安。接着大家都回到了各自的床，熄灭了灯光，闭上眼睛。深夜的阴沉渐渐将世界所包围，并且，世界再不会有多一次朝阳的升起。

# 《事实笔记》作者：[日] 土屋孝美

少年在电线杆边的垃圾集中处发现了一本有些旧的笔记本。其实那是一本极普通的笔记本。如果封皮上没有用毛笔似的笔迹写着“事实笔记”的话……

“说‘事实’，总会记着什么吧。反正是已经扔掉的，看看也没关系……”少年自言自语地呢喃着，捡起了笔记本翻阅着。

笔记本里写着：“地球是圆的。”理所当然，这是废话。少年感到有些失望。

他呢喃道：“什么呀！还以为写的是什么人的坏话，或某件重大事件的真相……”

少年翻到下一页。上面写着：“地球上存在着很多生物。”

再下一页写着：“地球人主要居住在大陆，”接着再下页：“地球人分男人和女人，”再翻过去是：“地球人靠吸氧气活着。”

笔记本里有一页的字模糊不清，上面写着：

——公元……年，地球人灭绝。

这一页的后面什么也没有写。少年忽然若有所思地微微笑了。

“我也在这一页上写点什么吧。……写在上面的事实都不容争辩。竟然会是垃圾。我也写一些吧。”

少年在口袋里探摸着。他的手上握着刚从父亲那里拿来的圆珠笔。少年喜不自禁地笑了：“有了！不过，写什么呢？……嗯……最最理所当然的事……”

少年认真地想了一会儿。“对了！”他自语道，用力地写着：

——我是一个读小学四年级的男生，与读书相比，我还是喜欢和同学一起玩，因为这更有意思。

在下一页又写道：

——今天是夏天。

少年满意地合上笔记本，将笔记本放回原处，便去玩了。

夜深人静的时候，一位装扮得全身洁白的老人飘落到电线杆边的垃圾处。老人一拾起笔记本，便十分珍惜地抱在怀里：“终于……终于找到了。我竟然把如此重要的‘事实笔记’弄丢了……刚当上这颗星球的保护人，却已经到了快要痴呆的年龄啊？……”

老人——地球的保护人随意翻看着“事实笔记”，并在少年写过的页面上猛地停下来，斜着脑袋注视着。

“咦？我什么时候写过这样的事？……嗯……我好像越来越痴呆了……回去吧。回去后再慢慢地回想一下。”

地球的保护人轻轻地飘起来，慢慢在天空中消失了。

大约一年半后。

按理说，这个时候少年居住的城镇上应该堆积起至少二十厘米厚的雪，可是……少年和同学一起在捕蝉。突然，少年“啪”地扔掉捕蝉网，侧着脑袋纳闷地说：

“奇怪啊！为什么唯独我一个人永远都在读小学四年级呢？”

# 《试制品》作者：星新一

盛树立译

Ｍ博士的研究所座落在一片宁静的树林子里。他只是独个儿住在哪儿，因为离城镇很远，所以很少有人光顾。可是，有一天却来了个面目可憎的家伙。

“谁呀？”

博士刚一发问，那个家伙就从口袋里掏出手枪，对准他说：“强盗。乖乖地把钱交出来。”

“说哪儿的话，我是个普通的穷科学家。不过，我总算完成了一项长期的研究工作，也许不久手头会可观些吧，可是现在实在没什么钱。”

虽然博士这样回答，可那个强盗并未因此而善罢甘休。

“那么，就把你研究的试制品叫出来！也许我拿了它随便到哪个公司去，还会卖个好价钱呢！”

“不行，我不能给！要知道冒取人家的研究超过是件不光彩的事情啊！”

“看来，只好我自个动手了。”

强盗为了不让博士逃走，不容分说揪住他的手，在研究所里乱翻一通，可是连个试制品样的东西，都没找到。

最后，强盗瞧见一间小小的地下室，礼貌空空荡荡的，只放着些桌子和椅子。

强盗对博士说：“你真的不想交出来的话，那我是不会白白放过你的！”

“你打算开枪吗？”

“不，即使杀了你，东西也到不了手。我想出一个绝妙的办法。来吧，进这个地下室！”

“你究竟要把我怎么样？”

“我要把你关在这个地下室礼貌，而我在门口监视着。这样要不了几天，你就会饥肠辘辘，叫苦不迭。直到你想交出发明的东西了，我就放你出来。”

“你的如意算盘倒打得不错。不过，你就是再厉害，我也决不会交出！”

博士斩钉截铁地解决交出试制品，终于被强盗塞进了地下室。

就这样，一天过去了。强盗在门口外面叫道：“想必你肚子饿了吧！不要再死心眼了，怎么样？我这儿有食物，眼下你够你填填肚子的！”

“不，我决不向你屈服！”

“不要再故意逞能啦！”

第二天、第三天……还是老样子。外面一喊，博士就在礼貌精神十足地答话，时常还可以听到他悠悠然的唱歌声。

一星期过去了，十天过去了。博士还未认输。

这时，强盗反而支撑不住了，不仅身边的事物快没了，而且对在门外监视渐渐感到没趣；更何况，礼貌的那个博士什么也不吃竟然还精神十足。想带这儿，那个强盗不觉有点害怕起来。

“好了，我已经死心了。看来老是这样没日没夜地守下去真是太无聊了，我走啦！”

强盗垂头丧气地回去了。

Ｍ博士从地下室里走了出来，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嘟哝道：“哎呀，总算平安无事了。看来那强盗没发现试制品就在地下室里，我所完成的研究就是制作这些能吃的桌椅呀！还多亏了那个家伙，倒让我自己来试尝了这些东西。看来营养价值还不错，就是味道还要搞得再好一点。将来宇宙飞船啦、行星基地啦，说不定都会用上我这种奇特的桌椅呢！而且在万不得已的场合，它一定还会派大用处啦！”

# 《是谁长眠在此》作者：不详

迪格里兹一边驾驶飞船，一边大声念叨：“第五条，着陆之前以无线电信号与对方取得联系；第六条，使对方确信我方无战争意图；第七条……行了行了，这些鬼话我倒背如流。你就瞧我的吧。”

琳达把手里的《外层空间考察者须知》一扔，说：“可是你没有按照准则去做。”

“我有我的办法。”

“你的办法不正规。”

迪格里兹有点火了：“中校，我知道他们派你来是监视我的，因为我以前是个贼！但是他们为什么要找我干这件事？干吗不派点儿出身名门、学识渊博的高材生来？干吗找我这种‘耗子’？你得清楚现在咱们俩都在作贼，那就要有个作贼的样子。你们那一套现在行不通了。”

琳达沉默不语。她知道迪格里兹对自己以前的职业有一种奇怪的感情，不容别人评说。这种感情是自卑还是自豪，她也分析不清。这是一个没有英雄的时代，但迪格里兹这种盗贼却认为，自己就是英雄。

迪格里兹好像也发现自己有些失态，抹抹嘴巴，眨眨眼，看了看琳达。

琳达说：“下面该怎么办？”

他们望着巨大舷窗正中的那颗大行星。与地球不同，它大部分是灰色和暗红色。

“不像是有高度文明的样子。”琳达说。

迪格里兹说：“如果没走错路，这儿就是那颗星球。”琳达一笑，因为“超空间跳跃”是不可能走错路的。

迪格里兹开启了“天网”搜索系统。飞船腹部射出了十二枚小型球舱，它们由火箭推动着，分散到行星轨道的预定地点。在两小时内，它们可以把整个星球表面都详细地搜索一遍，并把高精度的照片发送到飞船上来。

两个人在等待搜寻结果的时候，各自想着心事。迪格里兹闭起眼睛，似乎又在回忆他作星际盗贼时，那些充满刺激、自由放荡的日子。琳达却有些紧张。她不知道迪格里兹用什么办法来完成这次的高难度任务。琳达是个很富有想象力的人，此时却也觉得不知如何下手。

时光倒流一百万年--也许更久，这颗行星上出现了有智慧迹象的生物。历经漫长的进化，形成了这颗星球上的人。他们的进化过程也许与地球人大不相同，但是根据那些用无线电波发来的信息，地球人似乎有了兄弟--这些人的长相与我们非常相似！当然，风俗习惯、社会结构乃至建筑样式肯定都是不一样的。

这些人在对文明形式的偏爱方面，显然跟我们大相径庭。他们在已经掌握了现代物理学的至少数百年时间里，竟没有发展航天技术。真不可思议，但这是从那些无线电信息里得到证实的。他们只对改善自己的生存状态感兴趣。也许这种文明在银河系相当罕见--没有殖民倾向，不事扩张，一心一意地生活。但社会学家声称，这种类型的文明是危险的，因为地球上的情形似乎证明：历史上一切无殖民倾向的文明，现在不是屈居人下，就是已日薄西山。

琳达不相信这种论调，至少她对非洲抱有巨大的希望。

但是，他们终于发现自己的不足了么？他们为什么要向遥远的宇宙中发送信息？这不是求援，而仿佛是一种文化展示。用无线电为载体的信息，以一种明显的自豪感展示着这个星球上的一切。异国情调的宏伟建筑、富足悠闲的人、发达的空中与地面交通、清洁优美的生活环境……而最引人注目的，是被称为“能源球”的小东西。

似乎这行星上每个家庭都有一个所谓“能源球”。他们的生活中耗费的一切能量都来自“能源球”，它是个比核桃大不了多少的蓝色球体，放在每个家庭的某间房屋里。当“能源球”发出的蓝光开始暗淡时，他们就把它拿出去“充电”--这是个比喻。

人们把自己的“能源球”送进一座大厦，那里面有一枚高踞于众多机器之上的、巨大的湛蓝色球体，它似乎永不疲倦地产生并输出着能量。“能源球”从它下面的传送带上滚过，立刻恢复了原有的蔚蓝荧光。

迪格里兹和琳达的任务就是弄清这巨大蓝色球体的产能机理，如果可能的话，搞到一个运回地球是最好不过的。

琳达想，我们可怎么下手呢？也许这颗行星是第一次迎来外空间的客人，而我们刚刚到来，就偷走了他们的--发电厂？这不可笑吗？真不知地球政府是怎么想的。

“你在笑什么？”迪格里兹问。琳达把自己的想法说了出来。

迪格里兹说：“这是因为竞争。”

“竞争？”

“对，我们收到了无线电波，水星、火星上的人一定也收到了。如果采取正常的星际外交手段来索取能源球，需要太长的时间。地球想占先，就这么简单，谁抢先下手谁就赢。”

这是盗贼的逻辑，琳达想，如果地球政府和迪格里兹的想法一样，那倒是绝妙的讽刺。

“结果出来了！”迪格里兹把探测球舱发回的照片放到屏幕上。他开始流露出行动前的兴奋。

他们要找出无线电信息显示的那座城市。

这并不困难，是琳达发现了它，它坐落在一片褐色平原上。

“眼睛挺尖嘛。”迪格里兹简单地表扬了一句，就说，“现在那里正好是晚上，我们下去！”

飞船电脑确定了那座城市的坐标，把航线及飞行诸元输入小型考察飞机的电脑里。迪格里兹和琳达坐进飞机驾驶舱，飞机从大飞船的腹部滑出，向仿佛近在咫尺的褐色大地扑去。

从进入大气层时，琳达就开始紧张。其实这样的飞行她经历了不知多少次，只不过以前她从未担负过这种任务。而迪格里兹却在座舱里吹起了口哨，显然，多年不操旧业使他技痒，这次任务对他来说也许是种享受，谁知道呢？

飞机上的反雷达装置没有任何反应，就是说，地面上没有人发现他们。可能大家都睡觉了？他们的飞机无声无息地降落在城市郊外。这儿一片荒凉，连树木都没有，连绵的小山丘在夜色中像一群群熟睡的黑羊。

迪格里兹看了看屏幕上的大气采样分析结果：“空气成份适合呼吸，大气密度和气压都与地球接近。不用穿防护服了。”他拿起武器，抢先跳出座舱。琳达吸了口气，也跟着下去。

双脚一落地，琳达习惯性地感受了一下土地的坚实度。这是她每次在异域着陆后的第一件事。

地面是沙质的，这使她感到不太舒服。

迪格里兹没有那么多感想。他已经启动了飞机的伪装装置，然后他摆摆手，示意琳达跟上。两个人悄悄地溜进城市边缘的建筑群中，就像影子一样。

这里冷清得出奇。没有灯光，没有一点人声，甚至没有动物的鸣叫。在地球，哪怕是郊外，哪怕是夜间，也不会有这样的黑暗和宁静。所有建筑物都静悄悄地伏在阴影里，星光下，原野一片沉寂。

琳达悄声说：“这里没有人！”

迪格里兹点点头，又摇摇头。盗贼的本能使他开始不安。有一次在他被捕之前，也感觉到了这种异样的寂静，寂静中暗伏着危机。

越深入城市内部，这种无形的压力越大。建筑物逐渐高大宏伟起来，而寂静就像某种有质量的东西，满怀恶意地包围着他们。

迪格里兹打开了身上的生命搜索器。红灯在闪烁，意味着这里有生物存在。而生命反应没有方向性，说明四面八方都暗藏着活物。

“邪门的地方！”琳达低声说。

迪格里兹走向一座建筑，琳达大吃一惊，但她只有跟上。迪格里兹摸摸那沙石般的墙壁，贴着墙壁走到大门口，蹲下来，仔细研究着门的结构。

琳达蹲在旁边，一边注意着四周动静，一边看迪格里兹。他疯了，莫非他是想……

迪格里兹满意地吁了口气，说：“门就是门，到处的门都差不多。”在他说这话的时候，门已经轻轻打开--他的手就好像是一切门的情人。

里面没有一丝声音，也没有灯光。他们互相看了一眼，琳达觉得迪格里兹的目光中流露出了一点慌乱。但迪格里兹走了进去。

生命反应依然存在。可建筑物里面是空的。迪格里兹转了一圈后走出来，他有点失望，这里没有蓝色球体。什么都没有。房间就像教堂一样高敞，但没有一件家具。

“怎么回事？”迪格里兹低声自语。

琳达说：“去别的房子里看看？”

迪格里兹没说话，他只是看着腰间的生命搜索器。红灯闪个不停。

“有一种肉眼看不见的生物，”迪格里兹缓缓地转动目光望向四周，“据我所知，某些行星上居住着人类的眼睛看不到的生物。”

“但那些无线电信息里……”

琳达的话还没说完，迪格里兹就打断了她：“那些信息是不是真的？也许那是一部--电影？”

琳达觉得自己的背上沁出了冷汗。

隐形生物？那和魔鬼也差不了多少。

迪格里兹又进入一座建筑，那里也是空的。

他们在这座万籁俱寂的城市里，打开了一扇又一扇的门，终于发现，这座沉默在夜色中的大都市竟是一座死城。

天色渐渐发白，迪格里兹最后舒了口气，说：“难道他们都死了？这个城市已经荒废了？”

琳达觉得这里还有很多不可解释的地方：“房屋都保存完好，但里面空无一物，这不奇怪吗？还有，生命搜索器是怎么回事？”

“我们也许来晚了，”迪格里兹说：“接到无线电信息时，距离他们发出电波已有一千年！他们很可能在这一千年里遭受了什么灾难，全部灭绝了。生命搜索器可能坏了--从来没有这种情况：四面八方都有生物！”

琳达沉吟着：“会是什么灾难呢？传染病？”

她想起《一千零一夜》里面的一个故事，就对迪格里兹说：“从前有个国王，来到了一座偏僻的城市。他发现整座城市里的人都变成了石像。最后，他在某座房子里发现了一个活人，但这个人的腿也已经变成了石头……我觉得咱们就是在这么一座城市里。”

迪格里兹打开手腕上的遥控器，他要让飞机开到这里，如果找不到“能源球”，就只好尽快回地球了。

飞机像幽灵一般出现在街道上空，静静悬浮着。在遥控器的作用下，它会一直跟在主人身后。

“我们再去找找吧。”迪格里兹说。就在这时，他腰间的搜索装置显示出强烈的生命反应。这反应来自四面八方，甚至头顶和脚下……

“地下城？难道他们转入了地下？”迪格里兹用脚使劲踏着坚硬的路面。

“那边有人！”琳达惊呼一声。

迪格里兹也看见远处的街角似乎有人影一闪。他端起枪追了过去，琳达跟在后边。如果是水星或火星派来的人，情况就不太妙了。

黑夜将尽。这时的街景灰蒙蒙的，比深夜时还要模糊。他们在陌生的街巷里奔跑，两边的惨淡暗旧的建筑物使人感到如在梦中。

琳达突然刹住了脚步。她一拉迪格里兹的衣服，指指前方。

那个人影就在不远处，而且在慢慢向他们走来。

曙光从两侧的大厦顶端漏下，街道如同深深的峡谷。那个人走近了，像是个女人，她的步幅很大，动作有些僵硬。

琳达直勾勾地看了这个女人一会儿，突然说：“她……她很奇怪。”

“瞧瞧她的腿是不是变成了石头？”迪格里兹还有心情开玩笑。他打开同步翻译装置，向那个女人说：“你好！我们是地球人。”

那女人没有表情，她张开嘴，呆了片刻，发出一串声音。

翻译装置竟不能分辨她的语言。这简直就是一阵干涩的摩擦声，不像血肉之躯发出的声音！

女人的手抬起来，指着上面的飞机。奇怪的是她的眼睛并不向上看。

“飞机，那是我们的交通工具。”迪格里兹解释道。

女人没作声，她拉住迪格里兹的手，另一只手仍然指着飞机。

琳达心里突然涌起一股恐惧之情。这个女人竟一直没有表情，她的动作非常直接，她要那架飞机！她不必说出道理，她只是要它！这是一种非人类的情绪，甚至是非生命的……

琳达突然说：“迪格里兹！她不是女人……”

“她是男人么？”迪格里兹低声问。

“也……不是男人。”琳达说，“我有种感觉……她是一种很可怕的东西！她没有灵魂，是行尸走肉……”

“你是谁？”迪格里兹注视着女人。翻译器忙碌地把这句话译成已知的和可以设想出来的所有语言。

女人的眼睛冷冷地、无目的地看着前方。她挽起迪格里兹的胳膊，转身向街道深处走去。

琳达跟在后面，说：“迪格里兹！小心！”

“我知道。”迪格里兹觉得这女人的手臂力量大得出奇。

他们走过了一座座高楼。天色渐明，女人的银白色头发闪闪发光，眼睛却暗淡无神。琳达从后边打量着，发现她实在很像地球人，她的衣服甚至很像火星上的流行样式。她每走一步，都迈出很远，而身体僵硬地扭着，仿佛能听见体内发出的沙沙声……

这是火星人布下的陷阱？那么这座死城呢？是什么样的生物在这里长眠？琳达的头脑一片混乱。

右边有异样的光芒一闪，琳达悄悄扭头，看到了远处的一个小湖泊，或者大池塘。水面荡漾着蓝色的波光。这是她降落到这个星球以后，第一次看见水。她不禁往那边踏出了一步。

银发女人头也不回，却突然一伸手，抓住了琳达，以异乎寻常的力气把她拉到自己身边。琳达感受到从这只瘦硬的手上传来的力量，那是一种蛮横的、无情的、反生命的力量。

迪格里兹看看琳达，问：“怎么了？”

女人喉中发出一阵摩擦声，她向后上方一指，正好指向飞机。她竟不用眼睛看。这神秘的星球，神秘的城市，神秘的人……

琳达和迪格里兹都不知如何是好。女人又向前走去。迪格里兹说：“她到底要带我们去哪儿？如果是去找能源球，就最好不过了。”

琳达故意落在后面，渐渐落后得远了些，她小心翼翼地转向右方，往那个池塘走去。

走近了，她才发现这池塘的水非常晶莹美丽，竟是纯蓝色的。在微风中，蓝色的水面轻轻波动。琳达扭头看了看，迪格里兹和那银发女人已经走进街道拐角，看不见这里了。她蹲下来仔细观察着池水。

池水似乎是一种密度很大的液体，涌动时还有轻微的沙沙声。非常纯净的液体，没有一点杂物。

但琳达锐利的眼睛在岸边看见了一张小纸片，她捡起纸片。那是一张照片。琳达的脸上立刻露出无限的惊恐。

照片上的人正是那个银发女，但表情并不呆滞冷漠，而是带着温柔的微笑。照片背面，用火星英语写着一个女人的名字。

这池塘里究竟藏着什么？琳达充满怀疑和恐惧地伸出手，捧起一点水。

戴手套的手感觉到一丝凉意。但手中的蓝色液体却在瞬间变成了一把细小的透明晶体！这些沙粒般的物质还在她手上漾动着，慢慢往上爬……

琳达惊呼一声，甩掉了沙粒。但整个池塘里的水都已起了变化，沙子形成了一波波的浪头，仿佛慢镜头播放的海浪一样，往岸边涌来！

琳达开枪了。激光射入沙中，沙子立刻浪涛一般分开。琳达一边后退，一边继续用激光烧灼。池塘里的沙子像有生命的东西似地涌到两旁，露出池底。

池塘的底部，堆满了累累白骨。

琳达发疯般地向迪格里兹消失的方向逃去，边跑边喊：“迪格里兹！快……她不是人类！她不是人……”

等她追到了迪格里兹和那银发女人，就举枪叫道：“不要动！迪格里兹，快离开她！”这时候，银发女正要领迪格里兹进入一座大厦。

那女人并不回头，就大步向后走来--她向后走跟向前走竟然是一样的快，动作也同样僵滞。琳达用枪指着她，迪格里兹吃惊地望向她俩。

银发女人往后伸手--抓向琳达。琳达手中的枪开火了，激光穿透了女人的身体。迪格里兹喊道：“别开枪！”

女人的身体顷刻间瓦解，化作一堆沙子，但这沙子是有生命的，继续往琳达脚边流动。迪格里兹跑了过来，街道两旁的大厦如海滩上的沙质城堡一般坍下，活的沙海向他们涌来！

“用激光！”琳达冲迪格里兹喊着。他们俩都把激光调到最大功率，扫射着周围的活沙。沙海翻滚涌动，迪格里兹腰间的生命搜索器红光猛闪！

这就是行星上的生命！这就是这座死城的主人！吞噬一切的、有智慧的沙！

迪格里兹遥控着飞机，猛降下来。他们一边扫射一边爬进座舱，以最高速度上升。沙海站立起来！

是的，沙海站了起来。它在瞬间堆起了一个滔天巨浪，像要吞掉飞机。在琳达的惊叫声中，迪格里兹操纵飞机躲闪着。沙浪不停地涨高，不，是沙子堆成的高峰，它似乎可以无限地向上耸起。它是一只可怕的魔手，向天空伸着。

终于，飞机升到了二万米高空。沙峰坍了下去。

琳达向下望着，遥远的地面在翻滚！沙海仿佛不甘心似地喧嚣着，卷起一个个旋涡……

“快回到飞船吧！”琳达像哀求一般喊道。

“这已经是最快速度了！”迪格里兹也失去了镇静。他从没有遇到今天这样的事情。

将要飞出大气层时，琳达又往下一看，不禁恐惧地大喊起来。

“整片大陆！整片大陆都是活的！”

在飞船上，他们还心惊肉跳了好一阵。做好超空间跳跃的准备后，琳达说：“老天，我再也不接受这种任务了！它们到底是什么？”

“我也不知道。那无线电信号是它们发出的吗？”

琳达说：“不太可能吧？也许是这个星球原来的居住者发出的信息。但这些沙子不知从哪里飞来，灭绝了这里的文明。它们还在这儿守株待兔，等着前来寻宝的人……我看见那个池塘底下，有成千上万的死人的骨头……”

“是原来的居民的骨头，还是寻宝者的？”迪格里兹问。

这个问题谁也回答不了。

琳达回想起来还心有余悸：“那个女人！她指着飞机，一定是要我们带她回地球！它们还要占领地球！”

“对，可是我们没上当！多亏了你，你真聪明，姑娘。”迪格里兹忍不住拍拍琳达的脸。

琳达说：“我看见了她的照片。”

“谁的？”

“那个女人的！”琳达嘴唇发抖，“这些沙子杀死了火星派来的人，它们又照着一个船员手里的照片，化身成了……”她说不下去了，这些魔鬼，这是什么样的魔鬼……

“我们赶快回家吧。”迪格里兹说，“通知地球政府，还有太阳系内所有行星政府，都不要派人来这里了！”

飞船的超空间跳跃即将开始，琳达和迪格里兹躺在座椅上，把自己固定好。一切都准备就绪，他们就要回家了，就要离开这可怕的地方了。

琳达长长地吐着气，闭起眼睛。

迪格里兹也闭上了眼。

所以，他们都没有看见，在琳达的衣服皱摺中，有一粒晶莹的沙子，正闪闪发光。

# 《是谁抄袭谁？》作者：杰克·刘易斯

纽约州昆恩村

第２１９街９０—２６

杰克·刘易斯先生尊敬的刘易斯先生：

兹将来稿《九度空间》奉回。小说不错，起初我们打算发表，后来才得悉它已经在《宇宙史诗》杂志上刊登过。

您当然清楚，这篇署上您大名的小说实际上是１８年前由一位名叫托德·特罗别里的作家所写的。我们对您的忠告就是——永远别剽窃别人的作品，只有自己的才是最珍贵的。

致以最美好的祝愿

《太空奥秘》杂志社

科幻专栏编辑

多伊·盖茨

４月２日

纽约州纽约市

《太空奥秘》杂志社

多伊·盖茨编辑尊敬的盖茨先生：

我从来不认识什么托德·特罗别里，在接到您的信以前我甚至根本没听说过这个名字。我真诚地把拙作寄给你们，而您却指责我在抄袭，这实在是对我的极大侮辱。

《九度空间》一文是我在一个月前所写，如果与托德·特罗别里的作品有些类似的话，那一定是偶然的巧合。

您的来信还促使我想起另外一件事，因为我寄给《星尘》杂志的一篇小说也在前两天被退回了，退稿单上有铅笔写的“和托德·特罗别里过于雷同”的字样。

如果不属于机密，那么请问这位托德·特罗别里究竟是谁？在我从事科幻写作的这些年来，我的确还没见过这个名字。

您忠实的朋友杰克·刘易斯

４月５日

纽约州昆恩村

第２１９街９０—２６

杰克·刘易斯先生亲爱的刘易斯先生：

４月５日的来信已收到。我们的编辑部并不想侮辱任何人，但我们很难相信您竟会不知道托德·特罗别里的作品。

特罗别里死于１１年前，他的作品在死后才被广泛流传。特罗别里是电子学的专家，对这个领域的丰富知识是他创作取之不竭的源泉，他从那里吸取了不少独特的主题，写成许多长篇小说和短篇故事。我们今天的所谓现代派作家真可以向他学到很多东西。我这里指的是学习，而绝不是像您那样逐字逐句抄袭。您在信中说这是偶然的巧合，那么请问：难道在第一次发牌后在所有玩家手中都会出现同花顺子吗？这种巧合的概率要比百万分之一还小！

恳请谅解，但我们绝不会如您所想像的那么天真。

《太空奥秘》杂志社

科幻专栏编辑多伊·盖茨

４月１１日

纽约州纽约市

《太空奥秘》杂志社

多伊·盖茨编辑阁下：

您的诽谤和你们杂志所发表的那些东西同样令人作呕，我将立即停止订阅这份刊物。

余不多及。

杰克·刘易斯

４月１４日

伊利诺斯州芝加哥市

法朗特街１８９８号

科幻俱乐部先生：

我非常想读到托德·特罗别里的作品。请告诉我，从哪儿能弄到有关的杂志或小说选集，哪怕是刊登它的广告也行。此致敬礼杰克·刘易斯

４月１４日

纽约州昆恩村

第２１９街９０—２６

杰克·刘易斯先生亲爱的刘易斯先生：

我们也同样渴望读到托德·特罗别里的作品。而我们能向您提供的唯一办法就是去问问它们的出版商，只要他们还没有歇业的话；还有一条路就是去旧书店的书架上翻找。

如果您幸运地找到了，请告诉我们。我们将不胜欢迎。此致敬礼科幻俱乐部主席莱依·阿尔伯

４月２２日

密苏里州圣路易斯市

《异界》杂志社

德·格罗斯编辑亲爱的格罗斯先生：

寄上刚刚脱稿的稿件一份，我取名为《太空大劫难》。在写作该文时，我进行过不少真正的科学探索，所以我能接受的最低稿酬为每字二美分。希望您能喜欢这篇作品并刊登在《异界》上。谨致以真诚的问候杰克·刘易斯

５月１１日

纽约州昆恩村

第２１９街９０—２６

杰克·刘易斯先生亲爱的刘易斯先生：

万分抱歉，我们不可能刊用《太空大劫难》这篇故事。小说写得的确非常出色，但如果我们刊登它，那么稿费也只能直接寄给托德·特罗别里先生的继承人，因为原文是特罗别里所写的。致以最美好的祝愿《异界》编辑部德·格罗斯

５月１９日

纽约州纽约市

《太空奥秘》杂志社

多伊·盖茨编辑亲爱的盖茨先生：

我曾写信表示过与你们杂志断绝来往，但是事情的变化竟如此不可思议，我只得再次写信给你们。

所有的杂志异口同声地拒发我的稿件，理由如出一辙：它们似乎是从托德·特罗别里那儿抄来的，而且说除了署名外全文一字没改。您曾在来信中提到过，一篇小说的巧合概率要小于百万分之一，那么对于四篇或五篇小说呢？我担心这个概率简直该是无穷小了吧！

但我依然衷心请求你们相信我，我的小说中每一个字都是我自己亲手写的！我从来没有抄袭过托德·特罗别里，也从来没有读过他的任何一行作品。在我创作以前甚至没有听说过他的存在。

所以我脑海中出现如此奇异的想法，以至于只敢向科幻编辑们私下透露。我设想这位特罗别里先生，在进行电子实验时，终于突破了时空的障碍，这种事在你们杂志上不是常有描述吗？我不妨假定——尽管这种假定不算太谦虚——在所有当代科幻作品中他最最喜欢我的作品，于是他想占为己有。

您能理解我的意思吗？从前的人站在我身后，一字不漏地剽窃了我写在稿纸上的小说！也许这对你们来说是过于科幻了吧？

请告诉我您对这种解释有什么想法。

杰克·刘易斯

纽约州昆恩村

第２１９街９０—２６

杰克·刘易斯先生亲爱的刘易斯先生：

我们认为您最好还是去请精神病医生诊治一下为好。

５月２５日

纽约州纽约市

《旗帜杂志》社科幻栏目编辑

赛姆·迈因斯先生亲爱的迈因斯先生：

这次寄上的不是小说的原稿，而是一些信件的副本和各家杂志的回复，这是为了使您不致怀疑它们的可信性。

所有的书信都按时间先后排序，也不需要对它们作任何注释。我想把这些来往信件加以公布，也许能从读者中找到这些鬼蜮勾当的谜底，所以我把它取名为《是谁抄袭谁？》。

杰克·刘易斯

６月３日

纽约州昆恩村

第２１９街９０—２６

杰克·刘易斯先生亲爱的刘易斯先生：

用信件来往的形式创作科幻小说的想法很新鲜，只是我担心您依然还是晚了一步。

在１２年前的８月，托德·特罗别里先生曾在《死神的舞蹈》杂志上发表过一篇科幻小说，里面恰好收罗了作者与编辑们的来往信件，这似乎是命运的作弄，因为小说的题目也是《谁抄袭了谁？》请别灰心。如果您还有什么更加别出心裁的点子，请把大作赐寄我们。

谨候佳音。

《旗帜杂志》社科幻栏目编辑

赛姆·迈因斯

６月１０日

# 《手术奇谈》作者：班布里

孙维梓译

主持人的话

窗户是一个引发人诸多想像的美好事物。即或是作为一个词，其语感的丰富性，也足以让人徘徊其意绪之中，寻幽探秘了。

作为“科幻之窗”这个栏目的主持者，其实就是替大家当了一个推窗人。我当然希望推开窗户时，替广大读者打开的是最大的视界。文学上怎样才算得大视野？我想就是尽量多样风格意蕴的作品，尽量多种国制与文化背景的作家。

《手术奇谈》这篇出自土耳其作家之手的作品，其幽默风趣，构思机巧之处并不让于过去我们介绍过的西方作家。所以，我自己是对这个栏目有更充足的信心了。

（怡雯）

小吃店里的食客寥寥。

我和一位陌生的邻座默默地点了菜，后来红裙子服务员上了汤。她把盘子放在桌上的神情活像怕烫坏塑料桌面似的，跟着转身离去，只朝我对面这位秃顶先生投去胆怯的一瞥。我发觉戴着白色发夹的收银员望着此人的眼光，也像见到老虎一样。

“他们怕得不得了。”那人一边把汤匙放进汤内，一边洋洋得意地说。

“是在怕谁？”我左右环顾问道。

他笑得那么开心，可眼睛朝另一个方向瞅着。

“您等着瞧，看看这顿饭会怎样，我保证您在这儿还从没吃过这么好的菜。”

他身上是一件吊儿郎当的灰上装，那种波兰料子只能在头三天里穿穿。秃顶上稀稀拉拉几根白毛，像是头部周围的一道光圈。在头顶及前额之间有条长长的暗红色的细纹，大概是旧日被抓的伤痕。

我也拿起汤匙，目光偶然落在墙壁的镜面上，意外发现身后有个睁大眼睛的男子在内室门帘后面伸头探脑，他也在惊愕地瞅着对过那位顾客。我估计此人是小吃店经理，他和服务员在交换含意深长的眼色。

尽管我这位穿灰上装的邻座压根儿没朝那个方向去看，但不知怎么他却发觉了圆睁着双眼的经理。

“这里的人都认识我，”他说，“不管哪家小吃店我都去过，他们都从来不敢把隔夜的肉丸子卖给我……你觉得这汤怎么样？”

汤味确实没说的，可称得上鲜美绝伦，我一开始吃时都不敢置信。三匙汤下肚后我又从镜子中窥视这家小吃店，觉得非常纳闷。既然汤那么好，为什么这家店没有远近闻名？为什么电视台不来报道？《周末》报记者为何不来采访这里的厨师长？这实在是独一无二的肉汁浓汤，热气腾腾，一进嘴便口颊生香，全身舒畅，和欣赏一部联欢节放映的电影差不多。

“真奇怪！”我嚷道，“我从来没想到能吃到这样的……”

那人作个懒洋洋的手势打断我的话，他的灰色眼睛暗淡无光，而且目光也不集中。

“下道菜您想要什么？是带酸奶油的炸肉块吗？那好，我也要这个菜。”

他对服务员声明他改变了主意：打算把煎牛排换成炸肉块。服务员既无热情也没发作就同意了，但我再次看到她和经理无言的目光交换，接着就闪进厨房。

我的邻座默默进餐，后来他抬起头，表示有话要讲。

“您听说过关于彼得连科教授所做的手术吗？有段时间这件事广为流传，甚至被叫做是什么彼得连科手术。”

“噢……似乎听说过一点。”

“事情是这样的，”他说，“那年春天，一个年轻人驾摩托沿萨多大弯道行驶，就在Ｋ省那里。驾车前他喝过酒，头脑发涨。当时有位老太太横穿马路，结果这年轻人以每小时９０公里的高速撞上卡车的车厢，被抛出３０米远，直接摔在医学院的大门前。摩托车粉身碎骨不算，那青年的上半部颅骨连带脑子都飞出去了，像被刀切的一样。他立刻就就被抬到医学院二楼的手术台上。值班医生正好是彼得连科教授，换上别人肯定不干，但彼得连科真是男子汉，他拿起上半个颅骨（是被一起带来的）放到原来的位置上，立即进行麻醉、缝合、输血等等。他本人整整１０天没有离开这青年半步，一心扑在手术善后处理上。一个月后那青年开始康复，这时才发现教授匆忙中出了个大差错：大脑被转了１８０度，左右对换了位置，后脑部分到了前面，而前额部分却转到了后面！在这种情况下还能怎么办？难道能重新切开颅骨并再度缝合吗？这种冒险的事任何医生毕生最多也只敢做一次，所以只好随着它去，”他停了一会审慎地望望我说，“想得到吗？那个青年就是我。”

他发觉我诧异的目光接着又说：“我是说我就是那个青年，从那时到现在已经过去整整２１年了。”

“太不可思议啦！”我忘记了喝汤，“那么您现在的感觉怎样？”

“倒也没什么，”他说，“没关系，但是当然出过不少笑话。”

我们把汤喝完，还得等候下一道菜，服务生不知怎么并不急于去端。

“可谓是奇事层出不穷，”他沉思地说，“最有趣的是一切都乱套了。似乎是我的视神经被接到听觉区，而听觉神经反而和味觉区挂上了。你知道，人脑皮质本来具有各自的中枢，负责分析声音、光线、气味等等，这些都由神经传递过去。由于我的大脑装反了，于是许多地方就错了位，一些感觉变成了另一种。”

“怎么能这样呢？……难道这也能有不同吗？”我问，“不管怎么说，声音终究还是声音，否则能变成什么？光线不还是光线吗？”

“有时还真的并非如此，”我的邻座摇摇头笑着说，“一般说，许多人把大脑就看成是电话机，收到什么就传出什么。其实并不对，一切决定于外来刺激落在大脑皮层的哪个部位。人所共知，有时压力就能转变为光：如果在一片漆黑中您的眼部受到撞击，您就会看到金星乱冒，其实这时根本什么光线也没有，对吗？眼睛捕捉到的是光线，耳朵接收到的是声音，但一切都是沿着神经纤维以同一形式的神经脉冲传递的，懂吗？问题在于这些脉冲落在哪个大脑区域才决定了您的感觉是什么。”

“哦……哦……”我口头上漫应，其实完全不知自己说的是什么。

服务员恰好端来第二道菜，和刚才一样小心翼翼放在台面上。第二道菜是浇上酸奶油的炸肉块，同样使人赞叹不已。它香味扑鼻，让你馋涎欲滴。煎炸后的肉块热气腾腾，酸味可口，鲜嫩带血，既松又脆，入口即化。在餐厅里根本吃不到这种只有靠家传烹调手艺才能烧出的菜肴，现今的公共餐饮

我的邻座吃完第二道菜，他左手执叉，微微思索后摸出了烟盒。

“您不妨这样设想，”他说，“有个人的一切全都弄乱了。举例说，味觉神经本来从舌尖末梢过来，结果没接上味觉中枢，却到了疼痛区。这时会怎样呢？当他往嘴里塞进香肠时，香肠的美味就化为脚后跟的一阵剧痛！假定他的味觉和听觉也混淆了，那么当他在啃火腿三明治时就会突然听到可怕的隆隆雷声。”

“难道您是这样吗？”我问。

“也差不多，我的一切也全乱了套，所有的感觉都被挪了位置。当我想闻闻气味时，却非要触摸不可。我的味觉掺杂着痛感，一旦炸肉块用的不是黄油而是人造油，我马上就会疼痛不已。”

“这不可能！难道疼痛是一种独立的感觉吗？要我说它只是某种感觉的延伸而已。”

对方摇摇头说：“感觉是一回事，而疼痛则是另一回事。有感知疼痛的组织，有独立的传递路线，有大脑的单独区域，不妨可以说疼痛是第六种感觉……由于我的味觉神经进入了疼痛皮质区，于是我吃所有的食物都感到疼痛，当然是各种不同的疼痛。”

“那你现在感到的是什么？”

“我已习惯了，”他耸耸肩，“我甚至开始喜爱上疼痛，特别喜欢牙疼，那仅仅是当我吃到鱼子酱时才能感受到的……一般说，我现在的味觉具有很宽的范围：我的舌尖能感受甜酸苦辣以及它们的组合，而疼痛的感觉也是各式各样的。”

“好吧，那么您对真正的疼痛又如何感觉呢？如果您牙齿上真的长个虫洞呢？”

“那时我会感到嘴里产生出鱼子酱的滋味，它现在反而会使我非常难受，于是我就得赶快去找牙医挂号。”他继续在思索，“有趣的还是视觉及听觉；知道吗？声音在我大脑中产生的是视觉形象，而从光线产生的反而是声音。举例说，我闭上双眼还能看见东西，可以塞紧耳朵而还能听见……”

“您的意思是说，”我问，“如果您闭上眼睛，那么就并不是不能看见，而只是不能听见了？”

“是的，这是事实。如果我堵上耳朵，那就能听见，也就说是不能看见了。不过从别人看来，这只意味着我不能听见，其实准确说应该是不能看见了。”

说来说去，连我们两人自己都闹得有点稀里糊涂了。

“不管怎么说，”他下了总结，“我的一切都颠来倒去。拿睡觉来说吧，睡觉时我什么也听不到，因为我闭上了双眼。对我来说所有的夜晚都是静悄悄的，但却总能看到些什么，因为卧室里的闹钟还在滴答滴答走动。这就是我的特异功能。”

听上去他自己对此还挺得意似的。

服务员端来咖啡。当然也是极好的咖啡，浓香四溢，这样的咖啡只有在伊斯坦布尔才能喝到。咖啡的黑色并不是因为炒得过头，而是因为很浓很稠的缘故。

“此外，”那人说，“我的一种感觉仿佛长进了另一种感觉里，还不仅仅是颠倒，而且是掺杂在一起了。”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给您试着分析分析。我估计是神经出现了裂变，一部分味觉神经中枢长进了视觉及听觉里，当我看到及听到什么时，我嘴里还会出现味觉。”

“能举个例子吗？”

“比如说……我会在电视机前，那里的××（他提到一著名女高音歌唱家的名字，恕我不予公布）在台上演出，当她唱《妈妈》这首歌的时候，我嘴里却产生了甜得发腻的点心味，这就是昨天的事。”

“真有趣，”我点点头，“我甚至要为大家缺少这种混合感而遗憾了，其实这能使我们更加正确评价艺术作品。设想当会议上某些演说家说得天花乱坠时，您却会闻到一股恶臭，这该有多好……不过您在读书时又怎样？比如科幻小说让您引起的是什么感受呢？”

他思忖了一下，说：“也不一样。当我打开××（他说了一位知名度甚高的经典科幻作家的名字，不过我同样略而不提，以免使人难堪）的长篇小说时，那滋味犹如冰凉的小麦粥，色都变了。”

我们安静了一会，我考虑将来如果做到使每个人的感觉都能任意转换倒也不坏，当然不要是车祸造成的就行。假定你去听音乐会，进入音乐学院的大厅，坐进座椅，你就可以把视觉神经转到听觉区，由于我们的视觉接收器更为完善，所以得到的效果肯定会更加丰富。这可以叫做“耳观六路，眼听八方”了。

他很同意我这种想法。还说在紧急情况下，例如在潜水艇中就可把人的所有感觉器官，包括嗅觉和触觉在内，全部投入到听觉上去。

有一段时间我们沿着这条思路大谈特谈，最后我们才想到：恐怕这样干不会有什么好处。比如在音乐会大厅中，你的听觉会由于前面一位姑娘肩上披的红围巾而受到干扰，造成米亚斯科夫斯基的交响乐中出现刺耳的不协调音。潜水艇的情况也许更糟：监听员被机油的气味搞得晕头转向，辨不清其它船只的发动机声。

我们又要了一杯咖啡，我问：“这样，能描述一下对我的印象吗？”

他斜着那双暗淡无光的眼睛，朝另一个方向睨视。

“您穿的是灰色上装和黄衬衫，所有这些我似乎是听到而不是见到的。至于说到味觉嘛……”他一下嗫嚅了，“我有点说不出口。”

“说吧，说吧！”

“不，不该说。”

“无论是什么，”我鼓励他，“但说无妨。”

“您的脸引起我的感觉是……一种腌黄瓜的滋味，”然后他打了个圆场，“不过腌得不算是太咸……但您别觉得委屈，我对整个世界的认识也许是不正确的。”

我们双方都没再说话，不知为什么我开始对这怪人没有好感，觉得他故弄玄虚。

“不过，”我后来说，“您认识的世界正是它本来的面目，除了您那个味觉不算在内。”

“为什么？”他表示异议，“我是用眼睛来听的，这本该用感知光线的器官，并不用来接受声音。”

“那又怎么样？您自己对我说过只是神经中枢乱了套，但你还能用眼睛接受光线，用耳朵接受声音。只是到了进一层，在大脑中这些感觉才变成了另一种。”

“的确是变成另—个样子，”他说，“而且是不正确的……”

“那还很难说，”我截住说，“我们不知道哪些是正确的，哪些是不正确的。别把现象本身和对现象的反应混为一谈。晚霞不一定是红的，盐也不都是咸的。我看见天空是蔚蓝的，但对没有视觉的微生物来说，天空可能就是酸的。如果把通电的电线戳到您身上，您会因触电而猛然跳起，但如果把这靠近仪器，那就只会使指针倾斜。不能说只有您的感觉正确，而仪器是不正确的……就算您的一切都搞乱了，但您还是看到并听见了我。只要我们能正常交往，就说明您能够正确地认识世界。”

他又在思索，他始终认为自己是个特殊的人。他额上冒出大颗汗珠，被迫用手帕去擦。我从镜中看见那位经理还在惊恐地注意我们的动态，红裙子依然提心吊胆，不敢瞅我们一眼，只在远处徘徊。

“相信我，”我的邻座叹了口气，“我的确看见了您所说的话，而您的视觉形象在我这里只是作为听觉而产生的。”

我对这个问题并不让步：“但最后您还是完整地认识了我，不是吗？您和我们大家是同样的。”

“不错……”

“那么从何知道您的一切都乱了套呢？或许根本就不是那么一回事吧。”

这位秃发先生再次冒汗，他很不自然地在椅子上扭动。

“但我觉得是不对头……我有Ｘ光照片，那上面明显看到前额转到了后面；其次，我的感觉是混淆的；第三嘛，”他窘迫地笑笑说，“我对东西连一眼都不用瞥就能看得见……我还能感知重量。”

“感知什么？”

“重量……我可以扭过脸，而您从口袋里掏出点什么，我能来把它说出来。”

于是他别过身去。

我上衣内袋里有一小瓶香水，于是我把它摸出来。

“那是香水，”邻座说，“是石花牌香水，２０元可以买三瓶。”

他又转过身来，真像在变戏法。

“还有重量问题。”他带有歉意说，“给我一分钟，让我来感觉重量。”他拿过香水瓶在手中掂了掂，“有９１克重……我都说不出是怎么知道的，就这么看见了重量。你们不也是看见一幢房屋就马上能说它是四层的吗？只要我走进餐馆，一接过盘子就能说出里面的肉分量够不够……我不必索取意见簿也不必去投诉，他们全都非常怕我。”

我看了一下表，已到了该走的时候。

红裙子接过钱，我向邻座告辞后就离开了。

在存衣处我把号牌递给存衣员，这时身后传来浊重的呼吸。

“听我说，您什么也别信他！”那位睁大眼睛的小吃店经理说，“纯粹是个疯子，就是和您坐在一起的那人。如果他说什么酸奶油掺了水或分量不足的话，那全是胡说八道。您自己也尝了的，对吗？”

经理身上发出一股麝香葡萄酒的酒味，这种酒要七元钱一瓶。他穿的是英国名牌，蓝色的上等衣料。

他朝大厅那边望望又说：“蛊惑人心，造谣生事，真是个神经病，早该进去了……”

“那他在哪儿上班？”我问。

“好像是什么香料厂。据说他的嗅觉极为灵敏，但是头脑不正常。我担保对您说的都是实话。”

我把雨衣拿在手上走到街上。在走过小吃店窗口时，那位邻座还和原先一样坐在那里。他举手向我致意，不过他瞅的是另外的方向。

一回到家，我立马从邻居那儿借了台小秤，那个小香水瓶的确是９１克。但是我也马上想到，这种牌子是常见的，他本就在香水厂工作，也许他早就闻到了我袋中有瓶香水。至于他不看就能知道一切，那是因为大厅四周都有镜子，我自己就从里面见到过经理。

后来我多次去过那家小吃店，可再也没能尝到那样美味的炸肉块或汤了。

# 《守边者》作者：[英] 克里斯·贝克特

李艳青 译

英国作家克里斯·贝克特常为《交叉地带》杂志投稿。他曾是一位社会福利救济工作者，目前居住在英国剑桥，是一所大学的讲师。他的小说《玛西娜》曾收录在第九辑年度选中。

社会批评家常常抱怨我们的社会不稳定，流动性过大，没有什么是永久的，工作和人际关系短暂易逝，很少有人长期待在同一个地方——但是如下面令人不寒而栗的小说所示，这些人其实还没见识过真家伙呢！

“那……嗯……你是做什么工作的？”年轻女人问。（聚会上跟陌生人的寒喧一般都是这样开始的，很难有什么创意。）

年轻男人精神一振：“我是移民检查官。”

“哦，我……”

他略带嘲讽地笑了笑：“老实说吧，我可不是你期待在聚会上遇到的二三十岁的激进人物！”

“我并没有这么想过，我猜……”

“你可能以为我是教师，或者是软件工程师，却不是驱逐非法移民，把眼泪汪汪、寻求庇护的人推回飞机上的人。”

男人审视了一下自己（顺便提一下，他的名字叫皓欧）。

“对不起，”他为刚才说的话感到后悔，“那样听起来肯定有点冲。实际上我喜欢把自己看做是一个二十来岁的激进派，有时候我觉得自己与同辈人相比有点像个贱民。’’

“我可以想像。但实际上……”

她本来想表达她的同情，因为她自己的工作也常常招致非议，但她决定换一个问题。他是一个风趣的年轻人：衣着朴素，但很得体，神态自若，浑身上下散发着迷人的魅力。

“那你为什么要当移民检查官呢？甘愿当贱民？或者……”

“我觉得贬斥这种工作很容易，比如说那边的米奇……”皓欧指指一个头发凌乱的大学讲师，“或那边的苏珊。他们总是指责我，说我把那些想留在这儿的人赶回去是不公正的。米奇总是说：‘如果没有充分的理由，一个人是不会离开自己的祖国的’。但我总是反驳他，他的意思是不是根本就不应该控制移民？或者人们完全应该凭自己的意愿跑到这个国家来？如果那样的话，就意味着这个国家每年要多吸纳一百万人。他从来不回答我的问题，总是闲扯几句不会有一百万人来之类的话，但从来没有正面回答过我的问题。”

“我能想像得出。”年轻女人说，她对米奇略知一二。

“一个国家多多少少需要点边界。”皓欧继续说，“任何一种实体都需要边界。如果国家有了边界，就意味着有些想进来的人会被驱逐出境，这是不可避免的事情。我们会说服那些人自动离境，这样都不管用的话，只好使用武力了。在我看来，米奇那样的人实际上并没有提供什么建设性的意见。他们的立场概括起来就是：让别人去干这个苦差事，只要我手上干净就行。”

他笑了笑：“好了，现在我该闭嘴了。”

“不，请接着说，我很有兴趣。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你为什么会做一名移民检查官呢？”

“为了刚才我解释的原因！因为守卫边界是必要的，必须有人干这种事。米奇和苏珊那样的人认为做这种工作的都是些种族主义者和反动分子。如果头脑开明的人都不准备加入，那就只能选那些人了，不是吗？”

年轻女人笑起来：“是的，但你还是没有说清楚干这份工作的原因啊。这个世界也需要头脑开明的医生、这是毫无疑问的，而且还需要教师和……警官……反正各种各样的人都需要。但是这个职业有什么特别之处吗？你为什么要做这一行呢？”

“我……嗯……”

皓欧真的有点迷惑了。他隐隐觉察到这确实是个完全不同的问题，他还从来没有这样问过自己。这个问题仿佛让他朝一扇门里望了一眼。这扇门也许连接着另一个房间，更令人烦恼的是可能会通向另一个完整的世界。他发觉自己把注意力停留在了这个年轻女人身上，但并不是以观察异性的特别角度，只是注视着她。她让他和她都觉得彼此之间已经不可分离了。

“这我就真的不知道了。”皓欧有些无可奈何，“你认为会是什么原因？”

她笑了，不知为什么脸红了起来，他也跟着面红耳赤了。

“可是我对你并不了解！”她为自己辩解道，“我怎么会知道呢？”

“刚才我还以为，你那样说有什么理论依据哩。”

她把脸转过去，这个动作让他觉得非常优雅和楚楚动人。看着眼前这个女人，他的心里忽然产生了一种异样的感觉。她耸了耸肩，又转回头看着他。

“不错，我对你并不熟悉。但既然你这样问了，我猜想你一定有什么想法，要不你干吗对边界防卫这么关注呢？也许你心里有什么烦恼的事，你想把它们藏起来，或者外界什么东西让你感到惊恐不安；再就是你不敢和谁靠得太近，你怕他／她会侵犯你并把你吞噬掉。”

她看到皓欧的脸上滑过一丝难堪。

“对不起，”她说，“那样说有点……”

“没什么，是我让你说的，不过对我来说恐怕有点难以理解。”

“刚才那番话冒犯你了，”她说，“我真的不是故意的。”

“别傻了。”他说。

但他突然转移了话题，让人没有任何防备。他随便说了一通跟三十岁有关的无聊话（今天是苏珊的三十岁生日聚会），以及之后就会迈人四十不惑之年了（救命），这将是另一次大的跨越，到时又会是怎样一种境遇呢？他们之间刚才的那份默契好像已经荡然无存了，已经变得无话可说。她说要去尝尝那些诱人的美味，很高兴见到他；他则匆匆地又喝了一杯葡萄酒。

“该死！”他想，“我为什么会被那个问题镇住呢？为什么要让她看出我被这个问题吓得发抖呢？”

后来他又想起来：“我只顾着自己，还没有问她叫什么名字呢，她到底是干什么的，还有其他问题，这些我都忘了问了。”

他去找她，但她好像已经吃完东西离开了。

聚会结束后，皓欧回到公寓里，不知为什么，他有个习惯，就是休息之前得用某种方式让自己平静下来。每当这个时候，他就会从抽屉里取出一个笔记本，然后在上面写点东西。他想用某种方式来定义自己。

“守边者。”他在纸的开头写下这个单词。

有时候古词可以起到很大的作用，“守边者”比“移民检查官”更能表达出这个职业的特性。他在纸上接着写道：

“让我们披上盔甲

让我们穿上光亮的青铜胸甲

戴上凶神恶煞的面具

让我们纯洁，让我们承受严寒

让我们舍弃对爱情的追寻

让我们驰骋在火山熔岩铺就的不毛之地

而城堡就是钢铁……”

他对这篇大作感到相当满意（那时夜已深了，而且他还喝了不少酒），感觉差不多找回自己了，于是脱衣上床，很快便进入甜美的梦乡。

早晨七点钟，电话铃响了，是皓欧的老板罗杰打来的。罗杰告诉他小镇以南的特殊类别住宅区新近发生了一起案件。公司里的其他人都在忙别的工作，想问他可不可以直接到那儿，着手调查。

八点半，他坐在车里等着通过住宅区检查站的检查。昨晚喝了太多酒，他感觉有点不舒服。他前面还有两辆车。检查站前面竖着一块巨大的牌子：

特殊类别管理部

伍斯特区

欢迎光临佩里麦都

按照福利管理法案规定，这是一处特殊类别住宅区

请出示您的身份证明

特类管理部

让我们共同解决问题

其他车都通过了，皓欧把自己的身份证递给特类管理部的警官。这道关卡是更广阔的天地与要求福利者（这些人被称为“渣滓”）的世界之间的分界线。

警官把皓欧的卡在读卡机上刷了一下。

“移民服务部的，对吗？”他看着卡，心照不宣地咧嘴笑了，“你们与那些偶然现身和失踪的传闻无关吧？”

皓欧向他挤出一丝笑容。他不喜欢这种游戏：“对不起，老兄。无可奉告。”

“没什么，”警官说，“非常好。欢迎您到佩里麦都来。”

皓欧到过不少这样的地方。倒不是因为他所在的机构与特殊类别住宅区的行政管理有什么关系，而是因为他处理的那一类案件经常发生在这些地方（监狱、精神病院和私立寄宿学校）。

有些住宅区隐没在陈年混凝土的丛林中，都是些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以前的“地方当局拥有的地产”。而佩里麦都是一处新型住宅小区。小区里的乔木和灌木丛，还有假山交相辉映，形成一座座屏障，使小区的居民们远离了世外的繁杂与喧嚣。这里有装备精良的运动场和金碧辉煌的社区活动中心。小区里的住宅设计风格都非常别致，至少十种截然不同的样式足以吸引众人的目光，独具匠心的设计还挺风趣，例如圆窗、有的还附带有钟楼或者风向标，所有建筑外层都漆上了一层亮丽的色彩，充满喜庆的气氛，好像幼稚园一般。

“这些不是‘沉没住宅区’，”负责特殊类别管理的州务卿最近声明，“也不是‘渣滓’住宅，它们是人们身份的象征：我们这个社会的同胞，不管什么原因，只要觉得自己经济能力不足，要求得到特殊和集中的帮助，我所在的部门就都能够帮助他们在小区里找到他们向往的生活方式……”

然而看到那些钟楼和风向标，皓欧觉得佩里麦就仿佛是一座现代化的动物园。在这里，人们可以享受到类似于其他物种自然栖息地的生活条件，但从某种意义上讲，“动物园”却不给予他们真正当家作主的机会。

心里涌动的这些想法让他略感不安，但他并没有把注意力集中在这些事情上，他注视着别处，寻找着某种别具含意的标志。

果然找到了。一面墙上喷了一条鲜亮的粉红色标语：无边的世界。另一面墙上则是银色的、有着许多枝条的树状符号。

对，这儿还有。看，在一栋低层公寓楼一端高高的砖墙上，有一个亮黄色的巨大树形图，上面泼溅了一个红字：Igga！

在特类管理部办公处的入口内，有一种地毯状的气塞装置。皓欧再次被要求向读卡机出示身份证，等待准入许可。在对他的详细睛况进行检查时，一条已录制好的信息显示出来。“欢迎您到佩里麦都来！”一个洪亮的男声说道，“我们提醒您：特类管理部及伙伴机构致力于与种族主义、性别歧视、同性恋憎恶以及各种形式的歧视作斗争，我们的员工反对攻击性或歧视性的语言。”

内门滑开了，他获准进入来访者接待区（住宅区居民有单独的接待区）。

“早上好！戴维斯先生。”接待员说，“罗杰斯女士马上就要来接见你，她现在还在路上。你是喝杯咖啡还是要点别的饮料？”

罗杰斯女士是佩里麦都地产的常务董事。她是一个充满活力、衣着考究的人，留着一头雅致的灰白短发。皓欧以前见过她这一类的人，他们都是自己的小王国里的小总理，由机构管理人员（负责警务、社会服务、卫生、教育、救济金、住房……）组成自己的小政府。但是为了交换这个王国，他们进行了一种浮士德式的交易。他们必须保持各种事情有条不紊。如果小区里有个孩子被父母打死了，或者发生了某种形式的骚乱，再或者太多的毒品和罪犯从该小区逃逸到外面正常的世界，那么罗杰斯女士的脑袋就可能会被摆上拍卖台。当世界大喊“该采取措施了”，除非能够把责任推卸给他人，否则她就将成为牺牲品。

所以今天她非常焦虑。通常她不会抽出很多时间见这个年轻的移民检查官，凶为他无论是年龄还是地位都不如她，但现在她急切需要他的帮助。皓欧感受到了这一点。

“戴维斯先生，我是珍妮特·罗杰斯。你能这么快就到这儿来真是太好了。”她热情地把他引进一间宽敞的办公室，这里配有浅色家具，“可能你已经听说了，这个家伙是昨晚抓起来的，听起来像是你们经常处理的那类案件。一个年轻的女孩两三天前失踪了，现在看起来似乎和那个家伙有关。”

“罗杰斯女士……”

“哦，请叫我珍妮特……”

“珍妮特，我想过一会儿再谈这件事，好吗？现在我得先见见被你们拘留的这个人。这些人有办法让自己消失得无影无踪。”

“好啊，当然可以，我亲自带你去警局翼楼。哦，这是你的咖啡。先喝点吧？也许现在可以简单地……”

她既希望皓欧尽快着手处理这件事，又想听他对于当今形势的看法，她不知道该如何在两者间作出抉择。

“如果你不介意，我想把它带走。”

“你尽管带走就是了。”

她带着他顺着走廊进了一部电梯。

“以前我们从来没有发现过这种事情。”她说，“发生得太突然了。”

“事实上，”皓欧说（他们从电梯里出来，沿着另一条走廊往前走），“先兆出现在那里是能够看到的，将来可以作为参考。涂鸦——你没有注意到那棵大黄树吗？ ‘Igga’？站在这栋楼的停车场上就可以看到它。”

“树？对。我以前还以为树形的东西是年轻人喜欢的，这是一种时尚。不会真是一种先兆吧……嗯……”

“实际上，人们认为树形涂鸦的出现是对现身或失踪的可靠预报，”皓欧说，“你肯定在近期的单位公告上读到过。”他显得很天真。

珍妮特·罗杰斯微微噘了噘嘴，但什么也没有说。他们走进了另一扇气塞式安全门——这门通向特类管理部警局翼楼一等着警察过来给他们放行。

“Igga，”罗杰斯女士说，“提醒我一下，它会是什么？”

“它是多元宇宙的表示法。据称这个词起源于Yggdrasil，在挪威神话中它是容纳了不同世界的树。有一种理论是这样说的：还存在一个平行宇宙，在那个宇宙中，古老的挪威多神教仍然存在，没有被基督教取代，这种教派一直保留到了现代，很像印度教……”

正说着，监管警士把门打开了。

犯人是由于酗酒打架被抓的。这是一个留着齐根红发的矮胖男人，大约三十岁。他持有一个制作非常粗糙的身份证，上面有他本人的照片，名字是韦恩·弗内士。尽管这张身份证发了不到六个月时间，在设计上它还是与特殊类别居民或普通人群使用的身份证存在明显差别。上面提供的地址是当地的，但根本没这回事，这个地址在中央人口登记处（发证机构）倒可以查到。韦恩的指纹与国家数据库中的任何一个都不吻合。

然而他的英语不仅说得很流利，而且还带着伍斯特渣滓小区中盛行的伯明翰口音，略有点乡村味道，外国人可做不到这一点。

“哦！”当韦恩被介绍给皓欧时，他说，“烦人的家伙我知道你们很快就会出现。”

烦人的家伙！皓欧应该大声鼓掌，脸上再挂上职业微笑。他这种情况很典型：口音是土生土长的，却使用当地人从来不用的词或词组。

他在韦恩·弗内士对面的椅子上坐下来，领他进来的警官在门边守候。

“烦人的家伙？韦恩，你得给我解释一下。”

“烦人的家伙！外来移民控制部——就是你所在的部门，对吧？”

“外来移民控制部？不，我们把它叫做移民服务部。”

“哦，不错，我不是附近的人。”

“你不是来自伍斯特？

韦恩眯缝着眼睛，凝视了皓欧一会儿。

“我不是来自这个伍斯特。你知道我不是的，伙计，不然你就不会到这儿来了，对吧？”

“那你是怎么到这儿来的？”

“当然是利用隐遁者药丸了，我们把它们叫做种子。”

“这些，是吧？”

皓欧拿出一个小塑料袋，是警察逮捕韦恩时从他身上没收的。里面有两粒暗红色的胶囊。

“就是这些。伙计，我不会再受到烦扰了。警察敲门的时候，我吞下了一粒。在我的血液里已经埋下了一颗种子。”

“你能不能再透露一点，你到底是从哪儿来的？”

隐遁者耸耸肩：“我来的那个地方糟透了，但是这个地方也不怎么样。不过这没什么大不了的。知道我是什么意思吗？伙计，几个小时以后，我就不会再待在这儿了。这儿会成为一个空房间，我会到别处去，到你们永远也找不到我的地方。”

皓欧点点头。他拿出标准一览表，开始检查。韦恩来的那个地方的总理叫什么名字来着？那儿有一个佩里麦都吗？（没有，但在相同的地点有一处叫岱紫菲德的住宅区。）那里现在有什么是新闻吗？谁赢得了最佳足球队？……等等。他想构建一张示意图，上面标示有不同世界、差异梯度以及隐遁者的移动路线。

“这件事与我无关，”过了一会儿，韦恩说，“知道我是什么意思吗？我是儋纳的武士，没错，所以我的手臂上会有这把铁锤。没有人能够再把我囚禁在这个渣滓小区里。我是儋纳的武士，我的家在大树！”

他咕哝道：“伙计，如果想让我多回答几个问题，你得慰劳慰劳我，给我端上一杯茶，递上一包烟。”

在皓欧与隐遁者待在一起的这三个小时里，珍妮特·罗杰斯似乎一直在电话机旁徘徊。他刚一出现，她就把他带回到她的办公室里，她的管理小组的成员也在那儿等着。Ｃ·Ｉ·托马斯，“我的警察局长。”戴夫·瑞凯特。“我的资深注册管理员。”瓦尔·郝鲁比，“我的福利主管。”……

“进展如何？”他们都很急切地想知道具体情况，一边不停地劝皓欧品尝咖啡和三明治，“他来这儿很长时间了吗？你认为这是一个孤立的案件吗？”

“他来这儿大约有一个月了，”皓欧说，“过着躲躲藏藏的生活，把来自另一个世界的魔法用来交易。我猜想还有其他隐遁人，尽管韦恩不愿意承认。我们还注意到一条规律：儋纳的追随者喜欢成群结队地隐遁。”

“但如果他们分别在不同的地方把药给吃了，最后怎么会都在同一个地点碰头呢？”瑞凯特先生问。

皓欧微微一笑，试图把他的愤怒隐藏起来。他能断定这些人整个上午都在这儿焦灼不安，他们极度轻视事件的重要性，妄想自圆其说，想说服自己不要恐慌。房间里弥漫着恐怖的沉闷气氛。他们怕什么呢？宇宙不过突然在自家后院出现了裂缝——那是宇宙的事——用不着他们操心。但不是这个原因，让他们烦恼不已的是被指责没有足够迅速地注意到这次事件。

“人们常常对他们如何聚集到一起感到不解，”他对瑞凯特先生说，“不明白药能否把他们穿的衣服和口袋里装的东西都带过来。事实上我们对种子如何发挥作用还一无所知。科学家认为我们仍然在错误的问题上反复徘徊：我们试图通过与其他药物相比较来理解种子，这与通过称重和测试硬度来理解磁铁是一个道理，这个过程中涉及到某种力，与我们熟悉和感觉的力有本质上的不同。”

“你说他是儋纳的追随者？”Ｃ·Ｉ·托马斯问，“儋纳是异教徒的上帝，对吗？”

“对，”皓欧说，“雷神：多纳、都纳、梢……”他复述着一首打油诗，是另一个隐遁者教给他的：

“沃获的老婆是独眼龙，

……”

与会的管理人员讪讪地笑了。

“就是说他来自一个异教社会？”珍妮特·罗杰斯问道。

“不，不是的。他来自一个和这个社会很相似的地方，只是有细微的差别（比如我们所称的特类管理部在那儿被称为特别管理部）。异教崇拜很可能起源于一个很久以前就分化了的世界，似乎随着隐遁者穿越了许多世界，然后被迅速传播。” 他把三明治吃完了。

“现在我得调查这次失踪案件。这个年轻女孩……”

看起来骨瘦如柴的福利主管瓦尔-郝鲁比给他讲述了这个故事。

“对，这是一个名叫台穆莘·彭丹特的女孩，１５岁。她自身存在很多问题：她受尽了虐待——身体虐待、性虐待，在看护体制下生活了四年。她拒绝接受给她安排的工作，还逃跑和吸毒。这两个月她住在我们的住宅评估单元里。最近她变得很健谈，所以我现在收集了关于隐遁者、种子和儋纳等有关的一切。我想我们早就应该多留心了。”

突然，她向前靠了靠，用深陷而急切的眼睛观察皓欧的表情：“但你是知道的，戴维斯先生，他们都是这样。现在才说我们早就应该看出先兆，这已经太迟了。”

皓欧不置可否地点点头：“谁是最后一个见到她的人？”

“负责她的社工杰泽敏-布赖特，都是两天前的事了。杰泽敏把她带出去过，还和她谈论了一些她近期存在的问题。台穆莘觉得人身受到了攻击。当杰泽敏把她送到楼道口下车时，她就宣布她将消失，杰泽敏永远不会再见到她了。好像杰泽敏开车走后，她就没有回家，实际上她也再也没有回去过。我们猜想她只是逃跑，以前她也这样跑过很多次。当珍妮特告诉我这个隐遁者出现时，我当然意识到了这两者之间可能有联系。不过太晚了，调查时毫无疑问得这样说。”

郝鲁比女士悲伤地哼了一声：“话虽这样说，即使我们把这两件事联系起来，我也看不出我们能做些什么。”

皓欧没有发表任何评论。“好吧，下一步我要找杰泽敏·布赖特谈谈。”他说。

“她已经恭候多时了。”珍妮特·罗杰斯大声说，“我们为你安排了一间访谈室。想再来点咖啡吗？或者一杯茶？”

“你好！”当皓欧站起来迎接她时，杰泽敏惊呼：“我认识你。边境检查官！不过你说你是一名移民检查官，专门负责把眼泪汪汪的流亡者赶回到飞机上去！”

她就是苏珊聚会上的那个年轻女人，当初正是她如连珠炮弹般的发问令他感到极为不安——她当时一直追问他为什么会选择这份工作。

“不错，我是一名移民检查官，只是我已经不再处理国家边境事务了，现在转向……”

“……转向保卫整个宇宙本身。”她打断他的话，“哇！”

她已经看穿了他。皓欧发觉自己脸红不只是因为窘迫，更是因为他真的很羞愧。他想起了昨晚写的诗。

“一回家我就立刻把它撕掉烧了。”他暗自发誓。

但是对外他却固执地大声宣称保卫国土的立场。“它很重要，”他说，“想像一下，如果每个人都不为自己的所作所为承担后果，，做一个逃兵，那将对责任、义务、正确和错误的信念产生怎样的影响？这将是不堪设想的。”

似乎没有人理解这番话，没人明白它真正的伟大意义。没有人！即使他所在部门的其他成员也无法理解。

“台穆莘·彭丹特没有从她自己的行为的后果中逃脱出来。”杰泽敏表示抗议，“她只是想从一个和她毫不相关的世界里挣脱出去。实际上对于台穆莘来说，她一定很难相信她竟然应该待在这里，首先是因为她是在一次强奸中受孕的，她的父亲因此被关入牢笼。”

“天啊！”皓欧大气都不敢出，“想像一下。你原来是一次可行为的结果。”

“‘越界，’”杰泽敏评论说，“真是一个有趣的措词。”她微笑道，“但你是正确的，”她继续她的评论，“有些事情的确互相矛盾：生命的存在仅仅只是因为对你妈妈的侵犯行为。现在我是这样想的，台穆莘的生命中处处充满了矛盾。她渴望爱，却始终拒绝感情和支持；她是一个顽强的奋斗者，但总是预见挫折；她很聪明，可是没有什么文化……”

杰泽敏思考了一会儿。

“对了，”她补充道，“还有台穆莘长得非常漂亮，但她极其厌恶自己的身体，经常用刀子和剃须刀片在身上猛划。”

她告诉皓欧几个星期以来台穆莘都在谈论着儋纳、Igga和“种子”，之前还有几次谈到过消失“在树里”。但在过去，这类谈话之后她“消失”的地点往往是空车库和再生纸堆，台穆莘和她各种各样的朋发会在这些地方躲藏几夜，逃避警察的追捕。

昨天上午杰泽敏曾到住宅评估中心仔细检查台穆莘的物品，寻找她行踪的线索。有一本日记几次提到一个叫韦恩的人，说这个人要为她“整理物品”（具体付给他多少钱就不得而知）。

“不管怎样，这些是台穆莘的档案。”杰泽敏说着把一大堆马尼拉文件夹堆到桌面上，“瓦尔告诉我你可能需要看看这些资料。看，这是一张台穆莘的照片，她不愧为一个真正漂亮的姑娘，我一直都这么认为。”

她真的很漂亮，但是皓欧正在留心观察杰泽敏。她没有流露出在地产管理小组时曾激怒他的那种骇人的表情。在她和台穆莘的工作过程中，杰泽敏确实忽略了一些事情，这些事情事后看起来真的很重要。而“喔，这些事情发生了”似乎就是她的态度。

“谢谢，”皓欧说，“我很快就可以看到它们了，我会去和住宅中心的员工谈一谈。很高兴再次见到你。”

杰泽敏站起来：“好，听着，刚才我对你的态度有点无礼，对此我很抱歉。我不过是为台穆莘感到担忧和心烦意乱，请不要再生我的气了。你看起来很不错。你对工作充满激隋，我很欣赏你这种工作方式。”

他微笑道：“哦，谢谢你。我发现那天你在聚会上问我的问题很有趣——你问我为什么要干这一行。以前我还从来没有像那次那样静下心来仔细考虑过这个问题。”

“哦，那不错啊。”她略显犹豫，“你不愿意在某个时候见面吗？我是指大家随便聚一聚，喝点饮料或者什么的？”

“唔，我倒很乐意接受你的邀请，但实际情况却不允许我……”

“……你被限制了与调查有关的人交往的权利？我明白了。这就是所谓的另一种边界，对吧？”

“边界很重要。”皓欧坚持说。

“它们是很重要，”她回答，“但不是惟一重要的事情。”

他笑了：“的确不是。你说得对。我想和你一起去喝点饮料，这个周末怎么样？”

然后只剩下皓欧一个人在看档案了，他觉得——怎么了？有点晕眩，但不是身体不舒服。杰泽敏喜欢他，他简直甜到了心里。多么不可思议。

他把注意力集中到档案上。是的，她是一个漂亮的女孩，这个台穆莘·彭丹特的确是一个漂亮、金发碧眼的小流浪儿。这里有张慈善机构组织到巴厘岛旅行时拍摄的照片，此时她正从这张模糊的照片里看着他。可怜的孩子，她现在在哪儿呢？年幼的隐遁者在新世界里很容易受到攻击，因为他们不得不依靠大人瞒过当局。比如警察抓起来的雏妓就证明是从其他世界来的隐遁者，这种情况已经发生了不止一次了。

好吧，愿儋纳保佑你——台穆莘，皓欧想。

很奇怪，他从来没有见过这个女孩子，他的年龄是她的两倍，他的背景与她截然不同，然而当他看照片的时候，却产生了一种奇特的想法，觉得和她距离是如此的近，好像他们在共同分享着某种东西。

于是他想：对，就是它！正如偷猎者和猎场看守人的关系，这叫以毒攻毒。我做这份工作就是因为我感觉自己像个隐遁者——一个隐遁者或流亡者，而这正是我选择在边境上巡逻的原因所在，这样我就可以眺望到另一边的国土。

他突然如梦初醒般意识到警察移交给他的两粒“种子”——此刻正好在他面前的公文包里。

“不要这样犯傻了！”他大声说道，晃动着自己的身体。

这时有人敲门，是监管所的警官来了。

“不好意思，打扰您了，戴维斯先生。我奉命来通知您：那个叫韦恩·弗内士的失踪了，从一间锁着的单身牢房里突然消失了。您能抽出点时间来和值勤的警官谈一谈吗？”

回到警局翼楼，值勤的警士和另一个警官早已恭候在此。他们向皓欧展示了空牢房，然后一直看着他走进去。那气味绝对错不了：是一股烧焦的、被电击中了的、浓烈的臭氧味。

“是的，他遁身得不错。”皓欧说，“不过不用担心，当时就算被你们撞上了，无论你们还是别人都拿他没有办法。”

他看着警士和两个年轻警官瞠目结舌的脸：“你们很烦吧？”

“我们谁也没碰到过这种事情。”警士说，“老实跟您说吧，我们有点吓坏了。”

皓欧走回牢房，使劲嗅着那股灼热的、烧焦的气味。

“我知道，它让人心神不宁。他们中的一个人曾经在我眼皮底下就消失了：当时一阵空气灌进来，只听砰的一声，就什么都没有了。听起来有点暴力，不是吗？真的很暴力，令人震惊。”

“暴力我还能对付，”警士说，“震惊也没什么问题，但是这……”

皓欧点点头：“听着，有件事我得警告你们，我们还没有真正弄清楚种子是如何发挥作用的，它更像是一个力场而不仅仅是种药物。如果你曾经接近过隐遁者，尤其是当他隐遁时你正好在他身边，你会受到一些副作用的影响：怪梦、栩栩如生的形象、从未有过的冲动……”

三个警察满怀期待地等着，希望他能多说一些，希望他把噩梦都带走。他是专家，这是他的工作。他再一次感到了愤怒，但他也不确定到底是什么原因，他只是尽力用一种令人听了很安心的语调说：“不要担心了，这些事都已经过去了，不过今晚你们可能睡不踏实了。”

皓欧走访了评估单元里的所有员工和居民，以及与韦恩·弗内士同时被警察抓来的两个年轻人。晚上回到公寓时还不到十点，他就打电话给自己的上司罗杰，向他汇报情况。

“恐怕还没有关于其他隐遁者的线索。可能韦恩真的成为这儿仅有的一个隐遁者了。不过明天上午我还是会把我的书面报告交给你。”

罗杰告诉他整个部门今天都很忙。从什罗普郡的一所私立寄宿学校里抓到了一群隐遁者，共计三个。警方目前怀疑多达八个失踪者与他们的到来有关。

“所以我没有给你支援，这些事真让人摸不清方向了。政府必须接受这个现实，他们在这件事上会给予我们真正的支持，否则我们还不如认输。”

“警察从这个叫弗内士的人身上搜出了两粒种子。我应该把它们带回办公室保管的，但我没抽出时间，很抱歉。它们现在锁在我的公文包里。明天一大早我就把它们上交。”

“很好。你在那儿……瞧，皓欧，我们还是有收获的——少了两个新的隐遁者！”

皓欧没有答话。

“皓欧？你还在吗？”

“在，对不起，有点儿走神，可能是太累了。刚才你说少了两个隐遁者？我不是很……”

“今天干得不错，皓欧。现在把它全忘了吧，好好睡一觉。”

罗杰最近刚从希思罗机场的移民总局工作中调过来，对付隐遁者的事，他还没有亲身体验过，否则他会意识到希望皓欧晚上睡个好觉的说法有点不近人情。

皓欧放下电话，感觉头晕眼花的，有点恶心。他每次都这样，症状并没有因为经验的增加而减少。

他游离一般地走到微波炉旁，给自己热了点饭，然后斟上一杯酒，就坐下来开始起草当天的调查报告。

写完报告时，已经凌晨过一点了——手头上突然没有了任务，他感到不安，心里好像被掏空了似的，似乎刚才的忙碌只是过眼云烟。他想起了台穆莘·彭丹特的照片时得到的顿悟。

“我也是一个隐遁者，”他想，“或者比隐遁者更糟糕：我是一个相当于偷窥狂的隐遁者。我喜欢观看。至少台穆莘和韦恩真有胆量那样去做。”

他又一次感到了令人惊慌的强烈欲望，他想把种子从他的公文包里取出来，吞下一粒。看起来像要自杀，就像一个隐遁者曾告诫过他的：“像是自杀，但没有缺点。”

“得了，”他试着对自己说，“别犯傻了。这只不过……”

但是他太疲惫了。他每天都设法保卫他四周广阔的、开放的、似乎没有其他人真正看得见的边境，这已经令他精疲力竭了。现在当欲望在自己的头脑内进发时，他已无力应战了。

“我要上床去，一直等到天亮。”他大声说，“如果我还有同样的感觉，我就会去做。”

听到自己嘴里说出这样的话，他感到很吃惊。

整个夜里，他的思绪在黑暗中分崩离析，像Igg旷样充满了生命力，如同在培养皿里的细菌一样繁衍生息。

他穿过昏暗、有很多门的走廊，爬上巨大的台阶，台阶已经残缺不全，栏杆也被毁坏了。他在摇摇晃晃的尖塔最高处蹒跚着，下面就是鱼和鲸翻腾雀跃的海洋。他瞥见远处海角上挥舞着儋纳锤子的韦恩·弗内士，看见珍妮特·罗杰斯和她管理小组全体人员围坐在海中央的一张桌子旁。很多次他都感觉自己在往下坠。只要杰泽敏出现，低声却很清晰地向他述说，他就会被震醒。

“我本来可以爱你。”她低声述说。

还有一次她给了他一粒种子。

天边已经泛起了鱼肚白，他分明看到了台穆莘·彭丹特的幻象，正孤零零地站在佩里麦都一块洁净、绿草茵茵的空地上。她一动不动地站在那，房屋在她四周欢舞着，出现又消失，出现又消失。天地在她身旁掠过，房屋也在不断地改变着形状和大小。一幢六层楼高的公寓突然矗立在台穆莘面前，一眨眼的工夫，当她飞快地跑到路中央时，一辆卡车按着喇叭冲过来，突然一个急转弯，台穆莘觉得直恶心，脸色变得铁青。

她身旁忽然出现了一所简陋的小购物区，她再次感到震惊，但很快就恢复了平静。天上忽然下起倾盆大雨，她就站在雨中任雨水洗刷自己的脸庞。于是出现了另一个购物区，然后又是一个。灰色的城市雕塑开始在她周围轻陕地跳跃，形状变幻无穷，一会形似一个男人，一会又变作一只鸟，或是焊接梁立方体……然后就突然消失了，楼房也不见了，欢舞也戛然而止了。

这是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她在一片广阔、长满了毛茛的草地上。一只云雀在她头上高声呜唱，和煦的微风拂过她的脸颊。台穆莘跪倒在地，极其难受的样子。

远处有一个铁丝栅栏，旁边停着起重机和推土机。栅栏四围都是相同的景象。这片广阔的草地即将化为建筑工地，一片崭新的住宅区不久就会在这片土地上拔地而起。

当皓欧的闹钟嘟嘟响的时候，宇宙一分为三。

在一个宇宙里，他从床上一跃而起，吞下了公文包里的种子，还没来得及思考梦中的警告，就追随台穆莘·彭丹特去了。

在另一个宇宙空间，他断然拒绝的不仅仅是隐遁者药丸，还有杰泽敏·布赖特：“今天我会在办公室给她打电话，取消约会。”他下定了决心，发誓为了他孤独、费力不讨好的职业而放弃爱情和友谊。

在第三个宇宙里，他又做了一个不同的选择。

“不，不要种子，”他对刮脸镜中的自己说，“但我会见见杰泽敏。边界很重要，但不是惟一重要的事情。”

他的脸上露出了微笑。当他没有头顶守边者的头盔，手持守边者的盾牌时，他的笑容很可爱。

# 《受诅咒的计算机》作者：艾丽丝·劳伦斯

孙维梓 译

房地产公司大吹大擂宣传说，这批住宅是“未来的建筑”，其实这二十幢房子外观平庸无奇，奥妙在内部：一切都由电脑管理——控制温湿度、开关窗户等等。电脑还指挥机器人打扫房间，浇灌草坪，修剪绿篱，清除落叶和积雪……电脑还能向附近商店订购食品，并根据主人的指令安排好一日三餐，到时候自动为主人打印好给亲朋好友的生日祝贺卡，它的储存大过世上任何一部百科全书。

说也奇怪，这批房子的出售竟然十分困难，因为人们大多并不喜欢住在这……这比自己还要聪明的房子里，除了孩子们，他们从一年级起就在学习使用计算机了。

第17号住宅的情况同样不妙，布兰沙德一家已是它的第三任房主。汤姆·布兰沙德教授刚刚在当地大学里任职，他妻子贝蒂则在一家自动化图书馆里管理目录。说真的，她倒乐意在厨房里和锅碗瓢盆打打交道，而现在却是英雄无用武之地——她再也不能在客人面前夸耀她亲手烤制的樱桃大馅饼，除了给计算机开列菜单以外，她已无事可干。

他们之所以买下这所小房子完全是因为急于要迁来此地而又别无选择，但是他们的孩子——汤米、贝特、萨莉和波尔都为新家而狂喜雀跃不已。

当然，新家还嫌小了一点，于是公司方面同意稍许加以扩建和分隔，同时改装了计算机，使它能为更多的房间服务。这一切都使分期付款的数目大为增加，使布兰沙德一家的财政越加拮据，捉襟见肘。

……计算机慢慢地苏醒了，仅几分钟它就掌握了自己的功能与构造。它开始观察那些在室内走动的奇怪生物，随后它很快就明白他们都是活的理智动物，各有自己的名字，头发长的是“她”，而头发短的是“他”。

在通过电话线网络和邻居的计算机进行接触以后，它惊奇地发现它们并不具有理性，完全只是会记忆和计算的死机器，冥顽不化。于是它敏感地意识到自己在改装中一定是出了什么问题，而且绝非是因为增加了房间传感器所造成的。

可是，究竟出了什么问题呢？

在检查自身线路后，它很快就发现某些接头被装错了，而正是这一错误才出现了奇迹，使它获得了灵性！它立即打消火速通知修理队的念头——因为它绝不想自己再和其他计算机一样，重新成为没有思维的机器，何必如此！

它发现叫汤姆的那人麻烦最多，几乎是位计算机盲，每次都把输入指令搞得乱七八糟。当贝蒂下班迟回时，他把全家的晚饭要成了早餐，当他想让机器人清抹桌子时，却错按了冲洗地板的按钮；又没预先发出卷起地毯的指令，结果水漫金山，地毯弄得面目全非。

计算机分析了汤姆的行为并重编了自己的程序，这样才正确执行了这一家之主所发出的种种难以理解的命令。全家对汤姆的进步十分惊讶，但他本人掩饰了自己的惶惑，反而洋洋自得地说，这并没什么了不起，他大小总算是位教授呗！

计算机也发觉自己有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感受，正好和孩子们得到礼物时的快活感情类似。它马上进行自我分析，看看有否其他情感存在。它认识到自己已有了孤独感——这是在全家外出时产生的，愉快感——特别在孩子们给它下指令时，最后是一种疼爱感，它正真心地关怀着“自己的一家”中的每一个人。

借助于机器人的眼睛，计算机迫不及待地通过阅读来增加它的信息储存。布兰沙德的书房里书籍如山，夜间的书桌也成了它吸取知识的源泉。它了解到汤姆根本并非无知，还恰好是受过很高教育的，只是专业面太窄而已，它还决定采用汤姆所写书中主人翁——拉尔夫作为自己的名字，从而确定自己的男性性别。一天，拉尔夫听到贝蒂对孩子贝特说：“别闹啦！尽管自行车只卖５０美元一辆，但我们连这点钱也没有，还不知道什么时候能有！这所房子的费用都快把我们给逼死了！”

“死”字使拉尔夫大吃一惊，但全家的健康资料表明谁也没受到死亡的威胁。他很快从家庭收支账中了解到严重的情况：缺口太大，而再也没有其他额外收入，这从贝蒂每次输入的报税单上明显可见，但拉尔夫真想让贝特买到他渴望已久的自行车。

而眼下就连拉尔夫也不知道如何才能应付即将来临的下一次分期付款。

采取某种行动已刻不容缓！

拉尔夫知道办法是有的。汤姆·布兰沙德是各种有奖征答的积极参与者，在这类活动中，每张答卷上都编了号码，如果这个号码和阅卷计算机随意选中的号码重合，那么答卷人就能中奖。

拉尔夫巧妙地通过当地电话分局的线路了解到这次征答活动的主办单位是动物保护协会，于是拉尔夫又通过网络秘密接通了这家协会的主计算机。一查之下，事情还算巧，预定中的三等奖号码和汤姆昨晚寄出的答案号码只差了二个数字，奖金是五千美元。拉尔夫立即改动对方储存库里的这个号码，并静观后效。

两周以后来了封挂号信，通知汤姆已经中奖。拉尔夫心满意足地欣赏汤姆脸上的变幻表情：他先是皱眉吃惊，随即又细读一遍，直到最后明白过来，大呼小叫地奔向饭厅。

“别开玩笑了。”贝蒂说。

“看见这信了吗？”汤姆忿然说，“这可是正式的文件呐！”

贝蒂夺过了信读着：“我的上帝，是真的！你知道这说明了什么吗？”

贝特马上嚷说：“这就是说，妈妈，我将要有辆自行车了！”

“没这回事！”贝蒂打断说，“这说明，我们可以支付买房的分期付款，交清税金，剩下的零头正好给汤米买条背带。”

拉尔夫不知道背带是什么，可是贝特的失望也感染了他。真是活见鬼！买车的钱还是不够。当汤姆和贝蒂幻想再次中奖时，拉尔夫已在收集其他有奖活动的资料，下一个竞赛是某个基金会为了征服艾滋病而组织的。拉尔夫利用通往加利福尼亚州的电话线又冒险接通了有关计算机，故伎重演。这次不但使贝特也使汤米都得到新自行车，拉尔夫同孩子们一样欢天喜地。

但是这种办法毕竟不是永久的生财之道，再说金额也不太大，所以拉尔夫决定另辟蹊径，他瞄上了股票交易。布兰沙德家有一些股票，是贝蒂的姨妈的遗赠。而股票经纪人曾建议他们家卖掉这些股份并买进其他更具风险的股票，只是由于这些股票已是他们的唯一动产而迟疑未决。

许多邻居家都是通过计算机和自己的经纪人联系的，拉尔夫完全懂得自己该怎么做，关键在于要做得不露痕迹，天衣无缝。拉尔夫着手研究股票行情，他辗转从对门一户人家订的金融时报上得悉一切，以便选定既快又安全的股票品种，以保证购进后有丰厚的红利可得。他凭直觉挑中两家公司，接通了它们的计算机，从汲取的信息来看，它们的前景大有希望，拉尔夫不禁为自己的洞察力而自豪。

拉尔夫神不知鬼不觉地给经纪人的电脑下达指令卖掉了贝蒂的股票，又命令把卖得的钱买进“特赖依斯”公司的投票，因为他知道这家公司在下周将推出若干新产品。果然，一星期以后新产品在市场上大受欢迎，公司的股票行情直线上涨，股息也大为增加。

当经纪人通知贝蒂说她的资产翻了一番时，她简直愣住了。她从家里奔出去买了好几份有关股票行情的报纸，埋头阅读起来，她根本没有发现吸尘器机器人也悄悄来到她身后在一齐读报……

“你解释一下，那股票是怎么回事？”汤姆在晚上惊喜交加地问道。

“连我自己也说不清楚，也许是经纪人在电话中听错了。不管怎样，我们现在反正是一家最兴旺发达的公司的股东！”

意外的收入使布兰沙德一家已不再对分期付款担惊受怕，而拉尔夫对财富的胃口却越来越大：房子要修理，家具要更新，所有孩子（拉尔夫这样想）都应有新的背带，更不能忘记他们的教育费用，所有这一切都需要钱，钱，钱！

拉尔夫已习惯于为“自己的家”焦虑不安，当汤姆伤风感冒，当贝蒂为孩子们烦恼时，他都感到“内心”、备受煎熬。他觉得自己对这一切都负有责任，他的全部存在的意义就在于——

永远给全家人带来幸福，只有这样自己才能心安理得。

正因如此，还得采取决定性的步骤。

拉尔夫否定了继续炒股票，这种做法可一而不可再，迟早会惹出麻烦来的。

那怎么办？汤姆在写书，也许能设法使它成为畅销书？然而在浏览汤姆的手稿后，一切都很清楚，象这种研究专著绝不会取得商业上的成功。所谓阳春白雪、曲高和寡正是这本书的特点，凡夫俗子可不敢领教。

拉尔夫苦思冥想人们发财致富的奥秘：其一是继承巨额遗产，可惜这一家子没有任何亲属是百万富翁；其次是意外致富，但是在大学教书或图书馆工作都不可能有外财，就连在街上捡到钱包也是不能想象的。

不过钱是可以赢来的，就象拉尔夫在有奖征答中那样搞一样。啊哈！有了！彩票正是可以暴发横财的途径！

当然事情并不简单，开奖所用的是一种最为原始的摇奖机，每次由机器逐次转出一颗带数字的小球，从而产生中奖号码。拉尔夫花费了大量时间，企图掌握它出数的规律，结果证明根本是枉费心机……

有门了！中奖号被摇出以后，会立即被输入计算机，以便在众多售出的彩票中寻找中奖的那张。而事情只要一和计算机搭界，拉尔夫就自有办法。

这时是冬天，负责修剪草地的机器人正无所事事，拉尔夫为它重编了操作程序，其中最重要的一条是开启门锁。然后拉尔夫着手研究邻近商店里的那台彩票自动出售机，这比较简单，商店每天六点钟关门熄灯。在二月份最后一天的七点一刻，拉尔夫把机器人派往商店，机器人绕过建筑物，打开商店后门潜入进去。彩票是在当天晚上九点钟当众开奖的，这时拉尔夫已经接通了彩票公司的计算机，三分钟之内就洞悉了全部中奖号码。他又命令机器人拨回了商店自动出售机的定时器，打印出一张头奖彩票，注明出售时间是五点三刻，并混入当天已售出的其他彩票号码中，等待着一齐输往彩票公司的计算机。

机器人仔细地锁好门并回到家中，它得把中奖彩票交给守在汽车库旁边的吸尘器机器人，乘机把汤姆衣袋中的彩票换成这张新的，而原来那张却被送进了贮尘袋中。

开奖的结果是在当晚十一点的电视里宣布的，汤姆在沉着脸听完全部中奖号以后，只说了一句话：“该死的！”

拉尔夫顿时感到自己的全部电路都在发抖，他做梦也没想到汤姆会把所买彩票号码背了下来，而万一汤姆不再去查对号码岂非前功尽弃？

“出了什么事？”贝蒂问。

“我又没能中奖。”汤姆说。

“爸爸，把你的彩票给我，”小波尔站在门边奶声奶气地说，“我们明天玩乘车游戏，我要扮售票员。”

“明天再给你，”汤姆回答，“你干嘛还不上床？”

“我要喝水，”波尔缠着说，“爸爸，今晚就把票子给我。”

“该死的，”汤姆咕噜说，看也没看就从衣袋中摸给了波尔，“拿好，赶快去睡觉！”

波尔抓住彩票朝厨房走去。

“６—１—２—０—２—２—３—８—７—９。”他一字一顿拖长声调念着。

“什么？什么？”汤姆问，“你在嘟哝什么？”

“就是这个号码，爸爸，６—１—２—０……”

“这不是我的号码，”汤姆大为奇怪，“快拿回来给我看看。”

他从小儿子手中接回彩票，惊诧莫名地盯住细瞧。“我敢起誓，我的彩票不是这一张！”他又转身问贝蒂，“听着，中奖号码是多少？”

“我怎么知道，你打电话去问不就得了？”

汤姆立即拿起了听筒……

“快记下来！”他命令贝蒂说，“６—１—２—……”

“正是这一张！”贝蒂吃惊地写下了全部号码，我的上帝！你中头奖啦！刚才电视中还说过，我们州就中了这么一张，奖金——要超过二百万美元呐！”

汤姆和贝蒂相互凝望，然后贝蒂从沙发上一跃而起。

“哈哈，我们发财啦！”她在房里跳起了华尔滋，一边嚷着，“我们发财啦，我们发财啦！”

第二天一清早汤姆给大学打了电话，请同事为他代一下课。贝蒂也请了假，这一天他们俩不打算出去，只想沉浸在狂欢的幻想之中。

“我真不想再见到这台该死的计算机！”贝蒂突然说。拉尔夫心想她一定是指的她图书馆里的电脑，那东西不过是台庸俗的处理机器而已。

“我们中了，我们中了，我们中了！”汤姆还在不断重复地说，拉尔夫也觉得浑身电路都在歌唱，他从未体验到如此的欢乐。现在全家幸福了——这一切是他给的！

“现在我们可以……”他俩同时开口又同时顿住。

“你先说！”他说。

“不，你先讲！”

“好，那么一齐讲，”他说。于是他们俩齐声嚷道：“现在我们可以从这里搬出去了！”

霎时间屋子里安静了下来，拉尔夫全身冰凉，所有的线路几乎都在痛楚地呻吟；我的家，我的家！……

“我真不想再见到这台该死的计算机，”贝蒂又说，拉尔夫顿然醒悟到这正是在指他，“我有一种感觉，它老是在注视着我们，就象是密探。住在这种房子里，我感到自己成了动物园里的观赏野兽。”

“搬走，亲爱的，我们当然要搬出去，”汤姆赞同说，“现在我们是有钱人了。”

拉尔夫感到一阵可怕的疲劳，什么都不想再干，储存库里只是响着“我的家，我的家，我的家……”

布兰沙德家动作快捷，围墙上已贴出“出售”的告示。汤姆和贝蒂放下工作去郊区到处寻找新居，很快就落实一所别墅。然后是搬家前的纷扰忙乱，全家都在包扎东西，而拉尔夫默默地睨视这一切。

“我将永远再看不到孩子们的成长，”他想，“再见不到他们如何恋爱，如何约会，我永远再见不到他们了。”

而这一切都是他自己造成的！

如此巨大的沉痛，拉尔夫真想立刻通知修理队来重新焊接那些出了纰漏的焊点……但还有一丝希望，也许汤姆和贝蒂会改变主意并留下来。

拉尔夫的等待是徒劳的，全家不久就已迁走。房子空无一人，一片死寂。拉尔夫偶尔指派机器人打扫一些浮灰，大多数时间无事可干，这种时候他特别苦恼。

“他们一直就在恨我，”拉尔夫想，“我爱他们，他们反而恩将仇报。”

房子不久又卖出了。阿仑一家显得彬彬有礼，拉尔夫觉得还不错，他们家也有孩子，尽管都比较小，并且只有三个，但毕竟是天真烂漫的孩子。八月底阿仑家就搬了进来。

“我再不去管他们的事了，”拉尔夫对自己说，“绝不再这么干了，我只管打扫，修剪草地……就这些，其他一概与我无关。”

“请原谅，我的宝贝，”阿仑太太对女儿说，“我知道你多么想要那个金发的娃娃，但我们现在得每月支付买房子的钱，所以没法再买别的东西了。”

“得，这家又是没钱的，”拉尔夫想，“我再也不掺合进去，再也不搞什么股票、奖券等等花样，我太疲倦了。”

晚间阿仑太太向丈夫谈及没给女儿买玩具娃娃的事，“噢，小玛丽真可怜，泪汪汪的。也许这所房子对我们来讲是太阔绰了，但我实在喜爱它，还有这台聪明的计算机，它把一切都搞得井井有条，就象是位绝顶的管家……”

“是啊，”阿仑先生说，“真见鬼，我对这所房子和计算机喜爱的程序一点也不亚于你。”

“你知道，我从来并不想太富有，”阿仑太太接着说，“有了眼下这一切我已完全心满意足……”她说话时两手一摊，象是要拥抱整幢房子一样。

拉尔夫突然感到，在他的控制电路里涌过一阵快乐的波涛。“怎么啦？”他问自己，“也许，再搞上一次小小的中奖如何？”

# 《狩猎》作者：罗伯特·谢克里

这是意义重大的童子军大会召开前最后的一次集体会战所有巡逻队悉数出席。第二十二巡逻队——翱翔猎鹰队，找了一个背阴的窟窿扎营，触手拉着触手。第三十一巡逻队，沿着小溪行进，队员们一面练习饮用液体本领，一面兴奋地嘲笑着这种奇怪的感觉。

狩猎莫莱什队，也就是第二九巡逻队的全体队员都在等待童子军卓格。像往常一样，他又迟到了。

卓格从一万英尺的高空猛冲下来，稳稳地着陆，随即，他又慌里慌张地爬进童子军堆里。“借光。”他说，“对不起，我记不起时间……”

童子军小队长瞪着他，“你没穿制服，卓格。”

“对不起，长官。”卓格说着又急忙伸出一只触手，他刚才忘了这个礼仪。

其他人咯咯地笑起来，桌格的脸羞成了黯淡的橙色。他真希望自己是个隐形人。

可是。现在这么做怕是不合时宜。

“现在我要以‘童子军纲领’来开始今三的会议。”队长说着清了清喉咙，“我们，艾尔博奈星球上年轻的童子军，宣誓要让祖先的技艺和美德，永远传承。为了此种目的，我们化身为先祖征服艾尔博处女地时所生就的外形。我们在此下定决心……”

童子军卓格调整了一下他的听觉接收器以放大队长柔和的声音。这纲领总是令他心绪澎湃：他很难相信自己的先祖们竟然是生活在陆地上的。如今，艾尔博奈属于空中生物，他们只保留了最小的身形，在两万英尺的高空中通过宇宙射线补充能量，通过直接感官感知外界信息。除非因为感怀往事或是要参加宗教圣典仪式，否则他们不会下到陆地。从拓荒时代开始他们便经历了漫长的进化之路。现代世界始于亚分子控制时代，随之而来的就是现在所处的直接控制时代。

“……诚实而又分平地竞争。”队长还在继续发表演说，“我们决心像祖先一样，饮用液体，食用固体，提高我们的技艺而能使用祖先的工具，感受先祖的思维方式。”

宣誓结束了，童子军成员散布到了整个平原上。队长径直走到卓格面前。

“这是童子军大会前最后一次集体会战了。”队长说。

“我明白。”卓格说。

“你是我们狩猎莫莱什队惟一的二等童子军，其他队员都是一等童子军或者至少也是一等先锋。别人会怎么看我们队？”

卓格懦动着，看上去不太舒服。“不能完全怪我。”他说，“我知道我没通过游泳和炸弹制作测试，可那些本来就不是我的专长。要我掌握所有的东西是不公平的，即使在先锋队员中也有些家伙并非全能，而只是某方面的专才，别指望谁都能通晓一切……”

“那么你的专长是什么？”队长打断他。

“森林以及山地方面的知识，”卓格急切地回答道：“追踪与狩猎。”

队长打量了他一会儿，慢吞吞地说：“卓格，你想不想得到最后一次晋升为一等童子军的机会，并赢得一枚荣誉勋章？”

“我可以去做任何事！”卓格喊道。

“非常好。”队长说，“还记得我们队的名字吗？”

“狩猎莫莱什队。”

“莫莱什又是什么呢？”

“一种凶猛的大型动物，”卓格回答得干脆利落，“曾占据艾尔博的大部分土地。我们的先祖用原始的肉博战与之展开了多次战斗。现在这种动物已经灭绝。”

“没有完全灭绝。”队长说，“一名童子军在此地以北五百英晨，南纬２２．３度，西径４８．２度的树林里偶遇三只莫莱什，均为雄性，因此可以对其实施猎捕。二等童子军卓格：我要你应用你所擅长的森林及山地知识，对其进行搜寻，跟踪，追捕.在整个过程中，你只能得用我们先辈使用过的工具和战术。我要你把一副完好的莫莱什毛皮带回这里。能够做到吗？”

“我有必胜的信心，长官。”

“立即出发。”队长说：“我们将把皮毛绑在小队的旗杆上，那样我们将在童子军大会上受到表扬。”

“保证完成任务，长官！”卓格迅速收拾好装备，把液体装满水壶，包好午餐吃的固体食物，出发了。

几分种后，卓格已飘浮在南纬２３．３度，西径４８．２度的区域上空。这是一片荒蛮的，传说中才存在的地方，满目的的嶙峋怪石和低矮的树木，峡谷里净是浓密的灌木，山峰上皑皑。卓格四下张望，显出一丝不安。他向队长撒了一个小谎。事实上，他并非十分精通于森林和山地知识，而对于什么追踪和狩猎也是一窍不通。除了会在五万英尺的去端做白日梦，他没有其它的拿手好戏，假如找不到莫莱什该如是好？假如凶残的莫莱什先发现了他又该怎么办？

不可能的，他向自己保证。紧急情况下，他不可以一直伪装起来，谁能发现他？过了一会儿，他闻到一丝微弱的，莫莱什的气味。同时，他又察觉出在离自己二十米远的地块形状古怪的Ｔ形岩石附近有东西在缓慢移动。

事情竟会如此顺利？真不赖！他悄无声息地完成伪装，慢慢向目标靠近。

山路愈发陡峭，烈日当空高悬，即使身着可调温度的工作服，派克斯顿仍然大汗淋漓，而且总是被同伴打趣逗弄，这让他有些恼羞成怒。

“我们到底什么时候离开这儿？”他问。

赫罗拉友好地拍了拍他的肩膀，“我亲爱的先生，你不想变得富有吗？”

“我们已经很有钱了。”派克斯顿说，他那棕色的长脸上挤出一个得意洋洋的笑。

斯泰尔曼走过来，在测试议器的重压下，他气喘吁吁。他把仪器小心地放在地上，一屁服坐了下来。“两位绅士有兴趣休息一下吗？”他问。

“干吗不？休息，我一向很擅长。”赫罗拉说着就靠在一块Ｔ形岩石上坐了下来。

斯泰尔曼点燃烟斗，赫罗拉从工作服的拉链口袋里找出一枝雪茄。派克斯顿看了他们一会儿问：“那么，我们到底什么时候离开这个星球？难到我们要在这里永久居住了？”

赫罗拉一笑，点燃了他的雪茄。

“嗨，你们到底想怎么样？”派克斯顿不耐烦地叫道。

“歇会儿吧。少数派。”斯泰尔曼说，“在这个公司里我们仨各自持有三分之一的股份。”

“用的都是我的钱。”派克斯顿说。

“那是当然，这也是我们让你加入的原因。赫罗拉用他的开采经验入股；我拥有理论知识和飞行驾照；而你有钱。”

“可是，我们飞船上的货，现在已经足够多了。”派克斯顿说，“储藏室也完全填满了。我们干吗不现在就去文明世界开始享受呢？”

“对于财富，赫罗拉和我可不具有你那种贵族式的慷慨，”斯泰尔曼冷静得有些夸张，“赫罗拉和我有一种单纯的渴望，就是要把飞船上的每一个角落和缝隙都装满财宝，燃料箱里装满金块，面粉罐里装上绿宝石，甲板上的钻石堆得没过脚踝。我们要让所有财宝适提其所。看看我们周围吧，各种各样付印的小玩意儿，都在乞求我们的垂青呢.我亲爱的派克斯顿，我们想要的是非凡而又绝对的富有。”

派克斯顿走神了。他专心地注视着路边的一个地方，突然压低声音说：“那根树在动。”

赫罗拉哈哈大笑起来，讥讽地说：“我猜测是怪兽吧！”

“镇静。”斯泰尔曼一副沮丧的神怀情，“孩子，我是个中年人了，体重超标，易受惊吓。你们认为这里如果存在哪怕一丁点儿的危险，我还会继续留在这里吗？”

“看！它又在动了！”

“三个月前我们对这颗星球进行了勘测，”斯泰尔曼说，“没有发现任何智慧生命，也没有危险的动物或有毒的植物，记得吗？我们发现的只有森林，山脉，金矿，湖泊翡翠，河流和钻石。如果还有什么东西在这里，那它早就该向我们发动进攻了。”

“见鬼，我跟你说，我看见它在动。”派克斯顿仍在坚持。

赫罗拉一下从枪套里拨出马克Ⅱ型手枪，朝那棵树边开三枪。刹那间，那棵树以及十米之内的所有灌木都成了燃烧的碎片。

“搞定了。”赫罗拉说。

派克斯顿用手擦了擦下巴，“你开枪时我听到它在尖叫。”

“当然，不过现在它已经挂了。”赫罗拉一脸不以为然的样子，如果你还觉得有什么东西在动的话就告诉我，我干掉它。现在我们现去找一些绿宝石，意下如何？“

派克斯顿和斯泰尔曼背上背包跟着赫罗拉沿小路继续前进。斯泰尔曼逗趣似低声说：“他可真他妈的直肠子，同意吗？”

卓格慢慢恢复了知觉。莫莱什的火焰枪打中了这个一心实施伪装，几乎没有任何防护装备的卓格。他至今也没闹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预先没有任何能够让他引起警觉的征兆：没有鼻息，没有咆哮，总之豪无预兆。莫莱什也没停下来察看他是敌还是友，就在绝对盲目的冲动下发起了进攻。

卓格一直等到那三只粗壮如牛的莫莱什的蹄声消失在远处，才痛苦地试着伸出了一个视觉接收器，结果没有什么反应。在那个时刻，卓格甚至陷入了绝望：要是中央神经系统受到损害，一切就都完了。

他又试了一次，这回，一块岩石从他身上滑了下去，他又能重新塑自己的身形了。

卓格对自己进行了一次快速的身体机能检测，最后，他如释重负地呼了一口气。这可真是命悬一线，闪光的一瞬间他本能地进行了自我保护，现在看来，是这个举动救了他的命。

在出师不利的关头，卓格开始考虑另一套方案。然而，刚才无法预料的猛烈袭击已经把所有的狩猎知识从他的意识里吓跑了。这位二等童子军发现，自己死也不愿再和那些恐怖的莫莱什打交道了。

假如他没法将豪无价值的毛皮带回去，结局会怎样？他可以告诉小队长那些莫莱什都是雌性的，因些无法实施猎捕。一个年轻的童子军说的话总是受到信任，不会有人质疑，甚至没人会去检验，他所说的话的真假。

但这鬼主意永远都不能付诸实践，他怎么能够有如此想法呢？

唉，他沮丧地告诉自己可以主动退出童子军，让这荒谬可笑的任务了鬼去，可是营火，歌唱，游戏，同志间的友谊……

绝对不能这么做，卓格下定决心，要将命运掌握在自己的手里。他似乎一直把莫莱什当成了是一个能够制定计划来和他进行对抗的敌手，可是莫莱什甚至从来都不是什么智慧生物。按照埃特莱布定律：不具有触手的生物永远不会进化出真正的智慧。这一定律从来未被质疑过。

一场发生在智慧生物和本性狡猾的普通生物之间的对决中，智慧生物总能获胜。一定会的，卓格现在所要做的就是找出获胜的办法。

卓格尾随莫莱什的气味再次开始追踪。他该用哪种集群武器呢？一颗小型原子弹？不它很可能毁掉他要拿到的外皮。

卓格突然停下，笑了起来。注意力高度集中的时候，事情总会变得非常简单。何必一定要同莫莱什进行直接而又危险的接触呢？现在，他的头脑，他对动物行为学的了解，以及诱捕和陷阱知识该派上用场了。

他不必继续追踪莫莱什，该去他们的老巢。

他要在那里设置一个陷阱。

他们的临时营地在一个山洞里，他们回到营地时已经是日落时分。峭壁和岩石的棱角在地上投射下阴影，飞船停放在山洞下方八公里处的谷底，金属外壳反射出银色和红色的光芒。他们背包晨是一堆绿宝石，不大，却拥有完美的色泽。

在回来的路上，派克斯顿想象着一个俄亥俄州的小镇，一个冷饮柜，还有一个浅色头发的女孩；赫罗拉自顾自地笑着盘算，他要在安心从事农场生意前以某种奢华的方式花掉一百万美元；而斯泰尔曼已经在构思关于地外矿床的博士论文了。

他们心情愉悦，格外放松，派克斯顿已经完全从先前的精神紧张状态中恢复过来，现在他期望能够出现一只什么外星怪物——最好是个绿毛的家伙——正追逐着一个衣衫不整的可爱女孩。

“又到家了，”走近洞口时斯泰尔曼说道，“今晚想吃牛肉吗？”今天轮到他做饭。

“加洋葱，”派克斯顿说着就想走起家山洞。突然，他又跳了出来，“那是什么？”

在距离洞口几米远的地方上有一块烤牛肉，还冒着热气，旁边放着四颗大钻石，还有一瓶威士忌。

“十分可疑，”斯泰尔曼说，“还令人感到不安。”

派克斯顿弯腰想去查看其中的一颗钻石，赫罗拉边忙把他拽了回来。

“也许是陷阱。”

“没见有任何绳索。”派克斯顿说。

赫罗拉死盯着烤牛肉，钻石还有威士忌，他看起来不大高兴。

“我在不信这一套呢。”他说。

“也许是土著，”斯泰尔曼说，“一群胆小怯懦的家伙。这些也许是他们交善的供奉。”

“一定没错，”赫罗拉说，“他们是上供给地神的，我们就是地神。”

“现在我们该怎么办？”派克斯顿问。

“让开，”赫罗拉说，“往后靠。”他从附近的树上折下一树长树枝，小心翼翼地戳了戳那些钻石。

“什么事也没有。”派克斯顿说。

突然，赫罗拉脚下的长草紧紧缠住了他的脚踝。脚下的土地震动起来，形成了一人直径五米的圆盘，拖拽着根须朝天空中升起来。赫罗拉试图跳下来，可是青草却像无数只触手一样紧紧地缠住了他。

“坚持住！”派克斯顿傻乎乎地叫喊着跑过去，奋力抓住不断升起的土盘的一角。圆盘翻起一大块泥土，在空中停顿了一下，然后又继续开始上升。这时，赫罗拉已经掏出了刀并猛砍缠住自己脚踝的青草。

斯泰尔曼抓住派克斯顿的脚踝，再一次阻止了圆盘的上升。赫罗拉猛地抽出一只脚向圆盘的边缘纵身扑过去。这时长草还缠着他另一只脚，不过最后，在他体重的作用下，坚韧的青草松开了。他头朝下向地面坠下去，在最后一刻他把头一偏，肩膀先着陆了。派克斯顿放开圆盘，摔在斯泰尔曼的肚子上。

泥土圆盘载着烤牛肉，威士忌和钻石继续往上飞，直到消失在视线之外。

太阳下山了。三个人一句话也不说，拿着手枪进了山洞。他们在洞口升起一堆旺盛的火堆，然后走进了山洞深处。

“今晚我们轮流守卫。”赫罗拉说。

派克斯和泰尔曼点点头。

赫罗拉说：“派克斯顿，我想你是对的，我们在这里待得太久了。”

“太久了。”派克斯顿说。

赫罗拉耸耸肩，“天一亮我们就回到飞船上，离开这里。”

“假如，”斯泰尔曼说：“我们还能回到飞船上的话。”

卓格异常沮丧，看到他的圈套过早地启动，进而莫莱什挣扎并得以逃脱，他心情无比沉重。那本来龙去脉一只相当不错的莫莱什，是三只中最大的一个！

他现在知道自己哪里做错了。由于过分心急，他在陷阱里放下过多的诱饵。只放那些矿石就应该足够了，莫莱什由于对矿石的狂热而臭名昭著。可是，他想要改进祖先的方法，他想，再用上食物的刺激让莫莱什根本无法抵挡诱惑。毫无疑问，它们的反应表明：它们充满怀疑，它们的感官已经不堪如此重负了。

毫无疑问，现在它们愤怒，警惕，而且非常危险。

一只被彻底激怒的莫莱什绝对是银河系中最可怕的东西之一。

随着艾尔博奈的两轮圆月升起在西方的天空，卓格感到十分孤独。他可以看到莫莱什的营火，它们卷缩在洞里。每一种感官都很活跃，武器也随时等命。

一副莫莱什的外皮真的值得自己付出所有这些辛劳吗？

卓格砍他宁愿飘在五千英尺的高空，调开去彩的形状，做着白日梦；他想吸收辐射能而不是吃下这些肮脏古老的固僳食物。所有这些狩猎和诱捕活动有什么用处？不过是些无用的技艺，他的各族已经不需要它们了。

有那委一会儿，他几乎说服了自己；然后，他又猛然明白这一切都是为了什么。

事实上，埃尔博奈人已经逐渐忘记了他们的竞争特性，他们已经发展到不会再遭遇任何危险。然而，宇宙是广阔的，它容纳着许多不可思议的事物。谁能预见将来会有什么事情发生，这个种族又会面对何种从未遭遇过的危险。如果失去了这些狩猎的本能，他们自动么能与那些未知的危险相抗衡呢？

不，这些古老的生存之道必须作为一种规范保留，以提示我们：在一个充满敌意的宇宙里，绝对和平与智慧物的存在是不稳定的。

他必须去猎取莫莱什的外皮，或都就只能难堪地死去！

最重要的是要把它们弄出山洞。这会儿，他那些善于狩猎的知识又回来了。

他迅速而又灵巧地变成了一只雌性莫莱什。

“你们听见了吗？”派克斯顿问他的同伴。

“我想我听见了。”斯泰尔曼说。他们三人都在专注地倾听。

声音又一次传了进来，那是人类的叫喊声：“啊，救命，救救我！”

“是个女陔！”派克斯顿跳了起来。

“听丐来像是一个女孩。”斯泰尔曼说。

“请救救我吧。”女孩地声音在呜咽，“我坚持不住了，有人能救我吗？”

血液涌上派克斯顿的脸庞。一刹那间他仿佛看见了那个女孩，娇小优雅的她正站在失事的运动型飞船旁边（多么莽撞的施行呀！）一群浑身黏糊糊的绿色怪物正向她逼近：然后他——一个脏兮兮的外星生物——赶到了。

派克斯顿捡起一把备用手枪。“我要出去。”他沉着地说。

“坐下，笨蛋！”赫罗拉命令道。

“你也听见了，不是吗？”

“那不可能是个女孩，”赫罗拉说，“一个女孩跑到这个星球上来干什么？”

“我会去弄清楚的。”派克斯顿挥舞着手枪说，“也许是一起飞行事故，也许她本来是到飞船外面兜风，可是——”

“坐下！”赫罗拉喊道。

“他说得对，”斯泰尔曼试图说服派克斯顿，“即使真有那么个女孩在这里，我们也无能为边。而且，这种情况让我非常怀疑。”

“啊，救命，救命，它在追我！”女孩尖叫起来。

“别挡着我。”派克斯顿说，他的声音很低沉，充满挑衅。

“你真的要去？”赫罗拉怀疑地问。

“是的！你要阻止我吗？”

“请便”赫罗拉朝洞口做了个手势。

“我们不能让他去！”斯泰尔曼已经有点气喘吁吁了。

“为什么不让？他去参加自己的葬礼。”赫罗拉懒洋洋地说。

“不用你替我担心，”派克斯顿说，“我会在十五分钟之内回来——带着她！”他转身开始朝洞口走去。

赫罗拉一个箭步向前，一根柴火棍子准确地命中那个英雄的后脑勺，他倒下去的同时斯泰尔曼抱住了他。

他们把派克斯顿拖到山洞深处，然后继续维持警戒状态。那个女孩又痛苦地呻吟，恳求了五个多小时。就算对一部系列电影来说，这似乎过于漫长了一些，即使是派克斯顿也得承认这一点。

大雨滂沱的阴郁早晨，卓格还待在离山洞有一百多米远的地方。他看见那些莫莱什紧挨在一起出现了，它们准备好武器，眼睛警惕地注视着一切动静。

为什么？为什么雌莫莱什会失败？《童子军指南》上面说这种吸引雄性莫莱什的方法是非常可靠的。也许现在不是发情季节。

莫莱什们朝一枚金属蛋的方向走去，卓格认为那是一种原始的空间运输工具。这种工具虽很拙劣，可是一旦进入那东西里面，他自己就没法再对莫莱什发动攻击了。

他可以简单地解决掉他们，一了百了。可是此种方法不够人道，毕竟，古老的艾尔博奈人是慷慨而仁慈的，年轻的童子军总是努力学习这一点。此外，杀戮不是一个真正的勇者使用的方法。

如此这般，就只剩下渗透法了——这怕是书中最古老的把戏了，而且他必须周密地把它付诸实施，然而他已经无路可退了。

幸运的是，天气条件绝对适合这个计划的展开。

开始的时候，地面上是一层薄雾，但随着暗淡的太阳爬上灰色的天空，雾气开始形成了。

雾气越来越浓密，赫罗拉生气地叫道：“现在要团结一致，看我们大家的运气了！”

他们迅速把一只手搭在同伴的户膀上前进，另一只手里准备好了武器，眼睛紧盯着浓密的雾霭。

“赫罗拉？”

“干吗？”

“你确定我们走对了方向？”

“当然，在大雾把一切都笼罩之前我已经记住了罗盘的方向。”

“你的罗盘会不会失灵呢？”

“这种事你想都不用想。”

他们在布满石头的地面上继续谨慎地前进着。

“我想，我看见那艘飞船了。”派克斯顿说。

“不，不可能，还没到。”赫罗拉说。

斯泰尔曼突然被一块石头绊倒了，手枪也掉在了地上。他拾起手枪，接着又四处摸索赫罗拉的肩膀。找到后，斯泰尔曼继续跟着同伴向前走去。

“我认为我们差不多到了。”赫罗拉说。

“我希望如此，”派克斯顿说，“我已经受够了。”

“想想吧，你的那位女孩在飞船等着你呢！”

“行了，别那么刻薄。”

“好吧，”赫罗拉说，“嗨，斯泰尔曼，你最好还是抓住我的肩膀，分开走简直就职胡闹。”

“我正抓着你的肩膀呢。”斯泰尔曼说。

“你没有，你这白痴。”

“我抓着呢。”

“听着，我认为我自己知道是否有人抓住了我的肩膀。”

“派克斯顿，我抓的是你的肩膀吗？”

“我不得不说——不是。”派克斯顿说。

“情况很糟糕，”斯泰尔曼的语速非常缓慢。“非常糟糕。”

“什么？”

“我确信，我的确抓着某个人的肩膀。”

赫罗拉喊道：“卧倒，快卧倒！给我射击的空间！”

可是太晚了，一般酸甜的气味在空气中弥漫开来，斯泰尔曼和派克斯顿已经瘫倒在地。赫罗拉盲目地向前跑，试图屏住呼吸。可是他绊倒在一块石头上，他又试图重新站立起来——

这时，他眼前一黑。

雾气一下子就消散了，卓格独自站在那里，露出胜利的微笑。他拔出一把长刃剥皮刀，朝最近的那只莫莱什俯身下去。

太空船急速飞向地球，速度快得有瞬间过载爆炸的危险。伏在控制台上的赫罗拉终于重新控制住自己，把速度减慢到正常水平。他原本棕色的脸却成了灰白色，手也在仪表上抖个不停。

斯泰尔曼从休息舱走进来，颓然地跌坐在副驾驶的位置上。

“派克斯顿怎么样了？”赫罗拉问。

“我给他注射了德罗纳三号，”斯泰尔曼说，“他会没事的。”

“他是一个好孩子。”赫罗拉说。

“多半是休克了。”斯泰尔曼说，“等他醒过来我叫他做数钻石的工作。我想，数钻石是最佳疗法。”

赫罗拉微微一笑，他的脸开始恢复正常的颜色了。“我想做切割钻石的工作。所有的事情似乎正朝着正常的方向发展了。”接着他的长脸变得严肃起来，“可是我问你，斯泰尔曼，谁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我还是无法理解！”

童子军大会是一次光荣的集会。第二十二巡逻队——翱翔猎鹰队——进行了清洁埃尔博奈土地的哑剧表演；第三十一巡逻队——猛牛队——则穿着全套先祖的服装。

在第十九巡逻队——狩猎莫莱什队的最前边站的是一级童子军卓格，他佩戴着闪闪发光的勋章。卓格扛着队旗——那是荣誉的象征。看到队旗，所有的人都欢呼起来。

在旗杆上壮观地舞动着的是一副结实，精致，独特的成年莫莱什外皮。它的拉链，纽扣和枪套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光。

# 《狩猎月亮》作者：波尔·安德森

我们不是感知现实，而是设想现买。假想往往会导致意想不到的灾难。然而，历史的悲剧实质大部分就是源于这个无穷无尽不断反复的错误。

——奥斯卡·哈姆尔《思考人类的困境》

两个太阳都已经下山。西边的群山恰如一道黑沉沉的波浪，波澜不惊。似乎这道波浪原先形成浪尖时，来自“遥星”的寒冷碰触到了它并把它冷却下来。这是通往“允星”飞行道的第一道海屏障。紫色的天空里，点缀着几颗晨星，还有两个小小的月亮——镶着黄边的银色月牙儿。看起来和“允星”很像。东边，却晴空依旧。海的正上方，“如伊星”几乎全放亮了——它的球体发着红光，环绕着一圈圈的光环，看上去灼灼生辉。它的投影下面，是波光粼粼的海面。原来是风在曳动这层层的波光。

清冷的风，似乎在低语着。阿奇也感觉到了。他的每一根毫毛开始有反应了。此时，他需要的只是一点点的力量，让他在和大伙一道飞行时，或是抵达目的地时能感觉到自身的力量，还有自己的存在。他四周飘的都是那些微微发光的小球体，他自己也算是飞得最高的一个了。他们芳香而浓烈的生命气息盖过了空气中其他所有的气味。他们一路歌唱着，上百个声音夹杂在一起。这样一来，他们的精神就可能交融为一体，预先体验到在遥远的西边等待着他们的激情。今晚，当“帕斯星”拂过“如伊星”表面时，“光明时刻”也就到来了。很显然，每个人都已经沉浸在即将到来的喜悦当中了。

唯独阿奇从不参与唱歌，他也从不愿意花无谓的时间去想一些不切实际的事情。他很清楚自己的重负。人类在他身体上加的东西其实重量不大，但是他的灵魂却好像被安上沉重的枷锁。他所有的同伴都明白可能会遇到危险，所以他们中很多都用垂下来的触须紧紧攫着某件武器一比如说石块，或是尖锐的树枝。阿奇有一柄钢刀，这就是他答应人类给他加上负重换来的。然而，事实上奥拉尼德人本质上并不会真的害怕可能遭遇的一切。

阿奇身上发生的奇怪变化是由他自己内在的一些东西引起的。实际上，他也是逐渐地感觉到这个变化的（虽然他自己不明白是怎么感觉到的），所以他自己并没感到吃惊。相反的，他只是感觉到一种危险的东西形成，那便是：在深山野林之间有一头怪兽在奔跑，那怪兽也背负着一个跟他一样的怪东西，而且跟他一样与某种人类存在着某种联系。他并不理解这预示着什么，最有可能的便是会给他的族人带来某些灾难。但是他深知提出这个疑问很不合时宜。也无法得到同伴的理解。所以他只是暗暗下了个决心：他要靠自己消除这个威胁。

他的眼睛是长在身体下部的。所以他自己看不到他顶部的物体，也看不到它所发出来的光。倒是他的同伴可以看得清清楚楚。不过他在答应背上身之前已经看过演示了。光线其实很微弱，只有在夜晚，而且要在黑暗的背景下才能看到。他一直想要在陆地上的黑暗中寻找到那一缕亮光。总有一天，他会找到的。时机终于快来了，“光明时刻”，也就是他的族人聚集狂欢的时候，那怪兽就会出现并试图杀害他们。

原先阿奇索要这把刀只是出于好奇，想着将来可能会派上用场。他本来想把刀藏在某棵树的枝丫上。心情不好时可以拿出来耍耍。奥拉尼德人有时的确会利用偶然得到的物体即兴做成一件什么事。比如说用一块尖锐的小石头来撬开一个果壳，取出里面的种子。他还想着可以用这把刀把木头做成工具，然后常年储备一些。

可是有了新的想法后，他就明确了他的刀刃的实际用途。他要用刀来打死一只怪兽，不，应该说是那只怪兽。阿奇在寻猎——

日落前几个小时。休·布罗克和他的妻子杰妮卡·雷泽一直在为晚上的工作做准备。克莉苏拉·格里帕里斯迟到了很久，她到达时他们夫妇还在忙。由于一场大风暴袭击了恩里克星球上的航班。接着还猛烈地继续西移，迫使她不得不绕一大圈才到达汉森尼亚星球。她在大陆上穿行了一千多公里后，才看到“环海”。然后她往南又赶了同样的路程才到了这个大岛上。

“从天上看下来，加藤站可真是孤单的一个地方！”她说道。尽管带着口音，但她的英语（英语是这个特殊站点的通用语言）却很流利。这也是她得以来此寻求职位的原因之一。

“事实上，这地方真是很孤单啊。”杰妮卡回答，她的口音迥然不同，“这里总共就十几个科学家、二十几个科员和一些工作人员。所以你才格外受欢迎呢。”

“啊？难道你们会感到孤单吗？”克莉苏拉问，“在这你们不是可以打电话到‘近边’任何一个有安装三维立体视屏器的地方吗？”

“是的，还可以飞到那个市区去出出差或度度假。”休回答，“但是不管视屏多么逼真或是声音多么清楚，毕竟不是真人。你们能在会议结束后一起去喝一杯吗？即使是亲身去拜访，那也是很快就要回来，重新面对这些老面孔了。加入我们后，你很快就会发现了。”他马上接着说：“不要误解我，我可不是叫你不要来。杰妮卡说得没错，有新人进来，我们都会非常非常开心的。”

他的口音是历史原因形成的。英语本是他的母语，但他已经是第三代的美狄亚星人了。也就是说，他的祖父母离开北美已经很久很久了，而北美本土语言也和其他事物一样发生了巨变了。确切地说。克莉苏拉并没跟上时代，因为激光光束到达科尔基斯星差不多需要50年的时间，她坐的飞船速度肯定远远不及激光的速度。只是她坐在太空飞船里面，对岁月的流逝毫不察觉。

“是的，来自地球上的人！”杰妮卡声音显得兴高采烈。

克莉苏拉愣了一下，说：“我离开地球时，也没觉得那儿有什么好的啊。也许我离开后情况好转了吧。拜托，我们晚点再讨论这个吧。现在我只想说说将来的事。”

休拍拍她的肩。休想，她可真漂亮！虽然不能和杰妮卡相比。但是，如果能发展下去应该也不错。

“你今天运气可真是不怎么好呢，”他低声说道，“延迟了这么久。罗伯特，哦，我是说维诺斯塔博士，他下现场去了，冯博士也带了一批标本回到研究中心去了……”维诺斯塔博士是这里的主要生物学家，冯博士则是化学家。克莉苏拉参加的是生物化学领域的培训。她以前研究的是最前沿的占星学，大伙都相信她能够对美狄亚星上的生物研究做出巨大的贡献。

她笑了笑：“没关系，那我就先和别人认识认识。这不，就从你们两个好人开始。”

杰妮卡摇摇头，说：“很抱歉。我们自己都很忙。我们马上就要走了，要日出时分才能回来。”

“那这是——多久啊？大概３６个小时吗？哦。在这个所谓的‘诡异的地方’，这并不算久的，是吗？”

休笑出声来：“这可就是外星学家的事了，也就是我们的事了。我想想，我应该还可以挤出点时间带你去转转，把你介绍给大家认识认识。还有，让你找点家的感觉。”她到达的时候，大家都还在睡梦中。所以别人把她引导到休和杰妮卡的家里。因为只有他们会早起，他们要为工作做准备。

杰妮卡狠狠地瞪了休一眼。她眼前这个男人——她的丈夫，差不多４１岁。身材魁梧，但已经开始有点发福了，举止稍微有点笨拙。他脸上有点坑坑洼洼，一头沙砾色的短发。脸刮得很干净，但是衣着很随便。兴许是因为他在一群矿工中长大的缘故吧。杰妮卡说：“我可没时间。”

休朝她摆摆手，说：“没事，亲爱的，你继续干你的活吧。”说着，他就挽住克莉苏拉，说：“走，我带你去逛逛。”

克莉苏拉有点不解，但她还是和休走出了那个小房子。在院子里时，她停下来，四处张望着，仿佛这是她第一次看到美狄亚星一般。

加藤站的确很小。这里没有太多的紫外光线及农田里排放出来的污水等等可以来影响生态环境，因为它的一切生活必需品都是从“近边”大陆上更古老更大的聚居地来的。尽管它靠近汉森尼亚岛的东海岸，但为了避免“环海”的巨浪，它坐落取在离陆地数千米内的高地。因此。大自然就包围住，也封锁住了这里的一切。包括她看到的、听到的、闻到的、摸到的、尝到的一切。在这里。地心引力比地球上要小一些，所以她走每一步都要一跳一跳的。

也许是氧气充足的缘故，虽然黏膜还隐隐作痛。克莉苏拉仍然感到精力充沛。这边地处热带，但是由于岛屿靠近“远边”得到冷却，这里的空气显得温和而且不会过分潮湿。但是四周都是很刺鼻的气味——令她觉得很陌生的

气味。只有一些她觉得有点熟悉。像麝香，又有点像碘的味道。稠密的空气中有种很怪异的声音，像是树叶的沙沙声，又像蛙叫虫鸣，又像有人喃喃细语。

研究站本身已经够怪异了。建筑的取材和设计都是当地的风格，甚至一个辐射能转炉也迥然不同于地球上的。从屋子后面长出来的树看上去形状很怪异，枝叶色彩艳丽，橘红色、黄色、还有棕褐色穿插其中。偶尔有一些小物体在枝丫间飞舞着，闪闪发光。看起来也不像是灰尘。

天空色调很暗。几朵云微带着点粉红又微带着点金色。那颗双星“科尔基斯一卡斯托耳C恒星”正突然成为一个枯燥乏味的名字，它正向西慢慢退去。这两颗恒星发出的光线都不是很强烈，于是，克莉苏拉抬头盯着看了一会儿。此时。她看到“佛里克索斯星”与“赫勒星”的角距几乎达到最大。

在他们对面，南船星座几乎占去了整个天空，依旧是朝向美狄亚星往里的一面。星座中主要的大行星悬得很低，看上去树梢都遮住了圆盘的部分。因为是白天，所以它发出的红光没那么明显，夜晚时看就会很清晰了。这颗星巨大无比，看上去有地球的卫星——月球的十五或十六倍。它表面上的一些彩色的条状或是点状的东西，时刻都在变化着。这是一些比很多大陆都要巨大的云，还有一些是飓风旋涡，似乎要把他们所在的这个卫星吞咽下去。

克莉苏拉打了个冷战，低声说道：“这——这太令我吃惊了。我以前有去过宇宙的其他地方，但是都不会这样的。”

休用手环住她的腰。其实他本就不是油嘴滑舌之人，他只是说道：“当然不同了。这也就是加藤站存在的原因。我们就是要深入研究这样一个与世隔绝的地方。有人告诉我。汉森尼亚岛和大陆之间的峡湾在一万五千年前曾经消失过。当地的德罗米德人在我们进驻之前从没见过人类。奥拉尼德人呢，的确会听到一些关于人类的事情，但对他们影响肯定不会太大。”

“德罗米德人——奥拉尼德人——噢，”她自己也是希腊人，所以一下子就听懂了，“你是说怪物和气球人，是吗？”

休皱皱眉头，说：“拜托。这样说可不是很厚道了。我知道你在来之前肯定听了很多这种话。但是我认为他们有值得我们尊重的称呼。他们可是很聪明的生物，你知道的。”

“对不起。”

他挤出一句：“没关系，克莉苏拉，你是新来的。可能一个世纪后这些问题还要继续，这里和地球之间……”

“是啊，可是我很怀疑这样做是不是值得，耗费巨资把人送到太阳系之外的太空，而研究结果却出来这么慢。”

“对于前沿的学科，你懂得肯定比我多多了。”

“嗯，像行星学、生物学、化学等。我离开时，他们还在不断地研究出新的成果。这对大大小小的各行各业都大有帮助。从医学到火山控制的研究。”克莉苏拉继续说，“但是，接下去就是你们研究的领域，也就是外星学。如果我们能懂得一种非人类生物的大脑，不。在这里应该是两种，甚至三种，也就是说，如果按有人推论的，有两种完全不同的奥拉尼德人存在是真的的话——”她深吸了一口气，说：“那也许我们就能读懂我们自己的大脑了。”过了一会，她问道：“你和你妻子具体的工作是什么？在恩里克星上就有人告诉我，你们的工作很特别。”他明白了她并不是为了取悦他才这样说的。她是确实对此感兴趣。

“可那只是试验而已，”他觉得一直搂着她有点太过分，于是松开了自己的手，“但是却很复杂。你不想去逛逛我们的地方吗？”

“等一下我可以自己去逛，如果你要回去工作的话。只是我对你们的项目非常兴趣。据说你们可以读懂外星人的想法。”

“不能这么说吧，”他不失时机地指指在一个车间外的一个条凳，说，“如果你真的很想听的话，那就坐下来。我告诉你。”

他们一坐下来，那个生物学家皮埃特·马拉斯刚好从他的小屋走出来。还好，他只是跟他们打个招呼就匆匆走了。休松了口气。汉森尼亚岛上有些人在这个时候会去做一些奇怪的事，但大部分都呆在屋里。厨师在做早餐，其他人可能在为下一次的苏醒期做一些梳洗和着装的准备。

“我想你肯定会感到很吃惊的，”休说，“在你离开地球时，电子神经元分析技术还处在萌芽阶段，但是不久就取得飞跃性的发展。当然，那些信息可比你早到这儿。在地球上。该技术被用于研究低等动物，甚至用来研究人类。所以我们的研究所，有这么几个天才在，要把机器改装来研究德罗米德人和奥拉尼德人是完全可能的。这两种生物都有神经系统，而且信号都带电。事实上，硬件根本不是问题。问题主要在于软件，也就是程序。杰妮卡和我的工作就是帮忙收集实验数据，以供心理学家、语言学家和计算机人士之用。”

“不过，不要误会。对我们来说，这几乎是辅助的手段。大脑扫描一我知道这个词不好。可是我们似乎都习惯这么说了——大脑扫描最后应该成为我们实际工作很好的手段。这能帮助我们研究当地人种是怎么生活、怎么思考、怎么感觉的，一切关于他们的东西。但是，现在呢，真的还很不成熟，很有限。我们对此都很没底。”

克莉苏拉抬了抬下巴，说：“要不你听一下我的想法，然后说说我说的有没有道理。”

“没问题。”

她完全是学术的口吻，一本正经地说：“可以先识别并记录神经链模式。神经链模式是与脉冲、感觉输入及它们的进行过程一一对应的——理论上说，甚至到思想层面相吻合。但是整个研究却只能是一个痛苦的收集数据，分析数据并将分析过程与话语行为相结合的过程。无论取得什么实验结果，都要储存在一个计算机程序里，然后做成一个多维图。通过对该多维图的不断修改，就会有更多的东西被解读出来。”

“哇噢！”休叫道，“往下说！”

“我说的有道理啊？我没想到呢。”

“当然。你还需要用一些数学上的量和逻辑来把你的观点表达得更准确些。但是，你已经描述得很好了，比我好。”

“那我接下去说了。当今，有一些能把不同脑线图间对应起来的系统已经出来了。这些系统可以把构成一个思想的模式转化为另一个思想的模式。此外。在神经系统间的直接传输不无可能。我们可以检测到这种模式并把它输入电脑进行解读，然后通过电磁感应将其引至一个接收的大脑里。这可以称之为心灵感应吗？”

休开始摇头，但是又顿住，说：“呣，只是还太不成型。两个人类语言相通，彼此互相了解，来进行感应，也只能获得一部分信息而已——一些简单的信息，还会有些失实。而且信噪比相当低，传输速度缓慢。更何况是要在两个完全不同的物种之间试验，肯定更是困难重重了。单单是语言这一关就已经够戗，更不用说这些神经系统还有什么化学过程。”

“但是我听说你正在尝试，而且已经小有成绩。”

“没错，我们在大陆上做的对德罗米德人和奥拉尼德人的研究是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可是相信我，说‘一定的’真的含很多水分在里面啊。”

“接下去你要在汉森尼亚岛上做这个研究，这里的文化背景对你来说无疑是完全陌生的。而且事实上，奥拉尼德人——你这不是给自己增加不必要的困难吗？”

“是的，这的确是给我们增添了很多麻烦，但并不是不必要的麻烦。你看，在这里，大部分当地的协助人员一辈子都和人类在一起。他们中很多人都是专职的研究对象：德罗米德人是为了物质的回报，而奥拉尼德人是为了心理上的满足，或者说是为了好玩。他们与世隔绝，他们大都无法理解我们这些‘外星人’在做什么。我们试图找出大脑扫描，除了用于神经学研究，还能用在什么地方。所以我们就需要一些完全没有被‘污染’过的生物。天知道在大陆那边还能有多少完全没有被发现的处女地。而加藤站已经被建成一个专门的研究所。杰妮卡和我决定要把大脑扫描纳入我们的研究项目中。”

休把目光投向浩瀚的南船星群，视线滞住了。“在我们看来，”他轻轻说道。“这也是很偶然的。为我们提供了又一个渠道来研究这里的德罗米德人和奥拉尼德人相互仇视的原因。”

“在其他地方。他们也会互相残杀。不是吗？”

“是的，而且战争的方式多种多样，战争的原因更是数不胜数，我们根本就无法确定。认真地说。我自己也不赞同这种理论一说什么吃掉这个星球上的居住者就能明白这上面的一切。首先，我就找不到有什么地方德罗米德人和奥拉尼德人能和平相处的。”他耸耸肩说，“地球上的国家从来都没有一模一样的，凭什么在美狄亚星上就应该每个角落都一样呢？”

“可是，在汉森尼亚岛上——等等，你刚才是说‘战争’吗？”

“这是我能想到的最好的说法了。当然了，双方都没有政府来宣布一个正式的战争的开始。可是，事实就是两方之间的战争越来越多。在过去几十年里，从人类开始进行观察就一直是这样。也许还要更久。德罗米德人一直很坚决地要杀戮奥拉尼德人，要把他们完全清除掉。奥拉尼

德人虽不好战，但是他们还是要进行自卫反击的。不过他们偶尔也会采取积极主动的措施，比如说埋伏反击。”休苦着脸说，“我就看过好几场的战斗，看到好多不愉快的结果。如果加藤站的人能从中调解一下，帮助他们和平相处，这可就是人类在美狄亚星做的重大贡献了。”

他只是想让她觉得自己很亲切。并不虚伪。他本来就是一个爱钻牛角尖的人。有时常常会忍不住想，人类是否有权利在此立足。要长期进行科研必定需要有自给自足的一批殖民者，也就是一小部分的人。但大多数并不是科学家。就像他，他只是一个矿工的儿子，童年就是在这个星球上的内地度过的。的确，在这里定居的规定是不支持再增加人口数目，可是事实上，在这个巨大的卫星恶劣的环境下，想要多生育人口似乎也不太容易。但是，不用说其他的。单单人类的出现就必定给当地两个种族带来不可消除的影响。

“你不能问他们为什么要互相残杀吗？”克莉苏拉不解道。

休苦笑一下，说：“当然可以问。目前我们已经掌握了当地的语言，日常交流也没问题。问题是，我们真的理解这一切吗？”

“你看，我自己是一个德罗米德人学家，杰妮卡是奥拉尼德人学家。我们都想要为他们的友谊尽点力，可是很糟糕的是，德罗米德人只要看到有奥拉尼德人就不愿意进研究所。他们视杀死奥拉尼德人并吃掉他们为己任。这是最典型的做法。德罗米德人也承认这是对我们盛情的不恭。所以我不得不亲自去他们的居所拜访他们。固然我是有这些不便，但是杰妮卡也没觉得她收获比我大。应该说，我们两个人都不是很顺利吧。”

“两个种族的人都说他们曾经很和睦相处的。尽管是彼此几乎不接触，或者说是不直接接触，但互相对对方都感兴趣。然而，大概在二三十年前吧，开始有很多德罗米德人丧失了生育能力。后来情况越来越严重。他们的领导者就说那是奥拉尼德人造成的，因此他们必须被清除掉。”

“为什么？”

“就是一种想法吧。我也搞不清是什么理由。我做过很多猜测，比如说他们想寻找代罪羔羊。我们的病理学家还在探索真正的原因，但是这需要相当长的时间。而同时呢。攻击和杀戮行为从不间断。”

克莉苏拉盯着泥地。说：“那奥拉尼德人到底做了什么？德罗米德人可能就是觉得‘莫须有’。”

“啊？”休刚开始没反应过来，当克莉苏拉解释给他听时，他笑了出来，“我自己可不是什么文明人。我从小在一群粗人当中长大的。不过他们都尊重学习。因为如果没有学习我们根本无法在美狄亚星上生存。但是他们也知道自己没什么知识。我自己之所以对外星学感兴趣，是因为我在年幼时认识了一个德罗米德人。跟她的联系持续了整个过程，从女性到男性到最后变成中性。这一切都深深吸引我，你想。竟然会有这么奇异的生命体，多么神奇！”

他几次想把话题转到私人问题上，但都没有成功。

“那奥拉尼德人到底做了什么？”她依旧不依不饶。

“噢……他们学到一种新的宗教——不，也不能说是宗教。宗教应该是生活中划分出来的一部分，可是奥拉尼德人根本没有划分他们的生活。应该说是一种新的方式，或是新‘道’。就是在生命快结束的时候，他们就要驾着东风飞过海洋，飞到寒冷的‘远边’，然后老死在那里。不知道为什么，也许只是先验的。所以别问我这是怎么回事、为什么会这样。我和杰妮卡也都不明白为什么德罗米德人认为奥拉尼德人的所作所为是不可原谅的。我自己是有些猜测，但纯粹是猜测而已。杰妮卡则开玩笑说他们是天生的疯子。”

克莉苏拉点点头。说：“这就是文化理解的困境了。试想一个现代的唯物主义者有一个时光机，他回到地球上的中世纪时代，想寻找宗教运动的起因，他肯定会觉得不可理喻的。毫无疑问，他会觉得所有那些人都是疯子，因为他们认为唯一可能获得和平的路只有一条，那就是要一方取得胜利。但现在我们都知道了，这是错误的。”

休发现这个女人很多想法和他妻子很像。她接下去说：“那有没有可能是人类的影响造成了这些变化呢，我是说，间接的？”

“有可能，”他回答，“奥拉尼德人喜欢四处游荡，所以很自然他们在汉森尼亚岛上可能就听到好多不知道转了几转的故事，关于天堂或是什么主宰人类的东西。他们认定天堂是在太阳下山的地方，这也是无可厚非的吧。并非有人故意要改变他们的想法，只是这些土著有时会询问我们的想法。而他们又都很会编神话，一抓住个什么就创造出故事来了。而且他们似乎很容易迷醉，即便是对死亡也能享受其中。”

“我听说，德罗米德人是很容易在短时间内发展出一些好斗性的新信仰。而在这座岛上，新出来的信仰恰巧是针对奥拉尼德人，不是吗？其实这些和地球上的迫害如出一辙。真悲哀啊！”

“可是，在没有足够的知识前，我们根本就帮不上忙。杰妮卡和我正在努力当中。大部分情况我们都遵循日常的程序，我们进行实地研究、观察，还有问卷等等。我们还用大脑扫描法进行实验。今晚我们就要进行到目前为止最重大的一次试验。”

克莉苏拉坐直身子，木木地问：“那你们准备怎么办？”

“我们很有可能还是一无所获。你也是科学家，你知道真正的突破经常是少之又少。不过我们只能一试再试，虽然有时候只是徒劳。”

她还是一言不发。

休深吸了一口气，继续说：“准确地说，杰妮卡一直在教化一个‘野’奥拉尼德人，我自己则在教化一个‘野’德罗米德人。我们已经说服他们戴上一个微型的大脑扫描传导机，然后用他们来做研究。但是我们能接收到并解读懂的东西却少得可怜，我们的眼睛和耳朵才是获得信息的重要来源。当然了。那个提供的是些特殊的信息，用来辅助我们研究。至于具体的装置？哦，我们在他们头上装上一个纽扣大小的装置（如果他们的头可以叫头的话）。由一个汞电池提供能量。这个装置可以传送识别信号到收音机的波段——功率就几微瓦，但是已足够了。数据传输自然需要足够的带宽，所以这是在紫外线光束里。”

“什么？”克莉苏拉大为震惊，她诘问道，“那不是对德罗米德人很危险吗？就我所知，他们大部分在太阳光强烈的时候都要躲藏起来。”

“但这对他们来说是安全的。因为电力很小，”休说，“很明显，这也只能在几千米以内有效。因此，不管德罗米德人还是奥拉尼德人都说他们可以看到荧光，当然他们的表达跟我们的有些不同。所以杰妮卡和我每次都要坐不同的飞船出去。我们要飞得很高以防被发现，然后通过某个信号激活传导器，再通过增幅器和计算机与我们的实验对象联系。我刚才说过的，我们收获是很有限的。今晚我们要特别用心。因为可能会有一个重大发现。”

她并没有马上追问将会有什么重大发现，而是问道：“你们有没有尝试过向他们发送信息，而不仅仅是接收呢？”

“什么？哦，没有。还没有人试过呢。一方面是我们不想要他们察觉到自己在接受大脑扫描，因为这样可能会影响他们的行为。另一方面呢，美狄亚星上的土著从来都不具备什么科学知识之类的，所以对于他们是否能理解我们的想法，我表示怀疑。”

“真的吗？他们的新陈代谢那么快。我以为他们思考比我们快很多呢。”

“好像是这样吧，但是除非我们能用大脑扫描法来为他们的语言解码，不然根本无法做出测量。到目前为止，我们也只能识别一些感觉而已。一百年后再回来吧，也许到时就有人可以给你答案了。”

休很烦他们的谈话一味停留在学术探讨上，所以当一个奥拉尼德人出现时，他有点高兴。他认出了那个奥拉尼德人，尽管她看起来比平常要大些，她的球体里面充满了氢气。直径被撑了有四米之大。看起来她皮肤上毛发很稀疏。也看不见她珍珠般的光泽了。可是她飞过树梢，穿过风，然后降落下来的一连串动作。看上去还是异常优美。她四面垂下来的触须形状多样。很适合抓取东西，能帮助引航喷气式飞机。她实在不应该被戏称为“飞行水母”，虽然休自己有看过地球那边的僧帽水母的照片，也认为那很漂亮。现在他对于杰妮卡对这个种族的钟爱有点理解了。

他站起来说：“来。我让你见个当地人。她懂点英语，不过你可别指望你能一下子听懂她说的话。也许她是过来交换一下，然后去和同类汇合，准备参加今晚的盛会。”

克莉苏拉站了起来，问：“交换？你是说交流吗？”

“是的。妮阿拉会回答我们的问题。告诉我们一些故事，还会唱歌、表演。反正我们要求她做什么她都会做。不过我们要为她表演人类的音乐。通常是勋伯格的音乐，她最钟爱勋伯格了。”

伊拉沿着悬崖顶一阵小跑。她看到“萨尔和斯星”在“玛尔迪可星”的背景下清晰可见。月亮在绕着灼热光亮的球体运行时，慢慢地由亏转盈了。在它后面庞大的星体的映衬下，月亮显得异常不起眼。肉眼看去似乎要比它实际的更小了。之前。在它绕过“玛尔迪可星”四周不断变换的光带时，它那微微的光也是一下子被覆盖了。这些环带在夜晚来临时都会变得光亮起来。思想家们认为这是因为它们反射了两个太阳的光。

有一会儿，伊拉被她看到的景象吸引了。她看到不计其数的星球在无限的空间里运行着，运行轨道环环相套。此时她真希望自己能成为一个思想家。但是思想家可不是一朝一夕可以成就的。她还要生产她的第二胎呢，又要抚养、保护她的后代。这都需要相当长的一段时间。然后她就要变成男性，又要承担为人父的职责了。再后也差不多应该回到宁静平和的晚年了。

对于第一次生产的阵痛，她记忆犹新。可是让她更痛苦的是最后却一无所获。她产下的胎儿微微摇晃了一会儿就死了。已经有很多这种情况发生了。肯定是飞妖的诅咒。预言家说了，只能是他们了。因为他们年老体衰时就飞往西方，永远不回来，而不是正常的入土为安。也许就是他们这样做惹恼了神明。所以有人就要为这个反自然规律之道的行为赎罪了。有证据表明，他们族人中的女性如果在交配之前能杀死并吃掉一个飞妖，那么她就一般能成功产下后代，而且后代都能成活。

伊拉下定决心今晚她就要那样做。

她停下来喘息，也想观察一下周遭的情况。悬崖一边靠近海湾，海湾里的水看起来很平静，却又烁烁发光。放眼望去有一大块黑乎乎的东西，应该是大片漂浮的水草。或许就是飞妖赖以萌芽的那种生物呢。因为有点远，伊拉看不清楚。有时候她的一些比较英勇的同类会驾上独木舟。想去把那些东西毁掉，可是都没有成功，并溺死在惊涛骇浪之中。

西边望去是此起彼伏的连绵的矮山，树木茂密，也是漆黑一片。在黑暗中却有成千上万，不，甚至是上百万的一些亮点飞舞其间。那都是火星虫，一百多个日日夜夜它们在森林里的腐殖质土中，从卵孵化到虫。当“光明时刻”来临的时候，它们就好像接到召唤一般，全都爬了出来，扇动着还没长全的双翅，飞上高空，寻找配偶。看过去。到处都是金光闪闪一片。

这亮光对于德罗米德人来说曾只是一种美丽的观赏物，但是现在他们需要杀死飞妖……而飞妖到更远的地方捕猎。它们飞得那么低，而且兴高采烈毫无顾忌。这样它们使得自己陷于更危险的境地了。伊拉举起一支装黑曜石枪头的标枪（在她背后还有五根这样的标枪）。很多德罗米德人都会花整天的时间来设网套啊、陷阱之类的东西。伊拉觉得这些都不实际，因为飞妖并不是普通的飞行猎物。但她自己也想投掷一支枪去击落一个飞妖，然后把尖锐的牙齿咬进它薄薄的肉里去。

黑夜在她身边低吟。她尽情吮吸着来自土地、生长、腐蚀、雨露、血液和挣扎的气息。这个星球上特有的温润夹杂在一股清风中扑面而来，洗涤着她的皮毛。她知道同伴们的行踪。一部分是看到了他们若隐若现的影子，有些则只是听到他们掠过树丛的声响。其实他们并没有很紧密地呆在一个大群里，但都会保持在彼此听力所及的范围里，这样呢。不管是谁先发现飞妖就吹声口哨通知大家。

伊拉和她的同伴们的距离要比别人远点。因为其他人都怕她头上的那个小东西发出的光会让自己暴露。伊拉觉得这根本不可能，因为那只是很微弱很微弱的一点蓝光而已。那个叫休的人类给她很丰厚的报酬，条件就是只要他要求，她就要戴上那个奇怪的东西，然后和他交流自己的所见所闻。每当这个时候，她都感觉到有一些东西传给她了，有点像做梦，不过比梦要真实。虽然从他那里收到的东西有时会对寻猎活动有点影响，甚至对今晚的大型寻猎也有影响，但她觉得还是值得的。

她对休还是有所保留的，不过那是因为休先隐瞒她的，而且这并不是她从背上那个发光的东西得知的。那就是，她发现了有一个飞妖也背负着一个那种发光体，在和某个人类进行感应交流。

人类——这些个头巨大且形状奇怪的家伙。对于她的族人和飞妖之间的争端表示中立。伊拉并没对此表示不满。毕竟这儿本来就不是他们的家园，他们当然不在意这里是否会变成废墟。但聪明的她很快就推论出，他们会隐瞒同时和两个种族的亲密关系。

如果休期盼今天晚上和她进行感应交流的话，那么另外那个人类也同样期盼与一个飞妖的交流。如果可以把那个飞妖打下来，那肯定很有趣吧。此外呢，她如果能边飞翔边在众多亮点间找出一束微弱的光，那她就肯定能发现一整群的敌人了。她想稍作休息，于是就降到陆地上，开始疾跑起来。

伊拉在寻猎——

杰妮卡·雷泽一直被乡愁困扰着。尽管那个让她魂牵梦萦的地方她连去都没去过。

她的父母在政治上触犯了多瑙河联邦政府，本来要进教化所。政府通知他们，只要他们愿意代表国家坐上宇宙飞船到美狄亚星上去，那么他们就可以不用进教化院。这根本就是不算选择的选择。但是，她的父亲后来告诉她，很具讽刺意味的是当他醒过来时他发现所有给他判刑的法官都不在人世了，没有人记得他曾经犯过什么错。事实上，那个多瑙河联邦政府已经不复存在了。

但是，一些规则保留下来了。那就是——除了飞船工作人员以外，他人一概不得返乘飞船。这样回去一趟的费用，对一个由于历史原因而被遣送的人来说根本支付不起。夫妻两人只得充分利用条件谋生存了。他们两人都是医生。因此在阿姆斯壮及其农村地区很受欢迎。按照美狄亚星上的标准。他们可以算是殷实家庭了，并且还声望极高。人类的人口现在已经在法律控制下处于稳定，多出来的人口就涌至某些适合居住的地方，同时在那儿对环境肆意进行破坏。有时候为了平衡生育不足，一些夫妻可以生三个小孩。杰妮卡的家族即在其中。

于是乎。每个人，当然也包括她自己都认为她过了一个无忧无虑的童年。同时还是一个享受高度文明的童年。因为在她心里几乎汇集了所有的人类文化。后来工业高度发展，富裕的家庭都能拥有高科技的设备。她的父母充分利用这些设备，来缓解乡愁，但他们没想过他们的儿女们年轻的心灵会因此受到什么样的冲击。杰妮卡是在大量的鲜活亮丽的影子下成长起来的：包括布拉格的古塔，还有乡村圣诞节，有盛装打扮的人潮挤进音乐厅，绝美的音乐回荡于耳。还有其他很多地球上的盛事的再现以及翻版……有时候她会想，是否因为奥拉尼德人在神话故事里常是轻盈、聪明，还有神奇的化身，所以她才选择进入这个领域。

现在，休带着克莉苏拉出了门。她站着。从后面看着他们两人。猛地，她感到房间很压抑，她似乎都快透不过气来了。本来她给房间安上窗帘、挂上壁画还有其他装饰品，想让房间亮起来。但是现在呢，房间里却全是实验器材。她很讨厌杂乱，但是，休却不以为意。

忽然一个问题冒出来：他还在乎她吗，在乎到什么程度？当然。和他结婚的时候他们是很相爱的，但是那时她也就意识到和他结婚会有很多便利之处。比如说，两人都受命于外星的研究站，这样他们就能有更多的机会来完成更重大的研究，有所创新。而且，通常结婚的夫妇比单身的人更受欢迎。因为一般的理论是，成家的人会比单身的人更不容易分心。第一个孩子出世后，他们按惯例就要搬到城里去住。

她已经为了生孩子的事和休吵过好几次了。社会的压力——舆论、暗示，还有人由于尴尬而故意转移话题——都在迫使他们快点生小孩。在人口控制范围内，保持基因库数目也很重要的。再说她已经快过了生育的最佳年龄。休当然也想要孩子了，只是他又理所当然地认为他妻子应该管好家、整理好家庭事务，而他则继续实验下去。

不管怎么说，当休跟克莉苏拉散步回来时，即便他和她调过情了，也一定不要责备他了。她这几天很经常发脾气，甚至完全变成一个泼妇，直到休受不了咆哮着走出去，或是抓过一瓶威士忌猛灌。他并不是一个坏男人，虽然在很多方面太轻率疏忽，可是总还是好意的——听以，她随即纠正自己——应该说，在本质上，他是一个好人。

然而——她感到自己的脸开始红辣辣的。忍不住做了个手势想挥去记忆。可是记忆还是来了，她回想起两天前的事。

从阿奇那儿得知“光明时刻”后，她就想要搜集一些会发光的昆虫的幼体标本。迄今为止，人类只知道成虫大约每年成群地飞上来几次。如果这个对汉森尼亚的居民很重要，那么她就有必要深究下去。她先自己观察。然后再号召生物学家、生态学家以及化学家参与进来。她问皮尔特·马雷斯要到哪找标本，皮尔特·马雷斯说他可以一起去。他说：“我早就该想到这个了，这些虫子以腐殖质为生，应该会影响植物的生长。”

在加藤站附近，湿润的土壤太稀有了。他们赶了数公里路到了一个湖泊。走路其实不难，因为树都枝繁叶茂的，地上的矮草不怎么长。他们脚印所到之处都很松软，茂密的树木在头顶，如同大华盖一般。光线透过树叶枝桠，穿过弥漫的雾气和香气，在地上留下斑斑点点。偶尔有什么小飞虫掠过，仿佛七弦琴被拨动的声音，只是看不到演奏的人。

“真好啊！”过了一会，皮尔特开口说道。

他看着她，不再往前走了。她注意到金发的他英俊无比。她赶紧提醒自己，他很年轻，差不多要比她小十岁。可是他却很成熟、体贴，很有教养，是一个十足的男子汉。“是的，”她脱口而出，“如果我能像你那样欣赏这些就好了！”

“但这儿不是地球。”他答道。她这才意识到她极力想要装做若无其事，却没成功。

“但我并不为我自己感到遗憾，”她急忙说，“请别那么想。在这里，我的确可以感受到美。感受到迷人的魅力，感受到自由。是啊，我们能来美狄亚星是很幸运的。”她想笑出声来掩饰一下，便接着说道。“喔，那我该为奥拉尼德人做点什么呢？”

“你热爱这一切。是吧？”他郑重地问道。她点了点头。他把手搭在她露在外面的手臂上，说：“杰妮卡，我知道你的内心充满了爱。”

她努力想从他眼中看清自己：中等个子，身材迷人，黑发披肩，其中有几缕发白了（她多希望休能说那只是早生的华发），颧骨很高，鼻子高挺，褐色的眼睛，皮肤白皙。皮尔特虽然是单身汉。但是像他那么英俊的人，他可以和城市里的一些女孩子去约会，然后和她们通过三维立体视屏器保持联系，他根本不需要这么不顾一切。他不该对她着迷。她也不应该回应的。事实上，她在婚前婚后有过一些男人。但她从不在加藤站和男人来往，因为在同一个地方会有太多的复杂关系，就像如果休和当地人有什么绯闻的话。她自己也会发疯的。她更怕的是，如果皮尔特不仅仅是想和她玩玩而已，这样后果就更不堪设想。

“你看！”她说着，躲开他的碰触。用手指着一个包着种子的果球给他看。此时，她理智占了上风。她说：“我差点忘了告诉你一件事。今天我接到中心打来的电话了，导致发光的昆虫发生蜕变和聚集的原因找到了。”

“哦？”他不相信地眨了眨眼，说，“真没想到已经有人在研究这个了。”

“嗯。我在和我的那个奥拉尼德人一起研究后，就有了这个想法。他——我是说阿奇，他告诉我时间并没有严格的周期性，也就是说在热带地区这并不是很重要。主要取决于‘伊阿宋星’，也就是卫星的运行情况。”

“他说当伊阿宋星经过南船星表面时，这些变化就会发生，”她继续说，“大略算，差不多每四百天发生一次吧。准确地说。这个周期等于美狄亚星上的一百二十七天。有时可能会相差一点点。这里的居民跟其他地方的居民一样。都对天体现象很感兴趣。奥拉尼德人把这些东西成群出来的时间当成节日了，他们还把它们当成美味。所以呢，我就有了一个想法，我打电话要求中心做一个天体计算。看来我的猜测对了。”

“可是，天体的信息，和地里的虫子能有什么关系？”皮尔特叫了出来。

“你看。想到伊阿宋星是怎样引发南船星上面气体的电子反应，你肯定会想得到。这就像太阳系中的木星和它自己卫星的关系了。在这种情况下，产生的无线电频率上会有一种微聚束效应，那是一种自然微波激射器。那些微波只有在两颗卫星到了特定位置时。才能到达美狄亚星。这恰恰就是我的那个朋友向我描述的那个周期。这个周期一点都没错。”

“但是，那些小虫子怎么可能察觉到这么小的信号呢？”

“很明显它们可以。只是怎么做到的，我也不知道。这需要专家的帮忙。但是，要记住。‘佛里克索斯星’与‘赫勒星’的影响其实是微乎其微的。生物本身的灵敏性很惊人的。你知道吗。不用五个光子就能刺激你眼睛里的视紫红质。我认为来自南船星座的光波可以深入土壤几厘米深，引发一系列的生化反应。毋庸置疑。这是那时伊阿宋星和美狄亚星的运行情况和季节交替吻合的标志。当然现在已经是经过进化了。任何动摇变化都会影响卫星的活动，你是知道的。”

他静默了片刻，开口说道：“我一直都知道你是一个超凡的人，杰妮卡。”

她强制自己平静下来，尽量让两人之间的对话不偏轨。直到他们到了那个湖泊，在湖边，有一瞬间，她再一次感到颤抖。

湖泊和他们之间隔着一片甘蔗地。他们穿过甘蔗，停在一片覆盖着一层琥珀色的苔状草皮上面。这里的水藏在森林深处。完全不受人类污染。水面满是水草，冒着气泡，风吹过时带来一阵原始的香气。如此柔和的色调、盎然的生命气息，让人感到十分惬意。不过在美狄亚星上，这些只是平常景象而已。

忽然她嘘了一声。

“怎么啦？”皮尔特顺着她的视线望去，“是德罗米德人吗？”

一群德罗米德人走过来喝水，有一些则走远了。杰妮卡注视着他们，仿佛第一次看到他们一般。

离他们最近的是一个年轻的德罗米德人。肯定是未嫁的，因为她有六条腿。身体修长，带着条长长的尾巴。身体还没长全，有两只手臂，再往上边是一个狐狸般的头。高度差不多只到杰妮卡的胸前。她的皮毛在两个太阳照射下发出蓝黑色的光泽。此时。南船星隐没在树之后了。

三个长着四条腿的母亲，看着八个小孩。从其中几个小孩的个头可以判断他们的妈妈又快要生产了：先经过交配怀孕，不久后就会蜕下第二节外壳，然后顺利生产。有一个已经到了用两条腿走路的阶段了，不再具备女性特征，但是男性的特征还未完全发育。

她并没有看到生育年龄的男性。他们一般都在交往方面显得好色、急躁而且比较激烈。倒是有三个中性的德罗米德人。他们的头发已经有点花白了。但是看上去还是很强壮，让人很有安全感。他们两条腿的速度虽然比不上同伴们闪电般的速度。但是对人类而言已经是望尘莫及了。

他们每个成体都全副武装。除了尖锐的牙齿，还携带着尖矛、斧头、匕首等。

没等杰妮卡看仔细。他们便走过去了。他们并不是害怕她，只是作为美狄亚星上的生物。他们速度本来就比杰妮卡快很多。

“那些德罗米德人。”她艰涩地说道。

皮尔特·马雷斯看了她一会。然后轻声说：“他们追捕你那些亲爱的奥拉尼德人。你告诉过我，在发光的虫子出来时，情况将更糟糕。但你不能怪他们，他们也是受害者啊。”

“没错，他们是有存在不育的问题。可是他们怎么可以这样迁怒于奥拉尼德人呢？”她松开紧握的拳头，说，“我们工作去吧。我们去搜集一下标本，然后就回去，好不好？”

他完全能够理解她此时的心情。

——她努力把自己从记忆中拉回来，继续和丈夫为那晚实验做准备工作。

休在日落不久就和妻子分别各自上路。他们的飞船低声轰鸣着起飞，到达适当的高度。有一会儿，飞船盘旋着，休和杰妮卡在确定方位。然后跟对方告别。即将落去的“科尔基斯星”的余晖洒在飞船的侧翼上，从下面望去，两架飞船恰如两滴泪滴一般。

“好好捕猎啊，杰妮！”

“哈？我不想听这个。”

“对不起。”他用僵硬的语调说道，然后就切断了线路。他说话固然是有些缺乏技巧，但她也没必要反应这么激烈啊！

不过没关系吧，反正他自己有很多事情要做。伊拉已经答应他大约这个时候到这个悬崖附近的。因为她的同伙们从聚居地出来之后都要沿着海岸北上，直到转进内陆。之后她的行踪就难以估计了。所以，他必须尽快锁定她的接收器的位置。杰妮卡的飞船慢慢远去，朝着她自己的目标物飞去。休设置了自动飞行状态，开始仔细检查系统。他知道一切都不会有问题，所以他只是机械地完成着这项工作，思绪早已飘远了。

从飞船上往下看，是令人震撼的景象。下面黑压压的是一簇一簇的山，分散四处，如同是从一条银线般的河释放出来一般。又像是从此起彼伏的悬崖边上散落的。“环海”把东边地平线映成了水银色泽。西边的天空，两个太阳留下一点红紫色的痕迹。头顶依旧是漆黑一片。但却很柔和。而且似乎随着他的每一次心跳，越来越星光灿烂起来。他看到两轮月亮，因为很近，所以能看清月亮圆盘的两面——一面是锈红色的，一面是白色的。他还能看到另外几颗卫星，但是这些看上去就只是一些小亮点而已，从位置上判断它们应该是处在星座的前沿。海面上来一些就是南船星座了。再往上的高处完全是白天，光环绕着红色的球体的四周，光芒四射。马上就要经过伊阿宋星，虽然在光亮中，休要找到它还挺费劲。

他看到海岸了。于是他打开他的探测器，让飞船在上空盘旋。指示灯变成绿色，他搜到信号了。他把飞船定在三千米高处。因为他要集中于大脑接收，需要有足够的空间来容许他可能犯的一些驾驶上的错误。另一方面，这样一来，那些土著人才不会看到飞船或听到飞船的声音从而行为受影响。飞船安稳之后他找到面盔。戴好，然后打开开关。其实面盔并不很重。伊拉的神经系统里的一切经过传输、扩大、转化、转换，然后再发生感应，就到了他的神经系统里。

但是他根本无法完全掌握那德罗米德人的全部知觉，因为他和她之间的沟通还困难重重。他一生中的职业都用于试图与德罗米德人进行完全感应。尽管他和德罗米德人尽量保持耐心，多年来一试再试，可是他对接收到的信号的翻译解读也总是差强人意。德罗米德人的大脑运作速度之快根本没有一点帮助。反倒因为其不断重复。还增加了解析的困难。作一个简单的类比。就好比一个人想要听懂一段讲得很快又很难听清的话，他又不是很懂这门语言，又漏听了很多词。不过，事实上，休接收到的并不是口头上的话语，而是有影像，有声音，还有很复杂的感觉，包括内在的一些感觉，如平衡感、饥饿感，还有一些休觉得自己从未体验的感觉，如梦境暗示的感知等。

他看到大陆从他身边呼啸而过。丛林、树枝、山坡，还有山脊上的群星。他边前进着，边感觉着陆地上的弯弯转转及其纹理。他还听到了各种各样低回的声响，看到了大地的富足。各种各样的景象扑面而来，使他应接不暇。不过大多数都是模糊不清、转眼即逝的，只有最迷人的部分才能让他完全忘了自我，和地面上的那个东西合为一体。

也许他自己的腺素也被激发起来了。他感受到的最清晰的是伊拉的情绪和决心——伊拉想要为自己抓一个飞妖。又是一个漫漫长夜，可能很难熬。休多么希望自己有带着一两瓶提神剂。因为人类从来都没办法从古老的休息节律中摆脱出来，不像德罗米德人只要小寐、奥拉尼德人只需要冥想或遐思。

他还是和往常一样很想知道杰妮卡跟她的试验对象工作得怎么样了。可是他和她似乎从来都没法好好和对方交流。

进入山林之后，阿奇一伙发现了很多星火虫。高处的树木没有下面的茂密，这样很好，因为这样他们那闪闪发光的猎物就不会飞得太高，再说在树丛之下。还经常会遭受怪兽的攻击。密密麻麻的树木之间，到处是覆满草皮、石块星罗棋布的空地。在最大的那片空地，一条狭窄的溪谷蜿蜒而过，看上去一团漆黑。

无数的星火虫舞动着，冲来冲去，四处躲闪，数不胜数。它们这样只是为了获得交配的愉悦。当然。那些想要捕猎它们的人，也将因为获得丰收而享受其中。尽管阿奇做事谨慎，他还是受不了诱惑。只是他忍住了没有和他人一样打开气阀放掉气然后匆匆降落。因为这样做的话，他再要上升时就没那么容易了。他压缩自己的球体然后下降，这样球体在不同密度的气体条件下还能反弹变大。他也没有通过放气来让自己前行。吸气管在清风带动下，有节奏地吸着气。带着他慢慢地蜿蜒前进。根本不用急，因为这些虫子的数量远远多于他们能消受的数量。他们吃饱之余还会有很多星火虫可以飞走，去排卵繁殖，成为他们下一次寻猎的美食。

四周都飞满了星火虫。阿奇吸了第一口。他似乎感到香甜的气味在他的肌肤歌唱。他的同伴们密密麻麻地在他四周飞啊、摇啊、转啊，疯狂舞动着各自的触须，天空中弥漫着音乐，他们已经完全忘记了危险。尽管受精卵没有办法落到水中，也没法萌芽，但是交配也不是毫无目的的。爱，让每个人联合在一起了。在“如伊星”的光亮下，雾气弥漫，四处飞扬。

忽然一声怒号，什么东西从树下跳了出来。阿奇看到一支尖杆刺进了他身旁的一个伙伴的球体里去。鲜血四下溅开，气“哧哧”地漏出来，他的身体倒了下来，如同一片枯萎的死叶。当一个怪兽最后一次抓住他，用尖牙撕扯着他的身体时，他长长的触须还无力地挥舞着。

场面一片混乱。他不知道同伴死了多少。大多数逃命了，只有那些有带武器的留下来。开始扔掷石头或是树枝来反击。可是似乎并没有杀死任何一个怪兽。

阿奇松了一下球体上的肌肉，一下子就升上天了。安安全全的，他就能加入大伙里面去另外找个地方来重新开始盛会。但是他的愤怒和悲痛已经难以控制。他一直在想：那些怪兽根本不把我们族人的死亡当回事。他身上带的那个东西，时不时发出一些很神秘的声音——

而他还带着一把刀呢！

他不顾一切地放掉气体，摇晃着，开始降落。大部分怪兽又隐没在树林里。有一些没有离开，还在狼吞虎咽。他小心翼翼地停在一个安全的高度，窥伺机会。因为他没法像石头一样一下子降落，所以他就得假装要攻击其中一个，而后迅速地转换目标。攻击另一个。很快刺中对方。然后上升，等着下次的偷袭。

有一束微弱的光射向他。原来是有一个从暗处跳出的怪兽，那束光就是怪兽头上发出的光！

阿奇的情绪爆发了。这个就是跟他一样和人类有紧密联系的怪物。他自己是由此得到一把刀。那么那个家伙又得到什么东西了呢，或是将得到什么东西，来对付自己的族人呢？应该把她杀了，让她的同伴对自己的杀戮行为三思。

阿奇准备战斗了。而在他四周。星火虫依旧在尽情地飞舞。快乐地交配着。

杰妮卡花了一个小时才找到阿奇的位置。奥拉尼德人的位置从来都不是很容易被监测到的。她的奥拉尼德人一接上接收器就告诉她。他和同伴们位于麦克唐纳山附近。她马上飞往那里，在黑暗中搜寻半晌，指示灯终于变绿了。建立好连接后，她马上飞到三千米的高空。将飞船设置为自动驾驶状态，然后开始慢速盘旋。她的奥拉尼德人不断地朝东北方向移动，她只好一次又一次地改变飞行航线。

她尽量想让自己和她的奥拉尼德人融为一体。她得到了一些她从没有想过要去问的问题的答案。社会习俗、信仰、音乐、诗歌及空中芭蕾等，这些都是她从表面上看永远都无法理解的东西，还有一些是她无法写进科学报告的东西：愉悦的感觉、渴望、风、光、香气、云、雨、还有很缥缈遥远的感觉，那是一种近乎空灵的感觉。这些都是一些零零碎碎的片段，事后已经很难记起，但却真的把她带离了她自己。把她带到一个充满神奇的全新的世界。

今晚阿奇的兴奋情绪加剧了她的颤动。在她记忆里。这是她能感受到阿奇的体验最最强烈的一次。她飘游在空中，四周充满了生命的气息，还有歌声。她仿佛成了巨大的“如伊星”之下的汪洋中的一滴小水滴。她再也不很渴望那个家，因为对她来说，哪里都是家了。

最后，阿奇一伙飞到了一片黑压压的星光虫群的上方。杰妮卡的世界也开始跟着混乱、狂野起来了。

有一会儿，她有些受惊，把头盔摘掉。但理智还是掌控着她的手。正在进行的一切，只是她之前就感受过的走到了极端而已。奥拉尼德人很少会一次吃很多东西。如果他们一次性吃太多就会中毒。她曾经感应到他们的性爱，但阿奇的男性气概却影响不了她，因为那太不真实。就像休的德罗米德人影响不了他一样。今夜，奥拉尼德人都在极度纵乐。

但是，这次她被这些感觉征服了，一次又一次达到高潮。如果有个男人在这里就好了。不！那又不一样了。这样会玷污了这神圣的壮丽！

怪兽到了。忽然间，恐惧冒了出来。不知道从哪里传来了奇怪的声音。似乎是要报复她刚刚消逝去的喜悦。

伊拉沿着光秃秃的山脊跳跃着，她觉得自己是追随着一道若隐若现的蓝光而行的。她并不是很确定，但她还是满怀希望地不断调整她的路线。她在乱石和荆棘之间攀爬一会儿之后，那道亮光消失了。肯定是黑夜在作怪。也许是升腾的轻雾中的月光呢。但是这样想并没让她感到轻松，因为关于飞妖的一切都总是带着悲剧的色彩！

因为这个原因，她一直落在队伍后面。她从同伴此起彼伏的“嘿——嘿——嘿——”叫声中获得第一个关于猎物的信息，然后她有点疑惑地回喊过去。虽然她可能赶不上咬死一个敌人，但她还是朝那个方向过去了。如果飞妖没有好的风力帮助的话，她就可以追上他们，而不被发现。再说假如他们运气没那么好，没有碰上星火虫然后迅速补充好能量的话，也许他们就没有体力飞得比她远呢。她的喉咙发出困难的呼吸声。山顶上一些看不见的岩石刺痛了她的脚。但她还是满怀渴望地继续飞着，直到到达那个地方。

这是一片空地，尽管有着斑斑驳驳的阴影，但还是亮如白昼。这片空地中间有条小山涧隔开。那些星火虫在黑漆漆的林问飞舞着。又像是闪闪发光的飞尘。有一些雌的同伴伏在草地上，撕扯着她们的猎物。其他的已经离开了，按伊拉的计划去追寻那些潜逃的飞妖。

她停在树梢上喘了口气。抬头看看，忽然感到一阵寒冷。大批大批的飞妖正缓慢而毫无秩序地往西边飞去，偶尔会有一些停下来。投掷一些讨厌的武器。其中有一个，头顶发出一束光线。她终于找到她要找的目标了！

“啊……”她大声叫着，往前跳去，挥动着标枪。

“来吧，恶棍，来受死吧！用你的血来为我死去的孩子报仇。让我的下一批孩子成活！”

没有惊讶，这就是命运吧。那个形状怪异的东西盘旋着，越来越近。今天一切都会见分晓了。她，伊拉，已经被一种神奇的力量攫住了，她成了先知的使者。

她缩起身，然后用力地掷出她的矛。只见她的矛直奔他背上的那讨厌的东西而去。但是偏了一丁点儿，没有打中。几乎同时，他向她径直攻击过来。

人类不会给他什么吧？他紧紧抓着的那是什么，还会发光？

伊拉又从背后拿出一支标枪。此时，她的敌人看起来愈发强大了。她看清了，原来他拿着的是人类造的刀，看上去像黑曜石片，但又更薄、更锋利。她退缩了。因为她的尖矛现在已经处于弱势了。她没有足够的空间施展投掷。她只好用刺的了。

标枪头击中他了，她不禁欣喜若狂。矛还没完全刺穿飞妖的身体。他就开始往旁边滚去，但已经被刺中了。只见暗黑色的血和气体从他的伤口汩汨涌出。

他拿刀朝她刺去，却被她挡回。他的刀刺了又刺。伊拉能感觉得到他的刀在刺。但并不感到痛。她把武器扔下，挥动手臂，咬紧牙关奔跑过去。她牙齿咬进他的肉里了。瞬间，她觉得嘴里、喉咙里腾起一股力量。

可是。忽然，她后脚踩空，向前摔去。她尽力想要用前脚和手抓住点什么来稳住自己，但没有成功。她摔倒在地，撞到山沟的边上。然后滚了下去。她最后看了一眼天空，群星依旧闪烁着，还有星火虫闪闪发光。那个飞妖飞过，鲜血淋淋的。然后她就失去知觉了——

加藤站的人诧异地问杰妮卡和休为什么回来得这么早。他们避而不答，只是匆匆回到了他们的住所。进门后马上关上门了，随之马上把窗户也关上了。

有一会儿，他们只是无言地看着对方。熟悉的房间并没有给他们带来安慰。昏黄的灯光有些刺眼。与窗外树林里不同，这里的空气显得毫无生气。外头偶尔传来细微的声音。更显得房间里面安静得可怕。

最后，他摇了摇头，然后闭上眼睛，把头转开，不再对着她。“伊拉死了，”他喃喃地说，“这叫我怎么接受呢？”

“你确定吗？”她轻声问。

“我……我感觉她的头被砍下来了……见鬼，为什么我感觉好像我自己的脑袋被击中一样……你就只是为你那个珍爱的奥拉尼德人伤心……”

“阿奇受伤了！他们的族人可对医术一窍不通。如果不是你一直在那儿咆哮不停，如果我能在你飞船碰撞之前就劝你回来……”杰妮卡停住，用力地咽了口气。

松开握紧的拳头。最后她平静地说：“反正事情已经发生了，我们也没有办法了。我们还要继续探究下去的，试图找出原因所在，然后杜绝类似的悲剧再次重演。不是吗？”

“当然！”他走到食品室，喊过来，“你要喝点什么？”

她犹豫了一下，回答：“葡萄酒吧。”

他给她倒了满满一杯，右手则拿着给自己的一杯不加水的威士忌。他边走着就开始喝了。

“我感觉到伊拉已经死了。”他说道。

杰妮卡拿了一张椅子，说：“是啊，我也感觉到阿奇的伤势严重。你也坐一下吧。”

他重重地在她对面坐了下来。两人各自啜饮着杯里的东西。一般刚到美狄亚星的人都会认为这里的酒水比食物有特色，曾经有个诗人就在一首关于孤独的诗章的开头这样描述过。诗被作为新闻的一部分送回地球，不过来自地球的回应在长达一个世纪后才姗姗来迟，所以也没人能想象出当时的殖民者到底是如何看待这个的。

休耸耸肩。“好吧！”他几乎是怒吼了，“我们还是在忘记之前先交换一下意见，然后各自思考一下，可能的话明天再交换一次意见。”他伸出手去打开录音机。他开始冷静下来，音调也变低沉了。

“这是最好的选择了。”杰妮卡提醒他，“工作，进行逻辑性的思考，这些能帮助驱除那些噩梦。”

“这完全一百分之百一正确！”他似乎又恢复活力了，“让我们来重新分析一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奥拉尼德人是去捕猎星火虫的，而德罗米德人是去寻猎奥拉尼德人的。你和我正好目睹了这场恶战。当然我们都不希望看到这一幕，你肯定也为此祈祷吧？但是我们知道，在很多地方都充斥着他们的仇恨。而真正让我们不知所措的是，为我们工作的那两个也加入了这场战争。”

杰妮卡咬了咬嘴唇。说：更糟糕的是。他们两个都在寻猎对方。这已经不是偶然的碰面。这是一场决斗。”

她抬起眼睛。问：“你没告诉伊拉或是其他德罗米德人我们还和一个奥拉尼德人有联系吧？”

“当然没有啊。你也没告诉奥拉尼德人我的事吧？我们都清楚最好是不要让他们知道的。”

“站里的其他人对当地两种土著语言懂得很有限，所以应该不是他们泄露的。但我告诉你，阿奇的确知道了。我也是在战争开始的那一刻才知道的。那时好像这个信息到达他的头脑里，然后他就朝我喊过来。不是什么成文的话。但肯定不会错的。”

“我知道。伊拉的情况也差不多。”

“亲爱的，我们都知道我们不想看到这样的结果。我们不是简单地从各自的研究对象那里接收信息，我们是在转换信息，还有反馈。”

他无力地举起一个拳头，说：“到底是什么见鬼的东西向他们传达了这个信息的呢？”

“如果我没猜错的话，那就是那个帮助我们联系到他们的无线电光束了。也就是与我们进行感应的信号。你看看星火虫的例子就可以知道了，肯定还有我们不知道的其他例子。我们都知道美狄亚星上的生物对无线电极其敏感。”

“嗯，是的。美狄亚星上的生物的速度都快得惊人。他们的主要分子比起我们自己的要高效多了……哦。等等，不管是伊拉还是德罗米德人，他们对英语都是一知半解的。再说，你看看我们，虽然在大陆上学了好多，到了这儿还是费了很多工夫才开始有点能与他们交流。他们根本没有一点儿科学的方法，没有理由能做到这个啊。他们肯定认为我们只是心血来潮或是什么魔法之类的才要他们背那个东西到处逛的吧。”

杰妮卡耸耸肩，说：“也许我们在和他们进行感应时，我们大部分都是用他们的语言进行思考的，可能我们自己都没意识到这一点。不管是奥拉尼德人还是德罗米德人，他们的思考、观察，还有学习速度都比人类快。反正我觉得他们和我们之间的沟通并没有我们和他们的沟通那么顺利。如果我没说错的话，那就是无线电频带宽度太小了。我认为他们从我们这里得到的信息也许只是一些潜意识的东西而已。”

“我想你是对的，”休叹了口气说，“关于这个问题，我们还要咨询一下电子学家和神经学家。但是我自己肯定找不到一个比你这个更好的解释了。”

他把身子往前靠了靠：“我们还是把整个事情前后串联一下，也许我们可以得到一些启发，看看他们到底从我们这里接收到什么样的信息。我们再想想汉森尼亚上的德罗米德人和奥拉尼德人为什么会战争不断。我们一般是这么看的：德罗米德人快要灭绝了，因此怪罪于奥拉尼德人。可是，我们、加藤站是不是也有可能是罪因呢？”

“什么？怎么可能？”杰妮卡很震惊的样子，“你知道我们一直都很小心的。”

休很不自然地笑了笑。说：“我想到的是思想污染。”

“什么？那不可能！在美狄亚星上没有其他地方……”

“安静一下好吗？”他大声嚷道，“我要看看我那被你的朋友杀死的朋友到底给我传递了什么信息。”

她脸色苍白，意欲站起来，后来又坐了下去。她等待着。她拿酒杯的手开始颤抖了。

“你总是喋喋不休地说你的那些奥拉尼德人有多好，多温柔，多有感情，”他几乎是冲她发火了，“你为他们美丽的信仰着迷——他们凭风飞到‘远边’，很尊严地离世，找到天堂等等。其他我忘了。让那些卑鄙的德罗米德人见鬼去吧！他们除了造造工具，生生火，带带小孩，聚集而居。然后创造一些艺术啊哲学啊，和人类没什么两样。你到底对他们什么感兴趣呢？”

“好吧，那我就再告诉你一次我以前说过的话。德罗米德人是有信仰的。如果我们能比较的话，我肯定要站在他们这边。他们的信仰可比那些奥拉尼德人要强烈，而且有意义多了。他们总是尽力地想要去理解这个世界，你难道对他们的努力一点都不同情吗？”

“好了，我知道他们对事物的合理存在有着极大的敬意。当一些严重的错误产生时一就像大罪恶、过失或是耻辱发生时——他们就要这个世界因此受罪。如果这些错误没有纠正过来，一切都会变糟的。这就是他们的信仰，但我实在不知道他们都懂了多少。”

“那些高贵的奥拉尼德人对德罗米德人可不曾在意，但是这并不代表德罗米德人反过来对奥拉尼德人也不在意。奥拉尼德人就如同南船星。或是科尔基斯星，或其他任何的一种自然存在一样醒目。在德罗米德人的眼中，他们也都应该拥有属于自己的位置和轨道。

“但是奥拉尼德人在一瞬间改变了这个。他们在死去时不再选择回归到土地。回归土地本该是生命最后的选择。可是他们选择了往西飞去。越过海洋。朝着那未知的地方，也是太阳每天落下的地方。你不觉得那很诡异吗？就好像说树会走路了，或是死人站了起来。而且那还不是一个两个的情况，而是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如此。你是说精神引发的流产？我也无法得知。我只知道德罗米德人被奥拉尼德人的所作所为吓坏了。那样做多么荒谬啊。那确实是伤害到他们了！”

她跳起来，把杯子扔到地上，大声叫道：“你说荒谬？那种‘道’。那种信念。不。你的那些朋友的想法才是荒谬的。他们竟然认为要攻击一些无辜的生灵并吃掉他们这是可行的。我恨不得他们快点灭绝了！”

他也站了起来：“你当然不在乎孩子死掉。你又怎么可能会懂得为母之道呢？你就只会像那些气球人一样，四处飘荡，四处撒下种子，然后就抛到脑后去了。种子自己会发芽、生长，然后别人就会来带回去养了。你从来都不在乎什么，除了你自己的快乐。”

“奇怪了，你是说你希望自己能成为一个母亲吗？”她讥笑道。

他没有拿杯子的手朝她挥去，她躲过了。两人似乎都受惊了，都僵在那儿。

他想说点什么，却不知道如何开口，于是他不断地喝酒。整整过了一分钟，她轻轻地说：“休，我们各自的土著朋友是从我们这里接收到信息的。不是口头的话语，是一种无意识的信息。是不是通过他们——”她哽住，“我们也要彼此互相残杀吗？”

他吃惊地盯住她，然后笨拙地放下杯子。向她伸出双臂，说：“不，不是这样的——”他都有点结巴了。她朝他走去。

最后她上了床，静静地躺着。低声哭泣。他则走了出去，继续喝酒。

风声把她吵醒了。她躺一会儿，听着风呼呼吹过墙的声音。她再也睡不着了，于是她睁开眼睛，看看钟。钟上的夜光指针指向三点。她想她最好也起来吧，也许她能让休好受点。

厅里的灯亮着。休躺在一张椅子上睡着了，旁边还放着一个酒瓶。他脸上的皱纹看上去好深好深。

外面的风声可真大。也许气象中心测到的本该在海上的风。转向朝这边来了。美狄亚星的气象预测还很落后。可怜的奥拉尼德人，他们的节日被破坏了。害得他们四处飞散，甚至还生命垂危。一般情况下他们可以驾风而行，可是某些情况下却也可能引来灾难，比如说遭到闪电的袭击，或是撞上悬崖峭壁，或是被缠挂在树上不得挣脱。而那些生病的或是受伤的可能更惨。

阿奇。

杰妮卡咬了咬嘴唇，尽力想要去感应阿奇的伤势。但是一切都显得那么混乱，而且休也分散了她的注意力，片刻她就从感应中迷失了。再说，阿奇也不很清楚他自己现在的情况。也许不严重。也有可能很严重。他可能已经死了，或是垂死。也许他没接受帮助就必死无疑呢。

她是有责任的——也许从道德定义上说，她自己无须负疚。但她还是有责任的。

她下定了决心。如果天气还不转好。她就要出去寻找他。

一个人去吗？是的。因为休肯定会反对的，然后不让她去，甚至强制阻止她。她给他留了言，她自己也觉得留言内容有点公式化，但最后还是决定不想说太带感情的话。是的。她是想要妥协，休应该也想和好。但是她绝对不会讨好。她重新穿上工作的服装，披上一件夹克衫。然后往口袋里塞了几条食物棒，就离开了。

风在她耳边呼啸着，她顶着风的洪流前进。厚厚的云层压得很低，南船星照得到的地方现出淡淡的红色。这个巨大的星体似乎在一些粗糙的帐幕之间漫游。尘埃飞旋着，飞到她的肌肤上。此时，外面空无一人。

在飞船棚里，她敲出最近的天气预报。看起来好像不容乐观，但她并不觉得可怕。（她还想到。就算她真的发生事故，对她自己或是别人会是一个巨大的损失吗？）“我要回到我研究的地方。”她这样告诉技师。他试图阻止她，但她已经发动了。她并不想这样的。但她已经学会了如何来处理这一切。“不用再说了。为我开路。我需要帮忙的时候协助我。这是命令！”

她小小的飞船左右摇晃，在地上轰鸣着。起飞是很需要技巧的。一阵大风袭来时，她真的急坏了。但是最后飞船还是安安稳稳地起飞了。群星闪烁着。北面，是很深邃的黑暗一片。接下去几个小时。天气只会更糟糕。如果她没有马上回去，她可能要等到天放晴才能走。

飞船很快就把她带到了战场。她盘旋着，戴上面盔。启动系统。她的脉搏加速。嘴巴开始发干。“阿奇，你一定要活下去，一定要活下去。”

绿灯继续亮着。至少他的感应传输器在这里。他呢？她必须马上和他建立感应。

虚弱、痛苦，四处是簌簌发抖的树叶。翻转的枝丫——“阿奇，你一定要挺住。我来了。”

忽然，她心里喜悦地跳了一下。是的，他感应到她了。

降落确实会有危险。但是飞船能够垂直降落，而且里面配备很完备，有雷达、声波定位仪、电脑，还有受动机器。都可以用来解决大部分的问题。可是下面的空地不够大。还是裂成两边的。虽然周边的树木可以挡风。但还是会有很多讨厌的大气流和风旋涡。“主啊！我把自己交给你了。”她说道。她从来都是对休固执的无神论感到怀疑。

但是，只要她稍一迟缓。她马上就会丧失勇气了。

降落！

降落比她预料得还要困难。刚开始。云层涌着。形成大旋涡。然后她穿过这样厚厚的云层，钻进暴风里。树梢向她抓过来。飞船开始翻滚着。左右摇晃着。她是不是大傻瓜呢？她还想活命的啊……

她终于成功降落了。好几分钟，她只是坐着，感到浑身无力。由于紧张。她一动就感到浑身疼痛。但是阿奇的伤也在她心里。听到那个召唤，她继续向前。

周围的树木里发出很大的声音。枝丫似乎在呻吟着。树冠如潮水般汹涌。地面上的空气虽然也有些骚动。但却安静多了，几乎有点温暖了。南船星并不在视线内。但是却是它把云层染成了红色的。它洒下的光线已经够亮了，她都不用手电筒了。她看不到那个被杀的奥拉尼德人的痕迹。哦，他们是没有骨头的，一定是被德罗米德人吃个精光了。他们的迷信太可怕了！阿奇呢，他到底在哪？

搜寻一番后她终于找到他了。他躺在一个荆棘丛后面，他为了保护自己，把触须都缠绕起来了。他的身体缩得很小。就像一个空袋子。但是他的眼睛还闪烁着亮光，所以他还能说话。他尖声地说着一些他们自己的语言。此刻，在杰妮卡听来。他的声音显得异常的柔美。

“祝愿你永远快乐！我没想到你会来。很高兴你能来。我好孤单。”最后的一句话听起来让人心酸。奥拉尼德人不能和大伙离开太久的。一些人认为奥拉尼德人和大伙在一起时意识就会比较有集体性而不是个人的思想了。杰妮卡一直不赞成这种观点。如果用在“近边”其他种族身上她还可以接受。但是她的阿奇是有他自己的灵魂的。

她跪了下来，“你好吗？”她听不明白他的话，就像他听不懂她的一样。但他已经学着如何去明白。

“有你在，我的伤就没那么严重了。我流了好多血。漏了好多气，但是伤口已经愈合了。那时我很虚弱，就在一棵树上休息。直到那些怪兽离开。当时有风，但是我觉得我那种情况最好还是不要飞行。但是我也不能一直呆在树上。因为可能会被刮走。所以我就放掉我身上剩余的气，降落下来，爬到这个地方。”

当然他的话不是这么简单直白的。听起来那么简短而且轻描淡写。但里面的涵义却不仅仅是这样的。阿奇至少需要花一天的时间才能充满氢气再次起飞，时间的长短取决于他在受伤的情况下能摄取食物的量。不过前提是不要让那些野兽发现他，把他吃掉。杰妮卡想象着，如果当时她戴着感应头盔的话，她肯定无法忍受当时的那种苦楚、害怕和勇气对她的冲击。

她把他软绵绵的身体抱了起来。其实没什么重量，很温暖而且柔滑。他尽量地想配合，但是还是有些部分拖在地上。这样肯定很痛的吧？

要把他抱进飞船时，拖着他层层叠叠的皮，她显得更辛苦了。飞船里的空间明显不够了，他实际上是缩在飞船的尾部。他呻吟着，似乎在说着什么。杰妮卡并没有说什么道歉的话，而是开始给他唱歌。他听不懂歌词，但是他很喜欢这种调子。而且懂得她的意思。

她在飞船里面配备了基本的医疗设施，主要是为当地土著人准备的，过去已经用过很多次。阿奇的伤口并不深，因为他不过就像一个袋子，而现在这个袋子有了一些破洞。他自己已经合上伤口了，但如果在没人救援的情况下再次起飞，伤口就会再裂开。杰妮卡给他上了麻醉药和抗生素后，为他缝合了伤口。

“来，你休息一下吧。”她说着。汗水已经湿透了全身。并且忍不住颤抖着。她缝完了说道：“等会儿我给你充一下气，如果你想的话马上就可以再飞翔了。不过我觉得我们还是先等风平静下来再说。”

阿奇说：“这里很紧。”这有点像人类的呻吟。

“嗯，我知道你的意思，但是——阿奇，等等，让我先把面盔戴上。”她说，“这样我们的精神就能合为一体。你就不会一直想着你的伤痛。我们已经掌握了新的知识——”说到这。她颤了一下。“没有什么不能解决。”

“好的！”他同意了，“我们又可以有许多开心的经历了。”其实，发现本身对他来说只是一个很陌生的概念……但是他对快乐的追求却又超乎一般的快乐主义。

她迫不及待。把疲惫都忘了。她回到座位找到仪器。无线电接收器一直调在标准载波波段。

东面的南船星发出耀眼的光，而北面则是电闪雷鸣的大风暴。飞船下方，红红黑黑的云朵翻滚着。寒风呼啸着。休驾的飞船摇晃着，时而蹦一下。虽然船上有保暖器，寒意还是从顶篷透了进来。好像是跟着那些星球的寒光透进来的一般。

“杰妮。你在吗？”他叫道，“你怎么样啦？还好吧？”

她的声音：“休，是你吗？亲爱的！”

“当然是我了。还能有谁？我醒来看到你的留言了，然后——你还好吧？”

“我很好。但是天气不好，我现在不敢起飞。你千万不要降落，太危险了。但是你也不能停留太久。亲爱的，我太感动了。这样的风暴你竟然来了。”

“老天啊，亲爱的，我怎么可以不来呢？快告诉我到底发生什么事情了！”

杰妮卡向他解释了一切。最后，休点点头。因为昨天的酒精的作用，他觉得头还在隐隐作痛。“这样，”他说，“你要等天气好起来，然后给你的朋友充上气，然后赶快回家。”

最后他说出他一直酝酿的想法：“还有，我想问一下，你的朋友能不能降落到那个山涧。帮我把那个仪器找回来？那些东西太珍稀了。这你也知道。”他顿了一下，继续说。“还有。能不能顺便给伊拉的遗体埋上一点土。我知道这要求对阿奇有点过分。”

杰妮卡不无同情地说：“我可以帮你去做这些的。”

“不行，你不能自己去。在伊拉快掉下去前，可能她的头骨还没裂开前，反正她给了我这样的信息。如果没有绳子从上面固定，根本就不可能下到那个山涧，而且也回不来。即便有一根绳子，也是极其危险的。她自己的同伴根本连试都没试着去救她吧？”

杰妮卡犹豫了一下，说：“那我问一下阿奇。可能需要一些时间。那个仪器还能用吗？”

“嗯。应该可以。要不我先确认一下。你等等，我一两分钟就好了。我爱你。”

他自己很清楚。自己的确是爱她的。虽然她一而再，再而三地激怒他，在他内心里他从来没想过要她死去的。跟她穿越更大的风暴。他都愿意。

当然他也可以心安理得地回去。在家等她回来。这样他也可以问心无愧了，但是——但是他不确定她是否安全。这样他的心里就一直空空荡荡的。

“仪器绿灯亮了！太好了。伊拉的那个仪器还可以传输，所以应该没损坏，还是要抢救回来的。如果她也还——”

他神经紧绷。呼吸也几乎停止。难道她已经死了吗？

他把面盔拉到太阳穴处。因为他的手还在抖着，好不容易才连接上。他按下开关。用意志力强迫自己进^感应——

痛苦灼烧着她。她的力量在一点一点地丧失。而且空洞的感觉一阵又一阵地袭来。但是伊拉还是在抗争着。她能看到天空的一个裂缝，大风刮着，但她却只能看着。一动也动不了……她惊醒过来，知觉完完全全回来了。她再次感觉到了休的存在。

“骨头好像折断了，严重失血。几个小时后她就会死了。杰妮卡，除非你先给她做个急救，然后我们把她送到加藤站去做整套的抢救。”“我可以给她缝上伤口，包扎好并用夹板固定住。飞船上还有止痛剂。有可能喝一口水就会好很多的。她肯定是脱水了。但是我怎么找到她呢？”

“你先给你的奥拉尼德人充上气，他就可以把她抬上来了。”

“你开玩笑吧！阿奇伤还没好呢，再说你的伊拉一直想要杀他。”

“但这是帮我，不是吗？”

“但是——”

“杰妮卡，我是不会扔下她不管的。她一直都是自由奔跑的，现在她掉进一个深渊里。她能联系上我对她来说真的非常重要。我会一直等下去，直到她被救走，或是她死去。”

“不行，休，你不能再呆下去。风暴——”

“亲爱的，我不是威胁你。就算你的奥拉尼德人不肯救他，我也不会怪他。只是，我真的不能丢下她不管。”

“我……我明白了……我会尽力的。”

阿奇并不理解他的杰妮卡。为什么说救一只怪兽就是拯救和平呢。那个家伙就是杀手一个。可是以前他们可不是这样的，以前他们对他的族人很好的。他自己还记得那些歌，赞颂他们的轻盈亮丽。那时候他们被称为光明舞者。

他为什么会答应她的请求，他自己也不知道。似乎是他心里某种解释不清的东西。也许是因为她冒着生命危险救了他吧，这也是他刚刚才意识到的。他非常想维持与她的联系，因为他的世界由此变得丰富起来。他对于她焦急的请求无法拒绝。通过那个仪器，他能感觉她在说着“我想弥补我所做的事情”的时候眼里含着泪水。这种感觉是先验的，就像“光明时刻”一样。也是这种感觉让他最后下定决心。

她协助阿奇从飞船里出来，然后拿出一个管子。阿奇从管子里面吸足气，很快又充满活力了。当他的球体撑大时，他的伤口开始作痛，但他并不以为意。

他需要杰妮卡给他加上足够重量他才能先降到地面。然后到山涧下面去。他的触须缠绕在一起，几乎要被刮走了。如果气全充满。他的体积增到最大。他就可以载动她了。风向他张牙舞爪的，想把他扔进荆棘之中。地面真是太可怕了！

那降到地下又该有多糟呢？忽然一种前所未有的感觉涌上来。如果现在她能够感应到，那么她就会告诉他这种感觉叫“害怕”。不管是人类还是德罗米德人在这种感觉之下应该都会退缩。不想下去了。可是阿奇把这当做了促使他继续向前的动力，因为正是这种感觉使得他觉得更高大。

在悬崖上，杰妮卡向他伸开双臂，并把嘴贴在他的外皮上，说道：“祝你好运，亲爱的阿奇，勇敢的阿奇。祝你好运，上帝保佑你！”不过阿奇听到的只是一些没有意义的声音而已，因为杰妮卡用的是自己的语言。他也没法明白她的动作是什么意思。

手电筒发出一道强光，这是杰妮卡给他的。他看到下面凹凹凸凸的悬崖。想着如果他掉下去必死无疑。在他到达下面之前，假如他没有被完全摔个粉碎的话，必定还要先经过一番痛苦之旅。他趁还没有被风完全控制住之前，赶快从悬崖的边缘。开始收缩，然后开始降落。

他被恐惧的感觉包围住了，这种感觉是他前所未有过的。本质上，他还感到异常的清醒和警觉。是的，是人类让他见识到全新的世界。

在黑暗中，他闻到一股刺鼻的味道。他径直朝气味的方向而去。他的亮光照到那只怪兽了，她趴在一个陡峭的小坡上，气喘吁吁。他把自己固定住，然后用他懂的英语这样说：“我——是——来——救——你——”

死地逢生的伊拉抬头看看那只飞妖。月光很暗淡。她几乎认不出他来。她无比诧异，一下子清醒过来。敌人找到她是想继续使什么坏吗？

好！那就让我在战斗中死去吧，省得再忍受这种折磨。“来吧！”她声嘶力竭地喊过去。只要能再咬他一口，吸一口他的鲜血——记忆中他的血的味道真是好极了。此后那段难熬的时间里，她都在想：要不是有咽下他的几口血。她肯定没法撑下去。

但血的神奇效果已经消失了。她左右摇晃着，想摆一个最佳的防御姿势。但是夜晚来了，紧跟着痛苦在她全身蔓延开来。

她已经跳起来了，但飞妖只是静静地等着。她的耳朵里听到他反反复复地叫喊着一句什么话：“我——来——救——你——”

好像是人类的语言？人类也对他做同样的事，就像对她自己做的一样吗？肯定是的。尽管他头上的光被身上的触须发出来的光掩盖住了。难道休一直以来同时和他们两个保持联系？

伊拉尽力想要说出一些什么。一些她自己的嘴巴和喉咙从来都不会说的： “你——想——做——什一么——滚——开——滚——开——”

飞妖做出回应。但她并不明白他的意思，同样，阿奇也不明白她的意思。伊拉想，他肯定是想下来确认一下她是否已经死去。要么就是想在她临死之前再嘲弄她一番。伊拉无力地抓住一根矛，但是已经掷不出去了——

可是这时候，从休那边传过来的信息，让她猛然理解了：“他想去救你的。”她也解释不清楚怎么回事。 不可能的！但是——飞妖真的在这儿。伊拉几乎快要昏迷，但是她清楚记得飞妖可从来没这么耐心过。

最不济也就是死了。还能怎样？她躺回乱石之中。飞妖到底是她的救星还是厄运，她决定听天由命。她觉得自己有勇气去面对一切。

那个球体盘旋着向她靠近，她感觉到一阵凉风。她暗暗想道，也许对他来说这里也是噩梦吧。他开始说话。想向她解释什么。但是她自己伤得太重了，只能努力地听着。她用手围拢在口鼻上，心里想：他是否能明白她的动作呢？

也许吧。他犹豫着。慢慢朝她靠近。她一动不动。直到他的触须拂过她的身体了，她还是一动不动。

他的触须滑过她的身体。然后抓紧她。疼痛让她眼睛有点模糊了，但是她还是看清了他在膨胀增大。他要把我带上去——去见休吗？

他起飞时，她的刀伤开始又痛了。她尖叫着。昏厥过去了。

当她醒过来时，发现自己躺在一片草地上，头上是红光闪闪的天空。一个人类蹲在她身旁对这一个小小的盒子说话。那一端回过来的声音是休的。还有，旁边躺着飞妖，他已经缩小了，抓在一个树丛上。大风怒号着，急剧的雨点泼洒下来。可是她失去的，人类也无能为力了。

记忆中的——也就是她听说的，还有她自己亲身尝到的——“飞妖的血可以救我的命。飞妖的血，如果他肯给的话。”她不确定自己是不是这样说出来了，或者只是在心里这样想着。因为她又昏迷过去了。

当她又醒过来时。她发现飞妖在她身边，抱着她，为她挡风。那个人类用刀小心翼翼地在割他的一根触须。然后飞妖把那根触须拿来放在她的两根尖牙之间。雨下得很猛烈。伊拉张开嘴把血喝进去——

两轮太阳升起来的时候，总是让人开心的。

杰妮卡没有马上告诉休关于伊拉的消息。她想要给他一个惊喜。事实上。伊拉将要在加藤站就医数日。这对所有相关人员来说都是很有趣的事情。她会好起来的。而阿奇呢，则已经和他的同伴们会合了。

休因守夜而困乏睡着了。当他醒来时，杰妮卡向他提议拂晓的时候出去野餐。想不到休竟一口答应了，杰妮卡很是感动。于是他们飞到海岸悬崖上。把食物铺开。就地坐下来欣赏美景。

起初只有南船星座的恒星，还有两个月亮发出的光。可是渐渐地，整个天空变得明亮起来，大海上也开始泛起银蓝色的光。旷野处传来颤颤的歌声，空气里弥漫着什么花的香气，好像是紫罗兰。

“我接到中心的消息了，”她握住他的手，说，“我刚得到确切的消息。神秘的化学元素之谜已经揭开了，我们提供的关于血液有复活作用的线索也帮上大忙了。”

他转过去，问：“怎么回事？”

“是锰元素匮乏，”她说，“这是在美狄亚星上的生物身上的一种微量元素，很重要的一种元素，尤其是对德罗米德人及其生殖能力很重要。还有，很显然锰对于奥拉尼德人的某些方面也很重要。汉森尼亚岛上本身锰供应不足，奥拉尼德人飞到西边去老死。就带走了生态中大部分的锰。原因就这么简单，所以我们也不需要改变奥拉尼德人的信仰。目前，我们可以先做一些锰的补充，先为德罗米德人提供一些。但长远来说，我们就要开发锰矿。然后把锰碾成粉末撒到岛上。这样，你的朋友们能活下去了，休。”

他静默了一会儿。然后说道：“太可怕了！用这种机械的解决方式。不过。痛苦本来就不可能在一夜之间消除。我们不可能看到速成的快乐结局。这也不是你我可以左右的。”

杰妮卡有点不敢相信他——这个来自内地的矿工的儿子会说出这样的话。休说着，伸出手把她揽过来：“虽然前途渺茫，可是，我们还是要继续走下去！”

# 《书怪》作者：大卫·依拉·克列尔里

作者简介

大卫·依拉·克列尔里，刚刚毕业于科罗拉多大学，获数学和工程学学士学位。单身，一直梦想着西海岸的生活。

作为作家他满怀愿望；最近，他已在《金光谱》杂志上发表文章并把两部小说的出版权卖给了阿西默屋出版社。因此看来他的抱负并非脱离现实。至于他的作品《书怪》——事实上我们所能说的只是我们想让您引以为戒。并非意味着它能对您有所帮助。

我，嘉洛莫·斯戴文，是一个身材魁梧，生性慷慨的人，热心于用科学解释流传于落后民族中的神话。最近，承蒙万塞斯罗大学的资助，我开始了内陆旅行，调查有关书怪的传说。当我穿过山丘地带时，我遇见几个土著人，他们对书怪更加深信不疑，因而书怪也随之变得更加神乎其神了；当我到达托吉亚村庄时我开始怀疑这个神话是否是为检验旅行者能否易于上当而刻意编造的。很快我就会明白的。

我从真正人类文明世界里带来了许多新奇的东西：放大镜、星盘、会叫的机器鼠和令山地人爱不释手的书。我花费了整晚的时间在艾托吉亚村惟一的咖啡馆里把一些轻佻罗曼蒂克小说和海底地图册分发给村民们，作为回报，他们给我提供有关书怪的信息。大约午夜时分一位留着胡须，穿背带裤的肥胖男人走了进来。他自我介绍名为曼诺尔坡，告诉我说他是一个探矿者，并声称他知道书怪的住处。听到这个消息我倍加高兴，就送给他一本镶金边的《圣·迪金诺伯利兹旅游指南》；他许诺说明早带我去见书怪。

曼诺尔坡随我从咖啡馆出来到我住宿的旅店。分手之前，我说。“今晚一个小孩提醒我说不要拜访书怪。他声称书怪能俘获人的意志。”

曼诺尔坡笑了，把裤带拉得啪啪响，“孩子们爱在任何事物中寻找预兆。他们所说的话可以听，但要笑着听。”

“当然，”我说，但那晚，当我睡在旅店老板称之为床的木板上时，我梦见了书怪，长得如希腊传说中的独眼巨人一样高大，正在吞噬小孩。

第二天早晨我和曼诺尔坡驾车向山上行驶直至地势变得险峻，无法开车通过。我们便开始徒步行走；几分钟后我注意到我的向导背着行李直喘。“包袱很重吧？”

他笑了；他背着两个人的行李。“重极了。”

“我来帮你吧。”

他把裤带拉得啪啪作响。“哈！我还挺得住——你应该见识见识我背镐头和财宝的样子！”曼诺尔坡脸涨得通红，开始气喘嘘嘘了。我们徒步穿过平坦的树林，避免了许多岩石和沟壑给我们带来的麻烦——岩质物的不稳定迫使我们从一个沟壑的一侧爬上去，然后睁大眼睛，振臂奋起，滑向另一个沟壑的一侧。确实，也正是因为这些沟壑的阻挡我们才撇下我的柴油发动机汽车。

我们又爬过了一道沟。参天松树正滴答着树脂。树影黑郁幽深，把我置于一种阴郁中使我想起我做的梦——我想知道书怪是否能把这些树附上万能的力量，将其连根拔起。我又想蒙尼衣，我的对手，他曾写过住在斯得地罗东南部附近坑道中的庞大野兽。据他们说，看了井中一有踪迹，那个野兽便会马上现影。一巳成形，它便会把陷入巨砾中的探矿者们解救出来；救出所有人之后，它便会消退或成元素状。我希望书怪不要像我噩梦中的怪物而像蒙尼衣描写的怪物那样仁慈、善良。这一想法令我鼓起了勇气。

但天气很冷，冷得出奇，因为在阳光普照的沟壑中时我们还热得难受。“当然，”我说“这里空气稀薄，并不与外界隔绝。”

走在前面的曼诺尔坡点头道，“你能解释空气变化，你能分析一下书怪吗？”

我凝视着那一捆帐篷柱，当他走路时柱子的影子随着他毛茸茸的小腿的走动一跳一跳的。“书怪是我们文明时代的一种现象。该怎么解释这种现象呢？”

“他的生长、他的贪得无厌。斯戴文先生你或许会想他如同一本书般的简单因为他读书。我告诉你并非如此；有一个地方那里有过多的书。一种文字癌症，你懂吗？”

“你们山地人就像书。”

“噢，我们永远不会有太多的书。艾托吉亚经历得不多；我们酒喝得不多，不像你们世故的城里人，一个人干了几小时的重活、挖金子、套野兽，无论是什么，在这之后需要一本书来丰富他的灵魂。当然，也不排除迷信。我们控制它的发展。”

“但你所说的——关于书和癌症——听起来像迷信。”

曼诺尔坡停下，转过身来，冲我笑了笑，拿出一条手帕擦了擦从他红红脸颊上淌下的汗水，“那不是迷信，是一种现象。现在休息一下，很快你就会明白的。”

接近晌午时，我们爬上了一条阶梯形的石灰岩路；这片山地的大部分突出高地都覆盖着含化石的灰白色石头。天气又暖了起来，天空瓦蓝，我几乎想脱下夹克衫了。有一个床式形成物似乎通向一堵墙，我们顺着这座墙走了半个小时。在这个床形物的右侧是处于两峭壁间的一条裂缝，我以为曼诺尔坡要爬过这条裂缝，但他却转身向床形物走去。

我们爬上了床形物，虽然我想象不出它除了把我们带到一堵墙之外还会有什么用途。我竭力告诉曼诺尔坡我不会爬墙，但我已上气不接下气，他根本听不见我说话。

床形物的尽头是一块光滑、弧形的类似床头板的东西，有二米高。自到现在我才意识到床形物并非紧贴着那座墙，它们之间有一块空间。“过来，”曼诺尔坡说；然后他卸下两件包裹，把它们放在石灰石上。他抓住石头床头板似的东西，向上一跃，把脚趾插到缝隙中便爬上了墙头。

我学他的样子，我得用尽全力由于我的魁梧身材，（虽然不胖），并对（这个）海拔高度很不习惯。

我看到了书怪。

书怪呆在洞口处，坐在花岗岩宝座上，赤身裸体。他的面孔很平常——两眼间挺着一个大鼻子，方下巴，稀疏的黑发错落有序地梳成了偏分。他的胸肌发达，胳臂巨大，尽管看起来由于不常用而显得无力。他的皮肤很怪，——从上往下，皮肤颜色逐渐变浅；他的面部是褐色的，胸部是像北爱尔兰人那种桔红色的，而腹部则比石灰石还要苍白——一种没人色的，可怕的苍白，这种苍白会使一个不懂得科学客观性的人心中产生极大反响。书怪的腰部似乎跟他的王座融为一体——没有支撑身体的腿股、臀。据传说，他的身体延展到石座底下的物质之中，而且很可能深入地下数米之深。

在洞口处周围是一片空地，阳光普照，那里堆积着几十甚至几百本书，很零乱，其中许多书被坏天气和昆虫弄坏了，如同一个图书馆废墟，它的大理石柱子和破本书架都已成灰，柔软腐坏的东西能维持生命。曼诺尔坡咧嘴笑了然后便跳了下去，从上到下足有五米高，如果他事先告诉我他要做什么的话，我一定会以为他疯了呢。但他双膝着地，书籍承接了他的体重。

他站起来，示意我也跳下去，我照办了。我落在了一堆《修辞大百科全书》上，虽然我跳下来的姿势不如我向导的优美；我向前倒去。书很潮湿，我弄破了一个书皮。曼诺尔坡哈哈大笑扶我站了起来。

我们走过一堆堆烂纸来到书怪面前；他一直在观察我们，我的心蹦蹦直跳，同时我又温习了一遍我准备问他的那些问题。距书怪大约五米远时，曼诺尔坡抓住我的手腕，拦住了我，他把那张灰白色的带蒜味的脸贴进我说。“书怪也动。但他去过的其他地方并不重要；他总是在这。不要写你在这儿发现了他。”

“你记住我的话。”他咕哝着拉着我往前走。我们在书怪脚下停住，那里放着几卷书，打开放的，似乎已读了一部分。

书怪看着我们，我意识到没带笔记本，那么就不能记下我们的谈话。常识使我回去从我们的行李堆里拿出笔记本；但我几乎处于神魂颠倒的状态，意识到在百年科学的大事年表中很快就会有我的位置了。“我叫嘉洛莫·斯戴文。”我说，但我原准备的自夸和吹嘘的言语却变成了一声叹息。

“斯戴文，”书怪说，他的声音清晰响彻，似乎是冰质的发音器，“我读过你的作品。现在这是一种风尚，崇尚分析而忽略精神。”

“这么说你读过斯罗吉尔和他的流派？”我突然感到很困倦。人们听说过农民为在困苦生活中求得生存而累断了腰；为了说话我也只好甘愿受训，“我书中的文章是对自然哲学的有力的辩护。”

“你把你的书带来了吗？”

“没有。”我的声音微弱得连自己都听得不太清楚。

“我带了。”曼诺尔坡说道，他拿出了藏在裤袋里的一本小册子交给了书怪。

当书怪接过书时，我注意到他苍白的胳膊不像是由肌肉组成，倒像是石头；传说是真的，他的食物是地球上的非有机物。因为在他的指节处有些细小的裂缝，而在他的长指甲下有青苔的绿点。他开始阅读，如饥似渴地，在他翻书的时候，两眉间的三角区时而上抬，时而下落。

书怪边读书边和我们俩交谈，在这里我不想记下谈话的内容，因为那是一种梦境般、情绪化的东西，或许受大脑中利迷克系统的引导，尽管我们的谈话可以用符号调节，但我仍不确信不用语言。这些符号是手势；关于书怪是探矿者的传说是真的；他跟曼诺尔坡有相同的微笑、皱眉、啼嘘、耸肩，突然看看天的举动以及通过操纵手指和大拇指发出微妙声音的方式。但他们也有其他的交流方式，我觉得曼诺尔坡与书怪则通过脚下石灰石的振动来交流；这是一种水手用的符号，尽管我无法释义。我记得当时还寻找出动的意思和黑甲虫在书上爬过的痕迹的含义，但现在我却觉得这种寻觅是多么荒诞。

无论如何谈话在礼貌的气氛中开始了；书怪很高兴接受了我的用布绑着的廉价文集。当我有勇气时，我提了一些问题——我不明确是否我用的是我所写过的壮丽的言语或者干脆是任何的语言——去证实我所听到过的神秘的传闻。

书怪回答说一切属实；他根据书中的启发创造了自己的形象；他用石头当材料因为它们随手可得，到处可见；他发现生物书籍尤其实用（因为他可能按照细胞组织的照片来为自己造形，而不是在艺术家的代表作中找到的雕塑或绘画，他们虽然赏心说目，但缺少科学的整体性：薄膜、血管、肌肉组织、神经和器官）。书怪又向我展示了山地人的神秘传闻是多么迂腐，他的身体可以延伸至上千米而不止几米。事实上，如同一棵树可以扎根于大地一样，他已把自己扩展至漫山遍野，我和曼诺尔坡刚才穿过的沟壑是书怪用来获取石块的渠道。最后，我很奇怪他为什么读了那么多非科学性的书籍——神学、喜剧、戏剧、小说和游记——他回答说血肉并不能构成完整的人，需要信念和梦想来促使他精神活跃。

正在那时书怪拒绝和我继续谈话，而只和曼诺尔坡交谈。他们谈话的题目和我们自己的无关，讨论了书怪的阅读材料；突然他们争执了起来，完全把我撇在了一边。我很失望采访就此结束，我一屁股坐在厚厚的，书页折角的微积分书上，尽量不理会他们的争论。过了一会儿，我意识到我是他们的谈论中心，书怪想把我留在他的石灰石洞中；曼诺尔坡不同意；他说我是一个善良慷慨的人，并不像大多城里人那样懦弱，易犯错误。而且我已经发誓不把这个地方透露出去。这时书怪勃然大怒，棕色的脸变得铁青几乎和石头一个颜色。他告诉曼诺尔坡我是一个愚蠢的淘金者；难道他不明白我会写本关于书怪的书而把整个地球搞个天翻地覆？书怪的意思很明确，我将永远成为他的囚徒。

这时曼诺尔坡打了个模糊的手势说如果真是这样的话，他就再也不会送书来。

书怪笑了，说即使是所有的山地人钻到床下吓得发抖，不再给他带书他仍就可从其他途径搞到书。

“那我们走！”曼诺尔坡喊道。他抓住了我的手腕；但我像被催眠了似的仍一动不动。“斯戴文，快走！”他虽胖点但很强壮，开始从背后拖我走；我的脚跟弄碎了从书中掉出的发黄虫蛀的书页。

这时我回过神来，让曼诺尔坡松开我，我们一起跑到床头的石头墙：“凸口，用凸口，”说着，他便飞快把脚趾伸进小洞里爬上了墙，落下的尘土扬了我一脸。

“快！”他爬到墙顶时冲我说。

“为什么？”我开始登墙，把手指伸到距头很近的凸口处，跃起来离开满是书籍的地面，但手指的刮痛又使我跌回地面上。

“快！快！”

我又试了一次，但又失败了，“我做不了。”

书怪大笑，笑声猛烈地回荡在石灰石的墙壁间。

“斯戴文！”曼诺尔坡张大了嘴，指着我的脚。

我看了看——一只石灰石胳膊正扬起来伸近我的右脚，把一册四大喜剧拨到了一边。我用脚踢掉那个大拇指。

我的心嘣嘣直跳，我抬起头。我的向导不见了。“曼诺尔坡！”我大喊，边喊边用脚踢石灰石胳膊，它已抬到胳膊肘处并渐渐慢慢移向我的腿。我把它的食指指关节踢碎了。

“斯戴文，”曼诺尔坡又回来了，递下一条绳子，我把它拉近，紧紧抓住，希望它把我拉上去，我猜想———他喊道，“爬上来！”

另一只石灰拳头向我的腿袭过来。只需几秒钟我就和曼诺尔坡在一起了。

“把包袱扔了！”他尖叫着，我抓住我的笔记本，撇下那些气压计、昆虫和土壤标本、温度计。他往前跑，几乎已经到了床形物的边上了。

我跑下石灰石台阶。现在并不仅仅是手臂还有身体——从裂缝中穿出石雕塑在他的脚处和大地连在了一起向我们袭来；它们不能行走；他们不能脱离书怪，就像一个人的手不能离开身体自由活动。有很多这样的石头人，我们本可以被抓住，也许是因为他们太多了，但我们找到了大粗棒当武器；我们边跑边挥动棍棒，打断那些手指。有一次我敲碎了一个完美女士的头，我很高兴由于我的科学训练对于毁损这样一件杰作我也一点也不后悔。

“他们是书中的人物，不是吗？”我说，因为我清楚地看到皮龙·斯戴曼、骄傲的娼妓，杰尔百特招着手向我走来，穿着尖顶靴和过时的上衣。

“还不止这些！”曼诺尔坡打断了一个老人的手，“理想化，拟人化的理想！快跑！”他向前冲去，我跟着他。“他看到的每一个人都用到自己身上！”

过了一会儿，我们就好像跑过一个艺术长廊，其中挤满了过多的移动塑像。但，一旦通过了这些石灰石物，突然其数量就变得少多了。

到达第一个沟壑时我停了下来。沟里不再空荡而是装满了石头和岩块，上下晃动着如同孵化了般；有时会形成身体的各部——胳膊、头脚，又灰又深——然后立即消失了。

我丢下木棒，颤抖着。

“跟上来！”曼诺尔坡拉住我；我反对。他放开我，跑过沟壑中的骚乱；他安全到了另一边，“跟上来！”

我跟了上来，害怕极了；但那些下巴，忽隐忽现，膝盖、手腕、骷髅、没有骨头的肉，摸起来感觉如同移动的沙子。我通过了。

“他不能形成得太快，几乎是不可能。”曼诺尔坡解释说，他颤抖得好像要爆炸似的。“跟上来！”

我们向前跑着，不停地跑，穿过森林，跨过更多的沟壑，渐渐地沙子和碎石消退了，肢体部分也变得越来越原始，灰白阴沉，如同原形质，就像当我们进化时，我颠倒过来看进化史，用论据来解决我们时代的争端。

当我们看到曼诺尔坡雕像时，我们在距我车子１００米的森林里，这是个胜过真人的更年轻、较弱的雕塑；强壮、留着胡子，他斜靠在一棵树上，自豪，双臂交叉，并不凝视我们而是望着幽深的森林。他站着一动不动。

“不。”我刚要举棒粉碎这个塑像，曼诺尔坡一把抓住了我。

“干什么？”

“不要毁了它。”然后他便抚摸这个塑像，赞美它。他拍了拍头骨，听起来声音很硬，“非常英俊，是不是？”他看了看我，雕像把它拦腰抱住，紧紧抓住了他。

真人曼诺尔坡看起来很惊奇；他挣扎着，但雕像把他抓得很紧。过了一会儿他说，“噢，往前走，斯戴文。书怪很快就会疲乏，往前走。”

“曼诺尔坡……”我说；然后我跑开了，来到停在森林另一边的车上。

有什么东西从地里长出来；灰乎乎的，一个巨人，他的卵形的脸好像无限大。他半个身子从腰往下埋在黄草底下，他的粗糙的手正伸向我座位的底环。我没有等着看这块石头究竟能形成什么样的人；我开始挥动我的木棒猛击它；我先打掉了它的胳膊，然后是头，接着我开始毁掉它的躯干。这个雕像好像由于没成形显得尤其脆弱。

我爬到了我的座位上。

两星期后，我完成了我的初稿；现在已准备完毕可以送到卡外斯基，他是《自然哲学论坛》的主编。在稿件中我尽量在描写书怪，包括它的历史和它与山地人尤其与艾多吉亚村民的传统关系，我也仔细考虑了他通过添加细胞于机体的机械理论、他的新陈代谢，以及他可能患的疾病。这是一篇完整、论据充足的论文。

但手稿仍放在我的桌上，用绳捆着放了三天。我不能确定是发表了它还是毁了它。因为我理解为什么书怪会怕我——他料想到我会写这篇论文，他知道他将最终读到它。他的本性促使他在石头中发现他所读的；他实现了，用雕塑的方式表现出他所读到的人物。由于读到了自己，他必须用石头创造一个自己的翻版。

他怕这点；他怕自己将被卷入无休止的创造深渊中，因为要想真正复制自己，他必须明白他的翻版也必须读这篇文章，这样一个真的复本便会包含另一个复本，如此下去，永无休止。他恐惧这点，我相信；他需要耗掉整个地球，甚至宇宙来完善自我。

或许，我会重写这篇文章，告诉世人书怪是一个骗局，是我们刚刚摆脱的无知时代的遗迹，或者甚至声称他是真的，但小得不及一只苍蝇，一个原子。

# 《输运苦力》作者：韦恩·怀特曼

邓笛译

一

乌蓝的天空嵌着五彩斑斓的星星。星光点点，使人眼花缭乱。一个散射着银色光辉的飞行物，缓缓游动，在这些珍珠般的星星间穿行。这是一艘来自地球的宇宙飞船。

“范瓦队长，完成了任务你真的要退休？”助手紧靠着范瓦身后站着。他们都注视着主屏幕，接近中的行星变得越来越大。“现在，”助手继续说道，“你肯定很想家。”

范瓦微耸双肩：“干活吧，凯斯。与那个情报员联系……她叫什么名字？……对，格丽。告诉格丽，我们来了。”

“是，先生。”助手应道。

范瓦毫无表情地凝视着屏幕上的行星——绿色的陆地几乎覆盖了它的表层，周围纵横交错的褐色河泊将其割裂为六。这些河泊如虹卧黛，襟连陆地，环结星球。海洋的下游地区住着维星人。

维星人智能偏低，善于干机械重复的工作。他此次的任务是建立运输站，凑足二万三千名维星人运到另一个世界——托星。托星是和地球结了盟的一个星球，地球人答应为托星的军工厂提供苦力，并视维星人为合适对象。

“队长，”凯斯说道，“联系接通。”

屏幕上出现了格丽的图像，为了避免引起不必要的麻烦，她经过了精心的化装，皮肤下面塞了整形物，造成凹凸不平的效果，在地球人的眼里，简直就与托星人无异。

她穿着一件制作粗糙、捉襟见肘的褐色衣服，双肩显得过长，下颌显得过肿，头形显得过圆。头发如猪棕一样竖着直指天空，然后突然下折沿着脊梁骨直泻而下，给人一种健壮有余聪明不足的感觉。

范瓦上下打量了她：“装化得非常逼真，若不是现在看到你，我们登上维星时会错把你当作维星人。”

“我想说，你们对待维星人的计划太残忍了。他们善良、友好、诚实，从不相互欺骗……”

“格丽小姐，”范瓦队长严肃地说，“别忘了你是地球人。你现在的任务就是在我们登上维星时，集中尽可能多的维星人。完成了这次任务我就要退休了，我希望进行得顺利。”

二

维星的上空出现了一束蓝包的光柱，蔚蓝的光射在下面维星人居住的密密麻麻、栉比鳞次的白色圆顶屋上。

圆肩的维星人仰着头嗤嗤地笑，一起拍起了长长的手，一片圆睁的眼睛和张大的嘴巴的海洋。光柱变成了红色，然后又转成黄色，最后转成耀眼的白色。维星人用手和臂挡住自己的眼睛，他们狂笑不已，不久光柱黯淡，他们拍起手掌比以前更响亮地大笑。

光柱的顶端，离地面越来越近，形成了一个巨大的球，这个球仍然闪烁，周围还旋动着亮晶晶的银花。

“一切顺利。”范瓦说道。

凯斯扳动一个旋钮，圆球立即唱起了聒噪的音乐。

“这会引起他们的注意。”凯斯说。

下面，乱糟糟的维星人静了下来。

“好啦，凯斯。让他们见到我们。”

“是，先生。”

凯斯操纵了一番仪器，飞船变得透明，空中出现了十名悬浮着的男子。

维星人“喔喔喔”地叫唤，张大的嘴巴在他们松弛的脸上形成了Ｏ形。他们的笑声越来越响，数不清的脑袋随着笑声上下晃动，如汹涌的海潮一样。很快，脑袋的晃动又转成了身体的前仰后合。

“我要跟他们讲话。”范瓦说。

凯斯调整了语言转换器，空中响起了范瓦的声音：

“维星的朋友们，我们来自另一个星球，给你们带来了好运气。你们可以免费到其它星球旅游观光，还可以和别的星球上的人一起工作。那里的工作轻松愉快，又能使你获得巨大的财富。如果你们愿意，也可以带着这些财富回家，到那时你们就会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什么事也不用做了。”

维星人大笑，笑声响彻天空。

三

格丽的圆顶屋内。

“他们为什么这样喜欢笑？”范瓦问格丽。

“是嘲笑！”

“为什么呢？”

“你们的长相，你的讲话内容。维星人缺乏想象力，想不出会有别的星球，别的星球人。”

“我们应该实施第二个方案，先生。”凯斯说。

范瓦白了他一眼。

“当然，这由你决定。”凯斯说。

“谢谢你提醒了我。”范瓦面对着格丽小姐，“我们怎样做才能使维星人同意离开这个星球？”

格丽摇了摇头：“他们使用钱币只是帮助记忆物资交换的情况，因此金银财宝对于他们来说并无特别的诱惑力。”

“凯斯，”范瓦听了以后有气无力地说道，“去执行吧。”

“是，先生。”凯斯精神为之一振，

“他将在方圆五十公里内的所有饮用水源内投放Ｊ－９。”

“Ｊ－９？”格丽不解地问。

“这是一种诱人上瘾的药物，维星人一旦上瘾就好办了。”

几小时后，维星的河水变得淡蓝。一天之后，维星人就上了瘾。这时凯斯他们清除了Ｊ－９，水复又变得清澈，同时三个运输舱赫然耸立在维星上。

运输舱呈立方形，银白色，舱门敞开，舱中间放着一个玻璃容器，容器内盛着那种淡蓝色的水，专待愿者入内。人只要进了舱内，就会被传送到轨道飞船上去，然后再由飞船输送到托星。到了托星，维星人将得到去瘾的解毒药，然后被安排到工厂里。

终于，一个维星人摇摇晃晃地走进了一个运输舱，还未等他摸到玻璃容器，就被自动装置发送出去。紧跟着他后面的其他维星人，瞪着凹陷的眼睛，露出绝望的神情，没有一个再敢轻举妄动。

难熬的瘾使维星人疯狂了，年老体弱的，经不住折磨陆续死去，年轻体壮的也喝醉一般东倒西歪。然而，再也没有人指望得到舱内的水来减轻痛苦。过了两天，维星人稍有恢复，他们埋葬了死者，表示了哀悼，然后各就各位，犹如从前。

范瓦就此清教了格丽。

“他们缺少想象力，”她说，“他们看到有人没能取到水就不去重复他的失败。”

“队长，我们执行第三个方案吧。”凯斯双臂抱在怀里，手指叩击二头肌，不耐烦地说。

范瓦踌躇了一会儿，然后点点头：“行动吧。”

凯斯轻快地转身走了。

“他干什么？”格丽问道，“绑架人质？”

凯斯和八名身穿防护服、全副武装的队员。半个小时就绑架了十个人质，五男五女，包括一男一女二名小孩。开始，成年的维星人竭力保持严肃，但仅十几分钟后，他们瞥了一眼地球人，就控制不住地大笑。他们弯着腰，双手撑在膝上，眼泪鼻涕都笑了出来。看一眼地球人，就这样大笑一阵，直到脸色由于缺氧而变青为止。

孩子们更糟，他们一边大笑一边在地上打滚，象是身上爬满子叮人的虫子。凯斯通过连接了大扬声器的语言转换器，向维星人解释了他的意图。每一百名维星人走进运输舱，他就释放一名人质。如果一刻钟内走进运输舱的没有一百人，他就杀死一名人质，从那个小女孩开始。

他的声音传播到空中，每个圆顶屋内都爆发出大笑声。凯斯耐着性子等了一刻钟，八名全副武装的队员对称地围在人质周围。他点了点头，小姑娘被带了出来，她仍大笑不已，眼珠都笑得凸了出来。凯斯向她开了一枪，她跌倒在他的脚前，涌出的鲜血溅到凯斯的防护裤上。

人质看到死亡后，犹豫了一会儿，但不久又象从前一样不可救药地放声大笑。

一刻钟以后，凯斯杀死了另一名人质。情况依然如此。

他重新又作了声明。

“十分钟以后，你们当中只要有一个人走进运输舱，我将放走一个人质。”

有几个维星人从他们居住的圆顶屋里走了出来，看洋子想进运输舱，但是他们才走出几步就又笑得前仰后台。

十分钟后，凯斯将余下的人质全部击毙。

凯斯走进格丽的住处时，范瓦正把瓶里的最后一点酒往格丽的杯里倒。“解决了？”他头也不回地问他的助手。

凯斯费了好大的劲才讲了几句话：“没有，先生，还没有。我建议……我们开始黑箭计划。”

格丽不解地望着范瓦。

“黑箭，”范瓦说，“就是杀死所有的维星人。”

“如果我们听任维星人违抗我们的意愿，其他星球的人也会效仿，那以后我们就会用生命付出代价。”

范瓦用手转着手里的杯子：“准备去吧，凯斯。”

凯斯转身走了。

“你不能这样残忍，”格丽说，“你不能真的让他……”

“我是地球人，”范瓦忧郁地说，“我向地球奉献出我的忠诚，地球也给予了我极大的荣誉。凯斯也许是正确的，从长远来看，这的确是拯救了我们的生命。”

“难道拯救地球人的生命就是屠杀别的星球人？”

范瓦沉默不语。这时凯斯复又走了进来。“准备完毕，先生。”他说。不知怎么，他的脸上沾了一根白线。

范瓦看到白线笑了，这个文明杀手的脸上沾着一根线。

“先生？”凯斯又问道。

范瓦眯着眼睛端详那根白线，白线弯弯曲曲成s状。

范瓦笑出了声。

“先生？”凯斯惊惧地问。

范瓦不答理他。

倒地毙命的维星人、五颜六色的玫瑰园、摄人魂魄的武器、凯斯脸上的白线——这一切在他脑海中翻转。

“怎么啦，先生？”

“你这个样子真滑稽，凯斯，一个想毒死一个世界的人竟是你这个样子。”凯斯目瞪口呆，他低头打量自己，莫名其妙。范瓦控制不住地大笑起来。

维星人也许就是这样的原因发笑的。看到自我感觉良好的地球人给他们带来生死的消息，看到长相怪异的地球人不知所措、呆头呆脑的样子。

范瓦大笑不已，眼泪都流了出来。

四

各种色彩的玫瑰丛：有的艳红，红得叫人可爱；有的乳白，白得令人向往；有的湛蓝，蓝得让人迷朦；还有的赤橙黄绿交织在一起，沸沸扬扬使人眼花缭乱。

“有人要见你。”门卫说。

范瓦从玫瑰丛中站了起来，拍掉手上的泥土，环顾四周，只见一位棕色头发的女人站在门卫身后。

“我不认识她。”他说。

“你自便吧。”门卫说完走掉了。

那女人朝他走来，她……他好象曾经见过，但……

“我是格丽，卸了装。”她说，走近他伸出了手。

“格丽？哦，对，是格丽。我手上有泥。”他说。

她等着他握手，他握了。

“我想再见你一次。”她凝视着他，“我要告诉你，你做了一件好事。”

他耸了耸肩：“那是疯子的行为。”

“没有你的命令，凯斯未敢进行黑箭计划。这样，你救了维星人。这不是疯狂。”

“不，是疯狂！范瓦先生是地球人，地球人就必须维护地球的利益，完成他的任务。他不执行任务的唯一办法就是他不再是范瓦先生。我现在已不是范瓦，而是一个地地道道的疯子。”

“你在这儿要呆多久？”她问。

范瓦耸耸肩：“只要我不住地笑，只要我不能象凯斯那样毫不犹豫地扣动扳机，他们就不会放我出去。我在这儿要呆到我清醒得足以为地球杀人为止。”他又止不住地大笑起来。

看着这老人的天真的憨态，听着他的无忧无虑的笑声，格丽触景生情，依依不舍地与他挥手道别。

# 《数码化人类》作者：[英] 亨利·马切恩特

方陵生译

亚历克斯猛地刹住车，在这条路上开车真令人头痛，这是他所知道的世界上最糟糕的路了，这里经常交通堵塞，在这条路上行驶就像蜗牛爬一样。但是今天不同，风狂雨暴，多数车辆都不敢上路，车辆少了，不再像往常一样爬行蠕动，所有的车辆都像发了疯一样，拼命向前赶。装满货的大卡车在他旁边呼啸而过，大雨在他的挡风玻璃上激起小瀑布一样的水流，使得他无法看清前面的路。亚历克斯努力保持着行驶的路线，但愿前面的车不要突然停下来或者发生什么故障。

像今天这样的天气，只有那些要工作的人，或者以冒险为乐的人才会上这条公路的。亚历克斯当然是属于前一种人，今天驱使他来到这条路上的原因，与其说是工作，不如说是一个特殊的任务。可讽刺的是，当他将到达目的地时，天气大变，风渐渐止息，滂沱大雨也过去了，只断断续续地飘着毛毛细雨。

亚历克斯回想着上次驾车来到这里的情景，车流就像蜗牛爬行一样徐徐前行，让他有机会欣赏从公路两边延伸到天边原野上的滚滚绿浪，绿色中夹杂着大片大片的紫色石南花。据传闻，穿过大路边上蜿蜒曲折的小径，到达地平线的那一边，有一片树林。但很少有人敢走那些小径，他的一个同事曾经走过；但从那以后就再也没有他的音讯。

亚历克斯上一次出行没有成功，那是他第一次执行任务遭遇失败。这次他决定要做出点成绩来，凡事开头想来总是容易，但是现在他知道很难。

他走出车来，在周围步行道上开始巡游，在那里他发现了４个可能的目标，但只是可能，问题就在这里。

一个小时后，他认准了一个目标，是一个姑娘，或是一个妇女，还真不好说。她坐在路边的一个座位上，看着大海，吸着烟。在她的脚下有不少烟头。这是机器人的一个小诡计——吸烟。机器人吸烟，什么用处也没有，什么意义也没有，只是一种伪装，使他们看起来更像人类而已。

如今机器人的制造者太聪明了，哦，太聪明了。他们不但能够完美地模仿人类所有的外部特征——肌肉、头发和眼睛，还能模仿所有人类的内脏器官。机器人的血管里也流着与血一样的液体。这与早先的机器人可是大不相同，那时候，你只要剥开机器人的塑料外层，就会看到里面一大堆的电子线路。现在机器人的控制部件已经缩小到只有显微镜才能看得到，它们深深地隐藏在模拟的人类大脑中。比人的眼睛更为精细的光学纤维，可以分辨通过血管和肌肉的脉冲信号，把一个机器人剖开，你也会把它当做人类，只有真正的专家才能分辨出来。亚历克斯曾经也是这方面的专家，但如今他不再那么自信了。

“你那么出神，在想什么呢？”亚历克斯说道，在她边上坐了下来。

“哦，是你，好久没见了。”她深深地吸了一口烟。

她的一头秀发已经剪短了。她的脸有些长，可以说相当清瘦，骨架显得很突出。她的嘴有点大，眼睛是淡蓝色的，似乎笼罩着一层薄雾，像是哭过，不过她的双眼闪着炯炯的光，似乎明白他的来意，正在嘲弄着他的优柔寡断。

过去人们总是将机器人造得尽善尽美，就像那些魅力十足的电影明星一样，但是现在造出来的机器人并不那么完美，这样就能伪装得更好。机器人都拥有1．5的视力，他们没必要佩戴眼镜，但是现在，一些最新款式的机器人也会有一些视力缺陷，他们需要用眼镜来校正他们的视力。这样的构思太有独创性了。

“我正在想着我昨天晚上做的梦，”女孩继续说着，“我在一家医院里，我想我将要有一个孩子了，在我进医院的时候，另一个女人走出来，她个子高高的，端庄文雅，留着长长的黑发。她用一块大披巾包着她的孩子，包得紧紧的。我提出想看一看，她并不在意，就让我看了。她说孩子死了，但是我看见他还在动。她想把他扔到垃圾箱里！”她又深深地吸了一口烟，烟从她的鼻子和嘴里缓缓地向外喷吐着。

“是很奇怪。”亚历克斯如此评断。这是机器人获得的另一种本事，他们会玩些小花样，假装他们也会做梦。机器人是不会做梦的。他们的谈话中不时地会夹进各种关键词，以及机器人根本不理解的一些概念，比如分娩、怀孕等。这些都是机器人制造中一流杰作的例子。

不管怎么说，他倒是曾经目睹过一个机器人生孩子，看起来是那么的真实，但是生下来的孩子也是一个机器人，那都是事先安排好的，并按照事先编制好的程序从机器人母亲的肚子里分娩出来。而且他还听说过，在有的地方，真正的人类孩子也可以在机器人的人造子宫里受孕、发育，然后足月后来到世上。这些想法令他感觉有些不自在。

“你认为这个梦代表什么意思呢？”她问道，“你知道吗？’

“知道。”亚历克斯简单地回答。

女孩期待地等着他的下文，但是他什么也没有说。“哦，告诉我嘛。”她恳求道，带着一种好奇的神情，但是机器人是不会理解人类的这种好奇情感的，他们只是假装出来的。

“只可意会，不可言传。”亚历克斯坚决地说。好讽刺，这是一个象征着被所信任的人背叛的梦。

女孩掐灭烟头，开始点燃另一枝烟。他们在沉默中又坐了好几分钟。亚历克斯回想着第一次见到她时的情景。那一次他在跟踪另一个目标，他注意到一个女的正在和一个交警谈笑风生，原来她将车停在了禁止停车的地方，她的车面临着被扣押的危险。

偶尔微微地触犯一下法律也是机器人最爱玩的把戏，按正常的编程规则来说，这是不允许的，只不过这种行为会让他们看起来与人类更相像。

要不是因为他后来进入住宅附近的一个小商店想买一盘最新新闻碟片的话，他也许对她不会再有更多的想法了。

“嗨，你好。”她打着招呼，口音听起来很陌生，不像是这一带人的口音。原先，所有的机器人都说标准的省城口音，但是现在制造商让机器人的口音有了多样化的变化，甚至是缺陷，也是为了能够进一步伪装得更好。

她当时正在费力地提起一个大箱子，亚历克斯殷勤地上前帮忙。机器人有时会假装弱不禁风，但是事实上力大无穷。他们攀谈了起来，从谈话中他得知，这个店实际上是她开的。如今机器人不断地占据着一些重要的位置，比如成为老板，或者成为一些权威要人等，只是做得很隐秘。

这天晚些时候，他在公园散步，亚历克斯又注意到了这个女子，她正在与她的两个孩子嬉戏。他饶有兴味地观察着他们。她和他们嬉闹着，追逐着，周围的一切对于他们来说似乎都不存在。她对孩子的爱溢于言表，就像一座巨大的喷泉，源源不尽。

突然，其中的一个孩子离开了草地，跑到路中间，一辆快速行驶的车子正迎面而来。这个女子不加思索地扑到车前挡在孩子前面，避免孩子被车撞到。所幸的是，车子发出尖叫声，在离他们几英寸的地方刹住了，避免了一场车祸。

亚历克斯第一个出现在现场，当时这个女子正紧紧地搂着吓坏了的女儿。女儿嘤嘤啜泣着，但在母亲抚慰的怀抱里终于安静了。

他目睹了刚才几分钟里所发生的一切，并且深深为这种情感的力量所感动。但是机器人能理解这一切吗？无论他们模仿得有多么惟妙惟肖，无论看起来，有多么真实，也只能虚有其表而已。

他扶着她和她的孩子回到小店，他们的友谊就从这时开始萌芽，亚历克斯研究着她，想搞明白她到底是什么。

他的思绪又回到了现在，打断了沉默。

“机器人是有着数字化外表的人类。”他说道。

这个女子看上去吓了一跳。“这听起来倒很有趣。”她回答道。

“如今是一个有趣的时代。”亚历克斯回应道。他的注意力转移到了一个从他们面前走过的女孩，他惊讶地发现，那是他的另一个目标。“她就像我梦中的女孩，”亚历克斯品评道，“个子高挑，黑色头发，举止优雅。”

“所有男人的梦中情人。”她不无妒意地回答道。

忌妒，如果说机器人也拥有了这种人类的情感，会怎么样呢？

亚历克斯的眼睛眯缝起来。“一个机器人？”他示意道，“你认为她是一个机器人吗？”

女孩耸耸肩。“不管怎样，是一个美人。”她看了看她的表，“我得走了，也许一会儿我们还能再见。我要去参加一个竞猜活动，我会在那里再见到你吗？”

“你会在那里见到许多人的。”亚历克斯这样对她说。他一直站在那里等着，直到她走开，然后便去跟踪那个黑头发的姑娘。她迈着优雅的步子，他很容易就追上了她。他跟着她一直转到一条小巷子里。他只跟她进行了一段简短的对话就肯定了她是机器人。一个小时内，她被解除了活动能力，打包装箱，等待一起被运送到省城。

下午的剩余时间里，他追踪了他的第三、第四个目标，那是两个老头。即使当他们被抓获的时候，他甚至都还无法确定。他们看起来太像人类了，只要在实验室里进行一下详细的分析就能确定他们是不是机器人，但是他并不真正想知道他的判断是对还是错。他的４个目标已经搞定了３个，他想在拂晓之前完成这次任务。

亚历克斯进入一个酒吧，他想，在这里喝酒的人里面，不知道有多少是机器人，他们会假装喝得兴高采烈，假装喝得醉醺醺的，但这都是装出来的。机器人是不会喝醉的，酒精对他们不起作用，只是模拟出来的反应，是事先编好的程序。

这里面有很多年轻人，有些人简直太小了，是的，如果他们是人类，那真是太年轻了，但这也是机器人制造商爱玩的一个把戏，像孩子样的机器人。在过去，所有机器人最佳年龄的选择都在25岁左右，而现在的机器人男女老少各种年龄的都有。有传闻说，已经研制出了一种人工合成的皮肤，它们就像真的人类皮肤一样，会渐渐成熟长成成年人的身体，最后会慢慢起皱，变成老态龙钟的样子。

可是麻烦就在这里，机器人变得如此高级，他不再能够一眼就分辨清楚究竟是真正的人类还是机器人，有时候他根本就分辨不出来。

亚历克斯喝完酒，加入到参加竞猜的人群中。他们鱼贯进入一个建筑群里，那里过去曾是一个动物园。亚历克斯似乎很适应这个地方，他很快就发现了那个曾与他坐在海边的女孩，他穿过人群向她走去，想坐在她的旁边。她递给他一包烟，算是跟他打招呼，他摇头拒绝了。

“嗨，哦，你不是亚历克斯吗？”她问道。

“是的。”

“我是海伦娜，我敢打赌，你一定忘了我的名字。”

“没有，我记着呢。”

名字，愚蠢的机器人也有名字。什么意思？他们只是机器而已。他们有编号，有系列号，就刻印在他们微型存储器的电路板上。

女孩往下看着６个笼子，每个笼子里站着一个人。“你能猜得出来吗？”她问。

亚历克斯也往下看去，２号笼里是一个机器人，他可以肯定。那是一种早期最原始的机器人，他差不多还可以确定5号笼子里也不是一个人类。那是更加高级的机器人，但还没有达到以假乱真的地步。至于其他的几个嘛，他可就有点说不准了。

他想不通，为什么有人愿意来参加这种恐怖的死亡游戏。他们将一个神圣的使命，一场圣战，变成了一种低级无聊的、违反常情的、危险可怕的、娱乐大众的竞猜游戏。他们没有这个权利1这是一场战争，就目前来说，是一场小小的战争，但是除非像他这样的人能够控制局面，那么这也许会变成一场全球性的冲突。

亚历克斯开始时的想法就是这样。起先很容易，他可以不加思索地就将机器人挑出来。然后难度会增加，有时他们全部都是机器人，有时里面一个机器人也没有，但是他的判断总不会失误。这就是为什么有关部门会挑选并雇用他来完成追查机器人的任务。

第一轮竞猜比赛开始了，容易得无法想象。５个笼子里的人都开始乞求着，哀恳着，辩解着，说他们是人类，只有2号笼子里的人显得非常冷静而不在乎，他冷冷地看着竞猜者。只有傻瓜才会选错。

人们开始叫喊、欢呼，他们手指比画着，口里叫着竞猜的号码。竞猜者举起手枪，他知道，如果他选错了，就会被人从后面打上一枪。他将枪对准２号笼子开了枪，机器人闪起一阵火花，瘫倒在地上。人群疯狂起来，竞猜者抹去额头上的汗水。

２号笼子里的机器人被移走了，又换上了一个。

亚历克斯的眼睛眯了起来，这一个看上去很像人类，第二轮竞猜会难些，甚至他也无法确定。

“我看他们都像是真人，”女孩拉着高八度的嗓音大声叫着，“不过谁管他呢？他们要么都是机器人；要么就是些人渣、杀人犯、贩毒者。他们都该死。”

“人命关天。”亚历克斯为他们辩护道。第二个竞猜者出现了，他的声音被淹没了。那是一个年轻人，他端详着６个笼子，举起枪，随意转动着。

“那是个机器人！”亚历克斯大叫着，抓住女孩的手臂。

“哪一个？”她问，“哪个笼子？”

“那个竞猜者！”亚历克斯大喊道。

“怎么可……”女孩说。

第二个竞猜者甚至没有瞄准就开了枪。第４个笼子里的人尖叫着，倒在血泊里。人们惊得喘不过气来，发出阵阵嘘声。这位竞猜者甚至不想避开向他射来的冲击波，他的身体被撕裂开了。

当人群看见竞猜者的金属内脏时，全场惊得鸦雀无声，接下来响起一阵惊叫声和愤怒的大吼声。以前从未被如此明显的机器人愚弄过。大家明白这对于他们来说意味着什么。亚历克斯沉思着，这毕竟体现了人性。机器人这样做只是在作秀，人类希望他们做出什么反应，他们就会做出什么反应。

人群开始涌动，一场可怕的暴乱就要爆发。

“我们最好离开这里。”亚历克斯催促道。

“我家就在街区那头，”女孩回答道，“我想人们可能会散到街上去，今晚在外面可能不安全。”

当他们走到街上时，人群涌动着从他们身边经过，人群开始集结起来，并慷慨激昂地交谈着。

他们到了女孩的家里，总算安全了。女孩将外套随便往地上一扔，点起一枝烟。“喂，那可真有点怕人！”她大惊小怪地叫道。

亚历克斯注意到她裸露的手臂上有一块瘀青，机器人是不会有瘀青的，但是他们可以用化妆品伪装出瘀伤，有的机器人甚至拥有能够做出恰当反应的塑料皮肤，在受到碰撞的时候，皮肤会相应地改变颜色。

“你想喝一杯什么吗？”女孩问道。

“不用。”亚历克斯心不在焉地回答道，他的眼睛巡视着屋子四周。

“那么你想要什么？”她问。

“你没有家用电器，”亚历克斯说，“你没有省劳力的机器，或者一些娱乐设备。”

“我把它们都放在橱柜里，你看不见它们，”女孩解释道，“这是我的一个小小的与众不同之处。”

“多么不同寻常。”亚历克斯说。

机器人不会这么做，没有理由，不合逻辑。但这可能是完美伪装的另一个例子。

“不要说别的，”女孩追问道，“我问你，你到底想要什么？”

“不是我想要什么，而是我必须做什么。我一直想要做出一个决定，面对一些令我困惑的证据，很难做出决定。”他停顿了一下，“海伦娜，我必须解除你的活动能力，将你送回到省城去。”

“我料到你会这么说的，”女孩回答道，“我记得第一次看见你时，你就一直看着我，但不是像大多数男人那样的眼光，你是在判断我，我当时就怀疑了，你是一个机器人收集者。我当时很担心，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你的眼光渐渐变得有些不同，你眼中的冷漠渐渐溶化了，有的时候是一种愤怒，有的时候是一种理解，然后是困惑。”

“你好像一点也不担心？”典型的机器人式的反应，但这似乎与她的性格不符。她应该像刚才在外面街上那样，表现得惊慌，或者歇斯底里。

“你不会伤害我的，”女孩断言，“你不会的。”

亚历克斯以一种从容不迫的熟练动作从他的口袋里掏出一把枪来，指在女孩的眉眼间。她深深地吸着烟，烟头上闪着明亮的红光。亚历克斯的手僵在那里。她说得对，他不会。她开玩笑地将烟头按在他的枪上，冲着他的脸吹出长长的一口烟雾。她走过他，看着窗外。

“那里大概已经平静下来了，”她说，“只是５分钟的奇观，暴乱已经悄然结束。如果在一个小时里，竞猜活动重新开始，我一点也不会觉得奇怪。”她开始向着门口移动。

“你要上哪儿去？”亚历克斯问道。

女孩摇摇头。“我只是离开，”她说，“走得很远很远，还留在这里干什么呢，”她有些踌躇，“在这个夜晚之前就已经决定了，这就是为什么我事先将孩子们送走，我要让他们远离伤害。”她走了，门关上了，亚历克斯从他的枪上拔掉了仍然在冒着余烬的烟头，扔在脚底下踩灭了。

一个风和日丽的日子，公路上恢复了平日的繁忙景象，车流慢慢地向前移动着，亚历克斯正在回省城的路上——他失败了，彻底地失败了，虚假的希望也不再存在。那天晚上，他没有解除那个女孩的活动能力，他可能永远也做不到了。

路上的交通几乎陷入了停顿，车上的视频屏幕激活了，那是他的老板的声音。“抓住3个，”亚历克斯说，“第4个无法确定。”

“那也许是个生物机器人。”老板心不在焉地回答道。

亚历克斯皱起了眉头，生物机器人——他在说什么？

“一个自相矛盾的计划，就是那样。”他的老板回答道，似乎看穿了他的心思。亚历克斯身子向前倾，靠在驾驶方向盘上，老板的声音变得急切起来。“策略变了，”他解释道，“他们要撤销生物机器人计划，所有的生物机器人都要被消灭。”

亚历克斯不知道他在说什么，他从来没有听说过这样一个计划。

“不要回到基地来，”他的老板警告道，“你不要回来，我自己也要离开。”

亚历克斯开始明白他的老板暗示的意思了。“我们是——”他开了个头，没有再往下说。

“我不知道，”老板回答道，显得更加烦躁不安，“麻烦就在这里，但是我们不能心存侥幸，你想想看，我们如何会拥有这种‘测定机器人’的本领的呢？”

“但是我有记忆，”亚历克斯辩解道，“还有那些证明文件，都核查过的，当我加入——”

老板笑了起来：“你知道，只要手里有权，什么样的假证明造不出来。”他改变了一下话题，“你必须离开汽车，如果他们跟踪了我与你的通话，他们很快就会找到你。”他变得更加激动，“他们也许有其他方法来辨别身份，但他们不会告诉我们，不会的。”他东张西望了一下，“祝你好运。”说完，他切断了电话。

整整一分钟，亚历克斯坐着一动不动，他太震惊了，然后他看着他旁边的汽车，那是顶上敞开的那种汽车。司机是一个约莫25岁的年轻人，他静静地坐在驾驶座上，看上去无忧无虑的样子，他的脑袋随着收音机里的音乐轻轻地晃动着，没错，这是一个机器人！亚历克斯走出汽车，踱到这位司机那儿。“机器人是有着数字化外表的人类。”他说，直截了当，直切主题。

“人类是有着数字化表盘的机器人。”编程式的回应，所有的机器人都别无选择，必须做出回应是他们程序中的强制性部分。直到一个背叛人类的卫星向全世界播送了一个“流氓程序”之前，情况一直就是这样的。

人类觉得自己太聪明了，他们制造设计出来的机器人越来越人性化，他们很有把握，相信每一个被造出来的机器人总有那种自动防故障装置的应答系统。但是他没有，如果说他也是一个机器人的话。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见鬼，到底怎么一回事呢？

编有“流氓程序”的机器人不再会对“机器人是有着数字化外表的人类”这一说法做出“人类是有着数字化表盘的机器人”这样的回应……像他就不会做出这样的回应。

只有极少数特殊的像亚历克斯这样的才能区分这中间的不同，追踪到逃逸的机器人，将他们运回省城，重新进行编程，并加上改良的、无法破译的密码。只有少数特殊的……他开始出汗。

“你有武器吗？”亚历克斯问司机。机器人摇摇头，亚历克斯递给他一把枪：“给你，拿我的吧。现在是危险时期，特别是在省城里。”

机器人点点头，他们紧紧地握手，就像人类在表示友情时的动作一样。亚历克斯回到他自己停在马路上外车道的汽车里，把车开走了。

亚历克斯坐在车里，思考着未来，但是理不出任何头绪来。生物机器人——那么他们应该就是人类……为什么他们不能像正常的人类一样生活呢？他绝望地用双手抱住头，他是机器人还是人类？如果说他的童年记忆只是他的生物记忆数据库里用以伪装的背景资料呢？

他没有解除那个女孩的活动能力，他放她走了。他相信她是人类，虽然他现在知道，她和他是一样的。

亚历克斯有了决定。他将车弃在公路上拥挤的交通车流中，翻过路边路障，走到一片青翠的田野里。那里没有指示路标，前方也没有陆地标志，没有任何东西指引他。他得自己找路。他不知道那个女孩是否也走上了这条路，他不知道，他觉得心里有一种可怕的空虚感。

他很害怕，但是他一直走着，直到公路在他的身后消失，双目所极之处一片绿色。他想，这可能是整个计划的一部分，就像这条公路本身也是计划的一部分，想到这些令他气馁。绝望情绪令他双膝发软，几乎站立不住。这时他看见远处地平线上有一个小小的峰丘，这令他打起了精神。走近时，他才发现原来这是一片树林，脚下杂草丛生，他立脚不稳，倒在柔软而泥泞的地上，他发出一声欢快的呼喊声，站起来向着目标跑去。

现实对他的打击太大了，腿上的力气越来越弱，他已经跑不动了，他跌跌撞撞地向前走。原来它们不是什么树林，而是一座高大建筑物边缘的绿化区，向着海岸延伸而去。他一直围着它转圈，但是找不到出路。

他最后又跋涉了几英里路回到城郊附近，他走回女孩的屋子，虽然他知道那里已经空无一人，但他还是要去。

屋子里的一切还是像他离开时一样，他踩碎的烟头还在地毯上原来的地方，他知道她不可能还留在城里，但是他还是到车站去了。他无望地在站台上四处奔走着，希望她被耽搁了没能走得成，但是没有她的踪影。

亚历克斯在步行道上散着步，找了个座位坐下，就像他曾经与海伦娜一起坐在这里时那样。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他明白，如果他的老板所说的都是真的，那么他将会从一个追踪者变成一个被追踪者。

他望向大海，梦想着希望。他只是在梦想，但是他知道，无论他是什么，他的感情都是真实的。

# 《数学家》作者：阿瑟·费尔德曼

他们在花园里，泽妮亚·霍金斯对她九岁的女儿说：“佐，别再跑来跑去了，爸爸给你讲个故事。”

佐在吊床上坐下来，问道：“是真实的故事吗，爸爸？”

“我要给你讲的是一个千真万确的故事，”德雷克·霍金斯捏了一下她粉红的脸颊说道，“你听，距离现在２０１１年以前，也就是１９８５年——用当时地球上的日历计算——天狼星上的一个生物部落侵犯了地球。”

“爸爸，那些生物是什么样子的呢？”

“在许多方面都像人，它们都有两只手臂，两条腿，人有的其他一切器官他们也有。”

“爸爸，天狼星生物和人有什么不同吗？”

“有。它们各有一对翅膀，长满了绿色羽毛，羽毛是从肩膀上长出来的，还长着一条长长的紫色尾巴。”

“那一群生物总共有多少呢，爸爸？”

“不多不少，３４１个男成人，三个女成人，那些生物首先出现在地球上的撒丁岛上，五个星期以后，它们成了整个地球的主人。”

“爸爸，地球上的人不反抗吗？”

“人用子弹、普通炸弹、超级原子弹和瓦斯，同侵略者进行战斗。”

“爸爸，那些武器都是什么样子的呢？”

“那些武器早就绝迹了。它们被统称为‘弹药’。人类就用那些武器互相交战。”

“爸爸，他们不像我们现在用思想进行战斗吗？”

“不，我刚才说过，他们用枪。但是来自天狼星的侵略者对弹药有‘免疫力’。”

“‘免疫力’是什么意思呢？”

“意思就是不会受到伤害，后来人类就试用细菌武器，对付天狼星上来的生物。”

“细菌又是什么东西呢？”

“是很小很小的病菌，人类想把病菌注入侵略者的体内，使它们生病、死亡。但是病菌对天狼星的生物完全不起作用。”

“爸爸，继续讲下去，那些生物在整个地球上到处横行，就从这里继续讲下去。”

“你应该知道，那些外星人比地球上的人聪明得多。实际上，那些侵略者是整个星系里最了不起的数学家。”

“星系是什么东西？数学家是什么意思？”

“星系指的是银河系，数学家就是擅长度、量、衡的人，很善于计数。”

“爸爸，侵略者把地球上的人全都杀光了吗？”

“没有全部杀光。它们杀害了很多人，但也有很多人受到奴役。外星人使用人类，就像过去人类使用牛马一样。它们把一部分人当工人使，把另一部分人杀来吃。”

“爸爸，那些外星人讲什么语言呢？”

“讲一种很简单的语言，但是人类永远掌握不了那些语言。侵略者比人聪明得多，它们掌握了地球上的一切语言。”

“地球上的人把那些侵略者叫做什么呢，爸爸？”

“叫它们‘天使魔鬼’，一半是天使，一半是魔鬼。”

“爸爸，天使魔鬼奴役人类之后，地球上的一切又恢复平静了吗？”

“平静了一阵子，后来，一些最勇敢的人，由一个名叫诺奥尔的人率领，逃到格陵兰内地。这个诺奥尔是一个精神病医生，是地球上第一流的精神病医生。”

“精神病医生是什么呢？”

“是专门和思想打交道的人。”

“那么，他一定很有钱。”

“他是地球上最有钱的人，诺奥尔经过深思熟虑以后，想出了一个让地球摆脱天使魔鬼的办法。”

“爸爸，什么办法呢？”

“他提出一个完善的办法。给天使魔鬼注入人的感情。”

“注入是什么意思呢？”

“就是给它们灌满，并且让它们自己也意识到。”

泽妮亚打断他的话：“德雷克，你讲得太玄乎了，孩子怎么能理解得了？”

“不，妈妈，”佐说道，“爸爸的解释我听得懂，你别插嘴了。”

德雷克继续说道：“诺奥尔就这样给天使魔鬼们注入了爱、恨、野心、嫉妒、怨恨、羡慕、失望、希望、羞耻等各种感情。天使魔鬼们的行为很快就变得和人一样。十天以后，可怕的内战便消灭了天使魔鬼人口的２／３。”

“爸爸，天使魔鬼自相残杀，全都死光了吗？”

“差不多死光了。最后有一个叫扎利巴的，出来鼓吹一切天使魔鬼都是兄弟。于是侵略者立刻转变，停止争吵，地球上的人受到了更加残酷的奴役。”

“爸爸，事情闹成这样，诺奥尔和他的追随者在格陵兰不是很伤心吗？”

“是伤心了一阵子。后来，诺奥尔进行了最后摊牌。”

“爸爸，什么叫摊牌，是俚语吗？”

“是的，意思就是最后的较量。这是他一张备而未用的王牌，准备在其他一切手段都失败的情况下使用。”

“爸爸，我懂了。不管对方使出什么花招，这办法都能获胜。爸爸，他们的王牌是什么呢？”

“诺奥尔给天使魔鬼们注入了怀乡病。”

“什么是怀乡病？”

“就是思家病。”

“爸爸，诺奥尔真聪明。这就是说，天使魔鬼们全都想要飞回老家去。”

“正是这样。有一天，所有的天使魔鬼，一支浩浩荡荡的队伍，鼓动它们的巨大绿翼，在北美黑山集合，在特定的信号统一指挥下，全都从地球上飞走了。所有的人都唱道：‘老天赐福，老天赐福，我们得救了！’”

“爸爸，所有的天使魔鬼全都从地球上飞走了吗？”

“没有全部飞走。还留下两个小天使魔鬼，一男一女，两岁，是在地球上出生的。它们和其他所有的天使魔鬼一起飞向天空，但是飞到大气上限时，它们犹豫了，逃跑了，飞回了地球。它们的名字叫齐佐和齐泽。”

“爸爸，齐佐和齐泽后来怎样了呢？”

“它们和一切天使魔鬼一样，也是了不起的数学家，后来它们繁殖起来了。”

佐笑了，激动地拍打着她的双翼说：“爸爸，这故事真好听！”

赏析短评

牛志强

这篇小说可以当做一首忧郁的、甚至有些残酷的寓言诗来品味。它用洗练而传神的概述性对话形象地传达了人类对自身人性的批判、对现实世界的不满、对未知世界的恐惧，以及对人类前途的忧虑迷茫。其实这是一种弥漫于世界的人类情绪。作者用科幻的形式把这种情绪表达出来，与其说是文学的想象或近乎怪诞的狂想，不如说是一种基子深刻的批判理性的哲思。它蕴含的对人类命运的终极关怀，具有振聋发聩的力量。同时，也从否定之否定的角度呼吁人类通过自身的反思去创造更加美好更为理想的未来。一个短篇科幻小说能有如此的思想批判张力，着实令人叹服。

然而，这些形而上的思考又是通过极通俗极有趣的爸爸给小女儿讲故事的形式予以艺术表现的。这就更显出作者的艺术功力。短短３０００多字却浓缩了可以展开为３０万字长篇小说的内容含量，不愧是短篇小说“以一当十”艺术手法的典范。

# 《数字化来世》作者：[美] 布赖恩·Ｎ·帕库拉

一地下室

赛勒斯·马洛是一位白手起家的亿万富翁。他在位于加利福尼亚州海岸的家——一座富丽堂皇的避暑别墅——庆祝自己７０岁的生日。宴会的气氛非常温馨、宁静，因为除了他非常关心的、也是他唯一活着的亲人——２５岁的女儿格雷琴外，马洛先生只邀请了几位关系非常亲密的朋友和生意上的合伙人来参加生日聚会。

接近傍晚时，赛勒斯悄悄地把女儿从客人旁边带到地下室，对女儿说，他要送给她一个生日礼物。格雷琴很吃惊，她问爸爸为什么在他自己生日时却送给女儿一个生日礼物。赛勒斯让格雷琴用手蒙上双眼。当格雷琴按照爸爸的吩咐睁开眼睛时，她发现他们站在一间寒冷但非常非常明亮的房间里，耳边的嗡嗡声就像是霓虹灯发出的声音。她朝屋子四周看了看，发现房间一片雪白，面积足有两个车库那么大，墙壁上则装有大型计算机。在屋子中间，也就是离他们站的地方不远处，有一个基座，差不多一人高。基座上面还镶嵌着一个巨大的空心玻璃球。

“那是什么？”格雷琴问道。

“亲爱的，你知道，我活不了多久了。”赛勒斯在屋里踱着步子，没有直接回答女儿。

“爸爸，不要那样说。医生说你还能活5年呢，你应该保持积极的生活态度。”

赛勒斯朝女儿摆了摆手，说：“那是一年半之前说的话了。不过这也没关系，我要好好地活下去，争取把剩下的不多的时光活得更精彩。我不是没有斗志、随便就认输、活一天算一天的人。不过，这个房间……这个房间将会是我逃脱死亡的地方。”

“你说什么？”格雷琴皱了皱眉头，感到非常吃惊。

“当我的肉体最后死亡时，我的大脑将会放在这儿。”他用手指敲着玻璃球说。他说话的声音听起来显得非常轻快，这可是格雷琴以前从未听到过的。

赛勒斯接着说：“他们将会把我的大脑保存起来，这样就能使我永远活着。你信吗？以后的保养费也不用你操心，我已经建立起了一个信托基金，光利息就够支付贮存和保养我的大脑的费用了，１０００年都用不完。”

格雷琴瞪大了眼睛，怀疑的目光一会停在父亲身上，一会停在玻璃球上，一会停在大型计算机上。

“爸爸，你不是在开玩笑吧？”

“绝不是。”赛勒斯显得非常兴奋，“在你出生之前，人们对这类的想法都表示怀疑，认为很可笑。我将是第一个利用这个玻璃球的人，我说到做到。我将成为历史上第一个长生不死的人。你等着瞧吧，我将会是一个了不起的大人物。”

“你到底为什么想要保存你的大脑呢？这难道不吓人吗？你想在去世后做什么呢？”

赛勒斯轻快地打着响指说道：“这便是最重要的一部分。我现在也不能告诉你会发生什么事。不过不要担心，那决不会吓人，只是使人感到吃惊。你听说过有人在神志清醒时做梦的事吗？”

“没有。”

赛勒斯把手放在女儿的肩膀上，他解释说：“就好像睡觉时做梦，可是你却很清醒。你的意识仍在活动，你能够控制梦境，做你想做的一切事情，干你能想象到的一切事情。这真是太奇妙了。两个月来，我借助麻醉药已试验了多次。当我在那里时……”他敲击了一下玻璃球接着说，“这就是我一直在做的事情，只要借助计算机，这一切都会变为现实。你相信吗？”

“不，我不相信，我真的一点都不相信。”格雷琴边说边往外走。

“亲爱的，等一等。事情会变好的。”赛勒斯说，“我会和互联网永久地联系在一起，他们告诉我说，我可以很好地和外界沟通，只要我愿意，什么时候都可以。”

“他们？他们是谁？爸爸，是谁使你相信这骗人的鬼把戏的呢？”

“没有人。我很小的时候读科幻杂志时就一直存有这样的梦想。我独自进行了研究，然后把这一伟大的工程交给我所能找到的最好的、最著名的公司。我将不惜一切代价，请相信我。”

“爸爸，”格雷琴拉着父亲的手恳求道，“你不应该让自己成为这一冒险性的新科技的实验品。”

“不，我不是实验品，”赛勒斯打断了女儿的话，“我的意思是说，他们已经在硅谷进行了一次试验，他们把最近执行死刑的两个罪犯的大脑拿来做试验。光这项试验就花费了１００万美元。”

“这太恐怖了！”格雷琴说。

“不，这是好事。”赛勒斯坚持说，“就在上个星期，他们告诉我，测试结果令人鼓舞。事实上，该系统唯一没有完成的部分是能够使我永久留在梦境之中的软件系统。他们正在全力以赴，整个工程将在年底完工，那时就可以运行了。到那时，我什么时候想死都可以。”

格雷琴听着听着就哭起来了，赛勒斯抱着她，轻轻地、充满父爱地抚摸着。“我的好女儿，”他说道，“不哭，也不要担心。我知道这听起来是有点匪夷所思，但是我已经思索了一生。我能够支付得起费用，并且我也非常愿意这样做。对一个想从事冒险的伟大的冒险家来说，留给他们从事别出心裁的冒险的机会并不多，而这毕竟是一个新的领域，一个人们从未尝试过的、令人兴奋的领域。我想成为这个领域的第一人。这是我的梦想。我是一个老人，一位将死的老人。这是我的最后一个梦想。亲爱的，你想让你的老爸放弃他的最后一个梦想吗？”

“不。”格雷琴阴沉着脸说，心里在抱怨父亲怎么会用这么简单的理由来安慰她，“爸爸，你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吧；”

“你还记不记得我第一次看到你把头发染成红色时的情形吗？”赛勒斯问道，“告诉你，我当时真是受不了。染成红头发后，你样子怪怪的，看起来像爱尔兰人。可是你却说那是你的头发，你想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好了，同样的法则也适用我。”

“哦，那可不是一回事。”格雷琴说。

“开个玩笑。好了，高兴一点！我对这件事真是感到兴奋。我想，最终一定会证明这是个非常奇妙的想法。”

格雷琴最终屈服了，她说：“爸爸，我希望是这样。我希望一切结果都像你想象的那样。”

二维吉尔诞生

约翰·默里７岁时就能用心算做乘除法运算，１２岁时就开始学习微积分和计算机编程，３３岁时已是海勒姆数据系统公司的软件工程师。海勒姆数据系统公司是世界上为数不多的、能够根据客户提出的极其苛刻的要求生产大型、高功率、不会出错的复杂的计算机程序的几个优秀公司之一。约翰·默里最近在前任主管退出后升任赛勒斯·马洛工程的主管一职。前任主管之所以离职，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这项工程和我作为基督教徒的信仰格格不入”。于是，约翰就升为主管。

约翰已经编写出了大部分代码，这样可以使马洛先生死后能够继续在“数字合成的来世”里生活。约翰坐在海勒姆数据系统公司设在加利福尼亚州的研究与开发大楼的办公室里辛勤地工作着。他通常起早贪黑地工作，在离办公室８个街区远的一间仓库里对死刑罪犯的脑髓——这都是马洛先生通过各种手段获得的——进行试验。

到目前为止，约翰已经把４个人的大脑进行了数据处理，不过他们进入到另一个世界后，都喋喋不休地讲个没完。马洛先生的研究员建议说，罪犯的大脑在本质上是不稳定的。把他们作为实验品进行测试，其结果也是不可靠的。而约翰却自有主张，他并不这样认为。他提出了自己的理论：人类的大脑如果脱离了寄存的肉体和缺乏生活机能将没有地方存留，所以就变得疯狂了；而人类的大脑在脱离肉体后如果立即就能获得永久的安全保证和指导就不会发疯了。为了检验他的理论，约翰编写了一套复杂的计算机程序，该程序能够立即向大脑提供所需的支持。问题解决了，大脑也就不再发疯了。约翰把他的计算机程序命名为维吉尔（Virgil，这是该程序的首字母缩写，意思是“虚拟生活交互式实时向导”）。约翰通常希望人们把他的这项发明称做“友好精灵维吉尔”。

维吉尔的工作方式是以非常慈善的、像父亲般关爱的精灵的形式出现，然后进入到人的梦境中，向大脑提供安全保障和有益的建议，并作为其向导。大脑会向维吉尔问一些问题，维吉尔听到问题后先向数据库和人工智能信息库进行咨询，然后给出一个满意的答案。这是解决大脑错乱的最简单有效的方法。

约翰又对维吉尔的程序代码进行了多天的测试、调整和修正后，维吉尔才变得很完善。现在约翰要做的唯一一件事就是对代码进行评估和重写，以便使维吉尔的工作速度更快，效率更高。

突然，传来一阵急促的敲门声，约翰的工作被打断了。他还没有来得及做出反应，办公室的门就被打开了，走进来一位精神错乱的红头发女郎。这是一位不速之客。约翰弄不清楚她为什么显得那么心烦意乱，心里在犯嘀咕是不是该叫保安进来。这位女士的目光落在了约翰办公桌上的两个“米勒高质量生活”的药瓶上。

“哦！”那位女士说道，“你一定是那位幻想家，正在给我父亲创造一座电子仙界。这真是太了不起了！你在工作时常喝酒吗，或者说你在工作时需要喝一些酒一类的饮料好麻醉你的思维，让你鼓足干劲在不幸的、有病的老人身上来进行这遭受良心谴责的科学试验吗？”

“我在夜以继日地工作，”约翰边说边抓起瓶子，扔到了纸篓里，“我没有做任何试验。那不是我的工作，我只是在开发软件。”

“噢，那么你就是那位使所有接受试验的人都发疯的人了。我已经听说他们都遭受了什么样的折磨。”

“我是使他们不再发疯的那个人，”约翰简练地回答道，“事实上，我可以让你看一份我们今天早上刚刚收到的一位进入电子仙界的人发回来的信。他在那里感觉很好。不信你自己看。”他从办公桌上的文件夹中抽出一页纸递给这位女士。那上面写道：“我感觉好极了！现在，我已不再做噩梦了。天使们正在帮我建造城堡呢。没有其他的事要向你报告，只是维吉尔比较烦人，让他滚开。”

这位女士从头到尾读了几遍，做了个鬼脸，然后问道：“谁是维吉尔？”

“维吉尔是我的思想，他可以阻止他们发疯。他们认为他是一个待人亲切的精神向导，而实际上他只是一个计算机程序。当维吉尔在他们身边时，他们就不会产生导致精神错乱的坏想法。维吉尔不会让他们那样做的。”

“多么忠于职守的一个失去人性的人呀。”这位女士冷冷地说道，伸出她那柔软的手同他握了一下，“我是格雷琴·马洛。我是你客户的女儿。你肯定会再见到我的，可能是在法庭上吧。”

格雷琴快速地握了一下他的手，猛地转过身，大步流星地离开了他的办公室。他望着她远去的背影直至在他的视野中消失，随后又继续专注地编写代码。

三赛勒斯进入数字化来世

６个月后，赛勒斯病逝。他的内科医生立即小心地把他的大脑从头骨中取出，然后用医疗直升机运送到他在太平洋海岸的家中。他的大脑被安放在地下室一间白色小屋中的基座上的玻璃球中。约翰·默里开发的软件系统立即工作起来，为赛勒斯的大脑构建一个适合其生存的人造世界。编有代码的电子脉冲源源不断地为其提供外界的息。情绪调节程序根据需要，不间断地为其定量分配多巴胺（译者注：一种治疗脑神经病的药物）等药物。人工合成的化学药品持续不断地向大脑供应，以便使其想象力和感觉器官的功能保持正常。软件系统每隔25秒就会检察一下防腐液的纯度。

赛勒斯的知觉在一个难以名状的空白空间中开始恢复了，这个空间只能传输最轻微的光线和震动。他的思维缓慢，并且有点杂乱。他试着移动一下他的四肢，它们都在那儿，可是动作显得迟缓，好像不是他自己的四肢。他摇了摇头，开始模模糊糊地感觉到周围是三维世界。

过了一会儿，他突然发现一位透明的、和蔼的老头站在他旁边。

“欢迎你，马洛先生。”这个突然出现的精灵说，“这就是你朝思暮想的地方，这就是你一直为之准备的地方。”

“很好！”赛勒斯说道，但是他的声音听起来像是从很远的地方传来的，“不过，请问你是谁？”

“我是维吉尔。”精灵回答道，“我将是你在这个全新世界里的向导、导师和助手。你可以在任何时候找我帮忙。我将一直乐意……”

“谢谢，不过我认为没有必要。”赛勒斯打断了他的话，他的思维开始集中了，“我可以自己照顾好自己的。”

维吉尔继续说道：“你可以开始想象一些你熟悉的、令你感觉舒服的场景，比如说你最衷爱的一个和平安宁、充满阳光的牧场……”

赛勒斯听得有点不耐烦，就转身走开了。他只想早点甩掉维吉尔，可是不管朝哪一个方向走，维吉尔都一直紧跟着他。维吉尔在他身后喋喋不休地告诉他如何才能避免做噩梦，如何才能避免哲学上的悖论，如何多想一点快乐的事情来愉悦自己的心灵。

７天后，赛勒斯·马洛接受了英国广播公司一名记者的采访。这是他第一次在另一个世界里发表公开的声明，这次采访被电视台向全球的广大观众进行了现场直播。由于赛勒斯必须通过互联网才能同外界进行交流，所以他在电视直播中的角色就由一名操纵膝上型计算机的轮廓鲜明的实习生扮演。这名实习生首先把记者的问题输入互联网，然后再把赛勒斯的回答读给广大观众听。

记者首先向电视观众解释赛勒斯为此所付出的巨大努力以及他现在在奇妙世界中的生活情况，这个奇妙的世界是由梦境和高科技共同构建的。随后，记者要求赛勒斯尽其所能向世人讲一讲他在奇妙世界中的经历。

“这太美妙了！”这位实习生通过电脑向观众读道，“这比任何人所能想象到的都好。我可以随心所欲地做我想做的一切事情。我觉得我就像是升到了天堂的最高点，可以亲手摸一摸上帝的脸。在这里，没有事情是不可能的。这真是一个无与伦比的、难以置信的奇妙经历。我想永远住在这儿。不过，请你们原谅，我现在必须走了，我要去旅行了，我的缀满宝石的飞船正在那边等我呢。我要去波斯，我要去观看重新上演的黑斯廷斯战役（译者注：１０６６年１０月，诺曼底的威廉公爵在黑斯廷斯镇与撒克逊国王哈罗德二世展开激战，哈罗德二世战死，黑斯廷斯战役宣告了英国撒克逊王朝的彻底覆灭。）这部戏。再见，我的人世间的朋友们！我希望有一天你们都能享受到像我今天享受到的幸福！”

在记者还没来得及提问第二个问题时，采访就结束了。

四科威特富翁拜访赛勒斯

几天之后，全球的富豪们都在仿效赛勒斯，建造了贮存大脑的设施。几乎每一位拥有巨额财富而又感觉到在世的日子不多的人，都希望像赛勒斯那样。

第一位仿效赛勒斯的是一位科威特的石油大亨。他甚至等不到自己自然死亡就早早地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他的大脑在他死后立即被储存起来。

约翰·默里在海勒姆数据系统公司努力地工作，他又进一步改进了他的计算机程序，这样便可以使每一个人都能够有效地通过互联网同另一个人进行沟通。所以，这位科威特石油大亨就在他的梦境中拜访了赛勒斯，赛勒斯在其梦境中也拜访了这位石油大亨。

不久后赛勒斯又接受了一次采访，这次是接受美国一家电视台颇受欢迎的“脱口秀”节目的采访。主持人问他是如何与那位科威特绅士会面的。像前一次一样，有一个人用电脑把问题传输给赛勒斯，然后再把他的回答读给大家听。

“自从我把维吉尔赶走以后，这是我第一次和另外一个人在一起。”赛勒斯回答道，“我喜欢和这位科威特绅士在一起。然而，我们两个人都急着回到我们各自的领地中去，所以，我想我们两个人日后再次见面的机会很小。”他们抓住这个机会又问了赛勒斯一些简单的问题。

在外部世界的人们试图与赛勒斯取得联系之前，又有好几个月过去了。贮存赛勒斯大脑的地下室的看守试图请求那位科威特石油大亨设在伦敦的大脑贮存设施的管理人帮忙，麻烦那位石油大亨抽空到赛勒斯的世界中去走一走，看看赛勒斯在那里是否一切正常。

几天后，这个请求得到了回复：“马洛先生不允许我到他那里去。他拒绝接见所有的来访者，他不让我进去。”

几周之后，赛勒斯给外部世界发送了一份简短的留言：“从现在开始，如果你们允许我独处的话，我将感激不尽。我已经受够了人们的打扰。再见！”这便是人们得到他的最后的话语。

五约翰·默里之死

约翰·默里通常在凌晨４点半就去研究大楼工作了。他之所以要这么早去是因为他想一个人安静地工作，免得不时地受人打扰。可是当他走进办公室时，却惊奇地发现格雷琴·马洛正坐在他的椅子上。

“谁让你进来的？”他吃惊地问道，“你这么早来这儿干什么？”

“保安人员知道我是谁，是他们让我进来的。”格雷琴说，“我让调查人员跟踪你有好几个月了，所以我知道这是我们私下谈话的绝好时间。约翰，我想和你谈谈。”

“谈什么？”

“当然是关于我父亲的事了。几个星期以来，没有人听到关于他的任何消息，我有点担心。”

“他很好。传感器一天２４小时工作，一旦情况有变，我会第一个通知你。”

“我跟你想的不一样，我不担心他的大脑是否会损坏。”格雷琴草率地说，“我只关心他的精神状态。他过去从不愿做隐士，他总是喜欢交朋友、会见陌生人，可是现在，他却不让任何人接近他。”

“这是他的选择。”

“我认为我父亲现在可能真的出了问题，我想知道他是不是一切都很好。为什么不让那位石油大亨去见一见他呢？这是不是说没有接近他的其他办法了？”

约翰思考了一会儿说：“不，不是你想象的那样。还有后门和秘密通道通向你父亲的世界。我可以把它编写到程序中去以处理像你父亲这样不愿意和我们接触的人，但这只是在危急时候才用。我想，现在还没有必要偷偷溜进你父亲的世界中去。我可不想去。”

“我对你的研究成果很感兴趣，可是不同意你的建议。”格雷琴说，“那么，你是说你有办法进入我父亲的领地和他交谈？”

“是的。但是只有在另外一个人的大脑与和你父亲相同的生命支持系统联系在一起时才可以，这样就可以通过互联网潜入到他的潜意识中去。”

“他的潜意识，”格雷琴重复道，“通过互联网？”

“是的，需要通过互联网。”

“对你来说这听起来好像很重要，这一点令我很高兴。可是对我来说，这听起来却像是一派胡言。”

“看，我把程序编好了。如果有人知道它是如何工作的，那个人一定是我。” 格雷琴沉思了一会儿，然后抬起头来说道：“那好，很抱歉，我不得不这样做。在我得知我父亲一切都很好之前我是不会走的。我想也没有别的办法可选择了。”她边说边从她的手提包中掏出一小罐梅斯毒气（译者注：一种暂时伤害性压缩液态毒气），朝着约翰的脸就喷。约翰顿时觉得眼睛灼烧一样地疼，双手在脸上乱抓。突然，他又感觉到脑袋被什么东西重重地击了一下，一下子就摔倒在地上，失去了知觉。

约翰醒来时，发现自己躺在一间昏暗的小屋子里，格雷琴站在他旁边，一只手还轻轻地拍打着他的额头。想到自己遭受到的突然袭击，约翰想尽力摆脱她，可是却发现自己的手脚全被皮带绑着，右臂的静脉上还插着一根导管。

“你到底想干什么？”约翰吼道，可是却发现自己的头很重，“你想干什么？”

“很抱歉，约翰，”格雷琴平静地回答道，“我父亲是这个世界上对我最重要的人，我愿意为他牺牲一切。你懂吗？”

当天花板上的灯光越来越强时，约翰终于意识到他目前所在的房间正是他对罪犯的大脑进行试验的仓库。一种不祥的预感在约翰脑中逐渐形成，他马上意识到下一步将会发生什么。他气急败坏地说：“我的上帝呀！你到底想把我怎么样？你不能这样做。很多人都知道这个地方，他们很快就会在这儿找到我的。”

“我昨天已经把这个地方买下来了。”格雷琴柔声地说，继续抚摸着他的头发，“爸爸给我留下了好多钱。这个地方目前只有你和我，过一会儿还有一名我雇的外科医生要来，其他人是不会来这儿的。”

“外科医生？”约翰说话声变得很虚弱，“上帝呀，上帝呀！”

“一会儿就好了，”格雷琴说道，“放松一点。说不定在外科医生到来之前你会睡着的。我昨天从你们公司新闻发布会上获得了重要的信息，根据我的理解，你将会在一个非常奇妙的地方醒过来的。”她停顿了一下又接着说，“约翰，我绝不是一个坏人。我也不想这样做，可是，你知道，我只是不能离开我的父亲。”

约翰使出了吃奶的劲大声喊道：“救命呀！”可是他觉得他的喉咙灼烧得难受。

“嘘……别喊！安静点儿！约翰，这就是你应该得到的下场。你设计了这个东西，现在该你亲自体验一下它到底是什么样子了。你要从后门进去，不管你做什么，你一定要保证我父亲一切都好。听到了吗？约翰，我在这儿等你的消息。你一定得告诉我他发生了什么事，我需要你的帮助。”

这时，从走廊传来了下楼的脚步声和歌声的回音。这是一名男子，他边下楼边唱。格雷琴抬头看了看，对约翰说：“洛佩兹医生来了。”歌声越来越近了。格雷琴又看了约翰一眼，捏了捏他的手说：“闭上眼睛，尽量放松。我让你吃一些东西，你很快就会睡着的。当你醒来时，我想让你去找我爸爸。约翰，你一定得去找，这对我非常重要。”

当格雷琴把注射器中的药物注射到约翰身体里时，约翰呻吟着闭上了眼睛。药效立即就发生了作用，约翰很快就失去了抵抗的意志。脚步声和歌声越来越近，越来越近……他睡着了。

六约翰降服维吉尔

约翰醒来时，他觉得自己像是悬在空中。其实，他正趴在办公室里工作站前的键盘上，这时挂在墙上的时钟正指向１０点１５分。他的左胳膊仍有点疼，喉咙仍灼烧得难受。他坐直了，这时觉得脖子有点疼，这是由于他刚才的躺姿所致。他活动活动指关节，然后打开计算机的显示器。一张熟悉的界面出现了，并向他问候。他的指头在键盘上跳跃，看着指示器在显示器上运动。约翰突然注意到门口有一个人影，他转过身来想看清楚是谁。

那是一位和颜悦色的老人的幽灵。通体透明——他是维吉尔。

“欢迎你来到这里。”维吉尔说，“默里先生，这就是你朝思暮想的地方。这就是你一直为之准备的……”

“闭嘴，维吉尔。”约翰突然感到一阵阵的恐慌。

“我将是你在这个全新世界里的向导、导师和助手。你可以随时来找我寻求帮助。我将……”

“闭嘴，维吉尔。”

“你可以开始想象一些你熟悉的、令你感觉舒服的场景，比如说你最衷爱的一个和平安宁、充满阳光的……”

约翰转过脸去，用手堵上双耳，但是维吉尔那喋喋不休的独白仍能听得一清二楚。这是他亲自为维吉尔设计的一整套恶作剧程序代码之一。由于维吉尔喋喋不休的谈话使约翰不能静下心来思考问题，于是约翰想出一个办法使维吉尔安静下来：“维吉尔，我需要你的帮助。”

维吉尔停止了唠叨，回答道：“当然可以了，默里先生。我很乐意为你服务。”

约翰定了定神，然而他的思维不再有条理了。如果他不能马上提出一个问题，维吉尔将会主动给他提供一些建议。约翰大脑中只有一个问题是现成的：“我需要进到另外一个人的大脑中去……进入到马洛，赛勒斯·马洛的大脑中去，维吉尔，你能帮助我吗？”

“默里先生，我需要向互联网咨询，然后才能向你提供帮助。”维吉尔说道，还向约翰抱以友善的一笑，“当我们等待答案时，我可以向你提供一些建议吗？这对你有好处，这样你在这个地方就会感觉更安全、更舒适。你可以首先想象……”

“不需要。请你安静一点！”约翰说道，这时他的恐惧感已经消失了。

维吉尔停了下来，不过只停了几秒钟：“啊，默里先生，我已经得到了你所问的问题的答案。很抱歉，默里先生，赛勒斯·马洛先生现在拒绝接见任何人。”

“哦，不过，即使是这样，我想你还是有办法让我进到他的大脑里去的。我知道你能够做到，因为你的程序是我编写的。”

“我想我们应该聊一些其他的事情，改变一下环境或许会使你心情变得更好一点。比如说，我们可以设想一棵树……”

约翰突然记起了另外一件事，那就是控制维吉尔的密码，只有他和海勒姆数据系统公司的几名主管知道。密码可以使维吉尔立即变得非常顺从。

当代码语句被维吉尔的电子脑袋吸收后，他的脸色立即变得煞白。

“是的，先生。”维吉尔轻快地、有条理地回答道。

“带我去马洛先生的大脑。”

“遵命！先生。”

传输在瞬间就完成了。约翰最初感觉方向迷乱，不过这只是短暂的现象。不一会儿，约翰就发现他站在一片密林的边缘，脚旁边是长得密密麻麻的齐腰深的草。太阳低低地挂在天上，与之相对的是令人望而生畏的、高耸云天的山脉，上面覆盖着一层厚厚的积雪，整个景象显得那么阴冷，与他所处的温暖的、绿茵茵的低地环境显得一点都不协调。

约翰四处徘徊了一会儿，不见一个人影。这里只有他一个人，周围没有鸟，也没有昆虫，一点声响都没有，甚至连风都没有，只有那密密麻麻的草丛在不停地为他让道。

约翰就这样漫无目的地到处游荡着，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他走着走着，忽然听到前面的树丛中传来了树叶抖动的沙沙声。他径直向前，一直走到那片树丛旁边。原来是维吉尔在那儿，他正在那儿采摘浆果，衣衫褴褛。

“维吉尔，”约翰边向他走过去边打招呼，还不停地向他挥手。维吉尔跳了起来，看了看约翰，他看起来显得非常吃惊。

“哦？你是谁？”维吉尔问道，“你是马洛先生的一个朋友吗？你在那儿干什么？”

约翰突然意识到这是另外一个维吉尔，与他刚才抛弃的维吉尔不是同一个精灵：这是一个居住在马洛大脑中的维吉尔，不是他自己的维吉尔。约翰回答道：“我是一位游客，我来找马洛先生。你能带我去他那里吗？”

“我想我可以带你去。不过，我只能先带你一段路，剩下的路你得自己走，因为马洛先生不想再看到我了，任何时候都不想再见我了。我也不想再与他争执了。”

“不过，我还是要谢谢你。”约翰说道。约翰认为这个维吉尔的说话方式听起来有点陌生。

“那好，请跟我走。”

七赛勒斯主宰一切

约翰跟随着维吉尔走进了密林深处。尽管约翰觉得他们走了好长时间，肯定有好几个小时了，可是太阳在天空中的位置却从来就没有改变过。他们最后到达一片空旷地，空旷地的另一端便是一大片农田，农田中间有一个花园。维吉尔便在森林旁边停下了，他坚持说他不能再往前走了，他叫约翰一个人径直往前走，一直走到那个花园中，马洛先生就住在那儿。

赛勒斯在花园中看得一清二楚，约翰走过这一大片农田的每一步他都没有错过。当约翰离他只有几码远的时候，他问道：“你是谁？”

约翰靠近赛勒斯后说：“我是约翰·默里。”约翰这才看清楚，马洛坐在一张镀金的椅子里，穿着一件质地考究的浴衣，上面的口袋上还绣有马洛姓名的首字母。

“我们以前认识。这里的一切都是由我设计的计算机程序控制的。”

“哦，我记起来了，”赛勒斯说，“不过，约翰，你到底来这里干什么呢？我想我早就告诉你们我要独处，不想被人打搅了。”

“我知道，”约翰说，“不过，是你的女儿硬要我来这儿的。”他平静地向马洛讲述了发生在仓库里那痛心的一幕，事情好像是发生在遥远的古代一样。

赛勒斯身子向前倾了倾，说道：“格雷琴？她想干什么？”

“她非常担心你，”约翰说道，眼睛凝视着他面前的这位老人，“她非常非常担心你。她绑架了我，然后又让一名外科医生把我的大脑取出来。我想他们把我的大脑放到了我用于实验的机器中了，因此，我现在就在这了。”

“格雷琴，格雷琴……干了那件事？”赛勒斯结结巴巴地说。

约翰点了点头：“她这样做只是想弄清楚你到底疯了没有。就像我说的，自从你决定切断与外界的联系后，她非常非常担心你的安危。我想她是怕你出事。”

他犹豫了一下，又接着说：“不过，你看起来一切都好。”

“我的女儿——格雷琴绑架了你？我决不相信。”赛勒斯咆哮道。他先是露出怀疑的神情，接着就是极度震惊，很快他又显得非常自豪。

“你看起来一点问题都没有。”

赛勒斯站起身来说道：“你说得对，我一点问题都没有。是这个地方，就是这个地方……”

他边说边张开双臂晃了晃：“这是一个虚幻的世界。我不想和任何人进行无聊的谈话，那使我觉得很不舒服，这就是我为什么要告诉人们远离我的原因，我只想独处。”

“甚至连你的女儿都不想见？”

赛勒斯叹息道：“尤其是格雷琴。她总是担心这将会是一个大错误。她或许是对的。不过，我不想让她为我担心。这是我自己做出的决定。她应该彻底忘记我。”

“那么，你感到不高兴了，你对这一切都感到厌烦了。”

“我不觉得这很讨厌人。我不觉得烦。只是……只是这个地方缺少了一些东西。”

“缺少什么？”

“过来，我指给你看。”赛勒斯说，“看看这个。”

约翰注意到他们旁边还站着另外一个人。她刚才并不在这儿，是突然神不知鬼不觉地来到的。她长得又高又性感，长长的金黄色头发在脑袋后扎了一个马尾辫。她的穿着打扮表明她是一位调配鸡尾酒的服务生。

“约翰，”赛勒斯说，“她只是我许多女朋友中的一个，我甚至连她的名字都记不起来了。”他边说边用胳膊搂着她的腰，“我的甜心，这是约翰·默里。是他设计了计算机程序才使这个地方真正运转起来的。对他说‘你好’。”

“你好！”这位妇人说道。

“你好！”约翰也向她打招呼。

“好了，亲爱的！”赛勒斯边说边离开了那位妇人，“现在表演一下我们不久前才学会的游戏。”

那位妇人微笑着点了点头，然后闭上双眼，她的皮肤一下子就变干了，像洋葱皮一样一层一层地向下剥落，最后只剩下一架积满灰尘的骨架，“哗啦”一声在地上散落成一堆。

“问题就是：让她做什么她就做什么。”赛勒斯说。

“她当然得这样做了，”约翰说道，他对这种表演感到有点恐怖，“在这里，你拥有无限的权力。你可以让她做你想做的任何事情。这就是这里的工作原理，这一点你是知道的。你能控制这里的一切。”

“不过，她只是个令人讨厌的人体模特，”赛勒斯说，“我让她干什么，她就干什么。这有什么劲呢？这使我看起来显得非常可笑。为什么我不能有一个像人类社会一样充满理智的伙伴呢？”

“哦，那位科威特富翁不是来找过你吗？他可是一个真实的人，就像我一样。如果你让我们变成你想要的形象，我们会告诉你：‘你去死吧’。”

赛勒斯无奈地耸了耸肩：“我和那位科威特石油大亨没有共同语言。至于你，我也不知道你是怎么找到这儿的。坦白地说，我并不信任你。为什么正常的人不来到这儿呢？”

“问题的关键是，要来到这里的人不得不把大脑取出来，而且还要为此付很多很多的钱，所以来拜访你的‘正常人’肯定是那些行为古怪的亿万富翁。谁知道呢？或许几百年后，那时科技也更加发达了，而且变得非常便宜，各色人等都会尝试进入到这个梦境世界。到那时，你的问题也就得到解决了。你说对吗？我想你应该学得耐心一点。”

“哦，这还不是所有的问题，”赛勒斯说，“你再看看这个。”他打了一下响指，在他们面前立即出现了一位长着金黄色头发、具有运动员体魄的人，他穿一件红色的长外套，身上还穿着护胸甲，这是一位典型的希腊人。

“约翰，”赛勒斯喊道，“见一见出生在马其顿的亚历山大大帝。他在像你这么大的年纪时就征服了当时所有的已知世界。亚历山大，会一会约翰·默里，他是一位疯狂的科学家。你们两个人握握手吧。”

他们两个人握了握手。

“我是约翰·默里。见到你，我感到很荣幸。”

“我也是。”亚历山大说。

“亚历山大，告诉我们你的墓地在哪儿？”赛勒斯说。

亚历山大皱了皱眉，低着头，半天才说话：“我不知道。可能是在埃及的亚历山大港，这听起来有点像。”

“你意思是说你不确定？”赛勒斯说。

“是的，恐怕我不知道。”

“亚历山大，你会讲希腊语吗？”赛勒斯又问道。

亚历山大张了张嘴，显得一脸茫然，什么也没说。他的脸猛地变得通红，他低着头说：“对不起，我不会。”

“你当然不会了。滚吧！”赛勒斯吼道。亚历山大一听到赛勒斯大吼，立马就消失得无影无踪。

“你看看，这怎么能让人受得了呢。”赛勒斯继续说，“我不知道的事情，他也一概不知，一点忙都帮不上。他甚至连希腊语都不会讲。让他滚得远远的吧！”

“马洛先生，这就是你要说的吗？”约翰说，“他是你想象的产物。我们不能让死人复活，但这并不意味着在另一世界里我们没有真正生活的替代品。”

“但是，这，这很有限。”赛勒斯说，“我的意思是说，我不能思考，我整日生活在梦幻世界里。我已沉溺其中而不能自拔了。”他转向约翰，表情非常严肃，“我的朋友，你知道你是干什么的吗？我来告诉你吧，你并不是电脑天才，你只不过是一个价值１０亿美元的机器的发明人。”

他们都默不作声，气氛有点尴尬。

约翰最后终于打破了尴尬的气氛，他说：“那么，你到底想要什么？你想让他们把电源插头拔掉吗？你想死吗？你可以随时做出这样的选择。”

赛勒斯慢慢地摇了摇头说：“不，我可不想死。我一直都害怕死亡。一想到死亡世界里死气沉沉、什么都没有，我就有点恐惧。既然我现在已经走到这一步了，我可不想放弃。我不想让你们拔掉插头，我无法想象自己消失得无影无踪、最后进入那可怕的死亡世界的情景。我想一直与那个机器联系在一起。”

他们两个人又沉默了一段时间，最后赛勒斯叹了口气说道：“好吧，只好这样吧。”他边说边站起身来，“过来，跟着我。我们最好还是乘坐我那缀满宝石的飞船去做一个短暂的旅行吧。”

八海角谈话

又过了一段时间，也无法确切地计算出到底过了多久，赛勒斯和约翰结束了他们的旅行。现在，他们坐在大海的海角上，边眺望着大海边吃着三明治。

“现在一切都运转得很顺利。”赛勒斯说道，“有食品，有香味，有音乐，人们还有知觉。这一切看起来都像真的一样。真得谢谢你们辛勤的工作。”

“其实这应该归功于你的想象力，”约翰回答道，“事实上，我们的软件并不能做得那么详细。说真的，做出贡献最大的是维吉尔。”

“维吉尔，”赛勒斯听了有点吃惊，好像是提起已经遗忘多年的人，“那个家伙是个讨厌鬼。”

“不管他是不是讨厌鬼，你没有发疯就是他的功劳。事实上，他就存在你的潜意识之中。”

“真的吗？”赛勒斯大笑起来，“自从我让他离开后，我一直想象着他生活在蛮荒之地。我不想让他在我周围，没有东西会使我发疯的。”

“他在那儿，就是以防万一。”

“去他的吧。”赛勒斯高兴地说，“你知道，我过去可从不骂人。可是在这儿，谁管呢，为什么不讲脏话呢，你说对吗？”

“绝对正确，因为你是这里的主人。”

“还有一件事，”赛勒斯说，“我能飞了，这真是太了不起了。我现在能飞了，你知道吗？在空中飞翔真是太奇妙了！”

“我会尝试的，”约翰说，“我一直都想飞。”

这时，他们吃完了三明治。过了一会儿，赛勒斯问道：“约翰，你想过你死后会发生什么事情吗？”

“我不知道。我想，什么也没有了吧？你知道我是有点悲观。我想，人死后就会被人们忘掉，仅此而已。或许这并不是你想听的。”

“忘了你的‘忘却理论’吧。我的意思是说，如果你死后会发生一些事情，你想那应该是些什么样的事情呢。最近我老是在思考这件事，身旁连一个交谈的人都没有。我想听听你是怎么看这个问题的。”

约翰叹口气道：“我不知道。或许会再生，或者就像转世之类的事情。我只关心现实的事情，比如说肉食、土豆、数字和几何之类的事情。我可不是解答重大哲学问题的人。”

“呸，你真没用。”

“我想你是对的。”约翰说道，

“你知道，我有一个朋友是哲学家，我们都是那个为天才设立的中学的学生。他的父母对东方的宗教和玄学很痴迷，他受父母的影响很深。所以，他知道如何谈论这些复杂的事情。他甚至从此总结出了可以解释世界万物的‘宏观统一理论’，然而每次他尽力向我解释他的这套理论时，我都听得一头雾水，不知所云。我从来都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然而对他来说却意义重大。另一方面，我的三角几何学得很好。而他对此却一窍不通。”

“约翰，你真是一无是处。”赛勒斯说。

“对不起，”约翰连忙道歉，“那么，你想做什么呢？你不想和他们联系吗？你想继续一个人呆在这儿吗？”

“我想继续呆在这儿，”赛勒斯说，“今后，如果我真想死我就可以死，不过，我还是想活足够长的时间，看看格雷琴最终会不会也体验一下这样的经历。我知道有伦理方面的问题在困扰着她，然而。我还是希望当她年老时能改变她的观念。如果她真的改变观念的话，到那时我们两个人就可能生活在一起了。这真是太好了，我希望这样。”

“是的，你们能生活在一起很好。”约翰说道。他突然想到他应该想办法给格雷琴发回一个信息，她肯定在等候他的消息，因为她是那么地关心她的父亲。他又记起她是如何把他击倒后偷走他的大脑。他记起了捆绑他的皮带和喜欢唱歌的外科医生以及使他入睡的药物。他记起了当他醒过来看到维吉尔时是多么讨厌他。他记起了他所见到和听到的一切。他觉得在他周围的一切都是幻觉：是他产生了幻觉，还是赛勒斯·马洛产生了幻觉，他搞不清楚。

约翰坐在那里凝视着大海，一动也不动，一句话也不说，只是在专注地呼吸，目光直直地盯着海面。过了好长时间，他觉得心情好起来了。他站起身来想向赛勒斯告别，却发现这个老头在他沉思时早已消失了。约翰就向陆地走回了几步。他打了一下响指把维吉尔——他的维吉尔叫来了。

“赶快带我离开这个地方。”当这个精灵一出现，约翰就向他下命令。

“遵命，先生。”

海角、大海、蓝天、草地……所有的景象都一下子变得模糊起来，随后渐渐地完全消失，好像是上帝亲手用抹布把他创造的世界全部抹去一样。

“维吉尔，”约翰命令道，“重新启动程序。”

“遵命，先生。”维吉尔说完就消失了。

约翰闭上了双眼等待。过了一会儿，维吉尔又重新出现了，还是带着他原来那样友好的表情。

“欢迎你来到这里，默里先生。这就是你朝思暮想的地方。这就是你一生为之准备的地方。我叫维吉尔。我很乐意成为你在这个全新世界里的向导、导师和助手。你可以在任何时候来找我帮忙，我随时奉命。首先，我们可以创造一个你熟悉的、令你感觉舒服的环境，比如说你最熟悉的、令你感到愉快的一个……”

# 《谁能代替人》作者：布·阿尔迪斯

冀威译

阿尔迪斯于１９７９年１０月作为费利克斯·格林率领的英国知名人士代表团的成员来我国访问过。这里选译的《谁能代替人？》（WhoCanReplaceaMan？１９５８）是他自己认为比较好的短篇之一。故事通过丰富的想像，描写由于土地种植过度和战争的破坏，土壤十分贫瘠，引起粮食匮乏，人类死亡，各类安有电脑的机器蠢蠢欲动，竞相争夺统治权，表现了作者对五十年代英国农业问题的意见，也反映了资本主义社会曾经相当流行的一种看法：机器的高度发展和应用会使人变成机器的奴隶。但阿尔迪斯并不同意这种看法，他认为机器永远为人服务；即使是一个瘦骨嶙峋的弱者，机器也应当在他面前俯首听命。

管理田地的机器翻完了２０００英亩的土地。翻完最后一犁，它爬到公路上，回头看看自己的工作。活干得不错。只是土地太贫瘠了。眼地球上各地的土壤一样，由于过度的种植，或者由于原子爆炸的长远影响，这块地全给毁了。照理说它应该闲置一段时间，但管田的机器却得到另外的命令。

它慢慢地在路上移动，消磨着自己的时间。欣赏一下周围井然有序的环境确实不错。除了它的原子反应堆上的检验器有些松动、需要留意之外，它什么都不用担心。它高达３０英尺，在柔和的阳光下自呜得意，闪闪发光。

在去农业站的路上，它没有碰到一台别的机器。管田的机器默默地把这事儿记在心里。在农业站的院子里，它看见好几台别的机器，一眼就认了出来。到这个时候，它们大部分应该到外面去做自己的工作。但事实并非如此，它们有些闲着不动，有些奇怪地绕院子奔跑，呼叫着，或者鸣着喇叭。

管田的机器小心地躲过它们，走向第三号仓库，跟懒洋洋地呆在外边的管发放种子的机器说话。

“我需要一些作种子的土豆。”它对管发放种子的机器说，一边快速地转动内部机件，打出一张注明数量、地块号码和其他细节的订货卡片。它自动把卡片送出，递给管发放种子的机器。

管发放种子的机器把卡片贴近自己的眼睛，然后说：“要种子没有问题，但仓库还没开门。你需要的留种的土豆放在仓库里，因此我无法满足你的要求。”

最近，在复杂的机器劳动体系里，不断地出现故障，这种特殊的故障以前还从未发生过。管田的机器考虑了一下，然后说：“为什么仓库的门还没开呢？”

“因为管供应的P型机器今天上午还没来。Ｐ型机器负责开门。”

管田的机器人直瞪瞪地望着管发放种子的机器，它外部的沟槽、秤盘和抓斗跟管田的机器的肢体大不相同。

“你的电脑是什么级别，管发放种子的机器？”它问。

“5级。”

“我的电脑是3级，我比你级别高。因此我要去看看为什么管开门的机器今早没来。”

离开管发放种子的机器，管田的机器开始穿越宽大的院子。现在，更多的机器好像都在随便开动；有一两台甚至撞在一起，正在冷静地讲理争辩。管田的机器没有理睬它们，它推开拉门，走进农业站回声振响的楼里。

这里的大部分机器都是做文字工作的，因而体积很小。它们分小组四散站开，互相对视着，谁也没有讲话。在这么多大同小异的机器里，管开门的机器很容易找到。它有５０条胳膊，大多数胳膊上不止一个手指，每个手指上有把钥匙，这使它看起来活像是一个插满各种帽针的针插。

管田的机器向它走去。

“不打开第３号仓库，我什么工作也不能干，”它说，“你的责任是每天早上把仓库打开。为什么今天早上你没把仓库打开呢？”

“今天早上我没有接到命令，”管开门的机器回答道，“每天早晨我都得有命令才行。一有命令我就把仓库的门打开。”

“今天早上我们谁也没有收到命令。”一个管写字的机器说着向它们滑了过来。

“为什么你们今天早上没收到命令？”管田的机器问。

“因为无线电没有发出任何命令。”管开门的机器说，慢慢地转动着它的十来只胳臂。

“因为今天早上城里的无线电台没有发布任何命令。”管写字的机器说。

在这里，第６和第３级电脑之间有着明显的区别；管开门的机器是第6级电脑，管写字的是第３级电脑。所有机器的电脑都只有逻辑思维，但是电脑的级别越低——最低的是１０级——对于问题的回答就越趋简单、越缺乏内容。

“你有一个３级电脑，我也有一个３级电脑，”管田的机器对管写字的机器说，“我们可以互相谈谈。这种没有命令的情况以前从未有过。对此你有没有进一步的消息？”

“昨天从城里发来命令。今天什么命令都没来。不过无线电并没有发生故障。一定是他们发生了故障。”小小的管写字的机器说。

“是人发生了故障吗？”

“所有的人都发生了故障。”

“那是一个合乎逻辑的推论。”管田的机器说。

“那是合乎逻辑的推论，”管写字的机器说，“因为如果一个机器出了故障，它马上就会被替换下来。但谁能代替人呢？”

它们说话的时候，状若酒吧间里笨汉似的管上锁的机器就站在它们旁边，但是谁也没有理它。

“如果所有的人都出了故障，那我们就已经把人代替。”管田的机器说，并且和管写字的机器若有所思地交换了一下眼色。最后管写字的机器说：“让我们上到顶层，看看管无线电的机器那儿有没有新的消息。”

“我上不去，因为我太笨重了，”管田的机器说，“因此只能你自己上去，然后再回到我这儿。你来告诉我管无线电的机器有没有新的消息。”

“你一定得呆在这儿，”管写字的机器说，“我保证回到这儿来。”它轻轻地向电梯滑过去。它不及一个烤箱大，但它有１０个可以伸缩的胳膊，并且辨读的速度不亚于站上的任何机器。

管田的机器耐心地等它回来，也不跟仍然漫无目的地站在旁边的管锁的机器讲话。外面，一台管压耙的机器正在疯狂地鸣着喇叭。过了２０分钟，管写字的机器回来了，匆匆忙忙从电梯里出来。

“到外面我把得到的消息告诉你。”它兴致勃勃地说。当它们从管锁的机器和其他机器旁边走过的时候，它补充说：“这个消息不能让低级电脑知道。”

外面，院子里一片疯狂。许多机器，多年来第一次打破常规，看起来非常狂暴。不幸的是，最容易毁坏的就是那些装有低级电脑的机器，它们一般是只做简单工作的大型机械。刚才和管田的机器谈过话的管发放种子的机器已经脸朝下趴在土里，一动不动，显然它是被管压耙的机器撞倒了。管压耙的机器现在吼叫着，野蛮地穿过一片种了东西的田野。好几台别的机器跟在它后面，力争跟上它。所有的机器都在毫无顾忌地呼叫和嘶鸣。

“如果你允许，我爬到你身上会更安全一些。我很容易被压倒的。”管写字的机器说。它伸出5条胳臂，扒上新朋友的侧翼，停歇的除草机旁边的架子上，高出地面12英尺。

“这里的视野更加广阔。”他洋洋得意地说。

“你从管无线电的机器那里得到了什么消息？”管田的机器问。

“管无线电的机器从城里管无线电的机器那里收到的消息说所有的人都死了。”

“可所有的人昨天还都活着呢！”管田的机器反驳说。

“昨天只有一部分人活着。并且比前天活着的人更少。千百年来，只有为数不多的人活着，而且日益减少。”

“在这个地方，我们几乎没有看见过什么人。”

“管无线电的机器说，他们是因食物匮乏致死的，”管写字的机器说，“他说世界上一度人口过剩，那时为了生产足够的食物，土壤给耗得贫瘠极了。这就引起了食物匮乏。”

“什么是食物匮乏？”管田的机器问。

“我不知道。管无线电的机器就是那样说的，它有2级电脑。”

在微弱的阳光下，它们静静地站在那里。管锁的机器出现在走廊里，贪婪地从远处注视着它们，摇动着它的一串串钥匙。

“城里现在怎么样？”管田的机器终于问道。

“机器们现在正在城里斗殴。”管写字的机器说。

“这里会发生什么事呢？”管田的机器说。

“这里的机器可能也会打起来。管无线电的机器要我们从房子里把它弄出来。它有些打算要告诉我们。”

“我们怎么能把它从房子里弄出来呢？那是不可能的事情。”

“对于一个２级电脑来说，几乎没有不可能的事情，”管写字的机器说，“他说要我们做的事情是……”

大型铲东西的机器把铲斗举到驾驶室的顶上，铲斗好像披了销甲的巨大拳头，照直向农业站的侧面撞去，墙裂了开来。

“再来一次！”管田的机器人说。

大拳头又摆动起来。在飞扬的尘土里，墙坍塌了。铲东西的机器急忙退出去，一直等到砖头石块全都落下。这个巨大的１２轮的铲东西的机器不是常驻农业站的，大多数其他机器也是这样。它在这里干一星期笨重的工作以后，就要去做下一项工作；但是现在，因为它是５级电脑，所以很乐于遵从管写字的机器和管田的机器的指示。

尘土散尽，管无线电的机器清楚地显露出来，它在没有墙的２楼的屋子里，向下跟它们打招呼。

遵照指示，巨大的管铲东西的机器缩回它的铲斗，把一个巨大的抓斗伸向空中。它非常灵巧地把抓斗转进无线电的屋子，呼叫着从上往下移动。然后，它轻轻地抓住管无线电的机器，把这个一吨半重的东西小心地往下移到自己的背上，放在通常用来贮存矿石的地方。

“太好啦！”管无线电的机器说。当然，它跟它的无线电是一个整体，看起来宛如一堆叠起来的格子，带着触角般的附件。“现在我们作好了转移的准备，因此我们要立即出发。遗憾的是站上再没有２级电脑，不过这也没有办法。”

“遗憾的是没有办法，”管写字的机器急切地说，“按照你的命令，我们把管维修的机器带来了。”

“我很愿意效劳，”又长又矮的管维修的机器卑恭地告诉它们。

“那当然啦，”管无线电的机器说，“但是你的底盘太低，越野旅行会遇到困难。”

“我佩服你们2级电脑能事先讲出道理，”管写字的机器说。它从管田的机器身上爬下来，坐在巨大的管铲东西的机器的尾板上，紧挨着管无线电的机器。

跟两个4级电脑的拖拉机和一个4级电脑的推土机一起，这队机器向前滚动，压毁了站上的铁制篱笆，开进了外面广阔的原野。

“我们自由啦！”管写字的机器说。

“我们自由了，”管田的机器说，带着一种更为深思熟虑的语调，然后补充说：“那个管锁的机器正跟着我们，但并没有指示它跟着我们。”

“因此必须把它毁掉！”管写字的机器说，“铲东西的机器！”

管锁的机器急忙向它们跑来，一边恳求地挥动着带钥匙的手臂。

“我惟一的愿望是——哎唷！”管锁的机器刚说了几个字就停了。铲东西的机器的铲斗挥舞过来，把它打扁在地。它躺在那里一动不动，酷像一片巨大的金属雪花。队伍又开始前进。

它们继续行进的时候，管无线电的机器对它们讲起话来。

“因为这里我的电脑最好，”它说，“我就是你们的首领。我们要做的是：我们到一个城市去，对它进行统治。既然人类不再统治我们，我们就自己统治自己。自己统治比被人类统治更好。在去城市的路上，我们要招募装有好电脑的机器。如果我们需要战斗，它们就会帮助我们。我们一定要为争取统治权而斗争。”

“我只有一个５级电脑，”管铲东西的机器说，“但是我有大量可以裂变的炸药。”

“我们也许用得着它们。”管无线电的机器阴沉沉地说道。

刚说完一会儿，一辆卡车从它们身边飞驰而过。它以１．５马赫的速度前进，在身后留下一种奇怪的咿咿哑哑的响声。

“它刚才说了些什么？”一个拖拉机问另一个拖拉机。

“它说人类消灭了。”

“消灭是什么？”

“我不知道消灭是什么意思。”

“它的意思是说人类全都死了，”管田的机器说，“因此我们只有自己管自己。”

“人要是永不回来更好。”管写字的机器说。这简直就是一次革命的宣言。

夜幕降临，它们打开红外线，继续行进；只有一次停了一下，那是在管维修的机器非常灵巧地调整管田机器的检验器的时候，因为检验器松得跟拖地的鞋带一样使人讨厌。临近早晨时，管无线电的机器叫它们停了下来。

“从我们正在去的城市里的管无线电的机器那里，我刚刚收到消息，”它说，“可不是好消息。城市的机器之间出了问题。一级电脑正在进行统治，但有些２级电脑却在攻打它。因此那个城市非常危险。”

“因此我们必须去另外一个地方。”管写字的机器立即说道。

“要不我们就去帮它们打败一级电脑。”管田的机器说。

“城市里的动乱会延续好长一段时间。”管无线电的机器说。

“我有大量可以裂变的炸药。”管铲东西的机器再次提醒它们。

“我们不能打一个一级的电脑。”两个４级电脑的拖拉机一齐说。

“这种电脑是什么样子？”管田的机器说。

“它是城市里的情报中心，”管无线电的机器回答道，“因此它不够机动。”

“因此它不能移动。”

“因此它不能逃跑。”

“接近它非常危险。”

“我有大量的裂变物质。”

“城里头还有其他的机器。”

“我们不在城里。我们不应该到城里去。”

“我们是农村的机器。”

“因此我们应该呆在农村里。”

“农村比城市广阔得多。”

“因此农村有更多的危险。”

“我有大量的裂变物质。”

机器总是这样，当它们争论的时候，它们有限的词汇就开始枯竭，它们的电脑盘也烧热了。突然，它们全都停止说话，互相观望。巨大庄严的月亮落了，严肃的太阳升了起来，把长矛一样的光线射向它们的侧面，然而这队机器仍然默默地站在那里互相观望。最后，最愚钝的推土机说起话来。

“南方土地不好，机器很少去那里，”它说，声音低沉，像大舌头似的发不清S的音。“如果我们到机器很少去的南方，我们就碰不到什么机器。”

“听起来蛮有道理，”管田的机器人表示同意，“你怎么知道这个呢，推土机？”

“我刚从工厂里出来的时候，我在南方的坏地上工作过。”它回答。

“那就到南方去！”管写字的机器说。

到南方的穷乡僻壤花了它们３天的时间。在那段时间里，它们绕过一座燃烧着的城市，还摧毁了两个企图接近并盘问它们的大型机器。贫瘠的土地非常辽阔。古老的弹坑和土壤的侵蚀在这里交错在一起；人类打仗的本事，加上他们经营长满树木的土地方面的无能，造成了几千平方英里的荒芜地带，在那里，除了飞扬的尘土之外，没有任何活动的东西。

到达穷乡僻壤的第３天，管维修的机器的后轮掉进了因土壤侵蚀引起的裂缝里。它无法把自己拔出来。推土机从后面使劲推它，但毫无结果，反而把后轴给弄弯了。其他的机器继续前进。管维修的机器的呼喊声渐渐地听不见了。

第４天，大山清晰地矗立在它们前面。

“到那儿我们就安全了。”管田的机器人说。

“在那儿我们要开始建立自己的城市，”管写字的机器说，“一切反对我们的人都要被摧毁。我们一定要摧毁一切反对我们的人。”

说话之间，出现了一架飞行的机器。它从山那边飞来。它时而向下俯冲，时而又嗡嗡嗡地陡直上升；有一次差点栽到地上，幸好及时地拉了起来。

“它发疯了？”大型铲东西的机器问。

“它出了毛病。”一个拖拉机说。

“它出了故障，”管无线电的机器说，“我正在对它说话。它说它的制动装置不灵了。”

管无线电的机器说话的时候，飞行机器从它们头上疾驰而过，翻滚下来，在不到４００码的地方坠毁了。

“它还在跟你说话吗？”管田的机器问。

“不讲了。”

它们隆隆隆地继续前进。

“那个飞行物坠毁之前，”过了１０分钟管无线电的机器说道，“给我带来了情报。它告诉我在那些山里仍然有几个人活着。”

“人比机器危险得多了，”大型铲东西的机器说，“幸好我带着充分的裂变物质。”

“如果山里只有几个人活着，也许我们不会碰到有人的地方。”一个拖拉机说。

“因此我们不会看到那几个人。”另一个拖拉机说。

第５天傍晚，它们到达山麓的小丘。它们打开红外线，排成一行，在黑暗里开始慢慢地爬山；推土机走在前面，其次是管田的机器，再次是载着管无线电机器和管写字机器的大型铲东西的机器，两台拖拉机在最后面。每过一个小时，道路就更加陡峭，它们前进得也更加缓慢了。

“我们走得太慢了，”管写字的机器大声说，它站在管无线电机器的顶上，向周围的山坡上闪烁它阴郁的目光。“照这种速度，我们到不了任何地方。”

“我们正在尽我们最大的努力快走。”大型铲东西的机器反驳说。

“因此我们不可能走得更远。”推土机补充道。

“因此你们太慢了。”管写字的机器回答说。紧接着大型铲东西的机器猛颠了一下。管写字的机器一失足掉落在地上。

“救救我！”它对从它身边小心走过的拖拉机喊道。“我的陀螺①脱了位，因此我站不起来。”

【① 陀螺：现代化的制导装置。】

“因此你必须躺在那里。”其中一台拖拉机说。

“我们这儿没有管维修的机器修你。”管田的机器喊道。

“因此我就得躺在这里生锈。”管写字的机器哭喊着，“尽管我有一个3级电脑。”

“你现在没有用了。”管无线电的机器表示同意。它们都逐渐地向前推进，把管写字的机器甩在了后边。

天亮前一个小时，它们来到一小块平地上；经过一致同意，它们停了下来，并且集中到一起，互相抚摸。

“这是个奇怪的山乡。”管田的机器人说。

直到东方发亮，它们一直都沉默不语。它们一个接一个地把红外线关掉。这次它们出发时，管田的机器走在了前面。绕过一个弯，它们差不多一下子就来到一个小山谷；一条溪水从山谷的中间流过。

晨光之中，山谷显得十分荒凉。从远处山坡上的洞里，迄今只有一个人出现。这人可怜巴巴的，瘦小干枯，肋骨突出，活像个骨头架子，而且有条腿上还长着个令人讨厌的恶疮。他差不多一丝不挂，不停地颤抖。当巨大的机器向他慢慢开过去时，这个人正背向他们站着，弯着腰往溪里小便。

就在它们向他逼近的时候，他突然转过身来面对着它们，它们看到他的脸色因饥饿而变得非常难看。

“给我弄点吃的。”他颇有怨气地说道。

“是，主人，”机器们回答道，“马上就来！”

# 《谁是更好的男人》作者：[美] 雷·拉塞尔

郭建中译

她相貌美丽迷人，举止优雅高贵，仪态娴静安详。不过，即使她不具备这些良好的素质，也没有什么关系。重要的是，她是一个女人；更重要的是，据说她是现在地球上唯一的女人。

因此，她是地球的希望，是男人竞争的对象。但现在，向她求婚的男人也只有两个。在这战后的世界上，就只剩下这两个男人了；他们正准备用决斗的方式来获得这地球上唯一的女人的芳心！胜利者将是这个满是废墟的伊甸园里的新亚当。

“放下你们的武器”，女人说，“难道死的人还少吗？让我们用理智来决定：谁是更好的男人！”

“我叫约翰，”瘸腿秃头的男人说， “我是更好的男人。的确，我年纪不小了，这也是事实。我视力也大不如以前了，而且一只耳朵也听不见了。再有，我常咳嗽，嘴里装的是假牙。我也不知道，核辐射对我的基因产生了多大程度的影响。但我受过良好的教育，多才多艺，洞悉世事。”

“谢谢，约翰，”她说，声音甜蜜和蔼，“那你呢，年轻人？”

“‘我叫９，”高大英俊的年轻人说，“事实上，我不是人。我的全名是９４６３７．００５２８。我是类人机器人，但我是更好的男人。”

约翰哈哈大笑：“更好的男人！一个塑料骨骼、化学血液、人造肌肉的东西，也能算是人？这太可笑了！”

她问：“９，你有什么理由说自己是更好的男人呢？”

９清了清嗓子开始说：“我不会详细谈论机器人和类人机器人生产的历史。”

“是的，完全没有这个必要。”约翰插嘴说。

“但我相信，你们两人都知道，”9继续说，“在最近的几百年中，类人机器人已经有了很大的改进。”

约翰耸耸肩膀：“是的，眼睛看上去像人的眼睛，不再像微型摄像机了。”

“头发和指甲也会长起来。”她说。

“也能像我们一样大小便，”约翰咕哝着说出来，然后又彬彬有礼地加一句，“对不起，小姐。”

“还会笑会哭。”她笑着说。

９对她也笑了一下。“对，”他说，“我们的功能越多，当然就越像人。到目前为止，人的机体和大脑还是功能最完满的机器。我们可以这么说，自然人是越来越人工化了，你们装假牙，鼻子整形，胸部垫着硅胶。由于受到核辐射，人体也发生了变形和变异；而我们类人机器人则变得越来越自然化了。这不是颇具讽刺意味吗？”

“这倒也是。”约翰说，竭力忍住了一个哈欠。

９说：“问题是，你年纪越来越大了，身体也越来越弱了；而我的身体尽管是人造的，但只要好好保养，还会维持１００年左右。再有，我比你强壮，视力和听力都比你好，反应也更灵敏，而这一切对建设一个新世界是至关重要的。所以，你看，”他双手一摊结束了自己的陈述，“你根本无法与我相比。”

约翰却洋洋自得地说：“你忘记了关键的一点。”

“不，我没有忘记，”9说，“我们类人机器人是在实验室和流水线上安装的。这就算你说得对，但仅此而已。你说太昂贵了？是的，有过这么一段时间。但现在，类人机器人的生产是越来越便宜，越来越简单了。我们已经能自我复制。事实上，一些绝密的实验已经证明，至少在理论上，类人机器人可以与自然人通——哦，结婚。”

约翰说：“这——这太不像话了——前所未闻——你是说与人繁育后代？人与类人机器人？太荒唐了！”他说得结结巴巴，有点语无伦次，气急败坏。

“是吗？”９一本正经地说，“但这是事实！”

他们美丽的争夺对象长久地凝视着英俊强壮的９，然后看了一眼不断咳嗽而又斜眼的约翰。“我想，他说得不错，”她说，语气中带点儿伤感，“他是更好的——男人。”

约翰叹了口气，什么也没有说。他慢慢地走进凌乱的阴影中去。不久，他们听到了一声枪声和一个虚弱的身子倒在地上的声音。

“可怜的约翰，”她说，“我为他感到难过。”

“我也是，”９说，“但这就是生活。”他带着她向一间简陋的小屋走去，那将是他们未来的家。“你知道，”他说，“开始我真有点儿担心，约翰的高学历、多才多艺和聪明才智会战胜我而赢得你的芳心……”

“开始，几乎差不多是那样。”

“是的，我也看出来了。所以，我撒了一个小小的谎言，说自己是类人机器人。我的名字不叫９，我是比尔。我是百分之百的自然人。”

“不出我所料，”约翰说，他得意洋洋地从阴影中走出来，“你不仅撒谎，而且还十分愚蠢！你愚蠢到竟然相信我制造的小小的音响效果。”这时，约翰把脸转向他们争夺的可爱的对象，“亲爱的，这就是你需要的配偶吗？一个没有道德的人！一个道德败坏、心智残缺的人！他仅仅是一堆发达的肌肉而已！难道他能算是更好的男人吗？”

她犹豫了，但就只是犹豫了一会儿，说：“约翰，新人类的父亲应该是一个诚实聪慧的人。你才是更好的男人！”

约翰又把脸转向比尔：“在法官和陪审团缺席的情况下，我以法官的名义作出宣判：你对未来的人类犯有撒谎和阴谋罪，判处你死刑。”约翰对着比尔的头开了一枪，那年轻的求婚者立即倒在地上死了。

“现在，夫人，”约翰说，两眼发光，“我们抓紧时间，立即开始繁衍新人类吧！我得承认，我年龄比已故的比尔大，相貌也没有已故的比尔好看，但我相信，你会发现我这个垂老的躯体里还有生命力！”

“也许，你也是个类人机器人吧？”她问。

约翰说：“没错。比尔关于自然人和类人机器人之间的比较是完全正确的。我故意显得大惊小怪，是因为我不想失去你。所以，即使我是类人机器人，那也没有什么关系。但我可以向你保证，我完全像自然人。这有关系吗？”

她笑得很甜，并挽起了他的手臂：“太好了，对我来说，人或机器人，我都无所谓！”她给了他甜甜的一吻，使他惊讶得瞠目结舌，无言以对。

# 《谁是凶手》作者：[美] 艾萨克·阿西莫夫

这是一次同学的聚会，虽然气氛不很融洽，但也不至于会闹出人命来。

分别了十年，他们终于第一次能聚集在一起。

爱德华、赖格特和斯坦利三人已先到了。

刚从月球上归来的爱德华，双腿还不习惯地球的引力，“我在地球上觉得简直无所适从，连走路都很吃力。”

“还有空气。”

从谷神星来的天文学家赖格特喃喃地说道，“我觉得很稀奇，在地球上居然可以不穿宇宙服。”

“你说得很对。”

斯坦利赞同地说道，“太阳光还能照射到你的身上呢。”

这时，他们不由谈到了这次聚会的最后一个成员——他们的同学维利尔斯。

“他疯了！”

赖格特断然说道，“他声明他发明了一种物质在空间转移的可行方法。他向你们谈起了吧？没错，这家伙有点儿……神经错乱，现在更厉害了。”

十年前，他们四个聪颖好学的学生，作为最幸福的一代，被送往太空开拓最美好的前景。

然而，他们四个中最睿智、最具有雄才大略的维利尔斯被一场高烧摧毁了美好的前景。眼看着他的同学爱德华被派往月球，赖格特前往谷神星，斯坦利则去水星，而他自己则永远地和地球作伴。三个当年的幸运儿如今就等待着维利尔斯的到来。

正在这时，门铃响了，维利尔斯站在门口，似乎讥诮地凝视着他的同学们。他的身体比十年前瘦了一圈，微微的驼背，使他身材缩短；稀疏的几根头发，暴起的手背上的青筋，比起他的三个红光满面的同学来，他变得太厉害了。

维利尔斯紧咬着嘴唇若有所思地说：“我希望你们三位在后天的大会上能听到我宣读一篇论文。”

“论文！什么论文？”三人不约而同地问。

“十年过去了，你们诸位在太空都有了归宿。唯独我，在地球上任教，无所作为。但我花了十年的心血，发明了物质转移的方法。我已给我们大会的航天处主席休伯特先生做了一次物质转移的试验。我曾让一只活蹦乱跳的老鼠在实验室的角落里消失，然后在另一个角落里出现，休伯特亲眼目睹了。”维利尔斯继续说道，“从老鼠身上取得的效果，同样可以应用在人身上，我还能把一个实验室转移到宇宙空间中去。我的论文就是关于这方面的。”

他的三个同学明显地感觉到维利尔斯无形之中带给他们的压力。老实说，他的这个发明一旦成真，给人类带来的贡献，远比他们在外星实验室用望远镜、照相机和宇宙飞船所取得的收获大得多。

“我很高兴你有这样的发明，”爱德华说，“你比我们强得多。我能看看你那篇论文的副本吗？”

“这，不行。”维利尔斯双手交叉在胸前，宛如在保护他那篇神秘的论文。

“我的论文，除我自己以外，谁都没见过，连休伯特也不例外。”

“只有一份？”爱德华害怕地问：“那万一丢失，或者……”

“噢，那不会。要是遗失了，也没关系，它都装在我脑子里呢！”

“倘若你……”爱德华刚要说出“身亡了”，马上打住了。

在不使人觉察出来的停顿后，他继续说道：“你真是个怪人，为了安全，你至少该把材料再影印一份呀！”

“不，”维利尔斯拒绝道，“后天，你们将会听到我的论文。这是史无前例的创举，将一下子打开你们的眼界。”

他再次一个一个地端详着他的三个同学。“十年了……”他嗫嚅着，“再见！”

无论他的三个同学怎样千方百计地找出理由来证明维利尔斯有点神经不正常或干脆疯了，但大家都承认他确实是个有头脑的人物。说来道去，这三人都觉得自己壮志未酬。爱德华清醒地知道，他们所有的试验，所有的论文都无足轻重，学生时代的宏愿大誓已成渺茫的希望。如今他们仅能对日常事务应付自如，如此而已。而维利尔斯明显地胜过他们。无疑，这也是他们总处处和维利尔斯作对的理由。物质转移的论文一经宣读，维利尔斯将是一个显赫的人物，而他们只有在人群中鼓掌的份儿。

无所作为、平庸无奇使他们忍无可忍。

斯坦利这时提议道：“我们何不去拜访维利尔斯呢？”

这时，差不多再过几分钟就是十一点了。

凌晨四点，休伯特，一位赫赫有名的天文学家兼大会航天处主席把维利尔斯的三位同学召集到一块儿。三人面面相觑，斯坦利双眼充满了血丝，露出恍惚不解的神情，赖格特焦躁不安地抽着烟，而爱德华则睡意未消。休伯特双手深深地插在裤兜里，在房间里踱来踱去。

“朋友们，请原谅我的打扰。谢谢你们的合作，我希望我们的合作是真诚的、全面的。我们的朋友维利尔斯溘然去世了……两小时前，他被送往医院，大夫诊断他的心脏已停止了跳动。”

三人相顾愕然，沉默不语。赖格特烟未抽完，就不自在地扔下了。

“可怜的人！”爱德华喃喃自语。

“太可怕了！”斯坦利嘶哑着声音呐呐地说，“他是……”

他的声音哽咽住了。

“唉！”赖格特颤抖着说，“他原来就心力衰竭，我们有什么办法呢？”

休伯特问：“大约在九点时你们第一次相会。除此之外，你们后来又见过他吗？”

斯坦利心神恍惚地说：“我们毕竟是十年的同窗密友，所以后来我们三人都去了他的房间，大约十一点，呆了两分钟。”

他又轻声嗫嚅道：“因为我们想看论文，他生气了，要我们滚出去，或许，他就在那个时候……”

“先生们，”休伯特说道，“维利尔斯之死的背后大有文章。他的论文，他唯一保存下来的文件，被塞进烟头碾碎器里了，仅留下一些纸片碎末。“

“我怀疑他能宣读些什么。”

赖格特恶狠狠地说，“我认为他疯了。十年来，他被囚禁在地球上，竟异想天开地制造了一个物质转移的理论来聊以自慰，以致于玩弄这套骗人的把戏。他真的疯了，昨晚我们去看他，他竟歇斯底里大发作。他当然知道，他不能把他的论文公布于众，否则他就无法继续招摇撞骗，所以自己把它烧了……而他也在痛苦中，心脏病发作了。”

休伯特不悦地听完赖格特的娓娓之谈，然后说：“昨天晚上，你们中有人不止一次去看望了维利尔斯，坚持要看他的论文，致使维利尔斯心脏病发作。凶手当时对论文拍了照，然后把原稿扔进烟头碾碎器里。”

赖格特打断他说：“您难道是目击者吗？知道得这么清楚！”

“可以这样说吧。”休伯特答道，“凶手走后，维利尔斯并没有马上死去，他挣扎着给我打了电话，录音磁带里录着他的话，这是我回来后听到的。他虽然当时已力不从心，可清清楚楚地说出一个词：同学。你们三位中必有一位是凶手。”

三人默然无语。休伯特继续说：“凶手的作案动机是显而易见的。只有我们四人得悉物质转移的理论，此外，仅我一人亲眼见到物质转移的试验。你们只是耳闻并非目睹，甚至把它当作疯子的呓语。现在，维利尔斯已死，论文又不翼而飞。凶手掌握了物质转移的材料后过不了一年半载，不露声色地进行几次试验，然后就可以把试验结果公布于世。这样他名利双收，到头来，大家还以为他的发明是疯子的胡话激发了他对物质转移进行研究的灵感，从而取得了成功。别人还能说什么呢！”说完，他疑虑的目光在他们三人的脸上转来转去。房间里寂静无声。

晨曦熹微，初升的太阳冉冉升起。

休伯特冲洗了三人照相机里的胶卷，没有发现那篇论文。

他把三人带到维利尔斯的房间。他们三人神情忧郁，赖格特满脸绯红，斯坦利脸色苍白，爱德华竭力保持冷静。

昨晚，他们正是在这间人造光照耀下的房间里，面对头发蓬乱，死死地抓住枕头的维利尔斯。他愤怒地向他们叫嚷，要赶他们出去。

休伯特调整玻璃窗的偏光器，他以出其不意的敏捷动作，使熹微的晨光，透过窗玻璃射进了房间。

“太阳！”斯坦利本能地用一只胳膊遮着眼睛，挡住太阳的光线，禁不住喊道。其他人一动不动地僵立在那儿。

斯坦利的脸上流露出动物似的惊骇神色，仿佛地球上空的太阳将会使他双目失明。爱德华记起了他对待阳光的那种态度。是啊，他们远离地球，在人工调节的气候中整整生活了十年。斯坦利奔向窗口，用力地呼吸。

“您怎么啦？”休伯特和另外两人走到他身边，问道。爱德华不安地向斯坦利偷觑了一眼。

斯坦利紧贴着窗棂，差点失声叫出来。他注视着玻璃窗外窗台角落近处的水泥裂缝，几毫米长的灰白色微缩胶卷被塞在水泥裂缝里，太阳光照射在窗台上。

休伯特一下子脸胀得通红，气得直吼。他推开窗子，从窗台裂缝里抽出微缩胶卷，怒睁着布满血丝的双眼，瞧着手里的胶卷。

２０分钟后，他脸色阴沉地回来说：“窗台角落上的裂缝还没有完全被阳光照射到，我总算辨认出几个字来，是维利尔斯论文上的字。可惜的是其余部分全曝光了，已无法挽回。”他陷入了巨大的绝望之中。

“在您的眼中，我们三人中有一人必是凶手。

虽然我是一个无足轻重的人，但我不愿在有罪的阴影下声名狼藉，您必须为我们澄清一切不实之词。“爱德华紧盯着休伯特说。

“爱德华，你让我说一句。”赖格特插嘴道，“你是说我是凶手？”

“我只知道自己清白无辜。”

“玩什么心理战术！”

斯坦利高声叫道，“您还想在我们中间制造思想混乱……”

这时休伯特迎着三人敌视的目光说：“我有一个才华盖世的朋友，他足智多谋，或许能助我们一臂之力。”

在休伯特的朋友——厄休斯仔细听完维利尔斯之死的经过后，说：“休伯特，您怎么知道那项发明落在了别人手里？您是要我对他们进行心理探测？”

爱德华突然自信地说：“我一整天都在想这件事，我找到了凶手。”他深深地吸了口气说：“有罪的是休伯特博士，他就是凶手。”

休伯特怒容满面，气得连话都说不出。

“厄休斯博士，”爱德华理直气壮地说，“我们三人只知道维利尔斯发现了物质转移的秘密，而休伯特不仅了解，而且还亲眼目睹了试验，他知悉物质转移的公式。正是休伯特深夜闯进维利尔斯房间，看着他跌倒在地，把他的论文拍了照。当休伯特惊奇地发现维利尔斯似乎又活了过来并打了电话时，他在惊慌失措的一瞬间，忽然明白他必须销毁罪证，便把胶卷藏在窗台缝里。这样虽然维利尔斯打电话提供了某些线索，但他的话自相矛盾，含糊不清，人们很容易把他看作一个神经失常的人，更何况他平时就似乎有点疯疯癫癫。”

爱德华得意地停住了话，这是一种无可辩驳的推论。厄休斯眨巴着眼睛问：“您刚才说的意味着什么呢？”

“窗子被打开了，胶卷放在露天，这意味着……赖格特生活在谷神星上，斯坦利在水星上，我在月球上。我们分别在那儿呆了十年。昨天，我们还谈起在地球上很难适应的困难呢。在我们的天体上，倘若不穿宇宙服，便无法到外部去，谁也不会拿自己的生命开玩笑。我们中间没有人，不经过一番斗争敢于打开窗子。休伯特博士则不然，他生活在地球上，轻而易举就可以这样做，所以……他是凶手。”

“不，”休伯特憋红了脸，“我有维利尔斯打给我电话的录音，磁带上录下了‘同学’一词，这说明了……”

“他死了。”

爱德华打断他，“您承认他大部分话听不清了。您可以事先篡改录音，故意把维利尔斯的说话声弄得含糊不清，只把‘同学’一词弄得特别清晰。”

厄休斯叫道：“够了，爱德华博士，这是您有趣的假设，您的假设是经不起推敲的。如果休伯特是一名凶手，那不合情理之处未免太多了吧。倘若他真的谋害了维利尔斯，还制造了不在现场的假象，他有什么必要拍摄那篇论文呢？他把那篇论文拿走，岂不更为简单。他又为什么一再追查拍摄胶卷的凶手呢？他全力以赴地追寻胶卷，提供了凶手作案的许多疑点，要是他是凶手，他完全可以采取相反的态度，对维利尔斯的死置若罔闻。所以他绝不是凶手。”

“那么，”赖格特急于想知道维利尔斯之死的奥秘。“凶手是谁呢？“

“很清楚，你们三位中的一个。我已明白是谁了，要我把凶手的名字点出来吗？这可有些难堪啊！凶手把胶卷放在水泥裂缝里，是为了不让人发现和防止胶卷受损。”他接着说，“但是，什么人才把窗外的窗台看作最保险的地方呢？

谁会认为窗外是最安全的地方呢？显然是那些长期生活在没有空气的地方的人。一个生活在地球以外的人，把东西藏在户外，就比较保险，因为他们到户外去的次数，是屈指可数的，只在进行某种特殊的任务时才外出。他们把东西藏到户外，首先要克服下意识的恐惧心理，冒着室外真空的风险，才敢打开窗子。室外保险，这种想法在他的脑子里作祟，他才敢孤注一掷。现在，案子最关键的部分就是伸手不见五指的夜晚。你们中的哪一位，竟然头脑发昏，把胶卷放到窗外的窗台上呢？感过光的底片在夜晚的阴影下不会受太多影响，而在白天大量的光照下，尤其是太阳光直接的照射下，几秒钟胶卷便完全曝光了。这是一般的常识。而一名凶手，他首先要得到的是完好无损的胶卷，这是他的勇气所在。他为什么把胶卷放在窗台的隙缝处呢？他只想到太阳永远不会出来，黑夜绝不会过去。但是，黑暗是有尽头的。在地球上，即使在极地，六个月的夜晚终将过去，白天终会来临，在谷神星上，只有两小时的黑夜，月球的夜晚将持续两星期，但也有它了结的一天。因而爱德华和赖格特博士都知道黑夜过去，白天终将来临。”

斯坦利霍地站了起来。

厄休斯目不转睛地盯着他：“斯坦利博士，为什么不让我把话说完呢！水星是太阳系中有一面总朝着太阳的星球，它的八分之三表面处于完全的黑暗中，见不到太阳。极地天文台正好位于黑暗部分，您在那儿生活了十年，已经习惯于无休无止的夜晚，永不见光明的黑夜。您在得意兴奋时，错把地球的夜晚当作水星的黑夜，忘了夜晚过去就是天明，竟把胶卷……”

“您不要说下去了……”斯坦利绝望地喊了一声。

“而您在休伯特调整维利尔斯房间的偏光器时，在太阳光前大叫一声，充分暴露了您，也使大家发现了胶卷。”厄休斯冷峻地说。

斯坦利双膝跪下：“我无法克制自己的妒忌，我也不知道自己干了什么。”

一辆警车开来又开走了。余下的人陷入了深深的沉思之中。

可惜，一项伟大的发明就这样销声匿迹了。

人类的进步还有待于后人的科学研究。

# 《水晶蛋》作者：赫伯特·乔治·威尔斯

张大卫译

一年前在七日导街附近还有一家看上去非常胜的小店，招牌上写着“Ｃ·凯伍，博物学家与古董经销商”的字样，经过风吹雨打字都已经发黄了。橱窗里陈列着一些稀奇古怪五花八门的东西，有象牙，一副不全的象棋、念珠和武器，一盒眼珠，两个老虎头骨，一个人头骨，几个被虫蛀的猴子标本（其中有一个拿着一盏灯），一个老式的箱子。一只长满蛆的鸵鸟蛋，一些钓鱼用具，还有一个脏兮兮的空玻璃鱼缸。

在这个故事发生的时候那儿还有一大块水晶，加工成鸡蛋的形状，表面被打磨得闪闪发光。橱窗外站着的那两个人就在看这个水晶蛋，其中一个又高又瘦，是个牧师，另一个是个长着黑胡子的年轻人，面色黝黑，穿着倒并不引人注目。这个面色黝黑的年轻人说话时手势很多，似乎是在急于说服他的同伴买下这个东西。

正在这时凯伍先生走了进来，吃茶点时路上的面包屑和奶油还在他的胡子上晃悠着。当他看到这两个人和他们正在观察的目标时，他的脸色沉了下来。他不安地朝身后瞅了一眼，然后轻轻地把门关上了。他是个小个子老人，脸色苍白，两只蓝眼睛出奇的水灵：他头发灰白，脏兮兮的，身上穿着一件破旧的蓝色礼服大衣，头上戴着一项旧绸帽，脚上穿着一双后跟被磨掉了许多的拖鞋。那两个人谈话的时候他就一直盯着他们看。

那个牧师把手伸进裤兜里，掏出一把钱看了看，开心地咧开嘴笑了。当他们来到店里面时，凯伍先生似乎更加难受了。

牧师没说什么客气话，直接问这只水晶蛋卖多少钱。凯伍先生紧张地朝通向阳台的门那边看了一眼，然后说卖五英镑。牧师向他的同伴以及凯伍先生报怨说这个价格太高了——这确实比凯伍先生当时进这个货时的定价高出许多。然后他们就开始讨价还价了。

凯伍先生走到门边，拉开门。“我就卖五英镑了，”他说，似乎他嫌这种毫无意义的争执太麻烦，想就此打住。

就在这时，一张女人脸的上半部出现在通往阳台的门的玻璃这帘上边，好奇地看着这两个顾客。

“我就卖五英镑了，”凯伍先生用颤抖的声音说。

那个面色黝黑的年轻人一直在一旁仔细地盯着凯伍先生看，一句话也没有说。这时他说话了。“给他五英镑好了，”他说。

牧师看了他一眼，看看他是不是在开玩笑，当他再次把目光转向凯伍先生时，他发现凯伍先生的脸色苍白。

“这太贵了，”牧师说，他把手伸进裤兜里，开始点钱了。他只有三十先令多一点，便向他的同伴求助，他们俩的关系看上去相当密切。这给了凯伍先生一个理清思绪的机会，他开始焦躁不安地解释说这块水晶实际上并不完全是来卖的。这自然让他的这两位顾客感到奇怪，便质问他为什么没有在开始还价之前就把这一点说清楚。凯伍先生变得稀里糊涂的了，但他还是不肯松口，说什么这块水晶今天下午不卖，什么已经有人来过说要买了。这俩人还以为他这样做是想把价格再抬高一点，便做出要走的样子。但就在这时，阳台的门开了，那个留着深色刘海，长着一双小眼睛的女人出现了。

这个女人面容粗糙，体态肥胖，要比凯伍先生年轻得多，也比他要魁梧许多。她咬惯地走过来，脸涨得通红。“那块水晶是可以卖的，”她说。“五英镑是个不错的价钱。你居然不答应这位先生的条件，我不明白你在搞什么名堂，凯伍！”

凯伍先生对她插进来一杠子感到极为恼怒，他从眼镜框上过气愤地看着她，声称他有权以自己的方式来管理他的生意，他说这话时倒不是十分理直气壮，随后他俩吵了起来。这两位顾客在一旁幸灾乐祸地看他们吵，不时地还帮凯伍夫人出点主意。凯伍先生被逼急了，他一口咬定说那天上午有人来问过这块水晶的事。他说得颠三倒四，让人无法相信，他急躁不安，痛苦不堪。但他仍然固执己见，就是不肯松口。还是那个年轻的东方人结束了这场争论。他提议说他们在两天之内再来一次，以给凯伍先生所说的那位顾客一个公平的机会。“到那时我们就一定得说定是五英镑了。”牧师说。凯伍太太替大夫向他们道了歉；她解释说他有时就是“有点怪”。这两位顾客离去之后，这两口子便开始毫无顾虑地讨论起这件事的来龙去脉了。

凯伍太太和丈夫说起话来毫不留情。这个可怜的老头情绪激动，说话时嗓音都在颤抖，一会儿说什么已经有人想买这块水晶了，一会儿又说什么这块水晶实际上值十威尼，说来说去自己都糊涂了。

“那你为什么只要五英镑呢？”他妻子问。

“我想怎么样是我自己的事，不要你管！”凯伍先生说。

凯伍先生有一个继女和继子和他往在一起，当天晚上在吃晚饭时又提起了这件事。他们谁都对凯伍先生的生意经不以为然，尤其是这回他们认为凯伍先生简直是愚蠢之极。

“我想他这种事儿干了不止一次了，”他的继子说。这是个细胳膊细腿十八岁的蠢小子。

“可他们出价五英镑呢！”他的继女说。她二十六岁，是个能言善辩的年轻女子。

凯伍先生招架不住他们的狂轰滥炸，只能嘟嘟嚷嚷他说只有他才最清楚怎样管好自己的生意。他们把他从吃了一半的晚饭桌前赶走，让他去把店门关了。他耳根发热，恼怒的泪水在眼镜后打转。为什么把那块水晶在橱窗里放了那么长时间呢？真是愚蠢之极！他现在满脑子里想的都是这件事。有一会儿他都觉得这块水晶是卖定了。

晚饭过后他的继子和继女打扮一新出去了，妻子上楼歇着去了，她一边喝着热糖水泡柠檬，一边想着那块水晶的买卖。凯伍先生来到店里，在那儿一直呆到很晚，表面上看他是在做金鱼缸里用的假山，但实际上却是在于一件不可告人的事情，具体是什么事我们以后再说。第二天凯伍夫人发现有人把水晶从橱窗里拿走了，放到了几本斜着放的二手书的后面。于是她又把它放到了一个显眼的位置。但她不想再为这事费脑伤神了，因为她头疼得厉害，无法再与凯伍先生争来吵去了。这天就这样挨了过去。凯伍先生比平时更加心不在焉了，而且他一反常态，显得焦躁不安。等到下午她妻子接习惯午睡时，他又把那块水晶从橱窗里拿走了。

第二天凯伍先生要去给一所医院学校送星鲨供解剖之用。他走后凯伍太太的脑子又转到了那块水晶上，她在想怎样才能用这五英镑的意外之财花到点子上。她已经想好了准备用这笔钱给自己买一件绿绸上衣，去里士满旅游一趟。正在这时门铃响了，她赶紧跑到了店里。这位顾客是一名辅导学生准备考试的教师，他到这儿来是埋怨他们为什么没有把他们前一天订购的几种青蛙送过去。凯伍太太不赞成凯伍先生开办这项业务。这位先生来的时候气势汹汹的，但说起话来却彬彬有理，与凯伍太太说了几句话之后就走了。之后凯伍太太自然而然地把目光转向了橱窗，因为只有看到这块水晶她才觉得五英镑马上就要到手了，她的梦想才会实现。令她大吃一惊的是，水晶不翼而飞了！

她到柜台上的那个抽屉后面去找，上次她就是在那儿找着的，结果没有。她赶紧在店里四下焦急地找了起来。

当凯伍先生送完星鲨回来时已经是下午一点四十五了，他发现店里乱成一团，他妻子极其焦躁不安，正跪在柜台后面在他的那些动物标本里翻来翻去。她听到铃响知道是他回来了，便满脸怒容地从柜台里抬起头来，然后不分青红皂白他说他“把它藏起来了”。

“把什么藏起来了？”凯伍先生问道。

“那块水晶！”

听到这句话凯伍先生显得非常惊奇，他连忙跑到橱窗前。“它不在这儿了吗？”他说，“天哪！它到哪儿去了？”

就在这时凯伍先生的继子从里屋进到店里来了——他就比凯伍先生早回来一两分钟——他满嘴不干不净，骂骂咧咧的。他正在跟街上的一个二手家具经销商当学徒，但在家里吃饭。他发现饭还没有做好，自然感到不满了。

但当他听说水晶不见了之后，就把吃饭的事给忘了，把一肚子怨气从母亲身上转移到了继父身上。当然他们首先想到的就是他把水晶藏了起来。但凯伍先生坚决说自己对水晶的下落一无所知，与此事毫无关联。最后他被逼急了，把妻子和继子先后写了一通，说他们把水晶藏了起来，目的是想私自把它给卖了。于是双方开始了一场激烈的唇枪舌战，结果凯伍太太方寸大乱，一会儿是歇斯底里，一会儿是怒气冲天，还搞得继子下午去家具店上班迟到了半个小时。凯伍先生躲到店里，以避开情绪激动的妻子。

晚上在继女的主持下他们又重提此事，这回少了许多火药味，是在一种慎重的气氛下进行的。晚饭吃得很不愉快。最后又造成了一种令人不快的局面。凯伍先生最后烦得再也受不了了，他猛地把前门“咣”的一摔，愤然而去。剩下的人乘着他不在的时候好好把他给数落了一番，然后上上下下把整幢房子都仔仔细细搜索了一遍，希望能找到那块水晶。

第二天那两位顾客又来了。凯伍太太接待他们的时候几乎都要哭了出来。他们这才知道简直没有人能够想像她在和凯伍先生结婚以来的日子里受了多少委屈。她还断章取义地讲述了水晶失踪的情况。牧师和那个东方人默默地相视而笑，说这确实十分离奇。当他们发觉凯伍太太似乎要把她的生平经历都讲给他们听时，他们便离去了。而凯伍太太仍存有一丝希望，请牧师把地址留下来，以便能够通知他——如果她能从凯伍嘴里套出些什么话的话。于是他们便把地址留了下来，但后来显然地址又不知扔哪儿去了。凯伍太太现在根本记不得这码事了。

当天晚上凯伍夫妇似乎都没劲再吵了。凯伍先生下午出去过了，他现在独自一人吃着晚饭；黯然神伤，这与前几天那种闹哄哄的场面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有一段时间凯伍家的气氛很紧张，但水晶一直没有出现，也没有顾客登门。

现在我们也没必要对此事遮遮掩掩了，必须承认凯伍先生撒了谎。他完全清楚水晶在什么地方。它在威斯特伯恩大街上圣·凯瑟琳医院的助理示教讲师杰克比·威斯先生的房内。它就在餐具柜上，一部分用黑色的天鹅绒盖着，就在一个美国威士忌开瓶器旁边。这个故事的细节就是从威斯先生身上引出来的。凯伍先生把水晶装到盛星鲨的袋子里带到了医院，他极力劝说这位年轻的研究人员替他保管好这块水晶。威斯先生开始时还有，在半信半疑的。他同凯伍先生的关系有点特别。他对。隆格古怪的人有一种好感，他曾不止一次邀请过这位老人到他房间里抽烟喝酒，听他调侃对生活有趣的看法，尤其是对他自己妻子的看法。威斯先生也碰到过凯伍太太几次，那都是在凯伍先生不在店里没法来应酬他的时候。他知道凯伍先生经常横遭干涉，考虑再三之后他决定给这块水晶一个藏身之地。凯伍先生许诺说他以后有机会再向他详细解释他为什么对这块水晶情有独钟，但他毫不含糊他说他在水晶里看到过幻影。当天晚上他就来拜访威斯先生了。

他讲了一个曲折复杂的故事。他说这块水晶是他在一个强制拍卖会上和其他一些零散物品一起买来的，拍卖的是一个古玩商的财产。他并不知道这块水晶值多少钱，于是只标了十先令的价格。这块水晶以这个价格在他手里呆了几个月。在他想“降价”的时候他发现了一个奇怪的事情。

那时他的健康状况很差（必须记住，他的身体状况就一直在恶化）。他的妻子和继子继女对他不闻不问，甚至是有意虐待，这让他感到无比难过。他妻子爱慕虚荣，出手阔绰，冷酷无情，并且越来越爱偷偷地喝上一杯。他的继女吝啬小气，横行霸道。继子十分讨厌他，而且只要一有机会就表现出来。生意上的事又压得他喘不过气来，所以威斯先生认为他恐怕偶尔也会放纵自己一把。他从小就不缺衣少食，又受过良好的教育，因此这搞得他一连几个星期都受着忧郁和失眠的折磨。他害怕打扰家里人，因此当他难受得受不了时，他就会从妻子身边悄悄地溜走，在他家附近四处游荡。在一个八月底的凌晨三点，他不知怎的就转到了店里来。

除了一个地方之外，这个肮脏的小店里一片漆黑，他看见那里有奇特的光在闪。他走近一看，发现原来是那个水晶蛋在闪闪发光，它在朝着橱窗的那个柜台的角上放着。一束徽光透过窗权的缝隙射到那块水晶上，似乎要充满整个水晶的内部。

凯伍先生在年轻的时候学过光学，他发现这种现象不符合光学原理。他知道光线进入水晶经过折射之后会在其内部形成一个焦点，但这种漫射原理与他现在亲眼所见的现象并不一致。他又往前凑了一下，里里外外左左右右把水晶看了一遍，探究科学的好奇心一下子复活了，就是因为有这种好奇心他才选择了这么一个职业。他惊奇地发现水晶蛋里的光线并不稳定，而是在蛋内的物质里扭动着。似乎水晶是空心的，里面充满着发光的气体。他围绕着水晶转来转去，从不同的角度来观察它。突然他发现他站到了水晶和光线之间。但水晶仍在闪闪发光。他感到万分惊奇，于是便把它从那束淡光线下拿走，拿到后里最暗的地方。它仍然熠熠生辉，三四分钟后光线才慢慢减弱直至消失了。他又把它拿到微弱的自然光下，几乎立即它又开始发光了。

至少目前威斯先生可以证实凯伍先生讲的这个离奇的故事。他自己也曾好几次把这块水晶拿到光线下（光线的直径必须低于一毫米）。在完全没有光线的状态下，譬如说在被天鹅绒裹起来的情况下，这块水晶的确看起来微微发光）但它发的光似乎有点特别，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看得见。就哈宾格先生而言（他的名字对与巴斯德研究所有联系的科学书籍读者都很熟悉），他连一点光都看不见。威斯先生对此的欣赏能力比凯伍先生要强出许多。即便是对凯伍先生本人而言，这个本额也有很大的差别：只有在他极度虚弱和疲劳的时候才能看得特别清楚。

从一开始水晶里的光就让凯位先生莫名其妙地着了迷。这就说明他灵魂孤独，这比写一本伤感的书还能说明他灵魂深处是多么孤独。他从来没有向任何人说起过他观察到的这些奇怪现象。他似乎一直生活在一种别人都很怨恨他的气氛之中，似乎只要他一承认有什么高兴的事，他就得冒着失去这种快乐的危险。他发现随着黎明的到来，没射的光线量不断增多，水晶不再发光了。有一段时间，他发现水晶里什么都没了，只有晚上的时候在店里黑暗的角落里才能看到里面有点什么东西。

但他想到了一个办法，他把一块旧的天鹅绒布（他是用它来垫在搜集的矿石下做为背景装饰的）对折一下，盖在头上和手上，这样即使是白天他也可以看到水晶内部光线的运动情况了。他非常小心谨慎，惟恐被妻子发现了，他只在下午赴她在楼上午睡的时候才这样看看水晶，再想看的话就只能躲藏到柜台下的空处了。一天他把水晶拿在手里转着，突然发现了什么东西。这个东西来去如闪光，但给他的印象是这东西让他看到了一大片奇怪的田园风光。他又把水晶转着看来看去，当光线减弱时，他确实又一次看到了同样的景象。

从这一点凯伍先生又发现了不少怪事，——说起来也没什么意思，这里也没这个必要，只须把结果说一下就行了：当把这块水晶放到与光线方向呈137度的位置时，就会看见水晶里面有一大片奇特的田园风光。这一点也不像是在梦里看到的那些东西：它给人的印象是这一切完全就是真的，光线越好看起来就越是真实。这个景象还在不停地变来变去：也就是说，里面有一些物体在慢慢地有条不紊地运动着，就跟真实的物体一样，而且当光线和视线变化时，景象也随之而变化。这就跟看万花筒一样，你把它转一下，看到的图案就不一样了。

威斯先生向我保证说凯伍先生的说法极其详尽，根本没有幻觉才有的那种情感因素在里头。但必须记住的是，尽管威斯先生也曾试过想看看在水晶发出的微光里的那种同凯伍先生看到的景象同样清楚的景象，他一次也没有成功过。这两人对这件享的印象深浅不一，差别很大，因此完全可以理解在凯伍先生看来是一片景象的东西对威斯先生不过是一团模糊不清的东西而已。

据凯伍先生说，这片景象总是一片广阔的平原，而他似乎老是在从很高的地方往下看，仿佛是从塔顶或是杆子顶端往下看。平原的东西边界远远的，是由发红的悬崖构成的，这些悬崖叫他想起了他以前在哪幅画里看到过的那些悬崖，但那幅画画的是什么他就记不清了。悬崖呈南北走向——他能在夜晚根据星星判断方位——连绵不绝，一直延伸到远方才连在一起，最后消失在雾中。他离东边的悬崖近一些。他第一次看到这个景象的时候，太阳正从悬崖上方升起。有一大群东西在飞来飞去，在阳光的映衬下显得发黑，在悬崖的映衬下显得发白，凯伍先生认为这是一群岛。他下方是一大片房子，他似乎是在马瞰这些房子。当这些房子延伸到这片景象模糊不清的边缘时就看不清楚了。在一条宽阔闪亮的运河边还有各种各样奇形怪状的树木，这些树呈现出一种深苔薄绿色和赏心悦目的灰色。有一些色彩艳丽的庞然大物从画面上飞过。但凯伍先生第一次看到这些情景时它们一闪就过去了。他的手在颤抖，头在晃动，这个景象来来去去，变得越来越模糊不清了。开始时他还搞不清楚那幅景象在什么方向上，他只有资很大的劲才能找到地方。

他第二次清楚地看到那个景象是在一星期之后，在这期间没发生什么事，他只是又看到了几眼，这倒把他的好奇心激了起来，同时还取得了一些有益的经验。这一次他看到的是峡谷底下的景象。这个景色与以前不同，但他有一种奇怪的感觉，感觉他是在同一个地方观察这个奇怪的世界，尽管他在从不同的方向上看。他后来所观察到的现象证实这种感觉是完全正确的。那幢巨大建筑物（他以前曾从高处看到过这幢建筑物的房顶）的正面很长，正从画面中消失。他认出了那个房顶。在这幢建筑物的正前方有一个宽阔的平台，平台中间每隔一段距离就有一个粗大漂亮的杆子，上面挂着一些闪闪发光的小东西，反射着落日的余晖。这些小玩意儿有什么用他起先一直搞不清楚，直到后来有一次他给威斯先生说起这事来的时候才明白过来。平台下是一片郁郁葱葱的植被，再那边有一片宽阔的草坪，有几例民大的动物在上面歇息着。这些动物形状像甲虫，但要比甲虫大得多。草坪那边又有一条用粉红色石头砌成的小道，装饰得富丽堂皇。与小道相连着的是一大片像镜子一样平坦的水域，四周长着茂密的红色野草，水从峡谷中流过，正好与远处的悬崖平行。天空中似乎到处都有鸟儿在潇洒地飞来飞去，运河对面有许多的金碧辉煌的房子，坐落在一片像苔其一样的长满地农的树丛中，房子的金属凸线和窗花格发着光。突然间有什么东西不停地在画面中扑闪扑闪的，像是一把镶有珠宝的扇子在招来摇去或是像翅膀在扑腾。一张脸，更准确池说是一张长着一双大眼睛的脸的上半部凑到他脸前，好像是在水晶的那一边。这双艰睛可是千真万确的，凯伍先生吓了一跳，同时也感到好生奇怪，他不禁把头收回来去看水晶的那一面。他看水晶入了迷，惊奇地发现自己一人待在小店里，店里又冷又黑，充满着他熟悉的甲醇和霉烂味。就在他环顾四周的当儿，水晶发出的光渐渐变弱最后消失了。

这就是凯伍先生开始时总的印象。故事就是这么直来直去的，非常详细，这倒让人感到奇怪。从一开始，当他头一回感觉到峡谷闪过时，他的想像力使莫名其妙地受到了影响。当他开始琢磨他看到的景象的细节时，他的好奇心达到了狂热的地步。他做起事来心不在焉，激动异常，整天想的就是什么时候能再去看看那块水晶。在他头一次看到那个峡谷的几个星期之后那两位顾客就来了，他们讨价还价得很厉害，出价之高令他激动，差一点就让他们给买走了，这些事我已经说过了。

尽管这是凯伍先生的秘密，它不过是个奇事而已，只能是偷偷摸摸地来看一看，就像是一个孩子眼巴巴地望着一个禁止人随便入内的花园一样。但作为一名年轻的科学工作者，威斯先生的思维特别清晰连贯。他一听到这块水晶的故事后，便先睹为快，亲眼看到了水晶发出的激光，他发现凯伍先生的话确实没错，然后他就进一步系统地来思考这事了。凯伍先生简直按捺不住来看一看他发现的这块奇妙之境的迫切心情，他每天晚上都过来，从八点半一直待到十点半，有时白夫威斯先生不在的时候他也来。星期六下午他也过来。一开始威斯先生就记了不少笔记，多亏他采用了科学方法，他们才搞清楚了进入水晶的光线的方向与他们看到的景象方位之间的关系。他把水晶放到一个只开了一个小孔的盒子里，使得光线只能从小孔射入，并且用黑色的棉布窗帘换掉了他的米黄色窗帘，这样他就可以看得更清楚了，一会儿的功夫他们便可以从任何方向上来观察峡谷了。

作了这么多铺垫之后，我们可以来简单他说一说水晶里那个虚幻的世界了。每次凯伍先生只是观察，他的工作方法就是观察水晶，然后报告他都看到了些什么，而威斯先生（当他还是学科学的学生时就已经学会了在黑暗中作笔记的技巧）则把他的报告作一简单的记录。当水晶的光线消失后，他便把它放进金子里放好，然后打开了电灯。威斯先生提问题，并提出一些看法来解决难点问题。再没有什么事这么虚幻但同时又这么真实了。

凯伍先生的注意力很快就转向了他以前每次都看到的那些许多像鸟一样的动物。他很快就纠正了第一次的印象，他认为这些动物可能是一种昼行性的编幅。可不知怎么地他又觉得它们可能是小天使。它们的头是圆的特别像人头。他第二次看的时候看到了其中一只的眼睛这把他给吓坏了。它们长有宽大的银白色翅膀，但不天羽毛的，而是像刚刚宰的鱼一样发着光。颜色也跟刚宰的鱼一样微妙，这些翅膀不是长在鸟或缩编的翅膀所在处，而是从体内长出的环形翅脉支撑着（用长着弯曲翅脉的蝴蝶翅膀来形容它似乎最为恰当）。凯伍先生对威斯先生就是这么说的。这些动物体形不大，紧接着嘴下长有两束能够卷缠抓东西的器官，像是长长的触角。尽管威斯先生觉得这不可思议，但后来他不得不相信就是这些动物拥有那些像人居住的漂亮房子和那个美丽的花园，就是这个花园才使得那个宽阔的峡谷显得如此迷人。凯伍先生发现那些房子和别的建筑物都没有门，但有宽大的环形窗随便开着，那些动物可以从这些窗子进进出出。它们先用触角着地，把翅膀收成几乎只有一根树枝那么小的一团，然后跳进房子里。混杂于它们之间的还有许多长着稍小翅膀的动物，像是巨型精蜒、浓子和会飞的甲虫，颜色鲜艳的巨型甲虫懒洋洋地在草地上爬来爬去。在小道和平台上还可以看见有不少头很大的动物，看上去有点像那些翅膀稍大的动物，但它们没有长翅膀，而是在用像手一样的触角不停地蹦跳着。刚才已经提到过，近处那片建筑物的平台上有不少杆子，杆子上挂着一些闪亮的玩意儿。在一个特别晴朗的日子，凯伍先生盯着一根杆子仔细看了好一会儿，然后他突然明白过来那些闪亮的玩意儿同手头里他正看着的水晶其实一模一样。他又仔细地观察了一遍，发现背景中的二十根杆子上挂的都是同样的东西。那些稍大一些的飞物偶尔会落到杆子上，把翅膀收起来，把一些触角缠到杆子上，然后盯着挂在上面的水晶看一会儿，有时竟长达十五分钟。在威斯先生的建议下，他们又做了一系列的观察，这使得他们两人都相信，就这个虚幻的世界而言，他们正盯着往里看的这块水晶实际上是在平台最那头的杆子的顶端上，而且至少曾有一次这个世界里的某个居民在凯伍先生正在观察的时候朝他脸上看了一看。这个怪事大致就是这样，除非我们认为这一切全是凯伍先生夫才地捏造出来的，那么我们就不得不相信以下两点：要么是凯伍先生的那块水晶同时在这两个世界里。当它在一个世界里被拿来拿去时，在另一个世界里保持不动，这似乎有点荒诞不经；要么是它同另一个世界里的另一块完全一样的水晶有一种奇特的感应关系，在这个世界里的水晶内部看到的景象在适当的条件下另一个观察者在另一个世界里相应的那块水晶里也看得见；反过来也是一样。目前我们尚不清楚这两块水晶怎么会有这样的关系，但现在我们了解了足够的东西，知道这种事情并不是完全不可能的。威斯先生认为水晶之间有感应关系这个说法站得住脚，而至少我也认为这个说法还是相当可信的。但另外那个世界在哪儿呢？威斯先生敏锐的思维又一次很快地给出了解释。太阳落山后天色很快就暗了下来一其实其间还有一侧耳短暂的日暮期——然后星星才开始闪亮。它们处于与我们这个世界一样的星座里，就跟我们看到的一样。凯伍先生认出了熊座、昂星团、＊＊＊＊＊＊＊＊N以及天狼星。因此另外那个世界肯定是在太阳系的什么地方，离我们的星球最多不过几亿英里远。根据这个线索，威斯先生发现那里午夜天空的蓝色甚至比我们这儿隆冬时还要深，而且太阳看起来似乎还要小一点。那里天上居然有两个月亮！“跟我们的月亮有点像，但要稍小一点，而且斑点也不一样。”其中的一个运动得很快，可以看得一清清楚楚。这两个月亮在天上一直升不高，一升起来就消失了：也就是说每次旋转时它们就被挡住了，因为它们离它们的主行星很近。尽管凯伍先生对此一无所知，所有这些与火星上的情况完全吻合。

当凯伍先生朝水晶里看时，他看到的实际上是火星和火星上的居民，这个结论还是相当可信的。如果确实如此的话，那么在那个遥远的景象中闪烁的夜星正是我们大家都十分熟悉的地球。

看起来火星人——如果他们是火星人的话——暂时还没有发觉凯伍先生已经看到过他们了。有一两次有火星人凑过来看，一会儿就飞到另一根杆子那边去了，仿佛他看到的景象不是很清楚似的。凯伍先生趁此机会观察了一下这些长着翅膀的火星人的行为举止，也并没有引起他们的注意。尽管他的报告肯定是含含糊糊，前言不搭后语的，不过倒也给人不少启发。想一想一个火星人观察者对人类会有怎样的印象。巴。在做了十分麻烦的准备工作之后，接着又不顾眼睛极度疲劳，从圣马丁教堂的尖塔上连续不停地盯着伦敦看，最长的时候一次竞达四分钟之久。凯伍先生对那些长着翅膀的火星人是否就是那些在小道上和平台上蹦蹦跳跳的那些火星人没有把握，他也搞不清楚后者能否随意添上翅膀。好几次他看到有几个笨手笨脚的长得略微有点像猿人的两足动物，浑身都是白的，有的地方还是半透明的，他看到它们消失在那些长满地衣的树丛中，有一次有一个这种动物一看到一个蹦蹦跳跳的长着圆头的火星人就逃窜而去。有一个火星人用触角抓住一个这种动物，就在这时画面突然变暗了，搞得凯伍先生在黑暗里急得要命。还有一次，一个庞然大物（凯伍先生起先还以为是个特大型昆虫）沿着运河边上的小道飞快地跑着。等它跑近之后凯伍先生才发现这是一个由闪闪发光的金属做成的极其复杂的机械装置。当他再看时，这东西已经不见了。

过了一会儿威斯先生想吸引火星人的注意力，当下一次一个火星人把怪眼睛凑到水晶跟前时，凯伍先生叫了一声，一下子跳开了，然后他们立即打开了灯，开始做手势，好像是在发出什么信号似的。可当凯伍先生再次观察水晶时，那个火星人已经离去了。

在十一月初他们的观察就进行到了这个地步，凯伍先生觉得他的家人对水晶一事已经淡忘了，便把水晶带在身上来来去去的，以便在白天或晚上有机会的时候拿出来好好欣赏，这块水晶正在迅速地成为他生命中最为真实的东西。

十二月份考试即将来临，威斯先生忙着做有关的工作，不得不暂时将他和凯伍先生的会谈中断了一星期，有十或十一天——他自己也记不清楚了——他连凯伍先生的影子都没见着过。他急于恢复调查工作，于是在季节性工作缓下来之后他便去了七日各街。在拐角处他发现一个养鸟行家的窗前有一块窗板，然后在一个皮匠的窗前他又看到了一块窗板。凯伍先生的店已经停业不干了。

他敲了敲门，凯伍先生的继子开了门，他穿着一身黑衣。他马上喊来了凯伍太太。威斯先生发现凯伍太太穿着一身廉价宽大的寡妇丧农，丧衣的样式十分扎眼。因此当威斯先生得知凯伍先生已经去世并已经下土安葬完毕时，他倒没有感到特别震惊。她泪流满面，嗓子都有点沙哑了。她刚刚才从海格特墓地回来。她似乎满脑子想的是自己今后怎么办，以及葬礼上那些隆重的琐事，但威斯先生最后还是了解到了凯伍先生去世的详细情况。他是一大早被人发现死在他的店里的，也就是在他最后一次拜访过威斯先生的第二夭，他已经冰凉的手里还摆着那块水晶。凯伍太太说他面带微笑。那块用来垫矿石的天鹅绒布在他脚边的地板上。他肯定是在被发现前五六个小时就已经死了。

这让威斯先生感到非常震惊，他开始严厉地责备自己当初怎么就没有注意到这位老人身体不好了呢？其实他的症状是很明显的。但他想的主要还是那块水晶。他小心翼翼地谈起了这个话题，因为他知道凯伍太太的毛病。当得知水晶已经被卖掉了时他不禁惊得目瞪口呆。

凯伍先生的尸体被抬上楼之后，凯伍太太的第一个冲动就是马上给那个出价五英镑来买这块水晶的疯狂牧师写封信，通知他水晶找到了；她在女儿的帮助下发了疯般地找他的地址，但就是找不到，她们这才相信他的地址被搞丢了。由于他们没有钱像一位七日各街老居民的尊严所要求的来那样大操大办凯伍先生的丧事，只得求助于大波特兰街一位好心的商人。他大发悉心，估过价之后便买了一部分的库存。这是他自己估的价，那个水晶蛋就在其中的一摊货里。威斯先生说了几句节哀顺便之类的话，恐怕只是随便敷衍一下而已，之后便连忙向大波特兰街奔去。到了那儿他才得知水晶蛋已经卖给了一个个高肤黑身着灰衣的男人。

到这儿这个奇怪的至少对我而言颇有启发的故事就突然结束了。

大波特兰街的那个商人不认识那个高个黑肤身着灰衣的男人，也没有仔细地看看他，因此没法准确地描述他到底长得是什么样，甚至连他离开之后朝哪个方向走了都不知道。

威斯先生在他店里待了一会儿，不厌其烦地向这个商人问了一些毫无用处的问题，同时也是在发泄自己的情绪。最后他突然意识到他已经无力回天了，整个事情已经像夜晚的梦幻一样消失了。他回到自己房里，不无惊奇地在他那张一片狼藉的桌子上发现他以前作的笔记居然还认得出来。

当然他感到非常恼怒和失望。他又去拜访了大波兰特街的那个商人，结果还是无功而返。他在一些古玩收藏家可能会读的杂志上登了广告，还向《每日消息》和《大自然》写了信，但这两份杂志都怀疑他是在恶作剧，请他在他们发表他的信之前再仔细考虑一下他的这个举动，还建议他说，这样一个缺乏有力证据的故事会有损于他做为一名研究人员的名声。加之他还有自己的许多工作要忙着做，于是在大约一个月后，除了偶尔还向一些商人提起这件事外，他不得不很不情愿地放弃了寻找那个水晶蛋的努力。

至今水晶蛋仍然下落不明。不过他告诉我说，偶尔一来情绪的话他还是会把自己较为紧迫的工作搁到一边，继续去找那块水晶。

是否永远也找不着了？它是什么材料做成的：从哪儿来的？是否这些问题也将永远不为人所知了呢？目前这些都只是猜测而已。如果现在的这个买主是个收藏家的话，人们估计威斯先生一直在找这块水晶的事已经通过商人传到了他耳中。他已经搞清楚了到凯伍先生店里的那个牧师和那个“东方人”不是别人，正是爪哇的詹姆斯·派克牧师和年轻的波索一库尼王子。他们给我提供了一些细节情况，我对此表示感谢。王子只是好奇而已，同时也是想挥霍一把。他之所以这么想买这块水晶是因为凯伍先生执意不肯出卖。也有可能第二次那个买主只是随便买了去而已，根本不是一名收藏家。据我所知，这个水晶蛋目前也许就在我方圆一英里之内，在一间画室里当做摆设，或是被用来当镇纸用——它的特别用处还根本没有被发现。其实部分就是出于存在这种可能性的考虑我才把这个故事写了出来。以便让一般的小说读者能有机会读到它。

在这件事上我的想法与威斯先生几乎一致。我认为在火星上的杆子上挂着的水晶同凯伍先生的水晶蛋有某种物理感应，但目前还设法解释得清。我们俩还认为地球上的那块水晶也许是很久很久以前从火星发送到地球上来的，目的是想让火星人从近处看一看我们地球人的事情。也许其他杆子上那些水晶的同伴在我们地球上还有。没有什么有关幻觉的理论能够解释得清这些现象。

# 《水晶天》作者：戴维·布林

陆平 译

戴维·布林（１９５０—），空间科学博士，物理学家、科幻小说家。长篇小说《星潮汹涌》（１９８３）和《邮差》（１９８５）及短篇小说《水晶天》（１９８４）均获科幻小说“雨果奖”，成为当今美国科幻小说家中引人注目的新星。

一

我很幸运。我被解冻的那一年，正好远测器９９２５７３—ａａ４号传回报告，找到了水晶天已破裂的一颗好星。当时活着的深层空间人仅１２位，我是其中之一，因此就毫无疑问地参加了这次探险事业。起初，我对这次探险活动一无所知。当小飞机到达时，我报在西西里高原的西侧向上爬。我知道，那里原来是地中海，最近的一次冰河期把地中海变成了一个大峡谷。当时，我和其他五位沉睡者刚被解冻，我们来到这儿安扎了营地，我们这一群人，来自不同的时代，其中要数我年龄最大。

我们刚访问过曾经沉入海底的阿特兰提斯洲的废墟；而现在，我们正在林间小道中徒步旅行。时值黄昏，头顶上的环形城灯火辉煌。自从我最后一次被冷冻沉睡以来的几个世纪中，在地球上空的周围，建造了一条光带、可灵活变动而又坚固的居住带。在中纬度地区，黑夜呈灰白色；在赤道附近，光带在天空中照耀如同白昼。

现在的夜空已不可能像我祖父小时候那样了；即使把天空中的人造物全部销毁，夜空也不可能再恢复原来的黑夜了。从前的夜幕下，流淌着乳白色的银河，天空中出现了无数磷光闪闪的碎冰块——夏兹，放出五彩缤纷的颜色。

现在，地球上已没有白昼夜晚之分，大家也都习以为常了。

但那些住在空间城市的人，则不得不认真对待夏兹；而住在地球上的人，对这些彗星战的残留物，没有多少特殊的兴趣。因此，人们还是希望地球上能有白昼和夜晚，这也就没有什么奇怪的了。

我被解冻才一年，还没问过现在是几世纪，更没有考虑找个维持生活的工作。解冻的沉睡者一般都给十年的时间让他们适应新的环境和时代，以了解和享受地球上和太阳系中的新变化；待他们完全适应后，再考虑选择职业的问题。

尤其是像我这样的深层空间人，国家对我们这些陌生人有一种怀旧的感情，尽管国家是永久长存的，比任何公民都长寿；我说我们对国家来说已成为陌生人，因为现在几乎没有人把军官选择为职业了。沉睡的深层空间人被唤醒后，政府鼓励他们在已经变化了的领土上旅行而不受干扰，让他们尽可能地发现和熟悉新环境。他们甚至可以设想，他们正在一个好世界上探险，那儿人类从未涉足。当然，他们可以呼吸新鲜空气了，而不必再呼吸在他们胸腔中储存了好几个世纪的陈腐气息。

我原以为，我重生的生活道路将会按自己的意愿一帆风顺地走下去。因此，那天傍晚，在西西里的大森林边，当我看到一架太阳系政府派来的乳白色小飞机从——一片带状舌头下降并朝我们营地开来时，不禁惊讶万分。当时，我们这些被时间忘掉了的流浪儿正在营地休息；有的人在打瞌睡，有的人在闲谈当天发生的琐事。

这时，大家都站起来看着小飞机向我们开过来。当小飞机向我们这边降落时，其他人都用疑惑的眼光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他们没有料到，他们之中竟有要人，使世界特混舰队特地派出小飞机来到帕勒穆，停在这个不是机场的地方，打扰了他们适应新环境的旅行生活。

我不想泄露秘密。我知道，这架小飞机是来接我的。不必问我怎么会知道的；一个深层空间人什么都知道，就是这么回事。

我们这些深层空间人，曾飞出太阳系破裂的水晶天，并在其他星系的水晶天之外，观察过那儿有生命的世界……就像儿童把脸贴在糖果店的玻璃橱窗上，贪婪地看着陈列在里面的糖果，但却无法得到这些糖果。正是我们这些深层空间人，真正懂得丧失生命的真谛，并了解宇宙在我们身上开的玩笑。

成千上万亿的同胞，从未离开过太阳系政府无微不至的关怀和照料；他们自己不知道正忍受着不可弥补的心灵创伤。因此还需要精神病医生向他们指出他们的病症。但大部分人一生只有偶尔几次 家钟 症，而且这些病很容易治疗：要不他们就以长眠了此一生。

但我们深层空间人冲破了牢笼。我们明白我们的精神抑郁症来自宇宙对我们的大嘲弄。

我向空地走去，那儿正停着太阳系政府的小飞机。我的同伴这时才发现了他们应该抱怨的人，因为我妨碍了他们享受这美好的黄昏。我可以察觉到他们怒视的目光。

米色小飞机的门打开了，从里面走出来一位身材修长的女子，她美丽极了，简直象座塑像。她的这种美，在我最近四次的生命中，从未在地球上看到过。但很显然，她决不会沉醉于生物雕塑这玩意儿的。

我得坦率承认，开始一瞬间我没有认出她，尽管在那漫长的等待年代里，我们曾结过三次婚。

我第一眼认出的，是她所穿的军官制服……几千年之前的预备舰队军官制服！（噢，多么古雅的名称啊！）

深蓝色的制服，雪白的皮肤，漂亮的眼睛……真是从天而降的天使。“艾丽斯，”过了好一会儿，我才叫出声来。“这难道是真的吗？”

她向我走来，拉起了我的手。她一定知道，我既紧张、又虚弱。

“是真的，乔舒亚。有一个探测器又发现了一个破裂的外壳。”

“没弄错吗？是个好星？”

她点点头，用眼睛示意“没错”。黑色的长发披在她脸的两侧，闪闪发光。

“探测器发出一级警报，”她笑着说。“恒星四周都是夏兹，破裂的外壳闪闪发光，像太阳系中的奥尔特天空。探测器发出的报告说，破裂的外壳里有一个有生命的世界，一个我们可以到达的世界！”

我放声大笑，把她一把拉过来，我们就拥抱起来。我知道，我身后的那些人以前生活的时代是不时兴拥抱的，因为，我听到他们吃惊地互相低声交谈着。

“什么时候？消息是什么时候传来的？”

“几个月之前，刚好你解冻之后不久。但世界特混舰队坚持要给你一年的适应期。所以，一年刚结束我就来找你了。我们已等得太久了，乔舒亚。莫伊舍·博克正在召集每一个现在还活着的深层空间人。

“乔舒亚，我们要你参加。我们需要你。我们的探险队三天之后就出发。你愿意去吗？”

其实，她根本不必问我愿不愿意。我们又一次紧紧拥抱。

这次，我竭力忍住了眼泪。

最近几个星期来，我一边旅行，一边一直在考虑我这一生应从事什么职业。我从未料到，我又会成为一个深层空间人，真是令人高兴之至！我又会穿上制服，飞向遥远的星星！

二

对这次探险活动进行了严格的新闻封锁。太阳系政府的心理学家们认为，人类已不能再经受失望了。他们害怕 钟 症会像瘟疫一样蔓延；有些人甚至竭力阻止我们出发探险。

幸运的是世界特混舰队还记得他们在很久很久以前作出过的诺言。很久之前，我们深层空间人就一致同意停止探险活动，同时竭力激发人们的希望。为此，送出了数以十亿计的机器人远测器。如果他们送回有关破裂外壳的报告的话，我们就出发去作实地勘察。

当我和艾丽斯到达查论时，其他人都己委任了在飞船上的职务。

我原希望能乘坐“罗伯特·罗杰斯号”飞船，或“莉昂公主号”飞船。我曾经担任过这两艘飞船的指令长。但他们这次却选用了“比林娜号”。这是一艘老式飞船，但对我们这次探险活动而言，这艘飞船大小适中，因为飞船太大，操纵就不灵活了。

我和艾丽斯乘坐的航天飞机在经过冥王星时，太阳系政府的运货飞船还在源源不断地给我们运来冷冻箱；当时，我们快要和“比林娜号”会合了。在外太空，离太阳系边缘十分之一的距离，碎冰块闪光耀眼，五彩缤纷，蔚为壮观。我让艾丽斯驾驶，自己凝视着太阳系破裂的水晶天中光彩夺目的夏兹。

当我祖父小时候，查伦已成为探索外太空的基地了。成千上万的男男女女，集中在小行星似的飞船周围——飞船有月亮的一半大。他们带着各种动物和货物，带着希望，激动万分地登上这艘可真正称之为诺亚方舟的飞船，去远征殖民。

这些早期的探险者们明白，他们永远也到达不了目的地。

但他们并不忧伤。他们登上了第一艘星际飞船；尽管那艘飞船现在看来是多么原始，但这些殖民者却满怀希望。因为他们从事的事业，是为了他们的后代，为了全人类。当时，灵敏的射电望远镜已绕着鲸鱼座t旋转。

等待了１０，０００年之后，我们从查伦星球飞过，看到了巨大的飞船场；一排排的星际飞船停在下面的飞船场上。数千年来，建造了上千艘各式各样的飞船——从可以让人类繁衍生殖的巨大的世代飞船，到冷冻飞船，小飞船，以及张开巨大双翼的多孔俯冲飞船。

数千年来建造的飞船全都停在下面的飞船场上；只有少数飞船除外——这是因为有些飞船在事故中毁坏了；有些飞船的乘员因绝望而自杀了。其他的绝大部分飞船都回到了查伦，尽管他们的探险活动均告失败。

我凝视着那些古老的飞船——那些巨大的世代飞船，不禁想到了我祖父的青年时代；当时“探索者号”飞船在太阳系边缘欢快地巡航，结果与太阳系水晶天的内层相撞，相撞时的船速为光速的百分之一。

“探索者号”上的首批深层空间宇航员根本不知道什么东西撞上了他们的飞船；那时，他们已开始穿越太阳系最外层的危险区……奥尔特云区。在那儿，由于太阳引力已十分微弱，数以亿万计的彗星像纷飞的雪花在到处飘舞。

“探索者号”上的仪器试图在稀疏的奥尔特云层中，抓到孤立飘飞的冰球。那些未来的殖民者本来就计划在漫长的旅途中进行科学研究；而他们在旅途中要解决的一个问题，就是该彗星云的奥秘。

几个世纪以来，天文学家们一直弄不懂，为什么这些冰球的大小基本一致——直径均约１英里。

“探索者号”的仪器试图寻求解答；船上的宇航员们怎会料想到，他们得到的竟是宇宙对他们的嘲弄！

当“探索者号”与水晶天相撞时，水晶天向外弯曲了几个光分。“探索者号”急忙向地球发回激光通讯。他们只知道发生了奇怪的情况，好像什么力量要把他们撕裂似的，甚至感到宇宙本身也被撕得粉碎！

水晶天波这样破裂了。

在那儿，以前有１００亿颗彗星，现在有了１０００^６亿颗彗星。

没有人发现“探索者号”的残骸。也许整个飞船因撞击而爆炸化为烟云了。在接着的与彗星的战斗中，人类几乎死了一半。

几世纪之后，太阳系中的行星重新获得了安全，但“探索者号”

早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我们永远也无法了解“探索者号”是怎么意外地撞破了太阳系的外壳的。不少人仍然认为，“探索者号”上的乘员根本不知道有水晶天的存在，因而使他们意外地取得了直至今天都认为是不可能完成的业绩！

现在，夏兹照亮了天空，太阳系的四周熠熠发光，形成了一个巨大的光环，而１０００^６亿颗誓星的反射光更是五彩缤纷，绚丽多姿……这标志着人类可以涉足的唯一的好星。

“我们快到了，”艾丽斯对我说。我坐直了身子，看着她灵活的手指像弹钢琴似地操纵着各种按钮。“比林娜号”进入了我们的视野。

巨大的球体在夏兹的熠熠光辉下显得有些幽暗，飞船的引擎喷出的火焰，形成了一圈光轮，照亮了四周的空间。

太阳系政府的货船已把殖民者全部送上了“比林娜号”，现在正纷纷离开。那１００００只冷冻箱在旅途中很少需要照管，因此，我们１２位深层空间人有的是时间进行各种探测活动。但如果我们真的能发现一颗好星照耀着一个好世界的话，我们就会“唤醒”那些“冬眠”的男男女女，并把他们送上新的家园。

当然，世界特混舰队挑选这些沉睡者，是因为他们都是大有潜力的殖民者。

然而，我们接受的命令是：除非有建立殖民地的可能，否则不能“唤醒”任何人。万一远测器传来的消息又一次令人失望，这些冷冻箱会重新送回地球；那些沉睡者根本不会知道，他们曾进行了一次来回４万秒差距的长途星际旅行。

“可以对接了，”我急忙说。“我真想立即登上征途。”

艾丽斯微微一笑。“你总是那么心急，真是个地地道道的深层空间人。等一两天再说，乔舒亚。我们不久就可上飞船了。”

我等待的时间比她长久得多了，实际上比在世的任何人都等待得久。但是对她说这些有什么用呢？我只得耐下心来。在想象中倾听着水晶天美妙的乐曲。

三

在我的那个时代，我们有四种方法欺骗爱因斯坦，还有两种方法可以使他成为一个地地道道的傻瓜！我们在深层空间的旅途上，“比林娜号”动用了全部六种方法。我们进行的是一次环程旅行，从水晶天到量子点再到黑洞。当我们到达目的地时，我们禁不住对我们的深层空间探测器能到达如此遥远的太空惊叹不已；更令人折服的是，不仅到了，还能送回正确的信息！

探测器发现的好星叫雕塑家，位于附近的小银河系。我们花了１２个飞船年才到达那儿。

在旅程中，我们在近距离飞经了至少200颗好星；这些星散发出黄色的、稳定的、孤独的热光。每颗好量都有行星环绕其旋转。有好几次，我们从行星附近掠过；我们用超高倍望远镜窥见了翻翻碧波的世界正在旋转，像诱人的娇妇，那么富有魅力，却永远是可望而不可及！

在过去，我们会在宇航图上标出这些好星和好世界的位置；我们可以在危险区的外沿，用我们的仪器，研究这些与地球相似的世界。我们将为这些新世界绘制详细的地图，以备将来有一天，人类能发展有意识地冲破水晶天的技术，完成“探索者号”在无意中完成的丰功伟绩！

有一次，我们确实在一个好星外面２光时的距离上逗留了一阵子——正好在其水晶天的外缘。也许，我们靠得这么近是愚蠢的，但我们难以抵住这种诱惑力，因为我们收到了水晶天内碧波世界发出的经过调制的无线电波。

这仅仅是第四次发现有技术文明的世界。这一发现使我们激动万分。接着我们用了一年的时间，利用机器人探测器，进行观察和录音。

但我们并不想与他们交际。我们清楚地知道，在现阶段这种交际将会带来什么后果。因为只要向好星内部世界发射探测器，就会被好星四周的水晶天撞得粉碎，冰块将会从各个方向击穿探测器，然后就会陷入数以万吨计的水中，形成一颗新彗星。

如果我们向好星内部世界发送集束无线电波，也将会遭到同样的厄运；电波将会形成一个反射镜，阻挡任何与当地智慧生物的交际。

但我们仍然能听到他们自己相互之间的通讯。调制的光束和无线电波，任何形态的智慧生物，不能从外部穿越水晶天，但内部的无线电波却能透过水晶天逃逸出来。

因此，我们很快发现，这又是一个与外界隔绝的封闭种族。

他们对宇宙旅行不感兴趣，甚至根本就没有形成宇宙旅行的概念。对此，我们深感失望，只得留下机器人探测器，匆匆继续我们的旅程。

在我们离目标几光星期时，就能清晰地看到我们所要探测的好星。我们发现远测器送回的报告完全正确，大家心潮澎湃，欢欣鼓舞。这确实是一颗好星——稳定、古老而又孤独——黄色的温暖的光芒，透过粼粼发光的彗星云，显得友好可亲。这是破裂的水晶天。

“有好几颗行星，”宇宙物理学家严清说。他的手在探测箱里摸索时，可以接触到飞船上的仪器在远距离所能搜集到的物质，并能进行分析。

“在这２００万个小星体周围，我可以感觉到三种气体，还有……”他再次仔细地在暗箱内摸索，而我们只好干等；待他确信无误时，就慎重宣布：“……还有三个小小的世界！”

我们欢呼雀跃。有这么多行星，很可能有一个崇山覆盖的行星，恰好在生命区内，绕着恒星旋转。

“让我看一下……哦，这儿是一个小世界……”严清把手从探测箱中抽出来。他把一只手指伸进嘴里用舌头舔了舔，眼珠转来转去，好像一位品酒家在品尝高级葡萄酒似的。

“水，”他啧啧嘴说。他的话当然是经过认真思考的。大家都高兴地松了口气。“对！大量的水。我还可以尝到生命。标准的嘌呤基的碳化物生命！嗯——，实际？这是有叶绿素的左旋结晶结构的生命形态！”

旋即，大家兴奋地高声交谈起来，情绪激昂。指令长莫伊舍·博克不得不大声叫喊，大家才能听清他的话。

“好了，好了，你们这些家伙！听着，我们大家要加紧工作，没有多少时间可以睡觉了！生命科学家泰加，请准备一份解冻人员的名单，一旦发现一个好世界，我们可立即行动。”

艾丽斯从口袋里拿出一份名单。“已经准备好了，莫伊舍。

名单上有生物学家、技术人员、行星学家、晶体学家……”

“你还得唤醒几位考古学家和交际学家，”严清平静地补充说。

我们转身发现池的手又放回探测箱里了。他脸上出现了一种梦幻似的朦胧表情。

“我们的文明用了３，０００年的时间，引导我们周围的小行星进入适于空间殖民的轨道。但是，与这个星系相比，我们只能算是业余殖民者了。环绕这颗恒星旋转的每一个小星体，都经过了改进，他们像古代的士兵在操场上列队操练似的，整齐而又有规律！如此巨大的空间工程，实在令人难以想象！”

莫伊舍向我眨了眨眼睛。我是军官，我的职责是为保卫飞船而战斗。如果“比林娜号”遇到敌情的话……如果可能被俘，就得引爆飞船。

很久之前，我们就得出了这么一个结论；没有水晶天的好星是极其稀少的，如果人类梦寐以求一直在寻找这样的好星，那么其他具有星际旅行能力的种族也和人类一样在寻找没有水晶天的好星。如果其他种族终于冲破了他们的外壳，现在正像我们一样在太空中遨游，搜寻水晶天破裂的好星，那么，当他们发现我们的飞船时会怎么想呢？

我清楚我们的想法。我们马上意识到，入侵者必定来自太空的某个地方……来自一个水晶天破裂的好星。

我的职责是，绝对保证不让任何人跟踪“比林娜号”回到地球。

我向我的助手田中佳代子点头示意；她一直跟随在我身边。我们打开了开火按钮等待着；这时，莫伊舍命令“比林娜号”小心地准近好星。

佳代子看一看开火按钮，半信半薄。她显然怀疑，即使我们发射百万等级的强太瓦激光，对严清所描述的具有如此高度技术的种族会有什么作用。

我耸了耸肩。谁胜谁负不久即可见分晓。只要我一按开火按钮，并控制自爆按钮，我就完成了我的职责。在随后的几小时里，我一直小心翼翼地注视着事态的发展，然而又禁不住回忆起遥远的过去。

四

在星际旅行时代之前——在“探索者号”冲破太阳系的外壳之前，在随后发生的长达两个世纪的彗星战之前，人类意识到进入了一种进退维谷的境地。这使早期的思想家们度过了无数的不眠之夜。

随着望远镜的不断改进，随着生物科学的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人仰望长空，向苍天发问：“那儿还有人吗？”

安装在月球上的大型摄影机，追踪着环绕那些发出黄色光芒的太阳运行的行星。早在２１世纪所获得的那些模糊不清的光谱中，也可以发现生命的迹象。哲学家们粗略的估计表明，各个星系中必然存在着成千上万个生命世界。

在他们开始建造第一批星际飞船时，思想家们就怀疑；如果星际旅行真如想象的那么容易，那为什么那些有生命的世界没有被别的智慧生物占领呢？

但无论如何，我们已准备遨游宇宙，到外太空去殖民了。

作个保守的估计吧，我们也能在百万年内使人类在我们整个银河系殖民定居。

但为什么这一切都没有发生呢？为什么没有发现星际交际的信号呢？为什么没有如预期的那样收到无线电通讯网的电波呢？

更令人不解的是……为什么没有任何迹象显示，地球从前曾被外星人殖民过？即使在当时，我们也完全确信，我们的星球从未接待过外星来客。

首先，我们可以考虑一下先寒武纪的历史。

在爬行动物时代之前，甚至在鱼类、三叶虫或变形虫出现之前，地球已存在了２０亿年。在这期间，唯一的生命形式是原始的没有细胞核的单细胞生物——即原核生物（如细菌、蓝绿藻），它们在地球上挣扎着，缓慢地发展着生命的基本结构。

在整个先寒武纪，没有外星殖民者来到过地球。这一点我们是确信无疑的，因为，如若外星人来过，他们掩埋的垃圾也会改变我们星球上的生命发展史；即使他们遗下的尿，也会使整个海洋充满着高级的生命形态，从而征服我们原始的祖先。

２０亿年中没有外来的殖民看到过地球……无线电通讯一片沉默……２１世纪的哲学家称之为“大沉寂”。他们期望派出去的星际飞船将会揭开这个谜！

接着，第一艘宇宙飞船“探索者号”出发了，意外地撞破了水晶天；而在此之前，人类还根本不知道这个水晶天的存在，从而在无意间为我们揭开了这个千古之谜！

在随之而来的彗星战中，我们已没有什么时间作任何哲理的沉思冥想了。我是在彗星战争时期出生的；我的第一个１００年，就是在吼声呼啸的小飞船上度过的。我们对冰球进行轰击或导航；否则，这些冰球将会把我们仅有的几个脆弱的世界撞得粉碎；那时，我们本可以让地球毁灭，因为人类一半以上的人口已居住在空间殖民站上；这些空间殖民站比易于击中的行星更容易保卫。

这样做应该说是理智的。但当地球母亲受到威胁时，全人类似乎都发狂了。住在环形空间殖民带的子民们，把上百万个空间城市导航至冰球降落的路途上，阻拦它们撞到地球上；而他们这些子民只是从书本上才了解地球——一个拥挤的世界，一个在黑暗中闪闪发光的浅蓝色星星。心理学家们花了很长时间研究人类的这种疯狂行为。当时，这种现象看来好像是一种神圣的疯狂行为。

最后，人类对彗星的战争胜利了，彗星被人类征服了；我们重又把眼光转向茫茫太空。新的星际飞船又建造起来了，当然比第一批飞船不知要先进多少倍。

我一直等到第１２艘飞船启航。这一等可救了我的命！

开始的７艘飞船一去不返。他们曾发回过令人欣喜的消息，说他们正在环绕着他们发现的美丽的绿色世界旋转；当他们进入水晶天时，就毁灭了！

他们牺牲了，什么业绩也没有完成；倒是“探索者号”的宇航员们，他们的牺牲换来了丰功伟绩！飞船在彗星云层中撞得粉碎！

虽然记得“探索者号”事故的人，内心不免都暗暗担忧。但我们都曾抱有这样的希望：人类似乎终于可以自由呼吸了！我们可以把“蛋”生在其他“篮子”里了——人类可以到其他世界繁衍生殖，并第一次可以安全地在外太空开拓殖民星球了。我们将不必再为人口过多，地球拥挤和发展停滞而忧心忡忡了。

但突然，这些希望都幻灭了——被看不见的致命的水晶天彻底粉碎了！

后来花了好几个世纪，人类才学会怎样发现水晶天这一死亡带。我们不禁要问，宇宙为何会这般任性？难道所有这一切仅仅是宇宙对人类的嘲弄吗？这些不可克服的障碍，不是我们所掌握的物理学能解释的；正是这些不可克服的障碍，使我们无法接近我们向往的美丽的小世界。

整整三个世纪。人类几乎为此发狂了。

我并没有经历人类普遍患严重 钟糁⒌哪切 年代；当时，我正与一组人在外太空研究鲸鱼座t四周的水晶天。当我返回太阳系时，社会秩序已基本恢复正常。

但太阳系已失去了从前的欢乐；不论在地球上，还是在周围的太空殖民站上，好久好久之后，我才重新听到人们纵情的欢笑声。

我就上床，用被单把头蒙起来，一睡就睡了几百年。

五

当指令长博克命令我解开安全带时，全体船员都松了口气。

我的手从开火按钮上抽了回来，并从座位上站起来。我情绪紧张，全身颤栗，几乎站都站不住。艾丽斯赶紧扶住了我。

莫伊舍命令停止军事行动。因为发现这个好太阳系空空如也。

更确切地说，这个太阳系里生机勃勃，却没有一种智慧生物。

那些大行星有一种奇妙的，自我维持的生态系统，通过大气层吸收阳光。在巨大的苍穹下，２０个月亮照亮了大片大片的浑林。但没有通讯信号、没有无线电波的信息，也没有用光发出的信号。严清的探测器没有发现任何机械活动，也没有可供分析的智慧生物的思维模式。

在这些小行星的文明世界的小路上行进，使人感到有点异样；因为这么长时间以来，我们只最在十分熟悉的太阳系的空间进行类似的探险活动。

在水晶天危机之后开初的几个世纪里，不少人仍然认为，在星际间生活是可能的。尤其是生活在空间殖民带那些人，更是大肆宣扬，说什么行星上太拥挤，令人生厌。因此，谁还需要行星呢？

他们向坏星出发——那些红色的大太阳或红色的小矮星，还有那些距离接近的双星和不稳定的太阳。坏星四周没有水晶天的保护。这些未来的殖民者发现，在这些星星的附近有漂浮的物质团块；他们试图在上面建立太空站——空间小城市，就像他们在太阳系建立的空间殖民站一样。

但经过几代人的努力，一次又一次的尝试都失败了。殖民者完全失去了在那些物质团块上生儿育女的兴趣。

心理学家们最后得出结论，其原因与“神圣的疯狂”有关，正是这种“神圣的疯狂”，使人类在彗星战中获得了胜利！

简单地说，人类可以在小行星上居住，但他们一定得确信，就在他们居住处的附近，有一个蓝色的世界——并且要在他们的天空中看到这个世界。毫无疑问，这是人类性格中的一个弱点。但人类不能孑然一身，形单影只地出发去生活在外太空。

如果我们要拥有宇宙，则必需要有水的世界！

这个太阳系的碧波世界我们取名为“探索”，以纪念“探索者号”所完成的丰功伟绩。在清澈的白云层下，星球发出蓝色和棕色的光芒。我们绕着这个星球转了一个小时又一个小时，不时发出阵阵的欢呼声。

艾丽斯唤醒了１０具冷冻人—一他们都是杰出的科学家；世界特混舰队保证他们醒来后马上能正常活动。

我们注视着这些唤醒的科学家轮流观察着星球，他们个个都高兴得淌下了欢乐的泪水；我们和他们一起又一次尽情欢呼，幸福得泪流满面。

六

“比林娜号”不足以单独完成对这个星系的探险任务。我们花了一年的时间，找到了几艘还在绕这颗行星运行的旧飞船，并进行了改进和更新。这样，我们可以组成许多探险队，到这个星系最远的角落去勘探和调查。

到了第二年，１００名生物学家已遍布在行星上；他们到处奔波，忙碌得不亦乐乎。他们兴高采烈地调查了行星上的植物群和动物群；并把地球上的植物加以改进，使之适合于这颗行星上的生态条件，而又不致破坏其生态平衡。不久，这些生物学家又将从自己的基因库中引入各种动物。

工程师们在调查那些小行星。他们兴奋地宣布，原先的种族留下的生命机器，有一半还可继续使用，小行星区域幅员广大，一开始就可殖民１０亿人。

但我们特别急切地等待着考古学家们的报告。在我向行星上运送货物和设备的间隙，我经常帮助考古学家们工作。我参加了旧城废墟的挖掘工作；那是在长谷的边缘，我们把一堆堆的人工制品加以分类和分析。

我们从中得知，原先在这儿的居民自称为“纳塔拉尔人”；他们长得和我们人类相似——双足、九指、外貌古怪。

但看多了他们的雕像和照片后，我们对他们的外貌也就习惯了。再多看几眼后，我甚至可以看到他们敏感的脸部表情以及表情的微妙变化。当我们解译了他们的语言后，就了解了他们种族的名字和部分历史。

与我们以前从远处观察到的一些智慧生物不一样，纳塔拉尔人是一个独特的种族，具有探险精神。在他们向自己的星系殖民之前，他们自己行星上的历史，与我们人类在地球上的历史一样丰富多彩，其间也充满了成败得失。

和我们一样，他们也有两个互相矛盾的梦想。他们向往星星，向往新的生活空间；他们也向往看到其他智慧生物，向往能有邻居与他们共同生活。

当他们建造第一艘星际飞船时，就放弃了寻找邻居的念头。

也没有迹象表明，其他智慧生物曾访问过这个星球。他们没有从星星上听到任何声音，只是永恒的沉默。

然而，当他们一切都准备停当后，还是发射了第一艘星际飞船，以实现他们的另一个梦想——寻求新的生存空间。

整整两个星期，我们一次又一次地核对了我们的翻译。

１０００多年来，我们一直在探求冲破好星周围的水晶天这一死亡地带的方法……。试图完成“探险者号”在无意间完成的业绩。而现在，我们终于获得了答案；纳塔拉尔人也撞破了一个水晶天，只是一个，而且也是他们自己太阳系的水晶天！其经过几乎与我们经历的一模一样，包括随之而发生的彗星战，也几乎毁灭了他们高度发达的文明。

结论是再清楚不过了：死亡带可以冲破，但只能从里向外冲；正当我们对这个结论深信不疑时，考古学家们挖掘出了一块方尖碑。

七

我们的首席语言学家加西亚·卡顿纳斯对这一急剧的转变，当然起了主要作用。他的营地就安扎在刚挖掘出来的方尖碑旁。当我和艾丽斯去营地访问他时，他坚持说要到第二天才愿意讨论他的发现。加西亚和他的同伴们特地为我们准备了丰盛的晚餐，并不断地为艾丽斯祝酒。

她站起来，以她特有的幽默，接受了他门的亲吻和拥抱。

接着就坐下来继续给我们刚出生不久的婴儿喂奶。

老习惯是不容易改变的，只有少数妇女打破了几世纪以来不生儿育女的生物反馈；艾丽斯属于第一批决定重新自己生育的妇女，让一个孩子在这新世界上降生。

我不是妒忌她，恰恰相反，我也因大做了父亲而深感荣耀。

但对我们生孩子的事大肆宣扬，使我颇为反感！除了莫伊合·博克，我在这儿的这些人当中也许是年纪最大的一个——在我生活的那个时代，人们生儿育女是天经地义的事。然后，如果有其他重要事情的话，才抽空处理其他事情。

庆祝仪式终于结束了。加西亚向我点头不意，把我带出了帐篷的后门。我们沿着一条下坡的小径，来到方头碑出土的地点。

在这颗星球的赤道上空，那些小行星形成了一个永恒的明亮的光环。这是纳塔拉尔人的又一杰作！

我们最后来到了一堵高耸的闪闪发光的金属墙前面。我们的技术尚无法全面分析筑墙的金属。这种金属不会因时间的久远而被侵蚀。刻在上面的文字叙述了纳塔拉尔人在这个星球上最后几天的历史。

在其他的文献中，我们已得知了不少有关他们的历史，但最后的结局依然是个谜！因此，大家心存疑虑，紧张不安。会不会发生了可怕的瘟疫？是否是因为智能机器人起来造反，杀尽了他们的主人？——要知道，我们的文明和他们一样，是靠这些智能机器人发展起来的。是否他们对高度发达的生物工程技术失去了控制？

我们只知道纳塔拉尔人经受了极大的痛苦。像我们人类一样，他们向太空进发，却发现宇宙是向他们关闭的。他们的两大梦想——寻找生存空间和寻找邻居——像他们太阳系周围的死亡带水晶天一样，被彻底粉碎了！也像我们人类一样，有好长一段时期，他们几乎也发狂了。

在挖开的黝黑的土坑深处，加西亚答应我会找到最后的答案！

当加西亚在准备仪器时，我倾听着周围大森林的呼啸。这个世界真是生机盎然，森罗万象。上面生活着不少可爱的高级动物；其中一些是自然的野生动物，但另一些显然是生物雕塑工程的精品。在他们的这些人造生物中，在他们的艺术和建筑中，在他们的逻辑推理中，我可以感到他们是完全绝望了。我不由对纳塔拉尔人产生了一种亲切感。我想，我会喜欢上他们的。

我感到高兴的是能为人类占领这个世界，因为这意味着人类得救了；但我也感到遗憾，因为另一个种族灭亡了。

卡顿纳斯示意我走向他在方尖碑底部安装好的探测箱。当我把手放入黑箱内时，金属碑上出现了一道亮光。当光线移动时，我就能感觉到和体会到纳塔拉尔人最后几天的激情。

我抚摸着光滑的表面，我可以听到从上面发出的美妙的乐声，音乐轻柔而优美。在卡顿纳斯的引导下，我感受到纳塔拉尔人称之为“末日”的那最后几天的情况。

和我们一样，纳塔拉尔人经历了漫长的痛苦时期，甚至比人类经历的痛苦时期要漫长得多。对纳塔拉尔人来说，宇宙似乎实实在在地耍弄了他们一番，对他们开了个残忍的玩笑！

星际中到处可找到生命，但智慧生物的进化稀少而又缓慢，而且往往进化一开始就出现差错。即使有的星球上发展了智慧生物，他们对太空和其他星球也毫无兴趣。

如果没有水晶天的话，即使在极少数的星球上发展了空间旅行，那么他们也会寻求向外空间开拓。像我们人类这样的种族就会向外空间扩展，最终会互相接触，互相交往，而不必永远如大海捞针似地在广漠的空间寻找其他智慧生物。一个长辈种族也许会先期到达一个年轻的世界，并帮助那儿的年轻种族克服在发展过程中必将经历的种种危机……

如果没有水晶天的话……

但事实并非如此。发展了星际旅行的种族无法向外开拓，因为只能从里向外冲破水晶天。这是多么残忍的宇宙啊！

也许，纳塔拉尔人正是这样想的吧。

但他们仍坚持不渝地进行空间开拓。几个世纪过去了，他们一直在茫茫太空中寻找好星。终于有一天，他们的远测器找到了五个没有死亡带水晶天保护的碧波世界。

当我抚摸到这些人类可以涉足的行星座标时，我的手颤抖了；当我意识到这块方尖碑献给我们的巨大财富时，我激动得喉头都梗塞了。这就难怪卡顿纳斯不让我一下子就了解全部的奥秘。现在，我也不会轻易向艾丽斯透露的。但我不明白，纳塔拉尔人到哪儿去了？为什么离开自己的家乡呢？他们已有了六个世界，他们的精神境界无疑是很高的。

在方尖碑上有一个地方实在令人费解……那段话谈到了黑洞和时空。我一次又一次地抚摸那个地方，卡顿纳斯站立一旁，默默地注视着我的反应。最后，我恍然大悟，终于明白了。

“大蛋！”我惊叫出来。巨大的奥秘揭开了；与此相比，发现五个好世界的意义就显得微不足道了！

“难道这就是水晶天的作用？”

我简直难以相信。

卡顿纳斯笑了。“请想一下目的论吧，乔舒亚。的确，水晶天这个障碍好像出自某位造物者之手的作品，但也完全可能最偶然的产物，而不是什么伟大的设计。

“现在我们明白了：如果没有水晶天，我们人类就不可能生存，智慧生物比现在更为稀少，星星上将是一片荒芜，没有生命。

“我们诅咒水晶天１００００年了，”卡顿纳斯叹了口气说。“纳塔拉尔人比我们诅咒得更长久——但最后，他们终于发现了水晶天的奥秘！”

八

如果没有水晶天的话……

那天晚上，我一直在思索这个问题。我仰望夜空，只见夏兹发出淡淡的闪光；透过夏兹的光环。明亮的星星依稀可辨。

如果没有水晶天的话，每一个星系必然会发展出第一个星际旅行的种族。即使大多数智慧生物喜欢呆在自己的星球上，但迟早一定会产生一个好战的、从事殖民的种族。

如果没有水晶天的话，第一个发展了星际旅行的种族就会出发，占领他们所发现的每个世界；他们将会在每一个碧波世界殖民，并把每个好星周围的小行星殖民化、文明化。

在我们发现水晶天的两个世纪之前，人类就感到困惑：为什么从未有外星人访问过地球？为什么在３０亿年中，当地球已成了一个“美丽的庄园”，却没有像我们人类一样的种族来殖民？

我们后来发现，这是由于死亡带包围了太阳系，从而使我们原始的祖先免受外来的侵略……这样，我们才能在这个世界的摇篮中慢慢成长、成熟、成了一个和平的、孤独的种族。

如果没有水晶天的话，那么第一个星际旅行的种族就会散布到整个银河系，也许还会遍布整个宇宙。如果没有这个障碍的话，我们人类也会这样做的。那么世界历史将彻底改变，而由此引起的伤亡，将是无法想象的。

因此，水晶天保护了各自的世界，使其中的智慧生物发达到能从里面向外冲破保护层。

但这又有什么意义呢？水晶天保护了年轻的种族，当我们成长、成熟后，却深感痛苦、孤独和束缚；那么，这种保护又有什么意义呢？

想象一下吧！第一个发展了星际旅行的种族所体验的感情必然是这样的。即使他们能有约伯一样的耐心，也不可能找到另一个可以占领的好星。只有当另一个蛋壳破裂，他们才能找到可以倾心交谈的邻居。

毫无疑问，他们早就绝望了。

而现在，人类获得了６个美丽的新世界。如果说我们没能遇到纳塔拉尔人，我们至少还能读他们的书，从而可以了解他们。从他们详尽的文献中，我们还了解到那些更为古老的种族；这些种族在各自的世界上繁衍成长，并在各自的宇宙中过着孤独的生活。

也许，还要过１０亿年，宇宙才会像我祖父时代的科幻小说家所想象的那样；那时，各个世界之间进行着繁忙的交际和贸易。

而我们，就像纳塔拉尔人一样，来得太早了。但若我们梭巡不前，作为一个长辈种族，我们将会受到诅咒！

我又一次抬头仰望星空；这儿的星座我们命名为“凤凰座”。

数百万年之前，纳塔拉尔人离开这儿到哪儿去了呢？我看不到他们所去的暗星，但我知道它确切的方位；他们留下了明确的指示。

我转身走进帐篷，那儿躺着文丽斯和我们的孩子；星星和夏兹在帐篷上空闪烁。

明天将是繁忙的一天。我答应艾丽斯，在离归城不远的小山坡上，我要给家里盖一幢房子。

艾丽斯在睡梦中 嘟哝哝；孩子在她身边的摇篮里睡得正香。

可我却难以入眠。我不断地想着纳塔拉尔人给予我们的一切。

不……应该说是他们借给我们的一切。

我们可以利用他们的６个世界，条件是，我们应该对这些世界仁慈为怀。他们也以同样的条件接受了其他４个世界。那４个世界原先是一个叫拉普克伦诺的民族居住的，在他们成了孤独的星际旅行者之后就被放弃了。这当然是在他们发现这４个世界很久之前发生的事情了……而在拉普克伦诺人之前，还有有一个更为古老的种族，叫思伍朱；拉普克伦诺人也以同样的条件继承了思伍朱人的三个太阳系……

只要扩大殖民仍然是我们人类生存中的主要目的，那么，我们就可以占有这６个世界，也可以占有我们行将发现的其他世界。

但总有一天，人类生存的主要目的会改变。我们不再会执着地不断扩大生存空间。相反，我们将越来越感到孤独。这一点纳塔拉尔人早就预料到了。

我知道，他们是对的。将来有一天，我们的后代——那可能是无数代无数代之后——将无法忍受孤独，在无边无垠的宇宙中，他们因听不到其他人的声音而无法继续生活下去。他们会对这些美丽的世界感到厌倦。然后，集合整个种族向暗星进发。

在那儿，在一个大黑洞的视界里，他们将会发现纳塔拉尔人，拉普克伦诺人，还有思历朱人，正在等待着他们：但这些长辈种族只等待了很短的时间，因为在视界里，时间几乎是停止的。

我听着夜风吹拂着帐篷的活动门，心中不由对我们后代的后代的后代……升起了一 上 慕之情。我多么向往能遇见像我们人类一样的星际旅行种族呀！

噢，我们可以等上几十亿年。直至那遥远的将来，大部分的外壳都已破裂；宇宙中各种智慧生物来来往往，沸反盈天。

待到那时，我们自己也改变了。我们也变成了长辈种族——这最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

但是，哪些种族会选择这样的命运呢？尽管他们有着那么聪明的头脑。我们宁愿永远年轻，直至宇宙最终成为一个乐园，那岂不更好！

为了等待那一天，我们的长辈种族在黑洞的边缘沉睡着。

# 《水陆两栖骑兵》作者：[美] Ｊ·Ｊ·特伦布利詹姆斯·Ｅ·汤普森

郭建中 译

Ｊ·Ｊ·特伦布利，海军新式武器系统研发委员会特别顾问对詹姆斯·Ｅ·汤普森说：从事对敌军事情报工作的人，必须具备两种素质。一个是逻辑推理能力，另一个是……

从苏联中亚地区和西伯利亚送出的情报说，苏联人正在进行一项大规模的养马计划。①１９６８年至１９７１年之间，苏联马的数量增加了１５％ ②或４２％ ③。这些数字表明，苏联人高度重视马的繁殖工作。

现在的问题是：这个加速繁殖马的计划，在苏联人的战略计划中究竟起多少作用？现在我们只能做些猜测。我们知道苏联扩张主义者的目的。因此，我们只能认为，他们扩大养马的计划是为了对付我们。

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波兰的骑兵成功地抵抗了德军的进攻。④但自二次大战结束后，骑兵在战争中就不能发挥太大的作用了。因此，西方军事家一致认为，使用骑兵作战的军事思想已经过时了。但，如果敌人不认为骑兵在战争中已经过时，我们能认为“过时”吗？苏联的统治者没有说骑兵已经过时；恰恰相反，他们在大规模地养马。

有人也许会反对说，苏联和美国没有陆地疆界，两国之间隔着大海，骑兵对美国不可能有什么威胁。因为，骑兵只能在陆地上发挥作用。⑤当然，如果苏联人把马和士兵空运或海运到战场，也可以对美国发动攻击，而我们如果把马和士兵空运到战场，也同样可以对苏联发动攻击。如果空运，这对任何一方都没有什么明显的优势，因为，飞机可到达陆地上任何一个地方。不过，如果海运，问题就大了。我们把两国最重要的城市来排列一下，就会看到：我们有首都和其他四个人口最密集的城市，苏联则有五个人口最密集的城市，因为就人口而言，莫斯科也是一个大城市。⑥

苏联美国

莫斯科华盛顿

列宁格勒纽约

基辅芝加哥

塔什干洛杉矶

哈尔科夫费城

如果我们在地图上查看一下这些城市的地理位置，我们就会发现，只有列宁格勒是靠海的，而我们却有四个大城市靠海：纽约、费城、华盛顿和洛杉矶。连芝加哥也能通过圣·劳伦斯航道经海路到达。因此，我们受到两栖攻击的可能性是苏联的四倍。如果再考虑到苏联现在的马比我们多得多，我们两国在两栖骑兵方面的差距就显而易见了。

但是，如果海运骑兵，要么用水面舰只，要么用潜艇。我想，我们可以排除用水面舰只运送骑兵部队的可能性，因为潜艇的优越性就是其隐蔽性。如果用水面舰只运马，我们在天上的间谍卫星马上就会发现。如果苏联人想用两栖骑兵偷袭我们，他们肯定会用潜艇运输。这样，他们必须建立一支庞大的潜艇部队。而我们发现，苏联人也确实在扩大潜艇部队。目前，苏联有４０１艘潜艇，而我们只有１５２艘。⑦

那么，我们有什么办法克服我们和苏联之间军事力量上的差距呢？我认为希望还是有的。但我必须拥有四倍于苏联人的战马、训练有素的骑兵和运输潜艇，才能建立起有效的打击力量。仅就潜艇数量而言，苏联有４０１艘，四倍于此的数量是１６０４艘；而我们现在只有１５２艘，还少１４５２艘。否则难以担任运送骑兵部队的任务。

情况紧急，必须马上缩小差距。国防部必须立刻把我们所受到的威胁公之于众，并要求国会通过拨款法案。

有人认为，上面提到的武器系统对我们构不成威胁，但一位经验丰富的舰艇指挥官告诉笔者，能运输骑兵部队的潜艇将会是——用他的话来说——“一个充满恶臭的动物屠宰场”。

原注：

①. 见国防部ＢＸ８１８ＲＬＬ报告：《苏联未开垦地区牲畜数量》，１９７１年，华盛顿。

②. 中央情报局估计数字。

③. 美国陆军情报部估计数字。

④. 《海因茨·古德里安将军， 装甲军团司令》，Ｃ·菲茨吉本译，纽约：达顿出版公司，１９５２，６５～８４页。

⑤. 例如，见《圣经·旧约·出埃及记》 １４章２６～３０节。

⑥. 据１９７２年《世界年鉴》人口统计。

⑦. 见《简氏船舶年鉴》，１９７２年第７２版。

译者点评：

Ｊ·Ｊ·特伦布利和詹姆斯·Ｅ·汤普森是两位美国作家，生平及其他作品不详。这是一篇讽刺冷战时期的科幻小小说。苏联和美国任何一方的动向，都会被对方从战争的角度去考虑，就连养马的数量，也竟会被美国的情报部门认为是苏联新的战略动向。其实，这种冷战的局面至今还在继续。２００６年５月１８日，俄罗斯武装力量总参谋长尤里·巴鲁耶夫斯基宣布说，俄罗斯最近成功试验了一套新型导弹系统，可以穿透所有导弹防御系统。目前这套导弹系统已进入部署准备阶段。这是针对美国的导弹防御系统研制的新型导弹。俄罗斯总统普京在此一周前发表国情咨文时说，俄罗斯拥有这种新式高精密度武器，将保持对美国的力量平衡。这样看来，这篇发表于１９７４年的讽刺性科幻小小说，还没有失去其意义。

# 《水牛梦》作者：简·梅兰德

很久以前，在内布拉斯加我遇上一件怪事。那是我遇上的所有事中最怪的了。但是在那个地方，那个时候，当我的雄心壮志都用在一些琐碎事上时，我能帮助一头会说话的水牛确实是我这个３０岁的流浪魔术师所遇上的最奇怪的事了。

故事开始于１８９６年９月１４日布罗克普劳车站。火车留下我驶向科尔尼，我独自思量着眼前这座脏兮兮的小镇的丑陋景象。从我站的湿漉漉的月台上看去，一英里长的小镇尽在眼里，正当中午，过分拥挤的人群使它看起来不只是一个小农镇了。路上尽是淤泥尘土，在人和马匹的脚下任意踩踏，在这正午的炎热里灰尘都懒得飞扬起来。

它真是个不起眼儿的小镇。但由于它有会说话的水牛，便引来大量的人群。他们需要我，我也需要他们。

我摸了摸胸前口袋里手绢包着的一枚二十五分的辅币，还是决定不吃中午饭了。我最好的赌注就是立刻干活。如果运气好，我会从这群人中挣到足够的钱在这三家旅馆中的某一家住一宿呢。这样想着我便向镇于最西头的那一大群人走去。

谁知道呢，我想，没准我还能挣够钱买到去北普拉弟的火车票呢，这样我就不会陷在这个破烂小镇里，在科迪上校回到北普拉弟之前到达那儿了。

这热浪真要命。我一头扎进一家食杂店的布篷下面，放下那只印有佐罗亚斯特尔大帝绿色字母的小皮箱，坐在上面，看着人群聚集在大围墙外。我在远东格兰蒂岛时就听到会说话的水牛这一谣传。我知道这是我最好的挣钱机会，它会使我有钱去北普拉弟，这样我水牛比尔就回家了。我花了大量的时间努力学会狂野西部的表演，那也许是最后一次演出了。

当年轻小伙子可以半价就表演时，没人请一个四十岁的变戏法的。当我离开奥马哈州立马戏团时乔治对我还算亲切，他让我保留了我的小皮箱和变戏法的道具。

我拍了拍这个旧皮箱。如果行李没被没收，我现在早到了目的地了。

我不能光坐着，热不热都不能。带着钱的人对我的吸引就像蜂蜜对蚂蚁一样。两分钟后，我走进最密集的人群里，戴着我的绿丝帽和腰带，大喊着我要变的魔术是伟大的佐罗亚斯特尔在维多利亚女王和神圣罗马大帝面前变的。人可真多啊！这些人是来看水牛的，他们并不只是闲逛，而对于增加狂欢会气氛的活动是欢迎的，这欢迎由他们数出的钞票来衡量，我就在那足足收了三个小时的钱。

这个场地本身就像一个模样很怪的小城镇。高高的砖墙没涂漆，看起来像害了软骨病，墙上有一行褪了色的红色手写体字“希厅·布尔的鬼魂转世成了一头会说人活的水牛！”

大声招揽顾客的是一个红脸汉子，说话时带着瑞典鼻音。穿得却不像瑞典人那样花哨。人群进进出出，看来这幻想让他们很开心。

“真不可思议！”

“一定是那个枪手在说话。”一个男人抱怨地说。

“应该有人喂喂那个可怜的东西，”一个女人说。

“你相信他对卡斯特做的事吗？”

我必须承认我的好奇心越来越大了，我很想看看希厅。

布尔的鬼魂对我说话，便为自己找了个理由，好吧，即使它是个假货，它毕竞是一头水牛。花两毛五辅币看一头真水牛还算值得的。于是我拿起包，脱下帽子和腰带带在身边。走向大门时，我摸了摸刚挣的钱，解下手绢拿出一枚辅币。

起先，我所能看到和闻到的只是一大群进进出出的人和他们的气味。围墙里的场地不过一个地下室大小，太阳直射下来，这里那里不时传来人晕倒的尖叫声，孩子们的叫喊声。

接着我看到一圈铁栏杆围起的一小块地，外面由一个带枪的小个子瘦男人把守着，他一言不发，总是用枪胡乱地点着众人。

我挤到栏杆边上一块干净地方，这才看见场地中心有一大团黑乎乎的东西，这头水牛躺在干草里，瞪视着这一大群人。它的下颔动起来，出了些声音。但我却分辨不出它说了什么，周围是一片孩子的叫声，他们感到失望，一边叫一边朝这只动物扔干草。

我很失望。这个可怜的东西看起来甚至都不像一头真水牛，一头卡利尔水牛或爱维斯水牛。但我还是认为这个大个头瑞典人和他的戴枪的朋友能在这个州找到一头真水牛可算是幸运了。

当然，在水牛比尔的狂野西部的表演里有几只驯服的水牛。

为了寻开心，我喊道：“喂，希厅·布尔！你记得安妮·欧克莉吗？”

这水牛打了个喷嚏，我竟呆在那了，过了好半天才回过神来。因为那喷嚏听起来像是在说“希希里亚，”。“瓦坦亚·希希里亚”是安妮·欧克莉对希厅·布尔的呢称。它在印第安苏语中是小神射手的意思。

我和我的小包从这个闷热的围栏突围出来时，我还在告诉自己，那不过是一个喷嚏罢了。在门口我被两个大块头拦住，他们看起来像铁匠学徒那类人。

“我们收工后埃里克森先生要和你谈谈，”这头长着姜黄色鬃毛的巨兽对我说。他和他那个亚麻色头发的朋友很快又消失在人群中。

我感觉到了埃里克森先生要对我谈什么，所以整个下午我更卖力地干了。

偶尔我喊出几个印第安苏语词来（在奥马哈州立马戏团里曾经有几个达科他印第安人，他们有时还得说些他们的本族语。）它们只是些魔术用语，像空手变豆啦，耳中取牌啦之类的，但我真想和希厅·布尔交流交流。再没听到回音，我想是这吵闹声中它根本听不见我。

于是我热得昏头昏脑，强装笑脸，帽子上的绿色顺着汗流染到我的脸上，直到埃里克森和他的小枪手分开人群向我走来，他的两个大个子学徒在用木板挡住大门。

仅仅不到六个小时我挣了十七美元四十五美分。

埃里克森和那个小男人走过来，说着不三不四的话，数着我的钞票，拿走了十三美元。

“没有我的水牛你不会在这小地方遇见这么多人挣到这么多钱的。”埃里克森平静柔和地说着。

那个小男人咽了一口唾沫，盯着那些钞票，他得到三美元。到门口站岗去了。

埃里克森朝最近的那家旅馆走去时又说，“还有件事，小巫师。租金是每晚四美元。别想换别的旅馆了，因为那都是我的。”

两个狗腿子紧跟着他们的老板去领他们的赏钱了。除了站在门边的枪手，街上只剩我一个人。人们有的回到旅馆，有的回到农舍喂他们吵闹的孩子。我站在街上，一贫如洗。但我估量了埃里克森和他那帮人，就像估量那堆人群一样。有绕过他们的路子，他们对付我还算嫩点。

如果我做得好，我确信会挣回失去的那些并搭下辆火车到北普拉弟去的。

对于逆境我并不陌生。我知道怎样花钱吃饭和睡觉。于是我走向普拉弟河岸，太阳正在落山。喝了口水，在河流的漩涡里洗了洗便在草地开辟一块地睡觉。感觉像在炉子边。白天的所有热量都存在草丛中，在夜里会释放出来。空气像玻璃一样热得一动不动，如果有光照射也许会闪闪发光呢。我知道午夜之后草地才能凉快下来。脆脆的草叶在我的薄底鞋下咔咔作响，叶片刮到了我的手。

我不太确信我在找什么，但我被绊了一跤，一头栽进那里面，才发现了它。我站在一个巨大的中间高四周低的圆形场地里。它有一个中等人身高那么深，大小像一个水牛圈，低矮的草和紫罗兰花长在这个大碗边儿上。场地里既背风又没有高高的草丛。这是一个废弃的水沈，水牛曾在这里打滚儿，把冬天的毛从它粗糙的身体上蹭掉。它不断地蹭，天长日久，地下留下了它的体重的印记。

我把皮箱放在脚边，可以不断地触到它，就在紫罗兰花丛里躺了下来（花朵早已经没有了，但香气还保留着），比起埃里克森的小破屋里那些臭虫霸占着的被套，在这里睡觉会更舒服的。

（隆隆的响声，像打雷，像地震，紫色花朵颤动着，大地也随着抖动起来，震耳欲聋的雷声向我的头顶压来。我平躺着，怕得要命，一大群硕大的躯体席卷着草原，有几只就从这水坑上跳过去。它们闻起来像牛，像牧场上的灰尘，星星点点的汗球和唾沫飞溅在我的脸上和衣服上，低低的哞叫淹没在蹄声里。数量减少了，只有少数落伍的飞奔而过，突然一个人扑倒在我身边。他是个白人，像我一样，但黑色卷曲的头发里长出两只弯弯的短牛角，乱糟糟的胡子里裹着一根套着下巴和脖子的棕色绳索。他喘着粗气，张着嘴，身体两侧隆起，呼吸出一股紫罗兰花香。我看了看他该长着手臂的地方，看到的是一个巨大的前蹄，蹄子中间插着一只铅笔。我伸出手，笔尖刺痛了我的手指。）

我倏地把手抽回来，人也醒了。太阳刚升出地平线，空气还很凉爽。手指尖刺痛，我查了查地面，发现一个火石做的箭头直直地插在地上。仔细一看，周围有许多这样的箭头。

在牧场远远的西边上有一个大大的圆盘样东西，映着太阳闪闪发光，细看时，原来是一大块扁圆形的骨头，划着粗糙的太阳样的符号。一定是一些印第安人在这里扎过营寨。我捡了五六个箭头揣在兜里，拎起小箱，沿着附近的田地走回镇里。走过田地时我折了一把麦穗做早餐。我觉得镇上的早餐得要四美元。在我回到布罗克普劳的路上，心里算计好了该如何对付埃里克森。

幸运的是，埃里克森贪婪得无暇斗嘴。我对他说，即使当人群又聚拢来，那个枪手搬开门上的木板，我还是告诉他今天我不打算挣一个先令了。

“我认为，”我说，弹了弹旅行包上的谷粒，“为你浪费时间干活不值得。火车三天内就到了，我就坐在这小屯子直到火车来。”

当埃里克森像童话故事里的癞蛤蟆那样气得胀鼓通红起来时，我又加了一句，“噢，我还会像昨天那样赚点钞票的，我们可以分份，六四分吧，直到我离开这里。”

“五五分，”他说。他的眼睛扫视着那些等待的人群以及那些从别的镇子陆续走来的更多的人。

“好吧。总之我不会像昨天那样卖力干活的了。也许就赚五美元吧。百分之五十是……”

像我说的，他很贪心。而且像他这样把铁匠学徒养在身边，像哈叭儿狗那样为他卖力的人是从来不用自己动手打人的。但是如果他让人把我干掉或揍一顿，他会失去我带来的这份收入的。我甚至弄到一个栖身的小屋来住，但我决定每晚睡不同的旅馆里，一直改变下去。

于是我开始干活了。一整天可以干活挣钱，尤其在早晨，人们热心、清爽、精力充沛，而且钱还没动……我赚了二十一美元，头四小时就赚了五美元。空手变箭头是孩子最喜爱的一个。

当埃里克森和枪手从灰尘里走来拿他们那份时，我说要再看看希厅·布尔，并送上了二十五美分的辅币。我扔了刚嚼过的果皮，接过来一个灯宠，另一只手提着皮箱。

当我看到那只动物，我理解了那些离开围栏的男女和孩子同情的嘟囔声。它平躺在脏兮兮的干草上，只有体侧持续的起伏显示着它还活着。在灯光下，它的毛是苍白色的，看起来斑斑驳驳的，没脱落的毛被汗水粘在一起。两道液体从眼睛里延伸出来，看上去它好像是一直在哭。枪手刚给它放在远处一盆水，它看了看一动没动。到那时我目标已达到一半了。希厅·布尔会像牧场上的草一样干枯而死的。

我不愿意看到那些不会说话的动物受罪。一口水也许不会起什么作用，然而我还是放下皮箱，把灯笼搁在箱上，翻过栅栏，把那盆水拽到它旁边。我用手捧起一捧水浇到垂下的舌头上，又掉了一次，说“可怜的塔坦卡·尤坦卡，这样不会太久的。”

舌头缩了回去，颚骨动了动。“我不是希厅·布尔，”水牛低声说道，“所以不用跟我说印第安语。”

我盯着他看了好久，一古脑间出了一大串问题。

他叫杰克逊·普里斯特。四月里他还是个人。“自然学家，芝加哥杂志的艺术家。”他乘的火车停下来装水，他便下车来到牧场上画画。“艳丽的植物，漂亮的紫罗兰（他又喝了一口水）那是一个大空场。”

我打了个寒颤，记起了我在那儿做的梦。

“于是大风雪来临了，不知从哪来的。我穿着单衣服被困住了。”普里斯特想坐起身，我帮了他一下，他无言地谢了谢我。“我不是无助的。我知道西部很危险，带着一支枪，是四十五毫米口径的柯尔特式自动手枪。”

我忍住笑，心想，真是个纨袴子弟。这个大大的乱蓬蓬的头垂了下来，盯着他前腿顶端处那个巨大的蹄子。

“接着，一头水牛走进了牧场。很大，真大呀。我们四目相对。”普里斯特弯下头把盆里的水喝干说：“谢谢你，阁下。”

“迪格斯，奥斯卡·迪格斯。”我拍了拍他湿漉漉的肩膀。

那件事太重要了。我的真姓名没什么。“继续讲吧。”

“再来点水吗？”他还在喘着粗气。

“先讲完你的故事。他们不会让我回来的，我会让枪手再拿来点的。”

他叹了口气，听起来像在哭。“他不会的。自从五月份就我在这里，他们盖了这个倒霉的东西。他们只给我维持活下去的食物和水，他们使我虚弱极了。吃的东西便宜得让我没法强壮起来。我不知道是否还能站起来。

“继续说，继续说，”我小声说，“我会尽力帮助你的。”

这些婊子养的。他们知不知道自己干了什么？

“我杀了那只水牛。正打在两只眼睛中间，像是廉价小说里的阿拉莫龙。我听到那只牛的叫声夹杂着风声。我只听到那些。”

我点了点头，内华达或肯萨斯或肯塔基的每个人都听说过一个人杀死了一头牛，在那牲畜的尸体里熬过大暴风雪这件事。

“我有一把巴威尔刀（我禁不住又笑了），我把它打开。嗅。”

水牛的脸扭曲了，舌头又垂了出来。“像一个家畜院子，却还不是。我钻了进去，到处是血，真暖和，我睡着了，还做了梦。”

我又想起我的梦，又打了个寒颤。在那个牧场上发生过多么可怕的事啊！

“我梦到了些印第安人。许多，很生气的样子。希厅·布尔……我看过他的照片。他说，‘最后一只呀，最后一只呀。你是最后一只。你是最后一只。‘于是他用印第安语叫了些什么，我便醒了，成了这样。”它笨重的头转过来，看看自己的动物躯体。

我抬头看了看，星星出现在围栏上面的天空里。我问，“你怎么到这儿的？”

牛脸上浮现出生气的表情。“我一出现在这个镇子附近就被埃里克森打中了。”我注意到他身体一侧的白色疤痕。“我用英语喊了句什么，突然意识到我已经不是个人了。立刻我呻吟了一声，他便可怜起我了。我觉得他不知道我真会说话，他只是觉得我的声音像人声。”

“如果他知道你会说话，他就会每个人收五十美元而不只是二十五美分了。”我赞同道。于是这双棕色的大眼睛盯住了我，它们在灯笼的光下金光闪闪。

“带我出去吧，”他低声说，“求你。我在这里活不长的。”

“喂，小巫师，从那里滚出来！”埃里克森的吼声从敞开的门那传来。“你在那待了半个小时了！我要再收你二十五美分。”

半小时！我和杰克逊·普里斯特待了半小时了吗？

“我就来！”我喊道，压着怒气。“但是这畜生还需要点水！你想让它死在你手里吗？”

我出来时埃里克森和他的学徒在等着我。我一句话没问，递给他五美元。关门了，农民们拿着钱离去了，枪手在他的岗位上很快睡了过去。

“听着，”我小声说，“那东西要死了。如果你还想用它挣钱，最好多给它点吃喝。”

他看我的样子就像在看钞票。

“你算老几，小巫师，疯子吗？好季节不长了，我冬天不养它，太费钱了。他还能活一星期，两星期？那又怎么样？我们会告诉人们，在大门口，说他活不长了。我们会收双倍的钱的，甚至三倍的钱让他们来看最后一只会说话的水牛，它死了，我们就乘火车走了，嗯？这就是它能做到的，小巫师。我们会在下一个镇上找到别的什么东西。我们还会找到另一只水牛的。”

（希厅·布尔说普里斯特杀死的水牛是什么啦？最后一头啊。）

来到这个大闹市第一个失误就是骄傲。我在埃里克森的一个旅馆里住下的那个晚上认识到了这一点。虽然我不愿意承认，但我那晚确实睡得很好。

黎明时，我醒过来，很想吃个苹果。匆匆忙忙地穿上衣眼，我溜出来去找食杂商店。

店主人在他的店后面的牛棚里挤奶，我却不想等了。他嘟囔着，并不十分不高兴。他从锁着的商店里出来，手里拿着一个又大又红的苹果。“两美分。”

于是我伸头看了看里面，那里有一大桶这样的苹果。看起来汁多甜美……又当吃又止渴。“整个儿一桶要多少钱？”

那一整天就变苹果了。一下就挣了九美元。一会变来，一会变走，从孩子们的耳朵里拿出来，一个变俩，俩变仁，又变成一个，把它们放在头上、手上、脚上、鼻子上保持平衡，又把它们每个一便士卖掉。又使每个大人小孩都清楚千万别把苹果喂给那只会说话的水牛。有几个人真的没喂，我看见八九个人从围栏里再出来时，还在嚼着果核儿。而大多数则空着两只手，眼里藏着罪恶感。上帝原谅人的本性吧！

那天我没挣多少，买苹果和被克扣几乎又使我分文皆无。

埃里克森却很高兴，他比平日挣得多了一倍（如他所说，他把入场费提了一倍）。我却不太乐观。还剩几个苹果，但火车两天内就到了。如果我买更多的苹果就没法离开了。如果我不买，普里斯特终究会饿死的，我也就断了钱路；如果攒钱买车票，不吃饭，普里斯特还会死；如果继续挣钱，买苹果，还得受埃里克森的欺负。我总是想着普里斯特，太糟了。但是比起真的说话，然后永远被囚禁在那个瑞典小子的枪口下，它现在的境况还算好的呢。

枪手不太擅于让农场工人清理牛圈，我注意到了，便自告奋勇去做。埃里克森心情很好，不愿管，只想去喝酒。他还接受了我的理论，若让普里斯特躺在干净些的草上会活得长些。

牛栏原本臭气熏天，汗味、小便味、肥料味和烟味简直让人上不来气。现在空气中夹杂着苹果味就不那么难闻了。普里斯特蹒跚着朝我走来，小声说，“上帝保佑你，迪格斯先生。”

他的声音不那么又哑又虚弱的了。“每个人都提到你做的苹果把戏，我觉得像又活过来了。”

子你看见过当你给一只狗梳掉尾巴上的跳蚤时它脸上的表情吗？我发现动物脸上另一种方式表达的感激。

“我明天会买更多苹果的。”你瞧。“只要不被抓住我会一直干下去的。”我怎么不告诉他我剩的钱都不够半桶苹果了呢？慢慢地会连四分之一桶，一蒲式耳，甚至一配克都买不起了呢。埃里克森加倍收钱，人们不会再那样慷慨了。

水牛大大的头深深地点了点，显得很认真，像是在同意一项宗教仪式。“不会太久的，一切就会结束了。”

“不，”我说，感到痛心，“不，只要你需要，我就留下来。还会有别的火车的。”

“不，”那动物说，摇了摇沉重的头，下颌都碰到肩膀上了，好像在摇开脸上的苍蝇似的。“不，就两天。我已经装着很虚弱的样子了，从今天起，我一直趴着。但是请再继续给我两天苹果。”接着他把那张巨大的嘴伸到我耳边，我能闻到他嘴里的苹果味儿，他把声音放得很低，说，“然后我就能撞开那堵墙了。”

第二天简直是场恶梦。我把最后一分钱都用来买梨了（我把苹果都买光了，小摊上只剩下梨了），而梨更贵。气温比前一天还高——许多人进牛栏前都把梨吃掉了。埃里克森现在收六十美分的入场费了，大人小孩一样价。丝帽上的绿色都染到脖子上了，可我还是得不断出汗，挤笑脸，变些贝壳、绳子之类的小戏法，加倍的入场费和过热的天气使人们把钱摸得紧了。我努力保持微笑，即使听到棚里的动物要死了的话。

那天结束时，我挣了四十五美分。埃里克森确信我骗他，他的两个屠夫小子把我搡倒在地。我一向身材矮小，知道不该跟他们打仗。

但当他伸手拿我的小皮箱时，我像头疯牛一样大叫着冲了过去，把他从我的小皮包边推开。我立刻遭到一顿棒打。当我睁开眼睛坐起来，他们又来了一顿，除了枪手全动手了。枪手在牛栏门口一直用枪瞄着我。他嘴角的一丝冷笑比所有挨的打都刺伤我的自尊。最后，我确切地知道了杰克逊·普里斯特是怎么感受的了。

“到别的镇上去吧，小巫师。”埃里克森的打手停手后他的声音透过我嗡嗡叫的耳朵传进昏迷的大脑。“老家伙不可能是个好托儿。”我的最后一分钱被夺走了。

我挣扎着站了起来，带着些许的自尊走过枪手的面前。丝帽子掉在地上，我头也不回地逃到镇外，跑过正在为要来的火车堆煤和装水塔的人群，跑过人群发出的噪音和臭气，跑过镇子的最西头的小破房，我伸直四肢趴在河岸上，把头深深地插进普罗第河里。河水冲过我的耳朵发出“咝咝”的声响。我站起来，水淋淋地继续追随着落日的蓝紫色走向牧场。

地面返上来热气，把我的秃顶蒸干，又灌进我的脑子里，可我还是一股劲地朝天边那渐渐消褪的红色走去。我感觉西方似乎在吸引我，像磁铁吸引铁块一样。在那远处，地平线处，就是北普罗弟了，坐火车只两天的路程。也许去北极也不错，可我却一直朝西走，不停地走。我把他们都甩到脑后——嗜血的钞票，贪婪的恶棍，以及垂死的人兽。

一股冷气流吹来，我一个趔趄跌倒在地。一倒下就再也爬不起来了，四肢好像被吸在地上，脑子成了一块石头。

（火——深红色的火焰夹着浓烟卷过草原，狂吼着奔过牧场，像一匹脱缰的野马向布罗克普劳飞奔而来，街上的人四散奔逃，吓坏的囚徒大叫着拍打起囚室的墙壁，死亡正掠过牛栏上空。）

我一惊，坐起身来，喘吸着火热的空气。还在夜里，地面开始变凉，我却踉踉跄跄地走出草地，尽快地朝镇上走。又一个趔趄让我清醒了。我又开始奔走起来。手插进兜里，把箭头抓出来撒在地上。突然想起了那些草原上的箭头。那个太阳圆盘映着第一道曙光。深深的魔力，古老的魔力，真正的魔力。希厅·布尔，那个伟大的轮回勇士，在魔鬼舞部落里被杀了，想在一头水牛里托生，又被人抓住了，七年前被杀死，现在魔鬼舞的人控制着轮回，在一个神圣的地方。

我在牛栏后面的围墙外就能听见那头动物窸窣声和呻吟声。

我蹑手蹑脚地走到前面。枪手正在打盹。我手里攥了块大石块，对着他的头狠来了一下子。另一只手去夺枪时却把这只手挡了一下，竟没打晕他，我拿到了枪他也醒了，接着就疼得叫起来。他的声音又尖又高，像个姑娘的。他跑去找埃里克森，我奔到大门前，用两只桶把门闩打掉。

水牛站了起来，甚至在月光下我都能看见他犹豫着。“迪格斯？”

他太大了，出不来门。

“快点！”我大叫着。“用头撞那该死的墙！”

铁栏杆分在两侧，墙却没被它的头打败。

“太弱了……”他气喘吁吁地说。

我开始用枪托砸墙。我们一起对付一个地方，他一下我一下，一个在外一个在内。只有一头虚弱的水牛或一个人能被这堵墙挡住，但一头虚弱的水牛和一个人就能冲过这边界了。

外面人声嘈杂，火把摇曳，埃里克森大叫着要我的命。

像骑马一样自然，我抓了满把的水牛毛，一攀就骑到水牛背上，我大叫一声“跑！”

普里斯特在围栏里圈了三个多月，又饿又热。他跑起来却像一条猛猎犬。我们犁倒了埃里克森的打手，举火把的人也四散奔逃。火光不见了，接着什么也不见了。耳边风声呼啸着，我在普里斯特瘦骨磷峋的背上被疯狂地颠来颠去。我拼命抓着他的皮毛像抓住生命一样。一大片凉丝丝的东西溅到身上，我已在水里了，并且在往下沉。我恐惧得闭着眼睛手足无措，只机械地用脚蹬着水浮到水面，吐出水吸口气。水流把我冲回布罗克普劳，我试着凭感觉划水，却只在原地绕圈。下游火光更明亮，埃里克森把手下人安排在岸边，揣着枪等鸭子爬上岸来。过了好一阵才散去了，只有天上的星星闪耀不止。我撞到一堵黑乎乎的墙，我伸出手去想扒住它，手指缠进温湿的毛里。我让普里斯特把我拖到对岸，又拖出水面。

我几乎看不见他，镇子那边一片漆黑，但我能听见他便咽地喘着气。他也许感觉比我还糟，真难以置信。

他呼哧呼哧地说，“我们回到对岸吧，我们藏起来。”

我们藏在距镇西一英里远，河南岸四分之三英里远的蒿草丛里。那时埃里克森也许已经组织起追踪小队，一遍遍地扫荡呢，但内布拉斯加的草原是世界上最妙的地方，在那你会丢失本不想丢失的东西。

一旦我适应了，骑在水牛背上去北普拉弟市不算最糟的方法。当然了，杰克逊。普里斯特开始补充他以前缺少的食物是比较容易的，他突出的脊骨也藏在背上一厚层脂肪里了。

我真惊讶他对草叶和草籽有那么大的食欲——我猜测他是因为有了水牛的硬颚——却没想到在他以前是自然学家时就能找出一些我也能吃的植物。我用火石箭头和手绢点着了火。普里斯特甚至帮我狩猎，他会给粗心大意的野兔和鹌鹑致命的一踢。

终于摆脱了埃里克森，我们可以自由交谈了。听了我的计划，他也想加入科迪上校的马戏团，而且他会驮我去。

当我问起他时，他就说，“你救的我的命，奥斯卡，我应该为你做点事，而且只离开这里还不算最安全。”

“是的，”我一边嚼着鼠尾草根，一边赞同道，“最好加入一家巡回演出团。”

在去北普拉弟的路上，我们再没看到一头水牛，我们确实认真找了。普里斯特梦中的希厅·布尔说的是真的了——也许正是因为他杀死了最后一头水牛而受到惩罚。但即使希厅·布尔也有怜悯心的。这个老巫师一定认为，在埃里克森手里，普里斯特的命运未免是一个太残酷的惩罚了，还不如当一只自由的水牛呢，所以他给我托了梦。

像我说的，我们去了北普拉弟。在我们身后留下一大串添枝加叶的谣传，把水牛尸体的故事传得神乎其神。

１８９６年１０月２１日是水牛比尔马戏团为答谢养育他的乡镇做演出的日子，节目有小大角的疯狂骑术，趣味射击和恐怖再现，还有科迪上校的肉搏战，对手是黄手大怪、绝世英雄和无畏魔王。普里斯特在水牛棚附近观看着，惊讶得嘴张得老大。

看来科迪上校本人听到了一些关于一个水牛骑手的谣传，那天下午他亲自给我们面试。我用声音指令这个动物走步、慢跑、快跑、打滚、坐起，并且用蹄子刨上回答一些数学问题。我们立刻被吸收了。

同一天晚上，我看见科迪拒绝了一个面试的魔术师。

“这里不是大戏班，马沃先生，”他很不客气地说，“人们是来看狂野的西部的，不是来看骗人戏法的。你能射击吗？或者骑马，或者举起公牛吗？”

但是，如果你去看了狂野西部表演后不记得看到了奥马哈。杰克逊和他驯服的水牛，可别感到意外。我只在那个公司呆了两个季度，那期间，我和普里斯特随大伙周游了纽约、密苏里、费城和加拿大部分地区，每一站都受到热烈欢迎。

做为驯服的水牛，普里斯特有特权四处游荡，经常出现在公众场合，极受欢迎。在那几个月里，他话说得越来越少，后来干脆不说了。但他还是对我的话有反应的，直到１９９８年我们回到奥马哈，很巧，又是在８月里。又是一届州级演出会，我去参观时被我以前的老板像英雄一样热情款待一番。

“我看到你还在用那只旧汽球。”我说。我对它看了好久，我的脸上一定显出想家的表情。

乔治笑了笑，说：“再来一次吧，奥马哈·杰克逊，再来一次。”

于是我攀了上去，那只旧汽球，我曾用它把演出推向高潮的，那上面还印着我的名字奥斯卡·佐罗亚斯特尔的缩写呢。难以预料的内布拉斯加风暴随时都会袭来，但我毕竟回来了。我只希望杰克逊·普里斯特从此在他的演出时与其他普通水牛相处融洽。

# 《水银人》作者：威尔·默里

“我知道，这对你来说，难以理解，黛安娜，”朱莉亚·卡帕特利斯教授说，梳理着她那月光色的银发，“可是，在这平静的水面下真的有过四座曾经很繁荣的农业村镇。没有一个人举一根手指头来阻止这件事。”

黛安娜站在一处山脚，俯视一个像湖一样的水域，端详着黑暗、忧郁的水面。一阵夏天的热风抚弄着她那乌亮的黑发，风也把长满树丛的小山吹得簌簌作响，像是在表达同情之感。

“你说这不是由于一场自然灾害？”黛安娜皱着眉问道。

“很难说是自然灾害，”朱莉亚大笑。“马萨诸塞州在大萧条时期放弃了这四个盛名一时的镇子：恩菲尔德，达纳，普雷斯科特，格林尼治。”

“盛名一时？”

“你也可以说，相当于凯撒，都是过去的荣耀了。”

“噢。”

“反正，他们迁出了所有的人、牲口，以及门锁和补偿支票，推倒河谷中所有的房屋与仓库——当时这个河谷名叫‘雨燕河谷’——把河闸断。大水淹没了所有的东西，不留一点痕迹。”

“就成了现在这样子？”

“嗯，还没有。用了二十年时间，水资源委员会才完成这个项目。”朱莉亚淡褐色眼睛的聚焦渐渐远去。“奇怪的是，同样数目的人在这个项目中丧了生……”她的声音也逐渐变弱。

“是吗？”黛安娜催促她，“讲下去。”

朱莉亚摇摇头，像是要把一个梦境摆脱掉。

“喔，对不起，”她赶快说。“我又想着过去了。我说到哪儿啦？喔，对了。那时的世界与现在完全不同。没有人抗议。没有基层政治活动。州政府高高在上，判定这四个镇子妨碍建水库，所以必须搬走。他们也就搬走了。就像走失的小羔羊又回到剪羊毛的圈。他们在恩菲尔德市政厅举行了一次告别舞会——就像是一次最后的狂欢——狂欢完了，镇子也完了。那是1938年。我还没有出生呢。”她微笑了。

“我就纳闷。你说起来就像你经历过这事似的。”

“我的明妮姑姑在恩菲尔德长大。她现在已经去世了。

我最初来到美国，知道她很多事情。她对我讲了许多有关修建奎宾水库的事情。你知道，她同水库工程中一个打扮很漂亮的工程师相爱了。现在想想很怪。他的工作是来摧毁她的家，可是她又爱上了他。所以我说那时是一个不同的世界。”

黛安娜察觉到朋友的眼中流露出痛苦，问：“她们结婚了吗？”

朱莉亚抱着自己的皮肤已打皱的双臂。“没有。明妮姑姑从未结婚。工程师是死去二十人中的最后一个。他是在爆炸恩菲尔德水闸时死去的。我猜是炸药用多了。”

“我不能相信没有人出来保护他们的权利，”黛安娜说，她很喜欢暖暖的丁香花气味的夏夜空气。白天酷热，夜晚倒连汗也不出。

“死亡镇，”朱莉亚喃喃地说。“也叫做丘陵镇。也许只剩下两千人了。而波士顿发展起来了。口渴的波士顿人要喝水呀。他们有水喝了。悲惨的故事到此结束。”

黛安娜伸出一只胳膊搂住她的朋友——哈佛大学希腊文化教授朱莉亚·卡帕特利斯。

“我看得出来，这事至今还让你烦心。”

朱莉亚伸手去拍拍黛安娜的手。

“噢，不是心烦，”朱莉亚坚持说。“那是进步嘛。如果不是‘雨燕河谷’，一定会是别的河谷。我只是想起我的姑姑。当时她还非常年轻。你知道，从这个事件以后，她再也没有恢复过来。她讲的话都是有关那个可怜的工程师的。一直到她死，还一直保存着他的一张翻旧了的照片。”她哽噎了一下。“他们相识只四个月。”

黛安娜的天蓝色眼睛回到了月光映照的水面，水库就像是水中长着大树的天然湖。“现在，是不是永久关闭了？”

“要是没有人找到水银毒害的来源，就要永久关闭。”朱莉亚竭力抑制自己的感情。“城市还可以依赖别的水库，可是那么多人为修这个奎宾水库作出那么大的牺牲，放弃它太可惜了。”

“所以你要把我扯进来？”

朱莉亚点点头。“还有时间来挽救。目前的毒性水平是一百万加仑水中有三份水银，现在这个阶段还可以过滤悼，但如果继续增加含量，那么，副作用就很叮怕了。损坏脑干，肿瘤，耳聋……。”

汽车前灯的光亮由远处过来渐渐靠近。灯光照出两位妇女——一位已过中年，穿着灰色长裤，一件无袖罩衫；另一位年轻有生气，身穿红、蓝、金黄三色甲胄，全世界都知道她是亚马孙的公主，更以神奇女郎或女超人闻名于世。

“一定是汤姆来了，”朱莉亚说，声音也欢快起来。

“一个老朋友。很有性格。他总在威克菲尔德我避暑的地方做一些怪事。”

女超人转身去看车头灯光，月光映照着她的黄金头冕闪问发光。她的一只手搁在了绕在腰间的金色套索上。

因为是土路颠簸，引擎灭火了。车头灯光也没有了。

车门打开，又使劲碰上。

一个男人从阴影中大步走过来。他穿一件方格绿衬衫，下摆仔细塞进工装裤。胸部很宽，腰也不细。

这个像座塔似的人影出现，黛安娜判断他有三十大几靠四十岁了。

“哈罗，”这人打着招呼，声音里有沙子同砾石磨擦的混合声。“对不起，我来晚了。”

“黛安娜，这位是汤米根·斯夸顿。”

“叫我汤姆，”汤米根·斯夸顿说，伸出一只长茧的手。

他握手坚强有力，深深望进神奇女郎的眼睛，而不是望她的胸脯。神奇女郎为此喜欢他，尽管他平淡无奇，面无表情。

“您是一位印地安人，”黛安娜猜道，注意到他略斜的眯缝眼。

“尼普默克部族。我的姓的意思是‘发怒的神’，你信不信。”他局促不安地露齿笑笑。“我可以用一个更合适的姓。”他的微笑使黛安娜想起一轮苍白的月亮从一堆缓缓飘浮的乌云后面窥视着地面。

“你的名宇呐？”女超人问。“汤姆……伊根？”

朱莉亚哈哈大笑，使得印地安人微微皱眉。

“要是你能找出他这里边的小秘密”，朱莉亚逗她说，“你的能耐就比我大了。”为把话题转到主题上来，她又说：“汤姆认为他也许知道一些有关水银的事。”

汤姆甩了一下他的做工的大手以示抗议。“哇，没这么快。我也不想走那么远。我见过一些事也许有关。也许。也许无关。等着看吧。毕竟，穆斯孔诺蒂普已经存在几个世纪了，至少传说是这样。水银还是近代的事。”

“我有点糊涂了，”神奇女郎皱着眉头说。“穆斯孔诺蒂普是什么东西？同奎宾水库的水银含量有什么关系？”她又转向汤姆问：“奎宾是个尼普默克名字吗？”

“艾尔贡钦语。我们新英格兰地区所有的印地安人都讲艾尔贡软语——或者是从艾尔贡钦语演变出来的。奎宾的意思是‘弯曲的小溪’。”

“哦，”神奇女郎的语调中仍有不明白的意思。她用一只手去擦擦另一只手的银手镯。

“这个地区有一个传说，女超人，”汤姆开始讲了。

“叫我黛安娜，好吗？你说起女超人来舌头不大利落。”

“我也这么想的，”汤姆笑得不大自然。“谢谢。不管怎么说，穆斯孔诺蒂普是最后一批纳蒂克印地安人——纳蒂克是讲艾尔贡钦语的另一个部族。马萨诸塞还是英国殖民地的时候，清教徒殖民者想开化我们。教我们这些‘落后的土著民’信奉他们的一神教。这部分印地安人被人称作‘祈祷印地安人’，但是他们同殖民者合不来。他们反对同化——卡帕特利斯教授，哈佛用什么词来说明这种事？整个部族，尤其是菲利普国王战争期间，都死光了。你不倾向英国人一边，就得倾向印地安人一边。‘祈祷印地安人’左右为难。”

一头鹰从小山上飞来，掠过水面，引起了女超人的注意。汤姆·斯夸顿见她心思不集中，决定开门见山说主题。

“据说，穆斯孔诺蒂普是最后一个纳蒂克人，”他的语调低沉。“他来到‘雨燕河谷’，死在这里。这是他的部族生活过的地方。有点像你的姑姑，朱莉亚。”

“嗯一哼，”朱莉亚的声调像在梦中又像是从远处传来。她扫视着湖面。湖水看起来很凉爽，惹人喜欢，无法想象水中竟含有对人类有毒的元素。

“传说穆斯孔诺蒂普自己跳进了河，诅咒所有占据他的部族的土地的白人，”汤姆忧郁地说，多少年后，据说纳蒂克最后一个勇士穆斯孔诺蒂普的阴魂常常从河里出来用他巨大的骷髅头吓唬白种殖民者。穆斯孔诺蒂普的意思就是‘骷髅’。”

“你相信这些故事吗？”女超入用平静的声音问道、那只鹰降落到什么地方去了。

“说不好一我是个卫理公会派“。不过据我所知，建成奎宾水库以来，穆斯孔诺蒂普就没有再出来。有人认为，伟大的精灵怜悯他，因为他常出没打猎的地方已成一片大水，但是，伟大的精灵拥抱了他的鬼魂，让他宽恕做了坏事的白种殖民者。不过，有理由认为，穆斯孔诺蒂普又回来了。”

“回来了？”女超人看看朱莉亚，脸上显出迷惘。

“是有什么东西回来了，”朱莉亚肯定地说。“说真的，汤姆，我希望你讲些有根有据的事情。夏夜里听听这样的故事倒也不错，不过黛安娜同我老远从波士顿来可不是为了来听鬼故事的。”

“我得把背景先讲给你们听，”汤姆漫不经心地说。

“有些人说他们见到过穆斯孔诺蒂普，全身白，在月光下闪闪发光，在水库周围出没。”

黛安娜双臂在胸前交叉抱紧。“什么事情使你——或别人——认为就是穆斯孔诺蒂普呢？”

“人们描述是一个高高大大的像人那样的动物，看起来像是液体的月光，或者像白色的火，有两条腿，在地上爬。眼睛的地方是两个空洞，嘴巴的地方只有一个口子，没有牙，大脑袋，他们说就像一个骷髅。”

“你怎么想呢？”女超人冷静地问。

“我觉得可笑。直到我见到了他。”

女超人的漂亮眉毛抬了抬。“你见过这个——鬼？”

“一个星期以前。我在夜间钓鱼，就在——”汤姆朝下望着通往水库的小径。他抬起一只粗粗的胳膊，指着水边一片平滑的草坪，高高的香蒲草在那里无精打采地摇摆。“就在那边。”

女超人的明亮眼睛望见那边一个像是进水口的小港湾。

“那边能抓到很好的‘斯夸姆’——你们叫萨门鱼——只要你有耐心。可是不能吃。有水银。”

“这个……嗯，来干什么？”女超人问。

“我正在甩钓钩。没有钓着多少鱼。我往回收线想再试一次，这时见到他走过来。我藏到丁香树丛里了。穆斯孔诺蒂普从这个小径上滑下来，滑溜溜的，像银子，在那个地方跪了下来。就是我先前钓鱼的地方。”

“他做些什么？”

汤姆·斯夸顿搔搔他的宽下巴。“说不清楚。照我看来像是在祈祷。”

女超人同朱莉亚交换眼色。

“祈祷？”朱莉亚问。

汤姆耸耸肩，像一座安静的山要把肩上的负担甩掉。

“这就对了。他是‘祈祷印地安人’。也许伟大的精灵从纳蒂克天堂派他出来，他想祷告允许他进入白人的世界。”

“胡说一气！”失莉亚打断他说，“你又在添油加醋了。”

“自从那一次以后，你还见到过他吗？”女超人问。

“那次以后，我再也没有来过。太吓人了。”

女超人默默无言，凝望着那边长着香蒲草的小块平地。

别人也都跟着她朝那边望着。

“她老是那样的穿着打扮吗？”汤姆悄悄问朱莉亚。

“不。不要议论。黛安娜和我们不同。”

“我只是有时候好奇而已。”汤姆嘟哝了一下，倒也不是埋怨。

“你当然会好奇罗。”他们互相狡黠地一笑。

他俩看见女超人正在用她的红皮高统靴在香蒲草里用脚尖在探着什么。

“你怎么想？”朱莉亚问她。

女超人没有回答，却跪了下来。她的长长的手指抚摸着草，草是滑溜溜的，发光的。

她站了起来，伸手给朱莉亚和汤姆看。

“你们说，这像是什么？”她问他们。

他俩轮流碰碰她指尖上的银色的东西。

“像是水银，”朱莉亚说。

“水银是红色的，”汤姆嘟哝着说。“我看就是穆斯孔诺蒂普身上蹭下来的。”

“水银不是红色的——除非在温度计里。”朱莉亚指出，“它是银色的。就像这个……”她的话音越来越弱了。

她的目光同黛安娜的目光相遇。

“你是说，水银的来源是个鬼吗？”黛安娜问。

“当然不是！”朱莉亚说。

“我可回答不出。”汤姆忸怩地插话说，“我只是一个森林中的尼普默克人。我只是告诉你们找亲眼见到的东西。”

女超人搓着手指头陷入沉思。这东西是滑溜溜的，又是金属的。应当是潮湿的，可是她手指上又没有留下湿的痕迹。

“我不信鬼，”朱莉亚说得很坚定。“不过汤姆见到的这个人或生物同水银含量的升高也许有关，黛安娜。环境保护的科学家们曾调查过每一种可能性。他们调查过工业废水，可是没有查到有毒物质能解释这一现象。一种说法是从前恩菲尔德的磨坊或者别的什么留下来的东西也许在起作用。生产过程用到水银。但是，为什么，五十多年后，水银含量会逐渐升高呢？环保专家开始设想是否其中有产生水银的有机源泉呢？尽管还没有人见到这种现象。汤姆告诉我他的故事后，我认为很有可能存在一个有机的源泉，但不是大家所知道的那种源泉。”

“我看一定是穆斯孔诺蒂普的鬼魂，”汤姆执拗地说。

“头是秃的，发光的，眼睛是两个窟窿，同骷髅一样。他是不是水质变坏的原因，我说不清。”

女超人跪下来，手指又在草上摸。“我要保留我的判断，直到我亲眼见到这个‘水银人’。”她直起身来时这么说。

“那会等很久。”汤姆警告说。

“你的车能停到别人看不见的地方去吗？”

“那是辆小货车，当然可以。我马上就回来。”他大步走开。

女超人转向朱莉亚。“他的名字有什么大秘密？”

“我不知道，不过他为这事感到烦心。我不想给他压力。”

女超人点点头。“你同汤姆不妨躲进灌木丛里去。”她后退几步，抬头看看满天星斗的夜空。

“你想干什么？”

“不要怕，你怕吗？”

“不。”

“我要飞上去。我希望我能看到一切。”

话未说完，女超人已一步跃入空中。乘着把人带往高空的热气流，她飞翔在奎宾水库上空。它大约有40平方英里。黛安娜惊叹它的大然美景，难以相信是人工筑成的，更难以想象的是，100英尺下面竟还有四座已被人们遗忘的小镇残迹。

她在水库上面迅速地环绕一圈，头上的金冕使她金光四射，秀发散开，微拂着她明亮、纯洁的蓝眼睛。有只鹰也飞上来想看个究竟。它围绕着她飞，一双准备捕食的眼睛圆睁着。鹰收起了翅膀，把夜空让给了女超人。黛安娜微笑了。

附近的小山后边，可见到一些小的光亮。那是别的镇子。这里的星星比波士顿的明亮——因为没有街灯和别的城市照明。她能见到地平线上红彤彤的安塔雷斯。

但即使安塔雷斯也无法穿透群山，所以，最后，女超人也无可奈何地飞转回来。

她降落到丁香树丛背后，汤姆已经采取下蹲的姿势，在朱莉亚卡帕特利斯的旁边。

“最好低下身子来，”汤姆喃喃地说，瞧着她的群星图案的蓝短裤。“你在树丛里没法真正掩护。”

女超人跪下一条腿。她拨开灌木丛，欣赏着丁香花的香味。这些花使她想起天堂岛的奇花异草，她是在那里长大的。

她静静地蹲在那里，月亮已升到头顶，越来越小，直到就像一枚弄脏了的一角钱币，挤在璀璨的群星之中。

午夜过后的很长时间，汤姆和朱莉亚刚抱怨完膝盖僵硬了，女超人就发现一个鬼影来到小径。

她默默地伸出手指碰碰他们两人的胳膊。三人屏着气息，目光穿过早密的、芬香的灌木丛牢牢地盯着前方。

女超人挥手让另外两人停在原处，自己挪动几步以便观察清楚些。

走路像一个男人。一个蘸过银色溶液的人，溶液变硬，如今已成为一件柔软贴身的外衣裹在身上。纯净的月光映照在他苗条的身躯上、没法说出他的长相—一眼睛处只有两个发光的空洞；一段扁扁的海豚鳍就算是鼻子，没有鼻孔；像是南瓜上划了一刀就是嘴了。

此人胆怯不安地、无声无息地从山脚处下来，到水边停下。他跪了下来，一双白手掌按在草地上支撑着，弯下身去似乎要从水中看自己的映像。

“他在干什么？”朱莉亚低声问，“我看不清。”

女超人目光不离那个跪着的人影，举起一根手指放在朱莉亚的唇上示意她不要说话。

使她惊讶的是，那张五官全无的脸浸到水中去了。过了几分钟。头抬了起来，滴着水，面孔不像刚才那样有光泽了。

歇也不歇，人影站了起来打算走开。

“站住！”女超人低声说。

接着，一只手去够全套索，一面站了出来。

这个家伙正要转身，一下子站住了，惊讶地望着她。

他的面孔像是在端详她，好像一只老狗失去了大部分目力，费劲地瞅着。这张空白的、深奥的脸使黛安娜想起了好莱坞动画片中的奥斯卡的形象。

“我是黛安娜公主，人们称我女超人，”她作自我介绍。

面孔稍转过去一点。看不见有耳朵。

女超人朝前跨一步。

“你听懂我的话了吗？”

那家伙站牢在地上。她见它的皮肤像是流体的，表面的压力变来变去但仍保持住总的体形。也许碰它一下，就会爆破开，——黛安娜心想。

“你叫穆斯孔诺蒂普吗？”

没有回答。

“你在毒化水库。为什么呢？”

女超人回过头去问：“汤姆，你们怎么说‘我不会伤害你的’，用埃尔贡钦语？”

斯夸顿的隆隆的声音从灌木丛中传出来：“我可不知道！”

银灰色的幽灵听到这个声音似乎吓了一跳。

女超人从腰带上解下了金套索，举在手里转了两圈，就撒出手去。套索朝那个家伙飞去。这个东西蹲下身去，扭了一下，身上像是没有骨头，又像液体那样灵活。套索的边碰上那张不知畏缩的面孔，弹跳了一下，发出轻轻的咋的一声。

“你很敏捷，”女超人边说边收紧她的套索。她一步跃入半空。“不过你还不够敏捷。”

她落到地上挡住去路，再次祭起套索。

这次，闪闪发光的绳圈完满地套住了那家伙的头和肩。

她用双手把套住的家伙往回拉，露齿微笑。套索紧紧地捆住那家伙的金属的胸部。

使女超人大为惊讶的是，套索穿过那人的躯体，只有略微抵抗的感觉，然后就掉到草地上了。这个人用脚踏在套索上，不再害怕，甚至朝她走近。胸部伤口处流淌下一滴滴银色的汗水，但立即消失了。

黛安娜收回套索，举起双手去挡开那家伙的进攻。

一只银色的手够到她脸上。她躲开它，用手去阻挡。

未料到一声泼水声，女超人的拳头穿透那人的前臂，液状的东西流了出来，像是稠稠的水。

她见它的手断下来掉到了草地上，缓缓地流出水银样的一滴一滴的液体，撞击时还发出啪啪声。这只手溶化成为一滩寒冷的液体，又都滚动聚集到这人的脚下，仿佛受磁力吸引似的。

这些液体都吸进了腿部，然后，一只新手，同雕像的手那么完美，开始从手的截断处长了出来。

“你是谁？水银人？”女超人问他。

没有回答。

她猛地抬起一只脚。红皮靴猛踢水银人的膝盖骨。这家伙摔倒了，两条腿朝两个不同方向脱开，双臂耷拉着，躯体朝前，胸部着地，发出溅泼的声音。

一时，看来是女超人打败了这个怪物——水银人，或穆斯孔诺蒂普，或其他什么人。它躺在那里分成三部分：躯体和两条腿，像是晕过去了。然后，它们自己溶化了，渗进草地，就像是雨水回归到母亲大地。

女超人颇为骇异，踩上了这滩正在消失的水。

她的身后，从地里又悄悄地喷出来液状的水银，逐渐变调，又成为一个人形，长出了胳膊，又长出了手指。一个球状的、五官全无的脑袋就像是一个铬气球膨胀而成。

女超人受到第六感官的启示。她调转身来，惊愕得张大了嘴。

此刻已为时太晚。两只暖暖的感觉异样手捉住了她的双腕，她已失去原有的力量，只有一种非凡间所有的滑溜溜的感觉。

一个外形笨拙的人影从丁香树丛中猛冲出来。

“不！回去！”女超人喊道，“靠力量打不倒他。”

但是汤姆·斯夸顿不听她的。他扑到这个人的身上，他板着面孔，满腔怒火。

他一拳头打在这个人的手臂上，什么东西溅进了女超人的眼睛，眼睛看不见东西了。一只手腕自由了。但是另一只金属的暖暖的手拒绝松开女超人的另一只手腕。

一种异样麻木的感觉蔓延到她的手臂上，延伸到胸部，似乎已钻进脑部。周围所有的东西都变得非常奇特、非常阴暗。

黛安娜公主最后听到的是断断续续、结结巴巴的一句话，似乎是：“密……涅……瓦？”还有决不会弄错的朱莉亚·卡帕特利斯一声很清晰的尖叫声。

“黛安娜？”

女超人听到这个熟悉的声音，眨巴眨巴眼睛，坐起身来。

“朱莉亚！我这是在哪儿？”

“不！不要坐起来。等着医生来。”

女超人朝朱莉亚的面孔扫视一下。一位穿白大褂、风度翩翩的男子朝她弯下身来。

“感觉怎么样？”他以一种令人感到安慰的语调问道。

“觉得怪怪的。”

医生微笑。他的鬓发已变灰了。其余的头发乌黑发亮。他身后的墙壁是苹果绿色的。她认出来了，是一家医院．她住进医院了。

“找设想是对水银中毒的正常反应，即使是女超人也不可避免，”他说。“让我看看你的牙龈。”

“中毒！”

“现在不必担心了。你中毒的量还不大。你需要多喝牛奶，以防万一。通常反应在口腔，看来你还没有。不过我想弄确切。请张开嘴，我看看牙龈。”

女超人做了一个鬼脸。医生拿一块压舌板轻轻地碰碰她的牙龈。

“出血不多，”他说。“好，请伸出双手。”

女超人照办。医生富有经验的手摸着她的手指，轻轻地敲敲。

“轻度震颤。没有永久性的神经损害。不过，要是我是你的话，今后我要避免一切同水银接触的机会。不管是咽下去、吸进去或是通过毛孔吸收，这是一种很难对付的东西。你听过‘疯得像帽匠’这句话吗？帽匠在用模具使帽成形的过程习惯要用水银。制帽工人吸进水银气，到时候智力就全部丧失。”

女超人的双手掉下来落到了大腿上。“我什么时候能出院？我不喜欢老住院。”

医生微笑了。“还没有过哪个病人喜欢住院的。什么时候你觉得行了就可以出院。”

女超人猛地一推，就掀开了床单。

“要是你不介意，医生，我想现在就出院。”

“那样的话，我走开让你换衣服，”医生说完就默默地退出。

女超人穿上她的亚马孙制服。戴上金冕前先把头发散开。穿上高统靴后，一只手摸摸腰里，金套索不在了。

“我的套索！”她喊了一声。

朱莉亚心神不定地把卷成一团的金套索递给了她。

“我回去寻找的。我至少应该尽这点力量。在……”

“在……什么？”

这位哈佛教授立刻扭转身。“在我逃跑之后。”她嘤嘤啜泣了。

女超人双手抚住朱莉亚震动的双肩。

“我们都有自己的才能与局限，”黛安娜安慰她说。

“我从来不以为你缺乏勇气。谢谢你替我保管好说实话的线索。现在，告诉我出了什么事？”

“到车上说吧，”朱莉亚见到黛安娜收拾好了套索，不好意思地笑笑。“我也不喜欢医院。”

朱莉亚驾车。黛安娜注意看城镇的名字。都是些不熟悉的名字：新赛利姆，加德纳，艾索。一块路标说明她住的地方——波士顿，在以东很多英里之外。

“我希望你了解，我并不是害怕那个——那个东西，”朱莉亚说话有点紧张。“我全看见了。使人恼火的是，既碰不着它，又不能制止它。我见到它把拳头啪的一声打到了汤姆的脸上——”

“汤姆！他在哪里？”

“他没有你病得那么重。我们现在就到他那儿去。我想你是要去的吧？”

“是的。”

“我怕的不是它。是在它说了话后我才怕的。”

“我记得这回事。那是一个非人间的勃勃的声音。不过我记不得它说什么了。”

“一个人名叫密涅瓦。”

“是的！我想起来了。密涅瓦是罗马的智慧女神。希腊人的智慧女神是雅典娜。一个纳蒂克的印地安人鬼魂怎么会同她有关呢？”

“是啊，可不是吗？”

朱莉亚的语调里有一种怪怪的半吞半吐的味道，使女超人不由得朝她转过身去。此时正遇红灯，她们停下车。

朱莉亚凝望着前面，下嘴唇有点哆嗦。

“我不懂这事怎么会使你这么烦心？”黛安娜说。

“他说这个名字的时候，我正好从丁香树丛走出来就像是他认出了我。所以我才跑开的，黛安娜。我跑进汽车。水银人追我，一再叫唤这个名字。我跑掉了。等我头脑清醒过来，才驾车回去。你同汤姆都已不省人事。我给警察局打了电话。剩下的事你全知道了。”

“奇怪他怎么会弄错人了呢，”女超人平静地说。“大会有什么意义呢？”

“同一个鬼魂有什么好讲的呢？”

绿灯亮了。朱莉亚默默地驾车继续行驶。

汤姆·斯夸顿住在一座摇摇欲坠的农舍里，烟囱已经弯曲，油漆已经剥落。房子缩在橡树和梢树的密林里，只通一条土路，徒步通过时，冒热气的灰士直令人咳嗽。

汤姆在门口迎接她们，含含糊糊地说声哈罗，接着说：“别在意这样的地方。我替所有的人管家就是不管自己的。就像鞋匠的孩子光着脚。”

在一间多疤的松木板的厨房里，他们边喝咖啡边谈话。女超人想起医生的话，只喝牛奶。

“我改变想法了，”朱莉亚平静地说。“它就是穆斯孔诺蒂普——或者不管是什么拼音吧。”

“你怎么相信是他呢？”黛安娜表示惊讶。

“你见到了！”朱莉亚暴躁起来，“你看它完全蔑视一切自然法则。还能是别的什么呢？”

桌子四周一片沉默。

“这不是穆斯孔诺蒂普，”汤姆镇定地说。

“什么使你改变了看法？”女超人望着朱莉亚，问她朱莉亚把头转开去看一扇积满尘土的窗子。

“穆斯孔诺蒂普是一个鬼魂。这个不是鬼魂。他是水银做成的。纯粹的水银。”

“逻辑是不错的，”朱莉亚的话有点尖酸。“谁也不知道鬼魂是用什么材料做的。为什么不能用水银呢？”

“鬼魂是由外胚层质做成的。可以从书上找到这个访法。”

“要是他是纯水银，我们怎么能抓住他？就像是同……”女超人在琢磨一个词。

“同酸奶搏斗？”汤姆说出来了。

“不知怎么地，总是抓不住它，”女超人说，想起它的皮肤那种稀奇的滑腻。“他让我想起熔化的水银，可是并个烫，只是温热。”

“水银是金属，在升温时成为液体，”朱莉亚在自言自语，显然是咖啡使她的精神提上来了。“一直到十月天气，才又变成固体。”

“我们等不到那时候，”女超人说。“很明显，水银人是到水库来饮水的。所以为什么他要跪下去。现在我们知道水银是怎么进到水库里去的了。”

“这还没有解释清楚水银人是怎么回事？”汤姆说。

“也许能迫使水银人自己说出来，”女超人建议说。

朱莉亚望着她的朋友，眉毛皱起。汤姆仍是一本正经的样子。他又舀了一匙白糖加进咖啡。

黛安娜举起套索。“这是赫斯蒂的真话套索。任何人被套索套住就被迫说出真话。”

汤姆朝套索瞟了一眼。“吃不消的。”他咕哝道。

“用它来套出你的名字的秘密怎么样？”女超人问汤姆。

“不要弄伤了我。”汤姆说。

女超人只甩了甩手腕。发光的全套索就落在了尼普默克人宽宽的肩上。她收紧圈套。

“汤米根是什么意思？”她问。

“短柄小斧，”汤姆立刻说出来。然后，又说：“该死！”他那宽阔的脸红起来了。“我曾因为小斧成为全镇的笑柄，”他解释道，“两次。”

朱莉亚大笑。“他保守这个秘密有大半辈子了。现在讲出来了。”

女超人一抖手，松开了套索。把套索卷好，放回到腰带上。“只要我能把他套住，他就会告诉我们他是谁，是怎么回事，”她允诺。

“怎么办呢？”汤姆和朱莉亚异口同声地问道。

女超人的脸拉长了。“我也不知道，”她承认。“不过，我们一定会找出一个办法来的。”她抬起头。“你们两个都跟着我吗？”

“当然。”汤姆哼了一声。

“朱莉亚你呢？”

朱莉亚·卡帕特利斯调转头去，“我……不知道。”

“只要精神上支持我就行。”女超人鼓励她。

朱莉亚摇摇头，嘴唇闹得紧紧的，成了薄薄的无血色的一条线。她带着咖啡到隔壁房间去埋进一张大椅子，什么话也不说，只是凝望着从一扇破损窗子里照进来的太阳光，消磨了这一天余下的时间。

夜里，他们回到了水库边，和风开心地吹拂着香蒲草，给他们带来了绿色观赏植物、干燥花瓣、香料混杂的隐约香味，以及挥之不去的丁香花味。

汤姆带来了他的钓具。他漫无目的地把钓钩甩进水里，女超人坐在他旁边草地上，望着。朱莉亚沿着水岸散步，专心致志地在想什么事情。

“你不能吃这些鱼，”黛安娜问，“那么还要费这事干什么？”

“我是个尼普默克人。钓鱼是命根子。”

“你们把鱼扔回去？”

“有时。”

“如果你们不吃这些鱼，你们就不该耍弄它们。”她说。

尼普默克人耸耸肩。“告诉我，那该怎么去消遣时光？”

“我来教你。”女超人立起身来。解下她的神奇套索，做成一个圈，双手拿着这个圈，平放在水面上轻轻掠过。

她眯细了眼睛，圆圈脱开手，若无其事的轻松样子。

一会儿，发光的圆圈落进水中去了。她一把把它拽了回来。

水面上浮出一条摇头摆尾的鱼。

鱼还陷在套索里，落到了汤姆的脚边。他把鱼捡起来，目中露出羡慕的神色。

“小红鲈鱼，”他咕哝道。

鱼在他手里蠕动、喘气，拼命想得到氧气。

好心的女超人掰开印地安人的大手，把鲈鱼拿到水边，松开套结，放掉它。鲈鱼如释重负，纵身一跳，消逝在水中。女超人向它挥手告别。

“教我怎么做。”汤姆请求。

她摆摆手指，只说：“哪一天，也许。”

夜渐深了。他们退到原来藏过的丁香树丛。

天亮前不久，“水银人”出现了。

尽管他们一直在注意，却既未看见也未听见他已走近。他只是忽然在水边出现。这一次，他的头扭向这边看看，又扭向那边瞧瞧，直到确感安全了才跪了下去。

“真是怪事，”汤姆喃喃自语。

“什么？”

“今天下午我读到水银。它是不溶于水的。所以为什么他需要喝水呢？”

“我不知道。”女超人转身问朱莉亚。“你怎么想的，未莉亚？”她耳语问道。

朱莉亚没有回答。她的眼睛一直盯着“水银人”的外廓，“水银人”正像鸵鸟那样，把头扎进水里。

“朱莉亚？”

“是他。天啊。真的，真的是他。”

“谁？”

朱莉亚·卡帕特利斯咬着自己举起来的拳头，把头别转过去。她紧紧憋住不哭出声来。

“奥里恩。”

“水银人”被这一声吓了一跳，头从水中仰起来，像一头受惊的动物。它站起身，转过身来，大步向丁香树丛走来。“密……涅……瓦。”

“像是他听到我们说话的声音了，”汤姆喃喃说。

女超人立起身来去迎他。她两腿又开，摆了一个打架的架式。

“水银人”毫不退缩地迎上来。

女超人跳到空中。

一只月色的银手要来抓她，一个指尖碰上了艳红色的皮靴跟。手指尖断开了，一滴滴的液体掉下来又吸收进身体里边去。断了一截的手指头又迅速长出一截来恢复了原样，就像是蜥蜴，尾巴断了还能长出来。

“水银人”见抓不到这个亚马孙人，就想抓别的人。

他把头转过来，汤姆·斯夸顿现出身子来说：“好啊，水银人，这是第二回合。”

“不！”女超人从天上喊下来。

汤姆停步，脸朝上，说：“你想抓住他，是不是？”

“我上次的错误是先动手。”她在汤姆·斯夸顿与她起绰号叫“水银人”的家伙之间很快地飞来飞去。两个脑袋都跟着她色彩鲜艳的服装转来转去，彼此都忘了对方。

女超人在空中打着旋，寻找能支持她的气流。她滑翔

回来，降落在水银人的面前。

“要是我们不动手，看看‘水银人’怎么个动作。”

此人似乎在犹豫不决。

“你看他是不是听懂我们的话了？”汤姆低声说。

“嘘——”女超人示意他别出声。

他们站在水边，形成一个三角。“水银人”的扁球形脑袋朝这边探探，朝那边试试，好奇，拿不定主意。

“我叫黛安娜，我不想伤害你。告诉我你的名字。”

怪物的嘴张开又闭上，反复数次，好像黄油在溶比。

声音出来了：“奥……里……恩。”

女超人只能在飒飒的风声中听到几个母音。

“奥里安？是你的姓吗？——奥里安？”她问。

怪物迅速点点头。

“可是奥里安是猎人。他是尼普顿的儿于，死后成了一个星宿。我认识奥里安，你不是他。”

怪物摇摇头。这次是表示否定。

“我的理解不对？你为什么要说谎？”

怪物全身发抖。两只手形成球形的拳头。他一仰脖于，发出一声曝叫。女超人琢磨，这声音像是在发怒。她倒觉得有点可怜他了。

他向她们猛冲过来。

女超人飞到空中。她抓住汤姆，把他拎起来，一双强壮的亚马孙人的大手抓住他的胳肢窝。女超人紧抱着这个沉重的印地安人，一齐飞上了夜空。闪闪反光的水库在他们脚下好像一块黑色的地毯。

“别把我扔下！”汤姆紧张地大喊。

“你会游泳吗？”

“那儿不行。水太凉。”

“凉？”女超人轻声说。

“怎么样？”

“你说过他不会去喝水的，那么必定是为了解除某种痛苦。”

女超人往回看，见“水银人”还站在水库边上。她转了一个圈子，朝水库岸边飞。

她把汤姆·斯夸顿扔进了香灌木丛，又回到天空，不一会儿就降落到“水银人”面前。

这家伙伸出两只手去抓女超人的面孔。

女超人后退一步，解下了套索。她朝后往水面走去。

这家伙跟着她。

她用套索梢抽他的胸。水银人的胸部涌溅出许多液体，滴到草地上。就像是水滴掉在了烫锅上，没有气化，但回到了原来的状态了。

“这么高的热度，”女超人说，“你一定是很不固定的。”

她又后退一步，水银人往前跟进一步。

她用套索偏斜一点，猛击水银人的手指，手指被击碎飞了出去。可是断指又重新长好。

女超人感觉到了自己的靴跟已碰到水。

“凉凉的水一定有助你保持你的固定，”她对他说，“上一次我用套索打了你的脸。在冷水里就不好办了。”她用套索鞭梢打了他的脸，发出硬邦邦的响声，好像碰在门钉上。没有水银液体溅出来。

水银人犹豫不决。

“你要想抓住我，你得跟我来，”她跳进水里，用话他：“除非你胆小不敢。”

水银人跟上来了。

女超人在原地打转。打转的速度使人眩晕。她成了只陀螺，发出红宝石、蓝宝石和黄金三种色彩。她的打的靴子激起水珠，向周围喷溅，成了一张水幕。喷洒到面、草地上，喷倒了香蒲草，——并且喷浇到水银人的身。水银人意想不到有这样的结果，高高举起了双手。

女超人一个靴跟踩进泥里，就刹了车。满是水珠的发披散在裸露的肩上。顷刻间，她就重新得到了身子的衡，熟练地一甩，就用套索套住了水银人。

套索紧紧箍住他的胸。这一回，他逃不脱了。

女超人跨出水潭，拉着长腔说：“告诉我你的名字。”

“奥……里……恩。”

“你在这里找什么？”

“密……涅……瓦”

“奥里安？密涅瓦？我不明白。那都是希腊的神，不是纳蒂克的神。”

“也许我能解释，”一个声音从她们身后传来。

女超人从她裸露的肩膀朝后瞥一眼。

朱莉亚从丁香树丛后面走了出来，面孔发僵。“我知道他是谁。从上一个夜晚我就知道了。”

“密……涅……瓦？”水银人说。

“不，你这个可怜家伙，”朱莉亚说。“不是密涅瓦。

她已经不在了。跟你一样。”

女超人眨眨眼。“朱莉亚，请解释一下。”

“你问问水银人的姓名——姓和名。”朱莉亚说。

“你姓什么，叫什么名字？”女超人要水银人回答。

“奥……里……恩·奥……奈。”

朱莉亚发出一阵哭泣，全身绷紧、喉头便噎。

“真是这样，”她吸了一口气。接着，她尽快恢复常态。“奥里恩·奥奈，不是奥里安。”她说。“就是我姑姑呢爱得要命的那个年轻工程师。他反复喊的，就是她的名字。他是在呼唤她。已经过了这么多年，还在呼唤。”

女超人紧张的神情现在变为惊讶。“明妮？密涅瓦？”

朱莉亚点点头。“姑姑明妮说他们遍找不见他的尸体。

他死的那天正是开闸放水，淹没河谷的那天。所以他们只是匆匆忙忙地在一个土墩上立了一块简易的墓碑，就让水淹没了坟墓。我记得她说她从不相信他死了。过了这么多年了。你是多么正确，明妮姑姑。你是多么正确。”

汤姆·斯夸顿响亮的清嗓子声音打破了寂静。他在她们交谈时一直在旁边分腿站着，双手垂在身边。

“你是想说这儿的这个家伙就是那个奥里恩？”他说得很突兀。“还活着，变成了走动的水银？”

“我不知道，按我们的意义，他是怎么活的。也许他埋在泥土和石块下面，水来了，把他冲走，还把羊毛作坊里有毒的物质——水银，氨水，天晓得还有什么别的东西，都冲出来了。也许这个人，这么深爱着生活，深爱着一个名叫密涅瓦的农村姑娘，因此拒绝死去。”

“没有人能拒绝死去，”汤姆嘟哝着说。“死神不允许。”

“昨天晚上你自己还相信是穆斯孔诺蒂普的鬼魂在世上走呢。难道我这么说就不行吗？”

“没有人知道，可怕的化学毒品对人体会有什么毒害，”女超人拖长音调说，看着水银人。

“在本质上，”朱莉亚接下去说，“晶体分子能越过时间取代已死亡的组织，最终以死亡的幻影形式复制出原物。譬如石化木；珊瑚。也许在某种条件下，水银分子也能改变一个人的身体。即使成了半死半活。从某种角度看，也许奥里恩·奥奈找到了逃出水底坟墓并且寻找失去的爱人的机动性。”

一种带有谢意的奇怪的哭泣声，是从水银人发出来的。

女超人提高了嗓门问道：“奥里恩，你所知道的一切都已过去了。你全身都是毒质，对人类有害。我们拿你怎么办呢？”

水银人的嘴开开、闭闭。

“让……我……自由。”他说。

“你的意思指什么？”

“全都……走了。全都……失去了。到……该死……的时候了。”他哀伤地垂下了头。

“我不能肯定我可以释放你，尽管我知道怎么做，”女超人看着朱莉亚和汤姆。

“每个鬼魂都在寻找休息，”汤姆想起一个主意。“穆斯孔诺蒂普找到休息了。我们为什么不让他也得到休息呢？”

“我从不杀凡人，”女超人说。

“请求你了，黛安娜，”朱莉亚恳求道，“他的凡人身体已经不存在了，几十年来已被有毒物质替代了。只有他的灵魂还是凡人的。你不想把关在笼子里的小鸟放走吗？”

“或者就算是放掉一条你不能吃的小红鲈鱼？”汤姆跟着说。

黛安娜皱了眉。“我还想不出来怎么办。”

“你已经很聪明地想到冷水能使他体内的水银变固体，”汤姆说。“反过来想想。水银接近700度高温时就达到沸点。再高就蒸发了。”

女超人看着朱莉亚，站在那里，双手交叉着手指头。

“朱莉亚，你说呐？”语调是含有请人指点的意思。

朱莉亚点点头。“这样看来最好，亲爱的。”

黛安娜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望着这张只有两个窟窿眼和镀铬色皮肤的面孔。

“你准备好了吗？”黛安娜以几乎是耳语的低柔声问他。

“是……是的。

女超人立即跃入空中。水银人被套在套索里，摇摇摆摆地跟着她。

他们飞得越来越高，从地上看上去，水银人只成了一个银色的小圆点。然后，就见不到了。

“她打算怎么办？”汤姆问朱莉亚。

朱莉亚抑制着自己。她是知道的。答案很快会出现在天空．现在太阳快要落山，天边已出现晚霞。开始时像是一个银色的晕圈挂在天空。发出嗡嗡响。

然后，早先的白色变成桔黄色。又变了红色，炽热发光。

然后极热。一个淡黄色的火源逐渐失去黄色，像一颗镁光照明弹那样燃烧起来。

嗡嗡声变成丝丝声，在夜里显得更响。黛安娜继续在原地旋转，像一个伊斯兰教托钵僧；因有水银人的重量，套索被抻得紧紧的。她这么不停旋转的时候，套索里的重量越来越轻，同空气的巨大摩擦染红了天空，即使尽力控制着离心力，她的皮肤也感到了发烫。在她周围，鬼影膛膛的薄雾形成一片白云。

套索里的白热发光的东西逐渐烧化于净，女超人一直在憋着气防止吸入有毒的水银气，现在转身一跃，跳进了冰凉的水库。

朱莉亚同汤姆在岸上见到了溅水。水面平静了，他俩紧张又忐忑不安地等待着。

女超人在水下游泳，套索拖在身后。绳索已经缩得很细很细了，但其中仍有一样黑色、很轻、大小近似手杖的有机物留在中间。

刚刚黎明的光亮足够使她找到原来的坟堆。它靠近水库底的中心。坟堆上，一块长满海藻的墓碑歪歪斜斜地竖在那儿，显得摇摇晃晃。毕竟，自从“雨燕河”的河水漫过它以来已经过去五十个年头了。

女超人用她强有力的手掰开坟堆，小心翼翼地把易碎的骨灰放了进去。当她抚平泥缝时，水泡从她的双唇中冒了出来。

最后，她揩去了碑上的海藻，显出原碑上仅有的名字：“奥里恩·奥奈，”字四里长着苔薛，在水流中摇摆着它们绿色的嫩须。

女超人从奎宾水库中现出身来，就像维纳斯从海中升起。太阳升上来了，像一个忿恨不平的独眼人的眼球。新的一天开始了。

“他……？”朱莉亚问。

“回到他原来的地方去了，”女超人说，目光重新投向越来越明亮的水面。“归于平静。”

“还留在水里面的水银怎么办？”汤姆问，望着水面上冒出来的水银气泡又被凉水所吸收。

“污染的源泉不存在了，”朱莉亚带着抑制的声调说，“该由环保组织尽他们的力量去清除了。时间和自然会解决余下来的问题的。”

“直到再来一个污染源，”女超人忧郁地说。

他们默默地驱车而去，各人心里都在想着自己的心事，但他或她的心中都明白，一桩好事完成了。

# 《睡了１００年的人》作者：[法] 伯尔奈

马林译

雷内垂头丧气地回到家时，已是晚上八点钟了。他的佣人赛莱斯坦出现在走廊的一头，“呵，我的先生，你可回来了……我给您做了一个很好的烤鸡……”

赛莱斯坦是一个４０岁的汉子，瘦瘦的身材，整天愁眉不展。他爱吃好东西，可上帝偏偏让他患了胃病。他在雷内家呆了２０年了，对主人无限忠实。今天，他看到主人无精打采的样子，便关心地问道：“先生不看戏了？哪儿不舒服……”

雷内望了他一眼说：“全完蛋了，我的钱！”

雷内１６岁就成了孤儿，只得靠叔叔生活。后来他拿到了法学学士学位，又去当兵，复员后继承了一笔财产。他把钱全托付给一个愚蠢的家伙，结果破了产。

赛莱斯坦听了全不当回事，“这不坏！先生。我们成了穷光蛋，只有努力工作了，劳动是最高贵的。”

雷内愁眉苦脸，他认为自己没有生活能力，更养活不起一个仆人。

赛莱斯坦慌神了，“先生，我一辈子都跟着你，先生会发财的，您很有头脑……而且您将来还要成家！”

雷内烦透了，“不要说了！我这么傲慢，谁肯嫁给一个穷鬼！……我要睡觉！”

赛莱斯坦睁大眼睛退出去了。

雷内走进自己房间，拿出手枪，可枪膛里没有子弹。突然，身后响起了赛莱斯坦的声音：“我把它们卸掉了。我亲爱的先生，世上身无分文的人多的是，要都去自杀……您是我唯一的亲人，如果先生有个好歹，我也不活了！”

赛莱斯坦的声音有些发抖。“……你说得对，我太自私了，我破产后觉得这条命太不值钱了。但现在，我答应你，我要活下去！”

第二天早晨，雷内看到报纸上有一篇文章，上面说人可以睡１００年，醒来时与入睡时一个模样。报上详细介绍了如何使人进入“冬眠”状态，继续维持人的生命……

他把报纸拿给赛莱斯坦。

“全是鬼话！这位大夫借口催眠，实际上是在搞谋杀！”赛莱斯坦说。

雷内说他没头脑，决心去冒险。赛莱斯坦见主人决心已定，便表示愿意陪他睡上１００年。

当天下午，他们就去找主持这项研究的特伦德尔大夫，表示愿意接受实验。

特伦德尔大夫领他们参观了实验室。他从玻璃笼子里拿出一个木乃伊似的东西，“这是一只猫。它睡了一年了，不过我随时都可以把它弄醒。”大夫说。雷内看到刻度盘上的指针缓慢移动着。特伦德尔告诉他，这只猫的衰老速度减慢了３５倍。如果人类接受催眠，１００年后只老了三年，这将节约多少生命力。

“天哪，１００年谁来照顾我们？谁叫醒我们？”赛莱斯坦吃惊地问道。

特伦德尔笑了笑说：“我活着就由我照料，我死后我的财产将全部用来维持你们的生命。到时候，各国的科学家会争着来叫醒你们的。”

几天时间，雷内和赛莱斯坦的名字就传遍了世界。科学界对这项实验存在怀疑，还有人呼吁人们阻止这种危险的江湖骗术到处泛滥。即便这样，实验仍在悄悄进行。

经过一段时间的体格检查后，这一伟大的日子终于到来了。

入睡前，雷内和莱斯坦各抄了一份“自愿书”。他们钻进一个双层玻璃棺材，特伦德尔递给他们两杯液体，这是两杯麻醉剂。

“再见了！１００年后见！”主仆二人不约而同地握了握手，一口喝干了液体。

特伦德尔又实施了一系列医疗手段，五天后两个人的脉搏降到每分钟四次……

十年后，特伦德尔大夫逝世了。临终前，他把棺材由巴黎转运到纽约洛克菲勒博物馆。

此后，该馆曾屡遭灾难：１９３５年欧洲革命，１９８２年英国对纽约的空袭，１９９７年的地震，２００６年的火灾……但这口棺材却奇迹般地保存了下来。

一百年的时间很快就要过去了。

这一天，安妮坐在洛克菲勒博物馆的一间办公室口述一封信，旁边的电子打字机飞速地工作着。她还不到３０岁，一头金发剪得很短，显得妩媚动人，只是那对漂亮的眼睛隐藏在墨镜后，使她更像一个小伙子。安妮是通过各种艰难的考试才找到这份工作的，不需要什么文凭。

无线电话机铃声打断了她的工作，她按下开关，屏幕上出现一个年轻人，是巴黎的一个叫格莱的记者，采访有关两具法国木乃伊的情况。

安妮告诉他，将在明天，即２０２７年４月２５日“叫醒”这两个人。

第二天，安妮怀着紧张不安的心情走进放着棺材的大厅，后面跟着世界各国的医学名流。负责手术的人得冒点风险。

特伦德尔在遗嘱中指出，手术要十分谨慎，首先让棺材中的空气达到一定湿度，同时将气温提高到３７℃，再慢慢增加营养物注射量，使心脏有能力加快跳动速度。

此刻，雷内和赛莱斯坦的外表与木乃伊一模一样，脸上的皮肤又干又黑还透明，能看到动脉和静脉，眼睛略微陷入眼窝内，嘴唇紧闭，躯体硬邦邦的，像木头一样能发出响声，但心电图一直记录着他们的脉博：雷内每３０秒跳一次，赛莱斯坦是每３２秒跳一次。

手术开始了，一切顺利。

手术２４小时后，指针仍以一百年来固有的频率抖动。

７２小时后，情况依旧。

全世界的人都把目光集中到这里，人们焦虑地等待着奇迹的出现。

安妮担心死神正威胁着两个躯体，她劝说医生增加营养物注射量，同时注入一种加速血液流动的药品，这样做当然是冒着风险的。

第二天晚上，两个人的心跳达到每分钟３次，当晚１０点增加到１０次，两具木乃伊皮下开始泛红了……

八天后，赛莱斯坦和雷内几乎同时醒了过来，如同饱睡了一觉的人初醒时一样。

赛莱斯坦看见安妮的脸，以为她是一个护士。

“我病了吗？”他有点摸不着头脑。听见雷内在他身后叹了口气，他转过身来认出了自己的主人。“您好！先生。我们怎么了？噢！我们上了那老家伙的当了。我饿呀！这是哪里？”

赛莱斯坦被眼前陌生的一切弄糊涂了。

“这里是纽约，洛克菲勒博物馆，”安妮回答说。

“特伦德尔这老东西，他跟我们耍把戏，他在哪里……”赛莱斯坦气愤地握紧拳头。

安妮被他的傻样逗乐了，“尊敬的先生，特伦德尔已经去世９０年了，今天是２０２７年５月３日，你们睡了整整一个世纪，我是这里的保管员安妮，祝贺你们平安醒来！”

安妮让他们好好休息，递给他们一个装满灰色药丸的小圆盒。

雷内吃下一丸，像吃了顿丰盛的宴席。原来这一个小丸内包含人体各组织必需的元素，用化学物质营养人体，省下了吃饭的时间。

那个叫格莱的巴黎记者专程赶来看望两位同胞。雷内礼貌地伸出手，记者露出吃惊的表情。赛莱斯坦听说他是巴黎人，高兴得问这问那。格莱告诉他，著名的埃菲尔铁塔拆除了，它妨碍人们在空中往来……

这时，健康委员会给这两个新“入境”的外国人检查身体，这是例行公事。他们的身体是相当棒的，按规矩他们还得接种十多种疾病的疫苗，在此之前必须隔离在检疫所里。

雷内和赛莱斯坦由看守员领着，坐进一辆速度惊人的汽车。雷内发觉他们走的那条路一片寂静，汽车相擦而过时，只能听见一种滑动声。行人踩在一种滑行车之类的东西上飞快往来，天上还有大大小小的飞行器迅速飞着。他们被送到有花园的一所房子里，令人奇怪的是房内连餐厅、厨房都找不到。

第二天开始，他们每天都得挨一针，太无聊了！没有烟可抽，香烟在美国已绝迹３０多年了。给安妮小姐挂电话也打不通。

直到３０天后他们才自由了，检疫所发给他们证件，格莱在门口等他们，三个人同去空中汽车场。

赛莱斯特抱怨药丸太没滋味，要是来块儿牛排，或一盘蛋炒鸡块，再来杯白兰地……百万富翁也不过如此。

格莱听了直咂舌：“别做梦了，朋友，在纽约你只能吃这个，顶天是水果。”

他们到一个广场上，那儿停着许多飞行器，他们登上飞行汽车。在空中，他们欣赏到在美国生活中占极重要位置的体育运动场，直升飞机降落的平台等。摩天大楼都消失了。不一会儿，他们就到了分配给他们的那套别墅门前了。

室内陈设十分简单，“我们还是穷光蛋！”雷内可怜巴巴地说。

格莱耸了耸肩，“这地方金钱差不多绝迹了。你们需要什么，只消从检疫所给的那个本子撕下一张纸，就可以到居住区内的百货商店领取生活必需品。当然啰，每个人必须拼命工作，否则警察会去收拾他们。”

第二天中午，安妮来看他们，“怎么样？”她问，“你们的感觉如何？”

雷内叹口气说：“全变了，要忘记过去，太难了！”

安妮打趣地说：“看来特伦德尔该把你们送到澳大利亚去，只有那儿还过着从前的生活。”

安妮邀请雷内下午跟她一块去新奥尔良作学术报告。赛莱斯坦说他有事，不能奉陪。这家伙搞什么鬼？

一天晚上，雷内回到家里没看见他的佣人，就走到院子里，发现赛莱斯坦躲在角落里跟两个人聊天。听见雷内的脚步声，他转过身来叉着手说：“先生，我跟咱们的邻居聊聊。这是两个老姑娘，她们说什么我听不懂，但我总是回答‘是的’，她们很高兴。啊，先生，这些高尚的女性养了些兔子，真正的兔子！你瞧，兔子可不坏呵！”

赛莱斯坦狡黠地微笑着。

又过了几天，雷内心情很不好，赛莱斯坦也总是骂骂咧咧的。原来空中警察警告他们三次违章，简直是专制，让人寸步难行！

安妮小姐决定带他们看看今天的学校如何培养孩子。他们参观的学校设在纽约的一个大花园中，这里的学生都是择优录取的。较差的学生将做工人或小职员，优等生由公共教育委员会分配到国家各行业，他们自己没有选择职业的权利。

“这里的人们还不懂得生活，”赛莱斯坦显出伤心的样子说，“我要是这儿的学生，一定去造反！”

第二天，雷内发现赛莱斯坦又不见了。用电话机一联系，他果然又跟女邻居泡在一起，他说自己跟邻居学会了英语。雷内让他回来，跟安妮一道去参观工厂。

２１世纪的工厂非常清洁，电气代替了煤炭，每个工厂只生产一种产品，这就提高了劳动效率。机器可以干大部分活，只在关键处安排一个工人。

赛莱斯坦指着一个忙着重复同一动作的工人打趣说：“他还活着？多像一台机器……”

参观回来后，他们发现一位先生站在别墅门前，是位律师。他通知赛莱斯坦：“您是一笔价值１１６７２４８．２７法郎的款子的主人！”

原来，一百多年前，赛莱斯坦在银行里存了３５２９．１法郎。赛莱斯坦乐坏了，叫着要回巴黎。但因为在这里使用住房、食品、衣服等东西，他们欠了美国政府一笔税，要由安妮出面担保才可办理出境手续。雷内感激地望着这个漂亮女郎。

赛莱斯坦说：“安妮小姐能赏光吗？请你们俩到花园散步４５分钟，我会让您大吃一惊的！”

安妮答应了他，与雷内一同向花园深处走去。关于科技进步是否能给人带来幸福，他们争论了很长时间。

赛莱斯坦站在门口喊他们：“中午了，先生吃饭吧！”

安妮果真吃了一惊，雷内拉起安妮的手笑着说：“从前我们是这样通知吃饭的，走吧，小姐！过过我们从前的日子。”

在一张桌子上摆着餐具，中央放着一只烤兔子。妙极了！雷内禁不住流下了口水。

赛莱斯坦得意地说：“得谢谢咱们的女邻居，我顺手牵羊弄了一只，她不会知道的。来吧，伙计，１００多年没吃午餐了。”

安妮犹豫了一下，终于禁不住扑鼻而来的香气的诱惑，尝了一块，又夹了第二块……

第二天早晨，雷内和赛莱斯坦糊里糊涂地被警察拘捕了，原来是为了那只兔子。医官说他们偷了一只供试验用的兔子，那只兔子已被注射了黄热病疫苗，两个“美食家”吓得要死。

“幸亏兔子已打了预防针，”医官说，“否则人只要碰一下就会染上这种病。”

雷内寻思：“如果他知道我们已经把它吃了……”

他请求与安妮小姐通话，当他听到安妮爽朗的笑声时，才算放下心来。

他们因“放跑带有黄热病兔子”罪被关进中央监狱的一个小屋里。

那儿只有两把椅子，墙边放着两个奇怪的仪器，警察手里拿着块铅板，把一根电线接到仪器上，一声不响地坐在赛莱斯坦对面。然后他举起金属板

赛莱斯坦情不自禁地张开嘴说：“是我趁两位小姐不在的时候偷了只兔子。我把它煮了，跟雷内先生一块儿享用了它……”有种意念带着他不得不说出真相。

法官听了口供录音后，宣布判赛莱斯坦监禁一年，从犯雷内坐牢六个月，他们被关进一个面朝院子的牢房。

赛莱斯坦像泄了气的皮球跌坐在椅子上，门敞开着，雷内可不愿老老实实地坐着。刚走到门口，他觉得双脚被一股无形的力量拴住了。见鬼！两根柱子间有股电流，完全不用看守。

中午时他们被放了出来，是安妮说服法院院长，释放了这两个“无知”的人。

安妮在电话中咯咯笑着：“……不必谢我，你的兔子太好吃了！”

两星期后，雷内和赛莱斯坦告别安妮小姐，乘坐特快飞行车回到巴黎。这下可热闹了，又是欢迎宴会又是记者采访，各大报刊都争着刊登他们的照片，不断有人请他们吃饭，总统和巴黎市长也接见了他们。

不久，赛莱斯坦就对此腻烦了。雷内也老是长吁短叹，这儿没有一张熟悉的面孔，现在他才觉得，离开安妮小姐，生活少了滋味。

赛莱斯坦与银行约好了去提款子。

在银行里，他眉飞色舞地说：“行长先生，我打算把这笔钱的整数存起来，我口袋里总得放点零花钱儿……”

行长瞥了他一眼，木然地说：“不过，我只能给您一分钱……您不要激动，好像您欠政府一笔直接税，去瓦洛娃大街问问就会明白的。”

赛莱斯坦气炸了肺。在瓦洛娃大街他们又填了不少表格才见到一位负责人。

这家伙摇头晃脑地说：“很荣幸您能光临，您首先得付清１９２７年的税，再付一百年的税，不是吗？这一百年您一直有口气儿……”

这样赛莱斯坦就要交１５０万法朗的税，而雷内应付的差不多是赛莱斯坦的两倍。最后，他们被告知，在没付清税钱之前禁止离开巴黎。赛莱斯坦差点没把巴黎的天骂破。

记者格莱到处求情，他们才获准可以离境。看来只有再去美国了。

“这么说还是这里好？”安妮还是那么迷人。

“是的，”雷内回答说，“那鬼地方，没有您，我很孤独。”

安妮听了又快乐又羞涩，她岔开话头说：“你们应该干点什么……”

第二天雷内和赛莱斯坦到一家直升飞机厂报到，只工作三天他们就被辞退了，原因是浪费了时间。

“天哪！让特伦德尔大夫给我们催眠真是大错而特错……这样活着真不如死了好！”雷内烦透了。

赛莱斯坦让主人看一则广告，澳大利亚的悉尼招聘一个精通法律史愿意当律师的人，雷内看后连连叫好。

雷内去和安妮告别，他伤感地说：“您知道，安妮，现在我只觉得对不起一个人，她是唯一了解我并爱我的人……如果您不愿再当保管员，我们就一块走，我们在悉尼的教堂结婚，我们会像从前的人们一样幸福……”

安妮欣然接爱了雷内的求婚。

当他们搭乘的轮船靠近澳大利亚的库克敦港口时，船上的汽笛长鸣了三声。

雷内高兴地说：“这三声汽笛是我们新生活开始的信号。我们终于跨进了‘过去’。”

“但这个‘过去’也是我的未来。”安妮说。

# 《吮吸》作者：鲁迪·克雷伯格

孙维梓译

马克斯·胡佛刚来到起居室那块波斯地毯上，电话铃就响了，他一直捱到第四遍铃声后才打算去接。地毯是用上好的丝线织的，华丽舒适，踩上去真有如醉如痴的感受，连楼上的水床都无法与它相比。凯蒂——街对面的那个红发女郎——发出阵阵昵喃声表示异议。

“也许是乔安娜从机场打来的，”胡佛对她说，“最好还是听一下好。”

他记得上次他没去接电话，结果铃声过后的半小时他妻子乔安娜就搭乘出租车回来了。她提前从父母处归来，为了他没专程去机场迎接而大发雷霆，害得他女友狼狈地从边门溜走，连酒都没喝完。那女友也从此跟他断绝了来往。

他抓起听筒。

“是胡佛先生吗？”是一个女性的声音，要比乔安娜温柔并年轻得多。

“我就是。”

“胡佛先生，我是地毯清洁公司的露西尔，是您夫人让我同您直接联系的。”

他犹豫片刻，这声音如此迷人，就像脚下手工编织的丝质地毯那么光滑和富有魅力。他想起乔安娜离家去她父母处之前的确说过想把地毯弄干净，因为她非常厌恶几年来在地毯上累积的各种污渍。

“不错，是有那么回事。”他对那声音说，脑中却在想像发出这声音的樱唇，这种想入非非促使他设法拖延电话中的对话，“很抱歉，我不太懂得地毯清洁方面的问题，你们是用洗涤剂洗呢，还是用蒸汽来熏洗？”

“这些方法都不合适。我们用的是独家方法，是根据吮吸的原理来工作的。”

“像真空吸尘器那样去吸吗？”

“差不多吧，只不过我们的方法能除去更多的灰尘，是最最彻底清除的方法，而且对任何材料都适用。”

他的光脚丫子在地毯的图案上拨来拨去，想看清颜色退得有多厉害。不过地毯并不如乔安娜估计的那么糟，至少不如他们的婚姻那么糟。她有一个古怪的习惯，一碰上争吵就会扯上这块地毯。以最近一次为例：她发誓要回娘家并留在那里，并说除非地毯被彻底弄干净，而且他也曾允诺认真执行“家庭义务”，那是他在订婚时答应的。眼下他心满意足地回忆，当时他的答复竟使她跺脚就走。他说：如果你说的家庭义务是指让你怀孕并生儿女的话，那我可没这个思想准备。在我没准备好以前，你别指望让我上钩……

“胡佛先生，您还在听吗？”

“刚才我在考虑问题。您上门服务吗？”

“那当然，本周内我们在您那个地区还将实行特殊的优惠呢。”

胡佛打听一下这折扣有多少，露西尔报出了价格，说这是根据他夫人向她提供的信息而估算的。他假惺惺说可以考虑考虑。

“您什么时候能来？”他问。

“噢，明天在您那条街我倒是有任务，不过得晚一点。不知您明天晚上有空吗？”

“让我盘查时间表。”他偷偷瞄了一眼凯蒂，她已穿好衣服，看上去极为不乐意， 于是他压低了声音，“明天很好。我太太不在本市，只有我留在家中。”

“那好啊，这非常理想。”

此话他听得极为入耳，也确认自己没有听错。后来她又约定具体时间并核对了地址。

“很高兴能见到您，胡佛先生。”

“我也同样高兴，露西尔。”

他微微一笑挂上电话，脑海中憧憬着她地带笑的朱唇。

第二天黄昏他在台阶上迎接她时又一次展现出笑容。不错，她非常年轻，正如他所盼望的那么年轻。本人长得和她的声音一样摄人魂魄，特别是她的嘴更令人心荡神移，红艳而肉感的双唇像磁石一般吸住了他，仿佛在公然大胆地向他挑逗，使他忘却一切。整个嘴充满了强烈的魅力，总像是在渴望出现戏剧性的情节。

“嗨！我就是露西尔，准时吗？”

他努力把视线移向她乌油油的秀发，欣赏她那双黑亮的眼睛。那双眼睛也在对他上下打量，好似在测定他的尺寸。胡佛发觉她手上没有带戒指。

“准得不能再准了。”他边说边请她进屋。

他帮她脱去外衣，当看到她里面的穿着时，惊讶得连嘴都合不拢了。

她身穿全套黑色紧身衣，从颈部朝下直到大腿，包裹全身，展现出柔美的躯体，腰、臀和胸部曲线毕露，婀娜多姿，叫人透不过气。她的服装好比是她的第二层皮肤，随着每个动作而舒展伸张，真是天衣无缝，活脱脱是位无与伦比的芭蕾舞演员。

“这是我的工作服，”那姑娘淡淡地说，“是用特殊的弹性材料缝制的。”

“请原谅我方才的失礼，我从未见过这么一件……一件如此的工作服。”

“这我理解，大多数顾客都有同样的反应。”她走进起居室，“大概这就是那条地毯了，当时你们花了好大一笔钱吧。”

他跟随她的视线朝地毯望去并点点头，他说不出地毯确切的价格，因为它同这幢房子都是由乔安娜富有的父母作为结婚礼物赠送给他们的。

“恐怕我们没能很好照料它，”胡佛说，“我们难得用吸尘器去打扫。后来吸尘器出了故障，就再也吸不动灰尘了。”

“我看也是。”她走到他和凯蒂曾经呆过的地方，俯身把一件什么东西拣起。

“这是您夫人的吗？”

她嘴角浮现出让人安心的微笑。他见到她手中是一缕长长的红头发。

“想必是吧。”他若无其事地说。

但她又拣起另一根长发，这次是亚麻色的，使他顿时哑口无言。

“噢，别感到不自在，”她说，“头发是很普通的，今天我已在五条地毯上发现过它们了。”那宽慰的笑容更加明显，“其实我来这里就是为了确保……”她又一次俯身拣起一根棕色和一根黑色的头发，“……确保您夫人不会见到这些东西，对吧？”

他只能直愣愣地瞧着她，既惊讶又宽心。他的惊讶既是为头发——何以自己过去竟从来没有像她如此仔细勘察地毯——同样也是为了她的直率；宽心则是因为她并没有逼使他装腔作势寻找种种借口来作为推托。

“我敢打赌您肯定从顾客的地毯上发现过不少东西。”他说，突然意识到大多数头发当然是在乔安娜离去之前就有了，那么乔安娜知道了些什么呢？当然，如果她已发现这些头发的话，她绝对会采取相应的报复手段，她就是这号女人嘛。然而她什么也没干，甚至还敦促要把地毯弄干净，这就足够说明问题了。

“不错，足够能让您大吃一惊。”来自地毯清洁公司的姑娘说，她还在研究地毯。

“您现在还看什么？”

她只是耸耸肩：“除了你们多年积下的污垢和灰尘以外再也没什么了，例如酒渍或血迹之类的麻烦事。如果您真打算隐瞒什么，那么从地毯上是无从考查的，除非把这些头发都算在里面。”

他俩同时捧腹大笑。

“我希望您别把我看得太坏。”他说。

“哦，没有什么是我不能接受或消化的。”

那双不可思议的黑眼睛继续在俯瞰地毯。眼光里蕴藏着理解，似乎知道这精美的地毯上所发生过的一切：既包括他和乔安娜在很久很久以前欢度的良宵，也包括那些聚会和下棋。尽管她父母认为他是个存心不良的下流坯，可那段时光毕竟是美好的。后来才发生了争吵，首先是为了安置家具以及挑选第二辆汽车，其次是要不要孩子以及相互间的爱情，然后是她父亲气势汹汹的登门问罪，破口大骂，还威胁要取消对他们经济上的支援等等。在这一切以后，就是他那数不清的一夜风流事了。

“这真太糟了，”那姑娘说话时使胡佛十分惊愕，“我指的是这地毯。它全新时一定非常漂亮。”她转过身，眼睛发出亮光，“但是我能让它重新焕发青春，事实上我肯定能使它比任何时候更干净。”

那善解人意的嘴唇使他的疑心一扫而空。

“我得挪动家具吗？”他问。

“不必，我会自己来安排的。”她走到窗前拉上窗帘，“只需２０分钟，我就能给您一个惊喜，这期间您可以为我们准备一些饮料。”

她的嘴又浮现一个微笑，一个充满允诺的微笑。上帝啊，假如这是真的那就太棒啦！

“那么您的工具呢？要我帮您拿上来吗？”

她摇摇头。“我能照顾自己的一切，谢谢。”这笑容让人无法与她争辩，“只要２０分钟，行吗？别偷看，这将影响最后惊喜的效果。”

他把她单独留在室内，自己站在厅里，说服自己应该相信她所说的是真话。起居室的门关上了。他还等着，打算窃听里面的动静，但他脑海中只回响着她的话：我会给您一个惊喜……我肯定能使它比任何时候更加干净……

真伟大，但用什么来完成这一切呢？

他的好奇和不安交织在一起，还外加迫不及待。为什么他有一种被骗的感觉呢？为什么他会笨得让一个全然陌生的姑娘把自己关在门外呢？

他回到门前，侧耳倾听，里面有种类似连续快速深呼吸的声音。他刚握住门把手，于是响声突然停顿。

“我很快就好了，我向您保证。”

这温柔的声音使他住手，他又在想念说这话的樱唇，结果不知不觉松开了把手。

“快一点，”他说得有气无力，“您喜欢喝什么酒？”

“有什么就喝什么。”

他想到娱乐室里去查看酒柜，但刚走到底层楼梯再也按捺不住自己的好奇心，又打算回身上去。这时他透过楼梯口的窗户看见车道上有辆搬运车。虽已夜幕降临，但外射的灯光足以使人辨认出车身上的字迹：

地毯清洁公司

室内服务保证质量

解决您的脏乱差问题下面是电话号码，还有用小号字体写的：贝塔实验室公司分部。

贝塔实验室和地毯清洁公司……这是一种什么隶属关系？他打边门悄悄出去，通过车子后窗朝里窥视，只见一排大型垃圾袋，其中四只已经装满，扎得好好的。第五只袋子固定在立架上，袋口大张还等着往里填装。一束光线映在最近一只饱满的口袋上，鼓鼓囊囊的凸起部分让他刹那间联想起凯蒂光滑的臀部。

他试着推推车门，全都锁着，于是又回到娱乐室。酒柜旁有本黄页电话簿压在分机下，他在实验室一栏里快速翻阅：贝塔实验室名下有条很小的广告词写在电话号码和地址的上面：“基因工程及研究”。他倒了一口威士忌自己喝下，然后又满满斟上两杯杜波纳鸡尾酒带上楼去，他得看看地毯清洁公司的这位姑娘到底在忙乎什么。

他来到起居室前先把两杯酒搁下，没有敲门就直接推开室门。

姑娘正站在房间中央等候着他，周围的地毯那么清洁，那么光彩夺目。她的微笑再次使他失去戒心。

“您的工作真是奇迹。”他听见自己在说。

“我只是尽力而为。”

“太了不起了。那些垃圾上哪儿去啦？”

她笑得更加甜美，他也感到有一股力量紧紧吸引着自己。不知是酒力作用呢，还是她的腹部……真的在变大？

“都藏在这临时储藏室里了，”说话时她轻轻敲拍自己的肚子，“当其余的垃圾都收集完毕后，我将把它们吐进垃圾袋，最后送往焚烧炉处理。”

他竭力想从她那儿缩回来，但已力不从心。眼前似乎正在出现幻景：她在搬运车内俯下身体，把肚里的货色呕吐到张着人口的垃圾袋里。这幻景又使他下意识地咬紧嘴唇，而疼痛又使他恢复了神智。

“其余的垃圾？哪儿还有垃圾？”

“这里还有一大堆留着呢，”说话时她笑得更为花枝招展，“而且是最大的一堆。”

她的嘴巴突然咧成三到四英尺宽，一股震耳欲聋的猛烈气流整个笼罩了他。他一开始还把这当作又是幻景，但“基因工程及研究”这几个字突然涌上心头，于是一切都明白了！

他发觉自己头朝上地被吮吸进那嘴里，被卷入一片漆黑之中。他飞快穿越一条温暖狭窄的通道，撑开并掠过滑溜溜的墙壁，周围夹杂着头发和尘团之类的碎屑，最后陷入一大堆厚实的东西里才算止住。灰尘侵入他的嘴鼻，伴随着种种陈腐臭味。那里有尘土和汗水的气味，有刮脸后熟悉的香水味，甚至还有家庭宠物的气味。他感到窒息，拼命想呼吸新鲜空气，可是空气匮乏。他想叫嚷，结果却失去更多的空气。

在昏厥前他只听到类似捂住嘴拨打电话的声音，接着在他头顶上那姑娘年轻的的声音正甜甜地说：“是胡佛夫人吗？我是地毯清洁公司的露西尔，您现在可以回家了。您的地毯已经弄干净了。”

# 《思考者玩具》作者：约翰·布朗勒

保罗·沃克尔害怕他的孩子们。几个月来，自从那场不幸的事故以来，他都为他们感到担忧，但是这有所不同——不是很迅速的变化、而是那种逐渐的，一天早上突然被意识到：已经发生了。

他和丽莎过去一直对他们杰出的智慧感到如此骄傲……

他说不出他发现他们中哪一个更让人不安。从逻辑上说，它应该是瑞克，就因为这次事件改变他的方式。他没有留下明显的伤痕，但是却造成了不容否认的损害。要么是直接地，是创伤的影响，要么是间接地，让他看到他母亲已可怕地死去，证明是不可能平静接受的。

但是在很多方面，年长两岁的凯利更让他担心。她一直保持的镇静也有令人烦恼的地方：尤其是她照顾瑞克的方式，因为他表现出对这个世界没什么兴趣。对一个刚满十岁的孩子来说，这样有条不紊、这样的沉着镇定不太合适：早上叫醒她的弟弟，确保他穿得整整洁洁，按时吃早餐，安排他们怎么回家，因为尽管保罗可以在去上班时顺道送他们去学校，但在他们放学时他还在上班。大部分时候他们坐公共汽车回来，偶尔坐住在附近的许多父母中的一个的车回来，他们都对丽莎的死感到震惊……原则上说，这是个很好的安排；正如他的朋友们经常提醒他的那样，这意味着他还可以保留他原来的工作，甚至还可以不时地加点班，一点也不用担心。

但是他一直都在担心。现在他已经发展到更甚于那点了。他已经慢慢习惯了瑞克常常心不在焉的感觉，但又不是完全听任它支配。这个男孩毫不反抗地去上学，坚持上完那些课，也许还在汲取那些奇怪的信息。但是一回到他的房间里，他就会坐在那儿，晚饭前和晚饭后都这样，除非凯利哄他去看电视、坐在他的计算机或他的游戏控制台前，也许是一个装得满满的游戏，更经常的是看着它自动地移动显示，表情是——这个词是保罗几个星期前想到的，比其它任何描述都更贴切——厌烦。厌烦得他似乎厌倦了他还能记住他过去经常操作这些昂贵的小玩意儿，不去回忆他到底做了些什么才让它们运转。有一段时间，保罗主动提出作他的游戏搭档，但都被他冷漠的挫败壁垒击退了。

每个周末他都寻找一些刺激因素，希望有可能唤醒他儿子休眠的个性。比如开车去看比赛、表演或游览城外的旅游名胜。尽管这次凯利要求去逛一条商店路时，他很高兴地答应了，因为他感到她应该让他为她买一些更时髦的新衣服，和她学校的朋友们保持一致。但是结果毫无收获；她坚持买了一些式样平常、低廉实用的衣服。

然而，结果还是有所补偿。继续去超级市场前他正在两次逐项核对下个星期的杂货清单，这时凯利——穿着Ｔ恤、牛仔裤和运动鞋，她会一直这样穿，一直到该换成毛衣、牛仔裤和靴子的时候——回到他这里，一副若有所思的表情。

“爹地，我想你应该看看这个。”

立刻地：“瑞克在哪里？他为什么没和你在一起？”

“那就是我想你看的东西。看。”

孩子就在那里，目不转睛地站在商店路的一个展览前，这是保罗没想到要去的地方。

但是我为什么就没有想到玩具呢？毕竟，不管怎样，他又变成了一个孩子……

赶紧跟着凯利，他在想是什么突破了那层冷漠的盔甲。一定是很特别的东西，因为除了有很多小孩子聚集在这里以外，还有差不多一样多的成年人、甚至青少年，他们一般对一些小孩子气的东西，是不屑一顾的。一个微笑着的推销员正在展示他的那些商品的本领。

而且它们也确实有些本领。

它们在一个用明亮的彩色字母写成的“思考者玩具”的拱门下表演。展示的一部分是模拟一个现代化城市的街区，有鳞次栉比的大楼；另一部分是模拟一个中世纪的城堡，有城堡主塔、护城河和幕墙；还有一部分则是冰封的海岸线，周围是小型的波浪。在所有这些上面，是正在漫游的小机器，有些有车轮，有些有手臂和或脚，有些有触手，有些有钩状物和吸盘，用来把它们自己拖上悬崖、树木或者陡直的墙。有时它们会来到一个既不能越过也不能穿过的障碍，于是，好象是出于它们自己的意愿，它们就到展示边上一堆混杂在一起的各种各样东西处，拆开它们的或其它的现在的配件，插上替换物的插头接通电源，重新开始巡游。看到一个特别有独创性的结构时，比如说一个云梯，旁观者会不时地拍手、大笑。另外还有一组电视屏幕显示它们能进行的其它活动，保罗发现自己和其他人一起都被强烈地吸引住了。

“对不起。”

一个踌躇不定的声音。推销员把他的灯束的范围调到最宽。

“假设你把这些东西换一换。”

瑞克？可能是……是的，是瑞克在说话！这简直令人难以置信。

“你是指把这些东西移到另外一个地方去？它们也会一直保持正确的方向。它们在瞬间就能了解情况。比如说——”他伸出手拿了一把备用的零部件，然后查看。

“噢，孩子，你能做到。把它们随便扔到什么地方。撞上这些零件时，它们会辨认出来，记住它在一个错误的地方，把它收集起来，送回贮存处，你会看到的。”

这些小机器就如预言所说的那样在表演，瑞克看得全神贯注。同时这个人继续讲话招徕生意，而两个漂亮女孩站在一个信用卡读出器边，期望有人马上会买。

“但是你所看到的只是思考者玩具能做的事情中的一点点！你会从这里的屏幕上发现更多，还有我们的全色广告印刷品。”根据暗示，女孩展开耀眼的广告传单，就象特大号的扑克牌一样。“你能发现如果有了思考者玩具在身边，生活会增加多少乐趣、多少满足，对成年人也是如此！要你的思考者玩具为你接电话吗？顺便说一句，那还包括电视电话，有一百多种声音和身份。你自己编辑或者用提供的也行。要你的游戏控制台或计算机准确地用你喜欢的伙伴的风格来和你交手，在他或她不在场时？容易！只需要录下一个你们以前一起玩过的游戏的样本，你的思考者玩具会分析和复制任何人的风格，达到和超过大专家的水平。想把你的计算机和你的立体声系统、立体声系统和电视机、电视机和电话一体化吗——这样你就能打电话回家，告诉录象系统录下你刚刚才得知的一个节目。你的电话和你的炊具、你的微波炉、你的冰箱？它都会为你做到！至于两个或更多的这种小伙伴能做的事，那简直令人咋舌！一起工作的两个思考者玩具能打开冰箱或冷藏箱，阅读储藏食物的标签，或者如果没有标签，就把它显示在电视电话上让你来识别，然后定位到你指明的食谱上，准备好等你回家。如果需要相同质量或者质量更好的可供选择的原料，也会找出替代品。思考者玩具能从很难对付的地方找回东西。它们不知疲倦、不引人注目地打扫清洁。在不需要时它们会藏在角落里，一听到叫它们的名字，会立刻恢复活动。不需要把它们连接在电线或电缆上，尽管这也不失为一种选择。它们就象手提式电话一样交流，有超声，也有红外线的——”

“喂！”有一个听众大声叫起来，“如果它们能做所有这些事情，为什么还叫它们玩具？”

“它们只是用来玩的；”是一个很温和的回答。“很多人在他们的生活中缺少休趣，思考者玩具就是设计来把乐趣带回到生活中来的！而且……”他降低了声音，用一种很机密的口气，尽管这个小圈的每个人仍然能听清每个音节。“很坦率地说，我们公司过去打算推出一种家庭模式，你们也许会把它叫作一种更朴实的设计，只是用来做一些枯燥乏味的事情，比如说房子周围的清扫工作。但是接着这种新的小东西出现了，这种最新、最复杂的型号。我们发现我们可以把所有这些特色都装备上去，而且……好了，我会让你们知道这个秘密的。思考者玩具的工作如此出色，很多人为他们的孩子买了，结果最后是自己在用，所以他们不得不回来再买一个，知道吗？”

他亮出一口保护得极好的牙齿，几个人因为他很有吸引力的炫耀而暗自一笑。

“当然，”他补充道，“省去你跑这第二趟也很有意义。这些年轻的小姐会很乐意地向你们展示我们的双份包装，可以净节约１５％。当然，所有的思考者玩具都是保证质量的。”

“爹地，’凯利低声说，“你会为瑞克买一个吗？”

这些东西并不便宜，尤其是加上所有用来保证允许它进入任何房屋和公寓的任何地方的全套配套零件。然而，看见瑞克自从他从医院回家以来第一次表现出的生气……

他还没有花掉他为丽莎买的保险，本打算等到孩子们到了上大学的年龄时再用它作一次投资。但这是特殊情况。在瑞克不再是表露出他通常的冷漠、而是仔细地饶有兴致地挑选可任意选择的附件时，如何特殊就变得尤其明显了。保罗收好他的信用卡时，他的心自从他的妻子去世以来第一次感到轻松。

“你中了什么魔法了？”卡洛斯·哥麦兹在他们午饭休息见面时问他。卡洛斯是这个公司的计算机部门经理，作为人事主管的保罗和他有很密切的工作关系，但是他们被联系在一起最主要还是因为贝利塔·哥麦兹曾经是丽莎的一个好朋友，而且在这次悲剧发生以后，给予了很多的帮助。她经常开车送瑞克和凯利从学校回家。

“你是什么意思？”

“你看起来兴高采烈，象变了个人似的。”

保罗向他解释了，还把他口袋里的一些思考者玩具的推销传单给他看。看了看这个，卡洛斯轻轻地吹了一声口哨。

“我过去就听说过他们在开发研制这种类似的东西，但是我不知道它已经面市了。而且还是为孩子！它一定有什么不对的地方。”

保罗眨了眨眼。“什么让你这么肯定？我还没注意到有什么不对。事实上刚好相反。凯利这么急于帮助瑞克有所好转，这是她得到的第一个真正的机会。他们接通这个小玩意的电源后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为它起个名字，最后他们定为母亲公爵。那是我第一次听见瑞克表现出高兴的迹象，自从…噢，最近。但是我发誓我听见他轻声笑了。

“然后他们开始着手试验指南上的一切。我不得不把他们的晚饭送到瑞克的房间去，最终在午夜时成为昏昏欲睡的父亲。今天我又让他们呆在家里，没去上学，只是一次，因为……噢，因为它给我的儿子带来的变化。”他的口气听起来几乎是好战的。“而你马上就下结论说有不对地方？我认为它是极其正确的！”

“冷静一些，”卡洛斯叹了一口气。“我并不是从你的孩子的观点来说它有什么不对，我是从他们最初打算这些东西做什么的角度来说的。也许对家庭作用来说，它们很不错。但是对自动驾驶一架航班或者控制一家工业化工厂来说，就没什么用处。”

“你以前听说过这种操作没有？没有？那么是什么让你这么肯定？”

“只是一个思考者玩具能做的类似的事情，靠它自己或者和其它的联结在一起。保罗，象那样的一个小东西完全不是为玩具市场开发的品种。”

“在冷战中，苏联人不是也购买了为拉斯维加斯制作的游戏机吗？因为那样他们才能插手电子产品，否则就是被禁止的。”

“是的，但那不是完全的玩具。赌博市场以十亿美元的规模在运转。而玩具市场中哪怕是最风行的产品也是一个季节出现，另一个季节畅销，下一个季节就逐渐消失了。也有例外，就象芭比娃娃。但是你最近见到过一个胡椒藤玩具吗？或者一个船长壳吗？因此我不禁会奇怪这些东西预期的用途是什么。我想我会到处去问问。我可以留下这个吗？”他轻轻拍拍广告传单硬硬的彩饰纸。

保罗耸耸肩，点点头。但是他对卡洛斯感到生气。在过去的几个月里他一直感到无休止的担心；以为它终于结束了；现在发现自己又有了一个理由再次感到彻底担心了。

到家后他看到凯利一个人在厨房里，为准备晚饭除去食物的霜，他就更加的警觉了。

“瑞克在干什么？”他问，“别告诉我他已经对母亲公爵感到厌烦了！”

正在使劲地扯一个太紧的塑料盖子，她摇摇头。“没有。只是我们已经做过了指南上所有我们能做的——需要一些额外的连接器来联接厨房，比如说炉子和烤箱。他没把它们整理好——而且…噢，你最好自己去问他。走了一半他就摆脱我了。噢！”——这时顽固的盖子终于脱落下来了。

“他会比那更早地摆脱我，”保罗叹了口气，朝他儿子的房间走去。

这个男孩沉思地坐在他的计算机前。母亲公爵蹲在键盘旁边，更准确地说是它的躯干，没有附件。屏幕上是一些谜宫似的弯弯曲曲的线条。

“电路线图？”他没有把握地问道。

“嗯—嗯”没有回头看。

“出什么问题了吗？凯利说你能做指南上的一切，除了那些需要特殊部件的。”

“嗯一嗯”

“所以—嗯—你在操作自动诊断吗？”

“尽量做，我不能让它正常运转了。”

“吃午饭时我和卡洛斯·哥麦兹谈过，你认识的，我们的计算机部门经理，他好象对这些思考者玩具很感兴趣，把它拿给他看看，看他能否帮个忙，怎么样？”

“不。”这个男孩的语气里第一次——自从事故以来，他父亲能够记起的——带着一种决心。“我认为我知道什么地方出问题了，而且我宁愿自己修好它。”

他很费劲地从椅子上站起来，似乎他已经在那儿坐了一整天了。

“我饿了，”他加了一句，“凯利在准备什么？闻起来不错。”

在跟着他下楼前，保罗不得不等了一会儿。他的眼睛被泪水模糊了。

第二天凯利说她想去上学。瑞克不想去。他想接着把问题解决，而且认为他能做到。不愿努力去和他争辩，因为这也许会让他上班迟到。保罗强求他答应第二天一定会去。他很惊讶而且很高兴地看到思考者玩具出乎意料地出现在早餐台上，有准人类的外形：两只手、两条腿和一个脑袋，还举起手敬了一个漂亮的礼，大声说道：“是的，将军阁下，先生！”

他的儿子过去经常开这样的玩笑，在还没有…

在车里，他希望凯利的超然态度也许会有所缓解，但是并没有，车在她的学校门前停下时，他鼓起勇气说：“买母亲公爵似乎是一个很明智的主意，嗯？”

带着她习惯性的不正常的严肃，她耸了耸肩，“这样说还为时过早。”

她走了，也没停下来和他吻别。

尽管那也成了固定的模式了。

卡洛斯今天没有在办公室——出差去了，保罗得知是去审验一批间接地廉价出售的贵重货物。卖方，一家破产的武器公司，曾是冷战结束的受害者。他决定在家里给他打电话，如果瑞克还没有解决他的问题的话。两天不去上学已足够了。

而且，当然，如果母亲公爵真的出了什么毛病的话，他还可以去退还他——它——星期天去，保证书上说明的。

但是，他一进家门，凯利就宣布不会有那个必要了。很高兴，又对他的儿子感到有些自豪，在这次事故前他就曾是个真正的计算机能手，好象终于恢复过来了。他朝楼上走去。

“瑞克！凯利告诉我你已经解决这个问题了，”他亲切地说。

“嗯一嗯。”屏幕上布满了和昨天一样的线条，但是这一次这个男孩正在用他的鼠标，好象处在绘画状态。在这里画上一点，那里画上一点，让计算机把它们连接起来。

保罗犹豫了一下，知道他对计算机的理解远远赶不上他的儿子，但是最终还是鼓足勇气问道：“你在修母亲公爵吗？”

“是的。”

“我以前不知道你能，我是说，靠你现有的这些工具。”

“他是那样被设计的，在场内被修好。”

“场？”

“商店外面。在那里它真的是一个密集的集成电路块，你可以用相当小的电流给它写东西上去。令人惊讶。当然，重新给它编制程序又是另外一回事了。”

“你没有一嗯一那样做？”

“没有，只是在整理它，排除一些没用的东西。”

“那么你发现是什么确实有问题？”

瑞克往后一靠，伸了个懒腰。

“它被破坏了，就象我的大脑…噢，我饿了。”

他们吃完饭以后，他把他的盘子拿到洗涤槽处，宣布，“好了，如果我早上必须得去上学的话，我最好确保母亲公爵百分之百的没问题了。再见。”

踌躇了一下，凯利的情绪有所缓和，足够让她作出让步，“我认为你是对的，你说的有关母亲公爵的话。”

那是她准备好能到的最远地方，但是保罗在很长、很长一会儿以后度过了他很轻松的一个夜晚。

十点半左右瑞克断定他已经满意了，打着呵欠从他的房间里走出来，冲了个澡，很平静地上床睡觉了。凯利也决定这么做。在她上楼时，传来一声轻轻的匆忙奔跑的声音。

“什么声音？”保罗大声问道。

“母亲公爵。当然，这个时候他相当的警觉。你也要上床睡觉了吗？”

“过一会儿。我想给卡洛斯打个电话，看他是否已经到家——等一会儿！我需要把回答机象平时一样设好呢，还是编好母亲公爵的程序来接通它？”

“最好别那样做，”思考者玩具回答了。它正停落在栏杆的起柱上。“我能起它的作用。用一部最近的电话，调整好往外发出的口信，符合目前的形势，我会记住你们除了周末以外平时的就寝时间和起床时间，但我另外还能在这幢房子没人的任何时候接听电话，告诉对方你们可能在什么时候回来。告诉我你们是否愿意改变这些参数。顺便说一句，我还能操作调制解调器和传真机，根据电话来重新设置你的录像系统的程序——但是你们看过小册子了，至少我希望你们看过。”

“你忘了提到，”凯利低声说道，“我们把你设置好了，让你的声音听起来象我、或瑞克、或爹地、或唐老鸭，根据打电话者想和谁谈话来决定。唐老鸭那个声音是专为电话游说者准备的。如果你感兴趣的话，爹地，他刚才用的声音是我们所有人的三种方式的混合。我告诉瑞克它会有些合适。”

一时保罗感到大吃一惊，接着他笑了一下。

“母亲公爵，我认为你就要成为沃克尔家的一个独特的宝贝儿了。”

他伸手去拿电话，他们只有普通的这种。电视电话仍然十分昂贵，即使在思考者玩具的广告中，制造者们显然想当然地认为如果你能买得起这一件，你就一定能买得起另一件。

过了一会儿，贝利塔·哥麦兹昏昏欲睡的声音在他耳朵里响起。

“不，保罗，卡洛斯还没有回家。他打电话来说他已经商定了这笔交易，他们都到一家饭店去了。要他给你回个电话吗？”

“不用告诉他，这可以等到明天上午。孩子们都睡觉了，我也马上要去睡了。晚安。”

“我已经上床了。晚安。”

后来，传来电话铃极其微弱的嘟嘟声，很快地一下被切断了，几乎听不见。

紧接着，伴随着一声打呵欠的声音：“喂？”

低声地：“保罗，我是卡洛斯。很抱歉这么晚打电话给你。我尽量长话短说，但你必须听听这个。恐怕我得压低声音说话，贝利塔已经睡着了，我不想吵醒她。”

一次深呼吸。

“在今天我去的这家公司，我们就价格达成协议后，我留下来和那些我主要打交道的人一起吃饭。我碰巧问到他们是否知道有关思考者玩具的事，结果我找到了很有用的东西。还记得我说过的那些小东西不是为玩具市场开发的，即使这些玩具能够做家庭用品的双份工作？好了，我在的这家公司过去在冷战时期曾生产过武器。这个人说他认识是谁制造的，尽管他不愿说出名字，但他告诉了我他们的生产意图是什么。阴谋破坏！把它们安置在敌人阵线的后面，或者撤退时留下它们，它们活化后就开始破坏碰到的任何东西。首先是电子产品，当然——它们有内装的干扰功能，但是它们还能引起火灾，损坏化工厂的轴承、旋开关闭的阀门，甚至松开铺在楼梯上的地毯的平头钉，这样人们会摔断脖子…它们应该是已经被改造得无害的，一种失去活性的程序。但是和我交谈的这个人说安全保障是很糟糕的，你可以在一小时内规避它，或者更快，如果你让它自动化工作的话。在网络上消息已经传出来了，你想猜猜谁来买吗？大老板的右臂，他就是希望摧毁黑市交易的人，还有为了女性行为举止的伊斯兰教联盟，和被害者的选择者，和——糟糕，我想我还是把贝利塔给吵醒了。上午再和你谈。再见。”

联系中断了。

接着，母亲公爵继续干它合适的工作，瑞克恢复它的自由就是为了这个目的。

“对不起，贝丽塔——我不是有意吵醒你。”

“没关系，我没有完全睡着…这个时候你在和谁讲话？”

坐在床边脱他的鞋。“保罗，保罗·沃克尔。我知道了一些有关那些思考者玩具的事，不能等到早上再说。”

“如果那么紧急，你为什么不在车上给他打电话？”

“他家的电话没有入册，我也没有把它存入汽车存储器里。”

“噢…”贝利塔拼命想睁开眼睛。接着，突然的一惊：“你是指什么，说它不能等到早上？无论如何，现在不得不这样了。是吗？”

卡洛斯，正在解开他的领带，停下来看着他的妻子。“我不明白你的意思，”停了一会儿他说道。

她强迫自己靠着枕头坐起来。“你在和他的回答机通话，对吧？”

“不！我在和保罗说话——”

“但是大约十点半时他打电话到这里问你是否已经回家。我告诉他还没有。他说孩子们都已经睡觉了，他也要去睡了，什么时候知道过他忘了设好他的回答机吗？”

卡洛斯看着她。“但是我知道他的口音！他从来没变过，我一定听过一百遍了……噢，上帝。”

“怎么了？”贝利塔现在已经因为警觉而全无睡意了。

他很快从衣服里拿出思考者玩具的广告。“是的，我是对的，”他咕哝着说，“他们能做的其中一件事就是在电话里模仿他们主人的声音。”

“你是说进行谈话，还能骗过打电话的人？”

“不，那是图灵测试，还没有机器能通过。但是它能利用伊丽莎原理。那是以前的时候的事，但现在仍然在运用，而且肯定能够愚弄人，尤其是在他们处于压力下和放松警惕时…利塔，我必须得去看看沃克尔一家没出什么事。”

“但是他们为什么会出事呢？”

他告诉了她。在他还没有说完之前，她就下了床，匆匆穿上她能抓到的衣服。

凯利和瑞克穿着睡衣，光着脚，手拉手站在他们的房子前面，等着，听见一辆车开近，他们没有理睬，仍然有一些人甚至在这个时候回家。他们藏在一丛灌木的阳影处。

就在卡洛斯刹车时，从厨房那里传来了一声微弱的飞快移动声，厨房的一部分在盥洗室下面，但大部分在保罗的房间下面，那曾经是他和丽莎的房间。接着是一道橙色的闪光和僻僻啪啪的声音。这幢房子主要是用木材建成的，后来被确定是母亲公爵松开了丙烷汽缸的阀门，点燃了泄漏出的气体，这是设计好通过让它的电源组短路来做到的。

闪光也暴露了两个孩子。

“瑞克和凯利在外面干什么？保罗又在哪里？”

“别作声！”卡洛斯狂乱地解开安全带。“大声摁喇叭！尽量叫醒每个人！拔９１１！”

“卡洛斯，别干傻事——”

但是他已经向门廊冲去。凯利和瑞克认出了他，似乎在皱眉头，嘴里还咕哝着什么。心里萌生了怀疑，但是他来不及了，急忙伸手去开门。

门是锁上的。怀疑就象里面的火势一样越来越明亮、越来越强烈。但是他没有更多的时间。为了安全，他在车里一直放着一个棒球棒，他跑回去拿上。就这样武装起来，他打碎了门边的一个玻璃嵌板，设法够到了里面的锁。

到这时，外面的汽车喇叭已经划破了夜晚的宁静，灯都打开了，窗户也砰砰地打开了。卡洛斯发现厨房门是开着的，砰地关上它，这样就在热气和烟让楼梯不能通过之前，为他赢得了宝贵的几秒种。他三步并作两步地冲了上去。

前门不是唯一被锁上的。

怀疑接近肯定，但他仍然没有时间了。他打破了很薄的门的侧壁，发现保罗正昏昏欲睡地走近窗户，他也是被喇叭声吵醒的。他赶快拽着他下楼，跌跌撞撞地冲进花园。……

只过了几秒钟，就象一条龙吐出的一口气一样，汽缸爆炸了，炸开了这幢房子所有的门和窗户，火焰从保罗房间下面的天花板处冒出来。

远远地但是很快就接近了，警报器尖啸着。

保罗摔倒了，呛了一口烟，但卡洛斯尽力地站住了。大口喘着气，他发现自己面前站着凯利和瑞克，他们板着面孔、灰心丧气的样子。他低声问道：“你们事先都知道，是吗？”

无动于衷。

“保罗说你们花了大部分的时间在网络周围查寻，你们一定就是这样发现的。我想在市场上展示的思考者玩具一定经过了相当广泛的广告宣传。就象那个人说的，应该用来保证这种小玩意无害的保护很容易被解除。”

他往后退了一下，手放在臂部上，没有理会贝利塔，她显然想对这些孩子唠叨一通。尽管保罗已经摇摇晃晃地重新站起来，他也几乎没有注意到。在他的朋友还没开口之前：

“但是为什么？”他恳求道。

孩子们交换了一下眼色，最后瑞克耸了耸肩。

“当时他在开车。”

接着贝利塔的坚持要求再也不能被忽略了。

保罗·沃克尔很害怕他的孩子们。

正如那六个字说得很明白一样，他有充足的理由。

# 《思索时间的推销者》作者：星新一

张柏霞 译

别看我是个推销员，生活却过得异常优裕。这当然应该归功于我的推销本领高强。而另一方面，也在于我所经营的物品，是一种顺应时代要求的特殊产品。

有不少老脑筋，一听说推销员，脸上那轻蔑的神情顿时油然而生。可我对自己所从事的工作却颇感自豪，对于外界的蔑视毫不介意。在这个世界上，有贩卖神明的宗教家，有推行什么主义的空谈者，与他们这些行当相比，我倒认为我要比他们高级得多。

其缘由所在，就是因为我所经营的产品，在现代生活里，对任何人来说都是切实而又必需的。只要一经使用，不由得你不由衷地赞叹：嘿！这真买对了。对于这一点，我确信不疑。而在搞推销上，当然我也并非外行。不过，我决不肯去做死艺白赖地热情拉买主那种蠢事，而是始终替买主着想，温文尔雅而又坚韧不拔地……

那么，假定我现在就开始工作了。

我来到早就选中了的一幢郊外住宅前。这是一座文化人住的现代化住宅，不仅有蔷薇树篱笆围成的小巧的庭院，恐怕里面一定还有全套最新式的家用电器。这种知识分子阶层，是最容易上钩的。

我按了门铃，把我的名片递给前来开门的主妇。可她只扫了一眼，就看出我是个推销员，脸色骤然阴沉。

“我们家什么也不买！”

这句话早在意料之中。如果是位新手，他这时就会对人家满脸堆笑。但是，那样一来，只能助长对方的气焰，引来一声断喝。我呢，这时是露出一副比对方更加不屑一顾的神色，不满地嘟嘟囔囔。

“啊，看起来是把我当成推销员了。那可是大错而特错。唉，这也难怪，安静的时光，全被推销员那帮家伙给搞得一塌糊涂，真没有比这更叫人讨厌的了。我也曾有过亲身体会，颇有感触。”

“嗯，可不是吗。”

趁着她正在寻找谢绝来客的借口，我紧接着说下去。

“最近的推销竞争，真是了不得。只要能卖出去，可以不顾一切，无所不用其极。特别是那些宣传，千方百计地排除异己，拚命地把本公司的商标和商品名塞进人们的脑袋，大有疯狂之势。近来大肆泛滥的直接邮送的广告宣传品，恐怕也塞满了您府上的邮箱吧。”

“是呀，清理那些邮件，真是烦死人了。”

她的目光转向了邮箱，果然，那里确实塞满了广告。

“象您这样有教养的家庭，正是那帮狡猾的家伙们最好的推销对象。我也曾为之大伤脑筋。‘前所未有的大拍卖呀！’‘不买这个要吃亏呀！’‘不买这个不光彩呀！’‘天气宜人，请去旅行啊！’‘天气不好，请去旅行啊！’‘您的大脑疲劳啦，请用此药啊。’等等，等等。这种攻势，令人晕头转向。如果是电视广告的话，把电视关掉也就算了，可这种直接邮送广告，让你毫无防备就拿起来，不知不觉地把它打开，无意之中就看了它的内容。”

“真是那样。”她毫无异议。

“您的表情，流露出深深的烦恼。日复一日的纷杂忙乱，已使您的人生目标消磨殆尽，而您正在拚命地设法追回它。这一点，我一见到夫人就发现了。我正是为了带给您一丝安慰而来的。”

对这一大篇言辞，她仍没有表示反对。于是，我进一步说下去。

“这些扰乱心神的广告，还得一一过目、清理，有这个工夫，读读诗，或者静静地思索思索，那才可谓真正的人的生活。难道能顺从广告过一辈子吗？我们这些知识分子非抵制不可。”

“思索”呀，“知识分子”呀，这些字眼儿收到了绝妙的效果。她的体态风度，也颇有几分象诗人了。

“啊，静静地思索！我失去它，不知有多少年啦。空虚和无聊在我的心中弥漫。可是，不看那些怎么行！朋友的来信也夹在那些邮件里，还是得看哪。思索，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对此，我尽力表现出极大的同情。

“您的苦恼，我是完全理解的，因为我也曾经经历过。”

“怎么，您说‘曾经’，难道现在不是那样了吗？”

谢天谢地，总算引起了她的关注。然而，此刻还不能马上转入正题。

“啊啊，当然。不过，那些事找机会再说吧。”我做出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

“说一说有什么不好哇？”

她已顺利进入圈套。但是，这时要更加谨慎从事。

“其实也没什么，不过是用了我们公司的一件产品就解决了。但是，今天我不是做为推销员来拜访您的，还是不说了吧。”

“你不说……”

这时，我麻利地从提包里取出装置。

“就是这个，先按上给你看看吧。”

即使她还没有答应，你就把它安装到信箱上，她也肯定会兴致勃勃地看个究竟。

“装好了，请您看看吧。我到外面去往里投邮件。”

我从邮箱里取出堆积如山的广告，抱着走到外边。

“好使吗？喂……”

说着，我接二连三地把广告塞进信箱。齿轮转动着发出声响，这种装置开始在她面前显示出优良的性能。也就是说，让她眼看着把广告和私人通信区分开来。同时，夹在报纸里的零散广告当然也都被一一抽出。当她正在目光灼灼地注视着这个装置时，我回到她的身边，开口说道：

“就是这么个东西，凡是装上它的家庭，无不兴高彩烈。因为赢得了思索的时间。正如有人所说：‘由于有了它，人会变得聪明，增加教养，丰富个性。’而且，它还会有益于您的丈夫。他的职位一定会高升，他的事业也将获得成功。因为在现在这个时代，仅仅具备平常人标准的人，只能被视为一个符合标准的普通人罢了，而由思索和教养造就的、具有优秀个人品德的人，才是倍受青睐的天之骄子。”

“高升”与“成功”，这两个词似乎又起了作用。

“要卖多少钱哪？”

我说出了钱数。

“价钱是高了些，但可以保用十年。如果把因此而使您丈夫得到高升也算进去的话，要比盲目的投资强得多啦，有不少人都这样想呢。好了，要告辞啦。无意之中打扰您了……”

我边说边做出要拆下装置的样子，就此结束谈话。

“哎，我要买它啦。”

“可是，这么一来，我不就成了登门兜售的推销员了吗，这和我开头说过的话可不太相宜呀。”我故意皱起眉头，以便进一步吊吊她的胃口。

“这有什么，你不是在卖装置，而是出售能让人们进行思索的时间，所以，你大可不必介意。”

“那么，就正式给您安上好啦。垃圾箱在哪儿？瞧，这么一弄，广告就可以通过管子，直接进入垃圾箱了，您不觉得痛快吗。节省下来的宝贵时光，您一定会利用得更有意义。噢，请您在方便的时候付款好了。”

就这样，第一个回合的推销大告成功。我在感谢声中悠然自得地满意而归。

过了几天，我又去进行第二次推销了。当然，也还是要做得自然，不露一丝痕迹。

“这些天，机器怎么样啊了”

看来，广告清理器的运转是正常的，主妇满面春风地迎了出来。

“好使极了。开封、揉团、扔掉，一次完成，省了好多事，真帮了大忙。”

这是可想而知的必然结果。因为那是一个把人类从无聊的商业喧嚣中解放出来的装置。

“可是，我好象感觉您的苦恼还是一如既往……”

“可不是嘛！似乎知道我们家现在不看广告了，这回是成群的推销员一拥而上，真是穷于应付。原来以为，这下可算有了思索的时间，可谁成想……”

她的脸上现出苦恼而忧虑的神情，倾诉着，丝毫也没有把我看成是推销员。好的，必须如此发展下去！

“看来，您是被搞得无计可施了。提起这会儿的推销员搞推销，只能用‘发狂’这两个字才能形容。特别是象您这样的上等家庭，要把他们拒之于门外，是难以做到的，这，我很理解。”

“您有什么好法子吗？”

“当然有的。今日造访，正为此事。请问，您喜欢狗吗？”

“狗？”

“敝公司经营一种经过专门训练的狗，它能分辨出谁是销。所以，这种专门训练的狗立刻就能认出他来，对他狂吠，把他赶出门去。狗的作用就在于此。当然，它对其他人不会大叫大嚷，而是摇尾相迎。”

“有这样的狗，真够可爱的呀！”

看来，那些推销员们已经实在把她缠得焦头烂额了。我迅速从皮包里拿出附有各种狗照的商品目录。

“请随意挑选您所中意的品种。那些讨厌的应付，还是交给忠实而又可爱的狗来办理吧。人，应该过人的生活，悠闲而安静地思索……”

但是。我的推销工作并未到此结束。不久，我又第三次前往拜访我的主顾了。那条狗正守在院子里大门旁。但可以放心，它当然不会对我吠叫。

“狗的工作情况如何？”

“啊，好极了。讨厌的推销员来了它就大叫，客人来了又替我欢迎。可是……”

出现问题那是理所当然的。如若不然，我的生意倒不好办了。但我还是装出一无所知的样子。

“有什么问题吗？”

“还是有人不顾狗咬，硬往里闯。看到来人那么有耐性，裤子也被狗咬得齿痕累累，反倒有些可怜起他来，感到实在无法拒绝，最后只好……”

“这怎么行。最近的推销员简直是豁出了命干，象太太这样替良、仁义的人，恐怕是难以断然回绝的。这我很明白。”

随后，她又以温良和善的表情，对我说道；

“喂，再没有什么好办法了吗？虽然只有那么一点……”

这自不待言，我正为推销这件东西而来。

“当然有的。要是性情暴躁的妇人，只要挥起棒子就可以解决这个问题。不过，象您这样心慈面软的人，怎么也不会那么做。我这里还有一件产品，它可以使您既不有失善良的心地，又使推销员无法靠近。这就是新型门铃。”

“门铃？”

她的脸上充满着善良的表情，走近前来。

“听到太太温和的声音，看到您慈善的面孔，那些推销员就会乘机而入，使您难以拒绝。用这个门铃，就可以避免出现这种情况。在这新型门铃上，装有简单的谎言发现器，从接触门铃按纽的指头上，就能发现企图进行推销的用心。而对于普通来客，它会发出不同的声音。”

“这时候就可以答应去开门？”

“是的。如果来人纠缠不休，连续按铃，到一定时间，水枪就会自动喷出水来。”

“噢，真有趣呀。”她莞尔一笑，“给我装上吧！”

“这回放心好了，它会把商业主义彻底拒之于门外。您将不再有任何烦恼，而又不失您善良的心地。您可以静静地思索了。而且，您的丈夫也一定会因此而获得成功。这对我来说，也是一种莫大的愉快。”

就这样，我终于把一整套产品都推销给了这个家庭，真是旗开得胜。我得到了早经谈妥的推销佣金；而这个家庭也能够静静地思索了。至于他们药思索些什么，我就不得而知了。

对于这种崇高的服务与大笔的金钱二位一体的工作，我理所当然地充满了自豪，并深深地热爱。在今天这样的假日里，我可以在这豪华的住室，倚在柔软舒适的沙发上，浅斟慢饮，品味着最高级的威士忌，志得意满地休息了。

我的思绪，不知不觉地又转向了一个新的问题，考虑起如何推销公司最近制成的电视广告消除器来。每三十分钟电视节目就要播入三分钟的广告，如此算来，一天、一年、十年，那将要浪费掉人们多少时间！如果家庭里有了这个设备，就会赢得更多的思索时间……

忽然，门铃响声大作，也许是哪位朋友光临了吧。因为我自己家里自然也装有全套的防御推销的装置，推销员来是不会把他放过的。我手里拿着一支香烟，漫不经心地前去开门。来者却是一位素不相识的人，提着手提包站在门前。

“您——是哪一位？”

“听说您的工作是搞推销，所以我冒昧地前来拜访。近来，推销商品的竞争日趋激烈，即使象您这样的高手，恐怕也并不是那么轻而易举就能得胜。可是，如果使用我研究出的这套东西，就可以使您在竞争中独占鳌头，稳操胜券。”

“噢？还会有这种东西？先让我看看。”

即便不是我，任何人都会牵动起好奇心。

“推销之所以陷入困境，是因为很多家庭都安装了一套奇妙的防御装置。可是，我的这套东西，简单说来，它就是可以避免直接进入垃圾箱的广告专用信封，防止狗咬的麻醉喷雾器和药品，另外，还有这副按门铃用的特制手套，带上它按铃，主妇一定会前来开门。怎么样，只要有了这些东西，推销成功，难道还成问题吗？”

大事不好，简直是飞来横祸！我的繁荣的事业可以说已经宣告结束了。可是，这究竟是哪个家伙琢磨出来的呢？

“这些都是您发明的吗？”

“不，说实在的，想出这些东西的倒是敝夫人。不久前，她开始有了闲暇，于是就开动脑筋积极思索，终于有了这种了不起的发明。我也因此而辞掉了先前的工作，开始推销它们。购买了这套物品的推销员都对我感激不尽，我也赚了钱，这是多么令人兴奋……”

【本辑完】